

第一部 芳汀 第一卷 正直之人—1

第一卷 正直之人—2

第二卷 沉淪—1

第二卷 沉淪—2

第三卷 一八一七年

第四卷 寄託與斷送有時是等同的

第五卷 倒退之路

第六卷 沙威

第七卷 商馬第案件—1

第七卷 商馬第案件—2

第八卷 波及

第二部 珂賽特 第一卷 關於滑鐵盧—1

第一卷 關於滑鐵盧—2

第二卷 「俄里翁號」戰艦

第三卷 實踐諾言—1

第三卷 實踐諾言—2

第四卷 戈爾博老屋

第五卷 逃亡與搜捕

第六卷 小比克布斯

第七卷 題外之談

第八卷 公墓承接人們給它的任何東西—1

第八卷 公墓承接人們給它的任何東西—2

第三部 馬呂斯 第一卷 窺一斑見巴黎

第二卷 老紳士

第三卷 外祖孫之間

第四卷 A B C 的朋友們

第五卷 苦難的功用

第六卷 星光輝映

第七卷 貓老板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1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2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3

第四部 兒女情長與英雄血 第一卷 一點歷史

- 第二卷 愛潘妮
- 第三卷 卜呂梅街的房屋
- 第四卷 下面的援助有時等同於上面的援助
- 第五卷 結束與開端並不銜接
- 第六卷 小伽弗洛什
- 第七卷 黑話
- 第八卷 暢快和失望
- 第九卷 他們去向何方？
- 第十卷 一八三二年六月五日
- 第十一卷 原子和風暴的結拜
- 第十二卷 科林斯
- 第十三卷 黑暗籠罩馬呂斯
- 第十四卷 失望的崇高
- 第十五卷 武人街

第五部 冉阿讓 第一卷 戰爭在四座牆間— 1

- 第一卷 戰爭在四座牆間— 2
- 第二卷 利維坦的腸子
- 第三卷 陷入泥潭，心卻堅定
- 第四卷 沙威失去了信念
- 第五卷 外祖父與外孫
- 第六卷 無眠的夜晚
- 第七卷 最後的苦澀
- 第八卷 傍晚的殘月
- 第九卷 黑暗與崇高

《悲慘世界》維克多·雨果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日 2 版》

《好讀書櫃》經典版

第一部 芳汀 第一卷 正直之人—1

一 米里哀先生

一八一五年，迪涅【註：在法國南部，下阿爾卑斯省的省會。】的主教是查理·佛朗沙·卞福汝·米里哀先生。他是個七十五歲左右的老人；從一八〇六年起，他便就任迪涅區主教的職位。

雖然這些小事絕不觸及我們將要敘述的故事的本題，但為了全面準確起見，在此地提一提在他就任之初，人們所傳播的有關他的一些風聞與傳說也並不是無用的。大眾關於某些人的傳說，無論是真是假，在他們的生活中，尤其是在他們的命運中所占的地位，往往和他們親身所作的事是同等重要的。米里哀先生是艾克斯法院的一個參議的兒子，所謂的司法界的貴族。據說他的父親因為要他繼承那職位，很早——十八歲或二十歲——就按照司法界貴族家庭間相當普遍的習慣，為他完了婚。米里哀先生雖已結婚，據說仍常常惹起別人的談論。他品貌不凡，雖然身材短小，但是生得俊秀，風度翩翩，談吐雋逸；他一生的最初階段完全消磨在交際場所和與婦女們的廝混中。革命【註：指一七八九年法國大革命。】爆發了，事變迭出，司法界貴族家庭因受到摧毀、驅逐、追捕而東奔西散了。米里哀先生，當革命剛開始時便出亡到義大利。他的妻子，因早已害肺病，死了。他們沒有孩子。此後，他的一生有些什麼遭遇呢？法國舊社會的崩潰，他自己家庭的破落，一般流亡者可能因遠道傳聞和恐怖的誇大而顯得更加可怕的九三年【註：一七九三年是革命達到高潮的一年。】的種種悲劇，是否使他在思想上產生過消沉和孤獨的意念呢？一個人在生活上或財產上遭了大難還可能不為所動，但有時有一種神祕可怕的打擊，

打在人的心上，卻能使人一蹶不振；一向在歡樂和溫情中度日的他，是否受過那種突如其來的打擊呢？沒有誰那樣說，我們所知道的只是：他從義大利回來，就已經當了教士了。

一八〇四年，米里哀先生是白里尼奧爾的本堂神甫。他當時已經老了，過著深居簡出的生活。

接近加冕【註：拿破崙於一八〇四年三月十八日稱帝，十二月二日加冕。】時，他為了本區的一件不知道什麼小事，到巴黎去過一趟。他代表他教區的信眾們向上級有所陳請，曾夾在一群顯要人物中去見過費什紅衣主教。一天，皇帝來看他的舅父【註：指費什。】，這位尊貴的本堂神甫正在前廳候見，皇上也恰巧走過。拿破崙看見這位老人用雙好奇的眼睛瞧著他，便轉過身來，突然問道：

「瞧著我的那漢子是誰呀？」

「陛下，」米里哀先生說，「您瞧一個漢子，我瞧一個天子。彼此都還上算。」

皇帝在當天晚上向紅衣主教問明了這位本堂神甫的姓名。不久以後，米里哀先生極其詫異地得到被任為迪涅主教的消息。

此外，人們對米里哀先生初期生活所傳述的軼事，哪些是真實的？誰也不知道。很少人知道米里哀這家人在革命以前的情況。

任何人初到一個說話的嘴多而思考的頭腦少的小城裡總有夠他受的，米里哀先生所受的也不例外。儘管他是主教，並且正因為他是主教，他不得不忍耐。總之，牽涉到他名字的那些談話，也許只是一些閒談而已，內容不過是聽來的三言兩語和捕風捉影的東西，有時甚至連捕風捉影也說不上，照南方人那種強烈的話來說，只是「胡謔」而已。

不管怎樣，他住在迪涅擔任教職九年以後，當初成為那些小城市和小人們談話的題材的閒話，都完全被丟在腦後了。沒有誰再敢提

到，甚至沒有誰再敢回想那些閒話了。

米里哀先生到迪涅時有個老姑娘伴著他，這老姑娘便是比他小十歲的妹子巴狄斯丁姑娘。

他們的傭人只是一個和巴狄斯丁姑娘同年的女僕，名叫馬格洛大娘，現在，她在做了「司鐸先生的女僕」後，取得了這樣一個雙重頭銜：姑娘的女僕和主教的管家。

巴狄斯丁姑娘是個身材瘦長、面容清秀、性情溫厚的人兒。一般而言，一位婦女若要令人產生「可敬」的感覺，總得先經歷做母親的階段，但這種情形卻不適用在在她身上，她的一舉一動均能體現出「可敬」二字所包融的內涵。她從不曾有過美麗的時期，她的一生只是一連串聖潔的工作，這就使她的身體呈現白色和光彩；將近老年時，她具有我們所謂的那種「慈祥之美」。她青年時期的消瘦到她半老時，轉成了一種清虛疏朗的神韻，令人想見她是一個天使。她簡直是個神人，處女當之也有遜色。她的身軀，好像是陰影構成的，幾乎沒有足以顯示性別的實體，只是一小撮透著微光的物質，秀長的眼睛老低垂著，我們可以說她是寄存在人間的天女。

馬格洛大娘是個矮老、白胖、臃腫、忙碌不停、終日氣喘吁吁的婦人，一則因為她操作勤勞，再則因為她有氣喘病。

米里哀先生到任以後，人們就照將主教列在僅次於元帥地位的律令所規定的儀節，把他安頓在主教院裡。市長和議長向他作了初次的拜訪，而在他那一方面，他也向將軍和省長作了初次的拜訪。

部署既畢，迪涅城靜候主教執行任務。

二 米里哀先生改稱卞福汝主教

迪涅的主教院是和醫院毗連的。

主教院是座廣闊壯麗、石料建成的大廈，是巴黎大學神學博士，西摩爾修道院院長，一七一二年的迪涅主教亨利·彼惹在前世紀初興建的。那確是一座華貴的府第。其中一切都具有豪華的氣派，主教的私邸，大小客廳，各種房間，相當寬敞的院子，具有佛羅倫斯古代風格的穹窿的迴廊，樹木蒼翠的園子。樓下朝花園的一面，有間富麗堂皇的遊廊式的長廳，一七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主教亨利·彼惹曾在那餐廳裡公宴過這些要人：

昂布倫親王——大主教查理·勃呂拉·德·讓利斯；

嘉布遣會修士——格拉斯主教安東尼·德·梅吉尼；

法蘭西祈禱大師——雷蘭群島聖奧諾雷修道院院長菲力浦·德·旺多姆；

梵斯男爵——主教佛朗沙·德·白東·德·格利翁；

格朗代夫貴人——主教凱撒·德·沙白朗·德·福高爾吉爾；

經堂神甫——御前普通宣道士——塞內士貴人——主教讓·沙阿蘭。

這七個德高望重的人物的畫像一直點綴著那間長廳，「一七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這個值得紀念的日子，也用金字刻在廳裡的一張白大理石碑上。

那醫院卻是一所狹隘低陋的房子，只有一層樓，帶個小小花園。

主教到任三天以後參觀了醫院。參觀完畢，他恭請那位院長到他家裡去。

「院長先生，」他說，「您現在有多少病人？」

「二十六個，我的主教。」

「正和我數過的一樣。」主教說。

「那些病床，」院長又說，「彼此靠得太近了，一張擠著一張的。」

「那正是我注意到的。」

「那些病房都只是一些小間，裡面的空氣很難流通。」

「那正是我感覺到的。」

「並且，即使是在有一線陽光的時候，那園子對剛剛起床的病人們也是很小的。」

「那正是我所見到的。」

「傳染病方面，今年我們有過傷寒，兩年前，有過疹子，有時多到百來個病人，我們真不知道怎麼辦。」

「那正是我所想到的。」

「有什麼辦法呢，我的主教？」院長說，「我們總得將就些。」

那次談話正是在樓下那間遊廊式的餐廳裡進行的。

主教沉默了一會，突然轉向院長。

「先生，」他說，「您以為，就拿這個廳來說，可以容納多少床位？」

「主教的餐廳！」驚惶失措的院長喊了起來。

主教把那間廳周圍望了一遍，像是在用眼睛測算。

「此地足夠容納二十張病床！」他自言自語地說，隨著又提高嗓子，「瞧，院長先生，我告訴您，這裡顯然有了錯誤。你們二十六個人住在五、六間小屋子裡，而我們這兒三個人，卻有六十個人的地方。這裡有了錯誤，我告訴您。您來住我的房子，我去住您的。您把我的房子還我。這兒才是您的家，我還給您。」

就這樣，在談話的第二天，那二十六個窮人便安居在主教的府上，主教卻住在醫院裡。

米里哀先生絕沒有任何財產，因為他的家已在革命時期破產了。他的妹子每年領著五百法郎的養老金，正夠她個人住在神甫家裡的費用。米里哀先生以主教身分從政府領得一萬五千法郎的薪俸。在他搬到醫院的房子裡去住的那天，米里哀先生就一次作出決定，把那筆款分作以下各項用途。我們把他親手寫的一張單子抄在下面。

我的家用分配單

教士培養所津貼 一千五百利弗【註：當時的一種幣制，相當於法郎。】

傳教會津貼 一百利弗

孟迪第聖辣匝祿會修士們津貼 一百利弗

巴黎外方傳教會津貼 二百利弗

聖靈會津貼 一百五十利弗

聖地宗教團體津貼 一百利弗

各慈幼會津貼 三百利弗

阿爾勒慈幼會補助費 五十利弗

改善監獄用費 四百利弗

囚犯撫慰及救濟事業費 五百利弗

贖免因債入獄的家長費 一千利弗

補助本教區學校貧寒教師津貼 二千利弗

捐助上阿爾卑斯省義倉 一百利弗

迪涅，瑪諾斯克，錫斯特龍等地婦女聯合會，貧寒女孩的義務教育費 一千五百利弗

窮人救濟費 六千利弗

本人用費 一千利弗

共計 一萬五千利弗

米里哀先生在他當迪涅主教的任期中，幾乎沒有改變過這個分配辦法。我們知道，他把這稱作「分配了他的家用」。

那種分配是被巴狄斯丁姑娘以絕對服從的態度接受了的。米里哀先生對那位聖女來說，是她的哥哥，同時也是她的主教，是人世間的朋友和宗教中的上司。她愛他，並且極其單純地敬服他。當他說話時，她俯首恭聽；當他行動時，她追隨伺候。只有那位女僕馬格洛大娘，稍微有些囉嗦。我們已經知道，主教只為自己留下一千利弗，和巴狄斯丁姑娘的養老金合併起來，每年才一千五百法郎。兩個老婦人和老頭兒都在那一千五百法郎裡過活。

當鎮上有教士來到迪涅時，主教先生還有辦法招待他們。

那是由於馬格洛大娘的極其節儉和巴狄斯丁姑娘的精打細算。

到達迪涅約三個月時的某一天，主教說：

「這樣下去，我真有些維持不了！」

「當然囉！」馬格洛大娘說，「主教大人連省裡應給的那筆城區車馬費和教區巡視費都沒有要來。對從前的那幾位主教，原是照例有的。」

「對！」主教說，「您說得對，馬格洛大娘。」

他提出了申請。

過了些時候，省務委員會審查了那個申請，通過每年給他一筆三千法郎的款子，名義是「主教先生的轎車、郵車和教務巡視津貼」。

這件事使當地的士紳們大嚷起來。有一個帝國元老院【註：拿破崙帝國的元老院（上院）實行終身制。】的元老，他從前當過五百人院【註：一七九五年十月熱月黨成立了五百人院（下院）。】的元老，曾經贊助霧月十八日政變【註：法蘭西共和國八年霧月十八日（一七九九年十一月九日），拿破崙發動政變，開始了獨裁統治。】，住在迪涅城附近一座富麗堂皇的元老宅第裡，為這件事，他寫了一封怨氣沖天的密函給宗教大臣皮戈·德·普雷阿麥內先生。我們現在把它的原文節錄下來：

「轎車津貼？在一個人口不到四千的城裡，有什麼用處？郵車和巡視津貼？首先要問這種巡視有什麼好處，其次，在這樣的山區，怎樣走郵車？路都沒有。只能騎著馬走。從迪朗斯到阿爾努堡的那座橋也只能夠走小牛車。所有的神甫全一樣，又貪又吝。這一個在到任之初，還像個善良的教徒。現在卻和其他人一樣了，他非坐轎車和郵車不行了，他非享受從前那些主教所享受的奢侈品不可了。咳！這些臭神甫！伯爵先生，如果皇上不替我們肅清這些吃教的壞蛋，一切事都好不了。打倒教皇！（當時正和羅馬【註：教皇庇護七世於一八〇四

年到巴黎為拿破崙加冕，後被拘禁在法國。】發生磨擦。）至於我，我只擁護凱撒……」

在另一方面，這件事卻使馬格洛大娘大為高興。

「好了！」她對巴狄斯丁姑娘說，「主教在開始時只顧別人，但結果也非顧自己不可了。他已把他的慈善捐分配停當，這三千法郎總算是我們的了。」

當天晚上，主教寫了這樣一張單子交給他的妹子。

車馬費及巡視津貼

供給住院病人肉湯的津貼 一千五百利弗

艾克斯慈幼會的津貼 二百五十利弗

德拉吉尼昂慈幼會的津貼 二百五十利弗

救濟被遺棄的孩子 五百利弗

救濟孤兒 五百利弗

共計 三千利弗

以上就是米里哀先生的預算表。

至於主教的額外開支，以及請求提早婚禮費、特許開齋費、嬰孩死前洗禮費、宣教費、為教堂或私立小堂祝聖費、行結婚典禮費等等，這位主教都到有錢人身上去取來給窮人；取得緊也給得急。

沒有多久，各方捐贈的錢財源源而來。富有的和貧乏的人都來敲

米里哀先生的門，後者來請求前者所留下的捐贈。不到一年功夫，主教便成了一切慈善捐的保管人和苦難的援助者。大筆大筆的款項都經過他的手，但沒有任何東西能稍稍改變他的生活方式，或使他在他所必需的用品以外增添一點多餘的東西。

不但如此，由於社會上層的博愛總敵不過下層的窮苦，我們可以說，所有的錢都早已在收入以前付出了，正好像旱地上的水一樣；他白白地收進一些錢，卻永遠沒有餘款；於是他從自己身上搜刮起來。

主教們照例把自己的教名全部寫在他們的布告和公函頭上。當地的窮人，由於一種本能的愛戴，在這位主教的幾個名字中，挑選了對他們具有意義的一個，稱他為卞福汝【註：「歡迎」的意思。】主教。我們也將隨時照樣用那名字稱呼他。並且這個稱呼很中他的意。

「我喜歡這名字，」他說，「卞福汝比主教大人親切得多。」

我們並不認為在此地所刻畫的形象是逼真的，我們只說它近似而已。

三 好主教碰到苦教區

主教先生並不因為他的馬車變成了救濟款而減少他的巡迴視察工作。迪涅教區是個苦地方。平原少，山地多，我們剛才已經提到。三十二個司鐸區，四十一個監牧區，二百八十五個分區。巡視那一切，確是個問題，這位主教先生卻能完成任務。如果是在附近，他就步行；在平原，坐小馬車；在山裡，就乘騾兜。那兩個高年的婦人還陪伴著他。如果路程對她們太辛苦，他便一個人去。

一天，他騎著一頭毛驢，走到塞內士，那是座古老的主教城。當時他正囊空如洗，不可能有別種坐騎。地方長官來到主教公館門口迎接他，瞧見他從驢背上下來，覺得有失體統。另外幾個士紳也圍著他笑。

「長官先生和各位先生，」主教說，「我知道什麼事使你們感到丟人，你們一定認為一個貧苦的牧師跨著耶穌基督的坐騎未免妄自尊大。我是不得已才這樣做的，老實說，並非出自虛榮。」

在巡視工作中，他是謙虛和藹的，閒談的時間多，說教的時候少。他素來不把品德問題提到高不可攀的地步，也從不向遠處去找他的論據和範例。對某一鄉的居民，他常敘說鄰鄉的榜樣。在那些對待窮人刻薄的鎮上，他說：「你們瞧瞧布里昂松地方的人吧。他們給了窮人、寡婦和孤兒一種特權，使他們可以比旁人早三天割他們草場上的草料。如果他們的房屋要坍了，就會有人替他們重蓋，不要工資。這也可算得上是上帝庇佑的地方了。在整整一百年中，從沒一個人犯過凶殺案。」

在那些斤斤計較利潤和收獲物的村子裡，他說：「你們瞧瞧昂布倫地方的人吧。萬一有個家長在收割時，因兒子都在服兵役，女孩也在城裡工作，而自己又害病不能勞動，本堂神甫就把他的情形在宣道時提出來，等到禮拜日，公禱完畢，村裡所有的人，男的、女的、孩子們都到那感到困難的人的田裡去替他收割，並且替他把麥秸和麥粒搬進倉去。」對那些因銀錢和遺產問題而分裂的家庭，他說：「你們瞧瞧德福宜山區的人吧。那是一片非常荒涼的地方，五十年也聽不到一次黃鶯的歌聲。可是，當有一家的父親死了，他的兒子便各自出外謀生，把家產留給姑娘們，好讓她們找得到丈夫。」在那些爭訟成風，農民每因告狀而傾家蕩產的鎮上，他說：「你們看看格拉谷的那些善良的老鄉吧。那裡有三千人口。我的上帝！那真像一個小小的共和國。他們既不知道有審判官，也不知道有執法官。處理一切的是鄉長。他分配捐稅，憑良心向各人抽捐，義務地排解糾紛，替人分配遺產，不取酬金，判處案情，不收訟費；大家也都服他，因為他是那些簡樸的人中一個正直的人。」在那些沒有教師的村子裡，他又談到格拉谷的居民了：「你們知道他們怎麼辦？」他說，「一個只有十家到十五家人口的小地方，自然不能經常供養一個鄉村教師，於是他們全谷公聘幾個教師，在各村巡迴教學，在這村停留八天，那村停留十天。那些教師常到市集上去，我常在那些地方遇見他們。我們只須看

插在帽帶上的鵝毛筆，就可以認出他們來。那些只教人讀書的帶一管筆，教人讀又教人算的帶兩管，教人讀算和拉丁文的帶三管。他們都是很有學問的人。做一個無知無識的人多麼可羞！你們向格拉谷的居民學習吧。」

他那樣談著，嚴肅地，像父兄那樣；在缺少實例的時候，他就創造一些言近而意遠的話，用簡括的詞句和豐富的想像，直達他的目的；那正是耶穌基督的辯才，能自信，又能服人。

四 言行合一

他的談話是隨和而愉快的。他總要求自己適合那兩個伴他過活的老婦人的知識水準。當他笑起來，那確是小學生的笑。

馬格洛大娘誠心誠意地稱他做「大人」。一天，他從他的圍椅裡站起來走向書櫥，要去取一本書。那本書正在頂上的那一格。主教的身材矮小，達不到。

「馬格洛大娘，」他說，「請您搬張椅子給我。本大人還『大』不到那塊木板呢。」

他的一個遠親，德·洛伯爵夫人，一有機會，總愛在他跟前數她三個兒子的所謂「希望」。她有幾個年紀很老行將就木的長輩，她那幾個孩子自然是他們的繼承人了。三個中最年幼的一個將從一個姑祖母那裡獲得一筆整整十萬利弗的年金，第二個繼承他叔父的公爵頭銜，長子應承襲他祖先的世卿爵位。主教平日常聽這位做母親的那些天真可恕的誇耀，從不開口。但有一次，當德·洛夫人又嘮嘮叨叨提到所有那些繼承和「希望」時，他彷彿顯得比平日更出神一些。她不耐煩地改變自己的話題說：「我的上帝，我的表哥！您到底在想什麼？」「我在想，」主教說，「一句怪話，大概出自聖奧古斯丁：

『把你們的希望寄託在那個無可繼承者的身上吧。』』

另一次，他接到本鄉一個貴人的訃告，一大張紙上所鋪排的，除了亡人的各種榮銜以外，還把他所有一切親屬的各種封建的和貴族的尊稱全列了上去。他叫著說：「死人的脊骨多麼結實！別人把一副多麼顯赫的頭銜擔子叫他輕快地背著！這些人也夠聰明了，墳墓也被虛榮心所利用！」

他一有機會，總愛說一些溫和的譏諷言詞，但幾乎每次都含著嚴正的意義。一次，在封齋節，有個年輕的助理主教來到迪涅，在天主堂裡講道。他頗有口才，講題是「慈善」。他要求富人拯救窮人，以免墮入他盡力形容的那種陰森可怕的地獄，而進入據他所說非常美妙動人的天堂。在當時的聽眾中，有個叫惹波蘭先生的歇了業的商人，這人平時愛放高利貸，在製造大布、嗶嘰、毛布和高呢帽時賺了五十萬。惹波蘭先生生平從沒有救助過任何窮人。自從那次講道以後，大家都看見他每逢星期日總拿一個蘇【註：法國輔幣名，相當於二十分之一法郎，即五生丁。】給天主堂大門口的那幾個乞討的老婆婆。她們六個人得去分那個蘇。一天，主教撞見他在行那件善事，他笑嘻嘻向他的妹子說：「惹波蘭先生又在那兒買他那一個蘇的天堂了。」

談到慈善事業時，他即使碰壁也不退縮，並還想得出一些耐人尋味的話。一次，他在城裡某家客廳裡為窮人募捐。在座的有一個商特西侯爵，年老、有錢、吝嗇，他有方法同時做極端保王黨和極端伏爾泰【註：一生強烈反對封建制度和貴族僧侶的統治權。】派。那樣的怪事是有過的。主教走到他跟前，推推他的手臂說：「侯爵先生，您得替我捐幾文。」侯爵轉過臉去，乾脆回答說：「我的主教，我有我自己的窮人呢。」「把他們交給我就是了。」主教說。

一天，在天主堂裡，他這樣布道：

「我極敬愛的兄弟們，我的好朋友們，在法國的農村中，有一百三十二萬所房子都只有三個洞口；一百八十一萬七千所有兩個洞口，就是門和窗；還有二十四萬六千個棚子都只有一個洞口，那就是門。

這是因為那種所謂門窗稅才弄到如此地步。請你們替我把一些窮人家、老太婆、小孩子塞在那些房子裡吧，瞧有多少熱症和疾病！咳！上帝把空氣給人，法律卻拿空氣做買賣。我並不詆毀法律，但是我頌揚上帝。在伊澤爾省，瓦爾省，兩個阿爾卑斯省，就是上下阿爾卑斯省，那些農民連小車也沒有，他們用自己的背去背肥料；他們沒有蠟燭，點的是松枝和蘸著松脂的小段繩子。在多菲內省，全部山區也是那樣的。他們做一次麵包要吃六個月，並且是用乾牛糞烘出來的。到了冬天，他們用斧子把那種麵包砍開，放在水裡浸上二十四個鐘頭才能吃。我的弟兄們，發發善心吧！看看你們四周的人多麼受罪！」

他出生在南部，所以很容易掌握南方的各種方言。他學下朗格多克省的方言：「Eh bé! mous su, sès sagé?」學下阿爾卑斯省的方言：「Ontéanaras passa?」學上多菲內省的方言：「Puerte unbouen moutou embe unbouen froumage grase」這樣就博得了群眾的歡心，大大幫助了他去接近各種各樣的人。他在茅屋裡或山中，正像在自己的家裡，他知道用最俚俗的方言去說明最偉大的事物。他能說各種語言，也就能和一切心靈打成一片。

並且他對上層的人和人民大眾都是一樣的。

他在沒有充分了解周圍環境時從不粗率地判斷一件事。

他常說：「讓我們先研究研究發生這錯誤的經過吧。」

他原是個回頭的浪子，他也常笑嘻嘻地那樣形容自己。他絲毫不唱嚴肅主義的高調；他大力宣傳一種教義，但絕不像那些粗暴的衛道者那樣橫眉怒目，他那教義大致可以概括如下：

「人有肉體，這肉體同時就是人的負擔和誘惑。人拖著它並受它的支配。

「人應當監視它，約束它，抑制它，必須是到了最後才服從它。在那樣的服從裡，也還可以有過失；但那樣犯下的過失是可蒙赦宥

的。那是一種墮落，但只落在膝頭上，在祈禱中還可以自贖。

「做一個聖人，那是特殊情形；做一個正直的人，那卻是為人的正軌。你們儘管在歧路徘徊，失足，犯錯誤，但總應當做個正直的人。

「盡量少犯錯誤，這是人的準則；不犯錯誤，那是天使的夢想。塵世的一切都免不了犯錯誤。錯誤就像一種地心吸力。」

當他看見大家吵鬧並且輕易動怒時，他常笑嘻嘻地說：「看來這就是我們大家都在犯的嚴重罪行呢。現在只因為假面具被揭穿急於申明和掩飾罷了。」

他對於人類社會所壓迫的婦女和窮人總是寬厚的。他說：「凡是婦女、孩子、僕役、沒有力量的、貧困的和沒有知識的人的過失，都是丈夫、父親、主人、豪強者、有錢的和有學問的人的過失。」

他又說：「對無知識的人，你們應當盡你們所能的多多地教給他們；社會的罪過就在於它沒有負擔義務教育的責任，從而滋養出黑暗和罪惡。若是一個人的心靈被黑暗占據，罪惡便會無聲無息地滋生出來。有罪的並不是犯罪的人，而是那製造黑暗的人。」

我們看得出，他有一種奇特和獨有的批判事物的態度。我懷疑他是從《福音書》中得到這一切的。

一天，他在一個客廳裡聽到大家談一樁正在研究調查、不久就要交付審判的案子。有個窮苦無告的人，為了他對一個女子和所生孩子的愛，在生路斷絕時鑄了私錢。鑄私錢在那個時代是要受極刑的。那女子拿著他所造的第一個私錢去用，被捕了。他們把她抓了起來，但是只有她本人犯罪的證據。只有她一個人能告發她的情人，送他的命。她不肯招供。他們再三追問。她仍堅決不招供。這樣，檢察長心生一計。他編造她的情人變了心，極巧妙地偽造許多信割的斷片，來說服那個苦惱的女人，使她相信她有一個情敵，那男子有負心的行為。在妒恨悲憤之中，她終於舉發她的情人，一切都招供了，一切都

證實了。那男子是無法挽救了。不久他就得在艾克斯和他的同謀女犯一同受審。大家談著那件事，每個人都稱讚那官員的才幹，說他能利用妒嫉之心，因憤怒而真相大白，法律的威力也因報復的心理而得以伸張。主教靜悄悄地聽著這一切，等到大家說完了，他問道：

「那一對男女將在什麼地方受審？」

「在地方廳。」

他又問：「那麼，那位檢察長將在什麼地方受審呢？」

迪涅發生過一件慘事。有個人因謀害人命而被判處死刑。那個不幸的人並不是什麼讀書人，但也不是完全無知無識的人，他曾在市集上賣技，也擺過書信攤。城裡的人對那案子非常關心。在行刑的前一日，駐獄神甫忽然害了病。必須有個神甫在那受刑的人臨終時幫助他。有人去找本堂神甫。他好像有意拒絕，他說：「這不關我事。這種苦差事和那耍把戲的人和我都不相干，我也正害著病，況且那地方不屬我的範圍。」他這答覆傳到主教那兒去了。主教說：「本堂神甫說得對。那不屬於他的範圍，而是屬於我的。」

他立刻跑到監獄去，下到那「耍把戲的人」的牢房裡，他叫他的名字，攙著他的手，和他談話。他在他的身旁整整過了一天一夜，飲食睡眠全忘了，他為那囚犯的靈魂向上帝祈禱，也祈求那囚犯拯救他自己的靈魂。他和他談著最善的、亦即最簡單的真理。他直像他的父親、兄長、朋友；如果不是在祝福祈禱，他就一點也不像個主教。他在穩定他和安慰他的同時，把一切都教給他了。那個人原是要悲痛絕望而死的。在先，死對他好像是個萬丈深淵，他站在那陰慘的邊緣上，一面戰慄，一面又心膽俱裂地向後退卻。他並沒有冥頑到對死活也絕不關心的地步。他受到的判決是一種劇烈的震撼，彷彿在他四周的某些地方，把隔在萬物的神祕和我們所謂生命中間的那堵牆震倒了。他從那無法補救的缺口不停地望著這世界的外面，而所見的只是一片黑暗。主教卻使他見到了一線光明。

第二天，他們來提這不幸的人了，主教仍在他身旁。他跟著他走。他披上紫披肩，頸上懸著主教的十字架，和那被縛在繩索中的臨難人並肩站在大眾的面前。

他和他一同上囚車，一同上斷頭臺。那個受刑的人，昨天是那樣愁慘，那樣垂頭喪氣，現在卻舒展興奮起來了。他覺得他的靈魂得了救，他期待著上帝。主教擁抱了他，當刀子將要落下時，他說：「人所殺的人，上帝使他復活；弟兄們所驅逐的人得重見天父。祈禱，信仰，到生命裡去。天父就在前面。」他從斷頭臺上下來時，他的目光裡有種東西使眾人肅然退立。我們不知道究竟哪一樣最使人肅然起敬，是他面色的慘白呢，還是他神態的寧靜。在回到他一慣戲稱為「他的宮殿」的那所破屋子裡時，他對他的妹子說：「我剛剛進行了一場莊嚴的典禮。」

最卓越的東西也常是最難被人了解的東西，因此，城裡有許多人在議論主教那一舉動，說那是矯柔造作。不過那是上層階級客廳裡的一種說法。對聖事活動不懷惡意的人民卻感動了，並且十分欽佩主教。

至於主教，對他來說，看斷頭臺行刑確是一種震動；過了許久，他才鎮定下來。

斷頭臺，的確，當它被架起來屹立在那裡時，是具有一種使人眩惑的力量的；在我們不曾親眼見過斷頭臺前，我們對死刑多少還能漠然視之，不表示自己的意見，不置可否；但是，如果我們見到了一座，那種驚駭真是強烈，我們非作出決定，非表示贊同或反對不可。有些人讚歎它，如德·梅斯特爾【註：法國神學家。】。有些人痛恨它，如貝卡里亞【註：義大利啟蒙運動的著名代表人物，法學家，主張寬刑】。斷頭臺是法律的體現，它的別名是「鎮壓」，它不是中立的，也不讓人中立。看見它的人都產生最神祕的戰慄。所有的社會問題都在那把板斧的四周舉起了它們的問號。斷頭臺是想像。斷頭臺不是一個架子。斷頭臺不是一種機器。斷頭臺不是由木條、鐵器和繩索所構成的無生氣的機械。它好像是一種生物，具有一種說不出的陰森

森的主動能力。我們可以說那架子能看見，那座機器能聽見，那種機械能了解，那些木條鐵件和繩索都具有意識。當它的出現把我們的心靈拋入凶惡的夢想時，斷頭臺就顯得怪可怕，並和它所作所為的一切都結合在一起了。斷頭臺是劊子手的同夥，它在吞噬東西，在吃肉，在飲血。斷頭臺是法官和木工合造的怪物，是一種鬼怪，它以自己所製造的死亡為生命而進行活動。

那次的印象也確是可怕和深刻的，行刑的第二天和許多天以後，主教還表現出惶惶不可終日的樣子。送死時那種強迫的鎮靜已經消逝了，社會威權下的鬼魂和他糾纏不清，他平時工作回來，素來心安理得，神采奕奕，這時他卻老像是在責備自己。有時，他自言自語，吞吞吐吐，低聲說著一些淒慘的話。下面是他妹子在一天晚上聽了記下來的一段：「我從前還不知道是那麼可怕。只專心注意上帝的法則而不關心人的法律，那是錯誤的。死只屬於上帝，人有什麼權力過問那件未被認識的事呢？」

那些印象隨著時間漸漸減褪或者消失了，但是人們察覺到，從此以後，主教總避免經過那刑場。

人們可以在任何時候把主教叫到病人和臨死的人的床邊。他深深知道他最大的職責和最大的任務是在那些地方。寡婦和孤女的家，不用請，他自己就會去的。他知道在失去愛妻的男子和失去孩子的母親身旁靜靜坐上幾個鐘頭。他既懂得閉口的時刻，也就懂得開口的時刻。呵！可敬可佩的安慰人的人！他不以遺忘來消除苦痛，卻希望去使苦痛顯得偉大和光榮。他說：「要注意您對死者的想法。不要在那潰爛的東西上去想。定神去看，您就會在穹蒼的極盡處看到您親愛的死者的生命之光。」他知道信仰能護人心身。他總設法去慰藉失望的人，使他們能退一步著想，使俯視墓穴的悲痛轉為仰望星光的悲痛。

五 卞福汝主教的道袍穿得太久了

米里哀先生的家庭生活，正如他的社會生活那樣，是受同樣的思

想支配的。對那些有機會就近觀察的人，迪涅主教所過的那種自甘淡泊的生活，確是嚴肅而動人。

和所有老年人及大部分思想家一樣，他睡得少，但他的短暫的睡眠卻是安穩的。早晨，他靜修一個鐘頭，再唸他的彌撒經，有時在天主堂裡，有時在自己的經堂裡。彌撒經念過以後，作為早餐，他吃一塊黑麥麵包，蘸著自家的牛的乳汁。隨後，他開始工作。

主教總是相當忙的，他得每天接見主教區的祕書——通常是一個司祭神甫，並且幾乎每天都得接見他的那些助理主教。他有許多會議要主持，整個宗教圖書室要檢查，還要誦彌撒經、教理問答、日課經等等；還有許多訓示要寫，許多講稿要批示，還要和解教士與地方官之間的爭執，還要辦教務方面的信件、行政方面的信件，一方是政府，一方是宗教，總有做不完的事。

那些無窮盡的事務和他的日課以及祈禱所餘下的時間，他首先用在貧病和痛苦的人身上；在痛苦和貧病的人之後留下的時間，他用在勞動上。他有時在園裡鏟土，有時閱讀和寫作。他對那兩種工作只有一種叫法，他管這叫「種地」，他說：「精神是一種園地。」

日中，他用午餐。午餐正和他的早餐一樣。

將近兩點時，如果天氣好，他去鄉間或城裡散步，時常走進那些破爛的人家。人們看見他獨自走著，低著眼睛，扶著一根長拐杖，穿著他那件相當溫暖的紫棉袍，腳上穿著紫襪和粗笨的鞋子，頭上戴著他的平頂帽，三束金流蘇從帽頂的三個角裡墜下來。

他經過的地方就像過節似的。我們可以說他一路走過，就一路在散布溫暖和光明。孩子和老人都為主教而走到大門口來，有如迎接陽光。他祝福大家，大家也為他祝福。人們總把他的住所指給任何有所需求的人們看。

他隨處停下來，和小男孩小女孩們談話，也向著母親們微笑。他只要有錢，總去找窮人；錢完了，便去找有錢人。

由於他的道袍穿得太久了，卻又不願被別人察覺，因此他進城就不得不套上那件紫棉袍。在夏季，那是會有點使他不好受的。

晚上八點半，他和他的妹子進晚餐，馬格洛大娘立在他們的後面照應。再沒有比那種晚餐更簡單的了。但是如果主教留他的一位神甫晚餐，馬格洛大娘就藉此機會為主教做些鮮美的湖魚或名貴的野味。所有的神甫都成了預備盛餐的藉口，主教也讓人擺佈。此外，他日常的伙食總不外水煮蔬菜和素油湯。城裡的人都說：「主教不吃神甫菜的時候，就吃苦修會的修士菜。」

晚餐過後，他和巴狄斯丁姑娘與馬格洛大娘閒談半小時，再回到自己的房間從事寫作，有時寫在單頁紙上，有時寫在對開本書本的空白邊上。他是個文人，知識頗為淵博，他留下了五種或六種相當奇特的手稿，其中一種是關於《創世記》中「上帝的靈運行在水面上」那一節的研究。他拿三種經文來作比較：阿拉伯譯文作「上帝的風吹著」；弗拉菲於斯·約瑟夫【註：一世紀末的猶太歷史家。】作「上界的風驟臨下土」；最後翁格洛斯的迦勒底【註：巴比倫一帶地方的古稱。】文的注釋性翻譯則作「來自上帝的一陣風吹在水面上」。在另外一篇論文裡，他研究了雨果關於神學的著作——雨果是普托利邁伊斯的主教，本書作者的叔曾祖；他還證明在前世紀以筆名巴勒古爾發表的各種小冊子都應是那位主教的。

有時，他正在閱讀，不問在他手裡的是什麼書，他會忽然墮入深遠的思考，想完以後，立即在原書中寫上幾行。那樣的幾行字時常是和他手中的書毫無關係的。目下我們有他在一本四開本書的邊上所寫的注，書名是《貴人日耳曼和克林東、柯恩華立斯兩將軍以及美洲海域海軍上將們的往來信劄》，凡爾賽盤索書店及巴黎奧古斯丁河沿畢索書店印行。

那段注是這樣的：

「呵！存在著的你！

「《傳道書》稱你為全能，馬加比人稱你為創造主，《以弗所書》稱你為自由，巴錄稱你為廣大，《詩篇》稱你為智慧與真理，約翰稱你為光明，《列王紀》稱你為天主，《出埃及記》呼汝為主宰，《利未記》呼汝為神聖，以斯拉呼汝為公正，《創世記》稱你為上帝，人稱你為天父，但是所羅門稱你為慈悲，這才是你名稱中最美的一個。」

近九點鐘時，兩位婦女退到樓上自己的房間去，讓他獨自留在樓下，直到天明。

六 他託誰看守他的房子

他住的房子，我們已經說過，是一所只有一層樓的樓房，樓下三間，樓上三間，頂上一間氣樓，後面有一個四分之一畝大的園子。兩位婦女住在樓上，主教住在樓下。臨街的第一間是他的餐室，第二間是臥室。第三間是經堂。從經堂出來，必須經過臥室；從臥室出來，又必須經過餐室。經堂底裡，有半間小暖房，僅容一張留備客人寄宿的床。主教常把那床讓給那些因管轄區的事務或需要來到迪涅的鄉村神甫們住宿。

原來醫院的藥房是間小房子，通正屋，蓋在園子裡，現在已改為廚房和貯藏食物的地方了。

此外，園裡還有一個牲口棚，最初是救濟院的廚房，現在主教在那裡養著兩頭母牛。無論那兩頭牛供給多少奶，他每天早晨總分一半給醫院裡的病人，「這是我付的什一稅。」他說。

他的房間相當大，在惡劣的季節裡相當難於保暖。由於木柴在迪涅非常貴，他便設法在牛棚裡用板壁隔出了一小間。嚴寒季節便成了他夜間生活的地方。他叫那做「冬齋」。

在冬齋裡，和在餐室裡一樣，除了一張白木方桌和四張麥秸心椅

子外，再也沒有旁的家具。餐室裡卻還陳設著一個塗了淡紅膠的舊碗櫥。主教還把一張同樣的碗櫥，適當地罩上白布帷和假花邊，作為祭壇，點綴著他的經堂。

迪涅的那些有錢的女懺悔者和虔誠的婦女，多次湊了些錢，要為主教的經堂修一座美觀的新祭壇，他每次把錢收下，卻都送給了窮人。

「最美麗的祭壇，」他說，「是一個因得到安慰而感謝上帝的受苦人的靈魂。」

他有兩張麥秸心的祈禱椅在他的經堂裡，臥室裡還有一張有扶手的圍椅，也是麥秸心的。萬一他同時接見七、八個人，省長、將軍或是駐軍的參謀，或是教士培養所的幾個學生，他們就得到牛棚裡去找冬齋的椅子，經堂裡去找祈禱椅，臥室裡去找圍椅。這樣，他們可以收集到十一張待客的坐具。每次有人來訪，總得搬空一間屋子。

有時來了十二個人，主教為了遮掩那種窘境，如果是在冬天，他便自己立在壁爐邊，如果是在夏天，他就建議到園裡去兜個圈子。

在那小暖房裡，的確還有一張椅子，但是椅上的麥秸已經脫了一半，並且只有三隻腳，只是靠在牆上才能用。巴狄斯丁姑娘也還有一張很大的木靠椅，從前是漆過金的，並有錦緞的椅套，但是那靠椅由於樓梯太窄，已從窗口吊上樓了，因而它不能作為機動的家具。

巴狄斯丁姑娘的奢望是想買一套客廳裡用的荷蘭黃底團花絲絨的天鵝頸式紫檀座架的家具，再配上長沙發。但是這至少得花五百法郎。她為那樣一套東西省吃節用，五年當中，只省下四十二個法郎和十個蘇，於是也就不再作此打算。而且誰又能實現自己的理想呢？

去想像一下主教的臥室，再簡單也沒有了。一扇窗門朝著園子，對面是床——一張醫院用的病床，鐵的，帶著綠嗶嘰帷子。在床裡的陰暗處，帷的後面，還擺著梳妝用具，殘留著他舊時在繁華社會中做人的那些漂亮習氣；兩扇門，一扇靠近壁爐，通經堂，一扇靠近書櫥，

通餐室；那書櫥是一個大玻璃櫥，裝滿了書；壁爐的木框，描上了仿大理石的花紋，爐裡通常是沒有火的；壁爐裡有一對鐵爐篋，篋的兩端裝飾著兩個瓶，瓶上繞著花串和槽形直條花紋，並貼過銀箔，那是主教等級的一種奢侈品；上面，在通常掛鏡子的地方，有一個銀色已褪的銅十字架，釘在一塊破舊的黑線上，裝在一個金色暗敞的木框裡。窗門旁邊，有一張大桌子，擺了一個墨水瓶，桌上堆著零亂的紙張和大本的書籍。桌子前面，一張麥秸椅。床的前面，一張從經堂裡搬來的祈禱椅。橢圓框裡的兩幅半身油畫像掛在他床兩旁的牆上。在畫幅的素淨的背景上有幾個小金字寫在像的旁邊，標明一幅是聖克魯的主教查理奧教士的像，一幅是夏爾特爾教區西多會大田修道院院長阿格德的副主教杜爾多教士的像。主教在繼醫院病人之後住進那間房時，就已看見有這兩幅畫像，也就讓它掛在原處。他們是神甫，也許是施主，這就是使他尊敬他們的兩個理由。他所知道關於那兩個人物的，只是他們在同一天，一七八五年四月二十七日，遵照王命，一個授以教區，一個授以采地。馬格洛大娘曾把那兩幅畫取下來揮灰塵，主教才在大田修道院院長的像的後面，看見在一張用四片膠紙粘著四角、年久發黃的小方紙上，用淡墨汁注出的這兩位人物的出身。

窗門上，有一條古老的粗毛呢窗帷，已經破舊不堪，為了節省新買一條的費用，馬格洛大娘只得在正中大大地縫補一番，縫補的紋恰成一個十字形。主教常常叫人看。

「這縫得多好！」他說。

那房子裡所有的房間，無論樓下樓上，沒有一間不是用灰漿刷的，營房和醫院照例如此。

但是，後來的幾年中，馬格洛大娘在巴狄斯丁姑娘房間的裱牆紙下面（我們在下面還會談到），發現了一些壁畫。這所房子，在成為醫院以前，曾是一些士紳們的聚會場所。所以會有那種裝飾。每間屋子的地上都鋪了紅磚，每星期洗一次，床的前面都鋪著麥秸蓆。總之，這住宅，經那兩位婦女的照料，從上到下，都變得異常清潔。那是主教所許可的唯一的奢華。他說：

「這並不損害窮人的利益。」

但是我們得說清楚，在他從前有過的東西裡，還留下六套銀餐具和一隻銀的大湯勺，馬格洛大娘每天都喜洋洋地望著那些銀器在白粗布檯毯上放射著燦爛奪目的光。我們既然要把迪涅的這位主教據實地寫出來，就應當提到他曾幾次這樣說過：「叫我不用銀器盛東西吃，我想是不容易做到的。」

在那些銀器以外，還有兩個粗重的銀燭臺，是從他一個姑祖母的遺產中得來的。那對燭臺上插著兩支燭，經常陳設在主教的壁爐上。每逢他留客進餐，馬格洛大娘總點上那兩支蠟燭，連著燭臺放在餐桌上。

在主教的臥室裡，床頭邊，有一張壁櫥，每天晚上，馬格洛大娘把那六套銀器和大湯勺塞在櫥裡，櫥門上的鑰匙是從來不拿走的。

那個園子，在我們說過的那些相當醜陋的建築物的陪襯下，也顯得不怎麼光彩。園子裡有四條小道，交叉成十字形，交叉處有一個水槽；另一條小道沿著白圍牆繞園一周。小道與小道之間，形成四塊方地，邊緣上種了黃楊。馬格洛大娘在三塊方地上種著蔬菜，在第四塊上，主教種了些花卉。幾株果樹散布在各處。

一次，馬格洛大娘和藹地打趣他說：「您處處都盤算，這兒卻有一塊方地沒有用上。種上些生菜，不比花好嗎？」「馬格洛大娘，」主教回答說，「您弄錯了。美和適用是一樣有用的。」停了一會，他又加上一句：「也許更有用些。」

那塊方地又分作三、四畦，主教在那地上所費的勞力和他在書本裡所費的勞力是一樣的。他樂意在這裡花上一兩個鐘頭，修枝，除草，這兒那兒，在土裡挖一些窟窿，擺下種子。他並不像園藝工作者那樣仇視昆蟲。對植物學他沒有任何幻想；他不知道分科，也不懂骨肉發病說；他絕不研究在杜納福爾【註：法國十世紀的植物學家。】和自然操作法之間應當有何取捨，既不替孢囊反對子葉，也不替舒習

爾【註：法國十八世紀植物學家。】反對林內【註：瑞典十八世紀生物學家，是植物和動物分類學的鼻祖。】。他不研究植物，而讚賞花卉。他非常敬重科學家，更敬重無知識的人，在雙方並重之下，每當夏季黃昏，他總提著一把綠漆白鐵噴壺去澆他的花畦。

那所房子沒有一扇門是鎖得上的。餐室的門，我們已經說過，開出去便是天主堂前面的廣場，從前是裝了鎖和鐵門的，正像一扇牢門。主教早已叫人把那些鐵件取走了，因而那扇門，無論晝夜，都只用一個活梢扣著。任何過路的人，在任何時刻，都可以搖開。起初，那兩位婦女為了那扇從來不關的門非常發愁，但是迪涅主教對她們說：「假如你們喜歡，不妨在你們的房門上裝上鐵門。」到後來，她們看見他既然放心，也就放了心，或者說，至少她們裝出放心的樣子。馬格洛大娘有時仍不免提心吊膽。主教的想，已經在他在《聖經》邊上所寫的這三行字裡說明了，至少是提出了：「這裡只有最微小的一點區別：醫生的門，永不應關，教士的門，應常開著。」

在一本叫做《醫學的哲學》的書上，他寫了這樣一段話：「難道我們不和他們一樣是醫生嗎？我一樣有我的病人。首先我有他們稱為病人的病人，其次我還有我稱為不幸的人的病人。」

在另一處，他還寫道：「對向你求宿的人，不可問名問姓，不便把自己姓名告人的人也往往是最需要找地方住的人。」

有一天，忽然來了個大名鼎鼎的教士，我已經記不清是古婁布魯教士，還是彭弼力教士，想起要問主教先生（那也許是受了馬格洛大娘的指使），讓大門日夜開著，人人都可以進來，主教是否十分有把握不至於發生某種意外，是否不怕在那防範如此鬆懈的家裡，發生什麼不幸的事。主教嚴肅而溫和地在他肩上點了一下，對他說：「除非上帝要保護這家人，否則看守也徒然。」他接著就談旁的事。

他常愛說：「教士有教士的勇敢，正如龍騎隊長有龍騎隊長的勇敢。」不過，他又加上一句：「我們的勇敢應當是寧靜的。」

七 克拉華特

此地自然有著一件我們不應忽略的事，因為這件事足以說明迪涅的這位主教先生是怎樣一個人。

加斯帕爾·白匪幫曾一度橫行在阿柳爾峽一帶，在被擊潰以後，有個叫克拉華特的部將卻還躲在山林裡。他領著他的徒眾，加斯帕爾·白的殘部，在尼斯伯爵領地裡藏匿了一些時候，繼而轉到皮埃蒙特區【註：在義大利北部。】，忽而又在法國境內巴塞隆內特附近出現。最初，有人曾在若齊埃見過他，過後又在翟伊爾見過他。他躲在鷹軛山洞裡，從那裡出來，經過玉碑和小玉碑峽谷，走向村落和鄉鎮。他甚至敢於進逼昂布倫，黑夜侵入天主堂，捲走聖衣庫中的東西。他的劫掠使那一鄉的人惴惴不安。警察追擊也無用。他屢次逃脫，有時還公然抵抗。他是個大膽的惡漢。正當人心惶惶時主教來了。他正在那一鄉巡視。鄉長趕到沙斯特拉來找他，並且勸他轉回去。當時克拉華特已占據那座山，直達阿什一帶，甚至還更遠。即使由衛隊護送，也有危險。那不過是把三、四個警察白白拿去送死罷了。

「那麼，」主教說，「我打算不帶衛兵去。」

「您怎麼可以那樣打算，主教？」那鄉長說。

「我就那樣打算，我絕對拒絕衛兵，並且一個鐘頭以內我就要走。」

「走？」

「走。」

「一個人去嗎？」

「一個人。」

「主教，您不能那樣做。」

「在那兒，」主教又說，「有個窮苦的小村子，才這麼一點大，我三年沒有見著他們了。那裡的人都是我的好朋友。一些和藹誠實的牧人。他們牧羊，每三十頭母羊裡有一頭是屬於他們自己的。他們能做各種顏色的羊毛繩，非常好看。他們用六孔小笛吹各種山歌。他們需要有人不時和他們談談慈悲的上帝。主教如果也害怕，他們將說什麼呢？假使我不到那裡去一下，他們將說些什麼呢？」

「可是，主教，您對那些強盜怎麼辦，萬一您遇見了強盜！」

「對呀，」主教說，「我想起來了。您說得有理。我可以遇見他們。他們也需要有人和他們談談慈悲的上帝。」

「主教，那是一夥土匪呀，是一群狼呀！」

「鄉長先生，也許耶穌正要我去當那一群狼的牧人呢，誰知道主宰的旨意？」

「主教，他們會把您搶光的。」

「我沒有什麼可搶的。」

「他們會殺害您的。」

「殺害一個唸著消食經過路的老教士？啐！那有什麼好處？」

「唉！我的上帝！萬一您碰見他們！」

「我就請他們捐幾文給我的窮人們。」

「主教，以上天之名，不要到那兒去吧！您冒著生命危險呢。」

「鄉長先生，」主教說，「就只是這點小事嗎？我活在世上不是為了自己的生命，而是來保護世人的心靈的。」

只好讓他走。他走了，只有一個自願當嚮導的小孩伴著他。他那種蠻勁使那一鄉議論紛紛，甚至個個替他捏一把汗。

他不願帶他的妹子，也沒有帶馬格洛大娘。他騎上騾子，穿過山路，一個人也沒有碰見，平平安安到了他的「好朋友」——牧人的家裡。他在那裡住了兩星期，傳道，行聖禮，教育人，感化人。到了快離開時，他決計用主教的儀式做一場大彌撒。他和本堂神甫商量。但是怎麼辦呢？沒有主教的服飾。他們只能把簡陋的鄉間聖衣庫供他使用，那裡只有幾件破舊的、裝著假金線的錦緞祭服。

「沒有關係！」主教說，「神甫先生，我們不妨把要做大彌撒那件事在下次禮拜時，向大眾宣告一下，會有辦法的。」

在附近的幾個天主堂裡都尋遍了。那些窮教堂裡所有的精華，湊攏來還不能適當裝飾一個大天主堂裡的唱詩童子。

正在大家為難時，有兩個陌生人，騎著馬，帶了一隻大箱子，送來給主教先生，箱子放在本堂神甫家裡，人立即走了。打開箱子一看，裡面有件金線呢披氅，一頂裝有金剛鑽的主教法冠，一個大主教的十字架，一條華美的法杖，一個月以前，在昂布倫聖母堂的聖衣庫裡被搶的法衣，全部都在。箱子裡有張紙，上面寫著：「克拉華特呈奉卞福汝主教。」

「我早說過會有辦法的！」主教說，隨後他微笑補充一句，「以神甫的白衣自足的人蒙上帝賜來大主教的披氅了。」

「我的主教，」神甫點頭微笑低聲說，「不是上帝便是魔鬼。」

主教用眼睛盯住神甫，一本正經地說：「是上帝！」

回沙斯特拉時一路上都有人來看他，引為奇談。他在沙斯特拉的

神甫家裡，又和巴狄斯丁姑娘和馬格洛大娘相見了，她們也正渴望他回來。他對他的妹子說：

「怎樣，我的打算沒有錯吧？我這窮教士，兩手空空，跑到山裡那些窮百姓家裡去過了，現在又滿載而歸。我當初出發時，只帶著一片信仰上帝的誠心，回來時，卻把一個天主堂的寶庫帶回來了。」

晚上，他在睡前還說：

「永遠不要害怕盜賊和殺人犯。那是身外的危險。我們應當害怕自己。偏見便是盜賊，惡習便是殺人犯。重大的危險都在我們自己的心裡。危害我們腦袋和錢袋的人何足介意呢？我們只須想到危害靈魂的東西就得了。」

他又轉過去對他妹子說：

「妹妹，教士永遠不可提防他的鄰人。鄰人做的事，總是上帝允許的。我們在危險臨頭時，只應禱告上帝。祈求他，不是為了我們自己，而是為了不要讓我們的兄弟因我們而犯罪。」

總之，他生平的特殊事故不多。我們就自己所知道的談談。不過他在他一生中，總是在同樣的時刻做同樣的事。他一年的一月，就像他一日的一時。

至於昂布倫天主堂的「財寶」下落如何，我們對這問題，卻有些難於回答。那都是些美麗的、令人愛不忍釋的、很值得偷去救濟窮人的東西。況且那些東西是早已被人偷過了的。那種冒險行為已經完成了一半，餘下的工作只須改變偷竊的目的，再向窮人那邊走一小段路就可以了。關於這問題，我們什麼也不肯定。不過，曾經有人在主教的紙堆裡發現過一張詞意不明的條子，也許正是指那件事的，上面寫著：「問題在於明確這東西應當歸天主堂還是歸醫院。」

八 酒後的哲學

我們曾經談到過一個元老院元老，那是個精明果斷的人，一生行事，直截了當，對於人生所能遇到的難題，如良心、信誓、公道、天職之類從不介懷；他一往直前地向著他的目標走去，在他個人發達和利益的道路上，他從不曾動搖過一次。他從前當過檢察官，因處境順利，為人也漸趨溫和了，他絕不是個有壞心眼的人。他在生活中審慎地抓住那些好的地方、好的機會和好的財源之後，對兒子、女婿、親戚甚至朋友，也盡力幫些小忙。其餘的事，在他看來，好像全是傻事。他善談諧，通文墨，因而自以為是伊比鳩魯【註：古希臘哲學家、伊比鳩魯學派的創始人。主張享樂，他的所謂享樂是精神恬靜愉快，不動心。】的信徒，實際上也許只是比戈·勒白朗【註：十八世紀法國色情小說家。】之流罷了。對無邊的宇宙和永恆的事業以及「主教老頭兒的種種無稽之談」，他常喜歡用解頤的妙語來加以述說。有時，他會帶著和藹的高傲氣派當面嘲笑米里哀先生，米里哀先生總由他嘲笑。

不知是在舉行什麼半官式典禮時，那位伯爵（就是那位元老）和米里哀先生都應邀在省長公館裡參加宴會。到了用甜品時，這位元老已經略帶酒意，不過態度仍舊莊重，他大聲說：「主教先生，我們來聊聊。一個元老和一個主教見了面，就難免要彼此擠眉弄眼。一狼一狽，心照不宣。我要和您談句知心話。我有我自己的一套哲學。」

「您說得對，」主教回答，「人總是睡下來搞他的哲學的，何況您是睡在金屋玉堂中的，元老先生。」

元老興致勃發，接著說：

「讓我們做好孩子。」

「就做頑皮鬼也不打緊。」主教說。

「我告訴您，」元老說，「阿爾讓斯侯爵、皮隆、霍布斯、內戎先生這些人都不是等閒之輩。在我的圖書室裡的這些哲學家的書邊上

都是燙了金的。」

「和您自己一樣，元老先生。」主教搶著說。

元老接著說：

「我恨狄德羅【註：法國哲學家。】，他是個空想家，大言不慚，還搞革命，實際上卻信仰上帝，比伏爾泰更著迷。伏爾泰嘲笑過尼登，他不應當那麼做，因為尼登的鱈魚已經證明上帝的無用了。一匙麵糊加一滴酸醋，便可以代替聖靈。假設那一滴再大一點，那一匙也再大一點，便是這世界了。人就是鱈魚。又何必要永生之父呢？主教先生，關於耶和華的那種假設叫我頭痛。它只對那些外弱中乾的人有些用處。打倒那個惹人厭煩的萬物之主！虛空萬歲！虛空才能叫人安心。說句知心話，並且我要說個痛快，好好向我的牧師交代一番，我告訴您，我觀點明確。您那位東勸人謙讓、西勸人犧牲的耶穌瞞不過我的眼睛。那種說法是吝嗇鬼對窮鬼的勸告。謙讓！為什麼？犧牲！為什麼？我從來沒有見過一隻狼為另一隻狼的幸福而犧牲牠自己。我們還是遊戲人間的好。人為萬物之靈。我們應當有高明的哲學。假使目光如鼠，又何必生為萬物之靈？讓我們嘻嘻哈哈過這一世吧。人生，就是一切。說人在旁的地方，天上、地下，某處，有另外一個來生，我絕不信那些鬼話。哼！有人要我謙讓，要我犧牲，那麼，一舉一動，我都得謹慎小心，我得為善惡、曲直、從違等問題來傷腦筋。為什麼？據說對自己的行為我將來得做個交代。什麼時候？死後。多麼好的夢！在我死了以後，有人捉得住我那才妙呢。您去叫一隻鬼手抓把灰給我看看。我們都可謂經歷過很多事情了，我們也都眼見了許多黑暗與陰森，讓我們說句心裡話吧，這世上只有生物，既無所謂善，也無所謂惡。我們應當追求實際，一直深入下去，窮其究竟，有什麼大不了的！我們應當嗅出真理，追根究柢，把真理掌握在自己的手裡。那樣它才會給你一種無上的快樂。那樣你才會充滿信心，仰天大笑。我一點不含糊，我，主教先生，永生之說只能哄哄小孩。哈！多麼中聽的諾言！您去信您的吧！騙鬼的空頭支票。人是靈魂，人可以成為天使，人可以在肩胛骨上生出一對藍翅膀。有福氣的人可以從這一個星球遊到那一個星球，這句話是不是德爾圖良【註：

基督教反動神學家。】說的，請您告訴我。就算是。我們會變成星際間的蝗蟲。還會看見上帝，等等，等等。什麼天堂，妄談而已。上帝是種荒謬透頂的胡說。我當然不會在政府公報裡說這種話。朋友之間，卻不妨悄悄地談談。酒後之言嘛。為了天堂犧牲人世的享樂，等於要捕麻雀而卻捉牠的影子。為永生之說所愚弄！還不至於那麼蠢。我是一無所有的。我叫做一無所有伯爵。元老院元老。在我生前，有我嗎？沒有。在我死後，有我嗎？沒有。我是什麼呢？我不過是一粒和有機體組合起來的塵土。在這世界上，我有什麼事要做？我可以選擇，受苦或享樂。受苦，那會把我引到什麼地方去呢？引到一無所有。而我得受一輩子的苦。享樂又會把我引到什麼地方去呢？也是引到一無所有。而我可以享一輩子的樂。我已經選定了。不吃就得被吃。做牙齒總比做草料好些。那正是我聰明的地方。過後，聽其自然，掘墳坑的人會來的，墳坑便是我們這種人的先賢祠，一切都落在那大洞裡。完事大吉。一切皆空。全部清算完畢。那正是一切化為烏有的下場。連死的份兒也不會再有了，請相信我。說什麼還有一個人在等著我去談話，我想來就要發笑。奶媽的創作。奶媽發明了妖怪來嚇唬小孩，也發明了耶和華來嚇唬大人。不，我們的明天是一片黑。在墳墓的後面，一無所有，這對任何人來說也都一樣。即使你做過薩爾達尼拔【註：古代亞述國王。】，即使你做過味增爵【註：法國天主教遣使會和仁愛會的創始人。】，結果都一樣歸於烏有。這是真話。因此，享樂高於一切。當你還有你的時候，就應當利用這個你。老實說，我告訴您，主教先生，我有我的一套哲學，也有我的同道。我不讓那些無稽之談牽著我的鼻子走。可是，對於那些下等人，那些赤腳鬼、窮光蛋、無賴漢，卻應當有一種東西。我們不妨享以種種傳說、幻想、靈魂、永生、天堂、星宿。讓他們大嚼特嚼，讓他們拿去塗在他們的乾麵包上。兩手空空的人總算也還捧著一位慈悲的上帝。那並不過分。我也一點不反對，但為我自己，我還是要留下我的內戎先生。慈悲的上帝對平民來說，還是必要的。」

主教鼓掌大聲說：

「妙論，妙論！這個唯物主義，確是一種至美絕妙的東西。要找也找不到的。哈！一旦掌握了它，誰也就不上當了，誰也就不會再傻

頭傻腦，像卡托【註：羅馬政治家和作家，貴族特權的擁護者。】那樣任人放逐，像艾蒂安【註：基督教的一個殉教者。】那樣任人用石頭打死，像貞德【註：百年戰爭期間法國的民族女英雄。】那樣任人活活燒死了。獲得了這種寶貴的唯物主義的人，也就可以有那種覺得自己不用負責的慚愧感，並認為自己可以心安理得地霸占一切，地盤、恩俸、榮譽、正當得來或曖昧得來的權力，可以為金錢背棄信義，為功利出賣朋友，昧盡天良也還可以自鳴得意。等到酒肉消化完了，便往墳墓裡一鑽了事。那多麼舒服。我這些話並不是為您說的，元老先生。可是我不能不慶賀您。你們那些貴人，正如您說的，有一套自己的、為你們自己服務的哲學，一套巧妙、高明、僅僅適用於有錢人、可以調和各種口味、增加人生樂趣、美不勝收的哲學。那種哲學是由特殊鑽探家從地下深處發掘得來的。一般平民以信仰上帝作為他們的哲學，正如窮人以栗子燒鵝肉當作蘑菇煨火雞，而您並不認為那是件壞事，您確是一位忠厚長者。」

※※※

九 阿妹談阿哥

為了說明迪涅主教先生的家庭概況，為了說明那兩位聖女怎樣用她們的行動、思想、甚至女性的那種易受驚恐的本能去屈從主教的習慣和意願，使他連開口吩咐的麻煩都沒有，我們最好是在此地把巴狄斯丁姑娘寫給她幼年時的朋友，波瓦舍佛隆子爵夫人的一封信轉錄下來。那封信在我們的手裡。

我仁慈的夫人，我們沒有一天不談到您。那固然是我們的習慣，也還有另外一個理由。您沒有想到，馬格洛大娘居然在洗刷天花板和牆壁時，發現了許多東西。現在我們這兩間原來裱著舊紙、刷過灰漿的房間，和您那子爵府第相比，也不至於再有遜色。馬格洛大娘撕去了全部的紙。那下面有些東西。我們用來晾衣服，沒有家具的那間客廳，有十五尺高，十八尺見方，天花板和梁上都畫了仿古金花，正和府上一樣。從前當作醫院時，它是用塊布遮住了的。還有我們祖母時

代的板壁。不過應當看看的是我的房間。馬格洛大娘在那至少有十層的裱牆紙下發現了一些油畫，雖然不好，卻還過得去。畫的是密涅瓦【註：藝術和智慧之神。】封忒勒瑪科斯【註：智勇之神。】為騎士。另一幅園景裡也有他。那花園的名字我一時想不起了。總之是羅馬貴婦們在某一夜到過的地方。我還要說什麼？那上面有羅馬（這兒有個字，字跡不明）男子和婦女以及他們的全部侍從。馬格洛大娘把一切都擦拭乾淨，今年夏天，她還要修整幾處小小的破損，全部重行油漆，我的屋子就會變成一間真正的油畫陳列館了。她還在頂樓角落裡找出兩隻古式壁几。可是重上一次金漆就得花去兩枚值六利弗的銀幣，還不如留給窮人們使用好些；並且式樣也相當醜陋，我覺得如果能有一張紫檀木圓桌，我還更合意些。

我總是過得很快樂。我哥是那麼仁厚，他把他所有的一切都施給窮人和病人。我們手邊非常拮据。到了冬天這地方就很苦。幫助窮人總是應當的。我們還算有火有燈。您瞧，這樣已經很溫暖了。

我哥有他獨特的習慣。他在聊天時，老說一個主教應當這樣。您想想，我們家裡的大門總是不關的。任何人都可以闖進來，並且開了門就是我哥的屋子。他什麼都不怕，連黑夜也不怕。照他說來，那是他特有的果敢。

他不要我替他擔憂，也不要馬格洛大娘替他擔憂。他冒著各種危險，還不許我們有感到危險的神情。我們應當知道怎樣去領會他。

他常在下雨時出門，在水裡行走，在嚴冬旅行。他不怕黑夜，不怕可疑的道路和遭遇。

去年，他獨自一人走到匪窟裡去了。他不肯帶我們去。他去了兩星期。一直到回來，他什麼危險也沒碰著。我們以為他死了，而他卻健康得很。他還說你們看我被劫了沒有。他打開一隻大箱子，裡面裝滿了昂布倫天主堂的珍寶，是那些土匪送給他的。那一次，在他回來時，我和我的幾位朋友，到不遠的地方去迎接他。我實在不得不稍微責備他幾句，但是我很小心，只在車輪響時才說話，免得旁人聽見。

起初，我常對自己說：「沒有什麼危險能阻攔他，他真夠叫人焦急的了。」到現在，我也習慣了。我常向馬格洛大娘使眼色叫她不要惹他。他要冒險，讓他去。我引著馬格洛大娘回我的房間。我為他禱告。我睡我的覺。我安心，因為我知道，萬一他遇到不幸，我也絕不再活了。我要隨著我的哥哥兼我的主教一同歸天。馬格洛大娘對她所謂的「他的粗心大意」卻看不慣，但是到現在，習慣已成自然。我們倆一同害怕，一同祈禱，也就一同睡去了。魔鬼可以走進那些可以讓它放肆的人家，但在我們家裡，有什麼可怕的呢？最強的那位時常是和我們同在一道的，魔鬼可以經過此地，但是慈悲的上帝常住在我們家裡。

這樣我已經滿足了。我哥現在用不著再吩咐我什麼，他不開口，我也能領會他的意思。我們把自己交給了天主。

這就是我們和一個胸襟開闊的人相處之道。

您問我關於傅家的歷史，這事我已向我哥問明了。您知道，他知道得多麼清楚，記得多麼詳細呵。因為他始終是一個非常忠實的保王黨。那的確是卡昂稅區一家很老的諾曼底世家。五百年來，有一個拉烏爾·德·傅，一個讓·德·傅和一個托馬·德·傅，都是貴人，其中一個是羅什福爾采地的領主。最末的一個是居伊·艾蒂安·亞歷山大，他在布列塔尼的輕騎隊中有著舉足輕重的位置，他還做過營長。他有一個女兒叫瑪麗·路易絲嫁給了法蘭西世卿，法蘭西警衛軍大佐和陸軍中將路易·德·格勒蒙的兒子阿德利安·查理·德·格勒蒙。他們的姓，傅，有三種寫法：F a u x , F a u q , F a o u c q 。

仁慈的夫人，請您代求貴戚紅衣主教先生為我們禱告。至於您親愛的西爾華尼，她沒有浪費她親近您的短暫時間來和我寫信，那是對的。她既然身體好，也能依照尊意工作，並且仍舊愛我，那已是我所希望的一切了。我從尊處得到她的問候，我感到幸福。我的身體並不太壞，可是一天比一天消瘦下去了。再談，紙已寫滿了，我只得停筆。一切安好。

巴狄斯丁

一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於迪涅。

再者：令嫂仍和她令郎的家眷住在此地。您的侄孫真可愛。您知道，他快五歲了！昨天他看見一匹馬走過，馬腿上裹了護膝，他說：「牠膝頭上是什麼？」那孩子，他是那樣惹人愛。他的小兄弟在屋子裡拖著一把破掃帚當車子，嘴裡還不停地喊著：「走！」

從這封信裡我們可以看出，那兩位婦人知道用女性所特有的那種比男子更了解男子的天才，去曲承主教的生活方式。迪涅那位主教有著那種始終不渝、溫和敦厚的神情風度，有時作出一些偉大、果敢、輝煌的行動，彷彿連他自己也不覺得。她們為那些事提心吊膽，但是讓他去做。馬格洛大娘有時試著在事先勸勸，但從不在事情進行時或事後多話。當行動已經開始，她們就從不阻攔他，連一點顏色也不表露。某些時候，她們只似懂非懂地覺得他是在盡主教的職責；他自己並不說出，甚至連他自己也不一定有那種感覺，因為他的那種赤子之心是那樣淳樸，因此，她們在家裡只是兩個黑影。她們被動地服侍著他，如果為了服從，應當退避，她們便退避。由於一種可喜的、體貼入微的本能，她們知道，某種關切反而會使他為難。我不說她們能了解他的思想，但是她們了解他的性格，因而即使知道他是在危險中，也只好不過問。她們把他託付給了上帝。

而且巴狄斯丁還常說，正如我們剛才唸過的，她哥哥的不幸也就是她自己的末日。馬格洛大娘沒有那樣說，但是她心裡有數。

第一卷 正直之人—2

十 主教走訪不為人知的哲人

我們在前面幾頁提過一封信，在那信上所載日期過後不久的一個時期裡，他又做了一件事，這一件事，在全城的人的心目中，是比上次他在那強人出沒的山中旅行，更加來得冒失。

在迪涅附近的一個鄉村裡住著一個與世隔絕的人。那人曾經當過……讓我們立即說出他那不中聽的名稱：國民公會【註】代表。他姓G。

【註】國民公會成立於一七九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是由人民大眾選舉產生的。會議宣布法蘭西共和國的成立，判處國王路易十六和王后瑪麗·安托瓦內特死刑。

在迪涅那種小天地裡，大家一談到國民公會的那位G·代表，便有談虎色變之感。一個國民公會代表，那還了得！那種東西是大家在以「你」和「公民」【註：革命期間，人民語言中稱「你」不稱「您」。稱「某某公民」而不稱「某某先生」。】相稱的年代裡存在過的。那個人就差不多是魔怪。他雖然沒有投票判處國王死刑，但是已相去不遠。那是個類似弑君的人。他是橫暴駭人的。正統的王爺們回國【註：一八一四年，拿破崙帝國被顛覆，王室復辟，路易十六之弟路易十八回國稱王。】後，怎麼會沒有人把他告到特別法庭裡去呢？不砍掉他的腦袋，也未嘗不可，我們應當寬大，對的；但是好好地來他一個終身放逐，總是應當的吧？真是怪事！諸如此類的話。他並且和那些人一樣，是個無神論者——這些全是鵝群詆毀雄鷹的妄談。

G·究竟是不是雄鷹呢？如果我們從他那孤獨生活中所特有的蠻性上著眼，他的確是。由於他沒有投票贊成處決國王，所以屢次的放逐令上都沒有他的名字，他也就能留在法國。

他的住處離城有三刻鐘的路程，遠離一切村落，遠離一切道路，不知是在哪個荒山野谷、人跡不到的角落裡。據說他在那裡有一塊地、一個土洞，一個窩巢。沒有鄰居，甚至沒有過路的人。那條通到他那裡去的小路，自從他住在那山谷裡以後，也就消失在荒草中了。大家提起他那住處，就好像談到劊子手的家。

可是主教不能忘懷，他不時朝著這位老代表的住處，有一叢樹木標誌著的山谷，遠遠望去，他還說：「那兒有個孤獨的靈魂。」

在他思想深處，他又說：「我遲早得去看他一遭。」

但是，老實說，那個念頭在起初雖然顯得自然，經過一番思考之後，他卻又好像覺得它奇怪，覺得這是做不到的，幾乎是不能容忍的。因為實際上他也具有一般人的看法，那位國民公會代表使他莫名其妙地產生一種近似仇恨的惡感，也就是「格格不入」這四個字最能表達的那種惡感。

可是羔羊的癩疥應當使牧人卻步嗎？不應當。況且那又是怎樣的一頭羔羊！

那位慈祥的主教為之猶豫不決。有時，他朝那方向走去，隨即又轉回來。

一天，有個在那窯洞裡伺候那位 G 代表的少年牧人來到城裡找醫生，說那老賊已經病到垂危，他得了癱瘓症，過不了夜。這話在城裡傳開了，許多人說：「謝天謝地。」

主教立即拿起他的拐杖，披上他的外衣（因為，正如我們說過的，他的道袍太舊了，也因為將有晚風），一徑走了。

當他走到那無人願提、無人願去的地方，太陽正往西沉，幾乎到了地平線。他的心怦怦跳動，他知道距那獸穴已經不遠。他跨過一條溝，越過一道籬，打開柵門，走進一個荒蕪的菜圃，相當大膽地趕上

幾步，到了那荒地的盡頭，一大叢荊棘的後面，他發現了那窩巢。

那是一所極其低陋狹窄而整潔的木屋，前面有一排葡萄架。

門前，一個白髮老人坐在一張有小輪子的舊圍椅裡，對著太陽微笑。

在那坐著的老人身旁，立著個少年，就是那牧童。他正遞一罐牛奶給那老人。

主教正張望，那老人提高嗓子說：

「謝謝，我不再需要什麼了。」

同時，他把笑臉從太陽移向那孩子。

主教繼續往前走。那坐著的老人，聽見他的腳步聲轉過頭來，如聞空谷足音，臉上露出極端驚訝的表情。

「自從我住到這裡以來，」他說，「這還是第一次有人上我的門。先生，您是誰？」

主教回答：

「我叫卞福汝．米里哀。」

「卞福汝．米里哀！我聽人說過這名字。老鄉們稱為卞福汝主教的，難道就是您嗎？」

「就是我。」

那老人面露微笑，接著說：

「那麼，您是我的主教了？」

「有點兒像。」

「請進，先生。」

那位國民公會代表把手伸給主教，但是主教沒有和他握手，只說道：

「我很高興上了人家的當。看您的樣子，您一點也沒有病。」

「先生，」那老人回答，「我很好。」

他停了一會，又說：

「再過不了三個鐘頭，我就要死了。」

隨後他又說：

「我稍稍懂一點醫道，我知道臨終的情形是怎樣的。昨天我還只是腳冷；今天，冷到膝頭了；現在我覺得冷齊了腰，等到冷到心頭，我就停擺了。夕陽無限好，不是嗎？我叫人把我推到外面來，為的是在臨終前，最後一次看看這一切景物。您可以和我談話，一點也不會累著我的。我由衷地感到欣慰，您會趕來看我這個快死的人。這種時刻，能有一兩個人相伴，確是難得。非分之想人人都有，我此刻就希望能拖到黎明。但是我知道，我只有不到三個鐘頭的時間了。到那時，天已經黑了。其實，有什麼關係！死是一件簡單的事。並不一定要在早晨。就這樣吧。我將與星星相伴、與月亮相隨而去。」

老人轉向那牧童說：

「你，你去睡吧。你昨晚已經守了一夜。你累了。」

那孩子回到木屋裡去了。

老人用眼睛送著他，彷彿對自己說：

「他入睡，我長眠。同是夢中人，正好相依相伴。」

主教似乎會受到感動，其實不然。他不認為這樣死去的人可以悟到上帝。讓我們徹底談清楚，因為寬大的胸懷中所含的細微的矛盾也一樣是應當指出來的。平時，遇到這種事，如果有人稱他為「主教大人」，他認為不值一笑，可是現在沒有人稱他為「我的主教」，卻又覺得有些唐突，並且幾乎想反過來稱這位老人為「公民」了。他在反感中突然起了一種想對人親切的心情，那種心情在醫生和神甫中是常見的，在他說來卻是絕無僅有的。無論如何，這個人，這個國民公會代表，這位人民喉舌，總當過一時的人中怪傑，主教覺得自己的心情忽然嚴峻起來，這在他一生中也許還是第一次。

那位國民公會代表卻用一種謙虛誠摯的態度覷著他，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其中含有那種行將物化的人的卑怯神情。

在主教方面，他平素雖然約束自己，不起窺測旁人隱情的心思，因為在他看來，蓄意窺測旁人隱情，即是對人不尊重、對他人權利的侵犯，可是對這位國民公會代表，卻不能不細心研究；這種不是由同情心出發的動機，如果去對待另一個人，他也許會受到自己良心的責備。但是一個國民公會代表——他的思想多多少少不同於別人——甚至連寬厚的法律也是不予保護的，更何況是他。

G.，這位八十歲的魁梧老叟，態度鎮定，軀幹幾乎挺直，聲音宏亮，足以使生理學家驚歎折服。革命時期有過許多那樣的人，都和那時代相稱。從這個老人身上，我們可以想見那種經歷過千錘百煉的人。離死已經那樣近了，他還完全保有健康的狀態。他那明炯的目光、堅定的語氣、兩肩強健的動作，都足以使死神望而生畏。伊斯蘭教中的接引天使阿茲拉伊爾【註：司死亡的天使。】也會望而卻步，以為走錯了門呢。G.的樣子好像即將死去，那只是因為他自己願意那樣的緣故罷了。他在臨終時卻仍能自主，只是兩條腿僵了，他只是在那一部分被幽魂扼制住了。兩隻腳死了，也冷了，頭腦卻還活著，

還保持著生命的全部活力，並且似乎還處在精神煥發的時期。G．在這一嚴重的時刻，正和東方神話中的那個國王相似，上半身是鮮活的肉體，下半身是冰冷的石頭。

他旁邊有塊石頭。主教便在那上面坐下。他們突然開始對話。

「我祝賀您，」他用譴責的語氣說，「您總算沒有投票贊成判處國王死刑。」

國民公會代表好像沒有注意到「總算」那兩個字所含的尖刻意味。他開始回答，臉上的笑容全消失了：

「您祝賀得太過分了，先生。我曾投票表決過暴君的末日。」

那種剛強的語氣是針對著嚴肅的口吻而發的。

「您這話怎講？」

「我的意思是說，人類有一個暴君，那就是蒙昧。我表決了這個暴君的末日。王權就是從那暴君產生的，王權是一種偽造的權力，只有知識才是真正的權力。人類只應受知識的統治。」

「那麼，良心呢？」主教接著說。

「那是同一回事。良心，是存在於我們心中與生俱有的那麼一點知識。」

那種論調對卞福汝主教是非常新奇的，他聽了，不免有些詫異。

國民公會代表繼續說：

「關於路易十六的事，我沒有贊同。我不認為我有處死一個人的權利；但是我覺得我有消滅那種惡勢力的義務。我表決了那暴君的末日，這就是說，替婦女消除了賣身制度，替男子消除了奴役制度，替

幼童消除了不幸生活。我在投票贊成共和制度時也就認可了那一切。我支持博愛、和諧和光明！我出力打破了邪說和謬見。邪說和謬見的崩潰造成了光明。我們這些人推翻了舊世界，舊世界就好像一個苦難的瓶，一旦翻倒在人類的頭上，就成了一把歡樂的壺。」

「奇異的歡樂。」主教說。

「您不妨說是多災多難的歡樂，一八一四年革命成果被顛覆以後，時至今日，也只剩下曇花一現的歡樂了。可惜！那次的事業是不全面的，我承認；我們在實際事物中摧毀了舊的制度，在思想領域中卻沒能把它完全鏟除掉。消滅惡習是不夠的，還必須轉移風氣。否則就像風車已經不存在了，而風卻依然吹著。」

「您做了摧毀工作。摧毀可能是有好處的。可是對夾有怒氣的摧毀行為，我就不敢恭維。」

「正義是有憤怒的，主教先生，並且正義的憤怒是一種進步的因素。沒關係，無論世人怎樣說，法蘭西革命是自從基督出世以來人類向前走得最得力的一步。不全面，當然是的，但是多麼卓絕。它揭穿了社會上的一切黑幕。它滌蕩了人們的習氣，它起了安定、鎮靜、開化的作用，它曾使文化的洪流廣被世界。它是仁慈的。法蘭西革命是人類無上的光榮。」

主教不禁囁嚅：

「真的嗎？九三【註：一七九三年的簡稱，那是革命進入高潮、處死國王路易十六的一年。】！」

國民公會代表直從他的椅子上站立起來，容貌嚴峻，幾乎是悲壯的，盡他瞑目以前的周身力氣，大聲喊著說：

「呀！對！九三！這個字眼我等了許久了。滿天烏雲密布了一千五百年。過了十五個世紀之後，烏雲散了，而您卻要譴責那帶來曙光的人。」

那位主教，嘴裡雖未必肯承認，卻感到心裡有什麼東西被他擊中了。不過他仍然不動聲色。他回答：

「法官說話為法律，神甫說話為慈悲，慈悲也不過是一種比較高級的法律而已。公眾的譴責總不致於弄錯對象吧。」

他又聚精會神覬著那國民公會代表，加上一句：

「路易十七【註：法國大革命時被關，十歲時死於獄中。】呢？」

國民公會代表伸出手來，把住主教的胳膊：

「路易十七！哈。您在替誰流淚？替那無辜的孩子嗎？那麼，好吧。我願和您同聲一哭。替那年幼的王子嗎？我卻還得考慮考慮。在我看來，路易十五的孫子是個無辜的孩子，他唯一的罪名是做了路易十五的孫子，以致殉難於大廟；卡圖什【註：人民武裝起義領袖，一七二一年被捕，被處死刑。】的兄弟也是一個無辜的孩子，他唯一的罪名是做了卡圖什的兄弟，以致被人捆住胸脯，吊在格雷沃廣場，直到氣絕，那孩子難道就死得不慘？」

「先生，」主教說，「我不喜歡把這兩個名字聯在一起。」

「卡圖什嗎？路易十五嗎？您究竟替這兩個中的哪一個叫屈呢？」

一時相對無言。主教幾乎後悔多此一行，但是他覺得自己隱隱地、異樣地被他動搖了。

國民公會代表又說：

「咳！主教先生，您不愛真理的辛辣味兒。從前基督卻不像您這樣。他拿條拐杖，清除了聖殿。他那條電光四射的鞭子簡直是真理的

一個無所顧忌的代言人。當他喊道『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時，他對於那些孩子，並沒有厚此薄彼的意思。他對巴拉巴【註：和耶穌同時判罪的罪犯。】的長子和希律【註：紀元前猶太國王。】的儲君能同眼看待而無動於衷。先生，天真本身就是王冕。天真不必有所作為也一樣是高尚的。它無論是穿著破衣爛衫或貴為公子王孫，總是同樣尊貴的。」

「那是真話。」主教輕輕地說。

「我堅持我的看法，」國民公會代表G．繼續說，「您對我提到過路易十七。讓我們在這上面取得一致的看法。我們是不是為一切在上層和在下層的無辜受害者、殉難者、孩子們同聲一哭呢？我會和您一道哭的。不過，我已對您說過，我們必須追溯到九三年以前。我們的眼淚應當從九三年以前流起。我一定和您同哭王室的孩子，如果您也和我同哭平民的幼童。」

「我為他們全體哭。」主教說。

「同等分量嗎？」G．大聲說，「這天平如果傾斜，也還應當偏向平民一面吧。平民受苦的年代比較長些。」

又是一陣沉寂。突破沉寂的仍是那國民公會代表。他抬起身子，倚在一隻肘上，用他的拇指和曲著的食指捏著一點腮，正如我們在盤問和審訊時無意中作出的那種樣子，他向主教提出質問，目光中充滿了臨終時的全部力氣。那幾乎是一陣爆炸。

「是呀，先生，平民受苦的日子夠長了。不但如此，您走來找我，問這問那，和我談到路易十七，目的何在？我並不認識您呀。自從我住在這地方，孤零零的我在這圍牆裡過活，兩隻腳從不出門，除了那個幫我的小廝以外誰也沒見過。的確，我的耳朵也偶爾刮到過您的名字，我還應當說，您的名氣並不太壞，但是那並不說明什麼問題，聰明人自有層出不窮的辦法來欺哄一個忠厚老實的平民。說也奇怪，我剛才沒有聽到您車子的聲音，也許您把它留在岔路口那面的樹

叢後面了吧。我並不認識您，您聽見了吧。您剛才說您是主教，但是這話一點也不能對我說明您的人格究竟怎樣。我只得重複我的問題。您是誰？您是一個主教，那就是說一個教門裡的王爺，那些裝了金，穿著鎧甲，吃利息，坐享大宗教款的人中的一個——迪涅的主教，一萬五千法郎的正式年俸，一萬法郎的特別費，合計二萬五千法郎……，有廚子，有隨從，有佳肴美酒，星期五吃火雞，僕役在前，僕役在後，高視闊步，坐華貴的轎式馬車，住的是高樓大廈，捧著跣足徒步的耶穌基督做幌子，高車駟馬，招搖過市，主教便是這一類人中的一個。您是一位高級主教，年俸、宮室、駿馬、侍從、筵席、人生的享樂，應有盡有，您和那些人一樣，也有這些東西，您也和他們一樣，享樂受用，很好，不過事情已夠明顯了，但也可能還不夠明顯；您來到此地，也許發了宏願，想用聖教來開導我，但是您並沒有教我認清您自身的真正品質。我究竟是在和什麼人談話？您是誰？」

主教低下頭，回答：「我是一條蛆。」

「好一條坐轎車的蛆！」國民公會代表咬著牙說。

這一下，輪到國民公會代表意氣洋洋，主教低聲下氣了。

主教和顏悅色，接著說：

「先生，就算是吧。但是請您替我解釋解釋：我那輛停在樹叢後面不遠的轎車，我的筵席和我在星期五吃的火雞，我的二萬五千法郎的年俸，我的宮室和我的侍從，那些東西究竟怎樣才能證明慈悲不是一種美德，寬厚不是一種為人應盡之道，九三年不是傷天害理的呢？」

國民公會代表把一隻手舉上額頭，好像要撥開一陣雲霧。

「在回答您的話以前，」他說，「我要請您原諒。我剛才失禮了，先生。您是在我家裡，您是我的客人。我應當以禮相待。您討論到我的思想，我只應當批判您的論點就可以了。您的富貴和您的享樂，在辯論當中，我固然可以用來作為反擊您的利器，但究竟有傷忠

厚，不如不用。我一定不再提那些事了。」

「我對您很感謝。」主教說。

G．接著說：

「讓我們回到您剛才向我要求解釋的方面去吧。我們剛才談到什麼地方了？您剛才說的是……您說九三年傷天害理嗎？」

「傷天害理，是的，」主教說，「您對馬拉【註：法國政論家，雅各賓派領袖之一。】朝著斷頭臺鼓掌有怎樣一種看法？」

「您對博須埃【註：法國天主教的護衛者，是最有聲望的主教之一。】在殘害新教徒時高唱聖詩，又是怎樣想的呢？」

那種回答是犀利的，直指目標，銳如利劍。主教為之一驚，他絕想不出一句回駁的話，但是那樣提到博須埃，使他感到大不痛快。再高明的人也有他們尊奉的偶像，有時還會由於不受別人的同等尊重而痛恨在心。

國民公會代表開始喘氣了，他本來已經力氣不濟，加以臨終時呼吸阻塞，說話的聲音便成了若斷若續的了，可是他的眼睛表現出他的神志還是完全清醒的。

他繼續說：

「讓我們再胡亂談幾句，我很樂意。那次的革命，總的說來，是獲得了人類的廣泛讚揚的，只可惜九三年成了一種口實。您認為那是傷天害理的一年，但就整個專制政體來說呢，先生？卡里埃【註：國民公會代表，一七九四年上斷頭臺。】是個匪徒；但是您又怎樣稱呼蒙特維爾【註：十七世紀末法國新教徒的迫害者。】呢？富基埃·泰維爾【註：法國十八世紀末革命法庭的起訴人，恐怖時期尤為有名，後被處死。】是個無賴；但是您對拉莫瓦尼翁·巴維爾【註：法國總督，一六八五年無情鎮壓新教徒。】有什麼見解呢？馬亞爾【註：執

行一七九二年九月的大屠殺。】罪大惡極，但請問索爾·達瓦納【註：達瓦納的貴族，一五七二年巴托羅繆屠殺案的唆使者之一。】呢，杜善伯伯【註：原是笑劇中一個普通人的形象，後來成了平民的通稱。】橫蠻凶狠，但對勒泰利埃神甫【註：耶穌會教士，路易十四的懺悔神甫，曾唆使路易十四毀壞王家港。】，您又加上怎樣的評語呢？茹爾丹屠夫【註：馬蒂厄·儒弗，一七九一年法國阿維尼翁大屠殺的組織者，後獲得屠夫茹爾丹的稱號。】是個魔怪，但是還比不上盧夫瓦【註：路易十四的軍事大臣，曾劫掠巴拉丁那。】侯爺。先生呀，先生，我為大公主和王后瑪麗·安托瓦內特叫屈，但是我也為那個信仰新教的窮婦人叫屈，那窮婦人在一六八五年大路易當國的時候，先生呀，正在給她孩子餵奶，卻被人家捆在一個木樁上，上身一絲不掛，孩子被放在一旁；她乳中充滿乳汁，心中充滿愴痛；那孩子，飢餓不堪，臉色慘白，瞧著母親的乳，有氣無力地哭個不停；劊子手卻對那做母親和乳娘的婦人說：『改邪歸正！』要她在她孩子的死亡和她信心的死亡中任擇一種。教一個做母親的人受那種眼睜睜的生離死別的苦痛，您覺得有什麼可說的嗎？先生，請記住這一點，法國革命自有它的理論根據。它的憤怒在未來的歲月中會被人諒解的。它的成果便是一個改進了的世界。從它的極猛烈的鞭撻中產生出一種對人類的愛撫。我得少說話，我不再開口了，我的理由太充足。況且我快斷氣了。」

隨後這位國民公會代表的眼睛不再望著主教，他只用這樣的幾句話來結束他的思想：

「是呀，進步的暴力便叫做革命。暴力過去以後，人們就認識到這一點：人類受到了呵斥，但是前進了。」

國民公會代表未嘗不知道他剛才已把主教心中的壁壘接二連三地奪過來了，可是還留下一處，那一處是卞福汝主教防衛力量的最後泉源，卞福汝主教說了這樣一句話，幾乎把舌戰開始時的激烈態度又全流露出來了：

「進步應當信仰上帝。善不能由背棄宗教的人來體現，無神論者

是人類的惡劣的帶路人。」

那個年邁的人民代表沒有回答。他發了一陣抖，望著天，眼睛裡慢慢泌出一眶眼淚，眶滿以後，那眼淚便沿著他青灰的面頰流了下來，他低微地對自己說，幾乎語不成聲，目光迷失在穹蒼裡：

「呵你！呵理想的境界！唯有你——理想才是永存的！」

主教受到一種無可言喻的感動。

一陣沉寂過後，那老人舉起一個指頭，指著天說：

「無極是存在的。它就在那裡。如果無極之中沒有我，我就是它的止境；它也不成其為無極了；換句話說，它就是不存在的了。因此它必然有一個我。無極中的這個我，便是上帝。」

那垂死的人說了最後幾句話，聲音爽朗，還帶著靈魂離開肉體時那種至樂的顫動，好像他望見了一個什麼人似的。語聲歇了過後，他的眼睛也合上了。一時的興奮已使他精力涸竭。他剩下的幾個鐘頭，顯然已在頃刻之中耗盡了。他剛才說的那幾句話已使他接近了那位生死的主宰。最緊要的時刻到了。

主教懂得，時間緊迫，他原是以神甫身分來到此地的，他從極端的冷淡一步步地進入了極端的衝動，他望著那雙閉了的眼睛，他抓住那隻枯皺冰冷的手，彎下腰去向那臨終的人說：

「這個時刻是上帝的時刻了。如果我們只這樣白白地聚首一場，您不覺得遺憾嗎？」

國民公會代表重又張開眼睛。眉宇間呈現出一種嚴肅而陰鬱的神情。

「主教先生，」他說，說得很慢，那不單是由於力氣不濟，還多半由於他心靈的高傲，「我在深沉的思考、專心地致學和細密的觀察

當中度過了這一生。我六十歲的時候祖國號召我去管理國家事務。我服從了。當時有許多積弊，我進行了抵制；有暴政，我消除了暴政；有人權和法則，我都公布了，也進行了宣傳。國土被侵犯，我保衛了國土：法蘭西受到威脅，我獻出我的熱血。我從前並不闊氣，現在也沒有錢。我曾是政府領導人之一，當時在國庫的地窖裡堆滿了現金，牆頭受不住金銀的壓力，隨時都可能坍塌，以致非用支柱撐住不可，我卻在枯樹街吃二十二個蘇一頓的飯。我幫助了受壓迫的人，醫治了人們的痛苦。我撕毀了祭壇上的布毯，那是真的，不過是為了裹祖國的創傷。我始終維護人類走向光明的步伐，有時也反抗過那種無情的進步。有機會，我也保護過我自己的對手，就是說，你們這些人。在佛蘭德的比特罕地方，正在墨洛溫王朝【註：法國第一個王朝，從五世紀中葉到八世紀中葉。】夏宮的舊址上，有一座烏爾班派的寺院，就是波里爾的聖克雷修道院，那是我在一七九三年救出來的。我盡過我力所能及的職責，我行過我所能行的善事。此後我卻被人驅逐，搜捕，通緝，迫害，誣衊，譏諷，侮辱，詛罵，剝奪了公民權。多年以來，我白髮蒼蒼，只覺得有許多人自以為有權輕視我，那些愚昧可憐的群眾認為我面目可憎。我並不恨人，卻樂於避開別人的恨。現在，我八十六歲了，快死了。您還來問我什麼呢？」

「我來為您祝福。」主教說。

他跪了下來。

等到主教抬起頭來，那個國民公會代表已經神色森嚴，氣絕了。

主教回到家中，深深沉浸在一種無可言喻的思緒裡。他整整祈禱了一夜。第二天，幾個膽大好奇的人，想方設法，要引他談論那個G．代表，他卻只指指天。從此，他對小孩和有痛苦的人倍加仁慈親切。

任何言詞，只要影射到「G．老賊」，他就必然會陷入一種異樣不安的狀態中。誰也不能說，那樣一顆心在他自己的心前的昭示，那偉大的良心在他的意識上所起的反應，對他日趨完善的精神會毫無影

響。

那次的「鄉村訪問」當然要替本地的那些小集團提供饒舌的機會：

「那種死人的病榻前也能成為主教涉足的地方嗎？明明沒有什麼感化可以指望。那些革命黨人全是背棄聖教的。那，又何必到那裡去呢？那裡有什麼可看的呢？真是好奇，魔鬼接收靈魂，他也要去看看。」

一天，有個闊寡婦，也就是那些自作聰明的冒失鬼中的一個，問了他這樣一句俏皮話：「我的主教，有人要打聽，大人您在什麼時候能得到一頂紅帽子【註：即參加革命的意思。】。」

「呵！呵！多麼高貴的顏色，」主教回答，「幸而鄙視紅帽子的人也還崇拜紅法冠呢。」

十一 心中的委屈

如果我們就憑以上所述作出結論，認為卞福汝主教是個「有哲學頭腦的主教」或是個「愛國的神甫」，我們就很可能發生錯誤。他和那國民公會 G. 代表的邂逅——幾乎可以說是他們的結合，只不過給他留下了一種使他變得更加溫良的驚歎的回憶。如是而已。

卞福汝主教雖然是個政治中人，我們或許也還應當在這裡極簡略地談談他對當代的國家大事所抱的態度，假定卞福汝主教也曾想過要採取一種態度的話。

我們不妨把幾年前的一些事回顧一下。

米里哀先生升任主教不久，皇上便封了他為帝國的男爵，同時也封了好幾個旁的主教。我們知道，教皇是在一八〇九年七月五日至六

日的夜晚被拘禁的，為了這件事，米里哀先生被拿破崙召到巴黎去參加法蘭西和義大利的主教會議。那次會議是在聖母院舉行的，一八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在紅衣主教斐許主持下，召開了第一次會議。九十五個主教參加了會議，米里哀先生是其中之一。但是他只參加過一次大會和三、四次特別會。他是一個山區的主教，平時過著僻陋貧困的生活，和自然環境接近慣了，他覺得他替那些達官貴人帶來了一種改變會場氣氛的見解。他匆匆忙忙地回到迪涅去了。有人問他為什麼回去得那樣匆促，他回答：

「他們見了我不順眼。外面的空氣老跟著我鑽到他們那裡去。我在他們的眼裡好像是一扇帶不上的門。」

另外一次，他還說：

「有什麼辦法？那些先生們全是王子王孫。而我呢，只是一個乾癟癟的鄉下主教。」

他確是惹人嫌，不時說些奇怪的話。有一晚，他在一個最有地位的同道家裡，說出了這樣的話，也許是脫口而出的：

「這許多漂亮的掛鐘！這許多漂亮的地毯！這許多漂亮的服裝！這些東西好不麻煩！我真不願意聽這些累贅的東西時常在我的耳邊喊『許多人在挨餓呢！許多人在挨凍呢！窮人多著呢！窮人多著呢！』。」

我們順便談談，對華貴物品的仇恨也許是不聰明的，因為這種仇恨隱藏著對藝術的敵意。不過，就教會中人來說，除了表示身分和舉行儀式而外，使用華貴物品是錯誤的。那些東西彷彿可以揭露那種並非真心真意解囊濟困的作風。教士養尊處優，就是離經叛道。教士應當接近窮人。一個人既然日日夜夜和一切災難、苦痛、貧困打交道，難道在他自己身上竟能不像在勞動中沾上一些塵土那樣，一點也不帶那種聖潔的清貧味嗎？我們能想像一個人站在烈火旁而不感到熱嗎？我們能想像一個工人經常在熔爐旁工作，而能沒有一根頭髮被燒掉，

沒有一個手指被燻黑，臉上沒有一滴汗珠，也沒有一點灰屑嗎？教士，尤其是主教，他的仁慈的最起碼的保證，便是清苦。

這一定就是迪涅主教先生的見解了。

我們還不應當認為他在某些棘手問題上肯迎合那種所謂的「時代的思潮」。他很少參加當時的神學爭辯，對政教的糾紛問題，他也不表示意見；但是，如果有人向他緊緊追問，他就彷彿是偏向羅馬派方面而並不屬於法國派【註：一六八二年起，法國天主教不完全接受羅馬教皇的命令，直到一八七〇年，法國天主教始完全依附於羅馬教皇。】。我們既然是在描寫一個人，並且不願有所隱諱，我們就必須補充說明他對那位氣焰漸衰的拿破崙，可以說是冷若冰霜的。一八一三年以後，他曾經參與，或鼓掌贊同過各種反抗活動。拿破崙從厄爾巴島【註：拿破崙在一八一四年四月六日被迫遜位後，即被送往厄爾巴島。】回來時，他拒絕到路旁去歡迎他，在「百日帝政」【註：拿破崙於一八一五年三月一日在茹安登陸，六月二十二日第二次遜位，那一時期叫「百日帝政」。】期間，也不曾替皇上佈置公祭。除了他的妹子巴狄斯丁姑娘以外，他還有兩個親兄弟，一個當過將軍，一個當過省長。他和他們通信，相當頻繁。有個時期，他對第一個兄弟頗為冷淡，因為那個兄弟原來鎮守普羅旺斯【註：法國南部一省。】。夏納登陸時那位將軍統率一千二百人去截擊皇上，卻又有意放他走過。另外那個兄弟，當過省長，為人忠厚自持，隱居在巴黎卡塞特街，他給這個兄弟的信就比較富於手足之情。

足見卞福汝主教也偶爾有過他的政見、他的苦悶、他的隱情。當年的愛憎的暗影也曾穿過他那顆溫和寬厚、追求永恆事物的心。當然，像他那樣的人最好是沒有政治見解。請不要把我們的意思歪曲了，我們所說的「政治見解」並不是指那種對進步所抱的熱望，也不是指我們今天構成各方面真誠團結的內在力量的那種卓越的愛國主義、民主主義和人道主義思想，彼此不可相混。我們不必深究那些只間接涉及本書內容的問題，我們只簡單地說，假使卞福汝不是保王黨，假使他的目光從來一刻也不曾離開過他那種寧靜的景仰，並且能超然於人世的風雲變幻之外，能在景仰中看清真理、公正、慈善等三

道純潔光輝的放射，那就更美滿了。

我們儘管承認上帝之所以創造卞福汝主教，絕不是為了一種政治作用，也仍然可以了解和欽佩他為人權和自由所提出的抗議，也就是他對那位不可一世的拿破崙所抱的高傲的對立態度和公正而危險的抗拒行為。但是藐視一個失勢的人究竟不如藐視一個得勢的人那樣足快人意。我們只愛具有危險的戰鬥，在任何情況下，只有最初參加戰鬥的戰士才有最後殲滅敵人的權利。誰沒有在全盛時期提出過頑強的抗議，等到垮臺時，誰就不該有發言權。只有控訴過勝利的人才有權裁判失敗。至於我們，在上天不佑、降以大禍時，我們只能聽其自然。一八一二年開始解除我們的武裝。一八一三年，那個素來默不作聲的立法機構，在國難臨頭時居然勇氣百倍，大放厥詞，這樣只能令人齒冷，何足鼓掌稱快？一八一四年，元帥們出賣祖國，上院從一個汙池進入另一汙池，始則尊為神人，繼乃橫加侮瀆，從來崇拜偶像，忽又中途變節，反唾其面，這些事理應引起我們的反感；一八一五年，最後的災難步步進逼了，法蘭西因大禍臨頭而危險了，滑鐵盧好像也展開在拿破崙跟前隱約可辨了；那時，軍士和人民對那個祚運已盡的人的壯烈歡呼絕沒有什麼令人感到詫異的，並且，先不論那個專制魔王是個怎樣的人，當此千鈞一髮之際，這偉大的民族和這偉大的人傑間的緊密團結總是莊嚴動人的，像迪涅主教那樣一個人的心，似乎不應當熟視無睹。

除此以外，無論對什麼事，他從來總是正直、誠實、公平、聰明、謙虛、持重的，好行善事，關心別人，這也是一種品德。他是一個神甫，一個賢達之士，也是一個大丈夫。他的政治見解，我們剛才已經批評過了，我們也幾乎還可以嚴厲地指責他，可是應當指出，他儘管抱有那種見解，和我們這些現在在此地談話的人比較起來，也許還更加厚道，更加平易近人一些。市政府的那個門房，當初是皇上安插在那裡的。他原是舊羽林軍裡的一名下級軍官，奧斯特里茨【註：在捷克境內，一八〇五年，拿破崙在此戰勝奧俄聯軍。】戰役勳章的獲得者，一個像鷹那樣精悍的拿破崙信徒。那個倒楣鬼會時常於無意中吐出一些牢騷話，那是被當時法律認為「叛逆言論」的。自從勳章上的皇帝側面像被取消以後，為了避免佩帶他那十字勳章，他的衣著

就從來不再「遵照規定」（照他的說法）。他親自把皇上的御影從拿破崙給他的那個十字勳章上虔誠地摘下來，那樣就留下了一個窟窿，他卻絕不願代以其他的飾物。他常說：「我寧死也不願在我的胸前掛上三個癩蝦蟆！」他故意大聲挖苦路易十八【註：路易十六的兄弟，拿破崙失敗後，他在英普聯軍護送下回到巴黎，恢復了波旁王室的統治。】。他又常說：「紮英國綁腿的爛腳鬼！快帶著他的辮子到普魯士去吧！」他以能那樣把他最恨的兩件東西，普魯士和英格蘭，連綴在一句罵人的話裡而感到得意。他罵得太起勁了，以致丟了差事。他帶著妻子兒女，無衣無食，流浪街頭。主教卻把他招來，輕輕責備了幾句，派他去充當天主堂裡的持戟士。

米里哀先生在他的教區裡是一個名副其實的神甫，是大眾的朋友。

九年以來，由於他行為聖潔，作風和藹，卞福汝主教使迪涅城裡充滿一種柔順的風氣。連他對拿破崙的態度也被人民接受，默宥了，人民原是一群善良柔弱的牛羊，他們崇拜他們的皇上，也愛戴他們的主教。

十二 卞福汝主教門庭冷落

在將軍的周圍，常有成群的青年軍官，在主教的周圍，幾乎也常有成批的小教士。這種人正是可愛的聖方濟各·撒肋【註：日內瓦主教，能文，重振天主教勢力。】在某處所說的那些「白口教士」。任何事業都有追求的人，追隨著此中的成功者。世間沒有一種無嘍囉的勢力，也沒有一種無臣僕的尊榮。指望前程遠大的人都圍繞著目前的顯貴奔走鑽營。每個主教衙門都有它的幕僚。每個稍有勢力的主教都有他那群天使般的小修士在主教院裡巡邏、照顧、守衛，以圖博取主教大人的歡心。獲得主教的賞識，也就等於福星高照，有充當五品修士的希望了。求上進是人情之常，上帝的宗徒是不會虧待他的下屬的。

在別處有高大的帽子，教堂裡也同樣有巍峨的法冠。這種人也就是那些主教，他們有勢，有錢，坐收年息，手腕靈活，受到上層社會寵信，善於求人，當然也善於使人，他們指使整個主教區的教民親自登門拜謁，他們充當教會與外交界之間的橋梁，他們足為教士而不足為神甫，足為教廷執事而不足為主教。接近他們的人都皆大歡喜！那些地位優越的人，他們把肥的教區、在家修行人的贍養費、教區督察官職位、隨軍教士職位、天主堂裡的差事，雨一般的撒在他們周圍的那些殷勤獻媚，博得他們歡心，長於討好他們的青年們的頭上，以待將來再加上主教的尊貴。他們自己高升，同時也帶著衛星前進；那是在行進中的整個太陽系。他們的光輝把追隨著他們的人都照得發紫。他們一人得志，眾人都蔭餘福高升。老板的教區越廣，寵幸的地盤也越大，並且還有羅馬在。由主教而總主教而紅衣主教的人可以提拔你為紅衣主教的隨員，你進入宗教裁判所，你會得到繡黑十字的白呢飄帶，你就做起陪審官來了，再進而為內廷機要祕書，再進而為主教，並且只須再走一步就由主教升為紅衣主教了，紅衣主教與教皇之間也不過只有一番選舉的虛文。凡是頭戴教士小帽的人都可以夢想教皇的三重冕。神甫是今天唯一能按部就班升上王位的人，並且那是何等的王位！至高無上的王位。同時，教士培養所又是怎樣一種培植野心的溫床！多少靦腆的唱詩童子，多少年輕的教士都頂上了貝萊特【註】的牛奶罐！包藏野心的人自吹能虔誠奉教，自以為那是輕而易舉的事，也許他確有那樣一片誠心，誰知道？沉迷久了，自己也就有些莫名其妙。

【註】拉封丹的寓言談到一個送牛奶的姑娘，叫貝萊特，她頭上頂一罐牛奶進城，一路夢想把牛奶賣了，可以買一百個雞蛋，孵出小雞養大，賣了買豬，豬賣了又買牛，牛生了小牛，她看見小牛在草地上跳，樂到自己也跳起來，把牛奶罐翻在地上，結果是一場空。

卞福汝主教謙卑、清貧、淡泊，沒有被人列入那些高貴的主教裡面。那可以從在他左右完全沒有青年教士這一點上看出來。我們已經知道，他在巴黎「毫無成就」。沒有一個後生願把自己的前程託付給那樣一個孤獨老人。沒有一株有野心的嫩苗起過想在他的庇蔭了發綠的傻念頭。他的那些教士和助理主教全是一些安分守己的老頭兒，和

他一樣的一些老百姓，和他一同株守在那個沒有福氣產生紅衣主教的教區裡，他們就像他們的那位主教，不同的地方只是：他們是完了事的，而他是成了事的。大家都覺得在卞福汝主教跟前沒有發跡的可能，以致那些剛從教士培養所裡出來的青年人，經他任為神甫之後，便都轉向艾克斯總主教或歐什總主教那裡去活動，趕忙離開了他。因為，我們再說一次，凡人都願意有人提拔。一個過於克己的聖人便是一個可以誤事的夥伴，他可以連累你陷入一條無可救藥的絕路，害你關節僵硬，行動不得，總之，他會要你躬行實踐你不願接受的那種謙讓之道。因此大家都逃避那種癩疥似的德行。這也就是卞福汝主教門庭冷落的原因。我們生活在陰暗的社會裡，向上爬，正是一種由上而下的慢性腐蝕教育。

順便談一句，成功是一件相當醜惡的事。它貌似真才實學，而實際是以偽亂真。一般人常以為成功和優越性幾乎是同一回事。成功是才能的假相，受它愚弄的是歷史。只有尤維納利斯【註：一世紀羅馬詩人。】和塔西佗【註：一世紀羅馬歷史學家。】在這方面表示過憤慨。在我們這時代有種幾乎被人公認為哲學正宗的理論，它成了成功的僕從，它標榜成功，並不惜為成功操賤役。你設法成功吧，這就是原理。富貴就等於才能。中得頭彩，你便是一個出色的人才。誰得勢，誰就受人尊崇。只要你的八字好，一切都大有可為。只要你有好運氣，其餘的東西也就全在你的掌握中了。只要你能事事如意，大家便認為你偉大。除了五、六個震動整個世紀的突出的例外以外，我們這時代的推崇全是近視的。金漆就是真金。阿貓阿狗，全無關係，關鍵只在成功。世間俗物，就像那顧影自憐的老水仙【註：據神話，水仙在水邊望見自己的影子，一往情深，投入水中，化為水仙花。】一樣，很能讚賞俗物。任何人在任何方面，只要達到目的，眾人便齊聲喝采，誇為奇才異能，說他比得上摩西、埃斯庫羅斯【註：古希臘悲劇家。】、但丁、米開朗基羅或拿破崙。無論是一個書吏當了議員，一個假高乃依【註：法國十七世紀古典悲劇作家。】寫了一本《第利達特》【註：一世紀亞美尼亞國王。】，一個太監亂了宮闈，一個披著軍服的紙老虎僥倖地打了一次劃時代的勝仗，一個藥劑師發明了紙鞋底冒充皮革，供給桑布爾和默茲軍區而獲得四十萬利弗的年息，一個百貨販子盤剝厚利，攢聚了七、八百萬不義之財，一個宣道士因說

話帶濃重鼻音而當上了主教，一個望族的管家在告退時成了巨富，因而被擢用為財政大臣，凡此種種，人們都稱為天才，正如他們以穆司克東【註：大仲馬小說《二十年後》中人物，是個貪吃懶動，紅光滿面的僕人。】的嘴臉為美，以克勞狄烏斯【註：羅馬政治活動家，凱撒的擁護者。】的派頭為儀表一樣。他們把穹蒼中的星光和鴨掌在爛泥裡踏出的跡印混為一談。

※※※

十三 他所信的

在宗教的真諦問題上，我們對迪涅的主教先生不能作任何窺測。面對著像他那樣一顆心，我們只能有敬佩的心情。我們應當完全信服一個心地正直的人。並且，我們認為，在具備了某些品質的情況下，人的品德的各種美都是可以在和我們不同的信仰中得到發展的。

他對這樣一種教義或那樣一種神祕究竟作何理解呢？那些隱在心靈深處的祕密，只有那迎接赤裸裸的靈魂的墳墓才能知道。不過有一點我們可以肯定，那就是，在解決信仰方面的困難問題時，他從來不採取口是心非的虛偽態度。金剛石是絕不至於腐爛的。他盡他力所能及，竭誠信仰，「信天父。」他常說。此外，他還在行善中希求一定程度的、無愧於良心也無愧於上帝的滿足。

我們認為應當指出的是，主教在他的信心之外（不妨這樣說）和這信心之上，還存在著一種過分的仁愛。正是在那上面，「由於多愛」，他才被那些「端莊」、「嚴肅」和「通達」的人認為是有缺點的：「端莊」、「嚴肅」、「通達」這些字眼也正是我們這個淒慘世界裡那些全憑貶抑別人來誇耀自己所喜聞樂見的。他那種過分的仁愛是什麼？是一種冷靜的對人關切的心，他關心眾人，正如我們指出過的已經無微不至，有時還關心到其他的生物。他一生不曾有過奚落人的心。他對上帝的創造從不苛求。任何人，即使是最善良的人，對待動物，無意中總還保留一種暴戾之氣。許多神甫都具有這種暴戾之氣，而迪涅的這位主教卻一點也沒有。他雖然還沒有達到婆羅門教

的境界，但對聖書中「誰知道動物的靈魂歸宿何處？」這一句話，似乎作過深長的思索。外形的醜陋和本性的怪異都不能驚動他，觸犯他。他卻反而會受到感動，幾乎起愛憐的心。他聚精會神，彷彿要在生命的表相之外追究出其所以然的根源、理由或苦衷。有時他好像還懇求上帝加以改造。他用語言學家考證古人遺墨的眼光，平心靜氣地觀察自然界中迄今還存在著的多種多樣的混亂現象。那種遐想有時會使他說出一些怪話。一天早晨，他正在園裡，他以為身邊沒有人，其實他的妹子在他後面跟著走，他沒有瞧見，忽然，他停下來，望著地上的一件東西，一隻黑色、毛茸茸、怪可怕的大蜘蛛。他妹子聽見他說：

「可憐蟲！這不是牠的過錯。」

那種出自菩薩心腸的孩兒話，為什麼不可以說呢？當然那是一種稚氣，但是這種絕妙的稚氣也正是阿西西的聖方濟各【註：方濟各會創始人，生於義大利阿西西。】和馬可·奧里略【註：羅馬皇帝，斯多葛派哲學家。】有過的。一天，他為了不肯踏死一隻螞蟻，竟扭傷了筋骨。

這個正直的人便是這樣過活的。有時他睡在自己的園裡，那真是一種最能令人嚮往的事。

據傳說，卞福汝主教從前在青年時期，甚至在壯年時期，都曾是一個熱情的人，也許還是一個粗暴的人。他後來的那種普及一切的仁慈，與其說是天賦的本性，不如說是他在生活過程中一步步逐漸達到大徹大悟的結果，因為，人心和岩石一樣，也可以有被水滴穿的孔。那些空隙是不會消失的，那些成績是毀滅不了的。

在一八一五年，我們好像已經說過，他已到了七十五歲，但是看去好像還沒有過六十。他的身材是矮矮胖胖的，為了避免肥滿，他常喜歡作長距離的步行；他腿力仍健，背稍微僵一點，這些全是不重要的事，我們不打算在這上面作什麼結論。格列高利十六【註：一八三一年至一八四六年為羅馬教皇。】到了八十歲還是身軀挺直、笑容滿

面的，但他仍是一個壞主教。卞福汝主教的相貌正像老鄉們所說的那種「美男子」，但他的和藹性格已使人忘了他面貌的美。

他在談話中不時嬉笑，有些孩子氣，那也是他的風采之一。這我們已經說過了，我們和他接近就會感到身心怡暢，好像他的談笑會帶來滿座春風。他的膚色紅潤，他保全了一嘴潔白的牙齒，笑時露出來，給他添上一種坦率和平易近人的神氣，那種神氣可以使一個壯年人被人稱為「好孩子」，也可以使一個老年人被人稱為「好漢子」。我們記得，他當年給拿破崙的印象正是這樣的。乍一看來，他在初次和他見面的人的心目中，確也只不過是一個好漢子。但是如果我們和他接觸了幾小時，只須稍稍望見他運用心思，那個好漢子便慢慢變了樣，會令人莫名其妙地肅然生畏；他那廣而莊重、原就在白髮下顯得尊嚴的前額，也因潛心思考而倍加尊嚴了；威神出自慈祥，而慈祥之氣仍不停散布；我們受到的感動，正如看見一個笑容可掬的天使在緩緩展開他的翅膀，一面仍不停地露著笑容。一種敬意，一種無可言喻的敬意會油然而生，直入你的胸臆，於是我們感到在我們面前的確是一位堅定、飽經世故的仁厚長者，他的胸襟既那麼開朗，那他的思想也就必然溫柔敦厚的了。

我們已經見過，他一生中每一天的時刻都是被祈禱、上祭、布施、安慰傷心人、種一小塊園地、實行仁愛、節食、招待過路客人、克己、信人、學習、勞動這些事充滿了的，「充滿」這兩個字是恰當的，並且主教過的這種日子又一定洋溢著善良的思想、善良的言語和善良的行為，直到完善的境界。但是，到了晚上，當那兩個婦女已經退去休息時，如果天冷，或是下雨，使他不能到園裡去待上一兩個鐘點再去就寢的話，他那一天也還是過得不滿足的。面對著太虛中寥廓的夜景，默然沉思，以待瞌睡，在他，這好像已是一種儀軌了。有時，夜深人靜以後，那兩個老婦人如果還沒有睡著，她們常聽見他在那幾條小道上緩步徘徊。他在那裡，獨自一人，虔誠，恬靜，熱愛一切，拿自己心中的謐靜去比擬太空的謐靜，從黑暗中去感受星斗的有形的美和上帝的無形的美。那時，夜花正獻出它們的香氣，他也獻出了他的心，他的心正像一盞明燈，點在繁星閃閃的中央，景仰讚歎，飄遊在造物的無邊無際的光輝裡。他自己也許說不出縈繞在他心中的

究竟是什麼，他只感到有東西從他體中飛散出去，也有東西降落回來。心靈和宇宙的交匯——神祕的交匯！

他感受到上帝的偉大，也感受到上帝和他同在；想到綿綿無盡的將來是一種深不可測的神祕，無可窮盡的往古，更是神祕渺茫；想到宇宙在他的眼底朝著各個方面無止境地擴展延伸；他不強求了解這種無法了解的現象，但是他凝神注視著一切。他不研究上帝，他為之心曠神怡。他涉想到原子的奇妙結合能使物質具有形象，能在組合時發生力量，在整體中創造出個體，在空間創造出廣度和長度，在無極中創造出無量數，並能通過光線顯示美。那樣的結合，生生滅滅，了無盡期，因而有生死。

他坐在一條木凳上，靠著一個朽了的葡萄架，穿過那些果樹的瘦弱捲曲的暗影，仰望群星。在那四分之一畝的地方，樹木既種得那樣少，殘棚破屋又那麼擠，但是他留戀它，心裡也知足。

這個老人一生的空閒時間既那麼少，那一點空閒時間在白天又已被園藝占去，在晚上也已用在沉思冥想，他還有什麼希求呢？那一小塊園地，上有天空，不是已足供他用來反覆景仰上帝的最美妙的工作和最卓絕的工作嗎？的確，難道那樣不已經十全十美，還有什麼可奢求的呢？一院小小的園地供他盤桓，一片浩闊的天空供他神遊。腳下有東西供他培植收獲，頭上有東西供他探討思索，地下的是幾朵花，天上的是萬點星。

※※※

十四 他所想的

最後幾句話。

由於這種詳細的敘述，特別是在我們這時代，很可能賦予迪涅的這位主教一副泛神論者（暫用一個目下正流行的名詞）的面貌，加以我們這世紀中的哲學流派多，那些紛紜的思想有時會在生活孤寂的人的精神上發芽成長，擴大影響，直到取宗教思想的地位而代之，我們

的敘述，又還可以使人認為他也有他一套獨特的人生觀，無論這對他是指責還是讚揚，我們都應當著重指出，凡是認識卞福汝主教的人，沒有一個敢有那樣的想。他之所以光明磊落，是由於他的心，他的智慧正是由那裡發出的光構成的。

他不守成規，又勇於任事。探蹟索隱，每每使他神志昏瞶；他是否窺探過玄學，毫無跡象可尋。使徒行事，可以大刀闊斧，主教卻應當謹小慎微。他也許認為某些問題是應當留待大智大慧的人去探討的，他自己如果推究太深，於心反而不安。玄學的門，神聖駭人，那些幽暗的洞口，一一向人打開，但是有一種聲音向你這生命中的過客說「進去不得」。進去的人都將不幸！而那些天才，置身於教律之上（不妨這樣說），從抽象觀念和唯理學說的無盡深淵中，向上帝提出他們的意見。他們的禱告發出了大膽的爭論。他們的頌讚帶著疑難。這是一種想直接證悟的宗教，妄圖攀援絕壁的人必將煩惱重重，自食其果。

人類的遐想是沒有止境的。人常在遐想中不避艱險，分析研究並深入追求他自己所讚歎的妙境。我們幾乎可以這樣說，由於一種奇妙的反應作用，人類的遐想可以使宇宙驚奇，圍繞著我們的這個神祕世界能吐其所納，瞻望的人們也就很有被瞻望的可能。無論怎樣，這世上確有一些人（如果他們僅僅是人），能在夢想的視野深處清清楚楚地望見絕對真理的高度和無極山峰的驚心觸目的景象。卞福汝主教完全不是這種人，卞福汝主教不是天才。他也許害怕那種絕頂的聰明，有幾個人，並且是才氣磅礴的人，例如斯維登堡【註：瑞典通靈論者。】和帕斯卡爾【註：法國數學家，物理學家，哲學家。】，就是因為聰明絕頂而墮入精神失常的狀態的。固然，那種強烈的夢想，對人的身心自有它的用處，並且通過那條險阻的道路，我們可以達到理想中的至善境界。可是他，他採擇了一條捷徑——《福音書》。

他絕不想使他的祭服具有以利亞【註：猶太先知（《聖經·列王記》）。】的法衣的皺褶，他對這黑暗世界中人事的興衰起伏，不懷任何希冀；他不希望能使一事一物的微光集成烈火，他絲毫沒有那些先知和方士們的臭味。他那顆質樸的心只知道愛，如是而已。

他的祈禱具有一種不同於一般人的憧憬，那是極可能的，但是必須先有極其殷切的愛，才能作出極其殷切的祈禱，如果祈禱的內容越出了經文的規範，便被認為異端，那麼，聖泰莉莎和聖熱羅姆豈不都成了異端了？

他常照顧那些呻吟床褥和奄奄垂斃的人。這世界在他看來好像是一種漫無邊際的病苦，他覺得遍地都是苦難，他四處診察疾苦，他不想猜破謎底，只試圖包紮創傷。人間事物的慘狀使他具有悲天憫人的心，他一心一意想找出可以安慰人心和解除痛苦的最妥善的辦法，那是為他自己也是為了影響旁人。世間存在的一切事物，對這位不可多得的慈悲神甫，都是引起惻隱之心和濟世宏願的永恆的動力。

多少人在努力發掘黃金，他卻只努力發掘慈悲心腸。普天下的愁苦便是他的礦。遍地的苦痛隨時為他提供行善的機會。

「你們應當彼此相愛」，他說如果能這樣，便一切具足了，不必再求其他，這便是他的全部教義。一天，那個自命為「哲學家」的元老院元老（我們已經提到過他的名字）對他說：「您瞧瞧這世上的情形吧，人自為戰，誰勝利，誰就有理。您的『互愛』簡直是胡說。」卞福汝主教並不和他爭論，只回答：「好吧，即使是胡說，人的心總還應當隱藏在那裡，如同珍珠隱在蚌殼裡一樣。」他自己便隱藏在那裡，生活在那裡，絕對心滿意足，不理睬那些誘人而又駭人的重大問題，如抽象理論的無可揣摹的遠景以及形而上學的深淵，所有那些針對同一問題的玄妙理論他都拋在一邊，留給上帝的信徒和否定上帝的虛無論者去處理，這些玄論有命運、善惡、生物和生物間的鬥爭、動物的半睡眠半思想狀態、死後的轉化、墳墓中的生命總結、宿世的恩情對今生的「我」的那種不可理解的糾纏、元精、實質、色空、靈魂、本性、自由、必然，還有代表人類智慧的巨神們所探索的那些窮高極深的問題，還有盧克萊修【註：羅馬詩人，無神論者。】、摩奴【註：印度神話中之人類始祖。】、聖保羅和但丁曾以炬火似的目光，凝神仰望那彷彿能使群星躍出的浩闊天空。

卞福汝主教是一個普普通通的人，他只從表面涉獵那些幽渺的問題，他不深究，也不推波助瀾，免得自己的精神受到騷擾，但是在他的心靈中，對於幽冥，卻懷著一種深厚的敬畏。

第二卷 沉淪—1

一 步行終日近黃昏

一八一五年十月初，距日落前約一點鐘，有一個步行的人走進了那小小的迪涅城。稀稀落落的居民在他們家門口或窗前，帶著一種不安的心情瞧著這個行人。要碰見一個比他更褴褛的過路人是很不容易的了。他是一個中等身材的人，體格粗壯，正在盛年，可能有四十六或四十八歲。一頂皮沿便帽壓齊眉心，把他那被太陽曬黑、淌著大汗的臉遮去了一部分。從他那領上扣一個小銀錨的黃粗布襯衫裡露出一部分毛茸茸的胸脯，他的領帶扭得像根繩子，藍棉布褲也磨損不堪，一個膝頭成了白色，一個膝頭有了窟窿；一件破舊褴褛的老灰布衫，左右兩肘上都已用麻線縫上了一塊綠呢布；他背上有隻布袋，裝得滿滿的也扣得緊緊的；手裡拿根多節的粗棍，一雙沒有穿襪子的腳踩在兩隻釘鞋裡，光頭，長鬚。

汗、熱、奔走和徒步旅行替那潦倒的人添上了一種說不出的狼狽神情。

他的頭髮原是剃光了的，但現在又茸茸滿頭了，因為又開始長出了一點，還好像多時沒有修剪過似的。

誰也不認識他，他自然只是一個過路人。他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呢？從南方來的或是從海濱來的。因為他進迪涅城所走的路，正是七個月前拿破崙皇帝從戛納去巴黎時所經過的路。這個人一定已走了一整天，他那神氣顯得異常疲乏。許多住在下城舊區裡的婦人看見他在加桑第大路的樹底下歇了一回腳，又在那廣場盡頭的水管裡喝了些水。他一定渴極了，因為追著他的那些孩子還看見他在兩百步外的那個小菜場的水管下停下來喝了水。

走到了巴許維街轉角的地方，他向左轉，朝市政廳走去。他進

去，一刻鐘過後又走了出來。有個警察坐在門旁的石凳上，那正是三月四日德魯埃將軍立上去向著驚駭萬狀的迪涅民眾宣讀茹安港【註：在夏納附近，拿破崙在此登陸時曾發出宣言。】宣言的那條石凳。那漢子脫下他的便帽，向那警察恭恭敬敬行了一個禮。

警察沒有答禮，只仔細打量了他一會，眼光送了他一程，就走到市政廳裡去了。

當時，迪涅有一家華美的旅舍叫「柯耳巴十字架」。旅舍主人是雅甘·拉巴爾。城裡的人都認為他是另外一個拉巴爾的親族，另外那個拉巴爾在格勒諾布爾開著三太子旅舍，並且做過嚮導【註：替拿破崙當嚮導。】。據當時傳說，正月間貝特朗將軍曾經喬裝為車夫，在那一帶地方往來過多次，把許多十字勳章分給一些士兵，把大量的拿破崙【註：金幣名，值二十法郎。】分給一些士紳。實在的情形是這樣的：皇帝進入格勒諾布爾城以後，不願住在省長公署裡，他謝了那位市長，他說：「我要到一個我認識的好漢家裡去住。」他去的地方是那三太子旅舍。三太子旅舍的那個拉巴爾所得的榮耀一直照射到二十五法里以外的這個柯耳巴十字架旅舍的拉巴爾。城裡的人都說他是格勒諾布爾那位的堂兄弟。

那人正向著這旅舍走去，它是這地方最好的旅舍了。他走進了廚房，廚房的門臨街，也和街道一般平。所有的灶都升了火，一爐大火在壁爐裡熊熊地燒著。那旅舍主人，同時也就是廚師，從灶心管到鍋蓋，正忙著照顧，替許多車夫預備一頓豐盛的晚餐，他們可以聽見車夫們在隔壁屋子裡大聲談笑。凡是旅行過的人都知道再也沒有什麼人比那些車夫吃得更考究的了。穿在長叉上的一隻肥田鼠夾在一串白竹雞和一串雄山雉中間，在火前轉動。爐子上還烹著兩條樂愁湖的青魚和一尾阿綠茨湖的鱸魚。

那主人聽見門開了，又來了一個新客人，兩隻眼睛仍望著爐子，也不抬頭，他說：

「先生要什麼？」

「吃和睡。」那人說。

「再容易也沒有，」主人回答說。這時，他轉過頭，目光射在旅客身上，又接著說：「……要付錢的呀。」

那人從他布衫的袋裡掏出一個大錢包，回答說：

「我有錢。」

「好，我就來伺候您。」主人說。

那人把錢包塞回衣袋裡，取下行囊，放在門邊的地上，手裡仍拿著木棍，去坐在火旁邊的一張矮凳上。迪涅在山區，十月的夜晚是寒冷的。

但是，旅舍主人去了又來，來了又去，總在打量這位旅客。

「馬上有東西吃嗎？」那人問。

「得稍微等一會兒。」旅舍主人說。

這時，新來的客人正轉過背去烘火，那位像煞有介事的旅舍主人從衣袋裡抽出一支鉛筆，又從丟在窗臺旁小桌子上的那張舊報紙上扯下一角。他在那白報紙邊上寫了一兩行字，又把這張破紙折好，並不封，交給一個好像是他的廚役又同時是他的跑腿的小廝。旅舍主人還在那小夥計耳邊說了一句話，小夥計便朝著市政廳的方向跑去了。

那旅客一點也沒有看見這些經過。

他又問了一次：

「馬上有東西吃嗎？」

「還得等一會兒。」旅舍主人說。

那孩子回來了。他帶回了那張紙。主人急忙把它打開，好像一個等候回音的人，他彷彿細心地讀了一遍，隨後又點頭，想了想。他終於朝著那心神似乎不大安定的旅客走上一步。

「先生，」他說，「我不能接待您。」

那個人從他的坐位上半挺著身子。

「怎麼！您恐怕我不付錢嗎？您要不要我先會賬？我有錢呢，我告訴您。」

「不是為那個。」

「那麼是為什麼？」

「您有錢……」

「有。」那人說。

「但是我，」主人說，「我沒有房間。」

那人和顏悅色地說：「把我安頓在馬房裡就是了。」

「我不能。」

「為什麼？」

「那些馬把所有的地方都占了。」

「那麼，」那人又說，「閣樓上面的一個角落也可以。一捆草就夠了。我們吃了飯再看吧。」

「我不能開飯給您吃。」

那個外來人對這種有分寸而又堅硬的表示感到嚴重了，他站立起來。

「哈！笑話！我快餓死了，我。太陽出來，我就開始走。走了十二法里【註：現在的四公里。】的路程。我並不是不付錢。我要吃。」

「我一點東西也沒有。」旅舍主人說。

那漢子放聲大笑，轉身朝著那爐灶。

「沒有東西！那是什麼？」

「那些東西全是客人定了的。」

「誰定的？」

「那些車夫先生定了的。」

「他們多少人？」

「十二個人。」

「那裡有二十個人吃的東西。」

「那都是預先定好並且付了錢的。」

那個人又坐下去，用同樣的口吻說：

「我已經到了這客棧裡，我餓了，我不走。」

那主人彎下身子，湊到他耳邊，用一種使他吃驚的口吻說：

「快走。」

這時，那旅客彎下腰去了，用他棍子的鐵梢撥著火裡的紅炭，他驀地轉過身來，正要開口辯駁，可是那旅舍主人的眼睛盯著他，照先頭一樣低聲說：

「我說，廢話已經說夠了。您要我說出您的姓名嗎？您叫冉阿讓。現在您要我說出您是什麼人嗎？您進來時，我一見心裡就有些疑惑，我已派人到市政廳去過了，這是那裡的回信。您認識字嗎？」

他一面那樣說，一面把那張完全打開了的、從旅舍到市政廳、又從市政廳轉回旅舍的紙遞給那客人看。客人在紙上瞟了一眼。旅舍主人停了一會不響，接著又說：

「無論對什麼人，我素來都是客客氣氣的，您還是走吧。」

那人低下了頭，拾起他那隻放在地上的布袋走了。

他沿著那條大街走去。好像一個受了侮辱、滿腔委屈的人，他緊靠著牆壁，信步往前走。他的頭一次也沒有回轉過。假使他回轉頭來，他就會看見那柯耳巴十字架的旅舍主人正立在他門口，旅舍裡的旅客和路上的行人都圍著他，在那裡指手畫腳，說長論短；並且從那一堆人的驚疑的目光裡，他還可以猜想到他的出現不久就會使迪涅滿城風雨。

那些經過，他完全沒有瞧見。心情沮喪的人，總是不朝後面看的，他們只覺得惡運正追著他們。

他那樣走了一些時候，不停地往前走，信步穿過了許多街道，都是他不認識的，忘了自身的疲乏，人在頹喪時是常有這種情況的。忽然，他感到餓得難熬。天也要黑了。他向四周望去，想發現一處可以過夜的地方。

那家華麗的旅館既享以閉門羹，他便想找一家簡陋的酒店，一所

窮苦的破屋。

恰好在那條街的盡頭，燃起了一盞燈，在半明半暗的暮色中，顯出一根松枝，懸在一條曲鐵上。他向那地方走去。

那確是一家酒店。就是沙佛街上的那家酒店。

那行人停了一會，從玻璃窗口望那酒家底層廳房的內部，看見桌上的燈正點著，壁爐裡的火也正燃著。幾個人在裡面喝酒。老板也傍著火。一隻掛在吊鉤上的鐵鍋在火焰中燒得發響。

這家酒店，同時也是一種客棧，它有兩扇門，一扇臨街，另一扇通一個糞土混積的小天井。

那行人不敢由臨街的門進去。他先溜進天井，待了一會，再輕輕地提起門門，把門推開。

「來的是誰？」那老板問。

「一個想吃晚飯和過夜的人。」

「好的，這兒有飯吃，也有地方可以住。」

跟著，他進去了。那些正在喝酒的人全都轉過頭來。他這面有燈光照著，那面有火光照著。當他解下那口袋時，大家都打量了他好一會兒。那老板向他說：

「這兒有火，晚餐也正在鍋裡煮著。您來烤烤火吧，夥計。」

他走去坐在爐邊，把那兩隻累傷了的腳伸到火前，一陣香味從鍋裡衝出。他的臉仍被那頂壓到眉心的便帽半遮著，當時所能辨別出來的只是一種若隱若現的舒適神情，同時又攙雜著另外一種由於長期苦痛而起的愁容。

那是一副堅強有力而又憂鬱的側影。這相貌是稀有的，一眼看去像是謙卑，看到後來，卻又嚴肅。眼睛在眉毛下炯炯發光，正像荊棘叢中的一堆火。

當時，在那些圍著桌子坐下的人中有個魚販子。他在走進沙佛街這家酒店以前，到過拉巴爾的旅舍，把他的馬寄放在馬房裡，當天早晨他又偶然碰見過這個面惡的外來人在阿塞灣和……（我已忘了那地名，我想是愛斯古布龍）之間走著。那外來人在遇見他時曾請求讓他坐在馬臀上，他當時已顯得非常困頓了，那魚販子卻一面支吾，一面加鞭走了。半點鐘以前，那魚販子也是圍著雅甘·拉巴爾那堆人中的一個，並且他親自把當天早晨那次不愉快的遭遇告訴了柯耳巴十字架旅舍裡的那些人。這時他從他座上向那酒店老板使了個眼色。酒店老板就走到他身邊。彼此低聲交談了幾句。那個趕路的客人卻正在想他的心事。

酒店老板回到壁爐旁邊，突然把手放在那人的肩上，向他說：

「你得離開此地。」

那個生客轉過身來，低聲下氣地說：

「唉！您知道？」

「我知道。」

「他們把我從那個旅舍裡攆了出來。」

「又要把你從這兒趕出去。」

「您要我到什麼地方去呢？」

「到旁的地方去。」

那人提起他的棍和布袋，走了。

他走出店門，又遇到幾個孩子，扔著石子打他，那些孩子是從柯耳巴十字架跟來，專在門口候他出來的。他狼狽地回轉來，揚著棍子表示要打，孩子們也就像一群小鳥似的散了。

他走過監獄，監獄的大門上垂著一根拉鐘的鐵鏈。他便拉動那口鐘。

牆上的一個小洞開了。

「看守先生，」他說，一面恭恭敬敬地脫下他的便帽，「您可願意開開牢門讓我住一宵？」

有個人的聲音回答說：

「監牢又不是客棧。你得先叫人逮捕你。這門才會替你開。」

那小牆洞又閉上了。

他走到一條有許多花園的小街。其中的幾處只用籬笆圍著，那樣可以使街道顯得更生動。在那些花園和籬笆之間，他看見一所小平房的窗子裡有燈光。他從那玻璃窗朝裡看，正好像他先頭望那酒店一樣。那是一大間用灰漿刷白了的屋子，裡面有一張床，床上鋪著印花棉布的床單，屋角裡有個搖籃，幾張木椅，牆上掛著一枝雙管槍。屋子中間有桌子，桌上正擺著食物。一盞銅燈照著那塊潔白寬大的檯布，一把燦爛如銀的盛滿了酒的錫壺和一隻熱氣騰騰的栗黃湯鉢。桌子旁邊坐著一個四十歲左右喜笑顏開的男子，他用膝頭顛著一個小孩，逗他跳躍。一個年紀正輕的婦人在他旁邊餵另外一個嬰孩的奶。父親笑著，孩子笑著，母親也微微地笑著。

這個異鄉人在那種溫柔寧靜的景物前出了一會神。他心裡想著什麼？只有他自己才能說出來。也許他正想著那樣一個快樂的家庭應當是肯待客的吧，他在眼前的那片福地上也許找得著一點惻隱之心吧。

他在玻璃窗上極輕地敲了一下。

沒有人聽見。

他敲第二下。

他聽見那婦人說：

「當家的，好像有人敲門。」

「沒有。」她丈夫回答。

他敲第三下。

那丈夫立起來，拿著燈，走去把門開了。

他是一個身材高大，半農半工模樣的人。身上圍著一件寬大的皮圍裙，一直圍到他的左肩，圍裙裡有一個鐵錘、一條紅手巾、一隻火藥匣、各式各樣的東西，都由一根腰帶兜住，在他的肚子上鼓起來。他的頭朝後仰著，一件翻領襯衫大大敞開，露出了白晳光滑的牛脖子。他有濃厚的眉毛，臉頰上留著一大片黑鬍鬚，眼睛突出，下頰微凸，在那樣的面貌上，有一種說不出的怡然自得的神氣。

「先生，」那過路人說，「請原諒。假使我出錢，您能給我一盆湯，讓我在園裡那棚子裡的角上睡一宵？請您說，您可以嗎，假使我出錢的話？」

「您是誰？」那房子的主人問。

那人回答說：

「我是從壁馬松來的。我走了一整天，我走了十二法里。您同意嗎？假使我出錢？」

「我並不拒絕留宿一個肯付錢的正派人，」那農人說，「但是您為什麼不去找客棧呢？」

「客棧裡沒有地方了。」

「笑話！沒有的事。今天又不是演雜技的日子，又不是趕集的日子。您到拉巴爾家去過沒有？」

「去過了。」

「怎樣呢？」

那過路人感到為難，他回答說：

「我不知道，他不肯接待我。」

「您到沙佛街上那叫做什麼的家裡去過沒有？」

那個外來人更感困難了，他吞吞吐吐地說：

「他也不肯接待我。」

那農民的臉上立刻起了戒懼的神情，他從頭到腳打量那陌生人，並且忽然用一種戰慄的聲音喊著說：

「難道您就是那個人嗎？……」

他又對那外來人看了一眼，向後退三步，把燈放在桌上，從牆上取下了他的槍。

那婦人聽見那農民說「難道您就是那個人嗎？……」以後，也立了起來，抱著她的兩個孩子，趕忙躲在她丈夫背後，驚慌失措地瞧著那個陌生人，敞著胸口，睜大了眼睛，她低聲說：「佐馬洛德。」

【註：法國境內阿爾卑斯山區的方言，即野貓——作者原注。】這些動

作比我們想像的還快些。屋主把那「人」當作毒蛇觀察了一番之後，又回到門前，說道：

「滾！」

「求您做做好事，」那人又說，「給我一杯水吧！」

「給你一槍！」農民說。

隨後他把門使勁關上，那人還聽見他推動兩條大門門的聲音。過一會兒，板窗也關上了，一陣上鐵門的聲音直達外面。

天越來越黑了。阿爾卑斯山中已經起了冷風。那個無家可歸的人從蒼茫的暮色中看見街邊的一個花園裡有個茅棚，望去彷彿是草墩搭起來的。他下定決心，越過一道木柵欄，便到了那園裡。他朝著那茅棚走去，它的門只是一個狹而很低的洞，正像那些築路工人替自己在道旁蓋起的那種風雨棚。他當然也認為那確實是一個築路工人歇腳的地方，現在他感到又冷又餓，實在難熬。他雖然已不再希望得到食物，但至少那還是一個避寒的地方。那種棚子照例在晚上是沒有人住的。他全身躺下，爬了進去。裡面相當溫暖，地上還鋪了一層麥秸。他在那上面躺了一會，他實在太疲倦了，一點也不能動。隨後，因為他背上還壓著一個口袋，使他很不舒服，再說，這正是一個現成的枕頭，他便動手解開那捆口袋的皮帶。正在這時，他忽然聽見一陣粗暴的聲音。他抬起眼睛。黑暗中瞧見在那茅棚的洞口顯出一個大狗頭。

原來那是一個狗窩。

他自己本是膽大力壯，猛不可當的人，他拿起他的棍子，當作武器，拿著布袋當作藤牌，慢慢地從那狗窩裡爬了出來，只是他那身襤褸的衣服已變得更加破爛了。

他又走出花園，逼得朝後退出去，運用棍術教師們所謂「蓋薔薇」的那種棍法去招架那條惡狗。

他費盡力氣，越過木柵欄，回到了街心，孤零零，沒有棲身之所，沒有避風雨的地方，連那堆麥秸和那個不堪的狗窩也不容他涉足，他就讓自己落（不是坐）在一塊石頭上，有個過路人彷彿聽見他罵道：「我連狗也不如了！」

不久，他又立起來，往前走。他出了城，希望能在田野中找到一棵樹或是一個乾草堆，可以靠一下。

他那樣走了一段時間，老低著頭。直到他感到自己已和那些人家離得遠了，他才抬起眼睛，四面張望。他已到了田野中，在他前面，有一片矮丘，丘上覆著齊地割了的麥渣，那矮丘在收穫之後就像推光的頭一樣。

天邊已全黑了，那不僅是夜間的黑暗，彷彿還有極低的雲層，壓在那一片矮丘上面，繼又漸漸浮起，滿布天空。但是，由於月亮正待上來，穹蒼中也還留著一點暮色的餘暉，浮雲朵朵，在天空構成了一種乳白的圓頂，一線微光從那頂上反照下來。

因此地面反比天空顯得稍亮一些，那是一種特別陰森的景色，那片矮丘的輪廓，荒涼枯瘦，被黑暗的天邊襯托得模糊難辨，色如死灰。所有這一切都是醜惡、卑陋、黯淡、無意義的。在那片田野中和矮丘上，空無所有，只見一棵不成形的樹，在和這個流浪人相距幾步的地方，捲曲著它的枝幹，搖曳不定。

顯然，這個人在智慧方面和精神方面都談不上有那些細膩的習氣，因而對事物的神祕現象也就無動於衷；可是當時，在那樣的天空中，那樣的矮丘上，那樣的原野裡，那樣的樹杪頭，卻有一種驚心動魄的淒涼意味，因此他在凝神佇立一陣以後，也就猛然折回頭走了。有些人的本能常使他們感到自然界是含有惡意的。

他順著原路回去。迪涅的城門都已關上了。迪涅城在宗教戰爭【註：指十六世紀中葉法國新舊兩派宗教進行的戰爭。】中受過圍攻，直到一八一五年，它周圍還有那種加建了方形碉樓的舊城牆，日

後才被拆毀。他便經過那樣一個缺口回到城裡。

當時應已是晚上八點鐘了，因為他不認識街道，他只得信步走去。他這樣走到了省長公署，過後又到了教士培養所。在經過天主堂廣場時，他狠狠地對著天主堂揚起了拳頭。

在那廣場角上有個印刷局。從前拿破崙在厄爾巴島上親自口授，繼又帶回大陸的詔書及《羽林軍告軍人書》便是在這個印刷局裡第一次排印的。

他已經困憊不堪，也不再希望什麼，便走到那印刷局門前的石凳上躺下來。

恰巧有個老婦人從那天主堂裡出來，她看見這個人躺在黑暗裡，便說：

「您在這兒幹什麼，朋友？」

他氣沖沖地、粗暴地回答說：

「您瞧見的，老太婆，我在睡覺。」

那老太婆，確也當得起這個稱呼，她是 R 侯爵夫人。

「睡在這石凳上嗎？」她又問。

「我已經睡了十九年的木板褥子，」那人說，「今天要來睡睡石板褥子了。」

「您當過兵嗎？」

「是呀，老太婆。當過兵。」

「您為什麼不到客棧裡去？」

「因為我沒有錢。」

「唉！」R夫人說，「我荷包裡也只有四個蘇。」

「給我就是。」

那人拿了那四個蘇。R夫人繼續說：

「這一點錢，不夠您住客棧。不過您去試過沒有？您總不能就這樣過夜呀。您一定又餓又冷。也許會有人做好事，讓您住一宵。」

「所有的門我都敲過了。」

「怎樣呢？」

「沒有一個地方不把我攆走。」

「老太婆」推著那人的胳膊，把廣場對面主教院旁邊的一所矮房子指給他看。

「所有的門，」她又說，「您都敲過了？」

「敲過了。」

「敲過那扇沒有呢？」

「沒有。」

「去敲那扇去。」

二 對智慧提出的謹慎

那天晚上，迪涅的主教先生從城裡散步回來，便關上房門，在自己屋子裡一徑待到相當晚的時候。當時他正對「義務」問題進行一種巨大的著述工作，可惜沒有完成。他起初要把從前那些神甫和博士們就這一嚴重問題發表過的言論細心清理出來。他的著作分兩部分；第一部分是大眾的義務，第二部分是各個階層中個人的義務。大眾的義務是重要義務。共分四種。根據聖馬太的指示，分作對天主的義務（《馬太福音》第六章），對自己的義務（《馬太福音》第五章第二十九、三十節），對他人的義務（《馬太福音》第七章第十二節），對眾生的義務（《馬太福音》第六章第二十、二十五節），關於其他各種義務，主教又在旁的地方搜集了一些關於其他各種義務的指示和規定，人主和臣民的義務，在《羅馬人書》裡；官吏、妻子、母親、青年男子的義務，是聖保羅明定了的；丈夫、父親、孩童、僕婢的義務，在《以弗所書》裡；信徒的義務，在《希伯來書》裡；閨女的義務，在《哥林多書》裡。他正苦心孤詣地著手把所有這些條規編成一個協調的整體，供世人閱讀。

八點鐘他還在工作，當馬格洛大娘按平日習慣到他床邊壁櫃裡去取銀器時，他正在一張小方紙上勉強寫著字，因為他膝頭上正攤著一本礙手礙腳的厚書。過了一會，主教覺得餐具已經擺好，他的妹子也許在等待，他才闔上書本，起身走進餐室。

那餐室是一間長方形的屋子，有個壁爐，門對著街（我們已經說過），窗子對著花園。

馬格洛大娘剛剛把餐具擺好。

她儘管忙於工作，卻仍和巴狄斯丁姑娘聊天。

桌子靠近壁爐，桌上放了一盞燈。爐裡正燃著相當大的火。

我們不難想見那兩個都已年逾六十的婦人：馬格洛大娘矮小、肥胖、活躍，巴狄斯丁姑娘溫和、瘦削、脆弱，比她哥哥稍高一點，穿件藏青色綢袍，那是一八〇六年流行的顏色，是她那年在巴黎買的，

一直保存到現在。如果我們用粗俗的字眼來說（有些思想往往寫上一頁還說不清楚，可是單用一個俗字便可表達出來），馬格洛大娘的神氣像個「村婆」，巴狄斯丁姑娘卻像「夫人」。馬格洛大娘戴頂白色邊飾帽子，頸上掛個小金十字，算是這家裡獨一無二的首飾了。她身穿玄青粗呢袍，袖子寬而短，領口裡露出一條雪白的圍脖，一根綠帶子攔腰束住一條紅綠方塊花紋的棉布圍裙，外加一塊同樣布料的胸巾，用別針扣住上面的兩隻角，腳上穿雙馬賽婦女穿的那種大鞋和黃襪。巴狄斯丁姑娘的袍子是照一八〇六年的式樣裁剪的，上身短，腰圍緊，雙肩高聳，盤花扣絆。她用一頂幼童式的波狀假髮遮著自己的斑白頭髮。馬格洛大娘的神氣是伶俐、活潑、善良的，她的兩隻嘴角，一高一低，上唇厚，下唇薄，使她顯得急躁和不安分。只要主教不說話，她總用一種恭敬而又不拘形跡的態度和他談個不休；主教一開口，她又和那位姑娘一樣，服服貼貼唯命是從了，這是大家都見過的。巴狄斯丁姑娘連話也不說。她謹守在聽命與承歡的範圍以內。即使是少年時期她也並不漂亮，她的藍眼睛鼓齊面部，鼻子長而曲；但是她的整個面龐和整個人都含有一種說不出的賢淑氣度，那是我們在開始時談過的，她生性仁厚，而信仰、慈悲、願望，這三種使心靈溫暖的美德又漸漸把那種仁厚升為聖德了。她天生就是一頭馴羊，宗教卻已使她成為天使。可憐的聖女！不可回首的甘美的回憶！

巴狄斯丁姑娘曾把當天晚上發生在主教院裡的那些事對人傳述過無數次，以致幾個現在還活著的人都還記得極其詳盡。

主教先生走進來時，馬格洛大娘正在興高采烈地說著話。她正和「姑娘」談著一個她所熟悉而主教也聽慣了的問題，那就是關於大門的門門問題。

好像是馬格洛大娘在買晚餐食料時，在好幾處聽見了許多話。大家說來了一個奇形怪狀的宵小，一個形跡可疑的惡棍，他大約已到了城裡的某個地方，今晚打算深夜回家的人也許會遭殃，而且警務又辦得很壞，省長和市長又互不相容，彼此都想惹出一些事故，好嫁禍於人。所以聰明人只有自己負起警察的責任，好好地保護自己，並且應當小心，把各人的房子好好地關起，門起，堵塞起來，尤其要好好地

把各人的房門關上。

馬格洛大娘把最後那句話說得格外大聲，但是主教從他那間冷冰冰的屋子裡走進來坐在壁爐面前烤著火，又想著旁的事了。他沒有讓馬格洛大娘剛才說的話產生影響。她只得再說一遍，於是巴狄斯丁姑娘為了想救馬格洛大娘的面子而又不觸犯哥哥，便冒著險，輕輕說道：

「哥，您聽見馬格洛大娘說的話沒有？」

「我多少聽見了一點。」主教回答說。

隨後，他把椅子轉過一半，兩手放在膝上，爐火也正從下面照著他那副笑容可掬的誠懇面孔，他抬起頭對著那年老的女僕說：

「好好的。有什麼事？有什麼事？難道我們有什麼大不了的危險？」

於是馬格洛大娘又把整個故事從頭說起，無意中也不免稍稍說得過火一些。據說有一個遊民，一個赤腳大漢，一個惡叫化子這時已到了城裡。他到過雅甘·拉巴爾家裡去求宿，拉巴爾不肯收留他，有人看見他沿著加桑第大路走來，在街上迷霧裡蕩來蕩去。他是一個有袋子、有繩子、面孔凶惡的人。

「真的嗎？」主教說。

他既肯向她探問，馬格洛大娘自然更起勁了，在她看來，這好像表明主教已有意戒備了，她洋洋得意地接著說：「是呀，主教。是這樣的。今天晚上城裡一定要出亂子。大家都這樣說。加以警務又辦得那樣壞（這是值得再提到的）。住在山區裡，到了夜裡，街上連路燈也沒有！出了門就是一個黑洞。我說過，主教，那邊的姑娘也這樣說……」

「我，」妹子岔著說，「我沒有意見。我哥做的事總是好的。」

馬格洛大娘仍繼續說下去，好像沒有人反對過她似的：

「我們說這房子一點也不安全，如果主教准許，我就去找普蘭·繆斯博瓦銅匠，要他來把從前那些鐵門重新裝上去，那些東西都在，不過是一分鐘的事，我還要說，主教，就是為了今天這一夜也應當有鐵門，因為，我說，一扇只有活門的門，隨便什麼人都可以從外面開進來，再沒有比這更可怕的事了，加以主教平素總是讓人隨意進出，況且，就是在夜半，呵，我的天主！也不用先得許可……」

這時，有人在門上敲了一下，並且敲得相當凶。

「請進來。」主教說。

三 絕對服從的英勇氣概

門開了。

門一下子便大大地開了，好像有人使了大勁和決心推它似的。

有個人進來了。

這人我們已經認識，便是我們剛才見過，往來求宿的那個過路人。

他走進來，向前踏進一步，停住，讓門在他背後敞著。他的肩上有個布袋，手裡有根木棍，眼睛裡有種粗魯、放肆、困憊和凶狠的神情。壁爐裡的火正照著他，他那樣子真是凶惡可怕，簡直是惡魔的化身。

馬格洛大娘連叫喊的力氣都沒有了。她大吃一驚，變得目瞪口呆。

巴狄斯丁姑娘回頭瞧見那人朝門裡走，嚇得站不直身子，過了一會才慢慢地轉過頭去，對著壁爐，望著她哥哥，她的面色又轉成深沉恬靜的了。

主教用鎮靜的目光瞧著那人。

他正要開口問那新來的人需要什麼，那人雙手靠在他的棍上，把老人和兩個婦人來回地看著，不等主教開口，便大聲說：

「請聽我說。我叫冉阿讓。我是個苦役犯。在監牢裡過了十九年。出獄四天了，現在我要去蓬塔利埃，那是我的目的地。我從土倫走來，已經走了四天了，我今天一天就走了十二法里。天黑時才到這地方，我到過一家客店，只因為我在市政廳請驗了黃護照，就被人趕了出來。那又是非請驗不可的。我又走到另外一家客店。他們對我說：『滾！』這家不要我。那家也不要我。我又到了監獄，看門的人也不肯開門。我也到過狗窩。那狗咬了我，也把我攆了出來，好像牠也是人似的，好像牠也知道我是誰似的。我就跑到田裡，打算露天過一宵。可是天上沒有星。我想天要下雨了，又沒有好天主阻擋下雨，我再回到城裡，想找個門洞。那邊，在那空地裡，有一塊石板，我正躺下去，一個婆婆把您這房子指給我瞧，對我說：『您去敲敲那扇門。』我已經敲過了。這是什麼地方？是客店嗎？我有錢。我有積蓄。一百零九個法郎十五個蘇，我在監牢裡用十九年的時間做工賺來的。可以付賬。那有什麼關係？我有錢。我睏極了，走了十二法里，我餓得很。您肯讓我歇下嗎？」

「馬格洛大娘，」主教說，「加一副刀叉。」

那人走了三步，靠近臺上的那盞燈。「不是，」他說，彷彿他沒有聽懂似的，「不是這個意思。您聽見了沒有？我是一個苦役犯，一個罰作苦役的罪犯。我是剛從牢裡出來的。」他從衣袋裡抽出一張大黃紙，展開說：「這就是我的護照。黃的，您瞧。這東西害我處處受人攆。您要唸嗎？我能唸，我，我在牢裡唸過書。那裡有個學校，願

意讀書的人都可以進去。您聽吧，這就是寫在紙上的話：『冉阿讓，苦役犯，刑滿釋放，原籍……』您不一定要知道我是什麼地方人，『處獄中凡十九年。計穿牆行竊，五年。四次企圖越獄，十四年。為人異常險狠。』就這樣！大家都把我攆出來，您肯收留我嗎？您這是客店嗎？您肯給我吃，給我睡嗎？您有一間馬房沒有？」

「馬格洛大娘，」主教說，「您在壁廂裡的床上鋪上一條白床單。」

我們已解釋過那兩個婦人的服從性是怎樣的。

馬格洛大娘即刻出去執行命令。

主教轉過身來，朝著那人。

「先生，請坐，烤烤火。等一會兒，我們就吃晚飯，您吃著的時候，您的床也就會預備好的。」

到這時，那人才完全懂了。他的那副一向陰沉嚴肅的面孔顯出驚訝、疑惑和歡樂，變得很奇特，他好像一個瘋子，低聲慢氣地說：

「真的嗎？怎麼？您留我嗎？您不攆我走！一個苦役犯！您叫我做『先生』！和我說話，您不用『你』字。『滾！狗東西！』人家總那樣叫我。我還以為您一定會攆我走呢。並且我一上來就說明我是誰。呵！那個好婆婆，她把這地方告訴了我。我有晚飯吃了！有床睡了！一張有褥子、墊單的床！和旁人一樣！十九年我沒有睡在床上，您當真不要我走！您是有天良的人！並且我有錢。我自然要付賬的。對不起，客店老板先生，您貴姓？隨便您要多少，我都照付。您是個好人。您是客店老板，不是嗎？」

「我是一個住在此地的神甫。」主教說。

「一個神甫！」那人說，「呵，好一個神甫！那麼您不要我的錢嗎？本堂神甫，是嗎？那個大教堂裡的本堂神甫。對呀！真是，我多

麼蠢，我剛才還沒有注意看您的小帽子！」

他一面說，一面把布袋和棍子放在屋角裡，隨後又把護照插進衣袋，然後坐下去，巴狄斯丁姑娘和藹地瞧著他。他繼續說：

「您是有人道的，本堂神甫先生。您沒有瞧不起人的心。一個好神甫真是好。那麼您不要我付賬嗎？」「不用付賬，」主教說，「留著您的錢吧。您有多少？您沒有說過一百零九個法郎嗎？」

「還得加上十五個蘇。」那人說。

「一百零九個法郎十五個蘇。您花了多少時間賺來的？」

「十九年。」

「十九年！」

主教深深地嘆了一口氣。

那人接著說：

「我的錢，全都在。這四天裡我只用了二十五個蘇，那二十五個蘇是我在格拉斯地方幫著卸車上的貨物賺來的。您既是神甫，我就得和您說，從前在我們牢裡有個布道神甫。一天，我又看見一個主教。大家都稱他做『主教大人』。那是馬賽馬若爾教堂的主教。他是一些神甫頭上的神甫。請您原諒，您知道，我不會說話；對我來說，實在說不好！您知道，像我們這種人！他在監獄裡一個祭臺上做過彌撒，頭上有個尖的金玩意兒。在中午的陽光裡，那玩意兒照得多麼亮。我們一行行排著，三面圍著。在我們的前面，有許多大炮，引火繩子也點著了。我們看不大清楚。他對我們講話，但是他站得太靠裡了，我們聽不見。那就是我見過的一個主教。」

他談著，主教走去關上那扇敞著的門。

馬格洛大娘又進來，拿著一套餐具，擺在桌子上。「馬格洛大娘，」主教說，「您把這套餐具擺在靠近火的地方。」他又轉過去朝著他的客人：

「阿爾卑斯山裡的夜風是夠受的。先生，您大約很冷吧？」

每次他用他那種柔和嚴肅、誠意待客的聲音說出「先生」那兩個字時，那人總是喜形於色，「先生」對於罪犯，正像一杯水對於美杜莎【註：美杜莎，船名，一八一六年七月二日在距非洲西岸四十海哩地方遇險。一百四十九個旅客改乘木排，在海上飄了十二天，旅客多因饑渴死去。得救者十五人。】的遭難者。蒙羞的人都渴望別人的尊重。

「這盞燈，」主教說，「太不亮了。」

馬格洛大娘會意，走到主教的臥室裡，從壁爐上拿了那兩個銀燭臺，點好放在桌上。

「神甫先生，」那人說，「您真好。您並不瞧不起我。您讓我住在您的家裡，您為我點起蠟燭。我並沒有瞞您我是從什麼地方來的，也沒有瞞您我是一個倒楣蛋。」

主教坐在他身旁，輕輕按著他的手。

「您不用向我說您是誰。這並不是我的房子，這是耶穌基督的房子。這扇門並不問走進來的人有沒有名字，但是要問他是否有痛苦。您有痛苦，您又餓又渴，您安心待下吧。並且不應當謝我，不應當說我把您留在我的家裡。除非是需要住處的人，誰也不是在自己家裡。您是過路的人，我告訴您，與其說我是在我的家裡，倒不如說您是在您的家裡。這兒所有的東西都是您的。我為什麼要知道您的名字呢？並且在您把您的名字告訴我以前，您已經有了一個名字，是我早知道了的。」

那個人睜圓了眼，有些莫名其妙。

「真的嗎？您早已知道我的名字嗎？」

「對，」主教回答說，「您的名字叫『我的兄弟』。」

「真怪，神甫先生，」那人叫著說，「我進來時肚子是真餓，但是您這麼好，我已經不知道餓了，我已經不餓了。」

主教望著他，向他說：

「您很吃過一些苦吧？」

「穿紅衣，腳上拖鐵球，睡覺只有一塊木板，受熱，受冷，做苦工，編到苦囚隊裡，挨棍子！沒有一點事也得拖上夾鏈條。說錯一個字就關黑屋子。病在床上也得拖著鏈子，狗，狗還快樂些呢！十九年！我已經四十六歲了。現在還得帶張黃護照，就這樣。」

「是呀，」主教說，「您是從苦地方出來的。您聽吧。一個流著淚懺悔的罪人在天上所得的快樂，比一百個穿白衣的善人還更能獲得上天的喜愛呢。您從那個苦地方出來，如果還有憤怒憎恨別人的心，那您真是值得可憐的；如果您懷著善心、仁愛、和平的思想，那您就比我們中的任何人都還高貴些。」

馬格洛大娘把晚餐開出來了。一盆用白開水、植物油、麵包和鹽做的湯，還有一點鹹肉、一塊羊肉、無花果、新鮮乳酪和一大塊黑麥麵包。她在主教先生的日常食物之外，主動加了一瓶陳年母福酒。

主教的臉上忽然起了好客的人所特有的那種愉快神情。

「請坐。」他連忙說。如同平日留客晚餐一樣，他請那人坐在他的右邊，巴狄斯丁姑娘，完全寧靜自如，坐在他的左邊。

主教依照他的習慣，先做禱告，再親手分湯。那人貪婪地吃起

來。

主教忽然說：「桌上好像少了一件東西。」

馬格洛大娘的確沒有擺上那三副絕不可少的餐具。照這一家人的習慣，主教留客晚餐時，總得在檯布上陳設上那六份銀器，這其實是一種可有可無的陳設。那種溫雅的假奢華是這一家人的一種饒有情趣的稚氣，把清貧的景象提高到富華的氣派。

馬格洛大娘領會到他的意思，一聲不響，走了出去，不大一會，主教要的那三副食具，在三位進餐人的面前整整齊齊地擺出來了，在檯布上面閃閃發光。

四 蓬塔利埃乳酪廠的詳情

現在，為了把那餐桌上經過的事大致地說一說，最好是把巴狄斯丁姑娘寫給波瓦舍佛隆夫人的信中的一段抄下來，那苦役犯和主教的談話，在那上面都有了坦率而細緻的敘述。

「……那人對誰也不注意。他餓鬼似的貪婪地吃著。吃完湯以後，他說：

「『慈悲上帝的神甫先生，這一切東西對我來說還確確實實是太好了，但是我得說，不肯和我一道吃飯的那些車夫比您還吃得好些呢。』

「說句私話，我覺得這話有些刺耳。我哥哥答道：

「『他們要比我疲勞些。』

「『不，』那人接著說，『他們的錢多些。您窮。我看得出來。您也許連本堂神甫也還不是吧。您只是一個普通神甫吧？豈有此理，

如果慈悲上帝是公平的話，您理應當個神甫。』

「『公平兩字遠遠不能全部表達慈悲上帝的好處。』我哥哥說。

「過了一會，他又說：

「『冉阿讓先生，您是要到蓬塔利埃去嗎？』

「『那是指定的路程。』

「我想他一定是那樣說的。隨後他接著說：

「『明天一早我就得動身。這段路是很難走的。晚上冷，白天卻很熱。』

「『您去的地方倒是個好地方，』我哥哥說，『在革命時期我家破了產，起初我躲在法蘭什、康地，靠自己的兩條胳膊做工度日。我的毅力好。在那裡我找到許多工作，只要我們肯選擇。有造紙廠、製革廠、蒸餾廠、榨油廠、大規模的鐘錶製造廠、煉鋼廠、煉銅廠，鐵工廠就至少有二十個，其中四個在洛茲、夏蒂榮、奧當庫爾和白爾，這些廠都是很大的。』

「我想我沒有搞錯吧，我哥哥說的幾個名字一定就是那幾個了，隨後他自己又把話打斷，對我說：

「『親愛的妹子，我們有些親戚住在那裡嗎？』

「我回答說：

「『我們從前有過的，在那些親戚裡有德·呂司內先生，革命以前，他是蓬塔利埃的衛戍司令。』

「『對的，』我哥哥接著說，『但到了九三年大家都沒有親戚了，都只靠自己的兩隻手。我做過工。在蓬塔利埃，您，冉阿讓先

生，將要去的那地方，有一種歷史悠久而極有趣的實業，我的妹妹，這就是他們叫做果品廠的那些乳酪廠。』

「於是我哥哥一面勸那人吃，一面把蓬塔利埃果品廠的內容非常詳細地說給他聽。廠分兩種，『大倉』是富人的，裡面有四十或五十頭母牛，每個夏季可以產七千到八千個酪餅；還有合作果品廠是窮人的，半山裡的鄉下人把他們的牛合起來大夥公養，產品也由大夥分享。他們雇用一個製酪工人，管他叫格魯蘭；格魯蘭把各會友的牛乳收下來，每天三次，同時把分量記在雙合板上。四月末，乳酪廠的工作開始；六月中，那些製酪工人就把他們的牛牽到山裡去了。

「那人一面吃，一面精神也振作起來了。我哥哥拿那種好的母福酒給他喝，他自己卻不喝，因為他說那種酒貴。我哥哥帶著您所知道的那種怡然自得的愉快神情，把那些瑣事講給他聽，談時還不時露出殷勤的態度。他再三重複說那些格魯蘭的情況良好，好像他既迫切希望那人能懂得那是個安身的好地方，而又感到不便直截了當開導他似的。有件事給了我強烈的印象。那人的來歷我已向您說過了，可是，我的哥哥，在晚餐期間直到就寢前，除了在他剛進門時說了幾句關於耶穌的話以外，再也沒有說過一個字可以使那人回憶起他自己是誰，也沒有一個字可以使那人看出我的哥哥是誰。在那種場合，似乎很可以告誡他幾句，並且可以把主教壓在罪犯的頭上，暫時給他留下一個印象。如果是別人碰上了這樣一個可憐人，他也許會認為，在給以物質食糧的同時，還應當給以精神食糧，不妨在譴責當中附帶教訓開導一番，或是說些憐惜的話勉勵他以後好好做人。我哥哥卻連他的籍貫和歷史都沒有問。因為在他的歷史裡，有他的過失，我哥哥彷彿要避免一切可以使他回憶起那些事的話。他談到蓬塔利埃的山民，只說他們接近青天，工作舒適。他還說他們快樂，因為他們沒有罪過，正說到這兒，他突然停了下來，唯恐他無心說出的那兩個字含有可以觸犯那人的意思。我仔細想過以後，自信領會了我哥哥的心思。他心裡想，那個叫作冉阿讓的人，腦子裡苦惱太多了，最好是裝出完全沒有事的樣子，使他感到輕鬆自在，使他認為他是和旁人一樣的一個人。那樣，即使只是片刻，也是好的。那豈不是對慈善的最深切的了解嗎？我慈祥的夫人，他那樣撇開告誡、教訓、暗示，豈不是體貼入

微，確實高明無比嗎？人有痛處，最好的愛護，難道不是絕不去碰它嗎？我想這或者就是我哥哥心裡的想法了。無論怎樣，我可以說，即使他有過那些心思，卻對我也不曾流露過，自始至終，他完全是平時那個人，他那晚和冉阿讓進餐，正和他陪著瑞德翁·勒普萊服先生或是總司鐸管轄區的司鐸進晚餐一樣。

「晚餐快完，大家吃著無花果時，有個人來敲門。那是瑞波媽媽，手裡抱著她的小孩。我哥哥吻了吻那孩子的額頭，向我借去身上的十五個蘇，給了瑞波媽媽。那人到了這時，已經不大留心，注意力已不怎麼集中了。他不再說話，顯得非常疲倦。可憐的老瑞波走了以後，我哥哥唸了謝食文，隨後又轉過身去，向那人說：『您大概很需要上床休息了。』馬格洛大娘趕忙收拾桌子。我知道我們應當走開，讓那旅客去休息，兩個人便一同上了樓。過了一會，我又派馬格洛大娘把我房裡的那張黑森林麂子皮送到那人的床上。夜間冰冷，那東西可以禦寒。可惜那張皮已經舊了，毛已落光。它是我哥哥從前住在德國多瑙河發源地附近的多德林根城時買的，我在餐桌上用的那把象牙柄的小刀也是在那地方同時買的。

「馬格洛大娘幾乎即刻就上樓來了，我們在晾洗衣服的屋子裡禱告了上帝，隨後，各自回到自己的房間，沒有再談什麼。」

五 恬靜

卞福汝主教和他的妹子道過晚安以後，從桌上拿起一個銀燭臺，並把另外那一個交給他的客人，說：

「先生，我來引您到您的房間裡去。」

那人跟著他走。

我們在上面已經談到過那所房子的結構形式，到那間有壁廂的祈禱室裡去，或是從裡面出來，都得經過主教的臥室。

他們穿過那屋子時，馬格洛大娘正把那些銀杯盞塞進他床頭的壁櫥，那是她每晚就寢以前要做的最後一件事。

主教把他的客人安頓在壁廂裡。那裡安著一張潔白的床。

那人把燭臺放在一張小桌上。

「好了，」主教說，「好好睡一晚吧。明天早晨，您在動身以前，再喝一杯我們家裡的熱牛奶。」

「謝謝教士先生。」那人說。

那句極平靜的話剛說出口，他忽然加上一個奇怪的動作，假使那兩個聖女看見了，她們一定會嚇得發呆的。直到現在，我們還難於肯定他當時是受了什麼力量的主使。他是要給個警告還是想進行恐嚇呢？還是他受了一種連他自己也無法了解的本能的衝動呢？他驀地轉過身來對著那老人，叉起胳膊，用一種凶橫的目光望著他的房主，並且粗聲地喊道：

「呀哈！真的嗎？您讓我睡在離您這樣近的地方嗎？」

他又接上一陣猙獰的笑聲，說道：

「您全想清楚了嗎？誰向您說我不曾殺過人呢？」

主教抬起頭，望著天花板，回答說：

「那是上帝的事。」

隨後，他嚴肅地動著嘴唇，好像一個做禱告或自言自語的人，伸出他右手的兩個指頭，為那人祝福，那人並沒有低頭，他不掉頭也不朝後看，就回到自己的屋子裡去了。

壁廂裡有人住時，他總把一方大嘩嘍帷布拉開，遮住神座。主教走過帷布跟前，跪下去做了一回短短的祈禱。過了一會，他到了他的園裡，散步，潛思，默想，心靈和思想全寄託在上帝在晚間為所有尚未合眼的人顯示的偉大神祕的事物上面。

至於那人，確是太睏了，連那潔白的床單也沒有享用，他用鼻孔（這是囚犯們的作法）吹滅了蠟燭，和衣倒在床上，立即睡熟了。

主教從園中回到他住宅時，鐘正敲著十二點。

幾分鐘過後，那所小房子裡的一切全都睡去了。

第二卷 沉淪—2

六 冉阿讓

半夜，冉阿讓醒了。

讓我們來介紹一下這個人吧。冉阿讓生在布里的一個貧農家裡。他幼年不識字。成人以後，在法維洛勒做修樹枝的工人，他的母親叫讓·馬弟，他的父親叫冉阿讓或讓來，讓來大致是渾名，也是「阿讓來了」的縮讀。

冉阿讓生來就好用心思，但並不沉鬱，那是富於情感的人的特性。但是他多少有些昏昏沉沉、無足輕重的味兒，至少表面如此。他在很小時就失去父母。他的母親是因為害乳炎，診治失當死的。他的父親和他一樣，也是個修樹枝的工人，從樹上摔下來死的。冉阿讓只剩一個姐姐，姐姐孀居，有七個子女。把冉阿讓撫養成人的就是這個姐姐。丈夫在世時，她一直負擔著她小弟弟的膳宿。丈夫死了。七個孩子中最大的一個有八歲，最小的一歲。冉阿讓剛到二十五歲，他代行父職，幫助姐姐，報答她當年撫養之恩。那是很自然的事，像一種天職似的，冉阿讓甚至做得有些過火。他的青年時期便是那樣在做著報酬微薄的辛苦工作中消磨過去的。他家鄉的人從來沒有聽說他有過「女朋友」。他沒有時間去想愛情問題。

他天黑回家，精疲力盡，一言不發，吃他的菜湯。他吃時，他姐姐——讓媽媽，時常從他的湯瓢裡把他食物中最好的一些東西，一塊瘦肉，一片肥肉，白菜的心，拿給她的一個孩子吃。他呢，俯在桌上，頭幾乎浸在湯裡，頭髮垂在瓢邊，遮著他的眼睛，只管吃，好像全沒看見，讓人家拿。

在法維洛勒的那條小街上，阿讓茅屋斜對面的地方，住著一個農家婦女，叫瑪麗·克洛德，阿讓家的孩子們，挨餓是常事，他們有時

冒他們母親的名，到瑪麗·克洛德那裡去借一勺牛奶，躲在籬笆後面或路角上喝起來，大家拿那牛奶罐搶來搶去，使那些小女孩子緊張到潑得身上、頸子上都是牛奶。母親如果知道了這種欺詐行為，一定會嚴厲懲罰這些小騙子的。冉阿讓氣沖沖，嘴裡嘮叨不絕，瞞著孩子們的母親把牛奶錢照付給瑪麗·克洛德，他們才沒有挨揍。

在修樹枝的季節裡，他每天可以賺十八個蘇，過後他就替人家當割麥零工、小工、牧牛人、苦工。他做他能做的事。他的姐姐也做工，但是拖著七個孩子怎麼辦呢？那是一群苦惱的人，窮苦把他們逐漸圍困起來。有一年冬季，冉阿讓找不到工作。

家裡沒有麵包。絕對沒有一點麵包，卻有七個孩子。

住在法維洛勒的天主堂廣場上的麵包店老板穆伯·易查博，一個星期日的晚上正預備去睡時，忽聽得有人在他鋪子的那個裝了鐵絲網的玻璃櫥窗上使勁打了一下。他趕來正好看見一隻手從鐵絲網和玻璃上被拳頭打破的一個洞裡伸進來，把一塊麵包抓走了。易查博趕忙追出來，那小偷也拚命逃，易查博跟在他後面追，捉住了他。他丟了麵包，胳膊卻還流著血。

那正是冉阿讓。

那是一七九五年的事。冉阿讓被控為「黑夜破壞有人住著的房屋入內行竊」，送到當時的法院。他原有一枝槍，他比世上任何槍手都射得好，有時並且喜歡私自打獵，那對他是很不利的。大家對私自打獵的人早有一種合法的成見。私自打獵的人正如走私的人，都和土匪相去不遠。但是，我們附帶說一句，那種人和城市中那些卑鄙無恥的殺人犯比較起來總還有天壤之別。私自打獵的人住在森林裡，走私的人住在山中或海上。城市會使人變得凶殘，因為它使人腐化墮落。山、海和森林使人變得粗野。它們只發展這種野性，卻不毀滅人性。

冉阿讓被判罪。法律的條文是死板的。在我們的文明裡，有許多令人寒心的時刻，那就是刑法令人陷入絕境的時刻。一個有思想的生

物被迫遠離社會，遭到了無可挽救的遺棄，那是何等悲慘的日子！冉阿讓被宣判服五年苦役。

一七九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巴黎正歡呼義大利前線總指揮【註：指拿破崙。】（共和四年花月二日執政內閣致五百人院咨文中稱作 B u o n a P a R t e 【註：拿破崙的姓（波拿巴）。】的那位總指揮）在芒泰諾泰【註：義大利北部距法國國境不遠的一個村鎮。】所獲的勝利。這同一天，在比塞特監獄中卻扣上了一長條鐵鏈。冉阿讓便是那鐵鏈上的一個。當時的一個獄吏，現在已年近九十了，還記得非常清楚，那天，那個可憐人待在院子的北角上，被鎖在第四條鏈子的末尾。他和其餘的犯人一樣，坐在地上。他除了知道他的地位可怕以外好像完全莫名其妙。或許在他那種全無知識的窮人的混沌觀念裡，他多少也還覺得在這件事裡有些過火的地方。當別人在他腦後用大錘釘著他枷上的大頭釘時，他不禁痛哭起來。眼淚使他氣塞，嗚咽不能成聲。他只能斷續地說：「我是法維洛勒修樹枝的工人。」過後，他一面痛哭，一面伸起他的右手，緩緩地按下去，這樣一共做了七次，好像他依次撫摩了七個高矮不齊的頭頂。我們從他這動作上可以猜想到，他所做的任何事全是為了那七個孩子的衣食。

他出發到土倫去。他乘著小車，頸上懸著鐵鏈，經過二十七天的路程到了那地方。在土倫，他穿上紅色囚衣。他生命中的一切全消滅了，連他的名字也消滅了。他已不再是冉阿讓，而是二四六〇一號。姐姐怎樣了呢？七個孩子怎樣了呢？誰照顧他們呢？一棵年輕的樹被人齊根鋸了，它的一撮嫩葉怎樣了呢？

那是千篇一律的經過，那些可憐的活生生的人，上帝的創造物，從此無所憑藉，無人指導，無處棲身，只得隨著機緣東飄西蕩，誰還能知道呵？或者是人各一方，漸漸陷入苦命人的那種喪身亡命的淒涼的迷霧裡，一經進入人類的悲慘行列，他們便和那些不幸的黔首一樣，一個接一個地消失了。他們背井離鄉。他們鄉村裡的鐘塔忘了他們，他們田地邊的界石也忘了他們，冉阿讓在監牢裡住了幾年之後，自己也忘了那些東西。在他的心上，從前有過一條傷口，後來只剩下一條傷痕，如是而已。關於他姐姐的消息，他在土倫從始至終只聽見

人家稍稍談到過一次。那彷彿是在他坐監的第四年末。我已經想不起他是從什麼地方得到了那消息。有個和他們相識的同鄉人看見過他姐姐，說她到了巴黎。她住在常德爾街，即聖蘇爾比斯教堂附近的一條窮街。她只帶著一個孩子，她最小的那個男孩。其餘的六個到什麼地方去了呢？也許連她自己也不知道。每天早晨，她到木鞋街三號，一個印刷廠裡去，她在那裡做裝訂的女工。早晨六點她就得到廠，在冬季，那時離天亮還很早。在那印刷廠裡有個小學校，她每天領著那七歲的孩子到學校裡去讀書。只不過她六點到廠，學校要到七點才開門，那孩子只好在院裡等上一個鐘頭，等學校開門。到了冬天，那一個鐘點是在黑暗中露天裡等過的。他們不肯讓那孩子進印刷廠的門，因為有人說他礙事。那些工人清早路過那裡時，總看見那小把戲沉沉欲睡坐在石子路上，並且常是在一個黑暗的角落裡，他蹲在地上，伏在他的籃子上便睡著了。下雨時，那個看門的老婆子看了過意不去，便把他引到她那破屋子裡去，那屋子裡只有一張破床、一架紡車和兩張木椅，小孩便睡在屋角裡，緊緊抱著一隻貓，可以少受一點凍。到七點，學校開門了，他便跑進去。以上便是冉阿讓聽到的話。人家那天把這消息告訴他，那只是極短暫的一剎那，好像一扇窗子忽然開了，讓他看了一眼他心愛的那些親人的命運後隨即一切又都隔絕了。從此以後，他再也沒有聽見人家說到過他們，永遠沒有得到過關於他們的其他消息，永遠沒有和他們再見面，也永遠沒有遇見過他們，並且就是在這一段悲慘故事的後半段，我們也不會再見到他們了。

到了第四年末，冉阿讓有了越獄的機會。他的同夥幫助他逃走，這類事是同處困境中人常會發生的。他逃走了，在田野裡自由地遊蕩了兩天，如果自由這兩個字的意義是這樣的一些內容：受包圍，時時朝後看，聽見一點聲音便吃驚，害怕一切，害怕冒煙的屋頂、過路的行人、狗叫、馬跑、鐘鳴、看得見東西的白晝、看不見東西的黑夜、大路、小路、樹叢、睡眠。在第二天晚上，他又被逮住了。三十六個鐘頭以來他沒有吃也沒有睡。海港法庭對他這次過失，判決延長拘禁期三年，一共是八年。到第六年他又有了越獄的機會，他要利用那機會，但是他沒能逃脫。點名時他不在。警炮響了，到了晚上，巡夜的人在一隻正在建造的船骨裡找到了他，他拒捕，但是被捕了。越獄並且拒捕，那種被特別法典預見的事受了加禁五年的處罰。五年當中，

要受兩年的夾鏈。一共是十三年。到第十年，他又有了越獄的機會，他又要趁機試一試，仍沒有成功。那次的新企圖又被判監禁三年。一共是十六年。到末了，我想是在第十三年內，他試了最後的一次，所得的成績只是在四個鐘頭之後又被拘捕。那四個鐘頭換來了三年的監禁。一共是十九年。到一八一五年的十月裡他被釋放了。他是在一七九六年關進去的，為了打破一塊玻璃，拿了一個麵包。

此地不妨說一句題外的話。本書作者在他對刑法問題和法律裁判的研究裡遇見的那種為了竊取一個麵包而造成終身悲局的案情，這是第二次。克洛德·格【註：雨果一八三四年為窮苦人民呼籲的小說《克洛德·格》的主角。】偷了一個麵包，冉阿讓也偷了一個麵包。英國的一個統計家說，在輪敦五件竊案裡，四件是由飢餓直接引起的。

冉阿讓走進牢獄時一面痛哭，一面戰慄，出獄時卻無動於衷；他進去時悲痛失望，出來時老氣橫秋。

這個人的心有過怎樣的波動呢？

七 他的苦悶

讓我們試述一下。

社會必須正視這些事，因為這些事是它自己製造出來的。

我們已經說過，冉阿讓只是個無知識的人，並不是個愚蠢的人，他心裡生來就燃著性靈的光。愁苦（愁苦也有它的光）更增加了他心裡的那一點微光。他終日受著棍棒、鞭笞、鐐銬、禁閉、疲乏之苦，受著獄中烈日的折磨，睡在囚犯的木板床上他捫心自問，反躬自省。

他自己組織法庭。

他開始審問自己。

他承認自己不是一個無罪的人，受的處分也沒有過分。他承認自己犯了一種應受指摘的魯莽的行為；假使當初他肯向人乞討那塊麵包，人家也許不會不給；無論給與不給，他總應當從別人的哀憐或自己的工作中去等待那塊麵包；有些人說肚子餓了也能等待麼？這並不是一種無可非難的理由；真正餓死的事根本就很少見到；並且無論是幸或不幸，人類生來在肉體上和精神上總是能長期受苦、多方受苦而不至於送命的；所以應當忍耐；即使是為那些可憐的孩子們著想，那樣做也比較妥當些；像他那樣一個不幸的賤人也敢挺身和整個社會搏鬥，還自以為依靠偷竊，就可以解除困難，那完全是一種瘋狂舉動；無論怎樣，如果你通過一道門能脫離窮困，但同時又落入不名譽的境地，那樣的門總還是一扇壞門；總之，他錯了。

隨後他又問自己：

在他這次走上絕路的過程中，他是否是唯一有過失的人？願意工作，但缺少工作，願意勞動，而又缺少麵包，首先這能不能不算是件嚴重的事呢？後來，犯了過失，並且招認了，處罰又是否苛刻過分了呢？法律在處罰方面所犯的錯誤，是否比犯人在犯罪方面所犯的錯誤更嚴重呢？天平的兩端，在處罰那端的砝碼是否太重了一些呢？加重處罰絕不能消除過失；加重處罰的結果並不能扭轉情勢，並不能以懲罰者的過失代替犯罪者的過失，也並不能使犯罪的人轉為受損害的人，使債務人轉為債權人，使侵犯人權的人受到人權的保障，這種看法是否正確呢？企圖越獄一次，便加重處罰一次，這種作法的結果，是否構成強者對弱者的謀害，是否構成社會侵犯個人的罪行，並使這種罪行日日都在重犯，一直延續到十九年之久呢？

他再問自己：人類社會是否有權使它的成員在某種情況下接受它那種無理的不關心態度，而在另一種情況下又同樣接受它那種無情的不放心態度，並使一個窮苦的人永遠陷入一種不是缺乏（工作的缺乏）就是過量（刑罰的過量）的苦海中呢？貧富的形成往往由於機會，在社會的成員中，分得財富最少的人也正是最需要照顧的人，而

社會對他們恰又苛求最甚，這樣是否合乎情理呢？

他提出這些問題，並作出結論以後，他便開始審判社會，並且判了它的罪。

他憑心中的憤怒判了它的罪。

他認為社會對他的遭遇是應當負責的，他下定決心，將來總有一天，他要和它算賬。他宣稱他自己對別人造成的損失和別人對他造成的損失，兩相比較，太不平衡，他最後的結論是他所受的處罰實際上並不是不公允，而肯定是不平等的。

盛怒可能是瘋狂和妄誕的，發怒有時也會發錯的，但是，人，如果不是在某一方面確有理由，是不會憤慨的。冉阿讓覺得自己在憤慨了。

再說，人類社會所加於他的只是殘害。他所看到的社會，歷來只是它擺在它的打擊對象面前自稱為正義的那副怒容。世人和他接觸，無非是為了要達到迫害他的目的。他和他們接觸，每次都受到打擊。從他的幼年，從失去母親、失去姐姐以來，他從來沒有聽到過一句友好的言語，也從沒有見過一次和善的嘴臉。由痛苦到痛苦，他逐漸得出了一種結論：人生即戰爭，並且在這場戰爭裡，他是一名敗兵。他除了仇恨以外沒有其他武器。於是他下定決心，要在監牢裡磨練他這武器，並帶著它出獄。

有些無知的教士在土倫辦了一所囚犯學校，把一些必要的課程教給那些不幸人中的有毅力者。他就是那些有毅力者中的一個。他四十歲進學校，學習了讀、寫、算。他感到提高他的知識，也就是加強他的仇恨。在某種情況下，教育和智力都是可以起濟惡的作用的。

有件事說來很可惜，他在審判了造成他的不幸的社會以後，他接著又審判創造社會的上帝。

他也定了上帝的罪。

在那十九年的苦刑和奴役中，這個人的心是一面上升，一面也墮落了。他一面醒悟，一面糊塗。

我們已經知道，冉阿讓並不是一個生性惡劣的人。初進監牢時他還是個好人。他在監牢裡判了社會的罪後覺得自己的心狠起來了，在判了上帝的罪後他覺得自己成了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了。

我們在這裡不能不仔細想想。

人的性情真能那樣徹頭徹尾完全改變嗎？人由上帝創造，生而性善，能通過人力使他性惡嗎？靈魂能不能由於惡劣命運的影響徹底轉成惡劣的呢？人心難道也能像矮屋下的背脊一樣，因痛苦壓迫過甚而捲曲萎縮變為畸形醜態，造成各種不可救藥的殘廢嗎？在每個人的心裡，特別是在冉阿讓的心裡，難道沒有一點原始的火星，一種來自上帝的素質，在人間不朽，在天上不滅，可以因善而發揚、鼓舞、光大、昌熾，發為奇觀異彩，並且永遠也不會完全被惡撲滅嗎？

這是一些嚴重而深奧的問題，任何一個生理學家，他如果在土倫看見過這個苦役犯叉著兩條胳膊，坐在絞盤的鐵杆上休息（休息也就是冉阿讓思前想後的時刻），鏈頭納在衣袋裡，以免拖曳，神情頹喪、嚴肅、沉默、若有所思；他如果看見過這個被法律拋棄的賤人經常以憤怒的眼光注視著所有的人，他如果看見過這個被文明排斥了的罪犯經常以嚴厲的眼色仰望天空，他也許會不假思索地對上面那些問題中最後的一個，回答說：「沒有。」

當然，我們也並不想隱瞞，這位作為觀察者的生理學家也許會在這種場合，看出一種無可挽救的慘局，他也許會替那個被法律傷害了的人叫屈，可是他卻連醫治的方法也沒有想過，他也許會掉轉頭，不望那個人心上的傷口，他並且會像那個掉頭不望地獄門的但丁，把上帝寫在每個人前額上的「希望」二字從這個人的生命裡拭去。

他的思想情況，我們已試著分析過了，冉阿讓本人對自己的思想情況，是否和我們替本書讀者試作的分析一樣明白呢？構成冉阿讓精

神痛苦的那一切因素，在形成以後，冉阿讓是否看得清楚呢？在它們一一形成的過程中，他又是否看清楚過呢？他的思想是層層發展的，他日甚一日地被困在許多愁慘的景象中顛來倒去，多年以來，他的精神，就始終被局限在那些景象的範圍以內，粗魯不文的他對這種思想的發展層次是否完全了解呢？他對自己思想的起伏波動是否十分明確呢？那是我們不敢肯定的，也是我們不敢相信的。冉阿讓太沒有知識了，他雖然受了那麼多的痛苦，但對這些事，卻仍是迷迷糊糊的，有時，他甚至還不知道他所感受的究竟是什麼。冉阿讓落在黑暗裡，他便在黑暗裡吃苦，他便在黑暗裡憤恨，我們可以說，他無往而不恨。他經常生活在暗無天日的環境中，如同一個盲人或夢遊者一樣瞎摸瞎撞。不過，在某些時候，他也會，由於內因或外因，忽然感到一股怨氣的突襲，一陣異乎尋常的苦痛，他會感到突然出現一道慘淡的、一閃即逝的光，照徹他的整個心靈，同時也使他命運中的種種險惡的深淵和悲慘的遠景，在那片凶光的照射下一齊出現在他的前後左右。

閃光過後仍舊是黑夜沉沉，他在什麼地方？他又莫名其妙了。

那種刑罰的最不人道，也就是說，最足以戕賊人的智慧的地方，就是它特別能使人經過一種慢性的毒害逐漸化為野獸，有時還化為猛獸。冉阿讓屢次執拗不變地圖謀越獄，已足夠證明法律在人心中所起的那種特殊作用。冉阿讓的那種計劃完全是無濟於事的，愚蠢的，但是只要能得到機會，他總要試一試，絕不想到它的後果，也不想到既得的經驗。他像一頭狼，看見籠門開了，總要慌忙出逃。本能向他說：「快逃！」理智卻會向他說：「待下！」但是面對著那樣強烈的引誘，他的理智終於消失了，他有的只是本能。在那裡活動著的只是獸性。他在重新被捕以後受到的新處罰，又足以使他更加驚惶失措。

有一件我們不應當忽略的小事，就是他體質強壯，苦役牢裡的那些人都比不上他。服勞役時，扭鐵索，推絞盤，冉阿讓抵得上四個人。他的手舉得起、背也能夠扛得動非常重大的東西。有時他可以代替一個千斤頂，千斤頂在從前叫做「驕子」，巴黎菜市場附近的那條驕子山街，我們附帶說一句，便是以此得名的。他的夥伴們替他起了個渾名，叫冉千斤。一次，土倫市政廳正修理陽臺，陽臺下面有許多

彼惹雕的人形柱，美麗可喜，其中一根脫了榫，幾乎倒下來。當時冉阿讓正在那裡，他居然用肩頭撐住了那根柱子等著其餘的工人來修理。

他身體的輕捷比他的力氣更可觀。有些囚徒終年夢想潛逃，於是他們把巧和力結合起來，形成一種真正的科學。那些無時不羨慕飛蟲飛鳥的囚徒，每日都練習一種神奇的巧技。冉阿讓的特長便是能直登陡壁，在不易發現的凸處找出著力的地方。他在牆角裡把肘彎和腳跟靠緊石塊上的不平處，便能利用背部和腿彎的伸張力，妖魔似的升到四樓。有時，他還用那種方法直上監獄的房頂。

他很少說話。他從不笑。必得有一種外來的刺激才能使他發出一種像是魔鬼笑聲的回音的苦笑，那也是一年難得一兩次的事。看他那神氣，彷彿隨時在留心瞧著一種駭人的東西。

他的確是一心一意在想什麼事的樣子。

他的稟賦既不完全，智力又受了摧殘，通過他那種不健全的辨別能力，他隱約感到有一種怪物附在他身上。他在那種陰暗、慘白、半明不暗的地方過著非人的生活，他每次轉過頭頸，想往上看時，便又恐怖又憤怒地看見在自己頭上，層層疊疊地有一堆大得可怕的東西，法律、偏見、人和事，堆積如山，直到望不見的高度，崇危峻險，令人心悸，它的形狀不是他所能知道的，它的體積使他心膽俱裂，這並不是旁的東西，只是那座不可思議的金字塔，我們所謂的文明。這兒那兒，在那堆蠕蠕欲動、形狀畸異、忽遠忽近的東西上面和一些高不可攀的高原上面，他看見一群群的人，被強烈的光線照得鬚眉畢現，這兒是攜帶棍棒的獄卒，手持鋼刀的警察，那邊是戴著高冠的總主教，最高處，一片圓光的中央，卻是戴著冠冕、耀人眼睛的帝王。遠處的那些奇觀異彩似乎不但不能驚醒他的沉夢，反而使他更加悲傷，更加惶惑。舉凡法律、偏見、物體、人和事，都按上帝在文明方面所指定的神祕複雜的動態，在他的頭上來來去去，用一種凶殘卻又平和、安詳卻又苛刻、無可言狀的態度在踐踏他，蹂躪他。所有沉在惡運底下、陷在無人憐恤的十八層地獄裡面、被法律所擯棄的人們，覺

得這個社會的全部重量都壓在他們的頭上，這種社會對處在它外面的人是多麼可怕，對處在它下面的人是多麼可怕。

冉阿讓在這種情況下，東想西想，但是他的思想是怎樣一種性質的呢？

假使磨盤底下的黍粒有思維的能力，它所想的也許就是冉阿讓所想的了。

結果，那種充滿了鬼影的現實和充滿了現實的鬼域替他構成了一種幾乎無可言喻的內心狀況。

有時，他正在做著牢裡的工作，會忽然停著不動，細想起來。他的那種比以前更加成熟、但也更加混亂的理性起來反抗了。他覺得他所遭受的一切都是不合理的。環繞他的一切都是不近人情的。他常對自己說這是一場夢，他望著那個站在他幾步以外的獄卒，會覺得那是一個鬼，那個鬼突然給他吃了一棍。

對他來說，這個歷歷可見的自然界是若有若無的。我們幾乎可以說，對冉阿讓，無所謂太陽，無所謂春秋佳日，無所謂晴空，無所謂四月天的清涼曉色。我不知道是怎樣一種黯淡的光經常照著他的心。

最後，如果我們要把我們以上所談的一切，擇其可以總括的總括起來，指出一個明確的結果的話，我們只能說，冉阿讓，法維洛勒的一個安分守己的修樹枝工人，土倫的一個頑強的囚犯，由於監獄潛移默化的作用，十九年來已有能力做出兩種壞行為：第一種壞行為是急切的、不假思索的、輕躁的、完全出自本能的，是對他所受痛苦的反擊；第二種壞行為是陰沉的、持重的、平心靜氣考慮過的、用他從痛苦中得來的那種錯誤觀念深思熟慮過的。他的打算經常通過三個連續的層次：思考，決心，固執；只有某種性格的人才會走上這條路。起因是由於一貫憤慨，心靈的苦悶，由於受虐待而引起的深刻的惡感、對人的反抗，包括對善良、無辜、公正的人的反抗，假如世上真有這幾種人的話。他一切思想的出發點和目的全是對人類法律的仇恨；那

種仇恨，在它發展的過程中，如果得不到某種神智來加以制止，就可以在一定的時刻變成對社會的仇恨，再變成對人類的仇恨，再變成對造物的仇恨，最後變成一種無目標、無止境、凶狠殘暴的為害欲，不問是誰，逢人便害。我們知道，那張護照稱冉阿讓「為人異常險狠」，不是沒有理由的。

年復一年，這個人的心慢慢地、但是無可挽救地越變越硬了。他的心一硬，他的眼淚也就乾了。直到他出獄的那天，十九年中，他沒有流過一滴淚。

※※※

八 波濤和亡魂

一個人落在海裡了！

有什麼要緊！船是不會停的。風刮著，這條陰暗的船有它非走不可的路程。它過去了。

那個人滅了頂，隨後又出現，忽沉忽浮，漂在水面，他叫喊，揚手，卻沒有人聽見他的喊聲。船呢，在颶風裡飄蕩不定，人們正忙於操作，海員和旅客，對那個落水的人，甚至連一眼也不再望了，他那個可憐的頭只是滄海中的一粟而已。

他在深處發出了悲慘的呼號。那條駛去的帆船簡直是個鬼影！他望著它，發狂似的望著它。它越去越遠，船影漸淡，船身也漸小了。剛才他還在那船上，是船員中的一員，和其餘的人一道在甲板上忽來忽往，他有他的一份空氣和陽光，還是一個活生生的人。現在，出了什麼事呢？他滑了一交，掉了下去，這就完了。

他被困在驚濤駭浪中。他的腳只能踏著虛空，只能往下沉。迎風崩裂的波濤狠狠地包圍著他，波峰波谷帶著他輾轉上下，一縷縷的白練飛騰在他的頭上，一陣陣的狂瀾向他噴唾，巨浪的口把他吞沒殆半；他每次下沉，都隱約看見那黑暗的深淵，一些未曾見過的奇怪植

物捉住他，纏著他的腳，把他拉向它們那裡去；他覺得自己也成了漩渦，也成了泡沫的一部分，波濤把他往復拋擲；他喝著苦汁，無情的海水前仆後繼，定要把他淹沒，浩瀚的澤國拿他的垂死掙扎來取樂。好像這裡的水對他全懷著仇恨。

但是他仍舊掙扎，盡力保衛自己，他振奮精神，努力泅泳。

他微弱的力氣立刻告竭了，仍舊和無邊無際的波濤奮鬥。

船到哪裡去了？在前面，在水天相接、慘淡無光的地方，彷彿還隱約可辨。

狂風在吼，無窮的浪花在向他猛撲。他抬起眼睛，只見行雲的灰暗色。他氣息奄奄地目擊浩海的瘋狂，而這種瘋狂已把他置於絕地了。他聽見一片從未聽過的怪聲，彷彿是從世外，從不知何處恐怖的國度裡飛來。

在雲裡有許多飛鳥，如同在人生禍患的上面有許多天使。但是牠們和他有什麼相干呢？牠們飛、鳴、翱翔；至於他，他呼號待斃。

他覺得自己同時被兩種廣大無邊的東西所掩埋：海和天，一種是墓穴，一種是殮衣。

黑夜來了，他已經泅泳了幾個鐘頭，力氣使盡了，那條船，那條載著一些人的遠遠的船，已經不見了。他孤零零陷在那可怕的，籠罩在暮色中的深淵裡，他往下沉，他掙扎，他扭動身體，在他的底下他覺得有些目不能見的渺茫的怪物。他號叫著。

人全不在了。上帝在什麼地方呢？

他喊著，救命呀！救命呀！他不停地喊著。

水邊沒有一點東西，天上也沒有一點東西。

他向天空、波濤、海藻、礁石哀求；它們都充耳不聞。他向暴風央求；堅強的暴風只服從太空的號令。

在他四周的是夜色、暮靄、寂寥、奔騰放逐的騷亂、起伏不停的怒濤。他的身體中只有恐怖和疲憊。他的腳下只有一片虛空。沒有立足的地方。他想到他的屍體漂浮在那無限淒涼的幽冥裡。無邊的寒冷使他僵直。他的手痙攣，握著的是虛空、風、雲、渦流、狂飆及無用的群星！怎麼辦呵？那失望的人只得聽從命運擺佈了，窮於應付的人往往坐以待斃，他只得聽其自然，任其飄蕩不再抵抗了，看呵，他從此跌入滅亡的陰慘深淵裡了。

呵，人類社會歷久不變的行程！途中多少人和靈魂要喪失！人類社會是所有那些被法律拋棄了的人的海洋！那裡最慘的是沒有援助！呵，這是精神的死亡！

海，就是冷酷無情的法律拋擲它犧牲品的總淵藪。海，就是無邊的苦難。

漂在那深淵裡的心靈可以變成屍體，將來誰使它復活呢？

九 新的損失

當冉阿讓出獄時，他聽見有人在他耳邊說了這樣一句奇特的話「你自由了」，那片刻竟好像是不真實的，聞所未聞的；一道從不曾有過的強烈的光，一道人生的真實的光突然射到他的心裡。但是這道光，一會兒就黯淡下去了。冉阿讓起初想到自由，不禁欣然自喜，他以為得著新生命了。但他很快又想到，既然拿的是一張黃護照，所謂自由也就是那麼一回事。

而且在這件事上也還有不少的苦情。他計算過，他的儲蓄，按照他在獄中度過的歲月計算，本應有一百七十一個法郎。還應當指出，十九年中，禮拜日和節日的強迫休息大致要使他少賺二十四個法郎，

他還忘了把那個數目加入他的賬目。不管怎樣，他的儲蓄經過照例的七折八扣以後，已減到一百零九個法郎十五個蘇。那就是他在出獄時所領到的。

他雖然不了解這其中的道理，但他認為他總是吃了虧。讓我們把話說明白，他是被人盜竊了。

出獄的第二天，他到了格拉斯，他在一家橙花香精提煉廠的門前，看見許多人在卸貨。他請求加入工作。那時工作正吃緊，他們同意了。他便動起手來。他聰明、強壯、伶俐，他盡力搬運，主人好像也滿意。正在他工作時，有個警察走過，注意到他，便向他要證件。他只好把那黃護照拿出來。警察看完以後，冉阿讓又去工作。他先頭問過一個工人，做那種工作每天可以賺多少錢。那工人回答他說：「三十個蘇。」到了晚上，他走去找那香精廠的廠主，請把工資付給他，因為他第二天一早便得上路。廠主沒說一句話，給了他十五個蘇。他提出要求。那人回答他說：「這對你已是夠好的了。」他仍舊要。那主人睜圓了兩隻眼睛對他說：「小心黑屋子。」

那一次，他又覺得自己被盜竊了。

社會、政府，在削減他的儲蓄上大大地盜竊了他一次，現在是輪到那小子來偷竊他了。

被釋放並不等於得到解放。他固然出了牢獄，但仍背著罪名。

那就是他在格拉斯遇到的事，至於後來他在迪涅受到的待遇，我們已經知道了。

十 那人醒了

天主堂的鐘正敲著早晨兩點，冉阿讓醒了。

那張床太舒服，因此他醒了。他沒有床睡，已經快十九年了，他雖然沒有脫衣，但那種感受太新奇，不能不影響他的睡眠。

他睡了四個多鐘頭，疲乏已經過去。他早已習慣不在休息上多花時間。

他張開眼睛，向他四周的黑暗望了一陣，隨後又閉上眼，想再睡一會兒。

假使白天的感觸太複雜，腦子裡的事太多，我們就只能睡，而不能重行入睡，睡容易，再睡難。這正是冉阿讓的情形。

他不能再睡，他便想。

他正陷入這種思想紊亂的時刻，在他的腦子裡有一種看不見的、來來去去的東西。他的舊恨和新愁在他的心裡翻來倒去，凌亂雜遝，漫無條理，既失去它們的形狀，也無限擴大了它們的範圍，隨後又彷彿忽然消失在一股洶湧的濁流中。他想到許多事，但是其中有一件卻反反覆覆一再出現，並且排除了其餘的事。這一件，我們立即說出來，他注意了馬格洛大娘先頭放在桌上的那六副銀器和那隻大湯勺。

那六副銀器使他煩懣。那些東西就在那裡。只有幾步路。剛才他經過隔壁那間屋子走到他房裡來時，老大娘正把那些東西放在床頭的小壁櫥裡。他特別注意了那壁櫥。進餐室，朝右走。那些東西多重呵！並且是古銀器，連那大勺至少可以賣二百法郎。是他在十九年裡所賺的一倍。的確，假使「官府」沒有「偷盜」他，他也許還多賺幾文。

他心裡反反覆覆，躊躇不決，折騰了整整一個鐘頭。三點敲過了。他重行睜開眼睛，忽然坐了起來，伸手去摸他先前丟在壁廂角裡的那隻布袋，隨後他垂下兩腿，又把腳踏在地上，幾乎不知道怎樣會坐在床邊的。

他那樣坐著，發了一陣呆，房子裡的人全睡著了，唯有他獨自一

人醒著，假使有人看見他那樣呆坐在黑暗角落裡，一定會吃一驚的。他忽然彎下腰去，脫下鞋子，輕輕放在床前的席子上，又恢復他那發呆的樣子，待著不動。

在那種可怕的思考中，我們剛指出的那種念頭不停地在他的腦海裡翻攪著，進去又出來，出來又進去，使他感受到一種壓力；同時他不知道為什麼，會帶著夢想中那種機械的頑固性，想到他從前在監獄裡認識他一個叫布萊衛的囚犯，那人的褲子只用一根棉織的背帶吊住。那根背帶的棋盤格花紋不停地在他腦子裡顯現出來。

他在那樣的情形下待著不動，並且也許會一直待到天明，如果那隻掛鐘沒有敲那一下——報一刻或報半點的一下。那一下彷彿是對他說：「來吧！」

他站起來，又遲疑了一會，再側耳細聽，房子裡一點聲音也沒有，於是他小步小步一直朝前走到隱約可辨的窗邊。當時夜色並不很暗，風高月圓，白雲掩映；雲來月隱，雲過月明，因此窗外時明時暗，室內也偶得微光。那種微光，足使室內的人行走，由於行雲的作用，屋內也乍明乍暗，彷彿是人在地下室裡，見氣窗外面不時有人來往一樣，因而室內黯淡的光也忽強忽弱。冉阿讓走到窗邊，把它仔細看了一遍，它沒有鐵門，只有它的活梢扣著，這原是那地方的習慣。窗外便是那園子。他把窗子打開，於是一股冷空氣突然鑽進房來，他又立刻把它關上。他仔仔細細把那園子瞧了一遍，應當說，研究了一遍。園的四周繞著一道白圍牆，相當低，容易越過。在園的盡頭，圍牆外面，他看見成列的樹梢，彼此距離相等，說明牆外便是一條林蔭道，或是一條栽有樹木的小路。

瞧了那一眼之後，他做了一個表示決心的動作，向壁廂走去，拿起他的布袋，打開，從裡面搜出一件東西，放在床上，又把他的鞋子塞進袋裡，扣好布袋，馱在肩上，戴上他的便帽，帽簷齊眉，又伸手去摸他的棍子，把它放在窗角上，回到床邊，毅然決然拿起先前放在床上的那件東西。好像是根短鐵棒，一端磨到和標槍一般尖。

在黑暗裡我們不易辨出那鐵棒是為了作什麼用才磨成那個樣子的，這也許是根撬棍，也許是把鐵杵。

如果是在白天，我們便認得出來，那只是一根礦工用的蠟燭釵。當時，常常派犯人到土倫周圍的那些高丘上去採取岩石，他們便時常持有礦工的器械。礦工的蠟燭釵是用粗鐵條做的，下面一端尖，為了好插在岩石裡。

他用右手握住那根燭釵，屏住呼吸，放輕腳步，走向隔壁那間屋子，我們知道，那是主教的臥房。走到門邊，他看見門是掩著的，留著一條縫。主教並沒有把它關上。

十一 付諸實施

冉阿讓張耳細聽。絕沒有一點聲響。

他推門。

他用指尖推著，輕輕地、緩緩地、正像一隻膽怯心細、想要進門的貓。

門被推以後，靜悄悄地移動了幾乎不能察覺的那麼一點點，縫也稍微寬了一些。

他等待了一會，再推，這次使力比較大。

門悄然逐漸開大了。現在那條縫已能容他身體過去。但是門旁有一張小桌子，那角度堵住了路，妨礙他通過門縫。

冉阿讓知道那種困難。無論如何，他非得把門推得更開一些不可。

他打定主意，再推，比先頭兩次更使勁一些。這一次，卻有個門臼，由於潤滑油乾了，在黑暗裡突然發出一種嘶啞延續的聲音。

冉阿讓大吃一驚。在他耳裡門臼的響聲就和末日審判的號角那樣洪亮駭人。

在開始行動的那一剎那間，由於幻想的擴大，他幾乎認為那個門臼活起來了，並且具有一種非常的活力，就像一頭狂叫的狗要向全家告警，要叫醒那些睡著的人。

他停下來，渾身哆嗦，不知所措，他原是踮著腳尖走路，現在連腳跟也落地了。他聽見他的動脈在兩邊太陽穴裡像兩個鐵錘那樣敲打著，胸中出來的氣也好像來自山洞的風聲。他認為那個發怒的門臼所發出的那種震耳欲聾的聲響，如果不是天崩地裂似的把全家驚醒，那是不可能的。他推的那扇門已有所警惕，並且已經叫喊；那個老人就要起來了，兩個老姑娘也要大叫了，還有旁人都會前來搭救；不到一刻鐘，滿城都會騷亂，警察也會出動。他一下子認為自己完了。

他立在原處發慌，好像一尊石人，一動也不敢動。

幾分鐘過去了。門大大地開著。他冒險把那房間瞧了一遍。絲毫沒有動靜，他伸出耳朵聽，整所房子裡沒有一點聲音。

那個鏽門臼的響聲並不曾驚醒任何人。

這第一次的危險已經過了，但是他心裡仍舊驚恐難受。不過他並不後退。即使是在他以為一切沒有希望時，他也沒有後退。他心裡只想到要做就得趕快。他向前一步，便跨進了那房間。

那房間是完全寂靜的。這兒那兒，他看見一些模糊紊亂的形體，如果在白天便看得出來，那只是桌上一些零亂的紙張、展開的表冊、圓凳上堆著的書本、一把堆著衣服的安樂椅、一把祈禱椅，可是在這時，這些東西卻一齊變為黑黝黝的空穴和朦朧難辨的地域。冉阿讓仍朝前走，謹慎小心，唯恐撞了家具。

他聽到主教熟睡在那房間的盡頭，發出均勻安靜的呼吸。

他忽然停下來。他已到了床邊。他自己並沒有料到會那樣快就到了主教的床邊。

上天有時會在適當時刻使萬物的景象和人的行動發生巧妙的配合，從而產生出深刻的效果，彷彿有意要我們多多思考似的。大致在半個鐘點以前，就已有一大片烏雲遮著天空。正當冉阿讓停在床前，那片烏雲忽然散開了，好像是故意要那樣做似的，一線月光也隨即穿過長窗，恰恰照在主教的那張蒼老的臉上。主教正安安穩穩地睡著。他幾乎是和衣睡在床上的，因為下阿爾卑斯一帶的夜晚很冷，一件棕色的羊毛衫蓋住他的胳膊，直到腕邊。他的頭仰在枕頭上，那正是恣意休息的姿態，一隻手垂在床外，指上戴著主教的指環，多少功德都是由這隻手圓滿了的。他的面容隱隱顯出滿足、樂觀和安詳的神情。那不僅僅是微笑，還幾乎是容光煥發。他額上反映出靈光，那是我們看不見的。心地正直的人在睡眠中也在景仰那神祕的天空。

來自天空的一線彩光正射在主教的身上。

同時他本身也是光明剔透的，因為那片天就在他的心裡。

那片天就是他的信仰。

正當月光射來重疊（不妨這樣說）在他心光上的時候，熟睡著的主教好像是包圍在一圈靈光裡。那種光卻是柔和的，涵溶在一種無可言喻的半明半暗的光裡。天空的那片月光，地上的這種沉寂，這個了無聲息的園子，這個靜謐的人家，此時此刻，萬籟俱寂，這一切，都使那慈祥老人酣暢的睡眠有著一種說不出的奇妙莊嚴的神態，並且還以一種端詳肅靜的圓光環繞著那些白髮和那雙合著的眼睛，那種充滿了希望和赤忱的容顏，老人的面目和赤子的睡眠。

這個人不自覺的無比尊嚴幾乎可以和神明媲美。冉阿讓，他，卻待在黑影裡，手中拿著他的鐵燭釵，立著不動，望著這位全身光亮的

老人，有些膽寒。他從來沒有見過那樣的人。他那種待人的赤忱使他驚駭。一個心懷叵測、瀕於犯罪的人在景仰一個睡鄉中的至人，精神領域中沒有比這更宏偉的場面了。

他孤零零獨自一人，卻酣然睡在那樣一個陌生人的旁邊，他那種卓絕的心懷冉阿讓多少也感覺到了，不過他不為所動。

誰也說不出他的心情，連他自己也說不出。如果我們真要領會，就必須設想一種極端強暴的力和一種極端溫和的力的對峙。即使是從他的面色上，我們肯定不能分辨出什麼來。那只是一副凶頑而又驚駭的面孔。他望著，如是而已。但是他的心境是怎樣的呢？那是無從揣測的。不過，他受到了感動，受到了困擾，那是很明顯的。但是那種感動究竟屬於什麼性質的呢？

他的眼睛沒有離開老人。從他的姿勢和面容上顯露出來的，僅僅是一種奇特的猶豫神情。我們可以說，他正面對著兩種關口而踟躕不前，一種是自絕的關口，一種是自救的關口。

他彷彿已準備要擊碎那頭顱或吻那隻手。

過了一會，他緩緩地舉起他的左手，直到額邊，脫下他的小帽，隨後他的手又同樣緩緩地落下去。冉阿讓重又墮入冥想中了，左手拿著小帽，右手拿著鐵釵，頭髮亂豎在他那粗野的頭上。

儘管他用怎樣可怕的目光望著主教，但主教仍安然酣睡。

月光依稀照著壁爐上的那個耶穌受難像，他彷彿把兩隻手同時伸向他們兩個人，為一個降福，為另一個赦宥。忽然，冉阿讓拿起他的小帽，戴在頭上，不望那主教，連忙沿著床邊，向他從床頭可以隱隱望見的那個壁櫥走去，他想起那根鐵燭釵，好像要撬鎖似的，但是鑰匙已在那上面，他打開櫥，他最先見到的東西，便是那籃銀器，他提著那籃銀器，大踏步穿過那間屋子，也不管聲響了，走到門邊，進入祈禱室，推開窗子，拿起木棍，跨過窗臺，把銀器放進布袋，丟下籃子，穿過園子，老虎似的跳過牆頭逃了。

※※※

十二 贖回靈魂

次日破曉，卞福汝主教在他的園中散步。馬格洛大娘慌慌張張地向他跑來。

「我的主教，我的主教，」她喊著說，「大人可知道那隻銀器籃子在什麼地方嗎？」

「知道的。」主教說。

「耶穌上帝有靈！」她說，「我剛才還說它到什麼地方去了呢。」

主教剛在花壇腳下拾起了那籃子，把它交給馬格洛大娘。

「籃子在這兒。」

「怎樣？」她說，「裡面一點東西也沒有！那些銀器呢？」

「呀，」主教回答說，「您原來是問銀器嗎？我不知道在什麼地方。」

「上帝呀！給人偷去了！一定是昨天晚上那個人偷了的！」

一轉瞬間，馬格洛大娘已用急躁老太婆的全部敏捷勁兒跑進祈禱室，穿過壁廂，又折回到主教那兒。

主教正彎下腰去，悼惜一株被那籃子壓折的秋海棠，那是籃子從花壇落到地下把它壓折了的。主教聽到馬格洛大娘的叫聲，又立起來。

「我的主教，那個人已經走了！銀器也偷去了。」

她一面嚷，眼睛卻落在園子的一角上，那兒還看得出越牆的痕跡。牆上的垛子也弄掉了一個。

「您瞧！他是從那兒逃走的。他跳進了車網巷！呀！可恥的東西！他偷了我們的銀器！」

主教沉默了一會，隨後他張開那雙嚴肅的眼睛，柔聲向馬格洛大娘說：

「首先，那些銀器難道真是我們的嗎？」

馬格洛大娘不敢說下去了。又是一陣沉寂。隨後，主教繼續說：

「馬格洛大娘，我占用那些銀器已經很久了。那是屬於窮人的。那個人是什麼人呢？當然是個窮人了。」

「耶穌，」馬格洛大娘又說，「不是為了我，也不是為了姑娘，我們是沒有關係的。但是我是為了我的主教著想。我的主教現在用什麼東西盛飯菜呢？」

主教顯出一副驚奇的神氣瞧著她。

「呀！這話怎講！我們不是有錫器嗎？」

馬格洛大娘聳了聳肩。

「錫器有一股臭氣。」

「那麼，鐵器也可以。」

馬格洛大娘做出一副怪樣子：

「鐵器有一股怪味。」

「那麼，」主教說，「用木器就是了。」

過了一會，他坐在昨晚冉阿讓坐過的那張桌子邊用早餐。卞福汝主教一面吃，一面歡歡喜喜地叫他那啞口無言的妹子和噤哩咕嚕的馬格洛大娘注意，他把一塊麵包浸在牛奶裡，連木匙和木叉也都不用。

「真想不到！」馬格洛大娘一面走來走去，一面自言自語，「招待這樣一個人，並且讓他睡在自己的旁邊！幸而他只偷了一點東西！我的上帝！想想都使人寒毛直豎。」

正在兄妹倆要離開桌子時，有人敲門。

「請進。」主教說。

門開了，一群凶巴巴的陌生人出現在門邊。三個人抓著另一個人的衣領。那三個人是警察，另一個就是冉阿讓。

一個警察隊長，彷彿是率領那群人的，起先立在門邊。他進來，行了個軍禮，向主教走去。

「我的主教……」他說。

冉阿讓先頭好像是垂頭喪氣的，聽了這稱呼，忽然抬起頭來，露出大吃一驚的神氣。

「我的主教，」他低聲說，「那麼，他不是本堂神甫了……」

「不准開口！」一個警察說，「這是主教先生。」

但是卞福汝主教盡他的高齡所允許的速度迎上去。

「呀！您來了！」他望著冉阿讓大聲說，「我真高興看見您。怎

麼！那一對燭臺，我也送給您了，那和其餘的東西一樣，都是銀的，您可以變賣二百法郎。您為什麼沒有把那對燭臺和餐具一同帶去呢？」

冉阿讓睜圓了眼睛，瞧著那位年高可敬的主教。他的面色，絕沒有一種人類文字可以表達得出來。

「我的主教，」警察隊長說，「難道這人說的話是真的嗎？我們碰到了他。他走路的樣子好像是個想逃跑的人。我們就把他攔下來看看。他拿著這些銀器……」

「他還向你們說過，」主教笑容可掬地打岔道，「這些銀器是一個神甫老頭兒給他的，他還在他家裡宿了一夜。我知道這是怎麼回事。你們又把他帶回到此地。對嗎？你們誤會了。」

「既是這樣，」隊長說，「我們可以把他放走嗎？」

「當然。」主教回答說。

警察釋放了冉阿讓，他向後退了幾步。

「你們真讓我走嗎？」他說，彷彿是在夢中，字音也幾乎沒有吐清楚。

「是的，我們讓你走，你耳朵聾了嗎？」一個警察說。

「我的朋友，」主教又說，「您在走之先，不妨把您的那對燭臺拿去。」

他走到壁爐邊，拿了那兩個銀燭臺，送給冉阿讓。那兩個婦人沒有說一個字、做一個手勢或露一點神氣去阻擾主教，她們瞧著他行動。

冉阿讓全身發抖。他機械地接了那兩個燭臺，不知道怎樣才好。

「現在，」主教說，「您可以放心走了。呀！還有一件事，我的朋友，您再來時，不必走園裡。您隨時都可以由街上的那扇門進出。白天和夜裡，它都只上一個活門。」

他轉過去朝著那些警察：

「先生們，你們可以回去了。」

那些警察走了。

這時冉阿讓像是個要昏倒的人。

主教走到他身邊，低聲向他說：

「不要忘記，永遠不要忘記您允諾過我，您用這些銀子是為了成為一個誠實的人。」

冉阿讓絕對回憶不起他曾允諾過什麼話，他待著不能開口。主教說那些話是一字一字叮囑的，他又鄭重地說：「冉阿讓，我的兄弟，您現在已不是惡一方面的人了，您是在善的一面了。我贖的是您的靈魂，我把它從黑暗的思想和自暴自棄的精神裡救出來，交還給上帝。」

十三 小瑞爾威

冉阿讓逃也似的出了城。他在田畝中倉皇亂竄，不問大路小路，遇著就走，也不覺得他老在原處兜圈子。他那樣瞎跑了一早晨，沒吃東西，也不知道餓。他被一大堆新的感觸控制住了。他覺得自己怒不可遏，卻又不知道怒為誰發。他說不出他是受了感動還是受了侮辱。有時他覺得心頭有一種奇特的柔和滋味，他卻和它抗拒，拿了他過去二十年中立志頑抗到底的心情來對抗。這種情形使他感到疲乏。過去

使他受苦的那種不公平的處罰早已使他決心為惡，現在他覺得那種決心動搖了，反而感到不安。他問自己：以後將用什麼志願來代替那種決心？有時，他的確認為假使沒有這些經過，他仍能 and 警察相處獄中，這樣他也許還高興些，他心中也就可以少起一些波動。當時雖然已近歲暮，可是在青樹籬中，三三兩兩，偶然也還有幾朵晚開的花，他聞到花香，觸起了童年的許多往事。那些往事對他幾乎是不堪回首的，他已有那麼多年不去想它了。

因此，那一天，有許許多多莫名其妙的感觸一齊湧上他的心頭。

正當落日西沉、地面上最小的石子也拖著細長的影子時，冉阿讓坐在一片絕對荒涼的紅土平原中的一叢荊棘後面。遠處，只望見阿爾卑斯山。連遠村的鐘樓也瞧不見一個。冉阿讓離開迪涅城大致已有三法里了。在離開荊棘幾步的地方，橫著一條穿過平原的小路。

他正在胡思亂想，當時如果有人走來，見了他那種神情，必然會感到他那身襤褸衣服格外可怕。正在那時，他忽然聽到一陣歡樂的聲音。

他轉過頭，看見一個十歲左右的窮孩子順著小路走來，嘴裡唱著歌，腰間一隻瑤琴，背著一個田鼠籠子，這是一個那種嬉皮笑臉、四鄉遊蕩、從褲腿窟窿裡露出膝頭的孩子中的一個。

那孩子一面唱，一面又不時停下來，拿著手中的幾個錢，做「抓子兒」遊戲，那幾個錢，大致就是他的全部財產了。裡面有一個值四十蘇的錢。

孩子停留在那叢荊棘旁邊，沒有看見冉阿讓，把他的一把錢拋起來，他相當靈巧，每次都個個接在手背上。

可是這一次他那個值四十蘇的錢落了空，向那叢荊棘滾了去，滾到了冉阿讓的腳邊。

冉阿讓一腳踏在上面。

可是那孩子的眼睛早隨著那個錢，他看見冉阿讓用腳踏著。

他一點也不驚慌，直向那人走去。

那是一處絕對沒有人的地方。在視線所及的範圍內，絕沒有一個人在平原和小路上。他們只聽見一群掠空而過的飛鳥從高空送來微弱的鳴聲。那孩子背朝太陽，日光把他的頭髮照成縷縷金絲，用血紅的光把冉阿讓的凶悍的臉照成紫色。

「先生，」那窮孩子用蒙昧和天真合成的赤子之心說，「我的錢呢？」

「你叫什麼？」冉阿讓說。

「小瑞爾威，先生。」

「滾！」冉阿讓說。

「先生，」那孩子又說，「請您把我的那個錢還我。」

冉阿讓低下頭，不答話。

那孩子再說：

「我的錢，先生！」

冉阿讓的眼睛仍舊盯在地上。

「我的錢！」那孩子喊起來，「我的白角子！我的銀錢！」

冉阿讓好像全沒聽見。那孩子抓住他的布衫領，推他。同時使勁推開那隻壓在他寶貝上面的鐵釘鞋。

「我要我的錢！我要我值四十個蘇的錢！」

孩子哭起來了。冉阿讓抬起頭，仍舊坐著不動。他眼睛的神氣是迷糊不清的。他望著那孩子有點感到驚奇，隨後，他伸手到放棍子的地方，大聲喊道：

「誰在那兒？」

「是我，先生，」那孩子回答，「小瑞爾威。我！我！請您把我的四十個蘇還我！把您的腳拿開，先生，求求您！」

他年紀雖小，卻動了火，幾乎有要硬拼的神氣：

「哈！您究竟拿開不拿開您的腳？快拿開您的腳！聽見了沒有？」

「呀！又是你！」冉阿讓說。

隨後，他忽然站起來，腳仍舊踏在銀幣上，接著說：

「你究竟走不走！」

那孩子嚇壞了，望著他，繼而從頭到腳哆嗦起來，發了一會呆，逃了，他拚命跑，不敢回頭，也不敢叫。

但是他跑了一程過後，喘不過氣了，只得停下來。冉阿讓在紊亂的心情中聽到了他的哭聲。

過一會，那孩子不見了。

太陽也落下去了。

黑暗漸漸籠罩著冉阿讓的四周。他整天沒有吃東西，他也許正在發寒熱。

他仍舊立著，自從那孩子逃走以後，他還沒有改變他那姿勢。他的呼吸，忽緩忽促，胸膛隨著起伏。他的眼睛盯在他前面一二十步的地方，彷彿在專心研究野草中的一塊碎藍瓷片的形狀。

忽然，他哆嗦了一下，此刻他才感到寒氣逼近。

他重新把他的鴨舌帽壓緊在額頭上，機械地動手去把他的布衫拉攏，扣上，走了一步，彎下腰去，從地上拾起他的棍子。

這時，他忽然看見了那個值四十個蘇的錢，他的腳已把它半埋在土中了，它在石子上發出閃光。

這一下好像是觸著電似的，「這是什麼東西？」他咬緊牙齒說。他向後退了三步，停下來，無法把他的視線從剛才他腳踏著的那一點移開，在黑暗裡閃光的那件東西，彷彿是一隻盯著他的大眼睛。

幾分鐘過後，他慌忙向那銀幣猛撲過去，捏住它，立起身來，向平原的遠處望去，把目光投向天邊四處，站著發抖，好像一隻受驚以後要找地方藏身的猛獸。

他什麼也瞧不見。天黑了，平原一片蒼涼。紫色的濃霧正在黃昏的微光中騰起。他說了聲「呀」，急忙向那孩子逃跑的方向走去。走了百來步以後，他停下來，向前望去，可是什麼也看不見。

於是他使出全身力氣，喊道：

「小瑞爾威！小瑞爾威！」

他住口細聽。沒有人回答。

那曠野是荒涼淒黯的。四周一望無際，全是荒地。除了那望不穿的黑影和叫不破的寂靜以外，一無所有。

一陣冷峭的北風吹來，使他四周的東西都呈現出愁慘的景象。幾棵矮樹，搖著枯枝，帶有一種不可思議的憤怒，彷彿要恐嚇追撲什麼人似的。

他再往前走，隨後又跑起來，跑跑停停，在那寂寥的原野上，吼出他那無比淒慘驚人的聲音：

「小瑞爾威！小瑞爾威！」

如果那孩子聽見了，也一定會害怕，會好好地躲起來。不過那孩子，毫無疑問，已經走遠了。

他遇見一個騎馬的神甫。他走到他身邊，向他說：

「神甫先生，您看見一個孩子走過去嗎？」

「沒有。」神甫說。

「一個叫小瑞爾威的？」

「我誰也沒看見。」

他從他錢袋裡取出兩枚五法郎的錢，交給神甫。

「神甫先生，這是給您的窮人的。神甫先生，他是一個十歲左右的孩子，他有一隻田鼠籠子，我想，還有一把瑤琴。他是向那個方向走去的。他是一個通煙囪的窮孩子，您知道嗎？」

「我確實沒有看見。」

「小瑞爾威？他不是這村子裡的嗎？您能告訴我嗎？」

「如果他是像您那麼說的，我的朋友，那就是一個從別處來的孩子了。他們經過這裡，卻不會有人認識他們。」

冉阿讓又拿出兩個五法郎的錢交給神甫。

「給您的窮人。」他說。

隨後他又迷亂地說：

「教士先生，您去叫人來捉我吧。我是一個竊賊。」

神甫踢動雙腿，催馬前進，魂飛天外似的逃了。

冉阿讓又朝著他先頭預定的方向跑去。

他那樣走了許多路，張望，叫喊，呼號，但是再也沒有碰見一個人。他在那原野裡，看見一點像是臥著或蹲著的東西，他就跑過去，那樣前後有兩三次，他見到的只是一些野草，或是露在地面上的石頭，最後，他走到一個三岔路口，停下來。月亮出來了。他張望遠處，作了最後一次的呼喚：「小瑞爾威！小瑞爾威！小瑞爾威！」他的呼聲在暮靄中消失，連迴響也沒有了。他嘴裡還唸著：「小瑞爾威！」但是聲音微弱，幾乎不成字音。那是他最後的努力，他的膝彎忽然折下，彷彿他良心上的負擔已成了一種無形的威力突然把他壓倒了似的，他精疲力竭，倒在一塊大石頭上，兩手握著頭髮，臉躲在膝頭中間，他喊道：

「我是一個無賴！」

他的心碎了，他哭了出來，那是他第一次流淚。

冉阿讓從主教家裡出來時，我們看得出來，他已完全擺脫了從前的那種思想。不過他一時還不能分辨自己的心情。他對那個老人的仁言懿行還強自抗拒，「您允諾了我做誠實人。我贖買了您的靈魂，我把它從汙穢當中救出來交給慈悲的上帝。」這些話不停地回到他的腦子裡。他用自己的傲氣來和那種至高無上的仁德對抗，傲氣真是我們心裡的罪惡堡壘。他彷彿覺得，神甫的原宥是使他回心轉意的一種最

大的迫擊和最凶猛的攻勢，如果他對那次恩德還要抵抗，那他就會死硬到底，永不回頭；如果他屈服，他就應當放棄這許多年來別人種在他心裡、也是他自鳴得意的那種仇恨。那一次是他的勝敗關頭，那種爭鬥，那種關係著全盤勝負的激烈爭鬥，已在他自身的凶惡和神甫的慈善間展開了。

他懷著一種一知半解的心情，醉漢似的往前走。當他那樣恍惚迷離往前走時，他對這次在迪涅的意外遭遇給他的後果是否有一種明確的認識呢？在人生的某些時刻，常有一種神祕的微音來驚覺或攪擾我們的心神，他是否也聽到過這種微音呢？是否有種聲音在他的耳邊說他正在經歷他生命中最嚴重的一刻呢？他已沒有中立的餘地，此後他如果不做最好的人，就會做最惡的人，現在他應當超過主教（不妨這樣說），否則就會墮落到連苦役犯也不如，如果他情願為善，就應當做天使，如果他甘心為惡，就一定做惡魔。

在此地，我們應當再提出我們曾在別處提出過的那些問題，這一切在他的思想上是否多少發生了一點影響呢？當然，我們曾經說過，艱苦的生活能教育人，能啟發人，但是在冉阿讓那種水準上，他是否能分析我們在此地指出的這一切，那卻是一個疑問，如果他對那些思想能有所體會，那也只是一知半解，他一定看不清楚，並且那些思想也只能使他墮入一種煩惱，使他感到難堪，幾乎感到痛苦。他從所謂牢獄的那種畸形而黑暗的東西裡出來後，主教已傷了他的靈魂，正如一種太強烈的光會傷他那雙剛從黑暗中出來的眼睛一樣。將來的生活，擺在他眼前的那種永遠純潔、光彩、完全可能實現的生活，使他戰慄惶惑。他確實不知道怎麼辦。正如一隻驟見日出的梟鳥，這個罪犯也因見了美德而目眩，並且幾乎失明。

有一點可以肯定，並且是他自己也相信的，那就是他已不是從前那個人了，他的心完全變了，他已沒有能力再去做主教不曾和他談到也不曾觸及的那些事了。

在這樣的思想狀況下，他遇到了小瑞爾威，搶了他的四十個蘇。那是為什麼？他一定不能說明，難道這是他從監牢裡帶來的那種惡念

的最後影響，好比臨終的振作，衝動的餘力，力學裡所謂「慣性」的結果嗎？是的。也許還不完全是。我們簡單地說說，搶東西的並不是他，並不是他這個人，而是那隻獸，當時他心裡有那麼多初次感到的苦惱，正當他作思想鬥爭時，那隻獸，由於習慣和本能作用，便不自覺地把腳踏在那錢上了。等到心智清醒以後，看見了那種獸類的行為，冉阿讓才感到痛心，向後退卻，並且驚駭到大叫起來。

搶那孩子的錢，那已不是他下得了手的事，那次的非常現象只是在他當時的思想情況下才有發生的可能。

無論如何，這最後一次惡劣的行為對他起了一種決定性的效果。這次的惡劣行為突然穿過他的混亂思想並加以澄清，把黑暗的障礙置在一邊，光明置在另一邊，並且按照他當時的思想水準，影響他的心靈，正如某些化學反應物對一種混濁的混合物發生作用時的情況一樣，它能使一種元素沉澱，另一種澄清。

最初，在自我檢查和思考之先，他登時心情慌亂，正如一個逃命的人，狠命追趕，要找出那個孩子把錢還給他；後來等到他明白已經太遲，不可能追上時，他才大失所望，停了下來。當他喊著「我是一個無賴」時，他才看出自己是怎樣一個人，在那時，他已離開他自己，彷彿覺得他自己只是一個鬼，並且看見那個有肉有骨、形相醜惡的苦役犯冉阿讓就立在他面前，手裡拿著棍，腰裡圍著布衫，背上的布袋裡裝滿了偷來的東西，面目果決而憂鬱，腦子裡充滿卑劣的陰謀。

我們已指出過，過分的痛苦使他成了一個好幻想的人，那正好像是一種幻境，他確實看見了冉阿讓的那副凶惡面孔出現在他前面。他幾乎要問他自己那個人是誰，並且對他起了強烈的反感。

人在幻想中，有時會顯得沉靜到可怕，繼而又強烈地激動起來，惑於幻想的人，往往無視於實際，冉阿讓當時的情況，正是那樣。他看不見自己周圍的東西，卻彷彿看見心裡的人物出現在自己的前面。

我們可以這樣說，他正望著他自己，面面相覷，並且同時通過那種幻景，在一種神妙莫測的深遠處看見一點光，起初他還以為是什麼火炬，等到他再仔細去看那一點顯現在他良心上的光時，他才看出那火炬似的光具有人形，並且就是那位主教。

他的良心再三再四地研究那樣立在他面前的兩個人，主教和冉阿讓。要馴服第二個就非第一個不行。由於那種痴望所特有的奇異效力，他的幻想延續越久，主教的形象也越高大，越在他眼前顯得光輝燦爛，冉阿讓卻越來越小，也越來越模糊。到某一時刻他已只是個影子。忽然一下，他完全消失了。

只剩下那個主教。

他讓燦爛光輝充實了那個可憐人的全部心靈。

冉阿讓哭了許久，淌著熱淚，痛不成聲，哭得比婦女更柔弱，比孩子更慌亂。

正在他哭時，光明逐漸在他腦子裡出現了，一種奇特的光，一種極其可愛同時又極其可怕的光。他已往的生活，最初的過失，長期的贖罪，外貌的粗俗，內心的頑強，準備在出獄後痛痛快快報復一番的種種打算，例如在主教家裡幹的事，他最後幹的事，搶了那孩子的四十個蘇的那一次罪行，並且這次罪行是犯在獲得主教的宥免以後，那就更加無恥，更加醜惡；凡此種種都回到了他腦子裡，清清楚楚地顯現出來，那種光的明亮是他生平從未見過的。他回顧他的生活，醜惡已極，他的心靈，卑鄙不堪。但是在那種生活和心靈上面有一片和平的光。

他好像是在天堂的光裡看見了魔鬼。

他那樣哭了多少時間呢？哭過以後，他做了些什麼呢？他到什麼地方去了呢？從來沒有人知道。但有一件事似乎是可靠的，就是在那天晚上，有輛去格勒諾布爾的車子，在早晨三點左右到了迪涅，在經

過主教堂街時，車夫曾看見一個人雙膝跪在卞福汝主教大門外的路旁，彷彿是在黑暗裡祈禱。

第三卷 一八一七年

一 一八一七年

一八一七是路易十八用那種目空一切的君王氣魄稱他登極第二十二年【註：路易十八在一八一五年拿破崙遜位才回國登王位的，但是他不承認王室的統治有中斷過，認為他的王權應從一七九五年算起。】的那一年。也是布呂吉爾·德·沙松先生揚名的那一年。所有假髮店老板一心希望撲粉和御鳥再出現，都刷上了天藍色灰漿並畫上了百合花【註：百合花是法國波旁王朝的標誌；貴族都戴假髮，並以粉撲髮為美；「御鳥」是一種髻的名稱。】。這是藍舒伯爵穿上法蘭西世卿服裝，佩著紅綬帶，挺著長鼻子，有著轟動一時的人物所具有的那種奇特側影的威儀，以理事員身分每禮拜日坐在聖日耳曼·代·勃雷教堂的公凳上的承平時期的。藍舒伯爵的功績是這樣的：他在任波爾多【註：法國西南部濱大西洋的商業城市。】市長期間內，一八一四年三月十二日那天，把城池獻給了昂古萊姆公爵【註：路易十八的侄兒，隨著英國軍隊進入波爾多。】，憑這項轟轟烈烈的功勳，他就得了世卿的祿位。

在一八一七年，四歲到六歲的男孩都戴一種極大的染色羊皮帽，成了風行一時的時裝，帽子兩旁有耳遮，頗像愛斯基摩人的高統帽。法國軍隊，仿奧地利式樣，穿上了白軍服，聯隊改稱為駐防部隊，不用番號，而冠以行省的名稱。拿破崙還在聖赫勒拿島，他不得已——由於英國人不肯供應藍呢布——便再穿舊衣服。在一八一七年，佩勒格利尼【註：那不勒斯歌手。】正歌唱，比戈第尼姑娘正跳舞，博基埃【註：當時的喜劇演員。】正紅及一時，奧德利【註：喜劇演員。】還沒有出世。沙基夫人繼福利奧佐【註：兩人都是第一帝國時期著名的雜技演員，走繩索者。】而起。在法國還有普魯士人【註：占領軍在一八一八年才撤離法國。】。德拉洛先生【註：極端保王派。】成了著名的人物。正統江山在斬了普勒尼埃、加爾波諾和托勒龍的手、

又斬了他們的頭【註：祕密會社社員，因贊成處死路易十六被處死。斬手又斬首是法國對弑王者的刑罰。】以後地位才宣告穩固。大臣塔列朗【註：原是拿破崙的外交大臣，一八一四年三月俄普聯軍攻入巴黎，塔列朗組織臨時內閣，迎接路易十八回國。】王爺和欽命財政總長路易教士，好像兩個巫師一樣，相顧而笑【註：共同作弊，彼此心裡明白，所以相顧而笑。】，他們兩個都參加過一七九〇年七月十四日在馬爾斯廣場舉行的聯邦彌撒，塔列朗以主教資格主祭，路易助祭。

在一八一七年，就在那馬爾斯廣場旁邊的小路上，發現了幾根藍漆大木柱倒在雨水和亂草裡腐爛，柱上的金鷹和金蜂都褪了色，只剩下一點痕跡。那些柱子是兩年前開五月會議【註：拿破崙於一八一五年召集的一種人民代表會議。】時搭建御用禮臺用的。駐紮在大石頭附近的奧地利軍隊的露營部隊已把它們燒得遍體焦痕了。其中的兩三根已被那些露營部隊當作柴火燒掉了，並還烘過日耳曼皇軍的巨掌。五月會議有這樣一個特點，那就是五月會議是六月間在馬爾斯廣場上舉行的。在一八一七年裡，有兩件事是人人知道的：伏爾泰—都格事件和鼻煙壺上刻的憲章問題。巴黎最新的駭人消息是杜丹的罪案，杜丹曾把他兄弟的腦袋丟在花市的水池裡。海軍部開始調查海船美杜莎號事件，這使肖馬勒蒙羞，熱利果光彩。塞爾夫上校赴埃及去做沙里蒙總督。豎琴街的浴宮做了一個修桶匠的店面。當時在克呂尼宅子的八角塔的平臺上，還可以看見一間小木板房子，那是梅西埃的天文臺——就是做過路易十六的海軍天文官的梅西埃。杜拉公爵夫人在她那間陳設了天藍緞交叉式家具的客廳裡對著三、四個朋友朗誦她作的那篇未經發表的《舞力卡》。羅浮宮裡的N【註：拿破崙的徽誌。】正被刮去。奧斯特里茨橋退位了，改名為御花園橋，那種雙關的隱語把奧斯特里茨橋和植物園都同時隱沒了。路易十八拿起《賀拉斯》【註：高乃依根據羅馬歷史故事所作的悲劇。】，用指甲尖劃著讀，特別注意那些做皇帝的英雄和做王子的木鞋匠，因為他有雙重顧慮：拿破崙和馬蒂蘭·布呂諾【註：當時名人之一，木鞋匠出身。】。法蘭西學院的徵文題目是《讀書樂》。伯拉先生經官府承認確有辯才。在他的培養下，未來的檢察長德勃洛艾已初露頭角，立志學習保爾·路易·古利埃的尖刻。那年有個冒充里昂【註：夏多布里昂，法國作家，消

極浪漫主義文學的創始人。】的馬尚吉，隨後又有個冒充馬尚吉的達蘭谷。《克勒爾·達爾伯》和《馬勒克·亞岱爾》被稱為兩部傑作。歌丹夫人被推為當時的第一作家。法蘭西學院任人把院士拿破崙·波拿巴從它的名冊上除名。國王命令在昂古萊姆【註：城名，在內地，不在海濱。】設立海軍學校，因為昂古萊姆公爵是個偉大的海軍大臣，昂古萊姆城就必然具有海港的一切優越條件，否則君主制就失了體統了。法蘭柯尼【註：一個養馬官。】在他的布告上加上一些有關騎術的插圖，吸引了街上的野孩子，內閣會議曾經熱烈討論應否容許他那樣做。巴埃先生，《亞尼絲阿》的作者，頰上生了一顆肉痣的方臉好人，常在主教城街沙塞南侯爵夫人家裡佈置小型家庭音樂會。所有的年輕姑娘都唱愛德蒙·熱羅作詞的《聖阿衛爾的隱者》。《黃矮子報》改成了《鏡報》。朗布蘭咖啡館抬出皇帝來對抗那家擁護波旁王室的瓦洛亞咖啡館。人家剛把西西里的一個公主嫁給那位已被盧韋爾【註：個製造馬鞍的工人，他刺殺了貝里公爵，想絕王族之後。】暗中注意的貝里公爵。

斯達爾夫人【註：浪漫主義作家。】去世已一年。近衛軍老喝馬爾斯【註：喜劇演員。】小姐的倒彩。各種大報都只一點點大，篇幅縮小，但是自由還是大的。《立憲主義者報》是擁護憲政的。《密涅瓦報》有意將夏多布里昂的名字中的「d」改成「t」。他們以此大大的嘲笑這位大作家。一八一七年，在一些被收買了的報紙裡，有些妓女式的新聞記者辱罵那些在一八一五年被清洗的人們，大衛【註：油畫家，曾任國民公會代表。】已經沒有才藝了，亞爾諾【註：詩人和寓言家。】已經沒有文思了，卡諾【註：數學家，國民公會代表，一七九四年參加熱月九日反革命政變。】已經沒有羞恥了，蘇爾特【註：拿破崙部下的元帥，奧斯特里茨一役居首功。】從來沒有打過勝仗，拿破崙確也沒有天才。大家都知道，通過郵局寄給一個被放逐的人的信件是很少寄到的，警察把截留那些信件作為他們的神聖任務。那種事由來已久，被放逐的笛卡兒【註：法國二元論哲學家。】便訴過苦。大衛為了收不到他的信件在比利時的一家報紙上發了幾句牢騷，引起了保王黨報章的興趣，藉此機會，把那位被放逐者譏諷了一番。說「弑君犯」或「投票人」【註：指投票贊成斬決路易十六的代表。】，說「敵人」或「盟友」【註：指幫助波旁王室復辟的奧、

英、俄、普等同盟國。】，說「拿破崙」或「布宛納巴」【註】，一字之差，可以在兩人中造成一道鴻溝。

【註】拿破崙是帝號。拿破崙姓 Bonaparte（波拿巴），是由他原來的義大利姓 Buonaparte（讀如「布宛納巴」），經過法國化後變成的。仇視他的人按照義大利語音叫他的姓，帶有表示他不是法國土著的意思。

一切頭腦清楚的人都認為這革命的世紀已被國王路易十八永遠封閉了，他被稱為「憲章的不朽的創作者」。在新橋的橋畔平地，準備建立亨利四世【註：波旁王朝第一代國王。】銅像的石座上已經刻上「更生」兩字。比艾先生在戴萊絲街四號籌備他的祕密會議，以圖鞏固君主制度。右派的領袖在嚴重關頭，老是說：「我們應當寫信給巴柯。」加奴埃、奧馬阿尼、德·沙伯德蘭諸人正策劃日後所謂的「水濱陰謀」，他們多少徵得了御弟【註：指路易十八之弟阿圖瓦伯爵，即後來繼承路易十八王位的查理十世。】的同意，「黑別針」在另一方面也有所策動。德拉衛德里和特洛果夫正進行談判。多少具有一些自由思想的德卡茲【註：路易十八的警務大臣。】先生正掌握實權。夏多布里昂每天早晨立在聖多米尼克街二十七號的窗子前面，穿著長褲和拖鞋，一條馬德拉斯綢巾裹著他的灰白頭髮，眼睛望著一面鏡子，全套牙科手術工具箱開在面前，修著他的美麗的牙齒，一面向他的書記畢洛瑞先生口述《君主與憲章》的詮言。權威批評家稱讚拉封而不稱讚塔爾馬【註：兩人是當時的悲劇演員。】。德·菲勒茨【註：擁護古典主義反對浪漫主義的批評家。】先生簽名 A，霍夫曼【註：戲劇作家和批評家。】先生簽 Z。查理·諾締埃【註：法國作家。】正創作《泰萊斯·阿貝爾》。離婚被禁止了。中學校改稱中學堂。衣領上裝一朵金質百合花的中學生因羅馬王【註：拿破崙和瑪麗亞·路易莎所生之子。】問題互相鬥毆。宮庭偵探向夫人殿下【註：指路易十八的弟婦，阿圖瓦伯爵夫人，貝里公爵的母親。】遞報告，說奧爾良公爵【註：指一八三〇年繼查理十世為王的路易·菲力浦。】的像四處懸掛，並說他穿輕騎將軍制服的相貌比穿龍騎將軍制服的貝里公爵還好看是件非常不妥的事。巴黎自籌經費把殘廢軍人院的屋頂重行裝了金。正派人彼此猜問：德·特蘭克拉格先生在某種和

某種情形下會怎樣處理？克洛塞爾·德·蒙達爾先生和克洛塞爾·德·古塞格先生在許多方面意見分歧，德·沙拉伯利先生不得意。喜劇家比加爾，戲劇學院（喜劇家莫里哀也不曾當選的那個戲劇學院）的院士，在奧德翁戲院公演《兩個菲力浦》，在那戲院的大門頭上，揭去了的字還明顯地露著「皇后戲院」的字跡。有些人對古涅·德·蒙達洛的態度不一致。法布維埃是暴動分子，巴武是革命黨人。貝里西埃書店印行了一部伏爾泰文集，題名為《法蘭西學院院士伏爾泰文集》。那位天真的發行人說：「這樣做可以招引買主」。一般輿論認為查理·羅叢先生是本世紀的天才，他已開始受人羨慕，那是光榮的預兆，並且有人為他寫了一句這樣的詩：

鵝雛【註】縱能飛，無以匿其蹊。

【註】鵝雛和羅叢同音，鵝雛是小笨蛋的意思。

紅衣主教費什既不肯辭職，只得由亞馬齊總主教德班先生管轄里昂教區。瑞士和法蘭西兩國關於達泊河流域的爭執因杜福爾統領的一篇密呈而展開了，從此他升為將軍。不聞名的聖西門【註：空想社會主義者。】正計劃他的好夢。科學院有過一個聞名於世的傅立葉【註：幾何學家。】，後世已把他忘了，我不知道從哪個角落裡又鑽出了另一個無名的傅立葉【註：空想社會主義者。】，後世卻將永誌勿忘。貴人拜倫初露頭角；米爾瓦把他介紹給法蘭西，在一篇詩的注解中有這樣的詞句：「有某貴人拜倫者……」大衛·德·昂熱【註：法國雕塑家。】正試製大理石粉。

加龍教士在斐揚死巷向一小群青年教士稱讚一個無名的神甫，這人叫費里西德·羅貝爾，他便是日後的拉梅耐【註：法國神甫，政論家。】。一隻煤煙騰漫、撲撲作聲的東西，在杜伊勒里宮的窗子下面、王家橋和路易十五橋間的塞納河上來回走動，聲如泅水的狗，那是一件沒有多大好處的機器，一種玩具，異想天開的發明家的一種幻夢，一種烏托邦——一隻汽船。巴黎人對那廢物漠然視之。德·沃布蘭先生用強力改組了科學院，組織、人選，一手包辦，轟轟烈烈地安插了好幾個院士，自己卻落了一場空。聖日耳曼郊區和馬桑營都期望德

納福先生做警署署長，因為他虔信天主。杜彼唐【註：法國外科醫生。】和雷加密【註：法國內科醫生。】為了耶穌基督的神性問題在醫科學校的圓講堂裡爭論起來，弄到揮拳相對。居維葉【註：法國自然科學家。】一隻眼睛望著《創世記》，另一隻眼睛望著自然界，為了取媚於迷信的反動勢力，於是用化石證實經文，用猛獁頌揚摩西。佛朗沙·德·諾夫沙多先生，帕芒蒂埃【註：第一個在法國種植馬鈴薯的人。】的一個可敬的繼起者，千方百計要使馬鈴薯讀成「帕芒蒂埃」，但毫無結果。格列高利神甫，前主教，前國民公會代表，前元老院元老，在保王黨的宣傳手冊裡竟成了「無恥的格列高利」。我們剛才所用的這一詞組「竟成了……」是被羅葉—柯拉爾認作新詞的。在耶拿橋的第三橋洞下，人們還可以從顏色的潔白上認出那塊用來填塞布呂歇爾【註：參加滑鐵盧戰爭的普魯士軍將領。】在兩年前，為了炸橋而鑿的火藥眼的新石頭。有一個人看見阿圖瓦伯爵走進聖母院，那個人大聲說：「見他媽的鬼！我真留戀我從前看見波拿巴和塔爾馬手挽手同赴蠻舞會的那個時代。」法庭傳訊了他，認為那是叛徒的口吻，判了六個月監禁。一些賣國賊明目張膽地露面了，有些在某次戰爭前夕投敵的人完全不隱藏他們所得的贓款，並在光天化日之下，不顧羞恥，賣弄他們的可恥的富貴。里尼和四臂村【註：兩地都在比利時境內。】的一些叛徒，毫不掩飾他們愛國的醜行，還表示他們為國王盡忠的熱忱，竟忘了英國公共廁所內牆上所寫的「出去以前，請先整理衣服。」這些都是在一八一七年（現在已沒有人記得的一年）發生過的一些事。拉拉雜雜，信手拈來。這些特點歷史幾乎全部忽略了，那也是無可奈何的事，因為實在記不勝記。可是這些小事（我們原不應當稱之為小）都是有用的；人類沒有小事，猶如植物沒有小葉，世紀的面貌是歲月的動態集成的。

在一八一七那年裡，四個巴黎青年開了一個「妙玩笑」。

※※※

二 四位青年

上述的那些巴黎青年中，有一個是圖盧茲人，一個是利摩日人，

第三個是卡奧爾人，第四個是蒙托邦人，不過他們都是學生，凡是學生，都是巴黎人，在巴黎求學，便算生在巴黎。

他們都是一些無足稱道的青年，誰都見過這一類的人，四種庸俗人的標本，既不善，也不惡，既無學問，又非無知，既非天才，亦非笨伯，年方二十，美如嫵媚的陽春。這是四個毫不出奇的奧斯卡爾【註：瑞典和挪威國王，一七九九年生於巴黎。】，因為在那時代，阿瑟【註：美國第二十一屆總統，生於一八三〇年。】還沒有出世。當時的歌謠說：「為了他，點上龍涎香，奧斯卡爾走上前來，奧斯卡爾，我要去看他！」大家已放下了《歐辛集》【註：一部古詩集的名稱，一說該詩集係麥克弗森仿古的創作，曾傳誦一時。】。姿態的俊美崇尚的是斯堪地納維亞式和蘇格蘭式。純粹英國式要到以後才風行，並且阿瑟派的頭號人物威靈頓得逞於滑鐵盧戰役還沒有多少時候。

那些奧斯卡爾中間有一個叫斐利克斯·多羅米埃，圖盧茲人；一個叫李士多里，卡奧爾人；還有一個叫法梅依，利摩日人；最後一個是勃拉什維爾，蒙托邦人。自然每個人都有他的情婦。勃拉什維爾愛寵兒，她取了那樣一個名字，是因為她到英國去過一趟；李士多里鍾情於用花名作別名的大麗；法梅依奉瑟芬如天人，瑟芬是約瑟芬的簡稱；多羅米埃有芳汀，別號金髮美人，因為她生得一頭日光色的美髮。

寵兒、大麗、瑟芬和芳汀是四個春風滿面、香氣襲人的美女，但仍帶有一點女工的本色，因為她們並沒有完全不理針線，雖然談情說愛，她們臉上總還多少保存一點勞動人民的莊重氣味，在她們的心靈深處仍有誠實這種美德——它並沒有因當了情婦而消逝。四個人裡，有一個叫做小妹，因為她的年齡最輕，還有一個叫做大姐的。大姐有二十三歲。不瞞大家說，起頭的三個人，都比金髮美人芳汀有經驗些，放得開些，在人生的塵囂中閱歷多些，芳汀卻還沉浸在初戀的興奮之中。

大麗、瑟芬，尤其是寵兒，都消卻了曾經有過的那種痴情。她們

的情史，雖然剛開始，卻已有過多次的波折，第一章裡的情人叫阿多爾夫，第二章裡的卻變了阿爾封斯，到第三章又是古士達夫了。貧寒和愛俏是兩種逼死人的動力，一個埋怨，一個逢迎。平民中的一般美貌姑娘都兼而有之，每一個都附在一邊耳朵上細語不停。防範不嚴的心靈便俯首聽命了。自己落井的原因在此，別人下石的原因也在此。而人們卻總要拿那一切瑩潔無瑕、高不可攀的貞操來對她們求全責備。唉！假使少婦不勝飢寒之苦呢？

寵兒到英國去過一趟，因此瑟芬和大麗都羨慕她。她很早就有個家。她的父親是個性情粗暴、愛吹牛的老數學教師，從沒正式結過婚，雖然上了年紀，卻還靠替人補課度日。這位教師在年輕時，有一天，看見女僕的一件衣裳掛在爐遮上，便為了那件偶然的事，動了春心。結果，有了寵兒。她有時碰見父親，她父親總向她行禮。有一天早晨，一個離奇古怪的老婆子走到她家裡來，對她說：「小姐，您不認識我嗎？」「不認識。」「我是你的媽。」那老婆子隨即打開了菜櫥，吃喝以後，又把她一床褥子搬來，住下了。那位嘰哩咕嚕、篤信上帝的母親從不和寵兒說話，幾個鐘頭裡能不說一個字，早餐、中餐、晚餐，她一個人吃的抵得上四個人，還要到門房裡去串門子，說她女兒的壞話。

大麗委身於李士多里，也許還結識過旁人，她之所以遊手好閒，是她那十隻過分美麗的桃紅指甲在作怪。怎能忍心讓那樣的指甲去做工呢？凡是願意保全自己清白的人都不應憐惜自己的手。至於瑟芬，她之所以能征服法梅依，是因為她能用一種嬌裡帶妖的神態對他說：「是呀，先生。」

那些青年是同學，那群姑娘是朋友。那種愛情總是有那種友誼陪襯著的。

自愛和自知是兩回事。這兒有個證明，我們暫且把他們那種不正規的結合放下不談，我們可以說寵兒、瑟芬和大麗是有自知之明的姑娘，芳汀卻是自愛的姑娘。

我們可以說她自愛嗎？那麼，多羅米埃又怎麼說呢？所羅門也許會回答說愛也是自愛之一道。我們只說芳汀的愛是初次的愛，專一的愛，真誠的愛。

她在那四人當中是唯一只許一個人對她稱「你」的。

芳汀是那樣的從平民的底層（不妨這樣說）孕育出來的孩子。她雖然是從黑暗社會的那種不可測的深淵中生出來的，她的風度卻使人摸不著她的出處和身世。她生在濱海蒙特勒伊【註：法國北部加來海峽省的一縣。】。出自怎樣的父母？誰知道？誰也沒有見過她的父母。她叫芳汀。為什麼叫芳汀呢？因為人家從來不知道她有旁的名字。她出世時，督政府【註：一七九五年—一七九九年間。】還存在。她沒有姓，因為她沒有家；她沒有教名，因為當時教堂已不過問這些事了。她在極小時赤著腳在街上走，一個過路人這樣叫了她，她就得了這個名字。她接受了這個名字，正如她在下雨時額頭從天上接受了一點雨水一樣。大家都叫她做小芳汀。除此以外，誰也不知道關於她的其他事。她便是這樣來到人間的。十歲上，芳汀出城到附近的莊稼人家裡去作工。十五歲上，她到巴黎來「碰運氣」。芳汀生得美，她保持她的童貞直到最後一刻。她是一個牙齒潔白、頭髮淺黃的漂亮姑娘。她有黃金和珍珠做奩資，不過她的黃金在她的頭上，珍珠在她的口中。

她為生活而工作，到後來，她愛上了人，這也還是為了生活，因為心也有它的飢餓。

她愛上了多羅米埃。

對他來說，這不過是逢場作戲，而對她，卻是一片真情。充塞著青年學生和青年姑娘的拉丁區曾目擊那場情夢的滋長。在先賢祠的高坡一帶，見過多少悲歡離合的那些長街曲巷裡，芳汀逃避多羅米埃何止一次，但是躲避他卻正是為了遇見他。世間有那麼一種躲避，恰好像是追求。簡單地說，情史開場了。

勃拉什維爾、李士多里和法梅依彼此形影不離，並以多羅米埃為首領。他有辦法。

多羅米埃是往日那種老資格的學生，他有錢，他有四千法郎的年息，四千法郎的年息，在聖熱納微埃夫山【註：指拉丁區，巴黎大學所在地區。】上，可以為所欲為了。多羅米埃已有三十歲了，一向尋歡作樂，不愛惜身體。他臉上已經起了皺紋，牙齒也不齊全，頭也禿了頂；他自己毫不在乎，他常說：「三十歲的頭頂禿，四十歲的膝頭僵。」他的消化力平常，有一隻眼睛常淌淚。但是他的青春去得越遠，他的興致卻越高。他把諧謔代替他的牙，歡樂代替他的髮，譏諷代替他的健康，那隻淚汪汪的眼睛也總是笑咪咪的。他已經疲勞過度，卻仍舊勇氣百倍。儘管年事不高，青春先萎，他卻能且戰且退，整軍以還，笑聲脆勁，在別人看來，火力還是很足的。他寫過一篇戲劇，被滑稽劇院退了回來。他隨時隨地寫一些不相干的詩。並且，他自命不凡，懷疑一切事物，在膽怯的人的眼裡他成了一條好漢。因此，儘管禿頭，愛諷刺，他倒做了領袖。Iron是一個作「鐵」解釋的英國字。難道作「諷刺」解釋的Ironie是從這英文字來的嗎？

有一天，多羅米埃把那三個人拉到一邊，指手畫腳地向他們說：

「芳汀，大麗，瑟芬和寵兒要求我們送她們一件古怪玩意兒已快一年了。我們也曾大模大樣地答應了她們。她們直到現在還常常對我們談到這件事，尤其是對著我。正好像那不勒斯【註：義大利西岸港口。】的那些老太婆常對聖詹納羅【註：是那不勒斯的保護神。】喊著說『黃面皮，快顯靈！』一樣，我們的美人也經常向我們說：『多羅米埃，你那怪玩意兒幾時拿出來？』同時我們的父母又常有信給我們。兩面夾攻。我認為時間已經到了。我們來商量一下。」

說到此地，多羅米埃的聲音放低了，並且鬼鬼祟祟地講了些話，有趣到使那四張口同時發出一陣奔放、興奮的笑聲，勃拉什維爾還喊道：

「這真是妙不可言！」

他們走到一個煙霧騰騰的咖啡館門前，鑽了進去，他們會議的尾聲便消失在黑暗中了。

這次密談的結果帶來了下星期日舉行的那場別出心裁的郊遊，四位青年邀請了那四位姑娘。

三 四對四

四十五年前的學生們和姑娘們到郊外遊玩的情形，到今天【註：指一八六二年。】已是難以想像的了。巴黎的近郊已不是當年那模樣，半個世紀以來，我們可以稱為巴黎郊區生活的那種情況已完全改變了，從前有子規的地方，今天有了火車；從前有遊艇的地方，今天有了汽船；從前的人談聖克魯【註：巴黎西郊的一個名勝區。】，正如今天的人談費康【註：英法海峽邊上的一個港口。】一樣。一八六二年的巴黎已是一個以全法國作為近郊的城市了。

當時在鄉間所能得到的狂歡，那四對情人都一一盡情享受了。他們開始度暑假，這是個和暖爽朗的夏日。寵兒是唯一知道寫字的人，她在前一日用四個人的名義寫了這樣一句話給多羅米埃：「青早出門很塊樂。」【註：表示寵兒識字不多。】因此他們早晨五點就起身了。隨後，他們坐上公共馬車，去聖克魯，看了一回乾瀑布，大家喊著說：「有水的時候，一定很好看！」在加斯丹還沒有到過的那個黑頭飯店裡用了午餐，在大池邊的五株林裡玩了一局七連環，登上了第歐根尼的燈籠【註：當地的一遊覽場所。】，到過塞夫勒橋，拿著杏仁餅去押了輪盤賭，在普托採了許多花，在訥伊買了些蘆管笛，沿途吃著蘋果餃，快樂無比。

這幾個姑娘好像一群逃出籠子的小鳥，喧噪談笑，鬧個不休。這是一種狂歡。她們不時和這些青年們打打鬧鬧。一生中少年時代的陶醉！可愛的歲月！蜻蜓的翅膀顫著！呀！無論你是誰，你總忘不了

吧！你曾否穿越樹叢，為跟在你後面走來的姣好的頭分開枝葉呢？在雨後笑著從溼潤的斜坡上滑下去，一個心愛的密友牽著你的手，口裡喊著：「呀！我嶄新的鞋子！弄成什麼樣子了！」你曾否有過這樣經歷呢？

讓我們立刻說出來那件有趣的意外，那陣驟雨，對那一群興高采烈的伴侶，多少有些掃興，雖然寵兒在出發時曾用長官和慈母式的口吻說過：「孩子們，蝸牛在小路上爬，這是下雨的兆頭。」

這四位姑娘都是美到令人心花怒放的。有位名震一時的古典派老詩人，自己也據有個美人兒的男子，拉布依斯騎士先生，那天也正在聖克魯的栗樹林裡徘徊，他看見她們在早晨十點左右打那兒經過，叫道「可惜多了一個」，他心裡想到了三位美惠女神【註：指希臘神話。】。勃拉什維爾的情人寵兒，二十三歲的那位大姐，在蒼翠的虯枝下帶頭奔跑，跳過泥溝，放恣地跨過荊棘，興致勃發，儼如田野間的幼年女神。至於瑟芬和大麗，在這場合下她們便互相接近，互相襯托，以表示她們的得意，她們寸步不離，互相倚偎，仿效英國人的姿態；我們與其說那是出於友誼，倒不如說她倆是天生愛俏。最初的幾本《婦女時裝手冊》當時才出版不久，她們就急於模仿，正如日後的男子們模仿拜倫一樣，女性的頭髮已開始披散了，瑟芬和大麗的頭髮是轉筒式的。李士多里和法梅依正談論他們的教師，向芳汀述說戴爾文古先生和勃隆多先生的不同點。

勃拉什維爾彷彿生來是專門替寵兒在星期日挽她那件德爾諾式的絨線披肩的。

多羅米埃跟在後面走，做那一夥的殿後。他也是有說有笑的，不過大家總覺得他是家長。他的嬉笑總含有專制君王的意味，他的主要服裝是一條象腿式的南京布長褲，用一條銅絲帶把褲腳紮在腳底，手裡拿一條值兩百法郎的粗藤手杖，他一向為所欲為，嘴裡也就銜了一支叫做雪茄的那種怪東西。他真是目空一切，竟敢吸菸。

「這個多羅米埃真是特別，」大家都肅然起敬地那樣說，「他竟

穿那樣的褲子！他真有個性！」

至於芳汀，她就是歡樂。她那一嘴光彩奪目的牙齒明明從上帝那裡奉了一道使命——笑的使命。一頂垂著白色長飄帶的精緻小草帽，她拿在手裡的時候多，戴在頭上的時候少。一頭蓬鬆的黃髮，偏偏喜歡飄舞，容易披散，不時需要整理，彷彿是為使垂楊下的仙女遮羞而生的。她的櫻唇，喋喋不休，令人聽了心醉。她嘴的兩角含情脈脈地向上翹著，正如愛里柯尼的古代塑像，帶著一種鼓勵人放肆的神氣；但是她那雙遲疑的睫毛藹然低垂在冶豔的面容上，又彷彿是在說著「行不得也哥哥」一樣。她周身的裝飾具有一種說不出的和諧和奪目的光彩。她穿了件玫瑰紫的毛織薄呢袍，一雙閃爍的玲瓏古式鞋，鞋帶交叉結在兩旁挑花的細質白襪上，還穿一件輕羅短衫，那種短衫，是馬賽人新創的式樣，名叫「加納佐」，這個字是「八月十五」的變音，在加納皮爾大街上是那樣讀的，它的含義是「晴暖的南國」。其餘那三個，我們已說過，比較放縱，都乾脆露著胸部，那種裝束，一到夏天，在花枝招展的帽子下顯得格外妖嬈惱人，但是在那種大膽的裝飾之外，還有金髮美人芳汀的那件薄如蟬翼的「八月十五」，若隱若現，亦蓋亦彰，彷彿是一種獨出心裁、惹人尋味的豔服。海綠眼睛的塞特子爵夫人所主持的那個有名的情宮，也許會把服裝獎頒給這件追求嫵靜趣味的「八月十五」。最天真的人有時是最高明的。這是常有的事。光豔的臉兒，秀麗的側影，眼睛深藍，眼皮如凝脂，腳秀而翹，腕、踝都肥瘦適度，美妙天成，白皙的皮膚四處露著蔚藍的脈絡，兩頰鮮潤得和童女一樣，頸脖肥碩如埃伊納島【註：希臘的一個島。一八一一年掘出大批塑像。】的朱諾【註：眾神之后。】，後頸窩顯得既健壯又柔和，兩肩彷彿是庫斯圖【註：法國十八世紀的著名雕塑家。】塑造的，中間有一個動人的圓渦從輕羅下透出來，多愁工媚，冷若冰霜，狀如石刻，色態如蟬娟，這樣便是芳汀。在那樸素的衣服下面，我們可以想見一座塑像，塑像的心中有個靈魂。

芳汀很美，但她自己不大知道。偶然有些深思的人默默地用十全十美的標準來衡量一切事物，他們在芳汀的巴黎式的丰采中，也許會想見古代聖樂的和諧吧。這位出自幽谷的姑娘有根基，她在兩個方面，風韻和容止方面都是美麗的。風韻是理想中的形象，容止是理想

中的動靜。

我們已經說過，芳汀就是歡樂，芳汀也就是貞操。一個旁觀者，如果仔細研究她，就會知道，她在那種年齡、那種季節、那種愛慕的陶醉中表露出來的，只是一種謙虛謹慎、毫不苟且的神情。芳汀自己也有一些感到驚奇。這種純潔的驚奇，也就是普賽克【註：希臘神話中的一個美女，愛神的情人。】和維納斯【註：美神。】之間的最細微的不同處。芳汀的手指，長而白，宛如拿著金針撥聖火灰的貞女。雖然她對多羅米埃的一切要求都不拒絕（關於這一點，我們以後還可以看得更清楚），但她的面貌，在靜止時卻仍是端莊如處子的，有時，她會突然表現出一種冷峻到近乎嚴肅的凜然不可犯的神情；我們看到她的歡樂忽然消失了，不需要經過一個中間階段而立即繼以沉思，世間再沒有比這更奇特動人的情景了。這種突如其來的莊重，有時甚至顯得嚴厲，正像女神的鄙夷神情。她的額、鼻和下頰具有線條上的平衡（絕不是比例上的平衡），因而構成了她面部的勻稱，在從鼻底到上唇的那一段非常特別的地方，她有一種隱約難辨的美妙窩痕，那正是貞靜的神祕標誌，從前紅鬍子【註：十六世紀有兩個紅鬍子，兄弟倆，一個是海盜，一個是土耳其的艦隊司令。】之所以愛上在搜尋聖像時發現的一幅狄安娜【註：希臘神話中的獵神。】，也正是為了這樣一種貞靜之美。

好吧，愛是一種過失。芳汀卻是飄浮在過失上的貞女。

四 多羅米埃樂到唱起西班牙歌來

那天從早到晚都充滿了一股朝氣。整個自然界彷彿在過節日，在嬉笑。聖克魯的花壇吐著陣陣香氣，塞納河裡的微風拂著翠葉，枝頭迎風舞弄，蜂群侵占茉莉花，一群群流浪的蝴蝶在蒼草、苜蓿和野麥中間翩翩狂舞，法蘭西國王的森嚴園囿裡有成堆的流浪小鳥。

四對喜洋洋的情侶，嬉遊在日光、田野、花叢、樹林中，顯得光豔照人。

這群來自天上的神仙談著，唱著，互相追逐，舞蹈，撲著蝴蝶，採著牽牛，在深草中漬溼他們的粉紅挑花襪；她們是鮮豔的，瘋狂的，對人毫無惡念，每個姑娘都隨時隨地接受各個男子的吻，唯有芳汀，固守在她那種多愁易怒、半迎半拒的抵抗裡，她的心有所專愛。「你，」寵兒對她說，「你老是這樣。」

這就是歡樂。這一對對情侶的活動是對人生和自然發出的一種強烈的呼聲，使天地萬物都放出了愛和光。從前有一個仙女特地為痴情男女創造了草地和樹林。從此有情人便永遠逃學野遊，朝朝暮暮，了無盡期，只要一天有原野和學生，這樣的事便一天不會停止。因此思想家無不懷念春光。王孫公子、磨刀匠、公卿、縉紳、朝廷中人和城市中人（從前有這種說法）都成了那仙女的順民。大家歡笑，相互追求，空中也有著一種喜悅的光彩，愛真是普天同慶！月下老人便是上帝。嬌喘的叫聲，草叢中的追逐，順手摟住的細腰，音樂般的俏罵，用一個音節表現出的熱愛，從這張嘴裡奪到那張嘴裡的櫻桃，凡此種種，都烈火似的燃燒著，火焰直薄雲霄。美麗的姑娘們甘於犧牲色相，那大概是永無盡期的了。哲學家、詩人和畫家望著那種痴情，都不知道如何是好，他們早已眼花繚亂了。華托【註：法國畫家。】號召到愛鄉去。平民畫家朗克雷凝視著他那些飛入天空的仕女，狄德羅【註：十八世紀法國哲學家，百科全書創編人。】讚頌愛情，杜爾菲【註：法國小說家。】甚至說古代的祭司們也不免觸景生情。

午餐過後，那四對情侶到了所謂王家方城，在那裡看了那株新從印度運來的植物（我一時忘了它的名稱，它曾經轟動一時，把巴黎的人全吸引到了聖克魯），它是一株新奇、悅目、枝長的小樹，無數的細如線縷的旁枝蓬鬆披散，沒有葉子，開著盈千累萬的小小白團花，像一叢插滿花朵的頭髮。成群結隊的人不斷地去讚賞它。

看完了樹，多羅米埃大聲說：「我請你們騎毛驢！」和趕驢人講好價錢以後，他們便從凡沃爾和伊西轉回來。到了伊西，又有一件意外的收獲，當時由軍需官布爾甘占用的那個國有公園園門恰巧大開。他們穿過鐵欄門，到岩洞裡望了那個木頭人似的隱修僧，在那著名的

明鏡廳裡他們又嘗試了那些神祕的小玩意，那是一種陷阱，如果是一個成為巨富的登徒子或變作普利阿普斯【註：園藝、畜牧、生育之神。】的杜卡萊【註：喜劇中的主人公，原是僕人，經過欺詐鑽營，成了巨富。】，這玩意倒十分相稱。在伯爾尼神甫祭過的那兩株栗樹間，繫著一個大秋千網，他們使勁盪了一回。那些美人一個個輪流盪著，裙邊飛揚，皆大歡喜，戈洛治【註：法國畫家。】如在場，大約又找到他的題材了；正在那時，那位圖盧茲人多羅米埃（他和西班牙人的性格有些淵源，圖盧茲和托洛薩是妹妹城）用一種情致纏綿的曲調，唱了一首舊時的西班牙歌曲，大致是因為看見一個美麗的姑娘在樹間的繩索上盪來盪去而有所感吧：

我來自巴達霍斯，

受了情魔的驅使，

我全部的靈魂

都在我的眼裡。

為什麼

要露出你的大腿。

只有芳汀一個人不肯盪秋千。

「我不喜歡有人裝這種腔。」寵兒氣憤憤地說。丟了毛驢，又有了新的歡樂，他們坐上船，渡過塞納河，從巴喜走到明星區便門。我們記得，他們是在早晨五點起身的，但是，沒有關係！「星期日沒有什麼叫做疲倦，」寵兒說，「疲倦到星期日也去休息了。」三點左右，這四對樂不可支的朋友，跑上了俄羅斯山【註：一種供人遊戲的蜿蜒起伏的架空鐵道。】，那是當時在波戎高地上的一種新奇建築物，我們從愛麗舍廣場的樹梢上望過去，便可以望見它那蜿蜒曲折的線路。

寵兒不時喊道：

「還有那新鮮玩意呢？我要那新鮮玩意兒。」

「不用急。」多羅米埃回答。

五 蓬巴達酒家

俄羅斯山溜完以後，他們想到了晚餐，到底有些疲倦了，興高采烈的玩伴在蓬巴達酒家歇下來了，那酒家是有名的飯店老板蓬巴達在愛麗舍廣場設下的分店，當時人們可以從里沃利街，德樂麥通道旁邊看見它的招牌。

一間房間，寬敞而醜陋，裡面有壁廂，廂底有床（由於星期日酒樓人滿，只得忍受那樣的地方）；兩扇窗子，憑窗可以眺望榆樹外面的河水和河岸，一股八月的明媚陽光正射在窗口；兩張桌子，一張上面有著堆積如山的鮮花以及男人和女人的帽子，另一張，則由這四對朋友占了，他們團團坐在一堆喜氣洋洋的杯盤瓶碟的周圍，啤酒罐和葡萄酒瓶雜陳，桌上不大有秩序，桌下更是有點亂。

「他們用腳在桌子下面搞得乒乒乓乓一團糟。」莫里哀說過。

這就是從早晨五點開始的那次郊遊到了下午四點半鐘時的情形。太陽西沉了，意興也闌珊了。

充滿了日光和人群的愛麗舍廣場只見陽光和灰塵，那是構成光輝的兩種東西。馬爾利雕刻的一群石馬，在金粉似的煙塵中立在後蹄上，引頸長鳴。華麗的馬車川流不息。一隊富麗堂皇的近衛騎兵，隨著喇叭，從訥伊林蔭大道走下來，一面白旗【註：波旁王朝的旗幟。】在斜陽返照中帶著淡紅顏色，在杜伊勒里宮的圓頂上飄蕩。協和廣場（當時已經恢復舊名，叫路易十五廣場）上人山人海，個個喜氣洋洋。許多人的衣紐上還佩著一朵吊在一條白閃緞帶上的銀百合

花，那種東西，到一八一七年還沒有完全絕跡。這兒那兒，成群的小女孩，在過路間人圍觀鼓掌聲中跳著團圓舞，迎風唱著一種波旁舞曲，那種舞曲，本是用來打倒百日帝政的，直到當時還流行，其中的疊句是：

送還我們根特【註】的伯伯，

送還我們的伯伯。

【註】比利時城市，百日帝政期間，路易十八逃亡在那裡。

一群群近郊居民，穿著節日的漂亮衣服，有些還模仿紳士，也佩上一朵百合花，四散在大方場和馬里尼方場上，玩著七連環遊戲或是騎著木馬兜圓圈，其餘一些人喝著酒；印刷廠裡的幾個學徒，戴著紙帽，又說又笑。處處都光輝燦爛。無可否認，那確是國泰民安，君權鞏固的時代。警署署長昂格勒斯曾向國王遞過一本私人密奏，談到巴黎四郊的情形，他最後的幾句話是這樣的：「陛下，根據各方面的續密觀察，這些人民不足為畏。他們都和貓兒一樣，懶惰馴良。外省的小民好騷動，巴黎的人民卻不然。這全是些小民，陛下，要兩個這樣的小民疊起來，才抵得上一個近衛軍士。在首都的民眾方面，完全沒有可慮的地方。五十年來，人民的身材又縮小了，這是值得注意的，巴黎四郊的人民，比革命前更矮小了。他們不足為害。總而言之，這都是些賤民，馴良的賤民。」

警署署長們是絕不相信貓能變成獅子的，然而事實上卻是可能的，而且那正是巴黎人民的奇蹟。就拿貓來說吧，昂格勒斯那樣瞧不起貓，貓卻受到古代共和國的尊重，他們認為貓是自由的化身，在科林斯【註：古希臘城市。】城的公共廣場上，就有一隻極大的紫銅貓，彷彿是和比雷埃夫斯【註：希臘港口。】的那尊無翅膀的密涅瓦塑像作對稱似的。復辟時代的警察太天真，把巴黎的人民看得太「易與」了。恰恰相反，他們絕不是「馴良的賤民」，巴黎人之於法蘭西人，正如雅典人之於希臘人，他比任何人都睡得好些，他比任何人都著實要來得輕佻懶惰些，沒有人比他更顯得健忘，但是切不可為他

們是可靠的，他盡可以百般疏懶，但是一旦光榮在望，他便會奮不顧身，什麼事都做得出來。給他一支矛吧，他可以做出八月十日【註：一七九二年八月十日，巴黎人民攻入王宮，逮捕國王，推翻了君主政體。】的事，給他一支槍吧，他可以再有一次奧斯特里茨。他是拿破崙的支柱，丹東【註：雅各賓派的右翼領袖。】的後盾。國家發生了問題？他捐軀行伍；自由發生了問題？他喋血街頭；留神！他的怒髮令人難忘；他的布衫可以和希臘的寬袍媲美，他會像在格爾內塔街那樣，迫使強敵投降。當心！時機一到，這個郊區的居民就會長大起來的。這小子會站起來，怒目向人，他吐出的氣將變成颶風，從他孱弱的胸中，會呼出足夠的風，來改變阿爾卑斯山的丘壑。革命之所以能夠成功，全賴軍隊裡巴黎郊區的居民。他歌唱，那是他的歡樂。你讓他的歌適合他的性格，你看著吧！如果他唱來唱去只有《卡瑪尼奧拉》【註：法國大革命時期歌曲之一。】一首歌，他當然只能推倒路易十六；但你如果叫他唱《馬賽曲》，他便能拯救全世界。

我們在昂格勒斯奏本的邊上寫了這段評語以後，再回頭來說我們的那四對情人。我們說過，晚餐已經用完了。

六 相愛篇

餐桌上的談話和情侶們的談話同樣是不可捉摸的，情侶們的談話是雲霞，餐桌上的談話是煙霧。

法梅依和大麗哼著歌兒，多羅米埃喝著酒，瑟芬笑著，芳汀微笑著。李士多里吹著在聖克魯買來的木喇叭。寵兒脈脈含情地望著勃拉什維爾說道：

「勃拉什維爾。我愛你。」

這話引起了勃拉什維爾的一個問題。

「寵兒，假使我不愛你了，你將怎樣呢？」

「我嗎？」寵兒喊著說，「唉！不要說這種話，哪怕是開玩笑，也不要說這種話！假使你不愛我了，我就跳到你後面，抓你的皮，扯你的頭髮，把水淋到你的身上，叫你吃官司。」

勃拉什維爾自詡多情地微笑了一下，正如一個自尊心獲得極端滿足而感到舒服的人一樣。寵兒又說：

「是呀！我會叫警察！哼！你以為我有什麼事做不出的！壞種！」

勃拉什維爾，受寵若驚，仰在椅上，沾沾自喜地閉上了眼睛。

大麗吃個不停，從喧雜的語聲中對寵兒說：

「看來，你對你的勃拉什維爾不是很痴心嗎？」

「我，我厭惡他，」寵兒用了同樣的語調回答，重又拿起她的叉子，「他捨不得花錢。我愛著在我對面住的那個小夥子。那小子長得漂亮得很，你認得他嗎？他很有做戲子的派頭。我喜歡戲子。他一回家，他娘就說：『呀！我的上帝！我又不得安靜了。他要叫起來了。唉，我的朋友，你要叫破我的腦袋嗎？』因為他一到家裡，便到那些住耗子的閣樓上，那些黑洞裡，越高越好，他在那裡又唱又朗誦，誰知道他搞些什麼？下面的人都聽得見。他在一個律師家裡寫訟詞，每天已能賺二十個蘇了。他父親是聖雅克教堂裡的唱詩人。呀！他生得非常好。他已經愛我到這種地步，有一天，他看見我在調灰麵做薄餅，他對我說：『小姐，您拿您的手套做些餅，我全會吃下去。』世界上只有藝術家才會說這樣的話。聽！他生得非常好。我已要為那小白臉發瘋了。這不打緊，我對勃拉什維爾還是說我愛他。我多麼會撒謊！你說是嗎？我多麼會撒謊！」

寵兒喘了口氣，又繼續說：

「大麗，你知道嗎？我心裡煩得很。落了一夏季的雨，這風真叫

我受不了，風又熄不了我心頭的火，勃拉什維爾是個小氣鬼，菜場裡又不大有豌豆賣，他只知道吃，正好像英國人說的，我害『憂鬱病』了，奶油又那麼貴！並且，你瞧，真是笑話，我們竟會在有床鋪的房間裡吃飯，我還不如死了的好。」

七 多羅米埃的高見

這時，有幾個人唱著歌，其餘的人都談著話，稀哩嘩啦，也不分個先後，到處只有一片亂嘈嘈的聲音。多羅米埃開口了：「我們不應當胡說八道，也不應當說得太快，」他大聲說，「讓我們想想，我們是不是想要賣弄自己的口才。過分地信口開河只能浪費精力，再傻也沒有了。流著的啤酒堆不起泡沫。先生們，不可性急。我們吃喝，也得有吃喝的氣派。讓我們細心地吃，慢慢地喝。我們不必趕快。你們看春天吧，如果它來得太快，它就燒起來了，就是說，一切植物都不能發芽了。過分的熱可以損害桃花和杏花。過分的熱也可以消滅盛宴的雅興和歡樂。先生們，心不可熱！拉雷尼埃爾【註：巴黎的烹調專家。】和塔列朗的意見都是這樣。」

一陣震耳欲聾的反抗聲從那堆人裡發出來。

「多羅米埃，不要鬧！」勃拉什維爾說。

「打倒專制魔王！」法梅依說。

「蓬巴達【註：酒家。】！蓬彭斯【註：盛筵。】！彭博什【註：荷蘭畫家。】！」

「星期日還沒完呢。」法梅依又說。

「我們並沒有亂來。」李士多里說。

「多羅米埃，」勃拉什維爾說，「請注意我的安靜態度。」

「在這方面，你算得是侯爺。」

這句小小的隱語竟好像是一塊丟在池塘裡的石頭。安靜山侯爵是當時一個大名鼎鼎的保王黨。蛙群全沒聲息了。

「朋友們，」多羅米埃以一個重獲首領地位的人的口吻大聲說，「安靜下來。見了這種天上落下來的玩笑也不必太慌張。凡是這樣落下來的東西，不一定是值得興奮和敬佩的。隱語是飛著的精靈所遺的糞。笑話四處都有，精靈在說笑一通之後，又飛上天去了。神鷹遺了一堆白色的穢物在岩石上，仍舊翱翔自如。我毫不褻瀆隱語。我僅就它價值的高下，寄以相當的敬意罷了。人類中，也許是人類以外，最尊嚴、最卓越和最可親的人都說過隱語。耶穌基督說過一句有關聖彼得的隱語。摩西在談到以撒、埃斯庫羅斯、波呂尼刻斯時，克麗奧佩脫拉在談到屋大維時也都使用過隱語。還要請你們注意，克麗奧佩脫拉的隱語是在亞克興【註：公元前三一年羅馬艦隊在屋大維率領下，擊敗叛將安敦尼於此，埃及王后克麗奧佩脫拉死之。】戰爭以前說的，如果沒有它，也就不會有人記得多臨城，多臨在希臘語中只是一個勺而已。這件事交代以後，我再回頭來說我的勸告辭。我的弟兄們，我再說一遍，即使是在說俏皮話、詼諧、笑謔和隱語時，也不可過於熱心，不可囂張，不可過分。諸位聽我講，我有安菲阿拉俄斯【註：攻打底比斯的七英雄之一，是著名的先知。】的謹慎和凱撒的禿頂。即使是猜謎語，也應當有限度。這就是拉丁話所說的『即使是飲食，也應當有節制。』。

「女士們，你們喜歡蘋果餃，可不要吃得太多了。就是吃餃，也應當有限度和有藝術手法。貪多嚼不爛，好比蛇吞象。胃病總是由於貪吃。疴積病是上帝派來教育胃的。並且你們應當記住這一點：我們的每一種欲念，甚至包括愛情在內，也都有胃口，不可太飽。在任何事情上，都應當在適當的時候寫上『終』字；在緊急的時候，我們應當自行約束，推上食量的門門，囚禁自己的妄念，並且自請處罰。知道在適當的時候自動管制自己的人就是聰明人。對於我，你們不妨多少有點信心，因為我學過一點法律，我的考試成績可以證明，因為我

知道存案和懸案間的差別，因為我用拉丁文做過一篇論文，論《繆納修斯·德門任弒君者的度支官時期的羅馬刑法》，因為我快做博士了，照說，從此以後，我就一定不會是個蠢才了。我勸告你們，應當節欲。我說的是好話，真實可靠到和我叫斐利克斯·多羅米埃一樣。時機一到，就下定決心，像西拉【註：公元前一世紀羅馬的獨裁者。】或奧利金【註：基督教神學家。】那樣，毅然引退，那樣才真是快樂的人。」

寵兒聚精會神地聽著。

「斐利克斯！」她說，「這是個多麼漂亮的名字！我愛這個名字。這是拉丁文，作『興盛』解釋。」

多羅米埃接下去說：

「公民們，先生們，少爺們，朋友們！你們要摒絕床第之事，放棄兒女之情而毫不衝動嗎？再簡單也沒有。這就是藥方：檸檬水，過度的體操，強迫勞動，疲勞，拖重東西，不睡覺，守夜，多飲含硝質的飲料和白荷花湯，嘗罌粟油和馬鞭草油，厲行節食，餓肚子，繼之以冷水浴，使用草索束身，佩帶鉛塊，用醋酸鉛擦身，再用醋湯作熱敷。」

「我寧願請教女人。」李士多里說。

「女人！」多羅米埃說，「你們得小心。楊花水性的女人，信賴她們，那真是自討苦吃。女人都是不能信任的。她們恨蛇，那只是出於同業的妒嫉心。蛇和女人是對門住的。」

「多羅米埃！」勃拉什維爾喊著說，「你喝醉了！」

「可不是！」多羅米埃說。

「那麼，你樂一樂吧。」勃拉什維爾又說。

「我同意。」多羅米埃回答。

於是，一面斟滿酒，一面立起來：

「光榮屬於美酒！現在，酒神，請喝！對不起，諸位小姐，這是西班牙文。證據呢，女士們，就是這樣。怎樣的民族就有怎樣的酒桶。卡斯蒂利亞【註：在西班牙中部。】的亞洛伯，盛十六公升，阿利坎特的康達羅十二公升，加那利群島的亞爾繆德二十五公升，巴利阿里群島【註：在地中海西端，屬西班牙。】的苦亞丹二十六公升，沙皇彼得的普特三十公升。偉大的彼得萬歲，他那更偉大的普特萬萬歲。諸位女士們，請讓我以朋友資格奉勸一句話：你們應當隨心所欲，廣結良緣。愛情的本質就是亂撞。愛神不需要像一個膝蓋上擦起疙瘩的英國女僕那樣死死蹲在一個地方。那位溫柔的愛神生來並不是這樣的，祂嘻嘻哈哈四處亂撞，別人說過，撞錯總也還是人情；我說，撞錯總也還是愛情。諸位女士，我崇拜你們中的每一位。呵瑟芬，呵，約瑟芬，俏皮娘兒，假使你不那樣撅著嘴，你就更迷人了。你那神氣好像是被誰在你臉上無意中坐了一下子似的。至於寵兒，呵，山林中的仙女和繆斯！勃拉什維爾一天走過格雷—巴梭街的小溪邊，看見一個美貌姑娘，露著腿，穿著一雙白襪，拉得緊緊的。這個樣子合了他的意，於是勃拉什維爾著迷了。他愛的那個人兒便是寵兒。呵，寵兒！你有愛奧尼亞人的嘴唇。從前有個希臘畫家叫歐風里翁，別人給了他個別號，叫嘴唇畫家。只有那個希臘人才配畫你的嘴唇。聽我說！在你以前，沒有一個人是夠得上他一畫的。你和美神一樣是為得蘋果而生的，或者說，和夏娃一樣，是為吃蘋果而生的。美是由你開始的。我剛才提到了夏娃，夏娃是你創造出來的。你有資格獲得『發明美女』的證書。呵，寵兒，我不再稱您為你了。因為我要由詩歌轉入散文了。剛才您談到我的名字，您打動了我的心弦，但是無論我們是什麼人，對於名字，總不宜輕信。名不一定副實。我叫做斐利克斯，但是我並不快樂。字是騙人的。我們不要盲目接受它的含義。寫信到列日【註：比利時城名，和「軟木」同音。】去買軟木塞，到波城【註：法國城名，和「皮」同音。】去買皮手套，那才荒唐呢。密斯【註：英語，意為「小姐」。】大麗，我如果是您的話，我就要叫做玫瑰，花應當有香味，女子應當有智慧。至於芳汀，我不

打算說什麼，她是一個多幻象、多夢想、多思慮、多感觸的人，一個具有仙女的體態和信女的貞潔的小精靈；她失足在風流女郎的隊伍裡，又要在幻想中藏身，她唱歌，卻又祈禱又望著天空，但又不大知道她所望的是什麼，也不大知道她所作的究竟是什麼，她望著天空，自以為生活在大花園裡，以為到處是花和鳥，而實際上花和鳥並不多。呵，芳汀，您應當知道這一點：我，多羅米埃，我只是一種幻象，但是這位心思縹渺的黃髮女郎，她並沒有聽見我說話！然而她有的全是光豔、趣味、青春、柔美的晨曦。呵，芳汀，您是一個值得稱為白菊或明珠的姑娘，您是一個滿身珠光寶氣的婦女。諸位女士，還有第二個忠告：你們絕不要嫁人，結婚猶如接木，效果好壞，不一定，你們不必自尋苦吃。但是，哎呀！我在這裡胡說些什麼？我失言了。姑娘們在配偶問題上是不可救藥的。我們這些明眼人所能說的一切絕不足以防止那些做背心、做鞋子的姑娘們去夢想那些金玉滿堂的良人。不管它，就是這樣吧，但是，美人們，請記牢這一點：你們的糖，吃得太多了。呵，婦女們，你們只有一個錯誤：就是好嚼糖。呵，齧齒類的女性，你的皓齒多愛糖呵。那麼，好好地聽我講、糖是一種鹽。一切鹽都吸收水分。糖在各種鹽裡有著最富於吸收水分的能力。它通過血管，把血液裡的水分提出來，於是血液凝結，由凝結而凝固，而得肺結核，而死亡。因此，糖尿病常和癆病並發。因此，你們不要嚼糖就長壽了！現在我轉到男子方面來。先生們，多多霸占婦女。在你們彼此之間不妨毫無顧忌地互相霸占愛人。獵豔，亂交，情場中無所謂朋友。凡是有一個漂亮女子的地方，爭奪總是公開的；無分區域，大家殺個你死我活！一個漂亮女子便是一場戰爭的原因，一個漂亮女子便是一場明目張膽的盜竊。歷來一切的劫掠都是在褻衣上發動的。羅慕洛【註：西羅馬帝國的最後一個皇帝。】擄過薩賓【註：義大利古國名。】婦人，威廉擄過薩克森婦人，凱撒擄過羅馬婦人。沒有女子愛著的男子，總好像餓鷹那樣，在別人的情婦頭上翱翔。至於我，我向一切沒有家室的可憐蟲介紹波拿巴的《告義大利大軍書》：『兵士們，你們什麼也沒有。敵人卻有。』」

多羅米埃的話中斷了。

「喘口氣吧，多羅米埃。」勃拉什維爾說。

同時，勃拉什維爾開始唱一支悲傷的歌，李士多里和法梅依隨聲和著，那種歌是用從車間裡信手拈來的歌詞編的，音韻似乎很豐富，其實完全沒有音韻；意義空虛，有如風聲樹影，是從菸斗的霧氣中產生出來的，因此也就和霧氣一同飄散消失。

下面便是那群人答覆多羅米埃的演說詞的一節：

幾個荒唐老頭子，
拿些銀子交給狗腿子，
要教克雷蒙·東納【註】先生，
聖約翰節坐上教皇的位子，
克雷蒙·東納先生不能當教皇，
原來他不是教士，
狗腿子氣沖沖，
送還他們的銀子。

【註】克雷蒙·東納：法國多菲內地區一大家族，其中最著名者一是紅衣主教，一是伯爵。

那種歌並不能平息多羅米埃的隨機應變的口才。他乾了杯，再斟上一杯，又說起話來。

「打倒聖人！我說的話，你們全不必放在心上。我們不要清規戒律，不要束手束腳，不要謹小慎微。我要為歡樂浮一大白，讓我們狂歡吧！讓我們拿放蕩和酒肉來補足我們的法律課。吃喝，消化。讓查士丁尼【註：拜占庭皇帝，編有《法家言類纂》書名與「消化」音近

似。】作雄的，讓酒囊飯袋作雌的。喜氣瀰漫穹蒼呵！造物主！祝你長生！地球是一顆大金剛鑽！我快樂。雀鳥真夠勁，遍地都是盛會！黃鶯兒是一個任人欣賞的艾勒維奧【註：當時法國的一個著名歌唱家。】。夏日，我向你致敬。呵，盧森堡，呵，夫人街和天文臺路的竹枝詞！呵，神魂顛倒的丘八！呵，那些看守孩子又拿孩子尋開心的漂亮女用人。如果我沒有奧德翁【註：戲院名。】的長廊，我也許會喜歡美洲的草原吧。我的靈魂飛向森林中的處女地和廣漠的平原。一切都是美的。青蠅在日光中營營飛舞。太陽打噴嚏打出了蜂雀。吻我吧，芳汀。」

他弄錯了，吻了寵兒。

※※※

八 一匹馬的死

「愛同飯店比蓬巴達酒家好。」瑟芬叫著說。

「我喜歡蓬巴達勝過愛同，」勃拉什維爾說，「這裡來得闊綽些，有些亞洲味兒。你們看下面的那間大廳，四面牆上都有鏡子。」

「我只注意盤子裡的東西。」寵兒說。

勃拉什維爾一再堅持說：

「你們瞧這些刀子。在蓬巴達酒家裡刀柄是銀的，在愛同店裡是骨頭的。銀子當然比骨頭貴重些。」

「對那些裝了銀下巴的人來說，這話卻不對。」多羅米埃說。

這時他從蓬巴達的窗口望著殘廢軍人院的圓屋頂。

大家寂靜下來。

「多羅米埃，」法梅依叫道，「剛才李士多里和我辯論了一番。」

「辯論固然好，相罵更加妙。」多羅米埃回答。

「我們辯論哲學問題。」

「哼。」

「你喜歡笛卡兒還是斯賓諾莎【註：十八世紀荷蘭哲學家。】？」

「我喜歡德佐吉埃【註：當時歌手。】。」多羅米埃說。

下了那判詞以後，他又喝酒，接著說：

「活在世上，我是同意的。世界上並不是一切都完蛋了的，既然我們還可以胡思亂想。因此我感謝永生的眾神。我們說謊，但我們會發笑，我們一面肯定，但我們一面也懷疑。三段論裡常出岔子。有趣。這世上究竟還有一些人能洋洋得意地從那些與眾不同的見解中拿出一些特別玩意兒。諸位女士，你們安安靜靜喝著的那些東西是從馬德拉【註：在大西洋，葡萄牙殖民地。】來的酒，你們應當知道，是古拉爾．達．弗萊拉斯地方的產品，那裡超出海面三百十七個脫阿斯【註：約等於二公尺。】！喝酒時你們應當注意這三百十七個脫阿斯！而那位漂亮的飯店老板蓬巴達憑著這三百十七個脫阿斯，卻只賣你們四法郎五十生丁【註：法國輔幣名，等於百分之一法郎】！」

法梅依重行把話打斷了：

「多羅米埃，你的意見等於法律。哪一個作家是你所最欣賞的？」

「貝爾……。」

「貝爾坎【註：法國文學家。】！」

「不對，貝爾舒【註：十九世紀法國一個食譜作者。】。」

多羅米埃又接下去說：

「光榮屬於蓬巴達！假使他能為我招來一個埃及舞女，他就可以和艾勒芳達的繆諾菲斯媲美；假使他能為我送來一個希臘名妓，他就可以和喀洛內的迪瑞琳媲美了！因為，呵，女士們，希臘和埃及，也有過蓬巴達呢。那是阿普列烏斯【註：羅馬作家，哲學家。】告訴我們的。可惜世界永遠是老一套，絕沒有什麼新東西。在造物主的創作裡，再也沒有什麼未發表的東西，所羅門說過：『在太陽下面沒有新奇的事物。』維吉爾【註：傑出的羅馬詩人。】說過：『各人的愛全是一樣的。』今天的男學生和女學生走上聖克魯的篷船，正和從前亞斯巴昔和伯利克里【註：雅典政治家，亞斯巴昔是他的妻子。薩摩斯是他征服的一個島。】乘艦隊去薩摩斯一樣。最後一句話。諸位女士，你們知道亞斯巴昔是什麼人嗎？她雖然生在女子還沒有靈魂的時代，她卻是一個靈魂，是一個紫紅色的比火更燦爛、比朝暉更鮮豔的靈魂。亞斯巴昔是個兼有女性兩個極端性的人兒，她是一個神妓，是蘇格拉底【註：古希臘哲學家。】和曼儂·列斯戈【註：十八世紀法國作家普萊服所作小說中的女主角。】的混合體。亞斯巴昔是為了普羅米修斯【註：希臘神話中竊火給人類的神。】需要一個尤物的原故而生的。」

假使當時沒有一匹馬倒在河沿上，高談闊論的多羅米埃是難於住嘴的。由於那一衝擊，那輛車子和這位高談闊論者都一齊停下來了。一匹又老又瘦只配送給屠夫的博斯母馬，拉著一輛很重的車子。那頭精疲力竭的牲口走到蓬巴達的門前，不肯再走了。這件意外的事引來不少觀眾。一面咒罵、一面生氣的車夫舉起鞭子，對準目標，狠狠一鞭下去，同時嘴裡罵著「賤畜牲」時，那匹老馬已倒在地上永不再起了。在行人轟動聲中多羅米埃的那些愉快的聽眾全掉轉頭去看了，多羅米埃趁這機會唸了這樣一節憂傷的詩來結束他的演講：

在這世界上，
小車和大車，
命運都一樣；
牠是匹劣馬，
活得像老狗，
所以和其他劣馬一樣。

「怪可憐的馬。」芳汀嘆著說。

於是大麗叫起來了：

「你們瞧芳汀，她為那些馬也叫屈了！有這樣蠢的人！」

這時寵兒交叉起兩條胳膊，仰著頭，定睛望著多羅米埃說：

「夠了夠了！還有那古怪玩意兒呢？」

「正是呵。時候已經到了，」多羅米埃回答說，「諸位先生，送各位女士一件古怪玩意兒的時候已經到了。諸位女士，請等一會兒。」

「先親一個嘴。」勃拉什維爾說。

「親額。」多羅米埃加上一句。

每個人在他情婦的額上鄭重地吻了一下，四個男人魚貫而出，都把一個手指放在嘴上。

寵兒鼓著掌，送他們出去。

「已經很有意思了。」她說。

「不要去得太久了，」芳汀低聲說，「我們等著你們呢。」

※※※

九 一場歡樂的歡樂結局

那幾位姑娘獨自留下，兩個兩個地伏在窗子邊上閒談，伸著頭，隔窗對語。

她們看見那些年輕人挽著手走出蓬巴達酒家。他們回轉頭來，笑嘻嘻對著她們揮了揮手，便消失在愛麗舍廣場每週都有的那種星期日的塵囂中去了。

「不要去得太久了！」芳汀喊著說。

「他們預備帶什麼玩意兒回來給我們呢？」瑟芬說。

「那一定是些好看的东西。」大麗說。

「我呢，」寵兒說，「我希望帶回來的東西是金的。」

她們從那些大樹的枝椏間望著水邊的活動，覺得也很有趣，不久就忘記那回事了。那正是郵車和公共馬車起程的時刻。當時到南部和西部去的客貨，幾乎全要走過愛麗舍廣場，大部分順著河沿，經過巴喜便門出去。每隔一分鐘，就會有一輛刷了黃漆和黑漆的大車，載著沉重的東西，馬蹄聲、鐵鏈聲響成一片，箱、篋、提包堆到不成樣子，車子裡人頭攢動，一眨眼全都走了，碾踏著街心，瘋狂地穿過人堆，路面上的石塊盡成了燧石，塵灰滾滾，就好像是從煉鐵爐裡冒出的火星和濃煙。幾位姑娘見了那種熱鬧大為興奮，寵兒喊著說：

「多麼熱鬧！就像一堆堆鐵鏈在飛著。」

一次，她們彷彿看見有輛車子（由於榆樹的枝葉過於濃密，她們看不大清楚）停了一下，隨即又飛跑去了。這事驚動了芳汀。

「這真奇怪！」她說，「我還以為公共客車從不停的呢。」

寵兒聳了聳肩。

「這個芳汀真特別，我剛才故意望著她。最簡單的事她也要大驚小怪。假如我是個旅客，我關照公共客車說：『我要到前面去一下，您經過河沿時讓我上車。客車來了看見我，停下來，讓我上去。』這是每天都有的事。你脫離現實生活了，我親愛的。」

那樣過了一些時候，寵兒忽然一動，彷彿一個初醒的人。

「喂，」她說，「他們要送我們的古怪玩意兒呢？」「是呀，正是這話，」大麗接著說，「那鬧了半天的古怪玩意兒呢？」

「他們耽擱得太久了！」芳汀說。

芳汀正嘆完這口氣，伺候晚餐的那個堂倌走進來了，他手裡捏著一件東西，好像是一封信。

「這是什麼？」寵兒問。

堂倌回答說：

「這是那幾位先生留給太太們的一張條子。」

「為什麼沒有馬上送來？」

「因為那些先生們吩咐過的，」堂倌接著說，「要過了一個鐘頭才交給這幾位太太。」

寵兒從那堂倌手裡把那張紙奪過來。那確是一封信。

「奇怪，」她說，「沒有收信人的姓名，但有這幾個字寫在上面：

這就是古怪玩意兒。

她急忙把信拆開，打開來唸（她識字）：

呵，我們的情婦！

你們應當知道，我們是有雙親的人。雙親，這是你們不大知道的。在幼稚而誠實的民法裡，那叫做父親和母親。那些親人，長者，慈祥的老公公，慈祥的老婆婆，他們老叫苦，老想看看我們，叫我們做浪子，盼望我們回去，並且要為我們宰牛宰羊。我們現在服從他們。因為我們是有品德的人。你們唸這時信時，五匹怒馬已把我們送還給我們的爸爸媽媽了。正如博須埃所說，我們拆臺了。我們走了，我們已經走了。我們在拉菲特的懷中，在加亞爾【註：兩人均為當時負責客車事務的官員。】的翅膀上逃了。去圖盧茲的公共客車已把我們從陷阱中拔了出來。陷阱，就是你們，呵，我們美麗的小姑娘！我們回到社會、天職、秩序中去了，馬蹄得得，每小時要走三法里，祖國需要我們，和旁人一樣，去做長官，做家長，做鄉吏，做政府顧問。要尊敬我們。我們正在作一種犧牲。快快為我們哭一場。快快為我們找替身吧。假使這封信撕碎了你們的心，你們就照樣向它報復，把它撕碎。永別了。

近兩年來我們曾使你們幸福，千萬不要埋怨我們。

勃拉什維爾 法梅依

李士多里 多羅米埃（簽字）

附告：餐費已付。

那四位姑娘面面相覷。

寵兒第一個打破沉寂。

「好呀，」她喊著說，「這玩笑確是開得不壞。」

「很有趣。」瑟芬說。

「這一定是勃拉什維爾出的主意，」寵兒又說，「這倒使我愛他了。人不在，心頭愛，人總是這樣的。」

「不對，」大麗說，「這是多羅米埃的主意。一望便知。」

「既是這樣，」寵兒又說，「勃拉什維爾該死，多羅米埃萬歲！」

「多羅米埃萬歲！」大麗和瑟芬都喊起來。

接著，她們放聲大笑。

芳汀也隨著大家笑。

一個鐘頭過後，她回到了自己的屋子裡，她哭出來了。我們已經說過，這是她第一次的愛。她早已如同委身於自己的丈夫一樣委身於多羅米埃了，並且這可憐的姑娘已生有一個孩子。

第四卷 寄託與斷送有時是等同的

一 一個母親遇見另一個母親

本世紀的最初二十五年中，在巴黎附近的孟費耶地方有一家大致像飯店那樣的客店，現在已經不在了。這客店是名叫德納第的夫婦倆開的。開在麵包師巷。店門頭上有塊木板，平釘在牆上。板上畫了些東西，彷彿是個人，那人背上背著另一個帶有將軍級的金色大肩章、章上還有幾顆大銀星的人；畫上還有一些紅斑紋，代表血；其餘部分全是煙塵，大致是要描繪戰場上的情景。木板的下端有這樣幾個字：滑鐵盧中士客寓。

一個客店門前停輛大車或小車原是件最平常的事。但在一八一八年春季的一天傍晚，在那滑鐵盧中士客寓門前停著的那輛阻塞街道的大車（不如說一輛車子的殘骸），卻足以吸引過路畫家的注意。

那是一輛在森林地區用來裝運厚木板和樹身的重型貨車的前半部。它的組成部分是一條裝在兩個巨輪上的粗笨鐵軸和一條嵌在軸上的粗笨轆木。整體是龐大、笨重、奇形怪狀的，就像一架大炮的座子。車輪、輪邊、輪心、輪軸和轆木上面都被沿路的泥坑塗上了一層黃汗泥漿，頗像一般人喜歡用來修飾天主堂的那種灰漿。木質隱在泥漿裡，鐵質隱在鐵鏽裡，車軸下面，橫掛著一條適合苦役犯歌利亞【註：《聖經》中所載為大衛王所殺之非利士巨人。】的粗鏈。那條鏈子不會使人想到它所捆載的巨材，卻使人想到它所能駕馭的乳齒象和猛獁：它那模樣，好像是從監獄（巨魔和超人的監獄）裡出來的，也好像是從一個奴怪身上解下來的。荷馬一定會用它來縛住波呂菲摩斯，莎士比亞用來縛住凱列班。

為什麼那輛重型貨車的前部會停在那街心呢？首先，為了阻塞道路；其次，為了讓它鏽完。在舊社會組織中，就有許許多多這類機構，也同樣明目張膽地堵在路上，並沒有其他存在的理由。

那段垂下的鏈條，中段離地頗近，黃昏時有兩個小女孩，一個大致兩歲半，一個十八個月，並排坐在那鏈條的彎處，如同坐在秋千索上，小的那個躺在大的懷中，親親熱熱地相互擁抱著。一條手帕巧妙地繫住她們，免得她們摔下。有個母親最初看見那條醜鏈條時，她說：「嘿！這傢伙可以做我孩子們的玩具。」

那兩個歡歡喜喜的孩子，確也打扮得惹人愛，是有人細心照顧的，就像廢鐵中的兩朵薔薇；她們的眼睛，神氣十足，鮮潤的臉蛋兒笑嘻嘻的。一個的頭髮是栗色，另一個是棕色。她們天真的面龐露著又驚又喜的神氣。附近有一叢野花對著行人頻送香味，人家總以為那香味是從她們那裡來的。十八個月的那個，天真爛漫，露出她那赤裸裸、怪可愛的小肚皮。在這兩個幸福無邊、嬌豔奪目的小寶貝的頂上，立著那個高闊的車架，黑鏽滿身，形象醜陋，滿是縱橫交錯、張牙舞爪的曲線和稜角，好比野人洞口的門拱。幾步以外，有一個面目並不可愛但此刻卻很令人感動的大娘，那就是她們的母親；她正蹲在那客店門口，用一根長繩拉盪著那兩個孩子，眼睛緊緊盯著她們，唯恐發生意外。她那神氣，既像猛獸又像天神，除了母親，別人不會那樣。那些怪難看的鏈環，每盪一次，都像發脾氣似的發出一種銳利的叫聲。那兩個小女孩樂得出神，斜陽也正從旁助興。天意的詭譎使一條巨魔的鐵鏈成了小天使們的秋千，世間沒有比這更有趣的事了。

母親，一面盪著她的兩個孩子，一面用一種不準確的音調哼著一首當時流行的情歌：

必須如此，一個戰士……

她的歌聲和她對那兩個女兒的注意，使她聽不見、也看不見街上發生的事。

正當她開始唱那首情歌的第一節，就已有有人走近她身邊，她忽然聽見有人在她耳邊說：

「大嫂，您的兩個小寶寶真可愛。」

對美麗溫柔的伊默琴說吧，

那母親唱著情歌來表示回答，隨又轉過頭來。

原來是個婦人站在她面前，隔開她只幾步遠。那婦人也有個孩子抱在懷裡。

此外，她還挽著一個好像很重的隨身大包袱。

那婦人的孩子是個小仙女似的孩子。是一個兩三歲的女孩。她衣服裝飾的豔麗很可以和那兩個孩子媲美。她戴一頂細綢小帽，帽上有瓦朗斯【註：法國城市，以產花邊著名。】花邊，披一件有飄帶的斗篷。掀起裙子就看見她那雪白、肥嫩、堅實的大腿。她面色紅潤，身體健康，著實可愛。兩頰鮮豔得像蘋果，教人見了恨不得咬它一口。她的眼睛一定是很大的，一定還有非常秀麗的睫毛，我們不能再說什麼，因為她正睡著。

她睡得多甜呀！只有在她那種小小年紀才能那樣絕無顧慮地睡著。慈母的胳膊是慈愛構成的，孩子們睡在裡面怎能不甜？

至於那母親卻是種貧苦憂鬱的模樣，她的裝束像個女工，卻又露出一些想要重做農婦的跡象，她還年輕。她美嗎？也許，但由於那種裝束，她並不顯得美。她頭髮裡的一縷金髮露了出來，顯出她頭髮的豐厚，但是她用一條醜而窄的巫婆用的頭巾緊緊結在額下，把頭髮全遮住了。人可以在笑時露出美麗的牙齒，但是她一點也不笑。她的眼睛彷彿還沒有乾多久。她臉上沒有血色，顯得非常疲乏，像有病似的。她瞧著睡在她懷裡的女兒的那種神情只有親自哺乳的母親才會有。一條對角折的粗藍布大手巾，就是傷兵們用來擤鼻涕的那種大手巾，遮去了她的腰。她的手，枯而黑，生滿了斑點，食指上的粗皮滿是針痕，肩上披一件藍色的粗羊毛氈，布裙袍，大鞋。她就是芳汀。

她就是芳汀。已經很難認了。但是仔細看去，她的美不減當年。一條含愁的皺痕橫在她的右臉上，彷彿含著一種輕蔑的冷笑。至於裝

束，她從前那種鑲綴絲帶、散發丁香味兒、狂態十足的輕羅華服，好像是愉快、狂歡和音樂構成的裝飾，早已像日光下和金剛鑽一樣耀眼的樹上霜花那樣消失殆盡了，霜花融化以後，留下的只是深黑的樹枝。

那次的「妙玩笑」開過以後，已經過了十個月了。

在這十個月中發生了什麼事呢？那是可以想見的。

遺棄之後，便是艱苦。芳汀完全見不著寵兒、瑟芬和大麗了；從男子方面斷絕了的關係，在女子方面也拆散了；假使有人在十五天過後說她們從前是朋友，她們一定會感到奇怪，現在已沒有再做朋友的理由了。芳汀只是孤零零的一個人。她孩子的父親走了，真慘！這種絕交是無可挽回的，她孑然一身，無親無故，加以勞動的習慣減少了，娛樂的嗜好加多了，自從和多羅米埃發生關係以後，她便輕視她從前學得的那些小手藝，她忽視了自己的出路，現在已是無路可通了。毫無救星。芳汀稍稍認識幾個字，但不會寫，在她年幼時，人家只教過她簽自己的名字。她曾請一個擺寫字攤的先生寫了一封信給多羅米埃，隨後又寫了第二封，隨後又寫了第三封。多羅米埃一封也沒有回覆。一天，芳汀聽見一些貧嘴薄舌的女人望著她的孩子說：「誰會認這種孩子？對這種孩子，大家聳聳肩就完了！」於是她想到多羅米埃一定也對她的孩子聳肩，不會認這無辜的小人兒的，想到那男人，她心灰了。但是作什麼打算呢？她已不知道應當向誰求教。她犯了錯誤，但是我們記得，她的本質是貞潔賢淑的。她隱隱地感到，她不久就會墮入苦難，沉溺在更加不堪的境地裡。她非得有毅力不行；她有毅力，於是她站穩腳跟。她忽然想到要回到她家鄉濱海蒙特勒伊去，在那裡也許會有人認識她，給她工作。這打算不錯，不過得先隱瞞她的錯誤。於是她隱隱看出，可能又要面臨生離的苦痛了，而這次的生離的苦痛是會比上一次更甚的。她的心扭作一團，但是她下定決心。芳汀，我們將來可以知道，是敢於大膽正視人生的。

她已毅然決然擯棄了修飾，自己穿著布衣，把她所有的絲織品、碎料子、飄帶、花邊，都用在女兒身上，這女兒是她僅有的虛榮。

她變賣了所有的東西，得到二百法郎，還清各處的零星債務後她只有八十來個法郎了。在二十二歲的芳齡，一個晴朗的春天的早晨，她背著她的孩子，離開了巴黎。如果有人看見她們母女倆走過，誰也會心酸。那婦人在世上只有這個孩子，那孩子在世上也只有這個婦人。芳汀餵過她女兒的奶，她的胸脯虧累了，因而有點咳嗽。

我們以後不會再有機會談到斐利克斯·多羅米埃先生了。我們只說，二十年後，在路易·菲力浦王朝時代【註：即一八三〇年至一八四八年。】，他是外省一個滿臉橫肉、有錢有勢的公家律師，一個乖巧的選民，一個很嚴厲的審判官，一個一貫尋芳獵豔的登徒子。

芳汀坐上當時稱為巴黎郊區小車的那種車子，花上每法里三、四個蘇的車費，白天就到了孟費郿的麵包師巷。

她從德納第客店門前走過，看見那兩個小女孩在那怪形秋千架上玩得怪起勁的，不禁心花怒放，只望著那幅歡樂的景象出神。

誘惑人的魑魅是有的。那兩個女孩對這個做母親的來說，便是這種魑魅。

她望著她們，大為感動。看見天使便如身歷天堂，她彷彿看見在那客店上面有「上帝在此」的神祕字樣。那兩個女孩明明是那樣快活！她望著她們，羨慕她們，異常感動，以至當那母親在她兩句歌詞間換氣時，她不能不對她說出我們剛才讀到的那句話：

「大嫂，您的兩個小寶寶真可愛。」

最凶猛的禽獸，見人家撫摸牠的幼雛也會馴服起來的。母親抬起頭，道了謝，又請這位過路的女客坐在門邊條凳上，她自己仍蹲在門檻上。兩個婦人便攀談起來了。

「我叫德納第媽媽，」兩個女孩的母親說，「這客店是我們開的。」

隨後，又回到她的情歌，合著牙哼起來：

必須這樣，我是騎士，

我正要到巴勒斯坦去。

這位德納第媽媽是個赤髮、多肉、呼吸滯塞的婦人，是個典型的裝妖作怪的母老虎。並且說也奇怪，她老像有滿腔心事似的，那是由於她多讀了幾回香豔小說。她是那麼一個扭扭捏捏、男不男女不女的傢伙，那些已經破爛的舊小說，對一個客店老板娘的想像力來說，往往會產生這樣的影響。她還年輕，不到三十歲。假使這個蹲著的婦人當時直立起來，她那魁梧奇偉、遊藝場中活菩薩似的身材也許會立刻嚇退那位女客，擾亂她的信心，而我們要敘述的事也就不會發生了。一個人的一起一坐竟會牽涉到許多人的命運。

遠來的女客開始談她的身世，不過談得稍微與實際情況有些出入。

她說她是一個女工，丈夫死了，巴黎缺少工作，她要到別處去找工作，她要回到她的家鄉去。當天早晨，她徒步離開了巴黎，因為她帶著孩子，覺得疲倦了，恰巧遇著到蒙白耳城去的車子，她便坐了上去；從蒙白耳城到孟費郿，她是走來的；小的也走了一點路，但是不多，她太幼小，只得抱著她，她的寶貝睡著了。

說到此地，她熱烈地吻了一下她的女兒，把她弄醒了。那個孩子睜開她的眼睛，大的藍眼睛，和她母親的一樣，望著，望什麼呢？什麼也不望，什麼也在望，用孩子們那副一本正經並且有時嚴肅的神氣望著，那種神氣正是他們光明的天真面對我們日益衰敗的道德的一種神祕的表示。彷彿他們覺得自己是天使，又知道我們是凡人。隨後那個孩子笑起來了，母親雖然抱住她，但她用小生命躍躍欲試的那種無可約束的毅力滑到地上去了，忽然她看見了秋千上面的那兩個孩子，立刻停止不動，伸出舌頭，表示羨慕。

德納第媽媽把她兩個女兒解下了，叫她們從秋千上下來，說道：

「你們三個人一道玩吧。」

在那種年紀，大家很快就玩熟了，一分鐘過後，那兩個小德納第姑娘便和這個新來的伴侶一道在地上掘洞了，其樂無窮。

這個新來的伴侶是很活潑有趣的，母親的好心腸已在這個娃娃的快樂裡表現出來了，她拿了一小塊木片做鏟子，用力掘了一個能容一隻蒼蠅的洞。掘墓穴工人的工作出自一個孩子的手，便有趣了。

兩個婦人繼續談話。

「您的寶寶叫什麼？」

「珂賽特。」

珂賽特應當是歐福拉吉。那孩子本來叫歐福拉吉。但是她母親把歐福拉吉改成了珂賽特，這是母親和平民常有的一種嫻雅的本能，比方說，約瑟華往往變成貝比達，佛朗索瓦斯往往變成西萊特。這種字的轉借法，絕不是字源學家的學問所能解釋的。我們認得一個人的祖母，她居然把泰奧多爾變成了格農。

「她幾歲了？」

「快三歲了。」

「正和我的大孩子一樣。」

那時，那三個女孩聚在一堆，神氣顯得極其快樂，但又顯得非常焦急，因為那時發生了一件大事：一條肥大的蚯蚓剛從地裡鑽出來，他們正看得出神。

她們的喜氣洋洋的額頭一個挨著一個，彷彿三個頭同在一圈圓光裡一樣。

「這些孩子們，」德納第媽媽大聲說，「一下子就混熟了！別人一定認為她們是三個親妹妹呢！」

那句話大致就是這個母親所等待的火星吧。她握住德納第媽媽的手，眼睛盯著她，向她說：

「您肯替我照顧我的孩子嗎？」

德納第媽媽一驚，那是一種既不表示同意，也不表示拒絕的動作。

珂賽特的母親緊接著說：

「您明白嗎，我不能把我的孩子領到家鄉去。工作不允許那樣做。帶著孩子不會有安身的地方。在那地方，他們本是那樣古怪的。慈悲的上帝教我從您客店門前走過，當我看見您的孩子那樣好看、那樣乾淨、那樣高興時，我的心早被打動了。我說過：『這才真是個好母親呵。』喲，她們真會成三個親姊妹。並且，我不久就要回來的。您肯替我照顧我的孩子嗎？」

「我得先想想。」德納第媽媽說。

「我可以每月付六個法郎。」

說到這裡，一個男子的聲音從那客店裡叫出來：

「非得七個法郎不成。並且要先付六個月。」

「六七四十二。」德納第媽媽說。

「我照付就是。」那母親說。

「並且另外要十五法郎，做剛接過手時的一切費用。」男子的聲

音又說。

「總共五十七法郎。」德納第媽媽說。

提到這些數目時，她又很隨便地哼起來：

必須這樣，一個戰士說。

「我照付就是，」那母親說，「我有八十法郎。剩下的錢，盡夠我的盤纏，如果走去的話。到了那裡，我就賺得到錢，等我有點錢的時候，我就回頭來找我的心肝。」

男子的聲音又說：

「那孩子有包袱嗎？」

「那是我的丈夫。」德納第媽媽說。

「當然她有一個包袱，這個可憐的寶貝。我早知道他是您的丈夫。並且還是一個裝得滿滿的包袱！不過有點滿得不近人情。裡面的東西全是成打的，還有一些和貴婦人衣料一樣的綢緞衣服。它就在我的隨身包袱裡。」

「您得把它交出來。」男子的聲音又說。

「我當然要把它交出來！」母親說，「我讓我的女兒赤身露體，那才笑話呢！」

德納第把主人的面孔擺出來了。

「很好。」他說。

這件買賣成交了。母親在那客店裡住了一夜，交出了她的錢，留下了她的孩子，重新結上她那隻由於取出了孩子衣服而縮小、從此永

遠輕便的隨身衣包，在第二天早晨走了，一心打算早早回來。人們對骨肉的離合總愛打如意算盤，但是往往落一場空。

德納第夫婦的一個女鄰居碰到了這位離去的母親，她回來說：

「我剛才看見一個婦人在街上哭得好慘！」

珂賽特的母親走了以後，那漢子對他婆娘說：

「這樣我可以付我那張明天到期的一百一十法郎的期票了。先頭我還缺五十法郎。你可知道？法院的執達吏快要把人家告發我的拒絕付款狀給我送來了。這一下，你靠了你的兩個孩子做了個財神娘娘。」

「我沒有想到。」那婆娘說

二 兩副醜惡嘴臉的速寫

那隻被逮住的老鼠是瘦的，但是貓兒，即使得了一隻瘦老鼠，也要快樂一場。

那德納第夫婦是什麼東西呢？

我們現在簡單地談談。將來再補充描繪他們的輪廓。

這些人屬於那種爬上去了的粗鄙人和失敗了的聰明人所組成的混雜階級，這種混雜階級處於所謂中等階級和所謂下層階級之間，下層階級的某些弱點和中等階級的絕大部分惡習它都兼而有之，既沒有工人的那種大公無私的熱情，也沒有資產者的那種誠實的信條。

這些小人，一旦受到惡毒的煽動就很容易變成凶惡的力量。那婦人就具有做惡婆的本質，那男子也是個無賴的材料。他們倆都有那種

向罪惡方面猛烈發展的極大可能性。世上有一種人就像蝦似的不斷退向黑暗，他們一生中只後退，不前進，並且利用經驗，增加他們的醜惡，不停地日益敗壞下去，心地也日益狠毒起來。這一對男女，便是那種東西。

尤其是那德納第漢子，他可以使觀察他的人感到侷促不安。我們對某些人只須望一眼便起戒懼之心，我們覺得他們在兩方面都是陰森森的，在人後，他們惶惶終日，在人前，他們聲勢凶狠。他們的心，從不告人。我們無從知道他們曾幹過什麼，也無從知道他們將幹些什麼。他們目光中的那種遮遮掩掩的神情才會把他們揭露出來。我們只須觀察他們的一言一行便可想見他們過去生活中一些見不得人的隱事和未來生活中一些陰謀詭計。

這個德納第，如果我們相信他自己說的話，是當過兵的；據他自己說，他當過中士；他大致參加過一八一五年的那次戰役【註：指滑鐵盧戰役。】，據說還表現得相當勇敢。將來我們就會知道他究竟是怎樣的一個人。在他酒店的招牌上描繪了他在作戰中的一次親身經歷。那是他自己畫的，因為他什麼都會做一點，但都做不好。

當時的古典主義舊小說，在《克雷荔》以後就只有《洛多伊斯卡》，那些書都還高尚，但越往後越庸俗，從斯居德黎小姐降至布隆·麻拉姆夫人，從拉法葉夫人降至巴德勒米·哈陀夫人，那一類小說都把巴黎那些看門女人的情火點燃了，甚至連累郊區。德納第媽媽恰有足夠的聰明能讀那一類書籍。她寢饋其中，把自己微弱的腦力沉浸在那裡，因此，在她很年輕時，甚至在年齡稍大時，她在她丈夫身旁總顯得心事重重似的。她丈夫是一個深沉的滑頭，不務正業，略通文法，既粗鄙又精明，在言情小說方面他愛讀比戈·勒白朗的作品，「在性的問題上」（這是他的口頭禪），他卻是個正經的魯男子，從不亂來。他妻子的年齡比他小十二到十五歲。後來，當浪漫的墮馬髻漸成白髮，佳人轉為醜婦，德納第太太便成為一個肥胖、惡劣、嘗過一些下流小說滋味的婦人了。讀壞書的人總免不了壞影響。結果，她的大女兒叫作愛潘妮。至於小女兒，那可憐的孩子，幾乎叫做菊納爾，幸而狄克萊·狄彌尼爾的一部小說，倒莫名其妙的救了她，她只

叫做阿茲瑪。

此外，我們還順便提一下，我們現在談到的那個怪時代，在替孩子們取小名方面固然混亂，但也不見得事事都淺薄可笑。在我們剛才指出的那種浪漫因素以外，也還有一種社會影響。目前，平民的孩子叫做阿瑟、亞福萊或阿爾封斯，子爵（假使還有子爵的話）叫做托馬、皮埃爾或雅克，那都不是什麼稀罕的事，「高雅」的名字移到平民身上，村野的名字移到貴人身上，那樣的交流只能說是平等思想激盪的後果。新思潮深入一切，無可阻擋，孩子命名的情形，便是一例。在這種混亂現象的後面存在一種偉大深刻的東西，那就是法蘭西革命。

※※※

三 百靈鳥

一味狠毒，不能發達。那客店的光景並不好。

幸而有那女客的五十七個法郎，德納第得免於官廳的追究，他出的期票也保持了信用。下一個月他仍舊缺錢，那婦人便把珂賽特的衣服飾物帶到巴黎，向當舖押了六十法郎。那筆款子用完以後，德納第夫婦便立刻認為他們帶那孩子是在救濟別人，因此那孩子在他家裡經常受到被救濟者的待遇。她的衣服被典光以後，他們便叫她穿德納第家小姑娘的舊裙和舊衫，就是說，破裙和破衫。他們把大家吃剩的東西給她吃，她吃得比狗好一些，比貓又差一些，並且貓和狗還經常是她的同餐者；珂賽特用一隻木盆，和貓狗的木盆一樣，和貓狗一同在桌子底下吃。

她的母親在濱海蒙特勒伊住下來了，我們以後還會談到的，她每月寫信，應當說，她每月請人寫信探問她孩子的消息。

德納第夫婦千篇一律地回覆說：「珂賽特一切安好。」

最初六個月滿了以後，她母親把第七個月的七個法郎寄去，並且

月月都按期寄去，相當準時。一年還不到，德納第漢子便說：「她給了我們多大的面子！她要我們拿她這七個法郎幹什麼？」於是他寫信硬要十二法郎。他們向這位母親說她的孩子快樂平安，母親曲意遷就，照寄了十二法郎。

某些人不能只愛一面而不恨其他一面。德納第婆子酷愛她自己的兩個女兒，因而也厭惡那外來的孩子。一個慈母的愛會有它醜惡的一面，想來真使人失望。珂賽特在她家裡儘管只占一點點地方，她仍覺得她奪了她家裡人的享受，彷彿那孩子把她兩個小女兒呼吸的空氣也減少了一樣。那婦人，和許多和她同一類型的婦人一樣，每天都有一定數量的撫愛和一定數量的打罵要發洩。假使她沒有珂賽特，她那兩個女兒，儘管百般寵愛，一定也還是要受盡她的打罵的。但是那個外來的女孩做了她們的替身，代受了打罵。她自己的兩個女兒卻只消受她的愛撫。珂賽特的一舉一動都會受到一陣冰雹似的毆打，凶橫無理之極。一個柔和、幼弱、還一點也不了解人生和上帝是什麼的孩子，卻無時不受懲罰、辱罵、虐待、毆打，還得瞧著那兩個和她一樣的女孩兒享受她們孩提時期的幸福！

德納第婆子既狠心，愛潘妮和阿茲瑪便也狠心。孩子們，在那種小小年紀總是母親的再版。版本的大小有所不同而已。

一年過了，又是一年。

那村子裡的人說：

「德納第一家子都是好人。他們並不寬裕，卻還撫養人家丟在他們家裡的一個窮孩子！」

大家都認為珂賽特已被她的母親忘記了。

同時，那德納第漢子不知從什麼密報中探聽到那孩子大致是私生的，母親不便承認，於是他硬敲每月十五法郎，說那「畜生」長大了，「要東西吃」，並且以送還孩子來要挾，「她敢不聽我的話！」他吼道，「我也不管她瞞人不瞞人，把孩子送還給她就是。非加我的

錢不行。」那母親照寄十五法郎。

年復一年，孩子長大了，她的苦難也增加了。

珂賽特在極小時，一向是代那兩個孩子受罪的替身；當她的身體剛長大一點，就是說連五歲還沒有到的時候，她又成了這家人的僕人。

五歲，也許有人說，那不見得確有其事吧。唉！確有其事。人類社會的痛苦的起始是不限年齡的。最近我們不是見過杜美拉的案子，一個孤兒，當了土匪，據官廳的文件說，他從五歲起，便獨自一人在世上「一邊給人家做工，一邊從事盜竊」嗎？

他們叫珂賽特辦雜事，打掃房間、院子、街道，洗杯盤碗盞，甚至搬運重東西。她的母親一向住在濱海蒙特勒伊，德納第夫婦見到她近來寄錢沒有從前那樣準時了，便更加覺得有理由那樣對待孩子。有幾個月沒有寄錢來了。

假使那母親在那第三年的年末來到孟費郿，她一定會不認識她的孩子了。珂賽特，當她到這一家的時候，是那樣美麗，那樣紅潤，現在是又黃又瘦。她的舉動，也不知道為什麼會那樣縮手縮腳。德納第夫婦老說她「鬼頭鬼腦」！

待遇的不平使她變得暴躁了，生活的艱苦使她變醜了。她只還保有那雙秀麗的眼睛，使人見了格外難受，因為她的眼睛是那麼大，看去就彷彿那裡的愁苦也格外多。

冬天，看見這個還不到六歲的可憐的孩子衣衫襤褸，在寒氣中戰慄，天還沒亮，便拿著一把大掃帚，用她的小紅手緊緊握著它打掃街道，一滴淚珠掛在她那雙大眼睛的邊上，好不叫人痛心。

在那裡，大家叫她百靈鳥。那小妞兒原不比小鳥大多少，並且老是哆哆嗦嗦，凡事都使她驚慌、戰慄，每天早晨在那一家和那一村裡老是第一個醒來，不到天亮，便已到了街上或田裡，一般愛用比喻的

人便替她取了這個名字。

不過這隻百靈鳥從來不歌唱。

第五卷 倒退之路

一 燒料細工廠【註】發展的歷史

【註】這是一種以玻璃原料製造假玉、假鑽石、假珍珠及其他女用飾品的工廠。

成什麼樣了？她在什麼地方？幹什麼事呢？

把她的小珂賽特交給德納第夫婦以後，她繼續趕路，到了濱海蒙特勒伊。

我們記得，那是一八一八年。

芳汀離開她的故鄉已有十年光景。濱海蒙特勒伊的情形早已變了。正當芳汀從一次苦難陷入另一次苦難時，她的故鄉卻興盛起來了。

兩年以來，一種輕工業在那裡發展起來了，那是小地方的大事情。

這些細節關係很大，我們認為值得把它敘述出來。我們幾乎要說，把它當作重點敘述出來。

從一個不可考的時代起，濱海蒙特勒伊就有一種仿造英國黑玉和德國燒料的特別工業。那種工業素來不發達，因為原料貴，影響到工資。正當芳汀回到濱海蒙特勒伊時，那種「燒料細工品」的生產已經進行了一種空前的改革。一八一五年年底有一個人，一個大家不認識的人，來住在這城裡，他想到在製造中用漆膠代替松膠，特別在手鐲方面，他在做底圈時，採用只把兩頭靠攏的方法代替那種兩頭連接焊死的方法。這一點極小的改革就起了很大的作用。

那一點極小的改革確實大大降低了原料的成本，因此，首先工資可以增高，一鄉都得到了實惠；第二，製造有了改進，消費者得了好處；第三，售價可以降低，利潤加了三倍，廠主也得到利潤。

因此，從一個辦法得出三種結果。

不到三年功夫，發明這方法的人成了大富翁，那當然很好，更大的好處是他四周的人也發了財。他不是本省的人。關於他的籍貫，大眾全不知道，他的往事，知道的人也不多。

據說他來到這城裡時只有很少的錢，至多不過幾百法郎。

他利用這一點微薄的資本來實現他精心研究出來的那種巧妙方法，他自己獲得了實惠，全鄉也獲得了實惠。

他初到濱海蒙特勒伊時，他的服裝、舉動和談吐都像一個工人。

好像在一個十二月的黃昏，他背上背一個口袋，手裡拿根帶刺的棍，摸進這濱海蒙特勒伊小城時，正遇到區公所失火。他曾跳到火裡，不顧生命危險，救出兩個小孩，那兩個小孩恰是警察隊長的兒子，因此大家都沒有想到驗他的護照。從那一天起，大家都知道了他的名字，他叫馬德蘭伯伯。

二 馬德蘭先生

他是個五十左右的人，神色憂慮而性情和好。我們能說的只是這一點。

由於那種工業經過他的巧妙改造，獲得了迅速的發展，濱海蒙特勒伊便成了一個重要的企業中心。銷售大量燒料細工品的西班牙每年都到這裡來訂購大宗產品。濱海蒙特勒伊在這種貿易上幾乎和倫敦、

柏林處於競爭地位。馬德蘭伯伯獲得了大宗利潤，因而能在第二年建造一幢高大的廠房，廠裡分兩個大車間，一個男車間，一個女車間。任何一個無衣食的人都可以到那裡去報名，一定會有工作和麵包。馬德蘭伯伯要求男工應有毅力，女工應有好作風，無論男女都應當貞潔。他把男女工人分在兩個車間，目的是要讓姑娘們和婦女們都能安心工作。在這一點上他的態度是一點也不動搖的。這是他唯一無可通融的地方。正因為濱海蒙特勒伊是一個駐紮軍隊的城市，腐化墮落的機會多，他有足夠的理由提出這種要求。況且他的來到是件好事，他的出現也是種天意。在馬德蘭伯伯來到這裡以前，地方上的各種事業都是蕭條的，現在呢，大家都靠健康的勞動生活。欣欣向榮的氣象廣被一鄉，滲透一切。失業和苦難都已消滅。在這一鄉已沒有一個空到一文錢也沒有的衣袋，也沒有一個苦到一點歡樂也沒有的人家。

馬德蘭伯伯雇用所有的人，他只堅持一點：做誠實的男子！做誠實的姑娘！

我們已經說過，馬德蘭伯伯是這種活動的動力和中樞，他在這一活動中獲得他的財富，但是，這彷彿不是他的主要目的，一個簡單的商人能這樣，是件相當奇特的事。彷彿他為別人想的地方多，為自己想的地方少。一八二〇年，大家知道他有一筆六十三萬法郎的款子用他個人名義存放在拉菲特【註：法國大銀行家和政治活動家。】銀行裡；但是在他為自己留下這六十三萬法郎以前，他已為這座城市和窮人用去了一百多萬。

醫院的經費原是不充裕的，他在那裡設了十個床位。濱海蒙特勒伊分上下兩城，他住的下城只有一個小學校，校舍已經破敗，他起造了兩幢，一幢為男孩，一幢為女孩。他拿出自己的錢，津貼兩個教員，這項津貼竟比他們微薄的薪金多出兩倍；一天，他對一個對這件事表示驚訝的人說：「政府最重要的兩種公務員，便是乳母和小學教師。」他又用自己的錢創設了一所貧兒院，這種措施當時在法國還幾乎是創舉，他又為年老和殘廢的工人創辦了救濟金。他的工廠成了一個中心，在廠址附近原有許多一貧如洗的人家，到後來，在那一帶卻出現了一個嶄新的區域。他在那裡開設了一所免費藥房。

最初，他開始那樣做時，有些頭腦單純的人都說：「這是個財迷。」過後，別人看見他在替自己找錢以前卻先繁榮地方，那幾個頭腦單純的人又說：「這是個野心家。」那種看法好像很對，因為他信宗教，並且在一定程度上還遵守教規，這在當時是很受人尊敬的。每逢禮拜日，他必按時去參加一次普通彌撒。當地的那位議員，平日一向隨時隨地留意是否有人和他競爭，因而他立刻對那種宗教信仰起了戒心。那議員在帝國時代當過立法院的成員，他的宗教思想，和一個叫富歇的經堂神甫（奧特朗托公爵）的思想是一樣的。他是那神甫提拔的人，也是他的朋友。他常在人後偷偷嘲笑上帝。但是當他看見這位有錢的工廠主馬德蘭去做七點鐘的普通彌撒時，就彷彿見了一個可能做議員候選人的大人物，便下定決心要賽過他，於是他供奉一個耶穌會教士做他的懺悔教士，還去做大彌撒和晚禱。野心在當時完全是一種鐘樓賽跑【註：一種以鐘樓為目標的越野賽跑。】。窮人和慈悲的上帝都受到他們那種恐慌的實惠，因為那位光榮的議員也設了兩個床位，一共成了十二個。

但是在一八一九年的一天早晨，城裡忽然有人說馬德蘭伯伯由於省長先生的保薦和他在地方上所起的積極作用，不久就會由國王任命為濱海蒙特勒伊市長了。從前說過這新來的人是「野心家」的那些人聽到這個符合大家願望的消息時，也抓住機會，得意洋洋地喊道：「是吧！我們曾說過什麼的吧？」整個濱海蒙特勒伊都轟動了。這消息原來是真的。幾天過後，委任令在《通報》上刊出來了。第二天，馬德蘭伯伯推辭不受。

還是在這一八一九年，用馬德蘭發明的方法製造出來的產品在工業展覽會裡陳列出來了，通過評獎委員的報告，國王以榮譽勳章授予這位發明家。在那小城裡又有過一番新的轟動，「呵！他要的原來是十字勳章！」馬德蘭伯伯又推辭了十字勳章。

這人真是個謎。頭腦單純的人，無可奈何，只得說：「總而言之，這是個想往上爬的傢伙。」

我們把這人看清楚，地方受到他許多好處，窮人更是完全依靠他；他是一個那樣有用的人，結果大家非尊敬他不可；他又是一個那樣和藹可親的人，結果大家非愛他不可；尤其是他的那些工人特別愛他，他卻用一種鬱鬱寡歡的莊重態度接受那種敬愛。當他被證實是富翁時，一般「社會賢達」都向他致敬，在城裡，大家還稱他為馬德蘭先生，他的那些工人和一般孩子卻仍叫他馬德蘭伯伯，那是一件使他最高興的事。他的地位越來越高，請帖也就雨一般地落在他的頭上了，「社會」要他。濱海蒙特勒伊的那些裝腔作勢的小客廳的門，當初在他還是個手藝工人時，當然是對他關著的，現在對這位百萬富翁，卻大開特開了。他們千方百計地籠絡他。但他卻不為所動。

但這樣仍堵不住那些頭腦單純的人的嘴，「那是個無知識的人，一個沒受過高尚教育的人。大家都還不知道他是從什麼地方鑽出來的呢。他不知道在交際場中應當怎麼辦。他究竟識字不識字，也還沒有證明。」

當初別人看見他賺了錢，就說他是「商人」；看見他施捨他的錢，又說他是「野心家」；看見他推謝光榮，說他是個「投機的傢伙」；現在，他謝絕社交，大家說：「那是個莽漢。」

一八二〇年，是他到濱海蒙特勒伊的第五年，他在那地方所起的積極作用是那樣顯著，當地人民的期望是那樣一致，以致國王又派他做那地方的市長。他仍舊推辭，但是省長不許他推辭，所有的重要人物也都來勸駕，人民群集街頭向他請願，敦促的情況太熱烈了，他只好接受。有人注意到當時使他作出決定的最大力量，是人民中一個老婦人所說的一句氣憤話。她當時立在他門口，幾乎怒不可遏，對他喊道：「一個好市長，就是一個有用的人。在能辦好事時難道可以退卻嗎？」

這是他上升的第三階段。馬德蘭伯伯早已變成馬德蘭先生。馬德蘭先生現在又成為市長先生了。

三 拉菲特銀行中的存款

可是，他的生活還是和當初一樣樸素。他有灰白頭髮，嚴肅的目光，面色焦黑，像個工人，精神沉鬱，像個哲學家。他經常戴一頂寬邊帽，穿一身粗呢長禮服，一直扣到額下。他執行他的市長職務，下班以後便閉門深居。他經常只和少數幾個人談話，他逃避寒暄，遇見人，從側面行個禮便連忙趨避；他用微笑來避免交談，用布施來避免微笑。婦人們都說他是「一隻多麼乖的熊【註：法國人說「熊」，是指性情孤僻的人。】！」他的消遣方法便是到田野裡去散步。

他老是一個人吃飯，面前攤開一本書，從事閱讀。他有一個精緻的小書櫃。他愛書籍，書籍是一種冷靜可靠的朋友。他有了錢，閒空時間也隨著增加了，他好像是利用這些時間來提高自己的修養。自從他來到濱海蒙特勒伊以後，大家覺得他的談吐一年比一年來得更謙恭、更考究、更文雅了。

他散步時喜歡帶一枝長槍，但不常用。偶開一槍，卻從無虛發，使人驚歎。他從不打死一隻無害的野獸，他從不射擊一隻小鳥。

他雖已上了年紀，不過據說體力仍是不可思議。他常在必要時予人一臂之助，扶起一匹馬，推動一個陷在泥坑裡的車輪，握著兩隻角去攔阻一頭逃跑的牡牛。出門時，他的衣袋中總是裝滿了錢，到回來，又都空了。他從一個村莊經過時，那些衣服破爛的孩子們都歡天喜地跑到他身邊，就像一群小飛蟲似的圍著他。

大家猜想他從前大約過過田野生活，因為他有各種有用的祕訣教給那些農民。他告訴他們用普通鹽水噴灑倉屋並沖洗地板縫，就可以消滅蛀麥子的飛蛾，在牆上、屋頂上、合壁裡、屋子裡，處處掛上開著花的奧維奧草，就可以驅除米蛀蟲。他有許多方法剔除所有一切寄生在田裡傷害麥子的草，如野鳩豆草、黑穗草、鳩豆草、山澗草、狐尾草等。他在兔子窩裡放一隻巴巴利【註：非洲北部一帶的統稱。】小豬，它的臭味就可使耗子不敢來傷害兔子。

一天，他看見村裡有許多人正忙著拔除蓴麻。他望著一堆已經拔出並且枯萎了的蓴麻說道：「死了。假使我們知道利用它，這卻是一種好東西。蓴麻在嫩時，葉子是一種非常好吃的蔬菜。老蓴麻也有一種和亞麻或苧麻一樣的纖維和經絡。蓴麻布並不比苧麻布差些。蓴麻斬碎了可以餵雞鴨。磨爛了也可以餵牛羊。蓴麻子拌在芻秣裡能使動物的毛光潤，根拌在鹽裡可製成一種悅目的黃色顏料。不管怎樣，這總是一種可以收割兩次的草料。並且蓴麻需要什麼呢？一點點土，不需要照顧，不需要培養。不過它的籽，一面熟，一面落，不容易收穫罷了。我們只須費一點點力，蓴麻就成了有用的東西，我們不去管它，它就成為了有害的東西了。於是我們鏟除它。世上有多少人就和蓴麻大同小異。」他沉默了一會，又接下去說：「我的朋友們，記牢這一點，世界上沒有壞草，也沒有壞人，只有壞的莊稼人。」

孩子們愛他，也還因為他知道用麥秸和椰子殼做成各種有趣的小玩意兒。

他一看見天主堂門口佈置成黑色，總走進去。他探訪喪禮，正如別人探訪洗禮。由於他的性格非常溫和，別人喪偶和其他不幸的事都是他所關心的。他常和居喪的朋友、守制的家庭、在柩旁嘆息的神甫們混在一處。他彷彿樂於把自己的思想沉浸在那種滿含樂土景色的誄歌裡。眼睛仰望天空，彷彿在對無極中那些神祕發出心願，他靜聽在死亡的深淵邊唱出的那種酸楚的歌聲。

他祕密地做了許多善事，正如別人祕密地幹著壞事一樣。晚上，他常乘人不備，走到別人家裡，偷偷摸摸地爬上樓梯。一個窮鬼回到他破屋子裡，發現他的房門已被人趁他不在時開過了，有時甚至是撬開的。那窮人連聲喊道：「有個小偷來過了！」他走進去，他發現的第一件東西，便是丟在家具上的一枚金幣。來過的那個「小偷」正是馬德蘭伯伯。

他為人和藹而憂鬱。一般平民常說：「這才是一個有錢而不驕傲的人，這才是一個幸福而不自滿的人。」

有些人還認為他是一個神祕的人，他們硬說別人從來沒有進過他的房間，因為他那房間是一間真正的隱修士的密室，裡面放著一個有翅膀的沙漏，還裝飾著兩根交叉放著的死人的股骨和幾個骷髏頭。這種話傳得很廣，因而有一天，濱海蒙特勒伊的幾個調皮的時髦青年女子來到他家裡，向他提出要求：「市長先生，請您把您的房間給我們看看。人家說它是個石洞。」他微笑了一下，立刻引她們到「石洞」去。她們大失所望。那僅僅是一間陳設著相當難看的桃花心木家具的房間，那種家具總是難看的，牆上裱著值十二個蘇一張的紙。除開壁爐上兩個舊燭臺外，其餘的東西都是不值她們一看的，那兩個燭臺好像是銀的，「因為上面有官廳的戳記。」這是種小城市風味十足的見識。

往後，大家仍舊照樣傳說從沒有人到過他那屋子，說那是一個隱士居住的岩穴，一種夢遊的地方，一個土洞，一座墳。

大家還嘰嘰喳喳地說他有「大宗」款子存在拉菲特銀行，並且還有這樣一個特點，就是他隨時都可以立刻提取那些存款，他們還補充說，馬德蘭先生可能會在一個早晨跑到拉菲特銀行，簽上一張收據，十分鐘之內提走他的兩三百萬法郎。而實際上，我們已經說過，那「兩三百萬」已經漸漸減到六十三四萬了。

四 馬德蘭先生穿喪服

一八二一年初，各地報紙都刊出了迪涅主教，「別號卞福汝大人」，米里哀先生逝世的消息。他是在八十二歲的高齡入聖的。

我們在此地補充各地報紙略去的一點。迪涅主教在去世以前幾年雙目已經失明，但是他以失明為樂，因為他有妹子在他身旁。

讓我們順便說一句，雙目失明，並且為人所愛，在這一事事都不圓滿的世界上，那可算是一種甘美得出奇的人生幸福。在你的身旁，經常有個和你相依為命的婦人、姑娘、姊妹、可愛的人兒，知道自己

對她是絕不可少的，而她對自己也是非有不可的，能經常在她和你相處時間的長短上去推測她的感情，並且能向自己說：「她既然把她的全部時間用在我身上，就足以說明我占有了她整個的心」；不能看見她的面目，但能了解她的思想；在與世隔絕的生活中，體會到一個人兒的忠實；感到衣裙的搖曳，如同小鳥振翅的聲音；聽她來往、進出、說話、歌唱，並且想到自己是這種足音、這些話、這支歌的中心；不時表示自己的愉快，覺得自己越殘缺，便越強大；在那種黑暗中，並正因為那種黑暗，自己成了這安琪兒歸宿的星球；人生的樂事很少能與此相比。人生至高的幸福，便是感到自己有人愛；有人為你是這個樣子而愛你，更進一步說，有人不問你是什麼樣子而仍舊一心愛你，那種感覺，盲人才有。在那種痛苦中，有人服侍，便是有人撫愛。他還缺少什麼呢？不缺少什麼。有了愛便說不上失明。並且這是何等的愛！完全是高尚品質構成的愛。有平安的地方便沒有瞽瞍。一顆心摸索著在尋求另一顆心，並且得到了它。況且那顆得到了也證實了的心還是一個婦人的心。一隻手扶著你，那是她的手；一隻嘴拂著你的額頭，那是她的嘴；在緊靠著你身旁的地方，你聽到一種呼吸的聲音，那聲音也是她。得到她的一切，從她的信仰直到她的同情，從不和她分離，得到那種柔弱力量的援助，倚仗那根不屈不撓的蘆草，親手觸到神明，並且可以把神明抱在懷裡，有血有肉的上帝，那是何等的幸福！這顆心，這朵奧妙的仙花，那麼神祕地開放了。即令以重見光明作代價，我們也不肯犧牲這朵花的影子。那天使的靈魂便在身旁，時時在身旁；假使她走開，也是為了再轉來而走開的；她和夢一樣地消失，又和實際一樣地重行出現；我們覺得一陣暖氣逼近身旁，這就是她來了。我們有說不盡的謐靜、愉快和歎賞，我們自己便是黑暗中的光輝。還有萬千種無微不至的照顧，許多小事在空虛中便具有重大意義。那種不可磨滅的女性的語聲既可以催你入睡，又可以為你代替那失去的宇宙。你受到了靈魂的愛撫。你什麼也瞧不見，但是你感到了她的愛護。這是黑暗中的天堂。

卞福汝主教便是從這個天堂渡到那個天堂去的。

他的噩耗被濱海蒙特勒伊的地方報紙轉載出來了。第二天，馬德蘭先生穿了一身全黑的衣服，帽子上戴了黑紗。

城裡的人都注意到他的喪服，議論紛紛。這彷彿多少可以暗示出一點關於馬德蘭先生的來歷。大家得出結論，認為他和這位年高德劭的主教有些瓜葛。那些客廳裡的人都說「他為迪涅的主教穿孝」，這就大大提高了馬德蘭先生的身分，他一舉而立即獲得濱海蒙特勒伊高貴社會的某種器重。那地方的一個小型的聖日耳曼郊區【註：巴黎附近的聖日耳曼郊區是貴族居住的地方。】想取消從前對馬德蘭先生的歧視，因為他很可能是那主教的親戚。從此年老的婦人都對他行更多的屈膝大禮，年少的女子也對他露出更多的笑容，馬德蘭先生也看出了自己在這些方面的優越地位。一天晚上，那個小小的大交際社會中的一個老婦人，自以為資格老，就有管閒事的權利，不揣冒昧就上前問他：「市長先生，那位不久前辭世的迪涅主教與您是表親吧？」

他說：「不是的，夫人。」

「但是您不是為他穿喪服嗎？」那老寡婦又說。

他回答說：「那是因為我幼年時曾在他家裡當過僕人。」

還有一件大家知道的事。每次有通煙囪的流浪少年打那城裡經過時，市長先生總要派人叫他來，問他姓名，給他錢。這一情況在那些通煙囪的孩子們裡一經傳開以後，許多通煙囪的孩子便都要走過那地方。

五 閃電，在天邊隱現

漸漸地，各種敵意都和歲月一同消逝了。起初有一種勢力和馬德蘭先生對抗，那種勢力，凡是地位日益增高的人都會遇到的，那便是人心的險狠和謠言的中傷；過後，就只有一些惡意了；再過後，又不過是一些戲弄了；到後來，全都消滅；恭敬的心才轉為完整、一致和真摯了；有一個時期，一八二一年前後，濱海蒙特勒伊人民口中的「市長先生」這幾個字幾乎和一八一五年迪涅人民口中的「主教先

生」那幾個字同一聲調了。周圍十法里以內的人都來向馬德蘭先生求教。他排解糾紛，阻止訴訟，和解敵對雙方，每個人都認他為自己正當權利的仲裁人。彷彿他在靈魂方面有一部自然的法典。那好像是一種傳染性的尊崇，經過六、七年的時間，已經遍及全鄉了。

在那個城和那個縣裡，只有一個人絕對不受傳染，無論馬德蘭伯伯做什麼，他總是桀驁不馴的，彷彿有一種無可軟化、無可撼動的本能使他警惕，使他不安似的。在某些人心裡，好像確有一種和其他本能同樣純潔堅貞的真正的獸性本能，具有這種本能的人會製造同情和厭惡，會離間人與人的關係，使他們永難復合；他不遲疑，不慌亂，有言必發，永不認過；他糊塗卻又賣弄聰明，他堅定、果敢，他對智慧的一切箴言和理智的一切批判無不頑強抗拒，並且無論命運怎樣安排，他的那種獸性本能發作時，總要向狗密告貓的來到，向狐狸密告獅子的來到。

常常，馬德蘭先生恬靜和藹地在街上走過，在受到大家讚歎時，就有一個身材高大，穿一件鐵灰色禮服，拿條粗棍，戴頂平邊帽的人迎面走來，到了他背後，又忽然轉回頭，用眼睛盯著他，直到望不見為止；這人還交叉著兩條胳膊，緩緩地搖著頭，用下嘴唇把上嘴唇直送到鼻端，做出一種別有用意的醜態，意思就是說：「這個人究竟是什麼東西呢？……我一定在什麼地方見過他。……總而言之，我還沒有上他的當。」

這個神色嚴厲到幾乎令人恐怖的人物，便是那一種使人一見心悸的人物。

他叫沙威，是個公安部門的人員。

他在濱海蒙特勒伊擔任那些困難而有用的偵察職務。他不認識馬德蘭的開始階段的情形。沙威取得這個職位是夏布耶先生保薦的，夏布耶先生是昂格勒斯伯爵任內閣大臣期間的祕書，當時任巴黎警署署長。沙威來到濱海蒙特勒伊是在那位大廠主發財之後，馬德蘭伯伯已經變成馬德蘭先生之後。

某些警官有一種與眾不同的面目，一種由卑鄙的神情和權威的神情組合起來的面目，沙威便有那樣一副面孔，但是沒有那種卑鄙的神情。

在我們的信念裡，假使認為靈魂是肉眼可以看見的東西，那麼，我們便可以清晰地看見一種怪現象，那就是人類中的每個人，都和禽獸中的某一種相類似；我們還很容易發現那種不曾被思想家完全弄清楚的真理，那就是從牡蠣到鷹隼，從豬到虎，一切禽獸的性格也在人的性格裡都具備，並且每個人都具有某種動物的性格。有時一個人還可以具有幾種動物的性格。

禽獸並非旁的東西，只不過是我們的好品質和壞品質的形象化而已，牠們在我們眼前遊蕩，有如我們靈魂所顯出的鬼影。上帝把牠們指出來給我們看，要我們自己反省。不過，既然禽獸只是一種暗示，上帝就沒有要改造牠們的意思；再說，改造禽獸又有什麼用呢？我們的靈魂，恰恰相反，那是實際，並且每個靈魂都有它自己的目的，因此上帝才賦予智慧，這就是說，賦予可教育性。社會的良好教育可以從任何類型的靈魂中發展它固有的優點。

這當然只是從狹義的角度、只是就我們這塵世間的現象來談的，不應當牽涉到那些前生和來生的靈性問題。那些深奧問題不屬於人的範疇。有形的我絕不允許思想家否認無形的我。保留了這一點，我們再來談旁的。

現在，假使大家都和我們一樣，暫時承認在任何人身上都有一種禽或獸的本性，我們就易於說明那個保安人員沙威究竟是什麼東西了。

阿斯圖里亞斯【註：西班牙古行省。】地方的農民都深信在每一胎小狼裡必定有一隻狗，可是那隻狗一定被母狼害死，否則牠長大以後會吃掉其餘的小狼。

你把一副人臉加在那狼生的狗頭上，那便是沙威。

沙威是在監獄裡出世的，他的母親是一個抽紙牌算命的人，他的父親是個苦役犯。他成長以後，認為自己是社會以外的人，永遠沒有進入社會的希望。他看見社會毫不留情地把兩種人擺在社會之外：攻擊社會的人和保衛社會的人。他只能在這兩種人中選擇一種，同時他覺得自己有一種不可解的剛毅、規矩、嚴謹的本質，面對他自身所屬的遊民階層，卻雜有一種說不出的仇恨。他便當了警察。

他一帆風順，四十歲上當上了偵察員。

在他青年時代，他在南方的監獄裡服務過。

在談下去之前，讓我們先弄清楚剛才我們加在沙威身上的「人臉」這個詞。

沙威的人臉上有一個塌鼻子、兩個深鼻孔，兩大片絡腮鬍子一直生到鼻孔邊，初次看見那兩片森林和那兩個深窟的人都會感到不愉快。沙威不常笑，但笑時的形狀是猙獰可怕的，兩片薄嘴唇張開，不但露出他的牙，還露出他的牙床肉，在他鼻子四周也會起一種像猛獸的嘴一樣的扁圓粗野的皺紋。鄭重時的沙威是獵犬，笑時的沙威是老虎。此外他的頭蓋骨小，牙床大，頭髮遮著前額，垂到眉邊，兩眼間有一條固定的中央皺痕，好像一顆怒星，目光深沉，嘴唇緊合，令人生畏，總之，一副凶惡的凌人氣概。

這個人是由兩種感情構成的：尊敬官府，仇視反叛。這兩種感情本來很簡單，也可以說還相當的好，但是他執行過度便難免作惡。在他看來，偷盜、殺人，一切罪行都是反叛的不同形式。凡是在政府有一官半職的人，上自內閣大臣，下至鄉村民警，對這些人他都有一種盲目的深厚信仰。對曾經一度觸犯法律的人，他一概加以鄙視、疾恨和厭惡。他是走極端的，不承認有例外，一方面他常說：「公務人員不會錯，官員永遠不會有過失。」另一方面他又說：「這些人都是不可救藥的。他們絕做不出什麼好事來。」有些人思想過激，他們認為人的法律有權隨意指定某人為罪犯，在必要時也有權坐實某人的罪

狀，並且不容社會下層的人申辯，沙威完全同意這種見解。他是堅決、嚴肅、鐵面無私的，他是沉鬱的夢想者，他能屈能伸，有如盲從的信徒。他的目光是一把鋼錐，寒光刺人心脾。他一生只在「警惕」「偵察」方面下功夫。他用直線式的眼光去理解人世間最曲折的事物；他深信自己的作用，熱愛自己的職務；他做暗探，如同別人做神甫一樣。落在他手中的人必無倖免！自己的父親越獄，他也會逮捕；自己的母親潛逃，他也會告發。他那樣做了，還會自鳴得意，如同行了善事一般。同時，他一生刻苦、獨居、克己、制欲，從來不曾娛樂過。他對職務是絕對公而忘私的，他理解警察，正如斯巴達人理解斯巴達一樣；他是一個無情的偵察者，一個凶頑的誠實人，一個鐵石心腸的包探，一個具有布魯圖【註：公元前六世紀羅馬帝國執政官，是個公而忘私的典型人物。】性格的維多克【註：當時法國的一個著名偵探。】。

沙威的全部氣質說明他是一個藏頭露尾、賊眼覷人的人。當時以高深的宇宙演化論點綴各種所謂極端派報刊的梅斯特爾玄學派，一定會說沙威是一個象徵性的人物。別人看不見他那埋在帽子下的額頭，別人看不見他那壓在眉毛下的眼睛，別人看不見他那沉在領帶裡的下巴，別人看不見他那縮在衣袖裡的手，別人看不見他那藏在禮服裡的拐杖。但在時機到了的時候，他那筋骨暴露的扁額，陰氣撲人的眼睛，駭人的下巴，粗大的手，怪模怪樣的短棍，都突然從黑影裡像伏兵那樣全部出現了。

他儘管厭惡書籍，但在偶然得到一點閒空時也常讀書，因此他並不完全不通文墨，這是可以從他談話中喜歡咬文嚼字這一點上看出來。

他一點也沒有不良的嗜好，我們已經說過。得意的時候他只聞一點鼻煙。在這一點上，他還帶點人性。

有一個階級，在司法部的統計年表上是被稱為「遊民」的，我們不難理解為什麼沙威是那個階級的閻王。一提沙威的名字可使他們退避三舍，沙威一露面，可使他們驚愕失色。

以上就是這個惡魔的形象。

沙威好像是一隻永遠盯在馬德蘭先生身上的眼睛，一隻充滿疑惑和猜忌的眼睛。到後來，馬德蘭先生也看出來了，不過對他來說，這彷彿是件無足輕重的事。他一句話也沒有問過沙威，他既不找他，也不避他，他泰然自若地承受那種惱人的、幾乎是逼人的目光。他對待沙威，正如對待旁人一樣輕鬆和藹。

從沙威的口氣，我們可以猜出他已暗中調查過馬德蘭伯伯從前可能在別處留下的一些蹤跡。那種好奇心原是他那種族的特性，一半由於本能，一半由於自願。他彷彿已經知道底蘊，有時他還遮遮掩掩地說，已有人在某地調查過某個消失了的人家的某些情況。一次，他在和自己說話時說過一句這樣的話：「我相信，我已經抓著他的把柄了。」那次以後，他一連想了三天，不曾說一句話。好像他以為自己握著的那根線索又中斷了。

並且，下面的這點修正也是必要的，因為某些詞句的含義往往顯得過於絕對，其實人類的想像，也不能真的一無差錯，並且本能的特性也正在於它有時也會被外界所擾亂、困惑和擊退。否則本能將比智慧優越，禽獸也比人類聰明了。

沙威明明有點被馬德蘭先生的那種恬靜、安閒、行若無事的態度窘困了。

可是，有一天，他那種奇特的行為好像刺激了馬德蘭先生。這件事的經過是這樣的。

六 割風伯伯

有一天早晨，馬德蘭先生經過濱海蒙特勒伊的一條沒有鋪石塊的小街。他聽見一陣嘈雜的聲音，還遠遠望見一堆人。他趕到那裡。一

個叫割風伯伯的老年人剛摔在他的車子下面，因為那拉車的馬滑了一交。

這位割風伯伯是當時一貫歧視馬德蘭先生的那少數幾個冤家之一。割風從前當過鄉吏，是一個粗通文墨的農民，馬德蘭初到那裡時，他的生意正開始走上逆運。割風眼見這個普通工人日益富裕，而他自己，一個大老板卻漸漸衰敗下來，他滿腔嫉妒，一遇機會，便竭力暗算馬德蘭。後來他破了產，年紀老了，又只有一輛小車和一匹馬，並無家室兒女，為了生活，只好駕車。

那匹馬的兩條後腿跌傷了，爬不起來，老頭子陷在車輪中間。那一交摔得很不巧，整個車子的重量都壓在他的胸口上。車上的東西相當重。割風伯伯急得慘叫。別人試著拖他出來，但是沒有用。如果亂來，幫助得不得法，一陣搖動還可能送他的命。除非把車子從下面撐起來，就別無他法能把他救出來。

沙威在出事時趕來了，他派了人去找一個千斤頂。

馬德蘭先生也來了。大家都恭恭敬敬地讓出一條路。

「救命呀！」割風老頭喊著說，「誰是好孩子？救救老人吧。」

馬德蘭先生轉身向著觀眾說：

「你們有千斤頂嗎？」

「已經有人去找了。」一個農民回答說。

「要多少時候才找得來？」

「是到最近的地方去找的，到福拉肖，那裡有個釘馬蹄鐵的工人，但是無論如何，總得整整一刻鐘。」

「一刻鐘！」馬德蘭大聲說。

前一晚，下了雨，地浸溼了，那車子正在往地下陷，把那老車夫的胸口越壓越緊了。不到五分鐘他的肋骨一定會折斷。

「等一刻鐘，那不行！」馬德蘭向在場的那些農民說。

「只有等！」

「不過肯定來不及了！你們沒看見那車子正在往下陷嗎？」

「聖母！」

「聽我講，」馬德蘭又說，「那車子下面還有地方，可以讓一個人爬進去，用背把車子頂起來。只要半分鐘就可以把這個可憐的人救出來。這兒有一個有腰勁和良心的人嗎？有五個金路易【註：金幣名，每枚合二十法郎。】好賺！」

在那堆人裡誰都沒有動。

「十個路易。」馬德蘭說。

在場的人都把眼睛低了下去，其中有一個低聲說：

「那非得是有神力的人不行。並且弄得不好，連自己也會壓死。」

「來吧！」馬德蘭又說，「二十路易！」

仍舊沒有動靜。

「他們並不是沒有心肝。」一個人的聲音說。

馬德蘭先生轉過身，認出了沙威。他來時沒有看見他。

沙威繼續說：

「他們缺少的是力氣。把這樣一輛車扛在背上，非有一個特別厲害的人不行。」

隨後，他眼睛盯住馬德蘭先生，一字一字著重地說下去：

「馬德蘭先生，我從來只認得一個人有能力照您的話去做。」

馬德蘭吃了一驚。

沙威用一副不在意的神氣接著說下去，但是眼睛不離開馬德蘭。

「那個人從前是個苦役犯。」

「呀！」馬德蘭說。

「土倫監牢裡的苦役犯。」

馬德蘭面無人色。

那時，那輛車慢慢地繼續往下陷。割風伯伯喘著氣，吼著說：

「我吐不出氣！我的肋骨要斷了！來個千斤頂！或者旁的東西！哎喲！」

馬德蘭往四面看。

「竟沒有一個人要賺那二十路易，來救這可憐的老人一命嗎？」

在場沒有一個人動。沙威又說：

「我從來只認得一個能替代千斤頂的人，就是那個苦役犯。」

「呀！我被壓死了！」那老人喊著說。

馬德蘭抬起頭來，正遇到沙威那雙鷹眼始終盯在他的臉上，馬德蘭望著那些不動的農民，苦笑了一下。隨後，他一言不發，雙膝跪下，觀眾還沒來得及叫，他已到了車子下面了。

有過一陣驚心動魄的靜候辰光。

大家看見馬德蘭幾乎平伏在那一堆駭人的東西下面，兩次想使肘彎接近膝頭，都沒有成功。大家向他喊著說：「馬德蘭伯伯快出來！」那年老的割風本人也對他說：「馬德蘭先生！請快走開！我命裡該死呢，您瞧！讓我去吧！您也會壓死在這裡！」

馬德蘭不回答。

觀眾驚惶氣塞。車輪又陷下去了一些，馬德蘭已經沒有多大機會從車底出來了。

忽然，大家看見那一大堆東西動搖起來了，車子慢慢上升了，輪子已從泥坑裡起來了一半。一種幾乎氣絕的聲音叫道：「趕快！幫忙！」叫的正是馬德蘭，他剛使盡了他最後一點力氣。

大家湧上去。一個人的努力帶動了所有的人的力氣和勇敢。那輛車子竟被二十條胳膊抬了起來。割風老頭得免於難。

馬德蘭站起來，儘管滿頭大汗，臉色卻是青的。他的衣服撕破了，滿身汙泥。大家都哭了。那個老頭子吻著他的膝頭，稱他為慈悲的上帝。至於他，他臉上顯出了一種說不出的至高至上、快樂無比的慘痛，他把恬靜自如的目光注射在沙威的面上，沙威也始終望著他。

七 割風在巴黎當園丁

割風的膝蓋骨跌脫了。馬德蘭伯伯叫人把他抬進療養室，這療養

室是他為他的工人準備的，就在他的工廠的大樓裡，有兩個修女在裡面服務。第二天早晨，那老頭子在床頭小桌上發現一張一千法郎的票據和馬德蘭伯伯親筆寫的一句話：「我買您的車和馬。」車子早已碎了，馬也早已死了。割風的傷醫好以後，膝頭卻是僵直的。馬德蘭先生通過那些修女和本堂神甫的介紹，把那老頭安插在巴黎聖安東尼區的一個女修道院裡做園丁。

過些日子，馬德蘭先生被任命為市長。沙威第一次看見馬德蘭先生披上那條表示掌握全城大權的綬帶時，不禁感到渾身哆嗦，正如一隻狗在它主人衣服底下嗅到了狼味。從那天起，他盡量躲避他。如果公務迫切需要非和市長見面不可，他便恭恭敬敬地和他談話。

馬德蘭伯伯在濱海蒙特勒伊所造成的那種繁榮，除了我們已指出的那些明擺著的事實以外，還有另外一種影響，那種影響，表面上雖然看不出，也還是同等重要的。這是一點也不會錯的，當人民窘困、工作缺乏、商業凋敝時，納稅人由於手頭拮据，一定會拖欠稅款，超過限期，政府也一定得耗費許多催繳追收的費用的。在工作很多、地方富裕、人民歡樂時，稅收也就會順利，政府也就會節省開支了。我們可以說收稅費用的大小，是衡量人民貧富的一種百無一失的溫度計。七年來，濱海蒙特勒伊一縣的收稅費用已經減了四分之三，因而當時的財政總長維萊爾【註：伯爵，極端保王派，曾任首相。】先生曾多次提到那一縣的情形來和其他縣份比較。

芳汀回鄉時，那地方的情形便是這樣。家鄉已沒有人記得她了。幸而馬德蘭先生工廠的大門還像個朋友的面孔。她到那裡去找工作，被安插在女車間，那種技術對芳汀來說完全是陌生的，她不可能做得很熟練，因此她從一天工作中得來的東西很有限，僅夠她的生活費，但問題總算解決了。

八 維克杜尼昂夫人為世道人心花了三十五法郎

芳汀看到自己能夠生活，也就有了暫時的快樂。能夠老老實實地

自食其力，那真是天幸！她確實又有了愛好勞動的心情。她買了一面鏡子，欣賞自己的青春、美麗的頭髮和美麗的牙齒，忘了許多事情，只惦念她的珂賽特和可能有的前途，她幾乎成了快樂的人了。她租了一間小屋子，又以將來的工資作擔保，買了些家具，這是她那種輕浮習氣的殘餘。

她不能對人說她結過婚，因此她避免談到她的小女兒，這是我們已經約略提到過的。

起初，我們已經看見，她總按時付款給德納第家。因為她只知道簽名，就不得不找一個代寫書信的人寫信給他們。

她時常寄信。這就引起旁人的注意。在女車間裡，大家開始嘰嘰喳喳談論起來了，說芳汀「天天寄信」，說她有一些「怪舉動」。

天地間的怪事莫過於偵察別人的一些和自己絕不相干的事了，「為什麼那位先生老去找那個棕髮姑娘呢？」「為什麼某先生到了星期四總不把他的鑰匙掛在釘子上呢？」「他為什麼總走小街呢？」「為什麼那位太太總在到家以前就下馬車呢？」「她的信箋匣盛滿了信箋，為什麼還要派人去買一札呢？」諸如此類的話。世間有許多人為了揭開謎底，儘管和他們絕不相干，卻肯花費比做十樁善事還要多的金錢、時光和心血。並且，做那種事，不取報酬，只圖一時快意，為好奇而好奇。他們可以從早到晚，一連幾天地尾隨這個男人或那個女人，在街角上、胡同裡的門洞下面，在黑夜裡冒著寒氣冒著雨，窺伺幾個鐘頭，買通眼線，灌醉馬車夫和僕役，收買女僕，串通看門人。究竟是為了什麼目的？毫無目的，純粹是一種要看見、要知道、要洞悉隱情的欲望，純粹是由於要賣弄一下自己那顆消息靈通的心。一旦隱情識破，祕密公開，疑團揭穿，跟著就發生許多禍害、決鬥、破產、傾家、生路斷絕，而其實這些事對他們來說毫無利害關係，純粹出自本能，他們只為「發覺了一切」而感到極大的快樂。這是多麼痛心的事。

某些人僅僅為了饒舌的需要就不惜刻薄待人。他們的會話，客廳

裡的促膝談心，候見室裡的說長道短都好像是那種費柴的壁爐，需要許多燃料，那燃料，便是他們四鄰的人。

大家對芳汀注意起來了。

此外，許多婦女還嫉妒她的金髮和玉牙。

確實有人看見她在車間裡和大家一道時常常轉過頭去揩眼淚。那正是她惦念她孩子的時刻，也許又同時想起了她愛過的那個人。

擺脫舊恨的縈繞確是一種痛苦的過程。

確實有人發現她每月至少要寫兩封信，並且老是一個地址，寫了還要貼郵票，有人把那地址找來了：「孟費郿客店主人德納第先生」。那個替她寫字的先生是一個不吐盡心中祕密便不能把紅酒灌滿肚子的老頭兒，他們把他邀到酒店裡來閒談。簡單地說，他們知道芳汀有個孩子，「她一定是那種女人了。」恰巧有個長舌婦到孟費郿去走了一趟，和德納第夫婦談了話，回來時她說：「花了我三十五法郎，我心裡暢快了。我看見了那孩子。」

做這件事的長舌婦是個叫維克杜尼昂夫人的母夜叉，她是所有一切人的貞操的守衛和司閻。維克杜尼昂夫人有五十六歲，不但老，而且醜。嗓子顫抖，心思詭戾。那老婆子卻有過青春，這真是怪事。在她的妙齡時期，正當九三年，她嫁給一個從隱修院裡逃出來的修士，這修士戴上紅帽子，從聖伯爾納的信徒一變而為雅各賓派。他給她受過不少折磨，她守寡以來，雖然想念亡夫，為人卻是無情、粗野、潑辣、鋒利、多刺而且幾乎有毒。她是一棵受過僧衣挨蹭的蓴麻。到復辟時代，她變得很虔誠，由於她信仰上帝的心非常熱烈，神甫們也就不再追究她那修士而原諒了她。她有一份小小的財產，已經大吹大擂地捐給一個宗教團體了。她在阿拉斯主教教區裡很受人尊敬。這位維克杜尼昂夫人到孟費郿去了一趟，回來時說：「我看見了那孩子。」

這一切經過很費了些時日。芳汀在那廠裡已經一年多了。

一天早晨，車間女管理員交給她五十法郎，說是市長先生交來的，還向她說，她已不是那車間裡的人了，並且奉市長先生之命，要她離開孟費郿。

恰巧這又是德納第媽媽在要求她從六法郎加到十二法郎以後，又強迫她從十二法郎加到十五法郎的那個月。

芳汀窘極了。她不能離開那地方，她還欠了房租和家具費。五十法郎不夠了清債務。她吞吞吐吐說了一些求情的話。那女管理員卻叫她立刻離開車間。芳汀究竟還只是一個手藝平凡的工人。她受不了那種侮辱，失業還在其次，她只得離開車間，回到自己的住處。她的過失，到現在已是眾所周知的了。

她覺得自己連說一個字的勇氣都沒有。有人勸她去見市長先生，她不敢。市長先生給了她五十法郎，是因為他為人厚道，攆她走是因為他正直。她在這項決定下屈服了。

※※※

九 維克杜尼昂夫人大功告成

看來那修士的未亡人是起了積極作用的。

可是馬德蘭先生完全不知道這件事的經過。這不過是充滿人間的那種瞞上欺下的手法而已。按照馬德蘭先生的習慣，他幾乎從來不去女車間。他委託一個老姑娘全面照顧車間，那老姑娘是由本堂神甫介紹給他的，他對那女管理員完全信任，她為人也確實可敬，穩重、公平、廉潔、滿腔慈悲，但是她的慈悲只限於施捨方面，至於了解人和容忍人的慈悲就比較差了。馬德蘭先生把一切事都委託給她。世間最善良的人也常有不得不把自己的權力託付給別人的時候。那女管理員使用了那種全權委託和她自以為是的見解，提出了那件案子，加以判斷，作出決定，定了芳汀的罪。

至於那五十法郎，她是從馬德蘭先生託她在救助工人時不必報銷

的一筆款子裡挪用的。

芳汀便在那地方挨家挨戶找人雇她當僕人。沒有人要她。她也不能離開那座城。向她收家具（什麼家具！）費的那個舊貨販子向她說：「假使您走，我就叫人把您當作賊逮捕。」向她要房租的房主人向她說：「您又年輕又好看。您總應當有法子付錢。」她把那五十法郎分給房主人和舊貨販子，把她家具的四分之三退還給那商人，只留下非要不可的一部分，無工作，無地位，除臥榻之外一無所有，還欠著一百法郎左右的債。

她去替兵營裡的士兵們縫粗布襯衫，每天可以賺十二個蘇。她在這十二個蘇中，得替她女兒花十個。從那時起，她才沒有按時如數付錢給德納第夫婦。

這時，有個老婦人，那個平時在芳汀夜晚回家時替她點上蠟燭的老婦人，把過苦日子的藝術教給她，在貧苦的生活後面，還有一種一無所有的生活。那好像是兩間屋子，第一間是暗的，第二間是黑的。

芳汀學會了怎樣在冬天完全不烤火，怎樣不理睬一隻每兩天來吃一文錢粟米的小鳥，怎樣拿裙子做被，拿被做裙，怎樣在從對面窗子射來的光線裡吃飯，以圖節省蠟燭。我們不能一一知道某些終身潦倒的弱者，一貧如洗而又誠實自愛，怎樣從一個蘇裡想辦法。久而久之，那種方法便成為一種技能。芳汀得了那種高妙的技能，膽子便也壯了一點。

當時，她對一個鄰婦說：「怕什麼！我常對自己說，只睡五個鐘頭，其餘的時間我全拿來做縫紉，我總可以馬馬虎虎吃一口飯。而且人在發愁時吃得也少些。再說，有痛苦，有憂愁，一方面有點麵包，一方面有些煩惱，這一切已足夠養活我了。」

如果能在這樣的苦況裡得到她的小女兒，那自然是一種莫大的幸福。她想把她弄來。但是怎麼辦！害她同吃苦嗎？況且她還欠了德納第夫婦的錢！怎麼還清呢？還有旅費！怎麼付呢？

把這種可以稱為安貧方法的課程教給她的那個老婦人是一個叫做瑪格麗特的聖女，她矢志為善，貧而待貧人以善，甚至待富人也一樣，在寫字方面，她勉強能簽「瑪格麗特」，並且信仰上帝，她的知識，也就只有信仰上帝。

世間有許多那樣的善人，他們一時居人之下，有一天他們將居人之上。這種人是有前程的。

起初，芳汀慚愧到不敢出門。

當她走在街上時，她猜想得到，別人一定在她背後用手指指著她；大家都瞧著她，卻沒有一個人招呼她；路上那些人的那種冷酷的侮蔑態度，像一陣寒風似的，直刺入她的靈和肉。

在小城裡，一個不幸的婦人，處在眾人的嘲笑和好奇心下，就彷彿是赤裸裸無遮避似的。在巴黎，至少，沒有人認識你，彼此不相識，倒好像有了件蔽體的衣服。唉！她多麼想去巴黎！不可能了。

她已經受慣貧苦的滋味，她還得受慣遭人輕視的滋味。她漸漸打定了主意。兩三個月過後，她克服了羞恥心理，若無其事地出門上街了，「這和我一點不相干。」她說。她昂著頭，帶點苦笑，在街上往來，她感到自己已變成不懂羞恥的人了。

維克杜尼昂夫人有時看見她從她窗子下面走過，看出了「那傢伙」的苦難，又想到幸而有她，「那傢伙」才回到「她應有的地位」，她心裡一陣高興。黑心人自有黑幸福。

過度的操勞使芳汀疲乏了，她原有的那種乾咳病開始惡化。她有時對她的鄰居瑪格麗特說：「您摸摸看，我的手多麼熱。」

但在早晨，每當她拿著一把斷了的舊梳子去梳她那一頭光澤點人，細軟如絲的頭髮的那片刻，她還能得到一種顧影自憐的快感。

十 大功告成的後果

她是在冬季將完時被攆走的。夏季過了，冬季又來。日子短，工作也少些。冬季完全沒有熱，完全沒有光，完全沒有中午，緊接著早晨的是夜晚、迷霧、黃昏，窗櫺冥黯，什物不辨。天好像是暗室中的透光眼，整日如坐地窖中。太陽也好像是個窮人。愁慘的季節！冬季把天上的水和人的心都變成了冰。她的債主們緊緊催逼她。

芳汀所賺的錢太少了。她的債越背越重。德納第夫婦沒有按時收著錢，便時常寫信給她，信的內容使她悲哀，信的要求使她破產。有一天，他們寫了一封信給她，說她的小珂賽特在那樣冷的天氣，還沒有一點衣服，她需要一條羊毛裙，母親應當寄去十個法郎，才能買到。她收到那封信，捏在手裡搓了一整天。到了晚上，她走到街角上的一個理髮店，取下她的梳子。她那一頭令人歎賞的金絲髮一直垂到她的腰際。

「好漂亮的頭髮！」那理髮師喊著說。

「您肯出多少錢呢？」她說。

「十法郎。」

「剪吧。」

她買一條絨線編織的裙，寄給了德納第。

那條裙子把德納第夫婦弄到怒氣沖天。他們要的原是錢。

他們便把裙子給愛潘妮穿。可憐的百靈鳥仍舊臨風戰慄。

芳汀想道：「我的孩子不會再冷了，我已拿我的頭髮做她的衣裳。」她自己戴一頂小扁帽，遮住她的光頭，她仍舊是美麗的。

芳汀的心裡起了一種黯淡的心思。當她看見自己已不能再梳頭時，她開始怨恨她四周的一切。她素來是和旁人一樣，尊敬馬德蘭伯伯的，但是，屢次想到攆她走的是他，使她受盡痛苦的也是他，她便連他也恨起來了。並且特別恨他。當工人們立在工廠門口她從那兒經過時，便故意嬉皮笑臉地唱起來。有個年老的女工，一次，看見她那樣邊唱邊笑，說道：「這姑娘不會有好結果的。」

她姘識了一個漢子，一個不相干、她不愛的人，那完全是出自心中的憤懣和存心要胡作非為。那人是一個窮漢，一個流浪音樂師，一個好吃懶做的無賴，他打她，春宵既度，便起了厭惡的心，把她丟了。

她一心鍾愛她的孩子。

她越墮落，她四周的一切便越黑暗，那甜美的安琪兒在她心靈深處也就越顯得可愛。她常說：「等我發了財，我就可以有我的珂賽特在我身邊了。」接著又一陣笑。咳嗽病沒有離開她，並且她還盜汗。

一天，她接到德納第夫婦寫來的一封信，信裡說：「珂賽特害了一種地方病，叫做猩紅熱。非有價貴的藥不行。這場病把我們的錢都花光了，我們再沒有能力付藥費了。假使您不在這八天內寄四十法郎來，孩子可完了。」

她放聲大笑，向著她的老鄰婦說：

「哈！他們真是好人！四十法郎！只要四十法郎！就是兩個拿破崙！他們要我到什麼地方去找呢？這些鄉下人多麼蠢！」

但當她走到樓梯上時又拿出那封信，湊近天窗，又唸了一遍。

隨後，她從樓梯上走下來，向大門外跑，一面跑，一面跳，笑個不停。

有個人碰見她，問她說：

「您有什麼事快樂到這種樣子？」

她回答說：

「兩個鄉下佬剛寫了一封信給我，和我開玩笑，他們問我要四十法郎。這些鄉下佬真行！」

她走過廣場，看見許多人圍著一輛怪車，車頂上立著一個穿紅衣服的人，張牙舞爪，正對著觀眾們演說。那人是一個兜賣整套牙齒、牙膏、牙粉和藥酒的走江湖的牙科醫生。

芳汀鑽到那堆人裡去聽演講，也跟著其餘的人笑，他說的話裡有江湖話，是說給那些流氓聽的，也有俗話，是說給正經人聽的。那拔牙的走方郎中見了這個美麗的姑娘張著嘴笑，突然叫起來：

「喂，那位笑嘻嘻的姑娘，您的牙齒真漂亮呀！假使您肯把您的瓷牌賣給我，我每一個出價一個金拿破崙。」

「我的瓷牌？瓷牌是什麼？」芳汀問。

「瓷牌，」那位牙科醫生回答說，「就是門牙，上排的兩個門牙。」

「好嚇人！」芳汀大聲說。

「兩個拿破崙！」旁邊的一個沒有牙齒的老婆子癩著嘴說：

「這娘子多大的福氣呀！」

芳汀逃走了，捫著自己的耳朵，免得聽見那個人的啞嗓子。但是那人仍喊道：「您想想吧，美人！兩個拿破崙大有用處呢。假使您願意，今天晚上，你到銀甲板客棧裡來，您可以在那裡找著我。」

芳汀回到家裡，怒不可遏，把經過說給她那好鄰居瑪格麗特聽：「您懂得這種道理嗎？那不是個糟糕透頂的人嗎？怎麼可以讓那種人四處走呢？拔掉我的兩個門牙！我將變成什麼怪樣子！頭髮可以生出來，但是牙齒，呀，那個人妖！我寧可從六層樓上倒栽蔥跳下去！他告訴我說今天晚上，他在銀甲板客棧。」

「他出什麼價？」瑪格麗特問。

「兩個拿破崙。」

「就是四十法郎呵。」

「是呀，」芳汀說，「就是四十法郎。」

她出了一會神，跑去工作去了。一刻鐘過後，她丟下她的工作，跑到樓梯上又去讀德納第夫婦的那封信。

她轉來，向那在她身旁工作的瑪格麗特說：

「猩紅熱是什麼東西？您知道嗎？」

「我知道，」那個老姑娘回答說，「那是一種病。」

「難道那種病需要很多藥嗎？」

「呵！需要許多古怪的藥。」

「怎麼會害那種病的？」

「就這樣害的，那種病。」

「孩子也會害那種病嗎？」

「孩子最容易害。」

「害了這種病會死嗎？」

「很容易。」瑪格麗特說。

芳汀走出去，又回到樓梯上，把那封信重念了一遍。

到晚上，她下樓，有人看見她朝著巴黎街走去，那正是有許多客棧的地方。

第二天早晨，天還沒亮，瑪格麗特走進芳汀的房間（她們每天都這樣一同工作，兩個人共點一支燭），她看見芳汀坐在床上，面色慘白，凍僵了似的。她還沒有睡。她的小圓帽落在膝頭上。那支燭點了一整夜，幾乎點完了。

瑪格麗特停在門邊。她見了那種亂七八糟的樣子，大驚失色，喊道：

「救主！這支燭點完了！一定出了大事情！」

隨後她看見芳汀把她的光頭轉過來向著她。

芳汀一夜工夫老了十歲。

「耶穌！」瑪格麗特說，「您出了什麼事，芳汀？」

「沒有什麼，」芳汀回答說，「這樣正好。我的孩子不會死了，那種病，嚇壞我了，現在她有救了。我也放了心。」

她一面說，一面指著桌子，把那兩個發亮的拿破崙指給那老姑娘看。

「呀，耶穌上帝！」瑪格麗特說，「這是一筆橫財呵！您從什麼地方找到這些金路易的？」

「我弄到手了。」芳汀回答。

同時她微笑著。那支燭正照著她的面孔。那是一種血跡模糊的笑容。一條紅涎掛在她的嘴角上，嘴裡一個黑窟窿。

那兩顆牙被拔掉了。

她把那四十法郎寄到孟費郿去了。

那卻是德納第夫婦謀財的騙局，珂賽特並沒有害病。

芳汀把她的鏡子丟到窗子外面。她早已放棄了二樓上的那間小屋子，搬到房頂下的一間用木門拴著的破樓裡去了；有許多房頂下的屋子，頂和地板相交成斜角，並且時時會撞你的頭，她的房間便是那樣的一間。貧苦人要走到他屋子的盡頭，正如他要走到生命的盡頭，都非逐漸彎腰不可。她沒有床了，只留下一塊破布，那便是她的被，地上一條草蓆，一把破麥秸椅。她從前養的那棵小玫瑰花，已在屋角裡枯萎了，沒有人再想到它。在另一屋角裡，有個用來盛水的奶油鉢，冬天水結了冰，層層冰圈標誌著高低的水面，放在那裡已經很久了。她早已不怕人恥笑，現在連修飾的心思也沒有了。最後的表現，是她常戴著骯髒的小帽上街。也許是沒有時間，也許是不經意，她不再縫補她的衣衫了。襪跟破了便拉到鞋子裡去，越破便越拉。這可以從那些垂直的折皺上看出來。她用許多一觸即裂的零碎竹布拼在她那件破舊的汗衫上。她的債主們和她吵鬧不休，使她沒有片刻的休息。她在街上時常碰見他們，在她的樓梯上又會時常碰見他們。她常常整夜哭，整夜地想，她的眼睛亮得出奇。並且覺得在左肩胛骨上方的肩膀時常作痛。她時時咳嗽。她恨透了馬德蘭伯伯，但是不出怨言。她每天縫十七個鐘頭，但是一個以賤值包攬女囚工作的包工，忽然壓低了工資，於是工作不固定女工的每日工資也減到了九個蘇。十七個鐘頭的工作每天九個蘇！她的債主們的狠心更是變本加厲。那個幾乎把全部家具拿走了的舊貨商人不停地向她說：「幾時付我錢，賤貨？」人家究竟要她怎麼樣，慈悲的上帝？她覺得自己已無路可走，於是在她

心裡便起了一種困獸的心情。正當這時，德納第又有信給她，說他等了許久，已是仁至義盡了，他立刻要一百法郎，否則他就把那小珂賽特攆出去，她大病以後，剛剛復原，他們管不了天有多冷，路有多遠，也只好讓她去，假使她願意，死在路邊就是了，「一百法郎！」芳汀想道，「但是哪裡有每天賺五個法郎的機會呢？」

「管他媽的！」她說，「全賣了吧。」

那苦命人作了公娼。

十一 上帝拯救我們

芳汀的故事說明什麼呢？說明社會收買了一個奴隸。

向誰收買？向貧苦收買。

向饑寒、孤獨、遺棄、貧困收買。令人痛心的買賣。一個人的靈魂交換一塊麵包。貧苦賣出，社會買進。

耶穌基督的神聖法則統治著我們的文明，但是沒有滲透到文明裡去。一般人認為在歐洲的文明裡已沒有奴隸制度。這是一種誤解。奴隸制度始終存在，不過只壓迫婦女罷了，那便是娼妓制度。

它壓迫婦女，就是說壓迫柔情，壓迫弱質，壓迫美貌，壓迫母性。這在男子方面絕不是什麼微不足道的恥辱。

當這慘劇發展到了現階段，芳汀已完全不是從前那個人了。她在變成汙泥的同時，變成了木石。接觸到她的人都感覺得到一股冷氣。她以身事人，任你擺佈，不問你是什麼人，她滿臉屈辱和怨憤。生活和社會秩序對她已經下了結論。她已經受到她要受到的一切。她已經感受了一切，容忍了一切，體會了一切，放棄了一切，失去了一切，痛哭過一切。她忍讓，她那種忍讓之類似冷漠，正如死亡之類似睡

眠。她不再逃避什麼，也不再怕什麼。即使滿天的雨水都落在她頭上，整個海洋都傾瀉在她身上，對她也沒有什麼關係！她已是一塊浸滿了水的海綿。

至少她是那麼想的，但是如果自以為已經受盡命中的折磨，自以為已經走到什麼東西的盡頭，那可就想錯了。

唉！那種凌亂雜遝、橫遭蹂躪的生靈算什麼呢？他們的歸宿在哪裡？為什麼會那樣？

能夠回答這些問題的，他就會看透人間的黑暗。

他是唯一的。他叫做上帝。

十二 巴馬達波先生的無聊

在所有的小城裡，尤其是在濱海蒙特勒伊，有一種青年人，在外省每年蠶食一千五百利弗的年金，正和他們的同類在巴黎每年鯨吞二十萬法郎同一情形。他們全是那一大堆無用人群的組成部分；不事生產，食人之力，一無所長，有一點地產，一點戇氣，一點小聰明，在客廳裡是鄉愚，到了茶樓酒館又以貴人自居，他們的常用語是「我的草場，我的樹林，我的佃戶」，在劇場裡喝女演員們的倒彩，以圖證明自己是有修養的人，和兵營中的官長爭辯，以圖顯示自己深通韜略，打獵，吸菸，打呵欠，酗酒，聞鼻煙，打彈子，看旅客們下公共馬車，坐咖啡館，上飯店，有一隻在桌子下面啃骨頭的狗和一個在桌子上面張羅的情婦，一毛不拔，奇裝異服，幸災樂禍，侮蔑婦女，使自己的舊靴子更破，在巴黎模仿倫敦的時裝，又在木松橋模仿巴黎的時裝，冥頑到老，遊手好閒，毫無用處，但也不礙大事。

斐利克斯·多羅米埃先生，如果他一直住在外省，不曾見過巴黎的話，便也是這樣一個人。

假使他們更有錢一些，人家會說「這些都是佳公子」；假使他們更窮一些，人家就會說「這些都是二流子」。這種人純粹就是些遊民。在這些遊民中，有惱人的，也有被人惱的，有神志昏沉的，也有醜態百出的。

在那時代，一個佳公子的組成部分是一條高領、一個大領結、一隻珠飾累累的錶、一疊三件藍紅在裡的顏色不同的背心、一件橄欖色的短燕尾服、兩行密密相連一直排列到肩頭的銀鈕扣、一條淺橄欖色褲子，在兩旁的線縫上，裝飾著或多或少的絲曾超過的限度。此外還有一雙後跟上裝了小鐵片的短統鞋，一頂高頂窄邊帽、蓬鬆的頭髮、一根粗手杖，談吐之中，雜以博基埃式的隱語。最出色的，是鞋跟上的刺馬距和嘴皮上的髭鬚。在那時代，髭鬚代表有產階級，刺馬距代表無產階級。

外省佳公子的刺馬距比較長，髭鬚也比較粗野。

那正是南美洲的一些共和國和西班牙國王鬥爭的時期，也就是玻利瓦爾【註：領導南美洲人民擺脫西班牙王朝統治的軍事政治家。】和莫里耳奧【註：西班牙將軍，一八一五年至一八二〇年為鎮壓南美西班牙殖民地民族解放運動的西班牙總司令。】鬥爭的時期，窄邊帽是保王黨的標誌，那種帽子就叫做莫里耳奧，自由黨人戴的闊邊帽子就叫做玻利瓦爾。

在上面幾頁談過的那些事發生後又過了八個月或十個月，在一八二三年一月的上旬，一次雪後的晚上，一個那樣的佳公子，一個那種遊民，一個「很有思想的人」，因為他戴了一頂莫里耳奧，此外還暖暖地加上一件當時用來補充時髦服裝的大氅，正在調戲一個穿著跳舞服、敞著胸肩、頭上戴著花、在軍官咖啡館的玻璃窗前來往徘徊著的人兒。那個佳公子還吸著菸，因為那肯定是時髦的風尚。

那婦人每次從他面前走過，他總吸上一口雪茄，把煙噴她，並向她說些自以為詼諧有趣的怪話，如「你多麼醜！」「還不躲起來！」「你沒有牙齒！」這類的話。那位先生叫做巴馬達波先生。那個愁眉

苦臉、打扮成妖精似的婦人，並不回嘴，連望也不望他一眼，她照舊一聲不響，拖著那種均勻沉重的步伐，在雪地上踱來踱去，她每隔五分鐘來受一次辱罵，正如一個受處分的士兵按時來受鞭子一樣。她那種反應一定刺激了這位吃閒飯的人，他乘她轉過背去時，躡著足，跟在她後面，忍住笑，彎下腰，在地上捏了一把雪，一下塞到她的背裡，兩個赤裸裸的肩膀中間。那妓女狂叫一聲，回轉身來，豹子似的跳上去，一把揪住那個人，把指甲掐進他的面皮，罵了一些不堪入耳的話。那種惡罵從中了酒毒的啞嗓子裡喊出來，確是很醜，那張嘴確也缺少兩顆門牙。她便是芳汀。

軍官們聽了那種聲音，全從咖啡館裡湧出來了，過路的人也聚攏來，圍成一個大圈子，有笑的，叫的，鼓掌的，那兩個人在人圈子中扭打到團團轉，旁人幾乎看不清是一個男人和一個女人；男人竭力抵禦，帽子落在地上，女人拳打腳踢，帽子也丟了，亂嚷著，她既無牙齒，又無頭髮，怒得面孔發青，好不嚇人。

忽然，一個身材魁梧的人從人堆裡衝出來，抓住婦人的泥汗狼藉的緞衫，對她說：「跟我來。」

婦人抬頭一望，她那咆哮如雷的嗓子突然沉寂下去了。她目光頹喪，面色由青轉成死灰，渾身嚇得發抖。她認出那人是沙威。

佳公子乘機溜走了。

※※※

十三 市警署裡一些問題的解決

沙威分開觀眾，突出人牆，拖著他後面的那個苦命人，大踏步走向廣場那邊的警署。她機械地任人處置。他和她都沒說一句話。一大群觀眾，樂到發狂，嘴裡胡言亂語，都跟著走。

最大的不幸，是她聽到了一大堆骯髒的話。

警署的辦公室是一間矮廳，裡面有一爐火，有個崗警在看守，還有一扇臨街的鐵欄玻璃門，沙威走到那裡，開了門，和芳汀一道走進去，隨後把門關上，使那些好奇的人們大失所望，他們仍舊擁在警署門口那塊因保安警察擋著而看不清的玻璃前面，翹足引頸，想看個究竟。好奇是一種食欲。看，便是吞吃。

芳汀進門以後，走去坐在牆角裡，不動也不說話，縮成一團，好像一條害怕的母狗。

那警署裡的中士拿來一支燃著的燭放在桌上。沙威坐下，從衣袋裡抽出一張公文紙，開始寫起來。

這樣的婦女已由我們的法律交給警察全權處理了。警察對於這類婦女可以任意處罰，為所欲為，並且可以隨意褫奪她們所謂的職業和自由那兩件不幸的東西。沙威是鐵面無情的，他嚴厲的面容，絕不露一點慌張的顏色。他只是在深沉地運用心思。這正是他獨當一面、執行他那種駭人的專斷大權的時候，他總是用那種硬心腸的苛刻態度來處理一切。這時他覺得，他的那張警察專用的小凳就是公堂，他斟酌又斟酌，然後下判語。他盡其所能，圍繞著他所辦的那件大事，搜索他腦子裡所有的全部思想。他越考慮那個妓女所作的事就越覺得自己怒不可遏。他剛才看見的明明是樁大罪。他剛才看見，那兒，在街上，一個有財產和選舉權的公民所代表的社會，被一個什麼也不容的畜生所侮辱、所沖犯了。一個娼妓竟敢冒犯一個紳士。他，沙威，他目擊了那樣一件事，他一聲不響，只管寫。

他寫完時簽上了名，把那張紙折起來，交給那中士，向他說：「帶三個人，把這婊子押到牢裡去。」隨又轉向芳汀說：「判你六個月的監禁。」

那苦惱的婦人大吃一驚。

「六個月！六個月的監牢！」她號著說，「六個月，每天賺七個蘇！那，珂賽特將怎麼辦？我的娃娃！我的娃娃！並且我還欠德納第

家一百多法郎，偵察員先生，您知道這個嗎？」

她跪在石板上，在眾人的靴子所留下的泥漿中，合攏雙手，用膝頭大步往前拖。

「沙威先生！」她說，「我求您開恩。我擔保，我確實沒有錯處。假使您一開頭就看見這件事，您就明白了。我在慈悲的上帝面前發誓，我沒有犯錯誤。是那位老板先生，我又不認識他，他把雪塞在我的背上。難道我們那樣好好地走著，一點也沒有惹人家，人家倒有把雪塞在我們背上的道理嗎？我嚇了一跳。我原有一點病，您知道嗎？並且他向我囉嗦了好些時候。『你醜！』『你沒有牙齒！』我早知道我没有牙齒。我並沒有做什麼。我心裡想：『這位先生尋開心。』我對他規規矩矩，我沒有和他說話。他在那樣一剎那間把雪塞在我的背上。沙威先生，我的好偵察員先生！難道這兒就沒有一個人看見過當時的經過來向您說這是真話嗎？我生了氣，那也許不應當。您知道在開始做這種生意時是不容易控制自己的。我太冒失了。並且，一把那樣冷的東西，乘你不備，塞在你的背上！我不應當弄壞那位先生的帽子。他為什麼走了呢？他如果在這裡，我會求他饒恕的。唉！我的上帝，求他饒恕，我毫不在乎。今天這一次請您開了恩吧，沙威先生。呵，您不知道這個，在監牢裡，每天只能賺七個蘇，那不是政府的錯處，但是每天只有七個蘇，並且請您想想，我有一百法郎要付，不付的話，人家就會把我的小女兒送回來。唉！我的上帝，我不能帶她在身邊，我做的事多麼可恥呵！我的珂賽特，呵，我的慈悲聖母的小天使，她怎麼辦呢？可憐的小寶貝！我要和您說，德納第那種開客店的，那種鄉下人，是沒有道理可講的。他們非要錢不行。請不要把我關在牢裡！請您想想，那是一個小娃娃，他們會在這種最冷的冬天把她丟在大路上，讓她去；我的好沙威先生，您對這種事應當可憐可憐呀。假使她大一點，她也可以謀生，可是在她那種年紀，她做不到。老實說，我並不是個壞女人，並不是好吃懶做使我到了這種地步。我喝了酒，那是因為我心裡難受。我並不貪喝，但是酒會把人弄糊塗的。從前當我比較快樂時，別人只消看看我的衣櫃，一眼就會明白我並不是個汙七八糟愛俏的女人。我從前有過換洗衣裳，許多換洗衣裳。可憐可憐我吧，沙威先生！」

她那樣彎著身子述說苦情，淚眼昏花，敞著胸，絞著手，乾促地咳嗽，低聲下氣，形同垂死的人。深沉的痛苦是轉變窮苦人容貌的一種威猛的神光。當時芳汀忽然變美了。有那麼一會兒，她停下來，輕輕地吻著那探子禮服的下襬。一顆石心也會被她說軟的，但一顆木頭的心是軟化不了的。

「好！」沙威說，「你說的我已經聽見了。你說完了沒有？走吧，現在。你有你的六個月，永生的天父親自到來也沒有辦法。」

聽見了那種威嚴的句子「永生的天父親自到來也沒有辦法」時，她知道這次的判決是無可挽回的了。她垂頭喪氣、聲嘶喉哽地說：

「開恩呀！」

沙威把背對著她。

兵士們捉住了她的胳膊。

幾分鐘以前，已有一個人在眾人不知不覺之間進來了，他關好門，靠在門上，聽到了芳汀的哀求。

正當兵士們把手放在那不肯起立的倒楣婦人身上，他上前一步，從黑影裡鑽出來說：「請你們等一會！」

沙威抬起眼睛，看見了馬德蘭先生。他脫下帽子，帶著一種不自在的怒容向他致敬：

「失禮了，市長先生……」

市長先生這幾個字給了芳汀一種奇特的感覺。她好像從地裡跳起的僵屍一樣，猛地一下直立起來，張開兩臂，把那些士兵推向兩旁，他們還沒來得及阻擋她，她已直向馬德蘭先生走去，瘋人似的，盯住他喊道：

「哈！市長先生，原來就是你這小子！」

隨著，她放聲大笑，一口唾沫吐在他臉上。

馬德蘭先生揩揩臉，說道：

「偵察員沙威，釋放這個婦人。」

沙威這時覺得自己要瘋了。他在這一剎那間，接二連三，並且幾乎是連成一氣地感受到他生平從未有過的強烈衝動。看見一個公娼唾市長的面，這種事在他的想像中確是已經荒謬到了無法想像的地步，即使只偶起一念，認為那是可能發生的事，那已可算是犯了大不敬的罪。另一方面，在他思想深處，他已把那婦人的身分和那市長的人格連繫起來，起了一種可怕的胡思亂想，因而那種怪誕的罪行的根源，在他看來，又是十分簡單的，他想到此地，無比憎恨。同時他看見那位市長，那位長官，平心靜氣地揩著臉，還說「釋放這個婦人」，他簡直嚇得有點頭昏眼花；他腦子不能再想，嘴也不能再動了，那種驚駭已超出他可能接受的限度，他一言不發地立著。

芳汀聽了那句話也同樣驚駭。她舉起她赤裸的胳膊，握緊了那火爐的鈕門，好像一個要昏倒的人。同時，她四面望望，又低聲地好像自言自語地說起話來。

「釋放！讓我走！我不去坐六個月的牢！這是誰說出來的？說出這樣的話是不可能的。我聽錯了。一定不會是那鬼市長說的！是您吧，我的好沙威先生，是您要把我放走吧？呵！您瞧！讓我告訴您，您就會讓我走的。這個鬼市長，這個老流氓市長是一切的禍根。您想想吧，沙威先生，他聽了那廠裡一些胡說八道的娼婦的話，把我攆了出來。那還不算混蛋！把一個做工做得好好的窮女人攆出去！從那以後，我賺的錢就不夠了，一切苦惱也都來了。警署裡的先生們本有一件理應改良的事，就是應當禁止監牢裡的那些包工來害窮人吃苦。我來向您把這件事說清楚，您聽吧。您本來做襯衫，每天賺十二個蘇，忽然減到了九個，再也沒有辦法活下去了。我們總得找出路，我，我

有我的小珂賽特，我是被逼得太厲害了才當娼妓的。您現在懂得害人的就是那個害人的忘八市長。我還要說，我在軍官咖啡館的前面踏壞了那位先生的帽子。不過他呢，他拿著雪把我一身衣服全弄壞了。我們這種人，只有一件綢子衣服，特為晚上穿的。您瞧，我從沒有故意害過人，確是這樣，沙威先生，並且我處處都看見許多女人，她們都比我壞，又都比我快樂。呵，沙威先生，是您說了把我放出去，不是嗎？您去查吧，您去問我的房東吧，現在我已按期付房租了，他們自然會告訴您我是老實人。呀！我的上帝。請您原諒，我不留心碰了火爐的鈕門，弄到冒煙了。」

馬德蘭先生全神貫注地聽著她的話，正當她說時，他搜了一回背心，掏出他的錢袋，打開來看。它是空的，他又把它插進衣袋，向芳汀說：

「您說您欠人多少錢呀？」

芳汀原只望著沙威，她回轉頭向著他：

「我是在和你說話嗎？」

隨後，她又向那些警察說：

「喂，你們這些人看見我怎樣把口水吐在他臉上嗎？嘿！老奸賊市長，你到此地來嚇我，但是我不怕你。我只怕沙威先生。我只怕我的好沙威先生！」

這樣說著，她又轉過去朝著那位偵察員。

「既是這樣，您瞧，偵察員先生，就應當公平，我知道您是公平的，偵察員先生。老實說，事情是極簡單的，一個人鬧著玩兒，把一點點雪放到一個女人的背上，這樣可以逗那些軍官們笑笑，人總應當尋點東西開開心，我們這些東西本來就是給人開心的，有什麼稀奇！隨後，您，您來了，您自然應當維持秩序，您把那個犯錯誤的婦人帶走，但是，仔細想來，您多麼好，您說釋放我，那一定是為了那小女

孩，因為六個月的監牢，我就不能養活我的孩子了。不過，不好再鬧事了呀，賤婆！呵！我不會再鬧事了，沙威先生！從今以後，人家可以隨便作弄我，我總不會亂動了。只是今天，您知道，我叫了一聲，因為那東西使我太受不了，我一點沒有防備那位先生的雪，並且，我已向您說過，我的身體不大好，我咳嗽，我的胃裡好像有塊滾燙的東西，醫生吩咐過『好好保養。』瞧，您摸摸，把您的手伸出來，不用害怕，就是這兒。」

她已不哭了，她的聲音是娓娓動聽的，她把沙威那隻大而粗的手壓在她那白嫩的胸脯上，笑咪咪地望著他。

忽然，她急忙整理她身上零亂的衣服，把弄皺了的地方扯平，因為那衣服，當她在地上跪著走時，幾乎被拉到膝頭上來了。她朝著大門走去，向那些士兵和顏悅色地點著頭，柔聲說道：

「孩子們，偵察員說過了，放我走，我走了。」

她把手放在門門上。再走一步，她便到了街上。

沙威一直立著沒有動，眼睛望著地，他在這一場合處於一種極不適合的地位，好像一座曾被人移動、正待安置的塑像。

門門的聲音驚醒了他。他抬起頭，露出一副儼然不可侵犯的表情，那種表情越是出自職位卑下的人就越加顯得可怕，在猛獸的臉上顯得凶惡，在下流人的臉上就顯得殘暴，「中士，」他吼道，「你沒看見那騷貨要走！誰吩咐了你讓她走？」

「我。」馬德蘭說。

芳汀聽了沙威的聲音，抖起來了，連忙丟了門門，好像一個被擒的小偷丟下贓物似的。聽了馬德蘭的聲音，她轉過來，從這時起，她一字不吐，連呼吸也不敢放肆，目光輪流地從馬德蘭望到沙威，又從沙威望到馬德蘭，誰說話，她便望著誰。當然，沙威必須是像我們常說的那樣，到了「怒氣沖天」才敢在市長有了釋放芳汀的指示後還像

剛才那樣沖撞那中士。難道他竟忘了市長在場嗎？難道他在思考之後認為一個「領導」不可能作出那樣一種指示嗎？難道他認為市長先生之所以支持那個女人，是一種言不由衷的表現嗎？或者在這兩個小時中他親自見到的這樁大事面前，他認為必須抱定最後決心，使小人物變成大人物，使士兵變成官長，使警察變成法官，並在這種非常急迫的場合裡，所有秩序、法律、道德、政權、整個社會，都必須由他沙威一個人來體現嗎？

總而言之，當馬德蘭先生說了剛才大家聽到的那個「我」字以後，偵察員沙威便轉身向著市長先生，面色發青，嘴唇發紫，面容冷峻，目光凶頑，渾身有著一種不可察覺的戰慄，並且說也奇怪，他眼睛朝下，但是語氣堅決：

「市長先生，那不行。」

「怎樣？」馬德蘭先生說。

「這是個背時的女人，她侮辱了一位紳士。」

「偵察員沙威，」馬德蘭先生用一種委婉平和的口音回答說，「聽我說。您是個誠實人，不難向您解釋清楚。實際情形是這樣的。剛才您把這婦人帶走時，我正走過那廣場，當時也還有成群的人在場，我進行了調查，我全知道了，錯的是那位紳士，應當拿他，才合警察公正的精神。」

沙威回答說：

「這賤人剛才侮辱了市長先生。」

「那是我的事，」馬德蘭先生說，「我想我受的侮辱應當是屬於我的，我可以照自己的意見處理。」

「我請市長先生原諒。他受的侮辱並不是屬於他的，而是屬於法律的。」

「偵察員沙威，」馬德蘭先生回答說，「最高的法律是良心。我聽了這婦人的談話。我明白我做的事。」

「但是我，市長先生，我不明白我見到的事。」

「那麼，您服從就是。」

「我服從我的職責。我的職責要求這個婦人坐六個月的監。」

馬德蘭先生和顏悅色地回答說：

「請聽清楚這一點。她一天也不會坐。」

沙威聽了那句堅決的話，竟敢定睛注視市長，並且和他辯，但是他說話的聲音始終是極其恭敬的：

「我和市長先生拌嘴，衷心感到痛苦，這是我生平第一次，但是我請求他准許我提出這一點意見：我是在我的職守範圍以內。市長先生既是願意，我再來談那位紳士的事。當時我在場，是這個婊子先跳上去打巴馬達波先生的，巴馬達波先生是選民，並且是公園角上那座石條砌的有陽臺的三層漂亮公館的主人。在這世界上，有些事終究是該注意的！總而言之，市長先生，這件事和我有關，牽涉到一個街道警察的職務問題，我決定要收押芳汀這個婦人。」

馬德蘭先生叉起兩條胳膊，用一種嚴厲的、在這城裡還沒有人聽見過的聲音說道：

「您提的這個問題是個市政警察問題。根據刑法第九、第十一、第十五和第六十六條，我是這個問題的審判人。我命令釋放這個婦人。」

沙威還要作最後的努力：

「但是，市長先生……」

「我請您注意一七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的法律，關於擅行拘捕問題的第八十一條。」

「市長先生，請允許我……」

「一個字也不必再說。」

「可是……」

「出去！」馬德蘭先生說。

沙威正面直立，好像一個俄羅斯士兵，接受了這個硬釘子。他向市長先生深深鞠躬，一直彎到地面，出去了。

芳汀趕忙讓路，望著他從她面前走過，嚇得魂不附體。

同時她也被一種奇怪的撩亂了的心情控制住了。她剛才見到她自己成了兩種對立力量的爭奪對象。她見到兩個掌握她的自由、生命、靈魂、孩子的人在她眼前鬥爭，那兩個人中的一個把她拖向黑暗，一個把她拖向光明，在這場鬥爭裡，她從擴大了的恐怖中看去，彷彿覺得他們是兩個巨人，一個說話，好像是她的惡魔，一個說話，好像是她的吉祥天使。天使戰勝了惡魔。不過使她從頭到腳戰慄的也就是那個天使，那個救星，卻又恰巧是她所深惡痛絕、素來認為是她一切痛苦的罪魁的那個市長，那個馬德蘭！正當她狠狠侮辱了他一番之後，他卻援救了她！難道她弄錯了？難道她該完全改變她的想法？……她莫名其妙，她發抖，她望著，聽著，頭昏目眩，馬德蘭先生每說一句話，她都覺得當初的那種仇恨的幢幢黑影在她心裡融化，坍塌，代之以融融的不可言喻的歡樂、信心和愛。

沙威出去以後，馬德蘭先生轉身朝著她，好像一個吞聲忍淚的長者，向她慢慢說：

「我聽到了您的話，您所說的我以前完全不知道。我相信那是真的，我也覺得那是真的。連您離開我車間的事我也不知道。您當初為什麼不來找我呢？現在這樣吧：我代您還債，我把您的孩子接來，或者您去找她。您以後住在此地，或是巴黎，都聽您的便。您的孩子和您都歸我負責。您可以不必再工作，假使您願意。您需要多少錢，我都照給。將來您生活愉快，同時也做個誠實的人。並且，聽清楚，我現在就向您說，假使您剛才說的話全是真的（我也並不懷疑），您的一生，在上帝面前，也始終是善良貞潔的。呵！可憐的婦人！」

這已不是那可憐的芳汀能消受得了的。得到珂賽特！脫離這種下賤的生活！自由自在地、富裕快樂誠實地和珂賽特一道過活！她在接連的困苦中忽然看到這種現實的天堂生活顯現在她眼前，她將信將疑地望著那個和她談話的人，她只能在痛哭中發出了兩三次「呵！呵！呵！」的聲音，她的膝頭往下沉，跪在馬德蘭先生跟前，他還沒有來得及提防，已經覺得她拿住了他的手，並且把嘴唇壓上去了。

她隨即暈過去了。

第六卷 沙威

一 初始的休息

馬德蘭先生雇了人把芳汀抬到他自己廠房裡的療養室。他把她交給嬖嬖們，嬖嬖們把她安頓在床上。她驟然發了高燒。她在昏迷中大聲叫喊，胡言亂語，鬧了大半夜，到後來卻睡著了。

快到第二天中午，芳汀醒來了，她聽見在她床邊有人呼吸，她拉起床帷，看見馬德蘭先生立在那裡，望著她頭邊的一件東西。他的目光充滿著憐憫沉痛的神情，他正在一心祈禱。她循著他的視線望去，看見他正對著懸在牆上的一個耶穌受難像祈禱。

從此馬德蘭先生在芳汀的心目中是另外一個人了。她覺得他渾身周圍有層光。他當時完全沉浸在祈禱裡。她望了他許久，不敢驚動他。到後來，她才細聲向他說：

「您在那兒做什麼？」

馬德蘭先生立在那地方已一個鐘頭了。他等待芳汀醒來。

他握著她的手，試了她的脈博，說道：

「您感到怎樣？」

「我好，我睡了好一陣，」她說，「我覺得我好一些了，不久就沒事了。」

他回答她先頭的問題，好像他還聽見她在問似的：

「我為天上的那位殉難者祈禱。」

在他心裡，他還加了一句：「也為地下的這位殉難者。」

馬德蘭先生調查了一夜又一個早晨。現在他完全明白了。

他知道了芳汀身世中一切痛心的細情。

他接著說：

「您很受了些痛苦，可憐的慈母。呵！您不用叫苦，現在您已取得做永生極樂之神的資格。這便是人成天使的道路。這並不是人的錯處，人不知道有旁的辦法。您懂嗎？您脫離的那個地獄正是天堂的第一種形式。應當從那地方站起來向前走。」

他深深地嘆了一口氣。至於她，她帶著那種缺了兩個牙的絕美的笑容向他微笑。

沙威在當天晚上寫了一封信。第二天早晨，他親自把那封信送到濱海蒙特勒伊郵局。那封信是寄到巴黎去的，上面寫著這樣的字：「呈警署署長先生的祕書夏布耶先生」。因為警署裡的那件事已經傳出去了，郵局的女局長和其他幾個人在寄出以前看見了那封信，並從地址上認出了沙威的筆跡，都以為他寄出的是辭職書。

馬德蘭先生趕緊寫了一封信給德納弟夫婦。芳汀欠他們一百二十法郎。他寄給他們三百法郎，囑咐他們在那數目裡扣還，並且立刻把那孩子送到濱海蒙特勒伊來，因為她的母親在害病，要看她。

德納第喜出望外，「撞到了鬼！」他向他的婆娘說，「我們別放走這孩子。這個小百靈鳥快要變成有奶的牛了。我猜到了。一定有一個冤鬼愛上了她的媽。」

他寄回一張造得非常精密的五百零幾個法郎的賬單。賬單裡還附了兩張毫無問題的收據，一共三百多法郎，一張是醫生開的，一張是藥劑師開的，他們診治過愛潘妮和阿茲瑪的兩場長病。珂賽特，我們

說了，沒有病過。那不過是一件小小的冒名頂替的事罷了。德納第在賬單下面寫道：「內收三百法郎。」

馬德蘭先生立刻又寄去三百法郎，並且寫道：「快把珂賽特送來。」

「還了得！」德納第說，「我們別放走這孩子。」

但是芳汀的病一點沒有起色。她始終留在那間養病室裡。那些嬖嬖當初接收並照顧「這姑娘」，心裡都有些反感。凡是見過蘭斯【註：法國東北部城市，有一個著名的大天主堂。】地方那些浮雕的人，都記得那些貞女怎樣鼓著下嘴唇去看那些瘋處女的神情。貞女對蕩婦的那種自古已然的蔑視，是婦德中一種最悠久的本能；那些嬖嬖們心中的蔑視，更因宗教的關係而倍加濃厚了。但是，不到幾天，芳汀便把她們降服了。她有多種多樣的謙恭和藹的語言，她那慈母心腸更足以使人心軟。一天，嬖嬖們聽見她在發燒時說：「我做了個犯罪的人，但等我有自己的孩子的身邊，那就可以證明上帝已經赦免我的罪了，我生活在罪惡中時，我不願珂賽特和我在一起，我會受不了她那雙驚奇愁苦的眼睛。不過我是為了她才作壞事的，這一點讓我得到上帝的赦免吧。珂賽特到了此地時，我就會感到上帝的保佑。那孩子是沒有罪的，我望著她，我就得到了安慰。她什麼都不知道。她是一個安琪兒，你們看吧，我的嬖嬖們，在她那樣小小的年紀，翅膀是不會掉的。」

馬德蘭先生每天去看她兩次，每次她都要問他說：

「我不久就可以看見我的珂賽特了吧？」

他老回答她說：

「也許就在明天早晨。她隨時都可以到，我正等著她呢。」

於是那母親的慘白面容也開朗了。

「呵！」她說，「我可就快樂了。」

我們剛才說過，她的病沒有起色，並且她的狀況彷彿一星期比一星期更沉重了。那把雪是貼肉塞在她兩塊肩胛骨中間的，那樣突然的一陣冷，立刻停止了發汗的機能，因而幾年以來潛伏在她體中的病，終於急劇惡化了。當時大家正開始採用勞安內克【註：法國醫生，聽診方法的發明者。】傑出的指示，對肺病進行研究和治療。醫生聽過芳汀的肺部以後，搖了搖頭。

馬德蘭先生問那醫生：

「怎樣？」

「她不是有個孩子想看看嗎？」醫生說。

「是的。」

「那麼趕快接她來吧。」

馬德蘭先生吃了一驚。

芳汀問他說：

「醫生說了什麼話？」

馬德蘭先生勉強微笑著。

「他說快把您的孩子接來，您的身體就好了。」

「呵！」她回答說，「他說得對！但是那德納第家有什麼事要留住我的珂賽特呢？呵！她就會來的。現在我總算看見幸福的日子就在我眼前了。」

但是德納第不肯「放走那孩子」，並且找了各種不成理由的藉

口。珂賽特有點不舒服，冬季不宜上路，並且在那地方還有一些零用債務急待了清，他正在收取發票等等。

「我可以派個人去接珂賽特，」馬德蘭伯伯說，「在必要時，我還可以自己去。」

他照著芳汀的口述，寫了這樣一封信，又叫她簽了名：

德納第先生：

請將珂賽特交來人。

一切零星債款，我負責償還。

此頌大安。

芳汀

正在這關頭，發生了一件大事。我們枉費心機，想鑿通人生旅途中的障礙，可是命中的厄運始終是要出現的。

二 「冉」怎樣能變成「商」

一天早晨，馬德蘭先生正在他辦公室裡提前處理市府的幾件緊急公事，以備隨時去孟費郿。那時有人來傳達，說偵察員沙威請見。馬德蘭先生聽到那名字，不能不起一種不愉快的感覺，自從發生警署裡那件事後，沙威對他更加躲避得厲害，馬德蘭也再沒有和他會面。

「請他進來。」他說。

沙威進來了。

馬德蘭先生正靠近壁爐坐著，手裡拿著一支筆，眼睛望著一個卷宗，那裡是一疊有關公路警察方面幾件違警事件的案卷，他一面翻閱，一面批。他完全不理睬沙威。他不能制止自己不去想那可憐的芳汀，因此覺得對他不妨冷淡。

沙威向那背著他的市長，恭恭敬敬地行了一個禮。市長先生不望他，仍舊批他的公事。

沙威在辦公室裡走了兩三步，又停下來，不敢突破那時的寂靜。

假使有個相面的人，熟悉沙威的性格，長期研究過這個為文明服務的野蠻人，這個由羅馬人、斯巴達人、寺僧和小軍官合成的怪物，這個言必有據的暗探，這個堅定不移的包打聽，假使有個相面人，知道沙威對馬德蘭先生所懷的夙仇，知道他為了芳汀的事和市長發生過的爭執，這時又來觀察沙威，他心裡一定要問：「發生了什麼事？」凡是認識這個心地正直、爽朗、誠摯、耿介、嚴肅、凶猛的人的，都能一眼看出沙威剛從一場激烈的思想鬥爭裡出來。沙威絕不能有點事藏在心裡而不露在面上。他正像那種粗暴的人，可以突然改變主張。他的神情從來沒有比當時那樣更奇特的了。他走進門時，向馬德蘭先生鞠了個躬，目光裡既沒有夙仇，也沒有怒容，也沒有戒心，他在市長圈椅後面幾步的地方停下來；現在他筆挺地立著，幾乎是一種立正的姿勢，態度粗野、單純、冷淡，真是一個從不肯和顏悅色而始終能忍耐到底的人；他不說話也不動，在一種真誠的謙卑和安定的忍讓裡，靜候市長先生樂意轉過身來的時刻。他這時保持一種平和、莊重的樣子，帽子拿在手裡，眼睛望著地下，臉上的表情，有點像在長官面前的士兵，又有點像在法官面前的罪犯。別人以為他可能有的那一切情感和故態全不見了。在他那副堅硬簡樸如花崗石的面孔上，只有一種沉鬱的愁容。他整個的人所表現的是一種馴服、堅定、無可言喻的勇於受戮的神情。

到後來，市長先生把筆放下，身體轉過了一半：

「說吧！有什麼事，沙威？」

沙威沒有立即回答，好像得先集中思想。隨後他放開嗓子，用一種憂鬱而仍不失為淳樸的聲音說：

「就是，市長先生，有一樁犯罪的事。」

「怎樣的經過？」

「一個下級警官，對於長官有了極嚴重的失敬行為。我特地來把這事向您說明，因為這是我的責任。」

「那警官是誰？」馬德蘭先生問。

「是我。」沙威說。

「您？」

「我。」

「誰又是那個要控告警官的長官呢？」

「您，市長先生。」

馬德蘭先生在他的圈椅上挺直了身體。沙威說下去，態度嚴肅，眼睛始終朝下：

「市長先生，我來請求您申請上級，免我的職。」

不勝驚訝的馬德蘭先生張開嘴。沙威連忙搶著說：「您也許會說，我盡可以辭職，但是那樣還是不夠的。辭職是件有面子的事。我失職了，我應當受處罰。我應當被革職。」

停了一會，他又接著說：

「市長先生，那一天您對我是嚴厲的，但是不公道，今天，您應當公公道道地對我嚴厲一番。」

「呀！為什麼呢？」馬德蘭先生大聲說，「這個啞謎從何說起呢？這是什麼意思？您在什麼地方有過對我失敬的錯誤？您對我做了什麼事？您對我有什麼不對的地方？您來自首，您要辭職……」

「革職。」沙威說。

「革職，就算革職。很好。但是我不懂。」

「您馬上就會懂的，市長先生。」

沙威從他胸底嘆了一口氣，又始終冷靜而憂鬱地說：「市長先生，六個星期以前，那個姑娘的事發生之後，我很氣憤，便揭發了您。」

「揭發！」

「向巴黎警署揭發的。」

馬德蘭先生素來不比沙威笑得多，這次卻也笑起來了。

「揭發我以市長干涉警務嗎？」

「揭發您是舊苦役犯。」

市長面色發青了。

沙威並沒有抬起眼睛，他繼續說：

「我當初是那樣想的。我心裡早已疑惑了。模樣兒相像，您又派人到法維洛勒去打聽過消息，您的那種腰勁，割風伯伯的那件事，您槍法的準確，您那隻有點微跛的腿，我也不知道還有些什麼，真是

「傻！總而言之，我把您認作一個叫冉阿讓的人了。」

「叫什麼？您說的是個什麼名字？」

「冉阿讓。那是二十年前我在土倫做副監獄官時見過的一個苦役犯。那冉阿讓從監獄裡出來時，彷彿在一個主教家裡偷過東西，隨後又在一條公路上，手裡拿著凶器，搶劫過一個通煙囪的孩子。八年以來，不知道是怎麼回事，他影蹤全無，可是政府仍在緝拿他。我，當初以為……我終於做了那件事！一時的氣憤使我下了決心，我便在警署揭發了您。」

馬德蘭先生早已拿起了他的卷宗，他用一種毫不關心的口氣說：

「那麼，別人怎樣回答您呢？」

「他們說我瘋了。」

「那麼，怎樣呢？」

「那麼，他們說對了。」

「幸而您肯承認。」

「我只得承認，因為真正的冉阿讓已經被捕了。」

馬德蘭先生拿在手裡的文件落了下來，他抬起頭來，眼睛盯著沙威，用一種無可形容的口氣說著「啊！」

沙威往下說：

「就是這麼回事，市長先生。據說，靠近埃里高鐘樓那邊的一個地方，有個漢子，叫做商馬第伯伯。是一個窮到極點的傢伙。大家都沒有注意。那種人究竟靠什麼維持生活，誰也不知道。最近，就在今年秋天，那個商馬第伯伯在一個人的家裡，誰的家？我忘了，這沒有

關係！商馬第伯伯在那人家偷了製酒的蘋果，被捕了。那是一樁竊案，跳了牆，並且折斷了樹枝。他們把我說的這個商馬第逮住了。他當時手裡還拿著蘋果枝。他們把這個壞蛋關起來。直到那時，那還只是件普通的刑事案件。以下的事才真是蒼天有眼呢。那裡的監牢，太不成，地方裁判官先生想得對，他把商馬第押送到阿拉斯，因為阿拉斯有省級監獄。在阿拉斯的監獄裡，有個叫布萊衛的老苦役犯，他為什麼坐牢，我不知道，因為他的表現好，便派了他做那間獄室的看守。市長先生，商馬第剛到獄裡，布萊衛便叫道：『怪事！我認識這個人。他是根「乾柴」【註：舊苦役犯——原注。】。喂！你望著我。你是冉阿讓。』『冉阿讓！誰呀，誰叫冉阿讓？』商馬第假裝奇怪。『不用裝腔，』布萊衛說，『你是冉阿讓，你在土倫監獄裡待過。到現在已經二十年了。那時我們在一道的。』商馬第不承認。天老爺！您懂吧。大家深入了解。一定要追究這件怪事。得到的資料是：商馬第，大約在三十年前，在幾個地方，特別是在法維洛勒，當過修樹枝工人。從那以後，線索斷了。經過了許多年，有人在奧弗涅遇見過他，嗣後，在巴黎又有人遇見過這人，據說他在巴黎做造車工人，並且有過一個洗衣姑娘，但是那些經過是沒有被證實的；最後，到了本地。所以，在犯特種竊案入獄以前，冉阿讓是做什麼事的人呢？修樹枝工人。什麼地方？法維洛勒。另外一件事。這個阿讓當初用他的洗禮名『讓』做自己的名字，而他的母親姓馬第。出獄以後，他用母親的姓做自己的姓，以圖掩飾，並且自稱為讓馬第，世上還有比這更自然的事嗎？他到了奧弗涅。那地方，『讓』讀作『商』。大家叫他作商馬第。我們的這個人聽其自然，於是變成商馬第了。您聽得懂，是嗎？有人到法維洛勒去調查過。冉阿讓的家已不在那裡了。沒有人知道那人家在什麼地方。您知道，在那種階級裡，常有這樣全家滅絕的情況。白費了一番調查，沒有下落。那種人，如果不是爛泥，便是灰塵。並且這些經過是在三十年前發生的，在法維洛勒，從前認識冉阿讓的人已經沒有了。於是到土倫去調查。除布萊衛以外，還有兩個看見過冉阿讓的苦役犯。兩個受終身監禁的囚犯，一個叫戈什巴依，一個叫舍尼傑。他們把那兩個犯人從牢裡提出，送到那裡去。叫他們去和那個冒名商馬第的人對證。他們毫不遲疑。他們和布萊衛一樣，說他是冉阿讓。年齡相同，他有五十六歲，身材相同，神氣相同，就是那個人了，就是他。我正是在那時，把揭發您的公事寄到了巴黎的警

署。他們回覆我，說我神志不清，說冉阿讓好好被關押在阿拉斯。您想得到這件事使我很驚奇，我還以為在此地拿住了冉阿讓本人呢，我寫了信給那位裁判官。他叫我去，他們把那商馬第帶給我看……」

「怎樣呢？」馬德蘭先生打斷他說。

沙威擺著他那副堅定而憂鬱的面孔答道：

「市長先生，真理總是真理。我很失望。叫冉阿讓的確是那人。我也認出了他。」

馬德蘭先生用一種很低的聲音接著說：

「您以為可靠嗎？」

沙威笑了出來，是人在深信不疑時流露出來的那種慘笑。

「呵，可靠之至！」

他停了一會，若有所思，機械地在桌子上的木杯裡，捏著一小撮吸墨水的木屑，繼又接下去說：

「現在我已看見了那個真冉阿讓，不過我還是不了解：從前我怎麼會那麼想的。我請您原諒，市長先生。」

六個星期以前，馬德蘭先生在警署裡當著眾人侮辱過他，並且向他說過「出去！」而他現在居然能向他說出這樣一句央求而沉重的話，沙威，這個倨傲的人，他自己不知道他確是一個十分淳樸、具有高貴品質的人。馬德蘭先生只用了這樣一個突如其來的問題回答他的請求：

「那個人怎麼說呢？」

「呀！聖母，市長先生，事情不妙呵。假使那真是冉阿讓，那裡

就有累犯罪。爬過一道牆，折斷一根樹枝，摸走幾個蘋果，這對小孩只是種頑皮的行動，對一個成人只是種小過失；對一個苦役犯卻是種罪了。私入人家和行竊的罪都有了，那已不是違警問題，而是高等法院的問題了。那不是幾天的羈押問題，而是終身苦役的問題了。並且還有那通煙囪孩子的事，我希望將來也能提出來。見鬼！有得鬧呢，不是嗎？當然，假使不是冉阿讓而是另外一個人。但是冉阿讓是個鬼頭鬼腦的東西。我也是從那一點看出他來的。假使是另外一個人，他一定會覺得這件事很棘手，一定會急躁，一定會大吵大鬧，熱鍋上的螞蟻哪得安頓，他絕不會肯做冉阿讓，必然要東拉西扯。可是他，好像什麼也不懂，他說：『我是商馬第，我堅持我是商馬第！』他的神氣好像很驚訝，他裝傻，那樣自然妥當些。呵！那壞蛋真靈巧。不過不相干，各種證據都在。他已被四個人證實了，那老滑頭總得受處分。他已被押到阿拉斯高等法院。我要去作證。我已被指定了。」

馬德蘭先生早已回到他的辦公桌上，重新拿著他的卷宗，斯斯文文地翻著，邊唸邊寫，好像一個忙人，他轉身向著沙威：「夠了，沙威，我對這些瑣事不大感興趣。我們浪費了我們的時間，我們還有許多緊急公事。沙威，您立刻到聖索夫街去一趟，在那轉角地方有一個賣草的好大娘，叫畢索比。您到她家去，告訴她要她來控告那個馬車夫皮埃爾·什納龍，那人是個蠻漢，他幾乎壓死了那大娘和她的孩子。他理應受罰。您再到孟脫德尚比尼街，夏色雷先生家去一趟。他上訴說他鄰家的簷溝把雨水灌到他家，沖壞了他家的牆腳。過後，您去吉布街多利士寡婦家和加洛·白朗街勒波塞夫人家，去把別人向我檢舉的一些違警事件了解一下，作好報告送來。不過我給您辦的事太多了。您不是要離開此地嗎？您不是向我說過在八天或十天之內，您將為那件事去阿拉斯一趟嗎？……」

「還得早一點走，市長先生。」

「那麼，哪天走？」

「我好像已向市長先生說過，那件案子明天開審，我今晚就得搭公共馬車走。」

馬德蘭先生極其輕微的動了一下，旁人幾乎不能察覺。

「這案子得多少時間才能結束？」

「至多一天。判決書至遲在明天晚上便可以公布。但是我不打算等到公布判決書，那是毫無問題的。我完成了證人的任務，便立刻回到此地來。」

「那很好。」馬德蘭先生說。

他做了一個手勢，叫沙威退去。

沙威不走。

「請原諒，市長先生。」他說。

「還有什麼？」馬德蘭先生問。

「市長先生，還剩下一件事，得重行提醒您。」

「哪件事？」

「就是我應當革職。」

馬德蘭立起身來。

「沙威，您是一個值得尊敬的人，我欽佩您。您過分強調您的過失了。況且那種冒犯，也還是屬於我個人的。沙威，您應當晉級，不應當降級。我的意見是您還得守住您的崗位。」

沙威望著馬德蘭先生，在他那對天真的眸子裡，我們彷彿可以看見那種剛強、純潔、卻又不甚了了的神情。他用一種平靜的聲音說：

「市長先生，我不能同意。」

「我再向您說一遍，」馬德蘭先生反駁，「這是我的事。」

但是沙威只注意他個人意見，繼續說道：

「至於說到過分強調，我一點也沒有過分強調。我是這樣理解的。我毫無根據地懷疑過您。這還不要緊。我們這些人原有權懷疑別人，雖然疑到上級是越權行為。但是不根據事實，起於一時的氣憤，存心報復，我便把您一個可敬的人，一個市長，一個長官，當作苦役犯告發了！這是嚴重的。非常嚴重的。我，一個法權機構中的警務人員，侮辱了您就是侮辱了法權。假使我的下屬做了我所做的這種事，我就會宣告他不稱職，並且革他的職。不對嗎？……哦，市長先生，還有一句話。我生平對人要求嚴格。對旁人要求嚴格，那是合理的。我做得對。現在，假使我對自己要求不嚴格，那麼，我以前所做的合理的事全變為不合理的了。難道我應當例外嗎？不應當，肯定不應當！我豈不成了只善於懲罰旁人，而不懲罰自己的人了！那樣我未免太可憐了！那些說『沙威這流氓』的人就會振振有詞了。市長先生，我不希望您以好心待我，當您把您的那種好心對待別人時，我已經夠苦了。我不喜歡那一套。放縱一個冒犯士紳的公娼，放縱一個冒犯市長的警務人員、一個冒犯上級的低級人員的這種好心，在我眼裡，只是惡劣的好心。社會腐敗，正是那種好心造成的。我的上帝！做好人容易，做正直的人才難呢。哼！假使您是我從前猜想的那個人，我絕不會以好心待您！會有您受的！市長先生，我應當以待人之道待我自己。當我鎮壓破壞分子，當我嚴懲匪徒，我常對自己說：『你，假使你出岔子，萬一我逮住了你的錯處，你就得小心！』現在我出了岔子，我逮住了自己的過錯，活該！來吧，開除，斥退，革職！全好。我有兩條胳膊，我可以種地，我無所謂。市長先生，為了整飭紀律，應當作個榜樣。我要求乾脆革了偵察員沙威的職。」

那些話全是用一種謙卑、頹喪、自負、自信的口吻說出來的，這給了那個誠實的怪人一種說不出的奇特、偉大的氣概。

「我們將來再談吧。」馬德蘭先生說。

他把手伸給他。

沙威退縮，並用一種粗野的聲音說：

「請您原諒，市長先生，這使不得。一個市長不應當和奸細握手。」

他從齒縫中發出聲來說：

「奸細，是呀，我濫用警權，我已只是個奸細了。」

於是他深深行了個禮，向著門走去。

走到門口，他又轉過來，兩眼始終朝下：

「市長先生，」他說，「在別人來接替我以前，我還是負責的。」

他出去了。馬德蘭先生心旌搖曳，聽著他那種穩重堅定的步伐在長廊的石板上越去越遠。

第七卷 商馬第案件—1

一 散普麗斯嬷嬷

我們將要讀到的那些事，在濱海蒙特勒伊並沒有全部被人知道，但是已經流傳開了的那一點，在那城裡卻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假使我們不詳詳細細地記述下來，就會成為本書的一大漏洞。

在那些細微的情節裡，讀者將遇見兩三處似乎不可能真有其事的經過，但是我們為了尊重事實，仍舊保存下來。

在沙威走訪的那個下午，馬德蘭先生仍照常去看芳汀。

他在進入芳汀的病房以前，已找人去請散普麗斯嬷嬷了。

在療養室服務的兩個修女叫佩爾佩迪嬷嬷和散普麗斯嬷嬷，她們和所有其他做慈善事業的嬷嬷們一樣，都是遣使會的修女。

佩爾佩迪嬷嬷是個極普通的農村姑娘，為慈善服務，頗形粗俗，皈依上帝，也不過等於就業。她做教徒，正如別人當廚娘一樣。那種人絕不稀罕。各種教會的修道院都樂於收容那種粗笨的鄉間土貨，一舉手而變成嘉布遣會修士或聖於爾絮勒會修女。那樣的鄉村氣質可以替宗教做些粗重的工作。從一個牧童變成一個聖衣會修士，毫無不合適的地方；從這一個變成那一個，不會有多大困難，鄉村和寺院同是蒙昧無知的，它們的共同基礎是早已存在的，因此鄉民一下就可以和寺僧平起平坐。罩衫放寬一點，便成了僧衣。那佩爾佩迪嬷嬷是個體粗力壯的修女，生在蓬圖瓦茲附近的馬靈城，一口土音，喜歡多話，嘵嘵不休，依照病人信神或假冒為善的程度來斟酌湯藥中的白糖分量，時常唐突病人，和臨終的人鬧閒氣，幾乎把上帝摔在他們的臉上，氣沖沖地對著垂死的人亂唸祈禱文，魯莽、誠實，有張朱砂臉。

散普麗斯嬷嬷卻和白蠟一樣白。她在佩爾佩迪嬷嬷身旁，就好像牛脂燭旁的細蠟燭。味增爵在下面這幾句名言裡已經神妙地把一些作慈善事業的嬷嬷的面目刻畫出來了，並且把她們的自由和勞役融成了一片：「她們的修道院只是病院，靜修室只是一間租來的屋子，聖殿只是她們那教區的禮拜堂，迴廊只是城裡的街道和醫院裡的病房，圍牆只是服從，鐵柵欄只是對上帝的畏懼，面幕只是和顏悅色。」散普麗斯嬷嬷完全體現了那種理想。誰也看不出散普麗斯嬷嬷的年紀，她從不曾有過青春，似乎也永遠不會老。那是個安靜、嚴肅、友好、冷淡，從來不曾說過謊的人，我們不敢說她是個婦人。她和藹到近於脆弱，堅強到好比花崗石。她用她那纖細白暫的手指接觸病人。在她的言語中，我們可以說，有寂靜，她只說必要的話，並且她嗓子的聲音可以建起一個懺悔座，又同時可以美化一個客廳。那種細膩和她的粗呢裙袍有相得益彰的妙用，它給人的粗野的感覺，倒使人時時想到天國和上帝。還有件小事應當著重指出。她從不曾說謊，從不曾為任何目的、或無目的地說過一句不實在的、不是真正實在的話，這一點便是散普麗斯嬷嬷突出的性格，也是她美德中的特點。她因那種無可動搖的誠信，在教會裡幾乎是有口皆碑的。西伽爾教士在給聾啞的馬西歐的一封信裡談到過散普麗斯嬷嬷。無論我們是怎樣誠摯、忠實、純潔，在我們的良心上，大家總有一些小小的、不足為害的謊話的裂痕。而她呢，絲毫沒有。小小的謊話，不足為害的謊話，那種事存在嗎？說謊是絕對的惡。說一點點謊都是不行的；說一句謊話等於說全部謊話；說謊是魔鬼的真面目；撒旦有兩個名字，他叫撒旦，又叫謊話。這就是她所想的。並且她怎樣想，就怎樣做。因此她有我們說過的那種白色，那白色的光輝把她的嘴唇和眼睛全籠罩起來了。她的笑容是白的，她的目光是白的。在那顆良心的水晶體上沒有一點灰塵、一絲蜘蛛網。她在皈依味增爵時，便特地選了散普麗斯做名字。我們知道西西里的散普麗斯是個聖女，她是生在錫臘庫扎的，假使她肯說謊，說她是生在塞吉斯特的，就可以救自己一命，但是她寧可讓人除去她的雙乳，也不肯說謊。這位聖女正和散普麗斯嬷嬷的心靈完全一樣。

散普麗斯嬷嬷在加入教會時，原有兩個弱點，現在她已逐漸克服了；她從前愛吃甜食，喜歡別人寄信給她。她素來只讀一本拉丁文的

大字祈禱書。她不懂拉丁文，但是懂那本書。

那位虔誠的貞女和芳汀情意相投了，她也許感到了那種內心的美德，因此她幾乎是竭誠照顧芳汀。

馬德蘭先生把散普麗斯嬷嬷引到一邊，用一種奇特的聲音囑咐她照顧芳汀，那位嬷嬷直到後來才回憶起那種聲音的奇特。

他離開了那位嬷嬷，又走到芳汀的身邊。

芳汀每天等待馬德蘭先生的出現，好像等待一種溫暖和歡樂的光。她常向那些嬷嬷說：

「市長先生不來，我真活不成。」

那一天，她的體溫很高。她剛看見馬德蘭先生，便問他：

「珂賽特呢？」

他帶著笑容回答：

「快來了。」

馬德蘭先生對芳汀還是和平日一樣。不過平日他只待半個鐘頭，這一天，卻待了一個鐘頭，芳汀大為高興。他再三囑咐大家，不要讓病人缺少任何東西。大家注意到他的神色在某一時刻顯得非常沉鬱。後來大家知道那醫生曾附在他耳邊說過「她的體力大減」，也就明白他神色沉鬱的原因了。

隨後，他回到市政府，辦公室的侍者看見他正細心研究掛在他辦公室裡的一張法國公路圖。他還用鉛筆在一張紙上寫了幾個數字。

二 斯戈弗萊爾師父的精明

從市政府出來，他走到城盡頭一個佛蘭德人的家裡。那人叫斯戈弗拉愛，變成法文便是斯戈弗萊爾，他有馬匹出租。車子也可以隨意租用。

去那斯戈弗萊爾家，最近的路，是走一條行人稀少的街，馬德蘭先生住的那一區的本堂神甫的住宅便在那條街上。據說，那神甫為人正直可敬，善於決疑。正當馬德蘭先生走到那神甫住宅門前時，街上只有一個行人，那行人看見了這樣一件事：市長先生走過那神甫的住宅以後，停住腳，立了一會，又轉回頭，直走到神甫住宅的那扇不大不小、有個鐵錘的門口。他連忙提起鐵錘，繼又提著不動，突然停頓下來，彷彿在想什麼，幾秒鐘過後，他又把那鐵錘輕輕放下，不讓它發出聲音，再循原路走去，形狀急促，那是他以前不曾有過的情形。

馬德蘭先生找著了斯戈弗萊爾師父，他正在家修補用具。

「斯戈弗萊爾師父，」他問道，「您有匹好馬嗎？」

「市長先生，」那個佛蘭德人說，「我的馬全是好的。您所謂好馬是怎樣的好馬呢？」

「我的意思是說一匹每天能走二十法里的馬。」

「見鬼！」那個佛蘭德人說，「二十法里！」

「是的。」

「要套上車嗎？」

「要的。」

「走過以後，牠有多少時間休息？」

「牠總應當能夠第二天又走，如果必要的話。」

「走原來的那段路程嗎？」

「是的。」

「見鬼！活見鬼！是二十法里嗎？」

馬德蘭先生從衣袋裡把他用鉛筆塗了些數字的那張紙拿出來。他把它遞給那佛蘭德人看。那幾個數字是五，五，八又二分之一。

「您看，」他說，「總共是十九又二分之一，那就等於二十。」

「市長先生，」佛蘭德人又說，「您的事，我可以辦到。我的那匹小白馬，有時您應當看見牠走過的。那是一匹下布洛涅種的小牲口。火氣正旺。起初，有人想把牠當成一匹坐騎。呀！牠發烈性，牠把所有的人都摔在地上。大家都把牠當個壞種，不知道怎麼辦。我把牠買了來。叫牠拉車。先生，那才是牠願意幹的呢，牠簡直和娘兒們一樣溫存，走得像風一樣快。呀！真的，不應當騎在牠的背上。牠不願意當坐騎。各有各的志願。拉車，可以，騎，不行；我們應當相信牠對自己曾說過那樣的話。」

「牠能跑這段路嗎？」

「您那二十法里，一路小跑，不到八個鐘頭便到了。但是我有幾個條件。」

「請說。」

「第一，您一定要讓牠在半路上吐一個鐘頭的氣；牠得吃東西，牠吃東西時，還得有人在旁邊看守，免得客棧裡的傭人偷牠的蕎麥；因為我留心過，客棧裡那些傭人吞沒了的蕎麥比馬吃下去的還多。」

「一定有人看守。」

「第二……車子是給市長先生本人坐嗎？」

「是的。」

「市長先生能駕車嗎？」

「能。」

「那麼，市長先生不可以帶人同走，也不可以帶行李，免得馬受累。」

「同意。」

「但是市長先生既不帶人，那就非自己看守蕎麥不可啊。」

「說到做到。」

「我每天要三十法郎。停著不走的日子也一樣算。少一文都不行，並且牲口的食料也歸市長先生出。」

馬德蘭先生從他的錢包裡拿出三個拿破崙放在桌子上。

「這兒先付兩天。」

「第四，走這樣的路程，篷車太重了，馬吃不消。市長先生必須同意，用我的那輛小車上路。」

「我同意。」

「輕是輕的，但是敞篷的呢。」

「我不在乎。」

「市長先生考慮過沒有？我們是在冬季裡呀。」

馬德蘭先生不作聲。那佛蘭德人接著又說：

「市長先生想到過天氣很冷嗎？」

馬德蘭先生仍不開口。斯戈弗萊爾接著說：

「又想到過天可能下雨嗎？」

馬德蘭先生抬起頭來說：

「這小車和馬在明天早晨四點半鐘一定要在我的門口等。」

「聽見了，市長先生，」斯戈弗萊爾回答，一面又用他大拇指的指甲刮著桌面上的一個印跡，一面用佛蘭德人最善於混在他們狡猾裡的那種漠不關心的神氣說：「我現在才想到一件事。市長先生沒有告訴我要到什麼地方去。市長先生到什麼地方去呢？」

從交談一開始，他就沒有想到過旁的事，但是他不知道他以前為什麼不敢問。

「您的馬的前腿靈便嗎？」馬德蘭先生說。

「靈便，市長先生。在下坡時，您稍微勒住牠一下。您去的地方有許多坡嗎？」

「不要忘記明天早晨準四點半鐘在我的門口等。」馬德蘭先生回答說。

於是他出去了。

那佛蘭德人，正像他自己在過了些時候說的，「傻得和畜生似的」楞住了。

市長先生走後兩三分鐘，那扇門又開了，進來的仍是市長先生。

他仍舊有那種心情繚亂而力持鎮靜的神氣。

「斯戈弗萊爾師父，」他說，「您租給我的那匹馬和那輛車子，您估計值多少錢呢，車子帶馬的話？」

「馬帶車子，市長先生。」那佛蘭德人呵呵大笑地說。

「好吧。值多少錢呢？」

「難道市長先生想買我的車和馬嗎？」

「不買。但是我要讓您有種擔保，以備萬一有危險。我回來時，您把錢還我就是了。依您估價車和馬值多少錢呢？」

「五百法郎，市長先生。」

「這就是。」

馬德蘭先生放了一張鈔票在桌子上，走了，這次卻沒有再回頭。

斯戈弗萊爾深悔沒有說一千法郎。實際上，那匹馬和那輛車子總共只值三百法郎。

佛蘭德人把他的妻喚來，又把經過告訴了她。市長先生可能到什麼鬼地方去呢？他們討論起來，「他要去巴黎。」那婦人說。「我想不是的。」丈夫說。馬德蘭先生把寫了數字的那張紙忘在壁爐上了。那佛蘭德人把那張紙拿來研究，「五，六，八又二分之一？這應當是記各站的里程的。」他轉身向著他的妻。

「我找出來了。」「怎樣呢？」「從此地到愛司丹五法里，從愛司丹到聖波爾六法里，從聖波爾到阿拉斯八法里半。他去阿拉斯。」

這時，馬德蘭先生已經到了家。

他從斯戈弗萊爾師父家回去時，走了一條最長的路，彷彿那神甫住宅的大門對他是一種誘惑，因而要避開它似的。他上樓到了自己屋子裡，關上房門，那是件最簡單不過的事，因為他平日素來樂於早睡。馬德蘭先生唯一的女僕便是這工廠的門房，當晚，她看見他的燈在八點半鐘便熄了，出納員回廠，她把這情形告訴他說：

「難道市長先生害了病嗎？我覺得他的神色有點不正常。」

那出納員恰恰住在馬德蘭先生下面的房間裡。他絲毫沒有注意那門房說的話，他睡他的，並且睡著了。

快到半夜時，他忽然醒過來；他在睡夢中聽見在他頭上有響聲。他注意聽。好像有人在他上面屋子裡走路，是來回走動的步履聲。他再仔細聽，便聽出了那是馬德蘭先生的腳步。他感到詫異，平日在起身以前，馬德蘭先生的房間裡素來是沒有聲音的。過了一會，那出納員又聽見一種開櫥關櫥的聲音。隨後，有人搬動了一件家具，一陣寂靜之後，那腳步聲又開始了。出納員坐了起來，完全醒了，張開眼睛望，他通過自己的玻璃窗看見對面牆上有從另一扇窗子裡射出的紅光。從那光線的方向，可以看出那只能是馬德蘭先生的臥室的窗子。牆上的反光還不時顫動，好像是一種火焰的反射，而不是光的反射。窗格的影子沒有顯出來，這說明那扇窗子是完全敞開的。當時天氣正冷，窗子卻開著，真是怪事。出納員又睡去了。一兩個鐘頭過後，他又醒過來。同樣緩而勻的步履聲始終在他的頭上來來去去。

反光始終映在牆上，不過現在比較黯淡平穩，好像是一盞燈或一支燭的反射了。窗子卻仍舊開著。

下面便是當晚在馬德蘭先生房間裡發生的事。

三 腦海中的風暴

讀者一定已經猜到馬德蘭先生便是冉阿讓。

我們已向那顆良心的深處探望過，現在是再探望的時刻了。我們這樣做，不能不受感動，也不能沒有恐懼，因為這種探望比任何事情都更加觸目驚心。精神的眼睛，除了在人的心裡，再沒有旁的地方可以見到更多的異彩、更多的黑暗；再沒有比那更可怕、更複雜、更神祕、更變化無窮的東西。世間有一種比海洋更大的景象，那便是天空；還有一種比天空更大的景象，那便是內心活動。

讚美人心，縱使只涉及一個人，只涉及人群中最微賤的一個，也得熔冶一切歌頌英雄的诗文於一爐，賦成一首優越成熟的英雄頌。人心是妄念、貪欲和陰謀的汙池，夢想的舞臺，醜惡意念的淵藪，詭詐的都會，欲望的戰場。在某些時候你不妨從一個運用心思的人的陰沉面容深入到他的皮裡去，探索他的心情，窮究他的思緒。在那種外表的寂靜下就有荷馬史詩中那種巨靈的搏鬥，密爾頓【註：英國著名詩人。】詩中那種龍蛇的混戰，但丁詩中那種幻象的縈繞。人心是廣漠寥廓的天地，人在面對良心、省察胸中抱負和日常行動時往往黯然神傷！

但丁有一天曾經談到過一扇險惡的門，他在那門前猶豫過。現在在我們的面前也有那麼一扇門，我們也在它門口遲延不進。我們還是進去吧。

讀者已經知道冉阿讓從小瑞爾威那次事件發生後的情形，除此以外，我們要補述的事已經不多。從那時起，我們知道，他已是另外一個人了。那位主教所期望於他的，他都已躬行實踐了。那不僅是種轉變，而是再生。

他居然做到銷聲匿跡，他變賣了主教的銀器，只留了那兩個燭臺作為紀念，從這城溜到那城，穿過法蘭西，來到濱海蒙特勒伊，發明了我們說過的那種新方法，造就了我們談過的那種事業，做到自己使人無可捉摸，無可接近，卜居在濱海蒙特勒伊，一面追念那些傷懷的

往事，一面慶幸自己難得的餘生，可以彌補前半生的缺憾；他生活安逸，有保障，有希望，他只有兩種心願：埋名，立德；遠避人世，皈依上帝。

這兩種心願在他的精神上已緊密結合成為一種心願了。兩種心願不相上下，全是他念念不忘、行之唯恐不力的；他一切行動，無論大小，都受這兩種心願的支配。平時，在指導他日常行動時，這兩種心願是並行不悖的；使他深藏不露，使他樂於為善，質樸無華；這兩種心願所起的作用完全一致。可是有時也不免發生矛盾。在不能兩全時，我們記得，整個濱海蒙特勒伊稱為馬德蘭先生的那個人，絕不為後者犧牲前者，絕不為自己的安全犧牲品德，他在取捨之間毫不猶豫。因此，他能不顧危險，毅然決然保存了主教的燭臺，並且為他服喪，把所有過路的通煙囪孩子喚來詢問，調查法維洛勒的家庭情況，並且甘心忍受沙威的那種難堪的隱語，救了割風老頭的生命。我們已注意到，他的思想，彷彿取法於一切聖賢忠恕之士，認為自己首要的天職並不在於為己。

可是，必須指出，類似的情形還從來沒有發生。這個不幸的人的種種痛苦，我們雖然談了一些，但是支配著他的那兩種心願，還從來不曾有過這樣嚴重的矛盾。沙威走進他的辦公室，剛說了最初那幾句話，他已模糊然而深切地認識了這一事件的嚴重性。當他那深埋密隱的名字被人那樣突然提到時，他大為驚駭，好像被他那離奇的惡運沖昏了似的；並且在驚駭的過程中，起了一陣大震動前的小顫抖；他如同暴風雨中的一株櫟樹；又低著頭，曲著頸，像是衝鋒之前的一個士兵。他感到他頭上來了滿天烏雲，雷電即將交作。聽著沙威說話，他最初的意念便是要去，要跑去，去自首，把那商馬第從牢獄裡救出來，而自受監禁；那樣想是和椎心刺骨一樣苦楚創痛的；隨後，那種念頭過去了，他對自己說：「想想吧！想想吧！」他抑制了最初的那種慷慨心情，在英雄主義面前退縮了。

他久已奉行那主教的聖言，經過了多年的懺悔和忍辱，他修身自贖，也有了值得樂觀的開端，到現在，他在面臨那咄咄逼人的逆境時，如果仍能立即下定決心，直赴天國所在的深淵，毫不反顧，那又

是多麼豪放的一件事；那樣做，固然豪放，但他並沒有那樣做。我們必須認清楚他心中的種種活動，我們能說的也只是那裡的實際情況。最初支配他的是自衛的本能；他連忙把自己的多種思想集中起來，抑制衝動，注意眼前的大禍害沙威，恐怖的心情使他決定暫時不作任何決定，胡亂地想著他應當採取的辦法，力持鎮定，好像一個武士抬起他的盾一樣。

那一天餘下的時間，他便是這種樣子，內心思潮起伏，外表恬靜自如；他只採取一種所謂的「自全方法」。一切還是混亂的，並且在他的腦子裡互相衝突，心情的騷亂使他看不清任何思想的形態；對自己他什麼也說不上來，只知道剛剛受到了猛烈的打擊。他照常到芳汀的病榻旁邊去，延長了晤談的時間，那也只是出自為善的本性，覺得應當如此而已。他又把她好好託付給嬖嬖們，以防萬一。他胡亂猜想，也許非到阿拉斯去走一趟不可了，其實他對那種遠行，還完全沒有決定，他心想他絕沒有遭到別人懷疑的危險，倒不妨親自去看看那件事的經過，因此他訂下了斯戈弗萊爾的車子，以備不時之需。

他用了晚餐，胃口還很好。

他回到自己房裡，開始考慮。

他研究當時的處境，覺得真是離奇，聞所未聞。離奇到使他在心思紊亂之中起了一種幾乎不可言喻的急躁情緒，他從椅子上跳起來，去把房門門上。他恐怕還會有什麼東西進來。

他嚴陣以待可能發生的事。

過了一會，他吹熄了燭。燭光使他煩懣。

他彷彿覺得有人看見他。

有人，誰呢？

咳！他想要摒諸門外的東西終於進來了，他要使它看不見，它卻

偏望著他。這就是他的良心。

他的良心，就是上帝。

可是，起初，他還欺騙自己；他自以為身邊沒有旁人，不會發生意外；既然已經閉上門，便不會有人能動他；熄了燭，便不會有人能看見他。那麼他是屬於自己的了；他把雙肘放在桌子上，頭靠在手裡，在黑暗裡思索起來。

「我怎麼啦？」「我不是在作夢吧？」「他對我說了些什麼？」「難道我真看見了那沙威，他真向我說了那樣一番話嗎？」「那個商馬第究竟是什麼人呢？」「他真像我嗎？」「那是可能的嗎？」「昨天我還那樣安靜，也絕沒有想到有什麼事要發生！」「昨天這個時候我在幹些什麼？」「這件事裡有些什麼問題？」「將怎樣解決呢？」「怎麼辦？」

他的心因有著那樣的煩惱而感到困惑。他的腦子也已失去了記憶的能力，他的思想，波濤似的，起伏翻騰。他雙手捧著頭，想使思潮停留下來。

那種紛亂使他的意志和理智都不得安寧，他想從中理出一種明確的見解和一定的辦法，但是他獲得的，除苦惱外一無所有。

他的頭熱極了。他走到窗前，把窗子整個推開。天上沒有星。他又回來坐在桌子旁邊。

第一個鐘頭便這樣過去了。

漸漸地，這時一些模糊的線索在他的沉思中開始形成固定下來了，他還不能看清整個問題的全貌，但已能望見一些局部的情況，並且，如同觀察實際事物似的，相當清晰了。

他開始認清了這樣一點，儘管當時情況是那樣離奇緊急，他自己還完全能居於主動地位。

他的驚恐越來越大了。

直到目前為止，他所作所為僅僅是在掘一個窟窿，以便掩藏他的名字，這和他行動所嚮往的嚴正虔誠的標準並不相干。當他捫心自問時，當他黑夜思量時，他發現他向來最怕的，便是有一天聽見別人提到那個名字；他時常想到，那樣就是他一切的終結；那個名字一旦重行出現，他的新生命就在他的四周毀滅，並且，誰知道？也許他的新靈魂也在他的心裡毀滅。每當他想到那樣的事是完全可能發生時，他就會顫抖起來。假使當時有人向他說將來有一天，那個名字會在他耳邊轟鳴，冉阿讓那幾個醜惡不堪的字會忽然從黑暗中跳出來，直立在他前面；那種揭穿他祕密的強烈的光會突然在他頭上閃耀；不過那人同時又說，這個名字不會威脅他，那種光還可能使他的隱情更加深密，那條撕開了的面紗也可能增加此中的神祕，那種地震可能鞏固他的屋宇，那種非常的變故得出的結果，假使他本人覺得那樣不壞的話，便會使他的生存更加光明，同時也更難被人識破，並且這位仁厚高尚的士紳馬德蘭先生，由於那個偽冉阿讓的出現，相形之下，反會比以前任何時候顯得更加崇高，更加平靜，也更加受人尊敬……假使當時有人向他說了這一類的話，他一定搖頭，認為是無稽之談。可是！這一切剛才恰巧發生了，這一大堆不可能的事竟成為事實了，上帝已允許把那些等於痴人說夢的事變成了真正的事！

他的夢想繼續明朗起來。他對自己的地位越看越清楚了。

他彷彿覺得他剛從一場莫名其妙的夢裡醒過來，又看見自己正在黑夜之中，從一個斜坡滑向一道絕壁的最邊上；他站著發抖，處於一種進退兩難的地位。他清清楚楚地看見一個不相識的人，一個陌生人的黑影，命運把那人當作他自己，要把他推下那深坑。為了填塞那深坑，就必須有一個人落下去，他自己也許就是那個人。

他只好聽其自然。

事情已經完全明白了，他這樣認識：他在監牢裡的位子還是空著

的，躲也無用，那位子始終在那裡等著他，搶小瑞爾威的事又要把他送到那裡去，那個空位子一直在等著他，拖他，直到他進去的那一天，這是無法避免、命中註定的。隨後，他又向自己說，這時他已有了個替身，那個叫商馬第的活該倒楣，至於他，從今以後，可以讓那商馬第的身體去坐監，自己則冒馬德蘭先生的名生存於社會，只要他不阻止別人把那個和墓石一樣、一落永不再起的罪犯的烙印印在那商馬第的頭上，他再也沒有什麼可以害怕的事了。

這一切都是那樣強烈，那樣奇特，致使他心中忽然起了一種不可言喻的衝動，那種衝動，是沒有一個人能在一生中感到兩三次以上的，那是良心的一種激發，把心中的曖昧全部激發起來，其中含有譏刺、歡樂和失望，我們可以稱之為內心的一種狂笑。

他又連忙點起了他的蠟燭。

「什麼！」他向自己說道，「我怕什麼？我何必那樣去想呢？我已經得救了。一切都安排好了。我原來只剩下一扇半開的門，從那門裡，我的過去隨時可以混到我的生命裡來，現在那扇門已經堵塞了！永遠堵塞了！沙威那個生來可怕的東西，那頭凶惡的獵狗，多少年來，時時使我心慌，他好像已識破了我，確實識破了我，天呵！並且無處不尾隨著我，隨時都窺伺著我，現在卻被擊退了，到別處忙去了，絕對走入歧途了！他從此心滿意足，讓我逍遙自在了，他逮住了他的冉阿讓！誰知道，也許他還要離開這座城市呢！況且這一經過與我無關！我絲毫不曾過問！呀，不過這裡有些什麼不妥的呢！等會兒看見我的人，說老實話，還以為我碰到了什麼倒楣事呢！總而言之，假使有人遭殃，那完全不是我的過錯。主持一切的是上天。顯然是天意如此！我有什麼權利擾亂上天的安排呢？我現在還要求什麼？我還要管什麼閒事？那和我不相干。怎麼！我不滿意！我究竟需要什麼？多年來我要達到的目的，我在黑夜裡的夢想，我向上天禱祝的願望——安全——我已經得到了。要這樣辦的是上帝。我絕不應當反抗上帝的意旨。並且上天為什麼要這樣呢？為了要使我能繼續我已開始了的工作，使我能夠行善，使我將來成為一個能起鼓舞作用的偉大模範，使我能說我那種茹苦含辛、改邪歸正的美德到底得了一點善果！我實在

不懂，我剛才為什麼不敢到那個誠實的神甫家裡去，認他做一個聽懺悔的教士，把一切情形都告訴他，請求他的意見，他說的當然會是同樣的一些話。決定了，聽其自然！接受慈悲上帝的安排！」

他在他心靈深處那樣自言自語，我們可以說他在俯視他自己的深淵。他從椅子上立起身來，在房間裡走來走去，「不必再想了，」他說，「決計這麼辦！」但是他絲毫不感到快樂，他反而感到不安。

人不能阻止自己回頭再想自己的見解，正如不能阻止海水流回海岸。對海員說，那叫做潮流；對罪人說，那叫做悔恨。

上帝使人心神不定，正如起伏的海洋。

過了一會，他白費了勁，又回到那種沉悶的對答裡去自說自聽，說他所不願說，聽他所不願聽的話，屈服在一種神祕的力量下面，這一神祕力量向他說「想！」正如兩千年前向另一個就刑的人說「走！」一樣。

我們暫時不必談得太遠，為了全面了解，我們得先進行一種必要的觀察。

人向自己說話，那是確有其事，有思想活動的人都有過這種經驗。並且我們可以說，語言在人的心裡，從思想到良心，又從良心回到思想是一種燦爛無比的神祕。在這一章裡，時常提到「他說，他喊道」這樣的字眼，我們只應從上面所說的那種意義去理解它們。人向自己述說，向自己講解，向自己叫喊，身外的寂靜卻依然如故。有一種大聲的喧嘩，除口以外一切都在我們的心裡說話。心靈的存在並不因其完全無形無體而減少其真實性。

於是他問自己究竟是怎麼回事。他從那「既定辦法」上進行問答。他向自己供認，剛才他在心裡作出的那種計劃是荒謬的，「聽其自然，接受慈悲上帝的安排」，純粹是醜惡可恥的。讓那天定的和人為的乖謬進行到底，而不加以阻止，噤口不言，毫無表示，那樣正是積極參與了一切乖謬的活動，那是最卑鄙、喪失人格的偽善行為！是

卑汙、怯懦、陰險、無恥、醜惡的罪行！

八年來，那個不幸的人初次嘗到一種壞思想和壞行為的苦味。

他心中感到噁心，啐了一口。

他繼續反躬自問。他嚴厲地責問自己，所謂「我的目的已經達到！」那究竟是什麼意思。他承認自己生在人間，確有一種目的。但是什麼目的呢？隱藏自己的名字嗎？蒙蔽警察嗎？難道他所做的一切事業，僅僅是為了那一點點小事嗎？難道他沒有另外一個遠大的、真正的目的嗎？救他的靈魂，而不是救他的軀體。重做誠實仁善的人，做一個有天良的人！難道那不是對他一生的抱負和主教對他的期望的唯一重要的事情嗎？斬斷已往的歷史？但是他並不是在斬斷，偉大的上帝，而是在做一件醜事並把它延續下去！他又在作賊了，並且是最醜惡的賊！他偷盜另一個人的生活、性命、安寧和在陽光下的位子！他正在做殺人的勾當！他殺人，從精神方面殺害一個可憐的人！他害他受那種慘酷的活死刑，大家叫做苦牢的那種過露天生活的死刑。從反面著想，去自首，救出那個蒙不白之冤的人，恢復自己的真面目，盡自己的責任，重做苦役犯冉阿讓，那才真正是洗心革面、永遠關上自己所由出的那扇地獄之門！外表是重入地獄，實際上卻是出地獄！他必須那樣做！他如果不那樣做，便是什麼也沒有做！他活著也是枉然，他的懺悔也全是白費，他以後只能說：「活著有什麼意義？」他覺得那主教和他在一道，主教死了，但卻更在眼前，主教的眼睛盯著他不動，從今以後，那個德高望重的馬德蘭市長在他的眼裡將成為一個面目可憎的人，而那個苦役犯冉阿讓卻成了純潔可親的人。人們只看見他的外表，主教卻看見他的真面目。人們只看見他的生活，主教卻看見他的良心，因此他必須去阿拉斯，救出那個假冉阿讓，揭發這個真冉阿讓！多麼悲慘的命運！這是最偉大的犧牲，最慘痛的勝利，最後的難關；但是非這樣不可。悲慘的身世！在世人眼中他只有重蒙羞辱，才能夠達到上帝眼中的聖潔！

「那麼，」他說，「走這條路吧，盡我的天職！救出那個人！」

他大聲地說了那些話，自己並不覺得。

他拿起他的那些書，檢查以後，又把它們擺整齊。他把一些告急的小商人寫給他的債券，整札的一齊丟在火裡。他寫了一封信，蓋了章，假使當時有人在他房裡，便可以看見信封上寫的是「巴黎阿圖瓦街銀行經理拉菲特先生」。

他從一張書桌裡取出一個皮夾，裡面有幾張鈔票和他那年參加選舉用的身分證。

看見他這樣一面沉痛地思考一面完成那些雜事的人，一定可以想見他心裡的打算。不過有時他的嘴唇頻頻開合，另外一些時候他抬頭望著牆上隨便哪一點，好像恰巧在那一點上他有需要了解或詢問的東西。

他寫完了給拉菲特先生的那封信以後，便把信和那皮夾一同插在衣袋裡，又開始走起來。

他的思想一點沒有轉變方向。他清清楚楚地看見他應做的事已用幾個有光的字寫出來了，這些字在他眼前發出火焰，持久不滅，並且隨著他的視線移動：「去！說出你的姓名！自首！」

同時他又看見自己一向認為處世原則的那兩種心願「埋名」「立德」，好像有了顯著的形狀，在他眼前飄動。他生平第一次感到那兩種願望是絕不相容的，同時他看出了劃分它們的界線。他認識到那兩種願望中的一種是好的，另外一種卻可以成為壞事；前者濟世，後者謀己；一個說「為人」，一個說「為我」；一個來自光明，一個來自黑暗。

它們互相鬥爭，他看著它們鬥爭。他一面想，它們也一面在他智慧的眼前擴大起來；現在它們有了巨大的身材；他彷彿看見在他自己心裡，在我們先前提到的那種廣漠遼闊的天地裡，在黑暗和微光中，有一個女神和一個女魔，正在酣戰。

他異常恐懼，但是他覺得善的思想勝利了。

他覺得他接近了自己良心和命運的另一次具有決定性的時刻；主教標誌他新生命的第一階段，商馬第標誌它的第二階段。嚴重的危機之後，又繼以嚴重的考驗。

到這時，他胸中平息了一會的煩懣又漸漸起來了。萬千思緒穿過他的腦海，但是更加鞏固了他的決心。

他一時曾對自己說過：「他對這件事也許應付得太草率了，究其實，商馬第也並不在乎他這樣作的，總而言之，他曾偷過東西。」

他回答自己說：「假使那個人果真偷過幾個蘋果，那也不過是一個月的監禁問題。這和苦役大不相同。並且誰知道他偷了沒有？證實了沒有？冉阿讓這個名字壓在他頭上，好像就可以不需要證據了。欽命檢察官豈不常常那樣做嗎？大家以為他是盜賊，只是因為知道他做過苦役犯。」

在另一剎那，他又想到，在他自首以後，人家也許會重視他在這一行動中表現的英勇，考慮到他七年來的誠實生活和他在地方上起過的作用因而赦免他。

但是那種假想很快就消失了，他一面苦笑，一面想到他既搶過小瑞爾威的四十個蘇，人家就可以加他以累犯的罪名，那件案子一定會發作，並且依據法律明白規定的條文，可以使他服終身苦役。

他丟開一切幻想，逐漸放棄了他對這個世界的留戀，想到別處去找安慰和力量。他向自己說他應當盡他的天職；他在盡了天職以後，也許並不見得會比逃避天職更痛苦些；假使他「聽其自然」，假使他待在濱海蒙特勒伊不動，他的尊榮、他的好名譽、他的善政、他受到的敬重尊崇、他的慈善事業、他的財富、他的名望、他的德行都會被一種罪惡所汙染；那一切聖潔的東西和那種醜惡的東西攙雜在一起，還有什麼意義！反之，假使他完成自我犧牲，入獄，受木柱上的捶楚，背枷，戴綠帽，做沒有休息的苦工，受無情的羞辱，倒還可以有

高潔的意境！

最後，他向自己說，這樣做是必要的，他的命運是這樣註定了的，他沒有權力變更上天的旨意，歸根到底，他得選擇，或者外君子而內小人，或是聖潔其中而羞辱其外。

那麼多愁慘的想法在心裡起伏，他的勇氣並不減少，但是他的腦子疲乏了。他開始不自主地想到一些旁的事，一些毫無關係的事。

他鬢邊的動脈強烈地搏動。他不停地走來走去。夜半的鐘聲，起初在禮拜堂、繼又在市政廳都報過時了。他數著那兩口鐘的十二響，又比較它們的聲音。這時，他想到前幾天，在一個收買破銅爛鐵的商人家裡，看見有口古鐘出賣，鐘上有這樣一個名字：羅曼維爾的安東尼·阿爾班。

他覺得冷。生了一點火。他沒有想到關上窗子。

這時，他又墮入恐怖中了。他竟回憶不起自己在午夜以前思考過的事，他作了極大的努力，後來總算想起來了。

「呀！對了，」他向自己說，「我已經決定自首。」

過後，他忽然一下想到了芳汀。

「啊呀，」他說，「還有那個可憐的婦人！」

想到這裡，一個新的難關出現了。

突然出現在他思想中的芳汀，好像是一道意外的光。他彷彿覺得他四周的一切全變了樣子，他喊道：

「哎喲，可了不得！直到現在，我還只是在替自己著想！我還只注意到我自己的利害問題。我可以一聲不響也可以公然自首，可以隱藏我的名字或是挽救我的靈魂，做一個人格掃地而受人恭維的官吏，

或是一個不名譽而可敬的囚徒，那是我的事，始終是我的事，僅僅是我的事！但是我的上帝，那完全是自私自利！那是自私自利的不同形式，但是總還是自私自利！假使我稍稍替旁人著想呢？最高的聖德便是為旁人著想。想想，研究研究。我被拋棄了，我被消滅了，我被遺忘了，結果會發生什麼事呢？假使我自首呢？他們捉住我，釋放那商馬第，把我再關在牢裡，好的。往後呢？這裡將成什麼局面呢？呀！這裡有地，有城，有工廠，有工業，有工人，有男人，有女人，有老公公，有小孩子，有窮人！我創造了這一切，我維持著這一切人的生活；凡是有一個冒煙的煙囪的地方，都是由我把柴送到火裡，把肉送到鍋裡的；我使人們生活安樂，金融周轉，我舉辦信用貸款；在我以前，一無所有；我扶植，振興，鼓舞，豐富，推動，繁榮了整個地方；失去了我，便是失去了靈魂。我退避，一切都同歸於盡。還有那婦人，那個飽嘗痛苦、捨身成仁、由於我的失察而孤苦無告的婦人！還有那孩子，我原打算把她帶來，帶到她母親身邊，並且我已有話在先！那婦人的苦難既然是我造成的，難道我就沒有一點補償的義務嗎？假使我走了，將會發生什麼事呢？母親喪命，孩子流離失所。那將是我自首的結果。假使我不自首呢？想想，假使我不自首呢？」

在向自己提出那個問題之後，他愣住了。他彷彿經過了一陣遲疑和戰慄，但是那一會兒並不長，他鎮靜地回答自己說：「那麼，那個人去坐苦役牢，那是真的，不過，真見鬼，他自己作了賊！我說他沒有作賊，也是徒然，他作了賊！我呢？我留在這裡，繼續我的活動。十年以後，我可以賺一千萬，我把這些錢散在地方上，自己一文不留，那有什麼要緊？我做的事並不是為了自己！大家日益富裕，工業發展，興旺，製造廠和機器廠越來越多，家庭，千百個家庭都快樂，地方人口增加，在只有幾戶農家的地方，出現鄉鎮，在沒有人煙的地方，出現農村，窮困不存，隨著窮困的消滅，所有荒淫、娼妓、盜竊、殺人，一切醜行，一切罪惡，全都絕跡！那個可憐的母親也可以撫養她的孩子！整個地方的人都富裕，誠實！啊呀！我剛才瘋了，發昏了，我說什麼自首來著？真是，我應當小心，凡事不可躁進。也難怪！因為我也許喜歡做一個偉大慷慨的人，說來說去，還是一套欺世盜名的把戲，因為我也許只想到自己，只想到我個人，如是而已！為了救一個人，其實他罪有應得，我把他的苦處想得太過火了，誰也不

知道那究竟是個什麼人，一個賊，一個壞蛋，那是肯定的，為了救那麼一個人而使整個地方受害！讓那個可憐的婦人死在醫院裡！那個可憐的小女孩死在路旁！和狗一樣！呀！那多麼慘！那母親和她的孩子連再見一面也不可能！那孩子連母親也幾乎還不認識！況且這一切全是為了一個自作自受、偷蘋果的老畜生，他去服他的終身苦役，如果不是為了偷蘋果，也一定還做了別的事！我多麼虛心，多麼高尚，為了救一個犯罪的人，竟不惜犧牲許多無罪的人。那老流氓即使要活，也活不了幾年了，並且他坐牢並不見得會比住在他那破頂樓裡更苦，為了救那樣一個老流氓，竟不惜犧牲全體人民，母親們、妻子們、孩子們！那可憐的小珂賽特，她在世上只有我這樣一個依靠，現在她一定在那德納第家的破洞裡凍到發青了！那兩個傢伙也都不是好東西！我對那一切可憐的人將不能盡責了！我去自首！我去做那種糊塗透頂的傻事！讓我從最壞的方面著想。對我來說，假設在這件事裡的行為是壞的，總有一天我會受到自己良心的譴責，可是，為了別人的利益去接受那種只牽涉到我個人的譴責，我不顧自己靈魂的墮落，而仍去完成那種壞行動，那樣才真是忠誠，那樣才真是美德。」

他起立，又走起來。這一次他彷彿覺得還滿意。

在泥土下黑暗的地方才能發現金剛鑽，在深入縝密的思想中才能發現真理。他彷彿覺得在最黑暗的地方深入摸索了一陣以後，他終於獲得了那麼一顆金剛鑽，那麼一點真理；他握在手裡望著，他望得眼睛都花了。

「是的，」他想，「就是這樣。我找到了真理。我有了辦法。我到底掌握了一點東西。我已經下了決心。由它去！不必再猶豫，不必再退縮。這是為了大眾的利益，不是為我。我是馬德蘭，我仍舊做馬德蘭。讓那個叫冉阿讓的人去受苦！冉阿讓已不是我了。我不認識那個人，我已不知道那是怎麼一回事；假使在這時有個人做了冉阿讓，讓他自己去想辦法！那和我不相干。那個名字是一個在黑夜裡飄蕩的鬼魂，假使它停下來，落在誰的頭上，便該誰倒楣！」

他對著壁爐上的一面小鏡子望了望自己，說道：

「真奇怪！有了辦法，我心裡立刻舒服了！我現在完全是兩回事了。」

他又走了幾步，隨後又忽然站住：

「幹吧！」他說，「不應當在既定辦法的任何後果上面遲疑。現在我和冉阿讓仍舊是藕斷絲連的。應當斬斷那些絲！這裡，就在這房間裡，有些東西可以暴露我的過去，一些不能說話而可以作證的東西，說定了，應當把它們完全消滅。」

他搜著自己的衣袋，從裡面抽出他的錢包，打開來，拿出一把鑰匙。

他把這把鑰匙插在一個鎖眼裡，那鎖眼隱藏在裱壁紙上花紋顏色最深的地方，幾乎是看不見的。一層夾壁開開了，那是一種裝在牆角和壁爐臺間的暗櫥。在那夾壁裡只有幾件破衣，一件藍粗布罩衫，一條舊罩褲，一隻舊布袋，一根兩端鑲了鐵的粗刺棍。看見過冉阿讓在一八一五年十月間穿過迪涅城的那些人，都能一眼認出那種襤褸服裝的全套行頭。

他保存了那些東西，正如他保存那兩個銀燭臺一樣，為的是使自己永遠不忘自己的出身。不過他把來自監獄的那些東西藏了起來，把來自主教的兩個燭臺陳設給人家看。

他向房門偷看了一眼，那扇門雖然上了門，好像他仍舊害怕它會開開似的；隨後他用一種敏捷急促的動作把所有的東西，破衣、棍子、口袋，一手抱起，全丟在火裡，對自己那樣小心謹慎、冒著危物、收藏了那麼多年的東西，他連看也沒有看一眼。

他又把那暗櫥關上，它既是空的，此後也用不著了，但為了加緊提防，他仍然推上一件大家具，堵住櫥門。

幾秒鐘過後，那屋子裡和對面牆上都映上了一片強烈的、顫巍巍

的紅光。一切都燒了。那根刺棍燒得噼啪作聲，火星直爆到屋子中間。

那個布袋，在和它裡面的那些襤褸不堪的破布一同焚化時，露出了一件東西，落在灰裡，閃閃發光。假使有人彎著腰，就不難看出那是一枚銀幣。那一定是從那通煙囪的小瑞爾威搶來的那枚值四十個蘇的錢了。

他呢，並不望火，只管來回走，步伐始終如一。

他的視線忽然落到壁爐上被火光映得隱隱發亮的那兩個銀燭臺上。

「得！」他想到，「整個冉阿讓都還在這裡面。這玩意兒也得毀掉。」

他拿起那兩個燭臺。

火力還夠大，很容易使它們失去原來的形狀，燒成不能辨認的銀塊。

他在爐前彎下腰去，烘了一回火，他確實舒服了一陣。

「好火！」他說。

他拿著兩個燭臺中的一個去撥火。

一分鐘後，兩個全在火裡了。

這時，他彷彿聽見有個聲音在他心裡喊：

「冉阿讓！冉阿讓！」

他頭髮豎起來了，好像成了一個聽到恐怖消息的人。

「對！沒有錯，幹到底！」那聲音說，「做完你現在做的事！毀了那兩個燭臺！消滅那種紀念品！忘掉那主教！忘掉一切！害死那商馬第！幹吧，這樣好。稱讚你自己！這樣，說定了，下過決心了，一言為定，那邊有個人，一個老頭，他不知道人家打算怎樣對付他，他也許什麼事也沒做過，是一個無罪的人，他的苦難全是由你那名字惹起的，他被你那名字壓在頭上，就好像有了罪，他將因你而被囚，受懲罰，他將在唾罵和悚懼當中結束他的生命。那好。你呢？做一個誠實的人。仍舊做市長先生，可尊可敬的，確也受到尊敬，你繁榮城市，接濟窮人，教養孤兒，過快樂日子，儼然是個君子，受人敬佩，與此同時，當你留在這裡，留在歡樂和光明中時，那邊將有一個人穿上你的紅褂子，頂著你的名字，受盡羞辱，還得在牢裡拖著你的鐵鏈！是呀，這種辦法，是正當的！呀！無賴！」

汗從他額頭上流出來。他望著那兩個燭臺，茫然不知所措。這時，在他心裡說話的那聲音還沒有說完。它繼續說：「再阿讓！在你的前後左右將有許多歡騰、高呼、讚揚你的聲音，只有一種聲音，一種誰也聽不見的聲音，要在黑暗中詛咒你。那麼！聽吧，無恥的東西！那一片頌揚的聲音在達到天上以前，全會落下，只有那種詛咒才能直達上帝！」

那說話的聲音，起初很弱，並且是從他心中最幽暗的地方發出來的，一步一步，越來越宏亮越驚人，現在他聽見已在他耳邊了。他彷彿覺得它起先是從他身體裡發出來的，現在卻在他的外面說話了。最後的那幾句話，他聽得特別清楚，他毛骨悚然，向房裡四處看了一遍。

「這裡有人嗎？」他忪恍迷離地高聲問著。

隨後他笑出來了，彷彿是痴子的那種笑聲，他接著說：

「我多麼糊塗！這裡不可能有人。」

那裡有人，但是在那裡的不是肉眼可以看見的人。

他又把那兩個燭臺放在壁爐上。

於是他又用那種單調、沉鬱的步伐走來走去，把睡在他下面的那個人從夢中驚到跳了起來。

那樣走動，使他舒適了一些，同時也使他興奮。有時，人在無可奈何的關頭總喜歡走動，彷彿不斷遷移地方，便會碰見什麼東西，可以向它徵詢意見。過了一會兒，他又摸不著頭腦了。

現在他對自己先後輪流作出決定的那兩種辦法，同樣感到畏縮不前。湧上他心頭的那兩種意見，對他好像都是絕路。何等的惡運！拿了商馬第當他，何等的遭遇！當初上帝彷彿要用來鍛鍊他的那種方法，現在正使他陷於絕境了！

對未來，他思考了一下。自首，偉大的上帝！自投羅網！他面對他所應當拋棄和應當再拿起的那一切東西，心情頹喪到無以復加。那麼，他應當向那麼好、那麼乾淨、那麼快樂的生活，向大眾的尊崇、榮譽和自由告別了！他不能再到田野裡去散步了，他也再聽不到陽春時節的鳥叫了，再不能給小孩子們布施了！他不能再感受那種表示感激敬愛而向他注視的和藹目光了！他將離開這所他親手造的房子，這間屋子，這間小小的屋子！所有一切，這時對他都是嫵媚可愛的。他不能再讀這些書了，不能再在這小小的白木桌上寫字了！他那唯一的女僕，那看門的老婦人，不會再在早晨把咖啡送上來給他了。偉大的上帝！代替這些的是苦役隊，是枷，是紅衣，是腳鐐，是疲勞，是黑屋，是帆布床和大家熟悉的那一切駭人聽聞的事。在他那種年紀，在做過他那樣的人以後！假使他還年輕！但是，他老了，任何人都將以「你」稱呼他，受獄吏的搜查，挨獄警的棍子！赤著腳穿鐵鞋！早晚把腿伸出去受檢驗鏈鎖人的錘子！忍受外國人的好奇心，會有人向他們說：「這一個便是做過濱海蒙特勒伊市長的那個著名的冉阿讓！」到了晚上，流著汗，疲憊不堪，綠帽子遮在眼睛上，兩個兩個地在警察的鞭子下，由軟梯爬上戰船的牢房裡去！呵！何等的痛苦！難道天意也能像聰明人一樣殘酷，也能變得和人心一樣暴戾嗎！

無論他怎樣做，他總是回到他沉思中的那句痛心的、左右為難的話上：留在天堂做魔鬼，或是回到地獄做天使。

怎樣辦，偉大的上帝！怎樣辦？

他費了無窮的力才消釋了的那種煩惱又重新湧上了心頭。他的思想又開始紊亂起來。人到了絕望時思想便會麻痹，不受控制。羅曼維爾那個名字不時回到他的腦海中來，同時又聯想到他從前聽過的兩句歌詞上。他想起羅曼維爾是巴黎附近的一處小樹林，每逢四月，青年情侶總到那裡去採丁香。

他的心身都搖曳不定，他好像一個沒人扶的小孩，跌跌撞撞地走著。

有時他勉強提起精神，克服疲倦。他竭力想作最後一次努力，想把那個使他疲憊欲倒的問題正式提出來，應當自首？還是應當緘默？結果他什麼都分辨不出。他在夢想中憑自己的理智，就各種情況初步描摹出來的大致輪廓，都一一煙消雲散了。不過他覺得，無論他怎樣決定，他總得死去一半，那是必然的，無可倖免的；無論向右或向左，他總得進入墳墓；他已到了垂死的時候，他的幸福的死或是他的人格之死。

可憐！他又完全回到了游移不定的狀態。他並不比開始時有什麼進展。

這個不幸的人老是在苦惱下掙扎。在這苦命人之前一千八百年，那個匯集了人類一切聖德和一切痛苦於一身的神人，正當橄欖樹在來自太空的疾風中顫動時，也曾把那杯在星光下顯得陰森慘暗的苦酒推到一邊，久久徘徊不決呢。

※※※

四 痛苦在睡眠中的形狀

早晨三點剛剛敲過，他那樣幾乎不停地走來走去，已有五個鐘頭了。後來，他倒在椅子上。

他在那上面睡著了，還做了一個夢。

那夢，和大多數的夢一樣，只是和一些慘痛莫名的情況有關聯，但是他仍然受了感動。那場惡夢狠狠地打擊了他，使他後來把它記了下來。這是他親筆寫好留下來的一張紙。我們認為應在此把這一內容依照原文錄下。

無論那個夢是什麼，假使我們略過不提，那一夜的經過便不完全。那是一個害著心病的人的一段辛酸的故事。

下面便是。在那信封上有這樣一行字：「我在那晚作的夢。」

我到了田野間。那是一片荒涼遼闊、寸草不生的田野。我既不覺得那是白天，也不覺得是黑夜。

我和我的哥哥，我童年時的哥哥，一同散步；這個哥哥，我應當說，是我從來沒有想起，而且幾乎忘了的。

我們在閒談，又碰見許多人走過。我們談到從前的一個女鄰居，這個女鄰居，自從她住在那條街上，便時常開著窗子工作。我們談著談著，竟因那扇開著的窗子而覺得冷起來了。

田野間沒有樹。

我們看見一個人在我們身邊走過。那人赤身露體，渾身灰色，騎著一匹土色的馬。那人沒有頭髮；我們看見他的禿頂和頂上的血管。他手裡拿著一條鞭子，像葡萄藤那樣軟，又像鐵那麼重。那騎士走了過去，一句話也沒有和我們說。

我哥哥向我說：「我們從那條凹下去的路走吧。」那裡有一條凹下去的路，路上沒有一根荊棘，也沒有一絲青苔。一切全是土色的，連天也一樣。走了幾步以後，我說話，卻沒有人應我，我發現我的哥哥已沒和我在一起了。

我望見一個村子，便走進去。我想那也許是羅曼維爾。（為什麼是羅曼維爾呢？）【註：括弧是冉阿讓加的——原注。】

我走進的第一條街，沒有人，我又走進第二條街。在轉角的地方，有個人靠牆立著。我向那人說：「這是什麼地方？我到了哪裡？」

那人不回答。我看見一扇開著的牆門，我便走進去。第一間屋子是空的。我走進第二間。在那扇門的後面，有個人靠牆立著。我問那人：「這房子是誰的？我是在什麼地方？」那人不回答。那房子裡有一個園子。

我走出房子，走進園子。園子是荒涼的。在第一株樹的後面，我看見一個人立著。我向那人說：「這是什麼園子？我在什麼地方？」那人不回答。

我信步在那村子裡走著，我發現那是個城。所有的街道都是荒涼的，所有的門都是開著的。沒有一個人在街上經過，也沒有人在房裡走或是在園裡散步。但在每一個牆角上、每扇門後面、每株樹的背後，都立著一個不開口的人。每次總只有一個，那些人都望著我走過去。

我出了城，在田裡走。

過了一會，我回轉頭，看見一大群人跟在我後面走來。我認出了那些人，全是我在那城裡看見過的。他們的相貌是奇形怪狀的。他們好像並不急於趕路，但他們都比我走得快。他們走的時候，一點聲音也沒有。一下子，那群人追上了我，把我圍了起來。那些人的面色都

是土色的。

於是，我在進城時最初見到並向他問過話的那個人向我說：

「您往哪兒去？難道您不知道您早就死了嗎？」

我張開嘴，正要答話，但是我發現四下無人。

他醒過來，凍僵了。一陣和晨風一樣冷的風把窗板吹得在開著的窗門臼裡直轉。火已經滅了。蠟燭也快點完了。仍舊是黑夜。

他立起來，向著窗子走去，天上始終沒有星。

從他的窗口，可以望見那所房子的天井和街道。地上忽然發出一種乾脆而結實的響聲，他便朝下望。

他看見在他下面有兩顆紅星，它們的光在黑影裡忽展忽縮，形狀奇怪。

由於他的思想仍半沉在夢境裡，他在想：「奇怪！天上沒有星，它們現在到地上來了。」

這時，他才從夢中漸漸清醒過來，一聲和第一次相同的響聲把他完全驚醒了，他注意看，這才看出那兩顆星原來是一輛車子上的掛燈。從那兩盞掛燈射出的光裡，他可以看出那輛車子的形狀。那是一輛小車，駕著一匹白馬。他先頭聽見的便是馬蹄踏地的響聲。

「這是什麼車子？」他向自己說，「誰這樣一清早就來了？」

這時，有個人在他房門上輕輕敲了一下。

他從頭到腳打了一個寒噤，怪聲叫道：

「誰呀？」

有個人回答：

「是我，市長先生。」

他聽出那老婦人——他的門房的嗓子。

「什麼事？」他又問。

「市長先生，快早晨五點了。」

「這告訴我幹什麼？」

「市長先生，車子來了。」

「什麼車子？」

「小車。」

「什麼小車？」

「難道市長先生沒有要過一輛小車嗎？」

「沒有。」他說。

「那車夫說他是來找市長先生的。」

「哪個車夫？」

「斯戈弗萊爾先生的車夫。」

「斯戈弗萊爾先生？」

那個名字使他大吃一驚，好像有道電光在他的面前閃過。

「呀！對了！」他回答說，「斯戈弗萊爾先生。」

當時那老婦人如果看見了他，她一定會被他嚇壞的。

他一聲不響，停了好一陣。他呆呆地望著那支蠟燭的火焰，又從燭心旁邊取出一點火熱的蠟，在指間搏著。那老婦人等了一陣，才壯起膽子，高聲問道：

「市長先生，我應當怎樣回覆呢？」

「您說好的，我就下來。」

五 車輪裡的棍

當時，從阿拉斯到濱海蒙特勒伊的郵政仍使用著帝國時代的那種小箱車。那箱車是種兩輪小車，內壁裝了橙黃色的革，車身懸在螺旋式的彈簧上，只有兩個位子，一個是給郵差坐的，一個是給乘客坐的。車輪上面裝有那種妨害人的長轂，使旁的車子和它必須保持一定的距離，今日在德國的道路上還可以看見那種車子。郵件箱是一個長方形的大匣子，裝在車子的後部，和車身連成一體。箱子是黑漆的，車身則是黃漆。

那種車子有一種說不出的佻儻醜態，在今日已沒有什麼東西和它相似的了；我們遠遠望見那種車子走過，或見它在地平線上沿路匍匐前進，它們正像，我想是，大家稱作白蟻的那種有白色細腰、拖著龐大臀部的昆蟲。但是它們走得相當快。那種箱車在每天晚上一點，在來自巴黎的郵車到了以後，便從阿拉斯出發，快到早晨五點時，便到了濱海蒙特勒伊。

那天晚上，經愛司丹去濱海蒙特勒伊的箱車，在正進城時，在一

條街的轉角處，撞上了一輛從對面來的小車，那小車是由一匹白馬拉的，裡面只有一個圍著斗篷的人。小車的車輪受了一下頗猛的撞擊，郵差叫那人停下來，但是那駕車的人不聽，照舊快步繼續他的行程。

「這真是個鬼一樣性急的人！」那郵差說。

那個匆忙到那種程度的人，便是我們剛才看見在狠命掙扎、確實值得憐憫的那個人。

他去什麼地方？他不能說。他為什麼匆忙？他不知道。他毫無目的地向前走。什麼方向呢？想必是阿拉斯，但是他也許還要到別處去。有時，他覺得他會那樣作，他不禁戰慄起來。他沉沒在那種黑夜裡，如同沉沒在深淵中一樣。有樣東西在推他，有樣東西在拖他。他心裡的事，這時大概沒有人能說出來，但將來大家全會了解的。在一生中誰一次也不曾進入那種渺茫的幽窟呢？

況且他完全沒有拿定主意，完全沒有下定決心，完全沒有選定，一點沒有準備。他內心的一切活動全不是確定的。他完完全全是起初的那個樣子。

他為什麼去阿拉斯？

他心裡一再重複著他在向斯戈弗萊爾定車子時曾向自己說過的那些話：「不論結果是什麼，不妨親眼去看一下，親自去判斷那些事。」；「為謹慎起見，也應當了解一下經過情形」；「沒有觀察研究，就作不出任何決定」；「離得遠了，總不免遇事誇張，一旦看見了商馬第這個無賴，自己的良心也許會大大地輕鬆下來，也就可以讓他去代替自己受苦刑」；「沙威當然會在那裡，還有那些老苦役犯布萊衛、舍尼傑、戈什巴依，從前雖然認識他，但現在絕不會認出他」；「啐！胡想！」；「沙威還完全矇在鼓裡呢」；「一切猜想和一切懷疑，都集中在商馬第身上，並且猜想和懷疑都是最頑固的東西」；「因此絕沒有危險」。

那當然還是不幸的時刻，但是他不會受牽累；總之，無論他的命

運會怎樣險惡，他總還把它捏在自己的手中；他是他命運的主人。他堅持那種想法。

實際上，說句真話，他更喜歡能不去阿拉斯。

可是他去了。

他一面思前想後，一面鞭馬，那馬穩步踏實，向前邁進，每小時要走二法里半。

車子越前進，他的心卻越後退。

破曉時，他已到了平坦的鄉間，濱海蒙特勒伊城已經遠遠落在他的後面。他望著天邊在發白；他望著，卻不看見，冬季天明時分的各種寒冷景象，一一在他眼前掠過。早晨和黃昏一樣，有它的各種幻影。他並沒有看見它們，但是那些樹木和山丘的黑影，像穿過他的身體似的，在他不知不覺之中，使他那緊張的心情更增添一種無可言喻的淒涼。

他每經過一所孤零零的有時靠近路旁的房子，便向自己說：「那裡肯定還有人睡在床上！」

馬蹄、銅鈴、車輪，一路上合成了柔和單調的聲音。那些東西，在快樂的人聽來非常悅耳，但傷心人卻感到無限蒼涼。

他到愛司丹時天已經大亮了。他在一家客棧門前停下來，讓馬喘口氣，又叫人給他拿來蕎麥。

那匹馬，斯戈弗萊爾已經說過，是布洛涅種的小馬，頭部和腹部都太大，頸太短，但是胸部開展，臀寬腿細，腳勁堅實，貌不揚而體格強健；那頭出色的牲口，在兩個鐘頭之內，走了五法里，並且臀上沒有一滴汗珠。

他沒有下車。那送蕎麥來餵馬的馬夫忽然蹲下去，檢查那左邊的

輪子。

「您打算這樣走遠路嗎？」那人說。

他的思緒似乎還在夢中徘徊，回答說：

「怎麼了？」

「您是從遠處來的嗎？」那小夥計又問。

「離此地五法里。」

「哎呀！」

「您為什麼說『哎呀』？」

那小夥計又彎下腰去，停了一會不響，仔細看那輪子，隨後，立起來說道：

「就是因為這輪子剛才走了五法里路，也許沒有錯，但是現在它絕走不了一法里的四分之一了。」

他從車上跳下來。

「您說什麼，我的朋友？」

「我說您走了五法里路，而您卻沒有連人帶馬滾到大路邊上的溝裡去，那真是上帝顯靈。您自己瞧吧。」

那輪子確實受了重傷。那輛郵政箱車撞斷了兩根輪輻，並且把那輪轂也撞破了一塊，螺旋眼看就支撐不住了。

「我的朋友，」他向那馬房夥計說，「這裡有車匠嗎？」

「當然有的，先生。」

「請您幫我個忙，去找他來。」

「他就在那面，才兩步路。喂！布加雅師父！」

車匠布加雅師父正在他門口，他走來檢查了那車輪，面露難色，正像個研究一條斷腿的外科醫師。

「您能立刻把這輪子修好嗎？」

「行，先生。」

「我在什麼時候可以再上路呢？」

「明天。」

「明天！」

「這裡有足足一整天的工作呢。先生有急事嗎？」

「非常急。我最晚也非在一個鐘頭以內上路不可。」

「不可能，先生。」

「您要多少錢，我都照給。」

「不可能。」

「那麼，兩個鐘頭以內。」

「今天是不行的了。我必須重新做兩根輪輻和一個輪轂。先生在明天以前是走不成的了。」

「我的事不能等到明天。要是不修那輪子，您另換一個，可以

嗎？」

「怎麼換？」

「您是車匠師父嗎？」

「當然，先生。」

「難道您沒有一個輪子賣給我嗎？我立刻就可以走了。」

「一個備用的輪子嗎？」

「是呀。」

「我沒有替您這輛車準備好輪子。輪子總是一對對配好的。兩個輪子不是偶然碰上就能成雙成對的。」

「既是這樣，賣一對輪子給我。」

「先生，輪子不是和任何車輛都能配合的。」

「不妨試試。」

「不中用，先生。我只有小牛車輪子出賣，我們這裡是個小地方。」

「您有沒有一輛坐車租給我呢？」

那位車匠師父一眼就看出他那輛小車是租來的。他聳了聳肩。

「人家把車子租給您，您可真照顧得好！我有也不租給您。」

「那麼，賣給我呢？」

「我沒有賣。」

「什麼！一輛破車也沒有嗎？您看得出，我不是難說話的人。」

「我們是個小地方。在那邊車棚裡，」那車匠接著說，「我有一輛舊的軟兜車，是城裡的一位紳士交給我保管的，他要到每個月的三十六號才用一次【註：等於說「從來不用」。】。我完全可以把它租給您，那和我有什麼相干？但是切不可讓那位紳士看見它走過；而且，那是一輛軟兜車，非有兩匹馬不行。」

「我可以郵局的馬。」

「先生去什麼地方？」

「去阿拉斯。」

「而且先生今天就要到嗎？」

「是呀。」

「用郵局的馬？」

「為什麼不呢？」

「假使先生在今天夜裡的四點鐘到，可以不可以呢？」

「絕不可以。」

「就是，您知道，有件事要說，用郵局的馬的話……先生有護照嗎？」

「有。」

「那麼，用郵局的馬的話，先生也不能在明天以前到達阿拉斯。我們是在一條支路上。換馬站的工作做得很壞，馬都在田裡。犁田的

季節已經開始了。大家都需要壯馬，郵局和旁的地方都一樣在四處找馬。先生在每個換馬站都至少得等上三、四個鐘頭。並且只能慢慢地走。有許多斜坡要爬。」

「唉，我騎著馬去吧。請您把車子解下來。在這地方我總買得到一套鞍子吧。」

「當然買得到。但是這匹馬肯受鞍子嗎？」

「真的，您提醒了我。這馬不肯受鞍子。」

「那麼……」

「在這村子裡，我總可以找得到一匹出租的馬吧。」

「一匹一口氣走到阿拉斯的馬嗎？」

「對了。」

「您非得有一匹在我們這地方找不著的那種馬才行。首先，您得買，因為我們不認識您。但是既沒有賣的，也沒有租的，五百法郎，一千法郎，都不中用。您找不到一匹那樣的馬。」

「怎麼辦？」

「最好是這樣，老實人說老實話，我來修您的輪子，您等到明天再走。」

「明天太遲了。」

「聖母！」

「此地沒有去阿拉斯的郵車嗎？它在什麼時候走過？」

「今晚。那兩輛箱車，一上一下，都走夜路。」

「怎麼！您非得有一天工夫才能修好那輪子嗎？」

「一天，並且是整整的一天！」

「用兩個工人呢？」

「用十個也不成！」

「如果我們用繩子把那兩條輪輻綁起來呢？」

「綁輪輻，可以，綁輪轂，不行。並且輪箍也壞了。」

「城裡有出租車子的人嗎？」

「沒有。」

「另外還有車匠嗎？」

那馬夫和車匠師父同時搖著頭答道：

「沒有。」

他感到一種極大的快樂。

上天從中佈置，那是顯然的了。折斷車輪，使他中途停頓，那正是天意。他對這初次的昭示，還不折服，他剛才已竭盡全力想找出繼續前進的可能性，他已忠誠地、細心地想盡了一切方法，他在時令、勞頓、費用面前都沒有退縮，他沒有絲毫可譴責自己的地方。假使他不再走遠，那已不關他的事。那已不是他的過失，不是他的良心問題，而是天意。

他吐了一口氣。自從沙威訪問以後，他第一次舒暢地、長長地吐

了一口氣。他彷彿覺得，二十個鐘頭以來緊握著他的心的那隻鐵手剛才已經鬆下來了。

他彷彿覺得現在上帝是袒護他的了，並且表明了旨意。

他向自己說他已盡了他的全力，現在只好心安理得地轉身回去。

假使他和那車匠的談話是在客棧中的一間屋子裡進行而沒有旁人在場，沒有旁人聽到他們的談話，事情也許會就此停頓下來，我們將要讀到的那些波折也就無從談起了，但是那次談話是在街上進行的。街上的交接總免不了要引來一些圍著看熱鬧的觀眾，隨時隨地都有那種專門愛看熱鬧的人。當他在問那車匠時，有些來往過路的人便在他們周圍停了下來。其中有個年輕孩子，當時也沒人注意他，他聽了幾分鐘以後離開那群人跑了。

這位趕路人在經過了我們剛才所說的那些思想活動以後，正打算原路蹇回頭，那孩子回來了。還有一個老婦人跟著他。

「先生，」老婦人說，「我的孩子告訴我，說您想租一輛車子。」

出自那孩子帶來的老婦人口中的這句簡單的話，立刻使他汗流浹背。他彷彿看見那隻已經放了他的手又出現在他背後的黑影裡，準備再抓住他。

他回答：

「是的，好媽媽，我要找一輛出租的車子。」

他又連忙加上一句：

「不過這地方沒有車子。」

「有。」那婦人說。

「哪兒會有？」車匠問。

「在我家裡。」老婦人回答。

他吃了一驚。那隻討命的手又抓住他了。

老婦人在一個車棚下確有一輛柳條車。車匠和那客棧裡的佣人，看見自己的買賣做不成，大不高興，忿著說些諸如此類的話：

「那是輛嚇壞人的破車」，「它是直接安在軸上的」，「那些坐板的確是用些皮帶子掛在車子裡面的」，「裡面漏水」，「輪子都鏽了，並且都因潮溼鏽壞了」，「它不見得能比這輛小車走得更遠」，「一輛真正的破車！」，「這位先生如果去坐那種車子，才上當呢」。

那些話全是事實，但是那輛破車，那輛朽車，那東西，無論如何，總能在它的兩隻輪子上面滾動，並且能滾到阿拉斯。

他付了她要的租金，把那輛小車留在車匠家裡，讓他去修，約定回頭再來取，把那匹白馬套在車上，上了車，又走上他已走了一早晨的那條路。

當那車子開始起動時，他心裡承認，剛才他想到他不用再到他要去的那地方，那一刻工夫是多麼的輕鬆愉快。他氣憤憤地檢查那種愉快心情，覺得有些荒謬。向後退轉，為什麼要愉快呢？無論如何，他走不走都有自由。誰也沒有強迫他。

況且他絕不會碰到他不想碰到的事。

他正走出愛司丹，有個人的聲音在對他喊叫：「停！停！」他用一種敏捷的動作停了車，在那動作裡似乎又有一種急躁緊張、類似希望的意味。

是那老婦人的孩子。

「先生，」他說，「是我替您找來這輛車子的。」

「那又怎麼樣呢？」

「您什麼也還沒有給我。」

無處不施捨。並且那樣樂於施捨的他，這時卻覺得那種奢望是逾分的，並且是醜惡的。

「呀！是嗎，小妖怪？」他說，「你什麼也得不著！」

他鞭著馬，一溜煙走了。

他在愛司丹耽誤太久了，他想追上時間。那匹小馬真能幹，拉起車來一匹可以當兩匹，不過當時正是二月天氣，下了雨，路也壞。並且，那已經不是那輛小車，這輛車實在難拉，而且又很重。還得上許多坡。

他幾乎費了四個鐘頭，才從愛司丹走到聖波爾。四個鐘頭五法里。

進了聖波爾，他在最先見到的客棧裡解下了馬，叫人把牠帶到馬房。在馬吃糧時，他照他答應斯戈弗萊爾的去做，立在槽邊。他想到一些傷心而漫無頭緒的事。

那客棧的老板娘來到馬房裡。

「先生不吃午飯嗎？」

「哈，真是，」他說，「我很想吃。」

他跟著那個面貌鮮潤的快樂婦人走。她把他帶進一間矮廳，廳裡

有些桌子，桌上鋪著漆布檯巾。

「請快一點，」他又說，「我還要趕路。我有急事。」

一個佛蘭德胖侍女連忙擺上餐具。他望著那姑娘，有了點舒暢的感受。

「我原來為這件事不好受，」他想，「我沒有吃早飯。」

吃的東西拿來了。他急忙拿起一塊麵包，咬了一大口，隨後又慢慢地把它放在桌子上，不再動它了。

有個車夫在另外一張桌上吃東西。他向那個人說：

「他們這兒的麵包為什麼會這樣苦巴巴的？」

那車夫是個德國人，沒有聽懂他的話。

他又回到馬棚裡，立在馬的旁邊。

一個鐘頭過後，他離開了聖波爾，向丹克進發，丹克離阿拉斯還有五法里。

在那一程路上，他做了些什麼呢？想到些什麼呢？像早晨一樣，他望著樹木、房屋的草頂、犁好的田——在他的眼前顯現，每轉一個彎，原來的景物忽又渺無蹤影。那種欣賞有時是能使心神快慰的，也幾乎能使人忘懷一切。生平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他望著萬千景色，再沒有什麼比這更黯然銷魂的了！旅行就是隨時生又隨時死。也許他正處在他精神上最朦朧的狀態中，他在拿那些變幻無常的景致來比擬人生。人生的萬事萬物都在我們眼前隨時消失，黑暗光明，交錯相替；光輝燦爛之後，忽又天地晦冥；人們望著，忙著，伸出手抓住那些掠過的東西；每件事都是道路的轉角；倏忽之間，人已衰老。我們驀然覺得一切都黑了，我們看見一扇幽暗的門，當年供我們馳騁的那匹暗色的生命之馬停下來了，我們看見一個面目模糊、素不相識的

人在黑暗中卸下了它的轡頭。

將近黃昏時，一些放學的孩子望見那位旅人進了丹克。真的，那正是一年中日短夜長的季節。他在丹克沒有停留。當他馳出那鄉鎮，一個在路上鋪石子的路工抬起頭來說：

「這馬真夠累了。」

那可憐的牲口確也只能慢慢地走了。

「您去阿拉斯嗎？」那個路工又說。

「是的。」

「像您這樣子走去，恐怕您不會到得太早吧。」

他勒住馬，問那路工：

「從此地到阿拉斯還有多少路？」

「差不多整整還有七法里。」

「哪裡的話？郵政手冊上只標了五法里又四分之一。」

「呀！」那路工接著說，「您不知道我們正在修路嗎？您從此地起走一刻鐘，就會看見路斷了。沒有法子再走過去。」

「真的嗎？」

「您可以向左轉，走那條到加蘭西去的路，過河，等您到了康白朗，再向右轉，便是從聖愛洛山到阿拉斯的那條路。」

「可是天快黑了，我會走錯路。」

「您不是本地人嗎？」

「不是。」

「您又不熟悉，又全是岔路。這樣吧，先生，」那路工接著說，「您要我替您出個主意嗎？您的馬累了，您回到丹克去。那裡有家好客棧。在那裡過了夜，明天再去阿拉斯。」

「我必須今晚到達阿拉斯。」

「那是另一回事了。那麼，您仍到那客棧走一趟，加上一匹馬。馬夫還可以引您走小路。」

他接受了那路工的建議，退轉回去，半個鐘頭以後，他再走過那地方，但是加了一匹壯馬，快步跑過去了。一個馬夫坐在車轅上領路。

可是他覺得時間已給耽誤了。

天已經完全黑了。

他們走進岔路。路壞極了。車子從這條轍裡落到那條轍裡。他向那嚮導說：

「再照先頭那樣快步跑，酒資加倍。」

車子落在一個坑裡，把車前用來拴挽帶的那條橫木震斷了。

「先生，」那嚮導說，「橫木斷了。我不知怎樣套我的馬，這條路在晚上太難走了，假使您願回到丹克去睡，明天清早我們可以到阿拉斯。」

他回答說：

「你有根繩子和一把刀嗎？」

「有，先生。」

他砍了一根樹枝，做了一根拴挽帶的橫杆。

那樣又耽誤了二十分鐘，但是他們跑著出發了。

平原是黑漆漆的。低垂的濃霧，像煙一樣在山崗上交繞匍匐。浮雲中映出微白的餘暉。陣陣的狂風從海上吹來，在地平線上的每個角落發出了一片彷彿有人在拖動家具的聲音。凡是隱隱可見的一切都顯出恐怖的景象。多少東西在那夜氣的廣被中惴惴戰慄！

他受到了寒氣的侵襲。從昨夜起，他還一直沒有吃東西。他隱約回憶起從前在迪涅城外曠野上夜行的情景。那已是八年前的事了，想來卻好像是在昨天。

他聽到遠處的鐘聲，問那年輕人說：

「什麼時候了？」

「七點了，先生。八點鐘我們可以到達阿拉斯。我們只有三法里了。」

這時，他才第一次這樣想，他覺得很奇怪，為什麼他以前不曾這樣想：他費了這麼大的勁，也許只是徒勞往返，他連開庭的時間也還不知道；至少他應當先打聽一下，只這樣往前走而不知道究竟有無好處，確實有些孟浪。隨後他心裡又這樣計算：平時法庭開審，常在早晨九點；這件案子不會需要多長時間的；偷蘋果的事，很快就可以結束的；餘下的只是怎樣證明他是誰的問題了；陳述過四、五件證據後律師們也就沒有多少話可說；等到他到場，已經全部結案了。

那嚮導鞭著馬。他們過了河，聖愛洛山落在他們後面了。

夜色越來越深了

第七卷 商馬第案件—2

六 散普麗斯嬖嬖受考驗

可是這時，芳汀卻正在歡樂中。

她那一夜原來過得很不舒服。劇烈地咳嗽，體溫更高，她做了一夜的夢。醫生早晨來檢查時，她還正說著胡話。醫生的臉色有些緊張，吩咐大家說，等到馬德蘭先生回來了，便立刻去通知他。

在那整個早晨，她精神萎靡，不多說話，兩隻手把那被單捏出一條條小褶紋，嘴裡低聲唸著一些數字，彷彿是在計算里程。她的眼睛已經深陷而且不能轉動了，眼神也幾乎沒有了。但有時又忽然充滿光彩，耀如明星。彷彿在某種慘痛的時刻臨近時，上天的光特來照臨那些被塵世的光所離棄了的人們一樣。

每當散普麗斯嬖嬖問她覺得怎樣時，她總照例回答：

「還好。我想看看馬德蘭先生。」

幾個月前，在芳汀剛剛失去她最後的貞操、最後的羞恥、最後的歡樂時，她還算得上是自己的影子，現在她只是自己的幽靈了。生理上的疾病加深了精神上的創傷。這個二十五歲的人兒已皺紋滿額，兩頰浮腫，牙齒鬆弛，面色鐵青，頸骨畢露，肩胛高聳，四肢枯槁，膚色灰白，新生的金髮絲也雜有白毛了。可憐！病苦催人老！

到中午，醫生又來了，他開了藥方，問馬德蘭先生來過療養室沒有，並連連搖頭。

馬德蘭先生照例總在三點鐘來看這病人的。因為守時是一種仁愛，他總是守時的。

將近兩點半鐘，芳汀焦急起來了。二十分鐘之內，她向那信女連問了十次：

「我的嬖嬖，什麼時候了？」

三點鐘敲了。敲到第三下，平時幾乎不能在床上轉動的芳汀竟坐起來了。她焦灼萬分，緊緊捏著自己的那雙又瘦又黃的手。信女還聽見她發了一聲長嘆，彷彿吐出了滿腔的積鬱。芳汀轉過頭去，望著門。

沒有人進來，門外毫無動靜。

她這樣待了一刻鐘，眼睛盯在門上，不動，好像也不呼吸。那嬖嬖不敢和她說話。禮拜堂報著三點一刻。芳汀又倒在枕頭上了。

她沒有說一句話，仍舊折她的被單。

半個鐘頭過去了，接著一個鐘頭又過去了。沒有人來。每次鐘響，芳汀便坐起來，望著門，繼又倒下去。

我們明白她的心情，但是她絕不曾提起任何一個人的名字，不怨天，不尤人。不過她咳得慘不忍聞。我們可以說已有一種陰氣在向她進襲。她面色灰黑，嘴唇發青。但她不時還在微笑。

五點敲過了，那嬖嬖聽見她低聲慢氣說道：

「既然我明天要走了，他今天便不應該不來呵！」

連散普麗斯嬖嬖也因馬德蘭先生的遲到而感到驚奇。

這時，芳汀望著她的帳頂，她的神氣像是在追憶一件往事。忽然，她唱了起來，歌聲微弱，就像噓氣一樣。信女在一旁靜聽。下面便是芳汀唱的歌：

我們順著城郊去遊戲，

要買好些最美麗的東西。

矢車菊，朵朵藍，玫瑰花兒紅又香，

矢車菊，朵朵藍，我愛我的小心肝。

童貞聖母馬利亞，

昨天穿著繡花衣，來到爐邊向我提：

「從前有一天，你曾向我要個小弟弟，

小弟弟，如今就在我的面紗裡。」

「快去城裡買細布，

買了針線還要買針箍。」

我們順著城郊去遊戲，

要買好些最美麗的東西。

「童貞聖母你慈悲，

瞧這爐邊的搖籃上，各色絲帶全齊備；

即使上帝賜我星星最最美，

我也只愛你給我的小寶貝。」

「大姐，要這細布做什麼？」

「替我新生的寶寶做衣被。」

矢車菊，朵朵藍，玫瑰花兒紅又香，

矢車菊，朵朵藍，我愛我的小心肝。

「請把這塊細布洗乾淨。」

「哪裡洗？」「河裡洗。」

「還有他的布兜兜，不要弄髒不要弄破。」

「我要做條漂亮裙，我要滿滿繡花朵。」

「孩子不在了，大姐，怎麼辦？」

「替我做塊裹屍布。」

我們順著城郊去遊戲，

要買好些最美麗的東西。

矢車菊，朵朵藍，玫瑰花兒紅又香，

矢車菊，朵朵藍，我愛我的小心肝。

這歌是一首舊時的搖籃曲，從前她用來催她的小珂賽特入睡的，她五年不見那孩子了，便也沒有再想。現在她用那樣幽怨的聲音，唱著那樣柔和的歌曲，真令人心酸，連信女也幾乎要哭出來。那個一貫嚴肅的嬷嬷也覺得要流淚了。

鐘敲了六點。芳汀好像沒有聽見。對四周的事物她彷彿已不注意了。

散普麗斯嬷嬷派了一個侍女去找那看守廠門的婦人，問她馬德蘭先生回來了沒有，會不會立即到療養室來。幾分鐘過後，那侍女回來了。

芳汀始終不動，似乎在細想她的心事。

那侍女聲音很低地向散普麗斯嬷嬷說，市長先生不顧那樣冷的天氣，竟在清早六點鐘以前，乘著一輛白馬拉的小車，獨自一人走了，連車夫也沒有，大家都不知道他是朝哪個方向走的，有些人看見他轉向去阿拉斯的那條路，有些人又說在去巴黎的路上確實碰見他。他動身時，和平時一樣，非常和藹，只和那看門的婦人說過今晚不必等他。

正當那兩個婦人背朝著芳汀的床、正在一問一猜互相耳語時，芳汀爬了起來，跪在床上，兩隻手握緊了拳頭，撐在長枕上，把頭伸在帳縫裡聽，她忽然產生了一種病態的急躁，興奮起來，於是完全像個健康的人一樣，一點也看不出她因重病而危在旦夕。她忽然叫道：

「你們在那兒談馬德蘭先生！你們說話為什麼那樣低？他在幹什

麼？他為什麼不來？」

她的聲音是那樣突兀、那樣粗暴，以致那兩個婦人以為聽見了什麼男子說話的聲音，她們轉過身來，大為驚訝。

「回答嘛！」芳汀喊著說。

那侍女吞吞吐吐地說：

「那看門的大媽說他今天不能來。」

「我的孩子。」那嬖嬖說，「放安靜些，睡下去吧。」

芳汀不改變姿勢，用一種又急躁又慘痛的口氣高聲說：「他不能來？為什麼？你們知道原因。你們兩人私下談著。我也要知道。」

那侍女連忙在女信徒的耳邊說道：「回答她說，他正在開市政會議。」

散普麗斯嬖嬖的面孔微微地紅了一下，那侍女教她的是種謊話。另一方面，她又好像很明白，如果向病人說真話，一定會給她一種強烈的刺激，處在芳汀的那種狀況下，那是受不了的。她臉紅，立刻又平復了。那嬖嬖抬起她那雙鎮靜而愁鬱的眼睛，望著芳汀說：

「馬德蘭先生走了。」

芳汀豎起身子，坐在自己的腳跟上，眼睛炯炯發光。從她那愁容裡放射出一陣從來不曾有過的喜色。

「走了！」她喊著說，「他去找珂賽特去了。」

於是她舉起雙手，指向天空，她的面容完全是無可形容的。她的嘴唇頻頻啟合，她在低聲祈禱。

當她祈禱完時：

「嬤嬤，」她說，「我很願意睡下去，無論你們說什麼，我全聽從；剛才我太粗暴了，我求您原諒我那樣大聲說話，大聲說話是非常不好的，我很明白；但是，我的嬤嬤，您看吧，我是非常開心的。慈悲的上帝是慈悲的，馬德蘭先生也是慈悲的，您想想吧，他到孟費耶去找我的珂賽特去了。」

她又躺了下去，幫著那嬤嬤整理枕頭，吻著自己頸上散普麗斯嬤嬤給她的那支小銀十字架。

「我的孩子，」嬤嬤說，「現在稍稍休息一下吧，別再說話了。」

芳汀把那嬤嬤的手握在自己潮潤的手裡，嬤嬤觸到了汗液，深感不快。

「他今天早晨動身去巴黎了。其實他用不著經過巴黎。孟費耶稍許靠近到這兒來的路的左邊。我昨天和他談到珂賽特時，他向我說：『快來了，快來了。』您還記得他是怎樣對我說的嗎？他要乘我不備，讓我驚喜一場呢。您知道嗎？他寫了一封信，為了到德納第家去帶她回來，又叫我簽了字。他們沒有什麼話可說的了，不是嗎？他們會把珂賽特交來。他們的賬已經清了。清了賬還扣留孩子，法律不允許吧。我的嬤嬤，別做手勢禁止我說話。我是快樂到極點了，我非常舒服，我完全沒有病了，我將再和珂賽特會面，我還覺得餓極了。快五年了，我沒有看見她。您，您想不到，那些孩子們，多麼使您惦念呵！而且她是多麼可愛，您就會看見！您哪裡知道，她的小指頭是那樣鮮紅漂亮的！首先，她的手是非常美麗的。在一歲時她的手醜得可笑。情況就是這樣！現在她應當長大了。她已經七歲了，已經是個小姐了。我叫她做珂賽特，其實她的名字是歐福拉吉。聽吧，今天早晨，我望著壁爐上的灰塵，我就有了一種想法，不久我就可以和珂賽特會面了。我的上帝！一年一年地不見自己的孩子，這多不應該呵！人們應當好好想想，生命不是永久的！呀！市長先生走了，他的

心腸多麼好！真的，天氣很冷嗎？他總穿了斗篷吧？他明天就會到這裡。不是嗎？明天是喜慶日。明天早晨，我的嬷嬷，請您提醒我戴那頂有花邊的小帽子。孟費郿，那是個大地方。從前我是從那條路一路走來的。對我來說真夠遠的。但是公共馬車走得很快。他明天就會和珂賽特一同在這裡了。從這裡到孟費郿有多少里路？」

嬷嬷對於里程完全外行，她回答說：

「呵！我想他明天總能到這裡吧。」

「明天！明天！」芳汀說，「我明天可以和珂賽特見面了！您看，慈悲上帝的慈悲嬷嬷，我已經沒有病了。我發瘋了。假使你們允許的話，我可以跳舞呢。」

在一刻鐘以前看見過她的人一定會莫名其妙。她現在臉色紅潤，說話的聲音伶俐自如，滿面只是笑容了。有時，她一面笑，一面又低聲自言自語。慈母的歡樂幾乎是和孩子的歡樂一樣的。

「那麼，」那信女又說，「您現在快樂了，聽我的話，不要再說話了。」

芳汀把頭放在枕頭上，輕輕對自己說：「是的，你睡吧，乖乖的，你就會得到你的孩子了。散普麗斯嬷嬷說得有理。這兒的人個個都有理。」

於是她不動彈，不搖頭，只用她一雙睜大了的眼睛向四處望，神情愉快，不再說話了。

那嬷嬷把她的床帷重行放下，希望她可以稍稍睡一會兒。

七點多鐘，醫生來了。屋子裡寂靜無聲，他以為芳汀睡著了，他輕輕走進來，踮著腳尖走近床邊。他把床帷掀開一點，在植物油燈的微光中，他看見芳汀一雙寧靜的大眼睛正望著他。她向他說：「先生，不是嗎？你們可以允許我，讓她睡在我旁邊的一張小床上。」

那醫生以為她說胡話。她又說：

「您瞧，這裡恰好有一個空地方。」

醫生把散普麗斯嬷嬷引到一邊，她才把那經過說清楚：馬德蘭先生在一兩天之內不能來，病人以為市長先生去孟費郿了，大家既然還不明白真相，便認為不應當道破她的錯覺，況且她也可能猜對了。那醫生也以為然。

他再走近芳汀的床，她又說：

「就是，您知道，當那可憐的娃娃早晨醒來時，我可以向她說早安，夜裡，我不睡，我可以看她睡。她那種溫和柔弱的呼吸使我聽了心裡多舒服。」

「把您的手伸給我。」醫生說。

她伸出她的胳膊，又大聲笑著說：

「呀！對了！的確，真的，您還不知道！我的病已經好了。珂賽特明天就會來到。」

那醫生大為驚訝。她確是好了一些。鬱悶減輕了。脈也強了。一種突如其來的生命使這垂死的可憐人忽然興奮起來。

「醫生先生，」她又說，「這位嬷嬷告訴過您市長先生已去領小寶寶了嗎？」

醫生囑咐要安靜，並且要避免一切傷心的刺激。他開了藥方，沖服純奎寧，萬一夜裡體溫增高，便服一種鎮靜劑。他臨走時向嬷嬷說：「好一些了。假使託天之福，市長先生果真明天和那孩子一同到了，誰知道呢？病勢的變化是那樣不可測，我們見過多次極大的歡樂可以一下把病止住。我明明知道這是一種內臟的病，而且已很深了，

但是這些事是那樣不可解！也許我們可以把她救回來。」

※※※

七 到了的旅人準備回程

我們在前面曾經談到一輛車子和乘車人在路上的情形。當這車子走進阿拉斯郵政旅館時，已快到晚上八點鐘了。乘車人從車上下來，他漫不經心地回答旅館中人的殷勤招呼，打發走了那匹新補充的馬，又親自把那匹小白馬牽到馬棚裡去；隨後他推開樓下彈子房的門，坐在屋子裡，兩肘支在桌子上。這段路程，他原想在六小時以內完成的，竟費去了十四小時。他捫心自問，這不是他的過錯；然而究其實，他並沒有因此而感到焦急。

旅館的老板娘走進來。

「先生在這裡過夜嗎？先生用晚餐嗎？」

他搖搖頭。

「馬夫來說先生的馬很累了！」

這時他才開口說話。

「難道這匹馬明天不能走嗎？」

「呵！先生！牠至少也得有兩天的休息才能走。」

他又問道：

「這裡不是郵局嗎？」

「是的，先生。」

老板娘把他引到郵局去，他拿出他的身分證，問當天晚上可有方法乘郵箱車回濱海蒙特勒伊，郵差旁邊的位子恰空著，他便定了這位子，並付了旅費。

「先生，」那局裡的人說，「請準時在早晨一點鐘到這裡來乘車出發。」

事情辦妥以後，他便出了旅館，向城裡走去。

他從前沒有到過阿拉斯，街上一片漆黑，他信步走去。同時他彷彿打定主意，不向過路人問路。他走過了那條克蘭松小河，在一條小街的窄巷裡迷失了方向。恰巧有個紳士提著大燈籠走過。他遲疑了一會，決計去問這紳士，在問之先，還向前後張望，好像怕人聽見他將發出的問題。

「先生，」他說，「勞您駕，法院在什麼地方？」

「您不是本地人嗎，先生？」那個年紀相當老的紳士回答，「那麼，跟我來吧。我正要向法院那邊去，就是說，往省公署那邊去。法院正在修理，因此暫時改在省公署裡開審。」

「刑事案件也在那邊開審嗎？」他問。

「一定是的，先生。您知道今天的省公署便是革命以前的主法院。八二年的主教德·貢吉埃先生在那裡面蓋了一間大廳。就在那廳裡開庭。」

紳士邊走邊向他說：

「假使先生您要看審案，時間少許遲了點。平常他們總是在六點鐘退庭的。」

但是，當他們走到大廣場，紳士把一幢黑魘魘的大廈指給他看時，正面的四扇長窗裡卻還有燈光。

「真的，先生。您正趕上，您運氣好。您看見這四扇窗子嗎？這便是刑庭。裡面有燈光。這說明事情還沒有辦完。案子一定拖遲了，因此正開著晚庭。您關心這件案子嗎？是一樁刑事案嗎？您要出庭作證嗎？」

他回答：

「我並不是為了什麼案子來的，不過我有句話要和一個律師談談。」

「這當然有所不同。您看，先生，這邊便是大門。有衛兵的那地方。您沿著大樓梯上去就是了。」

他按照紳士的指點做去，幾分鐘以後，便走進了一間大廳，廳裡有許多人，有些人三五成群，圍著穿長袍的律師們在低聲談話。

看見這些成群的黑衣人立在公堂門前低聲耳語，那總是件令人寒心的事。從這些人的嘴裡說出來的話，是很少有善意和惻隱之心的，他們口中吐出的多半是早已擬好的判決詞。一堆堆的人，使這心神不定的觀察者聯想到許多蜂巢，窠裡全是些嗡嗡作響的妖魔，正在共同營造著各式各樣的黑暗的樓閣。

在這間廣闊的廳堂裡，只點著一盞燈，這廳，從前是主教院的外客廳，現在作為法庭的前廳。一扇雙合門正關著，門裡便是刑庭所在的大廳。

前廳異常陰暗，因此他放膽隨便找了個律師，便問：

「先生，」他說，「案子進行到什麼程度了？」

「已經審完了。」律師說。

「審完了！」

他這句話說得非常重，律師聽了，轉身過來。

「對不起，先生，您也許是家屬吧？」

「不是的。我在這裡沒有熟人。判了罪嗎？」

「當然。非這樣不可。」

「判了強迫勞役嗎？」

「終身強迫勞役。」

他又用一種旁人幾乎聽不見的微弱聲音說：

「那麼，已經證實了罪人的正身嗎？」

「什麼正身？並沒有正身問題需要證實。這案子很簡單，這婦人害死了自己的孩子，殺害嬰孩罪被證明了，陪審團沒有追查是否蓄意謀害，判了她無期徒刑。」

「那麼是個婦人嗎？」他說。

「當然是個婦人。莉莫贊姑娘。那麼，您和我談的是什麼案子？」

「沒有什麼。但是既然完結了，大廳裡怎樣還是亮的呢？」

「這是為了另外一件案子，開審已經快兩個鐘頭了。」

「另外一件什麼案子？」

「呵！這一件也簡單明瞭。一個無賴，一個累犯，一個苦役犯，又犯了盜竊案。我已記不大清楚他的名字了。他那面孔，真像土匪。」

僅僅那副面孔已夠使我把他送進監獄了。」

「先生，」他問道，「有方法到大廳裡去嗎？」

「我想實在沒有法子了。聽眾非常擁擠。現在正是休息，有些人出來了。等到繼續開審時，您可以去試一試。」

「從什麼地方進去？」

「從這扇大門。」

律師離開了他。他一時煩亂達於極點，萬千思緒，幾乎一齊湧上心頭。這個不相干的人所說的話像冰針火舌似的輪番刺進他的心裡。當他見到事情還沒有結束就吐了一口氣，但是他不明白，他感受到的是滿足還是悲哀。

他走近幾處人群，聽他們談話。由於這一時期案件非常多，庭長便在這一天裡排了兩件簡短的案子。起初是那件殺害嬰孩案，現在則正在審訊這個苦役犯，這個累犯，這「回頭馬」。這個人偷了些蘋果，但是沒有確實證據，被證實了的，只是他曾在土倫坐過牢。這便使他的案情嚴重了。此外，對他本人的訊問和證人們的陳述都已完畢，但律師還沒有進行辯護，檢察官也還沒有提起公訴。這些事總得到後半夜才能完結。這個人很可能被判刑，檢察官很行，他控告的人，從無「倖免」，他還是個尋詩覓句的才子。

有個執達吏立在進入刑庭的門旁。他問那執達吏：

「先生，快開門了嗎？」

「不會開門。」執達吏說。

「怎麼！繼續開審時不開門嗎？現在不是休息嗎？」

「現在已繼續開審了一些時候了，」執達吏回答，「但是門不會

開。」

「為什麼？」

「因為已經坐滿了。」

「怎麼！一個位子也沒有了嗎？」

「一個也沒有了。門已經關上。不再讓人進去了。」

執達吏停了一會又說：

「在庭長先生的背後還有兩三個位子，但是庭長先生只允許公家的官員進去坐。」

執達吏說了這句話，便轉過背去了。

他低著頭退回去，穿過前廳，慢慢走下樓梯，好像步步遲疑。也許他在獨自思量吧。前一天夜裡在他心裡發動的那場激烈鬥爭還沒有結束，還隨時要起一些新變化。他走到樓梯轉角，依著欄杆，叉起兩臂。忽然，他解開衣襟，取出皮夾，抽出一支鉛筆，撕了一張紙，在迴光燈的微光下急忙寫了這樣一行字：「濱海蒙特勒伊市長馬德蘭先生」。他又邁著大步跨上樓梯，擠過人堆，直向那執達吏走去，把那張紙交給他，慎重地向他說：「請把這送給庭長先生。」

執達吏接了那張紙，瞟了一眼，便遵命照辦了。

八 優待旁聽

濱海蒙特勒伊市長素有聲望，那是他自己不曾想到的。七年來，他的名聲早已傳遍了下布洛涅，後來更超越了這小小地區，傳到鄰近的兩三個省去。他除了在城內起了振興燒料細工工業的重大作用外，

在濱海蒙特勒伊縣的一百八十一個鎮中，沒有一鎮不曾受過他的照顧。在必要時，他還能幫助和發展其他縣的工業。他以他的信用貸款和基金在情況需要時隨時支援過布洛涅的珍珠羅廠、弗雷旺的鐵機麻紗廠和匍白的水力織布廠。無論什麼地方，提到馬德蘭先生這個名字，大家總是肅然起敬的。阿拉斯和杜埃都羨慕濱海蒙特勒伊有這樣一位市長，說這是個幸運的小城。

這次在阿拉斯任刑庭主席的是杜埃的御前參贊，他和旁人一樣，也知道這個無處不尊、無人不敬的名字。執達吏輕輕開了從會議室通到公堂的門，在庭長的圍椅後面彎著腰，遞上我們剛才唸過的那張紙說「這位先生要求旁聽」，庭長肅然動容，拿起一支筆，在那張紙的下端寫了幾個字，交給執達吏，向他說：

「請進。」

我們講著他的歷史的這個傷心人立在大廳門旁，他立的地位和態度，一直和那執達吏先頭離開他時一樣。他在夢魂縈繞中聽到一個人向他說：「先生肯賞光讓我帶路嗎？」這正是剛才把背向著他的那個執達吏，現在向他鞠躬直達地面了。執達吏又同時把那張紙遞給他。他把它展開，當時他恰立在燈旁，他讀道：

「刑庭庭長謹向馬德蘭先生致敬。」

他揉搓著這張紙，彷彿這幾個字給了他一股苦澀的餘味。

他跟著執達吏走去。

幾分鐘後，他走進一間會議室，獨自立在裡面，四壁裝飾輝煌，氣象森嚴，一張綠呢檯子上燃著兩支燭。執達吏在最後離開他時所說的那些話還一直留在他的耳邊：「先生，您現在是在會議室裡，您只須轉動這門上的銅鈕，您就到了公堂裡，庭長先生的圍椅後面。」這些話和他剛才穿過的那些狹窄迴廊以及黑暗扶梯所留下的回憶，在他的思想裡都混在一起了。

執達吏把他獨自留下。緊急關頭到了。他想集中精神想想，但是做不到。尤其是在我們急於想把思想裡的線索和痛心的現實生活聯繫起來時，它們偏會在我們的腦子裡斷裂。他恰巧到了這些審判官平時商議和下判決書的地方。他靜靜地呆望著這間寂靜駭人的屋子，想到多少生命是在這裡斷送的，他自己的名字不久也將從這裡轟傳開去，他這會兒也要在這裡過關，他望望牆壁，又望望自己，感到驚奇，居然會有這間屋子，又會有他這個人。

他不吃東西，已超過了二十四個鐘頭，車子的顛簸已使他疲憊不堪，不過他並不覺得，好像他什麼事都已感覺不到。

他走近掛在牆上的一個黑鏡框，鏡框的玻璃後面有一封陳舊的信，是巴黎市長兼部長讓·尼古拉·帕希親筆寫的，信上的日期是二年【註：共和二年，即一七九四年。】六月九日，這日期一定是寫錯了的，在這封信裡，帕希把他們拘禁的部長和議員的名單通告了這一鎮。假使有人能在這時看見並注意馬德蘭，一定會認為這封信使馬德蘭特別感興趣，因為他的眼睛沒有離開它，並且唸了兩三遍。他自己沒有注意到也沒有覺得他是在唸這封信。他當時想到的卻是芳汀和珂賽特。

他一面沉思一面轉過身子，他的視線觸到了門上的銅鈕，門那邊便是刑庭了。他起先幾乎忘記了這扇門。他的目光，起初平靜地落到門上，隨後便盯住那銅鈕，他感到驚愕，靜靜地望著，漸漸起了恐怖。一滴滴汗珠從他頭髮裡流出來，直流到鬢邊。

有那麼一會兒，他用一種嚴肅而又含有頑抗意味的神情作出一種無法形容的姿勢，意思就是說（並且說得那樣正確）：「見鬼！誰逼著我不成？」他隨即一下轉過身去，看見他先前進來的那扇門正在他面前，他走去開了門，一步就跨出去了。他已不在屋子裡了，他到了外面，在一道迴廊裡；這是一道長而狹的迴廊，許多臺階，幾個小窗口，彎彎曲曲，一路上點著幾盞類似病房裡通宵點著的迴光燈，這正是他來時經過的那條迴廊。他吐了一口氣，又仔細聽了一陣，他背後沒有動靜，他前面也沒有動靜，他開始溜走，像有人追他似的。

他溜過了長廊的幾處彎角，又停下來聽。在他四周，仍和剛才那樣寂靜，那樣昏暗。他呼吸急促，站立不穩，連忙靠在牆上。石塊是冷的，他額上的汗也像冰似的，他把身子站直，一面卻打著寒戰。

他獨自一人立在那裡，站在黑暗中，感到格外地冷，也許還因別的事而渾身戰慄，他又尋思起來。

他已想了一整夜，他已想了一整天，他僅聽見一個聲音在他心裡說：「唉！」

這樣過了一刻鐘。結果，他低下頭，悲傷地嘆著氣，垂著兩隻手，又走回來。他慢慢地走著，不勝負荷似的。好像有人在他潛逃的時候追上了他，硬把他拖回來一樣。

他又走進那間會議室。他看見的第一件東西便是門鈕。門鈕形狀，銅質光滑，在他眼前閃閃發光，好像一顆駭人的星。他望著它，如同羔羊見了猛虎的眼睛。

他的眼睛無法離開它。

他一步一停，向著門走去。

假使他聽，他會聽見隔壁廳裡的聲音，像一種嘈雜的低語聲。但是他沒有聽，也聽不見。

忽然，連他自己也不知道他是怎樣到了門邊。他緊張萬分地握住那門鈕，門開了。

他已到了公堂裡面。

九 一個拼湊罪狀的地方

他走上一步，機械地反手把門拉上，立著估量他目前的情況。

這是一間圓廳，燈光慘暗，容積頗大，時而喧囂四起，時而寂靜無聲，一整套處理刑事案件的機器，正帶著庸俗、愁慘的隆重氣派，在群眾中間活動。

在廳的一端，他所在的這一端，一些神情疏懶、穿著破袍的陪審官正啃著手指甲或閉著眼皮；另一端，一些衣服襤褸的群眾，一些姿態各異的律師，一些面容誠實而凶狠的士兵；汙漬的舊板壁，骯髒的天花板，幾張鋪著嗶嘰的桌子，這嗶嘰，與其說是綠的，還不如說是黃的；幾扇門上都有黑色的手漬。幾張咖啡館常用的那種光少煙多的植物油燈掛在壁板上的釘子上，桌上的銅燭臺裡插了幾支蠟燭，這裡是陰暗、醜陋、沉悶的；從這一切中產生了一種威儀嚴肅的印象，因為就在這裡，大家感受到那種人間的威力和上蒼的威力，也就是所謂的法律和正義。

在這群人裡，誰也不曾注意他。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唯一的一點上，那就是在庭長左方、沿牆靠著一扇小門的那條木凳上。那條凳被幾支燭照著，在兩個法警間坐著一個人。

這人，便是那個人了。

馬德蘭並不曾尋找他，卻又一下就看見了他。他的眼睛不期然而然地望到了那裡，彷彿他事先早知道了那人所在的地方。

他以為看見了自己，不過較老一些，面貌當然不是絕對相似，但是神情和外表卻完全一模一樣，一頭亂豎著的頭髮，一雙橫蠻惶惑的眸子，一件布衫，正像他進迪涅城那天的模樣，滿面恨容，好像要把他費了十九年時間在牢內鋪路石上攢起來的怨毒全悶在心中一樣。

他打了個寒噤，向自己說：

「我的上帝！難道我又要變成這個樣子嗎？」

這人看去至少有六十歲光景。他有一種說不出的粗魯、執拗和驚惶的樣子。

門一響，大家都靠緊，為他讓出一條路，庭長把頭轉過去，望見剛進來的人物正是濱海蒙特勒伊的市長先生，便向他行了個禮。檢察官從前因公到濱海蒙特勒伊去過多次，早已認識馬德蘭先生，也同樣向他行了個禮。他呢，不大注意，他頭昏目眩，只呆呆地望著。

幾個審判官，一個記錄員，一些法警，一群幸災樂禍趕熱鬧的面孔，凡此種種，他在二十七年前都曾見過一次。這些魔鬼，現在他又遇見了，它們正在躡動，他們確實存在。這已不是他回憶中的景象，不是他思想上的幻影，而是一些真正的法警，真正的審判官，真正的聽眾，一些有血有肉的人。事情已經發展到這一地步，他見到往日的那些觸目驚心的景象以及實際事物所能引起的一切恐怖，又在他的四周再次出現，再次活動。

這一切東西都在他面前張牙舞爪。

他心膽俱裂，閉上了眼睛，從他心靈的最深處喊道：「絕不！」

造物弄人，演成悲局，使他神魂震悚，煩亂欲狂，並且坐在那裡的那個人，又恰是他自己的化身！那個受審判的人，大家都叫他做冉阿讓！

他的影子在他眼前扮演他生命中最可怕的一頁，這種情景，真是聞所未聞。

一切都在這裡出現了，同樣的佈置，同樣的燈光，審判官、法警和觀眾的面目也大致相同。不過在庭長的上方，有一個耶穌受難像，這是在他從前受判決的時代公堂上缺少的東西。足見他當年受審判時上帝並不在場。

他背後有一張椅子，他頹然落下，如坐針氈，唯恐別人看見他。

坐下以後，他利用審判官公案上的一堆卷宗，遮著自己的臉，使全廳的人都看不見他。現在他可以看別人，而別人看不見他了。他漸漸安定下來，他已經完全回到現實的感受中來，心情的鎮定已使他達到能聽的程度。

巴馬達波先生是陪審員之一。

他在找沙威，但是沒看到他。證人席被記錄員的桌子遮著了。並且，我們剛才說過，廳裡的燈光是暗淡的。

他進門時，被告的律師正說完他的辯詞。全場空氣已到了最緊張的程度，這件案子開審已有三個鐘頭了。在這三個鐘前頭，大家眼望著一個人，一個陌生人，一個窮極無聊、極其糊塗或極其狡猾的東西，在一種駭人聽聞的真情實況的重壓下一步步折伏下去。這個人，我們已經知道，是個流浪漢，被別人發現在田野中，拿著一根有熟蘋果的樹枝，這樹枝是從附近一個叫別紅園的圍牆裡的蘋果樹上折下來的。這個人究竟是誰？已經作了一番調查，證人們剛才也都發了言，眾口一詞，討論中真相大白。控詞裡說：「我們逮捕的不僅是個偷水果的小偷，不僅是個賊，我們手裡抓獲的是一個匪徒，一個違反原判、擅離指定住址的累犯，一個舊苦役犯，一個最危險的暴徒，一個久已通緝在案名叫冉阿讓的奸賊，八年前，從土倫牢獄裡出來時，又曾手持凶器，在大路上搶劫過一個叫小瑞爾威的通煙囪的孩子，罪關刑律第三百八十三條，一俟該犯經過正式證明，確系冉阿讓，當即根據上述條文另行追究。他最近又重行犯罪。這是一次再犯。請先處罰他的新罪，容後提審舊案。」被告在這種控詞前，在證人們的一致意見前，瞠目結舌，不知所措。他搖頭頓腳表示否認，或是兩眼朝天。他口吃，答話困難，但是他整個人，從頭到腳，都表示不服。在這一排排擺開陣式、向他搦戰的聰明人面前，他簡直是個傻子，簡直是個陷入了重圍的野人。可是目前正是威脅他未來生活的緊急關頭，他的嫌疑越到後來越大，全體觀眾望著這種極盡誣陷、逐漸向他緊逼的判決詞，比起他自己來還更擔憂些。還有一層可慮的事，假使他被證實確是冉阿讓，小瑞爾威的事將來也得判罪，那麼，除監禁以外，還有處死的可能。這究竟是個什麼人呢？他那副冥頑不靈的表情是什

麼性質的呢？是愚蠢還是狡獪？是懂得很清楚還是完全不懂？對這些問題聽眾各執一辭，陪審團的意見彷彿也不一致。這件疑案，既驚人也捉弄人，不但曖昧不明，而且茫無頭緒。

那個辯護士談得相當好，他那種外省的語句，從前無論在巴黎也好，在羅莫朗坦或蒙勃里松也好，凡是律師都習慣採用，早已成為律師們的詞藻，但今天這種語句已成古典的了，它那種持重的聲調、莊嚴的氣派，正適合公堂上的那些公家發言人，所以現在只有他們還偶然用用；譬如稱丈夫為「良人」，妻子為「內助」，巴黎為「藝術和文化的中心」，國王為「元首」，主教先生為「元聖」，檢察官為「辯才無礙的鋤奸大士」，律師的辯詞稱「剛才洗耳恭聽過的高論」，路易十四的世紀為「大世紀」，劇場為「墨爾波墨涅殿」，在朝的王室為「我先王的聖血」，音樂會為「雍和大典」，統轄一省的將軍為「馳名的壯士某」，教士培養所裡的小徒弟為「嬌僧」，責令某報該負責的錯誤為「在刊物篇幅中散布毒素的花言巧語」等等。這律師一開始，便從偷蘋果這件事上表示意見，要說得文雅，那確是個難題；不過貝尼涅·博須埃在一篇祭文裡，也曾談到過一隻母雞，而他竟能說得洋洋灑灑，不為所困。這律師認定偷蘋果的事沒有具體的事實證明。他以辯護人的資格，堅稱他的主顧為商馬第，他說並沒有人看見他親自跳牆或攀折樹枝。別人抓住他時，他手裡拿著那根樹枝（這律師比較喜歡稱樹枝為樹椏），但是他說他看見它在地上，才拾起來的。反證在哪兒呢？這樹枝顯然被人偷折，那小偷爬到牆外後，又因心虛便把它丟在地上。賊顯然有一個。但是誰能證明這作賊的便是商馬第呢？只有一件事，他從前當過苦役犯。律師並不否認這件看來很不幸已被證實的事，被告在法維洛勒住過，被告在那裡做過修樹枝工人，商馬第這個名字源出讓·馬第是很可能的，這一切都是確實的，並且有四個證人，他們都一眼就認出了商馬第便是苦役犯冉阿讓。律師對這些線索、這些作證，只能拿他主顧的否認、一種有目的的否認來搪塞；但是即使認定他確是苦役犯冉阿讓，這樣就能證明他是偷蘋果的賊嗎？充其量這也只是種猜測而不是證據。被告確實用了「一種拙劣的自衛方法」，他的辯護人「本著良心」也應當承認這一點。他堅決否認一切，否認行竊，也否認當過苦役犯。他如果肯承認第二點，毫無疑問，一定會妥當些，他也許還可以贏得各陪審官的寬

怨；律師也曾向他提出過這種意見，但是被告堅拒不從，他以為概不承認便可挽救一切。這是一種錯誤，不過，難道我們不應當去考慮他智力薄弱的一點？這人顯然是個痴子。獄中長期的苦楚，出獄後長期的窮困，已使他變成神經呆笨的人了，律師說著說著，說他不善於為自己辯護，這能成為判罪的理由嗎？至於小瑞爾威的事，律師不用討論，這毫不屬於本案範圍。最後，律師請求陪審團和法庭，假使他們確認這人是冉阿讓，也只能按警章處罰他擅離指定住址，不能按鎮壓累犯的苦役犯的嚴刑加以處理。

檢察官反駁了辯護律師。他和平時其他的檢察官一樣，說得慷慨激昂，才華橫逸。

他對辯護律師的「忠誠」表示祝賀，並且巧妙地利用了他的忠誠。他從這律師讓步的幾點上向被告攻擊。律師彷彿已經同意被告便是冉阿讓。他把這句話記錄下來。那麼，這個人確是冉阿讓了。在控詞裡，這已被肯定下來不容否認的了。做到這一點，檢察長使用一種指桑罵槐的巧妙手法追尋這種罪惡的根源和緣由，怒氣沖天地痛斥浪漫派的不道德，當時浪漫派正在新興時期，《王旗報》和《每日新聞》的批評家們都稱它為「撒旦派」！檢察官把商馬第（說冉阿讓還更妥當些）的犯法行為歸咎於這種文學流派的影響，說得也頗像煞有介事。淋漓盡致地發揮以後，他轉到冉阿讓本人身上。冉阿讓是什麼東西呢？他刻畫冉阿讓是個狗彘不如的怪物，等等。這種描寫的範例在德拉門【註：公元前五世紀雅典暴君。】的語錄裡可以看到，對悲劇沒有用處，但它每天使法庭上的舌戰確實生色不少。聽眾和陪審團都「為之股慄」。檢察官刻畫完畢以後，為了獲得明天《省府公報》的高度表揚，又指手畫腳地說下去：「並且他是這樣一種人，等等，等等，等等，流氓，光棍，沒有生活能力，等等，等等，生平慣於為非作歹，坐了牢獄也不曾大改，搶劫小瑞爾威這件事便足以證明，等等，等等，他是這樣一個人，行了竊，被人在公路上當場拿獲，離開一堵爬過的牆只幾步，手裡還拿著贓物，人贓俱獲，還要抵賴，行竊爬牆，一概抵賴，甚至連自己的姓名也抵賴，自己的身分來歷也抵賴！我們有說不盡的證據，這也都不必再提了，除這以外，還有四個證人認識他，沙威，偵察員沙威和他從前的三個賊朋友，苦役犯布萊

衛、舍尼傑和戈什巴依。他們一致出來作證，他用什麼來對付這種雷霆萬鈞之力呢？抵賴。多麼頑固！請諸位陪審員先生主持正義，等等，等等。」檢察官發言時，被告張著口聽，驚訝之中不無欽佩之意。他看見一個人竟這樣能說會道，當然要大吃一驚。在控訴發揮得最起勁時，這人辯才橫溢，不能自己，惡言蜚語，層出不窮，如同把被告圍困在疾風暴雨之中一樣，這個犯人不時慢慢地搖著頭，由右到左，又由左到右，這便是他在辯論進行中所表示的一種忍氣吞聲的抗議。離他最近的那幾個旁聽人聽見他低聲說了兩三次「這都是因為事先沒有問巴陸先生！」檢察官請陪審團注意他的這種態，這明明是假裝的，這並不表示他愚蠢，而是表示他巧黠、奸詐和蒙蔽法官的一貫作法，這就把這個人的「劣根性」揭露無遺了。最後他聲明保留小瑞爾威的問題，要求嚴厲判處。

這就是說，我們記得，暫時處以終身苦役。

被告律師起來，首先祝賀了「檢察官先生」的「高論」，接著又盡力辯駁，但是他洩了氣。他腳跟顯然站不穩了。

十 否認的方式

宣告辯論終結的時候到了。庭長叫被告立起來，向他提出這照例有的問題：「您還有什麼替自己辯護的話要補充嗎？」

這個人，立著，拿著一頂破爛不堪的小帽子在手裡轉動，好像沒有聽見。

庭長把這問題重說了一遍。

這一次，這人聽見了。他彷彿聽懂了，如夢初醒似的動了一下，睜開眼睛向四面望，望著聽眾、法警、他的律師、陪審員、公堂，把他那個巨大的拳頭放在他凳前的木欄杆上，再望了一望。忽然，他兩眼緊盯著檢察官，開始說話了，這彷彿是一種爆裂。他那些拉雜、急

迫、突然、紊亂的話破口而出，好像每一句都忙著想同時一齊擠出來似的。他說：

「我有這些話要說：我在巴黎做過造車工人，並且是在巴陸先生家中。那是種辛苦的手藝。做車的人做起工來，總是在露天下，院子裡，只有在好東家的家裡才在棚子裡；但是從不會在有門窗的車間裡，因為地方要大些，你們懂吧。冬天，大家冷得捶自己的胳膊，為了使自己暖一點；但是東家總不許，他們說，那樣會耽誤時間。地上凍冰時，手裡還拿著鐵，夠慘的了。好好的人也得垮掉。做那種手藝，小夥子也都成了小老頭兒。到四十歲便完了。我呢，我那時已經五十三歲，受盡了罪。還有那老夥伴，一個個全是狠巴巴的！一個好好的人，年紀大了，他們便叫你做老冬瓜，老畜生！每天我已只能賺三十個蘇了，那些東家卻還在我的年紀上用心思，盡量減少我的工錢。此外，我從前還有一個女兒，她在河裡洗衣服，在這方面她也賺點錢。我們兩個人，日子還過得去。她也是夠受罪的了。不管下雨下雪，風刮你的臉，她也得從早到晚，把半個身子浸在洗衣桶裡；結冰時也一樣，非洗不成；有些人沒有多一點的換洗衣服，送來洗，便等著換；她不洗吧，就沒有工作做了，洗衣板上又全是縫，四處漏水，濺你一身。她的裙子裡裡外外全是溼的。水朝裡面浸。她在紅娃娃洗衣廠裡工作過，在那廠裡，水是從龍頭前流出來的。洗衣的人不用水桶，只對著面前的龍頭洗，再送到背後的槽裡去漂淨。因為是在屋子裡，身上也就不怎麼冷了。可是那裡面的水蒸汽可嚇壞人，它會把你的眼睛也弄瞎。她晚上七點鐘回來。很快就去睡了，她暈得厲害。她的丈夫老愛打她。現在她已死了。我們沒有過過快活日子。那是一個好姑娘，不上舞會，性子也安靜。我記得在一個狂歡節的晚上，她八點鐘便去睡了。就這樣。我說的全是真話。你們去問就是了。呀，是呀，問。我多麼笨！巴黎是個無底洞。誰還認識商馬第伯伯呢？可是我把巴陸先生告訴你們。你們到巴陸先生家去問吧。除此以外，我不知道你們還要我做什麼。」

這個人不開口了，照舊立著。他大聲疾呼地說完了那段話，聲音粗野、強硬、嘶啞，態度急躁、魯莽而天真。一次，他停了嘴，向聽眾中的一個人打招呼。他對著大眾信口亂扯，說到態度認真起來時，

他的聲音就像打噎，而且還加上個樵夫劈柴的手勢。他說完以後，聽眾哄堂大笑。他望著大家，看見人家笑，他莫名其妙，也大笑起來。

這是一種悲慘的場面。

庭長是個細心周到的人，他大聲發言了。

他重行提醒「各位陪審員先生」，說「被告說他從前在巴陸車匠師父家裡工作過，這些話都用不著提了。巴陸君早已虧了本走了，下落不明。」隨後他轉向被告，要他注意聽他說話，並補充說：

「您現在的處境非慎重考慮不可了，您有極其重大的嫌疑，可能引起極嚴重的後果。被告，為了您的利益，我最後一次關照您，請您爽爽快快說明兩件事：第一，您是不是爬過別紅園的牆，折過樹枝，偷過蘋果，就是說，犯過越牆行竊的罪？第二，您是不是那個釋放了苦役犯冉阿讓？」

被告用一種自信的神氣搖著頭，好像一個懂得很透澈也知道怎樣回答的人。他張開口，轉過去對著庭長說：

「首先……」

隨後他望著自己的帽子，又望著天花板，可是不開口。

「被告，」檢察官用一種嚴厲的聲音說，「您得注意，人家問您的話，您全不回答。您這樣慌張，就等於不打自招。您明明不是商馬第，首先您明明是利用母親的名字作掩護，改叫讓·馬第的那個苦役犯冉阿讓，您到過奧弗涅，您生在法維洛勒，您在那裡做過修樹枝工人。您明明爬過別紅園的牆，偷過熟蘋果。各位陪審員先生，請斟酌。」

被告本已坐下去了，檢察官說完以後，他忽然立起來，大聲喊道：

「您真黑心，您！這就是我剛才要說的話。先頭我沒有想出來。我一點東西都沒有偷。我不是每天有飯吃的人。那天我從埃里走來，落了一陣大雨，我經過一個地方，那裡被雨水沖刷，成了一片黃泥漿，窪地裡的水四處亂流，路邊的沙子裡也只露出些小草片，我在地上尋得一根斷了的樹枝，上面有些蘋果，我便拾起了那樹枝，並沒有想到會替我惹起麻煩。我在牢裡已待了三個月，又被人家這兒那兒帶來帶去。除了這些，我沒有什麼好說的；你們和我過不去，你們對我說：『快回答！』這位兵士是個好人，他搖著我的胳膊，細聲細氣向我說：『回答吧。』我不知道怎樣解釋，我，我沒有讀書，我是個窮人。你們真不該不把事情弄清楚。我沒有偷。我拾的東西是原來就在地上的。你們說什麼冉阿讓，讓·馬第！這些人我全不認識。他們是鄉下人。我在醫院路巴陸先生家裡工作過。我叫商馬第。你們說得出我是在什麼地方生的，算你們有本領。我自己都不知道。世上並不是每個人從娘胎裡出來就是有房子的。那樣太方便了。我想我的父親和我的母親都是些四處找事做的人。並且我也不知道。當我還是個孩子時，人家叫我小把戲，現在，大家叫我老頭兒。這些就是我的洗禮名。隨便你們怎樣叫吧。我到過奧弗涅，我到過法維洛勒，當然！怎麼呢？難道一個人沒有進過監牢就不能到奧弗涅，不能到法維洛勒去嗎？我告訴你們，我沒有偷過東西，我是商馬第伯伯。我在巴陸先生家裡工作過，並且在他家裡住過。聽了你們這些胡說，我真不耐煩！為什麼世上的人全像怨鬼一樣來逼我呢！」

檢察官仍立著，他向庭長說：

「庭長先生，這被告想裝痴狡賴，但是我們預先警告他，他逃不了，根據他這種閃爍狡猾已極的抵賴，我們請求庭長和法庭再次傳訊犯人布萊衛、戈什巴依、舍尼傑和偵察員沙威，作最後一次的訊問，要他們證明這被告是否為冉阿讓。」

「我請檢察官先生注意，」庭長說，「偵察員沙威因為在鄰縣的縣城有公務，在作證以後便立刻離開了公堂，並且離開了本城。我們允許他走了。檢察官先生和被告律師都表示同意的。」

「這是對的，庭長先生，」檢察官接著說，「沙威君既不在這裡，我想應把他剛才在此地所說的話，向各位陪審員先生重述一遍。沙威是一個大家尊敬的人，為人剛毅、謹嚴、廉潔，擔任這種下層的重要任務非常稱職，這便是他在作證時留下的話：『我用不著什麼精神上的猜度或物質上的證據來揭破被告的偽供。我千真萬確地認識他。這個人不叫商馬第，他是從前一個非常狠毒、非常凶猛的名叫冉阿讓的苦役犯。他服刑期滿被釋，我們認為是極端失當的。他因犯了大竊案受過十九年的苦刑。他企圖越獄，達五、六次之多。除小瑞爾威竊案和別紅園竊案外，我還懷疑他在已故的迪涅主教大人家裡犯過盜竊行為。當我在土倫當副監獄官時，我常看見他。我再說一遍，我千真萬確地認識他。』」

這種精確無比的宣言，在聽眾和陪審團裡，看來已產生一種深刻的印象。檢察官唸完以後，又堅請（沙威雖已不在）再次認真傳訊布萊衛、舍尼傑和戈什巴依三個證人。

庭長把傳票交給一個執達吏，過一會，證人室的門開了。在一個警衛的保護下，執達吏把犯人布萊衛帶來了。聽眾半疑半信，心全跳著，好像大家僅共有一個靈魂。

老犯人布萊衛穿件中央監獄的灰黑色褂子。布萊衛是個六十左右的人，面目像個企業主，神氣像流氓，有時是會有那種巧合的。他不斷幹壞事，以致身陷獄中，變成看守一類的東西，那些頭目都說：「這人想找機會討好。」到獄中布道的神甫們也證明他在宗教方面的一些好習慣。我們不該忘記這是復辟時代的事。

「布萊衛，」庭長說，「您受過一種不名譽的刑罰，您不應當宣誓……」

布萊衛把眼睛低下去。

「可是，」庭長接著說，「神恩允許的時候，即使是一個受過法律貶黜的人，他心裡也還可以留下一點愛名譽、愛平等的情感。在這

緊急的時刻，我所期望的也就是這種情感。假使您心裡還有這樣的情感，我想是有的，那麼，在回答我以前，您先仔細想想，您的一句話，一方面可以斷送這個人，一方面也可以使法律發出光輝。這個時刻是莊嚴的，假使您認為先前說錯了，您還來得及收回您的話。被告，立起來。布萊衛，好好地望著這被告，回想您從前的事情，再憑您的靈魂和良心告訴我們，您是否確實認為這個人就是您從前監獄裡的朋友冉阿讓。」

布萊衛望了望被告，又轉向法庭說：

「是的，庭長先生。我第一個說他是冉阿讓，我現在還是這麼說。這個人是冉阿讓。一七九六年進土倫，一八一五年出來。我是後一年出來的。他現在的樣子像傻子，那麼，也許是年紀把他變傻了，在獄裡時他早已是那麼陰陽怪氣的。我的的確確認識他。」

「您去坐下，」庭長說，「被告，站著不要動。」

舍尼傑也被帶進來了，紅衣綠帽，一望便知是個終身苦役犯。他原在土倫監獄裡服刑。是為了這案子才從獄中提出來的。他是個五十左右的人，矮小、敏捷、皺皮滿面，黃瘦、厚顏、暴躁，在他的四肢和整個身軀裡有種孱弱的病態，但目光裡卻有一種非常的力量。他獄裡的夥伴給了他一個綽號叫「日尼傑」【註：有「我否認上帝」的意思。】。

庭長向他說的話和他剛才向布萊衛說過的那些話，大致相同。他說他做過不名譽的事，已經喪失了宣誓的資格，舍尼傑在這時卻照舊抬起頭來，正正地望著觀眾。庭長教他集中思想，像先頭問布萊衛一樣，問他是否還認識被告。

舍尼傑放聲大笑。

「當然！我認識不認識他！我們吊在一根鏈子上有五年。你賭氣嗎，老朋友？」

「您去坐下。」庭長說。

執達吏領著戈什巴依來了。這個受著終身監禁的囚犯，和舍尼傑一樣，也是從獄中提出來的，也穿一件紅衣，他是盧爾德地方的鄉下人，庇里牛斯山裡幾乎近於野人的人。他在山裡看守過牛羊，從牧人變成了強盜。和這被告相比，戈什巴依的蠻勁並不在他之下，而愚痴卻在他之上。世間有些不幸的人，先由自然環境造成野獸，再由人類社會造成囚犯，直到老死，戈什巴依便是這裡面的一個。

庭長先說了些莊嚴動人的話，想感動他，又用先頭問那兩個人的話問他，是不是能毫無疑問地、毫不含糊地堅決認為自己認識這個立在他面前的人。

「這是冉阿讓，」戈什巴依說，「我們還叫他做千斤頂，因為他力氣大。」

這三個人的肯定，明明是誠懇的，憑良心說的，在聽眾中引起了一陣陣亂哄哄的耳語聲，每多一個人作出了肯定的回答，那種耳語聲也就越強，越延長，這是一種不祥的預兆。至於被告，他聽他們說著，面上露出驚訝的樣子，照控訴詞上說，這是他主要的自衛方法。第一個證人說完話時，他旁邊的法警聽見他咬緊牙齒低聲抱怨道：「好呀！有了一個了。」第二個說完時他又說，聲音稍微大了一點，幾乎帶著得意的神氣：

「好！」第三個說完時他喊了出來：「真棒！」

庭長問他：

「被告，您聽見了。您還有什麼可說的？」

他回答：

「我說『真棒！』」

聽眾中起了一片嘈雜的聲音，陪審團也幾乎受到影響。這人明明是斷送了。

「執達吏，」庭長說，「教大家靜下來，我立刻要宣告辯論終結。」

這時，庭長的左右有人動起來。大家聽到一個人的聲音喊道：

「布萊衛，舍尼傑，戈什巴依！看這邊。」

聽見這聲音的人，寒毛全豎起來了，這聲音太淒慘駭人了。大家的眼睛全轉向那一方。一個坐在法官背後，優待席裡的旁聽者剛立起來，推開了法官席和律師席中間的那扇矮欄門，立到大廳的中間來了。庭長、檢察官、巴馬達波先生，其他二十個人，都認識他，齊聲喊道：

「馬德蘭先生！」

※※※

十一 商馬第更加莫名其妙了

的確就是他。記錄員的燈光正照著他的臉。他手裡拿著帽子，他的服裝沒有一點不整齊的地方，他的禮服是扣得規規矩矩的。他的臉，異常慘白，身體微微發抖。他的頭髮在剛到阿拉斯時還是斑白的，現在全白了。他在這兒過了一個鐘頭，頭髮全變白了。

大家的頭全豎起來。那種緊張心情是無可形容的，聽眾一時全愣住了。這個人的聲音那樣淒厲，而他自己卻又那樣鎮靜，以致起初，大家都不知道是怎樣一回事。大家心裡都在問是誰喊了這麼一聲。大家都不能想像發出這種駭人的叫聲的便是這個神色泰然自若的人。

這種驚疑只延續了幾秒鐘。庭長和檢察官還不曾來得及說一句話，法警和執達吏也還不曾來得及做一個動作，這個人，大家在這時

還稱為馬德蘭先生的這個人，已走到證人布萊衛、戈什巴依和舍尼傑的面前了。

「你們不認識我了嗎？」他說。

他們三個人都不知所措，搖著頭，表示一點也不認識他。

馬德蘭先生轉身向著那些陪審員和法庭人員，委婉地說：「諸位陪審員先生，請釋放被告。庭長先生，請拘禁我。你們要逮捕的人不是他，是我。我是冉阿讓。」

大家都屏息無聲。最初的驚動過後，繼以墳墓般的寂靜。當時在場的人都被一種帶宗教意味的敬畏心情所懾服了，這種心情，每逢非常人作出非常舉動時是會發生的。

這時，庭長的臉上顯出了同情和愁苦的神氣。他和檢察官丟了個眼色，又和那些陪審顧問低聲說了幾句話。他向著聽眾，用一種大家都了解的口吻問道：

「這裡有醫生嗎？」

檢察官發言：

「諸位陪審員先生，這種意外、突兀、驚擾大眾的事，使我產生一種不必說明的感想，諸位想必也有同感。諸位全都認識這位可敬的濱海蒙特勒伊市長，馬德蘭先生，至少也聽說過他的大名。假使聽眾中有位醫生，我們同意庭長先生的建議，請他出來照顧馬德蘭先生，並且伴送他回去。」

馬德蘭先生絲毫不讓檢察官說完。他用一種十分溫良而又十分剛強的口吻打斷了他的話。下面便是他的發言，這是當日在場的一個旁聽者在退堂後立刻記下來的，一字一句都不曾改動；聽到這些話的人，至今快四十年了，現在還覺得餘音在耳呢。

「我謝謝您，檢察官先生，我神經並沒有錯亂。您會知道的。您幾乎要犯極大的錯誤。快快釋放這個人吧，我盡我的本分，我是這個不幸的罪人。我在這裡是唯一了解真實情況的人，我說的也是真話。我現在做的事，這上面的上帝看得很清楚，這樣也就夠了。您可以逮捕我，我既然已經到了這裡。我曾經努力為善，我隱藏在一個名字的後面，我發了財，我做到了市長；我原想回到善良的人的隊伍裡。看來是行不通了。總而言之，有許多事我現在還不能說，我並不想把我一生的事全告訴你們，有一天大家總會知道的。我偷過那位主教先生的東西，這是真的；我搶過小瑞爾威，這也是真的。別人告訴您說冉阿讓是個非常凶的壞人，這話說得有理。過錯也許不完全是他一個人的。請聽我說，各位審判官先生，像我這樣一個賤人，原不應當對上帝有所指責，也不應當對社會作何忠告。但是，請你們注意，我從前想洗雪的那種羞辱，確是一種有害的東西。牢獄製造囚犯。假使你們願意，請你們在這上面多多思考。在入獄以前，我是鄉下一個很不聰明的窮人，一個很笨的人，牢獄改變了我。我從前笨，後來凶；我從前是塊木頭，後來成了引火的乾柴。再到後來，寬容和仁愛救了我，正如從前嚴酷斷送了我一樣。但是請原諒，你們是聽不懂我說的這些話的。在我家裡壁爐的灰裡，你們可以找到一個值四十個蘇的銀幣，那是七年前我搶了小瑞爾威的。我再沒有什麼旁的話要說。押起我來吧。我的上帝！檢察官先生，您搖著頭說：『馬德蘭先生瘋了。』您不相信我！這真苦了我。無論如何，您總不至於判這個人的罪吧！什麼！這些人全不認我！沙威可惜不在這裡，他會認出我來的，他……」

沒有什麼話可以把他那種悲切仁厚的酸楚口吻表達出來。

他轉過去對著那三個囚犯：

「好吧，我認識你們，我！布萊衛！您記得嗎？……」

他停下來，遲疑了一會，又說道：

「你還記得你從前在獄裡用的那條編織的方格子花背帶嗎？」

布萊衛駭然大吃一驚，把他從頭一直打量到腳。他繼續說：「舍尼傑，你替你自己起了個諱名叫日尼傑。你的右肩上全是很深的火傷疤，因為有一天你把你的肩膀靠在一大盆紅炭上，想消滅 T F P 三個字母，但是沒有燒去。回答，是不是有過這回事？」

「有過。」舍尼傑說。

他又向戈什巴依說：

「戈什巴依，在你左肘彎的旁邊有個日期，字是藍的，是用燒粉刺成的。這日期便是皇上從戛納登陸的日子，一八一五年三月一日。把你的袖子捲上去。」

戈什巴依捲起他的衣袖，他前後左右的人都伸長了頸子盯在他的光胳膊上。有一個法警拿了一盞燈來，那上面確有這個日期。

這不幸的人轉過來朝著聽眾，又轉過去朝著審判官，他那笑容叫當日在場目擊的人至今回想起來還會覺得難受。那是勝利時刻的笑容，也是絕望時刻的笑容。

「你們現在明白了，」他說，「我就是冉阿讓。」

在這圓廳裡，已經無所謂審判官，無所謂原告，無所謂法警，只有發呆的眼睛和悲痛的心。大家都想不起自己要做的事，檢察官已忘了他原在那裡檢舉控訴，庭長也忘了自己原在那裡主持審判，被告辯護人也忘了自己原在那裡辯護。感人最深的是沒有任何人提出任何問題，也沒有任何人執行任務。最卓絕的景象能攝取所有的人的心靈，使全體證人變為觀眾。這時，也許沒有一個人能確切了解自己的感受，當然也沒有一個人想到他當時看到的是一種強烈的光輝的照耀，可是大家都感到自己的心腑已被照亮了。

立在眾人眼前的是冉阿讓，這已很明顯了。這簡直是光的輻射。這個人的出現已足使方才還那樣迷離的案情大白。以後也用不著任何

說明，這群人全都好像受到閃電般迅速的啟示，並且立即懂得，也一眼看清楚了這個捨身昭雪冤情的人的簡單壯麗的歷史。他曾經歷過的種種小事、種種遲疑、可能有過的小小抗拒心情，全在這種光明磊落的浩氣中消逝了。

這種印象固然一下就過去了，但是在那一剎那間是銳不可當的。

「我不願意再擾亂公堂，」冉阿讓接著說，「你們既然不逮捕我，我就走了。我還有好幾件事要辦。檢察官先生知道我是誰，他知道我要去什麼地方，他隨時都可以派人逮捕我。」

他向著出口走去。誰也沒有開口，誰也沒有伸出胳膊來阻攔他。大家都向兩旁分立。他在當時有一種說不出的神威，使群眾往後退，並且排著隊讓他過去，他緩緩地一步一步穿過人群。永遠沒有人知道誰推開了門，但是他走到門前，門確是開了。他到了門邊，回轉身來說：

「檢察官先生，我靜候您的處理。」

隨後他又向聽眾說：

「你們在這裡的每個人，你們覺得我可憐，不是嗎？我的上帝！當我想到我剛才正是在做這件事時，我覺得自己是值得羨慕的。但是我更希望最好是這些事都不曾發生過。」

他出去了，門又自動關上，如同剛才它自動開開一樣，作風正大的人總可以在群眾中找到為他服務的人。

不到一個鐘頭，陪審團的決議撤消了對商馬第的全部控告，立即被釋放的商馬第驚奇到莫名其妙地走了，以為在場的人全是瘋子，他一點也不了解他所見到的是怎麼一回事。

第八卷 波及

一 馬德蘭先生的白髮映在怎樣的鏡中

曙光初露。芳汀發了一夜燒，並且失眠，可是這一夜卻充滿了種種快樂的幻象，到早晨，她睡著了。守夜的散普麗斯嬷嬷乘她睡著時，便又跑去預備了一份奎寧水。這位勤懇的嬷嬷待在療養室的藥房裡已經好一會了，她彎著腰，仔細看她那些藥品和藥瓶，因為天還沒有大亮，有層迷霧蒙著這些東西。她忽然轉過身來，細聲叫了一下。馬德蘭先生出現在她的面前。

他剛靜悄悄地走了進來。

「是您，市長先生！」她叫道。

他低聲回答說：

「那可憐的婦人怎樣了？」

「現在還好。我們很擔了番心呢！」

她把經過情形告訴他，她說這一晚芳汀的狀況很不好，現在已經好些，因為她以為市長先生到孟費郿去領她的孩子了。嬷嬷不敢問市長先生，但是她看神氣，知道他不是從那裡來的。

「這樣很好，」他說，「您沒有道破她的幻想，做得很妥當。」

「是的，」嬷嬷接著說，「但是現在，市長先生，她就會看見您，卻看不見她的孩子，我們將怎樣向她說呢？」

他呆呆地想了一會。

「上帝會啟發我們的。」他說。

「可是我們總不能說謊。」嬷嬷吞吞吐吐地細聲說。

屋子裡已大亮了。陽光正照著馬德蘭先生的臉。嬷嬷無意中抬起頭來。

「我的上帝，先生啊！」她叫道，「您遇見了什麼事？您的頭髮全白了！」

「白了！」他說。

散普麗斯嬷嬷從來沒有鏡子，她到一個藥囊裡去搜，取出一面小鏡子，這鏡子是病房裡的醫生用來檢驗病人是否已經氣絕身亡的。

馬德蘭先生拿了這面鏡子，照著他的頭髮，說了聲「怪事！」

他隨口說了這句話，彷彿他還在想著旁的事。

嬷嬷覺得離奇不可解，登時冷了半截。

他說：

「我可以看她嗎？」

「市長先生不打算把她孩子領回來嗎？」嬷嬷說，她連這樣一句話也幾乎不敢問。

「我當然會把她領回來，但是至少非得有兩三天的工夫不可。」

「假使她在孩子來之前見不到市長先生，」嬷嬷戰戰兢兢地說，「她就不會知道市長先生已經回來了，我們便容易安她的心；等到孩子到了，她自然會認為市長先生是和孩子一同來的。我們便不用說謊

了。」

馬德蘭先生好像思量了一會，隨後他又帶著他那種鎮靜沉重的態度說：

「不行，我的嬭嬭，我應當去看看她。我的時間也許不多了。」

「也許」兩個字給了馬德蘭先生的話一種深奧奇特的意味，不過這女信徒好像沒有注意到。她低著眼睛恭恭敬敬地回答：

「既是這樣，市長先生進去就是，她正在休息。」

那扇門啟閉不大靈，他怕有聲音驚醒病人，他細心旋開，走進了芳汀的屋子，走到床前，把床帷稍微掀開一點。她正睡著。她胸中噓出的呼吸聲叫人聽了心痛，那種聲音是害著那種病的人所特有的，也是叫那些在夜間守護著無可挽救而仍然睡著的孩子的慈母們所不忍聽的。但是在她臉上，有一種無可形容的安閒態度，使她在睡眠中顯得另有一番神色，那種苦痛的呼吸並不怎麼影響她。她的面容已由黃變白，兩頰卻緋紅。她那兩對纖長的金黃睫毛是從她童貞時期和青春時期留下的唯一的美色了，儘管是垂閉著的，卻還頻頻顫動。她全身也都顫抖著，那種顫動別人是只能感到而看不見的、有如行將助她飛去的翅膀，欲展不展，待飛且住似的。看到她這種神態，我們永遠不會相信躺在那裡的竟是一個瀕危的病人。與其說她像個命在旦夕的人，毋寧說她像個振翅待飛的鳥。

我們伸手採花時，花枝總半迎半拒地顫動著。鬼手攝人靈魂時，人的身體也有一種類似的戰慄。

馬德蘭先生在床邊呆呆地立了一會，望望病人，又望望那耶穌受難像，正如兩個月前他初次到這屋子裡來看她時的情景一樣。那時他們倆，正和今日一樣，一個熟睡，一個祈禱；不過現在，經過了兩個月的光陰，她的頭髮已轉成灰色，而他的頭髮則變成雪白的了。

嬭嬭沒有和他一同進來。他立在床邊，一個手指壓在嘴上，彷彿

他不這樣做，屋子裡就會有人要出聲響似的。

她睜開眼睛，看見了他，帶著微笑，安閒地說：

「珂賽特呢？」

※※※

二 芳汀幸福了

她既沒有驚訝的動作，也沒有歡樂的動作，她便是歡樂的本身。她提出「珂賽特呢？」這個簡單問題時，她的信心是那樣真誠、那樣堅定、那樣絕無一絲疑慮，致使他不知道怎樣回答才好。

她繼續說：

「我知道您到那裡去過了。我睡著了，但是我看見了您。我早已看見了您。我的眼睛跟著您走了一整夜。一道神光圍繞著您，在您的前後左右有各式各樣的天仙。」

他抬起眼睛望著那個耶穌受難像。

「不過，」她又說，「請您告訴我珂賽特在哪裡？為什麼我醒來時，沒有把她放在我的床上呢？」

他機械地回答了幾句，過後他從來沒有回憶起他當時說的是什麼。

幸而有人通知了醫生，他趕來了。他來幫助馬德蘭先生。「我的孩子，」醫生說，「好好安靜下來，您的孩子在這裡了。」

芳汀頓時兩眼炯炯發光，喜溢眉宇。雙手合十，這種神情具有祈禱所能包含的最強烈而同時又最柔和的一切情感。

「呵，」她喊道，「把她抱來給我吧！」

多麼動人的慈母的幻想！珂賽特對她來說始終是個抱在懷裡的孩子。

「還不行，」那醫生接著說，「現在還不行。您的熱還沒有退淨。您看見孩子，會興奮，會影響您的身體。非先把您的病養好不成。」

她焦急地岔著說：

「可是我的病已經好了！他真是頭驢子，這醫生！呀！我要看我的孩子，我！」

「您瞧，」醫生說，「您多麼容易動氣。如果您永遠這樣，我便永遠不許您見您的孩子。單看見她並不能解決問題，您還得為她活下去才是。等到您不胡鬧了，我親自把她帶來給您。」

可憐的母親低下了頭。

「醫生先生，我請您原諒，我誠心誠意請您特別原諒。從前我絕說不出剛才的那種話。我受的痛苦太多了，以至於我有時會不知道自己說什麼。我懂，您擔心情緒激動，您願意我等多久我就等多久，但是我向您發誓，看看我的女兒對我是不會有害處的。我隨時都看見她，從昨天晚上起，我的眼睛便沒有離開過她。你們知道嗎？你們現在把她抱來給我，我就可以好好地和她談心。除此以外，不會再有什麼的。人家特地到孟費郿去把我的孩子領來，我要看看她，這不是很自然的嗎？我沒有發脾氣。我完全明白，我的快樂就在眼前。整整一夜，我看見一些潔白的東西，還有些人向我微笑。在醫生先生高興時，就可以把我的珂賽特抱給我。我已不發燒了，我的病早已好了，我心裡明白我完全好了，但是我要裝出有病的樣子，一動也不動，這樣才可以讓這兒的女士們高興。別人看見我安靜下來，就會說：『現在應當給她孩子了。』」

馬德蘭先生當時坐在床邊的一張椅子上。她把臉轉過去朝著他，她明明是要極力顯出安靜和「乖乖的」樣子，正如她在這種類似稚氣的病態裡所說的，她的目的是要使人看到她平靜了，便不再為難，把珂賽特送給她。但是她儘管強自鎮靜，但還是忍不住要向馬德蘭先生問東問西。

「您一路上都好吧，市長先生？呵！您多麼慈悲，為了我去找她！您只告訴我她是什麼樣子就夠了。她一路來，沒有太辛苦吧？可憐！她一定不認識我了！這麼多年，她已經忘記我了，可憐的心肝！孩子們總是沒有記性的。就和小鳥一樣。今天看見這，明天看見那，結果一樣也想不起來。至少她的換洗衣服總是白的吧？那德納第家的總注意到她的清潔了吧？他們給她吃什麼東西？呵！我從前在受難時，想到這些事心裡多麼痛苦，假使你們知道！現在這些事都已過去了。我已放心了。呵！我多麼想看她！市長先生，您覺得她漂亮嗎？我的女兒生得美，不是嗎？你們在車子裡沒有受涼吧！你們讓她到這兒來待一會兒也不成嗎？你們可以立刻又把她帶出去。請您說！您是主人，假使您願意的話！」

他握住她的手：

「珂賽特生得美，」他說，「珂賽特的身體也好，您不久就可以看見她，但是您應當安靜一點。您說得太興奮了，您又把手伸到床外邊來了，您會咳嗽的。」

的確，芳汀幾乎說一字就要劇烈地咳一次。

芳汀並不囉嗦，她恐怕說得太激烈，反而讓情況更糟，得不到別人的好感，因此她只談一些不相干的話。

「孟費郿這地方還好，不是嗎？到了夏天，有些人到那地方去遊玩。德納第家的生意好嗎？在他們那地方來往的人並不多。那種客店也只能算是一種歇馬店罷了。」

馬德蘭先生始終捏著她的手，望著她發愁，他當時去看她，顯然

是有事要和她談，但是現在遲疑起來了。醫生診視了一回，也退出去了。只有散普麗斯嬾嬾在他們旁邊。

當大家默默無聲時，芳汀忽然叫起來：

「我聽到了她的聲音！我的上帝！我聽到了她的聲音！」

她伸出手臂，叫大家靜下去，她屏著氣，聽得心馳神往。

這時，正有一個孩子在天井裡玩，看門婆婆的孩子，或是隨便一個女工的孩子。我們時常會遇到一些巧合的事，每逢人到山窮水盡時，這類事便會從冥冥之中出來湊上一腳，天井裡的那個孩子便是這種巧遇之一。那孩子是個小姑娘，為了取暖，在那兒跑來跑去，高聲笑著、唱著。唉！在什麼東西裡沒有孩童的遊戲！芳汀聽見唱的便是這小姑娘。

「呵！」她又說，「這是我的珂賽特！我聽得出她的嗓子！」

這孩子忽來忽去，走遠了，她的聲音也消失了。芳汀又聽了一會，面容慘淡，馬德蘭先生聽見她低聲說：

「醫生不許我見我的女兒，多麼心狠！他真長了一臉惡相！」

然而她心中歡樂的本源又出現了。她頭在枕上，繼續向自己說，「我們將來多麼快樂呵！首先，我們有個小花園！這是馬德蘭先生許給我的。我的女兒在花園裡玩！現在她應當認識字母了吧。我來教她拼字。她在草地上追蝴蝶。我看她玩。過後她就要去領第一次聖禮。呀！真的！她應當幾時去領她的第一次聖禮呢？」

她翹起手指來數。

「……一，二，三，四，……她七歲了。再過五年。她披上一條白紗，穿上一雙挑花襪，一副大姑娘的神氣。呵！我的好嬾嬾，您不知道我多麼蠢，我已想到我女兒領第一次聖禮的事了！」

她笑起來了。

他已鬆開了芳汀的手。他聽著這些話，如同一個人聽著風聲，眼睛望著地，精神沉溺在無邊的縈想裡一樣。忽然一下，她不說話了，他機械地抬起頭來，芳汀神色大變。

她不再說話，也停止呼吸，她半臥半起，支在床上，瘦削的肩膀也從睡衣裡露出來，剛才還喜氣盈盈的面色，現在發青了，恐怖使她的眼睛睜得滴圓，好像注視著她前面、她屋子那一頭的一件駭人的東西。

「我的上帝！」他喊道，「您怎麼了，芳汀？」

她不回答，她的眼睛毫不離開她那彷彿看見的東西，她用一隻手握住他的胳膊，用另一隻手指著，叫他朝後看。

他轉過頭去，看見了沙威。

三 沙威得意

以下就是當時的經過。

馬德蘭先生從阿拉斯高等法院出來，已是夜間十二時半了。他回到旅館，正好趕上乘郵車回來，我們記得他早訂了一個坐位。不到早晨六點，他便到了濱海蒙特勒伊，他第一樁事便是把寄給拉菲特先生的信送到郵局，再到療養室去看芳汀。

他離開高等法院的公堂不久，檢察官便抑制了一時的慌亂，開始發言，他嘆息這位可敬的濱海蒙特勒伊市長的妄誕行為，聲言他絕不因這種奇特的意外事件而改變他原來的見解，這種意外事件究竟為何發生，日後一定可以弄個明白，他並且認為商馬第是真的冉阿讓，要

求先判他的罪。檢察官這樣堅持原議，顯然是和每個旁聽人、法庭的各個成員和陪審團的看法相反的。被告的辯護人輕輕幾句話便推翻了他這論點，同時還指出這件案子經過馬德蘭先生，就是說真冉阿讓的揭示以後，已經根本改變了面目，因此留在陪審員眼前的只是一個無罪的人。律師把法律程序上的一些錯誤概括說了一番，不幸的是他這番話並不是什麼新的發現，庭長在作結論時也表示他和被告辯護人的見解一致，陪審團在幾分鐘之內，便宣告對商馬第不予起訴。

可是檢察官非有一個冉阿讓不行，逮不住商馬第，便得逮馬德蘭。

釋放了商馬第以後，檢察官便立即和庭長關在屋子裡密談。他們討論了「逮捕濱海蒙特勒伊的市長先生的本人的必要性」。這句有許多「的」字的短語，是檢察官先生的傑作，是他親筆寫在呈檢察長的報告底稿上的。庭長在一度感到緊張之後，並沒有怎麼反對。法律總不能碰壁。並且老實說，庭長雖然是個有點小聰明的好人，可是他有相當強烈的保王思想，濱海蒙特勒伊市長談到在戛納登陸事件時說了「皇上」，而沒有說「波拿巴」，他感到很中聽。

於是逮捕狀簽發出去了。檢察官派了專人，星夜兼程送到濱海蒙特勒伊，責成偵察員沙威執行。

我們知道，沙威在作證以後，已經立即回到濱海蒙特勒伊。

沙威正起床，專差便已把逮捕狀和傳票交給了他。

這專差也是個精幹的警吏，一兩句話便把在阿拉斯發生的事向沙威交代明白了。逮捕狀上有檢察官的簽字，內容是這樣的：「偵察員沙威，速將濱海蒙特勒伊市長馬德蘭君拘捕歸案，馬德蘭君在本日公審時，已被查明為已釋苦役犯冉阿讓。」

假使有個不曾見過沙威的人，當時看見他走進那療養室的前房，這人一定猜想不到發生了什麼事，並且還會認為他那神氣是世上最平常的。他態度冷靜、嚴肅，灰色頭髮平平整整地貼在兩鬢，他剛才走

上樓梯的步伐也是和平日一樣從容不迫的。但是假使有個深知其為人的，並且仔細觀察了他，便會感到毛骨悚然。他皮領的鈕扣不在他頸後，而在他左耳上邊。這說明當時他那種從未有過的驚慌。

沙威是個完美的人，他的工作態度和穿衣態度都沒有一點可以指責的地方，他對暴徒絕不通融，對他衣服上的鈕扣也從來一絲不苟。

他居然會把領扣扣歪，那一定是在他心裡起了那種所謂「內心地震」的騷亂。

他在鄰近的哨所裡要了一個伍長和四個兵，便若無其事地來了。他把這些兵留在天井裡，叫那看門婆婆把芳汀的屋子告訴他，看門婆婆毫無戒備，因為經常有一些武裝的人來找市長先生，她是看慣了的。

沙威走到芳汀的門前，轉動門鈕，用著護士或暗探的那種柔和勁兒推開門，進來了。

嚴格地說，他並沒有進來，他立在那半開的門口，帽子戴在頭上，左手插在他那件一直扣到頸脖的禮服裡。肘彎上露出他那根藏在身後的粗手杖的鉛頭。

他這樣立著不動，幾乎有一分鐘，沒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忽然，芳汀抬起眼睛看見了他，又叫馬德蘭先生轉過頭去。

當馬德蘭先生的視線接觸到沙威的視線時，沙威並沒有動，也不驚，也不走近，只顯出一種可怕的神色。在人類的情感方面，最可怕的是得意之色。

這是一副找到了冤家的魔鬼面孔。

他確信自己能夠逮住冉阿讓，因此他心中的一切全露在臉上了。底部攪渾後影響了水面。他想到自己曾嗅錯了路，一時錯認了商馬第，好不懊惱，幸而他當初識破了他，並且多少年來，一直還是清醒

的，想到這裡，懊惱也就消散了。沙威的喜色因傲慢的態度而更明顯，扁窄的額頭因得勝而變得難看。那副沾沾自喜的面孔簡直是醜得無可復加。

這時，沙威如在天庭，他自己雖不十分明瞭，但對自己的成功和地位的重要卻有一種模糊的直覺，他，沙威，人格化了的法律、光明和真理，他是在代表它們執行上天授予的除惡任務。他有無邊無際的權力、道理、正義、法治精神、輿論，滿天的星斗環繞在他的後面和他的四周。他維護社會秩序，他使法律發出雷霆，他為社會除暴安良，他捍衛絕對真理，他屹立在神光的中央；他雖然已操勝券，卻仍有挑釁和搏鬥的餘勇；他挺身直立，氣派雄豪，威風凜凜，把個勇猛天神的超人淫威布滿了天空。他正在執行的那件任務的駭人的暗影，使人可以從他那握緊了的拳頭上看到一柄象徵社會力量的寶劍的寒光。他愉快而憤恨地用腳跟踏著罪惡、醜行、叛逆、墮落、地獄，他發出萬丈光芒，他殺人從不眨眼，他滿臉堆著笑容，在這威猛天神的身上，確有一種超出常人的氣概。

沙威是凶殘的，但絕不下賤。

正直、真誠、老實、自信、忠於職務，這些品質在被曲解時是可以變成醜惡的，不過，即使醜惡，也還有它的偉大；它們的威嚴是人類的良知所特有的，所以在醜惡之中依然存在。這是一些有缺點的優良品質，這缺點便是它會發生錯誤。執迷於某一種信念的人，在縱恣暴戾時，有一種寡情而誠實的歡樂，這樣的歡樂，莫名其妙竟會是一種陰森而又令人起敬的光芒。沙威在他這種駭人的快樂裡，正和每一個得志的小人一樣，值得憐憫。那副面孔所表現的，我們可以稱之為善中的萬惡，世界上沒有任何東西比這更慘烈更可怕的了。

四 司法者再度行使法權

芳汀，自從市長先生把她從沙威手中救出來以後，還沒有看見過沙威。她病的發了昏的頭腦完全不能了解當時的事，她以為他是為了

她來的，她受不了那副凶相。她覺得自己的氣要斷了。她兩手掩住自己的臉，哀號著：

「馬德蘭先生，救我！」

冉阿讓（我們以後不再用旁的名字稱呼他了）立起來，用最柔和最平靜的聲音向芳汀說：

「您放心。他不是來找您的。」

隨後他又向沙威說：

「我知道您來幹什麼。」

沙威回答說：

「快走！」

在他說那兩個字的口氣裡有一種說不出的蠻橫和狂妄的意味。他說的不是「快走！」而是類似於那兩字的聲音，因此沒有文字可以表示這種聲音，那已經不是人的言語，而是野獸的吼叫了。

他絕不照慣例行事，他絕不說明來意，也不拿出逮捕狀。對他來說，冉阿讓是一種神祕的、無從捉摸的對手，黑暗中的角力者，他掐住冉阿讓已經五年了，卻沒有能夠摔翻他。這次的逮捕不是起始，而是終局。因此他只說了句：

「快走！」

他這麼說，身體卻沒有移動一步，他用那種鐵鉤似的目光鉤著冉阿讓，他平日對悲苦無告的人們也正是用這種神氣硬把他們鉤到他身邊去的。

兩個月前，芳汀感到深入她骨髓的，也正是這種目光。

沙威一聲吼，芳汀又睜開了眼睛。但是市長先生在這裡。

她有什麼可怕的呢？

沙威走到屋子中間，叫道：

「你到底走不走？」

這個不幸的婦人四面張望。屋子裡只有修女和市長先生。對誰會這樣下賤地用「你」字來稱呼呢？只可能是對她說的了。

她渾身發抖。

同時她看見了一樁破天荒的怪事，怪到無以復加，即使是在她發熱期間最可怕的惡夢裡，這樣的怪事也不曾有過。

她看見暗探沙威抓住了市長先生的衣領，她又看見市長先生低著頭。她彷彿覺得天翻地覆了。

沙威確實抓住了冉阿讓的衣領。

「市長先生！」芳汀喊著說。

沙威放聲大笑，把他滿口的牙齒全突了出來。

「這兒已沒有市長先生了！」

冉阿讓讓那隻手抓住他禮服的領，並不動，他說：

「沙威……」

沙威不待他說完，便吼道：

「叫我做偵察員先生。」

「先生，」冉阿讓接著說，「我想和您個人談句話。」

「大聲說！你得大聲說！」沙威回答，「人家對我談話總是大聲的！」

冉阿讓低聲下氣地繼續說：

「我求您一件事……」

「我叫你大聲說。」

「但是這件事只有您一個人可以聽……」

「這和我有什麼相干？我不聽！」

冉阿讓轉身朝著他，急急忙忙低聲向他說：

「請您暫緩三天！三天，我可以去領這個可憐的女人的小孩！應當付多少錢我都付。假使您要跟著我走也可以。」

「笑話！」沙威叫著說，「哈！我以前還沒有想到你竟是一個這麼蠢的東西！你要我緩三天，你好逃！你說要去領這婊子的孩子！哈！哈！真妙！好極了！」

芳汀戰抖了一下。

「我的孩子！」她喊道，「去領我的孩子！她原來不在這裡！我的嬈嬈，回答我，珂賽特在什麼地方？我要我的孩子！馬德蘭先生！市長先生！」

沙威提起腳來一頓。

「現在這一個也來糾纏不清了！你到底閉嘴不閉嘴，騷貨！這個

可恥的地方，囚犯做長官，公娼享著伯爵夫人的清福！不用忙！一切都會扭轉過來的，正是時候了！」

他瞧著芳汀不動，再一把抓住冉阿讓的領帶、襯衫和衣領說道：

「我告訴你，這兒沒有馬德蘭先生，也沒有市長先生。只有一個賊，一個土匪，一個苦役犯，叫冉阿讓！我現在抓的就是他！就是這麼一回事！」

芳汀直跳起來，支在她那兩隻僵硬的胳膊和手上面，她望望冉阿讓，望望沙威，望望修女，張開口，彷彿要說話，一口痰從她喉嚨底裡湧上來，她的牙齒格格發抖，她悲傷地伸出兩條胳膊，張開兩隻痙攣的手，同時四面摸索，好像一個慘遭滅頂的人，隨後她忽然一下倒在枕頭上。她的頭撞在床頭，彈回來，落在胸上，口張著，眼睛睜著，但已黯然無光了。

她死了。

冉阿讓把他的手放在沙威的那隻抓住他的手上，好像掰嬰孩的手，一下便掰開了它，隨後他向沙威說：

「您把這婦人害死了。」

「不許多話，」怒氣沖天的沙威吼叫起來，「我不是到這裡來聽你講道理的。不要浪費時間。隊伍在樓下。馬上走，不然我就要用鐐銬了！」

在屋子的一個壁角裡，有一張壞了的舊鐵床，是平日給守夜的嫫嫫們做臨時床用的。冉阿讓走到這張床的前面，一轉眼便把這張業已破損的床頭拆了下來，有他那樣的力氣，這原不是件難事，他緊緊握著這根大鐵條，眼睛望著沙威。

沙威向門邊退去。

冉阿讓手裡握著鐵條，慢慢地向著芳汀的床走去，走到以後，他轉過身，用一種旁人幾乎聽不見的聲音向沙威說：

「我勸您不要在這個時候來打攪我。」

一樁十分確實的事，便是沙威嚇得發抖。

他原想去叫警察，但又怕冉阿讓乘機逃走。他只好守住不動，抓著他手杖的尖尖的那一頭，背靠著門框，眼睛不離冉阿讓。

冉阿讓的肘倚在床頭的圓球上，手托著額頭，望著那躺著不動的芳汀。他這樣待著，凝神，靜默，他所想的自然不是這人世間的事了。在他的面容和體態上僅僅有一種說不出的痛惜的顏色，這樣默唸了一會兒後，他俯身到芳汀的耳邊，細聲向她說話。

他向她說些什麼呢？這個待死的漢子，對這已死的婦人有什麼可說的呢？這究竟是些什麼話？世上沒有人聽到過他這些話。死者是否聽到了呢？有些動人的幻想也許真是最神聖的現實。毫無疑問的是，當時唯一的證人散普麗斯嫵嫵時常談到當日冉阿讓在芳汀耳邊說話時，她看得清清楚楚，死者的灰色嘴唇，曾微微一笑，她那雙驚魂未定的眸子，也略有喜色。

冉阿讓兩手捧著芳汀的頭，好像慈母對待自己的孩子那樣，把它端正安放在枕頭上，又把她襯衣的帶子結好，把她的頭髮塞進帽子。做完了這些事，他又閉上了他的眼睛。

芳汀的面龐在這時彷彿亮得出奇。

死，便是跨進偉大光明境界的第一步。

芳汀的手還垂在床沿外。冉阿讓跪在這隻手的前面，輕輕地拿起來，吻了一下。

他立起來，轉身向著沙威：

「現在，」他說，「我跟您走。」

五 合適的墳墓

沙威把冉阿讓送進了市監獄。

馬德蘭先生被捕的消息在濱海蒙特勒伊引起了一種異樣的感覺，應當說，引起了一種非常的震動。不幸我們無法掩飾這樣一種情況：僅僅為了「他當過苦役犯」這句話，大家便幾乎把他完全丟棄了。他從前做的一切好事，不到兩個鐘頭，也全被遺忘了，他已只是個「苦役犯」。應當指出，當時大家還不知道在阿拉斯發生的詳細的經過。一整天，城裡四處都能聽到這樣的談話：「您不知道嗎？他原是個被釋放的苦役犯！」「誰呀？」「市長。」「啐！馬德蘭先生嗎？」「是呀。」「真的嗎？」「他原來不叫馬德蘭，他的真名字真難聽，白讓，博讓，布讓。」「呀，我的天！」「他已經被捕了。」「被捕了！他暫時還在市監獄裡，不久就會被押到別處去。」「押到別處去！」「他們要把他押到別處去！他們想把他押到什麼地方去呢？」「因為他從前在一條大路上犯過一樁劫案，還得上高等法院呢。」「原來如此！我早已疑心了。這人平日太好，太完善，太信上帝了。他辭謝過十字勳章。他在路上碰見小流氓總給他們些錢。我老在想，他底裡一定有些不能見人的歷史。」

尤其是在那些「客廳」裡，這類話談得特別多。

有一個訂閱《白旗報》的老太太還有這樣一種幾乎深不可測的體會。

「我並不以為可惜。這對布宛納巴的黨徒是一種教訓！」

這個一度稱為馬德蘭先生的幽靈便這樣在濱海蒙特勒伊消逝了。全城中，只有三、四個人還追念他。服侍過他的那個老看門婆便是其

中之一。

當天日落時，這個忠實的老婆子還坐在她的門房裡，無限淒惶。工廠停了一天工，正門閉起來了，街上行人稀少。那幢房子裡只有兩個修女，佩爾佩迪嬷嬷和散普麗斯嬷嬷還在守著芳汀的遺體。

快到馬德蘭先生平日回家的時候，這忠實的看門婆子機械地立了起來，從抽屜裡取出馬德蘭先生的房門鑰匙，又端起他每晚用來照著上樓的燭臺，隨後她把鑰匙掛在他慣於尋取的那釘子上，燭臺放在旁邊，彷彿她在等候他似的，她又回轉去，坐在她那椅子上面呆想。這可憐的好老婆子並不知道她自己做了這些事。

兩個多鐘頭過後，她如夢初醒地喊道：

「真的！我的慈悲上帝耶穌！我還把鑰匙掛在釘子上呢！」

正在這時，門房的玻璃窗自動開了，一隻手從窗口伸進來，拿著鑰匙和燭臺，湊到另一支燃著的細燭上接了火。

守門婦人抬起眼睛，張開口，幾乎要喊出來了。

她認識這隻手，這條胳膊，這件禮服的袖子。

是馬德蘭先生。

過了幾秒鐘，她才說得出話來。「我真嚇呆了。」她過後向人談這件事的時候，老這麼說。

「我的上帝，市長先生，」她終於喊出來了，「我還以為您……」

她停了口，因為這句話的後半段會抹煞前半段的敬意。冉阿讓對她始終是市長先生。

他替她把話說完：

「……進監牢了，」他說，「我到監裡去過了，我折斷了窗口的鐵條，從屋頂上跳下來，又到了這裡。我現在到我屋子裡去。您去把散普麗斯嬖嬖找來。她一定是在那可憐的婦人旁邊。」

老婆子連忙去找。

他一句話也沒有囑咐她，他十分明白，她保護他會比他自己保護自己更穩當。

別人永遠想像不出他怎麼能不開正門便到了天井裡。他本來有一把開一扇小側門的鑰匙，是他隨時帶在身上的，不過他一定受過搜查，鑰匙也一定被沒收了。這一點從來沒有人想通過。

他走上通到他屋子去的那道樓梯。到了上面，他把燭臺放在樓梯的最高一級，輕輕地開了門，又一路摸黑，走去關上窗子和窗板，再回頭拿了燭臺，回到屋裡。

這種戒備是有用的，我們記得，從街上可以看見他的窗子。

他四面望了一眼，桌子上，椅子上，和他那張三天沒有動過的床上。前晚的忙亂並沒有留下絲毫痕跡，因為看門婆婆早已把屋子整理過了。不過她已從灰裡拾起那根棍子的兩個鐵斗和那燒黑了的值四十個蘇的錢，乾乾淨淨地把它們放在桌上了。

他拿起一張紙，寫上「這便是我在法庭裡說過的那兩個鐵棍頭和從小瑞爾威搶來的那個值四十個蘇的錢」，他又把這枚銀幣和這兩塊鐵擺在紙上，好讓人家走進屋子一眼便可以看見。他從櫥裡取出了一件舊襯衫，撕成幾塊，用來包那兩支銀燭臺。他既不匆忙，也不驚惶，一面包著主教的這兩個燭臺，一面咬著一塊黑麵包。這大概是在他逃走時帶出來的一塊囚犯吃的麵包。

過後法院來檢查，在地板上發現一些麵包屑，證明他吃的確是獄

裡的麵包。

有人在門上輕輕敲了兩下。

「請進。」他說。

是散普麗斯嬷嬷。

她面色蒼白，眼睛發紅，手裡拿著蠟燭，顫個不停。命運中的劇變往往有這樣一種特點：無論我們平時多麼超脫，無動於衷，一旦遭遇劇變，原有的人性總不免受到觸動，從心靈的深處流露出來。這修女經過這一天的激動，又變成婦女了，她痛哭過一陣，現在還發抖。

冉阿讓正在一張紙上寫好了幾行字，他把這張紙交給修女說：

「我的嬷嬷，請您交給本堂神甫先生。」

這張紙是展開的。她在那上面望了一眼。

「您可以看。」他說。

她唸：「我請本堂神甫先生料理我在這裡留下的一切，用以代付我的訴訟費和今日死去的這個婦人的喪葬費。餘款捐給窮人。」

嬷嬷想說話，但是語不成聲。她勉強說了一句：

「市長先生不想再看一次那可憐的苦命人嗎？」

「不，」他說，「逮我的人從後面追來了，他們到她屋子裡去逮我，她會不得安寧。」

他的話剛說完，樓下已一片混亂，他聽見許多人的腳步，走上樓來，又聽見那看門老婦人用她那最高最銳的嗓子說：

「我的好先生，我在慈悲的上帝面前向您發誓，今天一整天，一整晚，都沒有人到這裡來過，我也沒有離開過大門！」

有個人回答說：

「可是那屋子裡有燈光。」

他們辨別出這是沙威的聲音。

屋子的門打開了，就擋住了右邊的牆角。冉阿讓吹滅了燭火，躲在這牆角裡。

散普麗斯嬷嬷跪在桌子旁邊。

門自己開了。沙威走進來。

過道裡有許多人說話的聲音和那看門婦人的爭辯聲。

修女低著眼睛正在祈禱。

一支細燭在壁爐臺上發著微光。

沙威看見嬷嬷，停住了腳，不敢為難。

我們記得，沙威的本性，他的氣質，他的一呼一吸都是對權力的尊崇。他是死板的，他不容許反對，也無可通融。在他看來，教會的權力更是高於一切。他是信徒，他在這方面，和在其他任何方面一樣，淺薄而規矩。在他的眼裡，神甫是種沒有缺點的神明，修女是種純潔無疵的生物。他們都是與人世隔絕了的靈魂，好像他們的靈魂與人世之間隔著一堵圍牆，牆上只有一扇唯一的、不說真話便從來不開的門。

他見了嬷嬷，第一個動作便是向後退。

但是另外還有一種任務束縛他並極力推他前進。他的第二個動作便是停下來，至少他總得冒險問一句話。

這是生平從不說謊的散普麗斯嬷嬷。沙威知道，因此對她也特別尊敬。

「我的嬷嬷，」他說，「您是一個人在這屋子裡嗎？」

那可憐的看門婦人嚇得魂不附體，以為事情要敗露了。

嬷嬷抬起眼睛，回答說：

「是的。」

「既是這樣，」沙威又說，「請您原諒我多話，這是我分內應做的事，今天您沒有看見一個人，一個男人。他逃走了，我們正在找他。那個叫冉阿讓的傢伙，您沒有看見他嗎？」

「沒有。」

她說了假話。一連兩次，一句接著一句，毫不躊躇，直截了當地說著假話，把她自己忘了似的。

「請原諒。」沙威說，他深深行了個禮，退出去了。呵，聖女！您超出凡塵，已有多多年，您早已在光明中靠攏了您的貞女姐妹和您的天使弟兄，願您這次的謊話上達天堂。

這嬷嬷的話，在沙威聽來，是那樣可靠，以至剛吹滅的還在桌上冒煙的這支耐人尋味的蠟燭也沒有引起他的注意。

一個鐘頭過後，有個人在樹林和迷霧中大踏步離開了濱海蒙特勒伊向著巴黎走去。這人便是冉阿讓。有兩三個趕車的車夫曾遇到他，看見他背個包袱，穿件布罩衫。那件布罩衫，他是從什麼地方得來的呢？從沒有人知道。而在那工廠的療養室裡，前幾天死了一個老工

人，只留下一件布罩衫。也許就是這件。

關於芳汀的最後幾句話。

我們全有一個慈母——大地。芳汀歸到這慈母的懷裡去了。

本堂神甫盡量把冉阿讓留下的東西，留下給窮人，他自以為做得得當，也許真是得當的。況且，這件事牽涉到誰呢？牽涉到一個苦役犯和一個娼婦。因此他簡化了芳汀的殯葬，極力削減費用，把她送進了義塚。

於是芳汀被葬在墳場中那塊屬於大家而不屬於任何私人、並使窮人千古埋沒的公土裡。幸而上帝知道到什麼地方去尋找她的靈魂。他們把芳汀隱在遍地遺骸的亂骨堆中，她被拋到公眾的泥坑裡去了。她的墳正像她的床一樣。

第二部 珂賽特 第一卷 關於滑鐵盧—1

一 從尼維爾到烏古蒙

去年（一八六一），在五月間一個晴朗的早晨，有一個行人，本故事的敘述者，到了尼維爾【註：比利時城市，在布魯塞爾和滑鐵盧的西南面，距布魯塞爾三十多公里。】，並向拉羽泊走去。他步行。他沿著山岡上兩行樹木中間的一條鋪了路面的大道前進。那大道隨著連綿不斷的山岡，一起一伏，猶如巨浪。他已經走過了里洛和伊薩克林。向西望去，他可以辨出布蘭拉勒【註：在滑鐵盧和尼維爾之間。】的那座形如覆盆的青石鐘樓。他剛剛走過一處高地上的樹林，看見有一根蛀孔累累的木柱，立在一條橫路的轉角處，那柱子上面寫著「第四柵欄舊址」；旁邊，有一家飲料店，店面牆上的招牌寫著「艾波四風特第咖啡館」。

從那咖啡館再往前走八分之一法里，他便到了一個小山谷的谷底了，谷底有一條溪流，流過路下的涵洞。疏朗翠綠的樹叢，散布在路旁山谷裡，在路的另一面，樹叢錯落有致地向布蘭拉勒延伸。

路的右邊，有一家小客店，門前擺著一輛四輪小車、一大捆蛇麻草和一個鐵犁，青樹籬邊，有一堆乾草，在一個方坑裡，石灰正冒著氣，一張梯子臥倒在一個用麥稈作隔牆的破棚子的牆邊。田裡有個大姑娘在鋤草，一大張黃色廣告，也許是什麼雜技團巡迴演出的海報，在田邊迎風飄動。在那客店的牆角外面，有一群鴨子在淺沼裡游行，一條路面鋪得很壞的小道沿著那淺沼伸入叢莽。那行人向叢莽中走去。

他走上百來步，到了一道十五世紀的牆腳邊，牆上有用花磚砌的山字形尖頂，沿牆過去，便看見一扇拱形石庫大門，一字門楣，配上兩個圓形浮雕，具有路易十四時代的渾厚風格。大門的上方便是那房屋的正面，氣象莊嚴，一道和房屋正面垂直的牆緊靠在大門旁邊，構

成一個生硬的直角。門前草地上，倒著三把釘耙，五月的野花在耙齒間隨意開著。大門是關著的。雙合門扇已經破爛，一個舊門錘也生了鏽。

日光和煦宜人，樹枝在作五月間那種輕柔的顫動，彷彿來自枝上的鳥巢，而不是由於風力。一隻可愛的小鳥，也許是懷春吧，在一株大樹上盡情啼唱。

過客彎下腰去細察門左右腳上的一個圓渦，圓渦頗大，好像是個圓球體的模子。正在這時，那雙合門扇開了，走出來一個村姑。

她望著過路客人，看見了他正在細看的東西。

「這是一顆法國炮彈打的。」她向他說。

隨後她又接著說：

「稍高一點，在這大門的上面，那顆釘子旁邊，您看見的是一個大銃打的窟窿。銃子並沒有把木板打穿。」

「這叫什麼地方？」過客問道。

「烏古蒙。」村姑說。

過客抬起頭來。他走了幾步，從籬笆上面望去。他從樹枝中望見天邊有一個小丘，丘上有一個東西，遠遠望去，頗像一隻獅子【註：那是滑鐵盧戰場上的紀念墩，墩上有個銅獅子，是英普聯軍在擊潰拿破崙後建立的。】。

二 烏古蒙的戰爭遺跡

烏古蒙是一個傷心慘目的地方，是障礙的開始，是那名叫拿破崙

的歐洲大樵夫在滑鐵盧遇到的初次阻力，是巨斧痛劈聲中最初碰到的盤根錯節。

它原是一個古堡，現在只是一個農家的莊屋了。從古義上講，烏古蒙應該叫雨果蒙。那宅子是貴人索墨雷·雨果，供奉維萊修道院第六祭壇的那位雨果起造的。

過客推開了大門，從停在門洞裡的一輛舊軟兜車旁邊走過，便到了庭院。

在庭院裡。第一件使過客注目的東西。便是一扇十六世紀的圓頂門，門旁的一切已經全坍了。宏偉的氣象仍從遺跡中顯示出來。在離圓頂門不遠的牆上，另闢了一道門，門上有亨利四世時代的拱心石，從門洞裡可以望見果園中的樹林。門旁有個肥料坑、幾把十字鎬和尖嘴鏟，還有幾輛小車，一口井口有石板鋪地和鐵轆轤的古井，一匹小馬正在蹦跳，一隻火雞正在開屏，還有一座有小鐘樓的禮拜堂，一株桃樹，附在禮拜堂的牆上，正開著花。這便是拿破崙當年企圖攻破的那個院子的情形。這一隅之地，假使他攻破了，全世界也許就是屬於他的。一群母雞正把地上的灰塵啄得四散。他聽見一陣狺吠聲，是一頭張牙露齒、代替英國人的大惡狗。

當年英國人在這地方是值得欽佩的。庫克的四連近衛軍，在一軍人馬猛攻之下，堅持了七個鐘頭。

烏古蒙，包括房屋和園子在內，在地圖上，作為一個幾何圖形去看，是一個缺了一隻角的不規則長方形。南門便在那角上，有道圍牆作它最近的屏障。烏古蒙有兩道門：南門和北門，也就是古堡的門和莊屋的門。拿破崙派了他的兄弟熱羅姆去攻烏古蒙；吉埃米諾、富瓦和巴許呂各師全向那裡進撲，雷耶的部隊幾乎全部用在那方面，仍歸失敗，克勒曼的炮彈也都消耗在那堵英雄牆上。博丹旅部從北面增援烏古蒙並非多餘，索亞旅部在南面只能打個缺口，而不能加以占領。

莊屋在院子的南面。北門被法軍打破的一塊門板至今還掛在牆

上。那是釘在兩條橫木上面的四塊木板，攻打的傷痕還看得出。

這道北門，當時曾被法軍攻破過，後來換上了一塊門板，用以替代現在掛在牆上的那塊；那道門正在院底半掩著，它是開在牆上的一個方洞裡的，堵在院子的北面，牆的下段是石塊，上段是磚。那是一道在每個莊主人家都有的那種簡單的小車門，兩扇門板都是粗木板做成的，更遠一點，便是草地。當時兩軍爭奪這一關口非常猛烈。門框上滿是殷紅的血手印，歷久不褪，博丹便在此地陣亡。

鏖戰的風濤還存在這院裡，當時的慘狀歷歷在目，伏屍喋血的情形宛然如在眼前；生死存亡，有如昨日；牆垣呻吟，磚石紛飛，裂口呼叫，彈孔瀝血，樹枝傾斜戰慄，好像力圖逃遁。

這院子已不像一八一五年那樣完整了，許多起伏曲折、犬牙交錯的工事都已拆毀。

英軍在這裡設過防線，法軍突破過，但是守不住。古堡的側翼仍屹立在那小禮拜堂的旁邊。但是已經坍塌，可以說是徒存四壁，空無所有了，這是烏古蒙宅子僅存的殘跡。當時以古堡為碉樓，禮拜堂為營寨，兩軍便在那裡互相殲滅。法軍四處受到火槍的射擊，從牆後面、頂閣上、地窖底裡，從每個窗口、每個通風洞、每個石頭縫裡都受到射擊，他們便搬一捆捆樹枝去燒那一帶的牆和人，射擊得到了火攻的回答。

那一側翼已經毀了，人們從窗口的鐵欄縫裡還可以看見那些牆磚塌了的房間，當時英軍埋伏在那些房間裡，一道旋梯，從底到頂全破裂了，好像是個破海螺的內臟。那樓梯分兩層，英軍當時在樓梯上受到攻擊，便聚集在上層的梯級上，並且拆毀下層。大塊大塊的青石板在蕁麻叢裡堆得像座小山，卻還有十來級附在牆上，在那第一級上擱了一個三齒叉的跡印。那些高不可攀的石級，正如牙床上的牙一樣，仍舊牢固地嵌在牆壁裡。其餘部分就好像是一塊掉了牙的顎骨。那裡還有兩株古樹：一株已經死了，一株根上受了傷，年年四月仍發青。從一八一五以來，它的枝葉漸漸穿過了樓梯。

當年在那禮拜堂裡也有過一番屠殺。現在卻靜得出奇。自從那次流血以後，不再有人來做彌撒了。但是祭臺依然存在，那是一座靠著粗石壁的粗木祭臺。四堵用灰漿刷過的牆，一道對著祭臺的門，兩扇圓頂小窗，門上有一個高大的木十字架，十字架上面有個被一束乾草堵塞了的方形通風眼，在一個牆角的地上，有一個舊玻璃窗框的殘骸，這便是那禮拜堂的現狀。祭臺旁邊，釘了一個十五世紀的聖女安娜的木刻像；童年時代的耶穌的頭，它不幸也和基督一樣受難，竟被一顆銃子打掉了。法軍在這禮拜堂裡曾一度做過主人，繼又被擊退，便放了一把火。這破屋裡當時滿是烈焰，像個火爐，門著過火，地板也著過火，基督的木雕像卻不曾著火。火舌灼過他的腳，隨即熄滅了，留下兩段烏焦的殘肢。當地的人都說這是奇蹟。兒時的耶穌丟了腦袋，足見他的運氣不如基督。

牆上滿是遊人的字跡。在那基督的腳旁寫著：安吉內。還有旁的題名：略瑪約伯爵、哈巴納阿爾馬格羅侯爵及侯爵夫人。還有一些法國人的名字，帶著驚歎號，那是憤怒的表示。那道牆在一八四九年曾經重加粉刷，因為各國的人在那上面互相辱罵。

一個手裡捏著一把板斧的屍首便是在這禮拜堂的門口找到的，那是勒格羅上尉的遺骸。

從禮拜堂出來，朝左，我們可以看見一口井。這院子裡原有兩口井。我們問：「為什麼那口井沒有吊桶和滑車了呢？」因為已經沒有人到那裡取水了。為什麼沒有人到那裡取水呢？因為井裡填滿枯骨。

到那井裡取水的最後一個人叫威廉·范·吉耳遜。他是個農民，當時在烏古蒙當園丁。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他的家眷曾逃到樹林裡去躲藏。

那些不幸的流離失所的人在維萊修道院附近的樹林裡躲了好幾晝夜。今天還留下當年的一些痕跡，例如一些燒焦了的古樹幹，便標誌著那些驚慌戰慄的難民在樹林裡露宿的地點。

威廉·范·吉耳遜留在烏古蒙「看守古堡」，他捲伏在一個地窖裡。英國人發現了他。他們把這嚇破了膽的人從他的藏身窟裡拖出來，用刀背砍他，強迫他伏侍那些戰士。他們渴，威廉便供給他們喝。他的水便是從那井裡取來的。許多人都在那裡喝了他們最後的一口水。這口被許多死人喝過水的井也該同歸於盡。

戰後大家忙著掩埋屍體。死神有一種獨特的擾亂勝利的方法，它在光榮之後繼以瘟疫。傷寒往往是戰爭的一種副產品。那口井相當深，成了萬人塚。那裡面丟進了三百具屍體。也許丟得太急。他們果真全是死了的人嗎？據傳說是未必盡然的。好像在拋屍的那天晚上，還有人聽見微弱的叫喊聲從井底傳出來。

那口井孤零零地在院子中間。三堵半石半磚的牆，折得和屏風的隔扇一樣，像個小方塔，三面圍著它。第四面是空著的。那便是取水的地方。中間那堵牆有個怪形牛眼洞，也許是個炸彈窟窿。那小塔原有一層頂板，現在只剩木架了。右邊護牆的鐵件作十字形。我們低著頭往下望去，只看見黑漆漆地一道磚砌的圓洞，深不見底。井旁的牆腳都埋在蕁麻叢裡。

在比利時，每口井的周圍地上都鋪有大塊的青石板，而那口井卻沒有。代替青石板的，只是一條橫木，上面架著五、六段奇形怪狀、多節、僵硬、類似長條枯骨的木頭。它已沒有吊桶，也沒有鐵鏈和滑車了；但盛水的石槽卻還存在。雨水聚在裡面，常有一隻小鳥從鄰近的樹林中飛來啄飲，繼又飛去。

在那廢墟裡只有一所房子，那便是莊屋，還有人住著。莊屋的門開向院子。門上有一塊精緻的哥德式的鎖面，旁邊，斜伸著一個苜蓿形的鐵門鈕。當日漢諾威的維爾達中尉正握著那門鈕，想躲進莊屋去，一個法國敢死隊員一斧子便砍下了他的手。

住這房子的那一家人的祖父叫范·吉耳遜，他便是當年的那個園丁，早已死了。一個頭髮灰白的婦人向您說：「當時我也住在這裡。我才三歲。我的姐姐比較大，嚇得直哭。他們便把我們帶到樹林裡去

了。我躲在母親懷裡。大家都把耳朵貼在地上聽，我呢，我學大炮的聲音，喊著『嘯，嘯。』。」

院子左邊的那道門，我們已經說過，開向果園。

果園的情形慘極了。

它分三部分，我們幾乎可以說三幕。第一部分是花園，第二部分是果園，第三部分是樹林。這三個部分有一道總圍牆，在門的這邊有古堡和莊屋，左邊有一道籬，右邊有一道牆，後面也有一道牆。右邊的牆是磚砌的，後面的牆是石砌的。我們先進花園。花園比房子低，種了些覆盆子，生滿了野草，盡頭處有一座高大的方石平臺，欄杆的石柱全作葫蘆形。那是一種貴人的花園，它那格局是最早的法國式，比勒諾特爾式還早，現在已經荒廢，荊棘叢生。石柱頂端是渾圓的，類似石球。現在還有四十三根石欄杆立在它們的底座上，其餘的都倒在草叢裡了。幾乎每根都有槍彈的傷痕。一條斷了的石欄杆豎在平臺的前端，如同一條斷腿。

花園比果園低，第一輕裝隊的六個士兵曾經攻進這花園，陷在裡面，好像熊落陷阱，出不去，他們受到兩連漢諾威兵的攻擊，其中一連還配備了火槍。漢諾威兵憑著石欄杆，向下射擊。輕裝隊士兵從低處回射，六個人對付兩百，奮不顧身，唯一的屏障只是草叢，他們堅持了一刻鐘，六個人同歸於盡。

我們踏上幾步石級，便從花園進入真正的果園。在一塊幾平方脫阿斯大小的地方，一千五百人在不到一個鐘頭的時間裡全倒下去了。那道牆現在似乎還有餘勇可鼓的神氣。英國兵打在牆上的那三十八個高低不一的槍孔現在還存在。在第十六個槍孔前面，有兩座花崗石的英國墳。只有南面的牆上有槍孔，總攻擊當時是從這面來的。一道高的青藤籬遮掩著牆的外面，法國兵到了，以為那只是一道籬笆，越過後卻發現了那道設了埋伏阻止他們前進的牆。英國近衛軍躲在牆後，三十八個槍孔一齊開火，暴雨似的槍彈迎面掃來。索亞的一旅人在那裡覆沒了。滑鐵盧戰爭便是這樣開始的。

果園終於被奪過來了。法國兵沒有梯子，便用指甲抓著往上爬。兩軍在樹下肉搏。草上全染滿了血。納索的一營兵，七百人，在那裡遭到了殲滅。克勒曼的兩隊炮兵排在牆外，那牆的外面滿是開花彈的傷痕。

這果園，和其他的果園一樣，易受五月風光的感染。它有它的金鈕花和小白菊，野草暢茂，耕馬在啃草，一些曬衣服的毛繩繫在樹間，遊人得低下頭去，我們走過那荒地，腳常陷在田鼠的洞裡。亂草叢中，我們看見一株連根拔起的樹幹，倒在地上發綠。那便是參謀布萊克曼在臨死時靠過的那棵樹。德國的狄勃拉將軍死在鄰近的一株大樹下面，他原屬法國籍，在南特敕令【註：一五九八年，法王亨利四世頒布南特敕令，允許新教存在。一六八五年，經路易十四廢止，迫使無數新教徒遷徙國外。】廢止時才全家遷徙到德國去的。近處，斜生著一株得病的蘋果樹，上面纏著麥秸，塗上粘泥，幾乎所有的蘋果樹全因年老而枯萎了。沒有一株不曾受過槍彈和銃火。園裡充滿了死樹的枯枝。群鴉在枝頭亂飛，稍遠一點，有一片開滿紫羅蘭的樹林。

博丹死了，富瓦受了傷，烈火，伏屍，流血，英、德，法三國人的血奮激狂暴地匯成一條溪流，一口填滿了屍首的井，納索的部隊和布倫瑞克的部隊被殲滅了，狄勃拉被殺，布萊克曼被殺，英國近衛軍受了重創，法國雷耶部下的四十營中有廿營被殲滅，在這所烏古蒙宅子裡，三千人裡有些被刀砍了，有些身首異處，有些被扼殺，有些被射死，有些被燒死；凡此種種，只為了今日的一個農民向遊人說：「先生，給我三個法郎，要是您樂意，我把滑鐵盧的那回事說給您聽。」

三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追本溯源是講故事人的一種特權，假設我們是在一八一五年，並且比本書前篇一部分所說的那些進攻還稍早一些的時候。

假使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七日到十八日的那一晚不曾下雨，歐洲的局面早已改變了。多了幾滴雨或少了幾滴雨，對拿破崙就成了勝敗存亡的關鍵。上天只須借幾滴雨水，便可使滑鐵盧成為奧斯特里茨的末日，一片薄雲違反了時令的風向穿過天空，便足使一個世界崩潰。

滑鐵盧戰爭只有在十一點半開始，布呂歇爾才能從容趕到。為什麼？因為地面溼了。炮隊只有等到地面乾一點，否則不能活動。

拿破崙擅長用炮，他自己也這樣覺得。他在向督政府報告阿布基爾戰況的文件裡說過：「我們的炮彈便這樣打死了六個人。」這句話可以說明那位天才將領的特點。他的一切戰爭計劃全建立在炮彈上。集中大炮火力於某一點，那便是他勝利的祕訣。他把敵軍將領的戰略，看成一個堡壘，加以迎頭痛擊。他用開花彈攻打敵人的弱點，挑戰，解圍，也全賴炮力。他的天才最善於使用炮彈。攻陷方陣，粉碎聯隊，突破陣線，消滅和驅散密集隊伍，那一切便是他的手法，打，打，不停地打，而他把那種打的工作交給炮彈。那種銳不可當的方法，加上他的天才，便使戰場上的這位沉鬱的揮拳好漢在十五年中所向披靡。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正因為炮位占優勢，他更寄希望於發揮炮的威力。威靈頓只有一百五十九尊火器，而拿破崙有二百四十尊。

假使地是乾的，炮隊易於行動，早晨六點便已開火了。戰事在兩點鐘，比普魯士軍隊的突然出現還早三個鐘頭就告結束，已經獲得勝利了。

在那次戰爭的失敗裡拿破崙方面的錯誤占多少成分呢？

中流失事便應歸咎於舵工嗎？

拿破崙體力上明顯的變弱，那時難道已引起他精力的衰退？二十年的戰爭，難道像磨損劍鞘那樣，也磨損了劍刃，像消耗體力那樣，也消耗了精神嗎？這位將領難道也已感到年齡的困累嗎？簡單地說，這位天才，確如許多優秀的史學家所公認的那樣，已經衰弱了嗎？他

是不是為了要掩飾自己的衰弱，才輕舉妄動呢？他是不是在一場風險的困惑中，開始把握不住了呢？難道他犯了為將者的大忌，變成了不了解危險的人嗎？在那些可以稱作大活動家的鋼筋鐵骨的人傑裡，果真存在著天才退化的時期嗎？對精神活動方面的天才，老年是不起影響的，像但丁和米開朗基羅這類人物，年歲越高，才氣越盛；對漢尼拔【註：傑出的迦太基統帥。】和波拿巴這類人物，才氣難道會隨著歲月消逝嗎？難道拿破崙對勝利已失去了他那種銳利的眼光嗎？他竟到了認不清危險，猜不出陷阱、分辨不出坑谷邊上的懸崖那種地步嗎？對災難他已失去嗅覺了嗎？他從前素來洞悉一切走向成功的道路，手握雷電，命令指示，難道現在竟昏憤到自投絕地，把手下的千軍萬馬推入深淵嗎？四十六歲，他便害了無可救藥的狂病嗎？那位掌握命運的怪傑難道已只是一條大莽漢了嗎？

我們絕不那麼想。

他的作戰計劃，眾所周知是件傑作。直赴聯軍陣線中心，洞穿敵陣，把它截為兩半，把不列顛的一半驅逐到阿爾，普魯士的一半驅逐到潼格爾，使威靈頓和布呂歇爾不能首尾相應，奪取聖約翰山，占領布魯塞爾，把德國人拋入萊茵河，英國人投入海中。那一切，在拿破崙看來，都是能在那次戰爭中實現的。至於以後的事，以後再看。

在此地我們當然沒有寫滑鐵盧史的奢望，我們現在要談的故事的伏線和那次戰爭有關，但是那段歷史並不是我們的主題，況且那段歷史是已經編好了的，洋洋灑灑地編好了的，一方面，有拿破崙的自述，另一方面，有史界七賢【註：法文原注列舉瓦爾特·斯高特、拉馬丁、沃拉貝爾等六人。】的著作。至於我們，盡可以讓那些史學家去群聚去品頭論足，我們只是一個事後的見證人，原野中的一個過客，一個在那血肉狼藉的地方俯首搜索的人，也許是一個把表面現象看作實際情況的人；對一般錯綜複雜、神妙莫測的事物，從科學觀點考慮問題，我們沒有發言權，我們沒有軍事上的經驗和戰略上的才幹，不能成為一家之言；在我們看來，在滑鐵盧，那兩個將領被一連串偶然事故所支配。至於命運，這神祕的被告，我們和人民（這天真率直的評判者）一樣，對它作出我們的判決。

四 「A」字

希望清楚地了解滑鐵盧戰爭的人，只須在想像中把一個大寫的A字寫在地上。A字的左邊一劃是尼維爾公路，右邊一劃是熱納普公路，A字中間的橫線是從奧安到布蘭拉勒的一條凹路。A字的頂是聖約翰山，威靈頓所在的地方；左下端是烏古蒙，雷耶和熱羅姆·波拿巴【註：拿破崙的八弟。】所在的地方；右下端是佳盟，拿破崙所在的地方。比右腿和橫線的交點稍低一點的地方是聖拉埃，橫線的中心點正是戰爭完畢說出最後那個字【註：指康布羅納將軍在拒絕投降時對英軍說的那個「屎」字。——有極端輕視對方的意思。】的地方。無意中把羽林軍的至高英勇表現出來的那隻獅子便豎立在這一點上。

從A字的尖頂到橫線和左右兩劃中間的那個三角地帶是聖約翰山高地。爭奪那片高地是那次戰爭的全部過程。

兩軍的側翼在熱納普路和尼維爾路上向左右兩側展開；戴爾隆和皮克頓對峙，雷耶和希爾對峙。

在A字的尖頂和聖約翰山高地後面的，是索瓦寧森林。

至於那平原本身，我們可以把它想像為一片遼闊、起伏如波浪的曠地；波浪越起越高，齊向聖約翰山蕩去，直到那森林。

戰場上兩軍交戰，正如兩人角力，彼此互相摟抱。彼此都要使對方摔倒。我們對任何一點東西都不肯放鬆；一叢小樹可以作為據點，一個牆角可以成為支柱，背後缺少一點依靠，可以使整隊人馬立不住足；平原上的窪地，地形的變化，一條適當的捷徑，一片樹林，一條山溝，都可以撐住大軍的腳眼，使它不後退。誰退出戰場，誰就失敗。因此，負責的主帥必須細緻深入地察遍每一叢小樹和每一處有輕微起伏的地形。

兩軍的將領都曾仔細研究過聖約翰山平原——今日已改稱滑鐵盧平原。一年以前，威靈頓便早有先見，已經考察過這地方，作了進行大戰的準備。在那次決戰中，六月十八日，威靈頓在那片地上占了優勢，拿破崙處於劣勢。英軍居高，法軍居下。

在此地描繪拿破崙於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黎明，在羅松高地上騎著馬，手裡拿著望遠鏡的形象，那幾乎是多事。在寫出以前，大家早已全見過了。布里埃納【註：地名，拿破崙在該地軍校畢業。】軍校的小帽下那種鎮靜的側面像，那身綠色的軍服，遮著勳章的白翻領，遮著肩章的灰色外衣，坎肩下的一角紅絲帶，皮短褲，騎匹白馬，馬背上覆著紫絨，紫絨角上有幾個上冠皇冕的N和鷹，絲襪，長統馬靴，銀刺馬距，馬倫哥式劍，在每個人的想像中都有著這副最後一個凱撒的尊容，有些人見了歡欣鼓舞，有些人見了側目而視。

那副尊容久已處於一片光明之中，即使英雄人物也多半要受到傳說的歪曲，致使真相或久或暫受到蒙蔽，但到今天，歷史和真象都已大白。

那種真象——歷史——是冷酷無情的。歷史有這樣一種特點和妙用，儘管它是光明，並且正因為它是光明，便常在光輝所到之處塗上一層陰影；它把同一個人造成兩個不同的鬼物，互相攻訐，互相排斥。暴君的黑暗和統帥的榮光進行鬥爭。於是人民有了比較正確的定論。巴比倫被蹂躪，亞歷山大的聲譽有損；羅馬被奴役，凱撒因而無光；耶路撒冷被屠戮，梯特為之減色。暴政隨暴君而起。一個人身後曳著和他本人相似的暗影，對他而言那是一種不幸。

五 戰爭的奧妙

大家知道那次戰爭最初階段的局面對雙方的軍隊都是緊張、混亂、棘手、危急的，但是英軍比法軍還更危殆。落了一整夜的雨；暴雨之後，一片泥濘；原野上，處處是水坑，水在坑裡，如在盆中；在某些地方，輜重車的輪子淹沒了一半，馬的肚帶上滴著泥漿；假使沒

有那群蜂擁前進的車輛所壓倒的大麥和稞麥把車轍填起來替車輪墊底，一切行動，尤其是在帕佩洛特一帶的山谷裡，都會是不可能的。

戰爭開始得遲，拿破崙，我們已經說過，慣於把全部炮隊握在手裡，如同握管手槍，時而指向戰爭的某一點，時而又指向另一點；所以他要等待，好讓駕好了的炮隊能馳驟自如；要做到這一步，非得太陽出來曬乾地面不可。但是太陽遲遲不現，這回它卻不像奧斯特里茨那次那樣守約了。第一炮發出時，英國的科維爾將軍看了一下錶，當時正是十一點卅五分。

戰事開始時法軍左翼猛撲烏古蒙，那種猛烈程度，也許比皇上所預期的還更猛些。同時拿破崙進攻中部，命吉奧的旅部衝擊聖拉埃，內伊【註：拿破崙的主要元帥。】也命令法軍的右翼向盤據在帕佩洛特的英軍左翼挺進。

烏古蒙方面的攻勢有些誘敵作用。原想把威靈頓引到那裡去，使他偏重左方，計劃是那樣定的。假使那四連英國近衛軍和佩爾蓬謝部下的那一師忠勇的比利時兵不曾固守防地，那計劃也許會成功，但是威靈頓並沒有向烏古蒙集中，只加派了四連近衛軍和布倫瑞克的營部赴援。

法軍右翼向帕佩洛特的攻勢已經完成，計劃是要擊潰英軍左翼，截斷通向布魯塞爾的道路，切斷那可能到達的普魯士軍隊的來路，進逼聖約翰山，想把威靈頓先攆到烏古蒙，再攆到布蘭拉勒，再攆到阿爾，那是顯而易見的。假使沒有發生意外，那一路進擊，一定會成功。帕佩洛特奪過來了，聖拉埃也占住了。

附帶說一句。在英軍的步兵中，尤其是在蘭伯特的旅部裡，有不少新兵。那些青年戰士，在我們勇猛的步兵前面是頑強的，他們缺乏經驗，卻能奮勇作戰，他們尤其作了出色的散兵戰鬥，散兵只須稍稍振奮，便可成為自己的將軍，那些新兵頗有法國軍人的那種獨立作戰和奮不顧身的勁頭。那些乳臭未乾的小兵都相當衝動，威靈頓為之不樂。

在奪取了聖拉埃以後，戰事形成了相持不下的局面。

那天，從中午到四點，中間有一段混亂過程；戰況差不多是不明的，成了一種混戰狀態。黃昏將近，千軍萬馬在暮靄中往復飄蕩，那是一種驚心動魄的奇觀，當時的軍容今日已經不可復見了，紅纓帽，飄蕩的佩劍，交叉的革帶，榴彈包，輕騎兵的盤條軍服，千褶紅靴，纓絡累累的羽毛冠，一色朱紅，肩上有代替肩章的白色大圓環的英國步兵和幾乎純黑的布倫瑞克步兵交相輝映，還有頭戴銅箍、紅纓、橢圓形皮帽的漢諾威輕騎兵，露著膝頭、披著方格衣服的蘇格蘭兵，我國羽林軍的白色長綁腿，這是一幅幅圖畫，而不是一行行陣線，為薩爾瓦多·羅扎【註：義大利畫家，作畫尚色彩富麗。】所需，不為格里德瓦爾【註：法國十八世紀的一個將軍。】所需。

每次戰爭總有風雲的變幻，「天意莫測。」每個史學家都隨心所欲把那些混亂情形描寫幾筆。為將者無論怎樣籌劃，一到交鋒，總免不了千變萬化，時進時退；在戰事進行中，兩軍將領所定的計劃必然互有出入，互相牽制。戰場的某一點所吞沒的戰士會比另一點多些，彷彿那些地方的海綿吸水性強弱不同，因而吸收水量的快慢也不一樣。為將者無可奈何，只得在某些地方多填一些士兵下去。那是一種意外的消耗。戰線如長蛇，蜿蜒動蕩，鮮血如溪水，狂妄地流著，兩軍的前鋒洶湧如波濤，軍隊或進或退，交錯如地角海灣，那一切礁石也都面面相對，浮動不停；炮隊迎步兵，馬隊追炮隊，隊伍如煙雲。那裡明明有一點東西，細看卻又不見了，稀疏的地方遷移不定，濃密的煙塵進退無常，有種陰風把那些血肉橫飛的人堆推上前去，繼又攆回來，掃集到一處，繼又把他們驅散四方。混戰是什麼呢？是種周旋進退的動作。精密的計劃是死東西，只適合於一分鐘，對一整天不適合。描繪戰爭，非得有才氣縱橫、筆勢雄渾的畫家不可；林布蘭【註：十七世紀荷蘭畫家。】就比范·德·米倫【註：十七世紀佛蘭德畫家。】高明些。范·德·米倫正確地畫出了中午的情形，卻不是三點鐘的真相。幾何學不足為憑，只有颶風是真實的。因此福拉爾【註：十八世紀法國兵法家。】有駁斥波利比烏斯【註：公元前二世紀希臘歷史學家。】的理由。我們應當補充一句，在某個時刻，戰爭

常轉成肉搏，人人各自為戰，分散為無數的細枝末節。拿破崙說過：「那些情節屬於各聯隊的生活史，而不屬於大軍的歷史。」在那種情況下，史學家顯然只能敘述一個梗概。他只能掌握戰爭的主要輪廓，無論怎樣力求忠實，也絕不能把戰雲的形態刻畫出來。

這對任何一次大會戰都是正確的，尤其是對滑鐵盧。

可是，到了下午，在某個時刻，戰爭的局勢漸漸分明了。

※※※

六 下午四點

將近四點，英軍形勢危急。奧倫治親王將中軍，希爾右翼，皮克頓左翼。驍勇而戰酣了的奧倫治親王向著荷比聯軍叫道：「納索，布倫瑞克，永不後退！」希爾力不能支，來投靠威靈頓，皮克頓已經死了。正當英軍把法國第一〇五聯隊軍旗奪去時，法軍卻一粒子彈穿腦袋，斃了英國的皮克頓將軍。威靈頓有兩個據點：烏古蒙和聖拉埃，烏古蒙雖然頑抗，卻著了火，聖拉埃早已失守。防守聖拉埃的德軍只剩下四十二個人，所有的軍官都已戰死或當了俘虜，倖免的只有五個人，三千戰士在那麥倉裡送了命。英國衛隊中的一個中士，是英國首屈一指的拳術家，他的同道們稱他為無懈可擊的好漢，卻被法國一個小小鼓卒宰了在那裡。貝林已經丟了防地，阿爾頓已經死在刀下。

好幾面軍旗被奪，其中有阿爾頓師部的旗和握在雙橋族一個親王手裡的呂內堡營部的旗。蘇格蘭灰衣部隊已不存在，龐森比的彪形騎兵已被刀斧手砍絕。那批驍勇的馬隊已經屈服在布羅的長矛隊和特拉維爾的鐵甲軍下面，一千二百匹馬留下六百，三個大佐有兩個倒在地上，漢密爾頓受了傷，馬特爾送了命。

龐森比落馬，身上被擗了七個窟窿，戈登死了，馬爾奇死了。第五和第六兩師都被殲滅了。

烏古蒙被困，聖拉埃失守，只有中間的一個結了。那個結始終解

不開，威靈頓不斷增援。他把希爾從梅泊·布朗調來，又把夏塞從布蘭拉勒調來。

英軍的中軍，陣式略凹，兵力非常密集，地勢也占得好。它占著聖約翰山高地，背後有村莊，前面有斜坡，那斜坡在當時是相當陡的，那所堅固的石屋是當時尼維爾的公產，是道路交叉點的標誌，一所十六世紀高大的建築物，堅固到炮彈打上去也會彈回來，它不受任何損害，英國的中軍便以那所石屋為依據。高地四周英兵隨處設了藩籬，山楂林裡設了炮兵陣地，樹樑中伸出炮口，以樹叢為掩護。他們的炮隊全隱在荊棘叢中。兵不厭詐，那種鬼蜮伎倆當然是戰爭所允許的，它完成得非常巧妙，致使皇上在早晨九點派出去偵察敵軍炮位的亞克索一點也沒有發現，他向拿破崙匯報：「除了防守尼維爾路和熱納普路的兩處工事以外，沒有其他障礙。」當時正是麥子長得很高的季節，在那高地的邊緣上，蘭伯特旅部的第九十五營兵士都拿著火槍，伏在麥田裡。

英荷聯軍的中部有了那些掩護和憑藉，地位自然優越了。

那種地勢的不利處在於索瓦寧森林，當時那森林連接戰場，中間橫互著格昂達爾和博茨夫沼澤地帶。軍隊萬一退到那裡，必然滅頂，軍心也必然渙散。炮隊會陷入泥沼。許多行家的意見都認為當日英荷聯軍在那地方可能一敗塗地，不贊同這種意見的人當然也有。

威靈頓從右翼調來了夏塞的一旅，又從左翼調了溫克的一旅，再加上克林東的師部，用來加強中部的兵力。他派了布倫瑞克的步兵、納索的部下、基爾曼瑞奇的漢諾威軍和昂普蒂達的德軍去支援他的英國部隊霍爾基特聯隊、米契爾旅部、梅特蘭衛隊。因此他手下有二十六營人。按夏拉所說：「右翼曾折回到中軍的後面。」在今日所謂「滑鐵盧陳列館」的那地方，當日有過一大隊炮兵隱蔽在沙袋後面。此外，威靈頓還有薩墨塞特的龍騎衛隊，一千四百人馬待在窪地裡。那是那些名不虛傳的英國騎兵的一半。龐森比部已被殲滅，卻還剩下薩墨塞特。

那隊炮兵的工事如果完成，就可能成為大害。炮位設在一道極矮的圍牆後面，百忙中加上了一層沙袋和一道寬土堤。這工事只是還不曾完畢，還沒來得及裝置柵欄。

威靈頓騎在馬上，心旌搖搖，而神色自若，他在聖約翰山一株榆樹下立了一整天，始終沒有改變他的姿勢，那株榆樹原在今日還存在的那座風車前面不遠的地方，後來被一個熱心摧殘古蹟的英國人花了兩百法郎買去，鋸斷，運走了。威靈頓立在那裡，冷峻而英勇。炮彈雨點似的落下來。副官戈登剛死在他身旁。貴人希爾指著一顆正在爆炸的炮彈向他說：「大人，萬一您遭不測，您有什麼指示給我們呢？」「像我那樣去做。」威靈頓回答。對著克林東，他簡短地說：「守在此地，直到最後一個人。」那天形勢明顯變壞。威靈頓對塔拉韋臘、維多利亞、薩拉曼卡諸城【註：均為西班牙城市。】的那些老朋友喊道：「孩子們！難道有人想開小差不成？替古老的英格蘭想想吧！」

將近四點時英軍的最後防線動搖了。在高地的防線裡只見炮隊和散兵，其餘的一下子全都不見了。那些聯隊受到法軍開花彈和炮彈的壓逼，都折回到聖約翰山莊屋便道那一帶去了，那便道今天還在。退卻的形勢出現了，英軍前鋒向後倒，威靈頓退了。「開始後退了！」拿破崙大聲說。

七 拿破崙心情愉快

皇上騎在馬上，他雖然有病，雖因一點局部的毛病而感到不便，卻從不曾有過那天那樣愉快的心情。從早晨起，他那深沉莫測的神色中便含有笑意。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他那隱在冷臉下面的深邃的靈魂，盲目地發射著光輝。在奧斯特里茨心情沉悶的那個人，在滑鐵盧卻是愉快的。大凡受上蒼庇護的奇人常有那種無可理解的表現。我們的歡樂常蘊藏著憂患。最後一笑是屬於上帝的。

「凱撒笑，龐培【註：紀元前一世紀羅馬大帝凱撒的政敵，後卒

為凱撒所敗。】哭。」福爾彌納特利克斯的部下說過。這一次，龐培該不至於哭，而凱撒卻確實笑了。

自從前一夜的一點鐘起，他就騎著馬，在狂風疾雨中和貝特朗一道巡視著羅松附近一帶的山地，望見英軍的火光從弗里謝蒙一直延展到布蘭拉勒，照映在地平線上，他心中感到滿意，好像覺得他所指定應在某日來到滑鐵盧戰場的幸運果然應時到了；他勒住了他的馬，望著閃電，聽著雷聲，呆呆地停留了一會，有人聽見那宿命論者在黑夜中說了這樣一句神祕的話：「我們是同心協力的。」他搞錯了，他們已不同心協力了。

他一分鐘也不曾睡，那一整夜，每時每刻對他都是歡樂。他走遍了前哨陣地，隨時隨地停下來和那些斥候騎兵談話。兩點半鐘，他在烏古蒙樹林附近聽見一個縱隊行進的聲音，他心裡一動，以為是威靈頓退陣，他向貝特朗說：「這是英國後防軍準備退卻的行動。我要把剛到奧斯坦德的那六千英國兵俘虜過來。」他語氣豪放，回想起三月一日在茹安海灣登陸時看見的一個驚喜若狂的農民，他把那農民指給大元帥看，喊道：「看，貝特朗，生力軍已經來了！」現在他又有了那種豪邁氣概。六月十七到十八的那一晚上，他不時取笑威靈頓。

「這英國小鬼得受點教訓。」拿破崙說。雨更加大了，在皇上說話時雷聲大作。

到早晨三點半鐘，他那幻想已經消失，派去偵察敵情的軍官們回來報告他，說敵軍毫無行動。一切安定，營火全沒有熄。英國軍隊正睡著，地上絕無動靜，聲音全在天上。四點鐘，有幾個巡邏兵帶來了一個農民，那農民當過嚮導，曾替一旅預備到極左方奧安村去駐防的英國騎兵引路，那也許是維維安旅。五點鐘，兩個比利時叛兵向他報告，說他們剛離開隊伍，並且說英軍在等待戰鬥。

「好極了！」拿破崙喊著說，「我不但要打退他們，而且要打翻他們。」

到了早晨，他在普朗尚努瓦路轉角的高堤上下了馬，立在爛泥

中，叫人從羅松莊屋搬來一張廚房用的桌子和一張農民用的椅子，他坐下來，用一捆麥秸做地毯，把那戰場的地圖攤在桌上，向蘇爾特說：「多好看的棋盤！」

由於夜裡下了雨，糧秣運輸隊都阻滯在路上的泥坑裡，不能一早到達；兵士們不曾睡，身上溼了，並且沒有東西吃；但是拿破崙仍興高采烈地向內伊叫著說：「我們有百分之九十的機會。」八點，皇上的早餐來了。他邀了幾個將軍同餐。一面吃著，有人談到前天晚上威靈頓在布魯塞爾里士滿公爵夫人家裡參加舞會的事，蘇爾特是個面如大主教的魯莽戰士，他說：「舞會，今天才有舞會。」內伊也說：「威靈頓不至於簡單到候陛下的聖駕吧。」皇上也取笑了一番。他性情原是那樣的。弗勒里·德·夏布隆【註：拿破崙手下官員。】說他「樂於嘲訕」。古爾戈【註：拿破崙手下將軍。】說他「本性好詼諧，善戲謔」。班加曼·貢斯當【註：法國政論家和作家。】說他「能開多種多樣的玩笑，不過突梯的時候多，巧妙的時候少」。那種怪傑的妙語是值得我們大書特書的。稱他的羽林軍為「囉嗦鬼」的就是他自己，他經常擰他們的耳朵，扯他們的鬍子。「皇上喜好捉弄我們。」這是他們中的某個人說的。二月二十七日，在從厄爾巴島回法國的那次神祕歸程中，法國帆船「和風號」在海上遇見了偷載拿破崙的「無常號」，便向「無常號」探聽拿破崙的消息，皇上當時戴的帽子上，還有他在厄爾巴島採用的那種帶幾隻蜜蜂的紅白兩色圓帽花，他一面笑，一面拿起傳聲筒，親自回答說：「皇上平安。」見怪不怪的人才能開這類玩笑。拿破崙在滑鐵盧早餐時，這種玩笑便開了好幾次。早餐後，他靜默了一刻鐘，隨後兩個將軍坐在那捆麥秸上，手裡一支筆，膝上一張紙，記錄皇上口授的攻擊令。

九點鐘，法國軍隊排起隊伍，分作五行出動，展開陣式，各師分列兩行，炮隊在旅部中間，音樂在前面，吹奏進軍曲，鼓聲滾動，號角齊鳴，雄壯，廣闊，歡樂，海一般的頭盔，馬刀和槍刺，浩浩蕩蕩，直抵天邊，這時皇上大為感動，連喊了兩聲：

「壯觀！壯觀！」

從九點到十點半，全部軍隊，真是難於置信，都已進入陣地，列成六行，照皇上的說法，便是排成了「六個V形」。陣式列好後幾分鐘，在混戰以前，正如在風雨將至的那種肅靜中，皇上看見他從戴爾隆、雷耶和羅博各軍中抽調出來的那三隊十二利弗炮【註：發射重十二利弗（重一市斤）的炮彈的炮。】在列隊前進，那是準備在開始攻擊時用來攻打尼維爾和熱納普路交叉處的聖約翰山的。皇上拍著亞克索的肩膀向他說：「將軍，快看那二十四個美女。」

第一軍的先鋒連奉了他的命令，在攻下聖約翰山時去防守那村子，當那先鋒連在他面前走過時，他滿懷信心，向他們微笑，鼓舞他們。在那肅靜的氣氛中，他只說了一句自負而又悲憫的話，他看見在他左邊，就是今日有一巨塚的地方，那些衣服華麗、騎著高頭駿馬的蘇格蘭灰衣隊伍正走向那裡集合，他說了聲「可惜」。

然後他跨上馬，從羅松向前跑，選了從熱納普到布魯塞爾那條路右邊的一個長著青草的土埂做觀戰臺，這是他在那次戰爭中第二次停留的地點。他第三次，在傍晚七點鐘停留的地點，是在佳盟和聖拉埃之間，那是個危險地帶；那個頗高的土丘今日還在，當時羽林軍士全集在丘後平地上的一個斜坡下面。在那土丘的四周，炮彈紛紛射在石塊路面上，直向拿破崙身旁飛來。如同在布里埃納一樣，炮彈和槍彈在他頭上嘶嘶飛過。後來有人在他馬蹄立過的那一帶，拾得一些朽爛的炮彈、殘破的指揮刀和變了形的槍彈，全是鏽了的「糞土朽木」。幾年前，還有人在那地方掘出一枚六十斤重的炸彈，炸藥還在，信管斷在彈殼外面。

就在這最後停留的地點皇上向他的嚮導拉科斯特說話，這是個有敵對情緒的農民，很驚慌，被拴在一個騎兵的馬鞍上，每次炮彈爆炸都要轉過身去，還想躲在他的後面。皇上對他說：「蠢材！不要臉，人家會從你背後宰了你的。」寫這幾行字的人也親自在那土丘的鬆土裡，在挖進泥沙時，找到一個被四十六年的鐵鏽侵蝕的炸彈頭和一些藿香梗似的一捏便碎的爛鐵。

拿破崙和威靈頓交鋒的那片起伏如波浪、傾斜程度不一致的平

原，人人知道，現在已不是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的情形了。在建滑鐵盧紀念墩時，那悲慘的戰場上的高土已被人削平了，歷史失了依據，現在已無從認識它的真面目。為了要它光彩，反而毀了它原來的面貌。戰後兩年，威靈頓重見滑鐵盧時曾喊道：「你們把我的戰場改變了。」在今日頂著一隻獅子的大方尖塔的地方，當時有條山脊，並且，它緩緩地向尼維爾路方面傾斜下來，這一帶還不怎麼難走，可是在向熱納普路那一面，卻幾乎是一種峭壁。那峭壁的高度在今日還可憑藉那兩個並立在由熱納普到布魯塞爾那條路兩旁的大土墳的高度估量出來，路左是英軍的墳場，路右是德軍的墳場。法軍沒有墳場。對法國來說，那整個平原全是墓地。聖約翰山高地由於取走了千萬車泥土去築那高一百五十尺、方圓半英哩的土墩，現在它那斜坡已經比較和緩易行了，打仗的那天，尤其在聖拉埃一帶，地勢非常陡峭。坡度峻急到使英軍的炮口不能瞄準在他們下面山谷中那所作為戰爭中心的莊屋。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雨水更在那陡坡上沖出無數溝坑，水潦遍地，上坡更加困難，他們不但難於攀登，簡直是在泥中匍匐。高地上，沿著那山脊，原有一條深溝。那是立在遠處的人意想不到的。

那條深溝是什麼？我們得說明一下。布蘭拉勒和奧安都是比利時的村子。兩個村子都隱在低窪的地方，兩村之間有一條長約一法里半的路，路通過那高低不平的曠地，常常陷入丘底，像一條壕塹，因此那條路在某些地方簡直是一條坑道。那條路在一八一五年，和現在一樣，延伸在熱納普路和尼維爾路之間，橫截著聖約翰山高地的那條山脊，不過現在它是和地面一樣平了，當時卻是一條凹路，兩旁斜壁被人取去築紀念墩了。那條路的絕大部分從前就是，現在也還是一種壕溝，溝有的深達十二尺，並且兩壁太陡，四處崩塌，尤其是在冬季大雨滂沱的時候，曾發生過一些禍害。那條路在進入布蘭拉勒處特別狹窄，以致有一個過路人被輾死在一輛車子下面，墳場旁邊有個石十字架可以證明，那十字架上死者的姓名，「貝爾納·德·勃里先生，布魯塞爾的商人」，肇事的日期是一六三七年二月，碑文如下：

上帝鑒臨，布魯塞爾商人貝爾納·德·勃里先生，不幸在此死於車下。

一六三七年二月X（碑文不明）日

在聖約翰山高地的那一段，那條凹路深到把一個叫馬第·尼開茲的農民壓死在路旁的崩土下面，那是在一七八三年，另外一個石十字架足資證明。那十字架在聖拉埃和聖約翰山莊屋之間的路左，它的上段已沒在田中，但是那翻倒了的石座，今天仍露在草坡外面，可以看到。

在戰爭的那天，那條沿著聖約翰山高地山脊的不露形跡的凹路，那條陡坡頂上的坑道，隱在土裡的壕塹，是望不見的，也就是說，危機四伏的。

※※※

八 皇上向嚮導問了一個問題

這足見拿破崙在滑鐵盧的那個早晨是高興的。

他有理由高興，他擘畫出來的那個作戰計劃，我們已經肯定，真令人歎服。

交鋒以後，戰爭的非常複雜驚險的變化，烏古蒙的阻力，聖拉埃的頑抗，博丹的陣亡，富瓦戰鬥能力的喪失，使索亞旅部受到創傷的那道意外的牆，無彈無藥的吉埃米諾的那種見死不退的頑強，炮隊的陷入泥淖，被阿克斯布里吉擊潰在一條凹路裡的那十五尊無人護衛的炮，炸彈落入英軍防線效果不大，土被雨水浸透了，炸彈陷入，只能噴出一些泥土，以致開花彈全變成了爛泥泡，比雷在布蘭拉勒出擊無功，十五營騎兵幾乎全部覆沒，英軍右翼應戰的鎮靜，左翼防守的周密，內伊不把第一軍的四師人散開，反把他們聚攏的那種奇怪的誤會，每排二百人，前後連接二十七排，許多那樣的隊形齊頭並進去和開花彈對抗，炮彈對那些密集隊伍的駭人的射擊，失去連絡的先鋒隊，從側面進攻的炮隊突然受到攔腰的襲擊，布爾熱瓦、東澤洛和迪呂特被圍困，吉奧被擊退，來自綜合工科學校的大力士維安中尉，冒著英軍防守熱納普到布魯塞爾那條路轉角處的炮火，在掄起板斧去砍

聖拉埃大門時受了傷，馬科涅師被困在步兵和騎兵的夾擊中，在麥田裡受到了貝司特和派克的劈面射擊和龐森比的砍斫，他炮隊的七尊炮的火眼全被塞上了，戴爾隆伯爵奪不下薩克森，魏瑪親王防守的弗里謝蒙和斯莫安，第一〇五聯隊的軍旗被奪，第四十五聯隊的軍旗被奪，那個普魯士黑輕騎軍士被三百名在瓦弗和普朗尚努瓦一帶策應的狙擊隊所獲，那俘虜所說的種種悚聽的危言，格魯希的遲遲不來，一下便倒在聖拉埃周圍的那一千八百人，比在烏古蒙果園中不到一個鐘頭便被殺盡的那一千五百人死得更快，凡此種種迅雷疾風似的意外，有如陣陣戰雲，在拿破崙的眼前掠過，幾乎不曾擾亂他的視線，他那副極度自信的龍顏，絕不因這些變幻而稍露憂色。他習慣於正視戰爭，他從不斤斤計較那些痛心的細數，他從來不大注意那些數字，他要算的是總賬：最後的勝利。開始危殆，他毫不在意，他知道自己是最後的主人和占有者，他知道等待，認為自己不會有問題，他認為命運和他勢均力敵。他彷彿在向命運說：「你不見得敢吧。」

半屬光明，半屬黑暗，拿破崙常常覺得自己受著幸運的庇護和惡運的優容。他曾經受過，或者自以為受過多次事變的默許，甚至幾乎可以說，受過多次事變的包庇，使他成為一個類似古代那種金剛不壞之身的人物。

可是經歷過別列津納【註：河名，在俄國，一八一二年拿破崙受創於此。】、萊比錫【註：城名，在德國，一八一三年拿破崙與俄普聯軍戰於此，失利。】和楓丹白露【註：宮名，在巴黎附近楓丹白露鎮，一八一四年拿破崙宣告遜位於此。】的人，對滑鐵盧似乎也應稍存戒心。空中早已顯露過橫眉蹙額的神氣了。

威靈頓後退，拿破崙見了大吃一驚。他望見聖約翰山高地突然空虛，英軍的前鋒不見了。英軍前鋒正在整理隊伍，然而卻在逃走。皇上半立在他的踏鐙上。眼睛裡閃起了勝利的電光。

把威靈頓壓縮到索瓦寧森林，再加以殲滅，英格蘭便永遠被法蘭西壓倒了，克雷西【註：一三四六年，法軍被英軍擊潰於此。】、普瓦蒂埃【註：一三五六年，法軍被英軍擊潰於此。】、馬爾普拉凱

【註：一七〇九年，法軍被英軍擊潰於此。】和拉米伊【註：一七〇六年，法軍被英軍擊潰於此。】的仇也都報了。馬倫哥【註：一八〇〇年，拿破崙敗奧軍於此。】的英雄正準備雪阿贊庫爾【註：一四一五年，法軍被英軍擊潰於此。】之恥。

皇上當時一面思量那駭人的變局，一面拿起望遠鏡，向戰場的每一點作最後一次的眺望。圍在他後面的衛隊，武器立在地上，帶著一種敬畏神明的態度從下面仰望著他。他正在想，正在視察山坡，打量斜地、樹叢、稞麥田、小道，他彷彿正在計算每叢小樹。他凝神注視著英軍在那兩條大路上兩大排樹幹後面所設的兩處防禦工事，一處在聖拉埃方面，熱納普大路上，附有兩尊炮，那便是英軍瞄著戰場盡頭的唯一炮隊；另一處在尼維爾大路上，閃著荷蘭軍隊夏塞旅部的槍刺。他還注意了在那一帶防禦工事附近，去布蘭拉勒那條岔路轉角處的那座粉白的聖尼古拉老教堂。他彎下腰去，向那嚮導拉科斯特低聲說了一句話。嚮導搖了搖頭，也許那就是他的奸計。

皇上又挺起身子，聚精會神，想了一會。

威靈頓已經退卻。只須再加以壓迫，他便整個潰滅了。

拿破崙陡然轉過身來，派了一名馬弁去巴黎報捷。

拿破崙是一種霹靂似的天才。

他剛找到了大顯神威的機會。

他命令米約的鐵甲騎兵去占領聖約翰山高地。

九 不 測

他們有三千五百人。前鋒排列到四分之一法里寬。那是些騎著高頭大馬的巨人。他們分為二十六隊，此外還有勒費弗爾·德努埃特

師，一百六十名優秀憲兵，羽林軍的狙擊隊，一千一百九十七人，還有羽林軍的長矛隊，八百八十支長矛，全都跟在後面，隨時應援。他們頭戴無纓鐵盔，身穿鐵甲，槍囊裡帶著短槍和長劍。早晨全軍的人已經望著他們羨慕過一番了。那時是九點鐘，軍號響了，全軍的樂隊都奏出了「我們要衛護帝國」，他們排成密密層層的行列走來，一隊炮兵在他們旁邊，一隊炮兵在他們中間，分作兩行散布在從熱納普到弗里謝蒙的那條路上，他們的陣地是兵力雄厚的第二道防線，是由拿破崙英明擘畫出來的，極左一端有克勒曼的鐵甲騎兵，極右一端有米約的鐵甲騎兵，我們可以說，他們是第二道防線的左右兩鐵翼。

副官貝爾納傳達了命令。內伊拔出了他的劍，一馬當先。

大隊出動了。

當時的聲勢真足以讓人心膽俱喪。

那整隊騎兵，長刀高舉，旌旗和喇叭聲迎風飄蕩，每個師成一縱隊，行動一致，有如一人，準確得像那種無堅不摧的銅羊頭【註：古代攻堅的長木柱，柱端冠以銅羊頭，用以衝擊城門等。】，從佳盟坡上直衝下去，深入屍骸枕藉的險地，消失在煙霧中，繼又越過煙霧，出現在山谷的彼端，始終密集，相互靠攏，前後緊接，穿過那烏雲一般向他們撲來的開花彈，衝向聖約翰山高地邊緣上峻急泥濘的斜坡。他們由下上馳，嚴整，勇猛，沉著，在槍炮聲偶爾間斷的一剎那間，我們可以聽到那支大軍的踏地聲。他們既是兩個師，便列了兩個縱隊，瓦蒂埃師居右，德洛爾師居左。遠遠望去，好像兩條鋼筋鐵骨的巨蟒爬向那高地的山脊。有如神獸穿越戰雲。

自從奪取莫斯科河炮臺以來，還不曾有過這種以大隊騎兵衝殺的戰爭，這次繆拉不在，但是內伊仍然參與了。那一大隊人馬彷彿變成了一個怪物，並且只有一條心。每個分隊都蜿蜒伸縮，有如腔腸動物的環節。我們可以隨時從濃煙的縫隙中發現他們。無數的鐵盔、吼聲、白刃，還有馬群在炮聲和鼓樂聲中的奔騰，聲勢猛烈而秩序井然，顯露在上層的便是龍鱗般的胸甲。

這種敘述好像是屬於另一時代的。類此的景物確在古代的誌異詩篇中見過，那種馬人，半馬半人的人面馬身金剛，馳騁在奧林匹斯山頭，醜惡凶猛，堅強無敵，雄偉絕倫，是神也是獸。

數字上的巧合也是稀有的，二十六營步兵迎戰二十六分隊騎士。在那高地的頂點背後，英國步兵在隱伏著的炮隊的掩護下，分成十三個方陣，每兩個營組成一個方陣，分列兩排，前七後六，槍托抵在肩上，瞄著迎面衝來的敵人，沉著，不言不動，一心靜候，他們看不見鐵甲騎兵，鐵甲騎兵也看不見他們。他們只聽見這邊的人浪潮似的湧來了。他們聽見那三千匹馬的聲音越來越大，聽見馬蹄奔走時發出的那種交替而整齊的踏地聲、鐵甲的磨擦聲、刀劍的撞擊聲和一片粗野強烈的喘息聲。一陣駭人的寂靜過後，忽然一長列舉起鋼刀的胳膊在那頂點上出現了，只見鐵盔、喇叭和旗幟，三千顆有灰色髭鬚的人頭齊聲喊道：「皇帝萬歲！」全部騎兵已經衝上了高地，並且出現了有如天崩地裂的局面。

突然，慘不忍睹，在英軍的左端，我軍的右端，鐵騎縱隊前鋒的戰馬，在震撼山嶽的吶喊聲中全都直立起來了。一氣狂奔到那山脊最高處，正要衝去殲滅那些炮隊和方陣的鐵騎軍時，到此突然發現在他們和英軍之間有一條溝，一條深溝，那便是奧安的凹路。

那一剎那是驚天動地的。那條裂谷在猝不及防時出現，張著大口，直懸在馬蹄下面，兩壁之間深達四公尺，第二排衝著第一排，第三排衝著第二排，那些馬全都立了起來，向後倒，坐在臀上，四腳朝天往下滑，騎士們全被擠了下來，壘成人堆，絕對無法後退，整個縱隊就像一顆炮彈，用以摧毀英國人的那種衝力卻用在法國人身上，那條無可飛渡的溝谷不到填滿不甘休，騎兵和馬匹縱橫顛倒，一個壓著一個，全滾了下去，成了那深淵中的一整團血肉，等到那條溝被活人填滿以後，餘下的人馬才從他們身上踏過去。杜布瓦旅幾乎喪失了三分之一在那條天塹裡。

從此戰爭開始失利了。

當地有一種傳說，當然言過其實，說在奧安的那條凹路裡坑了二千匹馬和一千五百人。如果把在戰爭次日拋下去的屍體總計在內，這數字也許和事實相去不遠。

順便補充一句，在一個鐘頭以前，孤軍深入，奪取呂內堡營軍旗的，正是這慘遭不測的杜布瓦旅。

拿破崙在命令米約鐵騎軍衝擊之先，曾經估量過地形，不過沒有看出那條在高地上連一點痕跡也不露的凹路。可是那所白色小禮拜堂顯示出那條凹路和尼維爾路的差度，提醒過他，使他有了警惕，因此他向嚮導拉科斯特提了個問題，也許是問前面有無障礙。嚮導回答沒有。我們幾乎可以這樣說，拿破崙的崩潰是由那個農民搖頭造成的。

此外也還有其他非敗不可的原因。

拿破崙這次要獲勝，可能嗎？我們說不可能。為什麼？由於威靈頓的緣故嗎？由於布呂歇爾的緣故嗎？都不是。天意使然。

如果拿破崙在滑鐵盧勝利，那就違反了十九世紀的規律。一系列的事變早已在醞釀中，迫使拿破崙不能再有立足之地。

形勢不利，由來已久。

那巨人敗亡的時候早已到了。

那個人的過分的重量攪亂了人類命運的平衡。他單獨一人較之全人類還更為重大。全人類的充沛精力要是都集中在一個人的頭顱裡，全世界要是都萃集於一個人的腦子裡，那種狀況，如果延續下去，就會是文明的末日。實現至高無上、至當不移的公理的時刻已經來到了。決定精神方面和物質方面必然趨勢的各種原則和因素都已感到不平。熱氣騰騰的血、公墓中人滿之患、痛哭流涕的慈母，這些都是有力的控訴。人世間既已苦於不勝負荷，冥冥之中，便會有一種神祕的呻吟上達天聽。

拿破崙已在天庭受到控告，他的傾覆是註定了的。

他使上帝不快。

滑鐵盧絕不是一場戰鬥，而是宇宙面貌的更新。

第一卷 關於滑鐵盧— 2

十 聖約翰山高地

深溝的慘禍未了，埋伏著的炮隊已經露面了。

六十尊大炮和十三個方陣同時向著鐵騎軍劈面射來。無畏將軍德洛爾立即向英國炮隊還禮。

英國的輕炮隊全數急馳回到方陣中間。鐵騎軍一下也沒有停。那條凹路的災害損傷了他們的元氣，卻不會傷及他們的勇氣。那些人都是因為力寡勢孤反而勇氣百倍的。

只有瓦蒂埃縱隊遭了那凹路的殃，德洛爾縱隊，卻全部到達目的地，因為內伊指示過，教他從左面斜進，他彷彿預先嗅到了陷阱似的。

鐵騎軍蹴踏著英軍的方陣。

腹朝黃土，放開韁勒，牙咬著刀，手捏著槍，那就是當日衝殺的情形。

有時，在戰爭中，心情會使人變得僵硬，以致士兵成了塑像，肉身變成青石。英國的各營士兵都被那種攻勢嚇慌了，待著不能動。

當時的情形確是觸目驚心。

英軍方陣的每一面都同時受到衝擊。鐵騎軍狂暴地旋轉著，把他們包在中間。那些步兵沉著應戰，毫不動搖。第一列，一隻腳跪在地上，用槍刺迎接鐵騎；第二列開槍射擊；第二列後面，炮兵上著炮彈，方陣的前方讓開，讓開花彈通過，又隨即合攏。鐵騎軍報以蹴

踏。他們的壯馬立在兩隻後蹄上，跨過行列，從槍刺尖上跳過去，巍然落在那四堵人牆中間。炮彈在鐵騎隊伍中打出了一些空洞，鐵騎也在方陣中衝開了一些缺口。一列列被馬蹄踏爛了的人，倒在地上不見了。槍刺也插進了那些神騎的胸腹。人們在旁的地方，也許不曾見過那種光怪陸離的傷亡情況。方陣被那種狂暴的騎兵侵蝕以後，便縮小範圍，繼續應戰。他們把射不盡的開花彈在敵人的隊伍中爆炸開來。那種戰爭的形象確是殘暴極了。那些方陣已不是隊伍，而是一些火山口。鐵騎軍也不是馬隊，而是一陣陣的暴風。每一個方陣都是一座受著烏雲侵襲的火山，熔岩在和雷霆交戰。

極右的那個方陣，暴露在外面，是最沒有掩護的一個，幾乎一經接觸便全部被消滅了。它是蘇格蘭第七十五聯隊組成的。那個吹風笛的士兵坐在方陣中央的一面軍鼓上，氣囊夾在腋下，無憂無慮地垂著他那雙滿映著樹影湖光的愁鬱的眼睛，正當別人在他前後左右廝殺時，他還吹奏著山地民歌。那些蘇格蘭士兵，在臨死時還想念著班樂鄉，正如希臘人回憶阿戈斯【註：希臘城名。】一樣，一個鐵甲騎兵把那氣囊和抱著它的那條胳膊同時一刀砍下，歌曲也就隨著歌手停止了。

鐵騎軍的人數比較少，那凹路上的災難把他們削弱了，而在那裡和他們對抗的，幾乎是英國的全部軍隊，但是他們以一當十，氣勢如虹。那時，幾營漢諾威軍隊向後折回了。威靈頓見了，想到了他的騎兵。假使拿破崙那時也想到了他的步兵，他也許就打了個勝仗，那一點忽略是他一種無可彌補的大錯。

那些攻入的鐵騎軍突然覺得自己被攻了。英國的騎兵已在他們的背後。他們前有方陣，後有薩默塞特，薩默塞特便是那一千四百名龍騎衛隊。薩默塞特右有德恩貝格的德國輕騎兵，左有特利伯的比利時火槍隊；鐵騎軍的頭部和腰部，前方和後方，都受著騎兵和步兵的襲擊，他們得四面應戰。這對他們有什麼關係？他們是旋風。那種勇氣是無法形容的。

此外，炮兵始終在他們的背後轟擊。不那樣，就不能傷他們的

背。他們的一副鐵甲，在左肩胛骨上有一個槍彈孔，現在還陳列在所謂滑鐵盧陳列館裡。

有了那樣的法國人，也就必須有那樣的英國人。

那已不是混戰，而是一陣黑旋風，一種狂怒，是靈魂和勇氣的一種觸目驚心的奮厲，是一陣劍光與閃電交馳的風暴。一剎那間，那一千四百名龍騎衛隊只剩下八百了，他們的大佐弗來也落馬而死。內伊領著勒費弗爾·戴努埃特的長矛兵和狙擊隊趕來。聖約翰山高地被占領，再被占領，又被占領了。鐵騎軍丟開騎兵，回頭再去攻步兵，或者，說得正確一些，那一群亂人亂馬，已經扭成一團，誰也不肯放手。那些方陣始終不動。先後衝擊過十二次。內伊的坐騎連死四匹。鐵騎軍的半數死在高地上。那種搏鬥延續了兩個鐘頭。

英軍深受震動。大家都知道，假使鐵騎軍最初不曾遭受那凹路的損傷，他們早已突破了英軍的中部，而勝利在握了。見過塔拉韋臘【註：一八〇九年威靈頓戰勝法軍於此。】和巴達霍斯【註：西班牙城名，一八一一年被法軍攻占。】戰役的克林東望見這種稀有的騎兵也不免瞠目結舌，呆如石人。十有七成敗定了的威靈頓也不失英雄本色，加以讚歎。他低聲說著：「出色！」

鐵騎軍殲滅了十三個方陣中的七個，奪取或釘塞了六十尊大炮，並且獲得英軍聯隊的六面軍旗，由羽林軍的三個鐵騎兵和三個狙擊兵送到佳盟莊上，獻給了皇帝。

威靈頓的地位更加不利了。那種奇怪的戰爭就像兩個負傷惡鬥的人的肉搏，雙方的血都已流盡，但是彼此都不放手，仍繼續搏鬥。看兩個人中究竟誰先倒下？

高地的爭奪戰繼續進行。

那些鐵騎軍究竟到達過什麼地方？誰也不知道。但有一點是確實的，就是在戰爭的翌日，在尼維爾、熱納普、拉羽泊和布魯塞爾四條大路的交叉處，有人發現了一個鐵騎兵，連人帶馬，一同死在一個稱

那些進入聖約翰山的車子的天秤架子裡。那個騎士穿過了英軍的防線。抬過他屍體的那些人中，現在還有一個住在聖約翰山，他的名字叫德阿茨。當時他十八歲。

威靈頓覺得自己漸漸支持不住了。這是生死關頭。

鐵騎軍絲毫沒有成功，因為他們並沒有突破中部防線。雙方都占住了那高地，也就等於雙方都沒有占住，並且大部分還在英軍手裡。威靈頓有那村子和那片最高的平地，內伊只得了山脊和山坡。雙方都好像在那片傷心慘目的土地上紮下了根。

但是英軍的困憊看來是無可救藥的。他們流血的程度真是可怕。左翼的蘭伯特請援。威靈頓回答：「無援可增，犧牲吧！」幾乎同時——這種不約而同的怪事正可說明兩軍都已精疲力盡——內伊也向拿破崙請求步兵，拿破崙喊著說：「步兵！他要我到哪裡去找步兵？他要我臨時變出來嗎？」

但是英軍是病得最厲害的。那些鋼胸鐵甲的大隊人馬的猛突已把他們的步兵踏成了肉醢。寥寥幾個人圍著一面旗，就標誌著一個聯隊的防地，某些營的官長只剩了一個上尉或是一個中尉；已經在聖拉埃大受損傷的阿爾頓師幾乎死絕，范·克呂茨的一旅比利時勇士已經伏屍在尼維爾路一帶的稞麥田中；在一八一一年混在我們隊伍中到西班牙去攻打威靈頓，又在一八一五年聯合英軍來攻打拿破崙的那些荷蘭近衛軍，幾乎沒剩下什麼人。軍官的傷亡也是突出的。翌日親自埋腿的那位貴人阿克斯布里吉當時已經炸裂膝蓋。從法國方面說，在那次鐵騎軍戰鬥的過程中，德洛爾、雷力傑、柯爾培爾、德諾普、特拉維爾和布朗卡都已負傷退陣，在英國方面，阿爾頓受了傷，巴恩受了傷，德朗塞陣亡，范·梅朗陣亡，昂普特達陣亡，威靈頓的作戰指揮部全完了，在那種兩敗俱傷的局面中，英國的損失更為嚴重。護衛步兵第二聯隊丟了五個中校、四個上尉和三個守旗官，步兵第三十聯隊第一營丟了二十四個官長和一百十二個士兵，第七十九山地聯隊有二十四個官長受傷，十八個官長喪命，四百五十個士兵陣亡。坎伯蘭部下的漢諾威騎兵有個聯隊，在哈克上校率領下，竟在酣戰中掉轉轡

頭，全部逃進了索瓦寧森林，以致布魯塞爾的人心也動搖起來，過後他受到審判，免去軍職。他們看見法軍節節前進，逼近森林，便連忙把輜重、車輛、行李、滿載傷兵的篷車運進森林。被法國騎兵殺慘了的荷蘭兵都叫「倒楣」。據當日親眼見過今天還活著的人說，當日從綠班鳩到格昂達爾的那條通到布魯塞爾幾乎長達兩法里的大路上，滿是逃兵。當時恐怖萬狀，以致在馬林【註：比利時產精緻花邊的城市。】的孔代親王和在根特的路易十八都提心吊膽。除了駐在聖約翰山莊屋戰地醫院後面的那一小撮後備騎兵和掩護左翼的維維安和范德勒爾兩旅的一小部分騎兵外，威靈頓已沒有騎兵了。許多大炮的殘骸倒在地上。這些事實都是西博恩報導的，普林格爾甚至說英荷聯軍只剩下三萬四千人。那位鐵公爵【註：威靈頓的外號。】貌似鎮靜，但嘴唇卻發白了。在英軍作戰指揮部裡的奧地利代表萬塞納和西班牙代表阿拉瓦都認為那位公爵玩完了。五點鐘時威靈頓取出他的錶，說了這樣一句憂心如焚的話：「布呂歇爾不來就完了！」

正在那前後，在弗里謝蒙方面的高丘上，遠遠地出現了一線明晃晃的槍刺。

從此這場惡戰起了劇變。

※※※

十一 拿破崙的嚮導壞，比洛的嚮導好

大家知道拿破崙極其失望的心情，他一心指望格魯希回來，卻眼見比洛突然出現，救星不來，反逢厲鬼。

命運竟有如此的變幻，他正待坐上世界的寶座，卻望見了聖赫勒拿【註：島名。拿破崙在滑鐵盧戰敗後，被囚於該島。】島顯現在眼前。

假使替布呂歇爾的副司令比洛當嚮導的那個牧童教他從弗里謝蒙的上面走出森林，而不從普朗尚努瓦的下面，十九世紀的面貌也許就會不同些。滑鐵盧戰爭的勝利也許屬於拿破崙了。除了普朗尚努瓦下

面的那條路，普魯士軍隊都會遇到不容炮隊通過的裂谷，比洛也就到達不了。

所以，再遲到一個鐘頭，據普魯士將軍米夫林說，布呂歇爾就不會看見威靈頓還站著——「戰事已經失敗了。」足見比洛到的正是時候。況且他已耽誤了不少時間。他在狄翁山露宿了一夜，天一亮又開動。但是那些道路都難走，他的部隊全泥淖滿身。輪轍深達炮輪的軸。此外，他還得由那條狹窄的瓦弗橋渡過迪爾河，通橋的那條街道已被法軍放火燒起來了，兩旁房屋的火勢正熾，炮隊的彈藥車和輜重車不能冒火穿過，非得等火熄滅不能走。到了中午，比洛的前鋒還沒有到聖朗貝堂。

假使戰事早兩個鐘頭開始，到四點便可以完畢，布呂歇爾趕來，也會是在拿破崙得勝之後。那種渺茫的機緣不是人力所能測度的。

在中午皇上首先就從望遠鏡中望見極遠處有點什麼東西，這使他放心不下。他說：「我看見那邊有堆黑影，像是軍隊。」接著，他問達爾馬提亞公爵說：「蘇爾特，您看聖朗貝堂那邊是什麼東西？」那位大元帥對準他的望遠鏡答道：「四、五千人，陛下。自然是格魯希了。」但是他們停在霧中不動。作戰指揮部的人員全拿起瞭望遠鏡來研究皇上發現的那堆「黑影」。有幾個說：「是些中途休息的隊伍。」大部分人說：「那是些樹。」可靠的是那堆黑影停著不動。皇上派了多芒的輕騎兵師去探察那黑點。

比洛的確不曾移動，他的前鋒太弱了，無能為力。他得等候大軍，並且他還得到命令，在集中兵力之前，不得擅入戰線。但是到了五點鐘，布呂歇爾看見威靈頓形勢危急，便命令比洛進攻，並且說了這樣一句漂亮話：

「得給英國軍隊充點氣了。」

不到一刻工夫，羅襄、希勒爾、哈克和李賽爾各部在羅博的前面展開了陣式，普魯士威廉親王的騎兵也從巴黎森林中衝出來，普朗尚

努瓦著了火，普魯士的炮彈雨一般地射來，直達留守在拿破崙背後羽林軍的行陣中。

十二 羽林軍

此後的情形是大家知道的：第三支軍隊的突現，戰局發生變化，八十尊大炮陡然齊發，皮爾希一世領著比洛忽然出現，布呂歇爾親自率領的齊坦騎兵，法軍被逐，馬科涅被迫放棄奧安，迪呂特被迫撤離帕佩洛特，東澤洛和吉奧且戰且退，羅博受著側面的攻擊，一種新攻勢在暮色中向我們失了屏障的隊伍逼來，英軍全線反攻，向前猛撲，法軍大受創傷，英普兩軍的炮火相互呼應，殲滅，前鋒的困厄，側翼的困厄，羽林軍在那種駭人的總崩潰形勢中加入了戰鬥。

羽林軍士知道自己去死已不遠，大聲喊著：「皇帝萬歲！」

歷史上從沒有比那種忍痛的歡呼更動人的了。

那天的天氣一直是陰的，那時，傍晚八點鐘，天邊的雲忽然開朗，落日的紅光陰慘慘的，從尼維爾路旁的榆樹枝葉中透過來。而在奧斯特里茨的那一次，太陽卻在上升。

挺身赴難的羽林軍的每個營都由一個將軍率領。弗里昂、米歇爾、羅格、阿爾萊、馬萊、波雷·德·莫爾旺當時都在。羽林軍士戴著大鷹徽高帽，行列整齊，神色鎮定，個個儀表非凡，當他們在戰雲迷漫中出現時，敵軍對法蘭西也肅然起敬，他們以為看見了二十個勝利之神展開雙翼，飛入戰場，那些占優勢的人也覺得氣餒，於是向後退卻，可是威靈頓喊道：「近衛軍，起立，瞄準！」躺在籬後的英國紅衣近衛軍立了起來；一陣開花彈把我們的雄鷹四周的那些飄動著的三色旗打得滿是窟窿，大家一齊衝殺，最後的血戰開始了。羽林軍在黑暗中覺得四周的軍隊已開始敗退，崩潰的局勢已經廣泛形成，他們聽見逃命的聲音替代了「皇帝萬歲」的呼聲，但是他們後面的軍隊儘管退，他們自己卻仍舊往前進，越走越近危險，越走越近死亡。絕沒

有一個人遲疑，絕沒有一個人膽怯。那支軍隊中的士兵都和將軍一樣英勇。沒有一個不甘願赴死。

內伊戰酣了，決心殉難，勇氣長到和死神一般高，在殊死戰中東奔西突，奮不顧身。他的第五匹坐騎死了。他汗流滿面，眼中冒火，滿唇白沫，軍服沒扣上，一個肩章被一個騎兵砍掉了一半，他的大鷹章也被一顆槍彈打了一個窩，渾身是血，渾身是泥，雄偉絕倫，他手舉一把斷劍，吼道：「你們來看看法蘭西的大元帥是怎樣盡忠報國的！」但是沒有用，他求死不得。於是他勃然大怒，使人驚恐。他向戴爾隆發出這樣的問題：「難道你不打算犧牲嗎？」他在那以多凌寡的炮隊中大聲喊道：「我就沒有一點份！哈！我願讓所有這些英國人的炮彈全鑽進我的肚子！」苦命人，你是留下來吃法國人的槍彈的【註：內伊在戰後被王朝處死。】！

十三 大 禍

羽林軍後面的潰退情形真夠慘。軍隊突然從各方面，從烏古蒙、聖拉埃、帕佩洛特、普朗尚努瓦同時一齊折回。在一片「叛徒！」的呼聲後接著又起了「趕快逃命！」的聲音。軍隊潰敗有如江河解凍，一切都摧折，分裂，崩決，漂蕩，奔騰，倒塌，相互衝撞，相互擁擠，忙亂慌張。這是一種空前的潰亂。內伊借了一匹馬，跳上去，沒有帽子，沒有領帶，也沒有刀，堵在通往布魯塞爾的那條大路上，同時制止英軍和法軍。他要阻止軍隊潰散，他叫他們，罵他們，把住他們的退路。他怒不可遏。那些士兵見了他都逃避，嘴裡喊著：「內伊大元帥萬歲！」迪呂特的兩個聯隊，跑去又跑來，驚慌失措，好像是被槍騎兵的刀和蘭伯特、貝司特、派克、里蘭特各旅的排槍捆紮住了。混戰中最可怕的是潰敗，朋友也互相屠殺，爭奪去路，騎兵和步兵也互相殘殺，各自逃生，真是戰爭中驚濤駭浪的場面。羅博和雷耶各在一端，也都捲進了狂瀾。拿破崙用他餘下的衛士四面堵截，毫無效果，他把隨身的衛隊調去作最後的掙扎，也是枉然。吉奧在維維安面前退卻，克勒曼在范德勒爾面前退卻，羅博在比洛面前退卻，莫朗

在皮爾希面前退卻，多芒和絮貝維在普魯士威廉親王面前退卻。吉奧領了皇上的騎兵隊去衝鋒，落在英國騎兵的馬蹄下。拿破崙奔馳在那些逃兵的面前，鼓勵他們，督促他們，威嚇他們，央求他們。早晨還歡呼皇帝萬歲的那些嘴，現在都啞口無言，他們幾乎全都不認識皇上了。新到的普魯士騎兵飛也似的衝來，只管砍，削，剝，殺，宰割；拖炮的馬亂蹦亂踢，帶著炮逃走了；輜重兵也解下車廂，騎著馬逃命去了；無數車廂，四輪朝天，攔在路上，造成了屠殺的機會。大家互相踐踏，互相推擠，踩著死人和活人往前走。那些胳膊已經失去了理性。大路、小路、橋梁、平原、山崗、山谷、樹林都被那四萬潰軍塞滿了。呼號，悲愴，丟在稜麥田裡的背囊和槍枝，被堵住的逢人便砍的去路，無所謂同胞，無所謂官長，無所謂將軍，只有一種說不出的恐怖。齊坦把法蘭西殺了個痛快淋漓。雄獅都變成了松鼠。那次的潰敗情形便是如此。

在熱納普，有人還企圖回轉去建立防線，去遏止，堵截。羅博聚合了三百人。在進村子處設了防禦工事，但是普魯士的彈片一飛，大家全又逃散了，於是羅博就縛。我們今日還可以在路右，離熱納普幾分鐘路程的一所破磚牆房子的山尖上看見那彈片的痕跡。普魯士軍隊衝進熱納普，自然是因為殺人太少才那樣怒氣沖天的。追擊的情形真凶狠。布呂歇爾命令悉數殲滅。在這以前，羅格已開過那種惡例，他不許法國羽林軍士俘虜普魯士士兵，違者處死。布呂歇爾的狠勁又超過了羅格。青年羽林軍的將軍迪埃斯梅退到熱納普的客舍門口，他把佩劍交給一個殺人不眨眼的騎兵，那騎兵接了劍，卻殺了那俘虜。勝利是由屠殺戰敗者來完成的。我們既在敘述歷史，那就可以貶責：衰老的布呂歇爾玷汙了自己。那種淫威實在是絕滅人性的。潰軍倉皇失措，穿過熱納普，穿過四臂村，穿過松布雷夫，穿過弗拉斯內，穿過沙勒羅瓦，穿過特萬，直到邊境才停止。真是傷心慘目！那樣逃竄的是誰？是大軍。

那種在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大無畏精神竟會這樣驚擾，恐怖，崩潰，這能說是沒來由的嗎？不能。右方那極大的黑影投射在滑鐵盧了。那一天是命中註定的。一種超人的權力使那天出現了。因此萬眾俯首戰慄，因此心靈偉大的人也全交劍投降。當年征服歐洲的那些人

今日一敗塗地，他們沒有什麼要說的，也沒有什麼要做的了，只覺得冥冥中有恐怖存在，「非戰之罪，天亡我也。」人類的前途在那天起了變化。滑鐵盧是十九世紀的關鍵。那位大人物退出舞臺對這個大世紀的興盛是不可缺少的。有個至高的主宰作了那樣的決定。所以英雄們的惶恐也是可以理解的了。在滑鐵盧戰爭中，不但有烏雲，也還有天災。上帝到過那裡。

傍晚時，在熱納普附近的田野裡，貝爾納和貝特朗拉住一個人的衣襟，不讓他走，那人神色陰森，若有所思，他是被潰退的浪潮推到那裡去的，他剛下了馬，挽著韁繩，目光迷離，獨自一人轉身向著滑鐵盧走去。那人便是拿破崙，夢遊中的巨人，他還想往前走，去追尋那崩塌了的幻境。

十四 最後一個方陣

羽林軍的幾個方陣，有如水中的岩石，屹立在潰軍的亂流中，一直堅持到夜晚。夜來了，死神也同時來了，他們等候那雙重黑影，不屈不撓，任憑敵人包圍。每個聯隊，各各孤立，和各方面被擊潰的大軍已完全失去連繫，他們從容就義，各自負責。有的守著羅松一帶的高地，有的守在聖約翰山的原野裡，準備作最後的一搏。那些無援無望，勇氣百倍，視死如歸的方陣在那一帶轟轟烈烈地呻吟待斃。烏爾姆、瓦格拉姆、耶拿、弗里德蘭【註：這些都是拿破崙打勝仗的地方。】的聲名也正隨著他們死去。

夜色朦朧，九點左右，在聖約翰山高地的坡下還剩一個方陣。在那陰慘的山谷中，在鐵騎軍曾經向上奔馳，現在流遍英軍的血、蓋滿英軍屍體的山坡下，在勝利的敵軍炮隊集中轟擊下，那一個方陣仍在戰鬥。他們的長官是一個叫康布羅納的無名軍官。每受一次轟擊，那方陣便縮小一次，但仍在還擊。他們用步槍對抗大炮，四面的人牆不斷縮短。有些逃兵在上氣不接下氣時停下來，在黑暗中遠遠聽著那慘淡的槍聲在漸漸減少。

那隊壯士只剩下寥寥幾個人，他們的軍旗成了一塊破布，他們的子彈已經射完，步槍成了光桿，在屍堆比活人隊伍還大時，戰勝者面對那些堅貞卓絕、光榮就義的人們，也不免如見神明，感到一種神聖的恐怖，英軍炮隊一時寂靜無聲，停止了射擊。那是一種暫息。戰士們覺得在他們四周有無數幢幢鬼魂、騎士的形象、炮身的黑影以及從車輪和炮架中窺見的天色，英雄們在戰場遠處的煙塵中隱隱望見死神的髑髏，其大無比，向他們逼近並注視著他們。他們在蒼茫暮色中可以聽到敵人上炮彈的聲音，那些燃著的引火繩好像是黑暗中猛虎的眼睛，在他們頭上繞成一個圈，英國炮隊的火杆一齊靠近了炮身，這時，有一個英國將軍，有人說是科維耳，也有人說是梅特蘭，他當時心有所感，抓住懸在他們頭上的那最後一秒鐘，向他們喊道：「勇敢的法國人，投降吧！」康布羅納答道：「屎！」

※※※

十五 康布羅納

那個最美妙的字，雖然是法國人經常說的，可是把它說給願受人尊敬的法國讀者聽，也許是不應該的，歷史不容妙語。

我們甘冒不韙，破此禁例。

因此，在那些巨人中有個怪傑，叫康布羅納【註：法國將軍。】。

說了那個字，然後從容就義，還有什麼比這更偉大的！他為求死而出此一舉，要是他能在槍林彈雨中倖存，那不是他的過失。

滑鐵盧戰爭的勝利者不是在潰敗中的拿破崙，也不是曾在四點鐘退卻，五點鐘絕望的威靈頓，也不是不費吹灰之力的布呂歇爾，滑鐵盧戰爭的勝利者是康布羅納。

霹靂一聲，用那樣一個字去回擊向你劈來的雷霆，那才是勝利。以此回答慘禍，回答命運，為未來的獅子【註：指滑鐵盧紀念墩上的

那隻鐵獅子。】奠基，以此反抗那一夜的大雨，烏古蒙的賊牆，奧安的凹路，格魯希的遲到，布呂歇爾的應援，作墓中的戲謔，留死後的餘威，把歐洲聯盟淹沒在那個字的音節裡，把凱撒們領教過的穢物獻給各國君主，把最鄙俗的字和法蘭西的光輝糅合起來，造了一個最堂皇的字，以嬉笑怒罵收拾滑鐵盧，以拉伯雷【註：十六世紀法國文學家，善諷刺。】補萊翁尼達斯【註：公元前五世紀斯巴達王，與波斯作戰時戰死。】的不足，用句不能出口的雋語總結那次勝利，喪失疆土而保全歷史，流血之後還能使人四處聽見笑聲，這是多麼宏偉。

這是對雷霆的辱罵。埃斯庫羅斯的偉大也不過如是。

康布羅納的這個字有一種崩裂的聲音，是滿腔輕蔑心情突破胸膛時的崩裂，是痛心太甚所引起的爆炸。誰是勝利者？是威靈頓嗎？不是。如果沒有布呂歇爾，他早已敗了。是布呂歇爾嗎？不是。如果沒有威靈頓打頭陣，布呂歇爾也收拾不了殘局。康布羅納，那最後一刻的過客，一個默默無聞的小將，大戰中的一個無限渺小的角色，他深深感到那次潰敗確是荒謬，使他倍加痛心，正當他滿腹怨恨不得發洩時，別人卻來開他玩笑，要他逃生！他又怎能不頓足大罵呢？

他們全在那裡，歐洲的君王們，洋洋得意的將軍們，暴跳如雷的天罡地煞，他們有十萬得勝軍，十萬之後，再有百萬，他們的炮，燃著火繩，張著大口，他們的腳踏著羽林將士和大軍，他們剛才已經壓倒了拿破崙，剩下的只是康布羅納了，只剩下這麼一條蚯蚓在反抗。他當然要反抗。於是他要找一個字，如同找一柄劍。他正滿嘴唾沫，那唾沫便是那個字了。在那種非凡而又平凡的勝利面前，在那種沒有勝利者的勝利面前，那個悲憤絕望的人攘臂挺身而出，他感到那種勝利的重大，卻又了解它的空虛，因此他認為唾以口沫還不足，在數字、力量、物質各方面他既然都被壓倒了，於是就找出一個字，穢物。我們又把那個字記了下來。那樣說，那樣做，找到那樣一個字，那才真是風流人物。

那些偉大歲月的精神，在那出生入死的剎那間啟發了這位無名小卒的心靈。康布羅納找到的滑鐵盧的那個字，正如魯日·德·李勒

【註：法國大革命軍官，所作《馬賽曲》，現為法國國歌。】構思的《馬賽曲》，都是出自上天的啟示。有陣神風來自上天，感動了這兩個人，他們都瞿然憬悟，因而一個唱出了那樣卓越的歌曲，一個發出了那種駭人的怒吼。康布羅納不僅代表帝國把那巨魔式的咒語唾向歐洲，那樣似嫌不足；他還代表革命唾向那已往的日子。我們聽到他的聲音，並且在康布羅納的聲音裡感到各先烈的遺風。那彷彿是丹東的談吐，又彷彿是克萊貝爾【註：革命時期的將軍，一八〇〇年被刺死。】的獅吼。

英國人聽了康布羅納的那個字，報以「放！」各炮火光大作，山岡震撼，從所有那些炮口中噴出了最後一批開花彈，聲如奔雷，濃煙遍野，被初生的月光隱隱映成白色，縈繞空中，等到煙散以後，什麼全沒有了。那點銳不可當的殘餘也被殲滅了，羽林軍覆沒了。那座活炮壘的四堵牆全倒在地上，在屍體堆中，這兒那兒，還偶然有些抽搐的動作；比羅馬大軍更偉大的法蘭西大軍便那樣死在聖約翰山的那片浸滿了雨水和血液的土壤上，陰慘的麥田裡，也就是現在駕著尼維爾郵車的約瑟夫【註：猶如說張三李四。】自得其樂地鞭著馬，吹著口哨而過的那一帶地方。

十六 將領的比重

滑鐵盧戰爭是個謎。它對勝者和敗者都一樣是不明不白的。對拿破崙，它是恐怖【註：「一場戰鬥的結束，一日工作的完成，措置失宜的挽救，來日必獲的更大勝利，這一切全為了一時的恐怖而失去了。」（拿破崙在聖赫勒拿島日記。）——原注。】，布呂歇爾只看見炮火，威靈頓完全莫名其妙。看那些報告吧。公報是漫無頭緒的，評論是不得要領的。這部分人木木訥訥，那部分人期期艾艾。若米尼把滑鐵盧戰事分成四個階段；米夫林又把它截成三個轉變，唯有夏拉，雖然在某幾個論點上我們的見解和他不一致，但他卻獨具慧眼，是抓住那位人傑和天意接觸時產生的慘局中各個特殊環節的人。其他的歷史家都有些目眩神迷，也就不免在眩惑中摸索。那確是一個風馳電掣

的日子，好戰的專制政體的崩潰震動了所有的王國，各國君王都為之大驚失色，強權覆滅，黷武主義敗退。

在那不測之事中，顯然有上天干預的痕跡，人力是微不足道的。

我們假設把滑鐵盧從威靈頓和布呂歇爾的手中奪回，英國和德國會喪失什麼嗎？不會的。名聲大振的英國和莊嚴肅穆的德國都和滑鐵盧問題無關。感謝上天，民族的榮譽並不在殘酷的武功。德國、英國、法國都不是區區劍匣所能代表的。當滑鐵盧劍聲錚錚的時代，在布呂歇爾之上，德國有哥德，在威靈頓之上，英國有拜倫。思想的廣泛昌明是我們這一世紀的特徵，在那曙光裡，英國和德國都有它們輝煌的成就。它們的思想已使它們成為大家的表率。它們有提高文化水準的獨特功績。那種成就是自發的，不是偶然觸發的。它們在十九世紀的壯大絕不起源於滑鐵盧。只有野蠻民族才會憑一戰之功突然強盛。那是一種頃忽即滅的虛榮，有如狂風掀起的白浪。文明的民族，尤其是在我們這個時代，不因一個將領的幸與不幸而有所增損。他們在人類中的比重不取決於一場戰事的結果。他們的榮譽，謝謝上帝，他們的尊嚴，他們的光明，他們的天才都不是那些賭鬼似的英雄和征服者在戰爭賭局中所能下的賭注。常常是戰爭失敗，反而有了進步。少點光榮，便多點自由。鼙鼓無聲，理性爭鳴。那是一種以敗為勝的玩意兒。既是這樣，就讓我們平心靜氣，從兩方面來談談滑鐵盧吧。我們把屬於機緣的還給機緣，屬於上帝的歸諸上帝。滑鐵盧是什麼？是一種豐功偉績嗎？不，是一場賭博。

是一場歐洲贏了法國輸了的賭博。

在那地方立隻獅子似乎是不值得的，況且滑鐵盧是有史以來一次最奇特的遭遇。拿破崙和威靈頓，他們不是敵人，而是兩個背道而馳的人。喜用對偶法的上帝從來不曾造出一種比這更驚人的對比和更特別的會合。一方面是準確，預見，循規蹈矩，謹慎，先謀退步，預留餘力，頭腦頑強冷靜，步驟堅定，戰略上因地制宜，戰術上部署平衡，進退有序，攻守以時，絕不懷僥倖心理，有老將的傳統毅力，絕對縝密周全；而另一方面是直覺，憑靈感，用奇兵，有超人的本能，

料事目光如炬，一種說不出的如同鷹視雷擊般的能力，才氣縱橫，敏捷，自負，心曲深沉，鬼神莫測，狎玩命運，川澤、原野、山林似乎都想去操縱，迫使服從，那位專制魔王甚至對戰場也要放肆，他把軍事科學和星相學混為一談，加強了信心，同時也攪亂了信心。威靈頓是戰爭中的巴雷姆【註：十七世紀法國數學家。】，拿破崙是戰爭中的米開朗基羅，這一次，天才被老謀深算擊潰了。

兩方面都在等待援兵。計算精確的人成功了。拿破崙等待格魯希，他沒有來。威靈頓等待布呂歇爾，他來了。

威靈頓，便是進行報復的古典戰爭，波拿巴初露頭角時，曾在義大利碰過他，並把他打得落花流水。那老梟曾敗在雛鷹手裡。古老的戰術不僅一敗塗地，而且臭名遠揚。那個當時才二十六歲的科西嘉人是什麼，那個風流倜儻的無知少年，勢孤敵眾，兩手空空，沒有糧秣，沒有軍火，沒有炮，沒有鞋，幾乎沒有軍隊，以一小撮人反抗強敵，奮擊沆瀣一氣的歐洲，他在無可奈何之中竟不近情理地多次獲得勝利，那究竟是怎麼回事？從什麼地方鑽出了那樣一個霹靂似的暴客，能夠一口氣，用一貫的手法，先後粉碎德皇的五個軍，把博利厄摔在阿爾文齊身上，維爾姆澤摔在博利厄身上，梅拉斯摔在維爾姆澤身上，麥克又摔在梅拉斯身上。那目空一切的新生尤物是什麼人？學院派的軍事學家在逃遁時都把他看作異端。因此在舊凱撒主義與新凱撒主義之間，在規行矩步的刀法與雷奔電掣的劍法之間，庸才與天才之間，有了無可調和的仇恨。仇恨終於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寫出了那最後的字，在洛迪、芒泰貝洛、芒泰諾泰、曼圖亞、馬倫哥、阿爾科拉【註：這些都是拿破崙打勝仗的地方。】之後，添上了滑鐵盧。庸人們的勝利，多數人的慰藉。上天竟同意了這種諷刺。拿破崙在日薄西山時又遇見了小維爾姆澤【註：奧軍將領，一七九六年為拿破崙所敗，此時已去世。】。

的確，要打敗維爾姆澤，只需使威靈頓的頭髮變白就是了。

滑鐵盧是一場頭等戰爭，卻被一個次等的將領勝了去。

在滑鐵盧戰爭中，我們應當欽佩的是英格蘭，是英國式的剛毅，英國式的果敢，英國式的熱血；英格蘭的優越，它不至見怪吧，在於它本身。不是它的將領，而是它的士兵。

忘恩負義到出奇的威靈頓在給貴人巴塞司特的一封信裡提到他的軍隊，那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作戰的軍隊，是一支「可惡的軍隊」。那些七零八落埋在滑鐵盧耕地下的可憐枯骨對他的話又作何感想？

英格蘭在威靈頓面前過於妄自菲薄了。把威靈頓捧得那樣高便是小看了英格蘭。威靈頓只是個平凡的英雄。那些灰色的蘇格蘭軍、近衛騎兵、梅特蘭和米契爾的聯隊、派克和蘭伯特的步兵、龐森比和薩默塞特的騎兵、在火線上吹嗩吶的山地人、里蘭特的部隊、那些連火槍都還不大知道使用但卻敢於對抗埃斯林、里沃利【註：兩處皆拿破崙打勝仗的地方。】的老練士卒的新兵，他們才是偉大的。威靈頓頑強，那是他的優點，我們不和他討價還價，但是他的步兵和騎兵的最小的部分都和他一樣堅強。鐵軍比得上鐵公爵。在我們這方面，我們全部的敬意屬於英國的士兵、英國的軍隊和英國的人民。假使有功績，那功績也應屬於英格蘭。滑鐵盧的華表如果不是頂著一個人像，而是把一個民族的塑像高插入雲，那樣會比較公允些。

但是大英格蘭聽了我們在此地所說的話一定會惱怒。它經歷了它的一六八八年和我們的一七八九年後卻仍保留封建的幻想。它信仰世襲制度和等級制度。世界上那個最強盛、最光榮的民族尊重自己的國家而不尊重自己的民族。做人民的，自甘居人之下，並把一個貴人頂在頭上。工人任人蔑視，士兵任人鞭笞。我們記得，在因克爾曼【註：阿爾及利亞城市。】戰役中，據說有個中士救了大軍的險，但是貴人臘格倫沒有為他論功行賞，因為英國的軍級制度不容許在戰報中提到官長等級以下的任何英雄。

在滑鐵盧那種性質的會戰中，我們最佩服的，是造化佈置下的那種怪誕的巧合。夜雨，烏古蒙的牆，奧安的凹路，格路希充耳不聞炮聲，拿破崙的嚮導欺心賣主，比洛的嚮導點撥得宜；那一連串天災人

禍都演得極盡巧妙。

概括起來說，在滑鐵盧確是戰爭少，屠殺多。

滑鐵盧在所有的陣地戰中是戰線最短而隊伍最密集的一次。拿破崙，一法里的四分之三，威靈頓，半法里，每邊七萬二千戰士。屠殺便由那樣的密度造成的。

有人作過這樣的計算，並且列出了這樣的比例數字，陣亡人數在奧斯特里茨，法軍百分之十四，俄軍百分之三十，奧軍百分之四十四；在瓦格拉姆，法軍百分之十三，奧軍百分之十四；在莫斯科河，法軍百分之三十七，俄軍，四十四；在包岑，法軍百分之十三，俄軍和奧軍百分之十四；在滑鐵盧，法軍百分之五十六，聯軍，三十一。滑鐵盧總計，百分之四十一。戰士十四萬四千，陣亡六萬。

到今日，滑鐵盧戰場恢復了大地——世人的不偏不倚的安慰者——的謐靜，和其他的原野一樣了。

可是一到晚上，就有一種鬼魂似的薄霧散布開來，假使有個旅人經過那裡，假使他望，假使他聽，假使他像維吉爾在腓力比【註：城名，在馬其頓，公元前四十二年，安東尼和屋大維在此戰勝布魯圖。】戰場上那樣夢想，當年潰亂的幻景就會使他意奪神駭。六月十八的慘狀會重行出現，那偽造的紀念堆隱滅了，俗不可耐的獅子消失了，戰場也恢復了它的原來面目；一列列的步兵像波浪起伏那樣在原野上前進，奔騰的怒馬馳騁天邊；驚魂不定的沉思者會看見刀光直晃，槍刺閃爍，炸彈爆發，雷霆交擊，血肉橫飛，他會聽到一片鬼魂交戰的吶喊聲，隱隱約約，有如在墓底呻吟，那些黑影，便是羽林軍士；那些螢光，便是鐵騎；那枯骸，便是拿破崙，另一枯骸，是威靈頓；那一切早已不存在了，可是仍舊鏖戰不休，山谷殷紅，林木顫慄，殺氣直薄雲霄；聖約翰山、烏古蒙、弗里謝蒙，帕佩洛特、普朗尚努瓦，所有那些莽曠的高地，都隱隱顯出無數鬼影，在朦朧中回旋廝殺。

十七 我們應當承認滑鐵盧好嗎？

有個很可敬的自由派絲毫不恨滑鐵盧。我們不屬於那一派。我們認為滑鐵盧只是自由駭然驚異的日子。那樣的鷹會出自那樣的卵，確實出人意料。

假使我們從最高處觀察問題，就可以看出滑鐵盧是一次有計劃的反革命的勝利。是歐洲反抗法國，彼得堡、柏林和維也納反抗巴黎，是現狀反抗創舉，是通過一八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註：拿破崙從厄爾巴回來，進入巴黎的日子。】向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日【註：巴黎人民攻破巴士底獄的日子。】進行的打擊，是王國集團對法蘭西不可馴服的運動的顛覆。總之，他們的夢想就是要撲滅這個爆發了二十六年的強大民族。是布倫瑞克、納索、羅曼諾夫【註：俄國王室。】、霍亨索倫【註：德國王室。】、哈布斯堡【註：奧國王室。】和波旁【註：法國王室。】的聯盟。滑鐵盧是神權的佞鬼。的確，帝國既然專制，由於事物的自然反應，王國就必然是自由的了，因而有種不稱心的立憲制度從滑鐵盧產生出來了，使戰勝者大為懊喪。那是因為革命力量不可能受到真正的挫敗，天理如此，絕無倖免，革命力量遲早總要抬頭，在滑鐵盧之前，拿破崙推翻了各國的衰朽王朝，在滑鐵盧之後，又出了個宣布服從憲章【註：路易十八迫於國內自由主義思想的力量，不得不宣布服從憲章，以圖緩和矛盾。】的路易十八。波拿巴在那不勒斯王位上安插了一個御者，又在瑞典王位上安插了一個中士，在不平等中體現了平等；路易十八在聖旺副署了人權宣言。你要了解革命是什麼嗎？稱它為進步就是；你要了解進步是什麼嗎？管它叫明天就是。明天一往直前地做它的工作，並且從今天起它已開始了。而且很奇怪，它從來不會不達到目的。富瓦【註：拿破崙部下的將軍，在滑鐵盧戰役受傷，繼在王朝復辟期間當議員。】原是個軍人，它卻借了威靈頓的手使他成為一個雄辯家。富瓦在烏古蒙摔了交，卻又在講壇上抬了頭。進步便是那樣進行工作的。任何工具，到了那個工人的手裡，總沒有不好用的。它不感到為難，把橫跨阿爾卑斯山的那個人和宮牆中的那個龍鍾老病夫【註：指拿破崙和路易十八。】都抓在手中，替它做那神聖的工作。它利用那個害足痛風的

人，也同樣利用那個征服者，利用征服者以對外，足痛風病者以對內。滑鐵盧在斷然制止武力毀滅王座的同時，卻又從另一方面去繼續它的革命工作，除此以外，它毫無作用。刀斧手的工作告終，思想家的工作開始。滑鐵盧想阻擋時代前進，時代卻從它頭上跨越過去，繼續它的路程。那種醜惡的勝利已被自由征服了。

總之，無可否認，曾在滑鐵盧獲勝的，曾在威靈頓背後微笑的，曾把整個歐洲的大元帥權杖，據說法國大元帥的權杖也包括在內，送到他手裡的，曾歡欣鼓舞地推著那些滿是枯骨的土車去堆築獅子墩的，曾趾高氣揚在那基石上刻上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那個日期的，曾鼓舞布呂歇爾去趁火打劫的，曾如同鷹犬從聖約翰山向下追擊法蘭西的，這些都是反革命。都是些陰謀進行無恥分散活動的反革命。他們到了巴黎以後就近觀察了火山口，覺得餘灰燙腳，便改變主意，回轉頭來支支吾吾地談憲章。滑鐵盧有什麼我們就只能看見什麼。自覺的自由，一點也沒有。無意中反革命成了自由主義者，而拿破崙卻成了革命者，真是無獨有偶。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羅伯斯庇爾從馬背上摔下來了。

十八 神權複燃

獨裁制度告終。歐洲一整套體系垮了。

帝國隱沒在黑影中，有如垂死的羅馬世界。黑暗再次出現，如同在蠻族時代。不過一八一五年的蠻族是反革命，我們應當把它這小名叫出來，那些反革命的力氣小，一下子就精疲力盡，陡然停止了。我們應當承認，帝國受到人們的悼念，並且是慷慨激昂的悼念。假使武力建國是光榮的，那麼帝國便是光榮的本身。凡是專制所能給予的光明，帝國都在世上普及了，那是一種暗淡的光。讓我們說得更甚一點，是一種昏暗的光。

和白晝相比，那簡直是黑夜。黑夜消失，卻逢日蝕。

路易十八回到巴黎。七月八日的團圓舞沖淡了三月二十日的熱狂。那科西嘉人和那貝亞恩人【註：指路易十八。】，榮枯迥異。杜伊勒里宮圓頂上的旗子是白的。亡命之君重登王位。在路易十四的百合花寶座前，橫著哈特韋爾的杉木桌。大家談著布維納【註：十三世紀，法國王室軍隊戰勝德軍於此。】和豐特努瓦【註：十八世紀，法國王室軍隊戰勝英軍於此。】，好像還是昨天的事，因為奧斯特里茨已經過時了。神座和王位交相輝映，親如手足。十九世紀的一種最完整的社會保安制度在法國和大陸上建立起來了。歐洲採用了白色帽徽。特雷斯達榮【註：製造白色恐怖的保王黨人。】的聲名大噪，「自強不息」那句箴言又在奧爾塞河沿營房大門牆上的太陽形拱石中出現了。凡是從前駐過羽林軍的地方都有一所紅房子。崇武門上堆滿了勝利女神，它頂著那些新玩意兒，起了作客他鄉之感，也許在回憶起馬倫哥和阿爾科拉時有些慚愧，便安上了一個昂古萊姆公爵的塑像敷衍了事。馬德蘭公墓，九三年的義塚，原來淒涼滿目，這時卻鋪滿了大理石和碧雲石，因為路易十六和瑪麗·安托瓦內特的骸骨都在那土裡。萬塞納墳場裡也立了一塊墓碑，使人回想起昂吉安公爵死在拿破崙加冕的那一個月。教皇庇護七世在昂吉安公爵死後不久祝福過加冕大典，現在他又安詳地祝賀拿破崙的傾覆，正如當初祝賀他的昌盛一樣。在申布龍有個四歲的小眼中釘，誰稱他做羅馬王便逃不了叛逆罪。這些事當時是這樣處理的，而且各國君王都登上了寶座，而且歐洲的霸主被關進了囚籠，而且舊制度又成了新制度，而且整個地球上的光明和黑暗互換了位置，因為在夏季的一個下午，有個牧人【註：指滑鐵盧大戰中比洛的嚮導。】在樹林裡曾對一個普魯士人說：「請走這邊，不要走那邊！」

一八一五是種陰沉的陽春天氣。各種有害有毒的舊東西都蒙上了一層新的外衣。一七八九受到了誣衊，神權戴上了憲章的假面具，小說也不離憲章，各種成見，各種迷信，各種言外之意，都念念不忘那第十四條，自詡為自由主義。這是蛇的蛻皮而已。

人已被拿破崙變得偉大，同時也被他變得渺小了。理想在那物質昌明的時代得了一個奇怪的名稱：空論。偉大人物的嚴重疏忽，便是對未來的嘲笑。人民，這如此熱愛炮手的炮灰，卻還睜著眼睛在尋找

他。他在什麼地方？他在幹什麼？「拿破崙已經死了。」有個過路人對一個曾參加馬倫哥戰役和滑鐵盧戰役的傷兵說，「他還會死！」那士兵喊道，「你應當也認識他吧！」想像已把那個被打垮了的人神化了。滑鐵盧過後，歐洲實質上是昏天黑地。拿破崙的消失替歐洲帶來了長時期的莫大空虛。

各國的君主填補了那種空虛。舊歐洲抓住機會把自己重新組織起來。出現了神聖同盟。佳盟早已在鬼使神差的滑鐵盧戰場上出現過了。

對著那個古老的、重新組織起來的歐洲，一個新法蘭西的輪廓出現了。皇上嘲笑過的未來已經嶄露頭角。在它額上，有顆自由的星。年輕一代的熱烈目光都注視著它。真是不可理解，他們既熱愛未來的自由，卻又熱愛過去的拿破崙。失敗反把失敗者變得更崇高了。倒了的波拿巴彷彿比立著的拿破崙還高大些。得勝的人害怕起來了。英國派了哈德遜·洛去監視他，法國也派了蒙什尼去窺伺他。他那雙又在胸前的胳膊成了各國君王的隱憂。亞歷山大稱他為「我的夢魘」。那種恐怖是由他心中具有的那種革命力量引起的。波拿巴的信徒的自由主義可以從這裡得到說明和諒解。他的陰靈震撼著舊世界。各國的君主，身居統治地位而內心惴惴不安，因為聖赫勒拿島的岩石出現在天邊。

拿破崙在龍塢呻吟待斃，倒在滑鐵盧戰場上的那六萬人也安然腐朽了，他們的那種靜謐散布在人間。維也納會議賴以訂立了一八一五年的條約，歐洲叫它做王朝復辟。

這就是滑鐵盧。

但那對悠悠宇宙又有什麼關係？那一切風雲，那樣的戰鬥，又繼以那種和平，那一切陰影，都絲毫不曾驚擾那隻遍矚一切的慧眼，在它看來，一隻小蚜蟲從這片葉子跳到那片葉子和一隻鷹從聖母院的這個鐘樓飛到那個鐘樓之間，是並沒有什麼區別的。

十九 戰場上的夜景

我們再來談談那不幸的戰場，這對本書是必要的。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正是月圓之夜。月色給布呂歇爾的猛烈追擊以許多方便，替他指出逃兵的動向，把那浩劫中的人流交付給貪戾的普魯士騎兵，促成了那次屠殺。天災人禍中，夜色有時是會那樣助人殺興的。

在放過那最後一炮後，聖約翰山的原野上剩下的只是一片淒涼景象。

英軍占了法軍的營幕，那是證明勝利的一貫做法，在失敗者的榻上高枕而臥。他們越過羅松，安營露宿。普魯士軍奮力窮追，向前推進。威靈頓回到滑鐵盧村裡寫軍書，向貴人巴塞司特報捷。

假使「有名無實」這個詞能用得恰當，那就一定可以用在滑鐵盧村，滑鐵盧什麼也沒有做，它離開作戰地點有半法里遠。聖約翰山被炮轟擊過，烏古蒙燒了，帕佩洛特燒了，普朗尚努瓦燒了，聖拉埃受過攻打，佳盟見過兩個勝利者的擁抱；那些地方幾乎無人知曉，而滑鐵盧在這次戰爭中毫不出力，卻享盡了榮譽。

我們都不是那種讚揚戰爭的人，所以一有機會，便把戰爭的實情說出。戰爭有它那駭人的美，我們一點也不隱諱；但也應當承認，它有它的醜，其中最駭人聽聞的一種，便是在勝利過後立即搜刮死人的財物。戰爭翌日，晨曦往往照著赤身露體的屍首。

是誰幹那種事，誰那樣汙辱勝利？偷偷伸在勝利的衣袋裡的那隻凶手是誰的？隱在光榮後面實行罪惡勾當的那些無賴是什麼人？有些哲學家，例如伏爾泰諸人，都肯定說幹那種事的人恰巧是勝利者。據說他們全是一樣的，沒有區別，立著的人搶掠倒下的人。白晝的英雄便是夜間的吸血鬼。況且既殺其人，再稍稍沾一點光也是分內應享的權利。至於我們，卻不敢輕信。贏得桂冠而又偷竊一個死人的鞋

子，在我們看來，似乎不是同一隻手幹得出來的。

有一點卻是確實的，就是常有小偷跟在勝利者後面。但是我們應當撇開士兵不談，尤其是現代的士兵。

每個軍隊都有個尾巴，那才是該控訴的地方。一些蝙蝠式的東西，半土匪半僕役，從戰爭的悲慘日子裡產生的各種飛鼠，穿軍裝而不上陣，裝假病，足跛心黑騎著馬，有時帶著女人，坐上小車，販賣私貨，賣出而又隨手偷進的火頭兵，向軍官們請求作嚮導的乞丐、勤務兵、扒手之類，從前軍隊出發——我們不談現代——每每拖著那樣一批傢伙，因而專業用語裡稱之謂「押隊」。任何軍隊或任何國家都不對那些人負責。他們說義大利語卻跟著德國人，說法語卻跟著英國人。切里索爾【註：村名，在義大利，一五四四年，法軍敗西班牙軍於此。】戰役勝利的那天晚上，費瓦克侯爺遇見一個說法語的西班牙押隊，聽了他的北方土話，便把他當作一家人，當晚被那無賴謀害在戰場上，東西也被他偷走了。有偷就有賊。有句可鄙的口語「靠敵人吃飯」說明了這種麻瘋病的由來，只有嚴厲的軍紀才能醫治。有些人是徒有其名的，我們不能一一知道為什麼某某將軍，甚至某某大將軍的名氣會那樣大。蒂雷納【註：十七世紀法國元帥。】受到他的士兵的愛戴，正因為他縱容劫掠，縱惡竟成了仁愛的一個組成部分，蒂雷納仁愛到聽憑部下焚毀屠殺巴拉蒂納【註：即今西德的法爾茨】。軍隊後面竊賊的多寡，全以將領的嚴弛為準則。奧什【註：法國革命時期的將軍。】和馬爾索【註：法國革命時期的將軍。】絕對沒有押隊，威靈頓有而不多——我們樂於為他說句公道話。

可是六月十八到十九的那天晚上有人盜屍。威靈頓是嚴明的，軍中有當場拿獲格殺勿論的命令，但是盜犯猖獗如故。

正當戰場這邊槍決盜犯時，戰場那邊卻照樣進行盜竊。

慘淡的月光照著那片原野。

夜半前後，有個人在奧安凹路一帶徘徊，更確切地說，在那一帶

匍匐。從他的外貌看去，他正是我們剛才描寫過的那種人，既不是法國人，也不是英國人，既不是農民，也不是士兵，三分像人，七分像鬼，他聞屍味而垂涎，以偷盜為勝利，現在前來搜刮滑鐵盧。他穿一件蒙頭斗篷式布衫，鬼鬼祟祟，卻一身都是膽，他往前走，又向後看。那是個什麼人？他的來歷，黑夜也許要比白晝知道得更清楚些。他沒有提囊，但在布衫下面顯然有些大口袋。他不時停下來，四面張望，怕有人注意他，他突然彎下腰，翻動地上一些不出聲氣，動也不動的東西，隨即又站起來，偷偷地走了。他那種滑動，那種神氣，那種敏捷而神祕的動作，就像黃昏時在荒丘間出沒的那種野鬼，也就是諾曼底古代傳奇中所說的那種趕路鬼。

夜行陂澤間的某些涉禽是會有那種形象的。

假使有人留意，望穿那片迷霧，便會看到在他眼前不遠，在尼維爾路轉向從聖約翰山去布蘭拉勒的那條路旁的一棟破屋後面，正停著，可以這麼說，正躲著一輛小雜貨車，車篷是柳條編的，塗了柏油，駕著一匹驚馬，牠餓到戴著勒口吃蕁麻，車子裡有個女人坐在一些箱匣包袱上面。也許那輛車和那忽來忽往的人有些關係。

夜色明靜。天空無片雲。血染沙場並不影響月色的皎潔，正所謂蒼天無情。原野間，有些樹枝已被炮彈折斷，卻不曾落地，仍舊連皮掛在樹上，在晚風中微微動蕩。一陣弱如鼻息的氣流拂著野草。野草瑟縮，有如靈魂歸去。

英軍營幕前，夜巡軍士來往逡巡的聲音從遠處傳來，隱約可辨。

烏古蒙和聖拉埃，一在西，一在東，都還在燃燒，在那兩篷烈火之間，遠處的高坡上，英軍營帳中的燈火連成一個大半圓形，好像一串解下了的紅寶石頂圈，兩端各綴一塊彩色水晶。

我們已經談過奧安凹路的慘禍。那麼多忠勇的人竟會死得那麼慘，想來真令人心驚。

假使世間有椿可駭的事，比做夢還更現實的事，那一定是：活

著，看見太陽，身強力壯，健康而溫暖，能夠開懷狂笑，向自己前面的光榮奔去，輝煌燦爛的光榮，覺得自己胸中有呼吸著的肺，跳動的心，明辨是非的意志，能夠談論，思想，希望，戀愛，有母親，有愛妻，有兒女，有光明，可是陡然一下，在一聲號叫裡落在坑裡，跌著，滾著，壓著，被壓著，看見麥穗、花、葉和枝，卻抓不住，覺得自己的刀已經失去作用，下面是人，上面是馬，徒勞掙扎，眼前一片黑，覺得自己是在馬蹄的蹴踏之下，骨頭折斷了，眼珠突出了，瘋狂地咬著馬蹄鐵，氣塞了，號著，奮力輾轉，被壓在那下面，心裡在想：「剛才我還是一個活人！」

在那場傷心慘目的災難暴發的地方，現在連一點聲息也沒有了。那條凹路的兩壁間已填滿了馬和騎士，層層疊疊，顛倒縱橫，錯雜駭人心魄。兩旁已沒有斜壁了。死人死馬把那條路填得和曠野一樣高，和路邊一般平，正像一升量得滿滿的粟米。上層是一堆屍體，下面是一條血河，那條路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夜間的情形便是如此。血一直流到尼維爾路，並在砍來攔阻道路的那堆樹木前面積成一個大血泊，直到現在，那地方還受人憑弔。我們記得，鐵騎軍遇險的地方是在對面，近熱納普路那一帶。屍層的厚薄和凹路的深淺成正比。靠中間那段路平坑淺的地方，也就是德洛爾部越過的地方，屍層漸薄了。

我們剛才向讀者約略談到的那個夜間行竊的人，正是向那地段走去。他嗅著那條廣闊的墓地。他東張西望。他檢閱的是一種說不清的令人多麼厭惡的死人的隊伍。他踏著血泊往前走。

他突然停下。

在他前面相隔幾步的地方，在那凹路裡屍山的盡頭，有一隻手在月光下的那堆人馬中伸出來。

那隻手的指頭上有一個明晃晃的東西，是個金戒指。

那人彎下腰去，蹲了一會兒，到他重行立起時，那隻手上已沒有戒指了。

他並沒有真正立起來，他那形態好像一隻驚弓的野獸，背朝著死人堆，眼睛望著遠處，跪著，上身全部支在兩隻著地的食指上，頭伸出凹路邊，向外望。豺狗的四個爪子對某種行動是適合的。

隨後，打定了主意，他才立起來。

正在那時，他大吃一驚，他覺得有人從後面拖住他。

他轉過去看，正是那隻原來張開的手，現已合攏，抓住了他的衣邊。

誠實的人一定受驚不小，這一個卻笑了起來。

「啐，」他說，「幸好是個死人！我寧可碰見鬼也不願碰見憲兵。」

他正說著，那隻手力氣已盡便丟開了他。死人的力氣是有限的。

「怪事！」那賊又說，「這死人是活的嗎？讓我來看看。」

他重新彎下腰去，搜著那人堆，把礙手腳的東西掀開，抓著那隻手，把住他的胳膊，搬出頭，拖出身子，過一會兒，他把一個斷了氣的人，至少也是一個失了知覺的人，拖到凹路的黑影裡去了。那是鐵騎軍的一個軍官，並且是一個等級頗高的軍官，一條很寬的金肩章從鐵甲裡露出來，那軍官已經丟了鐵盔。他臉上血跡模糊，有一長條刀砍的傷口，此外，他不像有什麼折斷了的肢體，並且僥倖得很，假使此地也可能有僥倖的話，有些屍體在他上面交叉構成一個空隙，因而他沒有受壓。

他眼睛閉上了。

在他的鐵甲上，有個銀質的功勳十字章。

那個賊拔下了十字章，塞在他那蒙頭斗篷下面的那些無底洞裡。

過後，他摸摸那軍官的褲腰口袋，摸到一隻錶，一併拿了去。隨後他搜背心，搜出一個錢包，也一併塞在自己的衣袋裡。

正當他把那垂死的人救到現階段時，那軍官的眼睛睜開了。

「謝謝。」他氣息奄奄地說。

那人翻動他的那種急促動作，晚風的涼爽，呼吸到的流暢的空氣，使他從昏迷中醒過來了。

那賊沒有答話。他抬起頭來。他聽見曠野裡有腳步聲，也許是什麼巡邏隊來了。

那軍官低聲說，因為他剛剛轉過氣來，去死還不遠：

「誰勝了？」

「英國人。」那賊回答。

「您搜我的衣袋。我有一個錢包和一隻錶。您可以拿去。」

他早已拿去了。

那賊照他的話假裝尋了一遍，說道：

「什麼也沒有。」

「已經有人偷去了，」那軍官接著說，「豈有此理，不然就是您的了。」

巡邏隊的腳步聲越來越清楚了。

「有人來了。」那賊說，做出要走的樣子。

那軍官使盡力氣，伸起手來，抓住他：

「您救了我的命。您是誰？」

那賊連忙低聲回答說：

「我和您一樣，也是法國軍隊裡的。我得走開。假使有人捉住我，他們就會槍斃我。我已經救了您的命。現在您自己去逃生吧。」

「您是那一級的？」

「中士。」

「您叫什麼名字？」

「德納第。」

「我不會忘記這個名字，」那軍官說，「您也記住我的名字，我叫彭眉胥。」

第二卷 「俄里翁號」戰艦

一 從二四六〇號變成了九四三〇號

冉阿讓又被捕了。

那些慘痛的經過，我們不打算一一細談，大家想能見諒。我們只把當時濱海蒙特勒伊那一驚人事件發生幾個月後報紙所刊載的兩則小新聞轉錄下來。

那兩節記載相當簡略。我們記得，當時還沒有地方法院公報。

第一節是從一八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的《白旗報》上錄下來的：

加來海峽省【註：濱海蒙特勒伊所在之省，在法國北部。】某縣發生了一件稀有的事。有個來自他省名叫馬德蘭先生的人，在最近幾年內，曾採用一種新方法，振興了當地的一種舊工業，即燒料細工業。他成了當地的巨富，並且，應當說明，該縣也因以致富。為了報答他的勞績，大家舉薦他當市長。不意警廳發現該馬德蘭先生者，原名冉阿讓，系一苦役犯，一七九六年因盜案入獄，服刑期滿，竟又違禁私遷。冉阿讓現已重行入獄。據說他在被捕之先，曾從拉菲特銀行提取存款五十萬，那筆款子，一般人認為是他在商業中獲得的非常合法的利潤。冉阿讓既已回到土倫監獄，那筆款子藏在什麼地方，也就無人知曉了。

第二節，比較詳細，是從同一天的《巴黎日報》摘錄下來的。

有個刑滿釋放的苦役犯名冉阿讓者，最近在瓦爾省【註：土倫所在之省，在法國南部。】高等法院受審，案情頗堪注意。該暴徒曾蒙蔽警察，改名換姓，並竊居我國北部某小城市長之職。他在該城經營一種商業，規模相當可觀。由於公安人員的高度服務熱忱，終於揭發

真相，逮捕歸案。他的姘婦是個公娼，已在他被捕時驚恐喪命。該犯膂力過人，曾越獄潛逃，越獄後三、四日，又被警方捕獲，並且是在巴黎，當時他正待走上一輛行駛在首都和孟費郿村（塞納·瓦茲省）之間的小車。據說他曾利用那三、四天的自由，從某大銀行提取了大宗存款。據估計，該款達六、七十萬法郎。公訴狀指出他已將該款藏在某處，除他之外無人知曉，因而沒有被發現。總之該冉阿讓已在瓦爾省高等法院受審，他被控曾手持凶器，約八年前在大路上搶劫過一個正如費爾內元老在他那流芳千古的詩句中所提及的那種誠實孩子：

.....

歲歲都從薩瓦【註】來，

妙手輕輕頻拂拭，

善替長突去煤炆。

【註】薩瓦（S A v o i e），省名，靠義大利，該地的孩子多以通煙囪為業。

那匪徒放棄了申訴機會。經司法諸公一番崇論雄辯之後，他那盜案已被定為累犯罪，並經指出冉阿讓系南方某一匪幫的成員。因而罪證一經宣布，該冉阿讓即被判處死刑。該犯拒絕上訴。國王無邊寬大，恩准減為終身苦役。冉阿讓立即被押赴土倫監獄。

我們沒有忘記，冉阿讓當初在濱海蒙特勒伊一貫遵守教規。因而有幾種報紙，例如《立憲主義者報》便認為那次減刑應當歸功於宗教界。

冉阿讓在苦役牢裡換了號碼。他叫九四三〇號。

此外，我們一次說清，以後不再提了，濱海蒙特勒伊的繁榮已隨

馬德蘭先生消失了，凡是他在那次憂心如焚、遲疑不決的夜晚所預見到的一切都成了事實，丟了他，確也就是丟了靈魂。自從他垮臺以後，濱海蒙特勒伊便出現了自私自利、四分五裂的局面，那種局面原是在大事業主持人失敗後所常見的，人存事業興隆，人亡分崩離析，那種悲慘的結局，在人類社會中是每天都在暗中進行著的，歷史上卻只在亞歷山大死後【註：亞歷山大死後，他所征服的領土上出現分裂割據的局面。】出現過一次。部將們自封為王，工頭們自稱業主。競爭猜忌出現了。馬德蘭先生的大工廠關了門，房屋坍塌，工人四散。有的離開了本鄉，有的改了行。從那以後，一切都改用小規模進行，沒有大規模的了；全為利己，不以利人。失了中心，處處都是競爭，頑強的競爭。馬德蘭先生曾主持一切，從中指揮。他倒了，於是每個人都為自身著想；傾軋的精神代替了組合的精神，粗暴代替了赤誠，相互的仇視代替了創辦人對大眾的關切；馬德蘭先生所結的絲全亂了，斷了；大家偷工減料，降低了品質，失去了信用；銷路阻滯，訂貨減少；工資降低，工場停工，結果破產。從此窮人空無所有。一切如雲煙般消散。

連政府也感到在某處折了一根棟梁。自從那高等法院的判決書為了牢獄的利益，證明馬德蘭先生和冉阿讓確是同一個人以後，不到四年，濱海蒙特勒伊一縣的收稅費用就增加了一倍，維萊爾先生也曾在—一八二七年二月把這種情形在議會裡提出過。

※※※

二 也許是兩句鬼詩

在說下去之先，我們不妨比較詳細地談一件怪事，這樁怪事幾乎是同時在孟費郿發生的，並且和公安人員的推測不無暗合之處。

孟費郿地方有一種由來已久的迷信，在巴黎附近，居然還有一種迷信，能夠傳遍一方，這事的離奇可貴，也正如在西伯利亞出現了沉香。我們是那種重視稀有植物狀況的人。那麼，我們來談談孟費郿的迷信。人們都相信，魔鬼遠在無可稽考的年代，便已選定當地的森林

作為他藏寶的地方。婆婆媽媽們還肯定說，天快黑時，在樹林裡那些空曠地方，時常會出現一個黑人，面貌像個車夫或樵夫，腳上穿雙木鞋，身上穿套粗布褂褲，他的特點便是他不但不戴帽子，頭上還有兩隻其大無比的角。這一特點確實可以說明他是什麼。這人經常在地上挖洞。遇見了這種事的人，有三種應付辦法。第一種，是走去找他談話。你就會看見他只不過是個普普通通的鄉下人，他黑，是因為天黑，他並不挖什麼洞，而是在割餵牛的草料，他有角，那也不過是因為他背上背著一把糞叉，從暮色中遠遠望去，那糞叉的齒就好像是從他頭上長出來的。你回到家裡，一個星期之內就得死。第二種辦法，就是看住他，等他挖好洞掩上土走開以後，你再趕快跑去找他挖的坑，再把它掘開來，取出那黑人必然埋在那裡的「寶」。那樣做，一個月以內也得死。還有第三種辦法，就是絕不和那黑人談話，也絕不望他，而是連忙逃避。一年以內也得死。

那三種辦法都有不妥當的地方，第二種比較有利，至少可以得寶，哪怕只活一個月也值得。因此那是被採用得最廣的辦法。有些膽大的漢子，要錢不要命，據說他們曾不止一次，並且有憑有據，確實重行挖開那黑人所挖的洞，發了些魔鬼財。收獲據說並沒有什麼了不起的。至少，也該相信那種由來已久的傳說，而且尤其應當相信一個叫做特里豐的諾曼底僧人針對這一問題用蠻族拉丁文寫的兩句費解的歪詩。這僧人懂些巫術，為人凶惡，死後葬在魯昂附近波什維爾地方的聖喬治修道院，他墳上竟生了些癩蝦蟆。

那些坑，經常是挖得很深的，大家費了無窮的力氣，流著汗，去搜索，整夜工作，因為那種事總是晚上做的，襯衣汗溼，蠟燭點光，鋤頭挖缺，等到挖到坑底，「寶物」在握時，會發現什麼呢？那魔鬼的寶藏是什麼呢？是一個蘇，有時是一個金幣、一塊石頭、一具骷髏、一具血淋淋的屍體，有時是個死人，一折四，就像公文包裡的一張信紙，有時什麼也沒有。特里豐那兩句歪詩所表達的和那些喜歡惹是生非的人的情形頗有些近似：

他在土坑裡埋藏他的寶物，

古錢、銀幣、石塊、屍首、塑像，空無所有。

到今天，據說有人還會找到一個火藥瓶連帶幾粒子彈，有時也會找出一副滿是油汙顏色黃紅的舊紙牌，那顯然是魔鬼們玩過的。特里豐一點沒有提到後來發現的那兩種東西，因為他生在十二世紀，魔鬼們還不夠聰明，不能在羅歇·培根【註：十三世紀英國僧人。】以前發明火藥，也不能在查理六世【註：十四世紀法王。】以前發明紙牌。

並且，如果有人拿了那種牌去賭博，他一定輸到精光；至於那瓶裡的火藥，它的性能是把你的槍管炸在你臉上。

再說，公安人員懷疑過，那被釋放了的苦役犯冉阿讓，在他潛逃的那幾天裡，曾在孟費耶一帶躲躲藏藏；過後不久，又有人注意到在同一個村子裡，有個叫蒲辣禿柳兒的修路老工人，在那樹林裡也有些「行動」。那地方的人都說蒲辣禿柳兒坐過苦役牢，他在某些方面還受著警察的監視，由於他四處找不到工作，政府便賤價雇了他在加尼和拉尼間的那條便路上當路工。

那蒲辣禿柳兒是被當地人另眼相看的，他為人過於周到，過於謙卑，見了任何人都連忙脫帽，見了警察更一面哆嗦，一面送笑臉，有些人說他很可能和某些匪徒有連繫，懷疑他一到傍晚便在一些樹叢角落裡打埋伏。他唯一的嗜好是醉酒。

一般人的傳說是這樣的：

近來蒲辣禿柳兒的鋪石修路工作收工很早，他帶著他的十字鎬到樹林裡去了。有人在黃昏時遇見他在那些景荒涼的空地裡，最深密的樹叢裡，好像在尋什麼似的，有時也在地上挖洞。那些過路的婆婆媽媽們撞見了他，還以為是撞見了巴力西卜【註：又譯「別西卜」，《聖經·馬太福音》中之鬼王。】，過後才認出是蒲辣禿柳兒，卻仍舊放心不下。蒲辣禿柳兒好像也很不喜歡遇見那些過路人。他有意躲

避，他顯然有不可告人的隱衷。

村子裡有些人說：「很明顯，魔鬼又出現過了。蒲辣禿柳兒看見了他，他在找。老實說，他要是能捉到個鬼王就算是了不起了。」一些沒有定見的人還補充說：「不知道結果是蒲辣禿柳兒捉鬼，還是鬼捉蒲辣禿柳兒。」那些老太婆畫了許多十字。

過些時候，蒲辣禿柳兒在那樹林裡的勾當停下來了，照舊規規矩矩做他的路工工作。大家也就談旁的事情了。

有些人卻仍在思前想後，認為那裡面完全不是什麼古代傳說中的那種虛無縹緲的寶藏，而是一筆比鬼國銀行鈔票實在些、地道些的橫財，那裡面的祕密，一定還只被那路工發現一半，「心裡最癢」的人是那小學老師和客店老板德納第，那小學老師和任何人都有交情，對於蒲辣禿柳兒也不惜結為朋友。

「他坐過苦役牢嗎？」德納第常說，「哼！我的天主！誰也不知道今天有誰在坐牢，也沒有人知道明天誰會去坐牢。」

有一天晚上，那小學老師肯定說要是在從前，官家早去調查過蒲辣禿柳兒在樹林裡做的那些事了，一定也向他了解過，必要時也許還要動刑，蒲辣禿柳兒大致也就供了，他絕受不了，比方說，那種水刑。

「我們給他來一次酒刑。」德納第說。

他們四個人一道，請那路工喝酒。蒲辣禿柳兒大喝了一陣，說話卻不多。他以高超的藝術和老練的手法和他們周旋，既能像醉鬼那樣開懷暢飲，也能像法官那樣沉默寡言。可是德納第和那小學老師一再提問，把他無意中透露出來的幾句費解的話前後連貫起來，緊緊向他追逼，他們認為已了解到這樣一些情況：

有一天早晨，蒲辣禿柳兒在拂曉時去上工，看見在樹林的一角，一叢荊棘下面，有一把鋤和一把鎬，好像是別人藏在那裡的。同時他想到很可能是那挑水工人西弗爾爺爺的鋤和鎬，也就不再細想了。可是在當天傍晚，他看見一個人從大路向那樹林最密的地方走去，而他自己卻不會被人家看見，因為有棵大樹遮住了他，他發現「那完全不是個本鄉人，並且還是他，蒲辣禿柳兒非常熟識的一個老相知」。據德納第推測，「是個同坐苦役牢的夥伴了」。蒲辣禿柳兒堅決不肯說出那個人的姓名。那人當時揹著一包東西，方方的，像個大匣子，或是個小箱子。蒲辣禿柳兒頗為詫異。七、八分鐘過後，他才忽然想起要跟著那「老相知」去看看。但是已經太遲了，那老相知已走進枝葉茂密的地方，天也黑了，蒲辣禿柳兒沒能跟上他。於是他決計守在樹林外邊窺察，「月亮上山了。」兩三個鐘頭過後，蒲辣禿柳兒看見他那老相知又從樹叢裡出來，可是他現在揹的不是那隻小箱，而是一把鎬和一把鋤。蒲辣禿柳兒讓那老相知走了過去，並沒有想到要去和他打交道，因為他心想那人的力氣比他大三倍，還拿著鎬，如果認出了他，並且發現自己已被人識破，就很可能揍死他。舊雨重逢竟如此傾心相待，真使人感嘆。蒲辣禿柳兒又猛然想起早晨隱在那荊棘叢中的鋤和鎬，他跑去瞧，可是鋤不在，鎬也不在了。他從而作出結論，認為他那老相知在走進樹林以後，使用他那把鎬挖了一個坑，把他那箱子埋了下去，又用鋤填上土，掩了那坑。況且那箱子太小，裝不了一個死人，那麼它裝的一定是錢了。因此，他要找。蒲辣禿柳兒已把整個樹林都研究過，猜測過，搜索過，凡是有新近動土跡象的地方他都翻看過。毫無所得。

他什麼也沒有「逮住」。在孟費郿也就沒有人再去想它了。不過還有幾個誠實的老婆子在說：「可以肯定，加尼的那個路工絕不會無緣無故地費那麼大勁，魔鬼是一定又來過了。」

※※※

三 一定是事先作了準備，才會一錘敲斷腳鐐

同在那一年，一八二三年，十月將完時，土倫的居民都看見戰船

「俄里翁號」回港；那條戰船日後是停在布雷斯特充練習艦用的，不過在當時隸屬於地中海艦隊，因為受了大風災的損害，才回港修理。

那條朦朧巨艦在海裡遇了風災，損傷嚴重，在駛進船塢時很費了些勁。我已記不起它當時掛的是什麼旗，它照例應當接受那十一響禮炮，它也一炮還一炮，總共是二十二炮。禮炮，是王室和陸海軍的禮節，是互致敬意的轟鳴，軍容的標誌，船塢和炮壘的例規，日出日落，開城關城，諸如此類的事，都得由所有的炮壘和所有的戰船鳴炮致敬；有人計算過，文明世界在整個地球上鳴放禮炮，每二十四小時要放十五萬發，毫無一點用處。按每發六法郎計算，每天就是九十萬法郎，每年三千萬，全化成了一縷青煙。這不過是件小事。與此同時，窮人卻死於飢餓。

一八二三年是復辟王朝所謂的「西班牙戰爭【註：一八二三年，法軍入侵西班牙，因政府軍中許多將軍在被收買後倒戈迎敵，法軍遂輕易鎮壓了西班牙革命。】時期」。

那次戰爭在一件事裡包含了許多事，並且還有許多奇特之處。那是波旁族的一件重大的家事，法蘭西的一支援助和保護了馬德里的一支，就是說，維持嫡系繼承權的舉動，我國民族傳統的一次表層的整合；自由主義派報刊稱為「安杜哈爾【註：城名，在西班牙南部，昂古萊姆公爵在此發布文告，企圖調和保王黨與自由主義派，無效。】英雄」的昂古萊姆公爵先生，以一種和他平日鎮靜態度不大相稱的得意之色，抑制了和自由主義派的空想恐怖政策敵對的宗教裁判所的實在的老牌恐怖政策，以赤膊鬼【註：指一八二〇年發動西班牙革命的自由主義派。】稱號再次出現的無套褲漢【註：指十八世紀法國大革命時期的平民，當時短褲和長統襪是貴族的服飾。】使那些享用亡夫贍養費的寡婦們驚駭萬狀；還有稱進步為無政府狀態而橫加阻擾的專制主義；在顛覆活動中突然中斷過的一七八九年的各種理輪；全歐洲對風行全世界的法蘭西思想進行的恫嚇；帶上羽林軍士的紅呢肩章、以志願軍人的姿態參加鎮壓各族人民的君王十字軍並和法蘭西的兒子、大軍統帥並肩作戰、化名為查理·阿爾貝的加里昂親王；休息了八年、已經衰老、又帶上白色帽徽【註：代表波旁王室。】垂頭喪氣

地走上征途的帝國士兵；由少數英勇的法國人在國境外高高舉起的三色旗令人想起三十年前在科布倫茨【註：德國城名，一七九二年，法國逃亡貴族曾在那裡組織反革命軍隊。】出現的白旗；混在我們隊伍裡的僧侶；被槍刺鎮壓下去的爭取自由和革新的精神；被炮彈挾制住的主義；以武力摧毀自己在思想方面的成就的法蘭西；還有，被收買的敵軍將領，進退失據的士兵，被億萬金錢圍攻著的城市；沒有戰鬥危險卻有爆炸可能，正如突然闖進一個炸藥坑裡那樣；流血不多，榮譽不多，幾乎個個都有愧色，但無人感到光榮；以上這些，便是西班牙戰爭，是由路易十四後代中的一些王爺所發動、由當年拿破崙部下的一些將軍所導演的。它有這樣一種愁慘的特性：既不足比擬前人任何偉大的軍事行動，也不能比擬前人任何偉大的政治策略。

有幾次戰役是嚴肅的，例如特羅卡德洛【註：西班牙保衛戰中加的斯港的堡壘名。】的占領，便是一次比較壯麗的軍事行動；但是，從總的說來，我們再重複一次，那次戰爭中的號角既然吹得不響亮，整個動機既曖昧不明，歷史也就證實了法蘭西確是難於接受那種貌似而實非的光榮。西班牙的某些奉命守土的軍官，顯然是退讓得太輕易了，令人想見賄賂在那種勝利當中所起的腐蝕作用；好像我們贏得的不是戰爭，而是一些將軍，以致勝利回國的士兵羞慚滿面。那確是一次丟人的戰爭，旌旗掩映中透露出「法蘭西銀行」的字樣。

在一八〇八年轟轟烈烈攻破薩拉戈薩【註：西班牙城名，一八〇八年拿破崙軍隊攻了七個月，方始攻克。】的士兵們，到了一八二三年，看見那些要塞都輕易開門迎敵，他們都皺起了眉頭，嘆息自己沒有遇到帕拉福克斯【註：守薩拉戈薩城的英勇將領。】。法蘭西的性格歡迎羅斯托普金【註：一八一二年拿破崙侵俄時的莫斯科總督。】更勝於巴列斯帖羅斯【註：一八二三年西班牙抗戰將領。】。

還有一點更為嚴重，值得強調的，便是那次戰爭在法國，既傷害了尚武精神，也激怒了民主思想。那是一種奴役人民的事業。法國的士兵是民主思想的兒子，可是在那次戰役裡，它的任務卻是要把枷鎖強加在別人的頸上。可恥的不合情理。法蘭西的使命是喚醒各族人民的心靈，並不是加以壓制。自從一七九二年以來，整個歐洲的革命都

是和法國革命分不開的，自由之光從法蘭西輻射出去，有如日光的照耀。有眼無珠的人才會瞧不見！這話是波拿巴說的。

一八二三年的戰爭是對善良的西班牙民族的暴行，同時也是對法蘭西革命的暴行。而那種侵犯別人的醜惡暴行，卻是法蘭西犯下的，並且是強暴的侵犯，因為一切軍事行動，除了解放戰爭以外，全是強暴的侵犯，「被動的服從」這個詞就足以表達。軍隊是一種奇怪的傑作，是由無數薄弱意志綜合而成的力量。這樣可以說明戰爭，戰爭是人類在不由自主的情況下對人類進行侵犯的行為。

對波旁族來說，一八二三年戰爭正是他的致命傷。他們以為那次戰爭是一種勝利。他們完全沒有看出用強制方法扼殺一種思想的危險。他們在那種天真的想法上，竟會錯誤到想用犯罪的方法來加強自己統治的力量，而不知道罪行只能大大削弱自己。宵小的伎倆已經滲透了他們的政治。一八三〇【註：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推翻了波旁王朝。】已經在一八二三裡發芽。西班牙戰役在他們的內閣會議上成了武力成功或神權優勝的論爭點。法國既然能在西班牙恢復「至尊」的地位，在自己國內自然也就可以恢復專制的君主。他們把軍人的服從誤認為國民的同意，那是一種可怕的錯誤。那種信任便是王位傾覆的由來。在毒樹的陰影下和軍隊的陰影下，都不是酣睡的地方。

我們回轉來談那戰船「俄里翁號」。

當親王統帥【註：指昂古萊姆公爵。】率領的軍隊正在作戰時，有一隊戰船也正穿渡地中海。我們剛才已經說過，「俄里翁號」正是屬於那一艦隊的，由於海上的風暴，已經駛返土倫港。

一條戰船在港內出現，就有一種說不出的吸引群眾的力量。那是因為那東西確是偉大，群眾所喜愛的也正是偉大的東西。

戰船可以顯示出人力和天工的極宏偉的匯合。

戰船同時是由最重和最輕的物質構成的，因為它和固體、液體、氣體三種狀態的物質都發生關係，又得和那三種中的每一種進行鬥

爭。它有十一個鐵爪，用以抓住海底的岩石，它比蝴蝶還有更多的翅膀和觸鬚，藉以伸入雲端，招引風力。它從那一百二十門大炮吐氣，好像是奇大的號筒，用以回答雷霆，也無遜色。海洋想使它在那千里一色的驚濤駭浪中迷失方向，但是船有它的靈魂，有它那個始終指向北方，替它擔任嚮導的羅盤。在黑夜裡，它有代替星光的探照燈。這樣，它有帆、索以御風，有木以防水，有鐵、銅、鉛以防礁，有燈光以防黑暗，有舵以防茫茫的大海。

如果有人要見識見識戰船的龐大究竟達何程度，他只須走進布雷斯或土倫的那種有頂的六層船塢。建造中的戰船，不妨說，好像是罩在玻璃罩裡似的。那條巨梁是一根掛帆的橫杠，那根倒在地上長到望不見末梢的柱子，是一根大桅杆。從它那深入塢底的根算起，直達那伸在雲中的尖端，它有六十脫阿斯長，底的直徑也有三尺。英國的大桅杆，從水面算起，就有二百十七英尺高。我們前一輩的海船用鐵纜，我們今天的海船用鐵鏈。從一艘有一百門炮的戰船來說，單是它的鏈子堆起來就有四尺高，二十尺長，八尺寬。並且造那樣一條船，需要多少木料呢？三千立方公尺。那是整個森林在水上浮動。

此外，我們還得注意，我們在此地談的只是四十年前的戰船，簡單的帆船。蒸汽在當時還在幼稚時期，後來才出現那種巧奪天工的新式軍艦。到今天，比方說，一條機帆兩備、具有螺旋推進器的船，那真是一種駭人的機器，它的帆的面積達三千平方公尺，汽鍋有二千五百匹馬力。

不談這些新的奇蹟，克里斯多福·哥倫布【註：十五世紀末發現美洲的航海家。】和呂泰爾【註：十七世紀荷蘭海軍元帥。】所乘的古代船舶就已是人類的偉大傑作了。它有用不完的動力，猶如太空中有無限的氣流，它把風兜在帆裡，它在茫茫大海中從不迷失方向，它乘風破浪，來往自如。

可是有時也會忽然起一陣狂風，把那六十尺長的帆杠當作麥稈似的一折兩段，把那四百尺高的桅杆吹得像根蘆葦，反覆搖晃；重量萬斤的錨，也會在狂瀾中飄蕩翻騰，如同漁人的釣鉤，落在鯨鯢的口

裡；魔怪似的大炮，發出了悲哀的吼聲，可是黑夜沉沉，海天寥廓，炮聲隨風消失，四顧渺冥；那一切威力，那一切雄姿，都沉沒在另一種更高更大的威力和雄姿下面了。

人們見一種盛極一時的力量忽然走上末路，總不免黯然深思。因而海港邊常有無數閒人，圍著那些奇巧的戰艦和航船，佇立觀望，連他們自己也無法很好說明這究竟是為了什麼。

所以每天從早到晚，在土倫的那些碼頭、堤岸、防波堤上，都站滿了成群的無所事事的人和吊兒郎當的人，照巴黎人的說法，他們的正經事便是看「俄里翁號」。

「俄里翁號」是一條早已有了毛病的船。在它已往的歷次航行中，船底上已結聚了層層的介殼，以致它航行的速度降低了一半，去年又曾把它拖出水面，剔除介殼，隨後又下海了。但是那次的剔除工作損傷了船底的螺栓。它走到巴利阿里群島時，船身開了裂，由於當時的艙座還沒有用鐵皮鋪底，那條船便進了些水。一陣暴風吹來，使船頭的左側和一扇舷窗破裂，並且損壞了前桅繩索的栓柱。由於那些損害，「俄里翁號」又駛回了土倫港。

它停在兵工廠附近，一面調整設備，一面修理船身。在右舷一面，船殼沒有受傷，但是為了使船身內部的空氣流通，依照習慣，揭開了幾處舷板。

有一天早晨，觀眾們目擊了一件意外的事。

當時海員們正忙著上帆。負責管理大方帆右上角的那個海員忽然失了平衡。他身體搖晃不定，擠在兵工廠碼頭上的觀眾們齊聲叫喊，只見他頭重腳輕，繞著那橫杠打轉，兩手臨空；他在倒下去時，一手抓住了一根踏腳的繩環，另一隻手也立即一起抓住，便那樣懸在空中。他下面是海，深極了，使他頭暈目眩。他身體落下時的衝力撞著那繩子在空中強烈擺動。那人吊在繩的末端，蕩來蕩去，就像投石帶上的一塊石子。

去救他吧，就得冒生命的危險，好不駭人。船上的海員們全是些新近募來當差的漁民，沒有一個敢挺身救險。那時，那不幸的帆工力氣漸漸不濟，人們看不見他臉上的痛苦，卻都看得出他四肢的疲乏。他兩臂直直地吊在空中，竭力抽搐。他想向上攀援，但是每用一次力，都只能增加那繩子的動蕩。他一聲也不喊，恐怕耗費力氣。大家都眼望著他不久就要鬆手放棄繩子，所有的人都不時把頭轉過去，免得看見他下落時的慘象。人的生命常常會繫在一小段繩子、一根木竿、一根樹枝上，眼見一個活生生的人，好像一個熟了的果子似的，離開樹枝往下落，那真是慘不忍睹。

大家忽然看見一個人，矯捷如貓虎，在帆索中間攀登直上。那人身穿紅衣，這是苦役犯，他戴一頂綠帽，這是終身苦役犯了。攀到桅棚上面時，一股風吹落了他的帽子，露出了一頭白髮，他原來不年輕。

那確是一個苦役犯，代替獄中苦役他被調來船上工作，他在剛剛出事時便已跑去找那值班軍官，正在全船人員上上下下都驚慌失措束手無策時，他已向軍官提出，讓他獻出生命救那帆工。軍官只點了一下頭，他就一錘敲斷了腳上的鐵鏈，取了一根繩子，飛上了索梯。當時誰也沒有注意他那條鐵鏈怎麼會那樣容易一下便斷了。只是在事後大家才回憶起來。

一眨眼，他已到了那橫杠上面。他停了幾秒鐘，彷彿是在估計那距離。他望著那掛在繩子末端的帆工在風中飄蕩，那幾秒鐘，對立在下面觀望的人來說，竟好像是幾個世紀似的。後來，那苦役犯兩眼望著天空，向前走上一步。觀眾們這才喘了口氣。大家望見他順著那橫杠一氣向前跑去。跑到杠端以後，他把帶去的那根繩子一頭結在杠上，一頭讓它往下垂，接著兩手握住繩子，順勢滑下，當時人人心中都有一種說不出的焦急，現在臨空懸著的不是一個，而是兩個人了。

好像一個蜘蛛剛捉住一隻飛蟲，不過那是隻救命的蜘蛛，而不是來害命的。萬眾的目光全都盯著那一對生物。誰也沒有喊一聲，誰也沒有說句話，大家全皺著眉頭一齊戰慄。誰也不肯吐一口氣，彷彿吐

氣會增加風力，會使那兩個不幸的人更加飄蕩不定似的。

那時，苦役犯已滑到海員的身邊。這正是時候，如果再遲一分鐘，那人力盡絕望，就會落進深淵；苦役犯一手抓住繩子，一手用那繩子把他緊緊繫住。隨後，大家望著他重上橫杠，把那海員提上去；他又扶著他在那上面立了一會，讓他好恢復力氣，隨後，他雙手抱住他，踏著橫杠，把他送回桅棚，交給他的夥伴們。

這時，觀眾齊聲喝采，有些年老的獄吏還淌下眼淚，碼頭上的婦女都互相擁抱，所有的人都帶著激發出來的憤怒聲一齊喊道：「應當赦免那個人。」

而他呢，那時是遵守規則的，立即下來，趕快歸隊去做他的苦差事。為了早些歸隊，他順著帆索滑下，又踏著下面的一根帆杠向前跑。所有的人的眼睛都跟著他。一時，大家全慌了，也許他疲倦了，也許他眼花，大家看見他彷彿有點遲疑，有點搖晃。觀眾突然一齊大聲叫了出來：那苦役犯落到海裡去了。那樣摔下去是很危險的。輕巡洋艦「阿爾赫西拉斯號」當時停泊在「俄里翁號」旁邊，那可憐的苦役犯正掉在那兩條船的中間。可慮的是他會被沖到這一條或那一條船的下面去。四個人連忙跳上一條舢板。觀眾也一齊鼓勵他們，所有的人的心又焦急起來了。那個人再沒有浮上水面。他落到海裡，水面上沒起一絲波紋，這就好像是落進油桶似的。大家從水上打撈，也泅到海底尋找。毫無下落。大家一直找到傍晚，屍體也同樣找不到。

第二天，土倫的報紙上，登了這樣幾句話：

一八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昨天，有個在「俄里翁號」船上做工的苦役犯，在救了一個海員回隊時，落在海裡淹死。沒能找到他的屍體。據推測，他也許陷在兵工廠堤岸盡頭的那些尖木樁下面。

那人在獄裡的號碼是九四三〇，名叫冉阿讓。

第三卷 實踐諾言—1

一 孟費郿的用水問題

孟費郿位於利弗里和謝爾之間，在烏爾克河與馬恩河間那片高原的南麓。今天，這已是個相當大的市鎮了，全年都一樣，粉牆別墅，星期日更有興高采烈的士紳們。一八二三年的孟費郿卻沒有這樣多的粉牆房屋，也沒有這樣多的得意士紳。那還只是個林木中的鄉村。當時零零落落只有幾所悅目的房屋，氣勢軒敞，有盤花鐵欄杆環繞著的陽臺，長窗上的小塊玻璃在緊閉著的白漆的百葉窗上映出深淺不同的綠色，可以看出，那些房屋是前一世紀留下來的。可是孟費郿還仍舊只是個村子。倦遊的商賈和愛好山林的雅士們還沒有發現它。那是一片平靜宜人、不在任何交通線上的處所，那裡的人都過著物價低廉、生計容易、豐衣足食的鄉村生活。美中不足的是地勢較高，水源缺乏。

人們取水，就得走一段相當遠的路。村裡靠近加尼那頭的居民要到林裡一處優勝的池塘邊才能取到水；住在禮拜堂附近靠謝爾那邊的人，必須到離謝爾大路不遠、到孟費郿約莫一刻鐘路程的半山腰裡，才能從一處小泉裡取得飲水。

因此水的供應對每一家來說都是件相當辛苦的工作。那些大戶人家，貴族階級，也就是德納第客店所屬的那個階級，通常花一文錢向一個以挑水為業的老漢換一桶水，那老漢在孟費郿賣水，每天大致可以賺八個蘇；可是他在夏季只工作到傍晚七點，冬季只工作到五點；天黑以後，當樓下的窗子都關上時，誰沒有水喝就得自己去取，或者就不喝。

那正是小珂賽特最害怕的事，那個可憐的小妞兒，讀者也許還沒有忘記吧。我們記得，珂賽特在德納第夫婦的眼裡是有雙重用處的：他們既可從孩子的母親方面得到錢，又可從孩子方面得到勞力。因

此，當她母親完全停止寄錢以後——我們在前幾章裡已經知道她停止寄款的原因——德納第夫婦卻仍扣留珂賽特。她替他們省下了一個女工。她的地位既是那樣，每逢需要水時，她便得去取。那孩子每次想到要在黑夜裡摸到泉邊取水，便膽戰心驚，所以她非常留意，從不讓東家缺水。

在孟費郿，一八二三年的聖誕節過得特別熱鬧。初冬天氣溫和，沒有冰凍，也還沒有下雪。從巴黎來了幾個耍把戲的人，他們得了鄉長先生的許可，在村裡的大街上搭起了板棚，同時還有一幫走江湖的商販，也得到同樣的通融，在那禮拜堂前面的空坪上搭了一些臨時鋪面，並且一直延伸到麵包師巷裡，我們也許還記得，德納第的客店正是在那條巷子裡。所有的客店和酒店都擠滿了人，給這清靜的小地方帶來了一片熱鬧歡騰的氣象。還有一件事，我們應當提到，這才不失為忠實的話古者。陳列在空坪上的那些光怪陸離的東西中，有個動物陳列館，那裡有幾個小丑，真不知道那些人是從什麼地方來的，衣服破爛，相貌奇醜，他們在一八二三年便已拿著一頭巴西產的那種嚇人的禿鷲給孟費郿的鄉民看，那種禿鷲的眼睛恰像一個三色帽徽【註：法國革命軍的徽志。】，王家博物館直到一八四五年才弄到那樣一隻。自然科學家稱那種鳥為，我想是，卡拉卡拉·波利波魯斯，屬於猛禽類，鷹族。村裡有幾個善良的退伍老軍人，波拿巴的舊部，走去看了那隻鳥，戀主之情油然而起。耍把戲的人宣稱那三色帽徽式的眼睛是一種獨一無二的現象，是慈悲的天主特為他們那動物陳列館創造出來的。

就在聖誕節那天晚上，有好些人，幾個趕車的和貨郎，正在德納第客店的那間矮廳裡圍著桌上的四、五支蠟燭，坐著喝酒。那間廳，和所有酒食店的廳堂一樣，有桌子、錫酒罐、玻璃瓶、喝酒的人、吸菸的人，燭光暗淡，語聲喧雜。可是一八二三那一年，在有產階級的桌子上，總少不了兩件時髦東西：一個萬花筒和一盞閃光白鐵燈。德納第大娘正在一隻火光熊熊的烤爐前準備晚餐，德納第老板陪著他的客人喝酒，談政治。

那些談話的主要內容是關於西班牙戰爭和昂古萊姆公爵先生的，

從那一片喧雜的人聲中也會傳出一兩段富有地方色彩的談論，例如：

「靠楠泰爾和敘雷訥【註：巴黎聖德尼區地名。】一帶，酒的產量相當高。原來估計只有十成的，卻產了十二成。榨裡流出的汁水非常多。」「可是葡萄不見得熟吧？」「那些地方的葡萄不到熟就得收。要是收熟的，一到春天，酒就要起垢。」「那麼，那些酒都是淡酒了？」「比此地的酒還淡。葡萄還綠的時候就得摘……」

或是一個磨坊工人喊著說：

「口袋裡的東西我們負得了責嗎？那裡全是小顆小顆的雜種，沒法去殼，我們沒法開那種玩笑，只好把它們一同送進磨子裡去，裡面有稗籽、茴香籽、瞿麥籽、鳩豆、麻籽、嘉福蘿籽、狐尾草籽，還有一大堆其他的玩意兒，還不算有些麥子裡的小石子，尤其是在布列塔尼地方的麥子裡，特別多。我真不愛磨布列塔尼麥子，好像鋸木板的工人不愛鋸有釘子的木料一樣。您想想那樣磨出來的灰渣子吧。可是人家還老埋怨說麵粉不好。他們不了解情況。那種麵粉不是我們的錯誤。」

在兩個窗口間，有一個割草工人和一個場主坐在桌旁，正在商量來春草場的工作問題，那割草工人說：

「草溼了，一點壞處也沒有，反而好割。露水是種好東西，先生。沒有關係，那草，您的草，還嫩著呢，不好辦。還是那樣軟綿綿的，碰著刀口就低頭……」

珂賽特待在她的老地方，她坐在壁爐旁一張切菜桌子下面的橫杆上。她穿的是破衣，赤著腳，套一雙木鞋，湊近爐火的微光，在替德納第家的小姑娘織絨線襪。有一隻小小貓兒在椅子下遊戲。可以聽到隔壁屋子裡有兩個孩子的清脆的談笑聲，這是愛潘妮和阿茲瑪。

壁爐角上，掛著一根皮鞭。

有個很小的孩子的哭聲不時從那房裡的某處傳到餐廳，在那片嘈

雜聲中顯得高而細。那是德納第大娘前兩年冬天生的一個小男孩，她常說：「不知為什麼，這是天冷的影響。」那小男孩已經三歲剛過一點，母親餵他奶，但是不愛他。當那小把戲的急叫使人太惱火時，德納第便說：「你的兒子又在鬼哭神號了，去看看他要什麼。」媽媽回答說：「管他！討厭的東西。」那沒人管的孩子繼續在黑暗中叫喊。

二 兩幅完整的人像

在這部書裡我們還只見過一下德納第夫婦的側影，現在應當在那兩位伉儷的前後左右，從各方面去看個清楚。

德納第剛過五十歲，德納第大娘將近四十，那也就是婦女的五十，因此他們夫妻倆，從年齡上說是平衡的。

讀者和德納第大娘有過初次的會見，現在應當還有一些印象，記得她是個高大身材、淡黃頭髮、紅皮膚、肥胖、多肉、闊肩巨腰，魁梧奇偉、行動矯健的婦人，我們曾經說過，市集上常有那種巨無霸似的蠻婆，頭髮上掛著幾塊鋪路的石塊，在人前仰身擺弄，德納第大娘便是屬於那一類型的。她在家裡照顧一切，整理床榻，打掃房屋，洗衣，煮飯，作威作福，橫衝直撞。她唯一的僕人就是珂賽特，一隻伺候大象的小鼠。只要她開口，窗玻璃、家具、人，一切都會震動。她的那張寬臉生滿了雀斑，看去就像個漏勺。她有鬍子。簡直是理想中的那種扮成姑娘的彪形大漢。她罵人的本領特別高強，她誇口自己能一拳打碎一個核桃。假使她沒有讀過那些小說，假使那母夜又不曾從那些奇書裡學到一些嬌聲媚態，誰也不會想到她是個婦人。德納第大娘是那種多情女子和潑辣婆的混合體。人們聽到她說話，就會說「這是個丘八」；看到她喝酒，就會說「這是個趕騾的車夫」；見到她擺佈珂賽特，就會說「這是個劊子手」。她在休息時，嘴角還露出一顆獠牙。

德納第卻是個矮小、瘦弱、臉色鐵青、瘦骨嶙峋、貌似多病而完全健康的人，他那種表裡不一的性格從這裡已開始表露。他為了防備

他人而臉上經常帶笑，幾乎對所有的人，即使對一個向他討一文錢而不得的乞丐，也都客客氣氣。他目光柔滑如黃鼠，面貌溫雅如文人。正像德利爾【註：法國詩人。】神甫的那副神氣。他的殷勤，表現在喜歡陪著車夫們喝酒。誰也不曾灌醉過他。他經常抽根大菸斗。穿件粗布罩衫，罩衫下是一身舊黑衣褲。他自以為愛好文學和唯物主義。有些人的名字是他時常掛在嘴邊、作為他東拉西扯時的引證的，伏爾泰、雷納爾【註：法國歷史學家和哲學家。】、帕爾尼【註：法國詩人。】，而且，說也奇怪，還有聖奧古斯丁【註：基督教神學家、哲學家。】。他自稱有「一套」理論，其實完全是騙人的東西，只能說他是個賊學家。哲和賊的微妙區別那是可以理解的。我們記得他妄稱自己有過汗馬功勞，他常說得天花亂墜，告訴別人說他在滑鐵盧戰爭時是某個第六或第九輕騎隊的中士，他單獨抵抗一中隊殺人不眨眼的騎兵，用自己的身體遮護過一位「受了重傷的將軍」，並且把他從槍林彈雨中救了出來。因此，在他的門牆上才会有那麼一塊炮火連天的招牌，地方上的人這才稱他那客店為「滑鐵盧中士客寓」。他是自由主義者、古典主義者、波拿巴的崇拜者。他曾經申請參加美洲殖民組織【註：拿破崙失敗後，拉勒芒將軍曾企圖把一些為波旁王室所不容的人組織起來到美洲去殖民，但未能成功。】。村裡的人說他受過傳教的教育。

我們認為他只在荷蘭受過當客店老板的教育。這一情況複雜的敗類，恬不知恥地經常跨在國境上，隨時窺測形勢，在佛蘭德以自稱為來自里爾的佛蘭德人，在巴黎便自稱為法國人，在布魯塞爾便自稱為比利時人。他在滑鐵盧的英勇是我們熟悉的。我們知道，他多少誇大了些。風波的一起一伏，人事的曲折變化都成了他謀生的機會，由於心中曖昧，因而身世飄零，這是很可能的，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那個風狂雨疾的日子裡，德納第正是我們先頭說過的那種以隨軍小販為名、偷盜為實的貨色，一路窺伺敵人，和這些人做點買賣，從那些人偷點東西，夫妻孩子一家人全坐上破車，跟著上前線的隊伍沿途滾進，憑著自己的本能，始終尾隨著打勝仗的軍隊。那次戰役後，用他自己的話說，他有些「油水」，便來到孟費郟開客店。

那種油水，無非是些錢包和錶、金戒指和銀十字架，是他在秋收

季節從布滿屍體的田地裡獲得的，數字不大，對這位以隨軍小販身分發家的客店老板來說並沒有多大幫助。

在德納第的動作中有種說不出的直線條味道，他咒罵時的語調更會使人想起兵營，畫十字時的神氣也會使人想起教士培養所來。他能說會道。他樂於讓人尊他為博學之士。可是一個小學教師也會發現他常「露馬腳」。他在給顧客開帳單時也要舞文弄墨，可是有知識的人有時會在那上面發現別字。德納第為人陰險，貪口福，遊手好閒，長於應付。對家裡女用人他不難說話，因而他的太太乾脆不雇女用人。那潑辣婆娘醋勁大。她覺得她那枯黃乾癟的矮男人可以成為一切女人豔羨的對象。

德納第的特點是精細陰險，四平八穩，確是個穩紮穩打的惡棍。那種人最惡劣，因為他貌善而心詐。

不要以為德納第不會像他女人那樣發脾氣，不過那是很少見的事，可是萬一他發作，他是狠到極點的，因為他仇視全人類，因為他心裡燃燒著滿滿一爐怨恨的火，因為他和某些人一樣，對人永遠採取報復行動，把自己所遭遇的一切，例如合法的要求，生活中的一切失意、破產、受苦受窘的事，都歸咎到自己所接觸的人身上，並且無時無刻不準備從任何一個落到他手中的人身上取得賠償，因為那股怨氣一直在他的心裡膨脹，在他的嘴裡眼裡焚燒。誰撞在他的怒火頭上就得遭殃。

德納第也有他的長處，例如很謹慎，眼力犀利，根據情況多說或不說話，並且總是保持高度警惕。他有海員對著望遠鏡眨眼的那種味道。德納第是個政客。

初次走進客店的人見到德納第大娘總說：「這一定是這家人的主人了。」沒有那回事。她連主婦也不是。主人和主婦，全是她丈夫。她執行，他命令。他有一種連續不斷的無形的磁石力量在操縱指使。他說一個字就已發生威力，有時甚至只須丟個眼色，那頭大象便唯命是從了。德納第在他婆娘心中是個獨特的主宰，她自己也不甚了然究

竟原因何在。她自有一套做人的道德標準，她從來不為一件小事而和「德納第先生」發生爭執，甚至連那樣的假設也不會有的，無論發生什麼事，她從不當著眾人使她丈夫丟面子。她從不犯婦女常犯的那種「出家醜」的錯誤，也就是用議會的用語來說，所謂揭王冠的那種錯誤。雖然他們和睦相處的後果只不過是為非作歹，可是德納第大娘對她丈夫的恭順卻帶有虔誠景仰的味兒。那座哼哈咆哮的肉山竟會在一個羸弱專制魔王的小手指下移動，就從那卑微粗鄙的方面看，那也是天地間的一種壯觀：是物質對精神的崇拜，因為某些醜惡現象在永恆之美的深度中也還有存在的理由。德納第有些使人看不透的地方，因而在他們夫婦間產生了那種絕對的主奴關係。某些時候，她把他看作一盞明燈，某些時候，她又覺得他是一隻魔掌。

這個婦人是醜惡的創造物，她只愛她的孩子，也只怕她的丈夫。她作了母親，因為她是哺乳動物。況且她的母愛還只局限在她的兩個女兒身上，從不涉及男孩，我們以後還會談到這種情形。至於他，那漢子，只有一種願望：發財。

他在這方面毫無成就。蛟龍不得雲雨。德納第在孟費郡已到囊空如洗的地步，假使囊空確能如洗的話，要是那光棍到了瑞士或庇里牛斯，他也許早已成為百萬富翁。但是命運既已把那個客店老板安頓在那裡，他就得在那裡啃草根。這裡所說的「客店老板」，當然是就狹義而言，並不遍指那整個階層。

就在一八二三那一年，德納第負了一千五百法郎左右的緊急債務，使他日夜不安。

無論命運對德納第是怎樣一貫不公平，他本人卻極為清醒，能以最透關的眼光和最現代化的觀點去理解那個在野蠻人中稱為美德而在文明人中成為交易的問題：待客問題。此外，他還是一個出色的違禁獵人，他的槍法也受到了人們的稱羨。他有時會露出一種泰然自若的冷笑，那是特別危險的。

他那些做客店老板的理論，有時會像閃電似的從他頭腦裡進射出

來。他常把職業方面的一些祕訣灌輸到他女人的腦子裡。有一天，他咬牙切齒地向她低聲說：「一個客店老板的任務便是把肉渣、光、火、髒被單、女用人、跳蚤、笑臉賣給任何一個客人；拉客，擠空小錢包，斯斯文文地壓縮大錢包，恭恭敬敬地伺候出門的一家人，剝男人的皮，拔女人的毛，挖孩子的肉；所有開著的窗、關著的窗、壁爐角落、圍椅、靠椅、圓凳、矮凳、鴨絨被、棉絮褥子、草蓆都得定出價錢；應當知道鏡子沒有燈光照著就容易壞，也得收取費用，應當想出五十萬個鬼主意，要來往的客人付盡一切，連他們的狗吃掉的蒼蠅也得付錢！」

這兩個男女是一對一唱一隨的刁鑽鬼和女瘟神，是一對醜毛驢和劣馬。

丈夫在挖空心思設法時，德納第大娘，她，卻不去想那些還沒有登門的債主，她對已往和未來都無憂無慮，只知道放開胸懷過著目前的日子。

那兩口子的情形便是如此。珂賽特活在他倆中間，受著兩方面的壓力，就像一頭小動物同時受到磨盤的擠壓和鐵鉗的撕裂。那漢子和那婆子各有一套不同的作風，珂賽特遍體鱗傷，那是從婆子那裡得來的，她赤腳過冬，那是從漢子那裡得來的。

珂賽特上樓，下樓，洗，刷，擦，掃，跑，忙，喘，搬重東西，一個骨瘦如柴的孩子得做各種笨重的工作。絕對得不到一點憐惜心，卻有個蠻不講理的老板娘，有個毒如蛇蠍的老板。德納第家的客店就好像是個蜘蛛網，珂賽特被縛在那上面發抖。高度的迫害在那缺德的人家實現了。她彷彿是一隻為蜘蛛服務的蒼蠅。

那可憐的孩子，反應遲鈍，一聲也不響。

那些剛離開上帝的靈魂趁著晨曦來到人間，當它們看見自己是那麼幼弱，那麼赤身露體時，它們會想些什麼呢？

三 人要喝酒，馬要喝水

新來了四個旅客。

珂賽特很發愁，因為，雖然她還只有八歲，但已受過那麼多的苦，所以當她發愁時那副苦相已像個老太婆了。

她有個黑眼圈，那是德納第大娘一拳打出來的傷痕，德納第大娘還時常指著說：

「這丫頭真難看，老瞎著一隻眼。」

珂賽特當時想的是天已經黑了，已經漆黑了，卻又突然來了四個客人，她得立即去把那些客人房間裡的水罐和水瓶灌上水，但水槽裡已沒有水了。

幸而德納第家的人不大喝水，她的心又稍稍安穩了些。口渴的人當然不少，但是那種渴，在他們看來，水解不如酒解。大家都喝著酒，要是有個人要喝水，所有那些人都會覺得他是個蠻子。可是那孩子還是發了一陣抖：爐上一口鍋裡的水開了，德納第大娘揭開了鍋蓋，又拿起一隻玻璃杯，急急忙忙走向那水槽。她旋開水龍頭，那孩子早已抬起了頭，注視著她的一舉一動。一線細水從那龍前頭流出來，注滿了那杯子的一半，「哼，」她說，「水沒了！」接著，她沒有立即開口說什麼。那孩子也屏住了氣。

「就這樣吧！」德納第大娘一面望著那半滿的杯子，一面說，「這樣大概也夠了。」

珂賽特照舊做她的工作，可是在那一刻鐘裡，她覺得她的心就像一個皮球，在胸腔裡直跳。

她一分一秒地數著時間的流逝，恨不得一下子便到了第二天的早晨。

不時有一個酒客望著街上大聲說：「簡直黑得像個洞！」或是說：「只有貓兒才能在這種時刻不帶燈籠上街！」珂賽特聽了好不心驚肉顫。

忽然有一個要在那客店裡過夜的貨郎走進來，厲聲說：

「你們沒有給我的馬喝水。」

「給過了，早給過了。」德納第大娘說。

「我說您沒有給過，大娘。」那小販說。

珂賽特從桌子底下鑽出來。

「呵，先生，確是給過了，」她說，「那匹馬喝過了，在桶裡喝的，喝了一滿桶，是我送去給牠喝的，我還和牠說了許多話。」

那不是真話，珂賽特在說謊。

「這小妞還只有一個拳頭大卻已會撒彌天大謊了，」那小販說，「小妖精！我告訴你，牠沒有喝。牠沒有喝，吐氣的樣子就不一樣，我一眼就看得出來。」

珂賽特繼續強辯，她急了，嗓子僵了，語不成聲，別人幾乎聽不清她在說什麼：

「……而且牠喝得很足！」

「夠了，」那小販動了氣，「沒有的事，快拿水給我的馬喝，不要囉嗦！」

珂賽特又回到桌子下面去了。

「的確，這話有理，」德納第大娘說，「要是那牲口沒有喝水，當然就得喝。」

接著，她四面找。

「怎麼，那一個又不見了？」

她彎下腰去，發現珂賽特捲成一團，縮到桌子的那一頭去了，幾乎到了酒客們的腳底下。

「你出來不出來？」德納第大娘吼著說。

珂賽特從她那藏身洞裡爬出來。德納第大娘接著說：

「你這沒有姓名的狗小姐，快拿水去餵馬。」

「可是，太太，」珂賽特細聲說，「水已經沒有了。」

德納第大娘敞開大門說：

「沒有水？去取來！」

珂賽特低下了頭，走到壁爐角上取了一隻空桶。

那桶比她人還大，那孩子如果坐在裡面，絕不會嫌小。

德納第大娘回到她的火爐邊，拿起一隻木勺，嘗那鍋裡的湯，一面嘰哩咕嚕說道：

「泉邊就有水。這又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事。我想不放蔥還好些。」

隨後她翻著一隻放零錢、胡椒、蔥蒜的抽屜。

「來，癩蝦蟆小姐，」她又說，「你回來的時候，到麵包店去帶一個大麵包來。錢在這兒，一枚值十五個蘇的錢。」

珂賽特的圍裙側面有個小口袋，她一聲不響，接了錢，塞在口袋裡。

她提著桶，對著那扇敞開著的大門，立著不動。她好像是在指望有誰來搭救她。

「還不走！」德納第大娘一聲吼。

珂賽特走了。大門也關上了。

四 娃娃上場

那一排敞篷商店，我們記得，是從禮拜堂一直延展到德納第客店門前的。由於有錢的人不久就要路過那一帶去參加夜半彌撒，所以那些商店都已燃起蠟燭，燭的外面也都加上漏斗形的紙罩，當時有個孟費耶小學的老師正在德納第店裡喝酒，他說那種燭光頗有「魅力」，同時，天上卻不見一顆星。

最後的一個攤子恰恰對著德納第的大門，那是個玩具鋪，擺滿了晶瑩耀眼的金銀首飾、玻璃器皿、白鐵玩具。那商人在第一排的最前面，在一塊潔白的大手巾前陳列著一個大娃娃，二尺來高，穿件粉紅綉紗袍，頭上圍著金穗子，有著真頭髮、瑤瑤眼睛。這寶物在那裡陳列了一整天，十歲以下的過路人見了沒有不愛的，但是在孟費耶就沒有一個母親有那麼多錢，或是說有那種揮霍的習慣，肯買來送給孩子。愛潘妮和阿茲瑪在那裡瞻仰了好幾個鐘頭，至於珂賽特，的確，只敢偷偷地望一兩眼。

珂賽特拿著水桶出門時，儘管她是那樣憂鬱，那樣頹喪，卻仍不能不抬起眼睛去望那非凡的娃娃，望那「娘娘」，照她的說法。那可

憐的孩子立在那兒呆住了。她還不曾走到近處去看過那娃娃。對她來說那整個商店就像是座宮殿，那娃娃也不是玩偶，而是一種幻象。那可憐的小姐，一直深深地沉陷在那種悲慘冷酷的貧寒生活裡，現在她見到的，在她的幻想中，自然一齊成為歡樂、光輝、榮華、幸福出現了。珂賽特用她那天真悲愁的智慧去估計那道橫亙在她和那玩偶間的深淵。她向她自己說，只有王后，至少也得是個公主，才能得到這樣一樣「東西」。她細細端詳那件美麗的粉紅袍，光滑的頭髮，她心裡在想：「這娃娃，她該多麼幸福呵！」她的眼睛離不了那家五光十色的店鋪。她越看越眼花。她以為看見了天堂。在那大娃娃後面，還有許多小娃娃，她想那一定是一些仙女仙童了。她覺得在那攤子底裡走來走去的那個商人有點像永生之父。

在那種仰慕當中，她忘了一切，連別人叫她做的事也忘了。猛然一下，德納第大娘的粗暴聲音把她拉回到現實中來：「怎麼，蠢貨，你還沒有走！等著吧！等我來同你算賬！我要問一聲，她在那裡幹什麼！小怪物，走！」

德納第大娘向街上望了一眼，就望見珂賽特正在出神。

珂賽特連忙提著水桶，放開腳步溜走了。

五 孤苦伶仃的小女孩

德納第客店在那村裡的地點既在禮拜堂附近，珂賽特就得向謝爾方面那片樹林中的泉邊取水。

她不再看任何商販陳列的物品了。只要她還走在麵包師巷和禮拜堂左近一帶地方，總還有店鋪裡的燭光替她照路，可是最後一個攤子的最後一點微光也終於消逝了。那可憐的孩子便到了黑暗中。她還得走向黑暗的更深處。她向著黑暗更深處走去。只是，因為她的心情已經有些緊張，所以她一面走，一面竭力搖著那水桶的提把。那樣她就有一種聲音和她作伴。

她越往前走，四周也越黑。街上行人已經絕跡。可是她還遇到一個婦人，那婦人停下來，轉身望著她走過去，嘴裡含含糊糊地說：「這孩子究竟有什麼地方可去呢？難道她是個小狼精嗎？」隨後，那婦人認出了是珂賽特，又說：「嘿，原來是百靈鳥！」

珂賽特便那樣穿過了孟費郿村靠謝爾一面的那些彎曲、荒涼，迷宮似的街道。只要她還看見有人家，只要她走的路兩旁還有牆，她走起來總還相當大膽。有時，她從一家人家的窗板縫裡望見一線燭光，那也就是光明，也就是生命，說明那裡還有人，她的心也就安了。可是她越往前走，她的腳步好像會自然而然地慢下來。珂賽特，當她過了最後那所房子的牆角，就忽然站住不動了。越過最後那家店鋪已經不容易，要越過最後那所房子再往前去，那是不可能的了。她把水桶放在地上，把一隻手伸進頭髮，慢慢地搔著頭，那是孩子在驚慌到失去主張時特有的姿態。那已不是孟費郿，而是田野了。在她面前的是黑暗荒涼的曠地。她心驚膽顫地望著那漆黑一片、沒有人、有野獸、也許還有鬼怪的地方。她仔細看，她聽到了在草叢裡行走的野獸，也清清楚楚看見了在樹林裡移動的鬼影。於是她又提起水桶，恐怖給了她勇氣：「管他的！」她說，「我回她說沒有水就完了！」她堅決轉身回孟費郿。

她剛走上百來步，又停下來，搔著自己的頭。現在出現在她眼前的是德納第大娘，那樣青面獠牙、眼裡怒火直冒的德納第大娘。孩子眼淚汪汪地望望前面，又望望後面。怎麼辦？會有什麼下場？往哪裡走？在她前面有德納第大娘的魔影，在她後面有黑夜裡在林中出沒的鬼怪。結果她在德納第大娘的面前退縮了。她再走上往泉邊去的那條路，並且跑起來。她跑出村子，跑進了林子，什麼也不再望，什麼也不再聽，直到氣喘不過來時才不跑，但也不停步。她只顧往前走，什麼全不知道了。

她一面趕路，一面想哭出來。

在夜間，森林的簌簌聲把她整個包圍起來了。她不再想，也不再

看。無邊的黑夜竟敵視那小小的生命，一方面是整個黑暗的天地，一方面是一粒原子。

從林邊走到泉邊，只須七、八分鐘。珂賽特認識那條路，因為這是在白天常走的。說也奇怪，她當時並沒有迷路。多少有些殘存的本能在引導她。她的眼睛既不向右望，也不向左望，唯恐看到樹枝和草叢裡有什麼東西。她便那樣到達了泉邊。

那是從粘土裡流出後匯聚而成的一個狹窄的天然水潭，二尺多深，周圍生著青苔和一種有焦黃斑痕、名為「亨利四世的細布皺領」的草本植物，還鋪了幾塊大石頭。水從潭口潺潺流出，形成一條溪流。

珂賽特不想歇下來喘氣。當時四周漆黑，但是她有來這泉邊的習慣。她伸出左手，在黑暗中摸索一株斜在水面上的小槲樹，那是她平日用作扶手的，她摸到了一根樹枝，攀在上面，彎下腰，把水桶伸入水中。她心情異常緊張，以致力氣登時增加三倍。當她那樣俯身取水時，她沒有注意圍裙袋裡的東西落在潭裡了。那枚值十五個蘇的錢落下去了。珂賽特既沒有看見也沒有聽見它落下去。她提起那水桶，放在草地上，幾乎是滿滿一桶水。

在這以後，她才覺得渾身疲乏，一點力氣也沒有了。她很想立刻回去，但是她灌那桶水時力氣已經用盡了，她一步也走不動了。她不得不坐下來。她讓自己落在草地上，蹲在那兒動不了。

她閉上眼睛，繼又睜開，她自己也不知道是為了什麼，卻又非那樣做不可。

桶裡的水，在她旁邊蕩出一圈圈的波紋，好像是些白火舌。

天空中烏雲滾滾，有如煤煙，罩在她頭上。黑夜那副悲慘的面孔，虎視眈眈地盯著那孩子。

木星正臥在天邊深處。

那孩子不認識那顆巨星，她神色倉皇地注視著它，感到害怕。那顆行星當時離地平線確是很近，透過一層濃霧，映出一種駭目的紅光。濃霧呈慘黯的紫色，擴大了那個星的形象，好像是個發光的傷口。

原野上吹來一陣冷風。樹林裡一片深黑，絕無樹葉觸擦的聲音，也絕無夏夜那種半明半暗的清光。高大的杈桠猙獰張舞。枯萎叢雜的矮樹在林邊隙地上簌簌作聲。長高的野草在寒風中像鰻魚似的蠕蠕游動。榛莽屈曲招展，有如伸出長臂張爪攫人。一團團的乾草在風中急走，好像大禍將至，倉皇逃竄似的。四面八方全是淒涼寥廓的曠野。

黑暗使人見了心悸。人非有光不可。任何人進入無光處都會感到心焦。眼睛見到黑暗時心靈也就失去安寧。當月蝕時，夜裡在烏黑的地方，即使是最頑強的人也會感到不安。黑暗和樹林是兩種深不可測的東西。我們的幻想常以為在陰暗的深處有現實的東西。有種無可捉摸的事物會在你眼前幾步之外顯得清晰逼真。我們時常見到一種若隱若現、可望而不可及、縹緲如臥花之夢的景象在空間或我們自己的腦海中浮動。天邊常會有一些觸目驚心的形象。我們常會嗅到黑暗中太空的氣息。我們會感到恐懼並想朝自己的後面看。黑夜的空曠，凶惡的物形，悄立無聲走近去看時卻又化為烏有的側影，錯雜散亂的黑影，搖曳的樹叢，色如死灰的汙池，鬼域似的陰慘，墳墓般的寂靜，可能有的幽靈，神祕的樹枝的垂拂，古怪駭人的光禿樹身，臨風瑟縮的叢叢野草，對那一切人們是無法抗拒的，膽壯的人也會戰慄，也會有禍在眉睫之感。人們會惴惴不安，彷彿覺得自己的靈魂已和那黑暗凝固在一起。對一個孩子來說，黑暗的那種侵襲會使他感到一種無可言喻的可怕。

森林就是魔宮，在它那幽寂陰森的穹窿下，一隻小鳥的振翅聲也會令人毛骨悚然。

珂賽特並不了解她所感受的是什麼，她只覺得自己被宇宙的那種無邊的黑暗所控制。她當時感受的不僅僅是恐怖，而是一種比恐怖更

可怕的東西。她打著寒噤。寒噤使她一直冷到心頭，沒有言語能表達那種奇怪的滋味。她愕然睜著一雙眼睛。她彷彿覺得明天晚上的此時此刻她還必須再來此地。

於是，由於一種本能，為了擺脫那種她所不了解而又使她害怕的處境，她高聲數著一、二、三、四，一直到十，數完以後，重又開始。她那樣做，可使自己對四周的事物有個真實的感覺。她開始感到手冷，那是先頭在取水時弄溼的。她站起來。她又恐懼起來了，那是一種自然的、無法克制的恐懼。她只有一個念頭：逃走，拔腿飛奔，穿過林子，穿過田野，逃到有人家、有窗子、有燭光的地方。她低頭看到了水桶。她不敢不帶那桶水逃，德納第大娘的威風太可怕了。她雙手把住桶上的提把，她用盡力氣才提起那桶水。

她那樣大致走了十步，但是那桶水太滿，太重，她只得把它重又放下來。她喘了口氣，再提起水桶往前走，這回比較走得久一些。可是她又非再停下不可。休息了幾秒鐘後，她再走。她走時，俯著身子，低著頭，像個老太婆，水桶的重量把她那兩條瘦胳膊拉得又直又僵，桶上的鐵提把也把她那雙溼手凍麻了。她不得不走走停停，而每次停下來時，桶裡的水總有些潑在她的光腿上。那些事是在樹林深處，夜間，冬季，人的眼睛見不到的地方發生的，並且發生在一個八歲的孩子的身上。

當時只有上帝見到那種悲慘的經過。

也許她的母親也看見了，咳！

因為有些事是會使墓中的死者睜開眼來的。

她帶著痛苦的喘氣聲呻吟，一陣陣哭泣使她喉頭哽塞，但她不敢哭，她太怕那德納第大娘了，即使她離得很遠。她常想像德納第大娘就在她的附近，那已成了她的習慣。

可是她那樣並走不了多遠，並且走得很慢。她妄想縮短停留的時間，並盡量延長行走的時間。她估計那樣走法，非一個鐘頭到不了孟

費鄙，一定會挨德納第大娘的一頓打，她心中焦灼萬分。焦灼又和獨自一人深夜陷在林中的恐怖心情絞成一團。她已困憊不堪，但還沒有走出那林子。她走到一株熟悉的老櫟樹旁，作最後一次較長的停頓，以便好好休息一下，隨後她又集中全部力氣，提起水桶，鼓足勇氣往前走。可是那可憐的傷心絕望的孩子不禁喊了出來：

「呵！我的天主！我的天主！」

就在那時，她忽然覺得她那水桶一點也不重了。有一隻手，在她看來粗壯無比，抓住了那提把，輕輕地就把那水桶提起來了。她抬頭望。有個高大直立的黑影，在黑暗中陪著她一同往前走。那是一個從她後面走來而她沒有發現的漢子。那漢子，一聲不響，抓住了她手裡的水桶的提把。

人有本能適應各種不同的遭遇。那孩子並不怕。

※※※

六 這也許可以證明蒲辣禿柳兒的聰明

也就是在一八二三年聖誕節那天下午，有一個人在巴黎醫院路最僻靜的一帶徘徊了好一陣。那個人好像是在尋一個住處，並且喜歡在聖馬爾索郊區貧苦的邊緣地帶的那些最樸素的房屋面前停下來觀望。

我們以後會知道，那人確在那荒僻地區租到了一間屋子。

那人，從他的服裝和神氣看去，是極其窮苦而又極其整潔的，可以說是體現了人們稱為高等乞丐的那一種。那種稀有的混合形態能使有見識的人從心中產生一種雙重的敬意，既敬其人之赤貧，又敬其人之端重。他戴一頂刷得極乾淨的舊圓帽，穿一身已經磨到經緯畢現的赭黃粗呢大衣（那種顏色在當時是一點也不奇怪的），一件帶口袋的古式長背心，一條膝頭上已變成灰色的黑褲，一雙黑毛線襪和一雙帶銅扣襻的厚鞋。他很像一個僑居國外歸國在大戶人家當私塾老師的人。他滿頭白髮，額上有皺紋，嘴唇灰白，飽嘗愁苦勞頓的臉色，看

去好像已是六十多的人了。可是從他那慢而穩健的步伐，從他動作中表現出來的那種飽滿精神看去，我們又會覺得他還只是個五十不到的人。他額上的皺紋恰到好處，能使注意觀察的人對他發生好感。他的嘴唇噘起，有種奇特的線條，既嚴肅又謙卑。他的眼睛裡顯出一種憂鬱恬靜的神情。他左手提著一個手結的毛巾小包袱，右手拿著一根木棍，好像是從什麼樹叢裡砍來的。那根棍是仔細加工過的，樣子並不太難看；棍上的節都巧加利用，上端裝了個珊瑚色的蜜蠟圓頭，那是根棍棒，也像根手杖。

那條路上的行人一向少，尤其是在冬季。那個人好像是要避開那些行人，而不是想接近他們，但也沒有露出故意迴避的樣子。

那時，國王路易十八幾乎每天都要去舒瓦齊勒羅瓦。那是他愛去遊息的地方。幾乎每天將近兩點時，國王的車子和儀仗隊就會在醫院路飛馳而過。

對那一帶的窮婆來說，那便是她們的鐘錶了，她們常說：

「兩點了，他已經回宮了。」

有跑來看熱鬧的人，有擠在路邊的人，因為國王經過，總是一件驚擾大家的事。國王在巴黎的街道上忽來忽往，總不免引起人心一度緊張。他那隊伍，轉瞬即逝，卻也威風。肢體殘廢的國王偏有奔騰馳驟的嗜好，他走還走不動，卻一定要跑，人彘也想學雷電的奔馳。當時他正經過該地，神氣平靜莊嚴，雪亮的馬刀簇擁著他。他那輛高大的轎式馬車，全身金漆，鑲板上都畫著大枝百合花，在路上滾得吱吱作響。人們想看一眼也幾乎來不及。在右邊角落裡一個白緞子的軟墊上面，有張堅定緋紅的寬臉，額頭上頂著一個剛剛撲過粉的御鳥式假髮罩，一雙驕橫銳利的眼睛，一臉文雅的笑容，一身紳士裝，外加兩塊金穗累累的闊肩章，還有金羊毛騎士勳章、聖路易十字勳章、光榮騎士十字勳章、聖靈銀牌、一個大肚子和一條寬的藍佩帶，那便是國王了。一出巴黎城，他便把他那頂白羽帽放在裹著英國綁腿的膝頭上，進城時，他又把他那頂帽子戴在頭上，不大理睬人。他冷眼望著

人民，人民也報以冷眼。他初次在聖馬爾索出現時，他所得到的唯一勝利，便是那郊區的一個居民對他夥伴說的這樣一句話：「這胖子便是老總了。」

國王準時走過，對醫院路而言這是件天天發生的大事。

那個穿黃大衣的步行者顯然不是那一區的人，也很可能不是巴黎人，因為他不知道這一情況。當國王的車子在一中隊穿銀條制服的侍衛騎兵的護衛下，從婦女救濟院轉進醫院路時，他見了有些詫異，並且幾乎吃了一驚。當時那巷子裡只有他一人，他連忙避開，立在一堵圍牆的牆角後面，但已被哈福雷公爵先生看見了。哈福雷公爵先生是那天值勤的衛隊長，他和國王面對面坐在車子裡。他向國王說：「那個人的嘴臉相當難看。」在國王走過的路線上沿途巡邏的一些警察也注意到他，有個警察奉命去跟蹤他。但是那人已隱到僻靜的小街曲巷裡去了，後來天色漸黑，警察便沒能跟上他。這一經過曾經列在國務大臣兼警署署長昂格勒斯伯爵當天的報告裡。

那個穿黃大衣的人逃脫了警察的追蹤以後便加快腳步，但仍隨時往後望，看看是否還有人跟蹤他。四點一刻，就是說天已黑了的時候，他走過聖馬爾丹門的劇院門口，那天正好上演《兩個苦役犯》。貼在劇院門口迴光燈下的那張海報引起了他的注意，因為，他當時雖走得很快，但仍停下來看了一遍。一會兒過後，他便到了小板巷，走進錫盤公寓裡的拉尼車行辦事處。車子四點半開出。馬全套好了，旅客們聽到車夫的叫喚，都連忙爬上那輛陽雀車【註：兩輪公共馬車。】的鐵梯。

那個人問道：

「還有位子沒有？」

「只有一個了，在我旁邊，車頭上。」那車夫說。

「我要。」

「請上來。」

可是，起程之先，車夫對旅客望了一眼，看見他的衣服那樣寒酸，包袱又那麼小，便要他付錢。

「您一直去拉尼嗎？」車夫問。

「是的。」那人說。

旅客付了直到拉尼的車費。

車子走動了。走出便門以後，車夫想和他攀談，但是旅客老只回答一兩個字。於是車夫決計一心吹口哨，要不就罵他的牲口。

車夫裹上他的斗篷。天冷起來了。那人卻好像沒有感覺到。大家便那樣走過了古爾內和馬恩河畔訥伊。

將近六點時，車子到了謝爾。走到設在王家修道院老屋裡那家客馬店門前時車夫便停了車，讓馬休息。

「我在此地下去。」那人說。

他拿起他的包袱和棍子，跳下車。

過一會兒，他不見了。

他沒有走進那客馬店。

幾分鐘過後，車子繼續向拉尼前進，又在謝爾的大街上遇見了他。

車夫轉回頭向那些坐在裡面的客人說：

「那個人不是本地的，因為我不認識他。看他那樣子，不見得有

錢，可是花起錢來，卻又不在于乎，他付車費，付到拉尼，但只坐到謝爾。天都黑了，所有的人家都關了門，他卻不進那客店，一下子人也不見了。難道他鑽到土裡去了？」

那個人沒有鑽到土裡去，他還在謝爾的大街上，三步當兩步摸黑往前走。接著還沒有走到禮拜堂，他便向左轉進了去孟費那的那條鄉村公路，就像一個曾到過而且也熟悉這地方的人一樣。

他沿著那條路快步往前走。從加尼去拉尼的那條栽了樹的老路是和他走的那條路交叉的，他走到岔路口，聽見前面有人來了。他連忙躲在溝裡，等那些人走過。那種小心其實是不必要的，因為，我們已經說過，當時是在十二月的夜晚，天非常黑。天上只隱隱露出兩三點星光。

山坡正是在那地點開始的。那人並不回到去孟費那的那條路上，他向右轉，穿過田野，大步走向那樹林。

走進樹林後他放慢了腳步，開始仔細察看每一棵樹，一步一步往前走，好像是在邊走邊找一條只有他知道的祕密路。有那麼一會兒，他彷彿迷失了方向，停了下來，躊躇不決。繼又摸一段，走一段，最後，他走到了一處樹木稀疏、有一大堆灰白大石頭的地方。他興奮地走向那些石頭，在黑夜的迷霧中，一一仔細察看，好像進行檢閱似的。有株生滿了樹瘤的大樹長在和那堆石頭相距幾步的地方。他走到那棵樹下面，用手摸那樹幹的皮，好像他要認出並數清那些樹瘤的數目。

他摸的那棵樹是栗樹，在那栗樹對面，有棵害脫皮病的栗樹，那上面釘了一塊保護樹皮的鋅皮。他又踮起腳尖去摸那塊鋅皮。

之後，他在那棵大樹和那堆石頭之間的地上踏了一陣，彷彿要知道那地方新近是否有人來動過土。

踏過以後，他再辨明方向，重行穿越樹林。

剛才遇見珂賽特的便是那個人。

他正從一片矮樹林中向孟費郿走來時，望見一個小黑影在一面走一面呻吟，把一件重東西卸在地上，繼又拿起再走。他趕上去看，原來是一個提著大水桶的小孩。於是他走到那孩子身邊，一聲不響，抓起了那水桶的提把。

七 黑夜裡的偶遇

我們說過，珂賽特沒有害怕。

那個人和她談話。他說話的聲音是莊重的，幾乎是低沉的。

「我的孩子，你提的這東西對你來說是太重了。」

珂賽特抬起頭，回答說：

「是呀，先生。」

「給我，」那人接著說：「我來替你拿。」

珂賽特放下了那水桶。那人便陪著她一道走。

「確是很重。」他也顯得有些吃力，咬緊了牙說。

隨後，他又說：

「孩子，你幾歲了？」

「八歲，先生。」

「你是從遠地方這樣走來的嗎？」

「從樹林裡泉水邊來的。」

「你要去的地方還遠嗎？」

「從此地去，總得足足一刻鐘。」

那人停了一會不曾開口，繼又突然問道：

「難道你沒有媽媽嗎？」

「我不知道。」那孩子回答。

那人還沒有來得及開口，她又補充一句：

「我想我沒有媽。別人都有。我呢，我沒有。」

靜了一陣，她又說：

「我想我從來不曾有過媽。」

那人停下來，放下水桶，彎著腰，把他的兩隻手放在那孩子的肩上，想在黑暗中看清她的臉。

來自天空的一點暗淡的微光隱隱照出了珂賽特的瘦削的面貌。

「你叫什麼名字？」那人說。

「珂賽特。」

那人好像觸了電似的。他又仔細看了一陣，之後，他從珂賽特的肩上縮回了他的手，提起水桶，又走起來。

過了一陣，他問道：

「孩子，你住在什麼地方？」

「我住在孟費郡，您知道那地方嗎？」

「我們現在是去那地方嗎？」

「是的，先生。」

他又沉默了一下，繼又問道：

「是誰要你這時到樹林裡來提水的？」

「是德納第太太。」

那人想讓自己說話的聲音顯得鎮靜，可是他的聲音抖得出奇，他說：

「她是幹什麼的，你那德納第太太？」

「她是我的東家，」那孩子說，「她是開客店的。」

「客店嗎？」那人說，「好的，我今晚就在那裡過夜。你領我去。」

「我們正是去那裡。」孩子說。

那人走得相當快。珂賽特也不難跟上他。她已不再感到累了。她不時抬起眼睛望著那個人，顯出一種無可言喻的寧靜和信賴的神情。從來不曾有人教她敬仰上帝和祈禱。可是她感到她心裡有樣東西，好像是飛向天空的希望和歡樂。

這樣過了幾分鐘，那人又說：

「難道德納第太太家裡沒有女用人嗎？」

「沒有，先生。」

「就你一個嗎？」

「是的，先生。」

談話又停頓了。珂賽特提高了嗓子說：

「應當說，還有兩個小姑娘。」

「什麼小姑娘？」

「潘妮和茲瑪。」

孩子在回答中就那樣簡化了德納第大娘心愛的那兩個浪漫的名字。

「潘妮和茲瑪是什麼？」

「是德納第太太的小姐，就是說，她的女兒。」

「她們兩個又幹些什麼事呢？」

「噢！」那孩子說，「她們有挺漂亮的娃娃，有各色各樣裝了金的東西，花樣多極了。她們做遊戲，她們玩。」

「整天玩嗎？」

「是的，先生。」

「你呢？」

「我，我工作。」

「整天工作嗎？」

那孩子抬起一雙大眼睛，一滴眼淚幾乎掉下來，不過在黑暗中沒有人看見，她細聲回答：

「是的，先生。」

她靜了一陣，又接著說：

「有時候，我做完了事，人家准許的話我也玩。」

「你怎樣玩呢？」

「有什麼玩什麼。只要別人不來管我。但是我沒有什麼好玩的東西。潘妮和茲瑪都不許我玩她們的娃娃。我只有一把小鉛刀，這麼長。」

那孩子伸出她的小指頭來比。

「那種刀切不動吧？」

「切得動，先生，」孩子說，「切得動生菜和蒼蠅腦袋。」

他們已到了村子裡，珂賽特領著那陌生人在街上走。他們走過麵包鋪，可是珂賽特沒有想到她應當買個麵包帶回去。那人沒有再問她什麼話，只是面帶愁容，一聲也不響。他們走過了禮拜堂，那人見了那些露天的鋪面，便問珂賽特說：

「今天這兒趕集嗎？」

「不是的，先生，是過聖誕節。」

他們快到那客店的時候，珂賽特輕輕地推著他的胳膊。

「先生？」

「什麼事，我的孩子？」

「我們馬上到家了。」

「到家又怎麼樣呢？」

「您現在讓我來提水桶吧。」

「為什麼？」

「因為，要是太太看見別人替我提水，她會打我的。」

那人把水桶交還給她。不一會兒，他們已到了那客店的大門口。

八 接待一個也許是有錢的窮人的麻煩

那個大娃娃還一直擺在玩具店裡，珂賽特經過那地方，不能不斜著眼睛再瞧它一下，瞧過後她才敲門。門開了。德納第大娘端著一支蠟燭走出來。

「啊！是你這個小化子！謝謝天主，你去了多少時間！你玩夠了吧，小賤貨！」

「太太，」珂賽特渾身發抖地說，「有位先生來過夜。」

德納第大娘的怒容立即變成了笑臉，這是客店老板們特有的機變，她連忙睜眼去找那新來的客人。

「是這位先生嗎？」她說。

「是，太太。」那人一面舉手到帽邊，一面回答。

有錢的客人不會這麼客氣。德納第大娘一眼望見他那手勢和他的服裝行李，又立即收起了那副笑容，重行擺出她生氣的面孔。她冷冰冰地說：

「進來吧，漢子。」

「漢子」進來了。德納第大娘又重新望了他一眼，特別注意到他那件很舊的大衣和他那頂有點破的帽子，她對她那位一直陪著車夫們喝酒的丈夫點頭，皺鼻，眨眼，徵求他的意見。她丈夫微微地搖了搖食指，努了努嘴唇，這意思就是說：完全是個窮光蛋。於是，德納第大娘提高了嗓子說：

「喂！老頭兒，對不起，我這兒已經沒有地方了。」「請您隨便把我安置在什麼地方，」那人說，「頂樓上，馬棚裡，都可以。我仍按一間屋子付賬。」

「四十個蘇。」

「四十個蘇，可以。」

「好吧。」

「四十個蘇！」一個趕車的對德納第大娘細聲說，「不是二十就夠了嗎？」

「對他是四十個蘇，」德納第大娘用原來的口吻回答說，「窮人來住，更不能少給呀！」

「這是真話，」她丈夫斯斯文文地補上一句，「在家接待這種人，算是夠倒楣的了。」

這時，那人已把他的包袱和棍子放在板凳上，繼又靠近一張桌子坐下來，珂賽特也趕忙擺上了一瓶葡萄酒和一隻玻璃杯。那個先頭要水的商人親自提了水桶去餵馬。珂賽特也回到她那切菜桌子下面，坐

下去打毛線。

那人替自己斟上了一杯酒，剛剛送到嘴邊，他已帶著一種奇特的神情，留心觀察那孩子。

珂賽特的相貌醜。假使她快樂，也許會漂亮些。我們已經約略描繪過這個沉鬱的小人兒的形象。珂賽特體瘦面黃，她已快滿八歲，但看上去還以為是個六歲的孩子。兩隻大眼睛深深隱在一層陰影裡，已經失去光彩，這是由於經常哭的緣故。她嘴角的弧線顯示出長時期內心的痛苦，使人想起那些待決的囚犯和自知無救的病人。她的手，正如她母親猜想過的那樣，已經「斷送在凍瘡裡了」。當時爐裡的火正照著她，使她身上的骨頭顯得格外突出，顯得她瘦到令人心酸。由於她經常冷到發抖，她已有了緊緊靠攏兩個膝頭的習慣。她所有的衣服只是一身破布，夏季見到會使人感到可憐，冬季使人感到難受。她身上只有一件滿是窟窿的布衣，絕無一寸毛織物。到處都露出她的肉，全身都能看到德納第婆娘打出來的青塊和黑塊。兩條光腿，又紅又細。鎖骨的窩使人見了心痛。那孩子，從頭到腳，她的態度，她的神情，說話的聲音，說話的遲鈍，看人的神氣，見了人不說話，一舉一動，都只表現和透露了一種心情：恐懼。

恐懼籠罩著她，我們可以說，她被恐懼圍困了，恐懼使她的兩肘緊縮在腰旁，使她的腳跟緊縮在裙下，使她盡量少占地方，盡量少吸不必要的空氣，那種恐懼可以說已經變成她的常態，除了有增無減以外，沒有其他別的變化。在她眸子的一角有著驚惶不定的神色，那便是恐怖藏身的地方。

珂賽特的恐懼心情竟達到了這樣一種程度：她回到家裡，渾身透溼，卻不敢到火旁去烤乾衣服，而只是一聲不響地走去做她的工作。

這個八歲孩子的眼神常是那麼愁悶，有時還那麼淒楚，以致某些時刻，她看起來好像正在變成一個白痴或是一個妖怪。

我們已經說過，她從來不知道祈禱是怎麼回事，她也從不曾踏進

禮拜堂的大門。「我還有那種閒空嗎？」德納第大娘常這麼說。

那個穿黃大衣的人一直望著珂賽特，眼睛不曾離開過她。

德納第大娘忽然喊道：

「我想起了！麵包呢？」

珂賽特每次聽到德納第大娘提高了嗓子，總趕忙從那桌子下面鑽出來，現在她也照例趕忙鑽了出來。

她早已把那麵包忘到一乾二淨了。她只得採用那些經常在驚駭中度日的孩子的應付辦法：撒謊。

「太太，麵包店已經關了門。」

「你應當敲門呀。」

「我敲過了，太太。」

「敲後怎麼樣呢？」

「他不開。」

「是真是假，我明天會知道的，」德納第大娘說，「要是你說謊，看我不抽到你亂蹦亂跳。等著，先把那十五個蘇還來。」

珂賽特把她的手插到圍裙袋裡，臉色變得鐵青。那個值十五個蘇的錢已經不在了。

「怎麼回事！」德納第大娘說，「你聽到我的話沒有？」

珂賽特把那口袋翻過來看，什麼也沒有。那錢到什麼地方去了呢？可憐的孩子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她嚇呆了。

「那十五個蘇你丟了嗎？」德納第大娘暴跳如雷，「還是你想騙我的錢？」

同時她伸手去取掛在壁爐邊的那條皮鞭。

這一駭人的姿勢使珂賽特叫喊得很響：

「饒了我！太太！太太！我不敢了。」

德納第大娘已經取下了那條皮鞭。

這時，那個穿黃大衣的人在他背心的口袋裡掏了一下，別人都沒有看見他這一動作，其他的客人都正在喝酒或是玩紙牌，什麼也沒有注意到。

珂賽特，心驚肉跳，蜷縮在壁爐角落裡，只想把她那露在短袖短裙外的肢體藏起來。德納第大娘舉起了胳膊。「對不起，大嫂，」那人說「剛才我看見有個東西從小姑娘的圍裙袋裡掉出來，在地上滾。也許就是那錢了。」

同時他彎下腰，好像在地上找了一陣。

「沒錯，在這兒了。」他立起來說。

他把一枚銀幣遞給德納第大娘。

「對，就是它。」她說。

不是它，因為那是一枚值二十個蘇的錢，不過德納第大娘卻因此占了便宜。她把那錢塞進衣袋，橫著眼對孩子說：「下次可不准你再這樣，絕對不可以！」

珂賽特又回到她的老地方，也就是德納第大娘叫做「她的窠」的

那地方。她的一雙大眼睛老望著那個陌生的客人，開始表現出一種從來不曾有過的神情，那是一種天真的驚異之色，還有一種惶惑不定的依慕心情在裡面了。

「喂，您吃不吃晚飯？」德納第大娘問那客人。

他不回答。他彷彿正在細心思考問題。

「這究竟是個什麼人？」她咬緊牙說，「一定是個窮光蛋。這種貨色哪會有錢吃晚飯？我的房錢也許他還付不出呢。地上的那個銀幣他沒有想到塞進腰包，已算是了不起的了。」

這時，有扇門開了，愛潘妮和阿茲瑪走了進來。

那確是兩個漂亮的小姑娘，落落大方，很是洋氣，極惹人愛，一個挽起了又光又滑的栗褐色麻花髻，一個背上拖著兩條烏黑的長辮子，兩個都活潑、整潔、豐腴、紅潤、強健、悅目。她們都穿得暖，由於她們的母親手藝精巧，衣料雖厚，卻絕不影響她們服裝的秀氣，既禦冬寒，又含春意。兩個小姑娘都喜氣洋洋。除此以外，她們頗有一些主人家的氣派。她們的裝飾、嬉笑、吵鬧都表現出一種自以為高人一等的味道。她們進來時，德納第大娘用一種極慈愛的譴責口吻說：「哈！你們跑來做什麼，你們這兩個小傢伙！」

接著，她把她們一個個拉到膝間，替她們理好頭髮，結好絲帶，才放她們走，在放走以前，她用慈母所獨有的那種輕柔的手法，把她們搖了一陣，口裡喊道：「快走吧，兩個醜八怪！」

她們走去坐在火旁邊。她們有個娃娃，她們把它放在膝上，轉過來又轉過去，嘴裡嘰嘰喳喳，有說有笑。珂賽特的眼睛不時離開毛線團，淒慘地望著她們玩。

愛潘妮和阿茲瑪都不望珂賽特。在她們看來，那好像只是一條狗。這三個小姑娘的年齡合起來都還不到二十四歲，可是她們已經代表整個人類社會了，一方面是羨慕，一方面是鄙視。

德納第姊妹倆的那個娃娃已經很破很舊，顏色也褪盡了，可是在珂賽特的眼裡，卻並不因此而顯得不可愛，珂賽特出世以來從來不曾有過一個娃娃，照每個孩子都懂得的說法，那就是她從來都不曾有過「一個真的娃娃」。

德納第大娘原在那廳堂裡走來走去，她忽然發現珂賽特的思想開了小差，她沒有專心工作，卻在留意那兩個正在玩耍的小姑娘。

「哈！這下子，你逃不了了吧！」她大聲吼著說，「你是這樣工作的！我去拿鞭子來教你工作，讓我來。」

那個外來人，仍舊坐在椅子上，轉過身來望著德納第大娘。

「大嫂，」他帶著笑容，不大敢開口似的說，「算了！您讓她玩吧！」

這種願望，要是出自一個在晚餐時吃過一盤羊腿、喝過兩瓶葡萄酒、而沒有「窮光蛋」模樣的客人的口，也許還有商量餘地，但是一個戴著那樣一種帽子的人竟敢表示一種希望，穿那樣一件大衣的人而竟敢表示一種意願，這在德納第大娘看來是不能容忍的。她氣沖沖地說：

「她既要吃飯，就得工作。我不能白白養著她。」

「她到底是在做什麼工作？」那外來人接著說，說話聲調的柔和，恰和他那乞丐式的服裝和腳夫式的肩膀形成一種異常奇特的對比。

德納第大娘特別賞臉，回答他說：

「她在打毛襪，這沒錯吧。我兩個小女兒的毛襪，她們沒有襪子，等於沒有，馬上就要赤著腳走路了。」

那個人望著珂賽特的兩隻紅得可憐的腳，接著說：

「她還要多少時間才能打完這雙襪子？」

「她至少還得花上整整三、四天，這個懶丫頭。」

「這雙襪子打完了，可以值多少錢呢？」

德納第大娘對他輕蔑地瞟了一眼。

「至少三十個蘇。」

「為這雙襪子我給您五個法郎【註：每法郎合二十個蘇。】行嗎？」那人接著說。

「老天！」一個留心聽著的車夫呵呵大笑說，「五個法郎！真是好價錢！五塊錢！」

德納第認為應當發言了。

「好的，先生，假使您高興，這雙襪子我們就折成五個法郎讓給您。我們對客人總是盡量奉承的。」

「得立刻付錢。」德納第大娘直截了當地說。

「我買這雙襪子，」那人說，他從口袋裡掏出一個五法郎的錢，放在桌子上說，「我付現錢。」

接著，他轉向珂賽特說：

「現在你的工作歸我了。玩吧，我的孩子。」

那車夫見了那枚值五法郎的錢大受感動，他丟下酒杯走來看。

「這錢倒是真的呢！」他一面細看一面喊，「一個真正的後輪【註：五法郎錢幣的俗稱。】！一點不假！」

德納第大娘走過來，一聲不響，把那錢揣進了衣袋。

德納第大娘無話可說，她咬著自己的嘴唇，滿臉恨容。

珂賽特仍舊在發抖。她冒險問道：

「太太，是真的嗎？我可以玩嗎？」

「玩你的！」德納第大娘猛吼一聲。

「謝謝，太太。」珂賽特說。

她嘴在謝德納第大娘的同時，整個小心靈卻在謝那陌生人。

德納第重行開始喝酒。他婆娘在他耳邊說：

「那個黃衣人究竟是個什麼東西？」

「我見過許多百萬富翁，」德納第無限莊嚴地說，「是穿著這種大衣的。」

珂賽特已經放下了她的毛線團，但是沒有從她那地方鑽出來。珂賽特已經養成盡量少動的習慣。她從她背後的一隻盒子裡取出幾塊破布和她那把小鉛刀。

愛潘妮和阿茲瑪一點沒有注意到當時發生的事。她們剛完成了一件重要工作，她們捉住了那隻貓。她們把娃娃丟在地上，愛潘妮，大姐，拿了許許多多紅藍破布去包纏那隻貓，不管牠叫也不管牠輾轉掙扎。她一面做著那種嚴肅艱苦的工作，一面用孩子們那種嬌柔可愛的妙語——就像彩蝶雙翼上的光彩，想留也留不住——對她的小妹說：

「你瞧，妹妹，這個娃娃比那個好玩多了。牠會動，牠會叫，牠是熱的。你瞧，妹妹，我們拿牠來玩。牠做我的小小寶寶。我做一個闊太太。我來看你，而你就看著牠。慢慢地你看見牠的鬍子，這會嚇你一跳。接著你看見了牠的耳朵、牠的尾巴，這又嚇你一跳。你就對我說：『唉！我的天主！』我就對你說：『是呀，太太，我的小姑娘是這個樣的。現在的小姑娘都是這個樣的。』」

阿茲瑪聽著愛潘妮說，感到津津有味。

這時，那些喝酒的人唱起了一首放蕩的歌，邊唱邊笑，天花板也被震動了。德納第從旁助興，陪著他們一同唱。

雀鳥營巢，不擇泥草，孩子們做玩偶，也可以用任何東西。和愛潘妮、阿茲瑪包紮那小貓的同時，珂賽特也包紮了她的刀。包好以後，她把它平放在手臂上，輕輕歌唱，催它入睡。

娃娃是女孩童年時代一種最迫切的需要，同時也是一種最動人的本能。照顧，穿衣，打扮，穿了又脫，脫了又穿，教導，輕輕責罵，搖它，抱它，哄它入睡，把一件東西想像成一個人，女性的未來全在這兒了。在一味幻想，一味閒談，一味縫小衣裳和小襪襪、小裙袍和小短衫的歲月中，女孩長大成小姑娘，小姑娘長成大姑娘，大姑娘又成了婦女。最末一個娃娃總被第一個孩子拿在手中。

一個沒有娃娃的女孩和一個沒有孩子的婦女幾乎是同樣痛苦的，而且也完全是不可能的。

因此珂賽特把她那把刀當成自己的娃娃。

至於德納第大娘，她朝著那「黃衣人」走來，她心裡想：「我的丈夫說得對，這也許就是拉菲特先生。闊佬們常愛開玩笑。」

她走近前來，用肘支在他的桌子上。

「先生……」她說。

那人聽到「先生」兩字，便轉過身來。德納第大娘在這以前對他還只稱「漢子」或「老頭兒」。

「您想想吧，先生，」她裝出一副比她原先那種凶橫模樣更使人受不了的巴結樣子往下說，「我很願意讓那孩子玩，我並不反對，而且偶然玩一次也沒有什麼不好，因為您為人慷慨。您想，她什麼也沒有。她就得工作。」

「她難道不是您的嗎，那孩子？」那人問。

「呵，我的天主，不是我的，先生！那是個窮苦人家的娃娃，我們為了做好事隨便收來的。是個蠢孩子。她的腦袋裡一定有水。她的腦袋那麼大，您看得出來。我們盡我們的力量幫助她，我們並不是有錢的人。我們寫過信，寄到她家鄉去，沒有用，六個月過去了，再也沒有回信來。我想她媽一定死了。」

「啊！」那人說，他又回到他的夢境中去了。

「她媽也是個沒出息的東西，」德納第大娘又補上一句，「她拋棄了自己的孩子。」

在他們談話的整個過程中，珂賽特，好像受到一種本能的暗示，知道別人正在談論她的事，她的眼睛便沒有離開過德納第大娘。她似懂非懂地聽著，她偶然也聽到了幾個字。

那時，所有的酒客都已有七八分醉意，都反覆唱著猥褻的歌曲，興致越來越高。他們唱的是一首趣味高級、有聖母聖子耶穌名字在內的風流曲調。德納第大娘也混到他們中間狂笑去了。珂賽特待在桌子下面，呆呆地望著火，眼珠反映著火光，她又把她先頭做好的那個小包抱在懷裡，左右搖擺，並且一面搖，一面低聲唱道：「我的母親死了！我的母親死了！我的母親死了！」

通過女主人的再三勸說，那個黃衣人，「那個百萬富翁」，終於

同意吃一頓晚飯。

「先生想吃點什麼？」

「麵包和起司。」那人說。

「肯定是個窮鬼。」德納第大娘心裡想。

那些醉漢一直在唱他們的歌，珂賽特，在那桌子底下，也唱著她的。

珂賽特忽然不唱了。她剛才回轉頭，一下發現了小德納第的那個娃娃，先頭她們在玩貓時，把它拋棄在那切菜桌子旁邊了。

於是她放下那把布包的小刀，她對那把小刀原來就不大滿意，接著她慢慢移動眼珠，把那廳堂四周望了一遍。德納第大娘正在和她的丈夫談話，數著零錢，潘妮和茲瑪在玩貓，客人們也都在吃，喝，歌唱，誰也沒有注意她。她的機會難得。她用膝頭和手從桌子底下爬出來，再張望一遍，知道沒有人監視她，便連忙溜到那娃娃旁邊，一手抓了過來。一會兒過後，她又回到她原來的地方，坐著不動，只不過轉了方向，好讓她懷裡的那個娃娃隱在黑影中。撫弄娃娃的幸福對她來說，確是絕無僅有的，所以一時竟感到極強烈的陶醉。

除了那個慢慢吃著素飯的客人以外，誰也沒有看見她。

那種歡樂延續了將近一刻鐘。

但是，儘管珂賽特十分注意，她卻沒有發現那娃娃有隻腳「現了形」，壁爐裡的火光早已把它照得雪亮了。那隻突出在黑影外面顯得耀眼的粉紅腳，突然引起了阿茲瑪的注意，她向愛潘妮說：「你瞧！姐！」

那兩個小姑娘呆住了，為之駭然。珂賽特竟敢動那娃娃！

愛潘妮立起來，仍舊抱著貓，走到她母親身旁去扯她的裙子。

「不要吵！」她母親說，「你又來找我幹什麼？」

「媽，」那孩子說，「你瞧嘛！」

同時她用手指著珂賽特。

珂賽特完全浸沉在那種占有所引起的醉神迷的狀態中，什麼也看不見，什麼也聽不見了。

從德納第大娘臉上表現出來的是那種明知無事卻又大驚小怪、使婦女立即轉為惡魔的特別表情。

一次，她那受過創傷的自尊心使她更加無法抑制自己的憤怒了。珂賽特行為失檢，珂賽特褻瀆了「小姐們」的娃娃。

俄羅斯女皇看見農奴偷試皇太子的大藍佩帶，也不見得會有另外一副面孔。

她猛吼一聲，聲音完全被憤怒梗塞住了：

「珂賽特！」

珂賽特嚇了一跳，以為地塌下去了。她轉回頭。

「珂賽特！」德納第大娘又叫了一聲。

珂賽特把那娃娃輕輕放在地上，神情虔敬而沮喪。她的眼睛仍舊望著它，她又起雙手，並且，對那樣年紀的孩子來說也真使人寒心，她還叉著雙手的手指拗來拗去，這之後，她哭起來了，她在那一整天裡受到的折磨，如樹林裡跑進跑出，水桶的重壓，丟了的錢，打到身邊的皮鞭，甚至從德納第大娘口中聽到的那些傷心話，這些都不曾使她哭出來，現在她卻傷心地痛哭起來了。

這時，那陌生客人立起來了。

「什麼事？」他問德納第大娘。

「您瞧不見嗎？」德納第大娘指著那躺在珂賽特腳旁的罪證說。

「那又怎麼樣呢？」那人又問。

「這賤丫頭，」德納第大娘回答說，「好大膽，她動了孩子們的娃娃！」

「為了這一點事就要大叫大嚷！」那個人說，「她玩了那娃娃又怎麼樣呢？」

「她用她那髒手臭手碰了它！」德納第大娘緊接著說。

這時，珂賽特哭得更悲傷了。

「不許哭！」德納第大娘大吼一聲。

那人直衝到臨街的大門邊，開了門，出去了。

他剛出去，德納第大娘趁他不在，對準桌子底下狠狠地給了珂賽特一腳尖，踢得那孩子連聲慘叫。

大門又開了，那人也回來了，雙手捧著我們先頭談過的、全村小把戲都瞻仰了一整天的那個仙女似的娃娃，把它立在珂賽特的面前，說：

「你的，這給你。」

那人來到店裡已一個多鐘頭了，當他獨坐深思時，他也許從那餐廳的玻璃窗裡早已約略望見窗外的那家燈燭輝煌的玩具店。

珂賽特抬起眼睛，看見那人帶來的那個娃娃，就好像看見他捧著太陽向她走來似的，她聽見了那從來不曾聽見過的話：「這給你。」她望望他，又望望那娃娃，她隨即慢慢往後退，緊緊縮到桌子底下牆角裡躲起來。

她不再哭，也不再叫，彷彿也不敢再呼吸。

德納第大娘、愛潘妮、阿茲瑪都像木頭人似的呆住了。那些喝酒的人也都停了下來。整個店寂靜無聲。

德納第大娘一點也不動，一聲也不響，心裡又開始猜想起來：「這老頭兒究竟是個什麼人？是個窮人還是個百萬富翁？也許兩樣都是，就是說，是個賊。」

她丈夫德納第的臉上起了一種富有表現力的皺紋，那種皺紋，每當主宰一個人的那種本能憑它全部的粗暴表現出來時，就會顯示在那個人的面孔上。那客店老板反反覆覆地仔細端詳那玩偶和那客人，他彷彿是在嗅那人，嗅到了一袋銀子似的。那不過是一剎那間的事。他走近他女人的身邊，低聲對她說：

「那玩意兒至少值三十法郎。傻事幹不得。快低聲下氣好好伺候他。」

鄙俗的性格和天真的性格有一共同點，兩者都沒有過渡階段。

「怎麼哪，珂賽特！你怎麼還不來拿你的娃娃？」德納第大娘說，她極力想讓說話的聲音顯得柔和，其實那聲音裡充滿了潑辣婦人的又酸又甜的滋味。

珂賽特，半信半疑。從她那洞裡鑽了出來。

「我的小珂賽特，」德納第老板也帶著一種不勝憐愛的神氣跟著說，「這位先生給你一個娃娃。快來拿。它是你的。」

珂賽特懷著恐懼的心情望著那美妙的玩偶。她臉上還滿是眼淚，但是她的眼睛，猶如拂曉的天空，已開始顯出歡樂奇異的曙光。她當時的感受彷彿是突然聽見有人告訴她：「小寶貝，你是法蘭西的王后。」

她彷彿覺得，萬一她碰一下那娃娃，那就會打雷。

那種想法在一定程度上是正確的，因為她認為德納第大娘會罵她，並且會打她。

可是誘惑力占了上風。她終於走了過來，側轉頭，戰戰兢兢地向著德納第大娘細聲說：

「我可以拿嗎，太太？」

任何語言都無法形容那種又傷心、又害怕、又快樂的神情。

「當然可以，」德納第大娘說，「那是你的。這位先生已經把它送給你了。」

「真的嗎，先生？」珂賽特又問，「是真的嗎？是給我的嗎，這娃娃？」

那個外來的客人好像忍著滿眶的眼淚，他彷彿已被感動到一張嘴便不能不哭的程度。他對珂賽特點了點頭，拿著那「娃娃」的手送到她的小手裡。

珂賽特連忙把手縮回去，好像那「娃娃」的手燙了她似的，她望著地上不動。我們得補充一句，那時她還把舌頭伸得老長。她突然扭轉身子，心花怒放地抱著那娃娃。

「我叫它做卡特琳。」她說。

珂賽特的破布衣和那玩偶的絲帶以及鮮豔的粉紅羅衫互相接觸，互相依偎，那確是一種奇觀。

「太太，」她又說，「我可以把它放在椅子上嗎？」

「可以，我的孩子。」德納第大娘回答。

現在輪到愛潘妮和阿茲瑪望著珂賽特眼紅了。

珂賽特把卡特琳放在一張椅子上，自己對著它坐在地上，一點也不動，也不說話，只一心讚歎瞻仰。

「你玩嘛，珂賽特。」那陌生人說。

「呵！我是在玩呀。」那孩子回答。

這個素不相識、好像是上蒼派來看珂賽特的外來人，這時已是德納第大娘在世最恨的人了。可是總得抑制住自己。儘管她已養成習慣來模仿她丈夫的一舉一動，來隱藏自己的真實情感，不過當時的那種激動卻不是她所能忍受得了的。她趕忙叫她的兩個女兒去睡，隨即又請那黃衣人「允許」她把珂賽特也送去睡，「她今天已經很累了。」她還慈母似的加上那麼一句。珂賽特雙手抱著卡特琳走去睡了。

德納第大娘不時走到廳的那一端她丈夫待的地方，讓「她的靈魂減輕負擔」，她這樣說。她和她丈夫交談了幾句，由於談話的內容非常刻毒，因而她不敢大聲說出。

「這老畜生！他肚裡究竟懷著什麼鬼胎？跑到這兒來打攪我們！耍那小怪物玩！給她娃娃！把一個四十法郎的娃娃送給一個我情願賣四十個蘇的小母狗！再過一會兒，他就會像對待貝里公爵夫人那樣稱她『陛下』了！這合情理嗎？難道他瘋了，那老妖精？」

「為什麼嗎？很簡單，」德納第回答說，「只要他高興！你呢，

你高興要那孩子工作，他呢，他高興要她玩。他有那種權利。一個客人，只要他付錢，什麼事都可以做。假使那老頭兒是個慈善家，那和你有什麼相干？假使他是個傻瓜，那也不關你事。他有錢，你何必多管閒事？」

家主公的吩咐，客店老板的推論，兩者都不容反駁。

那人一手托腮，彎著胳膊，靠在桌上，恢復了那種想心事的姿態。所有看他的客人，商販們和車夫們，都彼此分散開，也不再歌唱了。大家都懷著敬畏的心情從遠處望著他。這個怪人，衣服穿得這麼破舊，從衣袋裡摸出「後輪」來卻又這麼隨便，拿著又高又大的娃娃隨意送給一個穿木鞋的邋邋小姑娘，這一定是個值得欽佩、不能亂惹的人了。

好幾個鐘點過去了。夜半彌撒已經結束，夜宴也已散了，酒客們都走了，店門也關了，廳裡冷清清的，火也熄了，那外來人卻一直坐在原處，姿勢也沒有改，只有時替換一下那隻托腮的手。如是而已。自從珂賽特走後，他一句話也沒有說。唯有德納第夫婦倆，由於禮貌和好奇，還都留在廳裡，「他打算就這樣過夜嗎？」德納第大娘咬著牙說。夜裡兩點鐘敲過了，她支持不住，便對丈夫說：「我要去睡了。隨你拿他怎麼辦。」她丈夫坐在廳角上的一張桌子邊，燃起一支蠟燭，開始讀《法蘭西郵報》。

這樣又足足過了一個鐘頭。客店大老板把那份《法蘭西郵報》至少唸了三遍，從那一期的年月日直到印刷廠的名稱全唸到了。那位陌生客人還是坐著不動。

德納第扭動身體，咳嗽，吐痰，把椅子弄得嘎嘎響。那個人仍絲毫不動，「他睡著了嗎？」德納第心裡想。他並沒有睡，可是什麼也不能驚醒他。

最後，德納第脫下他的軟帽，輕輕走過去，壯起膽量說：

「先生不想去安息嗎？」

他覺得，如果說「不去睡覺」會有些唐突，也過於親密，「安息」要來得文雅些，並且帶有敬意。那兩個字還有一種微妙可喜的效果，可以使他在第二天早晨擴大賬單上的數字。一間「睡覺」的屋子值二十個蘇，一間「安息」的屋子卻值二十法郎。

「對！」那陌生客人說，「您說得有理。您的馬棚在哪兒？」

「先生，」德納第笑了笑說，「我領先生去。」

他端了那支蠟燭，那個人也拿起了他的包袱和棍子，德納第把他領到第一層樓上的一間屋子裡，這屋子華麗到出奇，一色桃花心木家具，一張高架床，紅布帷。

「這怎麼說？」那客人問。

「這是我們自己結婚時的新房，」客店老板說，「我們現在住另外一間屋子，我的內人和我。一年裡，我們在這屋子裡住不上三、四回。」

「我倒覺得馬棚也一樣。」那人直率地說。

德納第只裝做沒有聽見這句不大客氣的話。

他把陳設在壁爐上的一對全新白蠟燭點起來。爐膛裡也燃起了一爐好火。

壁爐上有個玻璃罩，罩裡有一頂女人的銀絲橙花帽。

「這又是什麼？」那陌生人問。

「先生，」德納第說，「這是我內人做新娘時戴的帽子。」

客人望著那東西，神氣彷彿是要說：「真想不到這怪物也當過處

女！」

德納第說的其實是假話。他當初把那所破房子租來開客店時，這間屋子便是這樣佈置好了的，他買了這些家具，也保存了這簇橙花，認為這東西可以替「他的內人」增添光彩，可以替他的家庭，正如英國人所說「光耀門楣」。

客人回轉頭，主人已不在了。德納第悄悄地溜走了，不敢和他道晚安，他不願以一種不恭敬的親切態度去對待他早已準備要在明天早晨放肆敲詐一番的人。

客店老板回到了他的臥室。他的女人已睡在床上，但是還醒著。她聽見丈夫的腳步聲，轉過身來對他說：

「你知道我明天一定要把珂賽特攆出大門。」

德納第冷冰冰地回答：

「你忙什麼！」

他們沒有再談其他的話，幾分鐘過後，他們的燭也滅了。

至於那客人，他已把他的棍子和包袱放在屋角裡。主人出去以後，他便坐在一張圍椅裡，又想了一回心事。隨後，他脫掉鞋子，端起一支蠟燭，吹滅另一支，推開門，走出屋子，四面張望，好像要找什麼。他穿過一條過道，走到樓梯口。在那地方，他聽見一陣極其微弱而又甜蜜的聲音，好像是一個孩子的鼾聲。他順著那聲音走去，看見在樓梯下有一間三角形的小屋子，其實就是樓梯本身構成的。不是旁的，只是樓梯底下的空處。那裡滿是舊筐籃、破瓶罐、灰塵和蜘蛛網，還有一張床，所謂床，只不過是一條露出了草的草褥和一條露出草褥的破被。絕沒有墊單。並且是鋪在方磚地上的。珂賽特正睡在那床上。

這人走近前去，望著她。

珂賽特睡得正酣。她是和衣睡的。冬天她不脫衣，可以少冷一點。

她抱著那個在黑暗中睜圓著兩隻亮眼睛的娃娃。她不時深深嘆口氣，好像要醒似的，再把那娃娃緊緊地抱在懷裡。在她床邊，只有一隻木鞋。

在珂賽特的那個黑洞附近，有一扇門，門裡是一間黑魘魘的大屋子。這外來人跨了進去。在屋子盡頭，一扇玻璃門後露出一對白潔的小床。那是愛潘妮和阿茲瑪的床。小床後面有個沒有掛帳子的柳條搖籃，只露出一半，睡在搖籃裡的便是那個哭了一整夜的小男孩了。

外來人猜想這間屋子一定和德納第夫婦的臥室相通，他正預備退出，忽然瞧見一個壁爐，那是客店中那種多少總有一點點火、看去卻又使人感到特別冷的大壁爐。在這一個裡卻一點火也沒有，連灰也沒有，可是放在那裡面的東西卻引起了外來人的注意。那是兩隻孩子們穿的小鞋，式樣大小卻不一樣，那客人這才想起孩子們的那種起源邈不可考，但饒有風趣的習慣，每到聖誕節，他們就一定要把自己的一隻鞋子放在壁爐裡，好讓他們的好仙女暗地裡送些金碧輝煌的禮物給他們。愛潘妮和阿茲瑪都注意到了這件事，因而每個人都把自己的一隻鞋放在這壁爐裡了。

客人彎下腰去。

仙女，就是說，她們的媽，已經來光顧過了，他看見在每隻鞋裡都放了一個美麗的、全新的、明亮晃眼值十個蘇的錢。

客人立起來，正預備走，另外又看見一件東西，遠遠地在爐膛的那個最黑暗的角落裡。他留意看去，才認出是一隻木鞋，一隻最最粗陋不堪、已經開裂滿是塵土和乾汙泥的木鞋。這正是珂賽特的木鞋。珂賽特，儘管年年失望，卻從不灰心，她仍充滿那種令人感動的自信心，把她的這隻木鞋也照樣放在壁爐裡。

一個從來就處處碰壁的孩子，居然還抱有希望，這種事確是卓絕感人的。

在那木鞋裡，什麼也沒有。

那客人在自己的背心口袋裡摸了摸，彎下身去，在珂賽特的木鞋裡放了一個金路易。

他溜回了自己的屋子。

第三卷 實踐諾言—2

九 德納第玩弄手法

第二天早晨，離天亮至少還有兩個鐘頭，德納第老板已經到了酒店的矮廳裡，點起了一支蠟燭，捏著一管筆，在桌子上替那穿黃大衣的客人編造賬單。

那婦人，立著，半彎著腰，望著他寫。他們彼此都不吭聲，一方面是深思熟慮，另一方面是一種虔敬心情，那是從人類的智慧中誕生光大的。在那所房子裡，只聽見一種聲音，就是百靈鳥掃樓梯的聲音。

經過了足足一刻鐘和幾次塗改之後，德納第編出了這樣一張傑作：

一號房間貴客賬單

晚餐 3 法郎

房間 1 0 法郎

蠟燭 5 法郎

火爐 4 法郎

飯采 1 法郎

共計 2 3 法郎

飯菜寫成了「飯采」。

「二十三法郎！」那婦人喊了出來，在她那興奮的口吻中夾雜著懷疑的語氣。

德納第，和所有的大藝術家一樣，並不感到滿意。他說了一聲：

「呸！」

那正是凱塞爾來【註：英國政治家，反拿破崙聯盟的中心人物。】在維也納會議上開列法國賠款清單時的口氣。

「你開得對，德納第先生，他的確應當出這麼多，」那婦人嘖嘖咕咕地說，心裡正想著昨晚當著她兩個女兒的面送給珂賽特的那個娃娃，「這是公道的，但是數目太大了。他不見得肯付。」

德納第冷笑了一下，說道：

「他會付的。」

那種冷笑正說明自信心和家長派頭的最高表現，說出的話就得做到。那婦人一點也不再堅持自己的意見。她開始動手整理桌子，丈夫在廳裡縱橫來往地走動。過了一會兒，他又補上一句：

「我還足足欠人家一千五百法郎呢，我！」

他走到壁爐角上，坐下來細細打算，兩隻腳踏在熱灰上。

「當真是！」那婦人跟著又說，「我今天要把珂賽特攆出大門，你忘了嗎？這妖精！她那娃娃，她使我傷心透了！我寧願她嫁給路易十八也不願她多留一天在家裡！」

德納第點著他的菸斗，在連吸兩口菸的空隙間回答說：

「你把這賬單交給那個人。」

他跟著就走出去了。

他剛走出廳堂門，那客人就進來了。

德納第立即轉身跟在他的後面走來，走到那半開著的門口時，停了下來，立著不動，只讓他女人看得見他。

那個穿黃大衣的人，手裡捏著他的棍子和包袱。

「這麼早就起來了！」德納第大娘說，「難道先生就要離開我們這裡嗎？」

她一面這樣說，一面帶著為難的樣子，把那張賬單拿在手裡翻來覆去，並用指甲掐著它，折了又折。她那張橫蠻的臉上隱隱帶有一種平日很少見的神情，膽怯和狐疑的神情。

拿這樣一張賬單去送給一個顯然是個地道的「窮鬼」的客人，在她看來，這是件為難的事。

客人好像心裡正想著旁的事，沒有注意她似的。他回答說：

「是呀，大嫂，我就要走。」

「那麼，」她說，「先生到孟費郿來就沒有要辦的事？」

「是的。我路過此地，沒有旁的事。」

「大嫂，」他又說，「我欠多少錢？」

德納第大娘，一聲不響，把那賬單遞給他。

客人把那張紙打開，望著它，但是他的注意力顯然是在別的地方。

「大嫂，」他接著說，「你們在孟費鄔這地方生意還好吧？」

「就這樣，先生，」德納第大娘回答，她看見那客人並不發作，感到十分詫異。

她用一種纏綿悱惻的聲調接著往下說：

「呵！先生，日子是過得夠緊的了！在我們這種地方，很少有闊氣人家！全是些小家小戶，您知道。要是我們不偶而遇到一些像先生您這樣又慷慨又有錢的過路客人的話！我們的開銷又這麼多。比方說，這小姑娘，她把我們的血都吸盡了。」

「哪個小姑娘？」

「還不就是那個小姑娘嘛，您知道！珂賽特！這裡大家叫做百靈鳥的！」

「啊！」那人說。

她接下去說：

「多麼傻，這些鄉下人，替別人取這種小名！叫她做蝙蝠還差不多，她哪裡像隻百靈鳥。請您說說，先生，我們並不求人家布施，可是也不能老布施給旁人。營業執照，消費稅，門窗稅，附加稅！先生知道政府要起錢來是嚇壞人的。再說，我還有兩個女兒，我。我用不著再養別人的孩子。」

那人接著說：

「要是有人肯替您帶開呢？」他說這句話時，極力想使聲音顯得平常，但那聲音仍然有些發抖。

「帶開誰？珂賽特嗎？」

「是啊。」

店婆子的那張橫蠻的紅臉立刻顯得眉飛色舞，醜惡不堪。

「啊，先生！我的好先生！把她領去吧，你留下她吧，帶她走吧，抱她走吧，去加上白糖，配上蘑菇，喝她的血，吃她的肉吧，願您得到慈悲的童貞聖母和天國所有一切聖人的保佑！」

「就這麼辦。」

「當真？您帶她走？」

「我帶她走。」

「馬上走？」

「馬上走。您去把那孩子叫來。」

「珂賽特！」德納第大娘大聲喊。

「這會兒，」那人緊接著說，「我來付清我的賬。是多少？」

他對那賬單望了一眼，不禁一驚。

「二十三個法郎！」

他望著那店婆又說了一遍：

「二十三個法郎？」

從重複這兩句話的聲調裡，可以辨出驚歎號和疑問號的區別。

德納第大娘對這一質問早已作好思想準備。她安安穩穩地回答說：

「聖母，是啊，先生，是二十三個法郎。」

那外來客人把五枚值五法郎的錢放在桌上。

「請把那小姑娘找來。」

正在這時，德納第走到廳堂的中央說：

「先生付二十六個蘇就得。」

「二十六個蘇！」那婦人喊道。

「房間二十個蘇，」德納第冷冰冰地接著說，「晚餐六個蘇。至於小姑娘的問題，我得和這位先生談幾句。你走開一下，我的娘子。」

德納第大娘的心裡忽然一亮，彷彿見到智慧之光一閃。她感到名角登臺了，她一聲不響，立即走了出去。

到只剩下他們兩人時，德納第端了一張椅子送給客人。客人坐下，德納第立著，他臉上顯出一種怪馴良淳樸的神情。

「先生，」他說，「是這樣，我來向您說明。那孩子，我可疼她呢，我。」

那陌生人用眼睛盯著他說：

「哪個孩子？」

德納第接著說：

「說來也真奇怪！真是捨不得。這是什麼錢？這幾枚值一百個蘇的錢，您請收回吧。我愛的是個女孩兒。」

「誰？」那陌生人問。

「哎，我們的這個小珂賽特嘛！您不是要把她帶走嗎？可是，說句老實話，我不能同意，這話一點不假，就像您是一位正人君子一樣。這孩子，如果走了，我要掛念的。我親眼看著她從小長大的。她害我們花錢，那是實在的；她有許多缺點，那也是實在的；我們不是有錢人，那也是實在的；她一次病就讓我付出了四百法郎的藥錢，那也是實在的！但是人總得替慈悲的上帝做點事。這種東西既沒有爹，也沒有媽，我把她養大了。我賺了麵包給她和我吃。的的確確，我捨不得，這孩子。您懂嗎，彼此有了感情，我是一個爛好人，我；道理我說不清，我愛她，這孩子；我女人性子躁，可是她也愛她。您明白，她就好像是我們自己的孩子一樣。我需要她待在我家裡嘰嘰喳喳地有說有笑。」

那陌生人一直用眼睛盯著他。他接著說：

「對不起，請原諒，先生，不見得有人肯把自己的孩子隨便送給一個過路人吧，我這話，能說不對嗎？並且，您有錢，也很像是個誠實人，我不說這對她是不是有好處，但總得搞清楚。您懂嗎？假定我讓她走，我割愛犧牲，我也希望能知道她去什麼地方，我不願丟了以後就永遠摸不著她的門兒。我希望能知道她是在誰的家裡，好時常去看看她，好讓她知道她的好義父確是在那裡照顧她。總而言之，有些事是行不通的。我連您貴姓也還不知道。您帶著她走了，我說：『好，百靈鳥呢？她到什麼地方去了呢？』至少也總得先看看一張什麼馬馬虎虎的證件，一張小小的護照吧，什麼都行！」

那陌生人一直用那種，不妨這樣說，直看到心底的眼光注視著他，又用一種沉重堅定的口吻對他說：

「德納第先生，從巴黎來，才五法里，不會有人帶護照的。假使我要帶走珂賽特，我就一定要帶她走，乾脆就是這樣。您不會知道我的姓名，您不會知道我的住址，您也不會知道她將來住在什麼地方，我的主意是她今生今世不再和您見面。我要把拴在她腳上的這根繩子

一刀兩斷，讓她離開此地。這樣合您的意嗎？行或是不行，您說。」

正好像魔鬼和妖怪已從某些跡象上看出有個法力更大的神要出現一樣，德納第也了解到他遇到了一個非常堅強的對手。這好像是種直覺，他憑他那種清晰和敏銳的機警，已經了解到這一點。從昨夜起，他儘管一面陪著那些車夫們一道喝酒，抽菸，唱下流歌曲，卻沒有一刻不在窺伺這陌生客人，沒有一刻不像貓兒那樣在注視著他，沒有一刻不像數學家那樣在算計他。他那樣偵察，是為了想看出一個究竟，同時也是由於自己的興趣和本能，而且好像是被入買通了來做這偵察工作似的。那個穿黃大氅的人的每一種姿勢和每一個動作全都沒有逃過他的眼睛。即使是在那個來歷不明的人還沒有對珂賽特那樣明顯表示關切的時候，德納第就已識破了這一點。他早已察覺到這老年人的深沉的目光隨時都回到那孩子身上。為什麼這樣關切？這究竟是個什麼人？為什麼，荷包裡有那麼多的錢，而衣服又穿得這樣寒酸？他向自己提出了這些問題，卻得不出解答，所以感到憤懣。他在這些問題上揣測了一整夜。這不可能是珂賽特的父親。難道是祖父輩嗎？那麼，又為什麼不立即說明自己的來歷呢？當我們有一種權利，我們總要表現出來。這人對珂賽特顯然是沒有什麼權利的。那麼，這又是怎麼回事呢？德納第迷失在種種假設中了。他感到了一切，但是什麼也看不清楚。不管怎樣，他在和那人進行談話時，他深信在這一切裡有種祕密，也深信這個人不能不深自隱諱，因而他感到自己氣壯；可是當他聽了這陌生人的那種乾脆堅定的回答，看見這神祕的人物竟會神祕到如此單純的時候，卻又感到氣餒。他在一瞬間就權衡了這一切。德納第原是那樣一個能一眼認清形勢的人。他估計這已是單刀直入的時候了，他正像那些獨具慧眼當機立斷的偉大將領一樣，在這關係成敗的重要時刻，突然揭開了他的底牌。

「先生，」他說，「我非有一千五百法郎不可。」

那外來人從他衣服側面的一隻口袋裡取出了一個黑色的舊皮夾，打開來，抽出三張銀行鈔票，放在桌上。接著他把大拇指壓在鈔票上，對那店主人說：

「把珂賽特找來。」

在發生這些事時，珂賽特在幹什麼呢？

珂賽特在醒來時，便跑去找她的木鞋。她在那裡面找到了那個金幣。那不是一個拿破崙，而是王朝復辟時期的那種全新的、值二十金法郎的硬幣，在這種新幣的面上，原來的桂冠已被一條普魯士的小尾巴所替代了。珂賽特把眼睛也看花了。她樂不可支，感到自己轉運了。她不知道金幣是什麼，她從來不曾見過，她趕忙把它藏在衣袋裡，好像是偷來的一樣。她同時覺得這確是屬於她的，也猜得到這禮物是從什麼地方來的，然而她感受的是一種充滿了恐怖的歡樂。她感到滿意，尤其感到驚惶。富麗到如此程度，漂亮到如此程度的東西，在她看來，好像都不是真實的。那娃娃使她害怕，這金幣也使她害怕。她面對著這些富麗的東西膽戰心驚，唯有那個陌生人，她不怕，正相反，她想到了他，心就安了。從昨晚起，在她那驚喜交集的心情中，在她睡眠中，她那幼弱的小腦袋一直在想這個人好像又老又窮，而且那樣憂傷，但又那麼有錢，那麼好。自從她在樹林裡遇見了這位老人後，好像她周圍的一切全變了。珂賽特，她連空中小燕子能享受的快樂也不曾享受過，從來不知道什麼叫做躲在母親的影子裡和翅膀下。五年以來，就是說，從她記憶能夠追憶的最遠的歲月起，她是經常在哆嗦和戰慄中過日子的。她經常赤身露體忍受著苦難中的刺骨的寒風，可是現在她彷彿覺得已經穿上了衣服。在過去，她的心感到冷，現在感到溫暖了。她對德納第大娘已不那麼害怕。她不再是孤零零的一個，還有另外一個和她在一道了。

她趕快去做她每天早晨的工作。她身上的那枚路易是放在圍裙袋裡的，也就是昨晚遺失那枚值十五個蘇的口袋，這東西使她心慌意亂。她不敢去摸它，但是她不時去看它，每次都得上五分鐘，而且還該說，在看時，她還老伸出舌頭。她掃掃樓梯，又停下來，立著不動，把她的掃帚和整個宇宙全忘了，一心只看著那顆在她衣袋底裡發光的星星。

德納第大娘找著她時，她正在再一次享受她的這種眼福。

她奉了丈夫之命走去找她。說也奇怪，她沒有請她吃巴掌，也沒有對她咒罵。

「珂賽特，」她幾乎是輕輕地說，「快來。」

過一會兒，珂賽特進了那矮廳。

這外來人拿起他帶來的那個包袱，解開了結子。包裡有一件小毛料衣、一條圍裙、一件毛布衫、一條短裙、一條披肩、長統毛襪、皮鞋，一套八歲小姑娘的全身服裝，全是黑色的。

「我的孩子，」那人說，「把這拿去趕快穿起來。」

天漸漸亮了，孟費郿的居民，有些已經開始開大門了，他們在巴黎街上看見一個穿著破舊衣服的漢子，牽著一個全身孝服，懷裡抱著一個粉紅大娃娃的小姑娘，他們正朝著利弗里那方向走。

那正是我們所談的這個人和珂賽特。

誰也不認識這個人，珂賽特已經脫去了破衣爛衫，很多人也沒有認出她來。

珂賽特走了。跟著誰走？她莫名其妙。去什麼地方？她也不知道。她所能認識到的一切，就是她已把德納第客店丟在她後面了。誰也不曾想到向她告別，她也不曾想到要向誰告別。她離開了那個她痛恨的、同時也痛恨她的那一家。可憐的小人兒，她的心，直到現在，從來就是被壓抑著的！

珂賽特一本正經地往前走，她睜開一雙大眼睛望著天空。她已把她的那枚路易放在她新圍裙的口袋裡了。她不時低著頭去看它一眼，接著又看看這個老人。她有一種想法，彷彿覺得自己是在慈悲上帝的身旁。

※※※

十 弄巧成拙

德納第大娘，和往常一樣，讓她丈夫作主。她一心等待大事發生。那人和珂賽特走了以後，又足足過了一刻鐘德納第才把她引到一邊，拿出那一千五百法郎給她看。

「就這些？」她說。

自從他們開始組織家庭以來，她這還是第一次敢向家長採取批評行動。

這一挑唆起了作用。

「的確，你說得對，」他說，「我是個笨蛋。去把我的帽子拿來。」

他把那三張銀行鈔票折好，插在衣袋底裡，匆匆忙忙出了大門，但是他搞錯了方向，出門後轉向右邊。他向幾個鄰居打聽以後，才摸清路線，有人看見百靈鳥和那人朝著利弗里方向走去。他接受了這些人的指點，一面邁著大步向前走，一面在自言自語。

「這人雖然穿件黃衣，卻顯然是個百萬富翁，而我，竟是個畜生。他起先給了二十個蘇，接著又給了五法郎，接著又是五十法郎，接著又是一千五百法郎，全不在乎。他也許還會給一萬五千法郎。我一定要追上他。」

還有那事先替小姑娘準備好的衣包，這一切都很奇怪，這裡一定有許多祕密。我們抓住祕密就不該放鬆。有錢人的隱情是浸滿金汁的海綿，應當知道怎樣來擠它。所有這些想法都在他的腦子裡回旋。

「我是個畜生。」他說。

出了孟費郿，到了向利弗里去的那條公路的岔路口，人們便能見

到那條公路在高原上一直延伸到很遠的地方。他到了岔路口，估計一定可以望見那人和小姑娘。他縱目望去，直到他眼力所及之處，可是什麼也沒看見。他再向旁人打聽。這就耽誤了時間。有些過路人告訴他，說他所找的那個人和孩子已經走向加尼方面的樹林裡去了。他便朝那方向趕上去。他們原走在他的前面，但是孩子走得慢，而他呢，走得快。

並且這地方又是他很熟悉的。

他忽然停下來，拍著自己的額頭，好像一個忘了什麼極重要的東西想轉身折回去取的人那樣。

「我原該帶著我的長槍來的！」他向自己說。

德納第原是那樣一個具有雙重性格的人，那種人有時會在我們中蒙混過去，混過去以後也不至於被發現。有許多人便是那樣半明半暗度過他們的一生。德納第在安定平凡的環境中完全可以當一個——我們不說「是」一個——夠得上稱一聲誠實的商人、好士紳那樣的人。同時，在某種情況下，當某種動力觸動他的隱藏的本性時，他也完全可以成為一個暴徒。這是一個具有魔性的小商人。撒旦偶然也會蹲在德納第過活的那所破屋的某個角落裡並對這個醜惡的代表人物做著好夢的。

在躊躇了一會兒之後，他想：

「唔！他們也許已有足夠的時間逃跑了！」

他繼續趕他的路，快速向前奔，幾乎是極有把握的樣子，像一隻憑嗅覺獵取鷓鴣的狐狸一樣敏捷。

果然，當他已走過池塘，從斜刺裡穿過美景大道右方的那一大片曠地，走到那條生著淺草、幾乎環繞那個土丘而又延展到謝爾修道院的古渠的涵洞上的小徑時，他忽然望見有頂帽子從叢莽中露出來，對這頂帽子他早已提過多少疑問，那確是那人的帽子。那叢莽並不高。

德納第認為那人和珂賽特都坐在那裡。他望不見那孩子，因為她小，可是他望見了那玩偶的頭。

德納第沒有搞錯。那人確坐在那裡，好讓珂賽特休息一下。客店老板繞過那堆叢莽，突然出現在他尋找的那兩個人的眼前。

「對不起，請原諒，先生，」他一面喘著氣，一面說，「這是您的一千五百法郎。」

他這樣說著，同時把那三張鈔票伸向那陌生人。

那個人抬起眼睛。

「這是什麼意思？」

德納第恭恭敬敬地回答：

「先生，這意思就是說我要把珂賽特帶回去。」

珂賽特渾身戰慄，緊靠在老人懷裡。

他呢，他的眼光直射到德納第的眼睛底裡，一字一頓地回答：

「你——要——把——珂賽特——帶——回——去？」

「是的，先生，我要把她帶回去。我來告訴您。我考慮過了。事實上，我沒有把她送給您的權利。我是一個誠實人，您知道。這小姑娘不是我的，是她媽媽的。她媽把她託付給我，我只能把她交還給她的媽。您會對我說：『可是她媽死了。』好。在這種情況下，我就只能把這孩子交給這樣一個人，一個帶著一封經她母親簽了字的信，信裡還得說明要我把孩子交給他的人。這是顯而易見的。」

這人，不回答，把手伸到衣袋裡，德納第又瞧見那個裝鈔票的皮夾出現在他眼前。

客店老板樂得渾身酥軟。

「好了！」他心裡想，「站穩腳。他要來腐蝕我了！」

那陌生人在打開皮夾以前，先向四周望了一望。那地方是絕對荒涼的。樹林裡和山谷裡都不見一個人影。那人打開皮夾，可是他從那裡抽出來的，不是德納第所期望的那一疊鈔票，而是一張簡單的小紙，他把那張紙整個兒打開來，送給客店老板看，並且說：

「您說得有理。唸吧。」

德納第拿了那張紙，唸道：

德納第先生：

請將珂賽特交來人。一切零星債款，我負責償還。此頌大安。

芳汀

濱海蒙特勒伊，一八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您認得這簽字吧？」那人又說。

那確是芳汀的簽字。德納第也認清了。

沒有什麼可以反駁的了。他感到兩種強烈的恚恨，恨自己必須放棄原先期望的腐蝕，又恨自己被擊敗。那人又說：

「您可以把這張紙留下，好交待你的責任。」

德納第向後退卻，章法卻不亂。

「這簽字摹仿得相當好，」他咬緊牙咕嚕著，「不過，讓它去

吧！」

接著，他試圖作一次無望的掙扎。

「先生，」他說，「這很好。您既然就是來人。但是那『一切零星債款』得照付給我。這筆債不少呢。」

那個人立起來了，他一面用中指彈去他那已磨損的衣袖上的灰塵，一面說：

「德納第先生，她母親在一月份計算過欠您一百二十法郎，您在二月中寄給她一張五百法郎的賬單，您在二月底收到了三百法郎，三月初又收到三百法郎。此後又講定數目，十五法郎一月，這樣又過了九個月，共計一百三十五法郎。您從前多收了一百法郎，我們只欠您三十五法郎的尾數，剛才我給了您一千五百法郎。」【註：此處數字和前面敘述芳汀遭難時欠款數字不完全相符，原文如此。】德納第感受到的，正和豺狼感到自己已被捕獸機的鋼牙咬住鉗住時的感受一樣。

「這人究竟是個什麼鬼東西？」他心裡想。

他和豺狼一樣行動起來。他把身體一抖。他曾用蠻幹的辦法得到過一次成功。

這次，他把恭敬的樣子丟在一邊了，斬釘截鐵地說：「無——名——無——姓的先生，我一定要領回珂賽特，除非您再給我一千埃居【註：法國古錢幣名，折合的價值不一。】。」

這陌生人心平氣和地說：

「來，珂賽特。」

他用左手牽著珂賽特，用右手從地上拾起他的那根棍棒。

德納第望著那根粗壯無比的棍棒和那一片荒涼的地方。

那人帶著珂賽特深入到林中去了，把那呆若木雞的客店老板丟在一邊。

正當他們越走越遠時，德納第一直望著他那兩隻稍微有點僵硬的寬肩膀和他的兩個大拳頭。

隨後，他的眼睛折回到自己身上，望著自己的兩條乾胳膊和瘦手。「我的確太蠢了，」他想到，「我既然出來打獵，卻又沒把我的那支長槍帶來！」

可是這客店老板還不肯罷休。

「就要知道他去什麼地方。」他說。於是他遠遠地跟著他們。他手裡只捏著兩件東西，一件是諷刺，芳汀簽了字的那張破紙；另一件是安慰，那一千五百法郎。

那人領著珂賽特，朝著利弗里和邦迪的方向走去。他低著頭，慢慢走，這姿態顯示出他是在運用心思，並且感到悲傷。入冬以後，草木都已凋零，顯得疏朗，因此德納第雖然和他們相隔頗遠，但不至於望不見他們。那個人不時回轉頭來，看看是否有人跟他。忽然，他瞧見了德納第。他連忙領著珂賽特轉進矮樹叢裡，一下子兩人全不見了。「見鬼！」德納第說。他加緊腳步往前追。

樹叢的密度迫使他不得不走近他們。那人走到枝桠最密的地方，把身子轉了過來。德納第想藏到樹枝裡去也枉然，他沒有辦法不讓他看見。那人帶著一種戒備的神情望了他一眼，搖了搖頭，再往前走。客店老板仍舊跟著他。突然一下，那人又回轉身來。他又瞧見了客店老板。他這一次看人的神氣這樣陰沉，以致德納第認為「不便」再跟上去了。德納第這才轉身回家。

十一 冉阿讓沒有死，他和珂賽特在一起

冉阿讓沒有死。

他掉在海裡時，應當說，他跳到海裡去時，他已脫去了腳鐐，這是我們已經知道的。他在水裡迂迴曲折地潛到了一艘泊在港裡的海船下面，海船旁又停著一隻駁船。他設法在那駁船裡躲了起來，一直躲到傍晚。天黑以後，他又跳下水，泅向海岸，在離勃朗岬不遠的地方上了岸。他又在那裡弄到一身衣服，因為他身邊並不缺錢。當時在巴拉基耶附近，有一家小酒店，經常替逃犯們供給服裝，這是一種一本萬利的特殊行業。這之後冉阿讓和所有那些企圖逃避法網和社會追擊的窮途末路的人一樣，走上了一條隱蔽迂迴的道路。他在博塞附近的普拉多地方找到了第一個藏身之所。隨後，他朝著上阿爾卑斯省布里昂松附近的大維拉爾走去，這是一種摸索前進提心吊膽的逃竄，像田鼠的地道似的，究竟有哪些岔路，誰也不知道。日後才有人發現，他的足跡曾到過安省的西弗利厄地方，也到過庇里牛斯省的阿貢斯，在沙瓦依村附近的都美克山峽一帶，又到過佩利格附近勃魯尼的葛納蓋教堂鎮。他到了巴黎。我們剛才已看見他在孟費郛。

他到了巴黎。想要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替一個七、八歲的小姑娘買一身喪服，再替自己找個住處。辦妥了這兩件事以後他便到了孟費郛。

我們記得，他在第一次逃脫以後曾在那地方，或在那地方附近，有過一次祕密的行動，警務機關在這方面也多少覺察到一些蛛絲馬跡。

可是大家都認為他死了，因此更不容易看破他的祕密。他在巴黎偶然得到一張登載此事的報紙。也就放了心，而且幾乎安定下來了，好像自己確是死了似的。

冉阿讓把珂賽特從德納第夫婦的魔爪中救出來以後，當天傍晚便回到巴黎。當時天色剛黑，他帶著孩子，從蒙梭便門進了城。他在那

裡坐上一輛小馬車到了天文臺廣場。他下了車，付了車錢，便牽著珂賽特的手，兩人在黑夜裡一同穿過烏爾辛和冰窖附近的一些荒涼街道，朝著醫院路走去。

這一天，對珂賽特來說，是一個奇怪而充滿驚恐歡樂的日子，他們在人家的籬笆後面，吃了從荒僻地方的客店裡買來的麵包和起司，他們換過好幾次車子，他們徒步走了不少路，她並不叫苦，可是疲倦了，冉阿讓也感覺到她越走到後來便越拉住他的手。他把她馱在背上，珂賽特，懷裡一直抱著卡特琳，頭靠在冉阿讓的肩上，睡著了。

第四卷 戈爾博老屋

一 戈爾博師爺

四十年前，有個行人在婦女救濟院附近的荒僻地段獨自徘徊，繼又穿過林蔭大道，走上義大利便門，到達了……我們可以說，巴黎開始消失的地方。那地方並不絕對荒涼，也還有些行人來往，也還不是田野，多少還有幾棟房屋和幾條街道；既不是城市，因為在這些街道上，正和在大路上一樣，也有車輪的轍跡；也不是鄉村，因為房屋過於高大。那是個什麼地方呢？那是一個沒有人住的住宅區，無人而又間或有人的僻靜處，是這個大都市的一條大路，巴黎的一條街，它在黑夜比森林還蒼涼，在白天比墳場更淒慘。

那是馬市所在的古老地區。

那行人，假使他闖過馬市那四堵老牆，假使他再穿過小銀行家街，走過他右邊高牆裡的一所莊屋，便會看見一片草場，場上豎著一堆堆櫟樹皮，好像一些龐大的水獺巢；走過以後，又會看見一道圍牆，牆裡是一片空地，地上堆滿了木料、樹根、木屑、刨花，有隻狗立在一個堆上狂吠；再往前走，便有一道又長又矮的牆，已經殘破不全了，牆上長滿了苔蘚，春季還開花，並且有一扇黑門，好像穿上了喪服似的；更遠一點，便會在最荒涼的地方，看見一所破爛房屋，牆上寫了幾個大字：禁止招貼；那位漫無目標的行人於是就走到了聖馬塞爾葡萄園街的轉角上，那是個不大有人知道的地方。當時在那地方，在一家工廠附近和兩道圍牆間有所破屋，乍看起來好像小茅屋，而實際上卻有天主堂那麼大。它側面的山尖對著公路，因而顯得狹小。幾乎整個房屋全被遮住了。只有那扇大門和一扇窗子露在外面。

那所破屋只有一層樓。

我們仔細看去，最先引人注目的便是那扇只配裝在破窯上的大

門，至於那窗子，假使它不是裝在碎石塊上而是裝在一條石牆上，看起來就會像闊人家的窗子了。

大門是用幾塊到處有蟲蛀的木板和幾根不曾好好加工的木條胡亂拼湊起來的。緊靠在大門裡面的是一道直挺挺的樓梯，梯級高，滿是汙泥、石膏、塵土，和大門一樣寬，我們可以從街上看見它，像梯子一樣直立在兩堵牆的中間，上端消失在黑影裡。在那不成形的門框上端，有一塊狹窄的薄木板，板的中間，鋸了一個三角洞，那便是在門關了之後的透光洞和通風洞。在門的背面，有一個用毛筆蘸上墨水胡亂塗寫的數字：5 2，橫條上面，同一支毛筆卻又塗上了另一數字：5 0，因而使人沒法肯定。這究竟是幾號？門的上頭說五十號，門的背面卻反駁說不對，是五十二號。三角通風洞的上面掛著幾塊說不上是什麼的灰溜溜的破布，當作簾子。

窗子很寬，也相當高，裝有百葉窗和大玻璃窗框，不過那些大塊玻璃都有各種不同的破損，被許多紙條巧妙地遮掩著，同時也顯得更加觸目，至於那兩扇脫了榫和離了框的百葉窗，與其說它能保護窗內的主人，還不如說它只能引起窗外行人的戒懼。遮光的橫板條已經散落，有人隨意釘上幾塊垂直的木板，使原來的百葉窗成了板窗。

大門的形象是非常惡劣的，窗子雖破損但還樸實，它們一同出現在同一所房屋的上部，看去就好像是兩個萍水相逢的乞丐，共同乞討，相依為命，都穿著同樣的破衣爛衫，卻各有不同的面貌，一個生來就窮苦，一個出身於望族。

走上樓梯，便可以看出那原是一棟極大的房屋，彷彿是由一個倉庫改建的。樓上中間，有一條長過道，作為房子裡的交通要道；過道的左右兩旁有著或大或小的房間，必要時也未嘗不可作為住屋，但與其說這是些小屋子，還不如說是些鴿子籠。那些房間從周圍的曠野取光，每一間都是昏暗淒涼，令人感到悵惘憂鬱，陰森得如同墳墓一樣；房門和屋頂處處有裂縫，因縫隙所在處不同而受到寒光或冷風的透入，這種住屋還有一種饒有情趣的特點，那便是蜘蛛體格的龐大。

在那臨街的大門外的左邊，有個被堵塞了的小四方窗口，離地面約有一人高，裡面積滿了過路的孩子所丟的石塊。

這房子最近已被拆去一部分。保留到今天的這一部分還可使人想見當年的全貌。整棟房子的年齡不過才一百年多一點。一百歲，對禮拜堂來說這是青年時期，對一般房屋來說卻是衰朽時期了。人住的房屋好像會因人而短壽，上帝住的房屋也會因上帝而永存似的。

郵差們管這所房子叫五〇—五二號，但是在那附近一帶的人都稱它為戈爾博老屋。

談談這個名稱是怎麼來的。

一般愛搜集珍聞軼事把一些易忘的日期用別針別在大腦上的人們，都知道在前一個世紀，在一七七〇年前後，沙特雷法院有兩個檢察官，一個叫柯爾博，一個叫勒納。這兩個名字都是拉封丹【註：柯爾博（烏鴉），勒納（狐狸），都是拉封丹寓言中的人物。】預見了的。這一巧合太妙了，為使刑名師爺們不要去耍貧嘴。不久，法院的長廊裡便傳開了這樣一首歪詩：

柯爾博老爺高踞案卷上，

嘴裡銜著一張緝捕狀，

勒納老爺逐臭來，

大致向他這樣講：

喂，你好！……【註】

【註】這是把拉封丹的寓言詩《烏鴉和狐狸》改動幾個字而成的。

那兩位自重的行家受不了這種戲謔，他們經常聽到在他們背後爆

發出來的狂笑聲，頭也聽大了，於是他們決定要改姓，並向國王提出申請。申請送到路易十五手裡時，正是教皇的使臣和拉洛許·艾蒙紅衣主教雙雙跪在地上等待杜巴麗夫人赤著腳從床上下來，以便當著國王的面，每人捧著一隻拖鞋替她套在腳上的那一天。國王原就在說笑，他仍在談笑，把話題從那兩位主教轉到這兩位檢察官，並要為這兩位法官老爺賜姓，或者就算是賜姓。國王恩准柯爾博老爺在原姓的第一字母上加一條尾巴，改稱戈爾博；勒納的運氣比較差，他所得到的只是在他原姓的第一字母R前面加上P，改稱卜勒納【註：含有小偷的意思。】，因為這個新改的姓並不見得比他原來的姓和他本人有什麼不像的地方【註：指他為人不正派，說他像狐狸或小偷。】。

根據當地歷來的傳說，這位戈爾博老爺曾是醫院路五〇—五二號房屋的產業主。他並且還是那扇雄偉的窗子的創造者。

這便是戈爾博老屋這一名稱的由來。

在路旁的樹木間，有棵死了四分之三的大榆樹正對著這五〇—五二號，哥白蘭便門街的街口也幾乎正在對面，當時在這條街上還沒有房屋，街心也還沒有鋪石塊，街旁栽著一些怪不順眼的樹，有時發綠，有時沾滿了汙泥，隨著季節而不同，那條街一直通到巴黎的城牆邊。陣陣硫酸化合物的氣味從附近一家工廠的房頂上冒出來。

便門便在那附近。一八二三年時城牆還存在。

這道便門會使我們想起一些陰慘的情景。那是通往比塞特【註：巴黎附近的村子，有個救濟院收容年老的男瘋子。】的道路。帝國時期和王朝復辟時期的死囚在就刑的那天回到巴黎城裡來時，都得經過這個地方。一八二九年的那次神祕的凶殺案，所謂「楓丹白露便門凶殺案」，也就是在這地方發生的，司法機關至今還沒有找出凶犯，這仍是一件真相不明的慘案，一個未經揭破的駭人的啞謎。你再向前走幾步，便到了那條不祥的落鬚街，在那街上，于爾巴克，曾像演劇似的，趁著雷聲，一刀子刺殺了伊夫里的一個牧羊女。再走幾步，你就到了聖雅克便門的那幾棵醜惡不堪、斷了頭的榆樹跟前，那幾棵樹是

些慈悲心腸的人用來遮掩斷頭臺的東西，那地方是店鋪老板和士紳集團所建的一個卑賤可恥的格雷沃廣場【註：巴黎的刑場，一八〇六年改稱市政廳廣場。】，他們在死刑面前退縮，既沒有廢止它的氣量，也沒有保持它的魄力。

三十七年前，如果我們把那個素來陰慘、必然陰慘的聖雅克廣場置於一邊不談，那麼，五〇—五二號這所破屋所在的地方，就整個這條死氣沉沉的大路來說，也許是最死氣沉沉的地段了，這一帶直到今天也還是缺少吸引力的。

有錢人家的房屋直到二十五年前才開始在這裡出現。這地方在當時是滿目淒涼的。婦女救濟院的圓屋頂隱約可辨，通往比塞特的便門也近在咫尺，當你在這裡感到悲傷壓抑的時候，你會感到自己處在婦女救濟院和比塞特之間，就是說，處在婦女的瘋病和男子的瘋病【註：婦女救濟院同時也收容神經錯亂和神經衰弱的婦女。】之間。我們極目四望，看見的只是些屠宰場、城牆和少數幾個類似兵營或修道院的工廠的門牆，四處都是破屋頹垣、黑的就像屍布一樣的舊壁、白的就像殮巾一樣的新牆，四處都是平行排列著的樹木、連成直線的房屋、平凡的建築物、單調的長線條以及那種令人感到無限淒涼的直角。地勢毫無起伏，建築毫無匠心，毫無丘壑。這是一個冷酷、死板、醜不可耐的整體。再沒有比對稱的格局更令人感到難受的了，因為對稱的形象能使人愁悶，愁悶是悲傷的根源，失望的人總打著呵欠，這倒楣的對稱格局，沒有比它令人更感到不舒服的了。人們如果能在苦難的地獄以外還找得到更可怕的东西，那一定是使人愁悶的地獄了。假使這種地獄確實存在的話，醫院路的這一小段地方可以當作通往這種地獄的門。

夜色下沉殘輝消逝時，尤其是在冬天，當初起的晚風從成行的榆樹上吹落了那最後幾片黃葉時，在地黑天昏不見星斗或在風吹雲破月影乍明時，這條大路便會陡然顯得陰森駭人。那些直線條全會融入消失在黑影中，猶如茫茫宇宙間的寸寸絲縷。路上的行人不能不想到歷年來發生在這一帶的數不盡的命案，這種流過那麼多次血的荒僻地方確會使人不寒而慄。人們認為已感到黑暗中有無數陷阱，各種無可名

狀的黑影好像也都是可疑的，樹與樹間的那些望不透的方洞好像是一個個墓穴。這地方，在白天是醜陋的，傍晚是悲涼的，夜間是陰慘的。

夏季，將近黃昏時，這裡那裡，有些老婆子，帶著被雨水浸到發黴的凳子，坐在榆樹下向人乞討。

此外，這個區域的外貌，與其說是古老，不如說是過時，在當時就已有改變面貌的趨勢了。從那時起，要看看它的人非趕快不可。這整體每天都在失去它的一小部分。二十年來，直到今天，奧爾良鐵路的起點站便建在這老郊區的旁邊，對它產生影響。一條鐵路的起點站，無論我們把它設在一個都城邊緣的任何一處，都等於是一個郊區的死亡和一個城市的興起。好像在各族人民熙來攘往的這些大中心的四周，在那些強大機車的奔馳中，在吞炭吐火的文明怪馬的喘息中，這個活力充沛的大地會震動，吞沒人們的舊居並讓新的產生出來。舊屋倒下，新屋上升。

自從奧爾良鐵路車站侵入到婦女救濟院的地段以後，聖維克多溝和植物園附近一帶的古老的小街都動搖了，絡繹不絕的長途公共馬車、出租馬車、市區公共馬車，每天要在這些小街上猛烈奔馳三、四次，並且到了一定時期就把房屋擠向左右兩旁。有些奇特而又極其正確的現象是值得一提的，我們常說，大城市裡的太陽使房屋的門朝南，這話是實在的，同樣，車輛交馳的頻繁也一定會擴展街道。新生命的徵兆是明顯的，在這村氣十足的舊城區裡，在這些最荒野的角落裡，石塊路面出現了，即使是在還沒有人走的地方，人行道也開始蜿蜒伸展了。在一個早晨，一個值得紀念的早晨，一八四五年七月，人們在這裡忽然看到燒瀝青的黑鍋冒煙；這一天，可以說是文明已來到了魯爾辛街，巴黎和聖馬爾索郊區銜接起來了。

※※※

二 老人和孩子的家

冉阿讓便是在那戈爾博老屋門前停下來的。和野鳥一樣，他選擇

了這個最荒僻的地方來做巢。

他從坎肩口袋裡摸出一把萬能鑰匙，開門進去以後，又仔細把門關好，走上樓梯，一直背著珂賽特。

到了樓梯頂上，他又從衣袋裡取出另外一把鑰匙，用來開另一扇門。他一進門便又把門關上。那是一間相當寬敞的破屋子，地上鋪著一條褥子，還有一張桌子和幾把椅子。屋角裡有個火爐，燒得正旺。路旁的一盞迴光燈微微照著這裡的貧苦相。底裡，有一小間，擺著一張帆布床。冉阿讓把孩子抱去放在床上，仍讓她睡著。

他擦火石，點燃了一支蠟燭，這一切都是已準備好了擺在桌上的。正和昨晚一樣，他呆呆地望著珂賽特，眼裡充滿了感嘆的神態，一片仁慈憐愛的表情幾乎達到了不可思議的程度。至於小姑娘那種無憂無慮的信心，是只有最強的人和極弱的人才會有的，她並不知道自己是和誰在一道，卻已安然睡去，現在也不用知道自己到了什麼地方，仍舊睡著。

冉阿讓彎下腰去，吻了吻孩子的手。

他在九個月前吻過她母親的手，當時她母親也正剛剛入睡。

同樣一種苦痛、虔敬、辛酸的情感充滿了他的心。

他跪在珂賽特的床旁邊。

天已經大亮了，孩子卻還睡著。

歲末的一線慘白的陽光從窗口射到這破屋子的天花板上，拖著一長條一長條的光線和陰影。一輛滿載著石塊的重車忽然走過街心，像迅雷暴雨似的把房子震得上下搖晃。「是啦，太太！」珂賽特驚醒時連聲喊道，「來了！來了！」

她連忙跳下床，眼睛在睡眠的重壓下還半閉著，便伸著手摸向牆

角。

「啊！我的天主！我的掃帚！」她說。

她完全睜開眼以後才看見冉阿讓滿面笑容。

「啊！對，是真的！」孩子說，「早安，先生。」

孩子們接受歡樂和幸福最為迅速，也最親切，因為他們生來便是幸福和歡樂。

珂賽特看見卡特琳躺在床腳邊，連忙抱住它，她一面玩，一面對著冉阿讓嘮嘮叨叨問個沒完。「她是在什麼地方？巴黎是不是個大地方？德納第太太是不是離得很遠？她會不會再來？……」她忽然大聲喊道：「這地方多漂亮！」

這是個醜陋不堪的破窠，但她感到自己自由了。

「我不用掃地嗎？」她終於問出來。

「你玩吧。」冉阿讓說。

這一天便是那樣度過的。珂賽特，沒有想到去了解什麼，只在這娃娃和老人間，感到說不出的愉快。

※※※

三 相倚相扶

第二天破曉，冉阿讓還立在珂賽特的床邊。他呆呆地望著她，等她醒來。

他心裡有一種新的感受。

冉阿讓從不曾愛過什麼。二十五年來在這世上，他一向孑然一身。父親，情人，丈夫，朋友，這些他全沒有當過。在苦役牢裡時，他是凶惡、陰沉、寡欲、無知、粗野的。這個老苦役犯的心裡充滿了處子的純真。他姐姐和姐姐的孩子們只給他留下一種遙遠模糊的印象，到後來也幾乎完全消逝了。他曾竭力尋找他們，沒有找著，也就把他們忘了。人的天性原是那樣的。青年時期那些兒女情，如果他也有過的話，也都在歲月的深淵中泯滅了。

當他看見了珂賽特，當他得到了她，領到了她，救了她的時候，他感到滿腔血液全沸騰起來了。他胸中的全部熱情和慈愛都蘇醒過來，灌注在這孩子的身上。他走到她睡著的床邊，樂地渾身發抖，他好像做了母親似的，因而感到十分慌亂，但又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因為心在開始愛的時候，它那種極偉大奇特的騷動是頗難理解而又相當甘美的。

可憐一顆全新的老人心！

可是，他已經五十五歲，而珂賽特才八歲，他畢生的愛已經全部化為一點無可言喻的星光。

這是的第二次見到光明的啟示。主教曾在他心中喚醒了為善的意義，珂賽特又在他心中喚醒了愛的意義。

最初的一些日子便是在這種陶然自得的心境中度過的。

至於珂賽特，在她這方面，她也變成了另外一個人，那是她沒有意識到的，可憐的小人兒！當她母親離開她時，她還那麼小，她已經不記得了。孩子好像都是葡萄藤的幼苗，遇到什麼，便攀附什麼，她和所有的孩子一樣，也曾想愛她左右的人。但是她沒能做到。所有的人，德納第夫婦、他們的孩子、其他的孩子，都把她推在一邊。她曾愛過一條狗，可是那條狗死了。在這以後便不曾有過什麼東西或什麼人要過她。說起來這是多麼慘，我們也曾指出過，她八歲上便冷了心。這不是她的過錯，她並不缺乏愛的天性，她缺少的只是愛的可

能。因此，從第一天起，她整個的心，即使是在夢寐中，便已開始愛這老人了。她有一種從來不曾有過的感覺，心花怒放的感覺。

這老人，在她的心目中，好像已成了一個既不老也不窮的人。她覺得冉阿讓美，正如她覺得這間破屋子漂亮一樣。這是朝氣、童年、青春、歡樂的效果。大地上和生活中的新鮮事在這方面也都產生影響。住室雖陋，如果能有幸福的彩光的照耀，那也就是無比美好的環境了。在過去的經驗中我們每個人都有過海市蜃樓。

年齡相差五十歲，這在冉阿讓和珂賽特之間是一道天生的鴻溝，可是命運把這鴻溝填起來了。命運以它那無可抗拒的力量使這兩個無家可歸年齡迥異而苦難相同的人驟然相遇相依。他們彼此確也能相輔相成。珂賽特出自本能正在尋找一個父親，冉阿讓也出自本能正在尋找一個孩子。萍水相逢，卻是如魚得水，他們的兩隻手在這神祕的剎那間一經接觸，便緊緊握在一起了。兩人相互了解後，彼此都意識到相互的需求，於是緊密地團結在一起。

從某些詞的最明顯和最絕對的意義來解釋，我們可以說冉阿讓是個鰥夫，正如同珂賽特是個孤女一樣，因為他們都是被墳墓的牆在世上隔離的人。在這種情況下，冉阿讓天生就是珂賽特的父親了。

而且，從前在謝爾的樹林深處，冉阿讓曾牽著珂賽特的手從黑暗中走出來，珂賽特當時得到的那種神祕印象並不是幻覺，而是現實。這個人在這孩子的命運中出現，確也就是上帝的降臨。

此外，冉阿讓選了一個合適的住處，他在這地方，似乎十分安全。

他和珂賽特所住的這間帶一個小間的屋子，便是窗口對著大路的那間。整所房子只有這一扇窗子是臨街的，因此無論從側面或是從對面，都不必擔心鄰居的窺視。

五〇一五二號房屋的樓下，是間破舊的敞棚，是蔬菜工人停放車輛的地方，和樓上是完全隔絕的。樓上樓下相隔一層木板，彷彿是這房

子的橫隔膜，既沒有暗梯，也沒有明梯。至於樓上，我們已經說過，有幾間住房和幾間儲藏室，其中只有一間是由一個替冉阿讓料理家務的老奶奶住著。其餘的屋子全沒有人住。

老奶奶的頭銜是「二房東」，而實際任務是照管門戶，在聖誕節那天，便是這老奶奶把這間住房租給他的。他曾向她作了自我介紹，說自己原先是個靠收利息過日子的人，西班牙軍事公債把他的家產弄光了，他要帶著孫女兒來住在這裡。他預付了六個月的租金，並且委託老奶奶把大小兩間屋子裡的家具佈置好，佈置情形是我們見到過的。在他們搬進來的那天晚上燒好爐子準備一切的也就是這老奶奶。

好幾個星期過去了。一老一小在這簡陋不堪的破屋子裡過著幸福的日子。

一到天亮，珂賽特便又說又笑，唱個不停。孩子們都有他們在早晨唱的曲調，正和小鳥一樣。

有時，冉阿讓捏著她的一隻凍到發紅發裂的小手，送到嘴邊親一親。那可憐的孩子，挨慣了揍，全不懂得這是什麼意思，覺得怪難為情地溜走了。

有時，她又一本正經地細看自己身上的黑衣服。珂賽特現在所穿的已不是破衣，而是孝服。她已脫離了苦難，走進了人生。

冉阿讓開始教她識字。有時，他一面教這孩子練習拼寫，心裡卻想著他當初在苦役牢裡學習原是為了要作惡。最初的動機轉變了，現在他要一心教孩子讀書。這時，老苦役犯的臉上顯出了一種不勝感慨的笑容，宛如天使的莊嚴妙相。

他感到這裡有著上蒼的安排，一種凌駕人力之上的天意，他接著又浸沉在遐想中了。善的思想和惡的思想一樣，也是深不可測的。

教珂賽特讀書，讓她玩耍，這幾乎是冉阿讓的全部生活。

除此以外，他還和她談到她的母親，要她祈禱。

她稱他做「爹」，不知道用旁的稱呼。

他經常一連幾個鐘頭看她替她那娃娃穿衣脫衣，聽著她嘰嘰喳喳地說東說西。他彷彿覺得，從今以後，人生是充滿意義的，世上的人也是善良公正的，他思想裡不需要再責備什麼人，現在這孩子既然愛他，他便找不出任何理由不要求活到極老。他感到珂賽特像盞明燈似的，已把他未來的日子照亮了。最善良的人也免不了會有替自己打算的想法。他有時帶著愉快的心情想到她將來的相貌一定醜。

這只是一點個人的看法，但是為了說明我們的全部思想，我們必須說，冉阿讓在開始愛珂賽特的情況下，並沒有什麼可以證明他不需要這股新的力量來支持他繼續站在為善的一面，不久以前，他又在不同的情況下看到人的殘酷和社會的卑鄙（這固然是局部的情形，只能表現真相的一部分），也看到以芳汀為代表的這類婦女的下場以及沙威所體現的法權，他那次因做了好事而又回到苦役牢裡，他又飽嘗了新的苦味，他又受到厭惡和頹喪心情的控制，甚至那主教的形象也難免有暗淡的時候，雖然過後仍是光明燦爛歡欣鼓舞的，可是後來他那形象終於越來越模糊了。誰能說冉阿讓不再有失望和墮落的危險呢？他有所愛，他才能再度堅強起來。唉！他並不見得比珂賽特站得穩些。他保護她，她使他堅強起來。有了他，她才能進入人生，有了她，他才能繼續為善。他是這孩子的支柱，孩子又是他的動力。兩人的命運必須互相憑倚，才得平衡，這種妙用，天意使然，高深莫測！

四 二房東的發現

冉阿讓很謹慎，他白天從不出門。每天下午，到了黃昏時候，他才出去一兩個鐘頭，有時是獨自一人，也常帶著珂賽特一道，總是找大路旁那些最僻靜的小胡同走，或是在天快黑時跨進禮拜堂。他經常去聖美達教堂，那是離家最近的禮拜堂。當他不帶珂賽特出門時，珂賽特便待在老奶奶身邊，但是這孩子最喜歡陪著老人出去玩。她感到

即使是和卡特琳作伴也還不如和他待上個把鐘頭來得有趣。他牽著她的手，一面走一面和她談些開心的事。

珂賽特有時玩得興高采烈。

老奶奶料理家務，做飯菜，買東西。

他們過著節儉的生活，爐子裡經常有一點火，但是總活得像個手頭拮据的人家。第一天用的那些家具冉阿讓從來不曾掉換過，不過珂賽特住的那個小間的玻璃門卻換上了一扇木板門。

他的穿戴一直是那件黃大衣、黑短褲和舊帽子。街坊也都把他當作一個窮漢。有時，他會遇見一些軟心腸的婦人轉過身來給他一個蘇。冉阿讓收下這個蘇，總深深地一鞠躬。有時，他也會遇見一些討錢的化子，這時，他便回頭望望是否有人看他，再偷偷地步向那窮人，拿個錢放在他手裡，並且常常是個銀幣，又連忙走開。這種舉動有它不妥的地方。附近一帶的人開始稱他為「給錢的化子」。

那年老的「二房東」是個心眼狹窄的人，逢人便想占些小便宜，對冉阿讓她非常注意，而冉阿讓卻沒有提防。她耳朵有點聾，因而愛多話。她一輩子只留下兩顆牙，一顆在上，一顆在下，她老愛讓這兩個牙捉對兒相叩。她向珂賽特問過好多話，珂賽特什麼也不知道，什麼也答不上，她只說了她是從孟費耶來的。有一天早晨，這個蓄意窺探的老婆子看見冉阿讓走進這座破屋的一間沒有人住的房裡去了，覺得他的神氣有些特別。她便像隻老貓似的，蹣跚著腳，跟上去，向虛掩著的門縫裡張望，她能望見他卻不會被他看見。冉阿讓，一定也留了意，把背朝著門。老奶奶望見他從衣袋裡摸出一隻小針盒、一把剪子和一綵棉線，接著他把自己身上那件大衣一角的裡子拆開一個小口，從裡面抽出一張發黃的紙幣，打開來看。老奶奶大吃一驚，是張一千法郎的鈔票。這是她有生以來看見的第二張或是第三張。她嚇得瞠目結舌，趕緊逃了。

一會兒過後，冉阿讓走來找她，請她去替他換開那一千法郎的鈔

票，並說這是他昨天取來的這一季度的利息。「從哪兒取來的？」老奶奶心裡想，「他是下午六點出去的，那時，國家銀行不見得還開著門。」老奶奶走去換鈔票，同時也在說長論短。這張一千法郎的鈔票經過大家議論誇大以後，在聖馬塞爾葡萄園街一帶的三姑六婆中就引起一大堆駭人聽聞的怪話。

幾天過後，冉阿讓偶然穿著短褂在過道裡鋸木頭。老奶奶正在打掃他的屋子。她獨自一人在裡面，珂賽特看著鋸著的木頭正看得出神，老奶奶一眼看見大衣掛在釘子上，便走去偷看，大衣裡子是重新縫好了的。老婆子細心捏了一陣，覺得在大衣的角上和腋下部分，裡面都鋪了一層層的紙。那一定全是一千法郎一張的鈔票了！

此外，她還注意到衣袋裡也裝著各式各樣的東西，不僅有針、線、剪子，這些東西都是她已見過的，並且還有一個大皮夾、一把很長的刀，還有一種可疑的東西：幾頂顏色不同的假髮套。大衣的每個口袋都裝著一套應付各種不同意外事件的物品。

住在這棟破屋裡的居民就這樣過到了冬末。

※※※

五 可怕的身形

在聖美達禮拜堂附近，有一個窮人時常蹲在一口填塞了的公井的井欄上，冉阿讓老愛給他錢。他從那人面前走過，總免不了要給他幾個蘇。他有時還和他談話。忌妒那乞丐的人都說他是警察的眼線。那是一個七十五歲在禮拜堂裡當過雜務的老頭兒，他嘴裡的祈禱文是從來不斷的。

有一天傍晚，冉阿讓打那地方走過，他這回沒有帶珂賽特，路旁的迴光燈剛點上，他望見那乞丐蹲在燈光下面，在他的老地方。那人，和平時一樣，好像是在祈禱，腰彎得很低。冉阿讓走到他面前，把布施照常送到他手裡。乞丐突然抬起了眼睛，狠狠地盯了冉阿讓一眼，隨即又低下了頭。這一動作快到和閃光一樣，冉阿讓為之一驚。

他彷彿覺得剛才在路燈的微光下見到的不是那老雜務的平靜愚戇的臉，而是一副見過的嚇人的面孔。給他的印象好像是在黑暗中撞見了猛虎。他嚇得倒退一步，不敢呼吸，不敢說話，不敢停留，也不敢逃走，呆呆地望著那個低著頭、頭上蓋塊破布、彷彿早已忘了他還站在面前的乞丐。在這種奇特的時刻，有一種本能，也許就是神祕的自衛的本能使冉阿讓說不出話來。那乞丐的身材，那身破爛衣服，他的外貌，都和平時一樣。「活見鬼！……」冉阿讓說，「我瘋了！我做夢！不可能！」他心裡亂作一團，回到家裡去了。

他幾乎不敢對自己說他以為看見的那張面孔是沙威的。

晚上他獨自揣測時，後悔不該不問那人一句話，迫使他再抬起頭來。

第二天夜晚時，他又去到那裡。那乞丐又在原處。「您好，老頭兒。」冉阿讓大著膽說，同時給了他一個蘇。乞丐抬起頭來，帶著悲傷的聲音說：「謝謝，我的好先生。」這確是那個老雜務。

冉阿讓感到自己的心完全安定下來了。他笑了出來。「活見鬼！我幾時看見了沙威？」他心裡想，「真笑話，難道我現在已老糊塗了？」他不再去想那件事了。

幾天過後，大致是在晚上八點鐘，他正在自己的屋子裡高聲教珂賽特拼字時，忽然聽見有人推開破屋的大門，繼又關上。他覺得奇怪。和他同屋住的那個孤獨的老奶奶，為了不耗費蠟燭，素來是天黑便上床的。冉阿讓立即向珂賽特示意，要她不要作聲。他聽見有人上樓梯。充其量，也許只是老奶奶害著病，到藥房裡去一起回來了。冉阿讓仔細聽。腳步很沉，聽起來像是一個男人的腳步聲，不過老奶奶一向穿的是大鞋，再沒有比老婦人的腳步更像男人腳步的了。可是冉阿讓吹滅了燭。

他打發珂賽特去睡，低聲向她說「輕輕地去睡吧」，正當他吻著她額頭時，腳步聲停下了。冉阿讓不吭聲，也不動，背朝著門，仍舊

照原樣坐在他的椅子上，在黑暗中控制住呼吸。過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他聽到沒聲了，才悄悄地轉過身子，朝著房門望去，看見鎖眼裡有光。那一點光，出現在黑暗的牆壁和房門上，正像一顆災星。顯然有人拿著蠟燭在外面偷聽。

幾分鐘過後，燭光遠去，不過他沒有再聽見腳步聲，這也許可以說明來到房門口竊聽的人已脫去了鞋子。

冉阿讓和衣倒在床上，整夜合不上眼。

天快亮時，他正因疲憊而朦朧睡去，忽然又被叫門的聲音驚醒過來，這聲音是從過道底裡的一間破屋子裡傳來的，接著他又聽見有人走路的聲音，正和昨夜上樓的那人的腳步聲一樣。腳步聲越走越近。他連忙跳下床，把眼睛湊在鎖眼上，鎖眼相當大，他希望能趁那人走過時，看看昨夜上樓來到他門口偷聽的人究竟是誰。從冉阿讓房門口走過的確是個男人，他一徑走過沒有停。當時過道裡的光線還太暗，看不清他的臉。但當這人走近樓梯口時，從外面射進來的一道陽光把他的身體，像個剪影似的突現出來了，冉阿讓看見了他的整個背影。這人身材高大，穿一件長大衣，胳膊底下夾著一條短棍。那正是沙威的那副嚇壞人的形象。

冉阿讓原可設法到臨街的窗口去再看他一眼。不過非先開窗不可，他不敢。

很明顯，那人是帶著一把鑰匙進來的，正像回到自己家裡一樣。不過，鑰匙是誰給他的呢？這究竟是怎麼回事？

早晨七點，老奶奶進來打掃屋子，冉阿讓睜著一雙刺人的眼睛望著她，但是沒有問她話。老奶奶的神氣還是和平日一樣。

她一面掃地，一面對他說：

「昨天晚上先生也許聽見有人進來吧？」

在那種年頭，在那條路上，晚上八點，已是夜深人靜的時候了。

「對，聽到的，」他用最自然的聲音回答說，「是誰？」

「是個新來的房客，」老奶奶說，「我們這裡又多一個人了。」

「叫什麼名字？」

「我鬧不大清楚。都孟或是多孟先生，像是這樣一個名字。」

「幹什麼事的，這位都孟先生？」

老奶奶睜著一雙鼠眼，盯著他，回答說：

「吃息錢的，和您一樣。」

她也許並沒有言外之意，冉阿讓聽了卻不免多心。

老奶奶走開以後，他把放在壁櫥裡的百來個法郎捲成一捲，收在衣袋裡。他做這事時非常小心，恐怕人家聽見銀錢響，但是，他儘管小心，仍舊有一枚值五法郎的銀幣脫了手，在方磚地上滾得一片響。

太陽落山時，他跑下樓，到大路上向四周仔細看了一遍。沒有人。路上好像是絕對的清靜。也很可能有人躲在樹後面。

他又回到樓上。

「來。」他向珂賽特說。

他牽著她的手，兩個人一道出門走了。

第五卷 逃亡與搜捕

一 曲線戰略

有一點得在此說明一下，這對我們即將讀到的若干頁以及今後還會遇到的若干頁都是必要的。

本書的作者——很抱歉，不能不談到他本人——離開巴黎，已經多年。自從他離開以後，巴黎的面貌改變了。這個新型城市，在某些方面，對他來說是陌生的。他用不著說他愛巴黎，巴黎是他精神方面的故鄉。由於多方面的拆除和重建，他青年時期的巴黎，他以虔敬的心情保存在記憶中的那個巴黎，現在只是舊時的巴黎了。請允許他談那舊時的巴黎，好像它現在仍然存在一樣。作者即將引著讀者到某處，說「在某條街上有某所房子」，而今天在那裡卻可能既沒有房子也沒有街了。讀者不妨勘查，假使不嫌麻煩的話。至於他，他不認識新巴黎，出現在他眼前的只是舊巴黎，他懷著他所珍惜的幻象而加以敘述。夢想當年在國內看見的事物，現在還有些存留下來並沒有完全消失，這對他來說是件快意的事。當人們在祖國的土地上來來往往時，心裡總存著一種幻想，以為那些街道和自己無關，這些窗子、這些屋頂、這些門，都和自己不相干，這些牆壁也和自己沒有關係，這些樹木不過是些無足輕重的樹木，自己從來不進去的房屋對自己也都是無足輕重的，腳底下踩著的石塊路面只不過是些石塊而已。可是，日後一旦離開了祖國，你就會感到你是多麼惦記那些街道，多麼懷念那些屋頂、窗子和門，你會感到那些牆壁對你是不可少的，那些樹木是你熱愛的朋友，你也會認識到你從來不進去的那些房屋卻是你現在每天都神遊的地方，在那些鋪路的石塊上，你也曾留下了你的肝膽、你的血和你的心。那一切地方，你現在見不到了，也許永遠不會再見到了，可是你還記得它們的形象，你會覺得它們嫵媚到使你心痛，它們會像幽靈一樣憂傷地顯現在你的眼前，使你如同見到了聖地，那一切地方，正可以說是法蘭西的本來面目，而你熱愛它們，不時回想它們

的真面目，它們舊時的真面目，並且你在這上面固執己見，不甘心任何改變，因為你眷念祖國的面貌，正如眷念慈母的音容。

因此，請容許我們面對現在談過去，這一層交代清楚以後，還得請讀者牢記在心。現在我們繼續談下去。

冉阿讓立即離開大路，轉進小街，盡可能走著曲折的路線，有時甚至突然折回頭，看是否有人跟他。

這種行動是被困的麋鹿專愛採用的。這種行動有多種好處，其中的一種便是在可以留下跡印的地方讓倒著走的蹄痕把獵人和獵狗引入歧路。這在狩獵中叫做「假遁」。

那天的月亮正圓。冉阿讓並不因此感到不便。當時月亮離地平線還很近，在街道上劃出了大塊的陰影。冉阿讓可以隱在陰暗中，順著房屋和牆壁朝前走，同時窺伺著明亮的一面。他也許沒有充分估計到陰暗的一面也是不容忽視的。不過，他料想在波利弗街附近一帶的胡同裡，一定不會有人在他後面跟著。

珂賽特只走不問，她生命中最初六年的痛苦已使她的性情變得有些被動了。而且，這一特點，我們今後還會不止一次地要提到，在不知不覺中她早已對這老人的獨特行為和自己命運中的離奇變幻習慣了。此外，她覺得和他在一道總是安全的。

珂賽特固然不知道他們要去什麼地方，冉阿讓也未必知道，他把自己交給了上帝，正如她把自己交給了他。他覺得他也一樣牽著一個比他偉大的人的手，他彷彿覺得有個無影無蹤的主宰在引導他。除此以外，他沒有一點固定的主意，毫無打算，毫無計劃。他甚至不能十分確定那究竟是不是沙威，並且即使是沙威，沙威也不一定就知道他是冉阿讓。他不是已經改了裝嗎？人家不是早以為他死了嗎？可是最近幾天來發生的事卻變得有些奇怪。他不能再觀望了。他決計不再回戈爾博老屋。好像一頭從巢裡被攆出來的野獸一樣，他得先找一個洞暫時躲躲，以後再慢慢地找個安身之處。

冉阿讓在穆夫達區神出鬼沒好像左彎右拐地繞了好幾個圈子，當時區上的居民都已入睡，他們好像還在遵守中世紀的規定，受著宵禁的管制，他以各種不同的方法，把稅吏街和刨花街、聖維克多木杵街和隱士井街配合起來，施展了巧妙的戰略。這一帶原有一些供人租用的房舍，但是他甚至進都不進去，因為他沒有找到合適的。其實，他深信即使萬一有人要找他的蹤跡，也早已迷失方向了。

聖艾蒂安·德·蒙禮拜堂敲十一點鐘時，他正從蓬圖瓦茲街十四號警察哨所門前走過。不大一會兒，出自我們上面所說的那種本能，他又轉身折回來。這時，他看見有三個緊跟著他的人，在街邊黑暗的一面，一個接著一個，從哨所的路燈下面走過，燈光把他們照得清清楚楚。那三個人中的一個走到哨所的裡去了。領頭走的那個人的神氣十分可疑。

「來，孩子。」他對珂賽特說，同時他趕忙離開了蓬圖瓦茲街。

他兜了一圈，轉過長老通道，胡同口上的門因時間已晚早已關了，大步穿過了木劍街和弩弓街，走進了驛站街。

那地方有個十字路口，便是今天羅蘭學校所在的地方，也就是聖熱納維埃夫新街分岔的地方。

（不用說，聖熱納維埃夫新街是條老街，驛站街在每十年中也看不見有輛郵車走過。驛站街在十三世紀時是陶器工人居住的地方，它的真名是瓦罐街。）

月光正把那十字路口照得雪亮。冉阿讓隱在一個門洞裡，心裡打算，那幾個人如果還跟著他，就一定會在月光中穿過，他便不會看不清楚。

果然，還不到三分鐘，那幾個人又出現了。他們現在是四個人，個個都是高大個兒，穿著棕色長大衣，戴著圓邊帽，手裡拿著粗棍棒。不單是他們的高身材和大拳頭使人見了不安，連他們在黑暗中的那種行動也是怪陰森的，看去就像是四個變成士紳的鬼物。

他們走到十字路口中央，停下來，聚攏在一起，彷彿在交換意見。其中有一個像是他們的首領，回轉頭來，堅決伸出右手，指著冉阿讓所在的方向，另一個又好像帶著固執的神氣指著相反的方向。正當第一個回轉頭時，月光正照著他的臉，冉阿讓看得清清楚楚，那確是沙威。

二 幸而奧斯特里茨橋上正在行車

冉阿讓不再懷疑了，幸而那幾個人還在猶豫不決，他便利用他們的遲疑，這對他們來說是浪費了時間，對他來說卻是爭取到了時間。他從藏身的門洞裡走出來轉進驛站街，朝著植物園一帶走去。珂賽特開始感到累了。他把她抱在胳膊上。路上沒有一個行人，路燈也沒有點上，因為有月亮。

他兩步當一步地往前走。

幾下子，他便跨到了哥伯雷陶器店，月光正把店門外牆上的幾行舊式廣告照得清晰可讀：

祖傳老店哥伯雷，

水罐水壺請來買，

還有花盆，瓦管還有磚，

憑心出賣紅方塊【註】。

【註】心和紅方塊指紙牌上的兩種花色。

他跨過鑰匙街，然後聖維克多噴泉，順著植物園旁邊的下坡路走到了河沿。到了那裡，他再回頭望。河沿上是空的。街上也是空的。

沒有人跟來。他喘了一口氣。

他到了奧斯特里茨橋。

當時過橋還得付過橋稅。

他走到收稅處，付了一個蘇。

「得付兩個蘇，」守橋的傷兵說，「您還抱著一個自己能走的孩子。得付兩個人的錢。」

他照付了錢，想到別人也許可以從這裡發現他過了橋，心裡有些嘀咕。逃竄總應當不留痕跡。

恰巧有一輛大車，和他一樣，要在那時過橋到塞納河的右岸去。這對他是有利的。他可以隱在大車的影子裡一同過去。

快到橋的中段，珂賽特的腳麻了，要下來走。他把她放在地上，牽著她的手。

過橋以後，他發現在他前面稍稍偏右的地方有幾處工場，他便往那裡走去。必須冒險在月光下穿過一片相當寬的空地才能到達。他不遲疑。搜索他的那幾個人顯然迷失方向了，冉阿讓自以為脫離了危險。追，儘管追，跟，卻沒跟上。

在兩處有圍牆的工場中間出現一條小街，這就是聖安東尼綠徑街。那條街又窄又暗，彷彿是特意為他修的。在進街口以前，他又往後望了一眼。

從他當時所在的地方望去，可以望見奧斯特里茨橋的整個橋身。

有四個人影剛剛走上橋頭。

那些人影背著植物園，正向右岸走來。

這四個影子，便是那四個人了。

冉阿讓渾身寒毛直豎，像是一頭重入羅網的野獸。

他還存有一線希望，他剛才牽著珂賽特在月光下穿過這一大片空地的時候，那幾個人也許還沒有上橋，也就不至於看見他。

既是這樣，就走進那小街，要是他能到那些工場、窪地、園圃、曠地，他就有救了。

他彷彿覺得可以把自己託付給那條靜悄悄的小街。他走了進去。

※※※

三 他懷著沮喪的心情望向天空

走了三百步後他到了一個岔路口。街道在這裡分作兩條，一條斜向左邊，一條向右。擺在冉阿讓面前的彷彿是個Y字的兩股叉。選哪一股好呢？

他毫不躊躇，向右走。

為什麼？

因為左邊去城郊，就是說，去有人住的地方；右邊去鄉間，就是說，去荒野的地方。

可是他已不像先頭那樣走得飛快了。珂賽特的腳步拖住了冉阿讓的腳步。

他又抱起她來。珂賽特把頭靠在老人肩上，一聲也不響。

他不時回頭望望。他一直留心靠著街邊陰暗的一面。他背後的街

是直的。他回頭看了兩三次，什麼也沒有看見，什麼聲音全沒有，他繼續往前走，心裡稍微寬了些。忽然，他往後望時，又彷彿看見在他剛剛走過的那段街上，在遠處，黑影裡，有東西在動。

他現在不是走而是往前奔了，一心只想能有一條側巷，從那兒逃走，再次脫險。

他撞見一堵牆。

那牆並不擋住去路，冉阿讓現在所走的這條街，通到一條橫巷，那是橫巷旁邊的圍牆。

到了那裡，又得打主意，朝右走，或是朝左。

他向右邊望去。巷子兩旁有一些敞棚和倉庫之類的建築物，它像一條盲腸似的伸展出去，無路可通。可以清晰地望見巷底，有一堵高粉牆。

他向左望。這邊的胡同是通的，而且，在相隔二百來步的地方，便接上另一條街。這一邊才是生路。

冉阿讓正要轉向左邊，打算逃到他隱約看到的巷底的那條街上去，他忽然發現在巷口和他要去的那條街相接的轉角上，有個黑色的人形，立著不動。

那確是一個人，明明是剛才派來守在巷口擋住去路的。

冉阿讓趕忙往後退。

他當時所在地處於聖安東尼郊區和拉白區之間，巴黎的這一帶也是被新建工程徹底改變了的，這種改變，有些人稱為醜化，也有些人稱為改觀。園圃、工場、舊建築物全取消了。今天在這一帶是全新的大街、競技場、馬戲場、跑馬場、火車起點站、一所名為馬扎斯的監獄，足見進步不離刑罰。

冉阿讓當時到達的地方在半個世紀以前，叫做小比克布斯，這名稱完全出自傳統的民族常用語，正如這種常用語一定要把學院稱為「四國」，喜歌劇院稱為「費多」一樣。聖雅克門、巴黎門、中士便門、波舍隆、加利奧特、則肋斯定、嘉布遣、瑪依、布爾白、克拉科夫樹、小波蘭、小比克布斯，這些全是舊巴黎替新巴黎遺留下來的名稱。對這些殘存的事物人民一直念念不忘。

小比克布斯從來就是一個區的雛型，存在的年代也不長，它差不多有著西班牙城市那種古樸的外貌。路上多半沒有鋪石塊，街上多半沒有蓋房屋。除了我們即將談到的兩三條街道外，四處全是牆和曠野。沒有一家店鋪，沒有一輛車子，只偶然有點燭光從幾處窗口透出來，十點過後，所有的燈火全滅了。全是些園圃、修道院、工場、窪地，有幾所少見的矮屋以及和房子一樣高的牆。

這個區在前一世紀的形象便是這樣的。革命曾替它帶來不少災難，共和時期的建設局把它毀壞，洞穿，打窟窿，殘磚破瓦，處處堆積。這個區在三十年前已被新建築所淹沒。到今天已完全改變了。

小比克布斯，在現在的市區圖上已毫無影蹤，可是位於巴黎聖雅克街上正對著石膏街的德尼·蒂埃里書店和位於里昂普律丹斯廣場針線街上的讓·吉蘭書店在一七二七年印行的市區圖上卻標誌得相當清楚。小比克布斯有我們剛才說過的像Y字形的街道，Y字下半的一豎，是聖安東尼綠徑街，它分為左右兩支，左支是比克布斯小街，右支是波隆梭街。這Y字的兩個尖又好像是由一橫連接起來的。這一橫叫直壁街。波隆梭街通到直壁街為止，比克布斯小街卻穿過直壁街以後，還上坡通到勒努瓦市場。從塞納河走來的人，走到波隆梭街的盡頭，向他左邊轉個九十度的急彎，便到了直壁街，在他面前的是沿著這條街的牆，在他右邊的是直壁街的街尾，不通別處，叫做讓洛死胡同。

冉阿讓當時正是到了這地方。

正如我們先頭所說的，他望見有一個黑影把守在直壁街和比克布斯小街的轉角處，便往後退。毫無疑問，他已成了那鬼影窺伺的對象。

怎麼辦？

已經來不及退回去了。他先頭望見的遠遠地在他背後黑影裡移動的，一定就是沙威和他的隊伍。沙威很可能是在這條街的口上，冉阿讓則是在這條街的尾上。從所有已知跡象方面看，沙威是熟悉這一小塊地方複雜的地形的，他已有了準備，派了他手下的一個人去守住了出口。這種猜測，完全符合事實，於是在冉阿讓痛苦的頭腦裡，像一把在急風中飛散的灰沙，把他攪得心慌意亂。他仔細看了看讓洛死胡同，這兒，無路可通，又仔細看了看比克布斯小街，這兒，有人把守。他望見那黑色的人影出現在月光雪亮的街口上。朝前走吧，一定落在那個人的手裡。向後退吧，又會和沙威撞個滿懷。冉阿讓感到自己已經陷在一個越收越緊的羅網裡了。他懷著失望的心情望著天空。

※※※

四 尋找出路

為了懂得下面即將敘述的事，必須正確認識直壁胡同的情況，尤其是當我們走出波隆梭街轉進直壁胡同時留在我們左邊的這隻角。沿著直壁胡同右邊直到比克布斯小街，一路上幾乎全是一些外表看來貧苦的房子；靠左一面，卻只有一棟房屋，那房屋的式樣比較嚴肅，是由好幾部分組成的，它高一層或高兩層地逐漸向比克布斯小街方面高上去，因此那棟房屋，在靠比克布斯小街一面，非常高，而在靠波隆梭街一面卻相當矮。在我們先頭提到過的那個轉角地方，更是低到只有一道牆了。這道牆並不和波隆梭街構成一個四正四方的角，而是形成一道牆身厚度減薄了的斜壁，這道斜壁在它左右兩角的掩護下，無論是站在波隆梭街方面的人或是站在直壁胡同方面的人都望不見。

和這斜壁兩角相連的牆，在波隆梭街方面，一直延伸到第四十九號房屋，而在直壁街一面——這面短多了——直抵先頭提到過的那所黑

暗樓房的山尖，並和山尖構成一個新凹角。那山尖的形狀也是陰森森的，牆上只有一道窗子，應當說，只有兩塊板窗，板上釘了鋅皮。並且是永遠關著的。

我們在這裡所作的關於地形的描寫和實際情況完全吻合，一定能在曾經住過這一帶的人的心中喚起極精確的回憶。

斜壁的面上完全被一種東西遮滿了，看起來彷彿是一道又高又大，醜陋不堪的門。其實只是一些胡亂拼湊起來直釘在壁面上的一條條木板，上面的板比較寬，下面的比較窄，又用些長條鐵皮橫釘在板上，把它們連繫起來。旁邊有一道大車門，大小和普通的大車門一樣，從外形看，那道門的年齡大致不出五十年。

一棵菩提樹的枝桠從斜壁的頂上伸出來，靠波隆梭街一面的牆上蓋滿了常春藤。

冉阿讓正在走投無路時看見了那所樓房，冷清清，彷彿裡面沒有人住似的，便想從那裡找出路。他趕忙用眼睛打量了一遍。心裡盤算，如果能鑽到這裡面去，也許有救。他先有了一個主意和一線希望。

樓房的後窗有一部分臨直壁街，在這部分中的一段，每層樓上的每個窗口，都裝有舊鉛皮漏斗。從一根總管分出的各種不同排水管連接在各個漏斗上，好像是畫在後牆上面的一棵樹。這些分支管，曲曲折折，也好像是一棵盤附在莊屋後牆上的枯葡萄藤。

那種奇形怪狀由鉛皮管和鐵管構成的枝桠最先引起冉阿讓的注意。他讓珂賽特靠著一塊石碑坐下，囑咐她不要作聲，再跑到水管和街道相接的地方。也許有辦法從這兒翻到樓房裡去。可是水管已經爛了，不中用，和牆上的連接也極不牢固。況且那所冷清清的房屋的每個窗口，連頂樓也計算在內，全都裝了粗鐵條。月光也正照著這一面，守在街口上的那個人可能會看見冉阿讓翻牆。並且，珂賽特又怎麼辦？怎麼把她弄上四層樓？

他放棄了爬水管的念頭，爬在地上，沿著牆根，又回到了波隆梭街。

他回到珂賽特原先所在的斜壁下面後，發現這地方是別人瞧不見的。我們先頭說過，他在這地方，可以逃過從任何一面來的視線，並且是藏在黑影裡。再說還有兩道門。也許撬得開呢。在見到菩提樹和常春藤的那道牆裡，顯然是個園子，儘管樹上還沒有樹葉，他至少可以在園裡躲過下半夜。

時間飛快地過去了。他得趕緊行動。

他推推那道大車門，一下便察覺到它內外兩面都被釘得嚴嚴實實。

他懷著較大的希望去推那道大門。它已經破敝不堪，再加又高又闊，因而更不牢固，木板是腐朽的，長條鐵皮只有三條，也全鏽了。在這蛀壞了的木壁上穿個洞也許還能辦到。

仔細看了以後，他才知道那並不是門。它既沒有門斗，也沒有鉸鏈，既沒有鎖，中間也沒有縫。一些長條鐵皮胡亂橫釘在上面，彼此並不連貫。從木板的裂縫裡，他隱隱約約看見三合土裡的石碴和石塊，十年前走過這地方的人也還能看到。他大失所望，不能不承認那外表像門的東西只不過是一所房子背面的護牆板。撬開板子並不難，可是板子後面還有牆。

五 有了煤氣燈便不可能有這回事

這時，從遠處開始傳出一種低沉而有節奏的聲音。冉阿讓冒險從牆角探出頭來望了一眼。七、八個大兵，排著隊，正走進波隆梭街口。他能望見槍刺閃光，他們正朝著他這方面走來。

他望見沙威的高大個子走在前面，領著那隊兵慢慢地審慎地前

進。他們時常停下來。很明顯，他們是在搜查每一個牆角，每一個門洞和每一條小道。

毫無疑問，那是沙威在路上碰到臨時調來的一個巡邏隊。

沙威的兩個助手也夾在他們的隊伍中一道走。

從他們的行進速度和一路上的停留計算起來，還得一刻來鐘才能到達冉阿讓所在的地方。這是一髮千鈞之際，冉阿讓身臨絕地，他生平這是第三次，不出幾分鐘他又得完了，並且這不只是苦役牢的問題，珂賽特也將從此被斷送，這就是說她今後將和孤魂野鬼一樣漂泊無依了。

這時只有一件事是可行的。

冉阿讓有這樣一個特點，我們可以說他身上有個褡褳，一頭裝著聖人的思想，一頭裝著囚犯的技巧。他可以斟酌情形，兩頭選擇。

他從前在土倫的苦役牢裡多次越獄的歲月中，除了其他一些本領以外還學會了一種絕技，他而且還是這絕技中首屈一指的能手，我們記得，他能不用梯子，不用踏腳，全憑自己肌肉的力量，用後頸、肩頭、臀、膝在石塊上偶有的一些稜角上稍稍撐持一下，便可在必要時，從兩堵牆連接處的直角裡，一直升上六層樓。二十來年前，囚犯巴特莫爾便是用這種巧技從巴黎刑部監獄的院角上逃走的，至今人們望著那牆角也還要捏一把汗，院子的那個角落也因而出了名。

冉阿讓用眼睛估量了那邊牆的高度，並看見有棵菩提樹從牆頭上伸出來。那牆約莫有十八尺高。它和大樓的山尖相接，形成一個凹角，角下的牆根部分砌了一個三角形的磚石堆，大致是因為這種牆角對於過路的人們太方便了，於是砌上一個斜堆，好讓他們「自重遠行」。這種防護牆角的填高工事在巴黎是相當普遍的。

那磚石堆有五尺來高。從堆頂到牆頭的距離至多不過十四尺。

牆頭上鋪了平石板，不帶椽條。

傷腦筋的是珂賽特。珂賽特，她，不知道爬牆。丟了她嗎？冉阿讓絕不作此想。背著她上去卻又不可能。他得使出全身力氣才能巧妙地自個兒直升上去。哪怕是一點點累贅，也會使他失去重心栽下來。

非得有一根繩子不可，冉阿讓卻沒有帶。在這波隆梭街，半夜裡，到哪兒去找繩子呢？的確，在這關頭，冉阿讓假使有一個王國，他也會拿來換一根繩子的。

任何緊急關頭都有它的閃光，有時叫我們眼瞎，有時又叫我們眼明。

冉阿讓正在倉皇四顧時，忽然瞥見了讓洛死胡同裡那根路燈柱子。

當時巴黎的街道上一盞煤氣燈也還沒有。街上每隔一定距離只裝上一盞迴光燈，天快黑時便點上。那種路燈的上下是用一根繩子來牽引的，繩子由街這一面橫到那一面，並且是安在柱子的槽裡的。繞繩子的轉盤關在燈下面的一隻小鐵盒裡，鑰匙由點燈工人保管，繩子在一定的高度內有一根金屬管子保護著。

冉阿讓拿出毅力來作生死搏鬥，他一個箭步便竄過了街，進了死胡同，用刀尖撬開了小鐵盒的鎖鍵，一會兒又回到了珂賽特的身邊。他有了一根繩子。在人間偷生的人到了生死關頭，總會急中生智，總是眼明手快的。

我們已經說過，當天晚上，沒有點路燈。讓洛死胡同裡的燈自然也和別處一樣，是黑著的，甚至有人走過也不會注意到它已不在原來的位置上。

當時那種時辰，那種地方，那種黑暗，冉阿讓的那種神色，他的那些怪舉動，忽去忽來，這一切已叫珂賽特安靜不下來了。要是別一個孩子早已大喊大叫起來。而她呢，只輕輕扯著冉阿讓的大衣邊。他

們一直都越來越清楚地聽著那巡邏隊向他們走來的聲音。

「爹，」她用極低的聲音說，「我怕。是誰來了？」

「不要響！」那傷心人回答說，「是德納第大娘。」

珂賽特嚇了一跳。他又說道：

「不要說話。讓我來。要是你叫，要是你哭，德納第大娘會找來把你抓回去的。」

接著冉阿讓，不慌不忙，有條有理。以簡捷穩健準確的動作——尤其是在巡邏隊和沙威隨時都可以突然出現時，更不容許他一回事情兩回做——解下自己的領帶，繞過孩子的胳肢窩，鬆鬆結在她身上，留了意，不讓她覺得太緊，又把領帶結在繩子的一端，打了一個海員們所謂的燕子結，咬著繩子的另一頭，脫下鞋襪，丟過牆頭，跳上土堆，開始從兩牆相會的角上往高處升，動作穩健踏實，好像他腳跟和肘彎都有一定的步法似的。不到半分鐘，他已經跪在牆頭上了。

珂賽特直望著他發呆，一聲不響。冉阿讓的叮囑和德納第這名字早已使她麻木了。

她忽然聽到冉阿讓的聲音向她輕輕喊道：

「把背靠在牆上。」

她背牆站好。

「不要響，不要怕。」冉阿讓又說。

她覺得自己離了地，往上升。

她還來不及弄清楚是怎麼回事，便已到了牆頭上了。

冉阿讓把她抱起，馱在背上，用左手握住她的兩隻小手，平伏在牆頭上，一徑爬到那斜壁上面。正如他所猜測的一樣，這裡有一棟小屋，屋脊和那板牆相連，屋簷離地面頗近，屋頂的斜度相當平和，也接近菩提樹。

這情況很有利，因為牆裡的一面比臨街的一面要高許多。

冉阿讓朝下望去，只見地面離他還很深。

他剛剛接觸到屋頂的斜面，手還不曾離開牆脊，便聽見一陣嘈雜的人聲，巡邏隊已經來到了。又聽見沙威的嗓子，雷霆似的吼道：

「搜這死胡同！直壁街已經有人把守住了，比克布斯小街也把守住了。我確定他在這死胡同裡。」

大兵們一齊衝進了讓洛死胡同。

冉阿讓扶著珂賽特，順著屋頂滑下去，滑到那菩提樹，又跳在地面上。也許是由於恐怖，也許是由於膽大，珂賽特一聲也沒出。她手上擦破了一點皮。

六 啞謎的開始

冉阿讓發現自己落在某種園子裡，那園子的面積相當寬廣，形象奇特，彷彿是一個供人冬夜觀望的荒園。園地作長方形，底裡有條小路，路旁有成行的大白樺樹，牆角都有相當高的樹叢，園子中間，有一棵極高的樹孤立在一片寬敞的空地上，另外還有幾株果樹，枝幹捲曲散亂，好像是一大叢荊棘，又有幾方菜地，一片瓜田，月亮正照著玻璃瓜罩，閃閃發光，還有一個蓄水坑。幾條石凳分布在各處，凳上彷彿有黑苔痕。縱橫的小道兩旁栽有色暗枝挺的小樹。道上半是雜草，半是苔蘚。

冉阿讓旁邊有棟破屋，他正是從那破屋頂上滑下來的。另外還有一堆柴枝，柴枝後面有一個石刻人像，緊靠著牆，面部已經損壞，在黑暗中隱隱露出一個不成形的臉部。

破屋已經破爛不堪，幾間房的門窗牆壁都坍塌了，其中一間裡堆滿了東西，彷彿是個堆廢料的棚子。

那棟一面臨直壁街一面臨比克布斯小街的大樓房在朝園子的一面，有兩個交成曲尺形的正面。朝裡的這兩個正面，比朝外的兩面顯得更加陰慘。所有的窗口全裝了鐵條。一點燈光也望不見。樓上幾層的窗口外面還裝了通風罩，和監獄裡的窗子一樣。一個正面的影子正投射在另一個正面上，並像一塊黑布似的，蓋在園地上。

此外再望不見什麼房屋。園子的盡頭隱沒在迷霧和夜色中了。不過迷濛中還可以望見一些縱橫交錯的牆頭，彷彿這園子外面也還有一些園子，也可以望見波隆梭街的一些矮屋頂。

不能想像比這園子更加荒曠更加幽僻的地方了。園裡一個人也沒有，這很簡單，是由於時間的關係，但是這地方，即使是在中午，也不像是供人遊玩的。

冉阿讓要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把鞋子找回來穿上，再領著珂賽特到棚子裡去。逃匿的人總以為自己躲藏的地方不夠隱蔽。孩子也一直在想著德納第大娘，和他一樣憑著本能，盡量蜷伏起來。

珂賽特哆哆嗦嗦，緊靠在他身邊。他們聽到巡邏隊搜索那死胡同和街道的一片嘈雜聲，槍托撞著石頭，沙威對著那些分途把守的密探們的叫喊，他又罵又說，說些什麼，卻一句也聽不清。

一刻鐘過後，那種風暴似的怒吼聲漸漸遠了。冉阿讓屏住了呼吸。

他一直把一隻手輕輕放在珂賽特的嘴上。

此外他當時所處的孤寂環境是那樣異乎尋常的平靜，以至在如此凶惡駭人近在咫尺的喧囂中，也不曾受到絲毫驚擾。

好像他左右的牆壁是用聖書中所說的那種啞石造成的。

忽然，在這靜悄悄的環境中，響起了一種新的聲音，一種來自天上、美妙到無可言喻的仙音，和先頭聽到的咆哮聲恰成對比。那是從黑魘魘的萬籟俱寂的深夜中傳來的一陣頌主歌，一種由和聲和祈禱交織成的天樂，是一些婦女的歌唱聲，不過，從這種歌聲裡既可聽出貞女們那種純潔的嗓音，也可聽出孩子們那種天真的嗓音，這不是人間的音樂，而像是一種初生嬰兒繼續在聽而垂死的人已經聽到的那種聲音。歌聲是從園中最高的那所大樓裡傳來的。正當魔鬼們的咆哮漸漸遠去時，好像黑夜中飛來了天使們的合唱。

珂賽特和冉阿讓一同跪了下來。

他們不知道那是什麼，他們不知道自己是在什麼地方，可是他們倆，老人和孩子，懺悔者和無罪者，都感到應當跪下。

那陣聲音還有這麼一個特點：儘管有聲，它還是使人感到那大樓像是空的。它彷彿是種從空樓裡發出來的天外歌聲。

冉阿讓聽著歌聲，什麼都不再想了。他望見的已經不是黑夜，而是一片青天。他覺得自己的心飄飄然振翅欲飛了。

歌聲停止了。它也許曾延續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不過冉阿讓說不清。人在出神時，從來就覺得時間過得快。

一切又歸於沉寂。牆外牆裡都毫無聲息。令人發悸的和令人安心的聲音全靜下去了。牆頭上幾根枯草在風中發出輕微淒楚的聲音。

七 再談啞謎

晚風起了，這說明已到了早晨一兩點鐘左右。可憐的珂賽特一句話也不說。她倚在他身旁，坐在地上，頭靠著他，冉阿讓以為她睡著了。他低下頭去望她。珂賽特的眼睛睜得滾圓，好像在擔著心事，冉阿讓見了，不禁一陣心酸。

她一直在發抖。

「你想睡嗎？」冉阿讓說。

「我冷。」她回答。

過一會，她又說：

「她還沒有走嗎？」

「誰？」冉阿讓說。

「德納第太太。」

冉阿讓早已忘了他先頭用來噤住珂賽特的方法。

「啊！」他說，「她已經走了。不用害怕。」

孩子嘆了一口氣，好像壓在她胸口上的一塊石頭拿掉了。

地是潮的，棚子全敞著，風越來越冷了。老人脫下大衣裹著珂賽特。

「這樣你比較不冷了吧？」他說。

「好多了，爹！」

「那麼，你等一會兒。我馬上就回來。」

他從破棚子裡出來、沿著大樓走去，想找一處比較安穩的藏身的地方。他看見好幾扇門，但是都是關了的。樓下的窗子全裝了鐵條。

他剛走過那建築物靠裡一端的牆角，看見面前有幾扇圓頂窗，窗子還亮著。他立在一扇這樣的窗子前面，踮起腳尖朝裡看。這些窗子都通到一間相當大的廳堂，地上鋪了寬石板，廳中間有石柱，頂上有穹窿，一點點微光和大片的陰影相互間隔。光是從牆角上的一盞油燈裡發出來的。廳裡毫無聲息，毫無動靜。可是，仔細望去，他彷彿看見地面石板上橫著一件東西，好像是個人的身體，上面蓋著一條裹屍布。那東西直挺挺伏在地上，臉朝石板，兩臂向左右平伸，和身體構成一個十字形，絲毫不動，死了似的。那駭人的物體，頸子上彷彿有根繩子，像蛇一樣拖在石板上。

整個廳堂全在昏暗的燈影中若隱若現，望去格外令人恐懼。

冉阿讓在事後經常說到他一生雖然見過不少次死人，卻從來不曾見過比這次更寒心更可怕景象，他在這陰森的地方、淒清的黑夜裡見到這種僵臥的人形，簡直無法猜透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假如那東西是死的，那也已夠使人膽寒的了，假如它或許還是活的，那就更足使人膽寒。

他有膽量把額頭抵在玻璃窗上，想看清楚那東西究竟還動不動。他看了一會兒，越看越害怕，那僵臥的人形竟一絲不動。忽然，他覺得自己被一種說不出的恐怖控制住了，不得不逃走。他朝著棚子逃回來，一次也不敢往後看，他覺得一回頭就會看到那人形邁著大步張牙舞爪地跟在他後面。

他心驚氣喘地跑到了破屋邊。膝頭往下跪，腰裡流著汗。

他是在什麼地方？誰能想到在巴黎的城中心竟會有這種類似鬼域的地方？那所怪樓究竟是什麼？好一座陰森神祕的建築物，剛才還有天使們的歌聲在黑暗中招引人的靈魂，人來了，卻又陡然示以這種駭人的景象，既已允諾大開光明燦爛的天國之門，卻又示人以觸目驚心

的墳坑墓穴！而那確是一座建築物，一座臨街的有門牌號數的房屋！這並不是夢境！他得摸摸牆上的石條才敢自信。

寒冷，焦急，憂慮，一夜的驚恐，真使他渾身發燒了，萬千思緒在他的腦子裡縈繞。

他走到珂賽特身旁，她已經睡著了。

※※※

八 又是一個啞謎

孩子早已把頭枕在一塊石頭上睡著了。

他坐在她身邊，望著她睡。望著望著，他的心漸漸安定下來了，思想也漸漸可以自由活動了。

他清醒地認識到這樣一點真理，也就是今後他活著的意義，他認識到，只要她在，只要他能把她留在身邊，除了為了她，他什麼也不需要，除了為她著想，他什麼也不害怕。他已脫下自己的大衣裹在珂賽特的身上，他自己身上很冷，可是連這一點他也沒有感覺到。

這時，在夢幻中，他不止一次聽見一種奇怪的聲音。好像是個受到振動的鈴鐺。那聲音來自園裡。聲音雖弱，卻很清楚。有些像夜間在牧場上聽到的那種從牲口頸脖上的鈴鐺所發出的幽微的樂音。

那聲音使冉阿讓回過頭去。

他朝前望，看見園裡有個人。

那人好像是個男子，他在瓜田裡的玻璃罩子中間走來走去，走走停停，時而彎下腰去，繼又立起再走，彷彿他在田裡拖著或撒播著什麼似的。那人走起路來好像腿有些癱。

冉阿讓見了為之一驚，心緒不寧的人是不斷會起恐慌的。他們感到對於自己事事都是敵對的，可疑的。他們提防白天，因為白天可以幫助別人看見自己，也提防黑夜，因為黑夜可以幫助別人發覺自己。他先頭為了園裡荒涼而驚慌，現在又為了園裡有人而驚慌。

他又從空想的恐怖掉進了現實的恐怖。他想到，沙威和密探們也許還沒有離開，他們一定留下了一部分人在街上守望，這人如果發現了他在園裡，一定會大叫捉賊，把他交出去。他把睡著的珂賽特輕輕抱在懷裡，抱到破棚最靠裡的一個角落裡，放在一堆無用的廢家具後面。珂賽特一點也不動。

從這裡，他再仔細觀察瓜田裡那個人的行動。有一件事很奇怪，鈴鐺的響聲是隨著那人的行動而起的。人走近，聲音也近，人走遠，聲音也遠。他做一個急促的動作，鈴子也跟著發出一連串急促的聲音，他停著不動，鈴聲也隨即停止。很明顯，鈴鐺是結在那人身上的，不過這是什麼意思？和牛羊一樣結個鈴子在身上，那究竟是個什麼人？

他一面東猜西想，一面伸出手摸珂賽特的手。她的手冰冷。

「啊，我的天主！」他說。

他低聲喊道：

「珂賽特！」

她不睜眼睛。

他使勁推她。

她也不醒。

「難道死了不成！」他說，隨即立了起來，從頭一直抖到腳。

他頭腦裡出現了一陣亂糟糟的無比恐怖的想法。有時，我們是會感到種種駭人的假想像一群魔怪似的，齊向我們襲來，而且猛烈地震撼著我們的神經。當我們心愛的人出了事，我們的謹慎心往往會無端地產生許多狂悖的幻想。他忽然想到冬夜戶外睡眠可以送人的命。

珂賽特，臉色發青，在他腳前躺在地上，一動也不動。

他聽她的呼吸，她還吐著氣，但是他覺得她的氣息已經弱到快要停止了。

怎樣使她暖過來呢？怎樣使她醒過來呢？除了這兩件事以外，他什麼也不顧了。他發狂似的衝出了破屋子。

一定得在一刻鐘裡讓珂賽特躺在火前和床上。

※※※

九 佩帶鈴鐺的人

他望著園裡的那個人徑直走去。手裡捏著一捲從背心口袋裡掏出來的錢。

那人正低著腦袋，沒有看見他來。冉阿讓幾大步便跨到了他身邊。

冉阿讓劈頭便喊：

「一百法郎！」

那人嚇得一跳，睜圓了眼。

「一百法郎給您，」冉阿讓接著又說，「假使您今晚給我一個地方過夜！」

月亮正全面照著冉阿讓驚慌的面孔。

「啊，是您，馬德蘭爺爺！」那人說。

這名字，在這樣的黑夜裡，在這樣一個沒有到過的地方，從這樣一個陌生人的嘴裡叫出來，冉阿讓聽了連忙往後退。

什麼他都有準備，卻沒有料到這一手。和他說話的是一個腰駝腿癱的老人，穿的衣服幾乎像個鄉巴佬，左膝上綁著一條皮帶，上面吊個相當大的鈴鐺。他的臉正背著光，因此看不清楚。

這時，老人已經摘下了帽子，哆哆嗦嗦地說道：「啊，我的天主！您怎麼會在這兒的，馬德蘭爺爺？您是從哪兒進來的，天主耶穌！您是從天上掉下來的！這不稀奇，要是您掉下來，您一定是從那上面掉下來的。瞧瞧您現在的樣子！您沒有領帶，您沒有帽子，您沒有大衣！您不知道，要是人家不認識您，您才把人嚇壞了呢。沒有大衣！我的天主爺爺，敢是今天的諸聖天神全瘋了？您是怎樣到這裡來的？」

一句緊接著一句。老頭兒帶著鄉下人的那種爽利勁兒一氣說完，叫人聽了一點也不感到別扭。語氣中夾雜著驚訝和天真淳樸的神情。

「您是誰？這是什麼宅子？」冉阿讓問。

「啊，老天爺，您存心開玩笑！」老頭兒喊著說，「是您把我安插在這裡的，是您把我介紹到這宅子裡來的。哪裡的話！您會不認識我了？」

「不認識，」冉阿讓說，「您怎麼會認識我的，您？」

「您救過我的命。」那人說。

他轉過身去，一線月光正照著他的半邊臉，冉阿讓認出了割風老頭兒。

「啊！」冉阿讓說，「是您嗎？對，我認識您。」

「幸虧還好！」老頭兒帶著埋怨的口氣說。

「您在這裡幹什麼？」冉阿讓接著又問。

「嘿！我在蓋我的瓜嘛！」

割風老頭兒，當冉阿讓走近他時，他正提著一條草蓆的邊準備蓋在瓜田上。他在園裡已經待了個把鐘頭，已經蓋上了相當數量的草蓆。冉阿讓先頭在棚子裡注意到的那種特殊動作，正是他做這事的動作。

他又說道：

「我先前在想，月亮這麼明亮，快下霜了。要不要去替我的瓜披上大氅呢？」接著，他又呵呵大笑，望著冉阿讓又補上這麼一句，「您也得好好披上這麼一件了吧！到底您是怎樣進來的？」

冉阿讓心裡尋思這人既然認得他，至少他認得馬德蘭這名字，自己就得格外謹慎才行。他從多方面提出問題。大有反客為主的樣子，這真算得上是一件怪事。他是不速之客，反而盤問個不停。

「您膝頭上帶著個什麼響鈴？」

「這？」割風回答說，「帶個響鈴，好讓人家聽了避開我。」

「怎麼！好讓人家避開您？」

割風老頭兒陰陽怪氣地擠弄著一隻眼。

「啊，媽媽的！這宅子裡盡是些娘兒們，一大半還是小娘兒們。據說撞著我不是好玩兒的。鈴兒叫她們留神。我來了，她們好躲

開。」

「這是個什麼宅子？」

「嘿！您還不知道！」

「的確我不知道。」

「您把我介紹到這裡來當園丁，會不知道！」

「您就當作我不知道，回答我了吧。」

「好吧，這不就是小比克布斯女修道院！」

冉阿讓想起來了。兩年前，割風老頭兒從車上摔下來，摔壞了一條腿，由於冉阿讓的介紹，聖安東尼區的女修道院把他收留下來，而他現在恰巧又落在這女修道院裡，這是巧遇，也是天意。他像對自己說話似的嘟囔著：

「小比克布斯女修道院！」

「啊，歸根結底，老實說，」割風接著說，「您到底是從什麼地方進來的，您，馬德蘭爺爺？您是一個正人君子，這也白搭，您總是個男人。男人是不許到這裡來的。」

「您怎麼又能來？」

「就我這麼一個男人。」

「可是，」冉阿讓接著說，「我非得在這兒待下不成。」

「啊，我的天主！」割風喊著說。

冉阿讓向老頭兒身邊邁了一步，用嚴肅的聲音向他說：

「割風爺爺，我救過您的命。」

「是我先想起這回事的。」割風回答說。

「那麼，我從前是怎樣對待您的，您今天也可以怎樣對待我。」

割風用他兩隻已經老到顫巍巍的滿是皺皮的手抱住冉阿讓的兩隻鐵掌，過了好一陣說不出話來。最後他才喊道：

「呵！要是我能報答您一丁點兒，那才是慈悲上帝的恩典呢！我！救您的命！市長先生，請您吩咐我這老頭兒吧！」

一陣眉開眼笑的喜色好像改變了老人的容貌。他臉上也好像有了光彩。

「您說我得幹些什麼呢？」他接著又說。

「讓我慢慢兒和您談。您有一間屋子嗎？」

「我有一個孤零零的破棚子，那兒，在老庵子破屋後面的一個彎角裡，誰也瞧不見的地方。一共三間屋子。」

破棚隱在那破庵後面，地位確是隱蔽，誰也瞧不見，冉阿讓也不曾發現它。

「好的，」冉阿讓說，「現在我要求您兩件事。」

「哪兩件，市長先生？」

「第一件，您所知道的有關我的事對誰也不說。第二件，您不追問關於我的旁的事。」

「就這麼辦。我知道您幹的全是光明正大的事，也知道您一輩子

是慈悲上帝的人。並且是您把我安插在這兒的。那是您的事。我聽您吩咐就是。」

「一言為定。現在請跟我來。我們去找孩子。」

「啊！」割風說，「還有個孩子！」

他沒有再多說一句話，像條小狗一樣跟著冉阿讓走。

小半個鐘頭過後，珂賽特已經睡在老園丁的床上，面前燃著一爐熊熊的火，臉色又轉紅了。冉阿讓重行結上領帶，穿上大衣，從牆頭上丟過來的帽子也找到了，拾了回來，正當冉阿讓披上大衣時，割風已經取下膝上的繫鈴帶，走去掛在一隻背籬旁的釘子上，點綴著牆壁。兩個人一齊靠著桌子坐下烤火，割風早在桌上放了一塊起司、一塊黑麵包、一瓶葡萄酒和兩個玻璃杯，老頭兒把一隻手放在冉阿讓的膝頭上，向他說：

「啊！馬德蘭爺爺！您先前想了許久才認出我來！您救了人家的命，又把人家忘掉！呵！這很不應該！人家老惦記著您呢！您真沒良心！」

※※※

十 沙威撲空的經過

我們剛才見到的，可以說是這事的反面，其實它的經過是非常簡單的。

芳汀去世那天，沙威在死者的床邊逮捕了冉阿讓，冉阿讓在當天晚上便已經從濱海蒙特勒伊市監獄逃了出來，警署當局認為這在逃的苦役犯一定要去巴黎。巴黎是淹沒一切的漩渦，是大地的淵藪，有如海洋吞沒一切漩渦。任何森林都不能像那裡的人流那樣容易掩藏一個人的蹤跡。各色各種的亡命之徒都知道這一點。他們走進巴黎，便好像進了無底洞，有些無底洞也確能解人之厄，警務部門也了解這一

點，因此凡是在別處逃脫了的，他們都到巴黎來尋找。他們要在這裡偵緝濱海蒙特勒伊的前任市長。沙威被調來巴黎協同破案。沙威在逮捕冉阿讓這一公案中，確是作過有力的貢獻。昂格勒斯伯爵任內的警署祕書夏布耶先生已經注意到沙威在這件案子上所表現的忠心和智力。夏布耶先生原就提拔過沙威，這次又把濱海蒙特勒伊的這位偵察員調來巴黎警務方面供職。沙威到巴黎之後，曾經多次立功，並且表現得——讓我們把那字眼說出來，雖然它對這種性質的職務顯得有些突兀——忠勤幹練。

正如天天打圍的獵狗，見了今天的狼便會忘掉昨天的狼一樣，後來沙威也不再去想冉阿讓了，他也從來不看報紙，可是在一八二三年十二月，他忽然想到要看看報紙，那是因為他是一個擁護君主政體主義者，他要知道凱旋的「親王大元帥」【註：指昂古萊姆公爵。】在巴榮納【註：法國西南部鄰近西班牙的小城。】舉行入城儀式的詳細情況。正當他讀完他關心的那一段記載以後，報紙下端有個人名，冉阿讓這名字引起了他的注意。那張報紙宣稱苦役犯冉阿讓已經喪命，敘述了當日的情形。言之鑿鑿，因而沙威深信不疑。他只說了一句：「這就算是個好下場。」說了，把報紙扔下，便不再去想它了。

不久以後，塞納·瓦茲省的省政府送了一份警務通知給巴黎警署，通知上提到在孟費耶鎮發生的一件拐帶幼童案，據說案情離奇。通知上說，有個七、八歲的女孩由她母親託付給當地一個客店主人撫養，被一個不知名姓的人拐走了，女孩的名字叫珂賽特，是一個叫芳汀的女子的女兒，芳汀已經死在一個醫院裡，何時何地不詳。通知落在沙威手裡，又引起了他的疑惑。

芳汀這名字是他熟悉的，他還記得冉阿讓曾經要求過他寬限三天，好讓他去領取那賊人的孩子，曾使他，沙威，笑不可抑。他又想到冉阿讓是從巴黎搭車去孟費耶時被捕的。當時還有某些跡象可以說明他那是第二次搭這路車子，他在前一日，已到那村子附近去過一次，我們說附近，是因為在村子裡沒有人見到過他。他當時到孟費耶去幹什麼？沒有人能猜透。沙威現在可猜到了。芳汀的女兒住在那裡。冉阿讓要去找她。而現在這孩子被一個不知名姓的人拐走了。這

個不知名姓的人究竟是誰？難道是冉阿讓？可是冉阿讓早已死了。沙威，沒有和任何人談過這問題，便去小板死胡同，在錫盤車行雇了一輛單人小馬車直奔孟費郿。

他滿以為可以在那裡訪個水落石出，結果卻仍是漆黑一團。

德納第夫婦在最初幾天中心裡有些懊惱，曾走漏過一些風聲。百靈鳥失蹤的消息在村裡傳開了。立即就出現了好幾種不同的傳說，結果這件事被說成了幼童拐帶案。這便是那份警務通知的由來。可是德納第，他一時的氣憤平息以後，憑他那點天生的聰明，又很快意識到驚動御前檢察大人總不是件好事，他從前已有過一大堆不清不白的事，現在又在「拐帶」珂賽特這件事上發牢騷，其後果首先就是把司法當局的炯炯目光引到他德納第身上以及他其他的曖昧勾當上來。梟鳥最忌諱的事，便是人家把燭光送到牠眼前。首先，他怎能開脫當初接受那一千五百法郎的干係呢？於是他立即改變態度，堵住了他老婆的嘴，有人和他談到那被「拐帶」的孩子，他便故意表示詫異，他說他自己也弄不清楚，他確是埋怨過人家一下子便把他那心疼的小姑娘「帶」走了，他確是捨不得，原想留她多待兩三天，可是來找她的人是她的祖父，這也是世上最平常不過的事。他添上一個祖父，效果很好。沙威來到孟費郿，聽到的正是這種說法，「祖父」把冉阿讓遮掩過去了。

可是沙威在聽了德納第的故事後追問了幾句，想探探虛實：

「這祖父是個什麼人？他叫什麼名字？」德納第若無其事地回答說：「是個有錢的莊稼人。我見過他的護照。我記得他叫紀堯姆·朗貝爾。」

朗貝爾是個正派人的名字，聽了能使人安心。沙威轉回巴黎去了。

「冉阿讓明明死了，」他心裡說，「我真傻。」

他已把這件事完全丟在腦後了，可是在一八二四年三月間，他聽

見人家談到聖美達教區有個怪人，外號叫「給錢的化子」。據說那是個靠收利息度日的富翁，可是誰也不知道他的真名實姓，他獨自帶著一個八歲的小姑娘過活，那小姑娘只知道自己是從孟費耶來的，除此以外，她全不知道。孟費耶！這地名老掛在人們的嘴上，沙威的耳朵又豎起來了。有一個在教堂裡當過雜務的老頭，原是個作乞丐打扮的密探，他經常受到那怪人的布施，他還提供了其他一些詳細的情況：「那富翁是個性情異常孤僻的人」，「他不到天黑，從不出門」，「不和任何人談話」，「只偶然和窮人們談談」，「並且不讓人家和他接近，他經常穿一件非常舊的黃大衣，黃大衣裡卻兜滿了銀行鈔票，得值好幾百萬」。這些話著實打動了沙威的好奇心。為了非常近地去把那怪誕的富翁看個清楚又不驚動他，有一天他向那當過教堂雜務的老密探借了他那身爛衣服，去蹲在他每天傍晚一面哼祈禱文一面作偵察工作的地方。

那「可疑的傢伙」果然朝這化了裝的沙威走來了，並且作了布施。沙威乘機抬頭望了一眼，冉阿讓驚了一下，以為見了沙威，沙威也同樣驚了一下，以為見了冉阿讓。

可是當時天色已經黑了，他沒有看真切，冉阿讓的死也是正式公布過的，沙威心裡還有疑問，並且是關係重大的疑問，沙威是個謹慎的人，在還有疑問時是絕不動手抓人的。

他遠遠跟著那人，一直跟到戈爾博老屋，找了那「老奶奶」，向她打聽，那並不費多大勁兒。老奶奶證實了那件大衣裡確有好幾百萬，還把上次兌換那張一千法郎鈔票的經過也告訴了他。她親眼看見的！她親手摸到的！沙威租下了一間屋子。他當天晚上便住在裡面。他曾到那神祕的租戶的房門口去偷聽，希望聽到他說話的聲音，但是冉阿讓在鎖眼裡見到了燭光，沒有出聲，他識破了那密探的陰謀。

第二天，冉阿讓準備溜走。但是那枚五法郎銀幣的落地聲被老奶奶聽見了，她聽到錢響，以為人家要遷走，趕忙通知沙威。冉阿讓晚間出去時，沙威正領著兩個人在大路旁的樹後等著他。

沙威請警署派了助手，但是沒有說出他準備逮捕誰。這是他的祕密。他有三種理由需要保密：第一，稍微洩露一點風聲，便會驚動冉阿讓；其次，冉阿讓是個在逃的苦役犯，並且是大家都認為死了的，司法當局在當年曾把他列入「最危險的匪徒」一類，如果能捉到這樣一個罪犯，將是一種非常出色的功績，巴黎警務方面資格老的人員絕不會把這類要案交給像沙威那樣的新進去辦；最後，沙威是個藝術家，他要出奇制勝。他厭惡那種事先早就公開讓大家談到乏味的勝利。他要暗地裡立奇功，再突然揭示。

沙威緊跟著冉阿讓，從一棵樹眼到另一棵樹，從一個街角跟到另一個街角，眼睛不曾離開過他一下。即使是在冉阿讓自以為極安全時，沙威的眼睛也始終盯在他身上。

沙威當時為什麼不逮捕冉阿讓呢？那是因為他有所顧慮。

必須記住，當時的警察並不是完全能為所欲為的，因為自由的言論還起些約束作用。報紙曾揭發過幾件違法的逮捕案，在議會裡也引起了責難，以致警署當局有些顧忌。侵犯人身自由是種嚴重的事。警察不敢犯錯誤；警署署長責成他們自己負責，犯下錯誤，便是停職處分。二十種報紙刊出了這樣一則簡短新聞，試想這在巴黎會引起的後果吧：「昨天，有個慈祥可親的白髮富翁正和他的八歲的孫女一同散步時，被人認作一個在逃的苦役犯而拘禁在警署監獄裡！」

再說，除此以外，沙威也還有他自己的顧慮，除了上級的指示，還得加上他自己良心的指示。他確是拿不大穩。

冉阿讓一直是背對著他的，並且走在黑影裡。

平日的憂傷、苦惱、焦急、勞頓，加以這次被迫夜遁的新災難，還得為珂賽特和自己尋找藏身的地方，走路也必須配合孩子的腳步，這一切，冉阿讓本人在不知不覺中早已改變他走路的姿勢，並且使他的行動添上一種龍鍾老態，以致沙威所代表的警署也可能發生錯覺，也確實會發生錯覺。過分靠近他，是不可能的，他那種落魄的西席老

夫子式的服裝，德納第加給他的祖父身分，還有認為他已在服刑期間死去的想法，這些都加深了沙威思想上越來越重的疑忌。

有那麼一會兒，他曾想突然走上前去檢查他的證件。可是，即使那人不是冉阿讓，即使那人不是一個有家財的誠實好老頭，他也極可能是一個和巴黎各種為非作歹的祕密組織有著密切和微妙關係的強人，是某一危險黑幫的魁首，平日施些小恩小惠，這也只是一種掩人耳目的老手法，使人看不出他其他方面的能耐。他一定有黨羽，有同夥，有隨時可去躲藏的住處。他在街上所走的種種迂迴曲折的路線好像可以證明他不是一個普通的人。如果逮捕得太早，便等於「宰了小金蛋的母雞」了。觀望一下，有什麼不妥當呢？沙威十分有把握，他決逃不了。

所以他一路跟著走，心裡著實躊躇，對那啞謎似的怪人，提出了上百個疑問。

只是到了相當晚的時候，在蓬圖瓦茲街上，他才藉著從一家酒店裡射出的強烈燈光，真切地認清了冉阿讓。

世上有兩種生物的戰慄會深入內心：重新找到親生兒女的母親和重新找到獵物的猛虎。沙威的心靈深處登時起了那樣的寒戰。

他認清了那個猛不可當的逃犯冉阿讓後，發現他們只是三個人，便趕到蓬圖瓦茲街哨所請了援兵。為了要握有刺的棍子，首先得戴上手套。

這一耽擱，又加上在羅蘭十字路口又曾停下來和他的部下交換意見，幾乎使他迷失了方向。可是他很快就猜到冉阿讓一定會利用那條河來把自己和追蹤的人隔開。他歪著頭細想，好像一條把鼻尖貼近地面來分辨腳跡的獵狗。沙威，憑自己的本能，會非常正確地判斷，一徑走上了奧斯特里茨橋，和那收過橋稅的人交談以後，他更了解了：「您見著一個帶個小女孩的漢子嗎？」「我叫他付了兩個蘇。」收過橋稅的人回答說。沙威走到橋上恰好望見冉阿讓在河那邊牽著珂賽特

的手，穿過月光下的一片空地。他看見他走進了聖安東尼綠徑街，他想到前面那條陷阱似的讓洛死胡同和經過直壁街通到比克布斯小街的唯一出口。正如打圍的人所說的，他「包抄出路」，他趕忙派了一名助手繞道去把守那出口。有一隊打算回兵工廠營房去的巡邏兵正走過那地方，他一併調了來，跟著他一道走。在這種場合士兵就是王牌。況且，那是一條原則，獵取野豬，就得讓獵人勞心獵犬勞力。那樣佈置停當以後，他感到冉阿讓右有讓洛死胡同，左有埋伏，而他沙威本人又跟在他後面，想到這裡，他不禁聞了一撮鼻煙。

於是他開始扮演好戲。他在那時真是躊躇滿志殺氣沖天，他故意讓他的冤家東遊西蕩，他明明知道穩操勝券，卻要盡量拖延下手的時刻，明明知道人家已陷入重圍，卻又看著人家自由行動，對他來說，這是一種樂趣，正如讓蒼蠅翻騰的蜘蛛，讓鼠兒逃竄的貓兒，他的眼睛不離他，心中感到無上的歡暢。猛獸的牙和鷲鳥的爪都有一種凶殘的特性，那便是去感受被困在牠們掌握中的生物的那種輕微的扭動。置人死地，樂不可支！

沙威得意洋洋。他的網是牢固的。他深信一定成功，他現在只需把拳頭捏攏就是了。

他有了那麼多的人手，無論冉阿讓多麼頑強，多麼勇猛，多麼悲憤，即使連抵抗一下的想法也不可能有了。

沙威緩步前進，一路上搜索街旁的每個角落，如同翻看小偷身上的每個衣袋一樣。

當他走到蜘蛛網的中心，卻不見了蒼蠅。

不難想見他胸中的憤怒。

他追問那把守直壁街和比克布斯街街口的步哨，那位探子一直守著他的崗位沒有動，絕對沒有看見那人走過。

牡鹿在群犬圍困中有時也會蒙頭混過，這就是說，也會逃脫，老

獵人遇到那種事也只好啞口無言。杜維維耶【註：路易·菲力浦時代的將軍，死於一八四八年巴黎巷戰。】、利尼維爾和德普勒也都有過氣短的時候。阿爾東日在遭到那種失敗時曾經喊道：「這不是鹿，是個邪魔。」

沙威當時也許有此同感，要同樣大吼一聲。

拿破崙在俄羅斯戰爭中犯了錯誤，亞歷山大在非洲戰爭中犯了錯誤【註：亞歷山大在出征北非時，死於惡性瘧疾。】，居魯士在斯基泰【註：公元前六世紀波斯王，以武力擴大疆土，出征斯基泰時戰死。斯基泰是歐洲東北亞洲西北一帶的古稱。】戰爭中犯了錯誤，沙威在這次征討冉阿讓的戰役中也犯了錯誤，這都是實在的。他當初也許不該不把那在逃的苦役犯一眼便肯定下來。最初一眼便應當解決問題。在那破屋子裡時，他不該不直截了當地把他抓起來。當他在篷圖瓦茲街上確已辨認清楚時，他也不該不動手逮捕。他也不該在月光下面在羅蘭十字路口，和他的部下交換意見，當然，眾人的意見是有用處的，對一條可靠的狗，也不妨了解和徵詢牠的意見。但是在追捕多疑的野獸，例如豺狼和苦役犯時，獵人卻不應當過分細密。沙威過於拘謹，他一心要先讓犬群辨清足跡，於是野獸察覺了，逃了。最大的錯誤是：他既已在奧斯特里茨橋上重新發現蹤跡，卻還要耍那種危險幼稚的把戲，把那樣一種人吊在一根線上。他把自己的能力估計得太高了，以為可以拿一隻獅子當作小鼠玩。同時他又把自己估計得太渺小，因而會想到必須請援兵。沙威犯了這一系列的錯誤，但仍不失為歷來最精明和最規矩的密探之一。照狩獵的術語他完全夠得上被稱作一頭「乖狗」。並且，誰又能是十全十美的呢？

最偉大的戰略家也有失算的時候。

重大的錯誤和粗繩子一樣，是由許多細微部分組成的，你把一根繩子分成絲縷，你把所有起決定性作用的因素一一分開，你便可把它們一一打斷，而且還會說：「不過如此！」你如果把它們編起來，扭在一起，卻又能產生極大的效果。那是在東方的馬爾西安【註：五世紀東羅馬帝國的皇帝。】和西方的瓦倫迪尼安【註：五世紀西羅馬帝

國皇帝。】之間游移不決的阿蒂拉【註：入侵羅馬帝國的匈奴王，最後為羅馬大軍所敗。】，是在卡普亞晚起的漢尼拔【註：公元前三世紀入侵羅馬帝國後來失敗的迦太基將領，攻占卡普亞後曾一度沉湎酒色。】，是在奧布河畔阿爾西酣睡的丹東【註：阿爾西，在巴黎東南，是丹東的故鄉。】。

總而言之，當沙威發覺冉阿讓已經逃脫以後，他並沒有失去主意。他深信那在逃的苦役犯決走不遠，他分布了監視哨，設置了陷阱和埋伏，在附近一帶搜索了一整夜。他首先發現的東西便是那盞路燈的凌亂情況，燈上的繩子被拉斷了。這一寶貴的破綻卻正好把他引上歧途，使他的搜捕工作完全轉向讓洛死胡同。在那死胡同裡，有幾道相當矮的牆，牆後是些被圈在圍牆裡的廣闊的荒地，冉阿讓顯然是從那些地方逃跑的。事實是：當初冉阿讓假使向讓洛死胡同底裡多走上幾步，他也許真會那樣做，那麼他確實玩完了。沙威像尋針似的搜查了那些園子和荒地。

黎明時，他留下兩個精幹的人繼續看守，自己回到警署裡，滿面羞慚，像個被小毛賊暗算了了的惡霸。

第六卷 小比克布斯

一 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號

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號的那道大車門，在半個世紀前，是和任何一道大車門一模一樣的。那道門經常以一種最吸引人的方式半開半掩著，門縫中透出兩種不很淒涼的東西：一個周圍牆上布滿葡萄藤的院子和一個無事徘徊的門房的面孔。院底的牆頭上可以見到幾棵大樹。當一線陽光給那院子帶來生氣，一杯紅葡萄酒給那門房帶來喜色時，從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號門前經過的人很難對它不產生歡暢的感覺，可是我們望見的是一個悲慘的地方。

門口在微笑，屋裡卻在祈禱和哭泣。

假使我們能夠——這是很不容易的事——通過門房那一關——這幾乎對任何人都是不可能做到的事，因為這裡有句「芝麻，開門！」是我們必須知道的，假使我們在過了門房那一關後向右走進一間有一道夾在兩堵牆中、每次只能容一人上下的窄樓梯的小廳，假使我們不害怕牆上鵝黃色的灰漿和樓梯、以及樓梯兩側牆腳上的可可顏色，假使我們壯著膽子往上走，走過樓梯中段的第一寬級，繼又走過第二寬級，我們便到了第一層樓的過道裡，過道的牆上也刷了黃灰漿，牆根也作可可色，彷彿樓梯兩側的顏色也悄悄地、頑強地跟著我們上了樓似的。陽光從兩扇工巧的窗子照進樓梯和過道。過道轉了個彎便陰暗了。假使我們也拐彎，向前再走幾步，便到了一扇門前，這門並沒有關上，因而顯得格外神祕。我們推門進去，便到了一間小屋子裡，那小屋子約莫有六尺見方，小方塊地板，洗過了的，清潔，冷清，牆上裱著十五個蘇一捲印了小綠花的南京紙。一片暗淡的白光從左邊的一大扇小方格玻璃窗裡透進來，窗子和屋子一般寬，我們看時，看不見一個人；我們聽，聽不到一點聲息，沒有一絲人間的氣息。牆上毫無裝飾，地上毫無家具，一把椅子也沒有。

我們再看，便會看見正對著屋門的牆上有一個一尺左右的方洞，洞口裝有黑鐵條，多節而牢固，交叉成方孔，我幾乎要說交織成密網，孔的對角線，還不到一寸半。南京紙上的朵朵小綠花，整齊安靜地來和這些陰森的鐵條相接觸，並不感到惶恐，也不狂奔亂竄。假使有個身材纖細的人兒想試試從那方洞裡進出，也一定會被它的鐵網所遮攔。它不讓身體出入，卻讓眼睛通過，就是說，讓精神通過。似乎已有人想到了這一點，因為在那牆上稍後一點地方還嵌了一塊白鐵皮，白鐵皮上有無數小孔，比漏斗上的孔還小。在那鐵皮的下方，開了一個口，和信箱的口完全同一樣。有條棉紗帶子，一頭垂在那有遮護的洞口右邊，一頭繫在鈴上。

假使你拉動那條帶子，小鈴兒便會叮鈴噹啷一陣響，你也會聽到一個人說話的聲音，冷不防聲音會從你耳邊極近的地方發出來，叫你聽了寒毛直豎。

「是誰？」那聲音問道。

那是一個女人的聲音，一種柔和得叫人聽了感到悲切的聲音。

到了這裡，又有一句切口是非知道不可的。假使你不知道，那邊說話的聲音便沉寂下去了，四面的牆壁又變成靜悄悄的了，彷彿隔牆便是陰暗可怕的墳墓。

假使你知道那句話，那邊便回答說：

「請從右邊進來。」

我們向右邊看去，便會看見在窗子對面，有一扇上端嵌了一個玻璃框的灰漆玻璃門。我們拉開門門，穿過門洞，所得的印象恰恰像進了戲院池座周圍那種裝了鐵柵欄的包廂，看到的是一種鐵柵欄還沒有放下、分枝掛燈也還沒有點上的情景。我們的確是到了一種包廂裡，玻璃門上透進一點微弱的陽光，室內陰暗，窄狹，只有兩張舊椅子和一條散了的擦腳草墊，那確是一間真正的包廂，還有一道高齊肘彎的欄杆，欄杆上有條黑漆靠板。那包廂是有柵欄的，不過不是歌劇院裡

的那種金漆柵欄，而是一排奇形怪狀雜亂交錯的鐵條，用些拳頭似的鐵樺嵌在牆裡。

最初幾分鐘過後，當視力開始適應那種半明不暗的地窖，我們便會朝柵欄的裡面望去，但是視線只能達到離柵欄六寸遠的地方。望到那裡我們的視線又會遇到一排黑板窗，板窗上釘了幾條和果子麵包一樣黃的橫木，使它牢固。那些板窗是由幾條可以開合的長而薄的木板拼成的，一排板窗遮住了那整個鐵柵欄的寬度，總是緊閉著的。

過一會兒，你會聽見有人在板窗的後面叫你並且說：

「我在這裡。您找我幹什麼？」

那是一個親人的聲音，有時是愛人的聲音。你望不見人，你也幾乎聽不見呼吸。彷彿是隔著墓壁在和幽靈談話。

要是你符合某種必要的條件——這是很少有的事——板窗上的一條窄木板便會在你的面前轉開，那幽靈也就有了形象。你會在鐵柵欄所允許的限度內望見在鐵柵欄和板窗的後面，出現了一個人頭，你只能看見嘴和下巴，其餘的部分都遮沒在黑紗裡了。那個頭在和你談話，卻並不望著你，也從來不朝你笑。

光從你的後面照來。使你看見她是在光明裡，而她看見你是在黑暗裡。那樣的佈置是具有象徵意義的。

同時你的眼睛會通過那條木板縫，向那和外人完全隔絕的地方貪婪地射去。一片朦朧的迷霧籠罩著那個全身黑衣的人形。你的眼睛在迷霧裡搜索，想分辨出那人形四周的東西。你馬上就會發現你什麼也瞧不見。你所瞧見的只是空蒙、黑暗、夾雜著死氣的寒煙、一種駭人的寧靜、一種絕無聲息連嘆息聲也聽不到的沉寂、一種什麼也瞧不見連鬼影也沒有的昏暗。

你所看見的是一個修道院的內部。

這就是所謂永敬會伯爾納女修道院的那所陰森肅靜的房屋內部。我們所在的這間廂房是會客室。最先和你說話的那人是傳達女，她是一直坐在牆那邊有鐵網和千孔板雙重掩護下的方洞旁邊的，從來不動也不吭聲。

廂房之所以黑暗，是因為那會客室在通向塵世的這面有扇窗子，而在通向修道院的那面卻沒有。俗眼絕不該窺探聖潔的地方。

可是在黑暗的這面仍有光明，死亡中也仍有生命。儘管那修道院的門禁特別森嚴，我們仍要進去看看，並且要讓讀者也進去看看，同時我們還要在適當的範圍內談些講故事的人所從來不曾見過，因而也從來不曾談到過的事。

二 瑪爾丹·維爾加支系

那個修道院到一八二四年已在比克布斯小街存在許多年了，它是屬於瑪爾丹·維爾加支系的伯爾納修會的修女們的修道院。

因此那些伯爾納修會的修女們，和伯爾納修會的修士們不一樣，她們不屬於明谷【註：法國北部奧布省的一個小鎮。】，而是和本篤會的修士們一樣，屬於西多。換句話說，她們不是聖伯爾納的門徒，而是聖伯努瓦的門徒。

凡是翻過一些對開本的人都知道瑪爾丹·維爾加在一四二五年創立了一個伯爾納·本篤修會【註：義大利人本篤，於五二九年在義大利創立。】，並以薩拉曼卡為總會會址，以阿爾卡拉【註：兩地都是西班牙城市。】為分會會址。

那個修會的支系伸入了歐洲所有的天主教國家。

一個修會移植於另一修會，這在拉丁教會裡並不是少見的事。這裡涉及到聖伯努瓦的一系，我們就只談談這一系的情形，除了瑪爾

丹·維爾加一支不算外，和它同一系統的還有四個修會團體，兩個在義大利，蒙特卡西諾和聖查斯丁·德·帕多瓦，兩個在法國，克呂尼和聖摩爾；此外還有九個修會也和它同一系統，瓦隆白洛查修會，格拉蒙修會，則肋斯定修會，卡瑪爾多爾修會，查爾特勒修會，卑微者修會，橄欖山派修會，西爾維斯特修會和西多修會；因為西多修會本身雖是好幾個修會的發源地，對聖伯努瓦來說，它只不過是一個分支。西多修會在聖羅貝爾時代就已經存在了，聖羅貝爾在一〇九八年是朗格勒主教區摩萊斯姆修道院的住持。而魔鬼是在五二九年從阿波羅廟舊址被逐的，當時他已隱退到蘇比阿柯沙漠（他已經老了，難道他已改邪歸正了嗎？），他當初是通過聖伯努瓦才住到阿波羅廟裡去的，其時聖伯努瓦才十七歲。

聖衣會修女們赤著腳走路，頸脖子上圍一根柳條，也從來不坐，除了聖衣會修女們的教規以外，瑪爾丹·維爾加一系的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的教規要算是最嚴的了。她們全身穿黑，按照聖伯努瓦的特別規定，頭兜必須兜住下巴。一件寬袖嗶嘰袍，一個寬大的毛質面罩，兜住下巴的頭兜四方四正地垂到胸前，一條壓齊眼睛的紮額巾，這便是她們的裝束。除了紮額巾是白的以外，其餘全是黑的。初學生穿同樣的衣服，一色白。已經發願的修女們另外還有一串念珠，掛在旁邊。

瑪爾丹·維爾加一系的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和那些所謂聖事嫵嫵的本篤會修女們一樣，都修永敬儀規，本篤會的修女們，本世紀初，在巴黎有兩處修道院，一處在大廟，一處在聖熱納維埃夫新街。可是我們現在所談的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和那些在聖熱納維埃夫新街和大廟出家的聖事嫵嫵們絕對不屬於同一個修會。在教規方面有許多不同的地方，在服裝方面也有許多不同的地方。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戴黑頭兜，聖熱納維埃夫新街的本篤會的聖事嫵嫵們卻戴白頭兜，胸前還掛一個三寸來高銀質鍍金或銅質鍍金的聖體。小比克布斯的修女們從來不掛那種聖體。小比克布斯的修道院和大廟的修道院都一樣修永敬儀規，但是絕不可因這件事而把兩個修道院混為一談。關於這一儀式，聖事嫵嫵們和瑪爾丹·維爾加系的伯爾納會的修女們之間，只是貌似而已，正如菲力浦·德·內

里在佛羅倫斯設立的義大利經堂和皮埃爾·德·貝魯爾在巴黎設立的法蘭西經堂原是兩個截然不同的有時甚至還互相仇視的修會，可是在有關耶穌基督的童年、生活和死以及有關聖母的種種神異的研究和頌揚方面，兩個修會之間卻有著共同之處。巴黎經堂自居於領先地位，因為菲力浦·德·內里只是個聖者，而貝魯爾卻是個紅衣主教。

我們再回到瑪爾丹·維爾加的西班牙型嚴厲的教規上來。

這一支系的伯爾納·本篤會的修女們整年素食，在封齋節和她們特定的其他許多節日裡還得絕食，晚上睡一會兒便得起床，從早晨一點開始唸日課經，唱早祈禱，直到三點；一年四季都睡在嗶嘰被單裡和麥秸上，從來不洗澡不烤火，每星期五自我檢查紀律，遵守保持肅靜的教規，只在課間休息時才談話，那種休息也是極短的，從九月十四日舉榮聖架節到復活節，每年得穿六個月的棕色粗呢襯衫。這六個月並且是一種通融辦法，按照規定是整年，可是那種棕色粗呢襯衫在炎熱的夏季裡是受不了的，經常引起熱病和神經性痙攣症，因而必須限制使用期。即使有了這種照顧，修女們在九月十四日穿上那種襯衫，也得發上三、四天燒。服從，清苦，寡欲，穩定在寺院裡，這是她們發的願，教規卻把她們的心願歪曲成沉重的擔子。

院長的任期是三年，由嬷嬷們選舉，參加選舉的嬷嬷叫做「參議嬷嬷」，因為她們在宗教事務會議裡有發言權。院長只能連任兩次，因此一個院長的任期最長也只能九年。

她們從不和主祭神甫見面，她們和主祭神甫之間總掛著一道七尺高的嗶嘰。宣道士走上聖壇講經時，她們便拉下面罩遮住臉。任何時候她們都得低聲說話，走路時她們也得低看頭，眼睛望著地。只有一個男人可以進這修道院，就是本教區的大主教。

另外確也還有一個男人，就是園丁，可是那園丁必須是個老年人，並且為了讓他永遠獨自一人住在園子裡，為了修女們能及時避開他，便在他膝上掛一個鈴鐺。

她們對院長是絕對服從的。這是教律所要求的那種百依百順的犧牲精神。有如親承基督之命，察言觀色，會意立行，敏捷，愉快，堅忍，絕對服從，有如工人手中的銼，沒有明確的許可，便不能讀也不能寫任何東西。

她們中的每個人都得輪流舉行她們的所謂「贖罪禮」。贖罪禮是一種替世人贖免一切過失、一切錯誤、一切紛擾、一切強暴、一切不義、一切犯罪行為的祈禱。舉行「贖罪禮」的修女得連續十二個小時，從傍晚四點到早晨四點，或是從早晨四點到傍晚四點，跪在聖體前面的一塊石板上，合掌，頸上有根繩子，累到支持不住時，便全身伏在地上，面朝地，兩臂伸出，成十字形，這是唯一的休息方法。在這樣一種姿勢裡，修女替天下所有的罪人祈禱，簡直偉大到了卓絕的程度。

這種儀式是在一根木柱前舉行的，柱子頂上點一支白蠟燭，因此她們隨意將它稱為「行贖罪禮」或「跪柱子」。修女們，由於自卑心理，更樂於採用第二種說法，因為它含有受罪和受辱的意義【註：耶穌曾被綁在柱子上。】。

「行贖罪禮」得全神貫注。柱子跟前的修女，即使知道有雷火落在她背後，也不會轉過頭去望一下的。

此外，聖體前總得有個修女跪著。每班跪一小時。她們像兵士站崗一樣，輪流換班。這就是所謂永敬。

院長和嬷嬷幾乎人人都要取一個意義特別重大的名字，這些名字不取義於聖者和殉道者的身世，而是出自耶穌基督一生中的某些事蹟，例如降生嬷嬷、始孕嬷嬷、奉獻嬷嬷、苦難嬷嬷。但並不禁止襲用聖者的名字。

別人和她們見面時，從來就只看見她們的一張嘴。她們每個人的牙全是黃的。從來不曾有過一把牙刷進過這修道院的門。

刷牙，在各級斷送靈魂的罪過裡是屬於最高級的。

她們對任何東西從來不說「我的」。她們沒有任何屬於自己的東西，也沒有任何捨不得的東西。她們對一切東西都說「我們的」，如我們的面罩、我們的念珠，如果她們談到自己的襯衫，也說「我們的襯衫」。有時她們也會愛上一些小物件，一本日課經、一件遺物、一個祝福過的紀念章。她們一發現自己開始對某件東西有點戀戀不捨時，就得拿它送給旁人。她們時常回憶聖泰雷絲的這段話：有個貴婦人在加入聖泰雷絲修會時對她說：「我的嬾嬾，請允許我派人去把一本聖經找來，我很捨不得它。」

「啊！您還有捨不得的東西！既是這樣，您就不用到我們這裡來！」

任何人都不得把自己單獨關在屋子裡，也不許有一個「她的環境」，一間「房間」。她們開著牢門過日子。她們在彼此接觸時，一個說：「願祭臺上最崇高的聖體受到讚歎和崇拜！」另一個便回答說：「永遠如此。」在敲別人的房門時，也用這同一禮節。門還沒有怎麼敲響，屋子裡柔和的聲音便已急急忙忙說出了「永遠如此！」這和其他一切行為一樣，成了習慣以後便變為機械的動作了，有時候，這一個的「永遠如此」早已脫口而出，而對方還沒來得及說完那句相當冗長的「願祭臺上最崇高的聖體受到讚歎和崇拜！」

訪問會的修女們，在走進別人屋子時說：「讚美馬利亞」，在屋裡迎接的人說「儀態萬方」。這是她們互相道好的方式，也確實是儀態萬方。

每到一個鐘點，這修道院的禮拜堂上的鐘都要多敲三下。聽了這信號以後，院長、參議嬾嬾、發願修女、服務修女、初學生、備修生都要把她們所談所作所想的事一齊放下，並且大家一齊……如果是五點鐘，便齊聲說：「在五點鐘和每點鐘，願祭臺上最崇高的聖體受到讚歎和崇拜！」如果是六點鐘，便說：「在六點鐘和每點鐘……」其他時間，都隨著鐘點以此類推。

這種習慣，目的在於打斷人的思想，隨時把它引向上帝，許多教會都有這種習慣，不過公式各各不同而已。例如，在聖子耶穌修會裡便這樣說：「在這個鐘點和每個鐘點，願天主的寵愛振奮我的心！」

五十年前，在小比克布斯隱修的瑪爾丹·維爾加系的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在唱日課經時，都用一種低沉的音調唱著聖歌，地道的平詠頌【註：歐洲中世紀的宗教音樂，旋律很少起伏。】，並且還得用飽滿的嗓音從日課開始一直唱到課終，可是對彌撒經本上印有星號的地方，她們便停止歌唱，只低聲唸著「耶穌——馬利亞——約瑟」。在為死人舉行祭禮時，她們的音調更加低沉，低到幾乎是女聲所不能達到的音域，那樣能產生一種淒切動人的效果。

小比克布斯的修女們曾在她們的正祭臺下建造了一個地窖，想當作修道院安置靈柩的地方。但是「政府」……這是她們說的，不准在地窖裡停柩。因此她們死了，還得出院。她們為這事感到痛心，好像受了非法的干涉，一直惴惴不安。

她們只得到一種微不足道的安慰，在從前的伏吉拉爾公墓裡，有一塊地原是屬於她們這修道院的，她們獲得批准，死後可以在一個特定的鐘點葬在這公墓裡一個指定的角上。

那些修女們在星期四和在星期日一樣，得做大彌撒、晚祈禱和其他一切日課。除此以外，她們還得嚴格遵守一切小節日，那些小節日幾乎是局外人所不知道的，在從前的法國教會裡很盛行，到現在只在西班牙和義大利的教會裡盛行了。她們無時無刻不守在聖壇上。為了說明她們祈禱的次數和每次祈禱延續的時間，最好是引用她們中某一個所說的一句天真話：「備修生的祈禱嚇得壞人，初學生的祈禱更嚇壞人，發願修女的祈禱更更嚇壞人。」

她們每星期集合一次，院長主持，參議嬷嬷們出席。修女一個個順序走去跪在石板上，當著大眾的面，大聲交代她在這星期裡所犯的大小過失。參議嬷嬷們聽了一個人的交代以後，便交換意見，高聲宣布懲罰的辦法。

除了大聲交代過失外，還有所謂補贖輕微過失的補贖禮。行補贖禮，便是在進行日課時，五體投地伏在院長的跟前，直到院長——她們在任何時候都稱院長為「我們的嬭嬭」，從來不用旁的稱呼——在她的神職禱告席上輕輕敲一下，才可以立起來。為了一點極小的事也要行補贖禮，打破一隻玻璃杯，撕裂一個面罩，做日課時漫不經心遲到了幾秒鐘，在禮拜堂裡唱走了一個音，諸如此類的事都已夠行補贖禮了。行補贖禮是完全自發的，由罪人——從字源學出發，這個字【註：補贖禮和罪人出自同一拉丁文。】用在此地是適當的——自己反省，自己處罰。在節日和星期日，有四個唱詩嬭嬭在唱詩臺上的四個譜架前隨著日課歌唱聖詩。一天，有個唱詩嬭嬭在唱一首聖詩時，那首詩原是以「看呵」開始的，但是她沒有唱「看呵」而是大聲唱了「多，西，梭」這三個音，由於這一疏忽，她就行了一場和日課同始同終的補贖禮。她這過失之所以嚴重，是因為在場的修女們個個都笑了。

修女被請到會客室去時，即使是院長，我們記得，也得放下面罩，只能把嘴露在外面。

只有院長一人可以和外界的人交談。其餘的人都只能接見最親的家人，見面的機會也極少。萬一有個外面的人要訪問一個曾在社交中相識或喜歡的修女，就非千求萬懇不行。要是這是一個女人，有時可以得到允許，那修女便走來和她隔著板窗談話，除了母女和姊妹相見以外，那板窗是從來不開的。男人來訪問當然一概拒絕。

這是聖伯努瓦定出的教規，可是已被瑪爾丹·維爾加改得更加嚴厲了。

這裡的修女們，和其他修會裡的姑娘們不一樣，一點也不活潑紅潤。她們面色蒼白，神情沉鬱。從一八二五年到一八三〇年就瘋了三個。

三 嚴 厲

備修生至少得當上兩年，經常是四年，初學生四年。能在二十三歲或二十四歲以前正式發願【註：當眾宣誓出家修道，永不還俗的儀式。】那是少有的事。瑪爾丹·維爾加支系的伯爾納·本篤會的修女們絕不容許寡婦參加她們的修會。

她們在自己的斗室裡忍受著多種多樣的折磨，那是外人無從知道並且她們自己也永遠不該說出的。

初學生到了發願的日子，大家盡量把她打扮得整整齊齊，替她戴上白薔薇，潤澤並捲曲她的頭髮，接著她伏在地上，大家替她蓋上一大幅黑布，唱起悼亡的詩歌，舉行度亡的祭禮。同時，所有的修女分列兩行，一行從她跟前繞過，用一種悲傷的聲音說「我們的姐姐死了」，另一行卻用洪亮的聲音回答說「她活在耶穌基督的心中」。

在本書所述故事發生的時代，這個修道院裡還附設一個寄讀學校。是一所為大家閨秀設立的寄讀學校，那些閨秀大部分是有錢人，其中有德·聖奧萊爾小姐和德·貝利桑小姐，還有一個英國姑娘，姓德·塔爾波，也是天主教裡赫赫有名的大族。這些年輕的姑娘在那四堵圍牆裡受著修女的教育，在敵視這世界和這世紀的仇恨中成長。一天，她們中的一個曾對我們說過這樣一句話：「我見了街上的石塊路面便會頭暈腳軟。」她們都穿藍衣，戴白帽，胸前佩帶一個銀質鍍金或銅質的聖靈。在某些重大的節日裡，特別是在聖瑪爾泰節，她們可以整天穿上修女的服裝，按照聖伯努瓦規定的儀式做日課，這對她們來說，是一種隆恩和無上的幸福。最初，修女們常把自己的黑衣借給她們穿。後來院長禁止借用，認為有瀆聖衣。只有初學生還可借用。那種扮演原是修道院中一種通融辦法，含有讓孩子們預嘗聖衣滋味、吸引她們走上出家道路的祕密意圖，值得注意的是，寄讀生竟會以此為真正的幸福和真正的快樂。她們只不過是感到好玩而已。「這是新鮮花樣，可以改變她們。」我們這些俗人卻無法從那些天真幼稚的想法中去體會她們何以會那樣自得其樂地捏著一根灑聖水的枝條，四個人一排地站在一個譜架前面，毫無間歇地一連唱上好幾個鐘頭。

那些女弟子，除了苦修這點外，也同樣遵守修道院裡所有的教規。有個少婦，還俗以後，結婚也好幾年了，卻還不能改變習慣，每逢有人敲她房門時，她總還要趕忙回答：「永遠如此！」寄讀生和修女一樣，只能在會客室裡接見她們的親人。連她們的母親也不能擁抱她們。讓我們看看在這方面究竟嚴到什麼程度。一天，有個年輕的姑娘接待她母親的訪問，她母親還帶著一個三歲的小妹妹。那年輕姑娘，很想擁抱她的小妹，於是哭了起來。不可能。她懇求至少讓她的小妹把小手從鐵柵欄縫裡伸過去給她吻一下，這也被拒絕了，這件事幾乎還惹起了一場風波。

四 愉 快

那些年輕的姑娘在這嚴肅的院子裡並不是沒有留下一些動人事蹟的。

某些時候，那修道院裡也會洋溢著天真的氣氛。休息的鐘聲響了，園門豁然洞開。小鳥們說：「好啊！孩子們快出來了！」隨即湧出一群娃娃，在那片像殮巾一樣被一個十字架劃分的園地上散開來。無數光艷的面容、白皙的頭額、晶瑩巧笑的眼睛和種種曙光曉色都在那陰慘的園裡繽紛飛舞。在頌歌、鐘聲、鈴聲、報喪鐘、日課之後，突然出現了小女孩的聲音，比蜂群的聲音更為悅耳。歡樂的蜂窩開放了，並且每一個都帶來了蜜汁。大家一同遊戲，彼此招喚，三五成群地互相奔逐；在角落裡嬌小的皓齒在喃喃私語，而那些面罩則隱在遠處在竊聽她們的笑聲黑暗窺伺光明，但是沒有關係！大家照樣樂，照樣笑。那四道死氣沉沉的牆也有了它們片時的歡暢。它們處在蜂群的嬉戲紛擾中，面對那麼多的歡笑，也多少受到一些春光的反映。那好像是陣蕩滌悲哀的玫瑰雨。小姑娘們在那些修女的眼前盡情戲謔，吹毛求疵的眼光並不能影響活潑天真的性格。幸而有這些孩子，這才在那麼多的清規戒律中見到一點天真之樂。小的跳，大的舞。在那修道院裡，遊戲的歡樂，樂如上青天。沒有什麼能比所有這些歡騰皎潔的靈魂更為窈窕莊嚴的了。荷馬有知，也當來此與貝洛【註：十七世紀

法國詩人和童話作家。】同樂，在這淒慘的園子裡有青春，有健康，有人聲，有叫嚷，有稚氣，有樂趣，有幸福，這能使所有的老媽媽喜笑顏開，無論是史詩裡的或是童話裡的，宮廷中的或是茅舍中的，從赫卡伯【註：特洛伊最後一個國王普里阿摩之妻，赫克托爾之母。】直到老大媽。

「孩兒話」總是饒有風趣的，能令人發笑，發人深省，任何其他地方說的孩兒話也許都不及那修道院裡的多。下面這句是個五歲的孩子一天在那四道慘不忍睹的牆裡說出來的：「媽！一個大姐姐剛才告我說，我只需在這裡再待上九年十個月就夠了。多好的運氣啊！」這一段難忘的對話也是發生在那裡的：

一個參議嬭嬭：「你為什麼哭，我的孩子？」

孩子（六歲）痛哭著說：「我對阿利克斯說，我讀熟了法國史。她說我沒有讀熟，我讀熟了。」

阿利克斯（大姑娘，九歲）：「不對。她沒有讀熟。」

嬭嬭：「怎麼會呢，我的孩子？」

阿利克斯：「她要我隨便打開書本，把書裡的問題提出一個來問她，她說她都能答。」

「後來呢？」

「她沒有答出來。」

「你說。你向她提了什麼問題？」

「我照她的話隨便翻開書，把我最先見到的一個問題提出來問她。」

「那問題是怎樣的？」

「那問題是：後來發生了什麼事？」

也是在那裡，有位太太帶著孩子在那裡寄讀，那小丫頭有些嘴饞，有人對她作了這樣一種深刻的觀察：

「這孩子多乖！她只吃麵包上的那層果醬，簡直就像個大人！」

下面這張懺悔詞是在那修道院裡石板地上拾到的，這是一個七歲的犯罪姑娘事先寫好以免忘記的：

「父啊，我控告自己吝嗇。

「父啊，我控告自己淫亂。

「父啊，我控告自己曾抬起眼睛望男人。」

下面這篇童話是一張六歲的粉紅嘴在那園裡草地上臨時編出來給四、五歲的藍眼睛聽的：

「從前有三隻小公雞，牠們有一塊地，那裡有許多花。牠們採了花，放在牠們的口袋裡。後來，牠們採了葉子，放在牠們的小玩具裡。在那地方有隻狼，也有許多樹林，狼在樹林裡，吃了那些小公雞。」

還有這樣一首詩：

來了一棍。

那是波里希內兒【註】給貓的一棍。

那對貓沒有好處，只有痛苦。

於是有位太太就把波里希內兒監禁。

【註】波里希內兒，法國木偶劇中的小丑，雞胸龜背，大長鼻子，聲音尖啞，愛吵鬧。

有一個被遺棄的私生女，是由修道院作為行善收來撫養的，她在那裡說過這樣一句天真惱人的話。她聽到別人在談她們的母親，她便在自己的角落裡悄悄地說：

「我嘛，我生出來的時候，我母親不在旁邊！」

那裡有個跑街的肥胖女佣人，經常帶著一大串鑰匙，匆匆忙忙地在那些過道裡跑來跑去，她的名字叫阿加特嫫嫫。那些「大大姑娘」——十歲以上的——稱她為阿加多克萊【註：公元前三世紀西西里錫臘庫扎城的暴君。】。

食堂是一間長方形的大廳，陽光從和花園處於同一水平面的圓拱迴廊那裡照進去，廳裡黑暗潮溼，按照孩子們的說法，滿是蟲子。周圍四處都替它供給昆蟲。於是四個角落的每個角，用那些寄讀生的話來說，都得到了一個形象化的專用名詞。有蜘蛛角、毛蟲角、草鞋蟲角和蚰蚰角。蚰蚰角靠著廚房，是很受重視的。那裡比別處暖。食堂裡的這些名稱繼又轉用到寄讀學校，用來區別四個區，正如從前的馬薩林【註：紅衣主教，路易十三和路易十四的首相。】學院那樣。每個學生都按她吃飯時在食堂裡所坐的地方而屬於某一個區。一天，大主教來巡視，正穿過課室，看見一個金髮朱唇的美麗小姑娘走進來，便問他身邊的另一個桃腮褐髮的漂亮姑娘：

「那個小姑娘叫什麼？」

「大人，這是個蜘蛛。」

「喲！那一個呢？」

「那是個蚰蚰。」

「還有那一個呢？」

「那是條毛蟲。」

「真是怪事，那麼你自己呢？」

「大人，我是個草鞋蟲。」

凡是這類性質的團體都各有各的特點。在本世紀初，艾古安也是一處教小姑娘們在陰沉環境中成長的那種莊嚴有致的地方。在艾古安參加聖體遊行的行列裡，有所謂童貞女和獻花女。也還有幔亭隊和香爐隊，前者牽幔亭的挽帶，後者持香爐熏聖體。鮮花當然由獻花女捧著。四個「童貞女」走在前面。在那隆重節日的早晨，寢室裡常會聽到這樣的問話：

「誰是童貞女？」

康邦夫人曾談過一個七歲小姑娘對一個在遊行行列前面領頭的十六歲大姑娘說的一句話，當時那小姑娘走在行列的最後：「你是童貞女，你；我，我不是童貞女。」

五 戲謔之潮

在食堂門的上面，有一篇用大黑字寫的祈禱文，叫做《白色主禱文》，據說有指引正直的人進入天堂的法力：

小小的白色主禱文，天主所創，天主所說，天主曾貼在天堂上。夜晚我去睡，看見三個天使躺在我床上，一個在腳邊，兩個在頭邊，仁慈的童貞聖母在中間，她叫我去睡，切莫要遲疑。仁慈的天主是我的父，仁慈的聖母是我的母，那三個使徒是我的兄弟，那三個貞女是我的姊妹。天主降世的那件襯衣，現在裹了在我身上，聖瑪格麗特十字架已經畫在我胸前；聖母夫人去田裡，正想著天主掉眼淚，遇見了

聖約翰先生。聖約翰先生，您從什麼地方來？我從禱祝永生來。您沒有看見仁慈的天主嗎？一定看見了，對嗎？他在十字架上，腳垂著，手釘著，一頂白荊棘帽子戴頭上。誰在晚上唸三遍，早上唸三遍，結果一定進天堂。

一八二七年，那篇具有獨特風格的祈禱文在牆上已消失在三層灰漿下面了。到現在，它也快從幾個當年的年輕姑娘，今天的老太婆的記憶中泯滅了。

我們好像已談到過那食堂只有一道門，開向園子，牆上掛著一個大的受難十字架，用以完成食堂裡的裝飾。兩張窄桌子，每張兩旁各有一條木板凳，從食堂的這一端伸到那一端，形成兩長條平行線。牆是白的，桌子是黑的，這兩種辦喪事的顏色是修道院裡唯一的色調。飲食是粗糙的，孩子們的營養也扣得緊。只有一盤菜，肉和蔬菜拼在一起，或者是鹹魚，這就得算上是打牙祭了。這種為寄讀生特備的簡單便飯卻已是一種例外。孩子們在一個值週嬷嬷的監視下，一聲不響地吃著飯，如果有隻蒼蠅敢於違反院規嗡嗡飛翔的話，那嬷嬷便隨時打開一本木板書，啪的一聲又合上。在那受難十字架的底下有個小講臺，臺上放一個獨腳架，有人立在那臺上宣讀聖人的傳記作為那種沉寂的調味品。宣讀者是個年齡較大的學生，也是值週生。在那光桌子上，每隔一定距離都放著一個上了漆的尖底盆，學生們在那裡親自洗滌她們的白鐵圓盤和其他餐具，有時也丟進一些嚙不下去的東西，硬肉或臭魚之類，那是要受處罰的。她們管那種尖底盆叫圓水鉢。

吃飯說話的孩子得用舌頭畫十字架。畫在什麼地方呢？地上。她得舐地，塵土，在一切歡樂的結尾，負有懲罰那些因一時嘸喳而獲罪的玫瑰花瓣的責任。

在那修道院裡有本書，從來就只印一冊「孤本」，而且還是禁止閱讀的，那是聖伯努瓦的教規，是俗眼不許窺探的祕密，「我們的規章或我們的制度，不足為外人道。」

有一天寄讀生們居然偷出了那本書，聚精會神地讀起來，同時又提心吊膽，唯恐被人發覺，多次停下來忙把書合上。她們冒了那麼大的危險而獲得的快樂卻有限。她們認為「最有趣」的是那幾頁看不大懂的有關男孩子們犯罪的部分。

她們常在那園裡的小路上玩耍，小路旁栽有幾棵長得不好的果樹。監督儘管周密，處罰儘管嚴厲，當大風搖撼了樹枝，她們有時也能偷偷摸摸地拾起一個未熟的蘋果、爛了的杏子或一個有蟲的梨。現在我讓我手邊的一封信來說話，這封信是二十五年前的一個寄讀生寫的，她今天是X X公爵夫人，巴黎最風雅的婦人之一。我把原文照抄下來：「我們想盡方法把我們的梨或蘋果藏起來。我們趁晚飯前上樓去放面罩時把那些東西塞在枕頭底下，等到晚上，睡在床上吃，做不到的話，便在廁所裡吃。」那是她們一種最來勁的快樂事兒。

一次，又是在那大主教先生到那修道院去視察的時期，有個布沙爾小姐，和蒙莫朗西【註：法國的一個大族。】多少有些瓜葛，她打賭說要請一天假，這在那樣嚴肅的場合裡是件大荒唐事。許多人和她打了賭，但是沒有一個人相信那是可能的。到了時候，大主教從那些寄讀生的面前走過，布沙爾小姐，在她同學們驚駭萬狀的情況下，走出了行列並且說：「大人，請給一天假。」布沙爾小姐是個光豔服人、身材挺秀、有著世上最漂亮紅潤的小臉蛋的姑娘。德·桂朗先生笑咪咪地說：「哪裡的話，我親愛的孩子，一天假！三天，成嗎？我准三天假。」院長無可奈何，大主教的話已經說出了口。所有的修女都覺得不成體統，可是所有的寄讀生沒有一個不歡天喜地。請想想那種後果吧。

然而那橫眉怒目的修道院並不封鎖得怎麼嚴密，外面的情魔孽障並不是一點也飛不進去的。為了證明這一點，我們只在這裡簡單陳述和指出一件無可爭辯的真事，那件事並且和我們敘述的故事絲毫沒有關聯。我們把那件事談出來是要讓讀者在思想上對那個修道院的面貌有個全面的認識。

當時在那修道院裡有個神祕的人物，她並不是出家人，大家對她

卻非常尊敬，並稱她為阿爾貝爾丁夫人。大家只知道她神經錯亂而不知她的身世，世人也都把她看成死人。據說在她的個人遭遇裡，有著一樁和名門締姻而引起的財產糾紛問題。那婦人將近三十歲，深色髮膚，相當美麗，秀長眼睛，黑眼珠，看起人來卻沒有神。她能看得見嗎？沒有人敢肯定。她走起路來像飄而不像走，她從不說話，別人也無法確定她究竟呼吸不呼吸。她的鼻孔，削而青，像人斷氣後的那種樣子。碰著她的手就像碰著了雪。她有一種奇特的幽靈似的神韻。她到哪裡，哪裡便有一股冷氣。一天，有個修女看見她走過，就對另外一個修女說：「人家都把她看成死人。」

「她也許真是死人。」另一個回答說。

關於阿爾貝爾丁夫人的傳說層出不窮。她是寄讀生們百談不厭的怪人。在那禮拜堂裡有個臺子，叫「牛眼臺」。臺上只有一個圓窗，「牛眼窗」，這是阿爾貝爾丁夫人參加日課的地方。她經常獨自一人待在上面，因為那個臺在樓上，從那上面望去，可以看見宣道神甫或主祭神甫，那是修女們不許望的。一天，來到那講壇上的是一個年輕的高級神甫，羅安公爵先生，法蘭西世卿，一八一五年的紅火槍隊軍官，當時他也是萊翁親王，一八三〇年後死在紅衣主教兼貝桑松大主教任上。德·羅安先生到小比克布斯修道院去講道，那還是第一次。阿爾貝爾丁夫人平日參加聽道和日課素來沉靜，是絲毫不動的。那天，她一望見德·羅安先生，便半站起來，從禮拜堂那種寂靜中大聲說道：「喲！奧古斯特！」所有在場的人都大吃一驚，把頭掉過去看，宣道神甫也抬頭望了一眼，但阿爾貝爾丁夫人又已回到她那種絕無動靜的狀態中去了。外界的一陣微風，人生的一線微光，一時曾在那冷卻了的冰透了的臉上飄拂過去，但是一切又隨即消逝了，瘋人又成了屍體。

可是那幾個字已使修道院中可以談的話全引起來了，「喲！奧古斯特！」這裡隱藏著多少東西！洩露了多少消息！德·羅安先生的小名確是奧古斯特，這說明阿爾貝爾丁夫人出身於上層社會，因為她認得德·羅安先生，也說明她自己在那社會裡的地位也高，因為她用那樣親昵的口吻稱呼一個那樣崇高的貴人，也說明她和他有一種關係，

也許是親戚關係，但是必然是相當密切的，因為她知道他的「小名」。

兩個非常嚴厲的公爵夫人，舒瓦瑟爾夫人和塞朗夫人，時常訪問那修道院，她們一定是以貴婦人的特殊地位鑽進去的，惹得那些寄讀生非常害怕。當那兩位老夫人走過時，那些可憐的年輕姑娘都低著眼睛發抖。

再說德·羅安先生還是那些寄讀生注意的對象，他本人卻並不知道。當時他被任命為巴黎大主教的大助理主教還不久，並且有升為主教的希望。他到小比克布斯修女們的禮拜堂裡來參加日課唱聖詩，那是常有的事。所有那些年輕的女隱修士，誰也見不著他，因為有那條嗶嘰帷幕遮著，但是他有一種柔和而稍單薄的嗓音，那是她們能夠分辨出來的。他當過火槍手，並且大家都說他愛修飾，一頭美麗的栗色頭髮梳成轉筒式，整整齊齊地繞著腦袋，腰上結一條華美的黑寬帶，他的黑道袍也是世上裁剪得最漂亮的。他使那些二八年華的少女們相當的心煩意亂。

外界的聲音從來不會到達那修道院裡去。可是有一年，有個人的笛聲卻飛進去了。那是一件大事，當年的寄讀生們都還記得。

有人在那附近吹笛子。吹的始終是個老調，到今天那調子已顯得相當久遠了：《我的澤蒂貝姑娘，來主宰我的靈魂吧。》

白天裡，總能聽到他吹上兩三陣子。

那些年輕姑娘能一連幾個鐘頭聽下去，嬖嬖們急了，開動腦筋，處罰像雨點似的落在各人的頭上。這情形延續了好幾個月。寄讀生們對那個不曾露面的樂師都多少有些愛慕。人人都夢想自己是澤蒂貝。笛聲是從直壁街那面傳來的，她們願拋棄一切，冒一切危險，想盡方法要去看看，哪怕只是一秒鐘，去看一下，去瞄一眼那個能把笛子吹得那樣美妙、同時也必然把整個靈魂都投入吹奏中的「青年」。有幾個從僕人進出的門偷偷出去，爬到臨直壁街一面的三樓上，想從那些

釘死了的窗口望出去，沒有成功。有一個甚至把她的胳膊高高地伸在鐵條外面，揚起她的白手帕。另外兩個還更大膽，她們找到了辦法，一直爬上屋頂，總算看到了那個「青年」。那是一個年老的流亡貴族，又瞎又窮，待在他那間頂樓上，吹著笛子來解解悶的。

六 小 院

在小比克布斯的花園內，有三個彼此能完全劃分開來的院落：修女們住的大院，小學生們住的寄讀學校，最後還有所謂小院。那是個帶園子和房屋的小院，一些被革命毀了的修道院留下來的、原屬不同修會的形形色色的老修女都一起住在那裡，那是黑色、灰色、白色的雜配，是各種各種的修會團體和五花八門、應有盡有的品種的匯合，我們可以管它叫——如果詞兒可以這樣連綴的話——什錦院。

從帝國時期起，便已允許所有那些可憐的流離失所的姑娘們到這裡來，棲息在伯爾納·本篤會修女們的翅膀下。政府還發給她們一點點津貼，小比克布斯的修女們熱忱地接待了她們。那是一種光怪陸離的雜拌兒。各人遵守著各人的教規。寄讀的小學生們有時會得到准許去訪問她們，這彷彿是她們的一大樂趣，因此在那些年輕姑娘的記憶裡留下了聖巴西爾嬷嬷、聖斯柯拉斯狄克嬷嬷、聖雅各嬷嬷和其他一些嬷嬷的形象。

在那些避難的修女中，有一個認為自己差不多是回到了老家。那是一個聖奧爾會的修女，她是那修會裡唯一活著的人。聖奧爾修女們的修道院舊址，從十八世紀初起，恰巧是小比克布斯的這所房屋，過後才由瑪爾丹·維爾加支系的本篤會修女們接管。那個聖女，過於窮困，穿不起她那修會規定的華美服裝：白袍和朱紅披肩，便一片誠心地做一套穿在一個小小的人體模型上，歡歡喜喜地擺出來給大家看，臨死時，還捐給了修道院。那個修會，在一八二四年只留下一個修女，到今天，只留下一個玩偶。

除了這些真正夠得上稱為嬷嬷的以外，還有幾個紅塵中的老婦人

也和阿爾貝爾丁夫人一樣，獲得了院長的許可，退隱在那小院裡。在那一批人中，有波弗多布夫人和迪費雷納侯爵夫人。另外還有一個專以擤鼻涕聲的洪亮震耳而著名於小院，小學生們都管她叫嘩啦啦夫人。

將近一八二〇或一八二一時，有個讓利斯夫人，她當時編輯一本名為《勇士》的期刊，她要求進入小比克布斯修道院當一個獨修修女。她的介紹人是奧爾良公爵。那修道院頓時亂得像一個蜂窩，參議嬖嬖們慌到發抖，因為讓利斯夫人寫過小說。但是她宣布她比任何人都更痛恨小說，並且已經進入勇猛精進的階段。承上帝庇佑，也承那親王庇佑，她進了院。六個月或八個月以後她又走了，理由是那園裡沒有樹蔭，修女們因而大為高興。儘管她年紀已經很大，但卻仍在彈豎琴，並且彈得相當好。

她離開時，她在她的靜室裡留下了痕跡。讓利斯夫人有些迷信而且還是個拉丁語學者。這兩個特點使她的形象相當鮮明。在她的靜室裡有個小櫃，是她平日藏銀錢珍寶的地方，幾年以前，大家都能看到在那櫃子裡還貼著一張由她親筆用紅墨水寫在黃紙上的這樣五句拉丁詩，那些詩句，在她看來，是具有關盜的魔力的：

三個善惡懸殊的屍體掛在木架上，
狄斯馬斯和哲斯馬斯，真主在中央，
狄斯馬斯升天國，哲斯馬斯入地獄，
祈求尊神保護我們和我們的財產，
唸了這首詩，你的財寶再不會被盜賊竊奪。

那幾句用六世紀的拉丁文寫成的詩引起了這樣一個問題，那就是我們想知道髑髏地的那兩個強盜的名字，究竟是像我們通常所承認的

那樣，叫狄馬斯和哲斯塔斯呢還是叫做狄斯馬斯和哲斯馬斯。前一世紀的哲斯塔斯子爵自詡是那壞強盜的後代，他如果見了這種寫法，也許不大高興吧。此外，那幾句詩所具有的那種有益的魔力是仁愛會修女們所深信的。

那修道院的禮拜堂，從方位上說，確是大院和寄讀學校之間的間隔，不過它仍是由寄讀學校、大院和小院共同使用的。甚至公眾也可由一道特設在街旁的大門進去。可是整個佈置能使修道院的任何女人望不見外界的一張面孔。你想像有個禮拜堂被一隻極大的手捏住了它那唱詩臺所在的一段，並把它捏變了樣——不是變得像一般的禮拜堂那樣在祭臺後面突出去一段，而是在主祭神甫的右邊捏出了一間大廳或是一個黑洞；你再想像那間大廳正如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的那樣，被一道七尺高的嘩噤帷幕所攔住，在帷幕後面的黑影裡有一行行的活動坐板椅，你把唱詩的修女們堆在左邊，寄讀生們堆在右邊，勤務嫵嫵和初學生們堆在底裡，你對小比克布斯的修女們參與聖祭的情形便有一個概念了。那個黑洞，大家稱它為唱詩臺，經過一條過道，和修道院相通。禮拜堂裡的陽光來自園裡。修女們參加日課，按照規矩是肅靜無聲的，外界的人，如果不聽見她們椅子上的活動坐板在起落時相撞的聲音都不會知道她們在堂裡。

※※※

七 黑暗中的幾個人影

從一八一九到一八二五那六年中，小比克布斯修道院的院長是德·勃勒麥爾小姐，宗教界稱她為純貞嫵嫵。她和《聖伯努瓦會諸聖傳》的作者瑪格麗特·德·勃勒麥爾是一家。她兩次當選。她是一個六十來歲的矮胖婦人，我們在前面提到過的那封信裡說她「唱起詩來像個破罐」，除此以外，人非常好，在那修道院裡，只有她一個人是性情愉快的，因此為大家所熱愛。

她能繼承先人瑪格麗特——修會中的泰斗——的遺風。能文，識掌故，博學，多才，諳悉奇聞異事，滿腦子的拉丁文，滿腔的希臘文，

滿肚子的希伯來文，雖是女流，卻有丈夫氣概。

副院長是個眼睛幾乎瞎了的西班牙籍老修女，西內萊斯嬷嬷。

在那些「參議」中最受重視的是聖奧諾雷嬷嬷，司庫；聖熱爾特律德嬷嬷，初學生們的第一導師；聖安琪嬷嬷，第二導師；領報嬷嬷，司衣；聖奧古斯丁嬷嬷，護士，她是全院中唯一的惡人；還有聖梅克蒂爾德嬷嬷（戈梵小姐），極年輕，嗓音美妙；安琪嬷嬷（德魯埃小姐），她曾在聖女修道院和吉索爾與馬尼間的寶藏修道院裡待過；聖約瑟嬷嬷（柯戈魯多小姐）；聖阿德拉依德嬷嬷（奧威爾涅小姐）；慈悲嬷嬷（西弗安特小姐，她受不了刻苦的生活）；溫情嬷嬷（米爾齊埃小姐，六十歲破例特許入院，極有錢）；神德嬷嬷（羅第尼埃小姐）；入廟嬷嬷（西甘查小姐），一八四七年當院長；最後，聖賽利尼嬷嬷（雕塑家賽拉奇的姐妹），後來瘋了；聖尚達爾嬷嬷（蘇松小姐），也瘋了。

在那些最漂亮的姑娘裡，還有一個芳齡二十三的美人，她出生在波旁島【註：即留尼汪島，在印度洋。】，是羅茲騎士的後裔，社會上叫她羅茲小姐，在那裡名叫升天嬷嬷。

聖梅克蒂爾德嬷嬷負責指導唱歌和唱詩，她喜歡選用寄讀生。她經常把她們組成一個完整的音階，就是說，七個人，從十歲到十六歲，每歲一個，聲音和身材都要相稱，她要求她們立著唱，從最小到最大，按照年齡，看去好像一座錦屏，一種由天使組成的排簫。

在那些勤務嬷嬷中，寄讀生們最喜歡的是聖歐福拉吉嬷嬷、聖瑪格麗特嬷嬷，老糊塗聖瑪爾泰嬷嬷和那教人見了就要笑的長鼻子聖米歇爾嬷嬷。

所有那些婦女對每個孩子都是親親熱熱的。修女們只對自己才嚴厲。只有寄讀學校裡才生火，她們的伙食，和修道院裡的伙食比較起來，算是講究的了。其他的照顧也是無微不至的。不過，當孩子從修女身旁走過和她說話時，修女卻從來不答話。

那種保持肅靜的院規產生了這樣一種後果，那就是在全院，語言已從人的身上消退並交給了無生命的東西。有時是禮拜堂上的鐘在說話，有時是那園丁的鈴。在擔任傳達的嫵嫵旁邊，掛著一口聲音非常洪亮全院都能聽到的銅鐘，通過各種不同的敲法，好像是種有聲電報似的，來表達在物質生活中所應進行的全部活動，並且，在必要時，還可把修道院裡的這個或那個人找到會客室裡去。每個人和每件東西都有一定的敲法。院長是一下接一下，副院長是一下接兩下。六下接五下表示上課，以致小學生們從來不說去上課，而是說去六五。四下接四下是讓利斯夫人的呼號。大家聽到這呼號的次數非常多，「四頭鬼又來了」，一些一點也不厚道的姑娘們常那樣說。十下接九下報告一件大事。就是「圍牆大門」的開放，那是一道門杠重重，嚇得了壞人的鐵板門，只有在迎送大主教時才開放。

我們說過，除了他和園丁，任何男人都不許進修道院。寄讀生還見過另外兩個，一個是又老又醜的教義導師，巴內斯神甫，這是可以讓她們從唱詩臺上隔著鐵柵欄看看的，另一個是圖畫教師昂西奧先生，也就是我們在前面見了幾行的那封信裡所提到的「安西奧先生」和「駝背老妖怪」。

可以看出，每一個男人都是經過挑選的。

這就是那個怪修道院的面貌。

八 人心後面是石頭

在初步描繪了那修道院的精神面貌以後，再說幾句話把它的物質外形描述一下也不會是無益的。讀者在這方面也早已有個概念了。

小比克布斯聖安東尼修道院幾乎全部占用了那個廣闊的不等邊四邊形，這是由波隆梭街、直壁街、比克布斯小街和那條已被堵塞而在老地圖上則被稱為奧瑪萊街的死巷交叉形成的。那四條街儼如一道壕溝圈住那不等邊四邊形。那修道院是由好幾棟房屋和一個園子構成

的。那棟主要的房屋，就它的整體說，是由幾座風格不一致的建築物湊合起來的，從空中望下去，那一連串建築物就很像一把放在地上的曲尺。曲尺的長臂從比克布斯小街一直延伸到波隆梭街，占有整條直壁街的街邊；短臂面臨比克布斯小街，那一面的房屋高而灰暗，形象嚴肅，正面的門窗都裝有鐵柵欄，六十二號的大車門標誌著那一帶房屋的盡頭。在那一帶房屋的正中，有一道老式的矮圓拱門，門上處處是白灰土，門洞裡布滿了蜘蛛網，那道門只在星期日才開放一兩個鐘頭，或在有修女的靈柩要抬出修道院時才偶然開一次。那也就是公眾進禮拜堂的地方。在曲尺轉角的地方，有一間當作儲藏室用的方廳，修女們卻稱它為「賬房」。沿著長臂一帶，是各級嬾嬾和初學生的靜室所在地段。沿著短臂一帶，有廚房、帶走廊的食堂和禮拜堂。在六十二號大門和封閉了的奧瑪萊巷巷口之間的是寄讀學校，人們從外面看去，卻看不見那學校。不等邊四邊形的其餘部分便是園子，園子要比波隆梭街的街面低許多，因此圍牆在園裡一面和外面比起來要高些。園裡的地面是微微隆起的，中間有個稍高部分，一株美麗的圓錐形的樅樹聳立在那上面，宛如圓盾中心的突刺，四條寬道從那中心出發，伸向四方，每一條寬道又都有兩條小路，各向左右分展出去，各各相通，因此那片園地，假使是圓的話，那些道路所構成的幾何圖形就像一個加在輪子上面的十字架。所有道路都抵達圍牆，由於那園子的圍牆很不規則，道路的長短也就不一致。道路兩旁，都栽了醋栗樹。在直壁街的角上有著老院的遺跡，有條小道，在兩行高大的白樺下面，從那裡伸向奧瑪萊巷轉角處的小院。小院的前面，有所謂小園。我們在這樣一個整體中再加上一個天井，加上由內部各院房屋所形成的各種不同的彎角、監獄的圍牆、一長列相距不遠可以望見的沿著波隆梭街那一邊的黑房頂，我們便能想像出四十五年前存在於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女修道院的整個面貌了。從十四世紀到十六世紀，那裡是個著名的球場，叫「一萬一千個魔鬼的俱樂部」，這正是日後建造那聖潔的修道院的基地。所有那些街道，對巴黎來說，都是最古老的。直壁、奧瑪萊這類名稱，已夠古老的了，以這類名稱命名的街道則更為古老。奧瑪萊巷原稱摩古巷，直壁街原稱野薔薇街，因為上帝使百花開放遠在人類開鑿石頭以前。

九 頭兜下的一個世紀

我們既然在談小比克布斯修道院已往的一些瑣事，也敢於把那禁宮的一扇窗子敞了開來，讀者諒能允許我們再另生一小小枝節，敘述一件與本書實際無關的故事，這故事不但有它特殊之處，並對幫助我們了解那座修道院的一些奇特現象也有好處。

在那小院裡有個從封特弗羅修道院來的百歲老人。她在革命前還是個紅塵中人。她經常談到路易十六的掌璽官米羅邁尼爾先生和她所深知的一個狄勃拉首席法官夫人。由於愛好，也由於虛榮，她無論談什麼事總要扯到那兩個名字上去。她常把那封特弗羅修道院說得天花亂墜，說那簡直像個城市，修道院裡有許多大街。

她談話，富有庇卡底人的風度，使寄讀生們聽了特別高興。她每年要隆重地發一次誓願，在發願時，她總向那神甫說：「聖方濟各大人向聖於連大人發過這個願，聖於連大人向聖歐塞勃大人發過這個願，聖歐塞勃大人向聖普羅柯帕大人發過這個願，」等等，「因此我也向您，我的神父，發這個願。」寄讀生們聽了，都咯咯地笑，不是在兜帽底下笑，而是在面紗底下笑，多麼可愛的抑制著的嬌笑啊，這使那些參議嬈嬈都皺起眉來。另外一次，那百歲老人講故事，她說「在她的青年時代，伯爾納修士不肯在火槍手面前讓步。」那是一個世紀在談話，不過，這是十八世紀。她敘述香檳和勃艮第人獻四道酒的風俗。革命前，如果有一個大人物，法蘭西大元帥、親王、公爵和世卿，經過勃艮第或香檳的一個城市，那城裡的文武官員便來向他致歡迎詞，並用四個銀爵杯，敬給他四種不同的酒。在第一個爵杯上刻著「猴酒」兩字，第二個上刻著「獅酒」，第三個上刻著「羊酒」，第四個上刻著「豬酒」那四種銘文標誌著人飲酒入醉的四個階段：第一階段是活躍階段，第二，激怒，第三，遲鈍，最後，糊塗。

她有一件非常喜愛的東西，老鎖在一個櫃子裡，祕不告人。封特弗羅修道院的院規並不禁止她那樣做。她從不把那件東西給任何人看。她獨自關在屋裡，那是她的院規允許的，偷偷欣賞那東西。如果

她聽見過道裡有人走路，那雙枯手便急忙鎖上櫃門。一到人家向她談到這事時，她又立即閉口，儘管她平時最愛談話。最好奇的人在她那種沉默面前，最頑強的人在她那種固執面前也都毫無辦法。這也就成了修道院裡所有一切閒得無聊的人苦心探討的題材。那百歲老人那樣珍惜、那樣隱藏的東西究竟是什麼寶貝呢？這無疑是本什麼天書了？某種獨一無二的念珠？某種經過考證的遺物？百般猜測也無從打破那悶葫蘆。在可憐的老婦人死了後，大家跑到那櫃子跟前——按理說，也許不該跑得那麼快——開了櫃門。那東西找出來了，好像保護一個祝福過的祭品盤似的，裹在三層布裡。那是一個法恩扎【註：義大利城市。】窯的盤子，上面畫的是幾個當藥劑師的孩子，手裡拿著其大無比的注射器，在追逐一群飛著的愛神。追逐的神情和姿態各各不同，但卻都能引人發笑。在那些嬌小可愛的愛神中，已有一個被注射器扎通了。它仍在掙扎，鼓動著翅膀想飛走，但是那個滑稽小丑望著祂發出邪惡的笑。含義是愛情在痛苦下面屈服了。那個盤子確是稀有之物，也許曾榮幸地觸發過莫里哀的文思，它在一八四五年還在，存放在博馬舍林蔭大道的一家古董店裡待售。

那個慈祥的老婦人生前從不接待外來的親友。「因為，」她說，「那會客室太陰慘了。」

※※※

十 永敬會的起源

此外，我們剛才指出來的那間近似墳墓的會客室，那也只是種個別情況，在其他修道院裡不至於嚴厲到那種程度。尤其是在大廟街，老實說在屬於另一系統的那個修道院裡，那種暗無天日的板窗是由栗黃色帷幕替代的，會客室也是一間裝了鑲花地板的小廳，窗上掛著雅緻的白紗窗簾，牆上掛著各種不同的玻璃框，一幅露出了臉的本篤會修女的畫像、幾幅油畫花卉，甚至還有一個土耳其人的頭。

號稱法蘭西全國最美最大並在十八世紀善良的人民口中譽為「王國一切栗樹之父」的那棵印度栗樹，正是栽在大廟街上那個修道院的

園子裡的。

我們說過，大廟街上的這座修道院是屬於永敬會—本篤會的修女的，那裡的本篤會修女和隸屬於西多的本篤會修女完全是兩回事。永敬會的歷史並不很久，不會超過兩百年。一六四九年，在巴黎的兩個禮拜堂裡，聖穌爾比斯和格雷沃的聖約翰，聖體曾兩次被褻瀆，前後兩次相隔不過幾天，那種少見的瀆神罪發生後全城的人都為之駭然。聖日耳曼·德·勃雷的大助理主教兼院長先生傳諭給他的全體聖職人員，舉行了一次隆重的迎神遊行儀式，那次儀式並由羅馬教皇的使臣主持。但有兩個尊貴的婦人，古爾丹夫人（即布克侯爵夫人）和沙多維安伯爵夫人，感到那樣贖罪還不夠。那種對「神壇上極其崇高的聖體」所犯的罪行，雖是偶然發生的，但在那兩位聖女看來，卻認為不該就那樣草草了事，她們認為只有在某個女修道院裡進行「永恆的敬禮」才能補贖。她們倆，一個在一六五二年，一個在一六五三年，為這虔誠的心願捐款了大筆的錢給一個叫卡特琳·德·巴爾嫵嫵，又名聖體嫵嫵的本篤會修女，要她替聖伯努瓦系創建一個修道院。聖日耳曼修道院院長梅茨先生首先許可卡特琳·德·巴爾嫵嫵建院，「約定申請入院的女子必須年繳住院費三百利弗，也就是六千利弗的本金，否則不許入院。」繼聖日耳曼修道院院長之後，國王又頒發了准許狀，到一六五四年，修道院的許可證和國王的准許狀又一併經財務部門和法院通過批准。

這就是本篤會修女們在巴黎建立聖體永敬會的起源和法律根據。她們的第一個修道院是用布克夫人和沙多維安夫人的錢在卡塞特街「修建一新」的。

因此我們知道，那個修會絕不能和西多的本篤會修女混為一談。它隸屬於聖日耳曼·德·勃雷的修道院院長，正如聖心會的嫵嫵隸屬於耶穌會會長，仁慈會的嫵嫵隸屬於辣匝祿會會長一樣。

它和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修女也完全是另一回事，小比克布斯的內部情況是我們前面已經談過了。羅馬教皇亞歷山大七世在一六五七年有過專牒，准許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修女和聖體會的本篤系的修

女一樣，修持永敬儀軌。但是那兩個修會並不因此而屬於同一體系。

十一 小比克布斯的結局

一到王朝復辟時期，小比克布斯修道院便漸漸衰敗下去了，那是它那支系所有修會全面死亡的局部現象，那一支系，到了十八世紀以後，也隨著所有其他宗教團體一同進入了衰亡期。靜觀和祈禱一樣，也是人類的一種需要，可是，也和所有一切經革命接觸過的事物一樣，它自己也會轉變，並且會由敵視社會的進步，轉變為有利於社會的進步。

小比克布斯院裡的人口減得很快。到一八四〇年，小院消滅了，寄讀學校消滅了。那裡既沒有老婦，也沒有小姑娘，老的死了，小的走了。天各一方。

永敬會的規章嚴厲到了令人望而生畏的地步，有願望的人畏縮不前，會中人找不到新生力量。到一八四五年，擔任雜務的修女還多少可以找到幾個，至於唱詩的修女，絕對沒有。四十年前，修女的人數幾乎到一百，十五年前，只有二十八個人了。今天還有多少呢？一八四七年，院長是個年輕人，這說明選擇的範圍縮小了。她當時還不到四十歲。人數減少，負擔便越重，每個人的任務也更加艱苦，當時大家已經預見到不久就會只剩下十來個人、壓彎傷痛的肩頭來扛聖伯努瓦的那套沉重的教規。那副重擔子是一成不變的，人少人多都一樣。它壓著，狠狠地壓著，於是她們死了。在本書作者還住在巴黎時，死了兩個。一個二十五歲，一個二十三歲。後面的那個可以像朱利亞·阿爾比尼拉所說：「我葬在這裡，享年二十三。」正是由於那種蕭條，修道院才放棄了對小姑娘們的教養。

我們從那所不平凡的沒人知道的黑院子門前經過，不能不拐進去看看，不能不領著我們的同伴和聽我們敘述冉阿讓傷心史的人的思想一同進去走走，這對某些人來說也許是有益的。我們已對那有著許多古老習慣的團體望了一眼，在今天看來，那些古老習慣是夠新奇的

了。那是個封閉了的園子，是座禁宮。對那奇特場所我們談得相當詳細，但仍然是懷著恭敬的心情來談的，至少是在詳細和恭敬還能協調起來的範圍內談的。我們並不是一概全懂，但是我們不汙衊任何東西。約瑟夫·德·梅斯特爾大聲疾呼，他連劊子手也歌頌，伏爾泰則喜笑怒罵，連耶穌受難像也譏誚，我們是站在他們兩人相等距離之間的。

伏爾泰缺少邏輯，這是順便談談，因為伏爾泰很可能用為卡拉斯【註：十八世紀法國商人，被人誣告為不讓其子脫離新教而殺害其子，被判處絞刑。死後三年，伏爾泰為他申雪，追判無罪。】辯護的態度同樣來為耶穌辯護，而且，對那些根本否認神的化身的人，耶穌受難像又能代表什麼呢？一個被害的哲人而已。

到十九世紀，宗教思想處於危機階段。人們忘記了某些事物，那是好的，只要在忘記那些事物的同時又能學到另一些事物就好了。人的心裡不能有空虛感。某些破壞行動在進行，進行得好，但是破壞之後必須有建設。

在此期間，讓我們研究研究那些已經不存在的東西，認識那些東西是必要的，即使僅僅是為了避開它們。人們對復古的行動常愛加上一個偽造的名稱，叫做維新。古，是個還魂鬼，慣於製造假護照。我們要提防陷阱，提高警惕。古有一副真面目，那就是迷信，也有一套假面具，那就是虛偽。讓我們揭露它的真面目，撕破它的假面具。

至於修道院，那是個錯綜複雜的問題。這是個文化問題，而文化排斥它；這是個自由問題，而自由又袒護它。

第七卷 題外之談

一 從抽象意義談修道院

本書是一個劇本，其中的主要角色是無極。

人是次要角色。

既是這樣，我們在路上又遇到了一個修道院，我們便應當走進去。為什麼？因為修道院，西方有，東方也有，現代有，古代也有，基督教有，異教、佛教、伊斯蘭教也都有，它是人類指向無極的測量儀。

這裡不是過分發揮某些思想的地方，不過，在絕對堅持我們的保留態度時，我們的容忍，甚至我們的憤慨，我們應當這樣說，每次當我們遇見無極存在於一個人的心中時，無論他的理解程度如何，我們總會感到肅然起敬。聖殿、清真寺、菩薩廟、神舍，所有那些地方都有它醜惡的一面，是我們所唾棄的，同時也有它卓絕的一面，是我們所崇敬的。人類心中的靜觀和冥想是了無止境的，是照射在人類牆壁上的上帝的光輝。

二 從史實談修道院

從歷史、理性和真理的角度出發，僧侶制度是該受譴責的。

修道院在一個國家，如果發展過多，它便成了行動的累贅，絆腳的機構，它應是勞動的中心卻成為懶惰的中心。修道團體，對廣大的人類社會來說，正如樹上的寄生物，人體上的瘤。它們的興盛和肥壯正是地方的貧瘠。僧侶制度對早期的文化是有好處的，在精神方面它

可以減少強暴的習氣，但到了人民精力飽滿時它卻是有害的。而且當它已衰敗時，當它已進入腐化時，正如層出不窮的事例所表現的那樣，所有一切在它純潔時期使它成為有益的因素，都變成使它成為有害的因素。

修道院制度已經完成了它的歷史使命。修道院對現代文化的初步形成是有用處的，可是也會妨礙它的成長，更能毒害它的發展。從組織和教育人的方式著眼，修道院在十世紀是好的，在十五世紀開始有了問題，到十九世紀卻已令人厭惡。義大利和西班牙在多少世紀中，一個是歐洲的光輝，一個是歐洲的異彩，僧侶制度這一麻瘋病侵入那兩個燦爛的國家的骨髓後，到我們這時代，那兩個出類拔萃的民族只是在一七八九年那次健康而有力的治療中才開始康復。

修道院，尤其是古代的女修道院，正如本世紀初還繼續在義大利、奧地利、西班牙存在，確是一種最悲慘的中世紀的體現。這種修道院，是各種恐怖的集中點。地道的天主教修道院是完全充滿了死亡的黑光的。

西班牙的修道院最是陰慘，在那裡，有一座座大得像教堂高得像寶塔那樣的祭臺伸向昏暗的高處，煙雲迷漫的圓拱，黑影重重的穹窿；在那裡，黑暗中一條條鐵鏈掛著無數白色的又高又大的耶穌受難像；在那裡，有魁偉裸體的基督，一個個都用象牙雕成，陳列在烏木架上；那些像，不僅是血淋淋的，而且是血肉模糊的，既醜惡，又富麗，肘端露出白骨，髕骨露著外皮，傷口有血肉，戴一頂白銀荊棘冠，用金釘釘在十字架上，額上有一串串用紅寶石雕琢的血珠，眼裡有金剛鑽製成的淚珠。金剛鑽和紅寶石都好像是溼潤的，一些婦女戴著面紗，腰肢被氈毛內衣和鐵針製成的鞭子扎得遍體鱗傷，雙乳被柳條網緊緊束住，膝頭因祈禱而皮破血流，伏在雕像下的黑暗中哭泣，那是些以神妻自居的凡婦，以天女自居的幽靈。那些婦女在想什麼嗎？沒有。有所求嗎？沒有。有所愛嗎？沒有。是活的嗎？不是。她們的神經已成骨頭，她們的骨頭已成瓦石。她們的面紗是夜神織的。她們面紗下的呼吸好像是死人那種無以名之的悲慘氣息。修道院的女院長，惡鬼一個，在聖化她們，嚇唬她們。聖潔之主在她們之上，冷

冰冰的。那便是西班牙古老修道院的面貌。殘忍的苦行窟，處女們的火坑，蠻不講理的地方。

信奉天主教的西班牙，和羅馬相比實有過之而無不及。西班牙修道院是天主教修道院的典型。它具有東方情趣。大主教，天國的宦官頭目，他重重封鎖，密切注視著為上帝留下的後宮。修女是宮嬪，神甫是太監。怨慕深切的信女們常在夢中被選，並受基督的寵幸。夜裡，那赤裸裸的美少年從十字架上下來，於是靜室裡意狂心醉。重重高牆使那個把十字架上人當作蘇丹的蘇丹妃子幽禁起來，不許她得到一點點人生樂趣。朝牆外望一眼也算不守清規，「地下室」代替革囊。東方拋到海裡去的，西方丟在坑裡。東西兩地的婦女都一樣扼腕呼天，一方面是波濤，一方面是黃土，這裡水淹，那邊土掩，無獨有偶，慘絕人寰。

到今天，厚古的人們，在無法否認那些事的情況下，便決計以一笑了之，並且還盛行一種奇特而方便的辦法，用來抹殺歷史的揭示，歪曲哲學的批判，掩飾一切惱人的事實和曖昧問題。靈活的人說：「這是提供花言巧語的好題材。」笨伯跟著說：「這是花言巧語。」於是盧梭是花言巧語的人，伏爾泰在卡拉斯，拉巴爾【註：十八世紀法國的世家子，因折斷了一個耶穌受難像被判處斬首，又被焚屍。伏爾泰曾替他申訴，無效。】和西爾旺【註：十八世紀法國新教徒，因不許其女信天主教，想迫害她，被判處死刑。伏爾泰代為申訴，死後五年，追判無罪。】的問題上也成了花言巧語的人。不知道是誰，最近還有所發明，說塔西佗是個花言巧語的人，而尼祿【註：一世紀羅馬帝國暴君。】則是被中傷，並且毫無疑問，我們應當同情「那位可憐的奧勒非【註：公元前六世紀新巴比倫王國的大將，在進犯猶太時被一個猶太美女所誘殺。】」。

事實並不是能輕易擊退的，它不動搖。本書的作者曾到過離布魯塞爾八法里的維萊修道院，那是擺在大家眼前的中世紀的縮影，曾親眼見過曠野中那個古修道院遺址上的土牢洞，又在迪爾河旁，親眼見過四個一半在地下一半在水下的石砌地牢。那就是所謂「地下室」。每一個那樣的地牢都還留下了一扇鐵門、一個糞坑和一個裝了鐵條的

通風洞，那洞，在牆外高出河面兩尺，在牆內離地卻有六尺。四尺深的河水在牆外邊流過。地是終年潮溼的。住在「地下室」裡的人便以那溼土為臥榻。在那些地牢中，有一個還留下一段固定在石壁裡的頸鐐的一段；在另外一個地牢裡，可以看到一種用四塊花崗石砌成的四方匣子，長不夠一個人躺下，高也不夠一個人直立。當年卻有人把一個活生生的人安置在那裡，上面再蓋上一塊石板。那是實實在在的。大家都看得見，大家都摸得到的。那些「地下室」，那些地牢，那些鐵門斗，那些頸鐐，那種開得老高、卻有河水齊著洞口流過的通風洞，那種帶花崗石蓋子的石板匣子，像不埋死人只埋活人的墳墓，那種泥濘的地面，那種糞坑，那種浸水的牆壁，難道這些東西也能花言巧語！

三 我們在什麼情況下可以尊敬過去

像存在於西班牙和西藏那樣的僧侶制度，對文化來說，那是一種癆病。它乾脆扼殺生命。簡單地說，它削減人口。進修道院，等於受宮刑。那已在歐洲成了災害。此外，還得添上經常加在信仰上的粗暴手段，言不由衷的志願，以修道院為支柱的封建勢力，使人口過多家庭的子女出家的宗子制，我們剛才談過的那些橫蠻作風——「地下室」，閉住的嘴，封鎖的頭腦，多少終身在地牢裡受折磨的智慧，服裝的改變，靈魂的活埋。除了民族的墮落以外，還得加上個人所受的苦難，無論你是誰，你在僧衣和面紗——人類發明的兩種裝殮死人的服飾——面前，你總會不寒而慄。

可是，在某些角落和某些地方，出家修道的風氣竟無視哲學，無視進步，繼續盛行在十九世紀光天化日之下，更奇怪的是苦修習氣目前竟有再接再厲的趨勢，使文明的世界為之震驚。一些過了時的團體還想永遠存在下去，那種倔強的想法，就像要人把風乾的頭油往頭髮上抹的那種固執，把發臭的魚吃到肚裡的那種妄想，要大人穿孩子衣服的那種蠻勁，像回到家的僵屍要和活人捆抱的那種慈愛。

衣服說：「你這忘恩負義的人！我在風雨中保護過你。現在你為什麼就不要我呢？」魚說：「我出身於大海。」頭油說：「我是從玫瑰花裡來的。」僵屍說：「我愛過你們。」修道院說：「我教養過你們。」

對那一切，我們只有一個回答：那是過去的事。

夢想死亡的東西無盡期地存在下去，並採用以香料防止屍體腐爛的方法來管理人群，修整腐朽的教條，在法寶箱上重行塗上金漆，把修道院修繕一新，重行淨化聖器匣，補綴迷信上面的破綻，鼓動信仰狂的勁頭，替聖水瓶和馬刀重行裝柄，重行建立僧侶制度和軍事制度，堅信社會的幸福繫於寄生蟲的繁殖，把過去強加於現在，那一切，這好像很奇怪。可是確有支持那些理論的理論家。那些理論家，而且還都是些有才智的人，他們有一套極簡單的辦法，他們替過去塗上一層色彩，這就是他們所謂的社會秩序、神權、道德、家庭、敬老、古代法度、神聖傳統、合法地位、宗教，於是逢人便喊：「瞧啊！接受這些東西吧，誠實的人們。」那種邏輯是古人早知道了的。羅馬的祭司們便能運用那種邏輯。他們替一頭小黑牛抹上石膏粉，便說：「你已經白了。」

至於我們，我們處處都心存敬意，也隨時隨地避免和過去發生接觸，只要過去肯承認它是死了。假使它要表示它還活著，我們便打它，並且要把它打死。

迷信、過分虔誠、口信心不信、成見，那些魑魅魍魎，儘管全是鬼物，卻有頑強的生命力，它們的鬼影全有爪有牙，必須和它們肉搏，和它們戰鬥，不停地和它們戰鬥，因為和鬼魅進行永久性的鬥爭是人類必然的聽天由命的思想之一。要扼住鬼影的咽喉，把它制伏在地上，那是不容易的事。

法國的修道院，在十九世紀太陽當頂時，是些陽光下梟鳥的窩。修道院在一七八九、一八三〇和一八四八年革命發祥地的中心鼓吹出家修行，讓羅馬的幽靈橫行在巴黎，那是種違反時代的現象。在正常

的年代，如果要制止一種過時的事物，使它消亡，我們只須讓它唸唸公元年代的數字便可以了。但是我們現在絕不是在正常的年代。

我們必須抗爭。

我們必須抗爭，也必須有所區別。真理的要旨是從不過分。真理還需要矯枉過正嗎？有些東西是必須毀滅的，有些東西卻只需要拿到陽光下看清就是了。嚴肅而與人為善的檢查，那是種多麼強的力量！陽光充足的地方一點不需要我們點起火炬。

因此，現在既是十九世紀，那麼，無論是在亞洲或歐洲，無論是在印度或土耳其，一般說，我們都反對那種出家修行的制度。修道院等於汙池。那些地方的腐臭是明顯的，淤滯是有害的，發酵作用能使裡面的生物得熱病，並促使衰亡。它們的增長成了埃及的禍根，我們想到那些國家裡的托鉢僧、比丘、苦行僧、聖巴西勒會修士、隱修士、和尚、行腳僧都在蠕蠕攢動，如蟻如蛆，不禁毛骨悚然。

說了那些後宗教問題仍然存在。這問題在某些方面是神祕的，也幾乎是駭人的，希望能讓我們細心觀察一下。

四 談談修道院的本質

一些人聚集攏來，住在一起。憑什麼權利？憑結社的權利。

他們閉門幽居。憑什麼權利？憑每人都有的一種開門或關門的權利。

他們不出門。憑什麼權利？憑每人都有的一種來和去的權利，這裡也就包含了待在自己屋裡的權利。

他們待在自己的屋裡幹些什麼？

他們低聲說話，他們眼睛向下，他們工作。他們放棄社交、城市、感官的享受、快樂、虛榮、傲氣和利益。他們穿粗呢或粗布。他們中的任何人沒有任何財物。進了那扇大門後有錢人都自動地變成窮人。他把自己所有的東西分給大家。當初被稱作貴族、世家子、大人的人和當初被稱作鄉下佬的人，現在都一律平等。每個人的靜室都完全一模一樣。大家都剃同樣的髮式，穿同樣的僧衣，吃同樣的黑麵包，睡在同樣的麥秸上，死在同樣的柴灰上。背上背一個同樣的口袋，腰上圍一條同樣的繩子。如果決定要赤腳走路，大家便一齊赤著腳走。其中也許有個王子，王子和其他的人一樣也是個影子。不再有什麼頭銜，連姓也沒有了。他們只有名字。大家都在洗名的平等前低下頭去。他們離開了家庭骨肉，在修會裡組成了精神方面的家庭。除了整個人類，他們沒有其他親人。他們幫助窮人，他們照顧病人，他們選舉自己服從的人，他們彼此以友朋相稱。

你拖住我，興奮地說：「這才真是理想的修道院呢！」

只要那是可能存在的修道院，就足已使我加以重視了。

因此，在前一卷書裡，我曾以尊敬的口吻談到一個修道院的情況。除了中世紀，除了亞洲，在保留歷史和政治問題之後，從純哲學觀點出發，站在宗教爭論的束縛之外，處在進修道院絕對出自志願、完全基於協議的情況下，我對修道團體就能以關切嚴肅的態度相待，甚至在某些方面以尊敬的態度相待。凡有團體的地方都有共同生活，有共同生活的地方也都有權利。修道院是從「平等、博愛」這樣一個公式裡產生的。啊！自由真偉大！

轉變真燦爛！自由已足使修道院轉變為共和國。

讓我們繼續談下去。

可是這些男人，這些婦女，住在四堵高牆裡，穿著棕色粗呢服，彼此平等，以兄弟姊妹相稱，這很好，不過他們是否還做旁的事呢？

做。

做些什麼？

他們注視著黑影，他們雙膝跪下，兩手合十。

那是什麼意思？

※※※

五 祈 禱

他們祈禱。

向誰？

上帝。

向上帝祈禱，這話怎麼理解？

在我們的身外，不是有個無極嗎？那個無極是不是統一的，自在的，永恆的呢？它既是無極，是否必然是物質的，並以物質告罄的地方為其止境呢？它既是無極，是否必然有理智，並以理智窮盡的地方為其終點呢？那個無極是不是在我們心中喚起本體的概念，而我們只能賦予自己以存在的概念呢？換言之，難道它不是絕對而我們是它的相對嗎？

在我們的身外既然有個無極，是否在我們的心中也同時有個無極呢？這兩個無極（這複數好不嚇人！）是不是重疊著的呢？第二個無極是不是第一個的裡層呢？它是不是另一個太虛的翻版、反映、回聲，有同一中心的太虛呢？這第二個無極是不是也有智力呢？它能想嗎？它有願望嗎？假如那兩個無極都有智力，那麼，兩個就都會產生願望，而且，正如在下面的這個無極裡有我一樣，在上面的那個無極裡也會有個我。下面的這個我就是靈魂，上面的那個我就是上帝。

讓下面的這個無極通過思想和上面的那個無極發生接觸，那便是祈禱。

不要從人的意識中除去任何東西，抹殺是件壞事，應當改革和轉變。人的某些官能是指向未知世界的，那是思想、夢想和祈禱。未知世界浩瀚無垠。良知是什麼？是未知世界的指針。思想、夢想、祈禱是神祕之光的大輻射。我們應當加以尊敬。靈魂的那種莊嚴光輝放射到什麼地方去呢？到黑暗中去，這也就是說，到光明中去。

民主的偉大便是什麼也不否認，對人類什麼也不放棄。緊靠人的權利，至少在它近旁，還有感情之權。

壓制狂熱，崇敬無極，這才是正道。僅僅拜倒在造物主的功果下面，景仰八方圍拱的群星是不夠的。我們有責任，要為人類的靈魂工作，保護玄義，反對奇蹟，崇拜未知，唾棄邪說，在不可理解的事物前只接受必然的，使信仰健康起來，除去宗教方面的迷信，剪除上帝左右的群丑。

六 祈禱是絕對的善行

至於祈禱的方式，只要誠摯，任何方式都是好的。翻轉你的書本，到無極裡去。

我們知道有一種否認無極的哲學。按病理分類，也還有一種否認太陽的哲學，那種哲學叫做瞎眼論。

把人們所沒有的一種感覺定為真理的本原，那真是盲人的一種別出心裁的傑作。

奇怪的是那種瞎摸哲學在尋求上帝的哲學面前所採取的那種自負而又憫人的傲慢態度。人們好像聽到一隻田鼠在叫嚷：「他們真可憐，老說有太陽！」

我們知道有些人是鼎鼎大名的強有力的無神論者。事實上，那些以自身的力量重返真理的人，究竟是不是無神論者也還不能十分肯定，對他們來說這只是個下定義的問題，況且，無論如何，即使他們不信上帝，他們的高度才智便已證實上帝的存在。

我們儘管不留情地駁斥他們的哲學，但卻仍把他們當作哲學家來尊敬。

讓我們繼續談下去。

可佩服的，還有那種玩弄字眼的熟練技巧。北方有個形而上學的學派，多少被霧氣搞迷糊了，以為只要用願望兩字代替力量便可改變人們的認識。

不說「草木長」，而說「草木要」，的確，如果再加上「宇宙要」意義就更豐富了。為什麼呢？因為可以得出這樣的結論：草木既能「要」，草木便有一個我；宇宙「要」，宇宙便有一個上帝。

我們和那個學派不一樣，我們不會憑空反對別人的任何意見，可是那個學派所接受的所謂草木有願望的說法，據我們看，和他們所否認的宇宙有願望的說法比起來更難成立。

否認無極的願望就是否認上帝，這只在否認無極的前提下才有可能。那是我們已經闡述過的。

對無極的否認會直接導向虛無主義。一切都成了「精神的概念」。

和虛無主義沒有論爭的可能。因為講邏輯的虛無主義者懷疑和他進行爭辯的對方是否存在，因而也就不能肯定他自己是否存在。

從他的觀點看，他自己，對他自己來說，也只能是「他精神的一個概念」。

不過，他絲毫沒有發現，他所否認的一切在他一提到「精神」一詞時，又都被他全部接受了。

總之，把一切都歸納為虛無的哲學思想是沒有出路的。

承認虛無的人也必然有個虛無要承認。

虛無主義是不能自圓其說的。

無所謂虛空。零是不存在的。任何東西都是些東西。沒有什麼東西沒有東西。

人靠肯定來生活比靠麵包更甚。

眼看和手指，這都是不夠的。哲學應是一種能量，它的努力方向應是有效地改善人類。蘇格拉底應和亞當合為一體，並且產生馬可·奧里略【註：西元二世紀，羅馬帝國五賢帝時代的最後一個皇帝。】，換句話說，就是要使享樂的人轉為明理的人，把樂園轉為學園。科學應是一種強心劑。享樂，那是一種多麼可憐的目的，一種多麼低微的願望！糊塗蟲才享樂。思想，那才是心靈的真正的勝利。以思想來為人類解渴，像以醇酒相勸來教導他們認識上帝，使良知和科學水乳似的在他們心中交融，讓那種神祕的對晤把他們變成正直的人，那才真正是哲學的作用。道德是真理之花，靜觀導致行動。絕對應能起作用，理想應是人類精神能呼能吸能吃能喝的。理想有權利說：「請用吧，這是我的肉，這是我的血。」智慧是一種神聖的相互感應。在這種情況下智慧不再是對科學的枯燥的愛好，而是唯一和至高無上的團結人類的方式，並且從哲學升為宗教。

宗教不應只是一座為了觀賞神祕而建造在它之上的除了滿足好奇心外別無他用的花樓。

等到以後再有機會時我們再來進一步發表我們的意見，目前我們只想說：「如果沒有信和愛這兩種力量的推動，我們便無從了解怎樣

以人為出發點，又以進步為目的。」

進步是目的而理想是標準。

什麼是理想呢？上帝是理想。

理想，絕對，完善，無極，都是一些同義詞。

七 責人應有分寸

歷史和哲學負有多種永恆的責任。同時也是簡單的責任，鬥爭大祭司該亞法【註：迫害耶穌的猶太大祭司。】、法官德拉孔【註：公元前七世紀末雅典的酷吏。】、立法官特利馬爾西翁【註：一世紀拉丁作家伯特洛尼所作小說《薩蒂尼翁》裡的一個色情人物。】、皇帝提比利烏斯【註：西元前一世紀，羅馬帝國暴君。】，毫無疑義，那是明顯、直接而清楚的。但是獨居的權利以及它的一些不利之處和種種弊端，卻必須加以研究和慎重對待。寺院生活是人類社會的一個重大問題。

修道院是這樣一種場所，既荒謬而又清淨無垢，即使人誤入歧途卻又勸人存心為善，即使人愚昧又使人虔誠，即使人備受苦難又使人為之殉教，當我們談到它時，幾乎每次都要說又對又不對。

修道院是一種矛盾，其目的是為了幸福，其方式是犧牲。修道院表現的是極端的自私，而結果是極端的克己。

以退為進，這好像是僧侶制度的座右銘。

在修道院裡，人們以受苦為達到歡樂的途徑。人們簽發由死神兌現的期票。人們在塵世的黑暗裡預支天上的光明。在修道院裡，地獄生活是當作換取天堂的代價而被人接受的。

戴上面紗或穿上僧衣是一種取得永生的自殺。

在這樣一種問題前，我們感到好笑是不被允許的。這裡無論好壞全是嚴肅的。

公正的人蹙起眉頭，但從不會有那種惡意的微笑。我們能允許人的憤怒，而不能允許惡意的中傷。

八 信仰和法則

還有幾句話。

我們譴責充滿陰謀的教會，蔑視政權的教權，但是我們處處尊崇那種思考問題的人。

我們向跪著的人致敬。

信仰，為人所必須。什麼也不信的人不會有幸福。

人並不因為潛心靜思而成為無所事事的人。有有形的勞動和無形的勞動。

靜觀，這是勞動，思想，這是行動。交叉著的胳膊能工作，合攏了的手掌能有所作為。注視蒼穹也是一種業績。

泰勒斯【註：公元前六世紀，古希臘哲學的代表。】靜坐四年，他奠定了哲學。

在我們看來，靜修者不是遊手好閒的人，違世遁俗的人也不是懶漢。

神遊渺遠終極是一件嚴肅的事。

如果不故意歪曲我們剛才所說的那些話，我們認為對墳墓念念不忘，這對世人是適當的。在這一點上，神甫和哲學家的見解是一致的，「人都有一死。」特拉帕苦修會【註：天主教隱修院修會之一，一六六四年建立。】的修道院院長和賀拉斯【註：西元前一世紀羅馬著名詩人。】所見略同。

生不忘死，那是先哲的法則，也是苦修僧的法則。在這方面，修士和哲人的見解一致。

物質的繁榮，我們需要，意識的崇高，我們堅持。

心浮氣躁的人說：

「那些一動不動待在死亡邊緣上的偶像要他們幹什麼？他們有什麼用？他們幹些什麼？」

唉！圍繞我們和等待我們的是一團黑暗，我們也不知道那無邊的散射將怎樣對待我們，因此我們回答：「也許那些人的建樹是無比卓絕的。」而且我們還得補充一句：「也許沒有更為有效的工作了。」

總得有這麼一些人來為不肯祈禱的人不停地祈禱。

我們認為問題的關鍵在於蘊藏在祈禱中的思想的多少。

祈禱中的萊布尼茨【註：偉大的德國數學家、唯心主義哲學家。】是偉大的，崇拜中的伏爾泰是壯美的，「伏爾泰仰望上帝。」

我們為保護宗教而反對各種宗教。

我們相信經文的空洞和祈禱的卓越。

此外，在我們現在所處的這一會兒——這一幸而沒留下該會規章十分嚴格，主張終身素食，永久緘口，只以手勢示意，足不出院，故有

「啞巴會」和「苦修會」之稱。

十九世紀痕跡的一會兒，這多少人低著頭鼓不起勁的一會兒，在這充滿以享樂為榮、以追求短促無聊的物質享受為急務的行屍走肉的環境中，凡是離群遁世的人總是可敬的。修道院是退讓的地方，意義不明的自我犧牲總還是犧牲。把一種嚴重的錯誤當作天職來奉行，這自有它的偉大之處。

如果我們把修道院，尤其是女修道院——因為在我們的社會裡，婦女受苦最深，並且在那種與世隔絕的修道院生活裡，也有隆重的諾言——置於真理的光中，用理想的尺度，就其本質，從各個角度加以公正和徹底的分析，我們便會感到婦女的修道院，無可否認，確有其莊嚴的地方。

我們指出了一鱗半爪的那種極其嚴峻慘淡的修道院生涯，那不是人生，因為沒有自由，也不是墳墓，因為還不圓滿，那是一種奇特的場所，在那裡人們有如置身高山之巔，朝這一面可以望見我們現在所處的世界，朝另一面又可以望見我們即將前往的世界，那是兩個世界接壤的狹窄地帶，那裡霧靄茫茫，依稀隱現在兩個世界之中，生命的殘暉和死亡的冥色交相輝映，這是墓中半明半暗的光。

至於我們，雖不相信這些婦女所信之事物，卻也和她們一樣是生活在信仰中的，當我們想到這些心驚膽戰而又充滿信心和誠意的女性，這些謙卑嚴肅的心靈，她們敢於生活在神祕世界的邊緣，守在已經謝絕的人世和尚未開放的天國之間，朝著那看不見的光輝，僅憑心中一點所謂自知之明而引為無上幸福，一心嚮往著萬仞深淵和未知世界，兩眼注視著毫無動靜的黑暗，雙膝下跪，胸中激動，驚愕，戰慄，有時一陣來自太空的長風把她們吹得飄飄欲起，當我們想到那些情形時，總不免愀然動容，又驚又敬，如見神明，悲憫和欽羨之情油然而生。

第八卷 公墓承接人們給它的任何東西— 1

一 進入修道院的門路

按照割風的說法，冉阿讓「從天上掉下來」時，正是掉在那修道院裡。

他在波隆梭街的轉角處翻過了園子的圍牆。他半夜聽到的那陣仙樂，是修女們做早彌撒的歌聲；他在黑暗中探望過的那個大廳，是小禮拜堂；他看見伏在地上的那個鬼影，是一個行補贖禮的修女；使他驚奇的那種鈴聲，是結在園丁割風爺膝彎上的銅鈴。

珂賽特上床以後，我們知道，冉阿讓和割風倆便對著一爐好柴火進晚餐，喝了一盅葡萄酒，吃了一塊起司；過後，由於那破屋裡唯一的一張床已由珂賽特占用，他們便分頭躺在一堆麥秸上面。冉阿讓合眼以前說道：「從此以後，我得住在此地了。」那句話在割風的腦子裡翻騰了一整夜。

其實，他們倆，誰也沒有睡著。

冉阿讓感到自己已被人發覺，而且沙威緊跟在後面，他知道如果他回到巴黎城裡，他和珂賽特準定會完蛋。新起的那陣風既然已把他吹到這修道院裡來，冉阿讓唯一的想法便是在那裡待下去。對一個處在他那種情況下的苦命人來說，那修道院是個最危險也最安全的地方，說最危險，是因為那裡不許任何男人進去，萬一被人發現，就得給人當作現行犯，冉阿讓只要走一步路，便又從修道院跨進監牢；說最安全，是因為如果能得到許可，在那裡住下來，誰又會找到那裡去呢？住在一個不可能住下的地方，正是萬全之策。

在割風方面，他心裡也正不停地算計。最先，他承認自己什麼也鬧不清楚。圍牆那麼高，馬德蘭先生怎麼進來的呢？修道院的圍牆是

沒有人敢翻的。怎麼又會有個孩子呢？手裡抱個孩子，就翻不了那樣一道筆直的牆。那孩子究竟是誰？他們倆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割風自從來到這修道院後，他再也沒有聽人談到過濱海蒙特勒伊，也完全不知道外面發生過什麼事。馬德蘭爺爺那副神氣又使人不敢多開口，此外割風心裡在想：「在聖人面前不能瞎問。」馬德蘭先生在他的心中仍和往日一樣崇高。不過，從冉阿讓透露出來的幾句話裡，那園丁覺得可以作出這樣的推斷：由於時局艱難，馬德蘭先生也許虧了本，正受著債主們的追逼，或許他受到什麼政治問題的牽累，不得不隱藏起來。割風想到這一點，也沒有什麼不高興，因為，正和我們北部的許多農民一樣，他在思想深處是早已靠攏波拿巴的。馬德蘭先生既然要躲起來，並且已把這修道院當作他的避難所，那麼，他要在此地待下去，那也是極自然的事。但不可理解的是，割風在反覆思索，老捉摸不出的一點是：馬德蘭是怎樣進來的，他又怎麼會帶個小姑娘。割風看得見他們，摸得著他們，和他們談過話，卻無法信以為真。悶葫蘆剛剛掉進了割風的茅舍。割風像盲人摸路似的，胡亂猜想了一陣，越想越糊塗，但有一點卻搞清楚了：馬德蘭先生救過我的命。這唯一可以確定下來的一點已足使他下定決心了。他背著他想到：「現在輪到我來救他的命了。」他心裡還加上這麼一句：「當初需要人鑽到車子底下救我出來時，馬德蘭先生卻沒有像我這樣思前想後。」

他決定搭救馬德蘭先生。

可是他心裡仍七上八下，考慮到許多事情：「他從前待我那麼好，萬一他是匪徒，我該不該救他呢？還是應該救他。假使他是個殺人犯，我該不該救他呢？還是應該救他。他既然是個聖人，我救不救他呢？當然救他。」

但是要讓他能留在這修道院裡那可是個難題！但割風在那種近乎荒唐的妄想前仍一點不動搖。那個來自庇卡底的可憐的農民決計要越過修道院的種種難關和聖伯努瓦的教規所設下的種種危崖峭壁，但是他除了赤忱的心、堅定的意志和為鄉下老頭子所常有而這次打算用來扶危濟困的那一點點小聰明外，便沒有其他的梯子。割風爺，這個老漢，生平為人一向自私，晚年腿也癱了，身體也殘廢了，對人世已沒

什麼可留戀了，這時他覺得感恩圖報是件饒有趣味的事，當看見有件善事可做時便連忙撲了上去，正如一個從來不曾嘗過好酒的人臨死時忽然發現手邊有著一杯美酒，便想取來痛飲一番一樣。我們還可以說，許多年來他在那修道院裡吸取的空氣已消滅了他原來的性格，最後使他感到他有做任何一件好事的必要。

因此他下定決心，要替馬德蘭先生出力。

我們剛才稱他為「來自庇卡底的可憐的農民」。那種稱呼是恰當的，不過不全面。在故事發展到現階段，把割風的面貌敘述一下還是有好處的。他原是一個農民，但是他當過公證人，因此他在原有的精明以外又添上了辯才，在原有的質樸以外又添上了剖析能力。由於多方面的原因，他的事業失敗了，後來便淪為車夫和手工工人。但是，儘管他經常說粗話揮鞭子——據說那樣做對牲口是必要的——在內心深處他卻仍是個公證人。他生來就有些小聰明，不犯常見之語病，他能攀談，那是鄉下少見的事，農民都說他談起話來儼然像個戴帽的老爺。割風正是前世紀那種輕浮不得體的文詞所指的那種「半紳士半平民」的人，也就是達官貴人在對待貧寒人家時所用的那些形容平民的隱語所標注的「略似鄉民，略似市民，胡椒和鹽」。割風是那種衣服磨損到露出麻線底子的窮老漢，他雖然飽受命運的考驗和折磨，卻還是一個直腸人，很爽朗，那是一種使人從來不生惡念的寶貴品質。因為他有過的缺點和短處全是表面的，總之，他的面貌在觀察者的眼裡是成功的。老人的額上絕沒有那種暗示凶惡、愚蠢或惹人厭惡的皺紋。

破曉時，割風從四面八方全想過了，他睜開眼睛看見馬德蘭先生坐在他的麥秸堆上，望著珂賽特睡覺。割風翻身坐起來說：

「您現在既已來到此地，您打算怎樣來說你進來的事呢？」

一句話概括了當時的處境，把冉阿讓從夢境狀態中喚醒了。

兩個人開始商量。

「首先，」割風說，「您應當注意的第一件事，便是小姑娘和您，不要到這間屋子外面去。跨進園子一步，我們便完了。」

「對。」

「馬德蘭先生，」割風又說，「您到這兒來，揀了一個極好的日子，我是要說，揀了一個極壞的日子，我們有個嬷嬷正害著重病，因此大家都不大注意我們這邊的事。聽說她快死了。她們正在做四十小時的祈禱。整個修道院都天翻地覆了。她們全在為那件事忙亂著。正準備上路的那位嬷嬷是位聖女。其實，我們這兒的人全是聖人。在她們和我之間，唯一不同的地方是：她們說『我們的靜室，』而我說『我的巢。』馬上就要替斷氣的人做禱告了，接著又得替死人做禱告。今天一天，我們這裡不會有事，明天，我卻不敢擔保。」

「可是，」冉阿讓指出說，「這所房子是在牆角裡，被那破房子遮住了，還有樹木，修道院那邊的人望不見。」

「而且，我告訴您，修女們也從來不到這邊來的。」

「那豈不更好？」冉阿讓說。

強調「豈不更好」的疑問語氣是想說：「我認為可以偷偷在此地住下來。」割風針對這疑問回答說：

「還有那些小姑娘呢。」

「哪些小姑娘？」冉阿讓問。

割風張著嘴正要解釋他剛說出的那句話時，有一口鐘響了一下。

「那嬷嬷死了，」他說，「這是報喪的鐘。」

同時他作出手勢要冉阿讓聽。

鐘又敲了一下。

「這是報喪鐘，馬德蘭先生。這鐘將要一分鐘一分鐘地敲下去，連續敲上二十四小時，直到那屍首離開禮拜堂為止。您瞧，又是一下。在課間遊戲時，只要有個皮球滾來了，她們全會追上來，什麼規矩也不管了，跑到這兒來亂找亂翻的。這些小天使全是些小鬼。」

「誰？」冉阿讓問。

「那些小姑娘們。您馬上會被她們發現的，您放心好了。她們會叫嚷說：『嘿！一個男人！』不過今天不會有危險。今天她們不會有遊戲的時間。整整一天全是禱告。您聽鐘聲。我早告訴過您了，一分鐘一下。這是報喪鐘。」

「我懂了，割風爺。您說的是寄讀學校的孩子們。」

冉阿讓心裡又獨自想道：

「這樣，珂賽特的教養問題也全解決了。」

割風嚷著說：

「媽的！有得是小姑娘！她們會圍著您起鬨！她們會逃走！在這兒做個男人，就等於害了瘟病。您知道她們在我的蹄子上繫了一個鈴，把我當作野獸看待。」

冉阿讓越想越深，「這修道院能救我們，」他嘟囔著，接著他提高嗓子說：

「對。問題在於怎樣才能待下來。」

「不對。問題在於怎樣才能出去。」

冉阿讓覺得血全湧到心裡去了。

「出去！」

「是呀，馬德蘭先生。為了回來，您得先出去啊。」

等到那鐘又敲了一下，割風才接著說：

「她們不會就這樣讓您待在此地。您是從哪裡來的？對我來說，您是從天上掉下來的，因為我認識您，可是那些修女們，她們只許人家走大門進來。」

忽然，另一口鐘敲出了一陣相當複雜的聲音。

「啊！」割風說，「這是召集參議嬷嬷們的。她們要開會。每次有人死了，總得開會。她是天亮時死的。人死多半是在天亮時。難道您就不能從您進來的那條路出去嗎？我們來談談，我不是有意來問您，您是從什麼地方進來的？」

冉阿讓臉色發白了。只要想到再回到那條讓人嚇壞了的街上去，他便渾身顫慄。你從一處虎豹橫行的森林裡出來，已經到了外面，卻又有一個朋友要你回到那裡去，你想想那種味兒吧。冉阿讓一閉上眼就看見那批警務人員還全在附近一帶東尋西找，密探在偵察，四處都佈置了眼線，無數隻手伸向他的衣領，沙威也許就在那岔路口的角上。

「不可能！」他說，「割風爺，您就認為我是從那上面掉下來的吧。」

「那不成問題，我就是那麼想的，」割風接著說，「您不用再向我說那些話了。慈悲的天主也許曾把您捏在祂的手心裡，要把您看清楚隨即又把您放了。不過祂原是要把您放在一個男人的修道院裡，結果祂搞錯了。您聽，又是一陣鐘聲。這是敲給門房聽的，要他通知市政機關去通知那位驗屍的醫生到這兒來看看死人。所有這些，全是死了以後的麻煩事。那些好嬷嬷們，她們並不見得怎麼喜歡這種訪問。」

一個醫生，啥也不管。他揭開面罩。有時還要揭開旁的東西。她們這次通知醫生，會這麼快！這裡難道有些什麼名堂不成？您的小姑娘還睡著老不醒。她叫什麼名字？」

「珂賽特。」

「是您的閨女？看樣子，您是她的爺爺吧？」

「對。」

「對她來說，要從這裡出去，倒好辦。我有一扇通大門院子的便門。我敲門。門房開門。我背上背個背籬，小姑娘待在籬裡。我走出大門。割風爺背著背籬出大門，那再簡單沒有。您囑咐一聲，要小妞待在籬裡不吭氣就成。她上面蓋著塊油布。要不了多少時間，我把她寄託在綠徑街一個賣水果的老朋友家裡，要住多久就住多久，那是個聾子，她家裡有張小床。我會對著那賣水果的婆子的耳朵喊，說這是我的侄女，要她照顧一下，我明天就會來領的。這之後，小妞再和您一道回來。可是您，您怎樣才能出去呢？」

冉阿讓點了點頭。

「只要沒有人看見我。關鍵就在這兒，割風爺。您想個辦法讓我也和珂賽特一樣躲在背籬裡和油布下面，再把我送出去。」

割風用左手的中指搔著耳垂，那是表示十分為難的樣子。

第三陣鐘聲打斷了他們的思路。

「驗屍醫生走了，」割風說，「他看過了，並且說：『她死了，好的。』醫生簽了去天國的護照以後，殯儀館便會送來一口棺材。如果是個老嫗嫗，就由老嫗嫗們入殮，如果是個小嫗嫗，就由小嫗嫗們入殮。殮過以後，我去釘釘子。這是我的園丁工作的一部分。園丁多多少少也得做埋葬工人這類的事。女屍停放在禮拜堂的一間臨街的矮廳裡，那裡除了驗屍的醫生外，其餘的男人全不許進去。我不算男

人，殯儀館的執事們和我都不算男人。我到那廳裡去把棺材釘上，殯儀館的執事們把它抬走，車夫揚起馬鞭，人去天國就是這樣去的。送來的是個空匣子，抬走的卻是個裝了東西的，這就叫送葬。『入土為安』。」

一線陽光橫照在珂賽特的臉上，她還沒有醒來，嘴微微張著，就像一個飲光的天使。冉阿讓早就呆望著她，不再聽割風嘮叨了。

沒有人聽，那並不成為一種住嘴的理由，那個管園子的老好人仍囉囉嗦嗦說下去：

「到伏吉拉爾公墓去挖一個坑。據說那伏吉拉爾公墓不久就要取消了。那是個舊時的公墓，不合章程，又沒有制服，也該淘汰了。真可惜，有這麼一個公墓多方便。在那裡。我有一個朋友，叫梅斯千爺爺，是個埋葬工人。這裡的修女有種特權，她們在天快黑時被送進那公墓。省公署特別為她們訂了這樣一條規則。可是，從昨天起，發生了多少事啊！受難嬷嬷死了，馬德蘭爺爺……」

「完了。」冉阿讓一面苦笑一面說。

割風把那個字彈了回去：

「聖母！要是您要在這兒永遠待下去，那可真算是一種埋葬了。」

第四陣鐘聲突起。割風連忙把那條繫鈴鐺的帶子從釘子上取下來，繫在自己的膝彎上。

「這一次，是我。院長嬷嬷叫我。好傢伙，這皮帶上的扣針扎了我一下。馬德蘭先生，您不要動，等我回來。有新玩意兒呢。您要是餓，那兒有酒、麵包、起司。」

接著，他往屋子外面走，嘴裡一面說：「來啦！來啦！」

冉阿讓望著他急忙從園中穿過去，盡量邁開他的癱腿，邊走邊望兩旁的瓜田。

割風一路走去，鈴聲響個不停，把那些修女們全嚇跑了，不到十分鐘，他在一扇門上輕輕敲了一下，一個柔和的聲音回答說：「永遠如此。永遠如此。」那就是說：「請進。」

那扇門是接待室的門，接待室是由於工作需要留下來接待園丁的。隔壁便是會議室。院長正坐在接待室裡唯一的一張椅子上等待著割風。

二 割風面臨困難

在緊急關頭露出緊張和沉鬱的神情，這對某些性格和某些職業的人，尤其是對神甫和教徒們來說，是特別的。院長純貞嫵嫵，原是那位有才有貌的德·勃勒麥爾小姐，她平日素來輕鬆活潑，可是當割風走進屋子時，她臉上卻露出那兩種顯示心神不定的神情。

園丁小心翼翼地行了個禮，立在屋門口。院長正撥動著手裡的念珠，抬起眼睛說道：

「啊，是您，割爺。」

這個簡稱是在那修道院裡用慣了的。

割風又行了個禮。

「割爺，是我叫人把您找來的。」

「我來了，崇高的嫵嫵。」

「我有話要和您談。」

「我也，在我這方面，也有件事想和極崇高的嬷嬷談談。」

割風壯著膽子說，內心卻先在害怕。

院長睜眼望著他。

「啊！您有事要向我反映。」

「要向您請求。」

「那好，您說吧。」

割風這老頭，以前當過公證人，是一個那種堅定有把握的鄉下人。某種圓滑而又顯得無知的表情是占便宜的，人往往在不提防的情況下已經被俘。割風在那修道院裡已住了兩年多，和大家也相處得很好。他終年過著孤獨的生活，除忙於園藝之外幾乎沒有旁的事可做，於是也滋長了好奇心。他從遠處望著那些頭上蒙著黑紗的婦女，在他眼前時來時往，起初他見到的幾乎只是些幢幢黑影，久之，由於不時注意和深入觀察，後來他也漸漸能恢復那些鬼影的肉身，那些死人在他看來也就成為活人了。他彷彿是個視覺漸明的啞巴，聽覺漸聰的瞎子。他細心分辨各種鐘聲所表示的意義，於是那座葫蘆似的不聞人聲的修道院沒有什麼事能瞞得過他的了，啞謎神早已把它的全部祕密在他的耳朵裡傾吐。割風知道一切，卻什麼也不說，那是他的乖巧處。全院的人都以為他是個白痴。這在教會裡是一大優點。參議嬷嬷們非常器重割風。他是個不可多得的啞人，他獲得了大家的信任。此外，他能守規矩。除了果園菜地上有非辦不可的事之外他從不出大門。這種謹慎的作風是為人重視的，他卻並不因此而不去找人聊天，他常找的兩個人，在修道院裡，是門房，他因而知道會客室裡的一些特別情形；在墳場裡，是埋葬工人，因而他知道墓地裡的一些獨特之處，正好像他有兩盞燈在替他照著那些修女們，一盞照著生的一面，一盞照著死的一面。但是他一點也不胡來。修道院裡的人都重視他。年老，腿癱，眼花，也許耳朵還有點聾，數不盡的長處！誰也替代不了他。

老頭子自己也知道已獲得人家的重視，因而在那崇高的院長面前，滿懷信心，誇誇其談地說了一通相當亂而又非常深刻的鄉下人的話。他大談特談自己的年紀、身體上的缺陷、往後年齡對他的威脅會越來越重、工作的要求也不斷增加、園地真夠大，有時還得在園裡過夜，例如昨晚，月亮上來了，就得到瓜田裡去鋪上草蓆，最後他轉到這一點上，他有個兄弟（院長動了一下），兄弟的年紀也不怎麼輕了（院長又動了一下，但這是表示安心的），假如院長允許，他這兄弟可以來和他住在一起，幫他工作，那是個出色的園藝工人，他會替修道院作出良好的貢獻，比他本人所作的還會更好些；要是，假如修道院不允許他兄弟來，那麼，他，做大哥的，覺得身體已經垮了，完成不了任務，就只好說句對不起人的話，請求退職了；他兄弟還有個小姑娘，他想把她帶來，求天主保佑，讓她在修道院裡成長起來，誰知道，也許她還會有出家修行的一天呢。

他談完的時候，院長手指中間的念珠也停止轉動了，她對他說：

「您能在今晚以前找到一根粗鐵杠嗎？」

「幹什麼用？」

「當撬棍用。」

「行，崇高的嬷嬷。」割風回答。

院長沒有再說別的話，她起身走到隔壁屋子裡去了，隔壁的那間屋子便是會議室，參議嬷嬷們也許正在那裡開會。割風獨自留下。

三 純貞嬷嬷

大致過了一刻鐘。院長走回來，去坐在椅子上。

那兩個對話的人彷彿各有所思。我們把他們的談話盡量逐字逐句

地記錄下來。

「割爺？」

「崇高的嬷嬷？」

「您見過聖壇吧？」

「做彌撒和日課時我在那裡有間小隔扇。」

「您到唱詩臺裡去工作過吧？」

「去過兩三次。」

「現在我們要撬起一塊石頭。」

「重嗎？」

「祭臺旁邊那塊鋪地的石板。」

「蓋地窖的那塊石板嗎？」

「對。」

「在這種情況下，最好是有兩個男人。」

「登天嬷嬷會來幫助您，她和男人一樣結實。」

「一個女人和一個男人從來不是對等的。」

「我們只有一個女人來幫您忙。各盡所能。馬比容神甫根據聖伯爾納的遺教寫了四百十七篇論文，梅爾洛紐斯·奧爾斯修斯只寫了三百六十七篇，我絕不至於因此就輕視梅爾洛紐斯·奧爾斯修斯。」

「我也不至於。」

「可貴的是各盡自己的力量來工作。一座修道院並不是一個工場。」

「一個女人也並不是一個男人。我那兄弟的力氣才大呢！」

「您還得準備好一根撬棍。」

「像那樣的門也只能用那樣的鑰匙。」

「石板上有個鐵環。」

「我把撬棍套進去。」

「而且那石板是會轉動的。」

「那就好了，崇高的嬷嬷。我一定能開那地窖。」

「還會有四個唱詩嬷嬷來參加你們的工作。」

「地窖開了以後呢？」

「再蓋上。」

「就這樣嗎？」

「不。」

「請您指示我得怎麼辦，崇高的嬷嬷。」

「割爺，我們認為您是信得過的。」

「我在這兒原該是有工作就做的。」

「而且您什麼都不要說出去。」

「是，崇高的嬖嬖。」

「開了地窖以後……」

「我再蓋上。」

「可是在這以前……」

「得怎樣呢，崇高的嬖嬖？」

「得把件東西抬下去。」

說到此，大家都沉寂下來了。院長好像在躊躇不決，她伸出下唇，噉了一下嘴之後就打破了沉默：

「割爺？」

「崇高的嬖嬖？」

「您知道今天早晨有位嬖嬖死了。」

「我不知道。」

「難道您沒有聽見敲鐘？」

「在園子底裡什麼也聽不見。」

「真的嗎？」

「叫我的鐘，我也聽不大清楚。」

「她是在天朦朧亮的時候死的。」

「而且，今天早上的風不是向我那邊吹的。」

「是那位受難嬷嬷。一個有福的人。」

院長停住不說了，只見她的嘴唇頻頻啟閉，彷彿是在默念什麼經文，接著她又說：

「三年前，有個冉森派【註：冉森派是十七世紀荷蘭天主教反正統派的一支。】的教徒，叫貝都納夫人的，她只因見到受難嬷嬷做禱告，便皈依了正教。」

「可不是，我現在聽見報喪鐘了，崇高的嬷嬷。」

「嬷嬷們已把她抬到禮拜堂裡的太平間裡了。」

「我知道。」

「除了您，任何男人都不許也不該進那間屋子的。您得好好留意照顧。那才會出笑話呢，假如在女人的太平間裡發現一個男人！」

「出出進進！」

「嗯？」

「出出進進！」

「您說什麼？」

「我說出出進進。」

「出出進進幹什麼？」

「崇高的嬷嬷，我沒說出出進進幹什麼，我說的是出出進進。」

「我聽不懂您的話。您為什麼要說出出進進呢？」

「跟著您說的，崇高的嬷嬷。」

「可是我並沒有說出出進進。」

「您沒有說，可是我是跟著您說的。」

正在這時，鐘報九點。

「在早晨九點鐘和每點鐘，願祭臺上最崇高的聖體受到讚歎和崇拜。」院長說。

「阿們。」割風說。

那口鐘敲得正湊巧。它一下打斷了關於出出進進的爭執。

如果沒有它，院長和割風就很可能一輩子也糾纏不清。

割風擦了擦額頭。

院長重新默念了一小段，也許是神聖的祈禱，繼又提高嗓子說：

「受難嬷嬷生前勸化了許多人，她死後還要顯聖。」

「她一定會顯聖的！」割風一面說，一面挪動他的腿，免得後來站不穩。

「割爺，修道院通過受難嬷嬷，受到了神的恩寵。當然，並不是每個人都能像貝律爾紅衣主教那樣，一面唸彌撒經，一面斷氣，在魂歸天主時口中還唸著『因此我作此貢獻。』不過，受難嬷嬷儘管沒有得到那樣大的幸福，她的死卻也是非常可貴的。直到最後一刻，她的神智還是清楚的。她和我們談話，隨後又和天使們談話。她把她最後的遺言留給了我們。要是您平日更心誠一些，要是您能待在她的靜室裡，她只消摸摸您的腿，您的病就好了。她臉上一直帶著笑容。大家感到她在天主的心裡復活了。隨著她的離去我們也跟著到了天國。」

割風以為那是一段經文的結尾。

「阿們。」他說。

「割爺，我們應當滿足死者的願望。」

院長已經撥動了幾粒念珠，割風卻不開口。她接著說：

「為了這個問題，我請教過好幾位忠於我們救世主的教士，他們全在宗教人事部門擔任職務，而且還都是有輝煌成績的。」

「崇高的嬷嬷，從這兒聽那報喪鐘比在園子裡清楚多了。」

「而且，死者不是一個女人，這是位聖女。」

「就和您一樣，崇高的嬷嬷。」

「她在她的棺材裡睡了二十年，那是我們的聖父庇護七世特別恩准的。」

「就是替皇……替波拿巴加冕的那位。」

對像割風那樣一個精明的人來說，他這次的回憶是不合時宜的。幸而那位院長，一心想她的事，沒有聽見。她繼續說：

「割爺？」

「崇高的嬷嬷？」

「聖迪奧多爾，卡巴多斯的大主教，曾經囑咐人家在他的墓上只刻這麼一個字：A c a r w s，意思是疥蟲，後來就是那麼辦的。這是真事嗎？」

「是真的，崇高的嬷嬷。」

「那位幸福的梅佐加納，亞基拉修道院院長，要人把他埋在絞刑架下面，後來也照辦了。」

「確是那樣辦的。」

「聖泰朗斯，臺伯河入海處港口的主教，要人家把插在弑君犯墳上的那種標誌，刻在他的墓石上，希望過路的人都對他的墳吐唾沫。那也是照辦了的，死者的遺命，必須遵守。」

「但願如此。」

「伯爾納·吉端尼出生在法國蜜蜂岩附近，在西班牙圖依當主教，可是他的遺體，儘管卡斯蒂利亞國王不許，但仍按他本人的遺命運回到里摩日【註：法國中部的一個城市。】的多明我教堂。我們能說這不對嗎？」

「千萬不能，崇高的嬷嬷。」

「這件事是由普朗達維·德·拉弗斯證實了的。」

幾粒念珠又悄悄地滑了過去，院長接著又說：

「割爺，我們要把受難嬷嬷裝殮在她已經睡了二十年的那口棺材裡。」

「那是應當的。」

「那是睡眠的繼續。」

「那麼，我得把她釘在那棺材裡嗎？」

「對。」

「還有殯儀館的那口棺材，我們就把它放在一邊嗎？」

「一點不錯。」

「我總依照極崇高的修道院的命令行事。」

「那四個唱詩嬖嬖會來幫您忙的。」

「為了釘棺材嗎？用不著她們幫忙。」

「不是。幫您把棺材抬下去。」

「抬到哪兒？」

「地窖裡。」

「什麼地窖？」

「祭臺下面。」

割風跳了起來。

「祭臺下面的地窖！」

「祭臺下面的地窖。」

「可是……」

「您帶一根鐵杠來。」

「行，可是……」

「您用鐵杠套在那鐵環裡，把石板旋開來。」

「可是……」

「必須服從死者的意旨。葬在聖壇祭臺下的地窖裡，不沾俗人的泥土，死了還留在她生前祈禱的地方，這便是受難嬷嬷臨終時的宏願。她對我們提出了那樣的要求，就是說，發出了那樣的命令。」

「這是被禁止的。」

「人禁止，天主命令。」

「萬一被人家知道了呢？」

「我們信得過您。」

「呵，我，我是您牆上的一塊石頭。」

「院務會議已經召開過了。我剛才還和參議嬷嬷們商議過，她們還在開會，她們已經作了決議，依照受難嬷嬷的遺言，把她裝殮在她的棺材裡，埋在我們的祭臺下面。您想想，割爺，這裡會不會出現奇蹟！對這修道院來說，那是多麼大的神恩！奇蹟總是出現在墳墓裡的。」

「可是，崇高的嬷嬷，萬一衛生委員會的人員……」

「聖伯努瓦二世在喪葬問題上曾違抗君士坦丁·波戈納【註：七世紀東羅馬帝國的皇帝。】。」

「可是那警署署長……」

「肖諾德美爾，是在君士坦丁【註：三〇六年至三三七年為羅馬帝國皇帝。】帝國時代進入高盧的七個日耳曼國王之一，他確認教士有按照宗教儀式舉行喪葬的權利，那就是說，可以葬在祭臺下面。」

「可是那警署的偵察員……」

「世界在十字架前算不得什麼。查爾特勒修道院第七任院長瑪爾丹曾替他的修會訂下這樣的箴言：『天翻地覆時十字架屹立。』」

「阿們。」割風說。他每次聽見人家說拉丁語，總是一本正經地用這個方法來替自己解圍。

嘴閉得太久了的人能從任何一種談話對象那裡得到滿足。雄辯大師吉姆納斯托拉斯出獄的那天，由於身上積壓了許多兩段論法和三段論法，便在他最先遇到的一棵大樹跟前停下來，對著它高談闊論，並且作了極大的努力，要說服它。這位院長，平日也是沉默得太久了，正如水庫裡的水受著堤壩的阻擋，不得暢洩，積蓄過滿；她立起身來，像座開放了的水閘，滔滔不絕地說個不停：

「我，我右邊有伯努瓦，左邊有伯爾納。伯爾納是什麼？是明谷隱修院的第一任院長。勃艮第的楓丹能見他的出生，那是個有福的地方。他的父親叫德塞蘭，母親叫亞萊特。他創業於西多，定居在明谷，他是由紀堯姆·德·香浦，索恩河畔夏龍的主教任命為修道院院長的，他有過七百名初學生，創立了一百六十座修道院。一一四〇年他在桑城的主教會議上壓倒了阿伯拉爾【註：中世紀法國經院哲學家、神學家。】、皮埃爾·德·勃呂依和他的弟子亨利，還有一些所謂使徒派的旁門左道。他曾把阿爾諾德·德·布雷西亞【註：羅馬人民起義領袖，阿伯拉爾的弟子。】駁到啞口無言，痛擊過屠殺猶太人民的拉烏爾和尚，主持過一一四八年在蘭斯城舉行的主教會議，曾要求判處普瓦蒂埃的主教吉爾貝·德·波雷，曾要求判處艾翁·德·愛特瓦勒，調解過親王間的糾紛，開導過青年路易王【註：即路易七世。】，輔助過教皇尤琴尼烏三世，整頓過聖殿騎士團，倡導過十字軍，他在一生中顯過二百五十次奇蹟，甚至在一天中顯過三十九次。伯努瓦又是什麼呢？是蒙特卡西諾的教父，是隱修院的二祖師，是西方的大巴西勒【註：古代基督教希臘教父。】。從他創立的修會裡產生過四十位教皇、二百位紅衣主教、五十位教父、一千六百位大主教、四千六百位主教、四個皇帝、十二個皇后、四十六個國王、四十一個王后、三千六百個受了敕封的聖者，這修會並且延綿了一千四百

年。一邊是聖伯爾納，一邊是什麼衛生委員會的人員！一邊是聖伯努瓦，一邊又說有什麼清潔委員會的偵察員！國家、清潔委員會、殯儀館、規章、行政機關，我們用得著管那些東西嗎？任何人見過人家怎樣對待我們都會憤慨的。我們聯想把自己的塵土獻給耶穌基督的權利也沒有了！你那衛生委員會是革命黨發明出來的，天主得受警署署長的管轄，這時代真不成話。不用談了，割爺！」

割風挨了這陣傾盆大雨，很不自在。院長接著又說：

「誰也不應該懷疑修道院對處理喪葬問題的權力。只有狂熱派和懷疑派才否認這種權力。我們生活在一個思想混亂到了可怕程度的時代。應當知道的東西大家全不知道，不應當知道的，大家又全知道。卑汙，下流。一個是極其偉大的聖伯爾納，另外還有一個伯爾納【註：應指克昌尼的伯爾納，據考證此伯爾納約生於十二世紀上半葉。】，是十三世紀的一個相當善良的教士，所謂『窮苦天主教徒們的伯爾納』，而今天居然還有許多人對這兩個人分辨不清。還有些人，蓄意褻瀆，竟把路易十六的斷頭臺和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拿來相提並論。路易十六只是個國王。留心留心天主吧！現在已無所謂公道和不公道了。伏爾泰這名字是大家知道的，大家卻全不知道凱撒·德·布斯【註：起初在軍隊和宮廷裡供職，不得志，三十歲上出家修行，創立兄弟會。】這名字。然而凱撒·德·布斯是幸福的，伏爾泰是不幸的。前任大主教，佩里戈爾紅衣主教，甚至不知道貝律爾的繼承者是查理·德·貢德朗，貢德朗的繼承者是弗朗索瓦·布爾戈安，布爾戈安的繼承者是弗朗索瓦·色諾，而讓·弗朗索瓦·色諾的繼承者是聖馬爾泰的父親。大家知道戈東【註：法王亨利四世和路易十三的懺悔神甫。】神甫這名字，並非因為他是爭取建立經堂【註：未出家的信徒們修行的寺院。】的三個倡議人之一，而是因為他的名字成了信奉新教的國王亨利四世罵人的字眼。聖方濟各·德·撒肋之所以受到富貴人家的愛戴，是因為他能隱惡揚善。而今天會有人攻擊宗教。為什麼？因為從前有過一些壞神甫，因為加普的主教薩吉泰爾是昂布倫的主教薩樂納的兄弟，而且他們倆全跟隨過摩末爾。那有什麼關係？能阻止瑪爾丹·德·圖爾不讓他成為聖者，不讓他把半件袍子送給一個窮人嗎？他們迫害聖者。他們對著真理閉上眼睛。黑暗是經常的。

最凶殘的禽獸是瞎了眼的禽獸。誰也不肯好好地想想地獄。呵！沒良心的人！奉國王的命令，在今天的解釋是奉革命的命令。大家已經忘了自己對活人和死人所負的責任。清淨的死也是在禁止之列的。喪葬成了公家的事務。這真教人膽寒。聖萊翁二世曾寫過兩封信，一封給皮埃爾·諾泰爾，一封給西哥特人的國王，專就喪葬問題針對欽差總督的大權和皇帝的專斷進行了鬥爭和駁斥。夏龍的主教戈蒂埃在這個問題上，也曾和勃艮第公爵奧東對抗過。前朝的官府曾有過協議。我們從前在會議席上，即使涉及世俗的事務也有發言權，西多修道院的院長，這一修會的會長，是勃艮第法院的當然顧問。我們對自己的死人可以隨意處理。聖伯努瓦本人的遺體難道沒有送回法國，葬在弗勒利修道院，即所謂的盧瓦爾河畔聖伯努瓦修道院裡嗎？儘管他是在五四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一個禮拜六，死在義大利的蒙特卡西諾的。這一切全是無可否認的。我鄙視那些裝模作樣高唱聖詩的人，我痛恨那些低著腦袋做祈禱的人，我唾棄那些邪魔外道，但是我尤其厭惡那些意見和我相反的人。只要讀幾本阿爾努·維翁、加白利埃·布斯蘭、特里泰姆、摩洛利古斯和唐·呂克·達舍利的著作【註：都是本篤會體系的神學家。】就知道了。」

院長吐了一口氣，繼又回轉頭來對著割風說：

「割爺，說妥了吧？」

「說妥了，崇高的嫵嫵。」

「我們可以依靠您吧？」

「我服從命令。」

「這就好了。」

「我是全心全意忠於修道院的。」

「就這麼辦。您把棺材釘好。嫵嫵們把它抬進聖壇。大家舉行超亡祭。接著大家回到靜室。夜晚十一點以後十二點以前，您帶著鐵杠

來。一切都要進行得極其祕密。聖壇裡除了那四個唱詩嬤嬤、登天嬤嬤和您外，再沒有旁人。」

「還有那柱子跟前的嬤嬤呢。」

「她不會轉過頭來的。」

「可是她會聽見。」

「她不會注意，而且修道院知道的事，外面不會知道。」

談話又中斷了一會兒。院長繼續說：

「您把您的鈴鐺取下。柱子跟前的那個嬤嬤不用知道您也在場。」

「崇高的嬤嬤？」

「什麼事，割爺？」

「驗屍的醫生來檢查過了嗎？」

「他今天四點鐘來檢查。我們已經敲過鐘，叫人去找那驗屍醫生。難道您什麼鐘響也聽不見？」

「我只注意叫我的鐘。」

「那樣很好，割爺。」

「崇高的嬤嬤，至少得有一根六尺長的鐵杠才行。」

「您到哪裡去找呢？」

「到有鐵柵欄的地方去找。有得是鐵杠。在我那園子底裡有一大

堆廢鐵。」

「在午夜前三刻鐘左右，不要忘了。」

「崇高的嬷嬷？」

「什麼事？」

「假如您還有這一類的其他工作，我那兄弟的力氣可大呢。就像個蠻子！」

「您得盡可能快地完成。」

「我快不到哪裡去，我是個殘廢人，正因為這個原因，我得有個幫手。我的腿是癱的。」

「癱腿並不算是缺點，也許還是福相。打倒偽教皇格列高利以及重立伯努瓦八世的那位亨利二世皇帝就有兩個外號：聖人和癱子。」

「那多麼好，有兩件外套。」割風嘟囔著，其實，他耳朵有點聾。

「割爺，我想起來了，還是準備花整整一個鐘頭吧。這並不多。您準十一點帶著鐵杠到大祭臺旁邊來。祭禮夜間十二點開始。應當在開始前一刻鐘把一切都完成。」

「我總盡力用行動來表明我對修道院的忠忱。這些都是說定了的。我去釘棺材。十一點正，我到聖壇裡面。唱詩嬷嬷們會在那裡，登天嬷嬷會在那裡。有兩個男人，就可能會好些。算了，不用管那些！我帶著我的撬棍。我們打開地窖，把棺材抬下去，再蓋好地窖。在這以後，一點痕跡也沒有。政府不至於起疑心。崇高的嬷嬷，這麼辦該算妥當了吧？」

「不。」

「那麼還有什麼事呢？」

「還有那空棺材。」

這問題占去了一段時間。割風在想著，院長在想著。

「割爺，他們把那棺材拿去，會怎麼辦？」

「埋在土裡。」

「空埋？」

又是一陣沉寂。割風用左手做著那種驅散疑難的姿勢。

「崇高的嬖嬖，是我到禮拜堂的那間矮屋子裡去釘那棺材，除了我，旁人都不能進去，我拿一塊蓋棺布把那棺材遮上就是了。」

「可以，但是那些腳夫，在抬進靈車，送進墳坑時，一定會感到那裡沒有東西。」

「啊！見了……！」割風叫了起來。

院長開始畫十字，瞪眼望著那園丁，「鬼」字哽在他喉嚨裡了。

他連忙信口胡謔了一個應急的辦法，來掩蓋剛才的失態。

「崇高的嬖嬖，我在那棺材裡放些泥土，就像有個人在裡了。」

「您說得有理。泥土和人，原是一樣的東西。您就這麼安排那個空棺材吧？」

「我一定做到。」

院長的臉一直是煩悶陰鬱的，現在卻平靜了。她做了上級要下級

退去的那種表示，割風朝著屋門走去。他快要跨出門外時，院長又微微提高了嗓子說：

「割爺，我對您很滿意，明天，出殯以後，把您的兄弟帶來，並且要他把他姑娘也帶來。」

※※※

四 冒險計劃

瘸子走路，就像獨眼人送秋波，都不能直截了當地達到目的地。況且割風又正在心情煩亂的時候。他幾乎花了一刻鐘才回到園裡的破屋裡。珂賽特已經醒了。冉阿讓讓她坐在火旁。割風進屋子時，冉阿讓正把那園丁掛在牆上的背籬指給她看並且說：

「好好聽我說，我的小珂賽特。我們必須離開這個地方，但是我們要回來的，這樣我們就能很好地住在這裡了。這裡的那位老大爺會讓你待在那東西裡，把你帶走。你到一位太太家裡去等我。我會去找你的。最要緊的是，要是你不想讓德納第大娘又把你抓回去，你就得乖乖地聽我的話，什麼也不能說啊！」

珂賽特鄭重點了點頭。

冉阿讓聽到割風推門的聲音，回轉頭去。

「怎樣了？」

「一切都安排好了，一點也沒有安排好，」割風說，「我得到允許，讓您進來，但是在帶您進來以前，得先帶您出去。傷腦筋的就是這一點。至於這小姑娘，倒好辦。」

「您答應背她出去嗎？」

「她答應不出聲嗎？」

「我擔保。」

「可是您呢，馬德蘭爺爺？」

經過一陣焦急的沉寂以後，割風喊道：

「從您進來的那條路出去，不就完了！」

冉阿讓，和先頭一樣，只回答了一聲：「不可能。」

割風嘴裡嘰哩咕嚕，卻並非在和冉阿讓談話，而是在和他自己談話：

「還有一件事，使我心裡老嘀咕。我說過，放些泥土在裡面。可是我想，那裡裝上泥，不會像是裝個人，那樣不成，那玩意兒會跑，會動。別人會看出毛病來的。您懂嗎，馬德蘭爺爺，政府會察覺出來的。」

冉阿讓直著雙眼，老望他，以為他在說胡話。

割風接著又說：

「難道您就出不了這……鬼門關？問題是：一切都得在明天辦妥！我得在明天領您進來。院長等著您。」

這時，他向冉阿讓一一說明，這是由於他，割風，要替修道院辦件事而得來的報酬；辦理喪事也是他應做的事，他得把棺材釘好，還得到公墓去幫那埋葬工人。早晨死去的那個修女曾要求把她裝殮在她平日拿來當床用的棺材裡，並且要把她埋在聖壇祭臺下的地窖裡，這種做法是警務條例所不許可的，而死者卻又是那樣一個不容違拗的修女。院長和參議嬤嬤們都決定要了死者的願，政府不政府，不管它了；他，割風，要到那矮屋子裡去釘上棺材，到聖壇裡去旋開石板，還得把那死人送到地窖下面去。為了酬謝他，院長同意讓他的兄弟到

修道院裡來當園丁，也讓他的侄女來寄讀，他的兄弟便是馬德蘭先生，侄女便是珂賽特。院長說過，要他在明天傍晚時，等到公墓裡的假掩埋辦妥後，把他的兄弟帶來。可是他不能把馬德蘭先生從外面帶進來，要是馬德蘭先生不先在外面的話。這是首先遇到的困難，還有一層困難，便是那口空棺材。

「什麼空棺材？」冉阿讓問。

割風回答說：

「管理機關的棺材。」

「什麼棺材？什麼管理機關。」

「死了一個修女。市政府的醫生來了並且說：『有個修女死了。』政府便送來一口棺材。第二天，再派一輛喪車和幾個殯儀執事來把那棺材抬到公墓去。殯儀執事們來了，抬起那棺材，裡面卻沒有東西。」

「放點東西在裡面。」

「放個死人？我找不出。」

「不是。」

「那麼，什麼呢？」

「放個活人。」

「什麼活人？」

「我。」冉阿讓說。

割風，原是坐著的，他猛地站起，好像椅子下面響了一個爆竹。

「您！」

「為什麼不呢？」

冉阿讓露出一種少見的笑容，正如冬季裡天空中的那種微光。

「您知道，割風，您先頭說過：受難婆婆死了，我補上了一句說，馬德蘭先生埋了。事情就是這樣。」

「啊，好，您是在開玩笑。您不是在說正經話。」

「絕對正經。我不是得先從這裡出去嗎？」

「當然。」

「我早和您說過，要您替我找一個背籬和一塊油布。」

「那又怎樣呢？」

「來個杉木背籬和一塊黑布就可以了。」

「首先，只有白布。葬修女，全用白的。」

「白布也成。」

「您這個人，不和旁人一樣，馬德蘭爺爺。」

這種幻想也只不過是苦役牢裡的一種橫蠻大膽的發明，割風一向被圈在平靜的事物中的，他平日見到的，按照他的說法，「只是修道院裡的一些磨磨蹭蹭的事兒」，現在忽然有這種奇想出現在他那寧靜的環境裡，而且要和修道院牽涉在一起，他當時的驚駭竟可和一個看見一隻海鷗在聖德尼街邊溪流裡捕魚的行人的神情相比。

冉阿讓接著說：

「問題是要從這裡偷跑出去。現在這就是個辦法。但是您得先把一切情形告訴我。事情怎樣進行？棺材在哪裡？」

「空的那口嗎？」

「對。」

「在下面，所謂的太平間裡。放在兩個木架上，上面蓋了一塊蓋棺布。」

「那棺材有多長？」

「六尺。」

「太平間是怎樣的？」

「那是底層的一間屋子，有一扇窗對著園子，窗口有鐵條，窗板從外面開關，還有兩扇門：一扇通修道院，一扇通禮拜堂。」

「什麼禮拜堂？」

「街上的禮拜堂，大眾的禮拜堂。」

「您有那兩扇門的鑰匙嗎？」

「沒有。我只有通修道院那扇門的鑰匙，通禮拜堂那扇門的鑰匙在門房手裡。」

「什麼時候門房才開那扇門呢？」

「只是在殯儀執事要進去抬棺材的時候，他才開那扇門。棺材出去了，門又得關上。」

「誰釘棺材？」

「我釘。」

「誰蓋那塊布？」

「我蓋。」

「就您一個人嗎？」

「除了警署的醫生以外，任何男人都不許進太平間。那是寫好在牆上的。」

「今天晚上，等到修道院裡大家全睡了，您能不能把我蒙在那屋子裡？」

「不成。但是我可以把您藏在一間通太平間的小黑屋子裡，那是我放埋葬工具的地方，歸我管，鑰匙也在我這裡。」

「靈車在明天幾點鐘來取棺材？」

「下午三點左右。在伏吉拉爾公墓下葬，在天快黑的時候，那地方不很近。」

「我就在您放工具的小屋子裡躲一整夜和整個半天。可是吃的東西呢？我會餓的。」

「吃的，我送來給您。」

「到兩點鐘時，您來把我釘在棺材裡。」

割風朝後退了一步，把兩隻手上的骨節捏得嘎嘎響。

「這，我做不到。」

「這算得了什麼！拿一個鐵錘，把幾個釘子釘到木板裡面去！」

在割風看來好像是荒唐的事，我們再說一遍，在冉阿讓的眼裡，卻是平凡的。冉阿讓已走過比這更險的險路。凡是當過囚犯的人都有一套藝術，知道怎樣按照逃生的路的口徑來縮小自己的身體。囚犯要逃命，正如病人去求醫，是生是死，在所不顧。逃命也就是醫病。為了醫好病，有什麼不能接受的呢？讓別人把自己釘在一個匣子裡，當作一個包裹運出去，在盒子裡慢慢地爭取生命，在沒有空氣的地方找空氣，在連續幾個鐘頭裡節約自己的呼吸，知道閉氣而不死，這是冉阿讓多種慘痛的才能之一。

其實，棺材裡藏活人，苦役犯所採用的這種救急辦法，也是帝王所採用的。假使奧斯丹·加斯迪萊約的記載可靠的話，查理五世【註：十六世紀德意志皇帝，遜位後出家修道。】在遜位以後，想和卜隆白作最後一次會晤時，使用這種方法把她抬進聖茹斯特修道院，繼又把她抬出去的。

割風，稍稍鎮靜以後，大聲問道：

「可是您怎麼能呼吸呢？」

「我會呼吸的。」

「在那盒子裡！我，只要想想，已經吐不出氣來了。」

「您一定有一個螺絲錐，您在靠近我的嘴巴的地方，隨便錐幾個小孔，上面的木板，也不要釘得太緊。」

「好！萬一您要咳嗽或打噴嚏呢？」

「逃命的人從來不咳嗽，也不打噴嚏。」

冉阿讓又加了一句：

「割風爺，得拿定主意了：或是在這裡等人家來捉，或是接受由靈車帶出去的辦法。」

大家都見過，貓兒有一種癖性，它愛在半掩著的門邊徘徊不前。誰也對貓兒說：「進來！」有些人在半開著的機會面前也一樣會有停滯在兩種決策中左思右想的表現，冒著讓自己被壓在陡然截斷生路的命運下面。那些過於謹慎的人，渾身是貓性，並且正因為他們是貓，他們遇到的危險有時反而比大膽的人更多更大。割風正是那種具有顧前思後性格的人。可是冉阿讓的冷靜態度，使他不由自主地被爭取過來了。他嘟嘟囔囔地說：

「總之，除此以外，沒有旁的辦法。」

冉阿讓接著說：

「唯一使我擔心的事，便是不知道到了公墓怎麼辦。」

「這倒正是我放心的地方，」割風大聲說，「要是您有把握，讓自己能出棺材，那我也有把握讓您能出墳坑。那個埋葬工人是個酒鬼，是我的朋友。梅斯千爺爺。一個愛喝酒的老頭兒。埋葬工人把死人放在墳坑裡，而我，我可以把埋葬工人放在我的口袋裡。到了公墓怎麼辦，讓我先來告訴您。我們到了那裡，天還沒有黑，離墳場關鐵柵欄的時候還有三刻鐘。靈車要一直開到墳坑邊。我在後面跟著，那是我的任務。我衣袋裡帶著一個鐵錘、一把鑿子、一個起釘鉗。靈車停下來，殯儀執事們兜著您的棺材結上一根繩子，把您吊下去。神甫走來唸些經，畫一個十字，灑上聖水，溜了。我一個人和梅斯千爺爺留下來。那是我的朋友，我告訴您。總是兩件事，要不是他喝醉了，要不就是他沒有喝醉。要是他沒有喝醉，我就對他說：『我們來喝一盅，趁這時好木瓜酒館還開著。』我帶他去，我把他灌醉，梅斯千爺爺用不著幾下子便會醉倒，他是老帶著幾分醉意的，我為你讓他直躺在桌子下面，拿了他那張進公墓的工作證，把他甩下，我自個兒回

來。您就只有我一個人要對付了。要是他已經醉了，我就對他說：『去你的，讓我來做你的工作。』他走了，我把您從洞裡拖上來。」

冉阿讓向他伸出一隻手，割風跳上前，一把握住，鄉下人的那股熱情的確很動人。

「我同意，割風爺。一切順利。」

「只要不發生意外，」割風心裡想，「這是多麼大的一場風險啊！」

第八卷 公墓承接人們給它的任何東西— 2

五 靠醉酒來保證不死是不夠的

第二天，太陽偏西時，梅恩大路上的寥寥幾個來往行人對一輛過路的靈車脫帽，那靈車是老式的，上面畫了骷髏、大腿骨和眼淚。靈車裡有一口棺材，棺材上遮著一塊白布，布上攤著一個極大的十字架，好像一個高大的死人，向兩邊垂著兩條胳膊，仰臥在那上面。後面跟著一輛有布帷的四輪轎車，行人可以望見那轎車裡坐著一個穿白袈裟的神甫和一個戴紅瓜皮帽的唱詩童子。兩個灰色制服上有黑絲帶盤花裝飾的殯儀執事走在靈車的左右兩旁。後面還有一個穿著工人服的癱腿老人。送葬行列正向伏吉拉爾公墓走去。

從那老人的衣袋裡，露出一段鐵錘的柄、一把鈍口鑿和一把起釘鉗的兩個把手。

伏吉拉爾公墓，在巴黎的幾個公墓中是獨特的。它有它的特殊習慣，正如它的大車門和側門在附近一帶那些死記著古老字眼的老人們的嘴裡還叫做騎士門和行人門一樣。我們已談過，小比克布斯的伯爾納·本篤會的修女們獲得許可，可以葬在一小塊劃開的墳地上，並且可以在傍晚時下葬，因為那塊地在過去原是屬於她們修道院的。埋葬工人，為了這個緣故，在夏季的傍晚和冬季的黑夜如果還得在墳場裡工作，就必須遵守一條特殊的紀律。當年巴黎的各個公墓都得在太陽落山時關上大門，那是市政機關的規定，伏吉拉爾公墓，和其他公墓一樣，也得遵守。騎士門和行人門是兩道緊靠著鐵欄門，旁邊有個亭子，是建築家貝隆內修建的，裡面住著公墓的看門人。因此那兩道鐵欄門，毫不留情，必須在太陽落到殘廢軍人院圓頂後面去時雙雙閉上。假如有個埋葬工人，到時候還不能離開公墓，他就只有一個出門的辦法，那就是憑他那張卡片，殯儀館行政部門填發的埋葬工人工作證。在門房的窗板上，掛著一個類似信箱的匣子。埋葬工人把他的卡片丟在那匣子裡，門房聽到了卡片落下的聲音，拉動繩子，行人門便

開了。假如那埋葬工人沒有帶他的卡片，他就得說出自己的姓名，那門房，有時已經躺在床上，而且已經睡著，也得爬起來，走去認清了那個埋葬工人，這才拿出鑰匙來開門；那埋葬工人可以出去，但是得付十五法郎的罰金。

這個公墓，由於它那些不合常規的規定，影響了行政上的管理。它在一八三〇年過後不久便被取消了。巴納斯山公墓，也叫東墳場，接替了它，並且接管了伏吉拉爾公墓那家官商合營的著名飲料店，那飲料店的房頂上有一個畫在木板上的木瓜，店面在轉角處，一面對著客座，一面對著墳墓，招牌上寫著：「好木瓜」。

伏吉拉爾公墓可以說是一個枯萎了的公墓。它沒落下來了，它被苔蘚侵襲又被花卉遺棄。大戶人家都不大樂意葬在伏吉拉爾，免得寒酸相。拉雪茲神甫公墓【註：法王路易十四的懺悔神甫，他在巴黎東郊有塊地改為公墓。】，恭喜恭喜！葬在拉雪茲神甫公墓就像有了紅木家具一樣。那地方給人一種華貴的印象。伏吉拉爾公墓是個古色古香的園子，樹木是按照法國古老園林格局栽植的。一條條筆直的小路，兩旁有冬青、側柏、枸骨葉冬青、古老的墳塚在古老的水松下面，草很高。入夜一片悲涼氣象。有些景色極其陰森。

那輛蓋了一塊白布和一個黑十字架的靈車走進伏吉拉爾公墓大路時，太陽還沒有下去。走在車子後面的那個癱腿老人便是割風。

受難嬖嬖被安葬在祭臺下面的地窖裡，珂賽特被送出大門，冉阿讓溜進太平間，這一切都進行得很順利，沒有發生任何阻礙。

我們附帶說一句，把受難嬖嬖埋葬在修道院祭臺下這件事，在我們看來完全是無足輕重的。那種錯誤似乎也無悖於為入之道。修女們辦妥這件事，她們不但沒有感到慌亂，反而覺得心安理得。在修道院裡，一般所說的「政府」，只意味著當局的干預，這種干預總是成問題的。首要的是教規，至於法律，慢慢再看。人呀，你們高興訂多少法律，盡量去訂你們的，但是請你們都留給自己使用吧。對人主的貢獻從來就只能是對天主貢獻後的剩餘部分。王子在理性面前也一文不

值。

割風得意洋洋地跟著那靈車一步一拐。他那雙重祕密，他那對學生的詭計，一個是和修女們串通的，另一個是和馬德蘭先生串通的，一個是向著修道院的，另一個是背著修道院的，都一齊如了願。冉阿讓的鎮靜是種具有強大感染力的鎮靜。割風不再懷疑是否成功這件事了。剩下來要做的事都算不了什麼。兩年以來，他把那埋葬工人，忠厚老實的梅斯千爺爺，一個臉胖胖的老好人，灌醉過十次。對梅斯千爺爺，他一向把他當作掌中物，隨意擺佈。他常把自己的意志和奇想當作帽子似的強加在他的頭上。梅斯千的腦袋總遷就割風的帽子。割風自信有絕對的把握。

當行列轉入那條通向公墓的大路時，割風，心裡癢癢的，望著那靈車，搓著一雙大手，細聲說：

「這玩笑開得可不小！」

忽然，那靈車停住了，大家已經走到鐵欄門。得交驗掩埋許可證。殯儀館的一個人和那公墓的門房會了面。交涉總得使大家等上兩三分鐘，正在交涉的時候，有個人，誰也不認識的，走來站在靈車後面割風的旁邊。這是一個工人模樣的人，穿一件有大口袋的罩衣，胳膊窩裡夾著一把十字鎬。

割風望著那個陌生人。

「您是誰？」他問。

那個人回答：

「埋葬工人。」

假如有個人當胸受了一顆炮彈而不死，他的面孔一定會和割風當時的面孔一個樣。

「埋葬工人？」

「對。」

「您？」

「我。」

「埋葬工人是梅斯千爺爺。」

「從前是的。」

「怎麼！從前是的？」

「他死了。」

割風什麼都料到了，卻沒有料到這一著，沒有料到埋葬工人也能死。那卻是事實，埋葬工人一樣會死。人在不斷替別人挖掘墳坑時，也逐漸掘開了自己的墳坑。

割風張著嘴，呆住了。他費了大勁，才結結巴巴說了一句：

「這，這是不會有的事。」

「現在就有了。」

「可是，」他又上氣不接下氣地接著說，「埋葬工人，是梅斯千爺爺嘛。」

「拿破崙以後，路易十八。梅斯千以後，格利比埃。鄉下佬，我叫格利比埃。」

割風面無人色，打量著格利比埃。

那是個瘦長、臉青、冷酷到極點的漢子。他那神氣就像一個行醫不得志改業做埋葬工人的醫生。

割風放聲大笑。

「哈！真是怪事！梅斯千爺爺死了。梅斯千小爺爺死了，但是勒諾瓦小爺爺萬歲！您知道勒諾瓦小爺爺是什麼嗎？那是櫃檯上六法郎一瓶的紅酒。那是敘雷訥的出品，真捧！巴黎地道的敘雷訥！哈！他死了，梅斯千這老頭兒！我心裡多麼不好受，那是個快活人。其實您也是個快活人。對不對，夥計？等一會兒，我們去乾一杯。」

那人回答說：「我念過書。我念完了第四班【註：法國中小學十年一貫制，第四班即六年級。】。我從來不喝酒。」

靈車又走動了，在公墓的大路上前進。

割風放慢了腳步，這不完全是由於他腿上的毛病，多半是由於他心裡焦急。

埋葬工人走在他前頭。

割風對那個突如其來的格利比埃，又仔細打量了一番。

那是一個那種年輕而顯得年老、乾癟而又非常壯實的人。

「夥計！」割風喊道。

那人回轉頭來。

「我是修道院裡的埋葬工人。」

「老前輩。」那個人說。

割風雖然是個老粗，卻也精細，他懂得他遇到了一個不好對付的

傢伙，一個能言善道的人物。

他嘟囔著：

「想不到，梅斯千爺爺死了。」

那人回答說：

「整個完了。慈悲的天主翻了他的生死簿。梅斯千爺爺的期限到了。梅斯千爺爺便死了。」

割風機械地重複說：

「慈悲的天主……」

「慈悲的天主，」那人嚴肅地說，「按照哲學家的稱呼，是永恆之父，按照雅各派修士【註：屬天主教多明我會體系。】的稱呼，是上帝。」

「難道我們不打算彼此介紹一下嗎？」割風吞吞吐吐地問。

「已經介紹過了。您是鄉下佬，我是巴黎人。」

「不喝不成知己，乾杯就是傾心。您得和我去喝一盅。這不該推辭。」

「工作第一。」

割風心裡想道：「我完了。」

車輪只消再轉幾圈，便到修女們那個角落的小路上了。

埋葬工人接著說：

「我有七個小把戲得養活。他們要吃飯，我也只好不喝酒。」

像個咬文嚼字的呆子似的，他還帶著自負的神氣補上一句：

「他們的餓是我的渴的敵人。」

靈車繞著一棵參天古柏，離開了大路，轉進了小路，走上了泥地，進入叢莽。這說明立刻就要到達那墳地邊上了。割風可以放慢自己的腳步，卻不能拖住那靈車。幸而土是鬆的，被冬季的雨水浸溼了，阻滯著車輪，降低了速度。

他靠近那埋葬工人。

「有一種極好的阿爾讓特伊小酒。」割風低聲慢氣地說。

「村老倌，」那人接著說，「我來當埋葬工人，那原是不該有的事。我父親是會堂的傳達。他原希望我搞文學。但是他碰到了倒楣的事。他在交易所裡虧了本。我就只好放棄當作家的希望，不過我還是個擺攤子的寫字先生。」

「那麼您不是埋葬工人了？」割風緊接著說，趕忙抓住這一線希望，雖然很微薄。

「幹這一行還是可以幹那一行，我身兼二職。」

割風不懂後面那句話。

「來喝一杯。」他說。

有一點得注意一下，割風帶著萬分焦急的心情請人喝酒，卻沒有表示誰付賬？從前，經常是割風請人喝酒，梅斯千爺爺付賬。這次請人喝酒，起因當然是那個新埋葬工人所造成的新局面，並且是應當請的，可是那老園丁並不是沒有打算，把人平日常說的「拉伯雷的那一刻鐘」【註】始終按下不提。割風儘管著了慌，卻絲毫沒有付錢的打

算。

【註】「拉伯雷的那一刻鐘」，通常是指沒錢付賬的窘困時刻。拉伯雷要去巴黎，走到里昂，沒有錢付旅費。他包了三個小包，上面分別註明：「給國王吃的毒藥」、「給王后吃的毒藥」、「給太子吃的毒藥」，並把這三個包放在他住房的附近。偵緝隊發現後，逮捕了拉伯雷，押送到巴黎，報告國王，國王弗朗索瓦一世大笑，立即釋放了他。

那個埋葬工人，帶著高傲的笑容，接著說：

「吃飯要緊。我繼承了梅斯千爺爺的職業。一個人在幾乎完成學業時，他就有一個哲學頭腦。在手的工作以外，我又加上胳膊的工作。我在塞夫勒街市場上有個寫字棚。您知道嗎？在雨傘市場。紅十字會所有的廚娘都來找我。我得替她們湊合一些表達情意的話，寫給那些淘氣鬼。我早上寫情書，晚上挖墳坑。土包子，這就是生活。」

靈車直往前走。割風，慌亂到了無以復加，只朝四面亂望。

大顆大顆的汗水從他的額頭上淌下來。

「可是，」那埋葬工人繼續說，「一個人不能伺候兩個婆婆。我得選擇一樣，是筆還是鎬。鎬會弄壞我的手。」

靈車停住了。

唱詩童子從那裝了布帷的車子裡走出來。接著是那神甫。

靈車前面的一個小輪子已經滾上了土堆邊，再過去，便是那敞著的墳坑了。

「這玩笑開得可不小！」割風無限沮喪，又說了這麼一句。

六 在四塊木板中間

是誰在那棺材裡？大家都知道。冉阿讓。

冉阿讓想出了辦法，在那裡面能活著，他勉強可以呼吸。

確是奇怪，心境的安寧可以保證其他一切的安寧。冉阿讓在事先推測的一整套全配合的很好，並且從前一晚起，一切都進行得順利。他和割風一樣，把希望寄託在梅斯千爺爺身上。他對最後的結局毫不懷疑。從來沒有比這更緊張的情勢，也從來沒有比這更徹底的安定。

那四塊棺材板形成一種駭人的寧靜。在冉阿讓的鎮定裡，彷彿真有從此長眠的意味。

他從棺材底裡，能夠感受也確實是在感受他這次和死亡作遊戲的戲劇場面是怎樣一幕一幕進展的。

割風釘完上面那塊蓋板以後不久，冉阿讓便覺得自己是在空間移動，繼又隨著車子向前進。由於震動的減輕，他感到他已從石塊路面到了碎石路面，那就是說，他已離開街道到了大路上。在一陣空廓的聲音裡，他猜想那是在過奧斯特里茨橋。在第一次停下來時，他懂得他就要進公墓了，在第二次停下來時，他對自己說：「到了墳坑邊了。」

他忽然覺得有許多手把住了棺材，接著在四面的木板上，起了一陣粗糙的摩擦聲音，他明白，那是在棺材上繞繩子，準備結好了吊到洞裡去。

隨後他感到一陣頭暈。

很可能是因為那些殯儀執事和埋葬工人讓那棺材晃了幾下並且是頭先腳後吊下去的。他立即又完全恢復原狀，感到自己平平穩穩地躺著。他剛碰到了底。

他微微地感到一股冷氣。

從他上面傳來一陣淒厲而嚴肅的嗓音。他聽到一個個的拉丁字在慢慢地播送，他每個字都能抓住，但是全不懂：

「睡在塵土中的人們，醒來，讓在永生中的人們和在屈辱中的人們永遠看得見。」

一個孩子的聲音說：

「從深淵的底裡。」

那低沉的聲音又開始了：

「主啊，請給他永久的安息。」

孩子的聲音回答著：

「永恆的光照著他。」

他聽到在遮著他的那塊板上有幾滴雨點輕輕敲打的声音，那也許是灑聖水。

他心裡想：「快結束了。再忍耐一下。神甫快走了。割風帶著梅斯干去喝酒。大家把我留下。隨後割風獨自一人回來，我就出來了。這買賣總還得足足的一個鐘頭。」

那低沉的聲音又說：

「願他平安。」

孩子的聲音說：

「阿們。」

冉阿讓，張著耳朵，聽到一陣彷彿是許多腳步往遠處走的聲音。

「他們走了，」他心裡想道，「就剩下我一個人了。」

突然一下，他聽見他頭上彷彿是遭到了雷打的聲音。

那是落在棺材上的一鍬土。

第二鍬土又落下了。

他用來呼吸的孔已有一個被堵住了。

第三鍬土又落下了。

接著又是第四鍬。

有些事是最堅強的人也受不了的。冉阿讓失去了知覺。

※※※

七 「別把卡片丟了」【註】這句成語的出處

【註】「丟失卡片」的含義是「張慌失措」。

發生在那裝著冉阿讓的棺材上面的事是這樣的。

當靈車已經走到老遠，神甫和唱詩童子也都上車走了時，眼睛一直沒有離開那埋葬工人的割風看見他彎下腰去取他那把直插在泥堆裡的鍬。

這時候，割風下了無比堅定的決心。

他走去站在墳坑和那埋葬工人的中間，叉著胳膊，說道「我付

賬！」

埋葬工人吃了一驚，瞪眼望著他，回答說：

「什麼，鄉下佬？」

割風重複說：

「我付賬！」

「什麼賬？」

「酒賬！」

「什麼酒？」

「阿爾讓特伊。」

「在哪兒，阿爾讓特伊？」

「『好木瓜』。」

「去你的！」埋葬工人說。

同時他鏟起一鍬土，摔在棺材上。

棺材發出一種空的響聲。割風感到自己頭重腳輕，幾乎摔倒在墳坑裡。他喊了起來，喉嚨已開始被聲氣哽塞住了。

「夥計，趁現在『好木瓜』還沒有關門！」

埋葬工人又鏟滿一鍬土。割風繼續說。

「我付賬！」

同時他一把抓住那埋葬工人的胳膊。

「請聽我說，夥計。我是修道院裡的埋葬工人。我是來幫您忙的。這個工作，晚上也可以做。我們先去喝一盅，回頭再來做。」

他一面這樣說，一面死死糾纏在這個沒有多大希望的頑固想法上，但心裡卻有著這樣淒慘的想法：「即使他肯去喝！他會不會醉呢？」

「天哪，」埋葬工人說，「您既然這樣堅持，我奉陪就是。我們一道去喝。做好工作再去，工作以前，絕對不成。」

同時他抖了抖他那把鍬。割風又抓住了他。

「是六法郎一瓶的阿爾讓特伊呢！」

「怎麼哪，」埋葬工人說，「您簡直是個敲鐘的人。丁東，丁東【註：影射 d i n d o n (愚人)。】，除了這，您什麼也不會說。走開，不用老在這兒囉嗦。」

同時他拋出了第二鍬土。

到這時割風已不知自己在說什麼了。

「來喝一口嘛，」他吼道，「既然是歸我付賬！」

「先讓這孩子睡安頓了再說。」埋葬工人說。

他拋下了第三鍬。

接著他又把鍬插進土裡，說道：

「您知道，今晚天氣會冷，要是我們把這死女人丟在這裡，不替她蓋上被子，她會追在我們後面叫嚷起來的。」

這時，那埋葬工人正彎著身子在鏟土，他那罩衫的口袋又開了。

割風的一雙倉皇無主的眼睛機械地落在那口袋上，注視著它。

太陽還沒有被地平線遮住，天還相當亮，能讓他望見在那張著嘴的衣袋裡，有張白色的東西。

一個庇卡底的鄉下人的眼睛所能有的閃光，從割風的眸子裡全都放射出來了。他忽然得了個主意。

那埋葬工人正在注意他那一鍬土，割風乘其不備，從後面把手伸到他的衣袋裡，從袋子底裡抽出了那張白色的東西。

那埋葬工人已向墳坑裡摔下了第四鍬土了。

正當他要回轉身來取第五鍬的時候，割風不動聲色地望著他，對他說：

「喂，初出茅廬的小夥子，您有那卡片嗎？」

埋葬工人停下來說：

「什麼卡片？」

「太陽快下去了。」

「讓它下去好了，請它戴上它的睡帽。」

「公墓的鐵欄門快關上了。」

「關了又怎樣？」

「您有那卡片嗎？」

「啊，我的卡片！」埋葬工人說。

同時他搜著自己的衣袋。

搜了一個，又搜另一個。他轉到背心口袋上去了，檢查了第一個，翻轉了第二個。

「沒有，」他說，「我沒有帶我的卡片，我忘了。」

「十五法郎的罰金。」割風說。

埋葬工人的臉變青了。青就是鐵青面孔的沒有血色。

「啊耶穌——我的——癩腿——天主——蹲下了——屁股！十五法郎的罰金！」

「那可是三枚一百個蘇的錢。」割風說。

埋葬工人丟下了他的鍬。

割風的機會到了。

「不用慌，」割風說，「小夥子，不用悲觀失望。不值得為了這就想尋短見，就想利用這坑坑。十五法郎，就是十五法郎，並且您有辦法可以不付。我是老手，您是新手。我有許多辦法、方法、巧法、妙法。作為朋友我替您出個主意。有件事很明顯，太陽下去了，它已到了那圓屋頂的尖上，不出五分鐘，公墓大門就關上了。」

「這是真話。」那埋葬工人回答說。

「五分鐘裡您來不及填滿這個坑，它深到和鬼門關一樣，這墳坑，您一定來不及在關鐵欄門以前趕到門口鑽出去。」

「這是對的。」

「既是這樣，就免不了十五法郎的罰金。」

「十五法郎……」

「不過您還來得及……您住在什麼地方？」

「離便門才兩步路。打這裡走去，一刻鐘。伏吉拉爾街，八十七號。」

「您還有時間，拔腿飛奔，立刻跑出大門。」

「一點不錯。」

「出了大門，您趕快奔回家，取了卡片再回來，公墓的門房替您開開門。您有了卡片，就不會罰款。您再埋好您的死人。我呢，我替您在這裡守住，免得他開了小差。」

「您救了我的命，鄉下佬。」

「你快滾蛋。」割風說。

那埋葬工人，感激到了心花怒放，握著他的手一抖再抖，颯的一聲跑了。

埋葬工人消失在樹叢裡以後，割風又傾耳細聽，直到聽不到他的腳步聲了，他這才朝著那墳坑，彎下腰去，輕輕喊道：

「馬德蘭爺爺！」

沒有回答的聲音。

割風渾身一陣寒戰。他爬了下去，不，應當說他滾了下去，跳到棺材頭上，喊著說：

「您在裡面嗎？」

棺材裡毫無動靜。

割風抖到呼吸也停了，連忙取出他的鈍口鑿和鐵錘，撬開了蓋板。冉阿讓的臉，在那暮色裡顯得慘白，眼睛也閉上了。

割風的頭髮直豎起來，他立起，靠著墳坑的內壁，幾乎坍倒在棺材上。他望著冉阿讓。

冉阿讓直躺著，面色青灰，一動也不動。

割風輕輕地，像微風吹過似的說道：

「他死了！」

他又站起來，狠狠地叉起兩條胳膊，用力之猛，使他兩個捏緊了的拳頭碰到了兩肩，他喊著說：

「我是這樣搭救他的，我！」

這時，那可憐的老人痛哭失聲。一面自言自語，有些人認為天地間不會有獨語的人，那是一種錯誤。強烈的激動是常會通過語言高聲表達出來的。

「這是梅斯千爺爺的過失。他為什麼要死呢，這蠢材？他有什麼必要，一定要在別人料不到的時候上路呢？是他把馬德蘭先生害死的。馬德蘭爺爺！他躺在棺材裡了。他算是歸天了。全完了。所以，這種事，有什麼道理好講？啊！我的天主！他死了！好啊，他那小姑娘，我拿她怎麼辦？那賣水果的婆娘會說什麼呢？這樣一個人就這樣死了，會有這樣的鬼事！當我想起他從前爬到我的車子底下來的時候！馬德蘭爺爺！馬德蘭爺爺！天老爺，他被悶死了，我早就說過的。他硬不聽我的話。好呀，這傻事幹得真棒！他死了，這老好人，

慈悲天主的慈悲人中的最最慈悲的人！還有他那小姑娘！啊！無論如何，我不回到那裡去了，我。我就待在這裡好了。做出了這種事！我們倆，都活到這把年紀了，還像兩個老瘋子似的，真不值得。不過，他究竟是怎樣鑽進那修道院的呢？那起頭就不對。那種事是做不得的。馬德蘭爺爺！馬德蘭爺爺！馬德蘭爺爺！馬德蘭！馬德蘭先生！市長先生！他聽不見我的聲音。請你趕快爬出來吧。」

他揪自己的頭髮。

遠處樹林裡傳來一陣尖銳的嘎嘎聲。公墓的鐵欄門關上了。

割風低下頭去看冉阿讓，又突然猛跳起來，直退到坑壁。

冉阿讓的眼睛睜開了，並且望著他。

看見一個死人，是可怕的事；看見一個死而復活的人，幾乎是同樣可怕的。割風好像變成了一塊石頭，面如死灰，慌張失措，完全被驚愕激動的心情壓倒了，他不知道要應付的是個活人呢還是個死人，他望著冉阿讓，冉阿讓也望著他。

「我睡著了。」冉阿讓說。

他坐了起來。

割風跪了下去。

「公正慈悲的聖母！您嚇得我好慘！」

隨後他又立起來，大聲說：

「謝謝，馬德蘭爺爺！」

冉阿讓先頭只是昏過去了一陣。新鮮空氣繼又使他蘇醒。

歡樂是恐怖的回擊。割風幾乎要像冉阿讓那樣費了大勁才能蘇醒過來。

「這樣說，您並沒有死！呵！您多麼會鬧著玩，您！要我千叫萬叫，您才醒過來。我看見您眼睛閉上時，我說：『好！他悶死了。』我幾乎變成了一個惡瘋子，一個非穿繩子背心不可的惡瘋子。我也許會被人送進比塞特。要是您死了的話，您叫我怎麼辦？還有您那小姑娘！那水果鋪的老板娘也會感到莫名其妙！我把孩子推到她的懷裡，回過頭來卻說公公死了！好古怪的事！我天堂裡的先聖先賢，好古怪的事！啊！您還活著，這是最精采的。」

「我冷。」冉阿讓說。

這句話把割風完全帶回了現實，當時情況是緊迫的。這兩個人，雖然都已蘇醒過來，但都沒有感到自己的神智還是昏沉的，他們的心裡還都有著一種奇怪的現象，那就是對當時險惡的處境還不能充分意識到。

「讓我們趕快離開這地方。」割風大聲說。

他從衣袋裡摸出一個葫蘆瓶，那是他早準備好的。

「先喝一口。」他說。

葫蘆瓶完成了由新鮮空氣開始的效果，冉阿讓喝了一大口燒酒，他這才完全感到恢復了。

他從棺材裡爬出來，幫著割風再把蓋子釘好。

三分鐘過後他們已到了墳坑的外面。

割風這就放心了。他不慌不忙。公墓大門已經關上。不用顧慮那埋葬工人格利比埃的突然來到。那「小夥子」正在家裡找他的卡片，他絕不能從他屋子裡找到，因為卡片在割風的衣袋裡。沒有卡片，他

便進不了墳場。

割風拿著鍬，冉阿讓拿著鎬，一同埋了那口空棺材。

坑填滿時，割風對冉阿讓說：

「我們走吧。我帶著鍬，您帶著鎬。」

天已經黑下來了。

冉阿讓走起路來，行動還不大靈便。他在那棺材裡睡僵了，已經有點變成僵屍了。在那四塊木板裡，關節已和死人一樣硬化了。他必須在某種程度上先讓自己從那冰坑的冷氣裡恢復過來。

「您凍僵了，」割風說，「可惜我是瘸子，不然的話，我們可以痛痛快快跑一程。」

「不要緊！」冉阿讓回答說，「走上四步路，我的腿勁就又回來了。」

他們沿著先頭靈車走過的那些小路走。到了那關了的鐵欄門和門房的亭子跟前，割風捏著埋葬工人的卡片，把它丟在匣子裡，門房拉動繩子，門一開，他們便出來了。

「這真是方便！」割風說，「您的主意多麼好，馬德蘭爺爺！」

他們輕易地越過了伏吉拉爾便門，沒有遇到絲毫困難。在公墓附近一帶，一把鍬和一把鎬等於是兩張通行證。

伏吉拉爾街上一個人也沒有。

「馬德蘭爺爺，」割風一面抬起眼睛望著街旁的房屋，一面走著說，「您眼睛比我的好。請告訴我八十七號在什麼地方。」

「巧得很，就是這兒。」冉阿讓說。

「街上沒有人，」割風接著說，「您把鎬給我，等我兩分鐘。」

割風走進八十七號，受到那種時時都把窮人引向最上層的本能作用所驅使，他一直往上走，在黑暗中，敲著一間頂樓的門。有個人的聲音回答：

「請進來。」

那正是格利比埃的聲音。

割風推開了門。那埋葬工人的屋子，正和所有窮苦人的住處一樣，是一個既無家具而又堆滿東西的破巢。一隻裝運貨物的木箱——也許是口棺材——代替櫥櫃，一個奶油鉢代替水盆，草蓆代替床，方磚地代替椅子和桌子。在一個屋角裡鋪著一條破墊子，是一條破爛地毯的殘存部分，在那上面，有個瘦婦人和許多孩子，大家擠作一堆。這窮苦家庭裡的一切，都還留著一陣東翻西找的痕跡。幾乎可以說，在那裡發生過一場「個人」的地震。許多東西的蓋子都沒有蓋好，破衣爛衫散亂在四處，瓦罐被打破了，母親哭過了，孩子們也許還挨了打，那就是一陣頑強憤懣的搜查所留下的痕跡。顯然，那埋葬工人曾瘋狂地尋找他那張卡片，並且他把遺失的責任推到那破窩裡的一切東西和人的身上，從瓦罐一直到他的妻子。他正在愁苦失望。

可是割風，因為他急於要結束當時的險境，完全沒有注意到他的勝利的不幸的這一面。

他走進去，說道：

「我把您的鎬和鋤帶來了。」

格利比埃滿臉驚慌，望著他說：

「是您，鄉下佬？」

「明天早晨您可以到墳場的門房那裡去取您的卡片。」

同時他把鍬和鎬放在方磚地上。

「這是怎麼說？」格利比埃問。

「這就是說：您讓您的卡片從衣袋裡掉了出來，您走了以後，我從地上把它拾起來了，我把那死人埋好了，我把坑填滿了，我替您做完了工作，門房會把您的卡片還給您，您不用付十五法郎了。就這樣，小夥子。」

「謝謝，村老倌！」格利比埃眉飛色舞地喊道，「下次喝酒，歸我付賬。」

八 答問成功

一個鐘頭過後，在黑夜裡，有兩個男人和一個孩子走到比克布斯小街六十二號的大門口。年紀較老的那個男人提起門錘來敲了幾下。

那就是割風、冉阿讓和珂賽特。

兩個老人已去過綠徑街，到了昨天割風託付珂賽特的那個水果店老板娘家裡，把她領來了。珂賽特度過了那二十四個小時，什麼也沒有懂，只是一聲不響地發著抖。她抖到連哭也沒有哭一下。她沒有吃東西，也沒有睡。那位老板娘真是名不虛傳，問了她百十來個問題，所得的回答只是一雙毫無神采的眼睛，始終是那個樣子。珂賽特對兩天以來的所見所聞全沒有絲毫洩露。她領會到他們正在過一個難關。她深深感到她「應當聽話」。誰沒有感受過人對著一個飽受驚嚇的幼童的耳朵，用某種聲調說出「什麼都不能講啊！」這樣一句話時的無比威力，恐怖是個啞子。況且，任何人也不能像孩子那樣能保守祕密。

不過，當她經歷了那悲慘的二十四個小時又會見冉阿讓時，所發出的那樣一種歡樂的呼聲，善於思考的人聽了，會深深感到那種呼聲所表達的對脫離苦境的驚喜。

割風原是修道院裡的人，他知道那裡的各種口語暗號。所有的門全開了。

於是那個令人心悸的雙重困難問題：出去和進來的問題，得到了解決。

門房早已得到了指示，他開了那道由院子通往園裡去的便門，那道門是開在院子底裡的牆上的，正對著大車門，二十年前，人們還可以從街上望見。門房領著他們三人一同由那道門進去，從那裡，他們便到了院內那間特備的接待室，也就是割風在前一天接受院長命令的那間屋子。

院長，手裡拿著念珠，正在等候他們。一個參議嬷嬷，放下了面罩，立在她的旁邊。一支慘淡的細白燭照著，幾乎可以說，彷彿照的是那接待室。

院長審視了冉阿讓。再沒有什麼比低垂著的眼睛更看得清楚的了。

接著她問道：

「您就是那兄弟嗎？」

「是的，崇高的嬷嬷。」割風回答。

「您叫什麼名字？」

割風回答說：

「于爾迪姆．割風。」

他確有一個死了的兄弟叫于爾迪姆。

「您是什麼地方人？」

割風回答說：

「原籍比奇尼，靠近亞眠。」

「多大年紀了？」

割風回答說：

「五十歲。」

「您是哪個行業的？」

割風回答說：

「園藝工人。」

「您是好基督徒嗎？」

割風回答說：

「一家全是。」

「這小姑娘是您的嗎？」

割風回答說：

「是的，崇高的嬷嬷。」

「您是她的父親嗎？」

割風回答說：

「是她的祖父。」

那參議嬷嬷對院長低聲說：

「他回答倒不壞。」

冉阿讓根本沒有說一個字。

院長仔細望了望珂賽特，又低聲對那參議嬷嬷說：

「她會長得醜。」

那兩個嬷嬷在接待室的角落裡極輕聲地商量了幾分鐘，接著院長又走回來，說：

「割爺，您再準備一副有鈴鐺的膝帶。現在需要兩副了。」

第二天，的確，大家都聽到園裡有兩個鈴鐺的聲音，修女們按捺不住，都要掀起一角面罩來看看。她們看見在園子底裡的樹下，有兩個男人在一起翻地，割風和另外一個。那是一件大事。從來不開口的人也不免要互相告訴：「那是一個助理園丁。」

參議嬷嬷們補充說：「那是割爺的兄弟。」

冉阿讓算是安插妥當了，他有了那副結在膝上的革帶和一個鈴鐺，他從此是有正式職務的人了。他叫于爾迪姆·割風。

讓他們入院的最大決定因素，還是院長對珂賽特所作的那句評語：「她會長得醜。」

院長作了那樣的預測以後，立即對珂賽特起了好感，讓她在寄讀

學校裡占了一個免費生名額。

這樣做，一點也沒有不合邏輯的地方。修道院裡不許用鏡子，那完全是枉費心機，女人對自己的容貌都有自知之明，因此，知道自己生得漂亮的姑娘都不輕易讓人說服發願出家；宏願和美貌既然經常處在互相消長的地位，人們的希望便多半寄託在醜婦的一面，而不是在美人的一面。這就產生了對醜孩子的強烈興趣。

這次意外事件大大提高了割風那好老頭的身分，他得到三方面的勝利，在冉阿讓方面，他救了他並且保衛了他；在埋葬工人格利比埃方面，他得到他的感激，認為割風幫他免去罰金；在修道院方面，由於他肯賣力，把受難孀孀的靈柩留在祭臺下面，修道院才能瞞過凱撒，滿足天主。在小比克布斯有個有屍的棺材，在伏吉拉爾墳場有個無屍的棺材，社會秩序固然受到了深重的攪亂，卻並沒有覺察到。至於修道院對割風的感激確實很大。割風成了最出色的佣人和最寶貴的園丁。不久以後，大主教來修道院視察時，院長把這一經過告訴了他，一面為她自己懺悔了一下，同時也為把自己誇耀一番。大主教，在走出修道院時，又帶著誇獎的語氣偷偷把這經過告訴了德·拉迪先生，御弟的懺悔神甫，也就是未來的蘭斯大主教和紅衣主教。對割風的好評確是傳得相當遠，因為它傳到了羅馬。在我們的手邊有封由萊翁七世寫給他的族人的信，萊翁七世是當時在位的教皇，他的那位族人便是教廷駐巴黎使館的大臣，和他一樣，也叫做德拉·讓加，信裡有這樣幾行字：「據說在巴黎的一個修道院裡有個非常出色的園丁，是個聖人，姓弗旺【註：教皇誤把「割風」寫成「弗旺」。】。」這種光榮一點也沒有傳到割風的破房裡去，他繼續接枝，鋤草，蓋瓜田，完全不知道他自己有什麼出色和超凡入聖的地方。《倫敦新聞畫報》刊載了達勒姆種牛和薩里種牛的照片，並且標明了「獲得有角動物展覽會獎狀的牛」，可是牛並不知牠獲得的光榮，割風對自己的光榮的認識，也不見得會比那些牛多些。

※※※

九 潛 隱

珂賽特到了修道院以後話仍不多。

珂賽特極其自然地認為自己是冉阿讓的女兒。加以她什麼也不知道，也就說不出什麼來，並且在任何情況下，她也不肯說。我們剛才也指出了，沒有任何其他力量比苦難更能使孩子們養成緘口慎言的習慣。珂賽特受過種種痛苦，致使她對任何事，連說話，連呼吸，也都存有戒心。她時常會為一句話而受到一頓毒打！自從她跟了冉阿讓以後，心才開始寬了些。她對修道院裡的生活很快就習慣了。不過她時常想念卡特琳，卻又不敢說。但有一次她對冉阿讓說：「爹，要是我早知道，我就把她帶來了。」

珂賽特做了修道院裡的寄讀生，換上了院裡規定的學生制服。冉阿讓得到許可，把她換下的衣服收回來。那還是在她離開德納第客店時他替她穿上的那身喪服。還不怎麼破爛。冉阿讓把這些舊衣，連同毛線襪和鞋，都收在他設法弄來的一隻小提箱裡，箱子裡放了許多樟腦和各種各樣的香料，這些都是修道院大量使用的東西。他把提箱放在自己床邊的一張椅子上，鑰匙老揣在身上。珂賽特有一天問他說：「爹，這是個什麼箱子，會這樣香？」

割風爺，除了我們剛才敘述過而他自己卻沒有意識到的那種榮譽以外，也還從他的好行為裡得到了好報，首先，他為自己所作的事感到快樂；其次，他的工作有人分擔去了，這樣便減輕了他自己的負擔；最後，他非常愛吸菸，和馬德蘭先生住在一起，吸起來格外方便，和過去相比，他消耗的菸葉多了三倍，興趣的濃厚和從前也不能比，因為菸葉是由馬德蘭先生供給的。

修女們毫不理睬于爾迪姆這名字，她們稱冉阿讓為「割二」。

要是修女有沙威那樣的眼力，她們也許會發現，當園裡的園藝需要人到外面去跑腿時，每次總是割風大爺，老、病、癩腿的那個去外面跑，從來不會是另一個，而她們完全沒有注意到這一點，那也許是因為隨時望著上帝的眼睛不善於偵察，也許是因為她們更喜歡把精力

用在彼此互相窺探方面。

冉阿讓幸虧是安安靜靜待著沒有動。沙威注視著那地區足足有一個多月。

那修道院對冉阿讓來說，好像是個四面全是懸崖絕壁的孤島。那四道圍牆從今以後便是他的活動範圍了。他在那裡望得見天，這已夠使他感到舒適，看得見珂賽特，已夠使他感到快樂了。

對他來說，一種非常恬靜的生活又開始了。

他和老割風一同住在園底的破房子裡。那所破屋是用殘磚剩瓦搭起來的，一八四五年還在，我們知道，一共是三間，光禿禿的，除牆外一無所有。那間正房，在冉阿讓力辭不允的情況下，已由割風硬讓給馬德蘭先生了。那正房的牆上，除了掛膝帶和背籬的兩個釘子外，只在壁爐上釘了一張保王黨在九三年發行的紙幣，下面就是它的正確摹本：

那張旺代【註：法國西部濱海地區，十八世紀大革命初期，貴族和僧侶曾在此發動叛亂。】軍用券是由以前的那個園丁釘在牆上的，他是一個老朱安【註：在法國西北幾省發動反革命叛亂的首領。】黨徒，死在這修道院裡，死後由割風接替了他。

冉阿讓整天在園裡工作，很能幹。他從前當過修樹枝工人，當個園丁正符合他的願望。我們記得，在培養植物方面，他有許多方法和竅門。他現在可以加以利用了。那些果樹幾乎全是野生的，他用接枝法使它們結出了鮮美的果實。

珂賽特得到許可，每天可以到他那裡去玩一個鐘頭。由於修女們全是愁眉苦臉而他又慈祥，那孩子加以比較，便更加熱愛他了。每天在一定時刻，她跑到那破屋裡來。她一進來，那窮酸的屋子立即成了天堂。冉阿讓喜笑顏開，想到自己能使珂賽特幸福，自己的幸福也賴以增加了。我們給人的歡樂有那樣一種動人的地方，它不像一般的反光那樣總是較光源弱，它返到我們身上的時候，反而會更加燦爛輝

煌。在課間休息時，冉阿讓從遠處望著珂賽特嬉戲追奔，他能從許多人的笑聲中辨別出她的笑聲來。

因為現在珂賽特會笑了。

甚至珂賽特的面貌，在某種程度上也有了改變。那種抑鬱的神情已經消逝了。笑，就是陽光，它能消除人們臉上的冬色。

珂賽特一直不漂亮，卻變得更惹人愛了。她用她那種嬌柔的孩子聲音說著許許多多入情入理的瑣碎小事。

休息時間過了，珂賽特回到班上去時，冉阿讓便望著她課室的窗子，半夜裡，他也起來，望著她寢室的窗子。

這中間也還有上帝的旨意，修道院，和珂賽特一樣，也在冉阿讓的心中支持並且完成那位主教的功業。好的品德常會引人走向驕傲自滿的一面，那是不假的。這中間有道魔鬼建造的橋梁。當天意把冉阿讓扔在小比克布斯修道院時，他也許早已不自覺地接近了那一方和那道橋梁了。只要他拿自己來和那位主教相比，他總還能認識到自己不成器，也就能低下頭來；可是最近一個時期以來他已開始和人比起來了，因而產生了自滿情緒。誰知道？他也許會漸漸地回到恨的道路上去呢。

修道院在那斜坡上把他制住了。

修道院是他眼見的第二處囚禁人的地方。在他的青年時期，也就是在他的人生開始的時期，甚至在那以後，直到最近，他見過另外一種囚禁人的地方，一種窮凶極惡的地方，他總覺得那裡的種種嚴刑峻法是法律的罪惡和處罰的不公。現在，在苦役牢之後，他看見了修道院，他心想，他從前是苦役牢裡的一分子，現在可以說是這修道院的一個旁觀者，於是他懷著惶惑的心情把那兩處在心上加以比較。

有時，他雙手倚在鋤柄上，隨著思想的無底的回旋，往深處慢慢尋思。

他回憶起舊時的那些夥伴，他們的生活多麼悲慘，他們在天剛亮時就得起來，一直勞苦到深夜，他們幾乎沒有睡眠的時間，他們睡在行軍床上，只許用兩寸厚的褥子，在那些睡覺的大屋子裡，一年到頭，只是在最難挨的幾個月裡才有火；他們穿著奇醜的紅囚衣，幸蒙恩賜，可以在大熱天穿一條粗布長褲，大冷天穿一件粗羊毛衫；他們只是在「幹重活」時才有酒肉吃。他們已沒有姓名，都按號碼來分別，彷彿人格只是幾個數目字；他們低著眼睛，低聲說話，剃髮，生活在棍棒下和屈辱中。

隨後，他的思想又轉回來落在他眼前的這些人身上。這些人，同樣落髮，低眼，低聲，雖然不是生活在屈辱中，但卻受著世人的嘲笑，背上雖然不受捶楚，兩個肩頭卻都被清規戒律折磨到血肉模糊了。他們的姓名在眾人中也一樣消失了，他們只是在一些尊嚴的名稱下面生存。他們從來不吃肉，也從來不喝酒，他們還常常從早到晚不進食，他們雖不穿紅衣，卻得穿黑色毛料的裹屍布，使他們在夏季感到過重，冬季感到過輕，既不能減，又不能加，甚至想隨著季節換上件布衣或毛料外衣也辦不到；一年當中，他們得穿上六個月的嗶嘰襯衫，以致時常得熱病。他們住的，不是那種只在嚴寒時節升火的大屋子，而是從來就沒有火的靜室；他們睡的不是兩寸厚的褥子，而是麥秸。結果，他們連睡眠的機會也沒有了，在一整天的辛勞以後，每天晚上，正當休息開始、困倦逼人、沉沉入睡時，或是剛剛睡到身上有點暖意時，他們又得醒來，起來，走到冰冷陰暗的聖壇裡，雙膝跪在石頭上，做祈禱。

在某些日子裡，他們每個人還得輪流跪在石板上，或是頭面著地、兩臂張開、像一個十字架似的伏在地上，連續十二個鐘頭。

那些是男人，這些是女子。

那些男人做過什麼呢？他們偷過，強姦過，搶過，殺過，暗殺過。那是些匪徒、騙子、下毒犯、縱火犯、殺人犯、弑親犯。這些女人又做過什麼呢？她們什麼也沒有做。

一方面是搶劫、偷盜、欺詐、強暴、奸淫、殺害，形形色色的邪惡，各種各樣的罪行，在另一方面，卻只有一件：天真。

極善盡美的天真，幾乎可以上齊聖母的懿德，在塵世還和賢淑近似，在天上卻已接近聖域了。

一方面是有關罪惡的低聲自陳，另一方面是關於過失的高聲懺悔。並且是種什麼樣的罪惡！又算得了什麼的過失！

一方面是惡臭，另一方面是一種淡遠的芬芳。一方面是精神上的癘疫，在槍口的監視下，慢慢吞噬患者的癘疫；另一方面卻是一爐冶煉靈魂的明淨的火焰。那邊是黑暗，這邊是陰暗，然而是一種充滿了光明的陰暗和光輝四射的光明。

兩處都是奴役人的地方，不過在第一個地方，還有得救的可能，總還有一個法定的限期在望，再說，可以潛逃。在第二個地方，永無盡期，唯一的希望，就是懸在悠悠歲月的盡頭的一點微光，解脫的微光，也就是人們所說的死亡。

在第一個地方，人們只受鏈條的束縛；在另外一個地方，人們卻受著自己信仰的束縛。

從第一個地方產生出來的是什麼？是對人群的廣泛的咒罵，咬牙切齒的仇恨，不問成敗的凶橫，憤怒的咆哮和對上蒼的嘲笑。

從第二個地方產生出什麼呢？恩寵和愛慕。

在這兩個非常相似而又截然不同的地方，兩種絕不相同的人卻在完成同一事業：補償罪孽。

冉阿讓很懂得第一種人的補償，個人的補償，對自己的補償。可是他理解另外那些人的補償，那些毫無罪愆、毫無汙點的人的補償，他懷著戰慄惶恐的心情問道：「補償什麼？怎樣補償？」

有種聲音在他心裡回答說：「是人類最卓越的慈愛，是為了別人的補償。」

在這裡，我們自己的一套理論是被保留了的，我們只是轉述者，我們是站在冉阿讓的角度來表達他的印象。

他看見了克己忘我行為的頂峰，絕無僅有的美德的最高點，恕人之過並代人受過的天真品德，承擔著的奴役，甘願接受的折磨，清白無辜的心靈為救援那些墮落的心靈而求來的苦刑，融會上帝的愛而又不與之混同。一心哀懇祈求的人類的愛，一些愁慘得像受了罪責而又微笑、像受了嘉獎而又和藹柔弱的人們。

同時他回憶起從前他竟敢心懷怨憤！

時常，在夜半，他起來聽那些在清規戒律下受煎熬的天真修女的感恩謝主的歌聲時，在想到那些受適當懲罰的人在仰望蒼天時總是一味褻瀆神明，他自己，蠢物一個，也曾對上帝舉起過拳頭，他感到血管裡的血也冷了。

有一件最使他驚心動魄深思默想的事，彷彿是上蒼在他耳邊輕聲提出的一種告誡：他從前翻牆越獄，不顧生死，誓圖一逞，繼又經過了種種艱難困苦，才得上進，所有這一切為脫離那一個補償罪孽的地方而作的努力，全是為了進入這一個而作的。難道這就是他的命運的特徵嗎？

這修道院也是一種囚牢，並且和他已經逃脫的地方有極其陰慘的相似之處，而他從前竟從來沒有這樣想到過。他又見到了鐵欄門、鐵門門、鐵窗欄，為了防範誰呢？為了防範一些天使。

他從前見過的那種圈猛虎的高牆，現在卻圈著羔羊。

這是一種補償的地方，不是懲罰的地方，可是和另外一個地方相比，它更加嚴峻，更加淒慘，更加冷酷無情。這些貞女們比那些苦役

犯更是被狠狠地壓得伸不起腰來。從前有過一種凜冽剛勁的風，把他的青春時期凍僵了的那種風，吹過那種拘鎖鴟梟的鐵牢；現在是另一種更加冷峭、更加刺骨的寒流在侵襲著白鴿的樊籠。

為什麼？

當他想到這一切時，他的心情和這種妙契道境完全溶合起來了。

在這些沉思遐想中他的驕傲情緒消失了。他多次反問自己，他感到自己多麼渺小孱弱，而且還痛哭過無數次。他在六個月以來所遭遇到的一切已把他引回到那位主教的德化中了，珂賽特動以赤子之心，修道院則感以憫人之德。

有時，在傍晚，當園裡已沒有人來往了，你會望見他雙膝跪在聖壇牆邊的那條小路中間，他初到那晚偷看過的那扇窗子前，他知道那裡有個修女正伏在地上，在為世人贖罪祈禱，他的臉便向著那裡。他就那樣跪在那修女跟前祈禱。

他彷彿覺得他不敢直接跪在上帝跟前。

他四周的一切，那幽靜的園子，那些香花，那些嬉笑歡呼的孩子，那些端嚴質樸的婦女，那肅寂的修道院，都慢慢滲進他的心裡，而且他的心也漸漸變得和那修道院一樣肅寂，和那些花一樣芬芳，和那園子一樣平靜，和那些婦女一樣質樸和那些孩子一樣歡樂了。他還想到那是他生命中連續兩次在危急關頭時為上帝收容的聖地，第一次是他遭到人類社會擯棄、所有的大門都不容他進去的那一次，第二次是人類社會又在追捕他、要把他送進苦役牢裡去的那一次，如果沒有第一處聖地，他會再次掉進犯罪的火坑，如果沒有第二處聖地，他也會再次陷入刑獄的痛苦中去。

他的心完全溶化在感恩戴德的情感中了。

這樣又過了好幾年，珂賽特成長起來了。

第三部 馬呂斯 第一卷 窺一斑見巴黎

一 小不點兒

巴黎有個小孩，森林有隻小雀；這小雀叫麻雀，小孩叫野孩。

你把這兩個概念——一個隱含整個洪爐，一個隱含全部晨曦的概念——結合起來，你讓巴黎和兒童這兩粒火星相互接觸，便會迸射出一個小人兒。這小人兒，普勞圖斯【註：西元前三世紀古羅馬詩人，喜劇作家。】也許會稱他小哥。

這小人兒是歡樂的。他不一定每天都有東西吃，可是，只要他高興，他可以每天都去娛樂場所。他身上沒有襯衣，腳上沒有鞋，頭上沒有屋頂；他好像是空中的一隻飛蟲，那一切東西，他全沒有。他的年齡在七至十三歲之間，過著群居生活，在街上遊蕩，在野外露宿，穿著自己父親的一條破褲，拖著鞋後跟，頂著另一父輩的一頂破帽，壓過耳朵，挎著半副黃邊背帶，東奔西跑，左張右望，尋尋覓覓，悠悠蕩蕩，把菸斗抽到發黑，滿嘴粗話，泡小酒鋪，結交小偷，和妓女調笑，說著黑話，唱著靡靡小調，心裡卻沒有一點壞念頭。那是因為在他的靈魂裡有顆明珠——天真，明珠不會溶化在汙泥裡。人在童年，上帝總是要他天真的。假使有人問那大都市說：「那是什麼？」它會回答：「那是我的孩子。」

二 他的一些特徵

巴黎的野孩，是丈六婦人的小崽子。

不應當過分誇大，清溪旁邊的那個小天使有時也有一件襯衫，不過，即使有，也只有一件；他有時也有一雙鞋，卻又沒有鞋底；他有

時也有一個住處，並且愛那地方，因為他可以在那裡找到他的母親；但是他更愛待在街上，因為在街上他可以找到自由。他有他自己的一套玩法，有他自己的一套頑皮作風，那套頑皮作風是以對有錢人的仇恨為出發點的；也有他自己的一套隱語，人死了，叫「吃蒲公英的根」；有他自己的一套行業，替人找馬車，放下車門口的踏板，在下大雨時收過街費，他管這叫「跑藝術橋」，幫法國的人民群眾對官員們的講話喝倒采，剔鋪路石的縫；他有他自己的貨幣，那是從街上拾來的各色各樣加過工的小銅片。那種怪錢叫做「破布筋」，有它的固定的兌換率，在那些小淘氣中是有相當完善的制度的。

他還有自己的動物學，是他在各個地區細心研究的：好天主蟲、骷髏頭蚱蟲、長腿蜘蛛、「妖精」——扭動著雙叉尾巴來嚇人的黑殼蟲。他有他的一種傳說中的怪物，肚子下面有鱗，卻又不是蜥蜴，背上有疣，卻又不是蟾蜍，它住在舊石灰窯或乾了的汗水坑裡，黑漆漆，毛茸茸，粘糊糊的，爬著走，有時慢，有時快，不叫，但會瞪眼，模樣兒非常可怕，以致從來沒有人見過牠，他管那怪物叫「聾子」。到石頭縫裡去找聾子，那是種提心吊膽的開心事。另外一種開心事是突然掀起一塊石頭，看那下面的一些土鱉。巴黎的每個地區都各有一些出名的有趣的玩意兒可以發掘。在於爾絮勒修會的那些場地裡有蠟螞，先賢祠有百腳，馬爾斯廣場有蝌蚪。

至於辭令，那孩子所知道的並不亞於塔列朗。他同樣刻薄，卻比較誠實。他生來就有那麼一種無法形容無從預料的風趣，他的一陣狂笑能使一個商店老板發愣。他開的玩笑具有高級喜劇和鬧劇之間的各種不同風格。

街上有人出殯。在那送葬行列中有個醫生。「喲，」一個野孩喊著說，「醫生是從什麼時候起開始匯報工作的？」

另一個混在人群裡。有個戴眼鏡、面孔死板、錶鏈上亂七八糟地掛著各種佩件的男人氣沖沖地轉過身來說：「流氓，你抱了我女人的腰。」

「我，先生！請搜搜我身上。」

三 他有趣

那「小子」總有辦法弄到幾個蘇，到了夜裡，他便拿去看戲。一進那道具有魔力的大門，他的模樣便完全變了，他先頭還是個野孩，現在成了個 t i t i 【註：巴黎街頭的頑童。】了。戲院是一種底艙在上、翻了身的船。t i t i 便擠在那底艙裡。t i t i 對野孩來說，正如花蝴蝶之與幼蟲，同是飛翔的生物。只要有他在，有他那種興高采烈的喜色，熱情歡樂的活力，拍翅膀似的掌聲，那狹窄、惡臭、昏暗、汙穢、骯髒、醜陋、令人作嘔的底艙便夠得上被稱作天堂了。

你把一些無用的東西送給一個人，又從他身上把必需的東西剝奪掉，你便有了一個野孩。

對文學野孩並非沒有直覺。他的愛好，我們不無歉意地說，也許一點也不傾向於古典方面。他生來就不怎麼有學院派的氣息。因此，舉個例子，馬爾斯小姐的聲望在那一小群翻江倒海的孩子們中是帶點諷刺味的。野孩稱她為「妙小姐」。這孩子叫、笑、鬧、鬥，衣服襤褸如纓絡，形容寒儻如學究，在溷水溝裡捕魚，在汙泥地裡行獵，從垃圾堆裡逗樂，在十字街頭冷嘲熱諷、譏誚、挖苦、吹口哨、唱歌、喝采、唾罵，用爛汗小調來調劑頌主詩歌，能唱各種歌曲，從「從深淵的底裡」【註：安葬時教士所唱的祈禱經。】直到「狗上床」，能得到他沒找到的東西，能了解他所不知道的事物，頑強到不擇手段，狂妄到心安理得，多情到逐臭納汗，能蹲在神山上面，滾進糞土堆中，出來卻沾滿一身星斗。巴黎的野孩，就是具體而微的拉伯雷。

他不欣賞自己的褲子，除非它有一個錶袋。

他不輕易感到驚奇，更不容易恐懼，他用歌謠譏刺迷信，他戳穿謔言妄語，嘲訕神異，對著鬼怪伸舌頭，拆垮虛張聲勢的空架子，醜

化歌功頌德的諛詞。那並不是因為他平庸，遠不是那樣，而是因為他以離奇怪誕的幻影代替了那莊嚴妙相。假使風暴神出現在那野孩的眼前，他也許會說：「喲！馬虎子。」

四 他可能有用

巴黎以閒人開始，以野孩殿後，這兩種人是任何其他城市不會有的；一個是滿足於東張西望的盲目接受，一個是無窮無盡的主動出擊；這是呆老漢和淘哥兒，只在巴黎的自然史中才會有。閒人是整個君主制度的形象，野孩是整個無政府主義的形象。

巴黎近郊的這個臉色灰白的孩子，面對著令人深省的社會現實和人間事物，活著，成長著，在苦難中沉下去，浮上來。他自以為是不用心思的，其實不然。他望著，老想笑，也老想著要做其他的事。不問你是什麼，成見也好，貪瀆行為也好，卑劣作風、壓迫、不義、專制、不公、熱狂、暴政也好，你都得留心注意那個張著嘴發愣的野孩。

那小不點兒會成長起來的。

他是什麼材料做成的？任何一種汙泥。捏一撮土，吹一口氣，你就有了亞當。只要有神經從那裡經過就夠了。而在那野孩的頭上總是有神從那兒經過的。幸運照顧著野孩。我們在這裡所說的幸運，頗有點冒險犯難的意味。用凡塵俗土搏捏出來的這小子，無知、無識、魯莽、粗野、平凡，他將成為奮發有為的人還是碌碌無聞的人呢？等著瞧吧，「周回陶鈎」，巴黎的精神，這是個憑機會創造孩童、憑造化陶鑄成人的巨靈，它不同於拉丁的陶工，它能化瓦釜為黃鐘。

五 他的疆界

野孩愛城市，也愛幽靜，他多少有些逸興閒情。眷戀都邑如弗斯克斯【註：賀拉斯作品中之人物。】，眷戀山林如弗拉克斯【註：一世紀拉丁詩人。】。

邊走邊想，就是說，信步遊蕩，那是哲人消遣時光的好辦法，尤其在環繞某些大城市——特別是巴黎——的那種相當醜陋怪誕、並由這兩種景物合成的鄉村裡更是如此。觀賞城郊，有如觀賞兩棲動物。樹木的盡頭，屋頂的開始；野草的盡頭，石塊路面的開始；犁跡的盡頭，店鋪的開始；車轍的盡頭，欲望的開始；天籟的盡頭，人聲的開始；因此特別能令人興趣盎然。

因此，富於冥想的人愛在那些缺少誘惑力、從來就被過路行人視作「淒涼」的地方，帶著漫無目的的神情徘徊觀望。

寫這幾行字的人從前就常在巴黎四郊盤桓，今天對他來說，那也還是深切回憶的泉源。那些淺草，多石的小路，白堊，粘土，石灰渣，索然寡味的荒地和休耕地，在窪地上突然出現的由菜農培植的嘗鮮蔬菜，這一自然界和資產者的結合現象，荒涼寥廓的林野，在那裡軍營裡的鼓手們，彷彿以訓練為兒戲，把戰鼓敲得一片亂響，白天的曠野，黑夜的凶地，臨風搖擺的風車，工地上的轆轤，墳場角上的酒店，被深色高牆縱橫截劃為若干方塊的大片荒地上的奇情異景，陽光明媚，蝴蝶萬千，凡此種種都吸引著他。

世上幾乎沒有人不認識下面這些奇怪的地方：冰窖、古內特、格勒內爾那道彈痕累累怪難看的牆、巴納斯山、豺狼坑、馬恩河畔的奧比埃鎮、蒙蘇里、伊索瓦爾墳，還有石料採盡後用來養菌、地上還有一道朽了的活板門的沙迪翁磐石。羅馬附近的鄉村是一種概念，巴黎附近的郊區又是另一種概念，我們對視野中的景物，如果只看見田野、房屋或樹木，那就是停留在表面現象上，所有一切形形色色的事物都代表著上帝的意旨。原野和城市交接的地方總帶著一種說不出的惆悵意味，沁人心脾。在那裡，自然界和人類同時在你面前活動。地方的特色也在那些地方呈現出來了。

我們四郊附近的那些荒野，可以稱為巴黎野孩子們的天堂，凡是和我們一樣曾在那裡遊蕩過的人，都瞥見過這兒那兒，在最偏僻的處所，最料想不到的時刻，或在一個陰慘的牆角裡，一些吵吵鬧鬧、三五成群、面黃肌瘦、滿身塵土、衣服破爛、蓬頭散髮的孩子，他們戴著矢車菊的花圈在作擲錢遊戲。那些全是從貧苦人家溜出來的小孩。城外的林蔭路是他們呼吸的地方，郊野是他們的天地。他們永遠在那些地方虛度光陰。他們天真爛漫地唱著成套的下流歌曲。他們待在那些地方，應當說，他們在那些地方生存，不被大家注意，在五月或六月的和煦陽光下，大家在地上一個小洞周圍跪著，彎著大拇指打彈子，爭奪一兩文錢的勝負，沒有什麼責任感，逍遙自在，沒人管束，心情歡快；他們一見到你，忽又想起他們是有正當職業的，並且得解決生活，於是跑來要你買一隻爬滿金龜子的舊毛襪或是一束丁香。碰到那種怪孩子也是巴黎郊外一種饒有情趣的樂事，同時也使人感到心寒。

有時，在那一堆堆男孩中也有一些女孩——是他們的姐妹嗎？——她們已幾乎是大姑娘了，瘦巴巴的，浮躁，兩手焦黑，臉上有雀斑，頭上插著黑麥穗子和虞美人，快樂，粗野，赤腳。有些待在麥田裡吃櫻桃。人們在夜間聽到她們的笑聲。這一群群被中午的驕陽曬到火熱、或又依稀隱顯在暮色中的孩子，常使富於遐想的人黯然神傷，久久不能忘懷，夢中也還受到那些幻象的縈擾。

巴黎，中心，郊區，圓周，那便是那些孩子的整個世界。他們從來不越過那個範圍。他們不能超出巴黎的大氣層，正如游魚不能離開水面。對他們來說，遠離城門兩法里以外，什麼都沒有。伊夫里、讓第以、阿格伊、貝爾維爾、歐貝維利埃、梅尼孟丹、舒瓦齊勒羅瓦、比揚古、默東、伊西、凡沃爾、塞夫勒、普托、訥伊、讓納維利埃、科隆布、羅曼維爾、沙圖、阿涅爾、布吉瓦爾、楠泰爾、安吉、努瓦西勒塞克、諾讓、古爾內、德朗西、哥乃斯【註：都是巴黎近郊地名。】，那便是宇宙的盡頭了。

六 一點歷史

在本書所敘故事向前進展的那個時代——其實幾乎是當代——和今天是不一樣的，當時並不是在巴黎的每個街角上都有一個警察（這是一種善政，現在卻不是討論的時候），在當時，到處都是流浪兒。根據統計，警察巡邏隊平均每年要從沒有圍牆的空地上、正在建造的房屋裡和橋拱下收容二百六十個孩子。在那些孩子窩裡，有一處是一向著名的，有「阿爾科拉橋下燕子們」之稱。那確是最糟糕的社會病態。人類的一切罪惡都是從兒童的流浪生活開始的。

巴黎卻當別論。我們剛才雖然提到了一件往事，在一定的程度上，把巴黎除外卻是正確的。在任何一個其他的大城市裡，一個流浪的孩子，也就是一個沒有指望的成人，幾乎在任何地方，沒人照顧的孩子都會染上種種惡習，自甘沉淪，喪盡天良和誠信，以致陷入無可挽救的境地；巴黎的野孩子卻不是這樣，我們要著重指出，表面上看起來他雖然貌不驚人，傷痕遍體，而他的內心卻幾乎是完好無損的。那是一種值得重視的奇光異彩，並且在我們歷次人民革命輝煌燦爛的正大作風中顯得鮮明奪目，在巴黎的空氣中存在著一種信念，正如在海洋的浪潮中存在著鹽，也正像鹽能防腐一樣，在從巴黎空氣中得來的那種信念裡產生了某種不可腐蝕的性格。呼吸巴黎的空氣，便是保持靈魂的健康。

上面我們所說的那些話，使我們在遇見那樣一個孩子時絕不會無動於衷，我們總感到那些孩子從他們離散的家庭裡帶來的游絲還在飄蕩。現代的文明還遠沒有達到完善的地步，那些破裂了的家庭把子女拋向黑暗，把自己的骨肉扔在公眾的道路上，從此便不大知道他們變成了什麼。這叫做……因為那種使人發愁的事已有了一句成語：「被摔在巴黎的石塊路上」。

附帶說一句，那種遺棄兒女的事，在古代君主制度下是絲毫不受歧視的。下層社會略帶一點埃及和波希米亞的作風，那是上層社會所歡迎的，那樣可以替當權的人解決一些問題。仇視平民兒童的教養，原是一種信念。那些「渾大魯兒」有什麼用？那是當日的口頭話。因

此愚昧兒童的結局必然是當流浪兒童。

況且君主制在某些時候需要兒童，而當時兒童充斥街頭。

不用追溯得太遠，我們只談談路易十四，當時國王需要建立艦隊。動機是好的。但是讓我們看看方法。帆船是風的玩具，必要時還得加以拖曳，如果沒有憑藉槳櫓或蒸汽來供人指使的船舶，便談不上艦隊，當年海軍的大槳船正如今天的汽船。因此必須有大槳船，大槳船又非有槳手不能移動，因而必須有槳手。柯爾培爾【註：十七世紀，路易十四的大臣。】授意各省都督和法院，要他們盡量製造苦役犯。當時的官府在這方面是奉命唯謹的。一個人在教會行列走過時頭上還戴著帽子，這是新教徒的態度，該送去當槳手。在街上遇見一個孩子，只要他有了十五歲而沒有住處，就送去當槳手。偉大的朝代，偉大的世紀。

在路易十五的統治下，巴黎的孩子絕了跡，警察時常擄走孩子，不知作什麼神祕的用途。人們懷著萬分恐怖的心情低聲談著有關國王洗紅水澡的一些駭人聽聞的推測。巴爾比埃【註：十九世紀法國劇作家。】率直地談著那些事。有時，孩子供不應求，警吏們便抓那些有父親的孩子。父親悲痛萬狀，跑去質問警吏。在那種情況下，法院便出面干涉，判處絞刑，絞誰？絞那些警吏嗎？不是。絞那些父親。

七 什麼使野孩受到敬重

巴黎的野孩群幾乎是一個階層。我們可以說，誰也不要他們。

「野孩」(gamin) 這個詞，到一八三四年才初次印成文字，由人民的語言進入文學詞彙。它是在一本題名為《克洛德·格》的小書裡初次出現的。當時曾使輿論嘩然，這個詞卻被接受了。

使那些野孩相互間得到敬重的因素是多種多樣的。我們認識一個野孩，並且和他有點交往，他因見到過一個人從聖母院的塔頂上摔下

來而受到高度敬重和欽佩；另外一個，是因為他曾千方百計鑽進一個後院，並且從暫時寄放在那裡的幾個從殘廢軍人院圓屋頂上取下的塑像身上「摸」了一些鉛塊；第三個，因為見過公共馬車翻身；還有一個，因為他「認識」一個幾乎打瞎了一個老財主的眼睛的士兵。

這才讓我們理解到為什麼一個巴黎的野孩會嚷出這樣的話：「天主的天主！我有沒有倒楣事兒！只需說我還一直沒見過一個人從五層樓上摔下來呢！」A i - j e（我有沒有）說成 J' a i - t - y , c i n q u i è m e（第五）說成 c o n t i è m e。那種含義深遠的警句是俗物聽不懂的，只能一笑了之。

下面這是個鄉下人說的話，那當然是一種妙語：「我說伯伯，您的老婆害病死了，您為什麼沒有找醫生？」

「那有什麼辦法，先生，我們這些窮人，我們自己死自己的就是了。」假如那樣的談話能代表鄉下人的那種辛辣的被動性格，下面的這句就必然能代表郊區小孩那種無政府主義的自由思想。一個被判處死刑的人在囚車裡聽著他的懺悔神甫說教。巴黎的孩子嚷了起來：「他和吃教門飯的講話。哈！這孱頭！」

在具有宗教意味的事物前表示一定程度的勇敢，可以抬高野孩的聲望。意志堅強是重要的。

趕法場，成了一種義務。大家指著斷頭臺笑。他們替那東西取了各色各樣的小名：麵包湯的末日、嘟囔鬼、升天娘娘、最後一口，等等。為了要看個清楚，便爬牆，登陽臺，上樹，攀鐵柵欄，跨煙囪。野孩生來就是蓋瓦工人，正如他生來就是水手一樣。在他看來，房頂並不比桅杆更可怕。沒有比格雷沃更熱鬧的場合了。桑松【註：當時執行死刑的劊子手。】和孟臺斯神甫【註：當時陪死刑犯至刑臺就刑之神甫。】真是兩個無人不知誰人不曉的名字。為了鼓勵那受刑的人，大家圍著他喝采。有時也對他表示羨慕。拉色內爾【註：一個在一八三六年被處死刑的殺人犯。】在當野孩時，望著那可怕的多坦從容就刑時說過這樣一句讖語：「我真動了醋勁兒。」在那野孩群裡，

沒有人知道伏爾泰，卻有人知道巴巴弗因。他們把「政治家」和凶殺犯混為一談。他們把每個人最後一刻的模樣都口口相傳保存下來。他們知道多勒隆戴一頂司機帽，阿弗利戴一頂獺皮便帽，盧韋爾戴一頂圓頂寬邊帽，老德拉波爾特是個禿子，光著頭，加斯旦膚色紅嫩、非常漂亮，波利斯留著浪漫派的短鬍子，讓·馬爾丹還背著他的吊褲帶，勒古費和他的母親吵架，「別為你的筐子【註：筐子指無法挽救的事，出自成語「再見，筐子，葡萄已經收過了。」】囉嗦了。」有個野孩衝著他們喊。另一個，為了要看德巴凱走過，由於擠在人堆裡太矮了，在看到河沿上的路燈杆時便爬了上去。一個在那裡站崗的警察皺起眉頭。

「請讓我上去，警察先生。」那野孩說。為了軟化那官長，他又補上一句：「我不會摔交的。」「我才不管你摔不摔交呢。」那警察答道。

在野孩群裡，凡是難忘的意外都是極受重視的。孩子會獲得最大的敬意，要是他偶然很重地割了自己一刀「直到骨頭」。

拳頭不是一種微不足道的使人尊敬的因素。野孩最愛說的是「放心，我渾身是勁！」左撇子相當受人羨慕，鬥雞眼也為人珍惜。

八 最後一個國王的一句妙語

到了夏季，他轉化為青蛙，當夕陽西沉黑夜將臨時，在奧斯特里茨橋和耶拿橋前，他從成隊的煤炭船頂上和洗衣女工的船頭上，低著腦袋跳到塞納河裡，所有禮貌和警章全違犯了。不過警察是在注視著的，從而出現了一種具有高度戲劇性的情況，有一次還引起了一種兄弟般的和難忘的呼聲，那種呼聲在一八三〇年前夕是出了名的，那是野孩和野孩間的一種戰略性的警告，它的韻律像荷馬的詩句，帶著一種音調，幾乎和巴納德內節【註：古代希臘祭雅典娜神的節日。】的埃萊夫西斯【註：雅典西北一鎮。】的朗誦調一樣無法形容，並且使人想見遠古的「哎弗哎」【註：古代祭祀時女祭司對酒神的歡

呼。】。野孩的呼聲是這樣的：「哦哎，t i t i，哦哎哎！瘟神來了，對頭來了，小心呵，快走開，鑽到陰溝裡去！」

有時這蠅蟲——這是他替自己取的名稱——能識字，有時能寫字，隨時都能亂畫一氣。不知通過怎樣一種神祕的互教互學，他毫不猶豫地獲得一切對待公共事物的才能：從一八一五到一八三〇【註：波旁王朝復辟時期。】，他學火雞叫；從一八三〇到一八四八【註：路易·菲力浦的七月王朝時期。】，他在牆上畫梨兒【註：火雞和梨都代表愚蠢的人。】。在一個夏季的傍晚，路易·菲力浦步行回家，看見一個極小的野孩，才這麼高，淌著汗，跣著腳，在訥伊鐵欄門的柱子上正畫著一個極大的梨。國王，帶著那種來自亨利四世【註：亨利四世是波旁王室的第一代國王。路易·菲力浦是他的後裔。】的老好人神氣，幫著那野孩畫完了那個梨，還給了那孩子一枚路易，並且說：「梨兒也在這上面了。」【註：雙關語，一方面是畫梨的代價，另一方面梨兒也指金幣上國王的像。】野孩愛吵鬧。某些粗暴的作風合他口味。他痛恨「神甫」。一天，在大學街上，有一個那種小淘氣對著六十九號大車門做鼻子腳，「你為什麼要對那扇門這樣做？」一個過路人問他。那孩子回答說：「裡面有個神甫。」那確是教廷使臣的住處。可是，不管野孩的伏爾泰主義是怎麼回事，如果他有機會當唱詩童子，他也可能同意，在那種情況下，他也會斯斯文文地望彌撒。有兩件事是他經常想到卻又始終沒有做到的：推翻政府和縫補自己的褲子。

一個地道的野孩知道巴黎所有的警察，他遇見一個警察，總能對著他的臉叫出他的名字。他能掐著手指把他們一個個數過來。他研究他們的性格，並對他們中每一個都有專門的評語。他能像看一本攤開的書那樣了解警察的內心活動。他會流利地熟練地告訴你：「某個是奸賊，某個非常凶，某個偉大，某個可恥。」（所有奸賊、凶、偉大、可恥這些字眼在他嘴裡都有一種特殊的意義。）「這傢伙以為新橋是他的，不許『人家』在橋欄杆外面的墩子上玩，那傢伙老喜歡扯『人家』的耳朵」等等。

九 高盧遺風

在菜市場的兒子波克蘭【註：莫里哀的姓。】的作品中有這孩子，在博馬舍的作品中也有這孩子。野孩的作風是高盧精神的餘韻。那種作風滲進了良知，正如醇精入酒，能增加它的力量。有時那種作風是缺點。好吧，荷馬是顛三倒四的，伏爾泰，我們可以說他野。卡米爾·德穆蘭【註：法國政論家，右翼雅各賓黨人。】是郊區居民。以粗暴態度對待奇蹟的尚皮奧內【註：法國大革命時期的將軍。】出生於巴黎街頭，很小時便「淹沒」過聖讓·德·博韋和聖艾蒂安·德·蒙的迴廊，他常對著聖熱納維埃夫【註：巴黎的保護神，她的遺骸盒很受人尊敬。】的遺骸盒開玩笑，向聖詹納羅【註：那不勒斯的保護神，他殉教時留下的一瓶血一直被視為聖物。】的小瓶子發命令。

巴黎的野孩是恭謹、辛辣、橫蠻的。他的牙齒怪難看，因為他的飲食差，他的眼睛美，因為他有智慧。他會當著耶和華的面用一隻腳跳完天堂的臺階。他踢腿的本領強。任何發展，對他來說都是可能的。他在水溝裡遊戲，也能為暴動而挺起胸膛，他在開花彈前也仍是嬉皮笑臉的。那是一個頑皮小鬼，也是一個英雄，和底比斯的孩子一樣，他掀住獅子的皮亂搖。鼓手巴拉【註：共和軍的少年軍人，被俘後敵人強迫他喊「國王萬歲」，他的回答是「共和萬歲！」接著就在敵人的排槍下犧牲，時年十四。巴黎先賢祠有他的塑像。】便是個巴黎野孩，他高呼「前進！」正如聖書中馬的嘶鳴「嘩！」一眨眼，他由小猴變成了巨人。

這汙泥中的孩子也是理想中的孩子。你衡量從莫里哀到巴拉的智力的廣度便知道了。

總而言之，簡括起來說，野孩是個貪玩的孩子，因為他苦惱。

十 瞧這巴黎，瞧這人

再簡括起來談談，今日巴黎的野孩，正如當年羅馬的剽民，他是那種額上有古國皺紋的人民孩子【註：在手稿上雨果對「人民孩子」是這樣解釋的：「人民孩子兩詞並立，兩詞表達一個意思：孩子。」】。

野孩是祖國的光榮，同時也是祖國的病害，一種必須醫治的病害。怎樣醫治？利用光明。

光明蕩滌污垢。

光明廓清黑暗。

社會上一切樂善好施的光輝全出自科學、文學、藝術、教育。培育人，培育人。你給他光，他會給你熱。輝煌的全民教育問題遲早會以絕對真理的無可抗拒的威力被提出來，到那時，在法蘭西思想的指導下，治理國家的人必將有所抉擇：是要法蘭西的兒女還是要巴黎的野孩，是要光明中的烈焰還是要黑暗中的鬼火。

野孩說明巴黎，巴黎說明世界。

因為巴黎是總和。巴黎是人類的天幕。這整座奇妙的城市是各種死去的習俗和現有的習俗的縮影。凡是見過巴黎的人都以為見到了歷史的全部內幕以及幕上偶現的天色和星光。巴黎有一座卡匹托爾【註：建築在羅馬的卡匹托林山崗上的要塞。】，就是市政廳；一座巴臺農【註：雅典的古廟。】，就是聖母院；一座阿梵丹山【註：羅馬的七個山崗之一，羅馬立國初期，平民曾全體由城裡遷到阿梵丹山，迫使貴族們作政治上的讓步。】，就是聖安東尼郊區；一座阿西納利烏姆【註：公元前一世紀在雅典建立的建築物。】，就是索邦【註：巴黎大學前身。】；一座潘提翁【註：古羅馬的萬神廟。】，就是先賢祠；一條神聖大路【註：古羅馬的一條大路，是軍隊凱旋必經之路。】，就是義大利大路；一座風塔【註：雅典的八角形風塔，建於公元前一世紀。】，就是輿論；它並用醜化的辦法代替喏木尼【註：羅馬卡匹托林山崗西北坡上曝屍的臺階。】。它的馬若【註：

西班牙安達路西亞地方愛裝扮的男子。】叫做紈褲子弟；它的對河區【註：指隔著臺伯河與羅馬相望的地區。】人民叫做郊區人民，它的哈馬爾【註：阿拉伯國家的搬運工人。】叫做市場的大漢；它的拉扎洛內【註：那不勒斯的貧民。】叫做黑幫；它的柯克內【註：倫敦市中心的時髦少年。】叫做花花公子。別處所有的一切巴黎全找得到。

杜馬爾賽的賣魚婦和歐里庇得斯的賣草婦針鋒相對，踩繩人福利奧佐是擲鐵餅人弗讓紐斯的再世，德拉朋第烏紐斯·米勒會挽著侍衛華德朋克爾的胳膊，達馬西普會在舊貨店裡流連忘返，萬森刺殺蘇格拉底正如阿戈拉囚禁狄德羅，格利木·德·拉雷尼埃爾會做油脂牛排正如古爾第呂斯發明烤刺蝟。我們見到普勞圖斯著作中的高架秋千重現在明星門的氣球下面；阿普列烏斯在普西勒遇見的吞劍人便是新橋上的吞刀人；拉穆的侄兒和寄生蟲古爾古里翁是一對；埃爾加齊爾請愛格爾弗依把他介紹給康巴色勒斯；阿爾色西馬爾古斯、費德洛木斯、狄阿波呂斯和阿爾吉里帕——這四個羅馬的紈褲子弟——乘著拉巴突的郵車從拉古爾第【註：巴黎一個舊區的名稱，其地酒店特多，每年狂歡節，更是熱鬧的中心，是假面具遊車的出發站。】出發；奧呂·熱爾在孔格利奧面前沒有比查理·諾締埃在波里希內兒面前待得更長久；馬爾東不是母老虎，但是巴爾達里斯卡也絕不是一條龍；滑稽人潘多拉布斯在英格蘭咖啡館裡嘲弄享樂人諾曼達紐斯，埃爾摩仁是愛麗舍廣場的男高音，並且在他周圍有無賴特拉西烏斯扮成波白什【註：十九世紀初出現在巴黎街頭的小丑典型。】向人募捐；在杜伊勒里廣場上掐住你的衣扣、不讓你走的那個討厭人讓你在兩千年以後還重複著忒斯卜利翁的那句話：「在我有急事時誰突然抓住了我的衣襟？」；敘雷訥酒冒充阿爾巴酒；德佐吉埃的紅滾邊配得上巴拉特龍的大擺；拉雪茲神甫公墓在夜雨中和埃斯吉里一樣發出磷光；為期五年的窮人塚比得上奴隸的租用棺材。

請你找找有什麼東西是巴黎沒有的。凡是特洛風尼烏斯桶裡的東西，沒有一件不在麥斯麥的木盆裡，埃爾加非拉斯藉著加略斯特羅還了魂，婆羅門僧人梵沙方陀轉世為聖日耳曼伯爵，聖美達公墓顯示奇蹟完全和大馬士革的烏姆密埃清真寺一樣高明。

巴黎有一個伊索，就是馬葉，也有一個加尼娣，就是勒諾爾曼姑娘【註：十七—十八世紀，以用抽繩子的方法預言吉凶著名。】。和德爾法一樣，它在錯覺的耀眼的真實性前驚慌，它使桌子旋轉，如同多多納【註：希臘古城，有座朱庇特廟，是著名的神讖所。女巫求神讖時坐三腳凳。】的三腳凳，它讓俏女人坐上寶座，如同羅馬讓娼婦坐上寶座那樣。總而言之，假如路易十五比克洛狄烏斯更壞，那杜巴麗夫人比梅沙琳又好些。巴黎把希臘的裸體、希伯來的膿瘡和加斯科涅【註：法國西南部舊省名。】的笑話合成了一個空前未有的人物，那是確實存在過的，也是我們接觸過的。它把第歐根尼【註：西元前四世紀，古希臘哲學家，昔尼克學派創始人之一，該學派反映了人民中貧困階層對有產者統治的消極抗議。】、約伯【註：烏斯人，極富有，並具有忍耐的精神。一般借指極能忍耐的人。】和巴亞斯【註：小丑，也指投機政客。】糅在一起，用幾張舊《立憲主義者報》替一個僵屍做身衣服穿上，便有了肖德魯克·杜克洛【註：十九世紀，曾為波旁王朝效忠，後感到復辟王朝不會為此給他酬報，他就每天到王宮前去出洋相，以示抗議。】。

儘管普盧塔克【註：一—二世紀，古希臘唯心主義哲學家，古希臘羅馬傑出活動家傳記的作者。】說過：「暴君不會到老」，可是羅馬在西拉的統治下正如在多米齊安【註：一世紀羅馬皇帝。】的統治下一樣，能耐苦安貧，甘願在酒裡摻水。臺伯河是條迷魂河，假如我們必須相信瓦呂斯·維比斯古斯所說的那句有點食古不化的贊詞：「在格拉可斯的對面，我們有臺伯河。喝了臺伯河的水，便會忘了造反。」巴黎每天要喝一百萬公升的水，但是這並不妨礙它在適當的時候打鼓吹號敲鐘，進入警備狀態。

除此之外，巴黎是個好孩子。它豁達大度地接受一切，在美女面前它是不難說話的，它的美女是霍屯督【註：非洲西南部的民族。】，只要它笑，凡事都好商量，醜態使它歡躍，畸形使它喜悅，惡德使它忘憂，只要與眾不同，便可博得眾人歡心，偽善即使是絕頂無恥的行為，也不會使它暴跳。它是那樣愛好文學，以致在巴西爾【註：博馬舍所作劇本《塞維勒的理髮師》裡的偽善人物。】的跟前也不會捂著鼻子，它對達爾杜弗【註：莫里哀所作劇本《偽君子》中

的主角。】的祈禱所起的反感並不比賀拉斯對普里阿普斯打嗝的反感來得更強烈。全世界一切臉上的線條在巴黎的側影上沒有不具備的。瑪碧舞場【註：巴黎一舞場名。】不是讓尼古勒【註：羅馬七個山崗之一。】的波呂許尼亞【註：九個文藝女神之一。】舞，但是倒手轉賣脂粉的婦人在那裡用賊眼偷覷嬌娘子的神情卻正像窺伺處女普拉納西的媒婆斯達斐拉。戰鬥便門不是競技場，但是在那裡人人鬥狠逞強，好像有凱撒在看著他們一樣。敘利亞老板娘比沙格大娘來得風騷些，但是，如果說維吉爾不時光臨羅馬的酒店，那大衛·德·昂熱、巴爾扎克和沙爾萊也都坐在巴黎小酒鋪的桌子旁邊。巴黎君臨一切。在那裡天才雲集，紅尾【註：用紅綢結在辮子上的小丑。】蔚聚。阿特乃【註：希伯來人稱上帝為「阿特乃」，意為「吾主」，猶太教用此名代替禁呼的「耶和華」。】常乘著十二個雷電輪子的車走過那裡；西勒諾斯【註：酒神的義父。】騎著母驢進城。西勒諾斯，就是朗蓬諾【註：巴黎著名的酒店老板。】。

巴黎是宇宙的同義詞。巴黎就是雅典、羅馬、西巴利斯【註：義大利南部古城。】、耶路撒冷、龐坦。所有的文化在那裡都有縮影，所有的野蠻風氣也一樣。巴黎會感到美中不足，要是它沒有一座斷頭臺的話。

來一點格雷沃廣場是好的。如果沒有這種調味品，那永遠不散的筵席又怎麼辦呢？我們的法律在這方面高明地作了準備，有了那種法律，那把板斧便可在狂歡的節日裡滴血了。

十一 它的嬉笑，它的表率

巴黎的邊界，絕不會存在。任何其他城市都不像它那樣冠冕堂皇地嘲弄它所控制的人們。亞歷山大曾說過：「要獲得你們的歡心，哦，雅典的人們！」巴黎不僅製造法律，它還製造風尚，巴黎不僅製造風尚，它還製造規範。巴黎可以變傻，當它高興那樣做的時候，它有時允許自己享那種清福，於是整個世界也跟著它傻了，接著，巴黎

醒過來了，它擦著自己的眼睛說：「我多麼蠢！」並且還對著人類的臉放聲狂笑。一座這樣的城市是多麼奇妙！事情確也奇怪，宏偉和狂放能相互調和，威儀能不為醜化所擾，同一張嘴，今天能吹末日審判的號角，明天卻又能吹蔥管！巴黎有著一種莊嚴的嬉笑，它的笑聲是劈雷，它的戲謔有威嚴，它有時能在一擠眉一弄眼之間引起風暴。它的盛怒、它的紀念日、它的傑作、它的偉績、它的豐功震撼著整個大地，它的胡言亂語也是這樣。它的笑是火山口，濺及全球。它的譏誚是火花，它把它的漫畫和理想影響著其他民族。

人類文化中最崇高的華表也接受它的玩弄，並把自己的永久地位讓給它的笑謔。它是傑出的，它有一個拯救世人的如孤峰突起的七月十四日，它促使其他各國人民也發表網球廳誓言【註：一七八九年六月二十日，第三等級的代表在巴黎網球廳宣誓，不制定法國憲法絕不解散。】，它的八月四日夜間會議【註：指制憲議會，它宣布封建制度的永遠廢除和教會私有土地的收歸國有。】以三個小時摧毀了一千年的封建制度，它用它的邏輯創造了人們一致嚮往的肌肉，它的精神表現在各色各樣的卓絕的形象中，它的光充滿了華盛頓、考斯丘什科【註：傑出的十八世紀九十年代波蘭民族解放運動活動家。】、玻利瓦爾、波查理斯【註：十八—十九世紀，希臘獨立戰爭中的英雄。】、里埃哥【註：西班牙將軍和立憲派，一八二〇年領導反國王起義。】、貝姆【註：波蘭將軍，民族解放運動活動家，是匈牙利革命的領導人之一。】、馬寧【註：反抗奧地利統治的義大利民主黨人，一八四八年威尼斯共和國總統。】、洛佩斯【註：十九世紀，巴拉圭總統，曾和阿根廷和巴西作戰。】、約翰·布朗【註：十九世紀，美國農民起義領袖，曾號召奴隸們拿起武器來解放自己。】、加里波的心。

在未來火炬燃燒之處它無所不在，一七七九年在波士頓，一八二〇年在萊翁島，一八四八年在佩斯，一八六〇年在巴勒莫，它對著聚集在哈珀渡口渡船上的美國廢除黑奴運動者的耳朵，也對著群集在海邊戈齊客店前阿爾基黑影中的安科納【註：均為義大利城市。】愛國主義者的耳朵，低聲傳播那強有力的口號「自由」。它創造了卡納里斯【註：希臘人民反抗土耳其統治的民族英雄。】，它創造了基羅加

【註：西班牙軍官，自由主義者，曾參加獨立戰爭。】，它創造了比薩康納【註：義大利革命者。】。它把雄偉的氣概輻射到全世界，正是由於隨著它的風向前進，拜倫才死在梅索朗吉昂【註：英國詩人拜倫參加希臘人民反抗土耳其統治的戰爭，一八二四年死於希臘的梅索朗吉昂。】，馬則也才死在巴塞隆那【註：法國醫生馬則一八二一年赴西班牙巴塞隆那幫助撲滅鼠疫，自己染病去世。】。它是米拉波【註：法國大革命的著名活動家，是貴族利益的代表者。】腳下的講臺，它是羅伯斯庇爾腳下的火山口，它的書刊、它的戲劇、它的藝術、它的科學、它的文學、它的哲學是人類的手冊，它有帕斯卡爾、雷尼埃、高乃依、笛卡兒、盧梭、伏爾泰，這些全是每一分鐘也不能少的人物。莫里哀是每一世紀都不能少的人物，它使全世界人的嘴都說它的語言，這語言並還成了救世箴言。它在每個人的精神上建立起進步的思想，它所鑄造的解放信條是後代的枕邊劍。一七八九年以來各國人民的每個英雄人物也都是由它的思想家和它的詩人的靈魂陶冶出來的，那並不妨礙它的野孩作風。人們稱為巴黎的這個大天才，在用它的光輝改變世界面貌的同時，塗黑了忒修斯神廟牆上布什尼埃的鼻子，並在各金字塔上寫了「克萊德維爾匪徒」。

巴黎隨時都露著牙，它不咬牙切齒的時候便張著嘴笑。

巴黎就是那樣的。它瓦頂上的煙是世界的思想。一堆堆的爛泥和亂石，如果人們要那樣說也未嘗不可，然而最主要的是它有思想。它不僅只是偉大，它並且還是無邊無際的。為什麼？因為它敢。

敢，這是為求進步所必須付出的代價。

任何卓越的勝利多少總是大膽的成果。為了革命，單憑孟德斯鳩預感，狄德羅宣傳，博馬舍表達，孔多塞【註：法國啟蒙運動者，第一個制定了人的理性的不斷完善是歷史進步這種唯心主義理論。】推演，阿魯埃【註：伏爾泰的原名。】準備，盧梭策劃，那是不夠的，還必須有丹東的敢。

「拿出膽量來！」那一聲吼是一切成功之母。為了使人類前進，

就必須從高峰上不斷地發出鼓舞人們勇氣、使人意志高昂的教導。大無畏精神照耀著史冊，並且是人類的奇光異彩之一。旭日在東升時是敢於衝破黑暗的。試探，挺進，忍耐，堅持，忠貞不渝，與命運搏鬥，以泰然自若的神態使苦難驚奇，時而冒犯不義的暴力，時而唾罵瘋狂的勝利，站穩腳，昂著頭，這就是人民所需要的典範，也是感召他們的光輝。那種觸目驚心的閃電已從普羅米修斯的火炬移到康布羅納的菸斗上【註：指康布羅納在滑鐵盧戰場上臨死時對英國軍隊的辱罵。】。

十二 人民的未來世界

至於巴黎的人民，即使是成人，也還是野孩；刻畫這孩子，便是刻畫這城市，正因為這個緣故我們才借了這天真的麻雀來研究這雄鷹。

正是在各個郊區才能出現巴黎種，這一點是應當著重指出的。在那些地方的才是純種，在那些地方的才是真面目，人民在那些地方勞動吃苦，而吃苦和勞動是人生的兩個方面。在那些地方的芸芸眾生多到不可勝數，也不為人們所知，在他們中各種形象的人在躡動著，從拉白河沿的裝卸工人直到隼山的屠宰工人，無奇不有，「都市的渣滓」，西塞羅【註：公元前一世紀的羅馬執政官。】喊著說：「亂黨」，聲色俱厲的伯克【註：以詆毀法國大革命聞名的英國演說家。】加以補充；賤民，下民，小民，這些字眼說來全不費事，不妨聽其自然。那有什麼關係？他們光著腳板走路關我什麼事？他們不識字，活該。你為了這點就要放棄他們嗎？你要借他們的苦難來咒罵他們嗎？難道光不能照透人群嗎？讓我們再次呼籲：「光！我們堅持要有光！光！光！」誰知道有朝一日黑暗不會通明透亮呢？革命不就是改變面貌的行動嗎？努力吧，哲學家們，要教導，要發射光，要燃燒，要想得遠，要說得響，要歡欣鼓舞地奔向偉大的太陽，到群眾中去交結兄弟，傳播好消息，不惜唇焦舌敝，宣布人權，唱《馬賽曲》，散布熱情，採摘古柏的青枝條。想想那扶搖直上的旋風。群眾

會飛揚振奮的。我們應當善於運用在某些時刻噼啪爆裂抖顫的主義和美德的熊熊烈火。那些赤著的腳、光著的胳膊、破爛的衣服以及蒙昧、卑劣、黑暗的狀態是可以用來達到理想的。你深入細察人民，就能發現真理。砂礫任人踐踏，沒有多大價值，你如把它放在爐裡，讓它熔化，讓它沸騰，它便會變成燦爛奪目的水晶，並且正是靠著它，伽利略和牛頓才能發現行星。

十三 小伽弗洛什

在本故事第二部分談到的那些事發生後的八年或九年左右，人們在大廟路和水塔一帶，時常看見一個十一二歲的男孩，嘴邊帶著他那樣年紀所常有的笑容，心裡卻是絕對的苦悶和空虛，如果不是那樣，他便相當正確地體現了我們在前面勾畫過的那種野孩的形象了。那孩子確也穿著一條大人的長褲，但不是他父親的，也披著一件婦女的褂子，但不是他母親的。一些不相干的人由於行善讓他穿上那樣的破衣爛衫。他並不是沒有父母。不過他的父親不關心他，他的母親也毫不愛他。

這是一個值得憐憫的那種有父有母、卻又是孤兒的孩子。

這孩子從來就只覺得街上才是他安身的地方。鋪路的石塊也不及他母親的心腸硬。

他的父母早已一腳把他踢進了人生。

他也毫不在乎地飛走了。

那是一個愛吵鬧、臉色發青、輕捷、機警、貧嘴、神氣靈活而又有病態的孩子。他去去，來來，唱唱，作擲錢遊戲，掏水溝，偶爾偷點小東西，不過只是和小貓小雀那樣，偷著玩兒，人家叫他小淘氣，他便笑，叫他流氓，便生氣。他沒有住處，沒有麵包，沒有火，沒有溫暖，但是他快樂，因為他自由。

這種可憐的小把戲，一旦成了人，幾乎總要遭受社會秩序這個磨盤的碾壓，但是，只要他們還是孩子，個兒小，就可以逃過。任何一點小小的空隙便救了他們。

不過，那孩子儘管無依無靠，每隔兩三個月，卻也偶爾會說：「哎，我要去看看媽媽！」於是他離開了大路、馬戲場、聖馬爾丹門，走下河沿，過了橋，進了郊區，走過婦女救濟院，到了什麼地方呢？恰恰是讀者所熟悉的那道雙號門，五〇—五二號，戈爾博老屋。

五〇—五二號那所破屋經常是空著的，並且永遠掛著一塊牌子，上面寫著「房間出租」。這時，說也奇怪，卻有幾個人住在那裡，那幾個人，彼此並且毫無來往，毫無關係，那也是巴黎常有的事。他們全屬於那種赤貧階級，以原就極為潦倒、繼又逐步從苦難陷入苦難、一直陷到社會底層的小市民開始，並以清除汙泥的陰溝工人和收集舊衣爛衫的破布販子這兩種得不到文明好處的職業告終。

冉阿讓時期的那個「二房東」已經死了，接替她的是個同一類型的傢伙。我不知道哪個哲學家說過：「老太婆是從來不缺的。」

這個新來的老婦人叫畢爾貢媽媽，她一生中有過三隻鸚鵡，先後統治著她的靈魂，除此之外，再沒有其他值得一提的事。

在那破房子的住戶中，最窮苦的是戶四口之家，父親、母親和兩個已經相當大的女兒，四個人同住在一間破屋裡，一間我們已經談到過的破屋子。

這人家，乍一看。除了那種一貧如洗的窘相外，似乎也沒有什麼很特殊的地方，那個家長，在開始租用那間屋子時，自稱姓容德雷特。他搬家的情形和那二房東所說的一句耐人咀嚼的話像得出奇，是「啥也沒有搬進來」，我們在此把那句話借用一下。定居後不久，這容德雷特曾向那看門、掃樓梯、同時又是住戶中資格最老的婦人說：「我說媽媽，萬一有什麼人來找一個波蘭人或義大利人或西班牙人，那就是我啊。」

這一家便是那快樂的赤腳小孩的家。他到了那裡，看見的只是窮相、苦相，更難受的是見不著一點笑容，他感到的只是爐膛裡的冷氣和親人心裡的冷氣。他走進去時別人問他：「你從哪裡來？」他回答說：「從街上來。」他離開時別人問他：「你到哪裡去？」他回答說：「到街上去。」他母親還對他說：「你來這兒幹什麼？」

那孩子就這樣生活在缺乏愛的狀態中，有如地窖中萎黃的草。他並不因此感到傷心，也不埋怨任何人。他根本不知道父母究竟應當是怎樣的。

儘管如此，他母親是愛他的兩個姐姐的。

我們忘了交代，在大廟路上，人們管那孩子叫小伽弗洛什。他為什麼叫伽弗洛什呢？很可能是因為他父親叫容德雷特。

斷絕骨肉關係好像是某些窮苦人家的本能。

容德雷特在那所破屋裡住的房間是過道底裡最後的那間。在它隔壁的那間小房裡住著一個極窮的青年男子，叫馬呂斯先生。

我們來談談這馬呂斯先生是什麼人。

第二卷 老紳士

一 九十歲和三十二顆牙

在布什拉街、諾曼底街和聖東日街現在還有幾個老居民，都還記得一個叫做吉諾曼先生的老人，並且在談到他時總免不了有些嚮往的心情。那老人在他們還年輕時便已上了年紀。他的形象，對那些懷著惆悵心情回顧那一片若有似無的幢幢黑影——所謂過去——的人來說，還沒有在大廟附近那些迷宮似的街道裡完全消失。在那些地方，在路易十四時代，人們用法國全部行省的名稱來命名街道，和我們今天的蒂沃利新區用歐洲所有首都的名稱來命名街道一樣，是絕對相似的。附帶說一句，這是前進，其中進步意義是明顯的。

那位在一八三一年還健康到不能再健康的吉諾曼先生是那樣一個僅僅由於壽長而值得一看的奇人，也是那樣一個在從前和所有人全一樣而現在和任何人全不一樣的怪人。那是一個獨特的老人，千真萬確是另一個時代的人，是一個真正原封不動、略帶傲味的那種十八世紀的紳士，死抱著他那腐朽發臭的縉紳派頭，正如侯爺珍惜他的侯爺爵位一樣。他已過了九十高齡，步伐穩健，聲音洪亮，目光炯炯，喝酒不攪水，能吃，能睡，能打鼾。他有三十二顆牙。除了閱讀，他不戴眼鏡。他還有興致自詡多情，但他又常說，十年以來，已乾脆徹底放棄女人了。他說他已不能討人家的喜歡。此外，他不說「我太老了」，而是說「我太窮了」。他常說：「要是我的家產沒有敗的話……嘿嘿！」的確，他只剩下一萬五千利弗左右的年息了。他的美夢是希望能繼承一筆遺產，能有十萬法郎的年金，好找小娘兒們。我們可以看出，他和伏爾泰先生絕不相同，他絕不是那種一輩子都是半死不活、與鬼為鄰的八十歲老翁，這不是一位風中殘燭似的壽星，這位雄心猶存的老者一向非常健康。他是淺薄、急躁、容易動火的。他動輒大發雷霆，經常違悖情理。如果有人不肯迎合他的旨意，他便舉起手杖，常常打人，好像他還生活在大世紀【註：路易十四當國時期

(一六六一—一七一五)稱大世紀。】似的。他有一個女兒，五十出頭了，沒有結婚，他發脾氣時便痛打那個女兒，恨不得用鞭子抽。在他看來，她好像只有八歲。他經常狠狠地惡罵佣人，常說：「哈！壞女人！」他罵人的話中有句是「破鞋堆裡的破鞋」！有時，他又鎮靜到出奇。他每天要一個得過瘋病的理髮師來替他刮鬍子，那理髮師可是討厭他，為的是他那女人，一個漂亮風騷的理髮店老板娘，因而對吉諾曼先生有點犯酸。吉諾曼先生非常欣賞自己對一切事物的分析能力，自命聰敏過人。他說過這樣的話：「老實說，我頗有辨別力，跳蚤叮我時，我有把握說出那跳蚤是從哪個女人身上跳到我身上來的。」他最常用的一些字眼是「多感的人」和「造化」。他對「造化」的解釋和我們這時代對這詞的理解不同。他坐在火爐邊，按照自己的意思，把它編在自己的俏皮話裡，「造化，」他說，「為了使文化能什麼都有一點，就連有趣的野蠻狀態的標本也都給了它一些。歐洲有著亞洲和非洲的一些樣品，只是尺寸比較小些。貓兒是客廳裡的老虎，壁虎是袖珍鱷魚。歌劇院裡的舞女是玫瑰色的蠻婆。她們不吃人，但會把人咬碎。也可以這樣說：『一群女妖精！』她們把人變成牡蠣【註：傻瓜的意思。】，再把他們吞下去。加勒比人【註：安的列斯群島的一個民族。】只剩下骨頭不吃，而她們也只剩下貝殼不吃。這便是我們的風尚。我們不吃人，但會咬人，不殺人，但會掐人。」

二 有其主，必有其屋

他住在沼澤區受難修女街六號。房子是他自己的。那房子後來經過拆毀重建，門牌也許在巴黎街道大改號數時換過了。他在二樓占用一套寬大的老式房間，一面臨街，一面對著花園，大幅大幅的哥白蘭絨毯和博韋絨毯掛齊天花板，毯子上織的是牧羊圖，天花板上和壁框裡的畫縮成小幅，又出現在每張圍椅上。床前擺了一座九摺長屏風，上的是科羅曼德爾漆。一幅幅長窗簾，褶疊舒捲，在窗口掩映，非常美觀。緊靠在窗子下面的是花園，在兩排窗子的轉角處有窗門，開出去，便是一道臺階，大致有十二到十五級，是那健步如飛的老人經常

上下的地方。在他的臥室隔壁，書房以外，還有一間最為他重視的起居室，那是間款待女友的密室，牆上掛著一幅麥黃色的壁衣，上面有百合花和其他花朵，是路易十四時期大橈船上的產品，是德·維沃納先生特為他的情婦向苦役犯定的貨，也是吉諾曼先生從一個脾氣古怪在一百歲上死去的姨祖母的遺產中繼承來的。他結過兩次婚。他從來沒有當過朝臣，卻幾乎做了法官，他的神氣介於朝臣和法官之間。他愛談笑，他願意的話，也能顯得親密溫柔。他在少壯時是那樣的經常受到妻子的欺瞞而從來不受情婦欺瞞的人，因為這種人全是些最難相處的丈夫，同時又是些極為可愛的情夫。他是油畫鑒賞家。在他的臥室裡有一幅約爾丹斯【註：佛蘭德著名畫家。】畫的不知道是誰的絕妙肖像，筆觸遒勁，卻又有萬千精微獨到之處，下筆交錯紛雜，彷彿是信手塗抹而得的。吉諾曼先生的衣著不是路易十五時期的，甚至也不是路易十六時期的，而是督政府時期【註：一七九五年至一七九九年。】的那種「荒唐少年」的款式。直至那時，他還自以為很年輕，仍在學時髦。他的上衣是薄呢的，大而闊的翻領，長燕尾，大鋼鈕。此外，短褲，帶扣的淺幫鞋。兩隻手一貫插在坎肩的小口袋裡。他經常橫眉怒目地說：「法蘭西革命是一堆土匪。」

※※※

三 名叫明慧

十六歲上，一天夜裡，在歌劇院，他曾有過榮幸同時受到兩個名噪一時成為伏爾泰吟詠對象的半老徐娘——卡瑪爾戈和莎萊——的望遠鏡的注視。處在雙方火力的夾攻之下，他英勇地退下陣來，投向一個二八年華和他一樣的像貓兒一樣不為人重視、但早已使他思惹情牽、名叫娜安麗的跳舞小姑娘那裡去了。他有回憶不盡的往事。他常興奮地說：「她多漂亮呵，那吉瑪爾【註：芭蕾舞女演員。】·吉瑪爾蒂尼·吉瑪爾蒂乃特，上一回我在隆桑看見她，一往情深式的鬢髮，藍寶石的「快來瞧」【註：新奇的首飾或其他東西的統稱。】，新官人色的裙袍，情急了式的皮手籠！」他在年輕時穿過一件倫敦矮子呢褂子，他每一想起就津津樂道，「那時候，我打扮得像個東方日出處的土耳其人。」他常那樣說。在他二十歲時，蒲弗萊夫人偶然遇見了

他，稱他為「瘋美郎」。他見了那些從事政治活動和當權的人的名字，都一律加以醜化，覺得那些人出身微賤，是資產者。他每次讀報紙（按照他的說法是讀新聞紙，讀小冊子），總忍不住要放聲狂笑。

「哈！」他常說，「這些人算什麼！柯爾比埃爾！于芒！卡西米·貝利埃！這些東西，你也稱他們為部長。我心裡想，要是報紙上印著『吉諾曼先生，部長！』那豈不是開玩笑？可是！人們太蠢了，他們也會覺得那也行！」任何東西的名稱，不問中聽不中聽，他都漫不經心地叫出來，當著婦女的面也毫無顧忌。他談著各種粗鄙、猥褻、淫穢的事物，態度卻莫名其妙地鎮靜文雅，毫不感到別扭。這是他那個世紀的狂態。值得注意的是，韻文晦澀的時代也就是散文粗劣的時代。他的教父預言過，說他將成為一個才華橫溢的人，並且替他取了這樣一個有意義的名字：明慧。

四 想活到百歲

他出生在穆蘭【註：在法國中部。】，童年時代在穆蘭中學得過幾次獎狀，並且由尼維爾內公爵親手授予的，他稱尼維爾內公爵為訥韋爾【註：尼維爾內省會訥韋爾。】公爵。無論國民公會、路易十六的死、拿破崙、波旁王室復辟都沒能沖淡他對那次授獎大典的回憶。在他看來，「訥韋爾公爵」才是那個世紀的偉人，「多麼可愛的大貴人，」他常說，「挎著他那條藍佩帶，好不神氣！」在吉諾曼先生的眼中，葉卡特林娜二世【註：十八世紀俄國女皇。】花三千盧布向貝斯多舍夫買金酒的祕方，就已經抵贖瓜分波蘭的罪惡。在這問題上，他表現得非常興奮。

「金酒，」他喊道，「貝斯多舍夫的黃酊，拉莫特將軍的杯中物，在十八世紀，半兩裝的每瓶值一個路易，是情場失意人的妙藥，是降伏愛神的仙露。路易十五就曾送過二百瓶給教皇。」假如有人告訴他說金酒只不過是氯化鐵，他一定會暴跳如雷怒不可遏。吉諾曼先生崇拜波旁王室中人，並把一七八九年視為洪水猛獸，他不斷談到他怎樣才在恐怖時期保全了性命，怎樣尋歡作樂，怎樣賣弄聰明，才沒

被砍掉腦袋。假如有個年輕人敢在他面前稱讚共和制度，他會氣到臉色發青，暈倒在地。有時，在談到自己九十高齡時，他閃爍其詞地說：「我很希望不會兩次見到九十三。」【註：一七九三年和九十三歲。】有時，他卻又向人透露他想活到一百歲。

五 巴斯克和妮珂萊特

他有一些理論。下面便是一種：「當一個男人熱愛一些女人而他自己又有妻室，他不大關心她，而她呢，模樣兒醜，脾氣壞，有合法地位，具備各種權利，穩坐在法律上，必要時還拈酸吃醋，那他只有一個辦法來脫離煩惱，獲得和平，那就是把家產交給妻子管理。宣告遜位，換取自由。那麼一來，太太便有事可做了，如醉如痴地管理現錢，直到滿手銅綠。指揮佃戶，培養長工，召集法律顧問，主持公證人會議，說服訟棍，訪問刑名師爺，出席法庭，草擬契約，口授合同，自以為當了家又作了主，賣出，買進，處理問題，發號施令，擔保又受牽累，訂約又解約，出讓，租讓，轉讓，佈置，移置，攢聚，浪費。她作些傻事，幸福無邊，自鳴得意，她有了安慰。當她丈夫輕視她時，她卻在替丈夫傾家蕩產方面得到了滿足。」這一理論是吉諾曼先生躬行實踐了的，並且成了他的歷史。他的女人，後娶的那個，替他經管家產，結果是到他當鰥夫的那天，剩下的產業剛夠他過活，他幾乎把所有的東西都抵押出去，才得一萬五千法郎左右的年息，其中的四分之三還得隨他本人化為烏有。他沒有遲疑，因為他用不著怎麼考慮留遺產的問題。況且他見過，遺產是會遭到風險的，例如轉變為「公有財產」；他還親身遭受國營投資事業之害，他對國營事業的總帳冊沒有多大信心，「全是坎康波瓦街【註：攝政時期法國王朝聘用蘇格蘭人勞氏管理財政，勞氏在法國建立銀行網，使許多人破產。勞氏銀行設在巴黎坎康波瓦街。】的那套把戲！」他常那樣說。他在受難修女街的那所房子，我們說過，是他自己的。他經常用兩個佣人，「一雄一雌」。佣人進門時吉諾曼先生便要替他改名字。對於男佣人，他按他們的省籍喊：尼姆佬，弗朗什·孔泰佬，普瓦圖佬，庇卡底佬。他最後的男佣人是一個五十五歲、腸肥氣喘、跑不了二十步

的大塊頭，但是，因為他生在巴榮納，吉諾曼先生便叫他做巴斯克【註：法國西南與西班牙交界一帶的名稱。】佬。至於他家裡的女傭人，一概叫妮珂萊特（即使是我們在後面要談到的馬依媽媽也一樣）。一天，來了一個廚娘，一位名廚，身材高大，屬於看門婦人的那種魁偉類型，「您希望每月賺多少工資？」「三十法郎。」「您叫什麼名字？」「奧林匹。」「你的工資，我給五十法郎，你的名字卻得叫妮珂萊特。」

六 略談馬依和她的兩個孩子

吉諾曼先生的苦痛經常表現為愠怒，他在失望時老愛上火。他有各色各樣的偏見，卻又完全放誕妄為。他用來完成自己外表方面的特色和內心的滿足的一種表現，便是一貫老風流。並且要裝模作樣把自己裝成確是那樣的帥氣。他管那樣叫做有「大家風範」。那種大家風範有時會替他帶來意外的奇福。一天，有人把一隻筐子，盛牡蠣的那種筐子，送到他家裡，筐裡裝著一個初生的壯男孩，大哭大叫，身上裹著溫暖的衣被，那嬰孩是一個在六個月前從他家裡被攆走的女工託人送來歸他的。當時吉諾曼先生已是不折不扣八十四歲的人了。左右鄰居都異口同聲表示憤慨。那種無恥的賤女人，她要誰來信她的鬼話？好大的膽！好卑鄙的誣蔑！而他，吉諾曼先生，卻一點不生氣。他和顏悅色，望著那嬰孩對著旁邊說：「怎麼？幹嘛要這樣？有什麼事？有什麼大不了的？你們竟那樣大驚小怪，老實說，太無知了。昂古萊姆公爵先生，查理九世陛下的私生子，到八十五歲還和一個十五歲的嬌嬌結了婚；維吉納爾先生，阿呂伊的侯爺，蘇爾迪紅衣主教的兄弟，波爾多的大主教，到八十三歲還和雅甘院長夫人的侍女生了一個兒子，一個真正的愛情的結晶，也就是日後的馬耳他騎士和御前軍事參贊；本世紀的偉人之一，達巴羅神甫，也是一個八十七歲的人的兒子。這些都是最平常的事。還有《聖經》裡的呢！說了這些，我宣布這小爺不是我的。我們大家來照顧他吧。這不是他的過錯。」這是爛好人的作法。那傢伙，叫馬依的，一年過後，又送了他一份禮。仍是一個男孩。這一下，吉諾曼先生要講條件了。他把那兩個孩兒交還

給他們的母親，答應每月給八十法郎作為他們的撫養費，但做娘的方面再也不許來這一手了。他還說：「我責成那做娘的必須好好照顧他們。我要隨時去看他們的。」他也確實去探望過。他有一個當神甫的兄弟，在普瓦蒂埃學院當了三十三年的院長，活到七十九歲，「他那麼年輕就丟下我走了。」他常那麼說。那兄弟的生平事跡不多，為人恬靜而吝嗇，他認為自己既然當了神甫，就必須對遇到的窮人有所布施，可是他給的只是幾個小錢，或是幾個貶了值的蘇，那是他發現的一條通過天堂去地獄的途徑。至於吉諾曼大先生，他在布施方面毫不計較，給起錢來痛快慷慨。他的性格是懇切、直率、仁慈的，假使他有錢，也許會來得更大方些。他希望凡是和他有關的事都能做得冠冕堂皇，即使是偷盜欺詐方面的事。一天，在一次分配遺產的場合裡，他被一個買賣人用明顯的粗暴手法敲詐了一下，他噴出了這樣一段憤慨而莊嚴的話：「啐！這做得太不高明！這種雞鳴狗盜的把戲實在使我感到丟人。現在這時代，一切全退化了，連壞種也退化了。他媽的！竟會那樣搶我這樣一個人，太不像話。我好像是在樹林裡被人搶了，搶得我不痛不癢。有眼不識泰山！」我們說過，他結過兩次婚。他的第一個妻子生了一個女兒，沒有出嫁；第二個妻子也生了一個女兒，三十歲上就死了，她由於愛情、偶然或其他原因，和一個走運的軍人結了婚，那軍人在共和時期和帝國時期的軍隊裡都服務過，得過奧斯特里茨勳章，並在滑鐵盧被授予上校銜，「這是我的家醜。」那老紳士常說。他聞鼻煙聞得相當多，他用手背揮起他胸前的花邊來有種獨特的風度。他不怎麼信上帝。

七 家規：天不黑，不會客

明慧．吉諾曼先生便是那樣一個人，他的頭髮一根也不掉，也沒有全白，只是花白，並且一貫梳成狗耳朵式。總之，儘管那樣，仍儼然可尊。

他是從十八世紀來的：輕浮而自大。

在王朝復辟時期的最初幾年中，吉諾曼先生——當時他還年輕，他在一八一四年【註：拿破崙帝國末年和王朝復辟初年。】還只有七十四歲——住在聖日耳曼郊區，聖蘇爾比斯教堂附近的塞爾凡多尼街。他只在滿了八十歲後又過了些日子，這才脫離社交隱退到沼澤區去。

脫離社交以後，他仍緊守著原來的習慣，主要是白天絕對關上大門，不到天黑，不問有什麼事，絕不接待任何人。這一習慣是他堅決不改的。他五點鐘吃晚飯，接著，大門就開了。這是他那個世紀的風氣，他一點也不越規，「陽光是賊，」他說，「它只配望望關上的門窗。規規矩矩的人要到穹蒼放射星光時才放射他的智慧。」他待在他的堡壘裡，不接待任何人，即使國王來了也一樣。這是他那時代古老的高貴氣派。

八 兩個不成一對

關於吉諾曼先生的兩個女兒，我們剛才已經提了一下，她倆出生的年代前後相距十年。她們在年輕時彼此就很不相像，無論在性情或面貌方面，都很難看出她們是姊妹倆。小的那個是個可愛的人兒，凡是屬於光明的事物都能吸引她，她愛花木、詩歌和音樂，仰慕燦爛寥廓的天空，熱情，爽朗，還是孩子時，她的理想就是把自己許給一個隱隱約約的英雄人物。大的那個也有她的幻想：她見到空中有個買賣人，一個又好又胖又極闊氣的軍火商，一個非常出色的蠢丈夫，一個金光四射的男子，或是，一個省長；省政府裡的宴會，頸子上掛根鏈條、立在前廳裡伺候的傳達吏，公家舉辦的舞會，市政府的講演，做省長夫人。這一切，就是縈繞在她想像中的東西。這兩姊妹，在當姑娘的歲月裡便那樣各自做著各人的夢，各走各的路。她們倆都有翅膀，一個像天使，一個像鵝。

任何想像都是不能完全實現的，至少在這世界上是這樣。在我們這時代，沒有一個天堂是實際的。那妹子已嫁給了意中人，但是她死了。姐姐卻沒有結過婚。

那姐姐從我們現在談著的這故事裡出現時，已是一塊純潔的古白玉、一根燒不著的老木頭，她有著人從沒見到過的尖鼻子和一個從沒見到過的遲鈍的腦袋。一件突出的小事是，除了她家裡極少的幾個人外，誰也不知道她的小名，大家都稱她為吉諾曼大姑娘。

說到為人謹飭方面，吉諾曼大姑娘盡可賽過密斯【註：英國姑娘以拘謹見稱。】。那已發展到一種難以忍受的拘謹。在一生中她有件想到就害怕的往事——有一天，有個男人看見了她的吊襪帶。

歲月只增強了這種無情的靦腆。她總嫌她的圍巾不夠厚，也老怕它圍得不夠高。她在那些誰也不會想到要去看一下的地方添上無數的鉤扣和別針。束身自愛的本義就是：堡壘未受威脅而偏要步步設防。

可是，看看有誰能猜透老婦人這種天真的心事，她常讓一個長矛騎兵軍官，一個名叫忒阿杜勒的侄孫去吻她，並且總是覺得快意。

儘管她有這樣一個心愛的長矛兵，我們仍稱她為靦腆拘謹的老婦人還是絕對恰當的。吉諾曼姑娘原有一種半明不暗的靈魂。靦腆拘謹也正是一種善惡參半的性格。

她除了靦腆拘謹以外還篤信上帝，表裡相得益彰。她是童貞聖母善堂的信女，在某些節日她戴上白面罩，哼哼唧唧念著一些特殊的經文，拜「聖血」，敬「聖心」，跟著許多忠實的信徒一同關在一間小禮拜堂裡，待在一座耶穌會式樣的古老祭臺前凝視幾個鐘頭，讓她的靈魂在幾塊雲煙似的雲石中和金漆長木條柵欄內外反覆穿越飄游。

她在禮拜堂裡交了一個朋友，和她一樣是個老處女，名叫弗波瓦姑娘，絕對呆頭呆腦，吉諾曼姑娘樂於和她相處，好顯出自己是頭神鷹。除了唸《上帝的羔羊》和《聖母頌》以外，弗波瓦姑娘的本領就只有做各種果醬了。弗波瓦姑娘是她那種人中的典型，是一頭冥頑不靈、沒有一點聰明的銀鼠。

讓我們指出，吉諾曼姑娘在進入老年的歲月裡，不但毫無所獲，反而一年不如一年。那是不自振作的人的必然趨勢。她從來不對旁人

生惡念，那是一種相當好的品質；後來，歲月磨盡稜角，時間進一步向她下軟化功夫。她只是感到憂傷，一種沒有來由的憂傷，她自己也不知道原因何在。她感到人生還沒有開始便已經要結束了，她的聲音笑貌行動，處處顯出那麼一種徬徨困惑的味兒。

她代她父親主持家務。吉諾曼先生身邊有女兒，正如我們從前見過的那位卞福汝主教身邊有妹子。這種由一個老頭子和一個老姑娘組成的家庭是一點不稀罕的，那種兩老相依為命的情景總會令人悵然神往。

在這家人裡，除了那個老姑娘和那老頭以外，還有一個小孩，一個在吉諾曼先生面前便會發抖沉默的小男孩。吉諾曼先生和那孩子說話沒有一次不是狠巴巴的，有時還舉起手杖：「來！先生！壞蛋，淘氣鬼，走過來！回答我，妖怪！讓我看你，小流氓！」他說些諸如此類的話，但心裡可確是疼他。

那是他的外孫。我們以後還會見到這個孩子。

第三卷 外祖孫之間

一 古老客廳

吉諾曼先生住在塞爾凡多尼街時，他經常在幾處極好極高貴的客廳裡走動。吉諾曼先生雖然是個資產者，但也受到接待。由於他有雙重智慧，一是他原有的智慧，二是別人以為他有智慧，甚至大家還邀請他和奉承他。他每到一處就一定要出人頭地，否則他寧可不去。有些人總愛千方百計地左右別人，使人家另眼看待他們，如果不能當頭領，也一定要當小丑。吉諾曼的性情卻不是那樣，吉諾曼先生在他平時出入的那些保王派客廳裡取得了出人頭地的地位，卻絲毫沒有損及他的自尊心。處處都以他為權威。他居然和德·波納德先生【註：子爵，法國政治活動家和政論家，保王派。】，甚至和貝奇·皮伊·瓦萊先生【註：制憲議會右派議員，後逃往國外。】分庭抗禮。

一八一七年前後，他每星期必定要到附近的弗魯街上T·男爵夫人家去消磨兩個下午，那是一位值得欽佩和尊敬的婦人，她的丈夫在路易十六時期當過法國駐柏林大使。T·男爵生前酷愛凝視和顯聖【註：指巫術中定睛凝視鬼魂重現等手法。】，在流亡期間他資財蕩盡而死，留下的遺產只是十冊紅羊皮封面的金邊精裝手稿，內容是對麥斯麥和他的木盆的一些相當新奇的回憶。T·夫人因門第關係，沒有把它發表，只靠一筆不知怎麼保留下來的微薄年金過日子。T·夫人不和宮廷接近，她說那是一種「相當雜的地方」，她過的是一種高尚、寂寞、清貧、孤芳自賞的生活。少數幾個朋友每星期在她隻身獨守的爐邊聚會兩次，於是組成了一種純粹保王派的客廳。大家在那裡喝著茶，隨著各人一時的興致，低沉或興奮，而對這個世紀、憲章、波拿巴分子、賈藍佩帶給資產者的蠹政、路易十八的雅各賓主義等問題發出哀嘆或怒吼，並且低聲談著御弟，日後的查理十世給予人們的希望。

大家在那裡把那些稱拿破崙為尼古拉的鄙俚歌曲唱得興高采烈。

公爵夫人們，世界上最雅緻最可愛的婦女，也在那裡歡天喜地地唱著這一類的疊歌，例如下面這段指向盟員【註：指一八一五年拿破崙從厄爾巴島回國時號召組織的志願軍。】的歌：

把你拖著的襯衫尾巴

塞進褲子裡。

免得人家說那些愛國主義者

掛起了白旗【註】！

【註】白旗是投降的旗幟，也是法國當時王朝的旗幟。

他們唱著自以為能嚇壞人的隱語和無傷大雅而他們卻認為有毒的文字遊戲如四行詩，甚至是對句來消遣，例如德索爾內閣，一個溫和派內閣，有德卡茲和德賽爾兩個閣員，他們這樣唱道：

為了從基礎上鞏固這動搖了的寶座，

必須換土壤，換溫室，換格子。【註】

【註】土壤和德索爾同音，溫室和德賽爾同音，格子和德卡茲同音。

或者他們改編元老院的名單，認為「元老院的雅各賓臭味重得可怕」，他們把那名單上的名字連綴起來，把它們組成一個句子，如「Damas, Sabran, Gouvion Saint-Cyr。」於是感到樂不可支。

在那種客廳裡大家醜化革命。他們都有那麼一股味兒，想把同樣的仇恨鼓起來，但是意思相反。他們唱著那可愛的《會好的呵》

【註：一七八九革命時期的一首革命歌曲。】

會好的！會好的！會好的呵！

布宛納巴分子被掛在街燈柱子上。

歌曲就好像是斷頭臺，它不加區別地今天砍這個人的頭，明天又砍那個人的頭。那只是一種對象的改變而已。

弗阿爾臺斯【註：一個被暗殺的官員。】案件正是在那時，一八一六年發生的，在這問題上，他們站在巴斯第德和若西翁【註：被認為是暗殺弗阿爾臺斯的凶手。】方面，因為弗阿爾臺斯是一個「布宛納巴分子」。他們稱自由主義者為「弟兄們和朋友們」，那是最刻毒的咒罵了。

正和某些禮拜堂的鐘樓一樣，T. 男爵夫人的客廳也有兩隻雄雞。一隻是吉諾曼先生，另一隻是拉莫特·瓦羅亞伯爵，他們提到那伯爵，總懷著敬佩的心情湊到人家耳邊說：「您知道？這就是項圈事件【註】裡的拉莫特呀！」朋黨和朋黨之間常有那種奇妙莫測的妥協。

【註】一七八四年，拉莫特伯爵夫人慫恿一個紅衣主教買一串極名貴的金剛鑽項圈送給王后，她冒稱王后早想得到那項圈。紅衣主教為了逢迎王后，向珠寶商賒來交給拉莫特夫人轉給王后。拉莫特夫人把那項圈遺失了，王后沒收到，紅衣主教付不出錢。事情鬧開後激起了人民對王室和僧侶的憎恨。拉莫特夫人在廣場上受到杖刑和烙印，被關在婦女救濟院裡，繼而越獄逃往英國，在再次被捕時跳樓自殺。

我們補充這一點：在資產者裡，擇交過分隨便往往會降低自己的聲譽和地位，應當注意交遊的對象是什麼樣的人，正好像和身上穿不暖的人相處會失去自己身上的熱一樣，接近被輕視的人也能減少別人的敬意。古老的上層社會就是處在這條規律以及其他一切規律之上的。彭帕杜爾夫人【註：路易十五的情婦。】的兄弟馬里尼【註：侯爵，王室房舍總管。】常去蘇比斯親王【註：元帥，嬖臣，彭帕杜爾夫人的忠實奉承者。】家裡。然而……不，因為……弗培爾尼埃夫人

的教父杜巴麗【註：伯爵，他的妻是路易十五的情婦。】是黎塞留【註：紅衣主教黎塞留的侄孫，路易十四和路易十五的嬖臣，以貪汙出名。】大元帥先生家裡極受歡迎的客人。那個社會，是奧林匹斯【註：希臘神話中眾神所居之山。】，是墨丘利【註：希臘神話中商業和盜賊的保護神。】和蓋美內親王的家園。一個賊也可以受到接待，只要他是神。

拉莫特伯爵，在一八一五年已是個七十五歲的老頭，值得重視的只是他那種沉靜嚴肅的神氣，處處稜角畢現的冷臉，絕對謙恭的舉動，一直扣到領帶的上衣，一雙老交叉著的長腿，一條紅土色的軟長褲。他的臉和他的長褲是同一種顏色。這位拉莫特先生在那客廳裡是有「地位」的，因為他很「有名」，而且，說來奇怪但卻是事實，也因為他姓瓦羅亞【註：法國卡佩王室的一支。】。

至於吉諾曼先生，他是深孚眾望的。他是權威。儘管他舉止不莊重，言語詼諧，但卻有自己的一種風度使人敬服，他以儀表勝人，誠懇並有紳士的傲性，外加他那罕見的高齡。活上一個世紀那確是非同小可。歲月總會在一個人的頭上加上一層使人仰慕的清輝。

此外，他的談吐完全是一種太古岩石的火花。像這個例子，普魯士王在幫助路易十八回朝後，假稱呂邦伯爵來訪問他，被路易十四的這位後裔接待得有點像勃蘭登堡【註：普魯士王國的臣屬。】侯爺那樣，並還帶著一種極微妙的傲慢態度。吉諾曼先生表示贊同。

「除了法蘭西國王外，」他說，「所有其他的王都只能算是一省之王。」一天，有人在他面前進行這樣的回答：「後來是怎樣處理《法蘭西郵報》的主筆的？」「停刊（s u s P e n d u ）。」「s u s 是多餘的。【註：去掉詞頭成 P e n d u （處絞刑）。】」吉諾曼先生指出說。像這一類的談話使他獲得地位。

波旁王室回國周年紀念日舉行了一次大彌撒，他望見塔列朗先生走過，說道：「惡大人閣下到了。」

吉諾曼經常由他的女兒陪著同來，當時他的女兒年過四十，倒像一個五十歲的人，陪他同來的還有一個七歲的小男孩，白淨，紅嫩，生就一雙笑咪咪肯和人親近的眼睛，他一走進客廳，總聽見在座的人圍著他齊聲讚歎：「他多麼漂亮！真可惜！可憐的孩子！」這孩子就是我們先頭提到過的那個。大家稱他為「可憐的孩子」，因為他的父親是「一個盧瓦爾【註：法國中部偏東之省。】的匪徒」。

這位盧瓦爾的匪徒是吉諾曼先生的女婿，我們在前面也已提到過，也就是吉諾曼先生所謂的「他的家醜」。

二 當年的一個紅鬼

當年如果有人經過小城韋爾農，走到那座宏大壯麗的石橋上去遊玩（那座橋也許不久將被一道醜惡不堪的鐵索橋所替代），立在橋欄邊往下望去，便會看到一個五十左右的男子，戴一頂鴨舌帽，穿一身粗呢褂褲，衣衿上縫著一條泛黃的紅絲帶，腳上穿的是木鞋，他皮膚焦黃，臉黝黑，頭髮花白，一條又闊又長的刀痕從額頭直到臉頰，彎腰，曲背，未老先衰，幾乎整天拿著一把平頭鏟和一把修枝刀在一個小院裡踱來踱去。在塞納河左岸橋頭一帶，全是那種院子，每一個都有牆隔開，順著河邊排列，像一長條土臺，全都種滿花木，非常悅目，如果園子再大一點，就可以叫做花園，再小一點，那就是花畦了。那些院落，全是一端臨河，一端有所房子的。我們前面說的那個穿短褂和木鞋的人，在一八一七年前後，便住在這些院子中最窄的一個，這些房屋中最簡陋的一所裡。他獨自一人住在那裡，孤獨沉默，貧苦無依，有一個既不老又不年輕，不美又不醜，既不是農民又不是市民的婦人幫他工作。他稱作「花園」的那一小塊地，由於他種的花的豔麗，已在那小城裡出了名。種花是他的工作。

由於堅持工作，遇事留意，勤於灌溉，他居然能繼造物主之後，培植出幾種似乎已被大地遺忘了的鬱金香和大麗菊。他能別出心裁，他漚小綠肥來培植一些稀有珍貴的美洲的和中國的灌木，在這方面他

比蘇蘭日·波丹更別出心裁。夏季天剛亮，他已到了畦埂上，插著，修著，薈著，澆著，帶著慈祥、抑鬱、和藹的神氣，在他的那些花中間來往奔忙，有時又停下不動，若有所思地捱上幾個鐘頭，聽著樹上一隻小鳥的歌唱或別人家裡一個小孩的咿呀，或呆望著草尖上一滴被日光照得像鑽石一樣的露珠。他的飲食非常清淡，喝牛奶的時候多於喝酒。淘氣的孩子可以使他聽從，他的女僕也常罵他。他簡直膽小到好像不敢見人似的，他很少出門，除了那些敲他玻璃窗的窮人和他的神甫之外，誰也不見。他的神甫叫馬白夫，一個老好人。可是，如果有些本城或外來的人，無論是誰，想要見識見識他的鬱金香和玫瑰，走來拉動他那小屋的門鈴時，他就笑盈盈地走去開門。這就是那個盧瓦爾的匪徒了。

假使有人，在那同一時期，讀了各種戰爭回憶錄、各種傳記、《通報》和大軍戰報，他就會被一個不時出現的名字所打動，那名字是喬治·彭眉胥。這彭眉胥在很年輕時便已是聖東日聯隊裡的士兵。革命爆發了。聖東日聯隊編入了萊茵方面軍。君主時代的舊聯隊是以省名為隊名的，君主制被廢除後依然照舊，到一七九四年才統一編制。彭眉胥在斯比爾、沃爾姆斯、諾伊施塔特、土爾克海姆、阿爾蔡、美因茨等地作過戰，在美因茨一役，他是烏沙爾殿後部隊二百人中的一個。他和其他十一個人，在安德納赫的古壘後面阻擊了赫斯親王的全部人馬，直到敵人的炮火打出一條從牆垛到斜堤的缺口，大隊敵兵壓來後他才退卻。他在克萊貝爾部下到過馬爾什安，並在蒙巴利塞爾一戰中被銃子打傷了胳膊。隨後，他轉到了義大利前線，他是和茹貝爾保衛坦達谷的那三十個衛隊之一。由於那次戰功，茹貝爾升了准將，彭眉胥升了中尉。在洛迪那天，波拿巴望見貝爾蒂埃在炮火中東奔西突，誇他既是炮兵又是騎兵又是衛隊，當時彭眉胥便在貝爾蒂埃的身旁。他在諾維親眼見到他的老長官茹貝爾將軍在舉起馬刀高呼「前進！」時倒了下去。在那次戰役裡，由於軍事需要，他領著他的步兵連從熱那亞乘著一隻帆船到不知道哪一個小港口去，中途遇見了七、八艘英國帆船。那位熱那亞船長打算把炮沉到海裡，讓士兵們藏在中艙，偽裝成商船暗地溜走。彭眉胥卻把三色旗繫在繩上，升上旗杆，冒著不列顛艦隊的炮火揚長而過。駛過二十海哩後，他的膽量更大了，他用他的帆船攻打一艘運送部隊去西西里的英國大運輸艦，並

且俘虜了那艘滿載人馬直至艙口的敵船。一八〇五年，他隸屬於馬萊爾師部，從斐迪南大公手裡奪下了貢茨堡。在威廷根，他冒著冰雹般的槍彈雙手抱起那位受了致命傷的第九龍騎隊隊長莫伯蒂上校。他曾在奧斯特里茨參加了那次英勇的冒著敵人炮火前進的梯形隊伍。俄皇禁衛軍騎兵隊踐踏第四大隊的一營步兵時，彭眉胥也參加了那次反攻，並且擊潰了那批禁衛軍。皇上給了他十字勳章。彭眉胥，一次又一次，在曼圖亞看見維爾姆澤被俘，在亞歷山大看見梅拉斯被俘，在烏爾姆看見麥克被俘。他也參加了在莫蒂埃指揮下攻占漢堡的大軍第八兵團。隨後，他改隸第五十五大隊，也就是舊時的佛蘭德聯隊。英勇的隊長路易·雨果——本書作者的叔父，在艾勞的一個墳場裡，獨自領著他連部的八十三個人，面對著敵軍的全力猛攻，支持了兩個小時，當時彭眉胥也在場。他是活著離開那墳場的三個人中的一個。弗里德蘭，他也在。隨後，他見過莫斯科，隨後，又見過別列精納，隨後，盧岑、包岑、德累斯頓、瓦朔、萊比錫和格蘭豪森峽道；隨後，蒙米賴、沙多、蒂埃里、克拉昂、馬恩河岸、埃納河岸以及拉昂的驚險局面。在阿爾內勒狄克，他是騎兵隊長，他用馬刀砍翻了六個哥薩克人，並且救了，不是他的將軍，而是他的班長。正是在那一次，他被人砍到血肉模糊，僅僅從他的左臂上，便取出了二十七塊碎骨。巴黎投降的前八天，他和一個夥伴對調了職務，參加了騎兵隊伍。他有舊時代所說的那種「雙面手」，也就是說當兵，他有使刀槍的本領，當官，也一樣有指揮步兵營或騎兵隊的才幹。某些特別兵種，比方說，那種既是騎兵又是步兵的龍騎兵，便是由這種軍事教育精心培養出來的。他隨著拿破崙到了厄爾巴島。滑鐵盧戰爭中，他在杜布瓦旅當鐵甲騎兵隊隊長。奪得呂內堡營軍旗的便是他。他把那面旗子奪來丟在皇上的跟前。他渾身是血。他在拔旗時，劈面砍來一刀，正砍著他的臉。皇上，心裡喜悅，對他喊道：「升你為上校，封你為男爵，獎你第四級榮譽勳章！」彭眉胥回答說：「陛下，我代表我那成為寡婦的妻子感謝您。」一個鐘點過後他倒在奧安的山溝裡。我們現在要問：這喬治·彭眉胥究竟是什麼人？他正是那盧瓦爾的匪徒。

關於他的歷史，我們從前已經見了一些。滑鐵盧戰爭過後，彭眉胥，我們記得，被人從奧安的那條凹路裡救了出來，他居然回到了部隊，從一個戰地急救站轉到另一個戰地急救站，最後到了盧瓦爾營

地。

王朝復辟以後，他被編在半薪人員裡，繼又被送到韋爾農去休養，就是說，去受監視。國王路易十八對百日時期發生的一切都加以否認，因而對他領受第四級榮譽勳章的資格、他的上校銜、他的男爵爵位一概不予承認。在他這面卻絕不放棄一次機會去簽署「上校男爵彭眉胥」。他只有一套舊的藍制服，上街時他老佩上那顆代表第四級榮譽勳位的小玫瑰紐。檢察官託人去警告他，說法院可能要追究他「擅自佩帶榮譽勳章的不法行為」。當這通知由一個非正式的中間人轉達給他時，彭眉胥帶著苦笑回答：「我一點也不了解究竟是我聽不懂法語，還是您不在說法語，事實是我聽不懂您的話。」接著，他天天帶上那小玫瑰紐上街，一連跑了八天。沒有人敢惹他。軍政部和省總指揮官寫過兩三次信給他，信封上寫著「彭眉胥隊長先生」。他把那些信全都原封不拆退了回去。與此同時，拿破崙在聖赫勒拿島上也用同樣的辦法對待那些由貴人赫德森·洛【註：監視拿破崙的英國總督。】送給「波拿巴將軍」的信件。在彭眉胥的嘴裡——請允許我們這樣說——竟有了和他皇上同樣的唾沫。

從前在羅馬也有過一些被俘虜的迦太基士兵，拒絕向弗拉米尼努斯【註：西元前二—三世紀，羅馬統帥和執政官，在第二次馬其頓戰爭中為羅馬軍隊指揮官。】致敬，他們多少有點漢尼拔的精神。

一天早晨，他在韋爾農的街上遇見了那個檢察官，他走到他面前問他：「檢察官先生，我臉上老掛著這條刀傷，這不礙事吧？」

他除了那份極微薄的騎兵隊隊長的半薪之外，什麼都沒有。他在韋爾農租下他可能找到的一所最小的房子。獨自一人住在那裡，他的生活方式是我們先頭已經見到過的。在帝國時期，他趁著戰爭暫息的空兒，和吉諾曼姑娘結了婚。那位老紳士，心裡憤恨，卻又只好同意，他嘆著氣說：「最高貴的人家也不得不低下頭來。」彭眉胥太太是個有教養、難逢難遇的婦人，配得上她的丈夫，從任何方面說，都是教人敬慕的，可她在一八一五年死了，丟下一個孩子。這孩子是上校在孤寂中的歡樂，但是那個外祖父蠻不講理地要把他的外孫領去，

口口聲聲說，如果不把那孩子送交給他，他便不讓他繼承遺產。父親為了孩子的利益只好讓步，愛子被奪以後，他便把心寄託在花木上。

其他的一切，他也都放棄了，既不活動，也無密謀。他把自己的心剖成兩半，一半交給地目前所做的這種怡情悅性的營生，一半交給他從前做過的那些轟轟烈烈的事業。他把時間消磨在對一朵石竹的希望或對奧斯特里茨的回憶上。

吉諾曼先生和他的女婿毫無來往。那上校在他的心目中是個「匪徒」，而他在上校的眼裡則是個「蠢才」。吉諾曼先生平日談話從來不提上校，除非要譏誚他的「男爵爵位」才有時影射一兩句。他們已經明確約定，彭眉胥永遠不得探望他的兒子，否則就要把那孩子攆走，取消他的財產繼承權，送還給父親。對吉諾曼一家人來說，彭眉胥是個得瘟病的人。他們要按照他們的辦法來教養那孩子。上校接受那樣的條件也許錯了，但是他謹守諾言，認為犧牲他個人不算什麼，那樣做還是對的。吉諾曼本人的財產不多，吉諾曼大姑娘的財產卻很可觀。那位沒有出閣的姑奶奶從她母親的娘家繼承了大宗產業，她妹子的兒子自然是她的繼承人了。

這孩子叫馬呂斯，他知道自己有個父親，此外便什麼都不知道了。誰也不在他面前多話。可是在他外祖父領著他去的那些地方，低聲的交談，隱晦的詞句，眨眼的神氣，終於使那孩子心裡有所領悟，有所認識，並且，由於一種潛移默化的作用，他也自然而然地把他常見的那種環境裡的觀點和意見變為自己所固有的了，久而久之，他一想到父親，便感到羞慚苦悶。

當他在那種環境中漸漸成長時，那位上校，每隔兩三個月，總要偷偷地、好像一個擅離指定住處的罪犯似的溜到巴黎來一次，趁著吉諾曼姑奶奶領著馬呂斯去望彌撒時，他也溜去待在聖穌爾比斯教堂裡。他躲在一根石柱後面，心驚膽戰，唯恐那位姑奶奶回轉頭來，所以不動也不敢呼吸，眼睛盯著那孩子。一個臉上掛著刀痕的鐵漢竟能害怕那樣一個老姑娘。

正因為那樣，他才和韋爾農的本堂神甫，馬白夫神甫有了交情。

這位好好神甫是聖蘇爾比斯教堂一位理財神甫的兄弟。理財神甫多次瞥見那人老靦著那孩子，臉上一道刀痕，眼裡一眶眼淚。看神氣，那人像個好男子，哭起來卻又像個婦人，理財神甫見了，十分詫異。從此那人的面貌便印在他心裡。一天，他到韋爾農去探望他的兄弟，走到橋上，遇見了彭眉胥上校，便認出他正好是聖蘇爾比斯的那個人。理財神甫向本堂神甫談起這件事，並且隨便找了一個藉口同去訪問了上校。這之後就經常往來了。起初上校還不大肯說，後來也就無所不談了，本堂神甫和理財神甫終於知道了全部事實，看清彭眉胥是怎樣為了孩子的前程而犧牲自己的幸福。從此以後，本堂神甫對他特別尊敬，特別友好，上校對本堂神甫也引為知己。一個老神甫和一個老戰士，只要彼此都誠懇善良，原是最容易情投意合成為莫逆之交的。他們在骨子裡原是一體。一個獻身於下方的祖國，一個獻身於上界的天堂，其他的不同點就沒有了。

馬呂斯每年寫兩封信給他的父親，元旦和聖喬治節【註：三—四世紀，相傳為古代基督教殉教者，原為軍人。聖喬治節在四月二十三日。】，那種信也只是為了應應景兒，由他姨母不知從什麼尺牘裡抄來口授的，這是吉諾曼先生唯一肯通融的地方。他父親回信，卻是滿紙慈愛，外祖父收下便往衣袋裡一塞，從來不看。

三 願爾等息怨解冤

T．夫人的客廳是馬呂斯對世界的全部認識。那是唯一可以讓他窺察人生的洞口。那洞是陰暗的，對他來說，從縫隙裡來的寒氣多於暖氣，暗影多於光明。那孩子，在初進入這怪社會時還是歡樂開朗的，但不久後便鬱悶起來了，和他年齡尤其不相稱的是陰沉起來了。他被包圍在那些威嚴怪誕的人中，心情嚴肅而驚訝地望著他的四周，而四周的一切合在一起又增加了他心中的惶惑。在T．夫人的客廳裡有些年高德劭的貴婦人，有叫馬坦【註：《聖經．列王紀下》，巴力

神之祭司。】的，有叫諾亞的，有叫利未斯而被稱為利未【註：以色列人利未族的族長。】的，也有叫康比而被稱為康比茲【註：公元前六世紀的波斯王。】的。那些矜莊古老的面孔，出自遠代典籍的名字，在那孩子的腦子裡和所背誦的《舊約》攪渾了，那些老婦人圍繞著一爐即將熄滅的火，團團坐在綠紗罩的燈光下，面目若隱若顯，神態冷峻，頭髮斑白或全白，身上拖著另一個時代的長裙袍，每件顏色都是陰森慘淡的，她們偶然從沉寂中說出一兩句既莊嚴又峻刻的話；那時，小馬呂斯驚慌失措瞪著眼望著她們，以為自己看見的不是婦人，而是一些古聖先賢，不是現實的人，而是鬼影。

在那些鬼影中還有著好幾個教士和貴族，也經常出現在那古老的客廳裡，一個是沙斯內侯爺，德·貝里夫人【註：公爵夫人，路易十八的侄媳。】的功德祕書【註：在公爵府裡管理救濟捐助等事的人。】；一個是以筆名查理·安東尼發表單韻抒情詩的瓦洛利子爵；一個是波弗爾蒙王爺，相當年輕，頭髮卻已花白，帶一個漂亮、聰明、袒胸露背、穿一身金絲條鑲邊的朱紅絲絨袍的女人，這使那堆黑影裡的人為之惴惴不安；一個是德·柯利阿利·德斯比努茲侯爺，是法蘭西最善於掌握禮節分寸的人；一個是德·阿芒德爾伯爵，一個下巴圓嘟嘟的老好人；還有一個是德·波爾·德·吉騎士，羅浮宮圖書館，即所謂國王閱覽室的老主顧。德·波爾·德·吉先生，年紀不大，人卻老了，禿頂，他追述在一七九三年十六歲時，被當作頑固分子關在苦役牢裡，和一個八十歲的老頭米爾波瓦的主教鎖在一起，那主教也是個頑固分子，不過主教的罪名是拒絕宣誓，而他本人的則是逃避兵役。當時是在土倫。他們的任務是夜晚到斷頭臺上去收拾那些在白天處決的屍體和人頭。他們把那些血淋淋的屍首馱在背上，他們的紅帽子——苦役犯所戴的紅帽子——後面有塊血殼，早上乾天黑後又潮了。這一類的悲慘故事在T·夫人的客廳裡是層出不窮的，他們並且在不斷咒罵馬拉以後，更進而鼓掌稱頌特雷斯達榮。有幾個怪誕不經的議員常在那裡打惠斯特【註：一種紙牌遊戲。】，迪波爾·德·沙拉爾先生，勒馬尚·德·戈米古先生，還有個以起鬨著名的右派，柯爾內·唐古爾先生。欽命法官德·費雷特穿著一條短褲，露著一雙瘦腿，有時在去塔列朗先生家時路過此地，也到那客廳裡走走。他是阿圖瓦伯爵的冶遊之交，他不像亞里斯多德那樣對康巴斯白【註：亞

歷山大的寵姬。】屈膝承歡，而是反過來叫吉瑪爾蛇行匍伏，使千秋萬代的人都知道有一個欽命法官替千百年前的一個哲人出了一口氣。

至於教士，一個是哈爾馬神甫，和他合編《雷霆》的拉洛茲先生曾對他說過這樣的話：「誰沒有五十歲？除了那些嘴上沒毛的！」一個是勒都爾納爾神甫，御前宣道士；一個是弗來西努神甫，當時他既不是伯爵，也不是主教，也不是大臣，也不是世卿，他只穿一件舊道袍，並還缺幾個鈕扣；還有一個是克拉弗南神甫，聖日耳曼·代·勃雷的本堂神甫；另外還有教皇的一個使臣，當時叫做馬西主教的那個尼西比大主教，日後才稱紅衣主教，他以那個多愁的長鼻子著名；另外還有一個主教大人，他的頭銜是這樣的：巴爾米埃利，內廷紫衣教官，聖廷七機要祕書之一，賴比瑞亞大教堂的議事司鐸，聖人的辯護士，這是和諡「聖」有關的，幾乎就是天堂部門的評審官；最後還有兩個紅衣主教，德·拉呂澤爾納先生和德·克雷蒙·東納先生。德·拉呂澤爾納紅衣主教先生是個作家，幾年後曾有和夏多勃里昂同樣為《保守》定稿的榮譽；德·克雷蒙·東納先生是圖盧茲的大主教，他常到巴黎他侄兒德·東納侯爺家裡來休假，他那侄兒當過海軍及陸軍大臣。德·克雷蒙·東納紅衣主教是一個快樂的小老頭兒，常把他的道袍下襠掀起紮在腰裡，露出下面的紅襪子，他的特點是痛恨百科全書和酷愛打彈子。德·克雷蒙·東納的宅子在夫人街，當年，每當夏季夜晚，打那地方走過的人常會停下來聽那些彈子相撞的聲音和那紅衣主教的說笑聲，他對他的同事，教廷樞密員克利斯特的榮譽主教，柯特萊大人喊道：「記分，神甫，我打串子球。」德·克雷蒙·東納紅衣主教是由他一個最親密的朋友引到T·夫人家裡去的，那朋友叫德·羅克洛爾先生，曾當過桑利斯的主教，並且是四十人【註：法蘭西學院有院士四十人。】之一。德·羅克洛爾先生以身材高大，並以常守在法蘭西學院裡而著名。圖書館隔壁的那間廳房是當時法蘭西學院舉行會議的地方，好奇的人每星期四都可從那扇玻璃門見到桑利斯的前任主教，頭上新撲了粉，穿著紫襪子，經常站著，背對著門，顯然是為了好讓人家看見他那條小白領。所有那些教士，雖然大都是宮廷中人兼教會中人，卻已加強了T·夫人客廳裡的嚴肅氣氛，再加上五個法蘭西世卿德·維勃雷侯爺，德·塔拉魯侯爺，德·艾爾布維爾侯爺，達布雷子爵和瓦朗迪諾亞公爵，那種富貴氣象便更突出了。那

位瓦朗迪諾亞公爵雖然是摩納哥親王，也就是說，雖然是外國的當朝君主，但對法蘭西和世卿爵位卻異常崇敬，以致他看任何問題都要從這兩點考慮。因此他常說：「紅衣主教是羅馬的法蘭西世卿，爵士是英格蘭的法蘭西世卿。」此外，由於在這一世紀沒有一處不受革命的影響，這封建的客廳，正如我們先頭說過的，便也受貴族的支配。吉諾曼先生坐著頭把交椅。

那地方是巴黎白色社會的英華薈萃之處。有名的人物，即使是保王派，也會被那些人拒絕。名氣總離不了無政府狀態。如果夏多勃里昂來到那裡，大家也會把他當作杜善伯伯。幾個歸順分子【註：原來擁護拿破崙後又歸順路易十八王朝的人。】在這正統派的客廳裡卻被通融，可以進去。伯尼奧【註：路易十八的大臣。】伯爵在那裡便是受到禮遇的。

現在的「貴族」客廳已不像當年的那些客廳了。今天的聖日耳曼郊區已有了市井氣。所謂保王，說得好聽一點，也只能說是侈言保王了。

T. 夫人家裡的座上客全屬於上層社會，他們的嗜好是細膩而高亢，隱在極為有禮的外貌下。他們的習氣有著許許多多不自覺的文雅細緻，那完全是舊秩序死而復蘇的故態。那些習氣，尤其是在語言方面，好像顯得有些奇特。單看表面現象的人還以為那是外省的俗態，其實只是些朽木敗絮。一個婦女可以被稱為「將軍夫人」，「上校夫人」也不是絕對不用的。那位可愛的德·萊昂夫人，一定是在追念朗格維爾公爵夫人【註：十七世紀，曾從事政治活動並組織文學座談客廳。】和謝弗勒茲公爵夫人【註：十七世紀，曾從事政治活動。】，她才肯放棄她的公主頭銜，樂意接受這種稱呼。德·克來基侯爵夫人也一樣，自稱「上校夫人」。

當時在杜伊勒里宮中，人們和國王閒談時當面稱他為「國王」，把國王兩字作為第三人稱處理，從來不說「您陛下」，這種過分講究的語言，便是那個小小的上層社會中人發明的，他們認為「您陛下」這種稱呼已被那個「篡位者玷汙了」。

他們在那裡評論時事，臧否人物。對時代冷嘲熱諷，不求甚解。遇事大驚小怪，轉相驚擾。各人把自己僅有的一點知識拿來互相誇耀。瑪士撒拉【註：猶太族長，諾亞的祖父，活了九百六十九歲，見《舊約》。意即老壽星。】教著厄庇墨尼德【註：傳說中人物，在一個山洞裡睡了五十九年，神叫醒了，要他回雅典去教化人民。】。聾子向瞎子通消息。他們同聲否認科布倫茨以後的那段時期。於是路易十八，受天之祐是在他即位的第二十五年，流亡回國的人也天經地義，正在他們二十五歲的少壯時期。

一切都是雍容爾雅的，什麼都進行得不過火，談話的聲音好像也只是一陣陣清風，陳列的書報和那客廳正相稱，都好像是些貝葉經。他們中也有些青年，不過都是些半死不活的人。在前廳伺候的僕人的服裝也是灰溜溜的，主僕賓客全是些過了時的朽人。那一切都具有早已死去卻又不甘心走進墳墓的神氣。保守，保持，保全，這差不多就是全部詞典的內容了，問題卻在於氣味是否好聞。在那一小撮遺老遺少的意見裡，確也有些香料，但是那些見解，總發出防蛀藥草的味兒。那是一個僵屍世界。主人是塗了防腐香油的，僕人們是填了草料剝製的。

有個流亡歸國、家財敗落了的寶貝老侯爵夫人，只有一個女傭人了，卻還老這麼說：「我的侍從們。」

那些人在T. 夫人的客廳裡幹些什麼呢？他們做極端派【註：極端保王派的簡稱。他們是既保王又反對國王的妥協政策。】。

做極端派，這話，雖然它所代表的事物也許還沒有消滅，可是它在今天已沒有意義了。讓我們來解釋一下。

走極端，就是走過頭。就是假借王位抨擊王權，假藉祭臺抨擊教權，就是糟蹋自己所拖帶的東西，就是不服駕馭，就是為了燒烤異教徒的火候是否到了家的問題而和砍柴人爭吵，就是為了偶像不大受抬舉而指責偶像，就是由於過分尊敬而破口謾罵，就是覺得教皇沒有足

夠的教權，國王沒有足夠的王權，黑夜的光也太強了，就是為了白色對雲石、雪花、天鵝和百合不滿，就是把自己擁護的對象當作仇敵，就是過分推崇，以致變成反對。

走極端的精神是王朝復辟初期的突出的特徵。

從一八一四年到一八二〇年左右，在右派能手維萊爾先生上臺前這一短短時期，歷史上沒有什麼事物可與之相比。這六年是非常時期，既喧囂又沉悶，既歡騰又陰鬱，好像受到晨曦的照耀，同時卻又滿天昏黑，密密層層的災雲禍影在天邊堆積並慢慢消失在過去裡。在那樣的光明和那樣的黑影裡，有那麼一小撮人，既新又老，既輕快又憂愁，既少壯又衰頹，他們擦著自己的眼睛，沒有什麼能比還鄉更像夢醒那樣，那一小撮人狠巴巴望著法蘭西，法蘭西也報以冷笑。街上滿是些怪好玩的老貓頭鷹似的侯爺，還鄉的人和還魂的鬼，少見多怪的以前的貴族，老成高貴的世家子為了回到法蘭西而嘻笑，也為了回到法蘭西而哭泣，笑是笑他們自己能和祖國重相見，哭是哭他們失去了當年的君主制。十字軍時代的貴族公開侮辱帝國時代的貴族，也就是說，佩劍的貴族，已經失去歷史意義的古老世族，查理大帝的戰友的子孫蔑視著拿破崙的戰友。劍和劍，正如我們剛才說過的，彼此相互辱罵，豐特努瓦的劍可笑，已只是一塊鏽鐵；馬倫哥的劍醜惡，只是一把馬刀【註：劍是貴族用的，馬刀是士兵用的。】而已。昔日否認昨日。人的情感已無所謂偉大，也無所謂可恥了。有一個人曾稱波拿巴為司卡班【註：莫里哀所作戲劇《司卡班的詭計》中一個有計謀的僕人。】。那樣的社會現在已不存在了。應當著重指出，那樣的社會絕沒有什麼殘餘留到今天。當我們隨意想起某種情景，使它重新出現在我們的想像中時我們會感到奇怪，會感到那好像是洪水以前的社會。確切的是連社會本身它也被洪水淹沒了。它已消滅在兩次革命中。思想是何等的洪流！它能多麼迅速地埋葬它使命中應破壞淹沒的一切，它能多麼敏捷地擴展了使人驚奇的視野！

這便是那些遙遠愚憨時期的客廳的面貌，在那裡馬爾坦維爾【註：保王派分子。】被認為比伏爾泰更有才華。

那些客廳有它們自己的一套文學和政治。他們推重菲埃魏【註：法國反動作家，新聞記者。】。阿吉埃先生為人們所敬仰。他們評論柯爾內先生，馬拉蓋河沿的書刊評論家。拿破崙在他們的眼裡完全是個來自科西嘉島的吃人魔鬼。日後在歷史裡寫上布宛納巴侯爵先生，王軍少將，那已是對時代精神所作的讓步了。

那些客廳的清一色的局面並沒有維持多久。從一八一八年起，便已有幾個空論派在那些地方露臉。那是一種令人不安的苗頭。那些人的態度是自命為保王派，卻又以此而內疚。凡是在極端派自鳴得意的地方，空論派都感到有些慚愧。他們有眼光，他們不開口，他們的政治信條具有適當的自負氣概，他們自信能夠成功。他們特別講究領帶的白潔和衣冠的整飭，這確是大有用處的。空論派的錯誤或不幸，在於創造老青年。他們擺學究架子。他們夢想在專制和過激的制度上移植一種溫和的政權。他們想用一種顧全大局的自由主義來代替破壞大局的自由主義，並且有時還表現了一種少見的智力。人們常聽到他們這樣說：「應當原諒保王主義！保王主義幹了不少好事。它使傳統、文化、宗教、虔敬心得以發展。它是忠實、勇敢、有騎士風度、仁愛和虔誠的。它來把君主國家千百年的偉大混在——雖然這是很可惜的——民族的新的偉大裡。它的錯誤是不認識革命、帝國、光榮、自由、年輕的思想、年輕的一代以及新的世紀。但是它對我們所犯的這種錯誤，我們是不是就沒有對它犯過呢？革命應當全面了解，而我們正是革命事業的繼承者。攻擊保王主義，這是和自由主義背道而馳的。」

多麼大的過錯！多少嚴重的盲目行動！革命的法蘭西不尊敬歷史的法蘭西，那就是說不尊敬自己的母親，也就是不尊敬它自己。君主制度的貴族在九月五日以後【註：指一八一六年九月五日，路易十八解散「無雙」議院。「無雙」議院，曾通過了一系列恐怖的法律。】所受的待遇正和帝國時代的貴族在七月八日後【註：一八一五年七月八日，路易十八在英普聯軍護送下回到巴黎。】所受的待遇一樣。他們對雄鷹不公平，而我們對百合花也不公平。人們總愛禁止某種事物。刮掉路易十四王冠上的金，除去亨利四世的盾形朝徽，這種舉動究竟有什麼用？我們嘲笑德·伏勃朗【註：保王派首腦人物之一。】先生擦去耶拿橋上的N【註：拿破崙的第一個字母。】！他做的是什

麼事？正是我們自己所做的事。布維納的勝利屬於我們，正如馬倫哥的勝利屬於我們是一樣的。百合花是我們的，N也是我們的。都是我們的民族遺產。為什麼要貶低它們的價值呢？我們不應把過去的祖國看得比現在的祖國低。為什麼不接受全部歷史？為什麼不愛整個法蘭西？」

空論派便是那樣批判和保護保王主義的，保王主義者卻因受到批判而不滿，卻因受到保護而怒氣沖天。

極端派標誌著保王主義的第一階段，教團【註：聖母教團成立於一八〇一年，一八三〇年隨著波旁王室的傾覆而瓦解。】則是第二階段的特點。強橫之後，繼以靈活。我們簡略的描寫到此結束。

本書作者，在這故事的發展中處於現代史中這一奇怪時期，他不能不走進這個已成陳跡的社會，順便望一眼，把它的特點敘述幾筆。不過他敘述得很快，並無挖苦或奚落的意思。那些往事是些令人懷念應當正視的往事，因為它們和他的母親有關，使他和過去聯繫在一起。此外應當指出，那個小小的社會自有它的偉大處。我們不妨報以微笑，但是不能蔑視它，也不能仇視它。那是往日的法蘭西。

馬呂斯·彭眉胥和其他的孩子一樣，胡亂讀了一些書。他從吉諾曼姑奶奶手中掙脫出來時，他的外祖父便把他託付給一個名副其實的完全昏庸的老師。這智力初開的少年從一個道婆轉到一個腐儒手裡。馬呂斯讀了幾年中學，繼又進了法學院。他成了保王派，狂熱而冷峻。他不大愛他的外祖父，外祖父的那種輕浮狠鄙的作風使他難受，他對父親冷漠陰沉。

那孩子是內熱外冷、高尚、慷慨、自負、虔誠和勇往直前的，他嚴肅到近於嚴厲，純潔到像尚未開化。

四 匪徒的結局

馬呂斯讀完他的古典學科恰好是在吉諾曼退出交際社會的時候。老頭兒辭別了聖日耳曼郊區和T．夫人的客廳，遷到沼澤區，定居在受難修女街他自己的宅子裡。他的佣人，除門房以外，還有那個接替馬依名叫妮珂萊特的女僕和我們在前面談到過的那個氣促喘急的巴斯克佬。

一八二七年，馬呂斯剛滿十七歲。一天傍晚，他回到家裡，看見外祖父手裡捏著一封信。

「馬呂斯，」吉諾曼先生說，「你明天得到韋爾農去一趟。」

「去幹什麼？」馬呂斯說。

「去看你父親。」

馬呂斯顫了一下。他什麼全想到過，卻沒有料到他有要去看父親的一天。任何事都不會那樣使他感到突兀奇特，而且，應當指出，那樣使他不自在。一向疏遠慣了的，現在卻突然非去親近不可。那不是一種苦惱，不是，而是一樁苦差事。

馬呂斯除了政治方面的反感以外，也還有其他的動機，他一向確切認為他的父親，那個刀斧手——吉諾曼先生在心平氣和的日子裡是那樣稱呼他的——從不愛他，那是明擺著的，否則他不會那樣丟了他不管，交給旁人。他既然感到沒有人愛他，他對人也就沒有愛。再簡單沒有，他心想。

他當時驚駭到竟想不出什麼來問吉諾曼先生。他外祖父接著又說：

「據說他在害病。他要你去看他。」

停了一會，他又說：

「你明天早上走。我記得，噴泉院子好像有輛車，早晨六點開，

晚上到。你就乘那輛車好了。他說要去就得趕快。」

接著，他把那封信捏成一團，往衣袋裡一塞。馬呂斯本可當晚起程，第二天一早到他父親身旁的。當時布洛亞街有輛夜間出發去魯昂的公共馬車，經過韋爾農。可是吉諾曼先生和馬呂斯，誰都沒有想到去打聽一下。

第二天，夜色蒼茫中馬呂斯到了韋爾農。各家的燭光正一一燃起。他隨便找個過路人問彭眉胥先生的住處。因為在他的思想裡他是和王黨同一見解的，他也並不承認他父親是什麼男爵或上校。

那人把一所住屋指給他看。他拉動門鈴，有個婦人拿著一盞小油燈，走來開了門。

「彭眉胥先生住這兒？」馬呂斯說。

那婦人立著不動。

「是這兒嗎？」馬呂斯問。

那婦人點點頭。

「我可以和他談談嗎？」

那婦人搖搖頭。

「我是他的兒子，」馬呂斯接著說，「他等著我呢。」

「他不等你了。」那婦人說。

他這才看出她正淌著眼淚。

她伸手指著一扇矮廳的門。他走了進去。

在那廳裡的壁爐上燃著一支羊脂燭，照著三個男人，一個立著，一個跪著，一個倒在地上，穿件襯衫，直挺挺躺在方磚地上。躺在地上的那個便是上校。

另外那兩個人，一個是醫生，一個是神甫，神甫正在祈禱。

上校害了三天的大腦炎。剛得病時，他已感到吉少凶多，便寫了封信給吉諾曼先生，去接他的兒子。病一天比一天沉重。馬呂斯到達韋爾農的那個傍晚，上校的神志已開始昏迷了，他推開他的女僕，從床上爬起來，大聲喊道：「我兒子不來！我要去找他去！」接著他走出自己的臥室，倒在前方的方磚地上。他剛剛才斷氣。

早有人去找醫生和神甫。醫生來得太遲了，神甫來得太遲了。他兒子也一樣，來得太遲了。

從那朦朧的燭光中，可以看到在躺著不動、顏色慘白的上校的臉上，有一大顆從那死了的眼裡流出的淚珠。眼睛已失去神采，淚珠卻還沒有乾。那是哭他兒子遲遲不到的眼淚。

馬呂斯望著他生平第一次，也是最末一次會面的那個人，望著那張雄赳赳令人敬慕的臉，那雙睜著而不望人的眼睛，那一頭白髮，強壯的肢體，肢體上滿是黝褐色的條痕，那都是些刀傷，滿是紅色的星星，那都是些彈孔。他望著那道又長又闊的刀痕給那張生來慈祥的臉添上一層英勇的氣概。他想到這個人便是他的父親，而這個人已經死了。他一動不動，漠然立著。

他所感到的淒涼，也只是他在看見任何其他一個死人躺在他面前時所能感到的那種淒涼。

屋子裡的人個個在悲傷，悲傷到不能自己。佣人在屋角裡痛哭，神甫在抽抽噎噎地唸著祈禱，醫生在揩著眼淚，死者也在掉淚。

醫生、神甫和那婦人從悲痛中望著馬呂斯，誰都不說一句話，唯有他，才是外人。馬呂斯，無動於衷，只感到自己的樣子有些尷尬，

不知道如何是好，他的帽子原是捏在手裡的，他讓它掉到地上，藉以表明自己已哀痛到沒有力氣拿住帽子了。

同時他又感到有些後悔，覺得自己那種行為可恥。不過，這能說是他的過錯嗎？他不愛他的父親，還有什麼可說的！

上校什麼也沒有留下來。變賣家具的錢幾乎不夠付喪葬費。那佣人找到一張破紙，交了給馬呂斯。那上面有上校親筆寫的這樣幾句話：

吾兒覽：皇上在滑鐵盧戰場上曾封我為男爵。王朝復辟，否認我這用鮮血換來的勳位，吾兒應仍承襲享受這勳位。不用說，他是當之無愧的。

在那後面，上校還加了這樣幾句話：

就在那次滑鐵盧戰役中，有個中士救了我的命。那人叫德納第。多年以來，我彷彿記得他是在巴黎附近的一個村子裡，謝爾或是孟費耶，開著一家小客店。吾兒如有機會遇著德納第，望盡力報答他。

馬呂斯拿了那張紙，緊緊捏在手裡，那並不是出自他對父親的孝心，而是出自對一般死者的那種泛泛的敬意，那種敬意在大家的心裡總是那麼有威力。

上校身後毫無遺物。吉諾曼先生派人把他的一把劍和一身軍服賣給了舊貨販子。左右鄰居竊取了花園，劫掠了那些稀有的花木。其他的植物都變成了荊棘叢莽，或者枯死了。

馬呂斯在韋爾農只停留了四十八小時。安葬以後，他便回到巴黎，繼續學他的法律，從不追念他的父親，彷彿世上從不曾有過那樣一個人似的。上校在兩天以內入了土，三天以內便被遺忘了。

馬呂斯在帽子上纏了一條黑紗，僅如此而已。

※※※

五 望彌撒具有使人成為革命派的功用

馬呂斯一直保持著幼年時養成的那些宗教習氣。在一個星期日，他到聖穌爾比斯去望彌撒，那是一座聖母堂，是他從小由他姨母帶去做禮拜的地方。那天，他的心情比平時來得散亂沉重些，無意中走去跪在一根石柱後面的一張烏德勒支【註：荷蘭城市，以紡織品著名於世。】絲絨椅上，在那椅背上有這樣幾個字：「本堂理財神甫馬白夫先生。」彌撒剛開始，便有一個老人過來對馬呂斯說：

「先生，這是我的位子。」

馬呂斯連忙閃開，讓老人就座。

彌撒結束後，馬呂斯站在相隔幾步的地方，若有所思，那老人又走過來對他說：

「我來向您道歉，先生，我剛才打攪了您，現在又來打攪您，您一定覺得我這人有些不近人情吧，我得向您解釋一下。」

「先生，」馬呂斯說，「不用了。」

「一定得解釋一下，」老人接著說，「我不願在您心裡留下一個不好的印象。您看得出，我很重視這個位子。我覺得在這位子上望彌撒來得好些。為什麼？讓我向您說清楚。就是在這位子上，一連好多年間，每隔兩三個月，我總看見一個可憐的好父親走來望他的孩子，這是他唯一可以看見他孩子的機會和辦法，因為，由於家庭達成的協議，不許他接近他的孩子。他知道人家在什麼時候把他那孩子帶來望彌撒，他便趁那時趕來。那小的並不知道他父親在這裡。他也許還不知道他有一個父親呢，那天真的娃兒！他父親，唯恐人家看見他，便待在這柱子後面。他望著他的孩子，只淌眼淚。他心疼著他的孩子呢，可憐的漢子！我見了那種情形，這裡便成了我心上的聖地，我來望彌撒總愛待在這地方，這已成了習慣了。我是本堂的理財神甫，我

原有我的功德板凳可以坐，但是我就愛待在這地方。那位先生的不幸我也多少知道一些。他有一個岳丈，一個有錢的大姨子，還有一些親戚，我就不太知道了。那一夥子都威嚇他，不許他這做父親的來看他孩子，否則，便不讓他的孩子繼承遺產。他為了兒子將來有一天能有錢，幸福，只好犧牲他自己。人家要拆散他們父子是為了政治上的見解不同。政治上的見解我當然全都贊同，但有些人確也太沒止境了。我的天主！一個人絕不會因為到過滑鐵盧便成了魔鬼。我們總不該為這一點事便硬把父親撇開，不讓他碰他的孩子。那人是波拿巴的一個上校。他已經去世了，我想是的。他當年住在韋爾農，我的兄弟便在那城裡當神甫，他好像是叫朋瑪麗或是孟培西什麼的。我的天，他臉上有一道好大的刀傷。」

「彭眉胥吧？」馬呂斯面無人色，問了一聲。

「一點不錯。正是彭眉胥。您認識他嗎？」

「先生，」馬呂斯說，「那是我的父親。」

那年老的理財神甫兩手相握，大聲說道：

「啊！您就是那孩子！對，沒錯，到現在那應當是個大人了。好！可憐的孩子，真可以說您有過一位著實愛您的父親！」

馬呂斯伸出手臂攙著那老人，送他回家。第二天，他對吉諾曼先生說：

「我和幾個朋友約好要去打一次獵。您肯讓我去玩一趟，三天不回家嗎？」

「四天也成！」他外公回答說，「去吧，去開開心。」

同時，他擠眉弄眼，對他的女兒低聲說：

「找到小娘們了！」

六 遇見個理財神甫的後果

馬呂斯去了什麼地方，我們稍後就會知道。

馬呂斯三天沒有回家，接著他又到了巴黎，一徑跑到法學院的圖書館裡，要了一套《通報》。

他讀了《通報》，他讀了共和時期和帝國時期的全部歷史，《聖赫勒拿島回憶錄》和所有其他各種回憶錄、報紙、戰報、宣言，他飽啖一切。他第一次在大軍戰報裡見到他父親的名字後，整整發了一星期的高燒。他訪問了從前當過喬治·彭眉胥上級的一些將軍們，其中之一是H·伯爵。他也看過教區理財神甫馬白夫，馬白夫把韋爾農的生活、上校的退休、他的花木、他的孤寂全給他談了。馬呂斯這才全面認識了那位稀有、卓越、仁厚、猛如獅子而又馴如羔羊的人，也就是他的父親。

在他以全部時間和全部精力閱讀文獻的那一段時間裡，他幾乎沒有和吉諾曼一家人見過面。到了吃飯時他才露一下面，接著，別人去找他，他又不在。姑奶奶嘟囔不休。老吉諾曼卻笑著說：「有什麼關係！有什麼關係！是找小娘們的時候了！」老頭兒有時還補上一句：「見鬼！我還以為只是逢場作戲呢，看樣子，竟是一場火熱的愛了。」

這確是一場火熱的愛。

馬呂斯正狂熱地愛著他的父親。

同時他思想裡也正起著一種非常的變化。那種變化是經多次發展逐步形成的。我們認為按階段一步步把它全部敘述出來是有好處的，因為這正是我們那時代許多人的思想轉變過程。

那段歷史，他剛讀到時就使他感到震驚。

最初的效果是眼花繚亂。

直到那時，共和國、帝國，在他心裡還只是些牛鬼蛇神似的字眼。共和，只是暮色中的一架斷頭臺，帝國，只是黑夜裡的一把大刀。他現在仔細觀看，滿以為見到的只不過是一大堆凌亂雜遝的黑影，可是在那些地方使他無比驚訝又怕又樂的，卻是些耀眼的星斗，米拉波、維尼奧【註：國民公會吉倫特黨代表，一七九三年六月二日被捕，上斷頭臺。】、聖鞠斯特、羅伯斯庇爾、卡米爾·德穆蘭、丹東和一個冉冉上升的太陽：拿破崙。他不知道是怎麼回事。他被陽光照得兩眼昏眩，向後退卻。漸漸地，驚恐的心情過去了，他已習慣於光輝的照耀，他已能注視那些動態而不感到暈眩，能細察那些人物也不覺得恐懼了，革命和帝國都在他的犀利目光前面輝煌燦爛地羅列著，他看出那兩個階段中每件大事和每個人都可概括為兩種無比偉大的行動，共和國的偉大在於使交還給民眾的民權獲得最高的地位，帝國的偉大在於使強加給歐洲的法蘭西思想獲得最高的地位，他看見從革命中出現了人民的偉大面貌，從帝國中出現了法蘭西的偉大面貌。他從心坎裡承認那一切都是好的。

他的這種初步估計確是太過於籠統了，他一時在眩惑中忽視了的事物，我們認為沒有必要在此地一一指出。我們要敘述的是個人思想的發展情況。進步是不會一蹴而就的。無論是對以前或以後的問題，我們都只能這樣去看，把這話一次交代清楚後我們再往下說。

他當時發現在這以前，他既不了解自己的祖國，也不了解自己的父親。無論祖國或父親，他都沒有認識，他真好像是甘願讓雲霧遮住自己的眼睛。現在他看得清楚了，一方面，他敬佩，另一方面，他崇拜。

他胸中充滿了懊喪和悔恨，他悲痛欲絕地想到他心中所有的一切現在只能對一塚孤墳去傾訴了。唉！假使他父親還活著，假使他還能見著他父親，假使上帝動了慈悲憐憫的心讓這位父親留在人間，他不

知會怎樣跑去，撲上去，對他父親喊道：「父親！我來了！是我！我的心和你的完全一樣！我是你的兒子！」他不知會怎樣抱住他的白頭，要淌多少眼淚在他的頭髮裡，要怎樣瞻仰他的刀傷，緊握著他的手，愛慕他的衣服，吻他的腳！唉！這父親，為什麼會死得那麼早，為什麼還沒有上年紀，還沒有享受公平的待遇，還沒有得到他兒子一天的孝養，便死去了呢！馬呂斯心中無時不在痛泣，無時不在悲嘆。同時他真的變得更加嚴肅了，真的更加深沉了，對自己的信念和思想也更加有把握了。真理的光隨時都在充實他的智慧。他的內心好像正在成長。他感到自己自然而然地壯大起來了，那是他前所未有的兩種新因素——他的父親和祖國促成的。

正好像人有了鑰匙便可以隨處開門一樣，他從頭分析起他以前所仇視的，深入研究他以前所鄙棄的，從此以後他能看清當初別人教他侮蔑咒罵的那些事和人中間的天意、神意和人意了。他以往的那些見解都還只是昨天的事，可是在他看來，彷彿已過去很久了，當他想起時，他便感到憤慨，並且會啞然失笑。

自從他改變了對父親的看法，他對拿破崙的看法也自然改變了。

可是這方面的轉變，我們得指出，不是沒有艱苦過程的。

別人在他做孩子時，便已把一八一四年的黨人【註：指保王黨人。】對波拿巴所作的定論灌輸給他了。復辟王朝的所有偏見、利益、本性，都使人歪曲拿破崙的形象。王朝痛恨拿破崙更甚於羅伯斯庇爾。它相當巧妙地把國力的疲憊和母親們的怨憤拿來作為口實。於是波拿巴幾乎成了一種傳說中的怪物，而且，一八一四年的黨人，為了要把它描繪在人民的幻想中——我們前面說過，人民的幻想是和孩子的幻想相似的——便給他捏了一連串形形色色的騙人的臉譜，從凶惡而不失威嚴直到凶惡得令人發笑，從提比利烏斯到馬虎子，樣樣齊全。因此，人們在談到波拿巴時，只要以憤恨為基礎也可以痛泣也可以狂笑。在馬呂斯的思想裡，對「那個人」——當時人們是這樣稱呼他的——從來就不曾有過其他的看法。那些看法又和他堅強的性格結合在一起。在他心裡早就有個憎恨拿破崙的頑固小人兒了。

在讀歷史時，尤其是在從文件和原始資料中研究歷史時，那妨礙馬呂斯看清拿破崙的障眼法逐漸破了。他隱隱約約看到一個廣大無比的形象，於是開始懷疑自己以前對拿破崙及其他一切是錯了，他的眼睛一天天明亮起來，他一步步慢慢地往上攀登，起初還幾乎是不樂意的，到後來便心曠神怡，好像有一種無可抗拒的誘惑力在推引著他似的，首先登上的是昏暗的臺階，接著又登上半明半暗的梯級，最後來到光明燦爛令人振奮的梯級了。

有天晚上，他獨自待在屋頂下的那間臥室裡。他燃起了燭，推開了窗，兩肘倚在窗前的桌子上，從事閱讀。種種幻象從天空飛來，和他的思想交織在一起。夜是多麼奇異的景象！人們聽到無數微渺的聲音而不知來自何處，人們看見比地球大一千二百倍的木星像一塊熾炭似的發著光，天空是黑暗的，群星閃爍，令人驚悸。

他讀著大軍的戰報，那是些在戰場上寫就具有荷馬風格的詩篇。在那裡，他偶爾見到他父親的名字，也處處見到皇帝的名字，偉大帝國的全貌出現在他的眼前，他感到好像有一陣陣浪潮在他胸中澎湃，直往上湧，他有時彷彿感到他父親像陣微風從他身邊拂過，並且還在他耳邊和他說話。他的感受越來越奇特了，他彷彿聽到鼓聲、炮聲、軍號聲和隊伍行進的整齊步伐，騎兵在遠處奔馳的馬蹄聲也隱約可辨，他不時抬起眼睛仰望天空，望著那些巨大的星群在無邊無際的穹蒼中發光，他又低下頭來看他的書，在書中他又看到另一些巨大的形象在雜亂地移轉。他感到胸中鬱結。他已經無法自持了，他心驚膽戰，呼吸急促，突然他並不知道自己在想什麼，也不知道自己受著什麼力量的驅使，他立了起來，把兩隻手臂伸向窗外，睜眼望著那幽暝寥寂、永無極限、永無盡期的遼遼太空大吼了一聲：「皇帝萬歲！」

從那時起，他已胸有成竹了。科西嘉的吃人魔鬼、僭主、暴君、奸淫胞妹的禽獸、跟塔爾馬學習的票友、在雅法下毒的凶犯、老虎、布宛納巴，那一切全破滅了，在他心裡都讓位於茫茫一片明亮的光，在光中高不可及處豎著一座雲石的凱撒像，容光慘淡，類似幽靈。對馬呂斯的父親來說，皇上還只是個人們所愛戴並願為之效死的將領，

而在馬呂斯心目中卻不單是那樣。他是命中註定來為繼羅馬人而起的法蘭西人在統御宇宙的事業中充當工程師的。他是重建廢墟的宗師巨匠，是查理大帝、路易十一、亨利四世、黎塞留、路易十四、公安委員會的繼承者，他當然有汙點，有疏失，甚至有罪惡，就是說，他是一個人；但他在疏失中仍是莊嚴的，在汙點中仍是卓越的，在罪惡中也還是有雄才大略的。他是承天之命來迫使其他國家臣服大國的。他還不只是那樣，他是法蘭西的化身，他以手中的劍征服歐洲，以他所放射的光征服世界。馬呂斯覺得波拿巴是個光芒四射的鬼物，他將永遠立在國境線上保衛將來。他是暴君，但又是獨裁者，是從一個共和國裡誕生出來並總結一次革命的暴君。拿破崙在他的心中竟成了民意的體現者，正如耶穌是神意的體現者一樣。

我們可以看出，正和所有新皈依宗教的人一樣，他思想的轉變使他自己陶醉了，他急急歸向，並且走得太遠了。他的性格原是那樣的，一旦上了下行的斜坡，便幾乎無法煞腳。崇拜武力的狂熱衝擊了他，並且打亂了他求知的熱情。他一點沒有察覺他在崇敬天才的同時也在胡亂地崇敬武力，就是說，他把他所崇拜的兩個對象，神力和暴力，同時並列在他的崇敬心左右兩旁的兩個格子裡了。他在旁的許多問題上也多次發生過錯誤。他什麼都接受。在追求真理的道路上出錯的機會原是常有的。他有一種大口吞下一切的魯莽自信的勁兒。他在新走上的那條道路上審判舊秩序時，也正和他衡量拿破崙的光榮一樣，都做得有些過於衝動了。

總之，他向前邁進了極大的一步。在他從前看見君權傾覆的地方，他現在看見了法蘭西的崛起。他的方向變了。當日望殘陽，而今見旭日。他轉了個向。

種種轉變在他心中已一一完成，但他家裡人卻一點也沒有察覺。

通過這次隱祕的攻讀，他完全蛻去了舊有的那身波旁王黨和極端派的皮，也擺脫了貴族、詹姆士派【註：指一六八八年被趕下王位的英王詹姆士二世的黨徒，泛指一般保王黨人。】、保王派的見解，成了完全革命的，徹底民主的，並且幾乎是擁護共和的。就在這時，他

到金匠河沿的一家刻字鋪裡，訂了一百張名片，上面印著：「男爵馬呂斯·彭眉胥」。

這只是他父親在他心中引起的那次轉變的一種非常自然的反應。不過，他誰也不認識，不能隨意到人家門房裡去散發那些名片，只好揣在自己的衣袋裡。

由於另一種自然反應，他越接近他的父親、他父親的形象，越接近上校為之奮鬥了二十五年的那些事物，他便越和他的外祖父疏遠了。我們已提到過，長期以來，他早已感到吉諾曼先生的性格和他一點也合不來。他倆之間早已存在著一個嚴肅的青年人和一個輕浮的老年人之間的各種不和協。惹隆德【註：法國戲劇中一種頑固可笑、以老前輩自居的人物形象。】的嬉皮笑臉冒犯著刺激著維特的沉鬱心情。在馬呂斯和吉諾曼之間，當他們還有共同的政治見解和共同意識時，彼此似乎還可以在一座橋梁上開誠相見。一旦橋梁崩塌，鴻溝便出現了。尤其當馬呂斯想到，為了一些荒謬絕頂的動機把他從上校的懷裡奪過來、使父親失去了孩子、孩子也失去了父親的，正是這吉諾曼先生，他胸中就感到一種說不出的憤懣心情。

由於對他父親的愛，馬呂斯心中幾乎有了對外祖父的厭惡。

我們已經談到，這一切卻絲毫沒有流露出來。不過，他變得越來越冷淡了，在餐桌上不大開口，也很少待在家裡。姨母為了這些責備他，他表現得非常溫順，總推說是由於學習、功課、考試、講座，等等。那位外祖父卻總離不了他那萬無一失的診斷：「發情了！準錯不了。」

馬呂斯不時要出門走動走動。

「他究竟是去些什麼地方？」那位姑奶奶常這樣問。

他旅行的時間總是很短的，一次，他去了孟費郿，那是為了遵從他父親的遺言，去尋找滑鐵盧的那個退役中士，客店老板德納第。德納第虧了本，客店也關了門，沒人知道他的下落。

為了這次尋訪，馬呂斯四天沒回家。

「老實說，」那位外祖父說，「他可真肯幹。」

有人好像覺察到，他脖子上有條黑帶掛著個什麼，直到胸前，在他的襯衫裡面。

七 短布裙【註】

【註】短布裙，指貧寒人家的年輕姑娘。

我們曾提到過一個長矛兵。

那是吉諾曼先生的一個侄孫，他一向遠離家庭，在外地過著軍營生活。這位忒阿杜勒·吉諾曼中尉具有人們所謂漂亮軍官的全部條件。他有「閨秀的腰身」，一種拖曳指揮刀的瀟灑風度，兩頭翹的鬍子。他很少來巴黎，馬呂斯從來不曾會過他。這兩個表兄弟只是彼此知道名字而已。我們好像曾提起過，忒阿杜勒是吉諾曼姑奶奶心疼的人，她疼他，是因為她瞧不見他。眼睛瞧不見，心裡便會對那人想像出無數的優點。

一天早晨，吉諾曼姑奶奶力持鎮靜才捺住了心頭的激動，回到自己屋裡。馬呂斯剛才又要求他外祖父讓他去作一次短期旅行，並說當天傍晚便打算動身。外祖父回答說：「去吧！」隨後，吉諾曼先生轉過背，把兩條眉毛在額頭上聳得高高的，接著說：「他外宿，屢犯不改。」吉諾曼姑娘回到自己的屋裡，著實安不下心來，又走到樓梯上，她狠狠地說了這麼一句：「未免太過火了。」繼又問這麼一句：「究竟他要去什麼地方呢？」她彷彿窺到了他心中某種不大說得出口的隱秘活動，一個若隱若現的婦女，一次幽會，一種密約，如果能拿著眼鏡湊近去看個清楚，那倒也不壞。刺探隱情，有如初嘗異味。聖潔的靈魂是絕不厭惡這種滋味的。在虔誠篤敬的心曲深處也常有窺人

隱私的好奇心。

因此她被一種要摸清底細的輕微饑渴所俘虜了。

這種好奇心所引起的激動有點超出她的慣例。為了使自己得到消遣，她便專心於自己的手藝，她開始剪裁層層棉布，拼繡那種在帝國時期和王朝復辟時期盛行的許多車輪形的飾物。工作煩悶，工作者煩躁。她在她的椅子上一直坐了好幾個鐘頭，房門忽然開了。吉諾曼姑娘抬起她的鼻子，那位忒阿杜勒中尉立在她面前，正向她行軍禮。她發出一聲幸福的叫喊。人老了，又素來靦腆虔誠，並且又是姑媽，見到一個龍騎兵走進她的繡房，那總是樂意的。

「你在這裡！」她喊著說。

「我路過這兒，我的姑姑。」

「快擁抱我吧。」

「遵命！」忒阿杜勒說。

他上前擁抱了她。吉諾曼姑奶奶走到她的書桌邊，開了抽屜。

「你至少得在我們這兒待上整整一星期吧？」

「姑姑，我今晚就得走。」

「瞎說！」

「一點也沒說錯。」

「留下來，我的小忒阿杜勒，我求你。」

「我的心想留下，但是命令不許可。事情很簡單，我們換防，我們原來駐紮在默倫，現在調到加容，從老防地到新防地，我們得經過

巴黎。我說了，我要去看看我的姑姑。」

「這一小點是補償你的損失的。」

她放了十個路易在他手心裡。

「您的意思是說這是為了使我高興吧，親愛的姑姑。」

忒阿杜勒再次擁抱她，她因為自己的脖子被他軍服上的金線邊微微刮痛了一點而起了一陣快感。

「你是不是騎著馬帶著隊伍出發呢？」她問他。

「不，我的姑姑，我打定主意要來看看您。我得到了特殊照顧。我的勤務兵帶著我的馬走了，我乘公共馬車去。說到這兒，我想起要問您一樁事。」

「什麼事？」

「我那表弟馬呂斯·彭眉胥，他也要去旅行嗎？」

「你怎麼知道的？」他姑姑說，這時她那好奇心陡然被搔著最癢處了。

「來這兒時，我到公共馬車站去訂了一個前廂座位。」

「後來呢？」

「有個旅客已在車頂上訂了個座位。我在旅客單上見到了他的名字。」

「什麼名字？」

「馬呂斯·彭眉胥。」

「那壞蛋！」姑姑喊著說，「哈！你那表弟可不像你這樣是個有條理的孩子。到公共馬車裡去過夜，這成什麼話！」

「跟我一樣。」

「你，那是為了任務，而他呢，只是為了胡鬧。」

「沒有想到！」忒阿杜勒說。

到此，吉諾曼大姑娘感到有事可做了，她有了個想法。假如她是個男子，她一定會猛拍一下自己的額頭。她急忙問忒阿杜勒：

「你知道你表弟不認識你嗎？」

「不知道，我見過他，我，但是他從來不曾注意過我。」

「你們不是要同車趕路嗎？」

「他坐在車頂上，我坐在前廂裡。」

「這公共馬車去什麼地方？」

「去萊桑德利。」

「馬呂斯是去那地方嗎？」

「除非他和我一樣半路下車。我要在韋爾農轉車去加容。馬呂斯的路線，我可一點也不知道。」

「馬呂斯！這名字多難聽！怎麼會有人想到要叫他馬呂斯！而你，至少，你叫忒阿杜勒！」

「我覺得還不如阿爾弗雷德好聽。」那位軍官說。

「聽我說，忒阿杜勒。」

「我在聽，我的姑姑。」

「注意了。」

「我注意了。」

「準備好了？」

「準備好了。」

「好吧，馬呂斯時常不回家。」

「嗨嗨！」

「他時常旅行。」

「啊啊！」

「他時常在外面過夜。」

「呵呵！」

「我們很想知道這裡面是些啥玩意兒。」

忒阿杜勒帶著一個富有閱歷的人的那種鎮靜態度回答說：

「無非是一兩條短布裙吧。」

隨即又帶著那種表示自信的含蓄的笑聲說道：

「無非是一兩個小姑娘罷了。」

「顯然是這樣。」姑奶奶興奮地說，她以為聽到了吉諾曼先生在

談話，無論是那叔祖或侄孫在談到小姑娘這幾個字時，那語調幾乎是一模一樣的，於是她的看法也就不容抗拒地就此形成了。她接著又說：

「你得替我們做件開心事兒。你跟著馬呂斯。他不認識你，你不會有什麼困難。既然這裡有個小姑娘，你想方設法去看看她，回頭寫封信把這小小故事告訴我們，讓他外公開開心。」

忒阿杜勒對這種性質的偵察工作並沒有太大的興趣，但是那十個路易卻使他很感動，而且覺得這種好處今後還可能會有。他便接受了任務，說道：「您喜歡怎樣就怎樣吧，我的姑姑。」跟著，他又對自己說：「這下我變成老保姆了。」

吉諾曼姑娘吻了他一下，說道：

「忒阿杜勒，你是絕不會搞這些的，你是遵守紀律的，你是門禁制度的奴隸，你是一個安分盡職的人，你絕不會離開你的家去找那樣一個貨色的。」

那龍騎兵做了個得意的鬼臉，正如卡圖什聽到別人稱讚他克己守法。

在這次對話的當天晚上，馬呂斯坐上公共馬車，絕沒有想到有人監視他。至於那位監視者，他所做的第一樁事便是睡大覺。這是場地地道道的酣睡。阿耳戈斯【註：希臘神話中之百眼神，他無論晝夜總有五十只眼睛不閉。】打了一整夜的鼾。天剛朦朧亮時，公共馬車上的管理人喊道：「韋爾農！韋爾農車站到了！到韋爾農的旅客們下車了！」忒阿杜勒中尉這才醒過來。

「好，」他喃喃地說，人還在半睡狀態，「我得在此地下車。」

隨後，他的記憶力一步一步地清楚起來了，這是醒來的效果，他想到了他的姑姑，還有那十個路易，以及要就馬呂斯的所作所為作出報告的諾言。這都使他感到可笑。

「他也許早已不在這車上了，」他一面想，一面扣上他那身小軍服上的鈕扣，「他可能留在普瓦西了，也可能留在特利埃爾，他如果沒有在默朗下車，也可能在芒特下車，除非他已在羅爾波阿斯下車，或是一直到帕西，從那兒向左可以去到埃夫勒，向右可以去拉羅什—蓋榮。你去追吧，我的姑姑。我得對她寫些什麼鬼話呢，對那個好老太婆？」

正在這時，一條黑褲子從車頂上下來，出現在前車廂的玻璃窗上。

「這也許是馬呂斯吧？」中尉說。

那正是馬呂斯。

一個鄉村小姑娘，站在車子下面，混在一群馬和馬夫當中對著旅客叫賣鮮花：「帶點鮮花送給太太小姐們吧。」

馬呂斯走到她跟前，買了她托盤中最美麗的一束鮮花。

「這下子，」忒阿杜勒一面跳下前車廂，一面說，「我可來勁了。這些花，他要拿去送給什麼鬼女人呢？除非是個頂頂漂亮的女人才配得上一簇這麼出色的花。我一定要去看她一眼。」

現在已不是受人之託，而是出自本人的好奇心，正如那些為自身利益追蹤的狗一樣，他開始跟在馬呂斯後面。

馬呂斯一點沒有注意到忒阿杜勒。一些衣飾華麗的婦女從公共馬車上走下來，他一眼也不望，彷彿周圍的任何東西全不在他眼裡。

「他真夠鍾情的了！」忒阿杜勒想。

馬呂斯朝著禮拜堂走去。

「妙極，」忒阿杜勒對自己說，「禮拜堂！對呀。情人的約會，配上點宗教色彩，那真夠味兒。通過慈悲天主來送秋波，沒有比這更美妙的了。」

馬呂斯到了禮拜堂前不往裡走，卻朝後堂繞了過去，繞到堂後牆垛的角上不見了。

「約會地點在外邊，」忒阿杜勒說，「可以看到那小姑娘了。」

他踮起長統靴的腳尖朝著馬呂斯拐彎的那個牆角走去。

到了那裡，他大吃一驚，停著不動了。

馬呂斯，兩手捂著額頭，跪在一個墳前的草叢裡。他已把那簇鮮花的花瓣撒在墳前。在那墳隆起的一端，也就是死者頭部所在處，有個木十字架，上面寫著一行白字：「上校男爵彭眉胥」。馬呂斯正在失聲痛哭。

那「小姑娘」只是一座墳。

八 雲石碰花崗石

這便是馬呂斯第一次離開巴黎時來到的地方。這便是他在吉諾曼先生每次說他「外宿」的時候來到的地方。

忒阿杜勒無意中突然和一座墳相對，完全失去了主意，他心中有一種尷尬奇特的感受，這種感受是他不能分析的，在對孤塚的敬意中攙雜著對一個上校的敬意。他連忙往後退，把馬呂斯獨自一個丟在那公墓裡，他在後退時是有紀律的。好像死者帶著寬大的肩章出現在他眼前，逼得他幾乎對他行了個軍禮。他不知該對他姑母寫些什麼，便索性什麼也不寫。忒阿杜勒在馬呂斯愛情問題上的發現也許不會引起任何後果，如果韋爾農方面的這一經過不曾因那種常見而出之偶然的

神祕安排而在巴黎立即掀起另一波折的話。

馬呂斯在第三天清早回到他外祖父家裡。經過兩夜的旅途勞頓，他感到需要去作一小時的游泳才能補償他的失眠，他趕緊上樓鑽進自己的屋子，急急忙忙脫去身上的旅行服和脖子上那條黑帶子，到浴池裡去了。

吉諾曼先生和所有健康的老人一樣，一早便起了床，聽到他回來，便用他那雙老腿的最高速度連忙跨上樓梯，到馬呂斯所住的頂樓上去，想擁抱他，並在擁抱中摸摸他的底，稍稍知道一點他是從什麼地方回來的。

但是那青年人下樓比八旬老人上樓來得更快些，當吉諾曼公公走進那頂樓時，馬呂斯已經不在裡面了。

床上的被枕沒有動過，那身旅行服和那條黑帶子卻毫無戒備地攤在床上。

「這樣更好。」吉諾曼先生說。

過了一會兒，他來到客廳，吉諾曼大姑娘正坐在那裡繡她的那些車輪形花飾。

吉諾曼先生得意洋洋地走了進來。

他一手提著那身旅行服，一手提著那條掛在頸上的帶子，嘴裡喊道：

「勝利！我們就要揭開祕密了！我們馬上就可以一清二楚、水落石出了！我們摸到這位不動聲色的風流少年的底兒了！他的戀愛故事已在這裡了！我有了她的相片！」

的確，那條帶子上懸著一個黑軋花皮的圓匣子，很像個相片匣。

那老頭兒捏著那匣子，細看了很久，卻不忙著把它打開，他神情如醉如痴，心裡又樂又惱，正如一個餓極了的窮鬼望著一盤香噴噴的好菜打他鼻子下面遞過，卻又不歸他享受一樣。

「這顯然是張相片。準沒錯。這玩意兒，素來是甜甜蜜蜜掛在心坎上的。這些人多麼傻！也許只是個見了叫人寒毛直豎醜極了的騷貨呢！今天這些青年的口味確實不高！」

「先看看再說吧，爸。」那老姑娘說。

把那彈簧一按，匣子便開了。那裡，除了一張折疊得整整齊齊的紙以外，沒有旁的東西。

「老是那一套，」吉諾曼先生放聲大笑，「我知道這是什麼。一張定情書！」

「啊！快唸唸看！」姑奶奶說。

她連忙戴上眼鏡，打開那張紙唸道：

吾兒覽：皇上在滑鐵盧戰場上曾封我為男爵。王朝復辟，否認我這用鮮血換來的勳位，吾兒應仍承襲享受這勳位。不用說，他是當之無愧的。

那父女倆的感受是無可形容的。他們彷彿覺得自己被一道從骷髏前頭吹出的冷氣凍僵了。他們一句話也沒有交談。只有吉諾曼先生低聲說了這麼一句，好像是對他自己說的：

「這是那刀斧手的筆跡。」

姑奶奶拿著那張紙顛來倒去，仔細研究，繼又把它放回匣子裡。

正在這時，一個長方形藍紙包從那旅行服的一隻衣袋裡掉了出來。吉諾曼姑娘拾起它，打開那張藍紙。這是馬呂斯的那一百張名

片。她拿出一張遞給吉諾曼先生，他唸道：「男爵馬呂斯·彭眉胥。」

老頭兒拉鈴，妮珂萊特進來了。吉諾曼先生抓起那黑帶、匣子和衣服，一股腦兒丟在客廳中間的地上，說道：

「把這些破爛拿回去。」

整整一個鐘頭在絕無聲息的沉寂中過去了。那老人和老姑娘背對背坐著，各自想著各自的事，也許正是同一件事。

一個鐘頭過後，吉諾曼姑奶奶說：

「出色！」

過了一會，馬呂斯出現了。他剛回來。在跨進門以前，他便望見他外祖父手裡捏著一張他的名片，看著他進來了，便擺出豪紳們那種笑裡帶刺、蓄意挖苦的高傲態度，喊著說：

「了不起！了不起！了不起！了不起！了不起！你現在居然是爵爺了。我祝賀你。這究竟是什麼意思呀？」

馬呂斯臉上微微紅了一下，回答說：

「這就是說，我是我父親的兒子。」

吉諾曼先生收起笑容，厲聲說道：

「你的父親，是我。」

「我的父親，」馬呂斯低著眼睛，神情嚴肅的說，「是一個謙卑而英勇的人，他曾為共和國和法蘭西光榮地服務，他是人類有史以來最偉大的時代中一個偉大的人，他在野營中生活了一個世紀的四分之一的時間，白天生活在炮彈和槍彈下，夜裡生活在雨雪下和泥淖中，

他奪取過兩面軍旗，受過二十處傷，死後卻被人遺忘和拋棄，他一生只犯了一個錯誤，那就是：他過於熱愛兩個忘恩負義的傢伙，祖國和我！」

這已不是吉諾曼先生所能聽得進去的了。提到「共和國」這個詞時，他站起來了，或者，說得更恰當些，他豎起來了。馬呂斯剛才所說的每一句話，在那老保王派臉上所產生的效果，正如一陣陣從鼓風爐中吹到熾炭上的熱氣。他的臉由陰沉變紅，由紅而紫，由紫而變得烈焰直冒了。

「馬呂斯！」他吼著說，「荒唐孩子！我不知道你父親是什麼東西！我也不願知道！我不知他幹過什麼！我不知道這個人！但是我知道，在這夥人中，沒有一個不是無賴漢！全是些窮化子、凶手、紅帽子、賊！我說全是！我說全是！我可一個也不認識！我說全是，你聽見了沒有，馬呂斯！你明白了嗎，你是爵爺，就和我的拖鞋一樣！全是些替羅伯斯庇爾賣命的匪徒！全是些替布—宛—納—巴賣命的強盜！全是些背叛了，背叛了，背叛了他們的正統的國王的叛徒！全是些在滑鐵盧見了普魯士人和英格蘭人便連忙逃命的膽小鬼！瞧！這就是我所知道的。假使您的令尊大人也在那裡面，那我可不知道，我很生氣，活該，您的僕人！」

這下，馬呂斯成了熾炭，吉諾曼先生成了熱風了。馬呂斯渾身戰慄，他不知道怎麼辦，他的腦袋冒火了。他好像是個望著別人把聖餅滿地亂扔的神甫，是個看見過路人在他偶像身上吐唾沫的僧人。在他面前說了這種話而不受處罰，那是不行的。但是怎麼辦呢？他的父親剛才被別人當著他的面踐踏了一陣，被誰？被他的外祖父。怎樣才能為這一個進行報復而不冒犯那一個呢？他不能侮辱他的外祖父，卻又不能不為父親雪恥。一方面是座神聖的孤墳，一方面是滿頭的白髮。這一切在他的腦子裡迴旋衝突，他頭重腳輕，搖搖欲倒，接著，他抬起了眼睛，狠狠盯著他的外祖父，霹靂似的吼著說：

「打倒波旁，打倒路易十八，這肥豬！」

路易十八死去已四年，但是他管不了這麼多。

那老頭兒，臉原是鮮紅的，突然變得比他的頭髮更白了。他轉身對著壁爐上的一座德·貝里公爵先生【註：當時法國國王查理十世的兒子，保王黨都認他為王位繼承人。】的半身像，用一種奇特的莊重態度，深深鞠了一躬。隨後，他從壁爐到窗口，又從窗口到壁爐，緩緩而肅靜地來回走了兩次，穿過那客廳，像個活的石人一樣，壓得地板嘎嘎響。在第二次走回來時，他向著他那個像一頭在衝突面前發呆的老綿羊似的女兒彎下腰去，帶著一種幾乎是鎮靜的笑容對她說：

「像那位先生那樣的一位爵爺和像我這樣的一個老百姓是不可能住在同一個屋頂下面的。」

接著，他突然挺直身體，臉色發青，渾身發抖，橫眉切齒，額頭被盛怒的那種駭人的光芒所擴大，伸出手臂，指著馬呂斯吼道：

「滾出去。」

馬呂斯離開了那一家。

第二天，吉諾曼先生對他的女兒說：

「您每隔六個月，寄六十皮斯托爾【註：法國古幣，相當於十個利弗。】給這吸血鬼，從今以後，您永遠不許再向我提到他。」

由於還有大量餘怒要消，但又不知怎麼辦，他便對著他的女兒連續稱了三個多月的「您」。

至於馬呂斯，他氣沖沖地走出大門。有件應當提到的事使他心中的憤慨更加加重了。在家庭的變故中，往往會遇到這類陰錯陽差的小事，使情況變得更複雜。錯誤雖未加多，冤仇卻從而轉深了。那妮珂萊特，當她在外祖父吩咐下，匆匆忙忙把馬呂斯的那些「破爛」送回他屋子裡去時，無意中把那個盛上校遺書的黑軋花皮圓匣子弄丟了，也許是掉在上頂樓去的樓梯上了，那地方原是不見陽光的。那張紙和

那圓匣子都無法再找到。馬呂斯深信「吉諾曼先生」——從那時起他便不再用旁的名稱稱呼他了——已把「他父親的遺囑」仍在火裡去了。上校寫的那幾行字，原是他背熟了的，因此，他並無所失。但是，那張紙，那墨跡，那神聖的遺物，那一切，是他自己的心。而別人是怎樣對待它的？

馬呂斯走了，沒有說去什麼地方，也不知道有什麼地方可去，身邊帶著三十法郎、一隻錶、一個裝日常用具和衣服的旅行袋。他雇了一輛街車，說好按時計費，漫無目的地向著拉丁區走去。

馬呂斯會怎樣呢？

第四卷 ABC的朋友們

一 一個幾乎留名後世的組織

這時代，表面上平靜無事，暗地裡卻奔流著某種革命的震顫。來自八九和九三深谷的氣流回到了空中。青年一代，請允許我們這樣說，進入了成長期。他們隨著時間的行進，幾乎是不自覺地在起著變化。在時鐘面上走動的針也在人的心裡走動。每個人都邁出了他必須邁出的腳步。保王派成了自由派，自由派也成了民主派。

那好像是陣高漲中的海潮，東奔西突，百轉千回，回轉的特點便是交融，從而出現了一些非常奇特的思想的匯合，人們竟在崇拜拿破崙的同時也崇拜自由。我們在這裡談點歷史。這正是那個時代的幻覺，見解的形成總得經過不同的階段。伏爾泰保王主義，這一異種曾有過一個和它門當戶對的主義，其奇特絕不在它之下：波拿巴自由主義。

另外一些組織比較嚴肅。有些探討原理，有些熱衷於人權。人們熱烈追求絕對真理，探索無邊的遠景；這絕對真理，憑著它本身的嚴正，把人們的思想推向晴空，並使遨翔於霄漢。沒有什麼比信念更能產生夢想，也沒有什麼比夢想更能孕育未來。今天的烏托邦，明天的肉和骨。

在當時，先進思想有它的兩種土壤，隱蔽和可疑的暗中活動正開始威脅著「既定秩序」。這苗頭是極富於革命意味的。當政諸公的心計和人民的心計在坑道裡碰了頭。組織武裝起義的準備和組織政變的密謀同在醞釀中。

當時在法國還沒有像德國的道德協會【註：德國愛國青年的組織，成立於一八〇八年。】或義大利燒炭黨那樣龐大的地下組織，可是，這兒那兒，暗地裡的滲透工作卻在伸展蔓延。苦古爾德社正在艾

克斯開始形成，巴黎方面，除了與這類似的一些團體以外，還有「A B C的朋友們社」。

什麼是「A B C的朋友們」呢？這是一個在表面上倡導幼童教育而實際是以訓練成人為宗旨的社團。

他們自稱為A B C的朋友。A b a i s s é【註：法語，意思是「受屈辱的」，和A B C發音相同。】，就是人民。他們要讓人民站起來。這種雙關的隱語，誰要嘲笑那是不對的。雙關語在政治方面有時是嚴肅的，如「C a s t r a t u s a d c a s t r u m」【註：拉丁語，意思是「閹人上戰場」。】曾使納爾塞斯【註：五—六世紀，拜占庭帝國的一個宦官，後為統帥。】成為軍團統帥，又如「B a r b e r i , e t B a r b e r i n i」【註：拉丁語，意思是「蠻族和巴爾柏里尼」。巴爾柏里尼是佛羅倫斯一有權勢的家族，為了建造宮殿而進行搶劫。】，又如「F u e r o s y F u e g o s」【註：西班牙語，西班牙自由派聯絡的暗號，意思是「獨立和策源地」。】，又如「T u e s P e t r u s e t s u p e r h a n c p e t r a m」【註：拉丁語，意思是「你是彼得（石頭），在這石頭上……」】，等等。

A B C的朋友為數不多。那是個在胚胎狀態的祕密組織，幾乎可以說是一種自由結合，如果自由結合也能產生英雄人物的話。他們在巴黎有兩處聚會場所，都在大市場附近，一處是名為「科林斯」的酒店，以後我們還會談到這地方，一處是聖米歇爾廣場的一家小咖啡館，名為「繆尚咖啡館」，現已被拆毀。這些聚會地方的第一處接近工人，第二處接近大學生。

「A B C的朋友們」的祕密會議經常是在繆尚咖啡館的一間後廳裡舉行的，來往得經過一條很長的過道，廳和店相隔頗遠，有兩扇窗和一道後門，經過一道隱蔽的樓梯通到一條格雷小街。他們在那裡抽菸，喝酒，玩耍，談笑。他們對一切都高談闊論，但當涉及某些事時，卻又把聲音低下來。牆上釘著一幅共和時期的法蘭西的舊地圖，這一標誌足以使警探們警覺的了。

「A B C 的朋友們」大部分是大學生，他們和幾個工人有著深厚友誼。下面是幾個主要人物的名字。這些人在某種程度上已是歷史人物了：安灼拉、公白飛、讓·勃魯維爾、弗以伊、古費拉克、巴阿雷、賴格爾、若李、格朗泰爾。

這些青年，由於友情成了一家人。賴格爾除外，全出生在南方。

這一夥人是值得重視的。他們現在已消失在我們腦後的那些蹤影全無的深淵中了。但在我們進入這段悲壯故事以前，在讀者還沒有見到他們在一場壯烈戰鬥中是怎樣死去時，用一線光明把這些青年的面目照耀一下也許不是無益的。

安灼拉，我們稱他為首領，下面就會知道這是為什麼，他是一個有錢人家的獨生子。

安灼拉是個具有魅力的青年，可是也會變得凶猛駭人。他有天使那麼美。是安提諾【註：希臘著名美男子。】再世，但也粗野。

當他那運用心思的神色從眼中閃射出來時，人們見了，也許會說他在前生的某一世便經歷過革命風暴了。他彷彿親眼見過並承襲了革命的傳統。他知道這一大事的全部細節。性格莊嚴持重而又勇敢，這在青年人身上是少有的。他有才能，又有鬥志，就目前的目標來說，他是個民主主義的戰士，但處於當前的活動之上，他又是最高理想的宣傳者。他目光深沉，眼瞼微紅，下嘴唇肥厚，易於露出輕蔑的神情，高顴。臉上望去只見額頭，就像地平線上有遼闊的天空。正如本世紀初和前世紀末的某些少年得志的青年人那樣，他有著過多的青春活力，鮮潤如少女，雖然偶爾也顯得蒼白。他已是成人了，卻還像個孩子。他二十二歲，看去卻像十七，性情莊重，似乎不知道人間有所謂女人。他只有一種熱情：人權；一個志願：清除障礙。在阿梵丹山上，他也許就是格拉古【註：公元前二世紀，兄弟倆，皆為羅馬著名法官和演說家。曾建議制訂土地法，後在暴亂中被殺。】，在國民公會裡，他也許就是聖鞠斯特。他幾乎不望玫瑰花，不知道春天是什

麼，也不聽雀鳥歌唱；和阿利斯托吉通相比，愛華德內敞著的喉頸也不會更使他感動，對他來說，正如對阿爾莫迪烏斯【註：公元前六世紀的雅典人，曾合力殺死暴君伊巴爾克。】一樣，鮮花的用處只在掩蔽利劍。他在歡樂中也不苟言笑。凡是和共和制度無關的，他見到便害臊似的把眼睛低下去。他是自由女神雲石塑像的情人。他的語言是枯燥的，並且顫抖得像寺院中的歌聲。他的舉動常常顯得突兀出人意外。哪個多情女子敢到他身邊去冒險，算她自討沒趣！如果有個什麼康勃雷廣場或聖讓·德·博韋街上的俏女工見了這張臉，以為是個逃學的中學生，看他的行動，又像個副官，還有那細長的淡黃睫毛、藍眼睛、迎風飄動的頭髮、緋紅的雙頰、鮮豔的嘴唇、美妙的牙齒，竟至想要飽嘗這滿天曙光曉色的異味，而走到安灼拉跟前去賣弄姿色的話，一雙料想不到的狠巴巴的眼睛便會突然向她顯示出一道鴻溝，叫她不要把以西結【註：希伯來著名先知，《聖經·舊約》中四大先知之一，傳為《以西結書》的作者。】的二品天使和博馬舍的風流天使混為一談。

在代表革命邏輯的安灼拉旁邊，有個代表哲學的公白飛。在革命的邏輯和它的哲學之間，有這樣一種區別：它的邏輯可以歸結為戰鬥，它的哲學卻只能導致和平。公白飛補充並糾正著安灼拉。他沒有那麼高，橫裡卻比較壯些。他要求把一般思想的廣泛原理灌輸給人們，他常說「革命，然而不忘文明」，在山峰的四周，他展示著廣闊的碧野。因而在公白飛的全部觀點中，有些可以實現也切實可用的東西。公白飛倡導的革命比安灼拉所倡導的要來得易於接受。安灼拉宣揚革命的神聖權利，而公白飛宣揚自然權利。前者緊跟著羅伯斯庇爾，後者局限於孔多塞。公白飛比安灼拉更多地過著人人所過的生活。如果這兩個青年當年登上了歷史舞臺，也許一個會成為公正無私的人，而另一個則成為慎思明辨的人。安灼拉近於義，公白飛近於仁。仁和義，這正是他倆之間的細微區別。公白飛的溫和，由於天性純潔，正好和安灼拉的嚴正相比。他愛「公民」這個詞，但是更愛「人」這個字，他也許還樂意學西班牙人那樣說「H o m b r e」。他什麼都讀，常去看戲，參加大眾學術講座，跟阿拉戈學習光的極化，聽了若弗盧瓦·聖伊雷爾在一堂課裡講解心外動脈和心內動脈的雙重作用而大為興奮，這兩動脈一個管面部，一個管大腦。他關心時

事，密切注意科學的發展，對聖西門和傅立葉作比較分析，研究古埃及文字，隨手敲破鵝卵石來推斷地質，憑記憶描繪飛蛾，指責科學院詞典中的法文錯誤，研究普伊賽古和德勒茲【註：兩個磁學專家。】的著述，什麼也不肯定，連奇蹟也不肯定，什麼也不否認，連鬼也不否認，瀏覽《通報》集，愛思索。他說未來是在小學教師的手裡，他關心教育問題。他要求社會為知識水準和道德水準的提高、科學的實用、思想的傳播以及青年智力的增長而不斷工作，他擔心目前治學方法的貧乏，兩三個世紀以來所謂古典文學拙劣觀點的局限、官家學者的專橫教條、學究們的成見和舊習氣，這一切最後會把我們的學校都變成牡蠣的人工培養池。他學識淵博，自奉菲薄，精細，多才多藝，鑽勁十足，同時也愛深思默慮，「甚至想入非非」，他的朋友們常這樣說他。他對鐵路、外科手術上的免痛法、暗室中影像的定影法、電報、氣球的定向飛馳都深信不疑。此外，對迷信、專制、成見等為了反對人類而四處建造起來的種種堡壘，他都不大害怕。他和有些人一樣，認為科學總有一天能扭轉這種形勢。安灼拉是個首領，公白飛是個嚮導。人們願意跟那個戰鬥，也願意跟這個前進。這並不是因為公白飛不能戰鬥，他並不拒絕和障礙進行肉搏，他會使出全身力氣不顧生死地向它攻打，但是他覺得，一點一點地，通過原理的啟導和法律明文的頒布，使人類各自安於命運，這樣會更合他的心意；在兩種光明中他傾向於光的照耀，不傾向於烈火的燃燒。一場大火當然也能照亮半邊天，但是為什麼不等待日出呢？火山能發光，但究竟不及曙光好。公白飛愛好美的白色也許更勝於輝煌的烈焰。夾雜著煙塵的光明，用暴力換來的進步，對這溫柔嚴肅的心靈來說只能滿足他一半。像懸崖直下那樣使人民突然得到真理，九三年使他懼怕，可是停滯不前的狀態卻又是他所更加憎惡的，他在這裡嗅到腐朽和死亡的惡臭。整個地說，他愛泡沫甚於沼氣，急流甚於汙池，尼加拉瀑布甚於隼山湖。總之，他既不要停滯不前，也不要操之過急。當他那些紛紜喧噪的朋友們劍拔弩張地一心嚮往著絕對真理、熱烈號召進行輝煌燦爛的革命鬥爭時，公白飛卻展望著進步的自然發展，他傾向於一種善良的進步，也許冷清，但是純淨；井井有條，但是無可指責；靜悄悄，但是搖撼不動。公白飛也許能雙膝著地，兩手合十，以待未來天真無邪地到來，希望人們去惡從善的巨大進化不至於受到任何阻擾，「善應當是純良的。」他不斷地這樣反覆說。的確，如果革命的偉大就是看

準了光彩奪目的理想，爪子上帶著血和火，穿越雷霆，向它飛去，那麼，進步的美，也就是無瑕可指；華盛頓代表了其中的一個，丹東體現了其中的另一個，他倆的區別，正如生著天鵝翅膀的天使不同於生著雄鷹翅膀的天使。

讓·勃魯維爾的色調比公白飛來得更柔和些。他自稱「熱安」【註：十五世紀一部小說中的主人公，是個嘲弄英國老國王的法國青年王子。】，那是那本在研究中世紀時必讀的書裡那次強烈而深刻的運動聯繫在一起、憑一時小小的奇想觸發的。讓·勃魯維爾是個多情種子，他喜歡栽盆花，吹笛子，作詩，愛人民，為婦女叫屈，為孩子流淚，把未來和上帝混在同一種信心裡，責怪革命革掉了一個國王和安德烈·舍尼埃【註：法國詩人，寫了許多反革命詩歌。】的頭。他說話的聲音經常是柔婉的，但又能突然剛勁起來。他有文學修養，甚至達到淵博的程度，他也幾乎是個東方通。他最突出的特點是性情和善；在作詩方面，他愛豪放的風格，這對那些知道善良和偉大是多麼相近的人來說是極簡單的事。他懂義大利文、拉丁文、希臘文和希伯來文，這對他所起的作用是他只讀四個詩人的作品：但丁、尤維納里斯、埃斯庫羅斯和以賽亞【註：希伯來先知，是《聖經·舊約》中四大先知之一。】。在法文方面，他愛高乃依勝過拉辛【註：法國劇作家，法國古典主義的著名代表。】，愛阿格里帕·多比涅【註：法國十七世紀詩人。】勝過高乃依。他喜歡徘徊在長著燕麥和矢車菊的田野裡，對浮雲和世事幾乎寄以同樣的關切。他的精神有兩個方面，一面向人，一面向上帝；他尋求知識，也靜觀萬物。他整天深入鑽研這樣一些社會問題：工資、資本、信貸、婚姻、宗教、思想自由、愛的自由、教育、刑罰、貧困、結社、財產、生產和分配、使下界芸芸眾生蒙蔽在陰暗中的謎；到了夜間，他仰望群星，那些巨大的天體。和安灼拉一樣，他也是個有錢人家的獨生子。他說起話來語調輕緩，俯首低眉，靦腆地微笑著，舉動拘束，神氣笨拙，無緣無故地臉羞得通紅，膽怯。然而，猛不可當。

弗以伊是個製扇工人，一個無父無母的孤兒，每天掙不到三個法郎，他只有一個念頭：拯救世界。他還另外有種願望：教育自己，他說這也是拯救自己。通過自學他能讀能寫，凡是他所知道的，全是他

自己學來的。弗以伊是個性情豪放的人。他有遠大的抱負。這孤兒認人民為父母。失去了雙親，他便思念祖國。他不願世上有一個沒有祖國的人。他胸中有來自民間的人所具有的那種銳利的遠見，孕育著我們今天所說的「民族思想」。他學習歷史為的是使自己能對他人的所作所為憤慨。在這一夥懷有遠大理想的青年人當中，別人所關心的主要是法國，而他所注意的是國外。他的專長是希臘、波蘭、匈牙利、羅馬尼亞、義大利。這些國名是他經常以公正無私的頑強態度不斷提到的，無論提得恰當或不恰當。土耳其對克里特島和塞薩利亞，俄羅斯對華沙，奧地利對威尼斯所犯的那些暴行使他無比憤怒。尤其是一七七二年【註：俄、普、奧三國初次瓜分波蘭。】的那次暴行更使他無法容忍。真理與憤慨相結合，能使辯才所向披靡，他有的正是這種辯才。他滔滔不絕地談著一七七二這可恥的年份，這個被叛變行為所傷害的高尚勇敢的民族，由三國同謀共犯的罪行，這醜惡而巨大的陰謀，從這以後，好幾個國家都被吞併掉，彷彿一筆勾銷了它們的出生證，種種亡國慘禍都是以一七七二作為模型和榜樣複製出來的。現代社會的一切罪行都是由瓜分波蘭演變來的。瓜分波蘭彷彿成了一種定理，而目前的一切政治暴行只是它的推演。近百年來，沒有一個暴君，沒有一個叛逆，絕無例外，不曾在瓜分波蘭的罪證上蓋過印、表示過同意、簽字、畫押的。當人們調閱近代叛變案件的卷宗時，最先出現的便是這一件。維也納會議【註：一八一五年，拿破崙失敗後，俄、普、奧三戰勝國在維也納舉行會議。】在完成它自己的罪行之前便參考過這一罪行。一七七二響起了獵狗出動的號角，一八一五響起了獵狗分贓的號角。這是弗以伊常說的話。這位可憐的工人把自己當作公理的保護人，公理給他的報答便是使他偉大。正義確是永恆不變的。華沙不會永遠屬於韃靼族，正如威尼斯不會永遠屬於日耳曼族。君王們枉費心機，徒然汙損自己的聲譽。被淹沒的國家遲早要重行浮出水面的。希臘再成為希臘，義大利再成為義大利。正義對事實提出的抗議是頑強存在著的。從一個民族那裡搶來的贓物不會由於久占而取得所有權。這種高級的巧取豪奪行為絕不會有前途。人總不能把一個國家當作一塊手絹那樣隨意去掉它的商標紙。

古費拉克的父親叫德·古費拉克先生。對貴族的風尚，在王朝復辟期間，資產者有過這樣一種錯誤的認識，那就是他們很重視這個小

小的字。我們知道，這個小小的字並沒有什麼含義。可是《密涅瓦》【註：法國王朝復辟時期一種流行的週刊。】時代的資產者把這可憐的「德」字看得那麼高，以致認為非把它廢掉不可。德·肖弗蘭先生改稱為肖弗蘭先生，德·科馬爾丹先生改稱為科馬爾丹先生，德·貢斯當·德·勒貝克先生改稱為班加曼·貢斯當先生，德·拉斐德先生改稱為拉斐德【註：法國將軍，曾參加北美殖民地獨立戰爭。】先生。古費拉克不甘落後，也乾脆自稱為古費拉克。

關於古費拉克，我們幾乎可以僅僅只談這些，並只補充這麼一點：古費拉克像多羅米埃【註：即珂賽特的父親。】。

古費拉克確實具有人們稱為鬼聰明的那種青春熱力。這種熱力，和小貓的可愛一樣，過後是會消失的，整個這種嫵媚瀟灑的風度，在兩隻腳上，會變成資產者，在四個爪子上，便會變成老貓。

這種鬼聰明在年年走出學校和年年應徵入伍的青年中，幾乎是老一套，一輩又一輩地彼此競相傳遞著，因此，正如剛才我們指出的，任何一個人如果在一八二八年聽到古費拉克談話，便會以為自己是在一八一七年聽到多羅米埃談話。不過古費拉克是個誠實的孩子。從表現出來的聰明看，多羅米埃和他有著同樣的外貌，可是在外貌的後面他們是大不相同的。存在於他們裡面的那兩個內在的人，彼此是截然不同的。在多羅米埃身上蘊藏著一個法官，在古費拉克身上蘊藏著一個武士。

安灼拉是首領，公白飛是嚮導，古費拉克是中心。其他的人發著較多的光，而他散著更多的熱，事實是他有一個中心人物所應有的種種品質。

巴阿雷參加過一八二二年六月年輕的拉勒芒【註：參加一八二二年六月自由派遊行示威的受害者。】出殯那天的流血衝突。

巴阿雷是個善於詼諧而難與相處的人，誠實，愛花錢，揮霍到近於奢侈，多話到近於懸河，橫蠻到近於不擇手段，是當魔鬼最好的材

料；穿著大膽的坎肩，懷著朱紅的見解；搗起亂來，唯恐搗得不夠，就是說，他感到再沒有什麼比爭吵更可愛的了，如果這不是騷動的話；也感到再沒有什麼比騷動更可愛的了，如果這不是革命的話。隨時都準備砸破一塊玻璃，再掘掉一條街上的鋪路石，再搞垮一個政府，為的是要看看效果。他是十一年級的學生。他嗅著法律，但不學它。他的銘言是「絕不當律師」，他的徽志是個露著一頂方頂帽的便桶櫃子。他每次打法學院門前走過時（這對他來說是不常有的事），他便扣好他的騎馬服（當時短上衣還沒有被發明），並採取衛生措施。望見學院的大門，他便說：「好一個神氣的老頭兒！」望見院長代爾凡古爾先生，卻說：「好一座大建築！」他常在他的課本裡發現歌曲的題材，也常在教師們的身上發現漫畫的形象。他無所事事地吃著一筆相當大的學膳費，三千法郎。他的父母是農民，對父母他是知道反覆表示敬意的。

關於他們，他常這樣說：「這些些農民，不是資產者，正因為這樣，他們才有點智慧。」

巴阿雷，這個任性的怪人，常在好幾個咖啡店裡走動，別人有常到的地點，而他卻沒有。他四處遊蕩。徘徊，人人都會，唯有遊蕩是巴黎人的習性。究其實，他是個感覺敏銳的人，不能以貌取人，他是有思想的。

他在「A B C的朋友們」和其他一些還沒有具體成立、要到後來才形成的組織之間，起著連絡作用。

在這一群青年的組織裡，有一個禿頂成員。

阿瓦雷侯爺是在路易十八逃亡那天把他扶上一輛雇用馬車而被升為侯爵的，這位侯爺曾談過這樣一件事：國王在一八一四年從加來登陸回到法國時，有個人向他遞了一份呈文。國王說：「您想要什麼？」「陛下，一個驛站。」「您叫什麼名字？」「賴格爾。」

【註：鷹，是拿破崙的徽志，所以國王聽了不順耳。】國王皺起眉頭，望那呈文上的簽字，看見那名字是這樣寫的：L e s g l e。這

個波拿巴味道不濃的寫法感動了國王，他開始帶點笑容了，「陛下，」那個遞呈文的人說，「我的祖先是養狗官，諱名叫Lesgueules。這諱名成了我的名字。我叫做Lesagueules，簡寫是Lesgle，寫錯便成了L'aigle。」這樣一說，國王越發笑了起來。過後，他把莫城【註：在巴黎附近。】的驛站派給了他，也許是故意，也許是無心。

這組織裡的那個禿頂成員便是這Lesgle或L'aigle的兒子，他自己簽字是賴格爾（德·莫）。他的同學們，為了省事，乾脆稱他為博須埃【註：十七世紀，法國有個出名的教士，叫博須埃，當過莫城的主教，被稱為莫城的鷹。】。

博須埃是個遭遇不好的快樂孩子。他的專長是一事無成，相反地對一切都付之一笑。二十五歲，便禿了頂。他的父親終於有了一所房子和一塊田地，可是他，做兒子的，急急忙忙，在一次失算的投機買賣中，把這房子和田地全賠光了。他有學識和智力，但不成功。他處處失利，事事落空，他架起的樓閣老砸在自己頭上。他砍柴也會砍著自己的手指。他找到一個情婦，立即會發現她也有了個朋友。他隨時都能遇到倒楣事，因此，他總是快快活活的。他常說：「我住在搖搖欲墜的瓦片下面。」他從不大驚小怪，因為意外的事，對他來說，正是意料中事，他面對逆運，泰然自若，對命運的戲弄，報以微笑，只當別人在鬧著玩兒。他沒有錢，可他衣袋裡的興致是取不盡用不完的。他能很快用到他最後一個蘇，卻從不會笑到他的最後一聲笑。惡運來臨，他便對這老相知致以親切的敬禮，災星下降，他拍拍它的肚子，遇到厄運，他也親熱到叫它的小名，「你好，小淘氣。」他常這樣說。

命運的種種折磨使他成了個富有創造力的人。他胸中滿是門道。他一文錢也沒有，可他有辦法在他高興時「一擲萬金」。一天晚上，他竟帶著個傻大姐，一頓宵夜吃了一百法郎，這次的歡宴觸發了他的靈感，使他說了這麼一句值得回憶的話：「五個路易【註：法國金幣，值二十法郎。】的姑娘替我脫靴。」

博須埃慢慢地走向當律師的職業，他學習法律，和巴阿雷的態度一樣。博須埃不大有住處，有時還完全沒有。他時而和這個同住，時而和那個同住，和若李同住的時候最多。若李攻讀醫學，比博須埃小兩歲。

若李是個無病呻吟的青年。他學醫的收獲是治病不成反得病。二十三歲，他便以病夫自居，日日夜夜對著鏡子看自己的舌頭。他認為人和針一樣，可以磁化，於是，他把臥室裡的床擺成南北向，使他血液的循環不致受到地球大磁場的干擾。遇到大風大雨，便摸自己的脈搏。可是在所有這些人中，他是最熱鬧的一個。年輕，乖僻，體弱，興致高，這一切不相連屬的性格匯集在他一人身上，結果使他成了個放蕩不羈而又惹人喜愛的人，那些不怕浪費子音的同學們常稱他為「Jolly」，「你可以在四個翅膀【註：l和Aile（翅膀）發音相同。】上飛翔了。」讓·勃魯維爾常向他這樣說。

若李慣常用他的手杖頭叩自己的鼻尖，這是心思細密的人的一種標誌。

所有這些年輕人，儘管形形色色，卻有一個共同的信念：

進步。我們只能抱著嚴肅的態度來談他們。

他們全是法蘭西革命的親生兒子。其中最輕佻的幾個在提到八九年時也都會莊重起來。他們的父輩，感受各不相同，或曾是斐揚派、保王派、空論派，這沒有多大關係，他們年輕，發生在他們以前的那種混亂狀態和他們無關，道義的純潔血液在他們的血管裡流著。他們堅持著不容腐蝕的正義和絕對的職責，沒有中間色彩。

他們有組織，有初步認識，在暗地裡追尋理想。

在這一夥熱情奔放和信心十足的心靈中，卻有一個懷疑派。他是怎樣到這裡來的呢？連帶而來。這個懷疑派的名字叫格朗泰爾，他慣於用R這個有兩重意義的字母來簽字。格朗泰爾是個不讓自己輕信什麼的人。他還是那些在巴黎求學的大學生中學習得最多的一個，他知

道最好的咖啡是在朗布蘭咖啡館，最好的檯球臺是在伏爾泰咖啡館，在梅恩路的隱士居有絕妙的千層餅和絕妙的姑娘，沙格大娘鋪子裡有無骨烤雞，古內特便門有上好的蔥燒魚，戰鬥便門有一種不出名的好酒。無論什麼，他全知道哪裡的好；此外，他能踢飛腳，彈腿，也稍能跳舞，還是個有造詣的棍術家。尤其是個大酒鬼。他的相貌，醜到出奇，當時的一個最漂亮的繡靴幫的女工，伊爾瑪·布瓦西，為他相貌醜陋而生氣時，曾下過這樣的判詞「格朗泰爾是不可能的」，但是自命不凡的格朗泰爾並不因此而掃興。他見到所有的女人總一往情深地呆望著，那神氣彷彿是對她們中的每一個都想說：「我願意……」而且老是要使同學們相信他是受到普遍的追求的。

民權、人權、社會契約、法蘭西革命、共和、民主、人道、文明、宗教、進步，所有這些詞兒，對格朗泰爾來說都幾乎是毫無意義的。他對這些都報以微笑。懷疑主義，人類智慧的這一癰疽，不曾在他的思想裡留下一個完整的概念。他在嘲笑中過活。這是他常說的一句話：「只有一件事是可靠的：我的杯子滿了。」對任何方面的忠心，無論是同輩或父輩，無論是年輕的羅伯斯庇爾或洛瓦茲羅爾，他一概加以嘲笑。他常這樣說：「這些人死了也是先進的。」對耶穌受難像，他說：「這才是個成功的絞刑架呢。」遊手好閒、賭博、放蕩、時常醉酒，他還不怕那些思考問題的青年們厭煩，不停地唱著：「我愛姑娘們，我也愛好酒。」曲調用的是《亨利四世萬歲》。

此外，這懷疑派有一種狂熱病。這狂熱病既不是一種思想，一種教條，也不是一種藝術，一種科學，而是一個人：安灼拉。這個亂七八糟的懷疑者在這一夥信心堅定的人中，向誰靠攏呢？向最堅定的一個。安灼拉又是怎樣控制著他的呢？從思想方面嗎？不是。從性格方面。這是常有的現象。一個無所不疑的人依附一個一無所疑的人，這是和色彩配合律一樣簡單的。我們所沒有的往往吸引著我們。沒有誰比瞎子更喜愛陽光。沒有誰比矮子更崇拜軍鼓手。癩蝦蟆的眼睛總是向著天，為什麼？為了看鳥飛。格朗泰爾，因為疑心在他身體裡蠢動，所以愛看安灼拉的信心飛翔。他需要安灼拉。這個束身自愛、健康、堅定、正直、剛強、淳樸的性格常使他依依不捨，這是他自己不清楚也不想對自己分析清楚的。他憑本能羨慕著自己的反面。他的那

些軟弱無力、曲就退讓、支離破碎、病態畸形的思想把安灼拉當作脊梁那樣緊緊依靠著。他精神的支柱離不了這堅強的人。在安灼拉的身旁，格朗泰爾才有點像人。他本身其實是由兩種從表面看來似乎不相容的成分構成的。他愛挖苦人，但也忠厚，一切無所謂，但也有所愛好。他的精神可以不要信念，他的心卻不能沒有友情。這是種深深的矛盾，因為感情也是一種信念。他的性格就是這樣的。有些人彷彿生來就是充當反面、背面、翻面的。波呂丟刻斯、帕特洛克羅斯、尼絮斯、厄達米達斯、埃菲西榮、佩什美雅便是這類人物。他們只是在依附另一個人的情況下才有生活；他們的名字是附屬物，總是寫在連接詞「和」的後面的；他們的存在不屬於他們自己，而是別人命運的另一面。格朗泰爾便是這一類人中的一個。他是安灼拉的背面。

人們幾乎可以說：這種結合是從字母開始的。在字母的次序當中，O和P是分不開的。照你的意見讀O和P也可以，讀俄瑞斯忒斯和皮拉得斯【註】也可以。

【註】希臘神話中一對好朋友。俄瑞斯忒斯是阿伽門農和克呂泰涅斯特拉之子，阿伽門農被其妻及奸夫殺害後，俄瑞斯忒斯之姐將其送往父親好友斯特洛菲俄斯家避難，俄瑞斯忒斯長大後與其姐共謀，殺死母親及奸夫，為其父報仇。皮拉得斯，斯特洛菲俄斯之子，俄瑞斯忒斯的好友，他幫助俄瑞斯忒斯報殺父之仇。

格朗泰爾，安灼拉的真正的衛星，寓居在這些青年人的活動場所裡，他生活在那裡，他只是在那裡才感到舒適，他隨時隨地都跟著他們。他的快樂便是望著這些人的影子在酒氣中來來往往。大家看見他的興致高，也就對他採取了容忍態度。

安灼拉，一個信心堅定的人，是瞧不起這種懷疑派的，他生活有節制，更瞧不起這種醉鬼。他只對他表示一點點高傲的憐憫心。格朗泰爾想做皮拉得斯也辦不到。他經常受到安灼拉的衝撞，嚴厲的擯斥，被攆以後，仍舊回來，他說，安灼拉「是座多麼美的雲石塑像」！

※※※

二 悼勃隆多的悼詞，博須埃作

某天下午——我們馬上可以知道，正是我們在前面談過的一些事發生的那天——賴格爾·德·莫正滿腔心事地靠在繆尚咖啡館的大門框上，活像是那門旁的一根人形石柱，顯得百無聊賴，他心裡除了雜亂的遐想以外便空無所有。他瞪眼望著米歇爾廣場。用背靠在旁的東西上，那是一種立著睡覺的方式，是動腦筋的人樂於採用的。當時賴格爾·德·莫正想著心事，不在乎地想著他前天在法學院遇到的一件小小的倒楣事兒，這事把他一生的計劃全打亂了，其實他那計劃原來就不怎麼清晰。

夢想並不妨礙一輛馬車經過，夢想者也正瞧見了那輛馬車。賴格爾·德·莫的眼睛原在漫無目標地東張西望，可是在這夢境中，他忽然看見一輛雙輪馬車在廣場上慢慢走著，彷彿不知道往什麼地方去。這馬車在生誰的氣呢？它為什麼不慌不忙地走著呢？賴格爾朝它仔細望去。只見車夫旁邊坐著一個年輕人，年輕人前面，有個大旅行袋。袋上縫了一張硬紙，上面寫著幾個大黑字：馬呂斯·彭眉胥。

這名字改變了賴格爾的姿勢。他立直了，對著馬車上的年輕人喊道：

「馬呂斯·彭眉胥先生！」

經他這一喊，馬車停下來了。

那年輕人，彷彿也正在一心一意想著什麼，這時抬起眼睛說：

「嗯？」

「您是馬呂斯·彭眉胥先生嗎？」

「不錯。」

「我正要找您。」賴格爾·德·莫接著說。

「是嗎？」馬呂斯問，因為他正從外祖父家裡出來，卻遇到了這個初次見面的人，「我不認識您。」

「我也是這樣，我一點也不認識您。」賴格爾回答。

馬呂斯以為遇到了一個什麼開玩笑的人，大白天搗鬼來了。他當時的心情是不好惹的，便皺起眉頭。賴格爾不理會這些，繼續往下說：

「您前天沒有去學校吧？」

「可能沒有去。」

「肯定沒有去。」

「您是大學生嗎？」馬呂斯問。

「是的，先生，和您一樣。前天我偶然到學校去了一趟。您知道，人們有時是會想起這些事的。那位教授正點著名。您不會不知道，現在的這些教授是非常可笑的。要是連喊三次沒人答應，您的學籍便被勾銷了。六十法郎白白扔在河裡。」

馬呂斯開始注意聽著。賴格爾繼續說：

「點名的是勃隆多。您是認識勃隆多的，他那鼻子尖而詐，最愛追尋異味，嗅那些缺課的人。他不懷好意地從 P 字點起。我起初不在意，因為這個字母和我一點不相干。名點得很順利。沒有發生除名的事。整個宇宙的人全到了。勃隆多滿臉愁容。我心裡想：勃隆多，我的好寶貝，你今天總不會有開刀的機會了。突然，勃隆多喊『馬呂斯·彭眉胥』。沒人回答。勃隆多滿懷希望，喊得更大聲些：『馬呂斯·彭眉胥』，同時拿起了他的筆。先生，我一向心腸軟，趕忙對自

己說：『又一個好孩子快要被開除了。留心。這確是一個沒有時間觀念的活死人。這不是一個好學生。這絕不是個鉛屁股，一個用功的大學生，不是一個嘴上沒毛，卻又精通科學、文學、神學、哲學的吹牛客人，也不是一個那種用四個別針掛住四個學院繃得緊緊的書呆子。而是一個可敬可佩、東遊西蕩、喜歡遊山玩水的懶漢，對輕佻的年輕女縫紉工感興趣，奉承美麗的姑娘，此時此刻，他也許正在我的情婦家裡呢。應當救他。揍死勃隆多！』這時，勃隆多正把他那管沾滿了除名墨跡的鵝翎筆浸在墨汁裡，睜圓那雙陰鷙的眼睛，對著課堂來回掃射，第三次喊道：『馬呂斯·彭眉胥！』我立刻應聲：『到！』這樣，您便沒有被開除。」

「先生！……」馬呂斯說。

「可我呢，我卻被開除了。」賴格爾·德·莫說。

「怎麼回事？我不懂。」馬呂斯說。

賴格爾接下去說：

「再簡單沒有。我坐得既靠近講臺，又靠近課堂門，便於應卯，也便於開溜。那教授相當留神地注視著我。突然一下，勃隆多——他一定就是布瓦洛所說的那種奸詐鼻子——跳到了L欄。L是我的字母。我姓德·莫，名叫賴格爾。」

「賴格爾！」馬呂斯插上一句，「這名字多漂亮！」

「先生，那勃隆多點到了這漂亮名字，喊道：『賴格爾！』我答應：『到！』這下，勃隆多用老虎的那種溫柔神氣望著我，笑容可掬地對我說：『您如果是彭眉胥，您就不會是賴格爾。』這話對您也許只是不大中聽，而對我卻是無比慘痛。他說過這話，便把我的名字塗掉了。」

馬呂斯激動地說：

「先生，這，我真受不了……」

「首先，」賴格爾搶著說，「我要求用幾句心坎上的話向勃隆多悼念一番。我假定他已經死了。這樣做，並不見得會怎麼歪曲他的那一身瘦骨頭，那張蒼白的臉，那股冷氣，那種僵態和他的臭味。於是我說：『嗚呼勃隆多，佳城卜於此，今當明汝過，勃隆多，鼻子真不錯，勃隆多，鼻子真能嗅，講紀律，性如牛，性如牛，罰禁閉，像條狗，點名像天神，耿直，方正，準確，僵硬，誠實又奇醜。上帝勾銷了他，正如他勾銷了我。』」

馬呂斯跟著說：

「我真是抱歉……」

「年輕人，」賴格爾·德·莫說，「希望您能從這裡吸取教訓。今後，應當守時。」

「千言萬語，說不盡我心裡的懊悔。」

「不能再牽累您左右的人，害他們上不了學。」

「我真是懊喪極了……」

賴格爾放聲大笑。

「而我，高興極了。我正在墮落為律師，這一開除卻救了我。我可以放棄法庭上的光榮了。我不用去保護什麼寡婦，也不用去攻擊什麼孤兒，不必穿官袍，不必搞見習。我解脫了。這是由於您的栽培，彭眉胥先生。我一定要到府上作一次隆重的拜訪，表示感謝。您住在什麼地方？」

「就在這馬車裡。」馬呂斯說。

「好闊氣，」賴格爾一本正經地說，「敬佩之至。您在這上面每

年就得花銷九千法郎。」

這時，古費拉克從咖啡館裡走出來。

馬呂斯苦笑著說：

「這花銷，我已經背了兩個鐘頭了，正打算結束呢，可是，一言難盡，我不知往哪兒去。」

「先生，」古費拉克說，「去我那兒。」

「這優先權原是屬於我的，」賴格爾說，「可我沒有家。」

「不用多話，博須埃。」古費拉克緊接著說。

「博須埃？」馬呂斯說，「我好像聽說您叫賴格爾。」

「德·莫，」賴格爾回答，「別名博須埃。」

古費拉克跨上馬車。

「趕車的，」他說，「聖雅克門旅館。」

當天晚上，馬呂斯便住在聖雅克門旅館的一間屋子裡，挨著古費拉克的房間。

三 馬呂斯的驚奇

沒過幾天，馬呂斯便成了古費拉克的朋友。青年人與青年人相遇，是能一見如故，水乳交融的。馬呂斯在古費拉克的身旁能自由地呼吸，這，對他來說，是件相當新鮮的事。古費拉克沒有問過他什麼話。他甚至想也沒想過有什麼要問。在那種年齡，全都是擺在臉上，

一望而知的。語言是用不著的東西。我們可以說，有這樣一種青年人，有什麼立即表現在臉上。彼此望一眼，便相互認識了。

可是在某天早晨，古費拉克突然問了他這麼一句話：

「我說……您有政治見解嗎？」

「啊！」馬呂斯說，幾乎感到這問題有些唐突。

「您的派別呢？」

「波拿巴民主派。」

「像個安分的小灰老鼠。」

第二天，古費拉克帶他到繆尚咖啡館，帶著笑容，湊近他耳邊輕輕地說：「我應當引您去革命。」於是他領著他走進「A B C的朋友們」的那間大廳，把他介紹給其他的夥伴們，低聲說著這樣一句馬呂斯聽不懂的簡單話：「一個開蒙學生。」

馬呂斯落在一夥一窩蜂似的人群中了。而他，儘管平時嚴肅寡言，卻也不是沒有翅膀和螫針的。

馬呂斯，由於習慣和愛好，從來就是性情孤僻、喜歡獨自思考問題、自問自答的，現在見了他周圍這一群吵吵嚷嚷的青年，感到有些不自在。所有這些初次接觸的新鮮事物都一齊刺激著他，使他暈頭轉向。所有這些自由自在和從事工作的青年人的喧囂往來急遽攪亂了他的思想。有時在這紛擾中，他會想得遠遠的，以致他再也拉不回來。他聽到大家談論哲學、文學、藝術、歷史、宗教，談論的方式是他沒有預料到的。他隱約見到一些奇異的形象，由於他不能從遠處著眼，便不免有些莫名其妙。當他從外祖父的見解轉到父親的見解時，他總以為自己已經站穩了，現在卻又懷疑起來，感到自己並不穩，他心裡苦悶，不敢自信。他慣於用來觀察各種事物的角度又重新開始移動了。某種擺動使他頭腦裡的見識全都動搖了。這是一種奇特的內心震

動。他幾乎為這痛苦。

在那些青年人的心目中好像沒有什麼「已成定論」的東西。在各種問題上，馬呂斯經常聽到一些奇特的言詞，使他那仍然怯懦的心情感到不大中聽。

他們看到一張劇院海報，赫然寫著所謂古典派悲劇中一出老劇目的名字。巴阿雷喊道：「打倒資產者喜愛的悲劇！」

馬呂斯便聽到公白飛回答說：

「你這話不對，巴阿雷。資產者喜愛悲劇，在這一點上應當聽憑資產者去喜愛。戴著假髮上演的悲劇有它存在的理由，我不是一個那種以埃斯庫羅斯的名義去反對它的存在權利的人。自然界有不成熟的東西，在天地造化之中就出現過許多平庸的作品，有不成鳥嘴的鳥嘴，不成翅膀的翅膀，不成鰭的鰭，不成爪子的爪子，加上一種令人聽了要發笑的苦痛的叫聲，這便是鴨子。既然家禽可以和飛鳥共存，我就看不出為什麼古典悲劇【註：指法國十七世紀高乃依、拉辛等人所作悲劇。】不能和古代的悲劇同存共榮。」

另一次，馬呂斯走在安灼拉和古費拉克的中間，經過讓·雅克·盧梭街。

古費拉克把住他的臂膀說道：

「你們注意。這是從前的石膏窠街，今天叫做讓·雅克·盧梭街，因為在六十來年前，這裡住過一家奇怪的人家。讓·雅克和戴萊絲。他們隔不多久便生個孩子，一個接著一個。戴萊絲專管生，讓·雅克專管放生。」

安灼拉責備古費拉克說：

「在讓·雅克跟前不許亂說！這個人，我敬佩他。他固然遺棄了自己的孩子，可是他愛人民如子女。」

在這些青年當中，誰也不說「皇上」這個詞兒。只有讓·勃魯維爾偶爾稱呼拿破崙，其他的人都說波拿巴。安灼拉說成「布宛納巴」。

馬呂斯暗自驚奇。混蒙初開。

四 繆尚咖啡館的後廳

馬呂斯時常參加那些青年人的交談，有時也談上幾句，有一次的交談在他的精神上引起了真正的震動。

那是在繆尚咖啡館的後廳裡發生的，「A B C的朋友們」的人那晚幾乎都到齊了。大家談這談那，興致不高，聲音可大。除了安灼拉和馬呂斯沒開口，其餘每個人都多少說了幾句。同學們之間的談話有時是會有這種平靜的喧嚷的。那是一種遊戲，一種胡扯，也是一種交談。大家把一些詞句拋來拋去。他們在四個角上交談著。

任何女人都是不許進入那後廳的，除了那個洗杯盤的女工路易松，她不時從洗碗間穿過廳堂走向「實驗室」。

格朗泰爾，已經醉到昏天黑地，在他占領的那個角落裡鬧得人們耳朵發聾。他胡言亂語地大叫大嚷。他吼道：「我口渴。臭皮囊們，我正做夢呢，夢見海德堡的大酒桶突然害著腦溢血，人們在它上面放十二條螞蝗，我就是其中的一條。我要喝。我要忘記人生。人生，我不知道是誰搞出來的一種極為惡劣的發明。一下子就完了，一文也不值。為了生活，把個人弄到腰酸背痛。人生是一種沒有多大用處的裝飾品。幸福是個只有一面上了漆的舊木頭框框。《傳道書》說：『一切全是虛榮』，我同意這位仁兄的話，他也許從來就沒有存在過。零，它不願赤身露體地走路，便穿上虛榮外衣。呵虛榮！你用美麗的字眼替一切裝金！廚房叫做實驗室，跳舞的叫做教授，賣技的叫做體育家，打拳的叫做武士，賣藥的叫做化學家，理髮的叫做藝術家，刷

牆的叫做建築師，賽馬的叫做運動員，土鱉叫做鼠婦。虛榮有一個反面和一個正面，正面傻，是滿身燃料的傻黑人，反面蠢，是衣服破爛的蠢哲人。我為一個哭，也為另一個笑。人們所謂的榮譽和尊貴，即使是榮譽和尊貴吧，也普遍是假金的。帝王們拿人類的自尊心當作玩具。卡利古拉【註：羅馬帝國皇帝，以專橫出名。】把他的坐騎封為執政官，查理二世把一塊牛腰肉封為騎士。你們現在到英西塔士斯執政官和牛排小男爵中去誇耀你們自己吧。至於人的本身價值，那也不見得就比較可敬些，相差有限。聽聽鄰居是怎樣恭維鄰居的吧。白對白是殘酷無情的。假使百合花能說話，不知道它會怎樣糟蹋白鴿呢。虔誠婆子議論一個篤信宗教的婦人來比蛇口蠍尾還惡毒。可惜我是個無知的人，否則我會為你們敘述一大堆這類的事，但是我什麼也不知道。說也奇怪，我素來有點小聰明，我在格羅畫室裡當學生時，就不大喜歡拿起筆來東塗西抹，而是把我的時間消磨在偷蘋果上。藝術家，騙術家，不過一字之差。我是這個樣子，至於你們這些人，也不見得高明。我根本瞧不上你們的什麼完美，高妙，優點。任何優點都傾向一種缺點，節儉近於吝嗇，慷慨有如揮霍，勇敢不離粗暴，十分虔敬恭順也就有點類似偽君子，美德的裡面滿是醜行，正如第歐根尼的寬袍上滿是窟窿。你們佩服誰，被殺的人還是殺人的人，凱撒還是布魯圖？一般說來，人們總是站在殺人者一邊的。布魯圖萬歲！他殺成了。這便是美德。美德麼？就算是吧，可也是瘋狂。這些偉大人物都有些奇怪的汙點。殺了凱撒的那個布魯圖愛過一個小男孩的塑像。這個塑像是希臘雕塑家斯特隆奇里翁的作品，他還雕塑過一個騎馬女子厄克納木斯，又叫美腿婦人，這塑像是尼祿旅行時經常帶在身邊的。這位斯特隆奇里翁只留下兩個塑像，把布魯圖和尼祿結成同道，布魯圖愛一個，尼祿愛另一個。整個歷史是一種沒完沒了的反覆。一個世紀是另一世紀的再版。馬倫哥戰役是比德納【註：馬其頓城市，公元前二世紀，羅馬軍隊在這裡消滅了馬其頓軍隊。】戰役的複製，克洛維一世的托爾比亞克【註：克洛維一世，墨洛溫王朝的法蘭克國王，公元四九六年擊敗日耳曼族於萊茵河中游的托爾比亞克】和拿破崙的奧斯特里茨如同兩滴血那樣相像。對勝利我是不大感興趣的。再沒有什麼比征服更愚蠢的事了，真正的光榮在於說服。你們拿點事實出來證明吧。你們滿足於成功，好不庸俗！還滿足於征服，真是可憐！唉，到處是虛榮和下流。一切服從於成功，連語言學也不例外。

賀拉斯說過：『假使他重習俗。』因此我鄙視人類。我們是不是也降下來談談國家呢？你們要我敬佩某些民族麼？請問是哪一種民族呀？希臘嗎？雅典人，這古代的巴黎人，殺了伏西翁【註：約西元前四世紀，雅典將軍，演說家。】，正如巴黎人殺了科里尼【註：十六世紀，法國海軍大將，因信新教，被謀害。】，並且向暴君獻媚到了這樣程度，安納賽弗爾居然說庇西特拉圖【註：約西元前六世紀，雅典僭主。】的尿招引蜜蜂。五十年間希臘最重要的人物只是那位語法學家費勒塔斯，可他是那麼矮，那麼小，以致他必須在鞋上加鉛才不致被風刮跑。在科林斯最大的廣場上有一座西拉尼翁雕的塑像，曾被普林尼編入目錄，這座像塑的是埃庇斯塔特。埃庇斯塔特幹過些什麼呢？他創造過一種旋風腳。這些已夠概括希臘的榮譽了。讓我們來談談旁的。我欽佩英國嗎？我欽佩法國嗎？法國？為什麼？為了巴黎麼？我剛才已和你們談過我對雅典的看法了。英國麼？為什麼？為了倫敦麼？我恨迦太基。並且，倫敦，這奢侈的大都市，是貧窮的總部。僅僅在查林·克洛斯這一教區，每年就要餓死一百人。阿爾比昂【註：英格蘭的古稱。】便是這樣。為了充分說明，我補充這一點：我見過一個英國女子戴著玫瑰花冠和藍眼鏡跳舞。因此，英國，去它的。如果我不欽佩約翰牛，我會欽佩約納森嗎？【註：約翰牛，指英國人。約納森，美國人的別名。】這位買賣奴隸的兄弟不怎麼合我胃口。去掉『時間即金錢』，英國還能剩下什麼？去掉『棉花是王』，美國又還剩下什麼？德國，是淋巴液，義大利，是膽汁。我們要不要為俄羅斯來陶醉一下呢？伏爾泰欽佩它。他也欽佩中國。我同意俄羅斯有它的美，特別是它那一套結實的專制制度，但是我可憐那些專制君主。他們的健康是嬌弱的，一個阿列克賽丟了腦袋，一個彼得被小刀戳死，一個保羅被扼殺，另一個保羅被靴子的後跟踩得塌扁，好幾個伊凡被掐死，好幾個尼古拉和瓦西里被毒死，這一切都說明俄羅斯皇宮是處在一種有目共睹的不衛生狀況中。每個文明的民族都讓思想家欣賞這一細節：戰爭，或者戰爭，文明的戰爭，竭盡並匯總了土匪行為的一切方式，從喇叭槍隊伍在雅克沙峽谷的掠奪直到印第安可曼什人在可疑隘道對生活物品的搶劫。呸！你們也許會對我說：『歐洲總比亞洲好些吧？』我承認亞洲是笑話，但是我看不出你們這些西方人，把和王公貴族混在一起的各種穢物，從伊莎貝爾王后的髒襯衫直到儲君的便桶都拿來和自己的時裝豔服柔在一起的人，又怎能笑那位

大喇嘛。說人話的先生們，我告訴你們，事情並不那麼簡單。人們在布魯塞爾消耗的啤酒最多，在斯德哥爾摩消耗的酒精最多，在阿姆斯特丹消耗的杜松子酒最多，在倫敦消耗的葡萄酒最多，在君士坦丁堡消耗的咖啡最多，在巴黎消耗的苦艾酒最多；全部有用的知識都在這裡了。歸根結柢，巴黎首屈一指。在巴黎，連賣破衣爛衫的人也是花天酒地的。在比雷埃夫斯當哲人的第歐根尼也許同樣願意在莫貝爾廣場賣破衣爛衫。你們還應當學學這些：賣破衣爛衫的人喝酒的地方叫做酒缸，最著名的是『銚子』和『屠宰場』——這些你們也該學學。因此，呵，郊外酒樓、狂歡酒家、綠葉酒肆、小醉酒鋪、清唱酒館、零售酒店、酒桶、酒戶、酒缸、駱駝幫的酒棚，我向你們證明那兒全是好地方，我是個愛及時行樂的人，我經常在理查飯店吃四十個蘇一頓的飯，我要一條波斯地毯來裹一絲不掛的克麗奧佩脫拉！克麗奧佩脫拉在哪裡？啊！就是你，路易松。你好。」

昏天黑地的格朗泰爾便是這樣在繆尚後廳的角落裡纏住那洗杯盞的女工胡言亂語的。

博須埃向他伸著手，想使他安靜下來，格朗泰爾卻嚷得更厲害了：

「莫城的鷹，收起你的爪子。你那種希波克拉底【註：約西元前五世紀，古希臘著名的醫生。】拒絕阿爾塔薛西斯【註：西元前五世紀，古波斯阿契美尼德王朝國王。】的破銅爛鐵的姿勢對我一點也不起作用。請不用費心想使我安靜下來。況且我正在愁眉不展，你們要我談些什麼呢？人是壞種，人是畸形的，蝴蝶成了功，人卻失敗了。上帝沒有把這動物造好。人群是醜態的集成。任挑一個也是無賴。女人是禍水。是呵，我害著抑鬱病，加上憂傷，還帶思鄉症，更兼肝火旺，於是我發愁，於是我發狂，於是我打呵欠，於是我慫恿，於是我發怒，於是我百無聊賴！上帝找他的魔鬼去吧！」

「不許鬧了，大寫的R！」博須埃又說，他正在和一夥不大多話的人討論一個法律上的問題，一句用法學界行話來說的話正說了大半，後半句是這樣的：

「……至於我，雖然還不怎麼夠得上稱為法學家，至多也還只是個業餘的檢察官，可我支持這一點：按照諾曼底習慣法的規定，每年到了聖米歇節，所有的人和每個人，無論是業主或繼承權的取得者，除了其他義務以外都得向領主繳納一種等值稅，這一規定並適用於一切長期租約、地產租約、免賦地權、教產契約、典押契約……」

「回音，多愁多怨的仙女們。」格朗泰爾在低低地吟哦。

緊靠著格朗泰爾的，是一張幾乎冷冷清清的桌子、一張紙、一瓶墨水和一支筆，放在兩個小酒杯中間，宣告著一個鬧劇劇本正在醞釀。這一件大事是在低微的對話中進行的，兩個從事工作的腦袋碰在一起。

「讓我們先把角色的名字定下來。有了名字，主題也就有了。」

「對。你說，我寫。」

「多利蒙先生？」

「財主？」

「當然。」

「他的女兒，賽萊斯丁。」

「……丁。還有呢？」

「中校塞瓦爾。」

「塞瓦爾太陳舊了，叫瓦爾塞吧。」

在這兩位新進鬧劇作家的旁邊，另外一夥人也正利用喧雜的聲音在談論一場決鬥。一個三十歲的老手正在點撥一個十八歲的少年，向

他講解他要對付的是一個什麼樣的對手：

「見鬼！您得仔細喲。那是一個出色的劍手。他的手法一點也不含糊。他攻得猛，沒有不必要的虛招，腕力靈活，火力足，動作快，招架穩當，反擊準確，了不起！並且用左手。」

在格朗泰爾對面的角落裡，若李和巴阿雷一面玩骨牌，一面談愛情問題。

「你多幸福，你，」若李說，「你有一個愛笑的情婦。」

「這正是她的缺點，」巴阿雷回答，「當情婦的人總以少笑為妙。多笑，便容易使人家想到要拋棄她。看見她高興，你就不會受到內心的譴責，看見她悶悶不樂，你才會良心不安。」

「你真不識好歹！一個老笑著的女人有多好！並且你們從來不吵嘴！」

「這是因為我們有這樣一條規定，在組織我們這個小小神聖同盟時，我們便劃定了邊界，互不侵犯。河水不犯井水，井水也不犯河水。這才能和睦相處。」

「和睦相處，這幸福多美滿。」

「你呢，若李，你和那姑娘的爭吵，你知道我指的是誰，現在怎樣了？」

「她耐著性子，狠著心在和我賭氣。」

「你也算得上是個肯為愛情憔悴的小夥子了。」

「可不是！」

「要是我處在你的地位，我早把她甩了。」

「說說容易。」

「做也不難。她不是叫做米西什塔嗎？」

「是的。唉！我可憐的巴阿雷，這姑娘可真棒，很有文學味，一雙小腳，一雙小手，會打扮，生得白淨、豐滿，一雙抽牌算命的女人的那種眼睛。我要為她發瘋了。」

「親愛的，既是這樣，你便應當去討好她，穿得漂漂亮亮，常到她那裡去走走。到施托伯店裡去買一條高級麂皮褲吧。有出租的。」

「多少錢一條？」格朗泰爾大聲問。

在第三個角落裡，大家正談著詩的問題。世俗的神話和基督教的神話在糾纏不清。話題涉及奧林匹斯山，出自浪漫主義讓·勃魯維爾在支持它。讓·勃魯維爾只是在休息時才膽小。一旦受到刺激，他便會爆發，從熱情中迸發出豪興，他是既詼諧又抒情的。

「不要褻瀆眾神吧，」他說，「眾神也許並沒有離開呢。朱庇特【註：古羅馬神話中的眾神之王。】，在我看來，並沒有死。按照你們的說法眾神只是一些幻象。可是，即使是在自然界裡，在現實的自然界裡，在眾神消逝以後我們也還能找到所有那些偉大古老的世俗的神。那些輪廓像城堡的山，如維尼瑪爾峰，對我來說仍是庫柏勒【註：希臘神話中眾神之母。】的髮髻；也沒有什麼能向我證明潘【註：希臘神話中山林畜牧之神】不會在夜晚來吹柳樹的空幹，用他的手指輪換著按樹幹上的孔；我還始終認為伊娥【註：希臘神話中伊那科斯的女兒，為宙斯所愛，被赫拉變為小母牛。】和牛溺瀑布多少有些關係。」

在最後一個角落裡，人們在談論政治。大家正在抨擊那恩賜的憲章。公白飛有氣無力地支持它。古費拉克卻對它大肆攻擊。桌子上不巧正擺著一份著名的杜凱憲章。古費拉克把它捏在手裡，一面議論，一面把那張紙抖得瑟瑟響。

「首先，我不要國王。哪怕只從經濟觀點出發，我也不要，國王是種寄生蟲。世上沒有免費的國王。請你們聽聽這個：國王的代價。弗朗索瓦一世死後，法蘭西的公債是年息三萬利弗；路易十四死後，是二十六億，二十八個利弗合一馬克，這就是說，在一七六〇年，根據德馬雷的計算，合四十五億，到今天，便等於一百二十億。其次，公白飛聽了不要不高興，所謂恩賜憲章，那只是一種惡劣的文明手法。什麼避免變革，緩和過度，消除震蕩，利用立憲的虛文來使這個君主制的國家在不知不覺中轉為民主制，所有這一切，全是些可鄙的論點！不要！不要！永遠不要用這種虛偽的光去欺騙人民。主義將枯萎在你們那種立憲的黑地窖裡。不要變種。不要冒牌貨。不要國王向人民恩賜什麼。在所有這些恩賜的條文裡，就有個第十四條。在給東西的那隻手旁邊，便有一隻收回東西的爪子。我乾脆拒絕你們的那個憲章。憲章是個假面具，蓋在那下面的是謊話。人民接受憲章便是退位。只有完整的人權才是人權。不！不要憲章！」

那時正是冬季，兩根木柴在壁爐裡燒得噼啪作響。這是具有吸引力的，古費拉克毫不遲疑。他把那倒楣的杜凱憲章捏在掌心裡柔作一團，扔了在火裡。那張紙立即著起來了。公白飛呆呆地望著路易十八的那張傑作燃燒，只說了一句：

「憲章化成了一縷青煙。」

辛辣的譏刺，解頤的妙語，尖刻的笑謔，法國人特有的那種所謂活力，英國人特有的那種所謂幽默，好和壞的趣味，好和壞的論點，種種縱情肆意的談鋒，在那間廳裡同時齊發，從各方面交織在一起，在人們的頭頂上形成一種歡樂的轟擊。

五 視野的擴展

青年們的相互接觸有那麼一種可喜的地方，那就是人們在其中無法預見火星，也無法預測閃電。過一會兒將會爆發什麼？誰也不知

道。溫婉的交談常引起一陣狂笑。人在戲謔時又常突然轉入嚴肅的話題。偶然一個字能使人衝動。每個人都被激情所主宰。一句玩笑話已夠打開一個意外的場面。這是一種山回路轉、景物瞬息萬變的郊遊。偶然是這種交談的幕後操縱者。

那天，格朗泰爾、巴阿雷、勃魯維爾、博須埃、公白飛和古費拉克一夥談得起勁，你一言，我一語，混戰正酣，不料從唇槍舌劍中突然出現了一種奇怪的嚴肅思想，穿過喧雜的語聲。

一句話怎樣會在言談中忽然出現的？它又怎麼會突然吸引住聽者的注意力？我們剛才說過，這是誰也不知道的。當時，在喧嚷哄鬧聲中，博須埃忽然對著公白飛隨便說出了這個日期：

「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滑鐵盧。」

馬呂斯正對著一杯水，一手托著臉頰，支在一張桌子邊上坐著，聽到「滑鐵盧」這三個字他的手腕便離開了下巴，開始注視在座的人們。

「上帝知道，」古費拉克喊著說（在當時，「天曉得」已經不大有人說了），「十八這個數字是個奇怪的數字，給我的印象非常深。這是決定波拿巴命運的數字。你把路易放在它的前面，霧月放在它的後面，【註：路易十八是拿破崙失敗後的法國國王。十八霧月，指共和八年霧月十八日，是拿破崙發動政變取得第一執政銜的日子。按法語習慣，先說日期，後說月份。】這人的整個命運便全顯現在你面前了。這裡又還有這麼一個耐人尋味的特點，那就是開場是被結局緊跟著的。」

安灼拉一直沒有說過一句話，這時他才開口，對著古費拉克說了這麼一句：

「你是要說罪行被懲罰緊跟著吧。」

馬呂斯在突然聽見人家提到「滑鐵盧」時，他已很緊張了，現在

又聽人說出「罪行」這種字眼，那就更超出他所能接受的限度了。

他站起來，從容走向那張掛在牆上的法蘭西地圖，地圖下端，原有一個隔開的方格，方格裡有個島，他把手指按在那方格上，說道：

「科西嘉。一個使法蘭西變得相當偉大的小島。」

這是一股冰冷的風。大家全不說話了。大家都覺得要發生什麼事了。

巴阿雷正在擺出他常愛用的那種正襟危坐的姿勢來和博須埃對駁，他也為了要聽下文而放棄了那種姿態。

安灼拉的藍眼睛並沒有望著誰，彷彿只望著空間，這時他眼睛雖不望馬呂斯，嘴裡卻回答說：

「法蘭西並不需要科西嘉來使它自己偉大。法蘭西之所以偉大，只因為它是法蘭西。『因為我的名字叫獅子。』」

馬呂斯絕沒有退卻的意思，他轉向安灼拉，他那出自肺腑的激越的聲音爆發出來了：

「上帝懲罰我要是我有貶低法蘭西的意思，但是把它和拿破崙結合在一起，這並不貶低它一丁點。真怪，我們來談談吧。我在你們中是個新來的，但是老實說，你們確使我感到奇怪。我們是在什麼地方？我們是誰？你們是誰？我是誰？讓我們就皇帝這個問題來談談各自的見解吧。我常聽見你們說布宛納巴，像那些保王黨人一樣，強調那個『烏』音。老實告訴你們，我那外祖父唸得還更好聽些，他說布宛納巴退。我總以為你們都是青年。你們的熱情究竟寄託在什麼地方？你們的熱情究竟要用來作什麼？你們佩服的是誰，如果你們不佩服皇上？你們還要求什麼？如果你們不要這麼一個偉大的人物，你們要的又是些什麼樣偉大的人物？他是一個全才。他是一個完人。他的腦子包含著人類種種才智的三乘。他像查士丁尼那樣制定法典，像凱撒那樣獨理萬機，他的談吐兼有帕斯加爾的閃電和塔西佗的雷霆，他

創造歷史，也寫歷史，他的戰報是詩篇，他把牛頓的數字和穆罕默德的妙喻糅合在一起，他在東方留下了像金字塔那樣高大的訓諭；他在提爾西特把朝儀教給各國帝王，他在科學院裡和拉普拉斯爭鳴，他在國務會議上和梅爾蘭辯論，他經心整飭紀律，悉力排難解紛，他像檢察官一樣了解法律，像天文學家一樣了解天文；像克倫威爾吹滅兩支蠟燭中的一支那樣，他也到大廟【註：巴黎的大廟是攤販集中的地方。】去為一粒窗簾珠子討價還價；他見到一切，他知道一切，這並不妨礙他伏在他小兒子的搖籃上笑得像個天真爛漫的人；突然，驚駭中的歐洲屏息細聽，大軍源源開拔了，炮隊紛紛滾動了，長江大河上建起了浮橋，狂風中馳騁著漫山遍野的騎兵，叫喊聲，號角聲，所有的寶座全震動了，所有的王國的國境線全在地圖上搖晃起來了，人們聽到一把超人的寶劍的出鞘聲，人們看見他屹立在天邊，手裡烈焰飛騰，眼裡光芒四射，霹靂一聲，展開了他的兩翼，大軍和老羽林軍，威猛天神也不過如此！」

大家全不言語，安灼拉低著腦袋。寂靜總多少有那麼點默許或啞口無言的味兒。馬呂斯，幾乎沒有喘氣，以更加激動的心情繼續說：

「我的朋友們，應該公正些！帝國有這麼一個皇帝，這是一個民族多麼輝煌的命運啊，而這個民族又正是法蘭西，並且能把自己的天才賦予這個人的天才！到一國便統治一國，打一仗便勝一仗，以別國的首都為兵站，封自己的士卒為國王，連連宣告王朝的滅亡，以衝鋒的步伐改變歐洲的面貌，你一發威，人們便感到你的手已握住了上帝的寶劍的柄；追隨漢尼拔、凱撒和查理大帝於一人；作一個能使每天的曙光為你帶來響亮的前線捷報的人的人民；以殘廢軍人院的炮聲為鬧鐘，把一些彪炳千古的神奇的詞拋上光明的天際，馬倫哥、阿爾科拉、奧斯特里茨、耶拿、瓦格拉姆！隨時把一些勝利的星斗羅列在幾個世紀的天頂，使羅馬帝國因法蘭西帝國而不能專美於前，建大國，孕育大軍，像一座高山向四方分遣它的雄鷹那樣，使他的百萬雄師飛遍整個大地，征服，控制，鎮壓，在歐洲成為一種因豐功偉績而金光燦爛的民族，在歷史中吹出天人的奏凱樂，兩次征服世界，憑武功，又憑耀眼的光芒，這真卓絕，還能有什麼比這更偉大的呢？」

「自由。」公白飛說。

這一下，馬呂斯也把頭低下去了。這個簡單冰冷的詞兒像把鋼刀似的插進他那激昂慷慨的傾訴裡，登時使他冷了半截。當他抬起眼睛時，公白飛已不在那裡了。他也許因為能對那諛詞潑上一瓢冷水而心滿意足，便悄悄地走了，大家也全跟著他一道走了，只留下安灼拉一個人。那廳堂變成空的。安灼拉獨自待在馬呂斯旁邊，悶悶地望著他。馬呂斯這時已稍稍理了一下自己的思緒，但仍沒有認輸的意思，他心裡還剩下一股未盡的熱流在沸騰著，正待慢條斯理地向安灼拉展開爭論，忽又聽到有人在一面下樓梯一面歌唱，那正是公白飛的聲音，他唱的是：

凱撒如給我

光榮與戰爭，

而我應拋棄

愛情與母親，

我將對偉大的凱撒說：

收回你那指揮杖和戰車，

我更愛我的母親，吶呀嗨！

我更愛我的母親！

公白飛的既柔婉又粗放的歌聲給了那疊句一種雄偉的氣勢。馬呂斯若有所思，呆望著天花板，幾乎是機械地跟著唱：

「我的母親！」

這時，他覺得安灼拉的手在他的肩頭上。

「公民，」安灼拉對他說，「我的母親是共和國。」

六 窘 境

這晚的聚談使馬呂斯深深受了震動，並在他的心中留下了愁人的黑影。他的感受也許像土地在被人用鐵器扒開，放下一顆麥粒時那樣，它只感到所受的傷，種子的震顫和結實的歡樂要到日後才會到來。

馬呂斯是沉鬱的。他為自己建立起一種信念，那還是不久以前的事，難道就該拋棄了嗎？他對自己肯定地說不能。他對自己說他是不願意懷疑的，可是他已不自主地開始懷疑了。處於兩種信仰中，一種還沒有走出，一種還沒有進入，這是叫人受不了的，這樣的黃昏只能使像蝙蝠似的人喜悅。馬呂斯是個心明眼亮的人，他非見到真正的曙光不可，疑信之間的那種半明不暗的光使他痛苦。無論他是怎樣要求自己停在原處並在那裡堅持，他仍無可奈何地被迫繼續前進，研究，思考，走得更遠一些。這股力量將把他帶到什麼地方去呢？他走了那麼多的路，才靠近了他的父親，現在想到也許又要離開他，便不免有些惶惑起來。來到他心頭的思緒越多，他的苦悶也越沉重。他感到危崖險道已在他的四周顯現出來。他既不同意他的外祖父，也不同意他的朋友們，對於前者他是心雄氣壯的，對於後者卻落後了，他承認自己在老輩一邊或在青年一邊都是孤立的。他不再去繆尚咖啡館了。

在這心緒紊亂時，他幾乎沒有再去想人生中某些重要方面。生活的現實卻是不肯讓人忽視的。它突然來到他跟前，打了個照面。

一天早晨，那旅店老板走進馬呂斯的房間，對他說：

「古費拉克先生說過他負責你的事？」

「是的。」

「但是我得有錢才行。」

「請古費拉克來跟我談吧。」馬呂斯說。

古費拉克來了，老板離開了他們。馬呂斯把自己還沒有想到要告訴他的種種全和他談了，說他在這世界上可說是孑然一身，無親無故。

「您打算怎麼辦呢？」古費拉克說。

「我一點也不知道。」馬呂斯回答。

「您想幹些什麼？」

「我一點也不知道。」

「您有錢嗎？」

「十五法郎。」

「要我借點給您嗎？」

「絕對不要。」

「您有衣服嗎？」

「就這些。」

「您有些值錢的東西嗎？」

「有隻錶。」

「銀的？」

「金的。就是這個。」

「我認識一個服裝商人，他能收買您這件騎馬服和一條長褲。」

「好的。」

「您只剩下一條長褲，一件背心，一頂帽子和一件短上衣了。」

「還有這雙靴子。」

「怎麼！您不光著腳走路？多有錢啊！」

「這樣已經夠了。」

「我認識一個鐘錶商，他會買您的錶。」

「好的。」

「不，不見得好。您以後怎麼辦呢？」

「得怎麼辦，就怎麼辦。只要是誠誠實實的，至少。」

「您懂英語嗎？」

「不懂。」

「您懂德語嗎？」

「不懂。」

「那就不用談了。」

「為什麼？」

「因為我有個朋友，開書店的，正在編一種百科詞典，您有能力

的話，可以為它翻譯一些德語或英語的資料。報酬少，但也夠活命的。」

「我來學英語和德語就是。」

「學的時候怎麼辦呢？」

「學的時候，我吃我這衣服和錶。」

他們把那服裝商人找來。他出二十法郎買了那身短上衣。他們到那鐘錶商的店裡，他買進那隻錶，付了四十五法郎。「這不壞，」在回旅館時馬呂斯對古費拉克說，「加上我那十五法郎，這就有八十法郎了。」

「還有這旅館的賬單呢？」古費拉克提醒他。

「呃，我早忘了。」馬呂斯說。

馬呂斯立刻照付了旅店老板的賬單，總共七十法郎。

「我只剩十法郎了。」馬呂斯說。

「見鬼，」古費拉克說，「您得在學英語時吃五個法郎，學德語時吃五個法郎。那就是說，您啃書得趕快，啃那值一百個蘇的銀幣得盡量慢。」

正在這時，吉諾曼姑奶奶——她其實是個見到別人困難心腸就軟的人——終於找到了馬呂斯的住處。一天上午，馬呂斯從學校回來，發現他大姨的一封信和六十個皮斯托爾，就是說六百元法郎封在一個匣子裡。

馬呂斯把這筆錢如數退還給他大姨，並附上一封措詞恭順的信，信裡說，他有辦法謀生，今後已能滿足自己的一切需要。而在當時他只剩三個法郎了。

關於這次拒絕，那位姑奶奶一點也沒在他外祖父跟前提起，怕他聽了更加冒火。況且他早已說過：「永遠不許再向我提到這吸血鬼！」

馬呂斯從聖雅克門旅館搬了出來，不願在那裡負債。

第五卷 苦難的功用

一 馬呂斯窮愁潦倒

人生對馬呂斯來說，變得嚴峻起來了。吃自己的衣服和自己的錶，這不算什麼。他還吃著人們所謂「瘋母牛」的那種說不出的東西。這可怕的東西包含著沒有麵包的白天，沒有睡眠的黑夜，沒有蠟燭的晚間，沒有火的爐子，沒有工作的星期，沒有希望的前途，肘彎有窟窿的衣服，惹姑娘們嘲笑的破帽子，由於欠付房租因而大門夜晚緊閉，看門人和客店主人的傲慢，鄰居的作弄，屈辱，被糟蹋的尊嚴，被迫接受的任何工作，厭惡，苦惱，疲憊。馬呂斯學會了怎樣吞這些東西，也知道了常常是除這些以外便沒有什麼可吞的東西。他正處在一個人由於需要愛而需要自尊心的時候，卻感到自己由於衣服破舊而受人嘲弄，由於貧窮而顯得可笑。在那種年齡，青春使你心裡充滿雄心壯志，而他呢，不止一次地低著眼去望他那雙穿了孔的靴子，認識到貧窮所引起的那種種不公平的恥辱和錐心的羞慚。這可喜又可怕的考驗，通過它，意志薄弱的人能變得卑鄙無恥，堅強的人能轉為卓越非凡。每當命運需要一個壞蛋或是一個英雄時，它便把一個人丟在這種試驗杯裡。

因為在小小的鬥爭裡，常有許多偉大的活動。常有些頑強而不為人知的勇敢行為使人在黑暗中步步提防那些因生活所需和醜惡的動機的致命襲擊。高貴隱祕的勝利是沒有哪個肉眼可看見，也沒有什麼鼓樂為它歌頌，它也同任何名譽相伴。生活，苦難，孤獨，遺棄，貧困，這些都是戰場，都有它們的英雄——無名英雄，有時比顯赫的英雄更偉大。

堅強稀有的性格便是這樣創造出來的，苦難經常是後娘，但有時也是慈母，困苦能孕育靈魂和精神的力量，災難是傲骨的奶娘，禍患是豪傑的好乳汁。

在馬呂斯的生活中有個時期，他自己掃樓梯，到水果店去買一個蘇的布里起司，有時要等到天快黑了才走進麵包鋪買個麵包，遮遮掩掩地回到自己的頂樓，那麵包好像是他偷來的。有時，人們看見一個形容笨拙的青年，一隻胳膊夾著幾本書，神氣靦腆而莽撞，溜進那街角上的肉鋪子，擠在一些嘴裡沒好話、把他東推西撞的廚娘中間，一進門便摘下帽子，滿額頭的汗珠直冒，對那受寵若驚的老板娘深深一鞠躬，繼又對砍肉的夥計另外行個禮，要一塊羊排骨，付六個或七個蘇，用張紙把它裹上，夾在胳膊下的兩本書中走了。這人便是馬呂斯。

他有了這塊排骨，親自煮熟以後便能過三天。

第一天，他吃肉，第二天，吃油，第三天，啃骨頭。

吉諾曼姑奶奶曾多次設法，把那六十個皮斯托爾送給他。

馬呂斯每次都退了回去，說他什麼也不需要。

我們在前面曾談到他內心的革命，那時，他還在為父喪戴孝。從那時起，他便沒有脫離過黑衣服。可是衣服脫離了他。到後來，他連短上衣也沒有了。只有一條長褲還過得去。怎麼辦呢？他以前曾替古費拉克辦過幾件事，古費拉克這時便送了他一件舊的短上衣。花上三十個蘇，馬呂斯隨便找個看門的婦人把它翻過來，便又成了一件新衣。可是這件衣是綠色的。馬呂斯只在天黑以後才出門。這樣他的衣服便是黑的了。他要永遠居喪，只好以夜色為喪服。

在這期間他已被接受為律師。他自稱住在古費拉克的那間屋裡，那原是間雅潔的屋子，裡面也有一定數量的法律書籍，加上一些殘缺不全的小說，湊合佈置一下，便也算有了些業務需要的藏書。他的通訊地址就是古費拉克的這間房。

馬呂斯當了律師以後，寫了一封信，把這消息通知他外祖父，措詞是冷冰冰的，但也全是恭順的話。吉諾曼先生接到那封信，雙手發顫，唸完以後，撕成四片，扔在字紙簍裡。兩三天過後，吉諾曼姑娘

聽見她父親在他的臥室裡獨自一人高聲說話。他每次在心情非常激動時總是這樣。她聽見那老人說道：「假使你不是蠢才，你便應當知道，人不能同時是男爵又是律師。」

二 馬呂斯生活清苦

窮困和其他事物是一樣的。它可以由習慣成自然。久而久之，它能定形，並且穩定下來。人們節衣縮食，也就是以一種僅足維持生命的清苦方式成長著。我們來看看馬呂斯·彭眉胥的生活是怎樣安排的：

他從最窄的路上走出來，眼見那狹路逐漸開闊了。由於勤勞，振作，有恆心和志氣，每年他終於能從工作中獲得大概七百法郎。他學會了德文和英文，古費拉克把他介紹給他那個開書店的朋友，馬呂斯便成了那書店文學部門裡一個低微而有用的人。他寫書評，譯報刊資料，作注解，編纂一些人的生平事蹟，等等。無論旺年淡年，淨得七百法郎。他以此維持生活。怎樣過的呢？過得不壞。我們就來談談。

馬呂斯在那戈爾博老屋裡每年花上三十法郎的租金，占了一間名為辦公室而沒有壁爐的破爛屋子，至於裡面的家具只是些必不可少的而已。家具是他自己的。他每月付三個法郎給那當二房東的老婦人，讓她來打掃屋子，每天早晨送他一點熱水，一個新鮮蛋和一個蘇的麵包。這麵包和蛋便是他的午餐。午餐得花二至四個蘇，隨著蛋價的漲落而不同。傍晚六點，他沿著聖雅克街走下去，到馬蒂蘭街轉角處巴賽圖片製版印刷鋪對面的盧梭餐館去吃晚飯。他不喝湯。他吃一盤六個蘇的肉，半盤三個蘇的蔬菜和一份三個蘇的甜品。另添三個蘇的麵包。至於酒，他代以白開水。櫃臺上，端坐著當時仍然肥碩鮮潤的盧梭大娘，付帳時，他給堂倌一個蘇，盧梭大娘則對他報以微笑。接著，他便走了。花上十六個蘇，他能得到一掬笑容和一頓晚飯。

在盧梭餐館裡，酌空的酒瓶非常少，倒空的水瓶卻非常多，那好像是一種安神的地方，而不是果腹之處。今天它已不存在了。那老板

有個漂亮的綽號，人們稱他為「水族盧梭」。

因此，午餐四個蘇，晚餐十六個蘇，他在每天伙食上得花二十個蘇；每年便是三百六十五法郎。加上三十法郎房租，三十六法郎給那老婦人，再加上一點零用，一共四百五十法郎，馬呂斯便有吃有住有人服侍了。外面衣服得花費他一百法郎，換洗衣服五十法郎，洗衣費五十法郎。總共不超過六百五十法郎。還能剩餘五十法郎。他寬裕起來了。他有時還能借十個法郎給朋友，有一次，古費拉克竟向他借了六十法郎。至於取暖，由於沒有壁爐，馬呂斯也就把這一項「簡化」了。

馬呂斯經常有兩套外面的衣服，一套舊的，供平時穿著，一套全新的，供特殊用途。兩套全是黑的。他只有三件襯衫，一件穿在身上，一件放在抽斗裡，一件在洗衣婦人那裡。磨損了，他便補充。那些襯衫經常是撕破了的，因此他總把短外衣一直扣到下巴。

馬呂斯經過了好幾年才能達到這種富裕的境地。這些年是艱苦的、困難的，有些是度過去的，有些是熬過去的。馬呂斯一天也不曾灰心喪氣。任何窘困，他全經歷過了，什麼他都做過，除了借債。他捫心自問，不曾欠過任何人一個蘇。他感到借債便是奴役的開始。他甚至認為債主比奴隸主更可怕，因為奴隸主只能占有你的肉體，而債主卻占有你的尊嚴，並且能傷害你的尊嚴。他寧可不吃，也不願借債。他曾多次整天不吃東西。他感到人間事物是一一相承，物質的缺乏可以導致靈魂的墮落，於是便嫉惡如仇捍衛著自己的自尊心。在其他不同的情況下，當某種習俗或某種舉動使他感到低賤或使他覺得卑劣時，他便振作起來。凡事他都不圖僥倖，因為他不願走回頭路。在他的臉上常有一種不可辱沒的羞澀神情。他靦腆到了魯莽的程度。

在他所受到的各種考驗中，他感到他心裡有種祕密的力量在鼓勵他，有時甚至在推動他。靈魂扶助肉體，某些時刻甚至還能提挈它。這是唯一能忍受鳥籠的鳥。

在馬呂斯心裡，在他父親的名字旁邊還銘刻著另一個名字：德納

第。馬呂斯天性誠摯嚴肅，在他思想裡這勇敢的中士曾在滑鐵盧把上校從炮彈和槍彈中救出來，是他父親的恩人，因而他常在想像中把一圈光輪繞在這人的頭頂上。他從不把對這人的追念和對他父親的追念分開來，他把他倆合併在他崇敬的心中。這好像是一種兩級的崇拜，大龕供上校，小龕供德納第。他知道德納第已陷入逆境，每次想到，他那感戴不盡的心情便變得格外淒惘。馬呂斯曾在孟費耶聽人談到過這位不幸的客店老板虧本和破產的情況。從那時起，他便作了空前的努力去尋訪他的蹤跡，想在那淹沒德納第的黑暗深淵裡到達他的跟前。馬呂斯走遍了那一帶，他到過謝爾，到過邦迪，到過古爾內，到過諾讓，到過拉尼。三年當中他頑強地東尋西訪，把他積蓄的一點錢全花在這上面了。誰也不能為他提供德納第的消息，人們認為他已到國外去了。他的債主們也在尋他，愛慕的心不及馬呂斯，而頑強卻不在馬呂斯之下，也都沒能抓到他。馬呂斯探尋不出，便責怪自己，幾乎怨恨自己。這是上校留給他唯一的一件未了的事，如果不辦妥，他將愧為人子。

「怎麼！」他想到，「當我的父親奄奄一息躺在戰場上時，他，德納第，知道從硝煙彈雨中去找到他，把他扛在肩上救走，當時他並不欠他一點什麼，而我，有這麼大的恩德要向德納第報答，我卻不能在他呻吟待斃的困境中和他相見，讓我同樣去把他從死亡中救活！啊！我一定能找到他！」為了找到德納第，馬呂斯確實願犧牲一條胳膊，為了把他從困苦中救出來，他也確實願流盡他的血。和德納第相見，為德納第出任何一點力並對他說：「您不認識我，沒有關係，而我，卻認識您！我在這裡！請吩咐我應當怎麼辦吧！」這便是馬呂斯最甜、最燦爛的夢想了。

※※※

三 馬呂斯成長了

當時，馬呂斯已二十歲了。他離開他的外祖父已有三年。他們彼此之間都保持著原有狀態，既不想接近，也不圖相見。此外，見面，這有什麼好處？為了衝突嗎？誰又能說服誰呢？馬呂斯是銅瓶，而吉

諾曼公公是鐵鉢。

說實在的，馬呂斯誤解了他外祖父的心。他以為吉諾曼先生從來不曾愛他，並且認為這個粗糙、心硬而臉笑、經常咒罵、叫嚷、發脾氣、舉手杖的老先生，對他至多也只是懷著喜劇中常見的那種頑固老長輩的輕浮而苛刻的感情罷了。馬呂斯錯了。天下有不愛兒女的父親，卻沒有不疼孫子的祖父。究其實，吉諾曼先生對馬呂斯是無比鍾愛的。他以他的方式愛著他，愛他而又任性，甚至要打他嘴巴，可是，當孩子不在眼前時，他心裡又感到一片漆黑和空虛。他曾禁止旁人再向他提到他，心裡卻在悄悄埋怨別人對他會那麼順從。最初，他還抱著希望，這波拿巴分子，這雅各賓分子，這恐怖分子，這九月暴徒【註：指一七九二年九月的屠殺。】總會回來的。但是一週又一週過去了，一月又一月過去了，一年又一年過去了，吉諾曼先生大失所望，這吸血鬼竟一去不復返，那位老祖宗常對自己說：「除了攆他走，我沒有別的辦法呀。」他又常問自己：「假使能再和好，我能再和好麼？」他的自尊心立刻回答能，但是他那頻頻點著的老頑固腦袋卻又悲傷地回答說不能。他萬分頹喪，感到日子好難挨。他一心惦念著馬呂斯。老人需要溫情如同需要日光。這是熱。無論他的性格是多麼頑強，馬呂斯的出走使他的心情多少改變了一點。無論如何，他不願意向這「小把戲」走近一步，但他心裡痛苦。他從不探聽他的消息，卻又隨時在想他。他生活在沼澤區，越來越不和人接近了。他和往常一樣，還是又愉快又暴躁的，但是他那愉快有一種痙攣性的僵硬味兒，好像那裡有著苦痛和隱怒，他那暴躁也老是以一種溫和而陰鬱的頹喪狀態結束。有時他會說出這樣的話：「啊！要是他回來，我得好好給他幾個耳光！」

至於那位姨母，由於腦子動得太少，也就不大知道什麼是愛，馬呂斯，對她來說，已只是一種朦朧的黑影，她對馬呂斯反而不及她對貓兒和鸚鵡那麼操心，很可能她是有過貓兒和鸚鵡的。

加深吉諾曼公公的內心痛苦的是他把痛苦全部悶在心裡，絕不讓人猜到。他的悲傷就像那種新近發明的連煙也燒盡的火爐。有時，有些不大知趣的應酬朋友和他談到馬呂斯，問他說：「您的那位外孫先

生近來怎麼樣了？」或是「他在幹什麼呀？」這老紳士，當時如果過於鬱悶，便嘆口氣，如果要裝作愉快，便彈著自己的衣袖回答說：「彭眉胥男爵先生大概在什麼地方兜攬訴訟。」

當這老人深自悔恨時，馬呂斯卻在拍手稱快。正如所有心地善良的人那樣，困難已掃除了他的苦惱。他只是心平氣和地偶爾想到吉諾曼先生，但是他堅持不再接受這個「待他父親不好」的人的任何東西。現在他已從他最初的憤恨中變得平和了。另外，他為自己曾受苦、並繼續受苦而感到快樂。這是為了他的父親。生活的艱難使他感到滿足，使他感到舒適。他有時大為得意地說：「這不算什麼」，「這是一種贖罪行為」，「不這樣，由於對自己的父親，對這樣一個父親極其可恥的不關心，他日後也還是要在不同的情況下受到懲罰的」，「他父親從前受盡了苦痛而他一點也不受，這未免太不公平」，「況且，他的辛勞，他的窮困和上校英勇的一生比起來，又算得了什麼？」「歸根結柢，他要和他父親接近，向他學習的唯一辦法便是對貧苦奮勇搏鬥，正如他父親當年敢與敵人搏鬥那樣，這一定就是上校留下的『他是當之無愧的』那句話的含義了」。那句話，由於上校的遺書已經丟失，他不能再佩帶在胸前，但仍銘刻在他心裡。

此外，他外祖父把他攆走時，他還只是個孩子，現在他已是成人了。他自己也這樣覺得。窮苦，讓我們強調這點，對他起了好的作用。青年時代的窮苦當它成功時，有這樣一種可貴之處，就是它能把人的整個意志轉向發憤的道路，把人的整個靈魂引向高尚的願望。窮苦能立即把物質生活赤裸裸地暴露出來，並使它顯得異常醜惡，從而產生使人朝著理想生活發出無可言喻的一往無前的毅力。闊少們有百十種華貴而庸俗的娛樂，賽馬，打獵，養狗，抽菸，賭博，宴飲和其他種種，這全是些犧牲了心靈高尚優美的一面來滿足心靈低劣一面的消遣。窮苦少年為一塊麵包而努力，他吃，吃過以後，剩下的便只是夢幻。他去欣賞上帝準備的免費演出，他望著天、空間、群星、花木、孩子們、使他受苦的人群、使他心花怒放的天地萬物。對人群望久了，他便能看見靈魂，對天地萬物望久了，他便能看見上帝。他夢想，覺得自己偉大，他再夢想，感到自己仁慈。他從受苦人的自私心轉到了深思者的同情心。一種可喜的感情，忘我憫人的心在他胸中開

花了。當他想到天地專為胸襟開豁的人提供無窮無盡的樂事讓他們盡情受用，而對心地狹窄的人們則加以拒絕，他便以智慧方面的富豪自居，而憐憫那些金錢方面的富豪了。光明進入他的心靈，憎恨也就離開他的意念。這樣他會感到不幸嗎？不會。年輕人的窮苦是從來不苦的。任何一個年輕孩子，無論窮到什麼地步，有了他的健康、他的體力、他那矯健的步伐、明亮的眼睛、熱烘烘流著的血液、烏黑的頭髮、鮮潤的雙頰、緋紅的嘴唇、雪白的牙齒、純淨的氣息，便能使年老的帝王羨慕不止。後來，每個早晨他又開始掙他的麵包，當他的手掙到了麵包，他的脊梁裡也贏得了傲氣，他的頭腦裡也贏得了思想。工作完畢了，他又回到那種不可名狀的喜悅、景慕、歡樂之中，在生活裡，他的兩隻腳不離痛楚、障礙、石塊路、荊棘叢，有時還踏進污泥，頭卻伸在光明裡。他是堅定、寧靜、溫良、和平、警惕、嚴肅、知足和仁慈的，他頌揚上帝給了他許多富人沒有的這兩種財富：使他自由的工作和使他高尚的思想。

這便是在馬呂斯心中發生的一切。他甚至，說得全面一點，有點過於偏向景慕一面了。從他的生活大體上能穩定下來的那天起，他便止步不前，他認為安貧是好事，於是放鬆了工作去貪圖神遊。這就是說，他有時把整整好幾天的時光都花在冥想裡，如同老僧入定，沉浸迷失在那種怡然自得和心遊太虛的寂靜享受中了。他這樣安排他的生活，盡可能少做物質方面的工作，以便盡可能多做捉摸不到的工作，換句話說，留幾個鐘點在實際生活裡，把其餘的時間投入太空。他自以為什麼也不缺了，卻沒有看到這樣去認識景慕，結果是一種懶惰的表現，他以能爭取到生活的最低要求而心滿意足，他歇息得過早了。

當然，像他這樣一個堅強豪邁的性格，這只可能是一種過渡狀況，一旦和命運的那些不可避免的複雜問題發生衝突時，馬呂斯是會覺醒的。

他目前雖是律師，也不管吉諾曼公公的看法如何，他卻從不出庭辯護，更談不上兜攬訴訟。夢幻使他遠離了耍嘴皮子的生涯。和法官們鬼混，隨庭聽訟，窮究案由，太厭煩。為什麼要那麼做呢？他想不出任何理由要他改變謀生方式。這家默默無聞的商務書店向他提供了

一種穩定的工作，一種勞動強度不大的工作，我們剛才說過，這已使他感到滿足了。

他為之工作的幾家書商之一，我想，是馬其美爾先生吧，曾建議聘他專為他的書店服務，供給他舒適的住處和固定的工作，年薪一千五百法郎。舒適的住處！一千五百法郎！當然不錯。但是放棄自由！當一種書役！一種雇用文人！在馬呂斯的思想裡，如果接受這種條件，他的地位會好轉，但同時也會變得更壞，他能得到優裕的生活，但也會喪失自己的尊嚴，這是以完全清白的窮苦換取醜陋可笑的束縛，這是使瞎子變成獨眼龍。他拒絕了。

馬呂斯過著孤獨的生活。由於他那種喜歡獨來獨往的性情，也由於他所受的刺激太大了，他完全沒有參加那個以安灼拉為首的組織。大家仍是好朋友，彼此之間也有在必要時竭力互相幫助的準備，如是而已。馬呂斯有兩個朋友，一個年輕的，古費拉克，一個年老的，馬白夫先生。他和那年老的更相投一些。首先，他內心的革命是由他引起的，受賜於他，他才能認識並愛戴他的父親。他常說：「他切除了我眼珠上的白翳。」

毫無疑問，這位理財神甫是起了決定性作用的。

可是馬白夫先生在這裡只不過是上蒼所遣的一個平靜的無動於衷的使者罷了。他偶然不自覺地照亮了馬呂斯的心，彷彿是一個人手裡的蠟燭，他是那支燭，不是那個人。

至於馬呂斯心中的政治革命，那絕不是馬白夫先生所能了解，所能要求，所能指導的。

我們在下面還會遇到馬白夫先生，因此在這裡談上幾句不是無用的。

※※※

四 馬白夫先生

那次，馬白夫先生說「政治上的見解，我當然全都贊同」，當時他確實表達了自己真實的思想狀況。任何政治見解對他來說全是無所謂的，他一概不加區別地表示贊同，只要這些見解能讓他自由自在，正如希臘人可以稱那些蛇髮女神為「美女、善女、仙女、歐墨尼得斯【註：復仇三女神。】那樣」。馬白夫先生的政治見解是熱愛花木，尤其熱愛書籍。像大家一樣也屬於一個「派」，當時，無派的人是無法生存的，但是他既不是保王派，也不是波拿巴派，也不是憲章派，也不是奧爾良派，也不是無政府主義派，他是書痴派。

他不能理解，在世上有種種苔蘚草木可觀賞，有種種對開本、甚至三十二開本可瀏覽，而偏偏要為憲章、民主、正統、君主制、共和制……這一些勞什子去互相仇恨。他嚴防自己成為無用的人，有書並不妨礙他閱讀，做一個植物學家也不妨礙他當園藝工人。當他認得了彭眉胥，他和那位上校之間有著這樣一種共同的愛好，就是上校培植花卉，他培植果樹。馬白夫先生能用梨籽結出和聖熱爾曼梨【註：一種多汁的大蜜梨。】那樣鮮美的梨，今天廣受歡迎的那種香味不亞於夏季小黃梅的十月小黃梅，據說是用他發明的一種嫁接方法栽培出來的。他去望彌撒是為修心養性，並非全為敬神，他喜歡看見人的臉，卻又厭惡人的聲音，只有在禮拜堂裡，他才能找到人們聚集一堂而又寂靜無聲。他感到自己不能沒有一個職業，於是便選擇理財神甫這一行業。他從來沒能像愛一個洋蔥的球莖那樣去愛一個婦女，也從沒有能像愛一冊善本書那樣去愛一個男人。一天在他早已過了六十歲時，有個人問他：「難道您從來沒有結過婚嗎？」他說：「我忘了。」當他偶然想起了要說（誰不想要這樣說呢？）：「啊！假使我有錢！」那絕不會在瞄一個漂亮姑娘時，像吉諾曼公公那樣，而是在觀賞一本舊書時。他孤零零一個人過活，帶著一個老女僕。他有點痛風，睡著的時候他那些被風溼病僵化了的手指在被單的皺摺裡老弓曲著。他編過並印過一本《柯特雷茨附近的植物圖說》，那是本評價相當高的書，書裡有不少彩色插圖，銅版是他自己的，書也由他自己賣。每天總有兩三個人到梅齊埃爾街他家門口去拉動門鈴，來買一本書。他因而每年能掙兩千法郎，這便是他的全部家產了。雖然窮，他卻有能力通過耐心、節約和時間來收藏許多各種類型的善本書。他在出門時，

手臂下從來只夾一本書，而回家時卻常常帶著兩本。他住在樓下，有四間屋子和一個小花園，家裡唯一的裝飾是些嵌在玻璃框裡的植物標本和一些老名家的版畫。刀槍一類的東西使他見了膽寒。他一生從不曾走近一尊大炮，即使是在殘廢軍人院裡。他有一個過得去的胃、一個當本堂神甫的兄弟、一頭全白的頭髮、一張掉光了牙的嘴和一顆掉光了牙的心、一身的抖顫、一口庇卡底的鄉音、童子的笑聲、易驚的神經、老綿羊的神情。除此以外，在活著的人中，他只有一個常來往的知心朋友，聖雅克門的一個開書店的老頭，叫魯瓦約爾。他的夢想是把靛青移植到法國來。

他的女僕，也是個天真無邪的人物。那可憐慈祥的婦人是個老處女。蘇丹，她的貓，一隻能在西斯廷教堂咪嗷咪嗷歌唱阿列格利所作《上帝憐我》詩篇的老雄貓，已經充滿了她的心，也滿足了她身上那點熱情。在夢中她也從沒有接觸到男人，她從來沒有超越過她這隻貓。她，和牠一樣，嘴上也生鬍鬚。她的光輪出自始終白潔的睡帽。星期天，望過彌撒後，她的時間便用來清點她箱子裡的換洗衣裳，並把她買來而從不找人裁縫的裙袍料子一一攤在床上。她能閱讀。馬白夫替她取了個名字，叫「普盧塔克媽媽」。

馬白夫先生喜歡馬呂斯，是因為馬呂斯年少溫存，能使他在衰年感到溫暖而又不使他那怯弱的心情受驚擾。老年人遇到和善的青年猶如見了日暖風和的佳日。每當馬呂斯帶著滿腦子的軍事光榮、火藥、進攻、反攻以及所有那些有他父親在場揮刀大砍同時也受人砍的驚心動魄的戰鬥情景去看馬白夫先生時，馬白夫先生便從品評花卉的角度和他談論這位英雄。

一八三〇年前後，他那當本堂神甫的兄弟死了，死得很突然，如同黑夜降臨，馬白夫先生眼前的景物全暗下去了。一次公證人方面的背約行為使他損失了一萬法郎，這是他兄弟名下和他自己名下的全部錢財。七月革命引起了圖書業的危機。在困難時期，賣不出去的首先是《植物圖說》這一類的書。《柯特雷茨附近的植物圖說》立即無人過問了。幾星期過去也不見一個顧主。有時馬白夫先生聽到門鈴響而驚動起來。普盧塔克媽媽愁悶地說道：「是送水的。」後來，馬白夫

先生離開梅齊埃爾街，辭去理財神甫的職務，脫離了聖穌爾比斯，賣掉一部分……不是他的書，而是他的雕版圖片——這是他最放得下的東西了——搬到巴納斯山大街的一棟小房子裡去住。他在那裡只住了一個季度，為了兩種原因，第一，那樓下一層和園子得花三百法郎，而他不敢讓自己的房租超出二百法郎；第二，那地方隔壁便是法都射擊場，他整天聽到手槍射擊聲，這使他受不了。

他帶走了他的《植物圖說》、他的銅版、他的植物標本、他的書包和書籍，去住在婦女救濟院附近，奧斯特里茨村的一種茅屋裡，每年租金五十埃居，有三間屋子和一個圍著籬笆的園子，還有一口井。他趁這次搬家的機會，把家具幾乎全賣了。他遷入新居那天，心情非常愉快，親自釘了許多釘子，掛那些圖片和標本，餘下的時間，便在園裡鋤地，到了晚上，看見普盧塔克媽媽神情鬱悶，心事重重，便拍著她的肩頭，對她微笑說：

「不要緊！我們還有靛青呢！」

只有兩個客人，聖雅克門的那個書商和馬呂斯得到許可，可以到奧斯特里茨的茅屋裡來看他，奧斯特里茨這名字對他來說，畢竟是喧囂刺耳的。

可是正如我們剛才所指出的，凡是鑽在一種學問或是一種癖好裡，或者這是常有的事，兩種同時都鑽的頭腦，才能很慢被生活中的事物所滲透。他們覺得自己的前程還很遠大。從這種專一的精神狀態中產生出來的是一種被動性，這被動性，如果出自理智，便像哲學。這些人偏向一邊，往下走，往下溜，甚至往下倒，而他們自己並不怎麼警覺。這種狀況到後來確也會有醒覺的一天，但這一天不會早日來到。在目前，這些人彷彿是處在自身幸福與自身苦難的賭博中而無動於衷。自己成了賭注，卻漠不關心地聽憑別人擺佈。

馬白夫先生便是這樣，他在處境日益黯淡、希望一一消失的情況下心境卻仍然寧靜如初，這雖然帶點稚氣，但很固執。他精神的習性有如鐘擺的來回擺動。一旦被幻想上緊發條，他就要走很長一段時

間，即使幻想已經破滅。掛鐘不會正在鑰匙丟失的那會兒突然停擺的。

馬白夫先生有些天真的樂趣。這不需要多大的代價，並且往往是無意中得來的，一點偶然機會便能提供這種樂趣。一天，普盧塔克媽媽坐在屋角裡讀一本小說。她老喜歡大聲讀，覺得這樣容易領會些。大聲讀，便是不斷對自己肯定我確實是在從事閱讀。有些人讀得聲音極高，彷彿是在對他們所讀的東西發誓賭咒。

普盧塔克媽媽正使出這種活力讀著她捧在手裡的那本小說。馬白夫先生漫不經心地聽著她讀。

一路讀來，普盧塔克媽媽讀到了這樣一句，那是關於一個龍騎兵軍官和一個美人的故事：

「……美人弗特和龍……」

讀到此地，她停下來擦她的眼鏡。

「佛陀和龍，」馬白夫先生低聲說，「是呀，確有過這回事。從前有條龍，住在山洞裡，口裡吐出火焰來燒天。好幾顆星星已被這怪物燒到著火了，牠腳上長的是老虎爪子。佛陀進到牠洞裡，感化了牠。您讀的是本好書呢，普盧塔克媽媽。沒有比這再好的傳奇故事了。」

馬白夫先生隨即又沉浸在美妙的夢幻中了。

※※※

五 窮是苦的好鄰居

馬呂斯喜歡這個憨厚的老人，老人已看到自己慢慢為貧寒所困，逐漸驚惶起來了，卻還沒有感到愁苦。馬呂斯常遇見古費拉克，也常去找馬白夫先生，可是次數很少，每月至多一兩次。

馬呂斯的興趣是獨自一人到郊外的大路上、或馬爾斯廣場或盧森堡公園中人跡罕到的小路上去作長時間的散步。他有時花上半天時間去看蔬菜種植場的園地、生菜畦、糞草堆裡的雞群和拉水車輪子的馬。過路的人都帶著驚奇的眼光打量他，有些人還覺得他服裝可疑，面目可憎。這只是個毫無意圖站著做夢的窮少年罷了。

他正是在這樣閒逛時發現那戈爾博老屋的，這地方偏僻，租價低廉，中了他的意，他便在那裡住下來了。大家只知道他叫馬呂斯先生。

有幾個引退的將軍或是他父親的老同事認識了他，曾邀請他去看看他們。馬呂斯沒有拒絕。這是些談他父親的機會。因此他不時去巴若爾伯爵家、培拉韋斯納將軍家、弗里利翁將軍家和殘廢軍人院。那些人家有音樂，也跳舞。馬呂斯在這樣的晚上便穿上他的新衣。但是他一定要到天氣凍得石頭發裂時才去參加這些晚會或舞會，因為他沒有錢雇車，而又要在走進人家大門時腳上的靴子能和鏡子一般亮。

他有時說（絲毫沒有抱怨的意思）：「人是這樣一種東西，在客廳裡，全身都可以髒，鞋子卻不能。那些地方的人為了要好好接待你，只要求你一件東西必須是無可指摘的，良心嗎？不，是靴子。」

任何熱情，除非出自內心，全會在幻想中消失。馬呂斯的政治狂熱症已成過去。一八三〇年的革命【註：推翻了波旁王朝。】在滿足他安慰他的同時，也在這方面起了幫助作用。他還和從前一樣，除了那種憤激心情，他對事物還抱著原來的見解，不過變得溫和一些了。嚴格地說，他並沒有什麼見解，只有同情心。他偏愛什麼呢？偏愛人類。在人類中，他選擇了法蘭西；在國家中，他選擇了人民；在人民中，他選擇了婦女。這便是他的憐憫心所傾注的地方。現在他重視理想勝於事實，重視詩人勝於英雄，他欣賞《約伯記》【註：《聖經·舊約》中的一篇。】這類書勝過馬倫哥的事蹟。並且，當他在遐想中度過了一天，傍晚沿著大路回來時，從樹枝間窺見了無限廣闊的天空，無名的微光、深遠的空間、黑暗、神祕後，凡屬人類的事物他都

感到多麼渺小。

他覺得他已見到了，也許真正見到了生命的真諦和人生的哲理，到後來，除了天以外的一切他全不大注意了，天，是真理唯一能從它的井底見到的東西。

這並不阻止他增多計劃、辦法、空中樓閣和長遠規劃。在這種夢境中，如果有人細察馬呂斯的內心，他的眼睛將被這人心靈的純潔所炫惑。的確，如果我們的肉眼能看見別人的心，我們便能根據一個人的夢想去判斷他的為人，這比從他的思想去判斷會更可靠些。思想有意願，夢想卻沒有。夢想完全是自發的，它能反映並保持我們精神的原有面貌，即使是在宏偉和理想的想像跟前，只有我們對命運的光輝所發的未經思考和不切實際的嚮往才是出自我們靈魂深處的最直接和最真誠的思想。正是在這些嚮往中，而不是在那些經過綜合、分析、組織的思想中，我們能找出每個人的真實性格。我們的幻想是我們最逼真的寫照。每個人都隨著自己的性格在夢想著未知的和不可能的事物。

在一八三一這年的夏秋之間，那個服侍馬呂斯的老婦人告訴他說，他的鄰居，一個叫容德雷特的窮苦人家，將要被攆走。馬呂斯幾乎整天在外面，不大知道他還有鄰居。

「為什麼要攆走他們？」他說。

「因為他們不付房租。他們已經欠了兩個季度的租金了。」

「那是多少錢呢？」

「二十法郎。」老婦人說。

馬呂斯有三十法郎的機動款在一個抽屜裡。

「拿著吧，」他向那老婦人說，「這兒是二十五法郎。您就替這些窮人付了房租吧，另外五個法郎也給他們，可不要說是我給的。」

※※※

六 接 替 人

恰巧，那位忒阿杜勒中尉所屬的團隊調來巴黎駐防了。這事為吉諾曼姑奶奶提供了進行第二個計謀的機會。第一次，她曾想到讓忒阿杜勒去監視馬呂斯，現在，她暗中策劃要讓忒阿杜勒接替馬呂斯。

不管怎麼樣，老人也很可能多少會感到家裡需要一張年輕人的臉，正如曙光有時能給古蹟以溫暖的感覺。另找一個馬呂斯確是個好主意。「就這樣，」她想到，「簡單得很，這好像是我在好些書裡看見的那種勘誤表；馬呂斯應改為忒阿杜勒。」

侄孫和外孫，區別不大，丟了個律師，來個長矛兵。

一天早晨，吉諾曼先生正在唸著《每日新聞》這一類的東西，他的女兒走了進來，用她最柔和的聲音對他說，因為這裡涉及到她心疼的人兒：

「我的父親，今天早晨忒阿杜勒要來向您請安。」

「誰呀，忒阿杜勒？」

「您的侄孫。」

「啊！」老頭說。

他隨即又開始讀報，不再去想那侄孫，一個什麼不相干的忒阿杜勒，並且他心裡已經上了火，這幾乎是他每次讀報必定會發生的事。他手裡拿著的那張紙，不用說，是保王派的刊物，那上面報導在明天，風雨無阻，又將發生一件在當時的巴黎天天發生的那種小事，說是中午十二點，法學院和醫學院的學生們將在先賢祠廣場聚集，舉行討論會。內容涉及時事問題之一：國民自衛軍的炮隊問題以及軍政部

與民兵隊因羅浮宮庭院裡大炮的排列而發生的爭執。學生們將在這上面進行「討論」。不用更多的消息已夠使吉諾曼先生氣脹肚子了。

他想到了馬呂斯，他正是個大學生，很可能，他會和大家一道，「中午十二點，在先賢祠廣場，開會討論」。

正當他想著這痛心的事時，忒阿杜勒中尉進來了，穿著紳士服裝——這一著大有講究——由吉諾曼姑娘引導著。這位長矛兵作過這樣的考慮：這老祖宗也許不曾把全部財產變作終身年金。常常穿件老百姓的衣服是值得的。

吉諾曼姑娘對她父親大聲說：

「忒阿杜勒，您的侄孫。」

又低聲對中尉說：

「順著他說。」

接著便退出去了。

中尉對這麼莊嚴的會見還不大習慣，怯頭怯腦地嘟囔著：「您好，我的叔公。」同時無意中機械地行了個以軍禮開頭卻以鞠躬結尾的綜合禮。

「啊！是你，好，坐吧。」那老祖宗說。

說完這話，他把那長矛兵完全丟在腦後了。

忒阿杜勒坐下去，吉諾曼先生卻站了起來。

吉諾曼先生來回走著，兩手插在衣袋裡，高聲說著話，繼又用他那十個激動的老指頭把放在兩個背心口袋裡的兩隻錶亂抓亂捏。

「這堆流鼻涕的小鬼！居然要在先賢祠廣場集會！我的婊子的貞操！一群小猢猻，昨天還吃著娘奶！你去捏捏他們的鼻子吧，準有奶水流出來！而這些傢伙明天中午要開會討論！成什麼世界！還成什麼世界！不用說，昏天黑地的世界！這是那些短衫黨人帶給我們的好榜樣！公民炮隊！討論公民炮隊問題！跑到廣場上去對著國民自衛軍的連珠屁胡說八道！他們和一些什麼人混在一起呢？請你想想雅各賓主義要把我們帶到什麼地方去。隨你要我打什麼賭，我賭一百萬，我贏了，不要你一文，明天到會的，肯定盡是些犯過法的壞種和服過刑的囚犯。共和黨和苦役犯，就像鼻子和手絹是一夥。卡諾說：『你要我往哪裡走，叛徒？』富歇回答說：『隨你的便，蠢材！』這就是所謂共和黨人。」

「這是正確的。」忒阿杜勒說。

吉諾曼先生把頭轉過一半，看見了忒阿杜勒，又繼續說：

「當我想起這小把戲竟能狂妄到要去學燒炭黨！你為什麼要離開我的家？為了去當共和黨。慢點，慢點！首先人民不賞識你那共和制，他們不賞識，他們懂道理，他們知道自古以來就有國王，將來也永遠會有國王，他們知道，說來說去，人民還只不過是人民，他們瞧著不順眼，你那共和制，你聽見嗎，傻蛋！夠叫人噁心的了，你那種衝動！愛上杜善伯伯，和斷頭臺眉來眼去，溜到九三號陽臺下面去唱情歌，彈吉他，這些年輕人，真該朝他們每個人的臉上吐上一口唾沫，他們竟會蠢到這種地步！他們全是這樣的，沒有一個例外。只要嗅點街上的空氣就已使你鬼迷心竅的了。十九世紀是種毒物。隨便一個小鬼也要留上一撮山羊鬍子，自以為的的確確像個人樣了，卻把年老的長輩丟下不管。這就是共和黨人。這就是浪漫派。什麼叫做浪漫派？請你賞個臉，告訴我什麼叫做浪漫派吧。瘋狂透頂。一年前，這些傢伙使你跑去捧《艾那尼》【註：雨果所作戲劇。】，我倒要問問你，《艾那尼》！對比的詞句，醜惡不堪的東西，連法文也沒有寫通！而且，羅浮宮的院子裡安上了大炮。這些全是我們這個時代的土匪行為。」

「您說得對，我的叔公。」忒阿杜勒說。

吉諾曼先生往下說：

「博物館的院子裡安上大炮！幹什麼？大炮，你要對我怎麼樣？你想轟貝爾韋德爾的《阿波羅》【註：有名的古代塑像。】嗎？火藥包和梅迪契的《維納斯》【註：有名的古代塑像。】又有什麼關係？呵！現在的這些年輕人，全是些無賴！他們的班加曼·貢斯當簡直算不了什麼東西！這些傢伙不是壞蛋也是膿包！他們挖空心思要出醜，他們的衣服好難看，他們害怕女人，他們圍著一群小姑娘，就像叫化子在乞討，惹得那些女招待放聲大笑，說句良心話，這些可憐蟲，彷彿想到愛情便害臊似的。他們的樣子很難看，加上傻頭傻腦，真算得上是才貌雙全，他們嘴上離不了蒂埃斯蘭和博基埃的俏皮話，他們的衣服像個布口袋，穿著馬夫的坎肩、粗布襯衫、粗呢長褲、粗皮靴子，衣料上的條紋像鳥毛。他們粗俗的語言只配拿來補他們的破鞋底。而所有這些莫名其妙的娃娃在政治問題上有他們的意見。應當嚴厲禁止發表政治意見。他們創立制度，他們改造社會，他們推翻君主制，他們把整套法律扔在地上，他們把頂樓放在地窖所在處，又把我的門房放在王位上，他們把歐洲搞得天翻地覆，他們重建世界，而他們的開心事是賊頭賊腦地去偷看那些跨上車去的洗衣女人的大腿！啊！馬呂斯！啊！淘氣包！到公共廣場上去鬼喊怪叫吧！討論，爭辯，決定辦法！他們把這叫做辦法，公正的老天爺！搗亂鬼縮小了身體，變成個笨蛋。我見過兵荒馬亂的世界，今天又見到亂七八糟的局面。小學生居然討論國民自衛軍的問題，這種事在蠻子國裡也不見得有吧！那些赤身露體、腦袋上頂著一個毬子似的髮髻，爪子裡抓著一根大頭棒的野蠻人也趕不上這些學士們的野蠻勁兒！幾個蘇一個的猴崽子，也自以為了不起，要發號施令！要討論，要開動腦袋瓜子！這是世界的末日。肯定是這個可憐的地球的末日。還得打個最後的嗝，法蘭西正準備著。討論吧，你們這些流氓！這些事總是要發生的，只要他們到奧德翁戲院的走廊下去讀報紙。他們付出的代價是一個蘇，加上他們的理性，再加上他們的智慧，再加上他們的心，再加上他們的靈魂，再加上他們的精神。從那地方出來的人也就不願再回家了。一切報紙全是瘟神，一概如此，連《白旗報》也算在內！馬爾坦維爾

在骨子裡也還是個雅各賓黨人。啊！公正的天！你把你的外公折磨得好苦，你這總算得意了吧，你！」

「這當然。」忒阿杜勒說。

趁著吉諾曼先生要換一口氣時，那長矛兵又一本正經地補上一句：

「除了《通報》以外，就不應再有旁的報紙，除了軍事年刊以外，也不應再有旁的書。」

吉諾曼先生繼續說：

「就好像他們的那個西哀士【註：神甫，革命時期的制憲議會代表，國民公會代表，雅各賓派中貴族的代表，元老院元老。】！從一個弑君賊做到元老院元老！因為他們最後總是要達到那地位的。起初，大家不怕丟人，用公民來你我相稱，到後來，卻要人家稱他為伯爵先生，像手臂一樣粗的伯爵先生，九月的屠夫【註：即「九月暴徒」。】！哲學家西哀士！我敢誇句口：我從來沒有把這批哲學家的哲學看得比蒂沃利的那個做醜臉的小丑的眼鏡更重一些！有一次我看見幾個元老院的元老從馬拉蓋河沿走過，披著紫紅絲絨的斗篷，上面繡的是蜜蜂【註：拿破崙曾把蜜蜂定為勤勞的標誌。】，頭上戴著亨利四世式的帽子。他們那模樣真是醜態百出，就像老虎手底下的猴兒。公民們，我向你們宣告，你們的進步是一種瘋癲病，你們的人道是一種空想，你們的革命是一種罪行，你們的共和是一種怪物，你們的年輕美麗的法蘭西是臭婊子家裡生出來的，並且我在你們中的每一個人面前堅持我的看法，不管你們是什麼人，你們是政論家也好，是經濟學家也好，是法學家也好，也不管你們在自由、平等、博愛方面是否比對斷頭臺上的板斧有更深的體會！我告訴你們這些，我的傻小子們！」

「佩服，佩服，」中尉嚷著說，「這是千真萬確的。」

吉諾曼先生把一個已開始要作的手勢停下來，轉身瞪眼望著那長

矛兵忒阿杜勒，對他說：

「你是個蠢材。」

第六卷 星光輝映

一 綽號：名字的形成方式

馬呂斯在這時已是個美少年，中等身材，頭髮烏黑而厚，額高而聰明，鼻孔軒豁，富有熱情，氣度誠摯穩重，整個面貌有種說不出的高傲、若有所思和天真的神態。他側面輪廓的線條全是圓的，但並不因此而失其剛強，他有經阿爾薩斯和洛林傳到法蘭西民族容貌上來的那種日耳曼族的秀氣，也具有使西康伯爾【註：古代日耳曼民族的一個支系。】族在羅馬人中極容易被識別出來並使獅族不同於鷹族的那種完全不見稜角的形相。他現在處於人生中深沉和天真幾乎相等各占思想一半的時期。在困難重重的逆境中，他完全可以愕然不知所措，把鑰匙撥轉一下，他又能變得卓越不凡。他的態度是謙遜、冷淡、文雅、不很開朗的。由於他的嘴生得動人，是世上嘴唇裡最紅的，牙齒裡最白的，他微微一笑便可糾正整個外貌的嚴肅氣氛。有時，那真是一種奇特的對比，額頭高潔而笑容富於肉感。他的眼眶小，目光卻遠大。

在他最窮困時，他發現年輕姑娘們見他走過，常把頭轉過來望他，他連忙避開，或是躲起來，心情萬分頹喪。他以為她們看他是因為他的衣服破舊，在譏笑他，其實她們看他是為了他的風韻，她們在夢想。

和這些漂亮過路女子之間的誤會他都憋在心裡，使他變成一個性情孤僻的人。在她們中他一個也沒選中，絕妙的理由是他見到任何一個都逃走。他便這樣漫無目標地活著，古費拉克卻說他是傻裡呱唧地活著。

古費拉克還對他這樣說：「你不該有當道學先生的想法（他們之間已用「你」相稱，這是年輕人友情發展的必然趨向）。老兄，我進個忠告，不要老這樣鑽在書本裡，多看看那些破罐子。風騷女人是有

些好處的，呵，馬呂斯！你老這樣開溜，老這樣臉嫩，你會變成個傻子。」

在另一些時候，古費拉克遇見了他，便對他說：

「你好，神甫先生。」

在古費拉克對他講了這一類話以後，馬呂斯整個星期都不敢見女人，無論是年輕的或年老的，他比以前任何時候都避得更厲害，尤其避免和古費拉克見面。

在整個廣闊的宇宙間卻有兩個女人是馬呂斯不逃避也不提防的。老實說，假使有人告訴他，說這是兩個女人，他還會大吃一驚。一個是那替他打掃屋子的老婦人，因為她嘴上生了鬍子，古費拉克曾經說：「馬呂斯看見他的女佣人已經留了鬍子，所以他自己便不用留了。」另一個是個小姑娘，是他經常見到卻從來不看的。

一年多以來，馬呂斯發現在盧森堡公園裡一條僻靜的小路上，就是沿著苗圃石欄杆的那條小路上，有一個男子和一個很年輕的姑娘，幾乎每次都是並排坐在靠近遊人最少的西街那邊的一條板凳上，從來不換地方。每次當機緣，那些只管眼睛朝裡看的人散步時的機緣，把馬呂斯引上這條小路時，也就是說，幾乎每天引他上那兒時，他準能在老地方遇到那一老一小。那男子大致有六十來歲，他神情抑鬱而嚴肅，他整個人表現出退伍軍人的那種強健和疲乏的形相。假使他有一條勳帶，馬呂斯還會說：「這是個退伍軍官。」他那神氣是善良的，但又使人感到難於接近，他的目光從來不停留在別人的眼睛上。他穿一條藍色長褲，一件藍色騎馬服，戴頂寬邊帽，好像永遠是新的，結一條黑領帶，穿件教友派襯衫，就是說，那種白到耀眼的粗布襯衫。一天，有個俏女人打他身邊走過，說道：「好一個乾淨的老光棍。」他的頭髮雪白。

那年輕姑娘，當她初次陪同他來坐在這條彷彿是他們的專用板凳上時，是個十三四歲的女娃，瘦到近乎難看，神情拙笨，毫無可取之

處，只有一雙眼睛也許還能變得秀麗。不過她抬起眼睛望人時，總有那麼一種不懂得避嫌疑的神氣，不怎麼討人喜歡。她的打扮是修道院裡寄讀生的那種派頭，既像老婦人，又像小孩，穿一件不合身的黑色粗呢裙袍。看上去他們是父女倆。

馬呂斯把這個還不能稱為老頭兒的老人和那個還沒成人的小姑娘研究了兩三天，便再也不去注意了。至於他們那方面，他倆似乎根本沒有看見他。他們安安靜靜談著話，全不注意旁人。那姑娘不停地又說又笑。老人不大開口，不時轉過眼睛，滿含著一種說不出的父愛望著她。

馬呂斯已經養成機械的習慣，必定要到這小路上來散步。

他每次準能遇見他們。

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

馬呂斯最喜歡一直走到那條小路的盡頭，他們的板凳對面。他在那條小路上，從一頭走到一頭，經過他們面前，再轉身回到原處，接著又走回來。他每次散步，總得這樣來回五、六趟，而這樣的散步，每星期又有五、六次，可是那兩個人和他卻從來不曾打過一次招呼。那男子和那年輕姑娘，雖然他們好像有意要避開別人的注視，也許正因為他們有意要避開別人的注視，便自然而然地多少引起了五、六個經常沿著苗圃散步的大學生的注意，有些是來作課後散步的用功學生，另一些是彈子打夠了來散步的。古費拉克屬於後者，也曾對他們留意觀察了一些時候，但是覺得那姑娘生得醜，便很快地小心謹慎地避開了。他像帕爾特人【註：伊朗北部裡海一帶的古代遊牧民族。】射回馬箭那樣，在逃走時射了個綽號。由於那小姑娘的裙袍和那老人的頭髮給他的印象特別深，因此他稱那姑娘為「黑姑娘」，老人為「白先生」，誰也不知道他們姓啥名誰，沒有真名，綽號便也成立了。那些大學生常說：「啊！白先生已在他的板凳上了！」馬呂斯和他們一樣，覺得稱那不知名的先生為白先生也還方便。

我們仿效他們，為了敘述方便，也將稱他為白先生。

這樣，在最初一年當中，馬呂斯幾乎每天在同一鐘點，總見到他們。他對那男子的印象不壞，對那姑娘卻感到不怎麼入眼。

二 光明是實

第二年，正是在本故事的讀者剛讀到的這個時刻，馬呂斯常去盧森堡公園的習慣忽然中斷了，他自己也不知道這是為了什麼，幾乎一連六個月沒有到那條小路上去走過一步。可是，有一天，他又去了。那是在夏天的一個晴朗的上午。馬呂斯心情歡暢，和風麗日給予人的感受正是如此。他彷彿覺得所有他聽到的雀鳥唱和的聲音，所有他從樹葉中望見的片片藍天全深入到了他的心裡。

他直向「他的小路」走去。到了盡頭，他又望見了那兩個面熟的人，仍舊坐在從前的那條板凳上。不過當他走近時，那男子還是那男子，姑娘卻不像是從前的那個了。現在在他眼前的是個秀長、美麗、有著女性已屆成年卻仍全部保有女孩那極盡天真情態的體形的最動人的人兒，這是倏忽和純潔的時刻，要表達只能用這幾個字：芳齡十五。那便是使人驚歎並夾著金絲紋的栗色頭髮，光潔如玉的額頭，豔如一瓣薔薇的雙頰，晶瑩的紅，含羞的白，一張妙嘴，出來的笑聲如同光明、語聲如同音樂，一個讓·古戎【註：十六世紀法國雕塑家和建築學家。】要摹刻的維納斯的頸子而拉斐爾要描繪的馬利亞的頭。並且，為了使動人的臉什麼也不缺，那鼻子雖生得不美，卻是生得漂亮的，不直不彎，非義大利型也非希臘型，而是巴黎型的鼻子，那就是說某種俏皮、秀氣、不正規、純淨、使畫家失望詩人迷惑的鼻子。

馬呂斯走過她身邊，卻沒能看見她那雙一直低垂著的眼睛。他只見到栗色的長睫毛，掩映著優嫻貞靜的神態。

這並不妨礙她微笑著聽那白髮老人和她談話，並且再沒有什麼比低著眼睛微笑更蕩人心魂的了。

最初，馬呂斯以為這是同一男子的另一個女兒，大致是從前那一個的姐姐。但是，當那一貫的散步習慣第二次引他到那板凳近旁，他留意打量以後才認出她還是原來的那一個。六個月，小姑娘已經變成了少女，如是而已。這種現象是極常見的。有那麼一種時刻，姑娘們好像是忽然吐放的蓓蕾，一眨眼便成了一朵朵玫瑰。昨天人們還把她們當作孩子沒理睬，今天重相見，已感到她們亂人心意了。

這一個不但長大了，而且理想化了。正如在四月裡一樣，三天的時間足使某些樹木花開滿枝，六個月已同樣夠使她周身秀美了。她的四月已經到來。

我們有時看見一些窮而吝嗇的人，好像一覺醒來，忽然從赤貧轉為巨富，一下子變得奢侈豪華。那是因為他們收到了一筆年金，昨天到了付款日期。這姑娘領到了一個季度的利息。

並且她已不是從前那個戴著棉絨帽子，穿件毛呢裙袍和雙平底鞋，兩手發紅的寄讀生，審美力已隨容光的煥發來到了，她已是個打扮得簡單、雅緻、挺秀、脫俗的少女。她穿一件黑花緞裙袍，一件同樣料子的短披風，戴一頂白縐紗帽子。白手套顯出一雙細長的手，手裡玩著一把中國象牙柄的遮陽傘，一雙緞鞋襯托出她腳的秀氣。當人們走過她身邊，她的全身衣著吐著青春的那種強烈香氣。

至於那男子，還是從前那一個。

馬呂斯再次走近她時，那姑娘抬起了眼瞼。她的眼睛是深藍色的，但是在這蒙蒙的天空中還只有孩子的神氣。她自自然然地望著馬呂斯，彷彿她望見的只是一個在槭樹下跑著玩的孩子，或是照在那板凳上的一個雲石花盆的影子，馬呂斯也只管往前走，心裡想著旁的事兒。

他在那年輕姑娘的板凳旁邊又走了四、五趟，連眼睛也沒有向她轉一下。

後來幾天，他和平時一樣，天天去盧森堡公園，和平時一樣，他總在那地方見到那「父女倆」，但是他已不再注意了。

他在那姑娘變美了的時候並不比她醜的時候對她想得多些，他照舊緊挨著她坐的那條板凳旁邊走過，因為這是他的習慣。

三 春天的效果

一天，空氣溫和，盧森堡公園中一片陽光和綠影，天空明淨，彷彿天使們一早便把它洗過了似的，小鳥在栗林深處輕輕地叫著，馬呂斯把整個胸懷向這良辰美景敞開了。他什麼也不想，他活著，呼吸著。他從那條板凳旁邊走過，那年輕姑娘抬起了眼睛向著他，他們兩個人的目光碰在一起了。

這次在那年輕姑娘的目光裡，有了什麼呢？馬呂斯搞不清楚。那裡面什麼也沒有，可是什麼也全在那裡了，那是一種奇特的閃光。

她低下了眼睛，他也繼續往前走。

他剛才見到的，不是一個孩子的那種天真單純的眼光，而是一種奧祕莫測的深窟，稍稍張開了一線，接著又立即關閉了。

每一個少女都有這樣望人的一天。誰碰上了，就該誰苦惱！

這種連自己也莫名其妙的心靈的最初一望，有如天邊的曙光。不知是種什麼燦爛的東西的醒覺。這種微光，乘人不備，突然從朦朧可愛的黑夜中隱隱地顯現出來，半是現在的天真，半是未來的情愛，它那危險的魅力，絕不是言語所能形容的，那是一種在期待中偶然流露的迷離恍惚的柔情。是天真於無意中設下的陷阱，勾攝了別人的心，既非出於有意，自己也並不知道。那是一個以婦人的神情望人的處子。

在這種目光瞥到的地方，很少能不惹起連綿的夢想。所有的純潔感情和所有的強烈欲念都集中在這一線天外飛來、操人生死的閃光裡，遠非妖冶婦女做作出來的那種絕妙秋波所能及，它的魔力能使人在靈魂深處突然開出一種奇香異毒的黑花，這便是人們所說的愛。

那天晚上，馬呂斯回到他的破屋子裡，對身上的衣服望了一眼，第一次發現自己邋裡邋遢，不修邊幅，穿著這樣的「日常」衣服，就是說，戴一頂帽邊絲帶附近已破裂的帽子，穿雙趕車夫的大靴，一條膝頭泛白的黑長褲，一件肘彎發黃的黑上衣，卻要到盧森堡公園裡去散步，真是荒唐透了頂。

四 一場大病的開始

第二天，到了尋常的鐘點，馬呂斯從衣櫃裡拖出了他的新衣、新褲、新帽、新靴，他把這全副盔甲穿上身，戴上手套——駭人聽聞的奢侈品，到盧森堡公園去。

半路上，他遇到古費拉克，只裝作沒看見。古費拉克回到家裡對他的朋友們說：「我剛才遇見了馬呂斯的新帽子和新衣服，裡面裹著一個馬呂斯。他一定是去參加考試。臉上一副傻相。」

到了公園，馬呂斯圍著噴水池繞了一圈，看天鵝，接著又站在一座滿頭黑黴並缺一塊腰胯的塑像跟前，呆呆地望了許久。噴水池旁邊，一個四十來歲的大肚子紳士，手裡牽著一個五歲的孩子，對他說：「凡事不能過分，我的兒，應當站在專制主義和無政府主義的中間，不偏這邊也不偏那邊。」馬呂斯細聽著那老財談論。隨後，他又圍著噴水池兜了個圈子。最後他才朝著「他的小路」走去，慢吞吞地，彷彿懊悔不該來，彷彿有誰在逼著他去阻止他去似的。他自己卻一點也沒有感到這一切，還自以為和平時一樣在散步。

在走上那小路時，他望見路的盡頭白先生和那姑娘已經坐在「他們的板凳」上了。他把自己的上衣一直扣到頂，挺起腰板，不讓它有

一絲皺摺，略帶滿足的心情望了望長褲上光澤的反射，向那板凳進軍。他的步伐帶著一股衝鋒陷陣的味道，想必也有旗開得勝的想望。因此我說，他向那板凳進軍，正如我說漢尼拔向羅馬進軍。

此外，他的動作沒有一個不是機械的，他也絕沒有中斷他平時精神方面和工作方面的思想活動。這時，他心裡正在想：「《學士手冊》確是一本荒謬的書，一定是出自一夥稀有蠢才的手筆，才會在談到人類思想代表作時去對拉辛的三個悲劇作分析，而莫里哀的喜劇反而只分析一個。」他耳朵裡起了一陣尖銳的叫聲。他一面朝板凳走去，一面拉平衣服上的皺摺，兩眼盯住那姑娘。他彷彿看見她把整個小路盡頭都灑滿了藍色的光輝。

他越往前走，他的腳步也越慢。他走到離板凳還有相當距離，離小路盡頭還很遠的地方，忽然停了下來，連他自己也不知道是怎麼回事，竟轉身走回來了。他心裡一點也沒想過不要再往前走。很難說那姑娘是否從遠處望見了他，是否看清了他穿上新衣的漂亮風度。可是他仍舊把腰板挺得筆直，以備萬一有人從他後面望來，他仍是好樣兒的。

他走到了這一端的盡頭，再往回走，這一次，離板凳比較近了。他居然到達相隔還有三棵樹的地方，這裡，不知為什麼，他感到確實無法再前進，心裡遲疑起來了。他認為已看到那姑娘把臉轉向了他。於是他作一番心雄氣壯的努力，解除了顧慮，繼續往前走。幾秒鐘後，他從那板凳前面走過，身軀筆直，意志堅強，連耳朵也漲紅了，不敢向右看一眼，也不敢向左看一眼，一隻手插在衣襟裡，像個政府要人。當他走過……那炮臺的時候，他感到心跳得真難受。她呢，和昨天一樣，花緞裙袍，縐紗帽。他聽到一種形容不出的談話聲音，那一定是「她的聲音」了。她正在安詳地談著話。她長得美極了。這是他感到的，他並不曾打算要看她。他心裡想道：「她一定不能不敬重我，假使她知道弗朗沙·德·納夫夏多先生出版的《吉爾·布拉斯》前面那篇關於馬可·奧白爾貢·德·拉龍達的論文是冒用的，而真正的作者卻是我！」

他走過了板凳，直到相距不遠的盡頭，接著又回頭，再次經過那美麗姑娘的面前。這次，他的臉白得像張紙。他的感受也完全不是味兒。他離開了那條板凳和那姑娘，背對著她，卻感到她正在打量自己，這一想像幾乎使他摔倒。

他不想再到那板凳近旁去試了，走到小路中段便停下來，並且，破天荒第一次，在那裡坐下了，斜著眼睛朝一邊頻頻偷看，在極端模糊的精神狀態中深深地在想，他既然羨慕別人的白帽子和黑裙袍，別人也就很難對他那條發亮的長褲和那件新上衣完全無動於衷。

坐了一刻鐘，他站起來，彷彿又要向那條被寶光籠罩著的板凳走去。可是他立著不動。十五個月以來第一次，他心裡想到那位天天陪著女兒坐在那裡的先生也許已經注意他，並會覺得他這樣殷勤有些古怪。

也是第一次，他感到用「白先生」這個綽號，即使是在心裡去稱呼這個不相識的人，多少也有些不恭敬。

他這樣低著頭，呆想了幾分鐘，同時用手裡的一根棍子在沙上畫了許多畫。

隨後，他突然轉身過來，背對著那條板凳以及白先生和他的女兒，一徑回家去了。

那天他忘了吃晚飯。晚上八點鐘，他才想起來，但是時間已經太遲，不用再去聖雅克街了，他說：「嘿！」吃了一塊麵包。

他刷淨衣服褲子，仔仔細細疊好，然後上床睡了。

五 連續落在布貢媽頭上的雷火

第二天，布貢媽——古費拉克給戈爾博老屋的看門兼二房東兼管家

老婦人的稱呼，她的真名是畢爾貢媽媽，這我們已經見過，而古費拉克這個冒失鬼對什麼也不尊敬——，布貢媽大吃一驚，注意到馬呂斯又穿上全身新衣出門去了。

他回到盧森堡公園，但是他不越過小路中段的他那條板凳。和前一天一樣，他在那裡坐了下來，從遠處瞭望，清清楚楚地看見了那頂白帽子，那件黑裙袍，尤其是那一片藍光。他沒有離開過那地方，直到公園門要關了他才回家。他沒有看見白先生和他的女兒走出去。他得出結論，他們是從臨西街的那道鐵欄門出去的。過了好些日子，幾個星期以後，當他回想起這一天的經過時，他怎麼也想不起那天晚上他是在什麼地方吃飯的。

翌日，就是說，第三天，布貢媽又像碰上了晴天霹靂，馬呂斯又穿上新衣出去了。

「一連三天！」她喊著說。

她決計要跟蹤他，但是馬呂斯走得飛快，一步跨好遠。那好像是河馬追麋子，不到兩分鐘，她便找不著他的影子了，她回到家裡還喘不過氣來，幾乎被自己的氣喘病噎死，她恨到極點，罵道：「太沒道理，每天都穿上漂亮衣服，還害別人跑個半死！」

馬呂斯又進了盧森堡公園。

那姑娘和白先生已在那裡。馬呂斯捧著一本書，裝作讀書的樣子，竭力要往前走近一些，但是，還隔得老遠他便不前進了，反而轉身回來，坐在他的板凳上。他在那裡坐了四個鐘頭，望著那些自由活潑的小麻雀在小路上跳躍，心裡以為牠們是在譏誚他。

半個月便這樣過去了。馬呂斯去盧森堡公園，不再是為了散步，而是去呆坐，他自己也不知道究竟為了什麼。到了那裡，他便不再動了。他每天早晨穿上新衣，卻不是讓人看，第二天又重來。

她肯定是個無與倫比的美人。唯一可以指摘的一點——這好像是一

種批評了——便是她眼神抑鬱而笑容歡暢，這種矛盾使她的面部表情帶上一種心神不定的樣子，因而這柔美的面貌有時會顯得異常，但仍然是動人的。

六 被 俘

在第二個星期最後幾天中的一天，馬呂斯照常坐在他的板凳上，手裡拿著一本書，打開已經兩個鐘頭了，卻一頁還沒有翻過。他忽然吃了一驚。在那小路的那一頭發生了一件大事。白先生和他的女兒剛剛離開了他們的板凳，姑娘挽著她父親的手臂，兩個人一同朝著小路的中段，馬呂斯所在的地方，慢慢走來了。馬呂斯連忙合上他的書，繼又把它打開，繼又強迫自己閱讀。他渾身發抖。那團寶光直向他這面來了。「啊！我的天主！」他想，「我再也來不及擺出一個姿勢了。」這時，那白髮男子和姑娘向前走著。他彷彿覺得這事將延續一個世紀，同時又感到只要一秒鐘便完了。「他們到這邊來幹什麼？」他問他自己，「怎麼！她要走過這兒！她的腳會在這沙子上踩過去，會在這小路上，離我兩步遠的地方走過去！」他心慌得厲害，他多麼希望自己是個極美的男子，他多麼希望自己能有一個十字勳章。他聽到他們腳步的軟柔、有節奏的聲音越來越近了。他想白先生一定瞪著一雙生氣的眼睛在望他。他想到：「難道這位先生要來找我的麻煩不成？」他把頭埋了下去；當他重行抬起頭來時，他們已到了他身邊。那姑娘走過去了，一面望著他一面走過去。她帶一種若有所思的和藹神情，定定地望著他，使馬呂斯從頭顫抖到腳。他彷彿覺得她是在責備他這麼多天不到她那邊去，並且是在對他說：「我只好找來了。」馬呂斯面對這雙光輝四射、深不可測的眸子，心慌目眩，呆呆地發愣。

他感到在他腦子裡燃起了一團熾炭。她居然來就他，多大的喜悅啊！並且她又是怎樣望著他的呵！她的相貌，比起他從前見到的顯得更加美麗了。她的美是由女性美和天仙美合成的，是要使彼特拉克【註：十四世紀文藝復興時期傑出的義大利詩人。】歌唱、但丁拜倒

的完全的美。他好像已在遨遊碧空了。同時他又感到事不湊巧，心裡好不難過，因為他的靴子上有塵土。

毫無疑問他認為她一定也注視過他的靴子。

他用眼睛伴送著她，直到望不見她的時候。隨後，他像個瘋子似的在公園裡走來走去。很可能他曾多次獨自大笑，大聲說話。他在那些領孩子的保姆跟前顯得那麼心事重重，使她們每個人都認為他愛上了自己。

他跑出公園，希望能在街上遇到她。

他在奧德翁戲院的走廊下碰見了古費拉克，他說：「我請你吃晚飯。」他們去到盧梭店裡，花了六個法郎。馬呂斯像餓鬼似的吃了一頓，給了堂倌六個蘇。在進甜食時，他對古費拉克說：「你讀過報紙了？奧德利·德·比拉弗【註：當時夏朗德省極左派議員。】的那篇講演多麼漂亮！」

他已經愛到了神魂顛倒的地步。

晚飯後，他又對古費拉克說：「我請你看戲。」他們走到聖馬爾丹門去看弗雷德里克演《阿德雷客店》。馬呂斯看得興高采烈。

同時，他也比平日顯得格外靦腆。他們走出戲院時，有個做帽子的女工正跨過一條水溝，他避而不看她的吊襪帶，當時古費拉克說：「我很樂意把這女人收在我的集子裡。」他幾乎感到噁心。

第二天，古費拉克邀他到伏爾泰咖啡館吃午飯。馬呂斯去了，比前一晚吃得更多。他好像有滿腹心事，卻又非常愉快。彷彿他要抓住一切機會來扯開嗓子狂笑。有人把一個不相干的外省人介紹給他，他竟一往情深地擁抱他。許多同學走來擠在他們的桌子周圍，大家談了些關於由國家出錢收買到巴黎大學講壇上散播的傻話，繼又談到多種詞典和基什拉【註：十九世紀法國哲學家，文學家。】詩律學中的錯誤和漏洞。馬呂斯忽然打斷大家的談話大聲嚷道：「能弄到一個十字

勳章，那才愜意吶！」

「這真滑稽！」古費拉克低聲對讓·勃魯維爾說。

「不，」讓·勃魯維爾回答，「這真嚴重。」

確實嚴重。馬呂斯正處在狂烈感情前期那驚心動魄的階段。

這全是望了一眼的後果。

當炸藥已裝好，引火物已備妥，這就再簡單也沒有了。一盼便是一粒火星。

全完了。馬呂斯愛上了一個女人。他的命運進入了未知的境地。

女性的那一眼很像某些成套的齒輪，外表平靜，力量卻猛不可當。人每天安安穩穩、平安無事地打它旁邊走過，並不懷疑會發生什麼意外，有時甚至會忘記身邊的這樣東西。大家走來走去，胡思亂想，有說有笑。突然一下有人感到被夾住了，全完了。那齒輪把你拖住了，那一眼把你勾住了。它勾住了你，無論勾住什麼地方，怎樣勾住你的，勾住你拖沓思想的一角也好，勾住你一時的大意也好——你算是完了。你整個人將滾進去。一連串神祕的力量控制著你。你掙扎，毫無用處。人力已無能為力。你將從一個齒輪轉到另一個齒輪，一層煩惱轉到另一層煩惱，一場痛苦轉到另一場痛苦，你，你的精神，你的財富，你的前途，你的靈魂，而且，還得看你是落在一個性情凶惡的人手裡還是落在一個心地高尚的人手裡，你將來從這駭人的機器裡出來時只能羞慚滿面，不成人形，或是被這狂烈感情改變得面目一新。

七 U 字 謎

孤單，和一切脫節，傲氣，獨立性格，對自然界的愛好，物質方

面日常活動的缺少，與世隔絕的生活，為潔身自好而進行的祕密鬥爭，對天地萬物的愛慕，這一切都為馬呂斯準備了被狂烈感情控制的條件。對他父親的崇拜已逐漸變成一種宗教信仰，並且，和任何宗教信仰一樣，已退藏在靈魂深處了。表層總還得有點什麼，於是愛情便乘虛而入。

整整一個月過去了，在這期間，馬呂斯天天去盧森堡公園。時間一到，什麼也不能阻擋他。古費拉克常說他「上班去了」。馬呂斯生活在好夢中。毫無疑問，那姑娘常在注視他。

到後來，他能放大膽逐漸靠近那條板凳了。但是他仍同時服從人們那種怯弱和謹慎的本能，不再往前移動。他意識到不引起「父親的注意」是有好處的。他運用一種深得馬基雅弗利主義的策略，把他的據點佈置在樹和塑像底座的後面，讓那姑娘很可能見到他，也讓那老先生很不可能見到他。有時，在整整半個鐘點裡，他一動不動，待在任何一個萊翁尼達斯或任何一個斯巴達克的陰影【註：都是公園裡的塑像。】裡，手裡拿著一本書，眼睛卻從書本上微微抬起，去找那美麗的姑娘，她呢，也帶著不明顯的微笑，把她那動人的側影轉向他這邊。她一面和那白髮男子極自然極安詳地談著話，一面又以熱情的處女神態把一切夢想傳達給馬呂斯。這是由來已久的老把戲，夏娃在混沌初開的第一天便已知道，每個女人在生命開始的第一天也都知道。她的嘴在回答這一個，她的眼睛卻在回答那一個。

但也應當相信，到後來白先生還是有所察覺的，因為，常常馬呂斯一到，他便站起來走動。他放棄了他們常坐的地方轉到小路的另一端，選擇了那個角鬥士塑像附近的一條板凳，彷彿是要看看馬呂斯會不會跟隨他們。馬呂斯一點不懂，居然犯了這個錯誤。那「父親」開始變得不準時了，也不再每天都領「他的女兒」來了。有時他獨自一個人來。馬呂斯見了便不再待下去。這又是一個錯誤。

馬呂斯毫不注意這些徵兆。他已從膽小期進入盲目期，這是自然的和必然的進步。他的愛情在發展中。他每晚都夢見這些事。此外他還遇到一件意外的喜事，火上加油，他的眼睛更加瞎了。一天，黃昏

時候，他在「白先生和他女兒」剛剛離開的板凳上拾到一塊手帕。一塊極簡單的手帕，沒有繡花，但是白潔，細軟，微微發出一種無以名之的芳香。他心花怒放地把它收了起來。手帕上有兩個字母U．F．，馬呂斯一點也不知道這個美麗的孩子的情況，她的家庭，她的名字，她的住處，全不知道，這兩個字母是他得到的屬於她的第一件東西，從這兩個可愛的起首字母上，他立即開始營造他的空中樓閣。U當然是教名了，「Ursule！」（玉秀兒！）他想，「一個多麼美妙的名字！」他吻著那手帕，聞它，白天，把它放在貼胸的心坎上，晚上，便壓在嘴唇下面睡。

「我在這裡聞到了她的整個靈魂！」他興奮地說。

這手帕原是那老先生的，偶然從他衣袋裡掉出來罷了。

在拾得這寶物後的幾天中，他一到公園便吻那手帕，把它壓在胸口。那美麗的孩子一點也不懂這是什麼意思，連連用一些察覺不出的動作向他表示。

「害羞了！」馬呂斯說。

八 殘廢軍人也能自得其樂

我們既已提到「害羞」這個詞兒，既然什麼也不打算隱藏，我們便應當說，有一次，正當他痴心嚮往的時候，「他的玉秀兒」可給了他一場極嚴重的苦痛。在這些日子裡，她常要求白先生離開座位，到小路上去走走，事情便是在這些日子裡發生的。那天，春末夏初的和風吹得正有勁，搖晃著懸鈴木的梢頭。父親和女兒，挽著手臂，剛從馬呂斯的坐凳跟前走了過去。馬呂斯在他們背後站了起來，用眼睛跟著他們，這在神魂顛倒的情況下是會做出來的。

忽然來了一陣風，吹得特別輕狂，也許負有什麼春神的使命，從苗圃飛來，落在小路上，裹住了那姑娘，惹起她一身寒噤，使人憶及

維吉爾的林泉女仙和泰奧克利特【註：希臘詩人，生於公元前四世紀。】的牧羊女那嫵媚的姿態，這風竟把她的裙袍，比伊希斯【註：埃及女神，是溫存之妻的象徵。】的神衣更為神聖的裙袍掀起來，幾乎到了吊襪帶的高度。一條美不勝收的腿露了出來。馬呂斯見了大為冒火，怒不可遏。

那姑娘以一種天仙似的羞惱動作，連忙把裙袍拂下去，但是他並沒有因此而息怒。他是獨自一人在那小路上，這沒錯。但也可能還有旁人。萬一真有旁人在呢？這種樣子真是太不成話！她剛才那種行為怎能不叫人生氣！唉！可憐的孩子並沒有做錯什麼，這裡唯一的罪人是風，但是馬呂斯心裡的愛火和妒意正在交相煎逼，他下決心非生氣不可，連對自己的影子也妒嫉。這種苦澀離奇的妒嫉確是會這樣從人的心裡冒出來，並且無緣無故強迫人去消受。另外，即使去掉這種妒嫉心，那條腿的動人形象對他來說也絲毫沒有什麼可喜的，任何一個女人的白長襪也許更能引起他的興趣來。

當「他的玉秀兒」從那小路盡頭轉回來時，馬呂斯已坐在他的板凳上，她隨著白先生走過他跟前，馬呂斯瞪起一雙蠻不講理的眼睛對她狠狠望了一眼。那姑娘把身體向後微微挺了一下，同時也張了一下眼皮，意思彷彿說：「怎麼了，有什麼事？」

這是他們的「初次爭吵」。

正好在馬呂斯用眼睛和她鬧性子時，小路上又過來一個人。那是個殘廢軍人，背駝得厲害，滿臉皺皮，全白的頭髮，穿一身路易十五時期的軍服，胸前有一塊橢圓形的小紅呢牌子，上面是兩把交叉的劍，這便是大兵們的聖路易十字勳章，他另外還掛一些別的勳章：一隻沒有手臂的衣袖、一個銀下巴和一條木腿。馬呂斯認為已經看出這人的神氣是極其得意的。他甚至認為彷彿已看見這刻薄鬼在一步一拐地打他身邊走過時對他非常親昵、非常快樂地擠了一下眼睛，似乎有個什麼偶然機會曾把他倆串連到一起，共同享受一種意外的異味。這戰神的廢料，他有什麼事值得這麼高興呢？這條木腿和那條腿之間發生了什麼事呢？馬呂斯醋勁大發。「剛才他也許正在這兒，」他心裡

想，「他也許真看見了。」他恨不得把那殘廢軍人消滅掉。

時間能磨秃利器的鋒尖。馬呂斯對「玉秀兒」的怒火，不管它是多麼公正，多麼合法，終於熄滅了。他到底諒解了，但是得先經過一番很大的努力，他一連賭了三天氣。

可是，經過這一切，也正因為這一切，那狂烈的感情更加熾熱了，成了瘋狂的感情。

九 失 蹤

我們剛才已看到馬呂斯是怎樣發現，或自以為發現了她的名字叫玉秀兒。

胃口越愛越大。知道她叫玉秀兒，這已經不壞，但是還太少。馬呂斯飽啖這一幸福已有三或四個星期。他要求另一幸福。他要知道她住在什麼地方。

他犯過第一次錯誤：曾在那角鬥士旁邊的板凳附近中計。他犯了第二次錯誤：白先生單獨去公園，他便不待下去。他還要犯第三次錯誤，絕大的錯誤，他跟蹤「玉秀兒」。

她住在西街行人最少的地方，一棟外表樸素的四層新樓房裡。

從這時起，馬呂斯在他那公園中相見的幸福之外又添了種一直跟她到家的幸福。

他的食量增加了。他已經知道她的名字，她的教名，至少，那悅耳的名字，那個真正的女性的名字，他也知道了她住在什麼地方，他還要知道她是誰。

一天傍晚，他跟著他們到了家，看見他們從大門進去以後，接著

他也跟了進去，對那看門的大模大樣地說：

「剛才回家的是二樓上的那位先生嗎？」

「不是，」看門的回答說，「是四樓上的先生。」

又進了一步。這一成績壯了馬呂斯的膽。

「是住在臨街這面的嗎？」

「什麼臨街不臨街，」看門的說，「這房子只有臨街的一面。」

「這先生是幹什麼事的？」馬呂斯又問。

「是靠年金生活的人，先生。一個非常好的人，雖然不很闊，卻能對窮人作些好事。」

「他叫什麼名字？」馬呂斯又問。

那門房抬起了頭，說道：

「先生是個密探吧？」

馬呂斯很難為情，走了，但是心裡相當高興。因為他又有了收穫。

「好，」他心裡想，「我知道她叫『玉秀兒』，是個有錢人的女兒，住在這裡，西街，四樓。」

第二天，白先生和他的女兒只在盧森堡公園待了不大一會兒，他們離開時，天還很亮。馬呂斯跟著他們到西街，這已成了習慣。走到大門口，白先生讓女兒先進去，他自己在跨門坎以前，停下來回頭對著馬呂斯定定地看了一眼。

次日，他們沒有來公園。馬呂斯白等了一整天。

天黑以後，他到西街去，看見第四層的窗子上有燈光，便在窗子下面走來走去，直到熄燈。

再過一日，公園裡沒人。馬呂斯又等了一整天，然後再到那些窗戶下面去巡邏，直到十點。晚飯是談不上了。高燒養病人，愛情養情人。

這樣過了八天。白先生和他的女兒不再在盧森堡公園出現了。馬呂斯無精打采地胡思亂想，他不敢白天去張望那扇大門，只好在晚上以仰望窗口玻璃片上帶點紅色的燈光來滿足自己。有時見到人影在窗子裡走動，他的心便跳個不停。第八天，他走到窗子下面，卻不見燈光。「噢！」他說，「還沒有點燈，可是天已經黑了，難道他們出去了？」他一直等到十點，等到午夜，等到凌晨一點。四樓窗口還是沒有燈亮，也不見有人回來。他垂頭喪氣地走了。

第二天——因為他現在是老靠第二天過活的，可以說他已無所謂有今天了——第二天，他又去公園，誰也沒遇見，他在那兒等下去，傍晚時又到那樓房下面。窗子上一點光也沒有，板窗也關上了，整個第四層是漆黑的。

馬呂斯敲敲大門，走進去問那看門的：

「四樓上的那位先生呢？」

「搬了。」看門的回答。

馬呂斯晃了一下，有氣無力地問道：

「幾時搬的？」

「昨天。」

「他現在住在什麼地方？」

「我不知道。」

「他沒把新地址留下？」

「沒有。」

看門的抬起鼻子，認出了馬呂斯。

「嘿！是您！」他說，「您肯定是個探子。」

第七卷 貓老板

一 地下層和地下活動者

人類的各種社會全有劇院裡所說的那種「第三地下層」。在社會的土壤下面，處處都有活動，有的為善，有的為惡。這些坑道是層層相疊的。有上層坑道和下層坑道。在這黑暗的地下層裡，有一個高區和一個低區，地下層有時會崩塌在文明的底下，並因我們的不聞不問和麻木不仁而被踐踏在我們的腳下。《百科全書》在前一世紀，是個坑道，幾乎是露天的。原始基督教義的一種未受重視的孵化設備——黑暗，它只待時機成熟，便在暴君們的座下爆炸開來，並以光明照耀人類。因為神聖的黑暗有它潛在的光。火山是充滿了黑暗的，但有能力使烈焰騰空。火山的熔液是在黑暗中開始形成的。最初舉行彌撒的地下墓道，不僅只是羅馬的地下建築，也是世界的坑道。在社會建築的下面有著形形色色的挖掘工程，猶如一棟破爛房屋下的錯綜複雜的奇蹟。有宗教坑道、哲學坑道、政治坑道、經濟坑道、革命坑道。有的用思想挖掘，有的用數字挖掘，有的用憤怒挖掘。人們從一個地下墓道向另一個地下墓道互相呼應。種種烏托邦都經過這些通道在地下行進。它們向各個方向伸展蔓延。它們有時會彼此接觸，並相互友愛。讓·雅克【註：盧梭的名字。尖鎬應指他的筆。】把他的尖鎬借給第歐根尼，第歐根尼也把他的燈籠借給他。有時它們也互相排斥。加爾文【註：法國宗教改革運動的著名活動家。】揪住索齊尼【註：義大利宗教改革家。】的頭髮。但是沒有什麼東西能阻止或中斷這一切力量向目標推進的張力和活動，那些活動同時在黑暗中往來起伏，再起，並從下面慢慢改變上面，從裡面慢慢改變外面，這是人所未知的大規模的蠕動。社會幾乎沒有意識到這種給它留下表皮、換掉臟腑的挖掘工作。有多少地下層，便有多少種不同的工程，多少種不同的孔道。從這一切在深處進行的發掘中產生出來的是什麼呢？未來。

人們越往下看，所發現的活動者便越是神祕。直到社會哲學還能

認識的一級，活動總還是好的，再下去，那種活動便可怕了。到了某一深度，那些洞窟孔道便不再是文明的精神力量能鑽得進的，人的呼吸能力的限度已經被超出，魔怪有了開始出現的可能。

這下行梯階是奇怪的，它的每一級都通到一個哲學可以立足的地下層，在那裡，人還可以遇到一個那樣的工人，有的是高明的，有的不成人形。在揚·胡斯【註：捷克宗教改革的領袖。】的下面有路德【註：宗教改革運動的著名活動家，德國新教（路德教）的創始人。】，在路德的下面有笛卡兒，在笛卡兒的下面有伏爾泰，在伏爾泰的下面有孔多塞，在孔多塞的下面有羅伯斯庇爾，在羅伯斯庇爾的下面有馬拉，在馬拉的下面有巴貝夫【註：法國革命家。】。並且這還沒有完。再往下去，朦朦朧朧，在不清晰和看不見之間的分界線上，人們可以望見其他一些現在也許還不存在的人的黑影。昨天的那些是一些鬼物，明天的那些是一些遊魂。智慧眼能隱隱約約地見到它們。未來世界的萌芽工作是哲學家的一種景象。

一個處於胚胎狀態的鬼域裡的世界，這是多麼離奇的形相！

聖西門、歐文、傅立葉，也都在那裡的一些側坑裡。

所有這些地下開路先鋒幾乎經常認為他們彼此之間是隔絕的，其實不然，有一條他們不知道的神鏈在他們之間聯繫著，雖然如此，他們的工作是大不相同的，這一些人的光和另一些人的烈焰形成對比。有的屬於天堂，有的屬於悲劇。可是，儘管他們各不相同，所有這些工作者，從最高尚的到最陰狠的，從最賢明的到最瘋狂的，都有一個共同點：忘我。馬拉能像耶穌一樣忘我。他們把自己放在一旁，取消自我，絕不考慮自己。他們看見的是本人以外的東西。他們有種目光，這種目光搜尋的是絕對真理。最初的那個有整個天空在他的眼睛裡，最末的那個，儘管他是多麼莫測高深，在他的眉毛下卻也還有那種蒼白的太空的光。任何人，不問他是幹什麼的，只要他有這一特徵，便應受到崇敬，這特徵是：充滿星光的眸子。

充滿黑影的眸子是另一種特徵。

惡從它開始。在眼睛陰森的人面前，想想吧，發抖吧。社會秩序有它的黑幫。

有那麼一個地方，在那裡，挖掘便是埋葬，光明已經絕滅。

在我們剛才所指出的那一切坑道下，在所有那些走廊下，在進步和烏托邦那整個龐大的地下管道系統下，在地下還更深許多的地方，比馬拉還要低，比巴貝夫也還要低，再往下，再往下深入許多，和上面的那幾層絕無關係的地方，還有最低的泥坑。那是個可怕的地方。也就是我們在上面所說的「第三地下層」。那是個一片漆黑的陰溝，瞎子的窟窿、地獄。

它通向深淵。

二 底 層

在這裡，忘我精神已經消失。魔鬼隱約初具形相，各自為己。沒有眼睛的我在吼著，尋著，摸著，啃著。群居的烏戈林【註：十三世紀比薩的暴君。】便在這黑洞裡。

在這黑洞裡遊蕩著的那些近似猛獸惡魔的猙獰鬼影是不管普遍的進步的，它們不理解思想和文字，它們所關心的只是個人滿足。它們幾乎沒有善惡觀念，內心空虛得駭人。它們有兩個母親，兩個全是後娘：無知和窮困；一個嚮導：需要；唯一的滿足形式：吃喝。它們粗魯地大嚼大啖，這就是說，凶殘到.....不是像暴君那樣，而是像猛虎。這些鬼怪從受苦走到犯罪，不可避免的傳承，令人暈眩的接續，黑區的邏輯。匍匐在這社會第三地下層裡的已不是對絕對真理發出那種受到窒息的要求，而是肉體的抗議。在這裡，人成了毒龍。饑渴是起點，終點是成為撒旦。從這地窖裡產生著拉色內爾。

我們剛才在第四卷裡已經見過上層坑道的一角，那是政治、革命

和哲學的大坑道。在那裡，我們指出，一切都是高尚、純潔、尊貴、誠實的。在那裡，當然，人們可能走錯路，而且是在錯誤的路上，但是那裡的錯誤是可敬佩的，因為它含有犧牲精神。那裡的工作，從全局看，有一個名稱：進步。

現在是時候了，來看看另外一些深處，一些醜惡到極點的深處。

在社會的底下，讓我們強調這一點，直到愚昧狀態被清除的那一天，總還會有藏惡的大窟窿。

這個窟窿在一切窟窿之下，也是一切窟窿的敵人。那是普遍的恨。這窟窿不知道有哲學，它的尖刀從來沒有削過一支筆。它的黑色和墨跡的卓越的黑色毫無關係。那些捲曲在這毒氣熏人的洞裡的黑手指從不翻一頁書，也從不打開一張報紙。對卡圖什來說，巴貝夫是個剝削者，對施因德漢斯【註：德國強盜，萊茵區匪幫的魁首，在德國文學中，施因德漢斯作為俠盜。】來說，馬拉還是個貴族。這窟窿的目的是推翻一切。

一切。包括它所唾棄的那些上層坑道。在它那極為醜惡的蠕動當中，它不僅只是要鑽垮現在的社會秩序，它還要鑽垮哲學，鑽垮科學，鑽垮法律，鑽垮人類的思想，鑽垮文明，鑽垮革命，鑽垮進步。它的名字，簡簡單單地說，叫做偷盜，邪淫，謀害，暗殺。它代表黑暗，它要的是漆黑一團。這窟窿的頂是無知構成的。

在它上面的那些地窖全都只有一個願望，把它消滅掉。這便是哲學和進步同時運用它們的全部人力物力，通過現實的改善和對絕對真理的嚮往，全力奔赴的目標。摧毀這個無知窟窿，那罪惡淵藪也就毀滅掉了。

讓我們把剛才所說的一部分用幾個字概括起來，社會的唯一危害是黑暗。

人類，便是同類。所有的人都是同一塊粘土。在前定的命運裡毫無區別，至少在下界是這樣的。從前，同樣的一個影子；現在，同樣

的一個肉體；將來，同樣的一撮灰。但是，在做人的麵糊裡攪上無知，它便變成黑的。這種無法挽救的黑色透入人心，便成為惡。

三 巴伯、海嘴、鐵牙和巴納斯山

一個四人黑幫，巴伯、海嘴、鐵牙和巴納斯山，從一八三〇到一八三五，統治著巴黎的第三地下層。

海嘴是個超級大力士。他的窩在馬利容橋拱的暗溝裡。他有六尺高，石胸，鋼臂，山洞裡風聲似的鼻息，巨無霸的腰身，小雀的腦袋。人們見了他，還以為是法爾內斯的《海克力斯》穿上了棉布褲和棉絨褂子。海嘴有這種塑像似的身體，本可以驅除魔怪，但是他覺得不如自己當個魔怪來得更方便些。額頭低，額角闊，不到四十歲兩隻眼角便有了鵝掌紋，毛髮粗而短，板刷臉頰，野豬鬍子。從這裡我們可以想見其人。他的一身肌肉要求工作，但是他的愚蠢不願意。這是個大力懶漢，憑懶勁殺人的凶手。有人認為他是個在殖民地生長的白人。他大致和布律納【註：法國元帥，十八世紀末法國大革命活動家，右翼雅各賓黨人，丹東分子，後為拿破崙的擁護者。】元帥有點關係，一八一五年曾在阿維尼翁當過扛夫。在那以後，他便當了土匪。

巴伯的清臞和海嘴的肥壯適成對比。巴伯瘦小而多才。他雖是透明的，卻又叫別人看他不透。人們可以透過他的骨頭看見光，但是透過他的瞳孔卻什麼也瞧不見。他自稱是化學家。他在波白什戲班裡當過丑角，在波比諾戲班裡當過小花臉。他在聖米耶爾演過鬧劇。這是個裝腔作勢的人，能言會道，突出他的笑容，重視他的手勢。他的行業是在街頭叫賣石膏半身像和「政府首腦」的畫片。此外，他還拔牙。他也在市集上展覽一些畸形的怪物，並且有一個售貨棚子，帶個喇叭，張貼廣告：「巴伯，牙科藝術家，科學院院士，金屬和非金屬實驗家，拔牙專家，經營同行弟兄們拋棄的斷牙根。收費：拔一個牙，一法郎五十生丁；兩個牙，兩法郎；三個牙，兩法郎五十生丁。

機會難得。」（這「機會難得」的意思是說「請盡量多拔」。）他結過婚，也有過孩子，卻不知道妻子和兒女在幹什麼。他把他們丟了，像丟一塊手帕。在他那黑暗的世界裡，他是個了不起的突出人物：巴伯常看報紙。一天，那還是在他把妻子和流動貨棚隨身帶上的時候，他在《消息報》上讀到一則新聞，說有個婦人剛生下一個還能活的孩子，嘴巴像牛嘴，他大聲喊道：「這是一筆好生意！我老婆是不會有本領替我生這麼一個孩子的！」從這以後，他放棄了一切，去「經營巴黎」。他的原話如此。

鐵牙又是什麼東西呢？那是個夜貓子。他要等天上塗上黑色才出門。要到晚上他才從在天亮以前鑽進去的那個洞裡鑽出來。這洞在什麼地方？誰也不知道。即使是在伸手不見五指的黑暗中，對他同夥的人，他也只是在把背對著人時才說話。他真叫鐵牙嗎？不。他說：「我叫啥也不是。」碰到蠟燭突然亮時他便蒙上一個臉罩。他能用肚子說話。巴伯常說：「鐵牙是個二聲部夜曲。」鐵牙是個行蹤不定，東遊西蕩，可怕的人。他是否真有一個名字，這很難說，「鐵牙」原是個綽號；他是否真能說話，這也很難說，他肚子說話時比嘴多；他是否真有一張臉，也很難說，人們看見的從來就只是他那臉罩。他能像煙一樣忽然無影無蹤，他出現時也好像是從地裡冒出來的。

還有一個陰森人物，那便是巴納斯山。巴納斯山是個小夥子，不到二十歲，一張漂亮的臉，櫻桃似的嘴唇，動人的黑頭髮，滿眼春光，他幹盡缺德事，任何罪惡他都想犯。幹了壞事還想幹更壞的事，食量越吃越大。他從野孩子變成流氓，又從流氓變成凶手。他是溫和、嬌柔、文雅、強健、軟綿綿、凶狠毒辣的。他帽子的邊照一八二九年的式樣，捲起左面，讓位給那叢蓬鬆的頭髮。他以暴力行劫為生。他的騎馬服的剪裁是最好的，但是已經磨舊了。巴納斯山，那是時裝畫冊中的一張圖片，是個謀財害命的窮苦人。這少年犯罪的唯一動機是要穿得考究。最先向他說「你漂亮」的那個輕佻女人已把惡念撒在他的心上，於是他成了那亞伯的該隱【註：該隱和亞伯是亞當和夏娃的長子和次子，哥哥殺害了弟弟。（見《舊約》）】。覺得自己漂亮，他便要求優美，優美的第一步是悠閒，窮人的悠閒便是犯罪。在盜匪中很少有像巴納斯山那樣可怕的。十八歲，他便已丟下好幾個

屍體。兩臂張開、面朝血泊、倒在這無賴漢的黑影中的行人不止一個。燙頭髮，擦香膏，細腰，女人的胯，普魯士軍官的胸，街頭的姑娘在他前後左右喁喁稱羨的聲音，結得別致的領帶，衣袋裡藏個閻王錘，飾孔上插朵鮮花，這個使人入墓的花花公子便是如此。

※※※

四 黑幫的組成

這四個匪徒聯合起來，成了一種變化多端的海怪，迂迴曲折地鑽警察的空子，「用不同的外貌、樹、火焰、噴泉」來竭力躲避維多克陰沉的眼光，互相交換姓名和竅門，藏身在自己的影子裡，共同使用他們的祕密窟和避難所，好像在化裝舞會上取下自己的假鼻子那樣改變他們的個人特徵，有時把幾個人簡化為一人，有時又把一人化為幾人，以致可可·拉古爾本人也以為他們是一大幫匪徒。

這四個人絕不是四個人，是一種有四個腦袋、在巴黎身上做大買賣的神祕大盜，是住在人類社會的地道裡作惡的怪章魚。

由於他們勢力的伸張和因他們的關係而結成的地下網，巴伯、海嘴、鐵牙和巴納斯山總攬著塞納省的一切盜殺活動。他們對著路上行人進行下面的政變。善於出這類主意，富於黑夜幻想的人都來找他們實現計劃。人們把腳本供給他們，他們負責導演。他們還佈置演出。任何殺人越貨的勾當只要油水足，需要找人幫一把，他們總有辦法分配勝任和適當的人手。當一件犯罪行為在尋找助力，他們便轉租幫凶。他們有能力對任何陰慘悲劇提供黑演員。

他們經常傍晚——這是他們睡醒的時候——在婦女救濟院附近的草地上碰頭。在那裡，他們進行會商。他們面前有十二個黑鐘點，足供他們安排利用。

「貓老板」，這是在地下流傳的人家送給這四人幫會的名稱。在日趨消失的那種怪誕的古老民間語言中，「貓老板」的意思是早晨，正如「犬狼之間」的詞義是傍晚。這名稱，貓老板，也許是指他們工

作結束的時刻天剛朦朧亮，正是鬼魂消散，匪徒分手的時候。這四個人是用這個字號露面的。刑事法院院長到監獄裡去看拉色內爾時，曾向拉色內爾問到一件他不肯承認的案子。院長問道：「是誰幹的？」拉色內爾回答了這樣一句官員不懂、警察有數的話：「也許是貓老板。」

我們有時能從一張出場人物表去猜測一個劇本，同樣，我們也幾乎可以從一張匪徒的名單去估計這匪幫。下面——這些名字是由專門記錄保存下來的——便是貓老板的主要夥伴的傳呼稱號：

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

普呂戎（原有過一個普呂戎世系，我們還會提到的）。

蒲辣禿柳兒，那個已經出現過的路工。

寡婦。

地角。

荷馬·阿巨，黑人。

星期二晚。

快報。

弗宛恩勒洛瓦，又叫賣花姑娘。

光榮漢，被釋放了的苦役犯。

煞車，又叫杜邦先生。

南苑。

普薩格利弗。

小褂子。

克呂丹尼，又叫比查羅。

吃花邊。

腳朝天。

半文錢，又叫二十億。

等等。

我們只提這幾個，最壞的幾個已經提到了。這些名字都有代表性。它不只是說明個人，而是說明一種類型。這些名字中的每一個都代表文明底下的那些奇形怪狀的毒蕈中的一種。

這些人是不輕易露面的，並不是人們在街頭巷尾看見走過的那些。他們在黑夜裡狠狠地幹了一晚以後，疲乏了，白天便去睡覺，有時睡在石灰窯裡，有時睡在蒙馬特爾或蒙魯日一帶被拋棄了的採石場裡，有時睡在陰溝裡。他們把自己掩埋起來。

這些人到哪裡去了呢？他們仍然存在。他們從來就一貫存在。賀拉斯曾說他們是吹笛子的窮漢、賣藝人、小丑、江湖郎中。並且，只要社會將來還是今天這個樣，他們將來便也還是今天這個樣。在他們窟窿的黑頂下面，他們將永遠從社會潮溼的漏隙中生長出來。他們成了鬼，再回來，依然如故，不過他們的名字換了，他們的外皮換了。

個人被剔除，族類仍存在。

他們的感覺器官還是那麼一些。從剪徑賊到擋路虎，那是一個純血統。他們能猜出衣袋裡的錢包，能嗅出背心口袋裡的表。金和銀對他們來說，是有味的。有些憨老財，可以說是具有可偷性的。那些人

便耐心地跟著這些老財們。他們見到一個外國人或外省人走過，便會突然驚覺，像個蜘蛛。

那些人，當人們夜半在荒涼的大路上遇到或瞧見了，那模樣是可怕的。他們不像是人，而是有生命的霧所構成的形相，他們好像經常和黑暗合成一體，是看不清的，除了陰氣以外沒有旁的靈魂，並且只是為了過幾分鐘的厲鬼生活才和黑夜暫時分離一下。

怎樣才能清除這些厲鬼呢？要有光明。要有滔天瀉地的光明。沒有一隻蝙蝠能抗拒晨光。應該去把地下社會照亮才是。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1

一 馬呂斯遇到一個神祕男子

夏季過去了，秋季也過了，冬季到了。白先生和那姑娘都沒有去過盧森堡公園。馬呂斯只有一個念頭，再見到那張溫柔和令人拜倒的臉兒。他無時不找，無處不找，可是什麼也沒有找著。他已不是那個以一腔熱忱夢想著未來的馬呂斯，那個頑強、熱烈、堅定的漢子，對命運的大膽挑戰者，有著建造空中重樓疊閣的頭腦，一個計劃、遠謀、豪情、思想、壯志滿懷的青年，而是一條喪家之犬。他已陷在一籌莫展的苦境裡。完了。工作使他反感，散步使他疲倦，孤獨使他煩惱；廣大的天地從前是如此充滿形相、光彩、聲音、啟導、遠景、見識和教育的，現在在他眼裡竟成了一片空虛。他彷彿覺得一切全消失了。

他老在想，因為他不能不想，但是他已不能再感到想的樂趣。對他的思想向他不斷低聲建議的一切，他都黯然回答說：

「有什麼意義？」

他不停地埋怨自己。當初我為什麼要去跟她？那時我能看見她，便已那麼快樂了。她望著我，難道這不是已很了不起嗎？看神氣，她在愛我。難道這還不美滿嗎？我還有什麼可希求的呢？這以後已不會再有什麼。我太傻了，是我錯了。等等。他從不把他的心事洩露給古費拉克，這是他的性格，但是古費拉克多少猜到了一點，這也是他的性格，古費拉克開始祝賀他有了意中人，同時也感到這事來得突兀，隨後，看見馬呂斯那麼苦悶，他終於對他說：「我看你這人太簡單，只有獸性。來，到茅廬去走走！」

一次，馬呂斯見到九月天美麗的陽光，滿懷信心，跟著古費拉克、博須埃和格朗泰爾去參加索城的舞會，希望——多美的夢！——能

有機會在那裡遇見她。當然，他沒有見到他尋找的人兒。「可是丟了的女人總能在這裡找到的嘛。」格朗泰爾獨自嘟囔著。馬呂斯把他的朋友甩在舞會裡，孤孤單單地走回家去了，摸著黑路，渾身疲倦，腦子發燒，眼睛憂鬱，一輛一輛從舞會回來的車輛滿載著盡情歌唱的人從他身邊經過，他聽到那種歡樂的聲音，嗅到車輪捲起的塵土，感到非常煩亂，心灰意懶地呼吸著路旁核桃樹的澀味來清醒自己的頭腦。

他開始過著越來越孤獨的生活，徬徨，沮喪，完全陷在內心的苦痛裡，好像籠中狼那樣，在他的悲戚中走去走來，四處張望那不在眼前的意中人，被愛情搞得暈頭轉向。

另一次，他遇見一個人，給了他一種異樣的感受。他在殘廢軍人院路附近的那些小街上，劈面遇見一個衣著像工人模樣的男子，戴一頂長簷鴨舌帽，露出幾縷雪白的頭髮。馬呂斯瞥見那些白髮，感到美得出奇，只見那人一步一步慢慢走著，好像心事重重，沉浸在憂傷的遐想裡。說也奇怪，他彷彿認出了那人便是白先生。同樣的頭髮，同樣的側面輪廓，至少露出在帽簷下的那部分是同樣的，同樣的走路姿態，只是比較憂鬱些。但是為什麼穿這身工人服呢？這怎麼解釋？為什麼要喬裝？馬呂斯見了心裡非常驚訝。當他的心情安定下來後，他的第一個動作便是去追那人，誰知他這次不會抓住他所尋找的線索呢？總之，應當跑到他近處去看個清楚，打破這悶葫蘆。可是他的念頭轉得太遲，那人已不在那裡了。他走進了一條橫巷，馬呂斯沒有能再看見他。這次邂逅使他回想了好幾天，印象才淡薄下去。他心裡想道：「不用大驚小怪，這也許只是個相貌相像的人罷了。」

二 發 現

馬呂斯一直住在戈爾博老屋裡，從不留意旁人的事。

當時住在那棟破房子裡的，確實也只有他和容德雷特一家，再沒有旁人；容德雷特便是他上次代為償清房租的那人，他卻從來沒有和那兩老或那兩個女兒談過話。其他的房客都早已搬了，死了，或是因

欠付租金而被攆走了。

那個冬季裡的一天，太陽在午後稍稍露了一下面，那天正是二月二日，古老的聖燭節【註：基督教徒紀念耶穌初次謁廟的日子，這天，教堂裡遍燃蠟燭。】的日子，這種騙人的太陽往往帶來六個星期的寒冷，並曾觸發過馬蒂厄·朗斯貝爾的靈感，使他留下了兩句夠得上稱為古典的詩句：

大晴或小晴，

群熊返山洞。

馬呂斯那天卻走出了他的洞，天已快黑了，正是去吃晚飯的時候，因為飯總得要吃點，唉！想像的愛情的不治之症！

他正跨出門坎，布貢媽當時也正在掃地，一面嘴裡說看這幾句值得回憶的獨白：

「有什麼東西是便宜的，現在？全是貴的。只有世上的痛苦是便宜的，它一文也不值，這世上的痛苦！」

馬呂斯慢慢地沿著大路，朝便門方向往聖雅克街走去。他正低著頭想心事。

忽然，在迷霧中，他覺得有人撞了他一下，他回過頭，看見兩個衣服破爛的年輕姑娘，一個瘦長，一個較矮，兩人都喘著氣，慌慌張張，飛快地朝前走，好像怕人追上，要逃跑似的。她們向他迎面跑來，沒看見他，到身邊便碰了他一下。馬呂斯在昏暗的暮色中看見她們那蠟黃的臉，頭髮散亂，抓著兩頂不成形的包頭帽子，拖著兩條稀爛的裙，赤腳。她們邊跑邊談。大的那個用極低的聲音說：

「巡邏的來了，差點兒銬住了我。」

另一個回答：「我望見他們，我就溜呀，溜呀，溜呀！」

通過那種醜惡的黑話，馬呂斯懂得：憲兵或市警幾乎逮捕了那兩個孩子，兩個孩子卻逃跑了。

她們深入到他背後路旁的大樹下去了，只見一種隱隱的微光漸漸消失的黑暗中。

馬呂斯停下來望了一會兒。

他正要繼續往前走，卻看見他腳邊地上有個灰色小包，他彎下腰去拾了起來。那是一種類似信封的東西，裡面裝的好像是紙。

「哼，」他說，「沒準是那兩個窮娃子掉的！」

他轉身喊，沒有喊住她們，他想她們已經走遠了，便把那紙包揣在衣袋裡，去吃晚飯。

走到半路，在穆夫達街的一條窄巷裡，他看見一個孩子的棺材，蓋一條黑布，放在三張椅子上，並點著一支蠟燭。暮色中的那兩個女孩回到了他的腦子裡。他想到：

「可憐的母親們！有一件比看見親生兒女死去更傷心的事，那便是看著他們活受苦。」

隨後，這些使他觸景生情的陰慘事兒從他的腦子裡消失了，他重新回到他慣常的憶念中。他又開始想著在盧森堡公園晴光麗日的樹影中度過的六個月。

「我的生活變得多麼暗淡！」他心裡想，「隨時都有年輕姑娘出現在我眼前。可是從前我覺得她們全是天使，而現在覺得她們全是妖精。」

三 四 臉 人

晚上，他正要脫衣去睡，手在上衣口袋裡碰到他在路上拾的那包東西。他早已把它忘了，這時才想起，打開來看看，會有好處的，包裡也許有那兩個姑娘的住址，要是確是屬於她們的話；而且，不管怎樣，總能找到一些必要的線索，好把它歸還失主。

他打開了那信封。

那信封原是敞著口的，裡面有四封信，也都沒有封上。

四封信上都寫好了收信人的姓名地址。

從每封信裡都發出一種惡臭的菸味。

第一封信上的姓名地址是：「夫人，格呂什雷侯爵夫人，眾議院對面的廣場，第……號。」

馬呂斯心想他也許能從這裡面得到他要找的線索，況且信沒有封口，拿來唸唸似乎沒有什麼不妥當。

信的內容是這樣的：

侯爵夫人：

悲天敏人之心是緊密團結社會的美德。請夫人大展基督教徒的敢情，慈悲一望區區，在下是一名西班牙人士，因忠心現身於神聖的正桶事業而糟受犧牲，付出了自己的血，貢現了自己的全部錢財，原為衛護這一事業，而今日竟處於極其窮苦之中。夫人乃人人欽仰之人，必能解囊相助，為一有教育與榮譽，飽嘗刀傷而萬分痛苦的軍人保全其性命。在下預先深信侯爵夫人必能滿懷人道，對如此不幸的國人發生興趣。國人祈禱，一定必應，國人永遠敢激，以保動人的回憶。

不勝尊敬敢謝之至。專此敬上

夫人！

堂·阿爾瓦內茨，西班牙砲兵隊長，留法避難保王黨，為國旅行，因中頭短缺經濟，無法前進。

寄信人簽了名，卻沒有附地址。馬呂斯希望能在第二封信裡找到地址。這一封的收信人是：「夫人，蒙維爾內白爵夫人，卡塞特街，九號。」

馬呂斯念道：

白爵夫人：

這是一個有六個孩子的一家之母，最小的一個才八個月。我從最後一次分娩以來便病到了，丈夫五個月以來便遺棄了我，舉目無錢，窮苦不堪。

白爵夫人一心指望，不勝敬佩之至，

夫人，

婦人巴利查兒。

馬呂斯轉到第三封，那也是一封求告的信，信裡寫道：

巴布爾若先生：

選舉人，帽襪批發商，

聖德尼街，鐵器街轉角。

我允許我自己寄這封信給您，以便請求您以您的同情心同意給我以那種寶貴的關懷，並請求您對一個剛才已經寄了一個劇本給法蘭西

劇院的文人發生興趣。那是個歷史題材，劇情發生在帝國時代的奧弗涅。至於風格，我認為，是自然的，短小精悍，應當能受到一點站揚。有幾首唱詞，分在四處。滑稽，嚴肅，出人意料之中，又加以人物性格的變化，並少微帶點浪漫主義色彩，輕巧地散布在神秘進行的劇情當中，經過多次驚心觸目的劇情轉變以後，又在好幾下子色彩鮮明的場景之中，加以結束。

我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滿足逐漸振奮本世紀人心的欲望，就是說，時毛風氣，那種離奇多變，幾乎隨著每一次新風而轉向的測風旗。

雖有這些優點，我仍有理由擔心那些特權作家的自私心，妒嫉心，是否會把我逐出劇院，因為我深深了解人們是以怎樣的苦水來灌溉新進的。

巴布爾若先生，您是以文學作家的賢明保護人著名的，您這一正確的名氣鼓勵著我派我的女兒來向您陳述我們在冬天沒有麵包沒有火的窮苦情況。我之所以要向您說我懇求您接受我要以我的這個劇本和我將來要寫的劇本來向您表達我的敬佩心情，那是因為我要向您證明我是多麼熱望能受到您的庇護並能得到以您的大名來光耀我的作品的榮幸。萬一您不見棄，肯以您的最微薄的捐獻賜給於我，我將立即著手寫出一個韻文劇本，以便向您表達我的感激心情。這個劇本，我將努力盡可能地寫得十全十美，並將在編入歷史劇的頭上以前，在上演以前，呈送給您。

以最尊敬的敬意謹上，

巴布爾若先生和夫人。

尚弗洛，文學家。

再啟者：哪怕只是四十個蘇。

我不能親來領教，派小女代表，務請原諒，這是因為，唉！一些焦人的服裝問題不允許我出門……

馬呂斯最後展讀第四封。這是寫給「聖雅克．德．奧．巴教堂的行善的先生」的。它裡面有這幾行字：

善人：

假使您不見棄，肯陪著我的女兒，您將看見一種窮苦的災難，我也可以把我的證件送給您看。

您的慷慨的靈魂在這幾行字的景相面前，一定能被一種敏切的行善心晴所敢動，因為真正的哲學家總能隨時敢到強烈的激動。

想必您，心腸慈悲的人，也同意我們應當忍受最嚴酷的缺乏，並且，為了得到救濟，要獲得當局的證實，是相當痛苦的，彷彿我們在等待別人來解除窮困的時候，我們便沒有叫苦和餓死的自由似的。對於一部分人，命運是殘酷無晴的，而對於另一部分人，又過於慷慨或過於愛護。

我淨候您的降臨或您的捐現，假使承您不棄，我懇求您同意接受我的最尊敬的敢晴，我有榮幸做您的，

確實崇高的人，

您的極卑賤

和極恭順的僕人，

白．法邦杜，戲劇藝術家。

馬呂斯讀完四封信以後，並不感到有多大的收獲。

首先，四個寫信人全沒有留下地址。

其次，四封信看去好像出自四個不同的人，堂．阿爾瓦內茨、婦

人巴利查兒、詩人尚弗洛和戲劇藝術家法邦杜，但是有一點很費解：四封信的字跡是一模一樣的。

如果不認為它們來自同一個人，又怎能解釋呢？

此外，還有一點也能證明這種猜測是正確的：四封信的信紙，粗糙，發黃，是一樣的，菸味是一樣的，並且，雖然寫信人有意要使筆調各不相同，可是同樣的錯別字卻一再出現在四封信裡，文學家尚弗洛並不比西班牙隊長顯得高明些。

挖空心思去猜這啞謎，未免太不值得。如果這不是別人遺失的東西，便像是故意用它來捉弄人似的。馬呂斯正在苦悶中，沒有心情來和偶然的惡作劇認真，也不打算投入這場彷彿是由街頭的石塊出面邀請他參加的遊戲。他感到那四封信在和他開玩笑，要他去捉迷藏。

況且，也無法肯定這幾封信確是屬於馬呂斯在大路上遇見的那兩個年輕姑娘的。總之，這顯然是一疊毫無價值的廢紙。

馬呂斯把它們重行插入信封，全部丟在一個角落裡，睡覺去了。

早上七點左右，他剛起床，用過早點，正準備開始工作，忽然聽到有人輕輕敲他的房門。

因為他屋裡一無所有，所以他從不取下他的鑰匙，除非他有緊急工作要做，才鎖房門，那也是很少有的。並且，他即使不在屋裡，也把鑰匙留在鎖上，「您會丟東西的。」布貢媽常說。

「有什麼可丟的？」馬呂斯回答。可是事實證明，一天他真丟過一雙破靴，布貢媽大為得意。

門上又響了一下，和第一下同樣輕。

「請進。」馬呂斯說。

門開了。

「您要什麼，布貢媽？」馬呂斯又說，眼睛沒有離開他桌上的書籍和抄本。

一個人的聲音，不是布貢媽的，回答說：

「對不起，先生……」

那是一種啞、破、緊、糙的聲音，一種被酒精和白乾弄沙了的男子聲音。

馬呂斯連忙轉過去，看見一個年輕姑娘。

四 窮苦中的一朵玫瑰

一個極年輕的姑娘站在半開著的門口。那間破屋子的天窗正對著房門，昏暗的光從上面透進來，照著姑娘的臉。那是個蒼白、瘦弱、枯乾的人兒，她只穿了一件襯衫和一條裙，裸露的身子凍得發抖。一根繩子代替腰帶，另一根繩子代替帽子，兩個尖肩頭從襯衫裡頂出來，淋巴液色的白皮膚，滿是塵垢的鎖骨，通紅的手，嘴半開著，兩角下垂，缺著幾個牙，眼睛無神，大膽而下賤，體形像個未長成的姑娘，眼神像個墮落的老婦，五十歲和十五歲混在一起，是一個那種無一處不脆弱而又令人畏懼，叫人見了不傷心便要寒心的人兒。

馬呂斯站了起來，心裡顫抖抖的，望著這個和夢中所見的那種黑影相似的人。

尤其令人痛心的是，這姑娘並非生來便是應當變醜的，在她童年的初期，甚至還是生得標緻的。青春的風采也仍在墮落與貧苦所招致的老醜中苦苦掙扎。美的餘韻在這張十六歲的臉上尚存有奄奄一息，正如隆冬拂曉消失在醜惡烏雲後面的慘淡朝輝。

這張臉在馬呂斯看來並不是完全陌生的。他覺得還能回憶起在什麼地方見到過。

「您要什麼，姑娘？」他問。

姑娘以她那酗酒的苦役犯的聲音回答說：

「這兒有一封信是給您的，馬呂斯先生。」

她稱他馬呂斯，毫無疑問，她要找的一定是他了，可是這姑娘是什麼人？她怎麼會知道他的名字呢？

不經邀請，她便走進來了。她果斷地走了進來，用一種叫人心裡難受的鎮靜態度望著整個屋子和那張散亂的床。她赤著腳，裙子上有不少大窟窿，露出她的長腿和瘦膝頭。她正冷得發抖。

她手裡真捏著一封信，交給了馬呂斯。

馬呂斯拆信時，注意到信封口上那條又寬又厚的麵糊還是溼的，足見不會來自很遠的地方。他唸道：

我可愛的鄰居，青年人：

我已經知道您對我的好處，您在六個月以前替我付了一個季度的租金。我為您祝福，青年人。我的大閨女將告訴您：「兩天了，我們沒有一塊麵包，四個大人，內人害著病。」假使我在思想上一點也不悲關，我認為應當希望您的慷慨的心能為這個報告實行人道化，並將助我的願望強加於您，惠我以輕薄的好事。

我滿懷對於人中善士應有的突出的敬意。

容德雷特。

再啟者：小女淨候您的吩咐，親愛的馬呂斯先生。

馬呂斯見了這封信，像在黑洞裡見到了燭光，從昨晚起便困惑不解的謎，頓時全清楚了。

這封信和另外那四封，來自同一個地方。同樣的字跡，同樣的筆調，同樣的別字，同樣的信紙，同樣的菸草味兒。一共五封信，五種說法，五個人名，五種簽字，而只有一個寫信人。西班牙隊長堂·阿爾瓦內茨、不幸的巴利查兒媽媽、詩人尚弗洛、老戲劇演員法邦杜，這四個人全叫做容德雷特，假使這容德雷特本人確實是容德雷特的話。

馬呂斯住在這棟破房子裡已有一段相當長的時間了，我們說過，他只有很少的機會能見到，也只能說略微見到，他那非常卑賤的鄰居。他的精神另有所注，而精神所注的地方也正是目光所注之處。他在過道裡或樓梯上靠近容德雷特家的人對面走過應當不止一次，但是對他來說，那只是些幢幢人影而已，他在這方面是那麼不經心，所以昨晚在大路上碰到那兩個容德雷特姑娘，竟沒有認出是她們——顯然是她們兩個。剛才這一個走進了他的屋子，他也只是感到又可厭又可憐，同時恍惚覺得自己曾在什麼地方遇見過她。

現在他看清楚了一切。他認識到他這位鄰居容德雷特處境困難，依靠剝削那些行善人的布施來維持生活。他搜集一些人名地址，挑出一些他認為有錢並且肯施小恩小惠的人，捏造一些假名寫信給他們，讓他的兩個女孩冒著危險去送信。想不到這個做父親的竟走到了不惜犧牲女兒的地步，他是在和命運進行一場以兩個女兒為賭注的賭博。馬呂斯認識到，從昨晚她們的那種逃跑的行徑，呼吸促迫的情形，驚慌的樣子，以及從她們嘴裡聽到的粗鄙語言來看，極可能這兩個不幸的娃子還在幹著一種人所不知的曖昧的事，而從這一切產生出來的後果，是人類社會的現實，兩個既不是孩子，也不是姑娘，也不是婦人的悲慘生物，兩個那種由艱苦貧困中產生出來的不純潔而天真的怪物。

一些令人痛心的生物，無所謂姓名，無所謂年齡，無所謂性別，已不再能辨別什麼是善什麼是惡，走出童年，便失去世上的一切，不再有自由，不再有貞操，不再有責任。昨天才吐放今日便枯萎的靈魂，正如那些落在街心的花朵，濺滿了汙泥，只等一個車輪來碾爛。

可是，正當馬呂斯以驚奇痛苦的目光注視著她時，那姑娘卻像個幽靈，不管自己衣不蔽體，在他的破屋子裡無所顧忌地來回走動。有時，她那件披開的、撕裂的襯衫幾乎落到了腰際。她搬動椅子，她移亂那些放在抽斗櫃上的盥洗用具，她摸摸馬呂斯的衣服，她翻看每個角落裡的零星東西。

「嘿！」她說，「您有一面鏡子。」

她還旁若無人地低聲哼著鬧劇裡一些曲調的片斷，一些瘋瘋癲癲的疊句，用她那沙啞的嗓子哼得慘不忍聞。從這種沒有顧忌的行動裡冒出了一種無以名之的叫人感到拘束、擔心、丟人的味兒。無恥也就是可恥。

望著她在這屋子裡亂走亂動——應當說亂飛亂撲，像個受陽光驚擾或是斷了一個翅膀的小鳥，確是再沒有什麼比這更使人愁慘的了。你會感到在另外一種受教育的情況下或另一種環境中，姑娘這種活潑自在的動作也許還能給人以溫順可愛的印象。在動物中，一個生來要成為白鴿的生物是從來不會變成猛禽的。這種事只會發生在人類中。

馬呂斯心裡暗暗這樣想著，讓她行動。

她走到桌子旁邊，說：

「啊！書！」

一點微光透過她那雙昏暗的眼睛。接著，她又說——她的語調顯出那種能在某方面表現一下自己一點長處的幸福，這是任何人都不會感覺不到的：

「我能唸書，我。」

她興沖沖地拿起那本攤開在桌上的書，並且唸得相當流利：

「……博丹將軍接到命令，率領他那一旅的五連人馬去奪取滑鐵盧平原中央的烏古蒙古堡……」

她停下來說：

「啊！滑鐵盧！我知道這是什麼。這是從前打仗的地方。我父親到過那裡。我父親在軍隊裡待過。我們一家人是地地道道的波拿巴派，懂吧！那是打英國佬，滑鐵盧。」

她放下書，拿起一支筆，喊道：

「我也能寫字！」

她把那支筆蘸上墨水，轉回頭望著馬呂斯說：

「您要看嗎？瞧，我來寫幾個字看看。」

他還沒有來得及回答，她已在桌子中間的一張紙上寫了「雷子來了」這幾個字。

接著，丟下筆，說：

「我沒有拼寫錯。您可以瞧。我們受過教育，我的妹子和我。我們從前不是現在這個樣子。我們沒有打算要當……」

說到這裡，她停住了，她那陰慘無神的眼睛定定地望著馬呂斯，繼又忽然大笑，用一種包含著被一切獸行憋在心頭的一切辛酸苦楚的語調說道：

「呸！」

接著，她又用一個輕快的曲調哼著這樣的句子：

我餓了，爸爸，

沒得吃的。

我冷呀，媽媽，

沒有穿的。

嗦嗦抖吧，

小羅羅。

哭鼻子吧，

小雅各。

她還沒有哼完這詞兒，又喊著說：

「您有時也去看戲嗎，馬呂斯先生？我，我是常去的。我有一個個弟弟，他和那些藝術家交上了朋友，他時常拿了入場券送給我。老實說，我不喜歡邊廂裡的那種條凳。坐在那裡不方便，不舒服。有時人太擠了，還有一些人，身上一股味兒怪難聞的。」

隨後，她仔細端詳馬呂斯，表現出一種奇特的神情，對他說：

「您知道嗎，馬呂斯先生？您是個非常美的男子。」

他倆的心裡同時產生了同一思想，使她笑了出來，也使他漲紅了臉。

她挨近他身邊，把一隻手放在他的肩上說：

「您從不注意我，但是我認識您，馬呂斯先生。我常在這兒的樓梯上遇見您。有幾次，我到奧斯特里茨那邊去遛彎兒，我還看見您走到住在那裡的馬白夫公公家去。這對您很合適，您這頭蓬蓬鬆鬆的頭髮。」

她想把她說話的聲音裝得非常柔和，結果卻只能發出極沉的聲音。一部分字消失在從喉頭到嘴唇那一段路上了，活像在一個缺弦的鍵盤上彈琴。

馬呂斯慢慢地向後退。

「姑娘，」他帶著冷淡的嚴肅神情說，「我這兒有一個包，我想是您的。請允許我拿還給您。」

他便把那包著四封信的信封遞了給她。

她連連拍手，叫道：

「我們四處都找遍了，找不到！」

於是她連忙接過那紙包，打開那信封，一面說：

「上帝的上帝！我們哪裡沒有找過，我的妹子和我！您倒把它找著了！在大路上找著的，不是嗎？應當是在大路上吧？您瞧，是我們在跑的時候丟了的。是我那寶貝妹子幹的好事。回到家裡，我們找不著了。因為我們不願挨揍，挨揍沒有什麼好處，完全沒有什麼好處，絕對沒有什麼好處，我們便在家裡說，我們已把那些信送到了，人家對我們說：『去你們的！』想不到會在這兒，這些倒楣信！您從哪裡看出了這些信是我的呢？啊！對，看寫的字！那麼昨晚我們在路上碰著的是您了。我們看不見，懂嗎！我對我妹子說：『是一位先生吧？』我妹子對我說：『我想是一位先生！』」

這時，她展開了那封寫給「聖雅克·德·奧·巴教堂的行善的先生」的信。

「對！」她說，「這便是給那望彌撒的老頭的。現在正是時候。我去送給他。他也許能有點什麼給我們去弄一頓早飯吃吃。」

隨後，她又笑起來，接著說：

「您知道我們今天要是早飯吃的話，會怎樣嗎？會這樣：我們會在今天早上把前天的早飯、前天的晚飯、昨天的早飯、昨天的晚飯，做一頓同時全吃下去。嘿！天曉得！你還不高興，餓死活該！狗東西！」

這話促使馬呂斯想起了這苦娃子是為了什麼到這屋子裡來找他的。

他掏著自己的背心口袋，什麼也掏不出。

那姑娘繼續往下說，彷彿她已忘了馬呂斯在她旁邊：「有時我晚上出去。有時我不回家。在搬到這兒來住以前，那年冬天，我們住在橋拱下面。大家擠做一團，免得凍死。我的妹妹老是哭。水，這東西，見了多麼寒心！當我想到要把自己淹死在水裡，我說：『不，這太冷了。』我可以隨意四處跑，有時我便跑去睡在陰溝裡。您知道嗎，半夜裡，我在大路上走著時，我看見那些樹，就像是些大鐵叉，我看見一些漆黑的房子，大得像聖母院的塔，我以為那些白牆是河，我對自己說：『嘿！這兒也是水。』星星好像是紮著彩的紙燈籠，看去好像星星也冒煙，要被風吹熄似的。我的頭暈了，好像有好多匹馬在我耳朵裡吹氣。儘管是在半夜裡，我還聽見搖手風琴的聲音，紗廠裡的機器聲，我也搞不清楚還有什麼聲音了，我。我覺得有人對我砸石頭，我也不管，趕緊逃，一切都打轉兒，一切都打轉兒。肚子裡沒吃東西，這真好玩。」

她又呆呆地望著他。

馬呂斯在他所有的衣袋裡掏了挖了好一陣，終於湊集了五個法郎和十六個蘇。這是他當時的全部財富。「這已夠我今天吃晚飯的

了，」他心裡想，「明天再說。」他留下了十六個蘇，把五法郎給那姑娘。

她抓住錢。說道：

「好呀，太陽出來了。」

這太陽好像有能力融化她腦子裡的積雪，把她的一連串黑話像雪崩似的引了出來，她繼續說道：

「五個法郎！亮晶晶的！一枚大頭！在這破窩裡！真棒！您是個好孩子。我把我的心送給你。我們可以打牙祭了！喝兩天酒了！吃肉了！燉牛羊雞鴨大鍋肉了！大吃大喝！還有好湯！」

她把襯衣提上肩頭，向馬呂斯深深行了個禮，接著又作了個親昵的手勢，轉身朝房門走去，一面說道：

「再見，先生。沒有關係。我去找我的老頭子。」

走過抽斗櫃時，她看見那上面有一塊在塵土中發黴的乾麵包殼，她撲了上去，拿來一面啃，一面嘟囔：

「真好吃！好硬啲！把我的牙也咬斷了！」

隨後她出去了。

五 天生的賊眼

馬呂斯五年來一直生活在窮困、艱苦、甚至痛苦中，他忽然發現自己還一點沒有認識到什麼是真正的悲慘生活。真正的悲慘生活，他剛才見到了一下。那便是剛才在他眼前走過的那個幽靈。單看到男子的悲慘生活並不算什麼，應當看看婦女的悲慘生活；單看到婦女的悲

慘生活也不算什麼，還得看看孩子的悲慘生活。

當一個男子走到窮途末路時，他同時也到了無可救藥的地步。遭殃的是他周圍的那些沒有自衛能力的人！工作、工資、麵包、火、勇氣、毅力，他一下子全沒有了。太陽的光彷彿已在他體外熄滅，精神的光也在他體內熄滅，在黑暗中，男子遇到婦女和孩子的軟弱，便殘暴地強逼她們去幹汙賤的勾當。

因此任何傷天害理的事都是可能的。絕望是由脆薄的隔板圈住的，這些隔板，每一片又都緊接著邪惡和罪行。健康，青春，尊嚴，幼弱聖潔的身體髮膚，不甘屈辱的羞惡心情，童貞，清白，靈魂的這層護膜，都一齊遭受了這隻摸索出路而碰到汙穢也就安於汙穢的手的窮凶極惡的蹂躪。父母、兒女、兄弟、姊妹、男子、婦人和女孩，幾乎像一種礦物的結構，互相攙雜粘附在這種不分性別、血統、年齡、醜行、天真的溷濁汙池裡。他們彼此背靠著背，蹲在一種黑洞似的命運裡。他們淒惶酸楚地面面相覷。啊，這些不幸的人們！他們的臉多麼蒼白！他們身上是多麼冷！他們好像是住在一個比我們離太陽更遠的星球上。

這姑娘在馬呂斯看來好像是從鬼域裡派來的。

她為他顯示了黑暗世界的另一個完全不同的醜惡面。

馬呂斯幾乎譴責自己，不該那樣終日神魂顛倒，不能自拔於兒女痴情，而對自己的鄰居，直到如今，卻還不曾瞧過一眼。為他們代付房租，那是一種機械動作，人人都能做到的，但是馬呂斯應當做得更好一些。怎麼！他和那幾個窮苦無告的人之間只有一牆相隔，他們過著摸黑的生活，被隔絕在大眾的生活之外，他和他們比鄰而居，如果把人類比作鏈條，那麼他，可以說是他們在人類中接觸到的最後一環了，他聽見他們在他身邊生活，應當說，在他身邊喘息，而他竟熟視無睹！每天，每時每刻，隔著牆，他聽到他們在來回走動，說話，而他竟充耳不聞！在他們說話時，有呻吟哭泣的聲音，而他竟無動於衷！他的思想在別處，在幻境中，在不可能的好夢中，在縹緲的愛情

中，在痴心妄想中，可是，有一夥人。從耶穌基督來說，和他是同父弟兄，從人民來說，和他是同胞弟兄，而這些人竟在他的身旁作殊死掙扎！作絕望的殊死掙扎！他甚至是他們的苦難的因素，加深了他們的苦難。因為，假使他們有另一個鄰居，一個不這麼愚痴而比較關切的鄰居，一個樂於為善的普通人，顯然，他們的窮困情況會被注意到，苦痛的跡象會被察覺到，他們也許早已得到照顧，脫離困境了！看上去他們當然很無恥，很腐敗，很骯髒，甚至很可恨，但是摔倒而不墮落的人是少有的，況且不幸的人和無恥的人往往在某一點上被人混為一談，被加上一個籠統的名稱，置人於死地的名稱：無賴，這究竟是誰的過錯呢？再說，難道不是在陷落越深時救援便應當越有力嗎？

馬呂斯一面這樣訓斥自己——因為馬呂斯和所有心地真正誠實的人一樣，時常會自居於教育家的地位，對自己進行過分的責備——一面望著把他和容德雷特一家隔開的牆壁，彷彿他那雙不勝憐憫的眼睛能穿過隔牆去溫暖那些窮苦人似的。那牆是一層薄薄的敷在窄木條和小梁上的石灰，並且，我們剛才已經說過，能讓人在隔壁把說話的聲音和每個人的嗓音完全聽得清清楚楚。只有像馬呂斯那樣睜著眼做夢的人才會久不察覺。牆上也沒有糊紙，無論在容德雷特的一面或馬呂斯的一面都是光著的，粗糙的結構赤裸裸暴露在外面。馬呂斯，幾乎是無意識地仔細研究著這隔層，夢想有時也能和思想一樣進行研究，觀察，忖度。他忽然站了起來，他剛剛發現在那上面，靠近天花板的地方，有個三角形的洞眼，是由三根木條構成的一個空隙。堵塞這空隙的石灰已經剝落，人立在抽斗櫃上，便能從這窟窿看到容德雷特的破屋裡。仁慈的人是有並且應當有好奇心的。這個洞眼正好是個賊眼。以賊眼窺察別人的不幸而加以援助，這是可以允許的。馬呂斯想道：「何妨去看看這人家，看看他們的情況究竟是怎樣的。」

他跳上抽斗櫃，把眼睛湊近那窟窿，望著隔壁。

六 窮 窟

城市，一如森林，有它們最惡毒可怕的生物的藏身洞。不過，在城市裡，這樣躲藏起來的是凶殘、汙濁、卑微的，就是說，醜的；在森林裡，躲藏起來的是凶殘、猛烈、壯偉的，就是說，美的。同樣是洞，但是獸洞優於人洞。野窟勝於窮窟。

馬呂斯看見的是個窮窟。

馬呂斯窮，他的屋子裡也空無所有，但是，正如他窮得高尚，他的屋子也空得乾淨。他眼睛現在注視的那個破爛住處卻是醜陋、骯髒、惡臭難聞、黑暗、汙穢的。全部家具只是一把麥稈椅、一張破桌、幾個舊瓶舊罐、屋角裡兩張無法形容的破床。全部光線來自一扇有四塊方玻璃的天窗，掛滿了蜘蛛網。從天窗透進來的光線剛剛夠使人臉成鬼臉。幾堵牆好像害著麻瘋病，滿是補縫和疤痕，恰如一張被什麼惡疾破了相的臉。上面浸淫著黃膿似的潮濕，還有一些用木炭塗的猥褻圖形。

馬呂斯住的那間屋子，地上還鋪了一層不整齊的磚；這一間既沒有磚，也沒有地板；人直接踩在陳舊的石灰地面上走，已經把它踩得烏黑；地面高低不平，滿是塵土，但仍不失為一塊處女地，因為它從來不曾接觸過掃帚；光怪陸離的破布鞋、爛拖鞋、臭布筋，滿天星斗似的一堆堆散在四處；屋子裡有個壁爐，為這爐子每年要四十法郎的租金；壁爐裡有個火鍋，一個悶罐，一些砍好了的木柴，掛在釘子上的破布片，一個鳥籠，灰屑，居然也有一點火。兩根焦柴在那裡淒淒慘慘地冒著煙。

使這破屋顯得更加醜惡的原因是它的面積大。它有一些凸角和凹角，一些黑洞和斜頂，一些港灣和地岬。因而出現許多無法測探的駭人的角落，在那裡彷彿藏著許多拳頭大小的蜘蛛和腳掌那麼寬的土鱉，甚至也許還潛藏著幾個什麼人妖。

那兩張破床，一張靠近房門，一張靠近窗口。兩張床都有一頭抵著壁爐，也正對著馬呂斯。

在馬呂斯據以窺望的那個窟窿的一個鄰近的牆角上，有一幅嵌在木框裡的彩色版畫，下沿上有兩個大字：「夢境」。畫面表現的是一個睡著的婦人和一個睡著的孩子，孩子睡在婦人的膝上，雲裡一隻老鷹，嘴銜著一個花環，婦人在夢中用手把那花環從孩子的頭上擋開；遠處，拿破崙靠在一根深藍色的圓柱上，頭上頂個光輪，柱頂有個黃色的斗拱，上面寫著這些字：

馬倫哥

奧斯特里茨

耶拿

瓦格拉姆

艾勞【註】

【註】這些地名都是拿破崙打勝仗的地方。

在那畫框下面，有塊長的木板似的東西，斜靠著牆豎在地上。那好像是一幅反放的油畫，也可能是一塊背面塗壞了的油畫布，一面從什麼牆上取下來的穿衣鏡丟在那裡備用。

桌子旁坐著一個六十來歲的男人，馬呂斯望見桌上有鵝翎筆、墨水和紙張，那男子是個瘦小個子，臉色蠟黃，眼睛陰狠，神態尖刁、凶惡而惶惑不安，是個壞透了頂的惡棍。

拉華退爾【註：十八世紀瑞士人，精通相面術。】如果研究過這張臉，就會在那上面發現禿鷲和法官的混合形相；猛禽和訟棍能互相醜化，互相補充，訟棍使猛禽卑鄙，猛禽使訟棍猙獰。

那人生了一臉灰白的長絡腮鬍子，穿一件女人襯衫，露著毛茸茸的胸脯和灰毛直豎的光臂膀。襯衫下面，是一條滿是污垢的長褲和一雙張著嘴的靴子，腳指全露在外面。

他嘴裡銜一個菸斗，正吸著菸。窮窟裡已沒有麵包，卻還有菸。

他正寫著什麼，也許是馬呂斯唸過的那一類的信。

在桌子的一角上放著一本不成套的舊書，紅面，是從前舊式租書鋪的那種十二開版本，像是一本小說。封面上標著用大字印的書名：《上帝，國王，榮譽和貴婦人》，杜克雷·杜米尼爾作。一八一四年。

那男子一面寫，一面大聲說話，馬呂斯聽到他說的是：

「我說，人即使死了也還是沒有平等！你看看拉雪茲神甫公墓便知道！那些有錢的大爺們葬在上頭，路兩旁有槐樹，路面是鋪了石塊的。他們可以用車子直達。小戶人家，窮人們，倒楣蛋嘛！在下頭爛汙泥漿齊膝的地方，扔在泥坑裡，水坑裡。把他們扔在那裡，好讓他們趕快爛掉！誰要想去看看他們，便得準備陷到土裡去。」

說到這裡，他停下來，一拳打在桌上，咬牙切齒地加上一句：

「呵！我恨不得把這世界一口吞掉！」

一個胖婦人，可能有四十歲，也可能有一百歲，蹲在壁爐旁邊，坐在自己的光腳跟上面。

她也只穿一件襯衫和一條針織的裙，裙上補了好幾塊舊呢布。一條粗布圍腰把那裙子遮去了一半。這婦人，雖然疊成了一堆，卻仍看得出，是個極高的大個子。在她丈夫旁邊，那真是一種丈六金身。她的頭髮怪醜，淡赭色，已經半白了，她時時伸出一隻生著扁平指甲的大油手去理她的頭髮。

在她身邊也有一本打開的書躺在地上，和那一本同樣大小，也許就是同一部小說的另一冊。

在一張破床上，馬呂斯瞥見一個臉色灰白的瘦長小姑娘，幾乎光著身體，坐在床邊，垂著兩隻腳，似乎是在不聽、不看、不活的狀態中。

這想必是剛才來他屋裡那個姑娘的妹子。

乍看去，她有十一、二歲。仔細留意去看，又能看出她準有十五歲。這便是昨晚在大路上說「我就溜呀！溜呀！溜呀！」的孩子。

她屬於那種長期滯留，繼又陡然猛長的病態孩子。這種可悲的人類植物是由窮困造成的。這些生物沒有童年時期，也沒有少年時期。十五歲像是只有十二歲，十六歲又像有了二十歲。今天是小姑娘，明天成了婦人。彷彿她們在超越年齡，以便早些結束生命。

這時，那姑娘還是個孩子模樣。

此外，這人家沒有一點從事勞動的跡象，沒有織機，沒有紡車、沒有工具。幾根形相可疑的廢鐵件堆在一個角落裡。一派絕望以後和死亡以前的那種坐以待斃的陰慘景象。

馬呂斯望了許久，感到這室內的陰氣比墳墓裡的還更可怕，因為這裡仍有人的靈魂在游移，生命在活動。

窮窟，地窖，深坑，某些窮苦人在社會建築最底層匍匐著的地方，還不完全是墳墓，而只是墳墓的前廳，但是，正如有錢人把他們最富麗堂皇的東西擺設在他們宮門口那樣，死亡也就把它最破爛的東西放在隔壁的這前廳裡。

那男子住了口，婦人不吭聲，那姑娘也好像不呼吸。只有那支筆在紙上急叫。

那男子一面寫，一面嘟囔：

「混蛋！混蛋！一切全是混蛋！」

所羅門的警句【註：所羅門說過：「虛榮，虛榮，一切全是虛榮。」】的這一變體引起了那婦人的嘆息。

「好人，安靜下來吧，」她說，「不要把你的身體氣壞了，心愛的。你寫信給這些傢伙，你已很對得起他們了，我的漢子。」

人在窮苦中，正如在寒冷中，身體互相緊靠著，心卻是離得遠遠的。這個婦人，從整個外表看，似乎曾以她心中僅有的那一點情感愛過這男子；但是，很可能，處於那種壓在全家頭上的悲慘苦難中，由於日常交相埋怨的結果，那種感情也就熄滅了。在她心裡，對她的丈夫只剩下一點柔情的死灰。可是那些甜蜜的稱呼還沒有完全死去，也時常出現在口頭。她稱他為「心愛的」、「好人」、「我的漢子」，等等，嘴上這麼說，心裡卻不起波瀾。

那漢子繼續寫他的。

七 戰略和戰術

馬呂斯心裡憋得難受，正打算從他那臨時湊合的瞭望臺上下來，又忽然有一點聲音引起了他的注意，使他留在原來的地方。

那破屋子的門突然開了。

大女兒出現在門口。

她腳上穿一雙男人的大鞋，滿鞋是汙泥跡印，汙泥也濺上了她凍紅的腳踝，身上披一件稀爛的老式斗篷，這是馬呂斯一個鐘頭以前不曾看見的，她當時也許是為了引起更多的憐憫心，把它留在門外，出去以後才披上的。她走了進來，順手把門推上，接著，像歡呼勝利似的喊著說：

「他來了！」

她父親轉動了眼珠，那婦人轉動了頭，小妹沒有動。

「誰？」父親問。

「那位先生。」

「那慈善家嗎？」

「是呀。」

「聖雅克教堂的那個嗎？」

「是呀。」

「那老頭？」

「對。」

「他要來了？」

「他就在我後面。」

「你拿得穩？」

「拿得穩。」

「是真的，他會來？」

「他坐馬車來的。」

「坐馬車。好闊氣喲！」

那父親站起來了。

「你怎麼能說拿得穩呢？他要是坐馬車，你又怎麼能比他先到？你至少把我們的住址對他說清楚了吧？你有沒有對他說明是過道底上右邊最後一道門？希望他不弄錯才好！你是在教堂裡找到他的？他看了我的信沒有？他說了些什麼？」

「得，得，得！」那女兒說，「你像開連珠炮，老頭！聽我說：我走進教堂，他坐在平日坐的位子上，我向他請了安，把信遞給他，他唸過信，問我：『您住在什麼地方，我的孩子？』我說：『先生，我來帶路就是。』他說：『不用，您把地址告訴我，我的女兒要去買東西，我雇一輛馬車坐著，我會和您同時到達您家裡的。』我便把地址告訴他。當我說到這棟房子時，他好像有點詫異，遲疑了一會兒，又說：『沒關係，我去就是。』彌撒完了以後，我看見他領著他女兒走出教堂，坐上一輛馬車。我並且對他交代清楚了，是過道底上靠右邊最後一道門。」

「你怎麼知道他就一定會來呢？」

「我剛才看見那輛馬車已經到了小銀行家街。我便連忙跑了回來。」

「你怎麼知道這馬車是他坐的那輛呢？」

「因為我注意了車號嘛！」

「什麼車號？」

「四四〇。」

「好，你是個聰明姑娘。」

女兒大膽地望著父親，把腳上的鞋蹺給他看，說道：

「一個聰明姑娘，這也可能。但是我說我以後再也不穿這種鞋

了，我再也不願穿了。首先，為了衛生，其次，為了清潔。我不知道還有什麼東西比這種出水的鞋底更討厭的了，一路上只是唧呱唧呱叫。我寧願打赤腳。」

「你說得對，」她父親回答說，語調的溫和和那姑娘的粗聲粗氣適成對比，「不過，赤著腳，人家不讓你進教堂。窮人也得穿鞋。……人總不能光著腳板走進慈悲上帝的家。」他挖苦地加上這麼一句。繼又想到了心裡的事：「這樣說，你有把握他一定會來嗎？」

「他就在我腳跟後面。」她說。

那男子挺起了腰板，容光煥發。

「我的娘子，」他吼道：「你聽見了！慈善家馬上就到。快把火熄掉。」

母親被這話弄傻了，沒有動。

做父親的帶著走江湖的那股矯捷勁兒，在壁爐上抓起一個缺口罐子，把水潑在兩根焦柴上。

接著對大女兒說：

「你！把這椅子捅穿！」

女兒一點也不懂。

他抓起那把椅子，一腳便把它踹通了，腿也陷了進去。

他一面拔出自己的腿，一面問他的女兒：

「天冷嗎？」

「冷得很，在下雪呢。」

父親轉向坐在窗口床邊的小女兒，霹靂似的對她吼道：

「快！下床來，懶貨！你什麼事也不幹！把這玻璃打破一塊！」

小姑娘哆哆嗦嗦地跳下了床。

「打破一塊玻璃！」他又說。

孩子嚇呆了，立著不動。

「你聽見我說嗎？」父親又說，「我叫你打破一塊玻璃！」

那孩子被嚇破了膽，只得服從，她踮起腳尖，對準玻璃一拳打去。玻璃破了，嘩啦啦掉了下來。

「打得好。」她父親說。

他神氣嚴肅，動作急促，瞪大眼睛把那破屋的每個角落全迅速地掃了一遍。

他像個戰爭即將開始，作好最後部署的將軍。

那母親還沒有說過一句話，她站起來，用一種慢而沉的語調，彷彿要說的話已凝固了似的，問道：

「心愛的，你要幹什麼呀？」

「給我躺到床上去。」那男人回答。

那種口氣是不容商量的。婦人服服貼貼，沉甸甸一大堆倒在了一張破床上。

這時，屋角裡有人在抽抽噎噎地哭。

「什麼事？」那父親吼著問。

那小姑娘，在一個黑角落裡縮成一團，不敢出來，只伸著一個血淋淋的拳頭。她在打碎玻璃時受了傷，她走到母親床邊，偷偷地哭著。

這一下輪到做母親的坐起身來大吵大鬧了：

「你看見了吧！你幹的蠢事！你叫她打玻璃，她的手打出血了！」

「再好沒有！」那男子說，「這是早料到的。」

「怎麼？再好沒有？」那婦人接口說。

「不許開口！」那父親反擊說，「我禁止言論自由。」

接著，他從自己身上那件女人襯衫上撕下一條，做一根繃帶，氣沖沖地把女孩出血的手腕裹起來。

裹好以後，他低下頭，望著撕破了的襯衫，頗為得意。他說：

「這襯衫也不壞。看來一切都很像樣了。」

一陣冰冷的風從玻璃窗口颯的一聲吹進屋子。外面的濃霧也鑽進來，散成白茫茫的一片，彷彿有隻瞧不見的手在暗中揮撒著棉絮。透過碎了玻璃的窗格，可以望見外面正下著雪。

昨天聖燭節許下的嚴寒果真到了。

那父親又向四周望了一遍，好像在檢查自己是否忘了什麼要做的。他拿起一把舊鏟子，撒了些灰在那兩根潑濕了的焦柴上，把它們完全蓋沒。

然後他站起來，背靠在壁爐上說：

「現在我們可以接待那位慈善家了。」

※※※

八 窮窟中的一線光明

大女兒走過來，把手放在父親的手上說：

「你摸摸，我多冷。」

「這算什麼！」她父親說，「我比這還冷得多呢。」

那母親急躁地喊著說：

「你什麼事都比別人強，你！連幹壞事也是你強。」

「住嘴！」那男人說。

母親看看神氣不對，便不再吭氣。

窮窟裡一時寂靜無聲。大女兒閒著，正剔除她斗篷下襠上的泥巴，妹妹仍在抽抽搭搭地哭，母親雙手捧著她的頭，頻頻親吻，一面低聲對她說：

「我的寶貝，求求你，不要緊的，別哭了，你父親要生氣的。」

「不！」她父親喊著說，「正相反！你哭！你哭！哭哭會有好處。」

接著又對大的那個說：

「怎麼了！他還不來！萬一他不來呢！我潑滅了我的火，捅穿了我的椅子，撕破了我的襯衫，打碎了我的玻璃，那才冤呢！」

「還割傷了小妹！」母親嘟囔著。

「你們知道，」父親接著說，「在這鬼窩窩洞裡，冷得像狗一樣。假使那人不來！呵！我懂了！他有意叫我們等！他心想：『好吧！就讓他們等等我！這是他們分內的事！』呵！我恨透了這些傢伙，我把他們一個個全掐死，這才心裡歡暢、興高采烈呢，這些闊佬！所有這些闊佬！這些自命為善士的人，滿嘴蜜糖，望彌撒，信什麼賊神甫，崇拜什麼瓜皮帽子，顛來倒去，翻不完嘴上兩張皮，還自以為要比我們高一等，走來羞辱我們，說得好聽，說是來送衣服給我們！全是些不值四個蘇的破衣爛衫，還有麵包！我要的不是這些東西，你們這一大堆混蛋！我要的是錢！哼！錢！不用想！因為他們說我們會拿去喝酒，說我們全是醉鬼和懶漢！那麼他們自己！他們是些什麼東西？他們以前做過什麼？做過賊！不做賊，他們哪能有錢！呵！這個社會，應當像提起檯布的四隻角那樣，把它整個兒拋到空中！全完蛋，那是可能的，但是至少誰也不會再有什麼，那樣才合算呢！……他到底在幹什麼，你那行善的牛嘴巴先生？他究竟來不來！這畜生也許把地址忘了！我敢打賭這老畜生……」

這時，有人在門上輕輕敲了一下，那男人連忙趕到門口，開了門，一再深深敬禮，滿臉堆起了傾心崇拜的笑容，一面大聲說道：

「請進，先生！請賞光，進來吧，久仰了，我的恩人，您這位標緻的小姐，也請進。」

一個年近高齡的男子和一個年輕姑娘出現在那窮窟門口。

馬呂斯沒有離開他站的地方。他這時的感受是人類語言所無法表達的。

是「她」來了。

凡是戀愛過的人都知道這個簡單的「她」字所包含的種種光明燦爛的意義。

確實是她來了。馬呂斯的眼上登時起了一陣明亮的水蒸氣，幾乎無法把她看清楚。那正是久別了的意中人，那顆向他照耀了六個月的星，那雙眼睛，那個額頭，那張嘴，那副在隱藏時把陽光也帶走了的美麗容顏。原已破滅了的幻象現在竟又出現在眼前。

她重現在這黑暗中，在這破爛人家，在這不成形的窮窟裡，在這醜陋不堪的地方！

馬呂斯心驚膽顫，為之駭然。怎麼！竟會是她！他心跳到使他的眼睛望不真切。他感到自己要失聲痛哭了。怎麼！東尋西找了那麼久，竟又在此地見到她！他彷彿感到他找到了自己失去的靈魂。

她仍是原來的模樣，只稍微蒼白一些，秀雅的面龐嵌在一頂紫絨帽子裡，身體消失在黑緞斗篷裡。在她的長裙袍下，能隱約看見一雙緞靴緊裹著兩隻纖巧的腳。

她仍由白先生陪伴著。

她向那屋子中間走了幾步，把一個相當大的包裹放在桌子上。

容德雷特大姑娘已退到房門背後，帶著沉鬱的神情望著那頂絨帽，那件緞斗篷和那張幸福迷人的臉。

九 容德雷特幾乎哭出來

這窮窟是那麼陰暗，從外面剛走進去的人會以為是進了地窖。因此那兩個新到的客人對四周人物的模樣看去有點模糊不清，前進時不免有些遲疑，而他們自己卻被那些住在這破屋裡、早已習慣於微弱光線的人看得清清楚楚，並被這些人仔細觀察。

白先生慈祥而抑鬱地笑著走向家長容德雷特，對他說：「先生，

這包裡是幾件家常衣服，新的，還有幾雙襪子和幾條毛毯，請您收下。」

「我們天使般的恩人對我們太仁慈了。」容德雷特說，一面深深鞠躬，直到地面。隨即又趁那兩個客人打量室內慘狀的機會，彎下腰去對著他大女兒的耳朵匆匆忙忙地細聲說：

「沒有錯吧？我早料到了吧？破衣爛衫！沒有錢！他們全是這樣的！還有，我寫給這老飯桶的信上，簽的是什麼名字？」

「法邦杜。」他女兒回答。

「戲劇藝術家，對！」

算是容德雷特的運氣好，因為正在這時，白先生轉身過來和他談話，那說話的神氣彷彿是一時想不起他的名字：

「看來您的情況確實是不稱心的……先生。」

「法邦杜。」容德雷特連忙回答說。

「法邦杜先生，對，是呀，我想起來了。」

「戲劇藝術家，先生，並且還有過一些成就。」

說到這裡，容德雷特顯然認為抓住這「慈善家」的時機已經到了。他大聲談了起來，那嗓子的聲音兼有市集上賣技人的大言不慚的氣派和路旁乞丐的那種苦苦哀求的味兒：「塔爾馬的學生，先生！我是塔爾馬的學生！從前，我有過一帆風順的時候。唉！可是現在，倒了運。您瞧吧，我的恩人，沒有麵包，沒有火。兩個閨女沒有火！唯一的一張椅子也坐通了！碎了一塊玻璃！特別是在這種天氣！內人又躺下了！害著病！」

「可鄰的婦人！」白先生說。

「還有個孩子受了傷！」容德雷特又補上一句。那孩子，由於客人們到來，分了心去細看「那小姐」，早已不哭了。

「哭嘛！叫呀！」容德雷特偷偷地對她說。

同時他在她那隻受了傷的手上掐了一把。所有這一切都是用魔術師般巧妙手法完成的。

小姑娘果然高聲叫喊。

馬呂斯心中私自稱為「他的玉秀兒」的那個年輕姑娘趕忙走過去：

「可憐的親愛的孩子！」她說。

「您瞧，我的美麗的小姐，」容德雷特緊接著說，「她這淌血的手腕！為了每天掙六個蘇，她便在機器下碰到這種意外的事故。這手臂也許非鋸掉不成呢！」

「真的？」那位吃驚的老先生說。

小姑娘以為這是真話，又開始傷心地哭起來。

「可不是，我的恩人！」那父親回答。

在這以前，容德雷特早已鬼鬼祟祟地在留意觀察這「慈善家」了。他一面談著話，一面仔細端詳他，彷彿想要回憶起什麼舊事。突然，趁那兩個新來客人對小姑娘就她的傷勢親切慰問的那一會兒，他走向躺著他那個頹喪痴癡的女人的床邊，以極低的聲音對她急促地說：

「留心看那老頭兒！」

隨即又轉向白先生，繼續訴他的苦：

「您瞧，先生，我只有這麼一件襯衫，我，還是我內人的，除此以外，便再沒有什麼衣服了！並且已破得不成樣子！又是在這冬季裡最冷的時候。我不能出門，因為沒有外面的衣服。要是有一件不管什麼樣的外衣，我便可以去看看馬爾斯小姐了，她認得我，並且對我很夠交情。她不是一直住在聖母院塔街嗎？您知道嗎，先生？我們曾在外省合演過戲。我分享了她的桂冠。我原想色里曼納【註：莫里哀戲劇《厭世者》裡的人物，常用以泛指一般演重頭戲的女演員。】會來援助我，先生！以為艾耳密爾【註：莫里哀戲劇《偽君子》裡的人物，常用以泛指一般誠實而不拘小節的婦女。】會救濟維利薩里【註：六世紀東羅馬帝國的名將，為皇帝所忌，被黜，相傳兩眼被挖，行乞以終。】的！但是沒有，什麼也沒有。並且家裡一個蘇也沒有！內人病了，一個蘇也沒有！小女受了重傷，很危險，一個蘇也沒有！我老婆常犯氣結病。這是由於她的年齡，這裡也有神經系統的問題。她非得有人幫助不成，小女也是這樣！可是醫生！可是藥劑師！用什麼來支付呢？一文小錢也沒有！我願對一個大錢下跪，先生！您瞧藝術的價值低到什麼程度！並且，您知道嗎，我的標緻的小姐，還有您，我的慷慨的保護人，您知道嗎，您二位都呼吸著美德和仁慈，禮拜堂也因您二位而有了芬芳，您二位每天都去那禮拜堂，我這可憐的女兒也每天要去那裡禱告，她天天都看見您二位.....因為我是在宗教信仰中培養我這兩個女兒的，先生。我不願她們去演戲。啊！賤丫頭！只要她們敢胡來！我絕不開玩笑，我！我經常把榮譽、道德、操行的觀念灌輸給她們！您問問她們便知道。她們應當走正路。她們是有父親的人。她們不是那種以無家可歸開始、以人盡可夫收場的苦命人。確有一些人是從沒人管的姑娘變成大眾的太太的。謝天謝地！法邦杜的家裡幸而沒有這種醜事！我要把她們教育成貞潔的人，她們應當是誠實的，並且應當是溫雅的，並且應當信仰天主！信仰這神聖的稱號！.....可是，先生，我的尊貴的先生，您知道明天會發生什麼事嗎？明天，二月四日，是個要命的日子，是我的房東給我的最後期限，假使今晚我不把錢付給他，那麼，明天我的大女兒、我自己、我這發高燒的妻子、受了傷的孩子，全會從這裡被驅逐出去，丟到外面去，丟在街上、大路上、雨裡、雪裡，沒有安身的地方。就這樣，先

生。我欠了四個季度的租金，整整一年！就是說，六十法郎。」

容德雷特在撒謊。四個季度也只是四十法郎，他也不可能欠上四個季度，馬呂斯在六個月以前便替他付了兩個季度。

白先生從自己的衣袋裡掏出五個法郎，放在桌上。

容德雷特覷個空，對著他大女兒的耳朵抱怨：

「壞蛋！他要我拿他這五個法郎去幹什麼？還不夠賠償我的椅子和玻璃！我得有錢花呀！」

這時白先生已把他套在那身藍色騎馬服上的一件栗殼色大衣從身上脫了下來，放在椅背上。

「法邦杜先生，」他說，「我身邊只有這五個法郎，但是我把我的女兒送回家以後，今晚再來一趟，您不是今晚要付款嗎？」

容德雷特的臉上出現了一種奇特的表情。他興沖沖地回答說：

「是呀，我的尊貴的先生。八點鐘，我得到達我房東家。」

「我六點鐘來此地，把那六十法郎帶來給您。」

「我的恩人！」瘋了似的容德雷特喊著說。

他又極低聲地說：

「注意看他，我的妻！」

白先生挽著那年輕貌美的姑娘的胳膊，轉向房門，一面說：

「今晚再見，我的朋友們。」

「六點嗎？」容德雷特問。

「六點正。」

這時，留在那椅背上的外套引起了容德雷特大姑娘的注意。

「先生，」她說，「別忘了您的大衣。」

容德雷特對他女兒狠巴巴地瞪了一眼，同時怪怕人地聳了一下肩頭。

白先生轉過來笑咪咪地回答：

「我不是把它忘了，是留下的。」

「哦，我的保護人，」容德雷特說，「我的崇高的恩主，我真的淚下如雨了！請不要嫌棄，允許我來領路，一直送您上車吧。」

「假使您一定要出去，」白先生接著說，「您就穿上這件外套吧。天氣確是很冷呢。」

容德雷特不用別人請兩次，他連忙套上那件栗殼色大衣。

他們三個人一同出去了，容德雷特走在兩個客人的前面。

十 公營馬車定價：每小時兩個法郎

這一切經過的全部細節都沒有漏過馬呂斯的眼睛，可是實際上他什麼也沒有看見。他的眼睛完全盯在那年輕姑娘的身上，他的心，從她第一步踏進這破屋子時起，便已經，可以這麼說，把他整個抓住並裹住了。她留在那裡的那一整段時間裡，他過的是那種使感官知覺完全處於停頓狀態並使整個靈魂專注在一點上的仰慕生活。他一心景仰

著，不是那姑娘，而是那一團有緞斗篷和絲絨帽的光輝。天狼星進了這屋子，也不會那麼使他感到耀眼。

當姑娘解開包裹展示了衣服和毛毯後，她和藹地問母親的病情，不勝憐惜地問小妹的傷勢，他都隨時窺察著她的每一個動作，並竊聽她說話的聲音。他已經認識她的眼睛、她的額頭、她的容貌、她的身材、她走路的姿態，他還不認識她說話的聲音。一次在盧森堡公園裡，他彷彿捉到了她所說的幾個字的音，但是他並沒有完全聽真切。他寧可減少十年壽命也要聽聽她的聲音，要在自己的靈魂裡留下一點點這樣的音樂。但是一切都消失在容德雷特一連串討人厭的胡扯淡和他那像喇叭樣的怪叫聲中了。這在馬呂斯狂喜的心中引起了真正的憤怒。他的眼睛一直盯著她。他不能想像的是，出現在這種醜惡的魔窟裡這群邋邋的癩三當中的竟真會是那個天女似的人兒。他好像在癩蝦蟆群裡見到一隻蜂鳥。

她走出去時，他唯一的想法是緊緊跟著她，不找到她的住處絕不離開她，至少是在這樣的一種巧遇之後不能又把她丟了。他從抽斗櫃上跳下來，拿起他的帽子。當他的手觸著門門正要出去，這時另一考慮使他停了下來。那條過道很長，樓梯又陡，容德雷特的話又多，白先生一定還沒有上車，萬一他在過道裡，或是樓梯上，或是大門口，回轉頭來看見他馬呂斯在這房子裡，他肯定會詫異的，並且會再想辦法來避開他，這樣就把事又搞糟了。怎麼辦？等一等嗎？但在等的時候車子可能走了。馬呂斯一時失了主意。最後，他決計冒一下險，從他屋子裡出去了。

過道裡已沒有人，他衝到樓梯口。樓梯上也沒有人。他急忙下去，趕到大路上，正好看見一輛馬車轉進小銀行家街，回巴黎城區去了。

馬呂斯朝那方向追去。到了大路轉彎的地方，他又看見了那輛馬車在穆夫達街上急往下走，馬車已經走得很遠，無法追上了，怎麼辦？跟著跑？沒用，況且別人從車子裡一定會看見有人在後面飛跑追來，那父親會認出是他在追。正在這時，真是出人意料的大好機會，

馬呂斯看見一輛空的出租馬車在大路上走過。只有一個辦法，跳上這輛馬車去趕那一輛。這辦法是切實可行，沒有危險的。

馬呂斯做手勢讓那車夫停下來，喊道：

「照鐘點算！」

馬呂斯當時沒有結領帶，身上穿的是那件丟了幾個鈕扣的舊工作服，襯衫也在胸前一個褶子處撕破了。

車夫停下來，擠著一隻眼，把左手伸向馬呂斯，對他輕輕搓著大拇指和食指。

「怎麼？」馬呂斯說。

「先付錢。」那車夫說。

馬呂斯這才想起他身上只有十六個蘇。

「要多少？」他問。

「四十個蘇。」

「我回頭再付。」

那車夫用嘴唇吹著《拉·巴利斯》的曲調，作為唯一的回答，並對著他的馬甩了一鞭。

馬呂斯只得愣頭愣腦望著那馬車往前走。由於缺少二十四個蘇，他喪失了他的歡樂、他的幸福、他的愛！他又落在黑暗中了！他已看見了她，現在又成了瞎子！他萬分苦惱地想起，應當說，深深懊悔，早上不該把五法郎送給那窮丫頭。假使他有那五個法郎，他便有救了，便能獲得重生，脫離迷惘黑暗的境地，脫離孤獨、憂鬱、單身漢的生活了，他已把他命運的黑線繫在那根在他眼前飄了一下的美麗金

線上，可又一次斷了。他垂頭喪氣地回到家來。

他原應想到白先生曾約定傍晚再來，這回好好準備跟蹤便成了，但是他當時正在凝視，幾乎沒有聽到這話。正要踏上樓梯，他忽然看見容德雷特，身上裹著「慈善家」的外套，在大路的那一邊，沿著哥白蘭便門街的那堵人跡少到的牆下，和一個那種形跡可疑、可以稱為「便門賊」的人談著話，這是一種面目可疑，語言曖昧，神氣險惡的人，他們時常在白天睡覺，因而使人猜想他們在黑夜工作。

那兩人站在飛旋的大雪下面，擠作一團在談話，一動也不動，城區的警察見了肯定會注意，馬呂斯對此警惕卻不高。

但是，儘管他正想著心裡的傷心事，卻不能不對自己說，那個和容德雷特談話的便門賊頗像某個叫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的人，因為從前有一次，古費拉克曾把這人指給他看過，說他在黑夜裡經常出沒在這一帶，是個相當危險的傢伙。我們在前一卷裡，已經見過這人的名字。這個又叫做春天或比格納耶的邦灼，日後犯過好幾起刑事案子，因而成了大名鼎鼎的惡棍。這時，他還只是個小有名的惡棍。到今天，他在盜竊犯和殺人犯中已成了一個歷史人物。他在前朝末年曾創立一個學派。在拉弗爾斯監獄的獅子溝裡，每到傍晚天正要黑下來時，是人們三五成群低聲談話時的題材。這監獄有一條糞便溝，它穿過圍牆通到外面，牆頭上是供巡邏隊使用的路，發生在一八四三年那次空前大越獄案子裡的三十名犯人便是從這條糞溝裡逃出去的，也正是在這糞溝的石板上方，人們可以看見他的名字：邦灼，那是他在某次企圖越獄時大膽刻在圍牆上的。在一八三二年，警察已開始注意他，但是當時他還沒有正式開業。

十一 窮苦請為痛苦效勞

馬呂斯一步一步慢慢地走上了老屋的樓梯，他正要回到他那冷清清的屋子裡去時，忽然看見容德雷特大姑娘從過道裡跟在他後面走來。他見了那姑娘，不禁心裡有氣，把他五法郎拿走的正是她，向她

討還吧，已經太遲，那輛出租馬車早已不在原處，那輛轎車更是走得很遠了，並且她也未必肯還。至於向她打聽剛才來的那兩個人的住址，也不會有什麼用處，首先她自己就不知道，因為簽著法邦杜名字的那封信上是寫著給「聖雅克·德·奧·巴教堂的行善的先生」的。

馬呂斯走進他的屋子，反手把門關上。

門關不上，他回轉身，看見有隻手把住了那半開著的門。

「什麼事？」他問，「是誰呀？」

是那容德雷特姑娘。

「是您？」馬呂斯又說，聲音幾乎是狠巴巴的，「老是您！您要什麼？」

她彷彿在想著什麼，沒有回答。她已不像早晨那種大模大樣的樣子。她不進門，只站在過道中的黑影裡，馬呂斯能從半開著的門口望見她。

「怎麼了，您怎麼不回答？」馬呂斯說，「您來幹什麼？」

她抬起一雙陰鬱的眼睛望著他，那裡似乎隱隱約約也有了一點神采，她對他說：

「馬呂斯先生，看您的神氣不快樂。您心裡有什麼事？」

「我？」馬呂斯說。

「對，您。」

「我沒有什麼。」

「一定有！」

「沒有。」

「我說您一定有！」

「不要找麻煩！」

馬呂斯又要把門推上，她仍把住不讓。

「您聽我說，」她說，「您不必這樣。您雖然沒有錢，但是今天早上您做了個好人。現在您再做個好人吧。您已給了我吃的，現在把您的心事告訴我。您有苦惱，看得出來。我不願意您苦惱。要怎樣才能使您開心呢？我能出點力嗎？利用我吧。我不想知道您的祕密，您用不著告訴我，但我究竟是有用處的。我既然能幫助我父親，我也一定能幫助您。假使要送什麼信，跑什麼人家，挨門挨戶去問什麼的，打聽誰的住址呀，跟蹤個什麼人呀，我都幹得了。對嗎？您可以放心把您的事告訴我，我可以去傳話。有時要個人傳話，只要把話告訴他便夠了，事情也就辦通了。讓我來替您出點力吧。」

馬呂斯心裡忽然有了個主意。人在感到自己要摔倒時，還能藐視什麼樣的樹枝嗎？

他向容德雷特姑娘靠近一步。

「你聽我……」他對她說。

她立刻打斷了他的話，眼裡閃出了快樂的光。

「呵！對呀，您對我說話，稱『你』就得了。我喜歡您這樣做！」

「好吧，」他又說，「剛才是你把那老先生和他女兒帶來這兒的？」

「是的。」

「你知道他們的住址嗎？」

「不知道。」

「你替我找吧。」

容德雷特姑娘的眼睛曾由抑鬱轉為快樂，這會兒又從快樂轉為陰沉。

「您要的就是這個？」她問。

「是的。」

「您認識他們嗎？」

「不認識。」

「就是說，」她連忙改口，「您不認識她，但是您想要認識她。」

她把「他們」改為「她」，這裡有一種說不出的耐人尋味的苦澀。

「別管，你能辦到嗎？」

「替您把那美麗的小姐的住址找到嗎？」

在「那美麗的小姐」這幾個字裡又有一股使馬呂斯感到不快的味道。他接著說：

「反正都一樣！那父親和女兒的住址，他們的住址，就得了！」

她定定地望著他。

「您給我什麼報酬？」

「隨你要什麼，全可以。」

「隨我要什麼，全可以？」

「是的。」

「我一定辦到。」

她低下了頭，繼而以急促的動作，突然一下把門帶上了。

又剩下馬呂斯孤孤單單一個人。

他坐進一張椅子，頭和兩肘靠在床邊，沉陷在理不清的萬千思緒裡，只感到暈頭轉向，不能自持。這一天從清早便陸續不斷發生的事，天使的忽現忽滅，這姑娘剛才跟他說的話，飄浮在茫茫苦海中的一線微光，一點希望，這一切都零亂雜遝地充塞在他的腦子裡。

一下子他又突然從夢幻中警覺過來。

他聽到容德雷特響亮生硬的聲音在說著這樣幾句話，使他感到非常奇特，和他大有關係：

「告訴你，我準沒有看錯，我已認清了，是他。」

容德雷特說的是誰？他認清了誰？白先生？「他的玉秀兒」的父親嗎？怎麼！容德雷特早就認識他？馬呂斯難道竟能這樣突如其來地，出人意料地了解到一切情況，使他不再感到自己的生命淒清黯淡嗎？他難道終於能知道他愛的是誰？那姑娘是誰？她父親是誰？把他們掩蔽起來的那麼厚的一層黑影難道已到了消散的時候？幕罩即將撕裂？啊！天呀！

他不是爬上那抽斗櫃，而是一縱身便到了櫃上，他又守在隔牆上面那個小洞的旁邊了。

容德雷特那個洞窩裡的情況重新展現在他眼前。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2

十二 白先生的五個法郎的用途

那家裡的樣子一點沒有改變，只是那婦人和姑娘們取用了包裡的衣服，穿上了襪子和毛線衫。兩條新毛毯丟在兩張床上。

容德雷特顯然是剛剛回來。他還有從戶外帶來的那種急促的呼吸。他的兩個女兒坐在壁爐旁邊的地上，姐姐在包紮妹妹的手。他的女人好像洩了氣似的躺在靠近壁爐的那張破床上，臉上露出驚訝的神情。容德雷特在屋子裡大踏步地來回走動。他的眼睛異乎尋常。

那婦人，在她丈夫跟前好像有些膽怯，愣住了似的，壯著膽子對他說：

「怎麼，真的嗎？你看準了嗎？」

「看準了！已經八年了！但是我還認識他！啊！我還認識他！我一下便把他認出來了！怎麼，你就沒有看出來？」

「沒有。」

「但是我早就提醒過你，要你注意！當然，是那身材，是那相貌，沒有老多少，有些人是不會老的，我不知道他們是怎麼搞的，是那說話的聲音。他穿得比較好些就是了！啊！神祕的鬼老頭，今天可落在我掌心裡了，哈！」

他停下來，對他兩個女兒說：

「不要待在這兒，你們兩個！怪事，你竟沒有看出來。」

為了服從，她們站起來了。

那母親怯生生地說：

「她手痛也要出去？」

「冷空氣會對她有好處的，」容德雷特說，「去吧。」

這顯然是個那種不容別人表示不同意見的人。兩個姑娘出去了。

她們正要走出房門，父親拉住大姑娘的胳膊，用一種特殊的口氣說：

「五點正，你們得回到這兒來。兩個人都回來。我有事要你們辦。」

馬呂斯加倍集中了注意力。

容德雷特獨自和他女人待在一道，又開始在屋子裡走起來，一聲不響地兜了兩三個圈子。接著他花了幾分鐘把身上穿的那件女人襯衫的下襠塞進褲腰。

突然他轉向他女人，叉起兩條胳膊，大聲說：

「你要我再告訴你一件事嗎？那小姐……」

「怎麼？」那女人接著說，「那小姐？」

馬呂斯心下明白，他們要談的一定是她了。他以熾烈的焦急心情傾耳細聽。他的全部生命力都集中在兩隻耳朵上。

但是容德雷特彎下腰，放低了聲音和他女人談話。過後他才站起來，大聲結束說：

「就是她！」

「那東西？」女人說。

「那東西！」丈夫說。

任何語言都不能表達那母親所問的「那東西？」這句話裡的意思。那是攙雜在一種凶狠惡毒的聲調中的驚訝、狂暴、仇恨、憤怒。這痴肥疲軟的女人，經她丈夫在耳邊說了幾個字，大致是個什麼人的名字，便立即醒覺過來，從醜陋可憎變成猙獰可怕了。

「絕不可能！」她吼著說，「當我想到我的女兒都還赤著腳，而且還穿不上一件裙袍時，怎麼！又是緞斗篷，又是絲絨帽，緞子靴，一切！身上就已是兩百多法郎的家當！簡直像個貴婦人！不會的，你搞錯了！首先，那一個醜得很，這一個生得並不壞！

她的確生得不壞！這不可能是她！」

「我說一定是她。你等著瞧吧。」

聽見這斬釘截鐵的話，容德雷特婆娘抬起一張又紅又白的寬臉，用一種奇醜的神情，注視著天花板。這時，馬呂斯感到她的模樣比容德雷特更嚇人。那是一頭虎視眈眈的母豬。

「不成話！」她又說，「這個用憐憫神氣望著我那兩個閨女的不討人喜歡的漂亮小姐，竟會是那個小叫化子！呵！我恨不得提起木鞋，幾腳踢出她的肚腸。」

她從床上跳下來，蓬頭散髮，鼓起兩個鼻孔，掀著嘴，捏緊拳頭，身體向後仰著，站了不大一會兒，又倒在破床上。她男人只顧來回走動，毫不理會他老婆。

一會兒的寂靜無聲，他又走近女人跟前停住，像先頭那樣，又起兩條胳膊。

「還要我再告訴你一件事嗎？」

「什麼事？」她問。

他用乾脆低沉的聲音回答說：

「我發了財了。」

女人呆望著他，那神氣彷彿是在想：「和我談話的這個人難道瘋了？」

他又說：

「他媽的！時間不短了，我老在這個『不挨凍你就得挨餓不挨餓你就得挨凍』的教區裡當一個教民！我可受夠窮罪了！我受罪，別人也受罪！我不願再開玩笑，我已不覺得那有什麼好玩的，好話聽夠了，好天主！不用再捉弄人吧，永生的天父！我要吃個夠，喝個痛快！塞飽，睡足，什麼事也不做！也該輪到我來享福了！在進棺材前，我要過得稍稍像個百萬富翁！」

他在那窮窟裡走了一圈，又加上一句：

「跟別人一樣。」

「你說這些話是什麼意思？」那婦人問。

他搖頭晃腦，眯一隻眼睛，提高嗓門，活像一個在十字路口準備開始表演的賣藝人：

「什麼意思？聽我說！」

「輕點！」容德雷特大娘悄悄地說，「不要說這麼大聲，假使這是一些不能讓別人聽見的事。」

「沒關係！誰聽？隔壁那個人？我剛才看見他出去了。再說他能聽見嗎，這大傻子？沒有問題，我看見他出去了。」

可是，出於一種本能，容德雷特放低了聲音，卻也沒有低到使馬呂斯聽不見他的話。馬呂斯能完全聽清這次對話的一個有利條件，是街上的積雪減輕了過往車輛震動的聲音。

馬呂斯聽到的是：

「留心聽我說。他已被逮住了，那財神爺！等於被逮住了。已經不成問題。一切全佈置好了。我約了好幾個人。他今晚六點鐘便會來，送他那六十法郎來，壞蛋！你看到我是怎樣替你們操心的吧，我的那六十法郎，我的房東，我的二月四號！這根本就不是一個什麼季度的期限！真滑稽！他六點鐘要來！正是鄰居去吃晚飯的時候。畢爾貢媽媽也到城裡洗碗去了。這房子裡一個人也沒有。隔壁的鄰居在十一點以前是從不回來的。兩個小把戲可以把風。你也可以幫幫我們。他會低頭的。」

「萬一他不低頭呢？」那婦人問。

容德雷特做了個陰森森的手勢，說道：

「我們便砍他的頭。」

接著，他一陣大笑。

這是馬呂斯第一次看見他笑。笑聲是冷漠而平靜。教人聽了寒毛直豎。

容德雷特拉開壁爐旁的壁櫃，取出一頂鴨舌帽，用自己的袖口擦了幾下，把它戴在頭上。

「現在，」他說，「我要出去一下。我還要去看幾個人。幾個好

手。你可以看見一切都會很順當。我盡早趕回來，這是一筆好買賣。你看好家。」

接著，他把兩個拳頭插在褲袋裡，想了一會兒，又大聲說：「你知道，幸而他沒有認出我來，他！假使他也認出了我，便不會再來了。他一向是躲著我們的！是我這鬍子把我救了！我這浪漫派的絡腮鬍子！我這漂亮的浪漫派的小絡腮鬍子！」

他又笑了出來。

他走到窗口。雪仍在下，把灰色的天劃成無數的條條。

「狗天氣！」他說。

他裹緊大衣。

「這腰身太寬了，不過沒關係，」他又加上一句，「幸虧他把它留下給我穿，那老雜種！要是沒有它，我便出不了門，這一套也就玩不起來了！可見事物是怎樣關聯著的！」

他把鴨舌帽拉到眼皮上，走了。

他在外面還沒有走上幾步，房門又開了，他那險惡狡猾的側影從門縫裡伸了進來。

「我忘了，」他說，「你得準備一爐煤火。」

同時他把「慈善家」留給他的那枚當五法郎的錢扔在女人的圍裙兜裡。

「一爐煤火？」那女人問。

「對。」

「要幾斗煤？」

「兩斗足足的。」

「這就得花三十個蘇。剩下的錢，我拿去買東西吃頓晚飯。」

「見鬼，那不成。」

「為什麼？」

「不要花光這塊錢。」

「為什麼？」

「因為我這方面也有些東西要買。」

「什麼東西？」

「有些東西。」

「你得花多少錢？」

「附近有五金店嗎？」

「穆夫達街上有。」

「啊，對，在一條街的轉角上，我想起那鋪子了。」

「你總可以告訴我你得花多少錢去買你的那些東西吧？」

「五十個蘇到三法郎。」

「剩下的用來吃飯已經不多了。」

「今天還談不上吃。有更重要的事要幹呢。」

「也夠了，我的寶貝。」

聽他女人說完，容德雷特又帶上了門，這一次，馬呂斯聽到他的腳步在過道裡越走越遠，很快便下了樓梯。

這時，聖美達教堂的鐘正敲一點。

十三 不想唸誦「我們的天父」

馬呂斯儘管是那麼神魂顛倒，但是，我們已經提到，他具有堅定剛強的性格。獨自思索的習慣，在他的同情心和憐憫心發展的同時，也許打磨了那種易於激動的性情，但是一點沒有影響他見義勇為的氣質。他有婆羅門教徒的慈悲和法官的嚴厲，他不忍傷害一隻癩蝦蟆，但能踏死一條毒蛇。而他現在所注視的正是一個毒蛇洞，擺在他眼前的是個魔窟。

「必須踏住這幫無賴。」他心裡想。

他希望猜出的種種啞謎一個也沒有揭開，正相反，也許每個都變得更加難於看透了。關於盧森堡公園裡那個美麗的女孩和他私自稱為白先生的那個男子，除了知道容德雷特認識他們外，其他方面的情況卻一點也沒有增加。通過聽到的那些曖昧的話，有一點卻揣摸清楚了，那就是一場凶險的暗害陰謀正在準備中，他們兩個都面臨著巨大的危險，她也許還能倖免，她父親卻一定要遭毒手，必須搭救他們，必須粉碎容德雷特的惡毒詭計，掃掉那些蜘蛛的網。

他對容德雷特大娘望了一陣。她從屋角裡拖出一個舊鐵皮爐子，又去翻動一堆廢鐵。

他極其輕緩地從抽斗櫃上跳下來，小心謹慎，不弄出一點聲音。

在策劃中的事給予他的驚恐以及容德雷特兩口子在他心裡激起的憎惡中，他想到自己也許能有辦法為他心愛的人出一把力，不禁感到一種快慰。

但是應當怎麼辦呢？通知那兩個遭暗算的人嗎？到什麼地方去找他們呢？他不知道他們的住址。她在他眼前重現了片刻，隨即又隱沒在巴黎的汪洋大海中了。傍晚六點，在門口守候白先生，等他一刻便把陰謀告訴他嗎？但是容德雷特和他的那夥人會看出他的窺探意圖，那地方荒涼，力量對比懸殊，他們有方法或把他扣住，或把他帶到遠處去，這樣他要救的人也就完了。剛敲過一點，謀害行動要到六點才能實行，馬呂斯眼前還有五個鐘點。

只有一個辦法。

他穿上那身勉強過得去的衣服，頸子上結一方圍巾，拿起帽子，好像赤著腳在青苔上走路那樣一點聲息也沒有，溜出去了。

而容德雷特大娘仍在廢鐵堆裡亂翻亂撈。

出了大門，他便走向小銀行家街。

在這條街的中段，有一道很矮的牆，牆上有幾處是可以一步跨過去的，牆後是一片荒地。他一路心中盤算，從這地方慢慢走過，腳步聲消失在積雪裡。他忽然聽見有人在他耳邊細聲談話。他轉過頭去望，街上一片荒涼，不見有人，又是在大白天，他卻明明聽見有人在談話。

他想起要把頭伸到身邊的牆頭上去望望。

果然有兩個人，背靠著牆，坐在雪裡低聲談話。

那兩個人的面孔是他從沒見過的。一個生一臉絡腮鬍子，穿件布衫，一個留一頭長髮，衣服破爛。生絡腮鬍子的那個戴一頂希臘式的圓統帽，另一個光著頭，雪花落在他的頭髮裡。

馬呂斯把腦袋伸在他們的頭上面，可以聽到他們所說的話。

留長髮的那個用肘彎推著另一個說：

「有貓老板，不會出漏子的。」

「你以為？」那鬍子說。接著留長髮的那個又說：

「每人一張五百大頭的票子，就算倒盡了楣吧，五年，六年，十年也就到了頂了。」

那一個伸手到希臘帽子下面去搔頭皮，遲疑不決地回答：

「是呀，這東西一點不假。誰也不能說不想。」

「我敢說這次買賣不會出漏子，」留長髮的那個又說，「那個老什麼頭的欄杆車還會套上牲口呢。」

接下去他們談起前一晚在逸樂戲院看的一出音樂戲劇。

馬呂斯繼續走他的路。

他感到這兩個人鬼鬼祟祟地躲在牆背後，蹲在雪裡，說了那些半明不白的話，這也許和容德雷特的陰謀詭計不是沒有關係的，「問題」便在這裡了。

他向聖馬爾索郊區走去，向最先遇到的一家鋪子探聽什麼地方有警察的哨所。

人家告訴他蓬圖瓦茲街十四號。

馬呂斯向那裡走去。

在走過一家麵包店時，他買了兩個蘇的麵包，吃了，估計到晚飯是不大靠得住的。

他一面走，一面感謝上蒼。他心裡想，他早上如果沒有把那五法郎送給容德雷特姑娘，他早已去跟蹤白先生的那輛馬車了，因而什麼也不會知道，也就沒有什麼能制止容德雷特兩口子的暗害陰謀，白先生完了，他的女兒也一定跟著他一同完了。

十四 警官給了律師兩拳頭

到了蓬圖瓦茲街十四號，他走上樓，要求見哨所所長。

「所長先生不在，」一個不相干的勤務說，「但是有一個代替他的偵察員。您要和他談談嗎？事情急嗎？」

「急。」馬呂斯說。

勤務把他領進所長辦公室。一個身材高大的人站在一道柵欄後面，緊靠著一個火爐，兩手提著一件寬大的、有三層披肩的加立克大衣的下襠。那人生就一張方臉，嘴唇薄而有力，兩叢濃厚的灰色鬚毛，形象極其粗野，目光能把你的衣服口袋翻轉。我們不妨說那種目光不能穿透卻會搜索。

這人神氣的凶惡可怕，比起容德雷特來也差不了多少，有時我們遇見一頭惡狗並不比遇見狼更放心。

「您要什麼？」他對馬呂斯說，並不稱一聲先生。

「是所長先生嗎？」

「他不在。我代替他。」

「我要談一件很祕密的事。」

「那麼談吧。」

「並且很緊急。」

「那麼趕緊談。」

這人，冷靜而突兀，讓人見了又害怕，又心安。他使人產生恐懼心和信心。馬呂斯把經過告訴他，說一個他只面熟而不相識的人在當天晚上將遭到暗害；他說自己，馬呂斯·彭眉胥，律師，住在那獸穴隔壁的屋子裡，他隔牆聽到了全部陰謀；說主謀害人的惡棍是個叫容德雷特的傢伙；說這人還有一夥幫凶，也許是些便門賊，其中有個什麼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的；說容德雷特的兩個女兒將擔任把風；說他沒有辦法通知那被暗算的人，因為他連他的姓名也不知道；最後還說一切都將在當晚六點動手，地點在醫院路上最荒涼的地方，五〇—五二號房子裡。

提到這號數時，偵察員抬起頭，冷冷地說：

「那麼是在過道底上的那間屋子裡吧？」

「正是，」馬呂斯說，他又加問一句，「您知道那所房子嗎？」

偵察員沉默了一陣，接著，他一面在火爐口上烘他的靴子後跟，一面回答：

「表面的一點。」

他又咬著牙齒，不全是對著馬呂斯，主要是對著他的領帶，繼續說：

「這裡多少有點貓老板的手腳。」

這話提醒了馬呂斯。

「貓老板，」他說，「對，我聽到他們提到這個名稱。」

於是他把在小銀行家街牆背後雪地上一個長頭髮和一個大鬍子的對話告訴了偵察員。

偵察員嘴裡嘟囔著：

「那長頭髮一定是普呂戎，大鬍子是半文錢，又叫二十億。」

他又垂下了眼瞼細想。

「至於那個老什麼頭，我也猜到了幾分。瞧，我的大衣燒著了。這些倒楣的火爐裡的火老是太旺。五〇—五二號。從前是戈爾博的產業。」

接著他望著馬呂斯說：

「您只看見那大鬍子和那長頭髮嗎？」

「還看見邦灼。」

「您沒有看見一個香噴噴的小個子妖精嗎？」

「沒有。」

「也沒有看見一個又高又壯、長得像植物園的大象那樣結結實實一大塊的人嗎？」

「沒有。」

「也沒有看見一個類似從前紅尾那種模樣的刁棍？」

「沒有。」

「至於第四個，誰也沒有見過，連他的那些幫手、同夥和嘍囉也沒見過。您沒發現，那並不奇怪。」

「當然。這是些什麼東西，這夥人？」馬呂斯問。

偵察員繼續說：

「並且這也不是他們的時間。」

他又沉默下來，隨後說：

「五〇—五二號。我知道那地方。沒辦法躲在房子裡而不驚動那些藝術家。他們隨時都可以停止表演。他們是那麼謙虛的！見了觀眾便扭扭捏捏。那樣不成，那樣不成。我要聽他們歌唱，讓他們舞蹈。」

這段獨白結束以後，他轉向馬呂斯，定定地望著他說：

「您害怕嗎？」

「怕什麼？」

「怕這夥人。」

「不會比看見您更害怕些。」馬呂斯粗聲大氣地回答，他開始注意到這探子還沒有對他稱過一聲先生。

偵察員這時更加定定地望著馬呂斯，堂而皇之地對他說：「您說話像個有膽量的人，也像個誠實人。勇氣不怕罪惡，誠實不怕官家。」

馬呂斯打斷他的話，說道：

「好吧，但是您打算怎麼辦？」

偵察員只是這樣回答他：

「那房子裡的住戶都有一把萬能鑰匙，晚上回家用的。您應當也有一把。」

「有。」馬呂斯說。

「您帶在身上了？」

「在身上。」

「給我。」偵察員說。

馬呂斯從背心口袋裡掏出他的鑰匙，遞了給偵察員，說：

「您要是相信我的話，您最好多帶幾個人去。」

偵察員對馬呂斯望了一眼，那神氣彷彿是伏爾泰聽到一個外省的科學院院士向他提供一個詩韻，他同時把兩隻粗壯無比的手一齊插進那件加立克大衣的兩個寬大無比的口袋裡，掏出兩管小鋼槍，那種叫做「拳頭」的手槍，他遞給馬呂斯，乾脆而急促地說：

「拿好這個。回家去。躲在您的屋子裡。讓別人認為您不在家。槍是上了子彈的。每支裡有兩粒。您注意看守。那牆上有個洞，您對我說過。那些人來了，讓他們多少活動一下。當您認為時機已到，應當及時制止了，便開一槍，不能太早。其餘的事，有我。朝空地方開一槍，對天花板，對任何地方，都行。特別留意，不能開得太早。要等到他們已開始行動後，您是律師，一定知道為什麼要這樣。」

馬呂斯接了那兩支手槍，塞在他上衣旁邊的一個口袋裡。

「這樣鼓起一大塊，別人能看出來，」偵察員說，「還是放在您

背心口袋裡好。」

馬呂斯把兩支槍分藏在兩個背心口袋裡。

「現在，」偵察員接著說，「誰也不能再浪費一分鐘。什麼時候了？兩點半。他們要到七點才動手吧？」

「六點。」馬呂斯說。

「我還有時間，」偵察員說，「但只有這一點時間了。您不要忘了我說的話。砰。一槍。」

「放心。」馬呂斯回答。

馬呂斯正伸手要拉門門出去，偵察員對他喊道：

「我說，萬一您在那以前還需要我，您來或是派人來這裡找我就是。您說要找偵察員沙威就行了。」

十五 容德雷特採購用品

過了一會兒，將近三點鐘，古費拉克在博須埃陪同下，偶然經過穆夫達街。雪下得更大了，充滿了空間。博須埃正在向古費拉克說：

「見了這種成團的雪落下來，就會說天上有成千上萬的白蝴蝶。」忽然，博須埃瞧見馬呂斯在街心朝著便門向上走去，神氣有些古怪。

「嘿！」博須埃大聲說，「馬呂斯！」

「我早看見了，」古費拉克說，「不用招呼他。」

「為什麼？」

「他正忙著。」

「忙什麼？」

「你就沒看見他那副神氣？」

「什麼神氣？」

「看來他是在跟一個什麼人。」

「的確是。」博須埃說。

「你看他那雙眼睛。」古費拉克接著說。

「可是他在跟什麼鬼呢？」

「一定是個什麼美美妹妹花花帽子！他正發情呢。」

「可是，」博須埃指出，「這街上我沒看見有什麼美美，也沒有妹妹，也沒有花花帽子。一個女人也沒有。」

古費拉克仔細望去，喊道：

「他跟一個男人！」

確是一個男人，戴鴨舌帽的，走在馬呂斯前面，相隔二十來步，雖然只望見他的背，卻能看出他的灰白鬍鬚。

那人穿一件過於寬大的全新大衣和一條破爛不堪、滿是黑汙泥的長褲。

博須埃放聲大笑。

「這是個什麼人？」

「這？」古費拉克回答，「是個詩人。詩人們常常愛穿收買兔子皮的小販的褲子和法蘭西世卿的騎馬服。」

「我倒要看看馬呂斯去什麼地方，」博須埃說，「看看那人去什麼地方，我們去跟他們，好嗎？」

「博須埃！」古費拉克興奮地說，「莫城的鷹！您真是個空前的搗蛋鬼。去跟一個跟人的人！」

他們返回往前走。

馬呂斯確是看見了容德雷特在穆夫達街上走過，便跟在後面偵察他。

容德雷特在前面走，沒想到已有隻眼睛盯住他了。

他離開了穆夫達街，馬呂斯看見他走進格拉西爾斯街上一棟最破爛的房子裡，待了一刻鐘左右又回到穆夫達街。他走進當年開設在皮埃爾·倫巴第街轉角處的一家鐵器店，幾分鐘過後，馬呂斯看見他從那鋪子裡出來，手裡拿著一把白木柄的鈍口鑿，往大衣下面藏。到了珀蒂·讓蒂伊街口，他向左拐彎，急匆匆走到小銀行家街。天色漸漸黑下來了，停過一會兒的雪又開始下起來。馬呂斯隱藏在素來荒涼的小銀行家街轉角的地方，沒有再跟容德雷特走。他幸虧沒有跟，因為容德雷特走近那道矮牆——剛才馬呂斯聽見長頭髮和大鬍子說話的地方，忽然回轉頭來，看看有沒有人跟蹤，肯定沒有人，他才跨過牆頭，不見了。

牆背後的那片荒地通向一個最初以出租馬車為業的人的後院，那人名聲素來很壞，已經破產，不過在他那停車篷裡還有幾輛破車。

馬呂斯想起，趁容德雷特不在家，趕快回去，比較穩妥。況且時間已經不早，每天下午，畢爾貢媽媽照例總在去城裡洗碗以前，在將

近黃昏時把大門鎖上，馬呂斯已把他的鑰匙給了那偵察員，因此他必須趕快。

夜幕四合，天色幾乎完全黑了，在寥廓的天邊，只有一點是被太陽照著的，那便是月亮。

月亮的紅光從婦女救濟院的矮圓頂後面升起來。

馬呂斯邁開大步趕回了五〇一五二號。他到家時，大門還開著。他踮起腳尖上了樓，再沿著過道的牆溜到自己的房門口。那過道兩旁，我們記得，是些破房間，當時全空著待人來租。畢爾貢媽媽經常是讓那些房門敞開著的。在走過那些空屋子門口時，馬呂斯彷彿看見在其中的一間裡有四個人頭待著不動，被殘餘的日光透過天窗照著，隱隱約約有點發白。馬呂斯怕引起注意，不便細看。他終於悄悄地回到了自己的屋子裡，沒有讓別人看見。這也正是時候，不大一會兒，他便聽見畢爾貢媽媽走了，大門也關上了。

十六 改編的歌

馬呂斯坐在自己的床上。當時大致是五點半鐘。離動手的時間只有半個鐘頭了。他聽見自己動脈管跳動的聲音，正如人在黑暗中聽到錶的響聲。他想到這時有兩種力量正同時在暗中活躍。罪惡正從一方面前進，法律也正從另一方面到來。他不害怕，但想到即將發生的種種，也不能沒有戰慄之感。就像那些突然遭到一場驚人風險襲擊的人們，這一整天的經過，對他也像是一場惡夢，為了向自己證實完全沒有受到夢魘的控制，他隨時需要伸手到背心口袋裡去接受那兩支鋼手槍給他的冷的感覺。

雪已經不下了，月亮穿透濃霧，逐漸明朗，它的清光和積雪的白色反光交相輝映，給那屋子一種平明時分的景色。

容德雷特的窮窟裡卻有著光。馬呂斯望見陣陣紅光從牆上的窟窿

裡像鮮血似的射出來。

從實際觀察，那樣的光是不大可能由一支蠟燭發出的。況且，在容德雷特家裡，沒有一個人活動，沒有一個人說話，聲息全無，那裡的寂靜是冰冷和深沉的，要是沒有這一點火光，馬呂斯會以為他是在墳墓的隔壁。

他輕輕地脫下靴子，把它們推到床底下。

幾分鐘過後，馬呂斯聽到下面的門在門斗裡轉動的聲音，一陣沉重急促的腳步上了樓梯，穿過過道，隔壁門上的鐵門一聲響，門就開了，容德雷特回來了。

立即有好幾個人說話的聲音。原來全家的人都在那破窩裡，不過家長不在時誰也不吭氣，正如老狼不在時的小狼群。

「是我。」他說。

「你好，好爸爸！」兩個姑娘尖聲叫起來。

「怎麼說？」那母親問。

「一切順利，」容德雷特回答，「只是我的腳冷得像凍狗肉一樣。好。對的，你換了衣服。你得取得人家的信任，這是完全必要的。」

「我全準備好了，要走就走。」

「你沒有忘記我教你的話吧？你全能做到？」

「你放心。」

「可是……」容德雷特說。他沒有說完那句話。

馬呂斯聽見他把一件重東西放在桌上，也許是他買的那把鈍口鑿。

「啊，你們吃了東西沒有？」

「吃了，」那母親說，「我吃了三個大馬鈴薯，加了點鹽。我利用這爐火烘熟的。」

「好，」容德雷特說，「明天我領你們一道去吃一頓。有全鴨，還有配菜。你們可以吃得像查理十世那樣好。一切順利！」

繼又放低聲音加上一句：

「老鼠籠已經打開了。貓兒也全到了。」

他把聲音壓得更低，說道：

「把這放在火裡。」

馬呂斯聽到一陣火鉗或其他鐵器和煤塊相撞的聲音。容德雷特又說：

「你在門斗裡塗上了油吧？不能讓它出聲音。」

「塗過了。」那母親回答。

「什麼時候了？」

「快六點了。聖美達剛敲過半點。」

「見鬼！」容德雷特說，「小的應當去望風了。來，你們兩個，聽我說。」

接著是一陣喁喁私語的聲音。

容德雷特又提高嗓子說：

「畢爾貢媽走了嗎？」

「走了。」那母親說。

「你擔保隔壁屋子裡沒有人嗎？」

「他一整天沒回來，你也知道現在是他吃晚飯的時候。」

「你拿得穩？」

「拿得穩。」

「沒關係！」容德雷特又說，「到他屋子裡去看看他是不是在家，總沒有壞處。大姑娘，帶支蠟燭去瞧瞧。」

馬呂斯連忙兩手兩膝一齊著地，悄悄地爬到床底下去了。

他在床下還沒有捲伏好，便看見從門縫裡射來的光。

「爸，」一個人的聲音喊著說，「他出去了。」

他聽出是那大姑娘的聲音。

「你進去看了沒有？」她父親問。

「沒有，」姑娘回答，「他的鑰匙在門上，那他一定是出去了。」

她父親喊道：

「還是要進去看看。」

房門開了，馬呂斯看見容德雷特大姑娘走進來，手裡拿著一支蠟燭。她還是早上那模樣，不過在燭光中顯得更加可怕。

她直向床邊走來，馬呂斯一時慌到無可名狀，但是在床邊牆上，掛了一面鏡子，她要去的是這地方。她踮起腳尖，對著鏡子顧影自盼。隔壁屋子裡傳來一陣翻動廢鐵的聲音。

她用手掌抹平自己的頭髮，一面對著鏡子裝笑臉，一面用她那破裂陰慘的嗓子輕輕地哼著：

我們的恩愛整整延續了八天，

但是幸福的時刻短得可憐！

相親相愛八晝夜，快樂無邊！

愛的時間，應當永遠延綿！

應當永遠延綿！應當永遠延綿！

可是馬呂斯抖得厲害。他感到她不可能不聽到他呼吸的聲音。

她走到窗口，望著外面，用她所特有的半瘋癲的神態大聲說話。

「巴黎是真醜，當它穿上白襯衫的時候！」她說。

她又走到鏡子跟前，再作種種怪臉，時而正面，時而四分之三的側面，把自己欣賞個不停。

「怎麼了！」她父親喊，「你在那裡幹什麼？」

「我在看床底下，看家具底下，」她一面理自己的頭髮，一面回答，「一個人也沒有。」

「傻丫頭！」她父親吼了起來，「趕快回來！不要白費時間。」

「我就來！我就來！」她說，「在他們這破窩裡，老是急急忙忙，啥也幹不成。」

她又哼著：

你撇下了我去追求榮譽，

我這碎了的心，將隨時隨地與你同行。

她對著鏡子望了最後一眼，才走出去，隨手關上了門。

過一會兒，馬呂斯聽到兩個姑娘赤腳在過道裡走路的聲音，又聽到容德雷特對她們喊：

「要好好留心！一個在便門這邊，一個在小銀行家街的角上。眼睛一下也不要離開這房子的大門。要是看見一點點什麼，便趕快回來！四步當一步跑！你們帶一把進大門的鑰匙。」

大姑娘嘴裡嘟囔著：

「大雪天還得光著腳板去放哨！」

「明天你們就有閃緞靴子穿！」那父親說。

她們下了樓梯，幾秒鐘過後，下面的門砰的一聲關上了，這說明她們已到了外面。

現在，房子裡只剩下馬呂斯和容德雷特兩口子了，也許還有馬呂斯在昏暗中隱隱望見過的、待在一間空屋子門背後的那幾個神祕人物。

十七 馬呂斯的五個法郎

馬呂斯認為重上他那瞭望臺上的崗位的時刻已經到來。憑他那種年齡的輕捷勁兒，一眨眼，他便到了那牆上的小孔旁邊。

他注視著。

容德雷特住處的內部呈現著一種奇特的景象，馬呂斯還看出他剛才發現的那種怪光的來源，在一個起了銅綠的燭臺上點了一支蠟燭，但是真正照亮那屋子的並不是蠟燭，而是一個相當大的鐵皮爐子裡的一滿爐煤火，也就是容德雷特大娘在早上準備好的那個爐子，爐子放在壁爐裡，煤火的反射光把那屋子照得雪亮，火燒得正旺，爐皮已被燒紅，藍色的火焰在爐裡跳躍，使人容易看到容德雷特在皮埃爾·倫巴第街買來的那把鈍口鑿的形狀，它正深深地插在烈火中發紅。他還看見門旁角落裡有兩堆東西，一堆彷彿是鐵器，一堆彷彿是繩子，都像是事先安排好，放在那裡備用的。對一個不明內幕的人，這一切能使他的思想在一種極其凶險的和一種極為簡單的想法之間徘徊。這火光熊熊的窟穴與其說像地獄口，不如說像鍛冶房，可是那火光中的容德雷特不像是個鐵匠，而是個魔鬼。

爐火的溫度是那麼高，使桌子上那支蠟燭靠爐子的半邊熔了。燭芯在斜面上燃燒。壁爐上放著一個有掩光活門的舊銅燈籠，夠得上供給變成卡圖什的第歐根尼使用。

鐵皮爐放在壁爐膛裡幾根即將熄滅的焦柴旁邊，把它的煤氣送進壁爐的煙囪，沒有氣味散開來。

白潔的月光穿過窗子的玻璃，照著那紅光閃耀的窮窟，這對在戰鬥關口仍然詩情縈繞的馬呂斯來說，竟好像是上蒼的意圖來與人間的噩夢相會。

從那玻璃碎了的窗格裡吹進來的陣陣冷氣，也有助於驅散煤味並隱蔽那火爐。

我們從前曾談到過這所戈爾博老屋，讀者如果還能回憶起，便會知道容德雷特這獸穴，選來作行凶謀害的場所、犯罪的地點是最恰當不過的。這是巴黎一條最荒僻大路上的一所最孤單的房屋裡的那間最靠後的屋子。在這種地方，即使人間不曾有過綁架的暴行，也會有人創造出來的。

整所房子的進深和許多間沒人住的空屋子把這獸穴從大路隔離開來，它唯一的窗戶又正對著一片被圍在磚牆和木柵欄裡的大荒地。

容德雷特點燃了他的菸斗，坐在那張捅破了的椅子上吸菸。他的女人在和他低聲談話。

假使馬呂斯是古費拉克，就是說，是個能在生活中隨時發現笑料的人，見了容德雷特婆娘的模樣就一定會忍俊不禁。她頭上戴著一頂插滿了羽毛的黑帽子，頗像那些參加查理十世祝聖大典的武士們所戴的帽子，在她那條棉線編結的裙子上面扎了一塊花花綠綠的方格花紋的特大圍巾，腳上穿的是一雙男人鞋，也就是這天早上她女兒抱怨過的那雙。正是這身打扮曾獲得容德雷特的稱讚：「好！你換了衣服！你得取得人家的信任，這是完全必要的！」

至於容德雷特本人，他一直沒有脫掉白先生給他的那件過分寬大的全新外套，他這身衣服繼續保持著大衣與長褲間的對比，也就是古費拉克心目中的所謂詩人的理想。

忽然，容德雷特提高了嗓子：

「正是！我想起了。像這種天氣，他一定會乘馬車來。你把這燈籠點起來，帶著它下樓去。你去待在下面的門背後。你一聽到車子停下來，便立刻打開門，他上來時，你一路替他照著樓梯和過道，等他走進這屋子，你趕快再下樓去，付了車錢，打發馬車回去就是。」

「可是錢呢？」那婦人問。

容德雷特搜著自己的褲口袋，給了她一枚值五法郎的硬幣。

「這是哪裡來的？」她喊道。

容德雷特神氣十足地回答：

「這是鄰居今天早上給的那枚大頭。」

他又接著說：

「你知道？這兒得有兩把椅子才行。」

「幹什麼？」

「坐。」

馬呂斯感到自己腰裡一陣戰慄，當他聽到容德雷特大娘輕輕鬆鬆地回答：

「成！我去替你把隔壁人家的那兩把找來就是。」

話沒說完，她已開了房門，到了過道裡。

馬呂斯說什麼也來不及跳下抽斗櫃，再去躲在床底下。

「把蠟燭帶去。」容德雷特喊道。

「不用，」她說，「不方便，我有兩把椅子要搬。月亮照著呢。」

馬呂斯聽見容德雷特大娘的笨手在黑暗中摸索他的鑰匙。門開了。他驚呆了，只好待在原處不動。

容德雷特大娘進來了。

從天窗透進一道月光，光的兩旁是兩大片黑影，馬呂斯靠著的那堵牆完全在黑影中，因而隱沒了他。

容德雷特大娘昂著腦袋，沒有瞧見馬呂斯，拿起馬呂斯僅有的兩把椅子走了，房門在她背後砰的一聲又關上了。

她回到了那窮窟：

「兩把椅子在這兒。」

「燈籠在那兒，」她丈夫說，「趕快下去。」

她連忙服從。容德雷特獨自留下。

他把椅子放在桌子兩旁，又把爐火裡的鈍口鑿翻了個身，放了一道舊屏風在壁爐前面，遮住火爐，繼又走到那放著一堆繩子的屋角裡，彎下腰去，好像在檢查什麼。馬呂斯這才看出他先頭認為不成形的那一堆東西，原來是一條做得很好的軟梯，結有一級級的木棍和兩個掛鉤。

這條混在廢鐵堆中堆在房門後面的軟梯，和幾件真像是大頭鐵棒的粗笨工具，早上還沒有在容德雷特的屋子裡，顯然是下午馬呂斯外出時，搬來放在那裡的。

「這是些鐵匠師傅的工具。」馬呂斯想。

假使馬呂斯在這方面閱歷較多，他便會認出在他所謂的鐵匠工具中，有某些撬鎖撬門和某些能割能砍的工具，兩大類盜賊們稱之為「小兄弟」和「一掃光」的凶器。

壁爐、桌子和那兩把椅子都正對著馬呂斯。火爐被遮住了，屋子裡只有那支蠟燭的光在照著，桌上或壁爐上的一點點小破爛也都投出高大的黑影。一隻缺嘴水罐就遮沒半邊牆。屋子裡的平靜使人感到說不出的陰森可怕，感到有什麼凶險的事即將發生。

容德雷特已讓他的菸斗熄滅掉——思想集中的重要的跡象，並又轉回頭坐了下來。燭光把他臉上凶橫和陰險的曲角突現出來。他時而蹙起眉頭，時而急促地張開右手，彷彿是在對自己心中的密謀深算作最後的問答。在一次這樣的反覆暗自思量的過程中，他忽然拉開桌子的抽屜，把藏在裡面的一把尖長廚刀取出來，在自己的指甲上試著刀鋒。試過以後，又把那刀子放進抽屜，重行推上。

在馬呂斯這方面，他也從背心右邊的口袋裡取出手槍，把子彈推進了槍膛。

手槍在子彈進膛的時候，發出了一下輕微清脆的聲音。

容德雷特驚了一下，從椅子上欠身起來。

「誰呀？」他喊道。

馬呂斯屏住呼吸，容德雷特細聽了一陣，笑了起來，說道：

「我真傻！是這板牆發裂。」

馬呂斯仍把手槍捏在手裡。

十八 兩張椅子在對面擺著

令人悵惘的鐘聲忽然從遠處傳來，震撼著窗上的玻璃。聖美達正敲六點。

容德雷特用腦袋數著鐘聲，一響一點頭。第六響敲過以後，他用手指掐熄了燭芯。

接著他在屋子裡踱來踱去，細聽過道裡的動靜，聽聽走走，走走

又聽聽。他嘴裡嘟囔著：「只要他真肯來！」隨後他又回到椅子邊。

他剛坐下，房門開了。

容德雷特大娘推開房門，自己留在過道裡，掩光燈上的一個窟窿眼兒從下面照著她那副滿臉堆笑的醜態。

「請進吧，先生。」她說。

「請進，我的恩人。」容德雷特連忙站起來跟著說。

白先生出現了。

他神態安詳，使他顯得異樣地莊嚴可敬。

他拿四個路易放在桌上。

「法邦杜先生，」他說，「這是給您付房租和應急的。以後我們再說。」

「天主保佑您，我的慷慨的恩人！」容德雷特說，隨即又連忙走近他女人身邊說道：

「把馬車打發掉！」

她悄悄地退了出去。她丈夫在白先生跟前極盡恭敬殷勤，扶著一把椅子請他坐下。過一會兒，她回來了，在他耳邊低聲說：

「成了。」

從早不斷落下的雪已積得那麼厚，沒人聽到馬車來，也沒人聽到馬車走。

這時白先生已經坐下。

容德雷特占了白先生對面的那把椅子。

現在，為了對以後的情節能有一個概念，希望讀者能從自己心中想像出一個嚴寒的夜晚，婦女救濟院那一帶荒涼地段全蓋滿了雪，在月光中，白得像一幅漫無邊際的殮屍布，稀疏的路燈把那些陰慘慘的大路和長列的黑榆樹映成了紅色，在周圍四分之一法里以內，也許一個行人也沒有，戈爾博老屋寂靜、黑暗，可怕到了極點，在這老屋裡，在這淒涼昏黑的環境中，唯有容德雷特的那間空闊屋子裡點著一支蠟燭，兩個男人在這窮窟裡坐在一張桌子的兩旁，白先生神色安詳，容德雷特笑容可掬而險惡駭人，他的女人，那頭母狼，待在一個屋角裡。隔牆背後，隱著馬呂斯，他立著不動，不動聲色，不漏掉一句話，不漏掉一個動作，眼睛窺察，手捏著槍。

馬呂斯只受到鄙視心情的激動，毫不畏怯。他緊捏著槍柄，滿懷信心。他心裡想道：「這壞蛋，我隨時都可以制伏他。」

他還覺得警察已埋伏在左近，等待著約好的信號，準備一齊動手。

此外，他還希望從容德雷特和白先生這次凶險的遭遇中透露出一點消息，使他能夠知道他所懷念的一切。

第八卷 作惡的窮人—3

十九 暗箭傷人

白先生剛坐下，便轉眼去望那兩張空著的破床。

「那可憐的小姑娘，受了傷，現在怎樣了？」他問。

「不好，」容德雷特帶著苦惱和感激的笑容回答，「很不好，我的高貴的先生。她姐領她到布爾白包紮去了。您回頭就能看見她們，她們馬上便要回來的。」

「法邦杜夫人好像已經好些了？」白先生又問，眼睛望著容德雷特大娘那身奇裝異服，這時她正站在他和房門之間，彷彿她已開始在把住出口，擺出一副威脅的、幾乎是戰鬥的架勢注視著他。

「她快嚥氣了，」容德雷特說，「但是有什麼辦法呢，先生？這女人，她素來是那麼頑強的！這不是個女人，是一頭公牛。」

容德雷特大娘，深受這一讚揚的感動，像一條受到拂弄的怪獸，裝腔作勢地大聲嚷道：

「你對我老愛過分誇獎，容德雷特先生！」

「容德雷特，」白先生說，「我還以為您的大名是法邦杜呢。」

「法邦杜，又叫容德雷特！」她丈夫趕緊聲明，「藝術家的藝名！」

同時，對他女人聳了一下肩頭，白先生卻沒有看見，接著他又改用緊張激動而委婉動聽的語調往下說：

「啊！可不是麼，我和我這可憐的好人兒之間是一向處得很好的！要是連這一點情分也沒有，我們還能有什麼呢！我們的日子過得太苦了，我的可敬的先生！我有胳膊，卻沒有工作！我有心，卻沒有工作！我不知道政府是怎樣安排這些事的，但是，我以我的人格擔保，先生，我不是雅各賓派，先生，我不是布桑戈派，我不埋怨政府，但是如果我當了大臣，說句最神聖的話，情況就會不一樣。比方說，我原想讓我的兩個女兒去學糊紙盒子的手藝。您也許要對我說：『怎麼！學一種手藝？』是呀！一種手藝！一種簡單的手藝！一種吃飯本領！多麼丟人，我的恩人！回想起我們從前的情況，這是何等的墮落！唉！我們當年興盛時期的陳跡一點也沒能留下來。只剩下一件東西，一幅油畫，是我最捨不得的，卻也可以忍痛出讓，因為，我們得活下去，無論如何，我們總得活下去呀！」

容德雷特顯然是在胡謔，雖然語無輪次，從他的面部表情看，卻仍然是心裡有底和機靈的，這時，馬呂斯抬起眼睛，忽然發現屋子的底裡多了一個人，是他先頭不曾見過的。這人剛進來不久，他動作那麼輕，因而沒人聽見門樞轉動的聲音。他穿一件針織的紫色線背心，已經破舊，滿是汗跡，皺褶處都裂著口，下面是一條寬大的棉線長褲，腳上套一雙墊木鞋用的布襪鞋，沒有襯衫，露著頸脖，光著兩條刺了花紋的胳膊，臉上抹了黑。他一聲不響地叉著手臂坐在最近的那張床上，由於他坐在容德雷特大娘後面，別人便不大能看見他。

白先生在那種觸動視覺的磁性直覺的影響下，幾乎和馬呂斯同時轉過頭去。他不期而然地作了一個驚訝的動作，容德雷特立即看出來了。他以殷勤討好的姿態扣著身上的衣扣，大聲說道：

「啊！我知道！您在看您這件大衣吧？我穿得很合身！的確，我穿得很合身！」

「這是個什麼人？」白先生說。

「這？」容德雷特說，「是個鄰居。您不用管他。」

那鄰居的模樣卻有些特殊。當時在聖馬爾索郊區有不少化工廠，許多工人的臉確是燻黑了的。白先生對人也處處表現出一種憨直無畏的信心。他接著說：

「對不起，法邦杜先生，您剛才在和我談什麼呀？」

「我剛才在和您談著，先生，親愛的保護人，」容德雷特說下去，同時把兩肘支在桌上，用固定而溫柔的眼睛，像一條大蟒似的注視著白先生，「我剛才在和您談到一幅想出賣的油畫。」

房門輕微響了一下。又進來一個人，走去坐在床上，容德雷特大娘的後面。這第二個人，和第一個一樣，也光著胳膊，還戴著一個塗了墨汁或松煙的面具。

這人儘管是溜進來的，卻沒辦法不讓白先生發覺。

「您不用理會，」容德雷特說，「都是些同屋住的人。我剛才說，我還有一幅油畫，一幅珍貴的油畫……先生，您來瞧瞧吧。」

他站起來，走到牆邊，把我們先頭提到過的那畫幅，從牆根前提起翻過來，仍舊把它靠在牆上。那確是一種像油畫似的東西，燭光多少也照著它。馬呂斯一點也瞧不清楚，因為容德雷特正站在畫和他之間，他只隱約望見一種用拙劣手法塗抹出來的東西，上面有一個主要的人物形象，色彩生硬刺目，類似那種在市集上叫賣的圖片或屏風上的繪畫。

「這是什麼東西？」白先生問。

容德雷特讚不絕口：

「這是一幅名家的手筆，一幅價值連城的作品，我的恩人！對我來說，它是和我的兩個閨女一樣寶貴的，它使我回憶起不少往事！但是，我已經向您說過，現在仍這麼說，我的境遇太困苦了，因而我想把它賣掉……」

也許是出於偶然，也許是由於開始有了戒心，白先生的眼睛儘管看著那油畫，卻也在注意那屋子的底裡。這時，已經來了四個人，三個坐在床上，一個站在門框邊，四個全光著胳膊，待著不動，臉上抹了黑。在床上的那三個人中，有一個靠在牆上，閉著眼睛，好像睡著了。這是個老人，黑臉白頭髮，形狀駭人。其他兩個還年輕，一個有鬍鬚，一個披著長髮。沒有一個人穿皮鞋，不是穿著布襪鞋，便光著腳底板。

容德雷特注意到白先生的眼睛老望著這些人。

「這是些朋友，挨著住的人。」他說，「他們臉上烏黑，是因為他們整天在煤堆裡工作。他們是通煙囪的。您不用管他們，我的恩人，還是買我的這張油畫吧。您發發慈悲，搭救我這窮漢。我不會向您討高價的。您看它能值多少呢？」

「可是，」白先生，像個開始戒備的人那樣，瞪著眼，正面望著容德雷特說，「這是一種酒鋪子的招牌，值三個法郎。」

容德雷特和顏悅色地回答：

「您的錢包帶來了吧？我只要一千埃居就夠了。」

白先生直立起來，靠牆站著，眼睛很快地向屋子四面掃了一遍。他有容德雷特在他左邊，靠窗的一面，容德雷特大娘和那四個男人在他右邊，靠門的一面。那四個男人沒有動，甚至好像沒有看見他似的，容德雷特又開始帶著可憐巴巴的聲音嘮叨起來，他的眼睛是那樣迷迷瞪瞪，語調是那麼淒慘，幾乎使白先生認為在他眼前的只不過是一個窮到發瘋的人。

「親愛的恩人，假使您不買我這幅油畫，」容德雷特說，「我沒有路走，便只好去跳河了。當我想到我只一心指望我的兩個女兒能學會糊那種半精緻的紙盒，送新年禮物的那種紙盒。可是！總得先有一張那種靠裡有塊擋板的桌子，免得玻璃掉到地上，也非得有一個專用

的爐子，一個那種隔成三格的鉢子，用來盛各種密度不同的漿糊，有的是糊木皮的，有的是糊紙或糊布料的，也還得有一把切硬紙板的刀，一個校正紙板角度的模子，一個釘鐵件的錘子，還有排筆，和其他的鬼玩意兒，我哪能知道那麼多呢，我？而這一大攤子只是為了每天掙四個蘇！還得工作十四小時！每個盒子在一個工人的手裡得經過十三道工序！又得把紙弄潮！又不許弄上跡印！又不能讓漿糊冷掉！說不完的鬼名堂，我告訴您！每天四個蘇！您要我們怎麼活下去？」

容德雷特只顧往下說，白先生注意地望著他，他卻不望白先生。白先生的眼睛盯在容德雷特身上，容德雷特的眼睛老瞟著房門。馬呂斯心跳氣急，來回注視著他倆。白先生似乎在想：這難道是個痴子不成？容德雷特用種種有氣無力、哀求訴苦的聲調，接二連三地說著：「我只有去跳河，沒有其他辦法了！前些日子，在奧斯特里茨橋附近的河岸上，我已經朝水裡走下去過三步！」

忽然，他那雙陰沉沉的眼睛一下子突然亮了，冒著凶狠的光焰，這小子豎起來了，氣勢咄咄逼人，向著白先生走上一步，像炸雷似的對他吼道：

「這全是廢話！你可認得我？」

※※※

二十 謀害

窮窟的門突然開了，出現三個男子，身上穿著藍布衫，臉上戴著黑紙面具。第一個是個瘦子，拿著一根裹了鐵的粗木棒。第二個是一個彪形大漢，倒提著一把宰牛的板斧，手捏在斧柄的中段。第三個，肩膀寬闊，不像第一個那麼瘦，不像第二個那麼壯，把一把從監獄門上偷來的奇大的鑰匙緊捏在拳頭裡。

容德雷特等待的大概就是這幾個人的到來。他急忙和那拿粗木棒的瘦子問答了幾句話。

「全準備好了？」容德雷特問。

「全準備好了。」那瘦子回答。

「巴納斯山呢？」

「小夥子在和妳的閨女談話。」

「哪一個？」

「老大。」

「馬車在下面了？」

「在下面了。」

「那欄杆車也套上了牲口？」

「套好了。」

「是兩匹好馬吧？」

「最好的兩匹。」

「在我指定的地方等著嗎？」

「是的。」

「好。」容德雷特說。

白先生臉色蒼白。他好像已意識到自己的處境，切實注意著那屋子裡在他四周的一切，他的頭在頸子上慢慢轉動，以謹慎驚訝的神情，注視著那些圍繞他的每一個腦袋，但是絕沒有一點畏怯的樣子。他把那張桌子當作自己的臨時防禦工事，這人，剛才還只是個平易近

人的好老頭，卻一下子變成了一個赳赳武夫，把兩隻粗壯的拳頭放在他那椅背頭上，形態威猛驚人。

這老者，在這樣一種危險關頭，還那麼堅定，那麼勇敢，想必是出於那種因心善而膽益壯，臨危坦然無所懼的性格。我們絕不會把衷心愛慕的女子的父親當作路人。馬呂斯覺得自己在為這個相見不相識的人感到驕傲。

那三個光著胳膊、被容德雷特稱為「通煙囪的」的人，從那廢鐵堆裡，一個揀起了一把剪鐵皮用的大剪刀，一個揀了一根平頭短撬棍，另一個揀了個鐵鎚，全一聲不響地攔在房門口。老的那個仍舊待在床上，只睜了一下眼睛。容德雷特大娘坐在他旁邊。

馬呂斯認為只差幾秒鐘便是應當行動的時候了，他舉起右手，朝過道的一面，斜指著天花板，準備隨時開槍。

容德雷特和拿粗木棒的人密談過後，又轉向白先生，帶著他特有的那種低沉、含蓄、可怕的笑聲，再次提出他的問題：

「難道你不認得我嗎？」

白先生直對著他的臉回答：

「不認得。」

於是容德雷特一步跨到桌子邊。身軀向前湊到蠟燭的上面，叉著手臂，把他那骨角外凸、凶形惡狀的下巴伸向白先生的臉，儘量逼近，正像一頭張牙待咬的猛獸，白先生卻泰然自若，紋絲不退。他在這種姿勢中大聲吼道：

「我並不叫法邦杜，也不叫容德雷特，我叫德納第！我就是孟費耶的那個客店老闆！你聽清楚了吧？德納第！你現在認得我了吧？」

白先生的額上起了一陣不顯著的紅潮，他以一貫的鎮靜態度，聲

音既不高，也不抖，回答說：

「我還是不認得。」

馬呂斯沒有聽到這回答。誰要是在這時在黑影中看見了他，就能見到他是多麼惶惑、呆傻、驚慌。當容德雷特說著「我叫德納第」時，馬呂斯的四肢一下全抖了起來，他連忙靠在牆上，彷彿感到有一把利劍冷冰冰地刺穿了他的心。接著，他的右臂，原要開槍告警的，也慢慢垂了下來，當容德雷特重複著說「你聽清楚了吧？德納第！」時，他那五個癱軟了的手指幾乎讓手槍落了下來。容德雷特在揭露自己時，沒有驚擾白先生，卻把馬呂斯搞得六神無主。德納第這名字，白先生似乎不知道，馬呂斯卻知道。讓我們回憶一下，這名字對他意味著什麼！這名字，是他銘篆在心的，是寫了在他父親的遺囑上的！這名字，是印在他思想的深處，記憶的深處，載在那神聖的遺訓中的：「一個叫德納第的人救了我的命。我兒遇見他，望盡力報答他。」這名字，我們記得，是他靈魂所傾倒的對象之一，是和他父親的名字並列在一起來崇拜的。怎麼！在眼前的便是德納第，在眼前的便是他這麼多年來尋求不著的那位孟費郎的客店老闆！他到底遇見他了，可真是無奇不有！他父親的救命恩人竟會是一個匪徒！他，馬呂斯，一心希望捨命報答的這個人竟會是一個魔鬼！搭救彭眉胥上校的那位義士竟在幹著犯罪的勾當，馬呂斯雖然還弄不清楚他打算幹的究竟是什麼，但卻已具有謀財害命的跡象了！況且是誰的命呵，偉大的上帝！這遭遇太險惡了！命運也未免太作弄人了！他父親從棺材中命令他盡力報答德納第，四年來，馬呂斯唯一的思想便是要為他父親了清這筆債，可是，正當他要用法律的力量逮捕一個行兇匪徒的時候，命運卻向他吼道：「這是德納第！」在壯烈的滑鐵盧戰場上他父親的生命，被人從彈雨中救出來，他正可以對這人償願報恩了，卻又報以斷頭臺！他私自許下的心願是，一旦找到了這位德納第，他一定要在相見時拜倒在他的膝前，現在他果然找到了，但又把他交給劊子手！他父親對他說：「救德納第！」而他以消滅德納第的行動來回答自己所愛慕的這一神聖的聲音！他父親把冒著生命危險把他從死亡中拯救出來的這個人託付給他馬呂斯，現在卻要他父親從墳墓中望著這人在他兒子的告發下被押到聖雅克廣場上去受極刑！多少年來，他一直把

他父親親筆寫下的最後願望牢記在心，卻又背棄遺訓，反其道而行之，這將是多麼荒唐可笑！但是，在另一方面，眼見這場謀害而不加以制止！怎麼！坐視受害人受害並聽憑殺人犯殺人！對這樣一個惡棍，難道能因私恩而縮手？馬呂斯四年來所有的種種思想全被這一意外攪亂了。他渾身顫慄。一切都取決於他。他一手掌握著這些在他眼下紛紛擾擾的人，雖然他們全不知道。假使他開槍，白先生能得救，德納第卻完了；假使他不開槍，白先生便遭殃，並且，誰知道？德納第逃了。鎮壓這一個，或是讓那一個去犧牲！他都問心有愧。怎麼辦？怎麼選擇？背棄自己素來引以自豪的種種回憶，背棄自己在心靈深處私自許下的種種諾言，背棄最神聖的天職，最莊嚴的遺言！背棄他父親的遺囑，要不就縱容罪行，讓它成功！他彷彿一方面聽見「他的玉秀兒」在為她的父親向他央求，一方面又聽見那上校在叫他照顧德納第。他覺得自己瘋了。他的兩個膝頭只往下沉。他甚至沒有充分時間來仔細思考，因為他眼前的事態正在瘋狂地向前演變。那好像是一陣狂瀾，他自以為居於操縱著它的地位，其實已處於被動。他幾乎昏了過去。

德納第——我們以後不再用旁的名字稱呼他了——這時卻在桌子前面踱來踱去，既茫然不知如何是好，又得意到發狂。

他一把抓起燭臺，砰的一下把它放在壁爐上，他用力是那麼猛，使燭芯幾乎熄滅，燭油也飛濺到了牆上。

接著，他轉向白先生，齜牙咧嘴地狂叫著：

「火燒的！煙燻的！千刀萬剮的！抽筋去骨的！」

跟著他又來回走動起來，暴跳如雷地吼道：

「啊！我到底找著你了，慈善家先生，穿破爛的百萬富翁！送泥娃娃的大好佬！裝蒜的傻老頭！啊！你不認得我！當然不會認得我！八年前，一八二三年的聖誕前夕來到孟費郿，到我那客店裡來的不是你！從我家裡把芳汀的孩子百靈鳥拐走的不是你！穿一件黃大氅的不

是你！不是！手裡還提一大包破衣爛衫，就和今早來到我這裡一樣！喂，我的妻！這個老施主，他到人家家裡去，手裡不拿幾包毛線襪，好像就過意不去似的！百萬富翁先生，敢情你是衣帽店老闆！你專愛把你店裡的底貨拿來送給窮人，你這聖人！你的把戲算耍得好！啊！你不認得我？可我，我認得你！你這牛頭一鑽進這地方，我便立刻把你認出來了。啊！你現在總學到了乖了吧，像那樣隨隨便便跑到別人家裡去，藉口是住客店，穿上舊衣服，裝窮酸相，一個蘇也肯要的樣子，欺瞞人家，擺闊氣，騙取人家的搖錢樹，還要在樹林裡進行威嚇，不許人家帶回去，等到人家窮下來了，便送上一件大得不成樣子的外套和兩條醫院用的蹩腳毯子，老光棍，拐帶孩子的老賊，你現在總學到乖了吧，你的這一套不一定耍得成！」

他停下了。好像是在對自己說著什麼。他的那股厲氣平息下去了，有如大河的巨浪瀉進了落水洞，隨後，好像是要大聲結束他剛才低聲開始的那段對自己說的話，他一拳捶在桌上吼道：

「還帶著他那種老好人的樣子！」

他又指著白先生說：

「說正經的！你當初開過我的玩笑。你是我的一切苦難的根子！你花一千五百法郎把我的一個姑娘帶走了，這姑娘肯定是什麼有錢人家的，她已替我賺過許多錢，我本應好好靠她過一輩子的！在我那倒楣的客馬店裡，別人吃喝玩樂，可我，像個傻子，把我的一切家當全賠進去了，我原要從那姑娘身上全部撈回來的！呵！我恨不得那些人在我店裡喝下去的酒全都是毒藥！這些都不用提了！你說說！你把那百靈鳥帶走的時候，你一定覺得我是個傻瓜蛋吧！在那樹林裡，你捏著一根哭喪棍！你比我狠。一報還一報。今日卻是我捏著王牌了！你玩完了，我的好老頭！啊呀，我要笑個痛快。說真話，我要笑個痛快！這下子他可落在圈套裡了！我對他說，我當過戲劇演員，我叫法邦杜，我和馬爾斯小姐、繆什小姐演過喜劇，明天，二月四號，我的房東要收房租，可他一點也沒看出來，限期是二月八號，並不是二月四號！傻透了的蠢材！他還帶來這四個可憐巴巴的菲力浦【註：值二

十法郎的路易。】！壞種！他連一百法郎也捨不得湊足！再說，我的那些恭維話說得他心裡好舒服喲！真有意思。我心裡在想：『冤桶！這下子，我逮住你了！今天早晨我舔了你的爪子，今天晚上，我可要啃你的心了！』」

德納第停了下來。他的氣喘不過來了。他那狹窄的胸膛，像個熔爐上的風箱，不斷起伏。他的眼睛充滿了那種下賤的喜色，也就是一個無能、不義、凶殘成性的人在有機會踐踏和侮辱他所畏懼過、諂媚過的對象時具有的那種喜色，一個能把腳跟踩在巨人頭上的侏儒的歡樂，一隻豺狗在開始撕裂一頭病到已不能自衛、卻還有知覺感受痛苦的雄牛時的歡樂。

白先生不曾打斷過他的話，只是在他住嘴時，才向他說：

「我不知道您要說的是什麼。您弄錯了。我是一個很窮的人，遠不是個百萬富翁。我不認得您。您把我當作另一個人了。」

「啊！」德納第語不成聲，「你真會胡扯！你堅決要開玩笑！你是在自欺欺人，我的老朋友！啊！你想不起來嗎？你看不出我是誰嗎？」

「對不起，先生，」白先生以一種在這種時刻難免顯得很奇特有力的斯文口吻回答，「我看得出您是個匪徒。」

誰也了解，卑鄙的人同樣也有自尊心，妖魔鬼怪也愛聽恭維話。提到匪徒這兩個字，那德納第的女人從床上跳下來了，德納第抓住了他的椅子，好像要把它捏碎。「不許動，你！」他對他的女人吼道，繼又轉向白先生：

「匪徒！對，我知道你們這些有錢人是這樣稱呼我們的！可不是！確是這樣，我破了產，我躲了起來，我沒有麵包，我連個蘇都沒有，我是個匪徒！我已經三天沒吃東西了，我是個匪徒！啊！至於你們，你們烘腳，你們穿沙可斯基式的輕便鞋，你們穿那種舒適的大衣，同有些大主教一樣，你們住在有門房的房子的二層樓上，你們吃

蘑菇，你們吃那種在正月裡要賣四十法郎一紮的龍鬚菜，你們用青豌豆來填脖子，當你們要知道天氣冷不冷，你們只消到報紙上去找舍華列工程師的寒暑表的記錄。我們呢！我們自己便是寒暑表！我們用不著跑到河沿鐘樓角上去看冷到多少度，我們自己知道血管裡的血在凍結，冰已進入心臟，我們說：『上帝是不存在的！』你現在卻來到我們的洞裡，是呀，我們的洞裡，來叫我們匪徒！但是我們會把你吃掉！我們這些窮小子，會把你吞下去！百萬富翁先生！你應當懂得這一點：我是個經營過事業的人，我領到過執照，我當過選民，我是個紳士，我！而你，你卻不一定是！」

說到這裡，德納第朝那幾個守在房門口的人跨上一步，渾身發抖地說道：

「當我想到他竟敢跑來把我當做一個補破鞋的看待！」

隨後又以更加狂暴的氣勢對著白先生說：

「慈善家先生！你也還應該懂得這一點：我不是一個來歷不明的人，我！我不是一個那種沒名沒姓跑到人家家裡去拐帶孩子的人！我是一個法蘭西的退伍軍人，我本應得到一個勳章！我參加過滑鐵盧戰役，我！我在那次戰鬥中救出過一個叫做什麼伯爵的將軍！他曾把他的名字告訴我；但是他那狗聲音是那麼小，因而我沒有聽清楚。我只聽到什麼「眉胥」。我寧願知道他的名字，不在乎他謝不謝。知道了名字，我便有辦法找到他。你看見的這張油畫是大衛在布魯克塞爾【註：比利時首都布魯塞爾的誤讀。】畫的，你知道他畫的是誰嗎？他畫的是我。大衛要讓這一英勇事蹟永垂不朽。我背上背著那位將軍，把他從炮火中救出來。經過就是這樣。那位將軍，他從來沒有為我做過一點什麼事，他並沒有什麼地方比其他的人好些！我卻沒有因此就不冒生命的危險去救他的命，我的口袋裡裝滿證件。我是滑鐵盧的一名戰士，他媽的上帝！現在，我沒有嫌麻煩，已把這一切告訴了你，言歸正傳，我要錢，我要許多錢，我要大量的錢，要不，我就要你的命，慈悲上帝的雷火！」

馬呂斯已能稍稍控制他的焦慮心情，他在靜聽著。最後的一點疑雲已經消散，這人確是遺囑裡所指的那個德納第了。馬呂斯聽到他責備他父親有恩不報，不禁渾身顫慄，內心萬分痛苦，幾乎要承認那種責備是對的。因此他更感到左右為難，不知所措了。並且，在德納第所說的那一切話裡，在那種語調、那種姿勢、那種使每一個字都發出火焰的眼神裡，在一個性情惡劣的人的這種和盤托出的爆發裡，在這種誇耀和猥瑣、傲慢和卑賤、狂怒和傻樂的混合表現裡，在這種真悲憤和假感情的攙雜現象裡，在一個陶醉於逞兇洩憤的歡暢滋味中的這種狂妄行為裡，在一個醜惡心靈的這種無恥的暴露裡，在一切痛苦和一切仇恨的這種匯合裡，也確有一種像罪惡一樣不堪注目，像真情一樣令人心酸的東西。

他要求白先生收買的那幅所謂名家手筆，大衛的油畫，讀者已經猜到，只不過是他從前那客馬店的招牌，我們記得，是他自己畫的，是他在孟費郿破產時留下來的唯一的破爛。

由於他這時沒有擋住馬呂斯的視線，馬呂斯能細看那貨色了，他果真看出塗抹在那上面的是一個戰場，遠處是煙，近處是一個背上背著一個人的人。那兩個人便是德納第和彭眉胥，救人的中士和被救的上校。馬呂斯好像醉了似的，他彷彿看見他的父親在畫上活了起來，那已不是孟費郿酒店的招牌，而是死者的復活，墓石半開，亡魂起立了。馬呂斯聽見自己的心在太陽穴裡怦怦地響，他耳朵裡有滑鐵盧的炮聲，他父親隱隱約約出現在那醜惡的畫面上，流著血，神色倉皇，他彷彿看見那個不三不四的形象在定定地望著他。

德納第，當他氣息平復以後，把他一雙血紅的眼睛盯著白先生，輕聲乾脆地對他說：

「你有什麼要說的嗎，在我們請您乾幾杯以前？」

白先生沒有作聲。在這沉寂當中，有一個破嗓子從過道裡發出了這麼一句陰森的玩笑話：

「假使要砍木頭，有我在！」

是那個拿板斧的人在尋開心。

同時，一張毛茸茸、黑漆漆的大寬臉咧著嘴從門口笑著進來，形狀駭人，露著滿嘴的獠牙。

這便是那個拿板斧的人的臉。

「你為什麼把臉罩取掉？」德納第對他暴跳如雷大吼起來。

「笑起來方便。」那人回答。

已經好一會兒了，白先生似乎一直在密切注意著德納第的每一個動作，而德納第卻已被他自己的沖天怒氣搞得頭暈眼花，老在那窮窟裡來回走動，滿以為可以萬無一失，房門有人把守住了，他們人人有武器，被逮的人卻手無寸鐵，並且是以九個人對付一個人，假定德納第大娘只算是一個人的話。當他斥責那個拿板斧的人時，他的背是對著白先生的。

白先生趁這機會，一腳踢開椅子，一拳推開桌子，一個縱步，輕捷得出奇，德納第還沒有來得及轉身，他已到了窗口。開窗，跳上窗檯，跨出窗外，那只是一秒鐘的事。他已經半截身子到了外面，六隻強壯的手一齊抓住了他，又使勁把他拖回那窮窟裡。跳上去抓他的人是那三個「通煙囪的」。德納第大娘也同時揪住了他的頭髮。

其他的匪徒，聽到眾人躡動的聲音，全從過道裡跑來了。那個躺在床上、彷彿喝醉了酒的老頭從床上跳下來，手裡捏一個修路工人用的鐵鎚，和大家站在一起。

蠟燭正照著那幾個「通煙囪的」中的一個，儘管他臉上抹了黑，馬呂斯仍認出那人就是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的，這人把一根那種在鐵桿兩端裝了兩個鉛球的悶棍舉在白先生的頭頂上。

馬呂斯見到這情況，實在忍不住了。他私自說道：「我的父親，請原諒我！」同時他的手指也在找手槍的扳機。正要開槍時，他又聽見德納第喊道：

「不要傷害他！」

受害人這次所作的掙扎，不但沒有激怒德納第，反而使他鎮靜下來了。他原是由兩個人構成的，一個凶橫的人和一個精明的人。直到這時，在他躊躇滿志的情況下，在受害人束手無策、不動彈的時候，支配著他的是那個凶橫的人；現在受害人掙扎起來了，並且似乎要戰鬥，那精明的人便又出現並佔了上風。

「不要傷害他！」他又說了一次。他這話的最直接的效果，這是他不知道的，是把那待發的槍聲止住了，並軟化了馬呂斯，在馬呂斯看來，緊急關頭已過，在新形勢面前再觀望一下，絲毫沒有不妥的地方。誰知道不會出現什麼機會能把他從無法使玉秀兒的父親和上校的救命恩人兩全的難題中拯救出來呢？

一場惡鬥開始了。當胸一拳，白先生把那老頭送到了屋子中間去亂滾，接著就是兩個反手的巴掌把兩個對手打倒在地上，兩個膝頭各壓住了一個；那兩個無賴，處在這種壓力下，好像被石磨壓住了似的，只有呻吟的分兒；但是其餘那四個抓住了這勇猛非凡的老人的臂膀和後頸，把他壓伏在那兩個被壓的「通煙囪的」身上。這樣，既制人，又為人所制，既壓著在他下面的人，又被在他上面的人所扼住，盡力掙扎而無法擺脫堆在他身上的力量，白先生消失在那一群橫蠻的匪徒下面了，正如一頭野豬消失在一堆怪叫的獵狗下面。

他們終於把他掀翻在最近窗口的那張床上，使他動彈不得。德納第大娘一直沒有放鬆他的頭髮。

「你，」德納第說，「不用你管。小心撕破你的圍巾。」

德納第大娘放了手，好像母狼服從公狼，咬著牙低聲咆哮了一陣。

「你們，」德納第又說，「搜他身上。」

白先生彷彿已放棄了抵抗的念頭。大家上去搜他身上。他身上只有一個皮荷包和一條手絹，荷包裡盛著六個法郎，再沒有旁的東西。

德納第把手絹揣在自己的衣袋裡。

「怎麼！沒有票夾子？」他問。

「也沒有錶。」一個「通煙囪的」回答。

「沒有關係，」那個臉上戴了面具、手裡捏著一把大鑰匙的人用肚子裡的聲音陰陰地說，「這是個老滑頭！」

德納第走到門角落裡，拿起一把繩子，丟向他們。

「把他捆在床腳上，」他說。繼而又望著那個被白先生一拳打倒、直挺挺躺在屋子中間不動的老頭：

「蒲辣禿柳兒是不是死了？」他問。

「沒有死，」比格納耶回答，「他喝醉了。」

「把他掃到屋角裡去。」德納第說。

兩個「通煙囪的」用腳把那醉漢推到了那堆廢鐵旁邊。

「巴伯，你為什麼帶來了這麼多的人？」德納第低聲問那拿粗木棒的人，「用不著這樣。」

「我不好辦，」拿粗木棒的人回答，「他們全要插一手。這季度清淡，找不著買賣。」

白先生躺著的那張床是醫院裡用的那種粗木床，四隻床腳都幾乎沒有好好加工過。白先生任他們擺佈。匪徒們要他立在地上，牢牢地把他綁在離窗口最遠、離壁爐最近的床腳上。

最後一個結打好了，德納第拿了一把椅子，走來坐在白先生的斜對面。德納第已不像他原來的樣子，他的面容已從凶橫放肆慢慢轉為溫和安靜而狡猾。馬呂斯很不容易從這斯文人的笑容裡認出那張近似猛獸、剛才還唾沫橫飛的嘴。他望著這一奇怪、令人不安的轉變，為之駭然，他的感受正如一個人看到一隻老虎變成了律師。

「先生……」德納第說。

同時他做個手勢叫那些還抓住白先生的強盜走開：

「你們站遠一點，讓我和這位先生談談。」

大家一齊退向門口。他接著說：

「先生，您打錯主意了，您不該想到要跳窗子。萬一折斷一條腿呢？現在，假使您允許，我們來心平氣和地談談。首先，我應當把我注意到的一個情況告訴您，那就是您直到現在還沒有喊過一聲。」

德納第說得對，這一細節是實在的，儘管馬呂斯在慌亂中沒能察覺出來。白先生只稍稍說過幾句話，並且沒有提高過嗓子，更怪的是，即使是在窗口旁和那六個匪徒搏鬥時，他也緊閉著口，一聲不吭。德納第繼續說：

「我的天主！您原可以喊上一兩聲『搶人啊』，我絕不會感到那有什麼不妥當。救命啊！在這種情況下是誰也要喊的，在我這方面，我絕對不會說這不應該。當我們看見自己遇到了一些不能使我們十分相信的人時，我們哇哩哇啦一陣子，那原是非常簡單的。要是您那麼做了，我們也不會打擾您的。連一個塞子我們也不會塞到您的嘴裡。讓我來告訴您這是為什麼。因為這屋子是間啞屋子。它只有這麼一個優點，但是它有這個優點。這間屋子是個悶葫蘆。您就在這裡丟一個

炸彈吧，最近的警察哨所聽了，也只當是個酒鬼的鼾聲。在這裡，大炮也只『呬』那麼一下，雷也只『撲』那麼一下。這是個舒服的住處。但是，總而言之，您沒有喊一聲，這樣最好，我佩服您的高明，我並且要把我從這裡得出的結論說給您聽：我的親愛的先生，要是您喊，誰會來呢？警察。警察來過以後呢？法律制裁。因而您沒有喊，足見您並不比我們更樂於看見警察和法律制裁來到我們身上。也可以看出——我早已懷疑到這一點——由於某種利害關係，您就有某種東西需要加以隱藏。在我們這方面，我們也有同樣的利害關係。因此我們是可以談得攏的。」

德納第一面這樣談著，他那雙盯著白先生的眼睛，彷彿也在著意要把從它瞳孔裡冒出的尖針——刺到他俘虜的心裡去。此外，他所用的語言，雖然帶著一種溫和而隱蔽的侮辱意味，卻是含蓄的，幾乎是經過一番斟酌的。這人。剛才還只是個盜匪，現在在我們的印象中卻是個「受過傳教士教育的人」了。

那俘虜所保持的沉默，他的那種不惜冒著生命危險來堅持的戒備，對叫喊這一極自然的動作的抗拒，這一切，我們應當指出，對馬呂斯都是不愉快的，並且使他驚訝到了痛苦的程度。

這個被古費拉克栽上「白先生」綽號的人，在馬呂斯的心目中，原是一個隱現在神祕氛圍中的嚴肅奇特的形象，現在經過德納第的這一切合實情的觀察，馬呂斯感到更加看不清楚了。但是，不管他是什麼人，他雖已受到繩索的捆綁，劊子手的層層包圍，半陷在，不妨這樣說，一個隨時往下沉的土坑裡，無論是在德納第的狂怒或軟磨面前，這人始終寂然不動，馬呂斯此時也不能不對這沉鬱莊嚴的容貌肅然起敬。

這顯然是個恐懼不能侵襲，也不知什麼叫驚慌失措的心靈。這是一個那種能在絕望的環境中抑制慌亂情緒的人。儘管情況是那麼極端凶險，儘管災難是那麼無可避免，這裡卻一點也沒有像慘遭滅頂的人在水底下睜著一雙驚駭萬狀的眼睛的那種悲痛神情。

德納第從容不迫地站起來，走向壁爐，挪動屏風，把它靠在爐旁的破床邊上，讓燒著一爐旺火的鐵皮爐子露出來，被綁的人完全可以看見躺在爐子裡的那把已經燒到發白、密密麻麻散佈著許多小紅點的鈍口鑿。

接著，德納第又過來坐在白先生旁邊。

「我繼續談，」他說，「我們是可以談得攏的。讓我們對這問題來一個友好的解決。剛才我發了火，不應該，我不知道我的聰明剛才到哪裡去了，我確是做得太過分了，我說了些不中聽的話。比方說，因為您是百萬富翁，我便向您要錢，要許多錢，大量的錢。那樣做是不近情理的。我的天主，您有錢也不一定就寬舒，您有您的種種負擔，誰又沒有負擔呢？我並不想要您傾家蕩產，我究竟還不是一個潑皮。我也不是一個那種因為形勢對自己有利，便利用形勢來變得庸俗可笑的人。聽我說，我可以讓一步，犧牲一點我這方面的利益。我只要求二十萬法郎。」

白先生一個字也沒有說。德納第跟著又說：

「您瞧我在我的酒裡已攪了不少的水了。我不知道您的經濟情況，但是我知道您花錢是不大在乎的，並且像您這樣一位慈善家很可以贈送二十萬法郎給一個境遇不好的家長。同時您也是個明理的人，您絕不至於認為：像我今天這樣勞民傷財，像我今晚這樣佈置——在場的諸位先生們都一致同意，認為這一工作是安排得很好的——只是為了向您弄幾文到德努瓦耶店裡去喝喝十五法郎一瓶的紅葡萄酒和吃吃小牛肉而已。二十萬法郎，值得呢。只要您把這一點點雞毛蒜皮從您的袋子裡掏出來了，我擔保，絕不改口，您盡可以放心，誰也不會再動您一根毛。您一定會對我說：『可是我身上沒有帶二十萬法郎。』呵！我是不喜歡小題大做的。我現在並不要您付錢。我只要求您一件事。勞您駕把我要唸的寫下來。」

德納第說到這裡，停了一下，隨即又以著重的語氣，朝小火爐那面丟了一個笑臉，說道：

「我預先告訴您，如果您說您不會寫字，我是不能同意的。」

高明的檢察官見了他那笑臉也要自愧不如。

德納第把桌子推向白先生，緊緊地靠著他，又從抽屜裡拿出一個墨水瓶、一桿筆和一張紙，讓那抽屜半開著，露出一把雪亮的長尖刀。

他把紙放在白先生面前。

「寫。」他說。

那被綁的人終於說話了。

「您要我怎麼寫？我是綁著的。」

「這是真話，請原諒！」德納第說，「您說得很對。」

他轉向比格納耶說：

「放開先生的右邊胳膊。」

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的，執行了德納第的命令。當被綁人的右手鬆了綁以後，德納第拿著筆，蘸上墨水，遞給他，說：

「請您好好注意，先生，您是在我們的管制中，在我們的掌握中，絕對在我們的掌握中，任何人間的力量都不能把您從這裡救出去，要是我們被迫而不得不幹出一些不愉快的極端行為。那我們真會感到很抱歉。我不知道您的姓名，也不知道您的住址，但是我要預先告訴您，您馬上要寫一封信，我會派一個人去送信，在送信的人回來以前，我不會鬆您的綁。現在請您好好地寫。」

「寫什麼？」被綁人問。

「我唸，你寫。」

白先生拿起了筆。

德納第開始唸：

「我的女兒……」

被綁人吃了一驚，抬起眼睛望著德納第。

「寫『我親愛的女兒』。」德納第說。

白先生照寫了。德納第再念：

「你立即到這裡來……」

他停住不唸了，說道：

「您平時對她說話是說『你』的，對嗎？」

「誰？」白先生問。

「還需要問！」德納第說，「當然是說那小姑娘，百靈鳥。」

白先生面色不改，回答說：

「我不懂您的話。」

「您照寫就是。」德納第說，接著他又開始唸：

「你立即到這裡來。我絕對需要你。送這封信的人是我派來接你的。我等你。放心來。」

白先生全照寫了。德納第又說：

「啊！不要『放心來』，這句話可能引起猜疑，使人認為事情不那麼簡單，不敢放心來。」

白先生塗掉了那三個字。

「現在，」德納第跟著又說「請簽名。您叫什麼名字？」

被綁人把筆放下，問道：

「這信是給誰的？」

「您又不是不知道，」德納第回答，「是給那小姑娘的。我剛才已經告訴過您了。」

德納第顯然不願意把那姑娘的名字說出來。他只說「百靈鳥」，他只說「小姑娘」，可是他不提名字。這是精明人在他的爪牙面前保密的戒備手段。說出名字，便會把「整個買賣」揭露出來，把不需要他們知道的東西也告訴了他們。

他又說：

「請簽名。您叫什麼名字？」

「玉爾邦·法白爾。」被綁人說。

德納第，像隻老貓似的，連忙伸手到他的衣袋裡，把那條從白先生身上搜到的手絹掏出來。他找那上面的記號，湊近蠟燭去看。

「U·F·，對。玉爾邦·法白爾。好吧，您就簽上U·F·。」

被綁人簽了。

「您折信得有兩隻手，給我，我來折。」

折好信，德納第又說：

「寫上收信人的地址，姓名。『法白爾小姐』，還有您的住址。我知道您住的地方離此地不會很遠，在聖雅克·德·奧·巴附近，您每天都去那兒望彌撒，但是我不知道哪條街。在名字上，您既沒有撒謊，在住址上，想必您也不會撒謊吧。您自己把住址寫上。」

被綁人若有所思地呆了一會，繼又拿起筆來寫：

「聖多米尼克·唐斐街十七號，玉爾邦·法白爾先生寓內，法白爾小姐收。」

德納第以痙攣性的急促動作抓著那封信。

「我的妻！」他喊。

德納第大娘跑上前去。

「信在這兒了。你知道你應當怎麼辦。下面有輛馬車。快去快回。」

又轉向那拿板斧的人說：

「你，既然已經取掉臉罩，你就陪著老闆娘去走一趟。你坐在馬車後面。你知道欄杆車停的地方嗎？」

「知道。」那人說。

他把板斧放在屋角，便跟著德納第大娘往外走。

他們出去後，德納第把腦袋從半開著的門縫中伸到過道裡，喊道：

「小心不要把信弄丟了！好好想想你身上帶著二十萬法郎呢。」

德納第大娘的啞嗓子回答說：

「放心。我已把它放在肚子裡了。」

不到一分鐘，便聽見馬鞭揮動的噼啪聲，聲音越來越弱，很快便聽不到了。

「好！」德納第嘟囔著。「他們走得很快。像這樣一路大跑，只要三刻鐘，老闆娘便回來了。」

他把一張椅子移向壁爐，坐下，交叉著胳膊，朝鐵皮爐伸出兩隻靴子。

「我腳冷。」他說。

在那窮窟裡，同德納第和那被綁人一道留下來的只有那五個匪徒了。這夥人，為了製造恐怖，臉上都戴著臉罩或抹了黑脂膠，裝成煤炭工人、黑種人、鬼怪的樣子，在這副外貌下面，卻露著呆傻鬱悶的神情，使人感到他們是抱著做正事的態度在執行一項罪惡勾當，安安靜靜，無精打采，沒有憤恨，也不憐憫，他們好像是一群白痴，一句話也不說，擠在一個角落裡。德納第在烘他的腳。那被綁的人又回復到沉默狀態。剛才還充滿這屋子的凶暴的喧嚷已被一種陰沉沉的寂靜所代替。

燭芯上結了個大燭花，把那空闊的破爛屋子照得朦朦朧朧，煤火也暗下去了，所有那些鬼怪似的腦袋把一些不成形的影子映在牆壁和天花板上。

除了那老醉漢從熟睡中發出的勻靜的鼻息聲外，什麼聲音也沒有。

這一切使馬呂斯的心情變得更加焦灼萬分，他等待著。這啞謎越來越猜不透了。被德納第稱為「百靈鳥」的那個「小姑娘」究竟是什麼人？是指他的「玉秀兒」嗎？被綁的老人聽到「百靈鳥」這稱呼似乎全無反應，只毫無所謂地淡淡回答了一句：「我不懂您的話。」在另一方面，U．F．這兩個字母有了解釋，是玉爾邦．法白爾的首字。玉秀兒已不再叫玉秀兒了。這是馬呂斯看得最清楚的一點。一種喪魂失魄似的苦惱心情把他釘了在那俯瞰全盤經過的位置上。他立在那裡，好像已被眼前的種種窮凶極惡的事物搞得精疲力竭，幾乎失去了思考和行動的能力。他待等著，盼望能發生某種意外，任何意外；他無法理清自己的思緒，也不知道應當採取什麼態度。

「不管怎樣，」他暗暗想道，「如果百靈鳥就是她，我一定能看見她，因為德納第大娘將會把她帶來。到那時候，毫無問題，必要時我可以獻出我的生命和血，把她救出來！任何東西都不能阻擋我。」

這樣過了將近半點鐘。德納第彷彿沉浸在陰暗的思索中。被綁人沒有動。可是，有好一陣子，馬呂斯似乎聽到一種輕微的窸窣窸窣的聲音，若斷若續地從被綁人那方面傳出來。

忽然，德納第粗聲大氣地對被綁人說：

「法白爾先生，聽我說，我現在把這話告訴您也一樣。」

這句話彷彿要引出一段解釋。馬呂斯側耳細聽。德納第繼續說：

「我的老伴快回來了，您不用急。我想百靈鳥確實是您的女兒，您把她留在身邊，我也認為那是極自然的。不過，您聽我說。我的女人帶著您的信，一定會找到她。我曾囑咐我的女人換上衣服，像您剛才看見的樣子，為的是好讓您那位小姐能跟著她走，不至於感到為難。她們倆會坐在馬車裡，我那夥計坐在車子後頭。在便門外的某個地方，有一輛欄杆車，套上了兩匹極好的馬。他們會把您的小姐帶到那地方。她將走下馬車。我那夥計領她坐上欄杆車，我的女人回到此地對我們說：『辦妥了。』至於您那小姐，不會有人虐待她的，那輛

欄杆車會把她帶到一個地方，她可以安安穩穩地待在那裡，等到您把區區二十萬法郎交了給我，我們立即把她送還給您。要是您叫人逮捕我，我那夥計便會給百靈鳥一腳尖。就這樣。」

那被綁人一個字也不答。停了一會，德納第又說：「事情很簡單，您也懂得。不會有什麼為難的事，如果您不想為難的話。我把這話說給您聽。我事先告訴您，讓您知道知道。」

他煞住了。被綁人仍不作聲，德納第接著又說：

「等到我的老伴回來了，並告訴我說『百靈鳥已在路上了』，我們便放您走，您可以自由自在地回家去睡覺。您瞧，我們並沒有什麼壞心思。」

在馬呂斯的腦子裡，卻出現了觸目驚心的景象。怎麼！他們要綁走那姑娘，他們不把她帶來此地？這一夥妖魔鬼怪中的一個要把她帶去隱藏起來？那是什麼地方？「……並且萬一就是她呢！並且顯然就是她了！」馬呂斯感到他的心停止跳動了。怎麼辦？開槍嗎？把這些惡棍全交到法律的手中嗎？可是那個拿板斧的凶賊會仍然扣著那姑娘，逍遙法外，馬呂斯想到德納第的這句話，隱隱感到話裡的血腥味：「要是您叫人逮捕我，我那夥計便會給百靈鳥一腳尖。」

現在不僅是上校的遺囑，也還有他的戀情，他意中人的危險，都在使他進退兩難。

這種已經延續了一個多小時的險惡遭遇仍在隨時改變形勢。馬呂斯已有勇氣來反覆剖析種種最痛心的臆測，想找出一線希望，但是一無所得。他腦子裡的喧囂和那窮窟裡墳墓般的寂靜恰成對比。

在這沉寂中，樓梯下忽然傳來大門開閉的聲音。

被綁的人在他的綁索中動了一下。

「老闆娘回來了。」德納第說。

話還沒說完，德納第大娘果然衝進了屋子，漲紅了臉，呼吸促迫，喘不過氣來，眼裡冒著火，用她的兩隻肥厚的手同時捶自己的屁股，吼道：

「假地址！」

她帶去的那個匪徒跟在她後面進來，重新拿起了板斧。

「假地址？」德納第跟著說。

她又說道：

「鬼也沒有找到一個！聖多米尼克街十七號，沒有法白爾先生！誰也不知道他。」

她喘不過氣，只得停下來，繼又說道：

「德納第先生！這老鬼給你上了當！你太老實了，懂嗎！要是我呀，一上來我就先替你，替你們把他的嘴巴砍作四塊再說！要是他逞強，我就活活地把他烤熟！他應當說實話，說出那姑娘在什麼地方，說出那隱藏的錢財在什麼地方！要是我，我就那麼辦，我！怪不得人家要說男人總比女人蠢些！鬼也沒有一個，十七號！那是一扇大車門。沒有法白爾先生，聖多米尼克街！又是一路大跑，又是馬車伕的小費，又是什麼的！我問了門房和他的女人，那女人倒生得又漂亮又結實，可他們不知道！」

馬呂斯吐了口氣。她，玉秀兒或百靈鳥，他已不知道應當怎樣稱呼的那個人兒，脫險了。

當他那氣瘋了的女人大嚷大叫時，德納第坐到了桌子上，他有好一陣子沒說話，晃著他的右腿，橫眉瞪眼地望著小火爐發呆。

最後，他用慢吞吞的、狠得出奇的語調對被綁人說：

「一個假地址？你究竟是怎樣打算的？」

「爭取時間！」被綁人以洪亮的嗓子大聲回答。

同時，他一下子掙脫了身上的綁索，綁索早已斷了。他只有一條腿還被綁在床腳上。

那七個人還沒來得及看清楚，向他衝上去，他已鑽到壁爐下面，把手朝小火爐伸去，接著立了起來；到這時，德納第，他的女人，還有那七個匪徒，都一齊被他嚇倒，全向屋子的底裡退去，驚愕失措地望著他把那發出一片凶光的、通紅的鈍口鑿高舉在頭頂上，幾乎可以為所欲為，形象好不嚇人。

法院調查戈爾博老屋謀害案件的記錄時曾提到，警察進入現場以後，找到一個經過特殊加工的很大的蘇。這種很大的蘇是苦役牢裡的一種極為精巧的工藝品，靠耐力在黑暗中精心製造出來為祕密活動服務的奇異產品，也就是說，是一種越獄的工具。這種出自高超手藝的精細而醜惡的產物，在奇珍異寶中，有如詩歌裡的俚語俗話。獄中有不少的貝弗努托·切利尼【註：十六世紀義大利雕塑家及金銀器皿鏤刻藝術家。】，正如文壇上有維庸【註：十五世紀法國詩人，一生好與盜匪為伍。】這一類人物。在獄中煎熬的人們渴望自由，便想盡方法，用一把木柄刀，或是一把破刀，有時全無工具，把一個蘇剖成兩個薄片，並在不損壞幣面花紋的情況下，把這兩個薄片挖空，再在邊緣上刻一道螺旋紋，使這兩個薄片能重行合攏，可以隨意旋開合上，成為一個匣子。匣子裡藏一條錶的彈簧，這條錶彈簧，在好好加工以後，能鋸斷粗鏈環和鐵條。別人以為這苦役犯帶著的只是一個蘇，一點也不對，他帶著的是自由。日後調查本案案情的警察在那窮窟窗子前面的破床下找到的正是這樣一個分成兩片的大個的蘇。他們還找到一條藍鋼小鋸，可以藏在那大個的蘇裡面。當時的情況很可能是這樣：匪徒們搜查被綁人時，他把帶在身上的這大個的蘇捏在手裡，隨後，他有一隻手鬆了綁，便把那個蘇旋開，用那條鋸子割斷了身上的繩索，這正好說明馬呂斯注意到的那種覺察不出來的動作和輕微的聲

音。

當時他怕人發現，不便彎腰，因而左腿上的綁索未能割斷。

那些匪徒已從最初的驚訝中醒了過來。

「不用慌，」比格納耶對德納第說，「他還有一條腿是綁著的，他沒法逃走。我擔保。是我把他那蹄子捆上的。」

這時被綁人提高嗓子說：

「你們這些倒楣蛋，要知道，我的這條命是不值得怎麼保護的。可是，你們如果認為有本領強迫我說話，強迫我寫我不願意寫的什麼，說我不願意說的話……」

他翻起左邊衣袖，說道：

「瞧。」

同時他伸直左臂，右手捏住鈍口鑿的木柄，把白熱的鑿子壓在赤裸裸的肉上。

肉被燒得哧哧作響，窮窟裡頓時散佈開了行刑室裡特有的臭味。馬呂斯嚇得心驚肉跳，兩腿發軟，匪徒們也人人顫慄，而那奇怪的老人只是臉上微微有點緊蹙，當那塊紅鐵向冒著煙的肉裡沉下去時，他若無其事地，幾乎是威風凜凜地，把他那雙不含恨意的美目緊盯著德納第，痛苦全消失在莊嚴肅穆的神態中了。

在偉大崇高的性格裡，軀殼和感官因肉體的痛苦而起的反抗能使靈魂顯現於眉宇，正如士兵們的嘩變迫使軍官露面。「你們這些可憐蟲，」他說，「不要以為我有什麼比你們更可怕的地方。」

說著，他把鑿子從傷口裡拔出來，向開著的窗子丟出去，那發紅的駭人工具連翻幾個筋斗，消失的黑夜中，遠遠地落在積雪裡熄滅

了。

那被綁人又說：

「你們要拿我怎麼辦就怎麼辦吧。」

他已經放棄了自衛武器。

「抓住他！」德納第說。

兩個匪徒抓住了他的肩膀，那個戴著面具、用肚子說話的人，走過去立在他對面，舉起那把鑰匙，準備在他稍稍動一下的時候，便捶通他的腦門。

這時，馬呂斯聽到有人在他的下面，牆腳邊，低聲交談，但因靠得太近，望不見說話的人，他們說的是：

「只有一個辦法了。」

「把他一劈兩半！」

「對。」

是那夫婦倆在商量。

德納第慢吞吞地走到桌子眼前，抽開抽屜，拿出那把尖刀。

馬呂斯緊捏著手槍的圓柄，為難到了極點。兩種聲音在他心裡已經攪了一個鐘頭了，一個教他尊重父親的遺囑，一個喊著要他救那被綁的人。這兩種聲音仍在無休無止地搏鬥，使他瀕於死亡。他一直在渺渺茫茫地希望能找到一條孝義兩全的路，卻始終沒有發現這種可能性。但是危險已逼近，觀望已超出最終的極限，德納第手執尖刀，站在和被綁人相距幾步的地方思忖。

馬呂斯慌亂無主，朝四面亂望。這是人在絕望中的無可奈何的機械動作。

他忽然驚了一下。

圓月的一道亮光正照射在他腳旁的桌子上，彷彿要把一張紙指給他看。他瞥見了德納第家大姑娘早晨在紙上寫下的那行大字：

雷子來了。

一線光明穿過馬呂斯的腦子，他有了一個主意，這正是他所尋求的方法，解決那個一直使他痛苦萬分，既要撇開凶手，又要搭救受害人的難題的辦法。他跪在抽斗櫃上，伸出手臂，抓起那張紙，輕輕地從牆上剝下一塊石灰，裹在紙裡面，通過牆窟窿丟到了隔壁屋子中間。

正是時候。德納第已克服他最後的恐懼或最後的顧慮，正走向那被綁人。

「掉下了什麼東西！」德納第大娘喊道。

「什麼？」她的丈夫問。

那婦人向前搶上一步，把裹在紙裡的石灰拾了起來。

她把它遞給丈夫。

「這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德納第問。

「見鬼！」那婦人說，「你要它從什麼地方來？是從窗口來的。」

「我看見它飛進來的。」比格納耶說。

德納第連忙把紙打開，湊到蠟燭旁邊去看。

「這是愛潘妮的字。有鬼！」

他向他女人做了個手勢，她連忙上前，他把寫在紙上的那行字指給她看，隨即低聲說：

「快！準備軟梯！讓這塊肥肉留在老鼠洞裡，我們趕快逃！」

「不捅這人的脖子了？」德納第大娘問。

「來不及了。」

「從哪兒逃？」比格納耶接著問。

「從窗口，」德納第回答。「潘妮既然能從窗口把這石子丟進來，說明房子的這面還沒有被包圍。」

那個戴著臉罩、用肚子說話的人把他的大鑰匙放在地上，向空舉起他的兩條胳膊，一言不發，急急忙忙把他的兩隻手開合了三次。這好比船員發出準備行動的信號。抓住被綁人的那兩個匪徒也立即鬆了手，一轉眼，那條軟梯已吊在窗子外面，兩個鐵鉤牢固地鉤住了窗沿。

被綁人沒有注意到他身旁發生的這些事，他好像是在沉思或祈禱。

軟梯剛掛好，德納第便喊道：

「來！老闆娘！」

他自己也衝向窗口。

但是，正當他要跨過窗檯，比格納耶卻狠命一把拖住他的衣領。

「喂，客氣點，老賊！讓我們先走！」

「讓我們先走！」匪徒們一齊喊。

「你們真是孩子，」德納第說，「不要浪費時間。冤家已在我們腳跟後面了。」

「好吧，」一個匪徒說，「我們來抽籤，看誰應當最先走。」

德納第吼道：

「你們瘋了！你們發痴了！你們這一堆傻瓜蛋！耽誤時間，是吧？抽籤，是吧？猜手指頭！抽草梗兒！寫上我們每個人的名字！放在帽子裡！……」

「你們要不要我的帽子？」有人在房門口大聲說。

大家回轉頭去看。是沙威。

他手裡捏著他的帽子，微笑著把它伸向他們。

廿一 受害人跑了

傍晚，沙威便已把人手部署好了，他自己躲在戈爾博老屋門前大路對面的那條哥白蘭便門街的樹後面。他一上來便「敞開了口袋」，要把那兩個在窮窟附近把風的姑娘裝進去。但他只「筐」住了阿茲瑪。至於愛潘妮，她不在她的崗位上，她開了小差，因此他沒有能逮住她。沙威隨即埋伏下來，豎著耳朵等候那約定的信號。那輛馬車的忽來忽往早已使他心煩意亂。到後來，他耐不住了，並且，看準了那裡面有一個「狼窩」，看準了那裡面有一筆「好買賣」，也認清了走進去的某些匪徒的面孔，他決定不再等待槍聲，徑直上樓去了。

我們記得他拿著馬呂斯的那把萬能鑰匙。

他到得正是時候。

那些嚇慌了的匪徒全又把先頭準備逃跑時扔在屋角裡的凶器撿起來。不到一秒鐘，七個人都齜牙咧嘴地相互靠在一起，擺出了抗拒的陣勢，一個拿著他的棍棒，一個拿著他的鑰匙，一個拿著他的板斧，其餘的拿著鑿子、鉗子和錘子，德納第捏著他的尖刀。德納第大娘從窗旁的屋角裡抱起她女兒平日當凳子坐的一塊奇大的石磴攬在手裡。

沙威戴上帽子，朝屋裡走了兩步，叉著胳膊，腋下夾根棍子，劍在鞘中。

「不許動！」他說，「你們不用從窗口出去，從房門走。這樣安全些。你們是七個，我們是十五個。你們不用拼老命，大家客客氣氣才好。」

比格納耶從布衫下抽出一支手槍，放在德納第手裡，對著他的耳朵說：

「他是沙威。我不敢對他開槍。你敢嗎，你？」

「有什麼不敢！」德納第回答。

「那麼，你開。」

德納第接過手槍，指著沙威。

沙威離他才三步，定定地望著他，沒有把他放在眼裡，只說：

「還是不開槍的好，我說！你瞄不準的。」

德納第扳動槍機。沒有射中。

「我早已說過了！」沙威說。

比格納耶把手裡的大頭棒丟在沙威的腳前。

「您是魔鬼的皇帝！我投降。」

「你們呢？」沙威問其餘的匪徒。

他們回答說：

「我們也投降。」

沙威冷靜地說：

「對了，這樣才好，我早說過，大家應當客客氣氣。」

「我只要求一件事，」比格納耶接著說，「在牢裡，一定要給我菸抽。」

「一定做到。」沙威回答。

他回過頭來向後面喊道：

「現在你們進來。」

一個排的持劍的憲兵和拿著大頭棒、短棍的警察，聽到沙威喊，一齊湧進來了。他們把那些匪徒全綁了起來。這一大群人，在那微弱的燭光照映下，把那獸穴黑壓壓地擠得水洩不通。

「把他們全銬起來！」沙威喊著說。

「你們敢動我！」有個人吼著說，那聲音不像是男人的，但誰也不能說是女人的聲音。

德納第大娘守在靠窗口的一個屋角裡，剛才的吼聲正是她發出的。

憲兵和警察都往後退。

她已丟掉了圍巾，卻還戴著帽子，她的丈夫，蹲在她後面，幾乎被那掉下來的圍巾蓋住了，她用自己的身體遮著他，兩手把石磴舉過頭頂，狠巴巴像個準備拋擲岩石的女山魈。

「小心！」她吼道。

人人都向過道裡退去。破屋子的中間頓時空了一大片。

德納第大娘向束手就縛的匪徒們望了一眼，用她那沙啞的嗓子咒罵道：

「全是膽小鬼。」

沙威笑咪咪地走到那空處，德納第大娘睜圓雙眼盯著他。

「不要過來，滾開些，」她喊道，「要不我就砸扁你。」

「好一個榴彈兵！」沙威說，「老媽媽！你有男人的鬍子，我可有女人的爪子。」

他繼續朝前走。

蓬頭散髮、殺氣騰騰的德納第大娘叉開兩腿，身體向後仰，使出全身力氣把石磴對準沙威的腦袋拋去。沙威一彎腰，石磴從他頭頂上過去了，碰在對面牆上，砸下了一大塊石灰，繼又彈回來，從一個屋角滾到另一屋角，幸而屋裡幾乎全是空的，最後在沙威的腳跟前不動了。

這時沙威已走到德納第夫婦面前。他那雙寬大的手，一隻抓住了

婦人的肩膀，一隻貼在她丈夫的頭皮上。

「手銬拿來。」他喊著說。

那些警探又湧進來，幾秒鐘過後，沙威的命令便執行好了。

德納第大娘完全洩了氣，望著自己和她丈夫的手全被銬住了，便倒在地上，嚎啕大哭，嘴裡喊著：

「我的閨女！」

「都已看管好了。」沙威說。

這時警察去料理睡在門背後的那個醉漢，使勁搖他。他醒來了，迷迷糊糊地問道：

「完事了吧，容德雷特？」

「完了。」沙威回答說。

接著，他以弗雷德里克二世在波茨坦檢閱部隊的神氣，挨個兒對那三個「通煙囪的」說：

「您好，比格納耶。您好，普呂戎。您好，二十億。」

繼又轉向那三個面罩，對拿板斧的人說：

「您好，海嘴。」

對拿粗木棒的人說：

「您好，巴伯。」

又對著用肚子說話的人：

「敬禮，鐵牙。」

這時，他發現了被匪徒俘虜的人，自從警察進來以後，還沒有說過一句話，他老低著頭。

「替這位先生解開繩子！」沙威說，「誰也不許出去。」

說過後，他大模大樣地坐在桌子跟前，桌上還擺著燭臺和寫字用具，他從衣袋裡抽出一張公文紙，開始寫他的報告。

當他寫完最初幾行套語以後，他抬起眼睛說：

「把剛才被這些先生們捆住的那位先生帶上來。」

警察們朝四面望。

「怎麼了，」沙威問道，「他在哪兒？」

匪徒們的俘虜，白先生，玉爾邦·法白爾先生，玉秀兒或百靈鳥的父親，不見了。

門是有人守著的，窗子卻沒人守著。他看見自己已經鬆了綁，當沙威正在寫報告時，他便利用大家還在哄亂，喧嘩，你推我擠，燭光昏暗，人們的注意力都不在他身上的一剎那間，跳出窗口了。

一個警察跑到窗口去望。外面也不見人。

那軟梯卻還在顫動。

「見鬼！」沙威咬牙切齒地說，「也許這正是最肥的一個！」

廿二 野孩子

在醫院路那所房子裡發生這些事的次日，有一個男孩，彷彿來自奧斯特里茨橋的那面，順著大路右邊的平行小道走向楓丹白露便門。當時天已全黑。這孩子，臉色蒼白，一身瘦骨，穿著撕條掛縷的衣服，二月裡還穿一條布褲，卻聲嘶力竭地唱著歌。

在小銀行家街的轉角處，一個老婆子正彎著腰在迴光燈下掏垃圾堆，孩子走過時，撞了她一下，隨即後退，一面喊道：

「喲！我還以為是只非常大的，非——常——大——的狗呢！」

他的第二個「非常大的」是用那種惡意的刻薄聲調說出來的，只有用大號字才稍稍可以把那味道表達出來：是個非常大的，非——常——大——的狗呢！

老婆子伸直了腰，怒容滿面。

「戴鐵枷的小鬼！」她嘟囔著，「要是我沒有彎著腰，讓你瞧瞧我腳尖會踢在你的什麼地方！」

那孩子早已走遠了。

「我的乖！我的乖！」他說，「看來也許我並沒有搞錯。」

老婆子恨得喉嚨也梗塞了，完全挺直了腰板，路燈的帶紅色的光照在她那土灰色的臉上，顯出滿臉的骨頭影子和皺紋，眼角上的鵝掌紋一條條直繞到嘴角。她身體隱在黑影中，只現出一個頭，好像是黑夜中被一道微光切削下來的一個耄齡老婦人的臉殼子。那孩子向她仔細望去，說道：

「在下沒福氣消受這樣美麗的娘子。」

他仍舊趕他的路，放開嗓子唱著：

大王「踢木鞋」

出門去打獵，

出門打老鴉……

唱了這三句，他便停下來了。他已到了五〇一五二號門前，發現那門是關著的，便用腳去踢，踢得又響又猛，那股勁兒來自他腳上穿的那雙大人鞋，並非完全由於他的小人腳。

這時，他在小銀行家街轉角處遇見的那個老婦人跟在他後面趕來了，嘴裡不斷叫嚷，手也亂揮亂舞。

「什麼事？什麼事？上帝救世主！門要被踢穿了！房子要被捅垮了！」

孩子照舊踢門。

「難道今天人們是這樣照料房子的嗎！」

她忽然停下來，認出了那孩子。

「怎麼！原來是這個魔鬼！」

「喲，原來是姥姥，」孩子說，「您好，畢爾貢媽。我來看我的祖先。」

老婦人作了個表情複雜的鬼臉，那是厭惡、衰老和醜態的巧妙結合，只可惜在黑暗中沒人看見。她回答說：

「家裡一個人也沒有，小牛魔王！」

「去他的！」孩子接著說，「我父親在哪兒？」

「在拉弗爾斯。」

「啲！我媽呢？」

「在聖辣匝祿。」

「好吧！我的兩個姐呢？」

「在瑪德樂內特。」【註：以上三處都是監獄的名稱。】那孩子抓抓自己的耳朵背後，望著畢爾貢媽說：

「啊！」

接著他旋起腳跟，來了個向後轉，過一會兒，老婦人站在門外的臺階上，還聽見他清脆年輕的嗓子在唱歌，一直唱到在寒風中瑟縮的那些榆樹下面去了：

大王「踢木鞋」

出門去打獵，

出門打老鴉，

踩在高蹺上。

誰打他的下面過，

還得給他兩文錢。

第四部 兒女情長與英雄血 第一卷 一點歷史

一 有 始

一八三一和一八三二，緊接著七月革命的這兩年，是歷史上的一個最特殊和最驚人的時期。這兩年，像兩個山頭似的出現在這以前的幾年和這以後的幾年之間。它們具有革命的偉大意義。人們在這期間能看到許多危崖陡壁。在這期間，各種社會的群眾，文明的基礎，種種因上下關聯和互相依附的利益而形成的堅強組合，法蘭西古舊社會的蒼老面貌，都隨時忽現忽隱在多種制度、狂熱和理論的風雲激盪中。這種顯現和隱滅曾被稱為抵抗和運動。人們在其中能望見真理——人類靈魂的光——放射光芒。

這個令人矚目的時期相當短暫，已開始離我們相當遠了，趁早回顧一下，卻還能抓住它的主要線索。

讓我們來試試。

王朝復辟是那種難於下定義的中間局面裡的一種；這裡有疲乏、竊竊的議論、悄悄的耳語、沉睡、喧擾，這些都只說明一個偉大的民族剛趕完了一段路程。那樣的時代是奇特的，常使那些想從中牟利的政治家們發生錯覺。起初，國人只要求休息！人們只有一種渴望：和平；也只有一個野心：捲縮起來。換句話說，便是要過安靜日子。大事業，大機會，大風險，大人物，謝天謝地，全都見夠了，再也接受不下去了。人們寧可為了普呂西亞斯【註：指比西尼亞的普呂西亞斯二世，他將漢尼拔出賣給羅馬人。】而捨棄凱撒，寧可為伊弗佗王【註：法國貝朗瑞民歌疊句中的人物。】而捨棄拿破崙。

「那是一個多麼好的小國王！」人們從天明走起，辛辛苦苦，長途跋涉了一整天，直走到天黑；跟著米拉波趕了第一程，跟著羅伯斯庇爾趕了第二程，跟著波拿巴趕了第三程；大家全精疲力竭了。人人

都希望有一張床。

疲敝的忠誠，衰退了的英雄主義，滿足了的野心，既得的利益，都在尋找、索取、懇請、央求什麼呢？一個安樂窩。安樂窩，它們到手了。它們獲得了安寧、平靜、閒逸，心滿意足了。可是與此同時，某些既成事實又冒出了頭，要求人們承認，並敲著它們旁邊的門。這些事實是從革命和戰爭中產生的，是活生生存在著的，它們理應定居於社會，並且已定居在社會中了，而這些事實又通常是為種種主義準備住處的軍需官和勤務兵。

因而在政治哲學家們面前出現了這樣的情況：

在疲乏了的人們要求休息的同時，既成事實也要求保證。

保證對於事實，正如休息對於人，是同一回事。

英國在護國公以後向斯圖亞特家族提出的要求是這個；法國在帝國以後向波旁家族提出的要求也是這個。保證是時代的需要。是非給不可的。親王們「賜予」保證，而實際給保證的卻是事實自身的力量。這是一條值得認識的深刻的真理，斯圖亞特家族在一六六二年對此不曾懷疑，波旁家族在一八一四年卻瞧也不屑瞧一眼。

隨著拿破崙垮臺而回到法國的那個事先選定了的家族，頭腦簡單到不可救藥，它認為一切都是由它給的，給過以後，並且可以由它收回；它還認為波旁家族享有神權，而法蘭西則毫無所享，在路易十八的憲章中讓予的政治權利只不過是這神權上的一根枝椏，由波旁家族採摘下來，堂而皇之地賜給人民，直到有朝一日國王高興時，便可隨時收回。其實，波旁家族作此恩賜，並非出於心甘情願，它早就應當意識到並沒有什麼東西是由它恩賜的。

它滿腔戾氣地覷著十九世紀。人民每次歡欣鼓舞，它便怒形於色。我們採用一個不中聽的詞兒，就是說一個通俗而真實的詞兒：它老在咬牙切齒，人民早已看見了。

它自以為強大，因為帝國在它眼前像戲臺上的一幕場景似的被搬走了。它卻沒有意識到自己也正是那樣搬來的。它沒有看出它是被捏在搬走拿破崙的那同一隻手裡。

它自以為有根，因為它是過去。它想錯了；它是過去的一部分，而整個的過去是法蘭西。法國社會的根絕不是生在波旁家族裡，而是生在人民中。構成這些深入土中生氣勃勃的根須的，絕不是一個什麼家族的權利，而是一個民族的歷史。它們伸到四處，王位底下卻沒有。

波旁家族，對法蘭西來說，是它歷史上一個顯眼和流血的節疤，但已不是它的命運的主要成分和它的政治的必要基礎；人們完全可以把波旁家族丟開，確也把它丟開過二十二年，照樣有辦法繼續生存下去，而他們竟沒有見到這一點。他們這夥在熱月九日還認為路易十七是統治者，在馬倫哥勝利之日也還認為路易十八是統治者的人，又怎能見到這一點呢？有史以來，從未有過像這些親王們那樣無視於從實際事物中孕育出來的這部分神權。人們稱為王權的這種人間妄念也從沒有把上界的權否認到如此程度。

絕大的謬見導使這家族收回了它在一八一四年所「賜予」的保證，也就是它所謂的那些讓步。可歎得很！它所謂的它的讓步，正是我們的戰鬥果實；它所謂的我們的蹂躪，正是我們的權利。

復辟王朝自以為戰勝了波拿巴，已在國內紮穩了根，就是說，自以為力量強大和根基深厚，一旦認為時機到了，便突然作出決定，不惜孤注一擲。一個早晨，它在法蘭西面前站起來，並且大聲否認了集體權利和個人權利——人民的主權和公民的自由。換句話說，它否認了人民之所以為人民之本和公民之所以為公民之本。

這裡就是所謂七月敕令的那些著名法案的實質。

復辟王朝垮了。

它垮得合理。可是，應當指出，它並沒有絕對敵視進步的一切形

式。許多大事完成時它是在場的。

在復辟王朝統治下，人民已習慣於平靜氣氛中的討論，這是共和時期所不曾有過的；已習慣於和平中的強大，這是帝國時期所不曾有過的。自由、強大的法蘭西對歐洲其他各國來說，成了起鼓舞作用的舞臺。革命在羅伯斯庇爾時期發了言，大炮在波拿巴時期發了言，輪到才智發言，那只是在路易十八和查理十世的統治之下。風停息了，火炬又燃了起來。人們望見在寧靜的頂峰上閃顫著思想的純潔光輝。燦爛、有益和動人的景象。在這十五年中，在和平環境和完全公開的場合，人們見到這樣的一些偉大原理，在思想家眼裡已非常陳舊而在政治家的認識上卻還是嶄新的原理：為法律地位平等、信仰自由、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量才授職的甄拔制度而進行工作。這種情況一直延續到一八三〇年。波旁家族是被粉碎在天命手中的一種文明工具。

波旁家族的下臺是充滿了偉大氣勢的，這不是就他們那方面來說，而是就人民方面來說。他們大模大樣地，但不是威風凜凜地，離開了寶座。他們這種進黑洞似的下臺並不是能使後代黯然懷念的那種大張旗鼓的退出；這不是查理一世那種鬼魂似的沉靜，也不是拿破崙那種雄鷹似的長嘯。他們離去了，如是而已。他們放下了冠冕，卻沒有保留光輪。他們有了面子，卻丟了威儀。他們在一定程度上缺少那種正視災難的尊嚴氣派。查理十世在去瑟堡的途中，叫人把一張圓桌改成方的，他對這種危難中的儀式比那崩潰中的君權更關心。這種瑣碎的作風叫忠於王室的人和熱愛種族的嚴肅的人都灰心失望。至於人民，卻是可敬佩的。全國人民在一個早上遭到了一種王家叛變的武裝進攻，卻感到自己的力量異常強大，因而不曾動怒。人民進行了自衛，克制著自己，恢復了秩序，把政府納入了法律的軌道，流放了波旁家族，可惜！便止步不前了。他們把老王查理十世從那覆護過路易十四的幃蓋下取出來，輕輕地放在地上。他們懷著淒切和審慎的心情去接觸那些王族中人的身體。不是一個，也不是幾個，而是法蘭西，整個法蘭西，勝利而且被勝利沖昏了頭腦的法蘭西，它彷彿想起了並在全世界人的眼前實行了紀堯姆·德·維爾在巷戰【註：巷戰，指一五八八年五月十二日在巴黎爆發的社會下層群眾起義。紀堯姆·德·維爾是當時的一個政治活動家。】那天以後所說的嚴肅的話：「對那

些平時習慣於博取君王們的歡心，並像一隻從一根樹枝跳到另一樹枝的小鳥那樣，對從危難中的榮譽跳到昌盛中的榮譽的人們來說，要表示自己大膽，敢於反對反抗中的君王，那是容易做到的；可是對我來說，我的君王們的榮譽始終是應當尊敬的，尤其是那些處於患難中的君王。」

波旁家族帶去了尊敬的心，卻沒有帶走惋惜的心。正如我們剛才所說的，他們的不幸大於他們自己。他們消失在地平線上了。

七月革命在全世界範圍內立即有了朋友和敵人。有些人歡欣鼓舞地奔向這次革命，另一些人背對著它，各人性格不同。歐洲的君王們，起初都像旭日前的貓頭鷹，閉上了眼睛，傷心，失措，直到要進行威脅的時候，才又睜開了眼睛。他們的恐懼是可以理解的，他們的憤慨是可以原諒的。這次奇特的革命幾乎沒有發生震動，它對被擊敗的王室，甚至連把它當作敵人來對待並流它的血的光榮也沒有給。專制政府總喜歡看見自由發生內訌，在那些專制政府的眼裡，這次七月革命不應當進行得那麼威猛有力而又流於溫和。沒有出現任何反對這次革命的陰謀詭計。最不滿意、最憤慨、最驚悸的人都向它表示了敬意。不管我們的私心和宿怨是多麼重，從種種事態中卻出現了一種神祕的敬意，人們從這裡感到一種高出於人力之上的力量在進行合作。

七月革命是人權粉碎事實的勝利。這是一種光輝燦爛的東西。

人權粉碎事實。一八三〇年革命的光芒是從這裡來的，它的溫和也是從這裡來的。勝利的人權絲毫不需要使用暴力。

人權，便是正義和真理。

人權的特性便是永遠保持美好和純潔。事實上，即使在表面上是最需要的，即使是當代的人所最贊同的，如果它只作為事實存在下去，如果它包含的人權過少或根本不包含人權，通過時間的演進，必將無可避免地變成畸形的、敗壞的、甚至荒謬的。如果我們要立即證實事實可以達到怎樣的醜惡程度，我們只須上溯幾百年，看一看馬基

雅弗利【註：十四—十五世紀，義大利政治家，曾寫過一本《君主論》，主張王侯們在處理政事時不要受通常道德的約束。】。馬基雅弗利絕不是個凶神，也不是個魔鬼，也不是個無恥的爛汗作家，他只是事實罷了。並且這不只是義大利的事實，也是歐洲的事實，十六世紀的事實。他彷彿惡劣不堪，從十九世紀的道德觀念來看，確也如此。

這種人權和事實的鬥爭，從有社會以來是一直在不斷進行著的。結束決鬥，讓純潔的思想和人類的實際相結合，用和平的方法使人權滲入事實，事實也滲入人權，這便是哲人的工作。

二 無 終

但是哲人的工作是一回事，機靈人的工作是另一回事。

一八三〇年的革命很快就止步不前了。

革命一旦擱淺，機靈人立即破壞這擱淺的船。

機靈人，在我們這個世紀裡，都自加封號，自命為政治家；因而政治家這個詞兒到後來多少有點行話的味道。我們確實不應當忘記，凡是有機智的地方，就必然有小家子氣。所謂機靈人，也就是庸俗人。

同樣，所謂政治家，有時也就等於說：民賊。

按照那些機靈人的說法，革命，像七月革命那樣的革命，是動脈管破裂，應當趕快把它縫起來。人權，如果要求過高，便會發生動蕩。因此，人權一經認可以後，就應鞏固政府。自由有了保障以後，就應想到政權。

到這裡，哲人還不至於和機靈人分離，但是已經開始有了戒心。

政權，好吧。但是，首先得搞清楚，什麼是政權？其次，政權是從什麼地方來的？

機靈人似乎聽不見這種竊竊私議的反對意見，仍舊繼續他們的勾當。

根據那些善於偽稱於己有利的意圖為實際需要的聰明政治家的說法，革命後的人民最迫切需求的，就一個君主國的人民來說，便是找一個王室的後裔。這樣，他們認為，便能在革命以後享有和平，就是說，享有醫治創傷和修補房屋的時間。舊王朝可以遮掩鷹架和傷兵醫療站。

但是要找到一個王室的後裔不總是那麼容易的。

嚴格地說，任何一個有才能的人，或者，甚至任何一個有錢的人都夠格當國王。波拿巴是前一種例子，伊士比德【註：墨西哥將軍，一八二一年稱帝，一八二四年被處決。】是後一種例子。

可是並非任何一個家族都可以拿來當作一個王族的世系。還得多少有點古老的根源才行，幾個世紀的皺紋並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形成的。

假使我們站在那些「政治家」的觀點去看——當然，我們要保留自己的全部意見——，在革命以後，從革命中產生出來的國王應當具備哪些優越條件呢？他可以是並且最好是革命的，就是說，親自參加過這次革命的，在那裡面插過手的，不問他是否敗壞或建立了聲望，不問他使過的是斧子還是劍。

一個王裔應當具備哪些優越條件呢？他應當是民族主義的，就是說，不即不離的革命者，這不是從他具體的行動看，而是從他所接受的思想看。他應和已往的歷史有淵源，又能對未來起作用，並且還是富於同情心的。

這一切便說明了為什麼早期的革命能滿足於選擇一個人，克倫威

爾或拿破崙；而後來的革命卻非選擇一個家族不可，布倫瑞克家族或奧爾良家族。

這些王室頗像印度的一種無花果樹，這種樹的枝條能垂向地面，並在土裡生根，成為另一棵無花果樹。每一根樹枝都能建成一個王朝。唯一的條件是向人民低下頭來。

這便是那些機靈人的理論。

因而出現了這樣的偉大藝術：使勝利多少響起一點災難的聲音，以使利用勝利的人同時也為勝利發抖，每前進一步便散布一點恐怖氣氛，拉長過渡工作中的彎路以使進步遲緩下來，沖淡初現的曙光，指控和遏制熱情的謀劃，削平尖角和利爪，用棉花捂住歡呼勝利的嘴，給人權穿上龍鍾肥厚的衣服，把魁偉高大的人民裹在法蘭絨裡，叫他們趕快去睡覺，強迫過分健康的人忌口，教鐵漢子接受初愈病人的飲食，挖空心思去做分化瓦解的工作，請那些害遠大理想病的人喝些摻了甘草水的蜜酒，採取種種措施來防止過大的成功，替革命加上一個遮光罩。

一八三〇年便採用了這種一六八八年【註：一六八八年奧倫治家族取代斯圖亞特家族登上英國王位。】在英國已使用過的理論。

一八三〇是一次在半山腰裡停了下來的革命。半吊子進步，表面的人權。邏輯可不懂得什麼叫做差不多，絕對像太陽不承認蠟燭那樣。

是誰使歷次革命停留在半山腰呢？資產者。

為什麼？

因為資產者代表滿足了的利益。昨天是餓，今天是飽，明天將是脹。

出現在一八一四年拿破崙下臺以後的情況又出現在一八三〇年查

理十世之後。

人們錯誤地把資產者當作一個階級。資產者只不過是人民中得到滿足的那一部分人。資產者中的人是那種現在有時間坐下來的人。一張椅子並不是一個社會等級。

但是，由於過早地要求坐下，人們甚至要停止人類前進的步伐。這向來是資產者犯下的錯誤。

人並不因為犯一次錯誤而成為一個階級。利己主義不是社會組織的一部分。

並且，說話應當公正，即使對利己主義，也應當如此；在一八三〇年的震動以後，人民中間所謂資產者那一部分人所指望的並不是由淡漠和懶惰所構成並含著一點羞愧心情的那種無所作為的局面，也不是那種類似沉沉入夢暫忘一切的睡眠，而是立定。

立定，這個詞兒，含有一種奇特的並且幾乎是矛盾的雙重意義：對行進中的部隊來說是前進，對進駐來說是休整。

立定，是力量的休整，是拿著武器的警覺的休息，是佈置哨兵進行防衛的既成事實。立定，意味著昨天的戰鬥和明天的戰鬥。

這是一八三〇和一八四八的中間站。

我們在這兒所說的戰鬥也可以稱為進步。

因此，無論對資產者或對政治家們來說，都必須有一個人出來發布這個命令：立定。一個「儘管……是因為」。一個既表示革命又表示穩定，換言之，一個能以其調和過去和未來的明顯力量來鞏固現在的兩面人。

這個人是「現成擺著的」。他叫路易·菲力浦·德·奧爾良。

二二一人便把路易·菲力浦捧上了王位。拉斐德主持了加冕典禮。他稱他為「最好的共和國」。巴黎市政廳代替了蘭斯的天主堂。【註：法國革命前國王在蘭斯的教堂裡舉行加冕禮。】這樣以半王位代替全王位便是「一八三〇年的成績」。

那些機靈人的大功告成以後，他們的靈藥的大毛病便出現了。這一切都是無視於絕對人權的情況下進行的。絕對人權喊了一聲：「我抗議！」緊跟著，一種可怕的現象，它又回到黑暗中去了。

※※※

三 路易·菲力浦

革命有猛烈的臂膀和靈巧的手，打得堅定，選得好。即使不徹底，甚至蛻化了，變了種，並且降到了雛形革命的地位，例如一八三〇年的革命，革命也幾乎必定能保住足夠的天賦的明智，不至於走投無路。革命的挫折從來不會是失敗。

但我們也不能過於誇大，革命也一樣能犯錯誤，並且有過嚴重的錯誤。

我們還是來談談一八三〇年。一八三〇年在它的歧路上是幸運的。在那次突然中止的革命以後建立的所謂秩序的措施中，國王應當優於王權。路易·菲力浦是個難得的人。

他的父親在歷史上固然只能得到一個低微的地位，但他本人是值得敬重的，正如他父親值得受譴責。他有全部私德和好幾種公德。他關心自己的健康、自己的前程、自己的安全、自己的事業。他認識一分鐘的價值，卻不一定認識一年的價值。節儉，寧靜，溫良，能幹，好好先生和好好親王。和妻子同宿，在他的王宮裡有僕從負責引導紳商們去參觀他們夫婦的臥榻（在當年嫡系專愛誇耀淫風以後，這種展示嚴肅家規的作法是有好處的）。他能懂並且能說歐洲的任何種語言，尤其難得的是能懂能說代表各種利益的語言。他是「中產階級」的可欽佩的代言人，但又超出了它，並且，從所有各方面看，都比它

更偉大。他儘管尊重自己的血統，但又聰敏過人，特別重視自身的真實價值，尤其是在宗枝問題上，他宣稱自己屬於奧爾良系，不屬於波旁系；當他還只是個至寧極靜親王殿下時候，他儼然以直系親王自居，一旦成了國王陛下，卻又是個誠實的平民。在大眾面前，不拘形跡，與友朋相處，平易近人；有吝嗇的名聲，但未經證實；其實，他原不難為自己的豪興或職責而從事揮霍，但他能勤儉持家。有文學修養，但不大關心文采；為人倜儻而不風流，樸素安詳而又堅強。受到家人和族人的愛戴，談吐娓娓動聽，是一個知過能改、內心冷淡、服從目前利益、事必躬親、不知報怨也不知報德、善於無情地利用庸材來削弱雄才，利用議會中的多數來挫敗那些在王權下面隱隱責難的一致意見。愛說真心話，真心話有時說得不謹慎，不謹慎處又有非凡的高明處。善於隨機應變，富於面部表情，長於裝模作樣。常用歐洲來恫嚇法國，又常用法國來恫嚇歐洲。不容置辯地愛他的祖國，但更愛他的家庭。視治理重於權力，視權力重於尊嚴，這種性格，在事事求成方面，有它的短處，它允許耍花招，並不絕對排斥卑劣手段，但也有它的長處，它挽救了政治上的激烈衝突，國家的分裂和社會的災難。精細，正確，警惕，關心，機敏，不辭疲勞；有時自相矛盾，繼又自我糾正。在安科納大膽地反抗奧地利，在西班牙頑強地反抗英國，炮轟安特衛普，賠償卜利查【註：十九世紀，英國傳教士，毀壞他在大溪地島的財產是引起一八四三年英法衝突的導火線。】。滿懷信心地歌唱《馬賽曲》，不知道有頹喪疲勞，對美和理想的愛好，大無畏的豪氣，烏托邦，幻想，憤怒，虛榮心，恐懼，具有個人奮戰的各種形式。瓦爾米的將軍，熱馬普的士兵，八次險遭暗殺，仍一貫笑容滿面，和榴彈兵一樣勇敢，和思想家一樣堅強。只在歐洲動蕩的機會面前擔憂，不可能在政治上冒大風險，隨時準備犧牲生命，從不放鬆自己的事業，用影響來掩蓋自己的意圖，使人們把他當作一個英才而不是當作一個國王來服從，長於觀察而不善於揣度，不甚重視人的才智，但有知人之明，就是說，不以耳代目。明快銳利的感覺，重視實利的智力，辯才無礙，強記過人；不斷地借用這種記憶，這是他唯一像凱撒、亞歷山大和拿破崙的地方。知道實況、細節、日期、具體的名字；不知趨勢、熱情、群眾的天才、內心的呼籲、靈魂的隱秘動亂，簡言之，一切人可以稱為良知良能的那一切無形活動。為上層所接受，但和法蘭西的下層不甚融洽，通權達變，管理過多，統治不

足，自己當自己的內閣大臣，極善於用一點小小事物來阻擋思想的洪流，在教化、整頓和組織等方面的真正創造力中，夾雜著一種說不出的講究程序、斤斤計較的精神狀態。一個王朝的創始人和享有人，有些地方像查理大帝，有些地方又像個書吏，總之，是個超卓不凡的形象，是個能在法國群情惶惑的情況下建立政權並在歐洲心懷嫉妒的情況下鞏固勢力的親王。路易·菲力浦將被列於他這一世紀中傑出人物之列，並且，假使他稍稍愛慕榮譽，假使他對偉大事物的感情能和他對實用事物的感情達到同樣的高度，他還可以躋身於歷史上赫赫有名的統治者之列。

路易·菲力浦生得俊美，老了以後，仍然有風采；不一定受到全國人的讚許，卻得到了一般老百姓的好感；他能討人喜歡。他有這麼一種天賦：魅力。他缺少威儀，雖是國王，卻不戴王冕，雖是老人，卻沒有白髮。他的態度是舊時代的，習慣卻是新時代的，是貴族和資產者的混合體，正適合一八三〇的要求。路易·菲力浦代表王權占統治地位的過渡時期，他保持古代的語音和寫法，用來為新思想服務，他愛波蘭和匈牙利，但卻常寫成 P o l o n o i s ，說成 H o n g r a i s 。【註：正確的拼法應為 P o l o n a i s （波蘭人）和 H o n g r o i s （匈牙利人）。】他像查理十世那樣，穿一身國民自衛軍的制服，像拿破崙那樣，佩一條榮譽勳章的勳標。

他很少去禮拜堂，從不去打獵，絕不去歌劇院。不受教士、養狗官和舞女的腐蝕，這和他在資產者中的聲望是有關係的。他沒有侍臣。他出門時，胳膊下常夾著一把雨傘，這雨傘一直是他頭頂上的光輪。他懂一點泥瓦工手藝，也懂一點園藝，也懂一點醫道，他曾為一個從馬背上摔下來的車夫放血，路易·菲力浦身上老揣著一把手術刀，正如亨利三世老揣著一把匕首一樣。保王派常嘲笑這可笑的國王，笑他是第一個用放血來治病的國王。

在歷史對路易·菲力浦的指責方面，有一個減法要做。有對王權的控訴，有對王政的控訴，也有對國王的控訴，三筆賬，每一筆的總數都不同。民主權利被廢除，進步成了第二位利益，市民的抗議被暴力平息，起義被武裝鎮壓，騷亂被刺刀戳通，特蘭斯諾南街【註：一

八三四年四月十四日，政府軍曾在巴黎特蘭斯諾南街大肆屠殺起義人民。】，軍事委員會，真正的國家被合法的國家所合併，和三十萬特權人物對半分賬的政策是王權的業績；比利時被拒絕，阿爾及利亞被征服得過分猛烈，並且，正如英國對待印度那樣，野蠻手段多於文明方法，對阿布德·艾爾·喀德【註：一八三二年至一八四七年阿爾及利亞人民反對法國侵略者的民族解放鬥爭的領袖。】的背信，白萊伊、德茨被收買，卜利查受賠償，這些是王政的業績；家庭重於國家的政策，這是國王的業績。

可以看到，賬目清理以後，國王的負擔便輕了。

他的大缺點是：在代表法國時，他過於謙遜了。

這缺點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呢？

我們來談談。

路易·菲力浦，作為一個國王，他太過於以父職為重；人們希望能把一個家庭孵化為一個朝代，而他處處害怕，不敢有所作為；從而產生了過度的畏怯，使這具有七月十四日民權傳統和奧斯特里茨軍事傳統的民族厭煩。

此外，如果我們把那些應當最先履行的公職放下不談，路易·菲力浦對他家庭的那種深切關懷是和他那一家人相稱的。那一家人，德才兼備，值得敬佩。路易·菲力浦的一個女兒，瑪麗·德·奧爾良，把她的族名送進了藝苑，正如查理·德·奧爾良把它送上了詩壇。她感情充沛地塑造過一尊名為《貞德》的石像。路易·菲力浦的兩個兒子曾從梅特涅的嘴裡得到這樣一句恭維話：「這是兩個不多見的青年，也是兩個沒見到過的王子。」

這便是路易·菲力浦不減一分也不增一分的真情實況。

蓄意要作一個平等親王，本身具有王朝復辟和革命之間的矛盾，有在政權上安定人心的那種令人擔心的革命趨向，這些便是路易·菲

力浦在一八三〇的幸運；人和時勢之間從來不曾有過比這更圓滿的配合；各得其所，而且具體體現。這就是路易·菲力浦在一八三〇的運氣。此外，他還有這樣一個登上王位的大好條件：流亡。他曾被放逐，四處奔波，窮苦。他曾靠自己的勞力過活。在瑞士，這個法國最富饒的親王采地的承襲者曾賣掉一匹老馬來填飽肚子。他曾在賴興諾為人補習數學，他的妹子阿黛拉伊德從事刺繡和縫紉。一個國王的這些往事是資產者所津津樂道的。他曾親手拆毀聖米歇爾山上最後的那個鐵籠子，那是路易十一所建立，並曾被路易十五使用過的。他是杜木里埃【註：法國將軍和十八世紀末大革命時期的政治活動家。】的袍澤故舊，拉斐德的朋友，他參加過雅各賓俱樂部，米拉波拍過他的肩膀，丹東曾稱呼他為年輕人！九三年時，他二十四歲，還是德·沙特爾公爵，他曾坐在國民公會的一間黑暗的小隔廂底裡，目擊對那個被人非常恰當地稱為「可憐的暴君」的路易十六的判決。革命的昏昧的灼見，處理君主以粉碎君權，憑藉君權以粉碎君主，在思想的粗暴壓力下幾乎沒有注意那個人，審判大會上的那種漫天風暴，紛紛質問的群眾憤怒，卡佩【註：國民公會稱路易十六為「路易·卡佩」。】不知怎樣回答，國王的腦袋在陰風中岌岌可危的那種觸目驚心的景象，所有的人，判決者和被判決者，在這悲劇中的相對清白，這些事物，他都見過，這些驚險場面，他都注視過；他看見了若干個世紀在國民公會的公案前受審；他看見了屹立在路易十六——這個應負責的倒楣蛋——背後黑影中的那個駭人的被告：君主制；他在他的靈魂裡一直保存著對那種幾乎和天譴一樣無私而又大刀闊斧的民意裁決的敬畏心情。

革命在他心裡留下的痕跡是不可想像的。他的回憶彷彿是那些偉大歲月一分鐘接一分鐘的生動圖片。一天，他曾面對一個我們無法懷疑的目擊者，把制憲議會那份按字母次序排列的名單中的A字部分，單憑記憶，就全部加以改正。

路易·菲力浦是一個朗如晴天的國王。在他統治期間，出版是自由的，開會是自由的，信仰和言論也都是自由的。九月的法律是疏略的。他雖然懂得陽光對特權的侵蝕作用，但仍把他的王位敞在陽光下。歷史對這種赤誠，將來自有公論。

路易·菲力浦，和其他一切下了臺的歷史人物一樣，今天正受著人類良心的審判。他的案子，還只是在初步審查期間。

歷史爽朗直率發言的時刻，對他來說，還沒有到來；現在還不到對這國王下定論的時候；嚴正而名噪一時的歷史學家路易·勃朗最近便已減緩了自己最初的判詞；路易·菲力浦是由兩個半吊子，所謂二二一和一八三〇選出來的，就是說，是由半個議會和半截革命選出來的；並且，無論如何，從哲學所應有的高度來看，我們只能在以絕對民主為原則作出的某些保留情況下來評論他，正如讀者已在前面大致見到過的那樣；在絕對原則的眼睛裡，凡是處於這兩種權利——首先是人權，其次是民權——之外的，全是篡奪；但是，在作了這些保留後我們現在可以說的是：「總而言之，無論人們對他如何評價，就路易·菲力浦本人並從他本性善良這一點來說，我們可以引用古代史中的一句老話，說他仍將被認為是歷代最好的君王之一。」

他有什麼是應當反對的呢？無非是那個王位。從路易·菲力浦身上去掉國王的身分，便剩下了那個人。那個人卻是好的。他有時甚至好到令人欽佩。常常，在最嚴重的憂患中，和大陸上所有外交進行了一整天的奮鬥之後，天黑了，他才回到他的寓所，精疲力竭，睡意很濃，這時，他幹什麼呢？他拿起一疊卷宗，披閱一樁刑事案件，直到深夜，認為這也是和歐洲較量有關的事，但是更重要的是和劊子手爭奪一條人命。他常和司法大臣強辯力爭，和檢察長爭斷頭臺前的一寸土，他常稱他們為「囉嗦法學家」。有時，他的桌上滿是成堆的案卷，他一定要一一研究，對於他，放棄那些淒慘的犯人頭是件痛心的事。一天，他曾對我們在前面提到過的那同一個目擊者說：「今天晚上，我贏得了七個腦袋。」在他當政的最初幾年中，死刑幾乎被廢除了，重建的斷頭臺是對這位國王的一種暴力。格雷沃刑場已隨嫡系消逝了，繼又出現了一個資產者的格雷沃刑場，被命名為聖雅克便門刑場：「追求實際利益的人」感到需要一個大致合法的斷頭臺，這是代表資產者裡狹隘思想的那部分人的卡齊米爾·佩里埃【註：路易·菲力浦的內政大臣，大銀行家。】對代表自由主義派的路易·菲力浦的勝利之一。路易·菲力浦曾親手注釋貝卡里亞的著作。在菲埃斯基

【註：科西嘉人，一八三五年企圖暗殺路易·菲力浦，未成被處死。】的炸彈被破獲以後，他喊著說：「真不幸，我沒有受傷！否則我便可以赦免了。」另一次，我們這時代最高尚的人之一被判為政治犯，他在處理這案件時，聯想到內閣方面的阻力，曾作出這樣的批示：「同意赦免，仍待我去爭取。」路易·菲力浦和路易九世一樣溫和，也和亨利四世一樣善良。

因此，對我們來說，善良既是歷史中稀有的珍珠，善良的人便幾乎優於偉大的人。

路易·菲力浦受到某些人嚴峻的評論，也許還受到另一些人粗魯的評論，一個曾熟悉這位國王、今日已成遊魂的人【註：指作者自己。作者寫本書時正流亡國外。】，來到歷史面前為他作證，那也是極自然的；這種證詞，不管怎樣，首先，明明白白，是不含私意的；一個死人寫出的墓誌銘總是真誠的，一個亡魂可以安慰另一個亡魂，同在冥府裡的人有讚揚的權利，不用害怕人們指著海外的兩堆黃土說：「這堆土向那堆土獻媚。」

四 基礎下面的裂縫

在路易·菲力浦當國的初期，天空已多次被慘淡的烏雲所籠罩，我們敘述的故事即將進入當時的一陣烏雲的深處，本書對這位國王，必須有所闡述，不能模稜兩可。

路易·菲力浦掌握王權，並非通過他本人的直接行動，也沒使用暴力，而是由於革命性質的一種轉變，這和那次革命的真正目的顯然相去甚遠，但是，作為奧爾良公爵的他，在其中絕無主動的努力。他生來就是親王，並自信是被選為國王的。他絕沒有為自己加上這一稱號，他一點沒有爭取，別人把這稱號送來給他，他加以接受罷了；他深信，當然錯了，但他深信授予是基於人權，接受是基於義務。因此，他的享國是善意的。我們也真心誠意地說，路易·菲力浦享國是出於善意，民主主義的進攻也是出於善意，種種社會鬥爭所引起的那

一點恐怖，既不能歸咎於國王，也不能歸咎於民主主義。主義之間的衝突有如物質間的衝突。海洋護衛水，狂風護衛空氣，國王護衛王權，民主主義護衛人民；相對和絕對對抗，就是說，君主制和共和制相對抗；社會常在這種衝突中流血，但是它今天所受的痛苦將在日後成為它的幸福；並且，不管怎樣，那些進行鬥爭的人在此地是絲毫沒有什麼可責備的；兩派中的一派顯然是錯了，人權並不像羅德島的巨像【註：公元前二八〇年在希臘羅德島上建成的一座太陽神青銅塑像，公元前二二四年在一次大地震中被毀。】那樣，同時腳跨兩岸，一隻腳踏在共和方面，一隻腳踏在君權方面；它是分不開的，只能站在一邊；但是錯了的人是錯得光明的，盲人並不是罪人，正如旺代人不是土匪。我們只能把這些猛烈的衝突歸咎於事物的必然性。不問這些風暴的性質如何，其中人負不了責任。

讓我們來完成這一敘述。

一八三〇年的政府立即面對困難的生活。它昨天剛生下來，今日便得戰鬥。

七月的國家機器還剛剛搭起，裝配得還很不牢固，便已感到處處暗藏著拖後腿的力量。

阻力在第二天便出現了，也許在前一天便已存在。

對抗勢力一月一月壯大起來，並且暗鬥變成了明爭。

七月革命，我們已經說過，在法國國外並沒受到君王們的歡迎，在國內又遇到了各種不同的解釋。

上帝把它明顯的意圖通過種種事件揭示給人們，那原是一種晦澀難解的天書。人們拿來立即加以解釋，解釋得草率不正確，充滿了錯誤、漏洞和反義。很少人能理解神的語言。最聰明、最冷靜、最深刻的人慢慢加以分析，可是，當他們把譯文拿出來時，事情早已定局了，公共的廣場上早已有二十種譯本。每一種譯本產生一個黨，每一個反義產生一個派，並且每一個黨都自以為掌握了唯一正確的譯

文，每一個派也自以為光明在自己的一邊。

當權者本身往往自成一派。

革命中常有逆流游泳的人，這些人都屬於舊黨派。

舊黨派自以為秉承上帝的恩寵，擁有繼承權，他們認為革命是由反抗的權利產生出來的，他們便也有反抗革命的權利。錯了。因為，在革命中反抗的不是人民，而是國王。革命恰恰是反抗的反面。任何革命都是一種正常的事業，它本身具有它的合法性，有時會被假革命者所玷汙，但是，儘管被玷汙，它仍然要堅持下去，儘管滿身血跡，也一樣要生存下去。革命不是由偶發事件產生的，而是由需要產生的。革命是去偽存真。它是因為不得不發生而發生的。

守舊派也憑著謬誤的理解所產生的全部戾氣對一八三〇年革命大肆攻擊。謬見常是極好的炮彈。它能巧妙地打中那次革命的要害，打中它的鐵甲的弱點，打中它缺少邏輯的地方，守舊派抓住了王權問題來攻擊那次革命。他們吼道：「革命，為什麼要這國王？」瞎子也真能瞄準。這種吼聲，也是共和派常常發出的。但是，出自他們，這吼聲便合邏輯。這話出自守舊派的口是瞎說，出自民主主義派的口卻是灼見。一八三〇曾使人民破產。憤激的民主主義要向它問罪。

七月政權在來自過去和來自未來的兩面夾擊中掙扎。它代表若干世紀的君主政體和永恆的人權之間的那一剎那。

此外，在對外方面，一八三〇既已不是革命，並且變成了君主制，它便非跟著歐洲走不可。要保住和平，問題便更加複雜。違反潮流，倒轉去尋求和洽，往往比進行戰爭更為棘手。從這種經常忍氣而不盡吞聲的暗鬥中產生了武裝和平——一種連文明自身也信不過的殃民辦法。七月王朝無可奈何地像一匹烈馬在歐洲各國內閣所駕御的轅輓間騰起前蹄亂踢。梅特涅一心要勒緊韁繩。七月王朝在法國受著進步力量的推動，又在歐洲推動那些君主國，那夥行走緩慢的動物。它被拖，也拖人。

同時，在國內，社會上存在著一大堆問題：貧窮、無產者、工資、教育、刑罰、賣淫、婦女的命運、財富、饑寒、生產、消費、分配、交換、幣制、信貸、資本的權利、勞工的權利等，情勢岌岌可危。

在真正的政黨以外，還出現另一種動態。和民主主義的醞釀相呼應的還有哲學方面的醞釀。優秀人物和一般群眾都感到困惑，情況各不同，但同在困惑中。

有些思想家在思考，然而土壤，就是說，人民大眾，受到了革命潮流的衝擊，卻在他們下面，被一種無以名之的癩癩震蕩著。這些思想家，有的單獨做，有的結成夥，並且幾乎結為團體，把各種社會問題冷靜而深入地揭示出來；這些堅忍的無動於衷的地下工人把他們的坑道靜靜地挖向火山的深處，幾乎不為潛在的震動和隱約可辨的烈焰所動搖。

那種平靜並非是那動蕩時代最不美的景象。

那些人把各種權利問題留給政黨，他們一心致力於幸福問題。

人的福利，這才是他們要從社會中提煉出來的東西。

他們把物質問題，農業、工業、商業等問題提到了幾乎和宗教同樣高貴的地位。文明的構成，成於上帝的少，成於人類的多，在其中，各種利益都以某一種動力的規律彼此結合、匯集、攙和，從而構成一種真正堅硬的岩石，這已由那些經濟學家——政治上的地質學家——耐心研究過的。

他們試圖鑿穿這岩石，使人類無上幸福的泉源從那裡源源噴出，這些人，各自聚集在不同的名稱下面，但一律可用社會主義者這個屬名來稱呼他們。

他們的工程包括一切，從斷頭臺問題直到戰爭問題都被包括在內。在法蘭西革命所宣告的人權之外，他們還加上了婦女的權利和兒

童的權利。

這點是不足為奇的，由於種種原因，我們不能在這裡就社會主義所提出的各種問題一一從理論上作出詳盡的論述，我們只打算略提一下。

社會主義者所要解決的全部問題，如果把那些有關宇宙形成學說的幻象、夢想和神祕主義都撇開不談，可以概括為兩個主要問題：

第一個問題：

生產財富。

第二個問題：

分配財富。

第一個問題包括勞動問題。

第二個包括工資問題。

第一個問題涉及勞力的使用。

第二個涉及享受的配給。

從勞力的合理使用產生大眾的權力。

從享受的合理配給產生個人的幸福。

所謂合理的配給，並非平均的配給，而是公平的配給。最首要的平等是公正。

把外面的大眾權力和裡面的個人幸福這兩個東西合在一起，便產生了社會的繁榮。

社會的繁榮是指幸福的人、自由的公民、強大的國家。

英國解決了這兩個問題中的第一個。它出色地創造了財富！但分配失當。這種只完成一個方面的解決辦法必然把它引向這樣兩個極端：醜惡不堪的豪華和醜惡不堪的窮苦。全部享受歸於幾個人，全部貧乏歸於其餘的人，就是說，歸於人民；特權、例外、壟斷、封建制都從勞動中產生。把大眾的權力建立在私人的窮苦上面，國家的強盛紮根於個人的痛苦中，這是一種虛假的、危險的形勢。這是一種組織得不好的強盛，這裡面只有全部物質因素，毫無精神因素。

共產主義和土地法以為能解決第二個問題。他們搞錯了。他們的分配扼殺生產。平均的授予取消競爭。從而也取消勞動。這是那種先宰後分的屠夫式的分配方法。因此，不可能停留在這種自以為是的辦法上。扼殺財富並不是分配財富。

這兩個問題必須一同解決，才能解決得當。兩個問題必須並為一個來加以解決。

只解決這兩個問題中的第一個吧，你將成為威尼斯，你將成為英格蘭。你將和威尼斯一樣只有一種虛假的強盛，或是像英格蘭那樣，只有一種物質上的強盛，你將成為一個惡霸。你將在暴力前滅亡，像威尼斯的末日那樣，或是在破產中滅亡，像英格蘭的將來那樣。並且世界將讓你死亡，讓你倒下，因為凡是專門利己，凡是不能為人類代表一種美德或一種思想的事物，世界總是讓它們倒下去，死去的。

當然，我們在這裡提到了威尼斯和英格蘭，我們所指的不是那些民族，而是那些社會結構，指高踞在那些民族上面的寡頭政治，不是那些民族本身。對於那些民族，我們始終是尊敬、同情的。威尼斯的民族必將再生，英格蘭的貴族必將傾覆，英格蘭的民族卻是不朽的。這話說了以後，我們繼續談下去。解決那兩個問題，鼓勵富人，保護窮人，消滅貧困，制止強者對弱者所施的不合理的剝削，煞住走在路上的人對已達目的的人所懷的不公道的嫉妒，精確地並兄弟般地調整

對勞動的報酬，結合兒童的成長施行免費的義務教育，並使科學成為成年人的生活基礎，在利用體力的同時發展人們的智力，讓我們成為一個強國的人民，同時也成為一個幸福家庭的成員，實行財產民主化，不是廢除財產，而是普及財產，使每個公民，毫無例外，都成為有產者，這並不像人們所想像的那麼困難，總而言之，要知道生產財富和分配財富，這樣，你便能既有物質上的強大，也有精神上的強大，這樣，你才有資格自稱為法蘭西。

這便是不同於某些迷失了方向的宗派並高出於它們之上的社會主義所說的，這便是它在實際事物中所探索的，這便是它在理想中所設計的。

可貴的毅力！神聖的意圖！

這些學說，這些理論，這些阻力，國務活動家必須和哲學家們一同正視的那種出人意料的需要，一些零亂而隱約可見的論據，一種有待於創始、既能調和舊社會而又不過分違反革命理想的新政策，一種不得不利用拉斐德來保護波林尼雅克【註：在法國一八三〇年革命中，拉斐德是自由保王派，波林尼雅克是被推翻的查理十世王朝的內閣大臣。】的形勢，對從暴動中明顯反映出來的進步力量的預感，議會和街道，發生在他左右的那些有待平衡的競爭，他對革命的信念，也許是模糊地接受了一種從正式而崇高的權利裡產生的臨時退讓心情，他重視自己血統的意志，他的家庭觀念，他對人民的真誠尊重，他自己的忠厚，這一切，常使路易·菲力浦心神不定，幾乎感到痛苦，並且，有時，儘管他是那麼堅強、勇敢，也使他在當國王的困難前感到灰心喪氣。

他覺得在他腳下有種可怕的分裂活動，但又不是土崩瓦解，因為法蘭西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法蘭西了。

陰霾遮住天邊。一團奇特的黑影越移越近，在人、物、思想的上空慢慢散開，是種種仇恨和種種派系的黑影。被突然堵住了的一切又在移動醞釀了。有時，這忠厚人的良心不能不在那種夾雜詭辯和真理

的令人極不舒暢的空氣裡倒抽一口氣。人們的心情如同風暴將臨時的樹葉，在煩感的社會中發抖。電壓是那麼強，以致常有一個來歷不明的陌生人在某種時刻突然閃過。接著又是一片黑暗昏黃。間或有幾聲悶雷在遠處隱隱轟鳴，使人們意識到雲中蘊蓄著的電量。

七月革命發生後還不到二十個月，一八三二年便在緊急危殆的氣氛中開始了。人民的疾苦，沒有麵包的勞動人民，最後一個孔代親王的橫死【註：波旁家族的一個支系，一八三〇年孔代親王被人吊死在野外，未破案。】，仿效驅逐波旁家族的巴黎而驅逐納索家族的布魯塞爾，自願歸附一個法蘭西親王而終被交給一個英格蘭親王的比利時，尼古拉的俄羅斯仇恨，站在我們背後的兩個南方魔鬼西班牙的斐迪南和葡萄牙的米格爾，義大利的地震，把手伸向博洛尼亞的梅特涅，在安科納以強硬手段對付奧地利的法蘭西，從北方傳來把波蘭釘進棺材的那陣無限悲涼的錘子聲音，整個歐洲瞪眼望著法國的那種憤激目光，隨時準備趁火打劫、落井下石的不可靠的盟國英格蘭，躲在貝卡里亞背後拒絕向法律交出四顆人頭的貴族院，從國王車子上刮掉的百合花，從聖母院拔去的十字架，物化了的拉斐德，破產了的拉菲特，死於貧困的班加曼·貢斯當，死於力竭的卡齊米爾·佩里埃，在這王國的兩個都市中——一個思想的城市，一個勞動的城市——同時發生的政治病和社會病，巴黎的民權戰爭，里昂的奴役戰爭，兩個城市中的同一種烈焰，出現在人民額頭上的那種類似火山爆發的紫光，狂烈的南方，動蕩的西方，待在旺代的德·貝里公爵夫人，陰謀，顛覆活動，暴亂，霍亂，這些都在種種思潮的紛爭之上增添了種種事變的紛起。

五 歷史不知道，但確是歷史

將近四月底時，一切情況都嚴重起來了。醞釀成了沸騰。從一八三〇年起，這裡那裡都有過一些局部的小騷動，立即遭到了撲滅，但是隨撲隨起，這是地下暗流進行大匯合的信號。大動亂有一觸即發之勢。一種可能的革命已露出若隱若現的跡象。法國望著巴黎，巴黎望

著聖安東尼郊區。

聖安東尼郊區，暗中早已火熱，即將進入沸騰。

夏羅納街上的那些飲料店是嚴肅而洶湧澎湃的，雖然把這兩組形容詞連在一起來談那些店是顯得有些特別的。

在那些地方，人們根本或乾脆不把政府放在眼裡。人們在那裡公開討論「是打還是待著不動的問題」。在那些店的一些後間裡，有人在聽取一些工人宣誓：「一聽到告警的呼聲，便立即跑到街上，並且不問敵人多少，立即投入戰鬥。」宣誓以後，一個坐在那店角落裡的人便「敞著嗓門」說：「你同意啦！你宣誓啦！」有時，那人還走到一層樓上的一間關上了門的屋子裡，並在那裡舉行一種類似祕密組織所慣用的儀式。那人教初入組織的人作出諾言：「為他服務，如同對家長那樣。」那是一種公式。

在那些矮廳裡，有人在閱讀「顛覆性」的小冊子，「他們冒犯政府」，當時一個祕密報告這樣說。

在那些地方，人們常聽到這樣一些話：「我不知道首領們的姓名。我們，要到最後的兩個鐘頭才能知道日期。」一個工人在說：「我們一共三百人，每人十個蘇吧，就會有一百五十法郎，可以用來製造槍彈和火藥。」另一個工人說：「我不指望六個月，也不指望兩個月。不到兩星期我們便要和政府面對面了。有了兩萬五千人，便可以交一下手。」另一個說：「我從不睡，因為我整夜做子彈。」有些穿著漂亮衣服的「資產者模樣」的人不時走來「耍耍派頭」，「指手畫腳」和那些「重要角色」握握手，便走了。他們停留的時間從來不超過十分鐘。人們低聲談著一些有深意的話：「佈置已經完成，事情已經到了頭了。」一個當時在場的人的原話：「所有在場的人都嗡嗡地那樣說。」群情是那樣激奮，以致有一天，一個工人對著滿店的人嚷道：「我們沒有武器！」他的一個同志回答說：「大兵們有！」這樣便無意中引用了波拿巴的《告義大利大軍書》。有一個情報還說：「更重要的祕密，他們不在那些地方傳達。」旁人不大明瞭他們在說

了他們所說的那些話以後還瞞著些什麼。

那些會有時是定期舉行的。在某些會裡，從來不超過八個或十個人，並且老是原來那幾個。另外一些會，任人隨意參加，會場便擁擠到有些人非立著不可。到會的人，有的是出於激情和狂熱，有的是因為「那是找工作的路子」。和革命時期一樣，在那些飲料店裡也有一些愛國的婦女，她們擁抱那些新到會的人。

還出現了另外一些有意義的事。

有一個人走進一家飲料店，喝過以後，走出店門說道：「酒老板，欠賬，革命會照付的。」

人們常在夏羅納街對面、一個飲料店老板的家裡選派革命工作人員。選票是投在鴨舌帽裡的。

有些工人在柯特街一個收學生的劍術教師家裡聚會。他家裡陳列了各種武器：木劍、棍、棒、花劍。一天，他們把那些花劍頭上的套子全去掉了。有個工人說：「我們是二十五個人，但是他們不把我算在內，因為他們把我看作一個飯桶。」這飯桶便是日後的凱尼賽【註：巴黎的工人，一八四一年九月十三日謀刺奧馬爾公爵及奧爾良公爵，未遂。】。

預先思考過的種種瑣事也漸漸傳開了。一個掃著大門臺階的婦人曾對另一個婦人說：「大家早已在拼命趕做槍彈了。」人們也對著街上的人群宣讀一些對各省縣國民自衛軍發出的宣言。有一份宣言的簽字人是「酒商，布爾托」。

一天，在勒努瓦市場的一個酒鋪門前，有個生著絡腮鬍子、帶義大利口音的人立在一塊牆角石上，高聲朗讀一篇彷彿是由一個祕密權力組織發出的文告。一群群的人向他的四周聚攏來，並對他鼓掌。那些最使聽眾激動的片段曾被搜集記錄下來：「……我們的學說被禁止了，我們的宣言被撕毀了，我們的宣傳員受到了暗中偵察並被囚禁起來了……」「……最近棉紗市場的混亂現象替我們說服了許多中間

派……」 「……人民的將來要由我們這個慘淡的行列來經營……」
「……擺著的問題就是這樣：動還是反動，革命還是反革命。因為，在我們這時代，人們已不承認有什麼無為狀態或不動狀態。為人民還是反人民，問題就在這裡。再沒有旁的。」 「……等到有一天，你們感到我們不再適合你們的要求了，粉碎我們就是，但是在那以前，請協助我們前進。」 這一切都是公開說的。

另外一些更大膽的事，正因為它們大膽，引起了人民的懷疑。一八三二年四月四日，一個走在街上的人跳上一塊聖瑪格麗特街轉角處的牆角石並且喊道：「我是巴貝夫主義者！」但是，人民在他那巴貝夫的下面嗅到了吉斯凱的臭味【註：七月王朝時期大金融家，一八三一年曾任警署署長。】。

那個人還說了許多話，其中有這麼一段：

「打倒私有財產！左派的反對是無恥的，口是心非的。當他們要顯示自己正確的時候，他們便宣傳革命。可是，為了不失敗，他們又自稱是民主派，為了不戰鬥，他們又自稱是保王派。共和主義者是一些生著羽毛的動物。你們得對共和主義者提高警惕，勞動的公民們。」

「閉嘴，當暗探的公民！」一個工人這樣喊。

這一聲喊便堵住了那篇演說。

還發生過一些費解的事。

天快黑時，一個工人在運河附近遇見一個「穿得漂漂亮亮的人」對他說：「你去什麼地方，公民？」那工人回答說：「我沒有認識您的榮幸。」 「我卻認識你，我。」那人接著還說：「你不用怕。我是委員會的工作人員。他們懷疑你不怎麼可靠。你知道，要是你走漏消息，人家的眼睛便盯在你身上。」接著，他和那工人握了一下手，臨走時還說：「我們不久再見。」

不止是在那些飲料店裡，在街上，伸著耳朵的警察們也聽到一些奇怪的對話：「趕快申請參加。」一個紡織工人對一個細木工說。

「為什麼？」

「不久就要開火了。」

兩個衣服破爛的人在街上一面走，一面說出了這麼幾句耐人尋味、富有明顯的扎克雷【註：指一二五八年法國的農民起義。】味道的話：

「誰統治我們？」

「菲力浦先生。」

「不對，是資產者。」

誰要是認為我們在這裡提到「扎克雷味道」含有惡意，那他便誤會了。扎克雷，指的是窮人。而挨餓的人都有權利。另一次，有兩個人走過，其中的一個對另一個說：「我們有了一個好的進攻計劃。」

四個人蹲在寶座便門圓路邊的土坑裡談心，旁人只聽到這麼一句話：

「我們應當盡可能讓他不再在巴黎。」

誰呀，「他」？嚇壞人的悶葫蘆。

那些「主要頭兒」——這是郊區的人常用的稱號——不露面。人們認為他們常在聖厄斯塔什突角附近的一家飲料店裡開討論會。一個叫奧古什麼的人，蒙德都街縫衣業互助社的首領，被認為是那些頭兒和聖安東尼郊區之間的主要聯絡人。但是頭兒們的情況始終沒有暴露出來，也沒有任何一點具體事實能回擊一個被告日後在貴族院作出的那句怪傲慢的答詞：

「您的首領是什麼人？」

「我一個也不知道，一個也不認得。」

這也只不過是一些隱隱閃閃的片言隻語，有時，也只是一些道聽塗說而已。另外還有一些偶然出現的跡象。

一個木工在勒伊街一處房屋建築工地周圍的柵欄上釘木板時，在工地上拾到一封被撕破的信的一個片段，從那上面還可以看出這樣幾行字：

「……委員會應立即採取措施，為防止各種不同的社團在各組徵調人員……」

另有附言：

「據我們了解，在郊區魚市街附五號，一個武器商人家的院子裡有五千或六千支步槍。本組毫無武器。」

使那木工驚奇並把這東西遞給他的夥伴們看的是，在相隔幾步的地方，他又拾到另外一張紙，同樣是撕破了的，但更有意義，這種奇特的資料具有歷史價值，因此我們照原樣把它抄錄下來：

Q；C；D；E，請將本表內容背熟記牢。隨後加以撕毀。已被接納人員，在接受了你們所傳達的指示以後，也應同樣辦理。

敬禮和博愛

u o g a ' f e L

當日發現這張表格並為之保密的那幾個人直到日後才知道那四個大寫字母的含義：Q u i n t u r i o n s（五人隊長），C e n t u r i a o n s（百人隊長），D é c u r i o n s（十人隊長），E

claireurs (先鋒隊), 「uoga'fe」這幾個字母代表一個日期：一八三二年四月十五日。在每個大寫字母下面，登記著姓名和一些極特殊的情況。例如：Q . 巴納雷爾，步槍 8 支，槍彈 8 3 粒，人可靠。C . 布比埃爾，手槍 1 支，槍彈 4 0 粒。D . 羅萊，花劍 1 柄，手槍 1 支，火藥 1 斤。E . 德西埃，馬刀 1 把，槍彈匣 1 個，準時。德赫爾，步槍 8 支，勇敢。等等。

木工在同一處工地上，還找到第三張紙，紙上用鉛筆很清楚地寫了這麼一個費解的單子：

團結。布朗夏爾。枯樹。六。

巴拉。索阿茲。伯爵廳。

柯丘斯科。奧白利屠夫？

J . J . R .

凱尤斯 . 格拉古。

審核權。迪豐。富爾。

吉倫特派垮臺。德爾巴克。莫布埃。

華盛頓。班松。手槍 1 , 彈 8 6 。

《馬賽曲》。

人民主權。米歇爾。坎康布瓦。馬刀。

奧什。

馬爾索。柏拉圖。枯樹。

華沙。蒂伊，叫賣《人民報》。

那個保存這張單子的誠實的市民知道它的含義。據說這單子上是人權社第四區各組組長的姓名住址的全部登記。所有這些被埋沒了的事到今天已成歷史，我們不妨把它公開出來。還應當補充一點，人權社的成立似乎是在發現這張單子的日期以後。這也許只是一個初步名單。

可是，在那些片言隻語和道聽塗說以後，在那些紙上的一鱗半爪以後，又有一些具體事實開始冒出頭來。

波邦古街，在一個舊貨商人的鋪子裡，人們從一張抽斗櫃的一個抽斗裡搜出了七張一式一樣從長裡一折為四的灰色紙，這幾張紙下面還有二十六張用同樣的灰色紙裁成的四方塊，並且捲成了槍彈筒的形狀，另外還有一張硬紙片，上面寫著：

硝 十二英兩

硫磺 二英兩

炭 二英兩半

水 二英兩

搜查報告還證明抽斗裡有強烈的火藥味。

一個收工回家的泥瓦工人把他的一個小皮包忘了，丟在奧斯特里茨橋旁的一條長凳上。這小皮包被人送到警察哨所。打開來看，皮包裡有兩份問答體的印刷品，作者叫拉奧傑爾，還有一首題名為《工人們，團結起來》的歌，和一個盛滿了槍彈的白鐵盒子。

一個工人在和一個同伴喝酒時，要那同伴摸摸他多麼熱，那同伴

發現他的褂子下有一支手槍。

一群孩子在拉雪茲神甫公墓和寶座便門之間、那段行人最少的公路旁的坑裡遊戲，他們從一堆刨花和垃圾下找出了一個布口袋，袋裡盛著一個做槍彈的模子，一根做槍彈筒的木棍，一個還剩有一些獵槍火藥的瓢和一個生鐵鍋，鍋裡留有明顯的熔鉛痕跡。

幾個警務人員在早晨五點鐘突然衝進一個叫帕爾東的人的家裡，發現他正立在床邊，手裡拿著幾個槍彈筒在做。這人便是日後參加美里街壘的一員，一八三四年四月起義時犧牲了的。

快到工人們休息時，有人看見兩個人在比克布斯便門和夏朗東便門之間，在兩堵牆間的一條巡邏小道旁的一家大門前、有一套暹羅遊戲的飲料店附近碰頭。一個從工作服下取出一支手槍，把它交給另一個。正要給他時，他發現胸口上的汗水把火藥浸溼了一點。他重新裝好那支手槍，在藥池裡原有的火藥上添上一些火藥。隨後，那兩個人便分頭走開了。

一個名叫加雷、日後四月事件發生那天在博布爾街被殺的人，常誇口說在他家裡有七百發子彈和二十四顆火石。

政府在某天得到通知說最近有人向郊區散發了一些武器和二十萬發槍彈。一星期過後，又散發了槍彈三萬發。值得注意的是，警察一點也沒有破獲。一封被截留的信裡說：「八萬愛國志士在四個鐘頭以內一齊拿起武器的日子已經不遠了。」

所有這些醞釀活動全是公開的，幾乎可以說是安然無事的。即將發作的暴動從容不迫地在政府面前準備它的風雷。這種仍在暗中進行、但已隱約可見的危機可說是無奇不有。資產者泰然自若地和工人們談論著正在準備中的事。人們問道：「暴動進行得怎麼樣了？」問這話的語氣正如問：「您的女人身體健康吧？」

莫羅街的一個木器商人問道：「你們幾時進攻呀？」

另一個店鋪老板說：

「馬上就要進攻了。我知道。一個月以前，你們是一萬五千人，現在你們有兩萬五千人了。」他獻出了他的步槍，一個鄰居還願意出讓一支小手槍，討價七法郎。

總之，革命的熱潮正在高漲。無論是在巴黎或法國，沒有一處能例外。動脈處處在跳動。正如某些炎症所引起、在人體內形成的那種薄膜那樣，祕密組織的網已開始在全國四散蔓延。從那既公開又祕密的人民之友社，產生了人權社，這人權社曾在它的一份議事日程上寫上這樣的日期：「共和紀元四十年雨月」，雖經重罪裁判所宣判勒令解散，它仍繼續活動，並用這樣一些有意義的名稱為它的小組命名：

長矛。

警鐘。

警炮。

自由帽。

一月二十一。【註：一七九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法王路易十六被處死刑。】

窮棒子。

流浪漢。

前進。

羅伯斯庇爾。

水平儀。

《會好的呵》。

人權社又產生了行動社。這是一些分化出來向前跑的急躁分子。另外還有一些社在設法從那些大的母社中徵集社員。組員們都因為此拉彼扯而感到為難。例如高盧社和地方組織委員會。又如出版自由會、個人自由會、人民教育會、反對間接稅會。還有工人平等社，曾分為三派，平等派、共產派、改革派。還有巴士底軍，一種按軍隊編制組合的隊伍，四個人由下士率領，十個人由中士率領，二十人由少尉率領，四十人由中尉率領，從來沒有五個以上互相認識的人。一種小心與大膽相結合的創造，似乎具有威尼斯式的天才。為首的中央委員會有兩條手臂：行動社和巴士底軍。一個正統主義的組織叫忠貞騎士社，在這些共和主義的組織中蠕蠕鑽動。結果它被人揭發，並被排斥。

巴黎的這些會社在一些主要城市裡都建立了分社。里昂、南特、里爾和馬賽都有它們的人權社、燒炭黨、自由人社。艾克斯有一個革命的組織叫苦古爾德社。我們已經提到過。

在巴黎，聖馬爾索郊區比聖安東尼郊區安靜不了多少，學校也並不比郊區平靜多少。聖亞森特街的一家咖啡館和聖雅克馬蒂蘭街的七球檯咖啡館是大學生們的聯絡站。跟昂熱的互助社以及艾克斯的苦古爾德社結盟的A B C的朋友們社，我們已經見過，常在繆尚咖啡館裡聚會。這一夥年輕人，我們以前曾提到過，也常出現在蒙德都街附近一家酒店兼飯館的稱作科林斯的店裡。這些聚會是祕密的。另一些會卻盡量公開，我們可以從日後審訊時的這段口供看出他們的大膽：「會議是在什麼地方舉行的？」「和平街。」「誰的家裡？」「街上。」「到了哪幾個組？」「只到一個組。」「哪一個？」「手工組。」「誰是頭兒？」「我。」「你太年輕了，不見得能單獨一人擔負起這個攻擊政府的重大任務吧。你接受什麼地方的指示？」「中央委員會。」

日後從貝爾福、呂內維爾、埃皮納勒等地發生的運動來判斷，軍隊和民眾一樣，也同時有所準備。人們所指望的是第五十二聯隊、第

五、第八、第三十七、第二十輕騎隊。在勃艮第和南方的一些城市裡，種植了自由樹，也就是說，一根頂著一頂紅帽子的旗杆。

當時的局勢便是這樣。

聖安東尼郊區，我們在開始時便已提到，比任何其他地區的民眾使這種局勢變得更敏銳更緊張。這裡是癥結所在。

這個古老的郊區，擁擠得像個螞蟻窩，勤勞、勇敢和憤怒得像一窩蜂，在等待和期望劇變的心情中騷動。一切都在紛攘中，但並不因此而中止工作。這種振奮而陰鬱的面貌是無法加以說明的。在這郊區裡，無數頂樓的瓦頂下掩蓋著種種慘痛的苦難，同時也有不少火熱的和稀有的聰明才智。正是由於苦難和聰明才智這兩個極端碰在一起，情況尤為危殆。

聖安東尼郊區還有其他一些震顫的原因；因為它經常受到和重大政治動蕩連結在一起的商業危機、倒閉、罷工、失業的災殃。在革命時期，窮苦同時是原因也是後果。它的打擊常回到它自身。這些民眾，有著高傲的品德，充滿了最高的潛在熱力，隨時準備拿起武器，一觸即發，鬱怒，深沉，躍躍欲試，所等待的彷彿只是一粒火星的墜落。每當星星之火被事變的風吹逐著，飄在天邊時，人們便不能不想到聖安東尼郊區，也不能不想到這個由苦難和思潮所構成的火藥庫，可怕的機緣把它安置在巴黎的大門口。

聖安東尼郊區的那些飲料店，我們在前面的速寫裡已經多次描繪過，在歷史上是有名的。在動蕩的歲月裡，人們在那些地方所痛飲的，不僅僅是酒，更多的是語言。一種預感的精神和未來的氣息在那裡奔流，鼓動著人們的心並壯大著人們的意志。聖安東尼郊區的飲料店有如阿梵丹山上那些建造在巫女洞口暗通神意的酒家，一種人們憑著類似香爐的座頭酌飲著厄尼烏斯【註：公元前二世紀的拉丁詩人。】所謂巫女酒的酒家。

聖安東尼郊區是人民的水庫。革命的沖力造成水庫的裂口，人民

的主權便沿著裂口流出。這種主權可能有害，它和任何其他主權一樣，難免發生錯誤，但是，儘管迷失方向，它仍是偉大的。我們不妨說它像瞎眼巨人庫克羅普斯的吼叫聲。

在九三年，根據當時流傳著的思想是好還是壞，根據那天是狂熱的日子還是奮激的日子，從聖安東尼郊區出發的，時而是野蠻的軍團，時而是英雄的隊伍。

野蠻。讓我們來把這詞說明一下。這些毛髮直豎的人們，在破天荒第一次爆發的革命的混亂中，衣服破爛，吼聲震天，橫眉怒目地掄著鐵錘，高舉長矛，一齊向喪魂落魄的老巴黎湧上去，他們要的是什麼呢？他們要的是壓迫的終止，暴政的終止，刑戮的終止，成人有工作，兒童有教育，婦女有社會的溫暖，要自由，要平等，要博愛，人人有麵包，人人有思想，世界樂園化，進步；他們要的便是這神聖、美好、溫和的東西：進步；他們走投無路，控制不了自己，這才大發雷霆，袒胸攘臂，抓起棍棒，大吼大叫地來爭取。這是一些野蠻人，是的，但是是文明的野蠻人。

他們以無比憤怒的心情宣布人權，即使要經過戰慄和驚駭，他們也要強迫人類登上天堂。他們貌似蠻族，卻都是救世主。他們蒙著黑夜的面罩要求光明。

這些人很粗野，我們承認，而且猙惡，但他們是為了為善而粗野猙惡的。在這些人之外另有一種人，滿臉笑容，周身錦繡，金飾，彩綬，寶光，絲襪，白羽毛，黃手套，漆皮鞋，肘彎支在雲石壁爐旁的絲絨桌子上，慢條斯理地堅持要維護和保持過去、中世紀、神權、信仰狂、愚昧、奴役、死刑、戰爭，細聲細氣彬彬有禮地頌揚大刀、火刑和斷頭臺。至於我們，假如一定要我們在那些文明的野蠻人和野蠻的文明人之間有所選擇的話，我們寧可選擇那些野蠻人。

但是，謝謝皇天，另一種選擇也是可能的。無論朝前和朝後，陡直的下墜總是不必要的。既不要專制主義，也不要恐怖主義。我們要的是舒徐上升的進步。

上帝照顧。務使坡度舒徐，這便是上帝的全部政策。

六 安灼拉的一班人馬

就在這個時期，安灼拉感到事變可能發生，便暗中著手清理隊伍。

大家全在繆尚咖啡館裡舉行祕密會議。

安灼拉正以某種閃爍然而說明問題的語言在說著話：

「應當明確一下目前的情況，有些什麼人是可靠的。假如需要戰士，便應動員起來。準備好打擊力量。這並沒有什麼不好。過路的人，在路上有牛時，要比在路上沒牛時有更多的機會碰上牛角。因此，讓我們來數數這牛群。我們這裡有多少人？這工作不能留到明天去做。搞革命的人隨時都應抓緊時間。進步不容許延誤時機。我們應當提防意外。不要措手不及。現在便應檢查一下，我們所做的縫紉工作是否有脫線的地方。這件事今天便應摸清底。古費拉克，你去看看綜合工科學校的那些同學。這是他們休假的日子。今天星期三。弗以伊，我說，你去看看冰窖的那些人。公白飛已同意去比克布斯。那兒有一股極好的力量，巴阿雷將去訪問吊刑臺。勃魯維爾，那些泥瓦工人有些冷下來了，你到聖奧諾雷·格勒內爾街的會址裡去替我們探聽一下消息。若李，你到杜普伊特朗醫院去了解一下醫學院的動態。博須埃到法院去走一趟，和那些見習生談談。我，負責苦古爾德。」

「全佈置好了。」古費拉克說。

「沒有。」

「還有什麼事？」

「一件極重要的事。」

「什麼事？」公白飛問。

「梅恩便門。」安灼拉回答說。

安灼拉聚精會神凝想了一陣，又說道：

「在梅恩便門，有些雲石製造工人、畫家、雕刻工場的粗坯工人。那是一夥勁頭很大的自己人，但是有點忽冷忽熱。我不知道他們最近出了什麼事。他們想到旁的事上去了。他們洩了氣。有空便打骨牌。應當趕快去和他們談談，並且紮紮實實地談談。他們聚會的地方在利什弗店裡。從中午到一點，可以在那裡遇見他們。這一爐快滅的火非打氣不可了。我原想把這事交給馬呂斯去辦，這人心亂，但還是個好人，可惜他不再來這兒了。我非得有個人去梅恩便門不可。可我沒有人了。」

「還有我呢？」格朗泰爾說，「我不是在這兒嗎？」

「你？」

「我。」

「你，去教育共和黨人！你，用主義去鼓動冷卻了的心！」

「難道不可以？」

「你也能做點像樣的事嗎？」

「我的確馬馬虎虎有這麼一點雄心。」格朗泰爾說。

「你一點信仰也沒有。」

「我信仰你。」

「格朗泰爾，你肯替我幫個忙嗎？」

「幫任何忙都可以。替你擦皮鞋都成。」

「那麼，請你不要過問我們的事。去喝你的苦艾酒吧。」

「你太不識好歹了，安灼拉。」

「你能去梅恩便門？你有這能耐？」

「我有能耐走下格雷街，穿過聖米歇爾廣場，從親王先生街斜插過去，進入伏吉拉爾街，走過加爾默羅修道院，轉到阿薩斯街，到達尋午街，把軍事委員會甩在我後面，跨過老瓦廠街，踏上大路，沿著梅恩大道走去，越過便門，並走進利什弗店裡去。我有能耐做這些。我的鞋便有這能耐。」

「你也稍稍認識利什弗店裡的那些同志嗎？」

「不多。我們談話都是『你』來『你』去的罷了。」

「你打算和他們談些什麼呢？」

「談羅伯斯庇爾唄，這還用問！談丹東。談主義。」

「你！」

「我。你們對我太不公道了。我上了勁以後，可一點也不比誰差。我念過普律多姆【註：領導當時巴黎革命活動的一個新聞記者。】的著作。我知道《民約》【註：盧梭的著作。】。我能背我的《二年憲法》。『公民的自由終止於另一公民自由的開始。』難道你以為我是個傻瓜蛋？我抽屜裡還有一張舊指券【註：一七八九年至一七九七年在法國流通的一種有國家財產作擔保的證券，後當通貨使用。】呢。人的權利，人民的主權，活見鬼！我甚至有點阿貝爾

【註：法國的法學家和保守派國家活動家，奧爾良黨人。】主義的傾向。我還可以手裡拿著錶，天花亂墜地一連講上六個鐘點。」

「放嚴肅點。」安灼拉說。

「我原是一本正經的。」格朗泰爾回答說。

安灼拉思考了幾秒鐘，作出了一個下決心的人的姿勢。

「格朗泰爾，」他沉重地說，「我同意讓你去試試。你去梅恩便門就是。」

格朗泰爾原住在貼近繆尚咖啡館的一間帶家具出租的屋子裡。他走出去，五分鐘過後，又回來了。他回家去跑了一趟，穿上了一件羅伯斯庇爾式的背心。

「紅的。」他走進來，眼睛盯著安灼拉說。

他接著便一巴掌狠狠地打在他自己的胸脯上，按著那件背心通紅的兩隻尖角。

他又走上去，湊在安灼拉的耳邊說：

「你放心。」

他拿起他的帽子，猛按在頭上，走了。

一刻鐘過後，繆尚咖啡館的那間後廳已經走空。A B C的朋友們社的成員全都各走一方，去做自己的工作了。負責苦古爾德社的安灼拉最後走。

艾克斯的苦古爾德社的成員當時有一部分來到了巴黎，他們常在伊西平原上一處廢棄了的採石場開會，在巴黎這一面，這種廢棄了的採石場原是很多的。

安灼拉一面朝這聚會的地方走去，同時也全面思考著當時的情勢。事態的嚴重是明顯的。事態有如某些潛伏期中的社會病所呈現的症狀，當它笨重地向前移動時，稍微出點岔子便能阻止它的進展，打亂它的步伐。這便是崩潰和再生由此產生的一種現象。安灼拉展望前途，在未來昏暗的下襬下面，隱隱望見了一種恍惚有光的晃蕩。誰知道？也許時機臨近了。人民再度掌握大權，何等美好的景象！革命再度莊嚴地占有法蘭西，並且對世界說：「下文且聽明天分解！」安灼拉心中感到滿意。爐子正在熱起來。這時，安灼拉那一小撮火藥似的朋友正分赴巴黎各處。他有公白飛的透關的哲學辯才，弗以伊的世界主義的熱忱，古費拉克的勁頭，巴阿雷的笑，讓·勃魯維爾的鬱悶，若李的見識，博須埃的喜笑怒罵，這一切，在他腦子裡形成一種從四面八方同時引起大火的電花。人人都在做工作。效果一定會隨毅力而來。前途樂觀。這又使他想起了格朗泰爾。他想道：「等一等，梅恩便門離我要走的路不遠。我何不到利什弗店裡去轉一趟呢？正好去看看格朗泰爾在幹什麼，看他的事情辦到什麼程度了。」

安灼拉到達利什弗店時，伏吉拉爾的鐘樓正敲一點。他推開門，走進去，交叉起兩條胳膊，讓那兩扇門折回來抵在他的肩頭上，望著那間滿是桌子、人和煙霧的廳堂。

從煙霧裡傳出一個人大聲說話的聲音，被另一個聲音所打斷。格朗泰爾正在和他的一個對手你一言我一語。

格朗泰爾和另一張臉對坐在一張聖安娜雲石桌子的兩旁，桌上撒滿了麩皮屑和骨牌，他正用拳頭敲那雲石桌面，下面便是安灼拉所聽到的對話：

「雙六。」

「四點。」

「豬！我沒有了。」

「你死了。兩點。」

「六點。」

「三點。」

「老么。」

「歸我出牌。」

「四點。」

「不好辦。」

「你出。」

「我大錯特錯。」

「你出得好。」

「十五點。」

「再加七點。」

「這樣我便是二十二點了。（若有所思。）二十二！」

「你沒有料到這張雙六吧。我一上來先出了張雙六，局面便大不相同。」

「還是兩點。」

「老么。」

「老么！好吧，五點。」

「我沒有了。」

「剛才是你出牌的吧，對嗎？」

「對。」

「白板。」

「他運氣多好！啊！你真走運！（出了好一會神。）兩點。」

「老么。」

「沒有五點，也沒有老么。該你倒楣。」

「清了。」

「狗東西！」

第二卷 愛潘妮

一 百靈場

馬呂斯曾把沙威引向那次謀害案的現場，並目擊了出人意料的結局。但是，正當沙威把他那群俘虜押送到三輛馬車裡還不曾離開那座破房子時，馬呂斯便已從屋子裡溜走了。當時還只是夜間九點鐘。馬呂斯去古費拉克住的地方。古費拉克已不是拉丁區固定的居民，為了一些「政治理由」，他早就搬到玻璃廠街去住了，這一地區，當時是那些容易發生暴動的地段之一。馬呂斯對古費拉克說：「我到你這兒來過夜。」古費拉克把他床上的兩條褥子抽出了一條，攤在地上說：「請便。」

第二天早上七點，馬呂斯又回到那破房子，向布貢媽付了房租，結清帳目，找人來把他的書籍、床、桌子、抽斗櫃和兩把椅子裝上一輛手推車，便離開了那裡，也沒有留下新地址，因此，當沙威早晨跑來向馬呂斯詢問有關昨晚那件事時，他只聽到布貢媽回答了一聲：「搬走了！」

布貢媽深信馬呂斯免不了昨晚被捕那些匪徒的同夥。她常和左近那些看門的婦人嚷著說：「誰能料到？一個小夥子，看上去，你還以為是個姑娘呢！」

馬呂斯匆匆搬走，有兩個原因。首先，他在那所房子裡已見到社會上的一種醜惡面貌：一種比有錢的壞種更為醜惡的窮壞種的面貌，把它那最使人難堪、最粗暴的全部發展過程那麼近的呈現在他的眼前，他現在對這地方已有了強烈的反感。其次，他不願被別人牽著走，在那必然會跟著來的任何控訴書上去出面揭發德納第。

沙威猜想這年輕人由於害怕而逃避了，或是甚至在那謀害行為進展時，他也可能並沒有回家，沙威曾想方設法要把他找出來，但沒能

做到。

一個月過去了，接著又是一個月。馬呂斯始終住在古費拉克那裡。他從一個經常在法院接待室裡走動的實習律師嘴裡聽到說德納第已下了監獄。每星期一，馬呂斯送五個法郎到拉弗爾斯監獄的管理處，託人轉給德納第。

馬呂斯沒有錢，便向古費拉克借那五個法郎。向人借錢，這還是他有生以來的第一次。這五個到時必付的法郎，對出錢的古費拉克和收錢的德納第兩方面都成了啞謎。古費拉克常想道：「這究竟是給誰的呢？」德納第也常在問自己：「這究竟是從什麼地方來的？」

馬呂斯心中也苦悶萬分。一切又重新墮入五里霧中了。他眼前又成了一片漆黑，他的日子又重陷在那種摸不著邊的疑團中。他心愛的那個年輕姑娘，彷彿是她父親的那個老人，這兩個在這世上唯一使他關心、唯一使他的希望有所寄託而又不相識的人，曾從黑暗中、在咫尺之間偶然在他眼前再現了一下，正當他自以為已把他們抓住時，一陣風卻又把這兩個人影吹散了。沒有一點真情實況的火星從那次最驚心動魄的衝突中迸射出來。沒有可能作任何猜測。連他自以為知道了的那個名字也落了空。玉秀兒肯定不是她的名字。而百靈鳥又只是一個別名。對那老人，又應當怎樣去看呢？難道他真的不敢在警察跟前露面嗎？馬呂斯又回想起從前在殘廢軍人院左近遇見的白髮工人。現在看來，那工人和白先生很可能是同一個人。那麼，他要經常改變裝束嗎？這人，有他英勇可敬的一面，也有他曖昧可疑的一面。他為什麼不喊救命？他又為什麼要溜走？他究竟是不是那姑娘的父親？最後，難道他果真就是德納第自以為認出的那個人嗎？德納第認錯了吧？疑問叢生，無從解答。所有這一切，確也絲毫無損於盧森堡公園中那個年輕姑娘所具有的那種天仙似的魅力。令人心碎的苦惱，馬呂斯滿腔熱愛，卻又極目蒼茫。他被推著，他被拉著，結果動彈不得。一切又全幻滅了，只剩下一片痴情。便連痴情的那種刺激本能和啟人急智的力量他也失去了。在一般情況下，在我們心裡燃燒著的那種火焰也稍稍能照亮我們的眼睛，向體外多少發射出一點能起作用的微光。馬呂斯，卻連戀情的那種悄悄的建議也全聽不見了。他從來不作

這樣的打算：假使我到那個地方去看看呢？假使我這樣去試試呢？他已不能再稱為玉秀兒的她當然總還活在某個地方，卻沒有任何事物提醒馬呂斯應當朝哪個方向去尋找。他現在的生活可以簡括為這麼一句話：自信心已完全喪失在一種穿不透的陰霾中了。他始終抱著和她再次相見的心願，可是他已不再存這種希望。

最不幸的是貧困又來臨了。他感到這股冷氣已緊緊靠在他身邊，緊緊靠在他背後。在那些苦惱的時日裡，長期以來，他早已中斷了他的工作，而中斷工作正是最危險不過的，這是一種習慣的消逝。容易丟棄而難於抓回的習慣。

一定程度的夢想，正如適量的鎮靜劑，是好的。它可以使在工作中發燒、甚至發高燒的神智得到安息，並從精神上產生一種柔和清涼的氣息來修整純思想的粗糙形象，填補這兒那兒的漏洞和罅隙，連綴段落，並打磨想像的稜角。但過分的夢想能使人滅頂下沉。於精神工作的人而讓自己完全從思想掉入夢想，必遭不幸！他自以為進得去便隨時出得來，並認為這兩者之間沒有什麼區別。他想錯了！

思想是智慧的活動，夢想是妄念的活動。以夢想代思想，便是把毒物和食物混為一談。

我們記得，馬呂斯便是從這兒開始的。狂熱的戀情忽然出現，並把他推到了種種無目的和無基礎的幻想中。他出門僅僅為了去胡思亂想。緩慢的濡染。喧鬧而淤止的深淵。並且，隨著工作的減少，需要增加了。這是一條規律。處於夢想狀態中的人自然是不節約、不振作的，弛懈的精神經受不住緊張的生活。在這種生活方式中，有壞處也有好處，因為慵懶固然有害，慷慨卻是健康和善良的。但是不工作的人，窮而慷慨高尚，那是不可救藥的。財源涸竭，費用急增。

這是一條導向絕境的下坡路，在這方面，最誠實和最穩定的人也能跟最軟弱和最邪惡的人一樣往下滑，一直滑到兩個深坑中的一個裡去：自殺或是犯罪。

經常出門去胡思亂想的人總有一天會出門去跳水。

過分的夢想能使我們變成艾斯庫斯或利勃拉【註：當時兩個年輕詩人，七月革命時曾參加巷戰；一八三二年他們在一齣戲劇失敗後自殺。】這類人。

馬呂斯眼望著那個望不見的意中人，腳卻在這條下坡路上一步一步慢慢地往下滑。我們剛才描寫的這種情況，看來好像奇怪，其實是真實的。那個不在眼前的人的形象在心裡的黑暗處發出光輝，它越消逝，便越明亮，愁苦陰沉的靈魂老看見這一點光明出現在天邊，這是內心的沉沉黑夜中的一點星光。她，已經成了馬呂斯整個心靈的寄託處。他不再思考旁的事情了，他昏昏沉沉地感到他那身舊衣服已不可能再穿了，新的那身也變舊了，他的襯衣破爛了，帽子破爛了，靴子破爛了，就是說，他的生命也破爛了。他常暗自想道：「只要我能在死去以前再見她一面！」

給他留下的唯一甘美的念頭，便是她曾愛過他，她的眼睛已向他表達了這一心事，她不認識他，卻了解他的心，也許現在在她所在的地方，不管這地方是多麼神祕，她仍愛著他呢。誰知道她不也在想念他，正如他想念她呢？每一顆戀愛的心都有這麼一種無可言喻的時刻，在只有理由感受痛苦的情況下，卻又會隱隱感到一種喜悅心情的驚擾。他心裡有時想道：「這是因為她的思想向我飛來了！」隨後他又加上一句：「我的思想應當也能飛向她那裡。」

這種幻想，這種使他過後頻頻點頭的幻想，果然在他的心靈裡傾注了一種類似希望的光輝。他斷斷續續地，尤其是在那種易使苦苦思索的人感到悵惘的夜晚，拿起一疊白紙，專把愛情灌注在他腦子裡的一些最純潔、最空泛、最超絕的夢想隨筆寫了上去。他稱這為「和她通信」。

不應當認為他的理智是混亂的。正相反。他失去了從事工作和朝著一個固定目標穩步前進的能力，但是他比任何時候都來得通達和正直。馬呂斯常以冷靜、現實、不無奇特的目光對待他眼前的事物，形

形色色的事和形形色色的人，他對一切，常以誠實的沮喪心情和天真的無私態度作出了中肯的評價。他的判斷，幾乎擺脫了希望，是高超出眾的。

在這樣的精神狀態中，任何事物都逃不過他，騙不了他，他隨時在發現人生、人類和命運的要旨所在。這是一個由上帝賦予的具有經得住愛情和苦難的靈魂，它即使在煎熬中也仍然是快樂的！凡是不曾在這雙重的光裡觀察過世事和人心的人，都可以說是什麼也沒有看真切，什麼也看不懂的。

在戀愛和痛苦中的心靈是處在卓絕的狀態中。

總之，一天接著一天過去了，卻一點也沒有新的發現。他只覺得剩下來要他去度過的淒涼時日隨時都在縮短。他彷彿已清清楚楚地望見那無底深淵邊上的陡壁。

「怎麼！」他常這樣想，「難道在這以前，我就不會再遇見她了！」

人們順著聖雅克街往上走，走過便門，再朝左沿著從前的那條內馬路往前走一段，便到了健康街，接著便是冰窖，在離哥白蘭小河不遠的地方，人們會見到一塊空地，在圍繞巴黎的那種漫長而單調的環城馬路的一帶，是唯一可以吸引魯伊斯達爾【註：十七世紀荷蘭風景畫家。】坐下來的場所。

那地方散發著一種無以名之的淡遠的情趣，一片青草地，上面有幾根拉緊的繩索，迎風晾著一些舊衣破布，蔬菜地邊有所路易十三時代的古老莊屋，龐大的屋頂上開著光怪陸離的頂樓窗，傾斜破爛的木柵欄，白楊樹叢中有個小池塘，幾個婦女，笑聲，談話聲，朝遠處看，能望見先賢祠、盲啞院的樹、軍醫學院，黑黝黝，矮墩墩，怪模怪樣，有趣，美不勝收，在更遠處，有聖母院鐘塔的嚴峻的方頂。由於這地方很值得一看，便誰也不來看這地方。一刻鐘裡難得有一輛小車和一個車夫走過。

一次，馬呂斯獨自閒逛，偶然走到這地方的小池邊。這天，路上恰巧有個難逢難遇的過路人。馬呂斯多少有點被這裡近似蠻荒的趣味所感動，他問那過路人：「這地方叫什麼名字？」

過路人回答：「百靈場。」

他接著又說了一句：「烏爾巴克殺害伊夫里的那個牧羊姑娘，正在這地方。」

但是「百靈」這兩個字一出口，馬呂斯便什麼也聽不見了。在神魂顛倒的情況下，一兩個字足使那種急速凝固狀態出現。全部思想突然緊緊圍繞著一個念頭，再不能察覺任何其他事物了。百靈鳥，在馬呂斯愁腸深處早已代替了玉秀兒的名字。他在那種迷了心竅的痴情中，傻頭傻腦地對自己說：「嘿！這是她的場子。我一定能在這地方找到她的住處。」

這是荒唐的想法，然而卻不可抗拒。

從此他天天必去百靈場。

二 監牢中醞釀的罪惡

沙威在戈爾博老屋中的勝利看來好像是很全面的，其實不然。

首先，也是他的主要憂慮，當時沙威並沒使那俘虜成為俘虜。那個逃走了的受害人比那些謀害人更可疑，這個人，匪徒對他既然那麼重視，對官方來說，也應當同樣是一種奇貨吧。

其次，巴納斯山也從沙威手中漏網。

他得另候機會來收拾這個「香噴噴的妖精」。當時愛潘妮在路邊大樹底下把風，巴納斯山遇見了她，便把她帶走了，他寧願去和姑娘

調情，不願跟老頭兒找油水。幸虧這樣，他仍能逍遙自在。至於愛潘妮，沙威派人把她「釘」住了，這可算不了什麼慰藉。愛潘妮和阿茲瑪一道，都進了瑪德樂內特監獄。

最後，在從戈爾博老屋押往拉弗爾斯監獄的路上，那些主要罪犯中的一個，鐵牙，不見了。誰都不知道是怎麼回事，警察和衛隊們都「莫名其妙」，他化成了一股煙，他從手銬裡滑脫了，他從車子的縫裡流掉了，馬車開裂了，他溜了，大家都不知道該怎麼解釋，只知道到監獄時，鐵牙丟了。那裡面有仙人的手法或是警察的手法。鐵牙能像一朵雪花融在水裡那樣融化在黑夜裡嗎？這裡有沒有警察方面的默契呢？這人是不是一個在混亂和秩序兩方面都有關聯的啞謎呢？難道他是犯法和執法的共同中心嗎？這個斯芬克司是不是兩隻前爪踩在罪惡裡，兩隻後爪踩在法律裡呢？沙威一點也不接受這種混淆視聽的說法，如果他知道有這種兩面手法，他渾身的毛都會倒豎起來，在他的隊伍裡也還有其他一些偵察人員，雖然是他的下屬，但警務方面的種種祕密卻比他知道得多些，鐵牙正是那樣一個能成為一個相當好的警察的暴徒。在偷天換日的伎倆方面能和黑暗勢力建立起如此密切的關係，這對盜竊來說，是上好的，對警務來說也是極可貴的。這種雙刃歹徒是有的。不管怎樣，鐵牙渺無影蹤了。沙威對這件事，急躁甚於驚訝。

至於馬呂斯，「這個怕事的傻小子律師」，沙威卻不大在乎，連他的名字也忘了。並且，一個律師算什麼，律師是隨時都能找到的。不過，這玩意兒真就是個律師嗎？

審訊開了個頭。

裁判官覺得在貓老板匪幫那一夥中間，有一個人可以不坐牢，這樣做有好處，希望能從他那裡聽到一點口風。這人便是普呂戎，小銀行家街上的那個長頭髮。他們把他放在查理大帝院裡，獄監們都睜著眼睛注視他。

普呂戎這個名字，在拉弗爾斯監獄裡是大夥兒記得的。監獄裡有

一座醜惡不堪的所謂新大樓院子，行政上稱這為聖貝爾納院，罪犯們卻稱為獅子溝，這院子有一道鏽了的舊鐵門，通向原拉弗爾斯公爵府的禮拜堂，後來這裡改作囚犯的宿舍。在這門的左邊附近，有一堵高齊屋頂、布滿了鱗片和扁平苔蘚的條石牆，在那牆上，十二年前，還能見到一種堡壘樣的圖形，是用釘子在石頭上胡亂刻畫出來的，下方簽了這樣的字：

普呂戎，一八一—。

這個一八一—年的普呂戎是一八三二年的普呂戎的父親。

這小普呂戎，我們在戈爾博老屋謀害案裡只隨便望過一眼，那是個非常狡猾、非常能幹、外表憨氣十足、愁眉苦臉的健壯小夥子。正因為這股憨態，裁判官才放了他，認為把他放在查理大帝院裡比關在隔離牢房裡還有些。

囚犯們並不因為受到法律的管制便互不往來。他們不至於為這點小事而縮手縮腳。因犯罪而坐監並不妨礙再犯他罪。藝術家已有了一幅油畫陳列在展覽館裡，他照樣可以在他的工作室裡另創一幅新作。

普呂戎好像已被監牢關傻了。人們有時看見他在查理大帝院裡，一連幾個鐘頭呆立在小賣部的窗子附近，像個白痴似的老望著那塊骯髒的價目表，從最初的「大蒜，六十二生丁」起直唸到最末的「雪茄，五生丁」。要不，他就不停地發抖，磕牙，說他在發燒，並問那病房裡那二十八張床可有一張空的。

忽然，在一八三二年二月的下半月裡，人們一下子發現普呂戎這瞌睡蟲，通過獄裡的幾個雜工，不是用他自己的名義，而是用他三個夥伴的名義，辦了三件不同的事，總共花了他五十個蘇，這是一筆很不尋常的費用，引起了監獄警務班長的注意。

經過調查，並參照張貼在犯人會客室裡那張辦事計費表加以研究之後，終於知道了那五十個蘇是這樣分配的：三件事，一件是在先賢祠辦的，十個蘇；一件是在軍醫學院辦的，十五個蘇；一件在格勒內

爾便門辦的，二十五個蘇。最末這一筆是計費表上最高的數字。同時，先賢祠、軍醫學院和格勒內爾又正是三個相當凶惡的便門賊所住的地方，一個叫克呂伊丹涅，又叫皮查羅，一個叫光榮，是個被釋放了苦役犯，一個叫攔車漢子，這次的事又把警察的眼睛引向了他們。普呂戎送出去的那些信不是按地址送達，而是交給一些在街上等候的人，因而警察猜測那裡面一定有些為非作歹的祕密通知。加上其他一些蛛絲馬跡，他們便把這三個人抓了起來，以為普呂戎的任何密謀都已被挫敗。

大致在採取這些措施以後一星期光景，有個晚上，一個巡夜的獄監，在巡查新大樓下層的宿舍並正要把他的栗子丟進栗子箱時——這是當時用來保證獄監們嚴格執行任務的方法，釘在每個宿舍門口的那些箱子裡，每一小時都應有一個栗子落進去——那獄監從宿舍的偵察孔裡望見普呂戎正曲腿彎腰地坐在床上，藉著牆上的蠟燭光在寫什麼。守衛跑進去，把普呂戎送到黑牢房裡關了一個月，但是沒有找到他寫的東西。

警察便沒有能掌握其他情況。

有一件事卻是肯定無疑的：第二天，一個「郵車夫」從查理大帝院裡被丟向天空，越過那座六層大樓，落在大樓另一面的獅子溝裡了。

囚犯們所說的「郵車夫」，是一個用藝術手法團起來，送到「愛爾蘭」去的麵包團子；所謂送到愛爾蘭，便是越過牢房的房頂，從一個院子拋到另一個院子。（詞源學：越過英格蘭，從一個陸地到另一個陸地，愛爾蘭。）總之，麵包團落到了那個院子裡。拾起麵包團的人，把它剖開，便能在裡面找到一張寫給那院子裡某個囚犯的字條；發現這字條的，如果是個囚犯，便把它轉到指定地點；如果是個守衛，或是一個被暗中收買了的囚犯，也就是監獄裡所說的綿羊和苦役牢裡所說的狐狸，那字條便會被送到管理處，轉給警察。

這一次，那郵車夫達到了目的地，儘管收件人當時正在「隔離」

期間。那收件人正是巴伯，貓老板的四巨頭之一。

那郵車夫裹著一條捲好的紙，上面只有兩行字：

「巴伯，卜呂梅街有筆生意好做。一道對著花園的鐵欄門。」

這便是普呂戎在那天晚上寫的東西。

儘管有層層的男搜查人員和女搜查人員，巴伯終於想到辦法把那字條從拉弗爾斯監獄送到他的一個被關在婦女救濟院的「相好」手裡。這姑娘又把那字條轉到一個她認識的叫作馬儂的女人那裡，後者已受到警察的密切注意，但還未被捕。關於這個馬儂，讀者已經見過她的名字，我們以後還會談到她和德納第一家人的關係，她通過愛潘妮，能在婦女接濟院和瑪德樂內特監獄之間起橋梁作用。

正在這時，在指控德納第的案子裡，由於有關他的兩個女兒的部分缺乏證據，愛潘妮和阿茲瑪都被釋放了。

愛潘妮出獄時，馬儂在瑪德樂內特的大門外偷偷候著她，把普呂戎寫給巴伯的那張字條給了她，派她去把這件事「弄清楚」。

愛潘妮去卜呂梅街，認清了那鐵欄門和花園，細看了那棟房子，窺伺了幾天，然後到鐘錐街馬儂家裡，給了她一塊餅乾，馬儂又把這餅乾送到婦女救濟院巴伯的相好手裡。一塊餅乾，對監獄中的象徵主義暗號來說，便是「沒有辦法」。因此，不到一星期，巴伯和普呂戎，一個正去「受教導」，一個正受了教導回來，兩個人在巡邏道上碰了面。普呂戎問：「怎樣了，卜街？」巴伯回答：「餅乾。」

普呂戎在拉弗爾斯監獄裡製造的罪胎就這樣流產了。

這次墮胎還有下文，不過和普呂戎的計劃完全不相干。我們將來再談。

我們常常會在想接這一根線的時候，接上了另一根線。

※※※

三 馬白夫老人的奇遇

馬呂斯已不再訪問任何人，不過他有時會遇見馬白夫公公。

這時，馬呂斯正沿著一種陰暗淒涼的梯級慢慢往下走。我們不妨稱之為地窖子階梯的這種梯級，把人們帶到那些不見天日、只聽到幸福的人群在自己頭上走動的地方，當馬呂斯這樣慢慢往下走時，馬白夫先生也同時在他那面往下走。

《柯特雷茨附近的植物圖說》已絕對銷不出去了。靛青的試種，由於奧斯特里茨的那個小園子裡陽光不足，也毫無成績。馬白夫先生在那裡只能種些性喜陰濕的稀有植物。但他並不灰心。他在植物園裡獲得一角光照通風都好的地，用來「自費」試種靛青。為了做這試驗，他把《植物圖說》的銅版全押在當舖裡。他把每天的早餐縮減到兩個雞蛋，其中一個留給他那年老的女僕，他已十五個月沒有付給她工資了。他的早餐經常是一天中唯一的一餐。他失去了那種稚氣十足的笑聲，他變得陰沉了，也不再接待朋友。好在馬呂斯也不想去看他。有時，馬白夫先生去植物園，老人和那青年會在醫院路上迎面走過。他們彼此並不交談，只愁眉苦眼地相互點個頭罷了。傷心啊，貧苦竟能使人忘舊！往日朋友，於今成了路人。

書店老板魯瓦約爾已經死了。現在馬白夫先生認識的僅只是他自己的書籍、他的園子和他的靛青，這是他的幸福、興趣和希望所呈現的三個形象。這已夠他過活了。他常對自己說：「到我把那藍色團子做成的時候，我便有錢了，我要把我的那些銅版從當舖裡贖回來，我要大吹大擂地把我那本《植物圖說》推銷一番，敲起大鼓，報紙上登上廣告，我就可以去買一本皮埃爾·德·梅丁的《航海藝術》了。我知道什麼地方能買到，一五五九年版帶木刻插圖的。」目前，他天天去培植他那方靛青地，晚上回家澆他的園子，讀他的書。馬白夫先生這時已年近八十了。

一天傍晚，他遇到一件怪事。

那天，大白天他便回了家。體力日漸衰退的普盧塔克媽媽正病倒在床上。晚餐時，他啃了一根還剩有一點點肉的骨頭，又吃了一片從廚房桌上找到的麵包，出去坐在一條橫倒的界石上面，這是他在花園裡用來當長凳的。

在這條長凳近旁，按照老式果園的布局，豎著一個高大的圓頂櫃，它的木條、木板都已很不完整，下層是兔子窩，上層是果子架。兔子窩裡沒有兔子，果子架上卻還有幾個蘋果。這是剩餘的過冬食物。

馬白夫先生戴著眼鏡，手裡捧著兩本心愛的書在翻翻唸唸，這兩本書不但是他心愛的，對他那樣年紀的人來說，更嚴重的是那兩本書常使他心神不安。他那怯懦的生性原已使他在某種程度上接受了一些迷信思想。那兩本書之一是德朗克爾院長的有名著作，《魔鬼的多變》，另一本是米托爾·德·拉魯博提埃爾的四開本，《關於沃維爾的鬼怪和皮埃弗的精靈》。他的園子在從前正是精靈不時出沒的地方，因而那後一本書更使他感到興趣。暮色的殘暉正開始把上面的東西變白，下面的東西變黑。馬白夫公公一面閱讀，一面從他手裡的書本上望著他的那些花木，其中給他最大安慰的是一株絢爛奪目的山躑躅，四天的乾旱日子剛過去，熱風，烈日，不見一滴雨，枝頭下垂了，花苞蔫了，葉子落了，一切都需要灌溉，那棵山躑躅尤其顯得憔悴多愁。和某些人一樣，馬白夫公公也認為植物是有靈魂的。老人在他那塊靛青地裡工作了一整天，已精疲力竭了，可他仍站起來，把他的兩本書放在條凳上，彎著腰，搖搖晃晃，一直走到井邊，但他抓住鐵鏈想把它提起一點，以便從釘子上取下來也做不到了。他只好轉回來，淒淒慘慘，抬頭望著星光閃爍的天空。

暮色有那麼一種靜穆的氣象，它能把人的苦痛壓倒在一種無以名之的淒涼和永恆的喜悅下。這一夜，看來又將和白天一樣乾燥。

「處處是星！」那老人想道，「一絲雲彩也不見！沒有一滴

水！」

他的頭，抬起了一會兒，又落在了胸前。

他繼又把頭抬起，望著天空嘟囔：

「下點露水吧！憐惜憐惜眾生吧！」

他又試了一次，要把井上的鐵鏈取下來，但是他力氣不濟。

正在這時，他聽見一個人的聲音說道：

「馬白夫公公，要我來替您澆園子嗎？」

同時，籬笆中發出一種聲響，彷彿有什麼野獸穿過似的，他看見從雜草叢裡走出一個瘦長的大姑娘，站在他跟前，大膽地望著他。這東西，與其說像個人，倒不如說是剛從暮色中幻化出來的一團影子。

馬白夫公公原很容易受驚，並且，我們說過，很容易害怕的，他一個字還沒有來得及回答，那個神出鬼沒的生靈已在黑暗中取下鐵鏈，把吊桶垂下去，隨即又提起來，灌滿了澆水壺，老人這才看見那影子是赤著腳的，穿一條破爛裙子，在花畦中來回奔跑，把生命灑向她的四周。從蓮蓬前頭噴出來的水灑在葉子上，使馬白夫公公心裡充滿了快樂。他彷彿覺得現在那棵山躑躅感到幸福了。

第一桶完了，那姑娘又汲取第二桶，繼又第三桶。她把整個園子全澆遍了。

她那渾身全黑的輪廓在小道上這樣走來走去，兩條骨瘦如柴的長胳膊上飄著一塊絲絲縷縷的破爛披肩，望上去，真說不出有那麼一股蝙蝠味兒。

當她澆完了水，馬白夫公公含著滿眶眼淚走上前去，把手放在她的額頭上說：

「天主保佑您。您是一個天使，您能這樣愛惜花兒。」

「不，」她回答說，「我是鬼，做鬼，我並不在乎。」

那老人原就沒有等她答話，也沒聽見她的回答，便又大聲說：

「可惜我太差勁了，太窮了，對您一點也不能有所幫助！」

「您能幫助我。」她說。

「怎樣呢？」

「把馬呂斯先生的住址告訴我。」

老人一點也不懂。

「哪個馬呂斯先生？」

他翻起一雙白濛濛的眼睛，彷彿在搜索什麼消失了的往事。

「一個年輕人，早些日子常到這兒來的。」

馬白夫先生這才回憶起來。

「啊！對……」他大聲說，「我懂了您的意思。等等！馬呂斯先生……男爵馬呂斯·彭眉胥，可不是！他住在……他已不住在……真糟，我不知道。」

他一面說，一面彎下腰去理那山躑躅的枝子，接著又說道：

「有了，我現在想起來了。他經常走過那條大路，朝著冰窖那面走去。落鬚街。百靈場。您到那一帶去找。不難遇見他。」

等馬白夫先生直起身子，什麼人也沒有了，那姑娘不見了。

他確有點兒害怕。

「說真話，」他想，「要是我這園子沒有澆過水，我真會當是遇見鬼了呢。」

一個鐘頭過後，他躺在床上，這念頭又回到他的腦子裡，他就要入睡了，也就是思想像寓言中所說的、為過海而變成魚的鳥似的，漸漸化為夢境，進入模糊的睡鄉，這時，在朦朧中他對自己說：

「確實，這很像拉魯博提埃爾談到的那種精靈。真是個精靈嗎？」

四 馬呂斯的奇遇

在「鬼」訪問馬白夫公公的幾天以後，一個早晨——是個星期一，馬呂斯為德納第向古費拉克借五個法郎的那天——，馬呂斯把那值五法郎的錢放進衣袋，決定在送交管理處以前，先去「逛上一會兒」，希望能在回家後好好工作。他經常是這樣的。一起床，便坐在一本書和一頁紙前，胡亂塗上幾句譯文。他這時的工作是把兩個德國人的一場著名爭吵，甘斯和薩維尼的不同論點譯成法文，他看看薩維尼，他看看甘斯，讀上四行，試著寫一行，不成，他老看見在那張紙和他自己之間有顆星，於是他離座站起來說道：「我出去走走。回頭就能順利工作了。」

他去了百靈場。

到了那裡，他比任何時候都更是只見那顆星，也比任何時候都更加見不到薩維尼和甘斯了。

他回到家裡，想再把工作撿起來，但是一點也辦不到，即使是斷在他腦子裡線索裡的一根，也沒法連起來，於是他說：「我明天再也

不出去了。那會妨礙我工作。」可是他沒有一天不出門。

他的住處，與其說是古費拉克的家，倒不如說是百靈場。他的真正的住址是這樣的：健康街，落鬚街口過去第七棵樹。

那天早晨，他離開了第七棵樹，走去坐在哥白蘭河邊的石欄上。一道歡樂的陽光正穿過那些通明透亮的新發的樹葉。他在想念「她」。他的想念繼又轉為對自己的責備，他痛苦地想到自己已被懶惰——靈魂麻痺症所控制，想到自己的前途越來越黑暗，甚至連太陽也看不見了。

這時他心裡有著這種連自言自語也算不上的模糊想法，由於他的內心活動已極微弱，便連自怨自艾的力量也失去了，在這種百感交集的迷惘中，他感受了外界的種種活動，他聽到在他後面，他的下面，哥白蘭河兩岸傳來了洗衣婦的搗衣聲，他又聽到鳥雀在他上面的榆樹枝頭嚶鳴啼唱。一方面是自由、自得其樂和長了翅膀的悠閒的聲音，另一方面是勞動的聲音。這一切引起了他的無窮感慨，幾乎使他陷入深思，這是兩種快樂的聲音。

他正這樣一籌莫展在出神時，突然聽到一個人的聲音在說：「嘿！他在這兒。」

他抬起眼睛，認出了那人便是有天早上來到他屋裡的那個窮娃子，德納第的大姑娘，愛潘妮，他現在已知道她的名字了。說也奇怪，她顯得更窮，卻也漂亮些了，這好像是她絕對不能同時邁出的兩步。但她確已朝著光明和苦難兩個方面完成了這一雙重的進步。她赤著一雙腳，穿一身破爛衣服，仍是那天那麼堅定地走進他屋子時的那模樣，不過她的破衣又多拖了兩個月，洞更大了，爛布片也更髒了。仍是那種嘶啞的嗓子，仍是那個因風吹日曬而發黑起皺的額頭，仍是那種放肆、散亂、浮動的目光。而她新近經歷過的牢獄生活，又在她那蒙垢受苦的面貌上添上一種說不上的叫人見了心驚膽寒的東西。

她頭髮裡有些麥稈皮和草屑，但不像那個受了哈姆雷特瘋病感染

而癡狂的奧菲利婭，而是因為她曾在某個馬廄的草堆上睡過覺。

儘管這樣，她仍是美麗的。呵！青春，你真是顆燦爛的明星。

這時，她走到馬呂斯跟前停下來，枯黃的臉上略帶一點喜色，並稍露一點笑容。

她好一陣子說不出話來。

「我到底把您找著了！」她終於這樣說，「馬白夫公公說對了，是在這條大路上！我找得您好苦！要是您知道就好了！您知道了吧？我在黑屋子裡關了十五天！他們又把我放了！看見我身上啥也找不出來，況且我還不到受管制的年齡！還差兩個月。呵！我找您找得好苦啊！已經找了六個星期。您已不住在那邊了嗎？」

「不住那邊了。」馬呂斯說。

「是呀，我懂。就為了那件事。是叫人難受，那種搶人的事。您就搬走了。怎麼了！您為什麼要戴一頂這麼舊的帽子？像您這樣一個青年，應當穿上漂亮衣服才對。您知道嗎，馬呂斯先生？馬白夫公公管您叫男爵馬呂斯還有什麼的。您不會是什麼男爵吧。男爵，那都是些老傢伙，他們逛盧森堡公園，全待在大樓前面，太陽最好的地方，還看一個蘇一張的《每日新聞》。有一次，我送一封信給一個男爵，他便是這樣的。他已一百多歲了。您說，您現在住在什麼地方？」

馬呂斯不回答。

「啊！」她接著說，「您的襯衣上有個洞。我得來替您補好。」

她又帶著漸漸沉鬱下來的神情往下說：

「您的樣子好像見了我不高興似的。」

馬呂斯不出聲，她也靜了一會兒，繼又大聲喊道：

「可是只要我願意，我就一定能使您高興！」

「什麼？」馬呂斯問，「您這話什麼意思？」

「啊！您對我一向是說『你』的！」她接著說。

「好吧，你這話什麼意思？」

她咬著自己的嘴唇，似乎拿不定主意，內心在掙扎。最後，她好像下定了決心。

「沒有關係，怎麼都可以。您老是這樣愁眉苦臉，我要您高興。不過您得答應我，您一定要笑。我要看見您笑，並且聽您說：『好呀！好極了。』可憐的馬呂斯先生！您知道！您從前許過我，無論我要什麼，您都情願給我……」

「對，你說吧！」

她瞪眼望著馬呂斯，向他說：

「我已找到那個住址。」

馬呂斯面無人色。他的全部血液都回到了心裡。

「什麼住址？」

「您要我找的那個住址！」

她又好像費盡無窮力氣似的加上一句：

「就是那個……住址。您明白嗎？」

「我明白！」馬呂斯結結巴巴地說。

「那個小姐的！」

說完這幾個字，她深深嘆了一口氣。

馬呂斯從他坐著的石欄上跳了下來，狠狠捏住她的手：

「呵！太好了！快領我去！告訴我！隨你向我要什麼！在什麼地方？」

「您跟我來，」她回答，「是什麼街，幾號，我都不清楚，那完全是另一個地方，不靠這邊，但是我認得那棟房子，我領您去。」

她抽回了她的手，以一種能使旁觀者聽了感到苦惱，卻又絕沒有影響到如醉如痴的馬呂斯的語氣接著說：

「呵！瞧您有多麼高興！」

一陣陰影浮過馬呂斯的額頭。他抓住愛潘妮的手臂。

「你得向我發個誓！」

「發誓？」她說，「那是什麼意思？奇怪！您要我發誓？」

她笑了出來。

「你的父親！答應我，愛潘妮！我要你發誓你不把那住址告訴你父親！」

她轉過去對著他，帶著驚訝的神氣說：

「愛潘妮！您怎麼會知道我叫愛潘妮？」

「答應我對你提出的要求！」

她好像沒有聽見他說話似的：

「這多有意思！您叫了我一聲愛潘妮！」

馬呂斯同時抓住她的兩條胳膊：

「你回我的話呀，看老天面上！注意聽我向你說的話，發誓你不把你知道的那個住址告訴你父親！」

「我的父親嗎？」她說，「啊，不錯，我的父親！您放心吧。他在牢裡。並且，我父親關我什麼事！」

「但是你沒有回答我的話！」馬呂斯大聲說。

「不要這樣抓住我！」她一面狂笑一面說，「您這樣推我幹什麼！好吧！好吧！我答應你！我發誓！這有什麼關係？我不把那住址告訴我父親。就這樣！這樣行嗎？這樣成嗎？」

「也不告訴旁人？」馬呂斯說。

「也不告訴旁人。」

「現在，」馬呂斯又說，「你領我去。」

「馬上就去？」

「馬上就去。」

「來吧。呵！他多麼高興呵！」她說。

走上幾步，她又停下來：

「您跟得我太近了，馬呂斯先生。讓我走在前面，您就這樣跟著我走，不要讓別人看出來。別人不應當看見像您這樣一個體面的年輕

人跟著我這樣一個女人。」

任何語言都無法表達從這孩子嘴裡說出的「女人」這兩個字的含義。

她走上十來步，又停下來，馬呂斯跟上去。她偏過頭去和他談話，臉並不轉向他：

「我說，您知道您從前曾許過我什麼嗎？」

馬呂斯掏著自己身上的口袋。他在這世上僅有的財富便是那準備給德納第的五法郎。他掏了出來，放在愛潘妮手裡。

她張開手指，讓錢落在地上，愁眉不展地望著他：

「我要的不是錢。」她說。

第三卷 卜呂梅街的房屋

一 祕密房子

在上一世紀的中葉，巴黎法院的一位乳鉢【註：古代法國高級官員所戴的一種禮帽的名稱，上寬下窄，圓筒無邊，形如倒立的乳鉢。】院長私下養著一個情婦，因為當時大貴族們顯示他們的情婦，而資產級卻要把她們藏起來。他在聖日耳曼郊區，荒僻的卜洛梅街——就是今天的卜呂梅街——所謂「鬥獸場」的地方，起建了一所「小房子」。

這房子是一座上下兩層的樓房，下面兩間大廳，上面兩間正房，另外，下面有間廚房，上面有間起居室，屋頂下面有間閣樓，整棟房子面對一個花園，臨街一道鐵欄門。那園子大約占地一公頃，這便是過路的人所能望見的一切了。可是在樓房後面，還有一個小院子，院子底裡，又有兩間帶地窖的平房，這是個在必要時可以藏一個孩子和一個乳母的地方。平房後面有扇偽裝了的暗門，通向一條長而窄的小巷：下面鋪了石板，上面露天，彎彎曲曲，夾在兩道高牆的中間；這小巷經過極巧妙的設計，順著牆外兩旁一些園子和菜地的藩籬，轉彎抹角，向前延伸，一路都有掩蔽，從外面看去，絕無痕跡可尋，就這樣直通半個四分之一法里以外的另一扇暗門，開門出去，便是巴比倫街上行人絕少的一端，那已幾乎屬於另一市區了。

院長先生便經常打這道門進去，即使有人察覺他每天都鬼鬼祟祟地去到一個什麼地方，要跟蹤偵察，也決想不到去巴比倫街便是去卜洛梅街。這個才智過人的官員，通過巧妙的土地收購，便能無拘無束地在私有的土地上修造起這條通道。過後，他又把巷子兩旁的土地，分段分塊，零零碎碎地賣了出去，而買了這些地的業主們，分在巷子兩旁，總以為豎在他們眼前的是一道公用的單牆，決想不到還存在那麼一長條石板路蜿蜒伸展在他們的菜畦和果園中的夾牆裡。只有飛鳥才能望見這一奇景。上一世紀的黃鳥和蘭花雀一定嘰嘰喳喳談了不少

關於這位院長先生的事。

那棟樓房是照芒薩爾【註：十七—十八世紀，法國建築師。】的格調用條石砌成的，並按照華托的格調嵌鑲了壁飾，陳設了家具，裡面是自然景色，外面是古老形式，總的一共植了三道花籬，顯得既雅緻，又俏麗，又莊嚴，這對發洩男女私情和達官貴族一時的興致來說，都是恰當的。

這房子和小巷，今天都已不在了，十五年前卻還存在。九三年，有個鍋爐廠的廠主買了這所房子，準備拆毀，但因付不出房價，國家便宣告他破產。因此，反而是房子拆毀了廠主。從這以後，那房子便空著沒人住，也就和所有一切得不到人間溫暖的住宅一樣，逐漸頹廢了。它仍舊陳設著那一套老家具，隨時準備出賣或出租，每年在卜呂梅街走過的那十個或十二個人，自從一八一〇年以來，都看見一塊字跡模糊的黃廣告牌掛在花園外面的鐵欄門上。

到了王朝復辟的末年，從前的那幾個過路人忽然發現廣告牌不見了，甚至樓上的板窗也開了。那房子確已有人住進去。窗子上都掛了小窗簾，說明那裡有個女人。

一八二九年十月，有個年歲相當大的男人出面把那房子原封不動地，當然包括後院的平房和通向巴比倫街的小巷在內，全部租了下來。他又雇人把那巷子兩頭的兩扇暗門修理好。陳設在房子裡的，我們剛才已經說過，大致仍是那院長的一些舊家具，這位新房客稍加修葺了一下，各處添補了一些缺少的東西，院子裡鋪了石板，屋子裡鋪了方磚，修理了樓梯上的踏級、地板上的木條、窗上的玻璃，這才帶著一個年輕姑娘和一個老女僕悄悄地搬來住下，好像是溜著進去的，說不上遷入新居。鄰居們也絕沒有議論什麼，原因是那地方沒有鄰居。

這個無聲無息的房客便是冉阿讓，年輕姑娘便是珂賽特。那女僕是個老姑娘，名叫杜桑，是冉阿讓從醫院和窮苦中救出來的，她年老，外省人，口吃，有這三個優點，冉阿讓才決定把她帶在身邊。他

以割風先生之名，固定年息領取者的身分，把這房子租下來的。有了以上種種敘述，關於冉阿讓，讀者想必知道得比德納第要更早一點。

冉阿讓為什麼要離開小比克布斯修道院呢？出了什麼事？

什麼事也沒有出。

我們記得，冉阿讓在修道院裡是幸福的，甚至幸福到了心裡不安的程度。他能每天和珂賽特見面，他感到自己的心裡產生了父愛，並且日益發展，他以整個靈魂護衛著這孩子，他常對自己說：「她是屬於他的，任何東西都不能從他那裡把她奪去，生活將這樣無盡期地過下去，在這裡她處在日常的啟示下，一定會成為修女，因此這修道院從今以後就是他和她的宇宙了，他將在這地方衰老，她將在這地方成長，她將在這地方衰老，他將在這地方死去，總之，美妙的希望，任何分離都是不可能的。」他在細想這些事時，感到自己墜在困惑中了。他反躬自問。他問自己這幸福是否完全是他的，這裡面是否也攬有被他這樣一個老人所侵占誘帶得來的這個孩子的幸福，這究竟是不是一種盜竊行為？他常對自己說：「這孩子在放棄人生以前，有認識人生的權利，如果在取得她的同意以前，便藉口要為她擋開一切不幸而斷絕她的一切歡樂，利用她的蒙昧無知和無親無故而人為地強要她發出一種遁世的誓願，那將是違反自然，戕賊人心，也是向上帝撒謊。」並且誰能斷言，將來有朝一日，珂賽特懂得了這一切，悔當修女，她不會轉過來恨他嗎？最後這一念，幾乎是自私的，不如其他思想那樣光明磊落，但這一念使他不能忍受。他便決計離開那修道院。

他決定這樣做，他苦悶地意識到他非這樣做不可。至於阻力，卻沒有。他在那四堵牆裡，銷聲匿跡，住了五年，這已夠清除或驅散那些可慮的因素了。他已能安安穩穩地回到人群中去。他也老了，全都變了。現在誰還能認出他來呢？何況，即使從最壞的情況設想，有危險的也只可能是他本人，總不能因自己曾被判處坐苦役牢，便可用這作理由，認為有權利判處珂賽特去進修道院。並且，危險在責任面前又算得了什麼？總之，並沒有什麼妨礙他謹慎行事，處處小心。

至於珂賽特的教育，它已經告一段落，大致完成。

決心下了以後，他便等待機會。機會不久便出現了。老割風死了。

冉阿讓請求院長接見，對她說由於哥哥去世，他得到一筆小小的遺產，從今以後，他不工作也能過活了，他打算辭掉修道院裡的職務，並把他的女兒帶走，但是珂賽特受到教養照顧，卻一直沒有發願，如果不償付費用，那是不合理的。他小心翼翼地請求院長允許他向修道院捐獻五千法郎，作為珂賽特五年留院的費用。

冉阿讓便這樣離開了那永敬會修道院。

他離開修道院的時候，親自把那小提箱夾在腋下，不讓任何辦事人替他代拿，鑰匙他也是一直揣在身上的。這提箱老發出一股香料味，常使珂賽特困惑不解。

我們現在便說清楚，這隻箱子，從此以後，不會再離開他了。他總是把它放在自己的屋子裡。在他每次搬家時，也總是他要攜帶的第一件東西，有時並且是唯一的東西。珂賽特常為這事笑話他，稱這箱子為「難分難捨的朋友」，又說：「我要吃醋啦。」

冉阿讓回到了自由的空氣裡，其實他心裡仍懷著深重的憂慮。

他發現卜呂梅街的那所房子，便捲伏在那裡。從此他成了于爾迪姆·割風這名字的占有人。

他在巴黎還同時租了另外兩個住處，免得別人注意他老待在一個市區裡，在感到危險初露苗頭時，他也可以有個遷移的地方，不至再像上次險遭沙威毒手的那個晚上，自己走投無路。那兩個住處是兩套相當簡陋、外貌寒碇的公寓房子，分在兩個相隔很遠的市區，一處在西街，另一處在武人街。

他常帶著珂賽特，時而在武人街，時而在西街，住上一個月或六

個星期，讓杜桑留在家裡。住公寓時，他讓門房替他料理雜務，只說自己是郊區的一個有固定年息的人，在城裡要有個歇腳點。這年高德劭的人在巴黎有三處寓所，為的是躲避警察。

二 冉阿讓參加了國民自衛隊

其實，嚴格說來，他是住在卜呂梅街的，他把他的生活作了如下的安排：

珂賽特帶著女僕住樓房，她有那間牆壁刷過漆的大臥房，那間裝了金漆直線浮雕的起居室，當年院長用的那間有地毯、壁衣和大圈椅的客廳，她還有那個花園。冉阿讓在珂賽特的臥房裡放了一張帶一頂古式三色花緞帳幔的床和一條從聖保羅無花果樹街戈什媽媽鋪子裡買來的古老而華麗的波斯地毯，並且，為了沖淡這些精美的古老陳設所引起的嚴肅氣氛，在那些古物之外，他又配置了一整套適合少女的靈巧雅緻的小用具：多寶桶、書櫃和金邊書籍、文具、吸墨紙、嵌螺鈿的工作檯、銀質鍍金的針線盒、日本瓷梳妝用具。樓上窗子上，掛的是和帳幔一致的三色深紅花緞長窗簾，底層屋子裡是毛織窗簾。整個冬季，珂賽特的房子裡從上到下都是生了火的。他呢，住在後院的那種下房裡，帆布榻上放一條草褥、一張白木桌、兩張麥秸椅、一個陶瓷水罐，一塊木板上放著幾本舊書，他那寶貝提箱放在屋角裡，從來不生火。他和珂賽特同桌進餐，桌上有一塊為他準備的舊麵包。杜桑進家時他對她說：「我們家裡的主人是小姐。」杜桑感到有些詫異，她反問道：「那麼，您呢，先——生？」「我嘛，我比主人高多了，我是父親。」

珂賽特在修道院裡學會了管理家務，現在的家用，為數不多，全歸她調度。冉阿讓每天都挽著珂賽特的臂膀，帶她去散步。他領她到盧森堡公園裡那條遊人最少的小路上去走走，每星期日去做彌撒，老是在聖雅克·德·奧·巴教堂，因為那地方相當遠。這是個很窮的地段，他在那裡常常布施，在教堂裡，他的四周總圍滿了窮人，因此德

納第在信裡稱他為「聖雅克·德·奧·巴教堂的行善的先生」。他喜歡帶珂賽特去訪貧問苦。卜呂梅街的那所房子從沒有陌生人進去過。杜桑採購食物，冉阿讓親自到門外附近大路邊的一個水龍頭上去取水。木柴和酒，放在巴比倫街那扇門內附近的一個不怎麼深的地窖子裡，地窖子的壁上，鋪了一層鵝卵石和貝殼之類的東西，是當年院長先生當作石窟用的，因為在外室和小房子盛行一時的那些年代裡，沒有石窟是不能想像愛情的。

在巴比倫街的那獨扇的大門上，有個撲滿式的箱子，是用來放信件和報刊的，不過住在卜呂梅街樓房裡的這三位房客，從沒有收到過報紙，也沒有收到過信，這個曾為人傳達風情並聽取過脂粉貴人傾訴衷腸的箱子，到現在，它的唯一作用已只限於收受稅吏的收款單和自衛軍的通知了。因為，割風先生，固定年息領取者，參加了國民自衛軍；他沒能漏過一八三一年那次人口調查的密網。當時市府的調查一直追溯到小比克布斯修道院，在那裡遇到了無法穿透的神聖雲霧，冉阿讓既是從那面出來的，並經區政府證明為人正派，當然也就夠得上參加兵役。

冉阿讓每年總有三次或四次，穿上軍服去站崗，而且他很樂意，因為，對他來說，這是一種正當的障眼法，既能和大家混在一起，又能單獨值勤。冉阿讓剛滿六十歲，合法的免役年齡，但是他那模樣還只像個五十以下的人，他完全沒有意思要逃避他的連長，也不想去和羅博伯爵抬槓，他沒有公民地位，他隱瞞自己的姓名，他隱瞞自己的身分，他隱瞞自己的年齡，他隱瞞一切，但是，我們剛才已經說過，這是個意志堅定的國民自衛軍。能和所有的人一樣交付他的稅款，這便是他的整個人生志趣。這個理想人物，在內心，是天使，在外表，是個資產者。

然而有個細節我們得留意一下。冉阿讓帶著珂賽特一道出門時，他的衣著，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很像一個退役軍官。當他獨自出門時，並且那總是在天黑以後，便經常穿一身工人的短上衣和長褲，戴一頂鴨舌帽，把臉遮起來。這是出於謹慎還是出於謙卑呢？兩樣都是。珂賽特已習慣於自己的離奇費解的命運，幾乎沒有注意她父親的

獨特之處。至於杜桑，她對冉阿讓是極其敬服的，覺得他的一舉一動都無可非議。一天，那個經常賣肉給她的屠夫望見了冉阿讓，對她說：「這是個古怪的傢伙。」她回答說：「這是個聖人。」

冉阿讓、珂賽特和杜桑從來都只從巴比倫街上的那扇門進出。如果不是他們偶然也在花園鐵欄門內露露面，別人便難於猜想他們住在卜呂梅街。那道鐵欄門是從來不開的。冉阿讓也不修整那園子，免得惹人注意。

在這一點上他也許錯了。

三 茂葉繁枝

這個被棄置了半個世紀無人過問的園子是別具一番氣象，令人神往的。四十年前，從這街上走過的人常會久久佇立瞻望，卻誰也沒有意識到隱藏在那深密蔥翠的枝葉後面的祕密。一道加了扣鎖的彎曲晃動的古式鐵欄門，豎在兩根綠黴侵漬的柱子中間，頂上有一道盤繞著離奇不可解的阿拉伯式花飾的橫楣，當年不止一個好作遐想的人曾讓自己的目光和思想從那些欄杆縫裡穿過去。

在一個角落裡有一條石凳，兩個或三個生了青苔的雕像，幾處貼牆的葡萄架，釘子已被時間拔落，在牆上腐爛；此外，既無路徑可尋，也沒有淺草地，處處是茅草。園藝已成過去，大自然又回來了。雜草叢生，在一角荒地上爭榮鬥勝。桂竹香的盛會在這裡是美不勝收的。這園子裡，絕沒有什麼阻擾著萬物奔向生命的神聖意願，萬物在此欣欣向榮，如在家園。樹梢低向青藤，青藤攀援樹梢，藤蔓往上援，枝條向下垂，在地上爬的找到了那些在空中開放的，迎風招展的，屈就那些在苔蘚中匍匐的，主幹，旁枝，葉片，纖維，花簇，捲鬚，嫩梢，棘刺，全都攙和、交繞、糾纏、錯雜在一起了。這兒，在造物主的滿意的目光下，在這三百尺見方的園地裡，緊密深摯擁抱著的植物已在慶賀並完成了它們的神祕的友愛——人類友愛的象徵。這花園已不是花園，而是一片廣大的榛莽地，就是說，一種像森林那樣幽深，

像城市那樣熱鬧，像鳥巢那樣顫動，像天主堂那樣陰暗，像花束那樣芬芳，像墳墓那樣孤寂，像人群那樣活躍的地方。

到了花開的季節，這一大片樹叢草莽，在那鐵欄門後四道牆中隨意遊玩，暗自進行著普遍的繁殖，並且，幾乎像一頭從曙光中嗅到了漫山遍野求偶氣息的野獸，感到暮春三月的熱流在血管裡急走沸騰，猛然驚起，迎風抖動頭上披紛茂密的綠髮，向著濕潤的地面、剝蝕的雕像、樓前的破落臺階直到荒涼的街心石，遍撒著繁星似的花朵、珍珠似的露水、豐盛、美麗、生命、歡樂、芬芳。在中午，千百隻白蝴蝶躲在那裡，一團團有生命的六月雪在萬綠叢中輕飛亂舞，望去真是一片只應天上有的景色。在那裡，在那些爽心悅目、綠葉淺陰的地方，有無數天真的聲音在輕輕敘訴衷腸，嚶嚶鳥語漏掉了的，嗡嗡蟲聲在補充。傍晚時從園裡升起一層夢幻似的霧氣，把它籠罩起來，把它覆蓋在一條煙靄織成的殮巾、一種縹緲安靜的傷感下，金銀花和牽牛花那使人欲醉的香味，像一種醇美沁人心脾的毒氣，從園裡的每一個角落裡散發出來，你能聽到鷓鴣和鵲鴿在枝葉下沉沉入睡前發出的最後呼喚，你能感到鳥雀和樹木之間的堅貞友情，白天，鳥翅取悅樹葉，黑夜，樹葉護衛鳥翅。

入冬以後，叢莽成了黑的，潮的，枯枝散亂，臨風抖動，那棟房子便也隱約可見。人們所望見的已不是枝上的花朵和花上的露水，而是在那冷而厚的地毯似的層層黃葉上留下的宛延曲折的銀絲帶，但是，無論如何，從各個方面看，在每個季節，不論春夏秋冬，這個小小的園林，總有著一種惆悵、怨慕、幽獨、悠閒、人蹤絕而上帝存的味兒，那道鏽了的老鐵欄門彷彿是在說：「這園子是我的。」

白白的巴黎鋪石路在那一帶圍繞，與華倫街上的那些典雅富麗的府第相隔才兩步路，殘廢軍人院的圓頂近在咫尺，眾議院也不遠，勃艮第街上和聖多米尼克街上的那些軟兜轎車在那一帶炫耀豪華，駛來駛去，黃色的、褐色的、白色的、紅色的公共馬車也都在那附近的十字路口競相奔馳，卜呂梅街卻但是冷清清的；舊時財主們的死亡，一次已成過去的革命，古代豪門望族的崩潰、遷徙、遺忘，四十年的拋棄和寡居，已足使這個享受過特權的地段重新生滿了羊齒、錦葵、霸

王鞭、蒼草、長茅草，還有那種葉子寬大、顏色灰綠、斑駁的高大植物，蜥蜴、蝟螂、種種倉皇急竄的昆蟲，使那種無可言喻的蠻荒粗野的壯觀從土壤深處滋長起來，再次展現在那四道圍牆裡，使自然界——阻擾著人類渺小心機的、隨時隨地在螞蟻身上或雄鷹身上都肆意孳息的自然界，在巴黎的一個陋劣的小小園子裡，如同在新大陸的處女林中那樣，既獷悍又莊嚴地炫耀著自己。

確也沒有什麼是小的，任何一個能向自然界深入觀察的人都知道這一點。雖然哲學在確定原因和指明後果兩個方面都同樣不能得到絕對圓滿的解答，但窮究事理的人總不免因自然界裡種種力量都由分化復歸於一的現象而陷入無止境的冥想中。一切都在為一個整體進行工作。

代數可運用於雲層，玫瑰接受日光的恩惠，任何思想家都不敢說山楂的香氣與星群無涉。誰又能計算一個分子的歷程呢？我們又怎能知道星球不是由砂粒的隕墜所形成的呢？誰又能認識無限大和無限小的相互交錯、原始事物在實際事物深淵中的轟鳴和宇宙形成中的坍塌現象呢？一條蛆也不容忽視，小就是大，大就是小，在需求中，一切都處於平衡狀態，想像中的駭人幻象。物與物之間，存在著無從估計的連繫，在這個取之不竭的整體中，從太陽到蚜蟲，誰也不能藐視誰，彼此都互相依存，光不會無緣無故把地上的香氣帶上晴空，黑夜把天體的精華散給睡眠中的花兒。任何飛鳥的爪子都被無極的絲縷所牽。萬物的化育是複雜的，有風雲雷電諸天像，有破殼而出的乳燕，一條蚯蚓的出生和蘇格拉底的來臨同屬於化育之列。在望遠鏡無能為力的地方顯微鏡開始起作用。究竟哪一種鏡子的視野更為廣闊呢？你去選擇吧。一粒黴菌是一簇美不勝收的花朵，一撮星雲是無數天體的蟻聚。思想領域和物質範疇中的種種事物也同樣是錯綜複雜的，並且實有過之而無不及。種種元素和始因彼此互相混合、攙和、交匯、增益，以使物質世界和精神世界達到同樣的光輝。現象永遠隱藏著自身的真相。在宇宙廣袤無邊的運動中，無量數的空間活動交相往來，把一切都捲進那神祕無形的散漫中，並也利用一切，即使是任何一次睡眠中的任何一場夢也不放棄，在這兒播下一個微生物，在那裡撒上一個星球，搖擺，蛇行，把一點光化為力量，把一念變成元素，散布八

方而渾然一體，分解一切，而我，幾何學上的這一點，獨成例外；把一切都引回到原子——靈魂，使一切都在上帝的心中放出異彩；把一切活動，從最高的到最低的，交織在一種驚心動魄的機械的黑暗中，把一隻昆蟲的飛行繫在地球的運轉上，把彗星在天空的移動附屬於——誰知道？哪怕只是由於規律的同一性——纖毛蟲在一滴水中的環行。精神構成的機體。一套無比巨大的連動齒輪，小蠅作它最初的動力，黃道則是它最末的輪子。

四 換了鐵欄門

這園子，當初曾被用來掩蓋邪惡的祕密，後來似乎已變得適合於庇護純潔的祕密了。那裡已沒有了搖籃、淺草地、花棚、石窟，而只是一片鬱鬱蔥蔥、了無修飾、處處籠罩在綠蔭中的勝地了。帕福斯【註：賽普勒斯島上一城市，以城裡的維納斯女神廟著名。】已恢復了伊甸園的原來面目。不知道是一種什麼悔恨心情聖化了這塊清靜土。這個獻花女現在只向靈魂獻出她的花朵了。這個俏麗的園子，從前曾嚴重地被玷汙，如今又回到優嫻貞靜的處女狀態。一個主席在一個園丁的幫助下，一個自以為是拉莫瓦尼翁【註：十七世紀，巴黎法院第一任院長之子，布瓦洛曾稱讚過他的別墅。】的後繼者的某甲和一個自以為是勒諾特爾【註：十七世紀，法國園林設計家。】的後繼者的某乙，把它拿來扭，剪，柔，修飾，打扮，以圖博取美人的歡心，大自然卻把它收回，使它變得蔥蘢幽靜，適合於正常的愛。

在這荒園裡，也有了一顆早已準備好了的心。愛隨時都可以出現，它在這裡已有了一座由青林、綠草、苔蘚、鳥雀的嘆息、柔和的陰影、搖曳的樹枝所構成的寺廟和一個由柔情、信念、誠意、希望、志願和幻想所構成的靈魂。

珂賽特離開修道院時，幾乎還是個孩子，她才十四歲零一點，並且是在那種「不討好」的年紀裡，我們說過，她除了一雙眼睛以外，不但不標緻，而且還有點醜，不過也沒有什麼不順眼的地方，只顯得

有些笨拙、瘦弱、既不大方，同時又莽撞，總之，是個大孩子的模樣。

她的教育已經結束，就是說，她上宗教課，甚至，尤其是，也學會了祈禱，還有「歷史」，也就是修道院中人這樣稱呼的那種東西：地理、語法、分詞、法國的歷代國王、一點音樂、畫一個鼻子，等等，此外什麼也不懂，這是種惹人愛的地方，但也是一種危險。一個小姑娘的心靈不能讓它蒙昧無知，否則日後她心靈裡會出現過分突然、過分強烈的影像，正如照相機的暗室那樣。它應當慢慢地、適度地逐漸接觸光明，應當先接觸實際事物的反映，而不是那種直接、生硬的光線。半明的光，嚴肅而溫和的光，對解除幼稚的畏懼心情和防止墮落是有好處的。只有慈母的本能，含有童貞時期的回憶和婚後婦女的經驗的那種令人信服的直覺，才知道怎樣並用什麼來產生這種半明的光。任何東西都不能替代這種本能。在培養一個少女的心靈方面，世界上所有的修女也比不上一個母親。

珂賽特不曾有過母親，只有過許許多多的嬷嬷。

至於冉阿讓，他心裡有得是種種慈愛和種種關懷，但他究竟只是個啥也不懂的老人。

而在這種教育裡，在這種為一個女性迎接人生作好準備的嚴肅事業裡，得用多少真知灼見來向這個被稱作天真的極其愚昧的狀態進行搏鬥！

最能使少女具備發生狂熱感情的條件的莫過於修道院。修道院把人的思想轉向未知的世界。被壓抑了的心，它無法擴展，便向內挖掘，無法開放，便鑽向深處。因而產生種種幻象，種種迷信，種種猜測，種種空中樓閣，種種嚮往中的奇遇，種種怪誕的構思，種種全部建造在心靈黑暗處的海市蜃樓，種種狂情熱愛一旦闖進鐵欄門便立即定居下來的那些隱蔽和祕密的處所。修道院為了駕馭人心，便對人心加以終生的鉗制。

對於初離修道院的珂賽特來說，再沒有比卜呂梅街這所房子更美好，也更危險的了。這是孤寂的繼續，也是自由的開始；一個關閉了的園子，卻又有濃郁、暢茂、傷情、芳美的自然景物；心裡仍懷著修道院中那些夢想，卻又能偶然瞥見一些少年男子的身影；有一道鐵欄門，卻又臨街。

不過，我們重複一下，當她來到這裡時，她還只是個孩子。冉阿讓把荒園交付給她，說道：「你想在這裡做啥就做啥。」珂賽特大為高興，她翻動所有的草叢和石塊，找「蟲子」，她在那裡玩耍，還沒到觸景生情的時候，她愛這園子，是因為她能在草中腳下找到昆蟲，而不是為能從樹枝中抬頭望見星光。此外，她愛她的父親，就是說，冉阿讓，她以她的整個靈魂愛著他，以兒女孝親的天真熱情待這老人，把他作為自己一心依戀的伴侶。我們記得，馬德蘭先生讀過不少書，冉阿讓仍不斷閱讀，他因而獲得談話的能力。他知識豐富，有一個謙虛、真誠、有修養的人從自我教育中得來的口才。他還保留了一點點剛夠調節他的厚道的粗糙性子，這是個舉動粗魯而心地善良的人。在盧森堡公園裡，當他倆並坐交談時，他常從書本知識和親身磨難中汲取資料，對一切問題作出詳盡的解釋。珂賽特一面細聽，一面仰頭凝思。

這個淳樸的人能使珂賽特的思想感到滿足，正如這個荒園在遊戲方面使她滿意一樣。當她追夠了蝴蝶，喘吁吁地跑到他身邊說：「啊！我再也跑不動了！」他便在她額頭上親一個吻。

珂賽特極愛這老人。她隨時跟在他後面。冉阿讓待在哪兒，哪兒便有幸福。冉阿讓既不住樓房，也不住在園子裡，她便感到那長滿花草的園子不如後面的那個石板院子好，那間張掛壁衣、靠牆擺著軟墊圍椅的大客廳也不如那間只有兩張麥秸椅的小屋好。有時，冉阿讓因被她糾纏而高興，便帶笑說：「還不到你自己的屋子裡去！讓我一個人好好歇一會兒吧！」

這時，她便向他提出那種不顧父女尊卑、嬌憨動人、極有風趣的責問：

「爹，我在您屋子裡凍得要死了！您為什麼不在這兒鋪塊地毯放個火爐呀？」

「親愛的孩子，多少人比我強多了，可他們頭上連塊瓦片也沒有呢。」

「那麼，我屋子裡為什麼生著火，啥也不缺呢？」

「因為你是個女人，並且是個孩子。」

「不對！難道男人便應當挨凍受餓嗎？」

「某些男人。」

「好吧，那麼我以後要時時刻刻待在這兒，讓您非生火不可。」

她還對他這樣說：

「爹，您為什麼老吃這種壞麵包？」

「不為什麼，我的女兒。」

「好吧，您要吃這種，我也就吃這種。」

於是，為了不讓珂賽特吃黑麵包，冉阿讓只好改吃白麵包。

對童年珂賽特只是模模糊糊地記得一些。她回憶早上和晚上為她所不認識的母親祈禱。德納第夫婦在她的記憶中好像是夢裡見過的兩張鬼臉。她還記得「某天晚上」她曾到一個樹林裡去取過水。她認為那是離巴黎很遠的地方。她彷彿覺得她從前生活在一個黑洞裡，是冉阿讓把她從那洞裡救出來的。在她的印象中，她的童年是一個在她的前後左右只有蜈蚣、蜘蛛和蛇的時期。她不大明白她怎麼會是冉阿讓的女兒，他又怎麼會是她的父親，她在夜晚入睡前想到這些事時，她

便認為她母親的靈魂已附在這老人的身體裡，來和她住在一起了。

在他坐著的時候，她常把自己的臉靠在他的白髮上，悄悄掉下一滴眼淚，心裡想道：「他也許就是我的母親吧，這人！」

還有一點，說來很奇怪：珂賽特是個由修道院培養出來的姑娘，知識非常貧乏，母性，更是她在童貞時期絕對無法理解的，因而她最後想到她只是盡可能少的有過母親。這位母親，她連名字也不知道。每次她向冉阿讓問起她母親的名字，冉阿讓總是默不作聲。要是她再問，他便以笑容作答。有一次，她一定要問個清楚，他那笑容便成了一眶眼淚。

冉阿讓守口如瓶，芳汀這名字便也湮滅了。

這是出於謹慎小心嗎？出於敬意嗎？是害怕萬一傳到別人耳朵裡也會引起一些回憶嗎？

在珂賽特還小的時候，冉阿讓老愛和她談到她的母親，當她成了大姑娘，就不能這樣了。他感到他不敢談。這是因為珂賽特呢，還是因為芳汀？他感到有種敬畏鬼神的心情使他不能讓這靈魂進入珂賽特的思想，不能讓一個死去的人在他們的命運中占一個第三者的地位。在他心中，那幽靈越是神聖，便越是可怕。他每次想到芳汀，便感到一種壓力，使他無法開口。他彷彿看見黑暗中有個什麼東西像一隻按在嘴唇上的手指。芳汀原是個識羞恥的人，但在她生前，羞恥已粗暴地從她心中被迫出走了，這羞恥心是否在她死後又回到她的身上，悲憤填膺地護衛著死者的安寧，橫眉怒目地在她墳墓裡保護著她呢？冉阿讓是不是已在不知不覺中感到這種壓力呢？我們這些信鬼魂的人是不會拒絕這種神祕的解釋的。因此，即使在珂賽特面前，也不可能提到芳汀這名字了。

一天，珂賽特對他說：

「爹，昨晚我在夢裡看見了我的母親。她有兩個大翅膀。我母親在她活著的時候，應當已到聖女的地位吧。」

「通過苦難。」冉阿讓回答說。

然而，冉阿讓是快樂的。

珂賽特和他一道出門時，她總緊靠在他的臂膀上，心裡充滿了自豪和幸福。冉阿讓知道這種美滿的溫情是專屬於他一個人的，感到自己心也醉了。這可憐的漢子沉浸在齊天的福分裡，樂到渾身抖顫，他暗自慶幸的將能這樣度此一生，他心裡想他所受的苦難確還不夠，不配享受這樣美好的幸福，他並從靈魂的深處感謝上蒼，讓他這樣一個毫無價值的人受到這個天真孩子如此真誠的愛戴。

五 玫瑰發現自己是戰鬥的武器

一天，珂賽特偶然拿起一面鏡子來照她自己，獨自說了一聲：「怪！」她幾乎感到自己是漂亮的。這使她心裡產生了一種說不出的煩惱。她直到現在，還從來沒有想到過自己臉蛋兒的模樣。她常照鏡子，但從來不望自己。況且她常聽到別人說她生得醜，只有冉阿讓一人細聲說過：「一點也不！一點也不！」不管怎樣，珂賽特一向認為自己醜，並且從小就帶著這種思想長大，孩子們對這些原是滿不在乎的。而現在，她的那面鏡子，正和冉阿讓一樣，突然對她說：「一點也不！」她那一夜便沒有睡好。「我漂亮又怎樣呢？」她心裡想，「真滑稽，我也會漂亮！」同時，她回憶起在她的同學中有過一些長得美的，在那修道院裡怎樣引起大家的羨慕，於是她心裡想道：「怎麼！難道我也會像某某小姐那樣！」

第二天，她又去照顧自己，這已不是偶然的舉動，可她又懷疑：「我的眼力到哪裡去了？」她說，「不，我生得醜。」很簡單，她沒有睡好，眼皮垂下來了，臉也是蒼白的。前一天，她還以為自己漂亮，當時並沒有感到非常快樂，現在她不那麼想了，反而感到傷心。她不再去照鏡子了，一連兩個多星期，她老是試著背對鏡子梳頭。

晚飯過後，天黑了，她多半是在客廳裡編織，或做一點從修道院學來的其他手工，冉阿讓在她旁邊看書。一次，她在埋頭工作時，偶然抬起眼睛，看見她父親正望著她，露出憂慮的神氣，她不禁大吃一驚。

另一次，她在街上走，彷彿聽到有個人——她沒有看見——在她後面說：「一個漂亮女人！可惜穿得不好。」她心裡想：「管他的！他說的不是我。我穿得好，生得醜。」當時她戴的是一頂棉絨帽，穿的是一件粗毛呢裙袍。

還有一天，她在園子裡，聽見可憐的杜桑老媽媽這樣說：「先生，您注意到小姐現在長得多漂亮了嗎？」珂賽特沒有聽清她父親的回答。杜桑的那句話已在她心裡引起一陣驚慌。她立即離開園子，逃到樓上自己的臥房裡，跑到鏡子前面——她已三個月不照鏡子了——叫了一聲。這一下，她把自己的眼睛也看花了。

她是既漂亮又秀麗，她不能不對杜桑和鏡子的意見表示同意。她的身軀長成了，皮膚白淨了，頭髮潤澤了，藍眼睛的瞳孔裡燃起了一種不曾見過的光彩。她對自己的美，一轉瞬間，正如突然遇到耀眼的陽光，已完全深信無疑，況且別人早已注意到，杜桑說過，街上那個人指的也明明是她了，已沒有什麼可懷疑的。她又下樓來，走到園子裡，自以為當了王后，聽著鳥兒歌唱，雖是在冬天，望著金黃色的天空、樹枝間的陽光、草叢裡的花朵，她瘋了似的暈頭轉向，心裡是說不出的歡暢。

在另一方面，冉阿讓卻感到心情無比沉重，一顆心好像被什麼揪住了似的。

那是因為，許久以來，他確是一直懷著恐懼的心情，注視那美麗的容光在珂賽特的小臉蛋上一天比一天更光輝奪目。對所有的人來說這是清新可喜的曉色，而對他，卻是陰沉暗淡的。

在珂賽特覺察到自己的美以前，她早已是美麗的了。可是這種逐

漸上升的、一步步把這年輕姑娘渾身纏繞著的陽光，從第一天起，便刺傷了冉阿讓憂鬱的眼睛。他感到這是他幸福生活中的一種變化，他的生活過得那麼幸福，以至使他一動也不敢動，唯恐打亂了他生活中的什麼。這個人，經歷過一切災難，一生受到的創傷都還在不斷流血，從前幾乎是惡棍，現在幾乎是聖人，在拖過苦役牢裡的鐵鏈以後，現在仍拖著一種無形而有分量的鐵鏈——受著說不出的罪名的責罰，對這個人，法律並沒有鬆手，隨時可以把他抓回去，從美德的黑暗中丟到光天化日下的公開羞辱裡。這個人，能接受一切，原諒一切，饒恕一切，為一切祝福，願一切都好，向天，向人，向法律，向社會，向大自然，向世界，但也只有一個要求：讓珂賽特愛他！

讓珂賽特繼續愛他！願上帝不禁止這孩子的心向著他，永遠向著他！得到珂賽特的愛，他便覺得傷口癒合了，身心舒坦了，平靜了，圓滿了，得到酬報了，戴上王冕了。得到珂賽特的愛，他便心滿意足！除此以外，他毫無所求。即使有人問他：「你還有什麼奢望沒有？」他一定會回答：「沒有。」即使上帝問他：「你要不要天？」他也會回答：「那也比不上我所擁有的。」

凡是可觸及這種現狀的，哪怕只觸及表皮，都會使他膽戰心驚，以為這是另一種東西的開始。他從來不太知道什麼是女性的美，但是，通過本能，他也懂得這是一種極可怕的東西。這種青春煥發的美，在他身旁，眼前，在這孩子天真開朗、使人心驚的臉蛋上，從他的醜，他的老，他的窘困、抵觸、苦惱的土壤中開放出來，日益輝煌光豔，使他瞪眼望著，心慌意亂。

他對自己說：「她多麼美！我將怎麼辦呢，我？」

這正是他的愛和母愛之間的不同處。使他見了便痛苦的，也正是一個母親見了便快樂的東西。

初期症狀很快就出現了。

從她對自己說「毫無疑問，我美！」的那一日的第二天起，珂賽

特便留意她的服飾。她想起了她在街上聽到的那句話：「漂亮，可惜穿得不好。」這話好像是從她身邊吹過的一陣神風，雖然一去無蹤影，卻已把那兩粒將要在日後支配女性生活方式的種子中的一粒——愛俏癖——播在她心裡了。另一粒是愛情的種子。

對她自己的美貌有了信心以後，女性的靈魂便在她心中整個兒開了花。她見了粗毛呢便厭惡，見了棉絨也感到羞人。她父親對她素來是有求必應的。她一下子便掌握了關於帽子、裙袍、短外套、緞靴、袖口花邊、時式衣料、流行顏色這方面的一整套學問，也就是把巴黎女人搞得那麼動人、那麼深奧、那麼危險的那套學問，「勾魂女人」這個詞兒便是為巴黎婦女創造的。

不到一個月，珂賽特在巴比倫街附近的荒涼地段裡，已不只是巴黎最漂亮的女人之一，這樣就已經很了不起了，而且還是「穿得最好的」女人之一，做到這點就更了不起了。她希望能遇見從前在街上遇到的那個人，看他還有什麼可說的，並「教訓教訓他」。事實是：她在任何方面都是楚楚動人的，並且能萬無一失地分辨出哪頂帽子是熱拉爾鋪子的產品，哪頂帽子是埃爾博鋪子的產品。

冉阿讓看著她胡鬧，乾著急。他覺得他自己只能是個在地上爬的人，至多也只能在地上走，現在卻看見珂賽特要生翅膀。

其實，只要對珂賽特的衣著隨便看一眼，一個女人便能看出她是沒有母親的。某些細微的習俗，某些特殊的風尚，珂賽特都沒有注意到。比方說，她如果有母親，她母親便會對她說年輕姑娘是不穿花緞衣服的。

珂賽特第一次穿上她的黑花緞短披風，戴著白綉紗帽出門的那天，她靠近冉阿讓，挽著他的臂膀，愉快，歡樂，紅潤，大方，光豔奪目。她問道：「爹，您覺得我這個樣子怎麼樣？」冉阿讓帶著一種自嘆不如的愁苦聲音回答說：「真漂亮！」他和平時一樣閒逛了一陣子。回到家裡時，他問珂賽特：

「你不打算再穿你那件裙袍，戴你那頂帽子了嗎？你知道我指的是……」

這話是在珂賽特的臥房裡問的，珂賽特轉身對著掛在衣櫃裡的那身寄讀生服裝。

「這種怪服裝！」她說，「爹，您要我拿它怎麼辦？呵！簡直笑話，不，我不再穿這些怪難看的東西了。把那玩意兒頂在頭上，我成了個瘋狗太太。」

冉阿讓長嘆一聲。

從這時候起，他發現珂賽特已不像往日那樣老愛待在家裡，說著「爹，我和您一道在這兒玩玩還開心些」，她現在總想到外面去走走。確實，假使不到人前去露露面，又何必生一張漂亮的臉，穿一身入時出眾的衣服呢？

他還發現珂賽特對那個後院已不怎麼感興趣了。她現在比較喜歡待在花園裡，並不厭煩常到鐵欄門邊去走走。冉阿讓一肚子悶氣，不再涉足花園。他待在他那後院裡，像條老狗。

珂賽特在知道自己美的同時，失去了那種不自以為美的神態——美不可言的神態，因為由天真稚氣烘托著的美是無法形容的，沒有什麼能像那種容光煥發、信步向前、手裡握著天堂的鑰匙而不知的天真少女一樣可愛。但是，她雖然失去了憨稚無知的神態，卻贏回了端莊凝重的魅力。她整個被青春的歡樂、天真和美貌所滲透，散發著一種光輝燦爛的淡淡的哀愁。

正是在這時候，馬呂斯過了六個月以後，又在盧森堡公園裡遇見了她。

六 戰爭開始

珂賽特和馬呂斯都還在各自的掩蔽體裡，而燎原之火，一觸即發。命運正以它那不可抗拒的神祕耐力慢慢推著他們兩個去相互接近，這兩個人，蓄足了愛情之電，隨時都可引起一場狂風驟雨般的殊死戰，兩個充滿了愛情的靈魂，正如兩朵滿載著霹雷的烏雲，只待眼睛一望，或電光一閃，便將對面迎上去，進行一場混戰。

人們在愛情小說裡把眼睛的一望寫得太濫了，以至於到後來大家對這問題都不大重視。我們現在幾乎不怎麼敢說兩個人相愛是因為他們彼此望了一眼。可是人們相愛確是那樣的，也只能是那樣的。其餘的一切只是其餘的一切，並且那還是後來的事。再沒有什麼比兩個靈魂在交換這一星星之火時給予對方的強烈震動更真實的了。

在珂賽特無意中向馬呂斯一望使他心神不定的那一時刻，馬呂斯同樣沒料到他也有這樣一望使珂賽特心神不定。

他害她苦惱，也使她感到快樂。

從許久以前起，她便在看他，研究他，和其他的姑娘一樣，她儘管在看在研究，眼睛卻望著別處。在馬呂斯還覺得珂賽特醜的時候，珂賽特已覺得馬呂斯美了。但是，由於他一點也不注意她，這青年人在她眼裡也就是無所謂的了。

但是她不能阻止自己對自己說，他的頭髮美，眼睛美，牙齒美，當她聽到他和他的同學們談話時，她也覺得他說話的聲音動人，他走路的姿態不好看，如果一定要這麼說的話，但是他有他的風度，他那模樣一點也不傻，他整個人是高尚、溫存、樸素、自負的，樣子窮，但是好樣兒的。

到了那天，他們的視線交會在一起了，終於突然互相傳送了那種隱諱不宣、語言不能表達而顧盼可以細談的一些最初的東西，起初，珂賽特並沒有懂。她若有所思地回到了西街的那所房子裡，當時冉阿讓正按照他的習慣在過他那六個星期。她第二天醒來時，想起了這個不認識的青年，他素來是冷冰冰、漠不關心的，現在似乎在注意她

了，這種注意她卻全不稱心。她對這個架子十足的美少年，心裡有點生氣。一種備戰的意圖在她的心裡起伏。她彷彿覺得，並且感到一種具有強烈孩子氣的快樂，她總得報復一下子。

知道了自己美，她便十分自信——雖然看不大清楚——她有了一件武器。婦女們玩弄她們的美，正如孩子們玩弄他們的刀。她們是自討苦吃。

我們還記得馬呂斯的遲疑，他的衝動，他的恐懼。他老待在他的長凳上，不近前來。這使珂賽特又氣又惱。一天，她對冉阿讓說：「我們到那邊去走走吧，爹。」看見馬呂斯絕不到她這邊來，她便到他那邊去。在這方面，每個女人都是和穆罕默德一樣的【註：據說穆罕默德說過：「山不過來，我就到山那邊去。」】。並且，說也奇怪，真正愛情的最初症狀，在青年男子方面是膽怯，在青年女子方面卻是膽大。這似乎不可解，其實很簡單。這是兩性試圖彼此接近而相互採納對方性格的結果。

那天，珂賽特的一望使馬呂斯發瘋，而馬呂斯的一望使珂賽特發抖。馬呂斯滿懷信心地走了，珂賽特的心卻是七上八下的。自那一天起，他們相愛了。

珂賽特的最初感受是一種慌亂而沉重的愁苦。她覺得她的靈魂一天比一天變得更黑了。她已不再認識它了。姑娘們的靈魂的白潔是由冷靜和輕鬆愉快構成的，像雪，它遇到愛情便融化，愛情是它的太陽。

珂賽特還不知道愛情是什麼。她從來沒有聽過別人從塵世的意義用這個詞。在修道院採用的世俗音樂教材裡，*amour*（愛情）是用*tambour*（鼓）或*pandour*（強盜）代替的。這就成了鍛鍊那些大姑娘想像力的悶葫蘆，例如：「啊！鼓多美喲！」或者：「憐憫心並不是強盜！」但是，珂賽特離開修道院時，年紀還太小，不曾為「鼓」煩心。因此她不知道對她目前的感受應給以什麼名稱。難道人不知道一種病的名稱便不害那種病？

她越不知道愛是什麼，越是愛得深。她不知道這是好事還是壞事，是有益的還是有害的，是必要的還是送命的，是長遠的還是暫時的，是允許的還是禁止的，她只是在愛。她一定會莫名其妙，假使有人對她這樣說：「您睡不好嗎？不准這樣！您吃不下東西嗎？太不像話！您感到吐不出氣心跳嗎？不應當這樣！您看見一個黑衣人出現在某條小路盡頭的綠蔭裡，您的臉便會紅一陣，白一陣？這真是卑鄙！」她一定聽不懂，她也許會回答說：「對某件事我既無能為力也一點不知道，那又怎麼會有我的過錯呢？」

她所遇到的愛又恰是一種最能適合她當時心情的愛。那是一種遠距離的崇拜，一種無言的仰慕，一個陌生人的神化。那是青春對青春的啟示，已成好事而又止於夢境的夢境，嚮往已久、終於實現並有了血肉的幽靈，但還沒有名稱，也沒有罪過，沒有缺點，沒有要求，沒有錯誤，一句話，是一個可望而不可及、停留在理想境界中的情人，一種有了形象的幻想。在這發軔時期，珂賽特還半浸在修道院那種縈迴著的煙霧裡，任何更實際、更密切的接觸都會使她感到唐突。她有著孩子的種種顧慮和修女的種種顧慮。她在修道院裡待了五年，她腦子裡的修道院精神仍在慢慢地從她體內散發出來，使她感到自己周圍的一切都是岌岌可危的。在這種情況下，她所要的不是一個情人，甚至也還不是一個密友，而是一種幻影。她開始把馬呂斯當作一種動人的、光明燦爛的、不可能的東西來崇拜。

天真的極端和愛俏的極端是相連的，她向他微笑，毫無意圖。

她每天焦急地等待著散步的鐘點，她遇見馬呂斯，感到說不出的快樂，當她對冉阿讓這樣說時，自以為確實表達了自己的全部思想：「這盧森堡公園真是個美妙的地方！」

馬呂斯和珂賽特之間彼此還是一片漆黑。他們彼此還沒交談，不打招呼，不相識，他們彼此能看得見，正如天空中相隔十萬八千里的星星那樣，靠著彼此對看來生存。

珂賽特就這樣漸漸成長為婦人的，貌美，多情，知道自己美而不知道多情是怎麼回事。她特別愛俏，因為她的天真幼稚。

七 愁，更愁

人在任何情況下都有預感。高壽和永生的母親——大自然——把馬呂斯的活動暗示給了冉阿讓。冉阿讓在他思想最深處發抖。冉阿讓什麼也沒看見，什麼也不知道，但卻正以固執的注意力在探索他身邊的祕密，彷彿他一方面已覺察到有些什麼東西在形成，另一方面又有些什麼在崩潰。馬呂斯也得到了這同一個大自然母親的暗示——這是慈悲上帝的深奧法則，他竭盡全力要避開「父親」的注意。但是有時候，冉阿讓仍識破了他。馬呂斯的舉動極不自然。他有一些鬼頭鬼腦的謹慎態度，也有一些笨頭笨腦的大膽行為。他不再像從前那樣走近他們身邊，他老坐在遠處發怔，他老捧著一本書，假裝閱讀，他在為誰裝假呢？從前，他穿著舊衣服出來，現在他天天穿上新衣，不清楚他是否燙過頭髮，他那雙眼睛的神氣也確是古怪，他戴手套，總而言之，冉阿讓真的從心裡討厭這個年輕人。

珂賽特絲毫不動聲色。她雖然不能正確認識自己的心事，但感到這是件大事，應當把它隱瞞起來。

在珂賽特方面，出現了愛打扮的癖好，在這陌生人方面，有了穿新衣的習慣，冉阿讓對這兩者之間的平行關係感到很不痛快。這也許……想必……肯定是一種偶然的巧合，但是一種帶威脅性的巧合。

他從不開口和珂賽特談那個陌生人。可是，有一天，他耐不住了，苦惱萬分，放不下心，想立即試探一下這倒楣的事究竟發展到了什麼程度，他對她說：「你看那個青年的那股書呆子味兒！」

在一年以前，當珂賽特還是個漠不關心的小姑娘時，她也許會回答：「不，他很討人喜歡。」十年以後，心裡懷著對馬呂斯的愛，她也許會回答：「書呆子氣，真叫人受不了！您說得對！」可是在當時

的生活和感情的支配下，她只若無其事地回答了一句：

「那個年輕人！」

好像她還是生平第一次看到他。

「我真傻！」冉阿讓想道，「她並沒有注意他。倒是我先把她指給她看了。」

呵，老人的天真！孩子的老成！

初嘗戀愛苦惱的年輕人在設法排除最初困難的激烈戰鬥中，這是一條規律：女子絕不上當，男子有當必上。冉阿讓已開始對馬呂斯進行暗鬥，而馬呂斯，受著那種狂熱感情的支配和年齡的影響，傻透了，一點也見不到。冉阿讓為他設下一連串圈套，他改時間，換坐位，掉手帕，獨自來逛盧森堡公園，馬呂斯卻低著腦袋鑽進了每一個圈套，冉阿讓在他的路上安插許多問號，他都天真爛漫地一一回答說：「是的。」同時，珂賽特卻深深隱藏在那種事不關己、泰然自若的外表下面，使冉阿讓從中得出這樣的結論：那傻小子把珂賽特愛到發瘋，珂賽特卻不知道有這回事，也不知道有這個人。

他並不因此就能減輕他心中痛苦的震顫。珂賽特愛的時刻隨時都可以到來。開始時不也總是漠不關心的嗎？

只有一次，珂賽特失誤了，使他大吃一驚。在那板凳上待了三個鐘頭以後他立起來要走，她說：「怎麼，就要走？」

冉阿讓仍在公園裡繼續散步，不願顯得異樣，尤其怕讓珂賽特覺察出來，珂賽特朝著心花怒放的馬呂斯不時微笑，馬呂斯除此以外什麼也瞧不見了，他現在在這世上所能見到的，只有一張容光煥發、他所傾倒的臉，兩個情人正感到此時此刻無比美好，冉阿讓卻狠狠地橫著一雙火星直冒的眼睛釘在馬呂斯的臉上。他自以為不至於再懷惡念了，但有時看見馬呂斯，卻不禁感到自己又有了那種野蠻粗暴的心情，在他當年充滿仇恨的靈魂的深淵裡，舊時的怒火又在重新崩裂的

缺口裡燃燒起來。他幾乎覺得在他心裡，一些不曾有過的火山口正在形成。

怎麼！會有這麼一個人，在這兒！他來幹什麼？他來轉、嗅、研究、試探！他來說：「哼！有什麼不可以！」他到他冉阿讓生命的周圍來打賊主意！到他幸福的周圍來打賊主意！他想奪取它，據為己有！

冉阿讓還說：「對，沒錯！他來找什麼？找野食！他要什麼？要個小娘們兒！那麼，我呢！怎麼！起先我是人中最倒楣的，隨後又是一個最苦惱的。為生活，我用膝頭爬了六十年，我受盡了人能受的一切痛苦，我不曾有過青春便已老了，我一輩子沒有家，沒有父母，沒有朋友，沒有女人，沒有孩子，我把我的血灑在所有的石頭上，所有的荊棘上，所有的路碑上，所有的牆邊，我向對我刻薄的人低聲下氣，向虐待我的人討好，我不顧一切，還是去改邪歸正，我為自己所作的惡懺悔，也原諒別人對我所作的惡，而正當我快要得到好報，正當那一切都已結束，正當我快達到目的，正當我快要實現我的心願時，好，好得很，我付出了代價，我收到了果實，但一切又要完蛋，一切又要落空，我還要丟掉珂賽特，丟掉我的生命、我的歡樂、我的靈魂，因為這使一個到盧森堡公園來遊蕩的大傻子感到有樂趣！」

這時，他的眼裡充滿了異常陰沉的煞氣。那已不是一個看著人的人，那已不是個看著仇人的人，而是一條看著一個賊的看家狗。

其餘的經過，我們都知道。馬呂斯一直是沒頭沒腦的。一次，他跟著珂賽特到了西街。另一次，他找門房談過話，那門房又把這話告訴了冉阿讓，並且問他說：「那個找您的愛管閒事的後生是個什麼人？」第二天，冉阿讓對馬呂斯盯了那麼一眼，那是馬呂斯感到了的。一星期過後，冉阿讓搬走了。他發誓不再去盧森堡公園，也不再去西街。他回到了卜呂梅街。

珂賽特沒有表示異議，她沒有吭一聲氣，沒有問一句話，沒設法去探聽為的什麼，她當時已到那種怕人猜破、走露消息的階段。冉阿

讓對這些傷腦筋的事一點經驗也沒有，這恰巧是最動人的事，而他又恰巧一竅不通，因此他完全不能識破珂賽特悶聲不響的嚴重意義。可是他已察覺到她變得抑鬱了，而他，變陰沉了。雙方都沒有經驗，構成了相持的僵局。

一天，他進行一次試探。他問珂賽特：

「你想去盧森堡公園走走嗎？」

珂賽特蒼白的臉上頓時喜氣洋洋。

「想。」她說。

他們去了。那是過了三個月以後的事。馬呂斯已經不去那裡了。馬呂斯不在。

第二天，冉阿讓又問珂賽特：

「你想去盧森堡公園走走嗎？」

「不想。」

冉阿讓見她發愁就有氣，見她柔順就懊惱。

這小腦袋裡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年紀這麼小，便已這樣猜不透？那裡正在策劃著什麼？珂賽特的靈魂出了什麼事？有時，冉阿讓不睡，常常整夜坐在破床邊，雙手捧著腦袋想：「珂賽特的思想裡有些什麼事？」他想到了一些她可能想到的東西。

呵！在這種時刻，他多少次睜著悲痛的眼睛，回頭去望那修道院，那個潔白的山峰，那個天使們的園地，那個高不可攀的美德的冰山！他懷著失望的愛慕心情瞻望修道院，那生滿了不足為外人道的花卉，關滿了與世隔絕的處女，所有的香氣和所有的靈魂都能一齊直上天國！他多麼崇拜他當初一時迷了心竅自願脫離的伊甸園，如今誤入

歧路，大門永不會再為他開放了！他多麼悔恨自己當日竟那麼克己，那麼糊塗，要把珂賽特帶回塵世。他這個為人犧牲的可憐的英雄，由於自己一片忠忱，竟至作繭自縛，自投苦海！正如他對他自己所說的：「我是怎麼搞的？」

儘管如此，這一切他都不流露出來讓珂賽特知道。既沒有急躁的表現，也從不粗聲大氣，而總是那副寧靜溫和的面貌。冉阿讓的態度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像慈父，更加仁愛。如果有什麼東西可以使人察覺他不及從前那麼快樂的話，那就是他更加和顏悅色了。

在珂賽特那一面，她終日鬱鬱不樂。她為馬呂斯不在身旁而愁苦，正如當日因他常在眼前而喜悅，她萬般苦悶，卻不知道究竟是怎麼回事。當冉阿讓不再像往常那樣帶她去散步時，一種女性的本能便從她心底對她隱隱暗示：她不應現出老想念盧森堡公園的樣子，如果她裝得無所謂，她父親便會再帶她去的。但是，多少天、多少星期、多少個月接連過去了，冉阿讓一聲不響地接受了珂賽特一聲不響的同意。她後悔起來了。已經太遲了。她回到盧森堡公園去的那天，馬呂斯不在。馬呂斯丟了，全完了，怎麼辦？她還能指望和他重相見嗎？她感到自己的心揪成一團，無法排解，並且一天比一天更甚，她已不知是冬是夏，是晴是雨，鳥雀是否歌唱，是大麗花的季節還是菊花的時節，盧森堡公園是否比杜伊勒里宮更可愛，洗衣婦送回的衣服是否漿得太厚，杜桑買的東西是否合適，她整天垂頭喪氣，發呆出神，心裡只有一個念頭，眼睛朝前看而一無所見，正如夜裡看著鬼魂剛剛隱沒的黑暗深處。

此外，除了她那憔悴面容外她也不讓冉阿讓發現什麼。她對他仍是親親熱熱的。

她的憔悴太使冉阿讓痛心了。他有時問她：

「你怎麼了？」

她回答說：

「我不怎麼呀。」

沉寂了一會兒，她覺得他也同樣悶悶不樂，便問道：

「您呢，爹，您有什麼事嗎？」

「我？沒有什麼。」他回答。

這兩個人，多年以來，彼此都極親愛，相依為命，誠篤感人，現在卻面對面地各自隱忍，都為對方苦惱。大家避而不談心裡的話，也沒有抱怨的心，而且還總是微笑著。

八 長 鏈

在他們兩人中，最苦惱的還是冉阿讓。年輕人，即使不如意，總還有開朗的一面。

某些時刻，冉阿讓竟苦悶到產生一些幼稚的想法。這原是痛苦的特點，苦極往往使人兒時的稚氣重現出來。他無可奈何地感到珂賽特正從他的懷抱裡溜開。他想掙扎，留住她，用身外的某些顯眼的東西來鼓舞她。這種想法，我們剛才說過，是幼稚的，同時也是昏憤糊塗的，而他竟作如此想，有點像那種金絲錦緞在小姑娘們想像中產生的影響，都帶著孩子氣。一次，他看見一個將軍，古達爾伯爵，巴黎的衛戍司令，穿著全副軍裝，騎著馬打街上走過。他對這個金光閃閃的人起了羨慕之心。他想：「這種服裝，該沒有什麼可說的了，要是能穿上這麼一套，該多幸福，珂賽特見了他這身打扮，一定會看得眉飛色舞，他讓珂賽特挽著他的手臂一同走過杜伊勒里宮的鐵欄門前，那時，衛兵會向他舉槍致敬，珂賽特也就滿意了，不至於再想去看那些青年男子了。」

一陣意外的震顫來和這愁慘的思想攙和在一起。

在他們所過的那種孤寂生活裡，自從他們搬來住在卜呂梅街以後，他們養成了一種習慣。他們常去觀賞日出，藉以消遣，這種恬淡的樂趣，對剛剛進入人生和行將脫離人生的人來說都是適合的。

一大早起來散步，對孤僻的人來說，等於夜間散步，另外還可以享受大自然的朝氣。街上沒有幾個人，鳥雀在歌唱，珂賽特，本來就是一隻小鳥，老早便高高興興地醒來了。這種晨遊常常是在前一天便準備好了。他建議，她同意，好像是當作一種密謀來安排的，天沒亮，他們便出門了，珂賽特尤其高興。

這種無害的超常規的行為最能投合年輕人的趣味。

冉阿讓的傾向，我們知道，是去那些人不常去的地方，僻靜的山坳地角，荒涼處所。當時在巴黎城外一帶，有些貧瘠的田野，幾乎和市區相連，在那些地方，夏季長著一種乾癟的麥子，秋季收穫過後，那地方不像是割光的，而像是拔光的。冉阿讓最欣賞那一帶。珂賽特在那裡也一點不感到厭煩。對他來說這是幽靜，對她來說則是自由。到了那裡，她又成了個小女孩，她可以隨便跑，幾乎可以隨便玩，她脫掉帽子，把它放在冉阿讓的膝頭上，四處去採集野花。她望著花上的蝴蝶，但不捉牠們，仁慈惻隱的心是和愛情並生的，姑娘們心中有了個顛悠悠、弱不禁風的理想，便要憐惜蝴蝶的翅膀。她把虞美人串成一個花環戴在頭上，陽光射來照著它，像火一樣紅得發紫，成了她那緋紅光豔的臉上的一頂熾紅的頭冠。

即使在他們的心境暗淡以後，這種晨遊的習慣仍保持不斷。

因此，在十月間的一天早晨，他們受到一八三一年秋季那種高爽寧靜天氣的鼓舞，又出去玩了，他們絕早便到了梅恩便門。還不到日出的時候，天剛有點朦朧亮，那是一種美妙蒼茫的時刻。深窈微白的天空裡還散布著幾顆星星，地上漆黑，天上全白，野草在微微顫動，四處都籠罩在神祕的薄明中。一隻雲雀，彷彿和星星會合在一起，在絕高的天際歌唱，寥廓的穹蒼好像也在屏息靜聽這小生命為無邊宇宙唱出的頌歌。在東方，軍醫學院被天邊明亮的青鋼色襯托著，顯示出

它的黑影，耀眼的太白星正懸在這山崗的頂上，好像是一顆從這座黑暗建築裡飛出來的靈魂。

絕無動靜也絕無聲息。大路上還沒有人，路旁的小路上，偶爾有幾個工人在朦朦朧朧的曉色中趕著去上工。

冉阿讓在大路旁工棚門前一堆屋架上坐下來。他臉對大路，背對曙光，他已忘了即將升起的太陽，他沉浸在一種深潛的冥想中，集中了全部精力，連視線好像也被四堵牆遮斷了似的。有些冥想可以說是垂直的，思想升到頂端以後要再回到地面上來，便需要一定的時間。冉阿讓當時正陷在這樣的一種神遊中。他在想著珂賽特，想著他倆之間如果不發生意外便可能享到的幸福，想到那種充塞在他生命中的光明，他的靈魂賴以呼吸的光明。他在這樣的夢幻中幾乎感到快樂。珂賽特，站在他身邊，望著雲彩轉紅。

珂賽特突然喊道：「爹，那邊好像來了些什麼人。」冉阿讓抬起了眼睛。

我們知道，通向從前梅恩便門的那條大路，便是賽伏爾街，它和內馬路以直角相交。在大路和那馬路的轉角上，也就是在那分岔的地方，他們聽到一種在那種時刻很難理解的聲音，並且還出現了一群黑壓壓的模糊影像。不知道是種什麼不成形的東西正從那馬路轉進大路。

那東西漸漸顯得大起來了，好像是在有秩序地向前移動，但是渾身帶刺，並在微微顫動，那好像是一輛車，但看不清車上裝的是什麼。傳來了馬匹、軋轆和人聲，還有鞭子的噼啪聲。漸漸地，那東西的輪廓明顯起來了，雖然還不清晰。那果然是一輛車，它剛從馬路轉上了大路，朝著冉阿讓所在地附近的便門駛來，第二輛同樣的車跟在後面，隨即又是第三輛，第四輛，七輛車一輛一輛過來了，馬頭銜接車尾。一些人影在車上攢動，微明中露出點點閃光，彷彿是些出了鞘的大刀，又彷彿聽到鐵鏈撞擊的聲音，那隊形正朝前走，人聲也漸漸大起來了。

那真是一種觸目驚心的東西，好像是從夢魘裡出來的。

那東西越走越近，形狀也漸清楚，慘綠如鬼影，陸續從樹身後面走出來，那堆東西發白了，漸漸升起的太陽以蒼白的微光照在這群似人非人、似鬼非鬼、蠕蠕蠢動的東西上，那影子上的頭變成了死屍的面孔，這原來是這麼一回事：

七輛車在大路上一輛跟著一輛往前走。頭六輛的結構相當奇特。它們像那種運酒桶的狹長車子，是置在兩個車輪上的一道長梯子，梯杆的前端也是車輪。每輛車，說得更正確些，每道長梯，由四匹前後排成一線的馬牽引著。梯上拖著一串串怪人。在微弱的陽光中，還看不真切那究竟是不是人，只是這樣猜想而已。每輛車上二十四個，每邊十二個，背靠背，臉對著路旁，腿懸在空中。這些人就是這樣往前進的，他們背後有東西噹啷作響，那是一條鏈子，頸上也有東西在閃閃發光，那是一面鐵枷。枷是人各一面，鏈子是大家共有的，因而這二十四個人，遇到要下車走路時，便無可寬容地非一致行動不可，這時他們便像一條大蜈蚣，以鏈子為脊骨，在地上曲折前進。在每輛車的頭上和尾上，立著兩個背步槍的人，每人踏著那鏈子的一端。枷全是四方的。那第七輛，是一輛欄杆車，但沒有頂篷，有四個輪子和六匹馬，載著一大堆顛得一片響的鐵鍋、生鐵罐、鐵爐和鐵鏈，在這些東西裡，也夾著幾個用繩子捆住的人，直直地躺著，大致是些病人。這輛車四面洞開，欄杆已破損不堪，足見它是囚車裡資格最老的一輛。

車隊走在大路的中間。兩旁有兩行奇形怪狀的衛隊，頭上頂著疲軟的三角帽，彷彿督政府時期的士兵，帽子上滿是汙跡和破洞，邋邋極了，身上穿著老兵的制服和埋葬工人的長褲，半灰半藍，幾乎已爛成絲縷，他們戴著紅肩章，斜挎著黃背帶，拿著砍刀、步槍和木棍——一隊叫化子兵。這些刑警隊彷彿是由乞丐的醜陋和劊子手的威風組成的。那個貌似隊長的人，手裡握著一根長馬鞭。這些細部，在朦朧的曉色中原是模糊不清的，隨著逐漸明亮的陽光才逐漸清晰起來。一些騎馬的憲兵，擺著指揮刀，陰沉沉地走在車隊的前面和後面。

這個隊伍拉得那麼長，第一輛車已到便門時，最後一輛幾乎還正從馬路轉上大路。

一大群人，不知道是從什麼地方來的，一下子便聚攏來，擠在大路兩旁看，這在巴黎原是常有的事。附近的小街小巷裡，也響起了一片互相呼喚和跑來看熱鬧的菜農的木鞋橐橐聲。

那些堆在車上的人一聲不響地任憑車子顛簸。他們在清晨的寒氣裡發抖，臉色青灰。全穿著粗布褲，赤著兩隻腳，套一雙木鞋。其他的人的服裝更是可憐，有啥穿啥。他們的裝束真是醜到光怪陸離，再沒有什麼比這種一塊塊破布疊補起來的衣服更令人心酸的了。凹癟的寬邊氈帽，油汙的遮陽帽，醜陋的毛線瓜皮帽，並且，肘彎有洞的黑禮服和短布衫擠在一起，有幾個人還戴著女人的帽子，也有一些人頂個柳條筐，人們可以望見毛茸茸的胸脯，從衣服裂縫裡露出的刺花紋的身體——愛神廟、帶火焰的心、愛神等。還能望見一些膿痂和惡瘡。有兩三個人把草繩拴在車底的橫杆上，像個馬鐙似的懸在身體的下面，托著他們的腳。他們裡面有個人捏著一塊黑石頭似的東西送到嘴裡去啃，那便是他們所吃的麵包。他們的眼睛全是枯澀的、呆滯的或殺氣騰騰的。那押送的隊伍一路叫罵不停，囚犯們卻不吭氣，人們不時聽到棍棒打在背上或頭上的聲音，在那些人裡，有幾個在張著嘴打呵欠，衣服破爛到駭人，腳懸在空中，肩頭不停搖擺，腦袋互相撞擊，鐵器叮噠作響，眼裡怒火直冒，拳頭捏得緊緊或像死人的手那樣張著不動，在整個隊伍後面，一群孩子跟著起鬨大笑。

這個隊形，不管怎樣，是陰慘的。顯然，在明天，在一小時以內，就可能下一場暴雨，接著又來一場，又來一場，這些破爛衣服便會濕透，一次濕了，這些人便不會再乾，一旦凍了，這些人便不會再暖，他們的粗布褲子會被雨水粘在他們的骨頭上，水會在他們的木鞋裡積滿，鞭子的抽打不會制止牙床的戰抖，鐵鏈還要繼續拴住他們的頸脖，他們的腳還要繼續懸在空中。看見這些血肉之軀被當作木頭石塊來拴住，處在寒冷的秋雲下面一無表示，聽憑雨打風吹、狂飆襲擊，是不可能不心寒的。

即使是那些被繩子捆住扔在第七輛車子裡、像一個個破麻袋似的一動不動的病人，也免不了挨棍子。

突然，太陽出現了，東方的巨大光輪上升了，彷彿把火送給這些蠻悍的人頭。一個個的舌頭全靈活了，一陣笑謔、咒罵、歌唱的大火延燒起來了。那一大片平射的晨光把整個隊伍截成兩半，頭和身軀在光裡，腳和車輪在黑暗中。各人臉上也出現了思想活動，這個時刻是駭人的，一些真相畢露的魔鬼，一些精赤可怕的生靈。這一大夥人，儘管在陽光照射下，也還是陰慘慘的。有幾個興致好的，嘴裡含一根翎管，把一條條蛆吹向人群，特別瞄準一些婦女。初升的日光把那些怪臉上的陰影顯得特別陰暗，在這群人中，沒有一個不是被苦難變得奇形怪狀的，他們是如此醜惡，人們不禁要說：「他們把日光變成了閃電的微光。」領頭的那一車人唱起了一首當時著名的歌，德佐吉埃的《女灶神的貞女》，並用一種鄙俗的輕浮態度來怪喊怪叫。樹木慘然瑟縮，路旁小道上，一張張中產階級的蠢臉對鬼怪們所唱的爛汗調正聽得津津有味。

在這混亂的車隊裡，所有的慘狀全齊備了，那裡有各種野獸的面角：老人、少年、光頭、灰白鬍子、橫蠻的怪樣、消極的頑抗、齜牙咧嘴的凶相、瘋癲的姿態、戴遮陽帽的豬拱嘴、兩鬢拖著一條條螺旋鑽的女兒臉、孩子面孔（因此也特別可怕）、還剩一口氣的骷髏頭。在第一輛車上，有個黑人，他也許當過奴隸，能和鏈條相比。這些人蒙受了無以復加的恥辱；受到這種程度的屈辱，他們全都深深地起了極大的變化，並且已變傻的愚昧的人是和變得悲觀絕望的聰明人處於同等地位的。這一夥看來好像是渣滓中提煉出來的人彼此不可能再分高下。這一汗濁行列的那個不相干的領隊官對他們顯然沒有加以區別。他們是亂七八糟拴成一對一對的，也許只是按字母的先後次序加以排列，胡亂裝上了車子。但是一些醜惡的東西聚集在一起，結果總會合成一種力量，許多苦難中人加在一起便有個總和，從每條鏈子上出現了一個共同的靈魂，每一車人有他們共同的面貌。有一車人老愛唱，另一車人老愛嚷，第三車人向人乞討，還有一車人咬牙切齒，另一車人威脅觀眾，另一車人咒罵上帝，最後的一車人寂靜如墳墓。但

丁見了，也會認為這些是行進中的七層地獄。

這是從判刑走向服刑的行列，慘不忍睹，他們坐的不是《啟示錄》裡所說的那種電光閃耀駭人的戰車，而是用來公開示眾的囚車，因而形相更慘。

在那些衛隊中有一個拿著一根尖端帶鉤的棍棒，不時齜牙咧嘴，嚇唬那堆人類的殘渣。人群中有個老婦把他們指給一個五歲的男孩看，並對他說：「壞蛋，看你還要不要學這些榜樣！」

歌唱和咒罵聲越來越大了，那個模樣像押送隊隊長的人，噼啪一聲，揮出了他的長鞭，這一信號發出以後，一陣驚心動魄的棍棒，像冰雹似的，不問青紅皂白，噼哩啪啦，一齊打在那七車人的身上；許多人狂喊怒罵，跑來看熱鬧的孩子像群逐臭的蒼蠅，見了更加興高采烈。

冉阿讓的眼睛變得駭人可怕。那已不是眼睛，而是一種深杳的玻璃體，彷彿對現實無動於衷，並反射出面臨大難、恐懼欲絕的光芒，一種憂患中人常有的那種眼神。他看到的已不是事物的實體，而是一種幻象。他想站起來，避開，逃走，但是一步也動不了。有時我們看見的東西是會把我們制住，拖著不放的。他像被釘住了，變成了石頭，呆呆地待著，心裡是說不出的煩亂和痛苦，搞不清楚這種非人的迫害是為了什麼，他的心怎麼會紊亂到如此程度。他忽然抬起一隻手按在額上，猛然想起這地方正是必經之路，照例要走這一段彎路，以免在楓丹白露大道上驚動國王，而且三十五年前，他正是打這便門經過的。

珂賽特，雖然感受有所不同，但也一樣膽戰心驚。她不懂這是什麼，她吐不出氣，感到她所見到的景象是不可能存在的，她終於大聲問道：

「爹！這些車子裡裝的是什麼？」

冉阿讓回答說：

「苦役犯。」

「他們去什麼地方？」

「去上大橈船。」

這時，那一百多根棍棒正打得起勁，還夾著刀背也在砍，真是一陣鞭抽棍打的風暴，罪犯們全低下了頭，重刑下面出現了醜惡的服從，所有的人一齊靜下來了，一個個像被捆住了的狼似的覷著人。珂賽特渾身戰抖，她又問道：

「爹，這些還算是人嗎？」

「有時候。」那傷心人說。

那是一批犯人，天亮以前，便從比塞特出發了，當時國王正在楓丹白露，他們要繞道而行，便改走勒芒大路。這一改道便使那可怕的旅程延長三至四天，但是，為了不讓萬民之上的君王看見酷刑的慘狀，多走幾天路便也算不了什麼。

冉阿讓垂頭喪氣地回到家裡。這種遭遇是打擊，留下的印象也幾乎是震撼。

冉阿讓帶著珂賽特一路走回家，沒有留意她對剛才遇見的那些事再提出什麼問題，也許他過於沉痛了，在不能自拔的時候，已聽不到她說的話，也無心回答她了。不過到了晚上，當珂賽特離開他去睡覺時，他聽到她輕輕地，彷彿自言自語地說：「我感到，要是我在我的一生中遇上一個那樣的人，我的天主啊，只要我走近去看一眼，我便會送命的！」

幸好，在那次慘遇的第二天，現在已想不起是國家的什麼盛典，巴黎要舉行慶祝活動，馬爾斯廣場閱兵，塞納河上比武，愛麗舍宮演戲，明星廣場放焰火，處處懸燈結彩。冉阿讓，橫著一條心，打破了

他的習慣，領著珂賽特去趕熱鬧，也好藉此沖淡一下對前一天的回憶，要讓她遇見的那種醜惡景象消失在巴黎傾城歡笑的場面裡。點綴那次節日的閱兵式自然要使戎裝盛服在街頭穿梭往來，冉阿讓穿上了他的國民自衛軍制服，心裡隱藏著一個避難人的感受。總之，這次遊逛的目的似乎達到了。珂賽特一向是以助她父親的興作為行動準則的，並且對她來說，任何場面都是新鮮的，她便以青年人平易輕鬆的興致接受了這次散心，因而對所謂公眾慶祝的那種乏味的歡樂，也沒太輕蔑地撇一下嘴。因此冉阿讓認為遊玩是成功的，那種奇醜絕惡的幻象已不再存在了。

過了幾天，在一個晴朗的早晨，他們兩人全到了園裡的臺階上，這對冉阿讓自定的生活規則和珂賽特因煩悶而不出臥房的習慣來說，都是又一次破例的表現。珂賽特披一件起床時穿的浴衣，那種像朝霞蔽日那樣把少女們裹得楚楚動人的便服，立在臺階上，睡了一個好覺而顯得緋紅的臉對著陽光，老人以疼愛的心情輕輕地望著她，她手裡正拿著一朵雛菊，在一瓣一瓣地摘花瓣。珂賽特並不知道那種可愛的口訣「我愛你，愛一點點，愛到發狂，」等等，誰會教給她這些呢？她本能地、天真地在玩著那朵花，一點沒有意識到：摘一朵雛菊的花瓣便是披露一個人的心。如果有第四位美惠女神，名叫多愁仙子而且是微笑著的，那她就有點像這仙子了。冉阿讓痴痴地望著那花朵上的幾個小手指，望到眼花心醉，在那孩子的光輝裡把一切都忘了。一隻知更鳥在旁邊的樹叢裡低聲啼唱。片片白雲輕盈迅捷地飄過天空，好像剛從什麼地方釋放出來似的。珂賽特仍在一心一意地摘她的花瓣，她彷彿在想著什麼，想必一定是件怪有意思的事，忽然，她以天鵝那種舒徐的優美姿態，從肩上轉過頭來向冉阿讓說：「爹，大橈船是什麼東西呀？」

第四卷 下面的援助有時等同於上面的援助

一 肉體的傷口與心靈的痊癒

他們的生活便這樣一天一天地暗淡下去了。

他們只剩下一種消遣方法，也就是從前的那種快樂事兒：把麵包送給挨餓的人，把衣服送給挨凍的人。珂賽特時常陪著冉阿讓去訪貧問苦，他們在這些行動中，還能找到一點從前遺留下來的共同語言，有時，當一天的活動進行順利，幫助了不少窮人，使不少小孩得到溫飽後又活躍起來，到了點燈時，珂賽特便顯得歡樂一些。正是在這些日子裡，他們去訪問了容德雷特的破屋。

就在那次訪問的第二天早晨，冉阿讓來到樓房裡，和平時一樣鎮靜，只是左臂上帶著一條大傷口，相當紅腫，相當惡毒，像是火燙的傷口，他隨便解釋了一下。這次的傷使他發了一個多月的高燒，不曾出門。他不願請任何醫生。當珂賽特堅持要請一個的時候，他便說：「找個給狗看病的醫生吧。」

珂賽特替他包紮，她的神氣無比莊嚴，並以能為他盡力而感到莫大的安慰，冉阿讓也感到舊時的歡樂又回到他心頭了，他的恐懼和憂慮煙消雲散了，他常望著珂賽特說：「呵！多美好的創傷！呵！多美好的痛苦！」

珂賽特看見她父親害病，便背叛了那座樓房，重新跟小屋子和後院親熱起來。她幾乎整天整天地待在冉阿讓身邊，把他要看的書唸給他聽，主要是些遊記。冉阿讓再生了，他的幸福也以無可形容的光輝煥然再現了，盧森堡公園，那個不相識的浪蕩少年，珂賽特的冷淡，他心靈上的一切烏雲全已消逝。因而他常對自己說：「那一切全是我無中生有想出來的。我是一個老瘋子。」

他感到非常寬慰，好像德納第的新發現——在容德雷特破屋裡的意外遭遇——在他身上已經消失了，他已勝利脫身，線索已經中斷，其餘的事，都無關重要。當他想到那次遭遇時，他只覺得那一夥歹徒可憐。他想，他們已進監牢，今後不能再去害人，可是這窮愁絕望的一家人也未免太悲慘了。

至於上次在梅恩便門遇見的那種奇醜絕惡的景象，珂賽特沒有再提起過。

在修道院時，珂賽特曾向聖梅克蒂爾德嬷嬷學習音樂。珂賽特的歌喉就像一隻通靈的黃鶯，有時，天黑以後，她在老人養病的那間簡陋的小屋裡，唱一兩首憂鬱的歌曲，冉阿讓聽了，心裡大為喜悅。

春天來了，每年這個季節，園子總是非常美麗的，冉阿讓對珂賽特說：「你從不去園子裡，我要你到那裡去走走。」「我聽您的吩咐就是了，爹。」珂賽特這樣說。

為了聽她父親的話，她又常到她的園裡去散步了，多半是獨自一個人去，因為，我們已指出過，冉阿讓幾乎從不去那園子，大概是怕別人從鐵欄門口看見他。

冉阿讓的創傷成了一種改變情況的力量。

珂賽特看見她父親的痛苦減輕了，傷口慢慢好了，心境也好像寬了些，她便也有了安慰，但是她自己並沒有感到，因為它是一點一點、自然而然來到的。隨後，便是三月，日子漸漸長了，冬天已經過去，冬天總是要把我們的傷感帶走一部分的，隨後又到了四月，這是夏季的黎明，像曉色一樣新鮮，像童年一樣歡樂，也像初生的嬰兒一樣，間或要哭哭啼啼。大自然在這一月裡具有多種感人的光澤，從天上、雲端、林木、原野、花枝各方面映入人心。

珂賽特還太年輕，不能不讓那種和她本人相似的四月天的歡樂透進她的心。傷感已在不知不覺中從她心裡無影無蹤地消逝了。靈魂在春天是明朗的，正如地窖子在中午是明亮的一樣。珂賽特甚至已不怎

麼憂鬱了。總之，情況就是這樣，她自己並沒有感覺到。早晨，將近十點，早餐過後，當她扶著她父親負傷的手臂，攙他到園裡臺階前散步，曬上一刻來鐘的太陽時，她一點也不覺得她自己隨時都在笑，並且是快快活活的。

冉阿讓滿腔歡慰，看到她又變得紅潤光豔了。

「呵！美好的創傷！」他低聲反覆這樣說。

他並對德納第懷著感激的心情。

傷口好了以後，他又恢復了夜間獨自散步的習慣。

如果認為獨自一人在巴黎的那些荒涼地段散步不會遇到什麼意外，那將是錯誤的設想。

二 普盧塔克媽媽信口開河

一天晚上，小伽弗洛什一點東西也沒有吃，他想起前一晚也不曾有什麼東西下肚，老這樣下去可真受不了。他決計去找點東西來充饑。他走到婦女救濟院那一面的荒涼地方去打主意，在那一帶可能有點意外收獲，在沒有人的地方常能找到東西。他一直走到一個有些人家聚居的地方，說不定就是奧斯特里茨村。

前幾次他來這地方遊蕩時，便注意到這兒有一個老園子，住著一個老頭和一個老婦人，園裡還有一棵勉強過得去的蘋果樹。蘋果樹的旁邊，是一口關不緊的鮮果箱，也許能從裡面摸到一個蘋果。一個蘋果，便是一頓晚餐，一個蘋果，便能救人一命。害了亞當的也許能救伽弗洛什。那園子緊挨著一條荒僻的土巷，兩旁雜草叢生，還沒有蓋房子，園子和巷子中間隔著一道籬笆。

伽弗洛什向園子走去，他找到了那條巷子，也認出了那株蘋果

樹，看到了那隻鮮果箱，也研究了那道籬笆，籬笆是一抬腿便可以跨過去的。天黑下來了，巷子裡連一隻貓也沒有，這時間正合適。伽弗洛什擺起架勢準備跨籬笆，又忽然停了下來。園裡有人說話。伽弗洛什湊近一個空隙往裡望。

離他兩步的地方，在籬笆那一面的底下，恰好在他原先考慮要跨越的那個缺口的地方，地上平躺著一塊當坐凳用的條石，園裡的那位老人正坐在條石上，他前面站著一個老婦人。老婦人正在絮叨不休。伽弗洛什不大知趣，偷聽了他們的談話。

「馬白夫先生！」那老婦人說。

「馬白夫！」伽弗洛什心裡想，「這名字好古怪。」【註：發音有點像「我的牛」。】

被稱呼的老人一點也不動。老婦人又說：

「馬白夫先生！」

老人，眼不離地，決定回話：

「什麼事，普盧塔克媽媽？」

「普盧塔克媽媽！」伽弗洛什心裡想，「又一個古怪名字。」【註：約一世紀古希臘作家。】

普盧塔克媽媽往下談，老人答話卻極勉強。

「房主人不高興了。」

「為什麼？」

「我們的房租欠了三個季度了。」

「再過三個月，便欠四個季度了。」

「他說他要攆您走。」

「我走就是。」

「賣柴的大媽要我們付錢。她不肯再供應樹枝了。今年冬天您用什麼取暖呢？我們不會有柴燒了。」

「有太陽嘛。」

「賣肉的不肯賒賬。他不再給肉了。」

「正好。我消化不了肉。太膩。」

「吃什麼呢？」

「吃麵包。」

「賣麵包的要求清賬，他也說了：『沒有錢，就沒有麵包。』」

「好吧。」

「您吃什麼呢？」

「我們有這蘋果樹上的蘋果。」

「可是，先生，我們這樣沒有錢總過不下去吧。」

「我沒有錢。」

老婦人走了，老人獨自待著。他開始思考。伽弗洛什也在思考。天幾乎全黑了。

伽弗洛什思考的第一個結果，便是蹲在籬笆底下不動，不想翻過

去了。靠近地面的樹枝比較稀疏。

「嗨！」伽弗洛什心裡想，「一間壁廂！」他便蹲在那裡。他的背幾乎靠著馬白夫公公的石凳。他能聽到那八旬老人的呼吸。

於是，代替晚餐，他只好睡大覺。

貓兒睡覺，閉一隻眼。伽弗洛什一面打盹，一面張望。

天上蒼白的微光把大地映成白色，那條巷子成了兩行深黑的矮樹中間的一條灰白道兒。

忽然，在這白茫茫的道上，出現兩個人影。一個走在前，一個跟在後，相隔只幾步。

「來了兩個生靈。」伽弗洛什低聲說。

第一個影子彷彿是個老頭兒，低著頭，在想什麼，穿得極簡單，由於年事已高，步伐緩慢，正趁著星光夜遊似的。

第二個是挺身健步的瘦長個子。他正合著前面那個人的步伐慢慢前進，從他故意放慢腳步的體態中，可以看出他的輕捷矯健。這個人影帶有某種凶險惱人的味道，整個形態使人想起當時的那種時髦少年，帽子的式樣是好的，一身黑騎馬服，裁剪入時，料子應當也是上等的，緊裹著腰身。頭向上仰起，有一種剛健秀美的風度，映著微明的慘白光線，帽子下面露出一張美少年的側影。側影的嘴裡含著一朵玫瑰，這是伽弗洛什熟悉的，他就是巴納斯山。

關於另外那個人，他什麼也不知道，只知道是個老頭兒。

伽弗洛什立即進入觀察。

這兩個行人，顯然其中一個對另一個有所企圖。伽弗洛什所在的地方正便於觀察。所謂壁廂恰好是個掩蔽體。

巴納斯山在這種時刻，這種地方，出來打獵，那是極可怕的。伽弗洛什覺得他那野孩子的好心腸在為那老人叫苦。

怎麼辦？出去干涉嗎？以弱小救老弱！那只能為巴納斯山提供笑料，伽弗洛什明知道，對那個十八歲的凶殘匪徒來說，先一老，後一小，他兩口便能吞掉。

伽弗洛什正在躊躇，那邊凶猛的突襲已經開始。老虎對野驢的襲擊，蜘蛛對蒼蠅的襲擊。巴納斯山突然一下丟了那朵玫瑰，撲向老人，抓住他的衣領，掐住他的咽喉，揪著不放，伽弗洛什好不容易沒有喊出來。過了一會，那兩人中的一個已被另一個壓倒在下面，力竭聲嘶，還在掙扎，一個鐵膝頭抵在胸口上。但是情況並不完全像伽弗洛什預料的那樣。在底下的，是巴納斯山，在上面的，是那老頭。

這一切是在離伽弗洛什兩步遠的地方發生的。

老人受到衝擊，便立刻狠狠還擊，轉眼之間，進攻者和被攻者便互換了地位。

「好一個猛老將！」伽弗洛什心裡想。

他不禁拍起手來。不過這是一種沒有效果的鼓掌。掌聲達不到那兩個搏鬥的人那裡，他們正在全力搏鬥，氣喘如牛，耳朵已完全不管事。

忽然一下，聲息全無。巴納斯山已停止搏鬥。伽弗洛什對自己說：「敢情他死了！」

老人沒有說一句話，也沒有喊一聲。他站了起來，伽弗洛什聽見他對巴納斯山說：

「起來。」

巴納斯山起來，那老人仍抓住他不放。巴納斯山又羞又惱，模樣像一頭被綿羊咬住了的狼。

伽弗洛什睜著眼望，豎起耳聽，竭力用耳朵來幫助眼睛。

他可真樂開了。

作為一個旁觀者，他那從良心出發的焦慮得到了補償。他聽到了他們的對話，他們的話從黑暗中傳來，具有一種說不出的悲劇味道。老人問，巴納斯山答。

「你多大了？」

「十九歲。」

「你有力氣，身體結實。為什麼不工作呢？」

「不高興。」

「你是幹哪一行的？」

「閒遊浪蕩。」

「好好說話。我可以替你幹點什麼嗎？你想做什麼？」

「做強盜。」

對話停止了。老人好像在深思細想。他絲毫不動，也不放鬆巴納斯山。

那年輕的匪徒，矯健敏捷，像一頭被鐵夾子夾住了的野獸，不時要亂扭一陣。他突然掙一下，試一個鉤腿，拼命扭動四肢，企圖逃脫。老人好像沒有感到這些似的，用一隻手抓住他的兩隻手臂，鎮定自若，巋然不動。

老人深思了一段時間，才定定地望著巴納斯山，用溫和的語調，在黑暗中向他作了一番語重心長的勸告，字字進入伽弗洛什的耳朵：

「我的孩子，你想啥也不幹，便進入最辛苦的人生。啊！你說你閒遊浪蕩，還是準備勞動吧。你見過一種可怕的機器嗎？那東西叫做碾片機。對它應當小心，那是個陰險凶惡的東西，假使它拖住了你衣服的一隻角，你整個人便會被捲進去。這架機器，便像是遊手好閒的習慣。不要去惹它，在你還沒有被捲住的時候，趕快避開！要不，你便完了，不用多久，你便陷在那一套連動齒輪裡。一旦被它卡住，你便啥也不用指望了。你將受一輩子苦。懶骨頭！不會再有休息了。不容情的苦工的鐵手已經抓住了你。自己掙飯吃吧，找工作做吧，盡你的義務吧，你不願意！學別人那樣，你不高興！好吧！你便不會和大家一樣。勞動是法則。誰把它當作麻煩的事來抗拒，誰就會在強制中勞動。你不願意當工人，你就得當奴隸。勞動在這一方面放鬆你，只是為了在另一方面抓緊你，你不肯當它的朋友，便得當它的奴才。啊！你拒絕人們的誠實的疲勞，你便將到地獄裡去流汗。在別人歌唱的地方，你將哀號痛哭。你將只能從遠處，從下面望著別人勞動，你將感到他們是在休息。掘土的人、種莊稼的人、水手、鐵匠，都將以天堂裡的快樂人的形象出現在你眼前的光明裡。鐵砧裡有多大的光芒！使犁、捆草是一種快樂。船在風裡自由行駛，多麼歡暢！你這個懶漢，去鋤吧，拖吧，滾吧，走吧！挽你的重輓吧，你成了在地獄裡拖車的載重牲口！啊！什麼事都不幹，這是你的目的。好吧！你便不會有一個星期，不會有一天、不會有一個鐘點不吃苦受罪的。你搬任何東西都將腰酸背痛。每過一分鐘都將使你感到筋骨開裂。對別人輕得像羽毛的東西，對你會重得像岩石。最簡單的事物也會變得異常艱鉅。生活將處處與你為敵。走一步路，吸一口氣，同樣成了非常吃力的苦活。你的肺將使你感到是個百斤重的負擔。走這邊還是走那邊，也將成為一個待解決的難題。任何人要出去，他只要推一下門，門一開，他便到了外面。而你，你如果要出去，便非在你的牆上打洞不可。要上街，人家怎麼辦呢？人家走下樓梯便成了，人人都是這樣；而你，你得撕裂你床上的褥單，一條一條地把它接成一根繩子，隨後，你得從窗口爬出去，你得臨空吊在這根繩子上，並且是在黑夜

裡，在起狂風、下大雨、飛砂走石的時候，並且，萬一那根繩子太短，你便只有一個辦法可以下去——掉下去。盲目地掉下去，掉在一個黑洞裡，也不知道有多深，掉在什麼東西上面呢？下面有什麼便掉在什麼上面，掉在自己不知道的東西上面。或者你從煙囪裡爬出去，燒死了活該；或者你從排糞道裡爬出去，淹死也活該。我還沒有跟你說有多少洞得掩蓋起來，多少石頭每天得取下又放上二十次，多少灰渣得藏在他的草蓆裡。遇到一把鎖，那個有錢的先生，在他的衣袋裡，有鎖匠替他做好的鑰匙。而你呢，假使你要過去，你便非作一件傑出的驚人作品不可，你得拿一個大個的蘇，把它剖成兩片，用什麼工具呢？你自己去想辦法。那是你的事。隨後，你把那兩片的裡面挖空，還得小心謹慎，不讓它的外表受損傷，你再沿著周圍的邊，刻出一道螺旋紋，讓那兩個薄片，像一蓋一底似的，能嚴密地合上。上下兩片這樣旋緊以後，別人便一點也猜不出了。對獄吏們，因為你是受到監視的，這只是一個大個的蘇；對你，卻是個匣子。你在這匣子裡放什麼呢？一小片鋼。一條錶上的發條，你在發條上已鑿出了許多齒，使它成為一把鋸子。這條藏在蘇裡的鋸子，只有別針一般長，你能用來鋸斷鎖上的梢子，門門上的橫條，掛鎖上的梁，你窗上的鐵條，你腳上的鐵鐐。這個傑作告成了，這一神奇的工具做成了，這一系列巧妙、細緻、精微、艱苦的奇蹟全完成了，萬一被人發覺是你幹的，你會得到怎樣的報酬呢？坐地牢。這便是你的前程。懶惰，貪圖舒服，多麼險惡的懸崖！什麼事也不幹，那是一種可悲的打算，你知道嗎？無所事事地專靠社會的物質來生活！做一個無用的、就是說有害的人！那只能把我們一直帶到絕路的盡頭。當個寄生蟲，結果必然是不幸。那種人只能變成蛆。啊！你不高興工作！啊！你只有一個念頭：喝得好好的，吃得好好的，睡得好好的。你將來只能喝水，吃黑麵包，睡木板，還要在你的手腳上鉚上鐵件，教你整夜都感到皮肉是冷的！你將弄斷那些鐵件，逃跑。這很好。你將在草莽中爬著走，你將像樹林中的野人一樣吃草。結果你又被逮回來。到那時候，一連好幾年，你將待在陰溝裡，一條鏈子拴在牆上，摸著你的瓦罐去喝水，啃一塊連狗也不要吃的怪可怕的黑麵包，吃那種在你到嘴以前早已被蟲蛀空了的蠶豆。你將成為地窖裡的一隻土鱉。啊！可憐你自己吧，倒楣的孩子，這樣年輕，你斷奶還不到二十年，也一定還有母親！我誠懇地奉勸你，聽我的話吧。你要穿優質的黑料子衣服、薄底漆皮鞋、

燙頭髮、在蓬鬆的頭髮裡擦上香油、討女人的喜歡、顯得漂亮。結果你將被推成光頭，戴一頂紅帽子，穿雙木鞋。你要在指頭上戴個戒指，將來你會在頸子上戴一面枷。並且，只要你望一眼女人，便給你一棒子。並且，你二十歲進去，五十歲出來！你進去時是小夥子，緋紅的臉、鮮潤的皮膚、亮晶晶的眼睛、滿嘴雪白的牙齒、一頭美麗的烏髮，出來的時候呢，垮了，駝了，皺了，沒牙了，怪難看的，頭髮也白了！啊！我可憐的孩子，你走錯路了，懶鬼替你出了個壞主意，最艱苦的工作是搶人。相信我，不要幹那種當懶漢的苦工作。做一個壞蛋，並不那麼方便嘛。做一個誠實人，反而麻煩少些。現在你去吧，把我對你說的話，仔細想想。你剛才想要我的什麼東西？我的錢包。在這兒。」

老人放了巴納斯山，把他的錢包放在他手裡，巴納斯山拿來托在手上掂了一陣，隨後，以一種機械的謹慎態度，把它揣在他騎馬服後面的口袋裡，好像是他偷了來的。

老人說了這番話又做了這件事後，便轉過背去，安詳地繼續他的散步。

「傻老頭兒！」巴納斯山嘟囔著。

那老人是誰？讀者想必早已猜到了。

巴納斯山呆呆地望著他消失在朦朧的夜色中。這一凝視必然給他帶來不幸。

老人往遠處走去，這時，伽弗洛什卻從近處來了。

伽弗洛什向旁邊望了一眼，看見馬白夫公公仍坐在石凳上，像是睡著了。那野孩隨即從他的草窠裡鑽出來，隱在黑影裡，一直向呆立著的巴納斯山的背後爬去。他便這樣到了巴納斯山的身邊，沒有被他看見，也沒有被他聽見，他輕輕把他的手伸進那身優質黑料子騎馬服後面的口袋裡，抓住那個錢包，縮回手，再爬回來，像一條在黑暗中溜跑的蛇。巴納斯山原沒有任何理由需要警惕，並且是生平第一次在

想問題，便一點也沒有發覺。伽弗洛什回到馬白夫公公身邊時，便把錢包從籬笆上面丟過去，連忙跑開。

錢包落在了馬白夫公公的腳上，把他驚醒了。他彎下腰去，抬起錢包。他不知道是怎麼回事，把它打開來看。那是個分成兩格的錢包，一格裡有些零錢，另一格裡有六枚拿破崙。

馬白夫公公大吃一驚，把這東西拿去交給了他的女僕。

「這是天上掉下來的。」普盧塔克媽媽說。

第五卷 結束與開端並不銜接

一 荒園連著兵營

珂賽特的痛苦，在四、五個月以前，還是那麼強烈，那麼敏銳，現在，連她自己也沒有想到，居然平息下去了。大自然、春天、青春、對她父親的愛、鳥雀的快樂、鮮花，已一點一點，一天一天，一滴一滴地把一種無以名之的類似遺忘的東西滲入了這個貞潔年輕的靈魂。這裡的火已完全熄滅了嗎？還是只蓋上了一層灰呢？事實是她已幾乎不再感到有劇痛的痛處了。

一天，她忽然想起了馬呂斯。

「啊！」她說，「我已經不再想他了。」

正是在那一個星期裡，她發現一個相當俊美的長矛兵軍官打那園子的鐵欄門前走過，那軍官有著蜂腰、挺秀的軍服、年輕姑娘的臉、手臂下一把指揮刀、上了蠟的菱角鬍子、漆布軍帽，外加上淺黃頭髮、不凹不凸的藍眼睛、圓臉，他庸俗、傲慢而漂亮，完全是馬呂斯的反面形象。嘴裡銜一根雪茄。珂賽特在想：「這軍官一定是駐紮在巴比倫街的那個部隊裡的。」

第二天，她又看見他走過。她留意了他走過的鐘點。

從那時候起，難道是偶然嗎？幾乎每天她都看見他走過。

那軍官的夥伴們也發現了在這座「不修邊幅」的園子裡，那道難看的老古董鐵欄門的後面，有一個相當漂亮的貨色，當那俊美的中尉走過時，幾乎老待在那地方，這個中尉，對讀者來說並不是陌生人，他叫忒阿杜勒·吉諾曼。

「喂！」他們對他說，「那裡有個小娘們兒對你飛眼呢，留意留意吧。」

「我哪有時間，」那長矛兵回答說，「如果要留意所有對我留意的姑娘，那還了得？」

正在這時，馬呂斯懷著沉痛的心情，向著死亡的邊緣走下去，並且常說：「只要我能在死以前再和她見一次面就好了！」假使他的這個願望果真實現了，他便會看見珂賽特這時正在瞄一個長矛兵，他會一句話也說不出來，飲恨而死。

這是誰的過錯？誰也沒有過錯。

馬呂斯的性格是陷進了苦惱便停留在苦惱裡，而珂賽特是掉了進去便爬出來。

珂賽特並且正在經歷那個危險時期，也就是女性沒人指點、全憑自己面壁虛構的那個一失足成千古恨的階段，在這種時候，孤獨的年輕姑娘便好像葡萄藤上的捲須，不管遇到的是雲石柱子上的柱頭還是酒樓裡的木頭柱子，都會一樣隨緣攀附。這對於每一個無父無母的孤女，無論貧富，都是一個危機，一種稍縱即逝、並且起決定作用的時機，因為家財並不能防止錯誤的擇配，錯誤的結合往往發生在極上層；真正的錯誤結合是靈魂上的錯誤結合，並且，多少無聲無臭的年輕男子，沒有聲名，沒有身世，沒有財富，卻是個雲石柱子的柱頭，能撐持一座偉大感情和偉大思想的廟宇。同樣，一個上層社會的男人，萬事如意，萬貫家財，穿著擦得光亮的長靴，說著像上過漆的動人的語言，如果不從他的外表去看他，而是從他的內心，就是說，從他留給一個婦女的那部分東西去看他，便只是一個至愚極蠢、心裡暗藏著多種卑汙狂妄的強烈欲念的蠢物，一根酒樓裡的木頭柱子。

珂賽特的靈魂裡有了些什麼呢？平息了的或睡眠中的熱烈感情，游移狀態中的愛，某種清澈晶瑩、到了某種深度便有些混濁，再深下去便有些灰暗的東西。那個俊美軍官的形影是反映在表面的。在底層

上有沒有印象呢？在底層的極下面呢？

也許有。珂賽特不知道。

突然發生了一樁少見的意外事件。

二 珂賽特的恐懼

在四月的上半月裡，冉阿讓作了一次旅行。我們知道，每隔一段很長的時間，他便要出一次門。每次離家一天或兩天，至多三天。他去什麼地方？沒有人知道，連珂賽特也不知道。可是有一次，在他動身時，珂賽特坐著馬車一直送他到一條小的死胡同口，她看見在那轉角的地方有幾個字：「小板巷」。到那地方以後他便下了車，原車又把珂賽特送回到巴比倫街。冉阿讓作這種短期旅行，常常是在家用拮据的時候。

冉阿讓因而不在家。他臨走時說：「三天左右，我便回來。」

那天上燈以後，珂賽特獨自待在客廳裡。為了解悶，她揭開了她的鋼琴蓋，一面唱，一面彈伴奏，唱《歐利安特》【註：韋伯的歌劇。】裡的那支《迷失在森林中的獵人們》，這也許是所有音樂中最美的作品了。唱完以後，她便坐著發怔。

忽然，她彷彿聽見園子裡有人走路。

不會是她的父親，他出門去了，也不會是杜桑，她已睡了。

當時是晚上十點鐘。

客廳裡的板窗已經關上，她過去把耳朵貼在板窗上面聽。

彷彿是一個男人的腳步聲，並且走得很慢。

她連忙上樓，回到她的臥室裡，打開板窗頭上的一扇小窗，朝園裡望。那正是月圓的時候。能看得和白天一樣清楚。

園子裡卻沒有人。

她又打開大窗子。園裡毫無動靜，她望見街上也和平時一樣荒涼。

珂賽特心裡想，是她自己搞錯了。她自以為聽見了什麼聲音，其實是韋伯那首陰森神怪的合唱曲所引起的錯覺，那曲子展示在人們意境中的原是一種深邃駭人的景色，山林震撼的形象，在那裡，人們能聽到獵人們在淒迷的暮色中彷徨躑躅時枯枝脆葉在他們腳下斷裂的聲音。

她不再去想它了。

並且珂賽特生來就不怎麼知道害怕。在她的血管裡，生就了那種光著腳板跑江湖、擔風險的女人的血液。我們記得，她是百靈鳥，不是白鴿。她有一種粗放勇敢的氣質。

第二天，比較早，在天剛黑時，她在園裡散步。她當時心裡正想著一些煩雜的事情，又彷彿聽到了昨晚的那種聲音，好像有人在離她不遠的那些樹下的黑地裡走路，走走停停，停停走走，但她對自己說，再沒有什麼比兩根樹枝互相磨擦更像人在草叢裡走路的聲音了，她也就不再注意。況且她並沒有看見什麼。

她從那「榛莽地」走出來，還得穿過一小片草坪才能走上臺階。月亮正從她背後升起，當地走出樹叢時，月光把她的身影投射在她面前的草地上。

珂賽特突然站住，心裡大吃一驚。

在她的影子旁邊，月光把一個怪可怕、怪嚇人的人影清清楚楚地

投了在草地上，那影子還戴著一頂圓邊帽。

那影子好像是立在樹叢邊，在珂賽特的背後，離她只有幾步遠。

她好一陣說不出話，不敢叫也不敢喊，不敢動也不敢回頭。

她終於鼓足了全部勇氣，突然把身子轉過去。

什麼人也沒有。

她再望望地上。那影子也不見了。

她又回到樹叢裡，壯起膽子，到那些轉角裡去找，一直找到鐵欄門，什麼也不曾找著。

她真覺得自己出了一身冷汗。難道這又是錯覺不成？笑話！一連兩天！一次錯覺，還說得過去，但是兩次錯覺呢？最使人放心不下的，是那影子肯定不是個鬼影。鬼從不戴圓邊帽子。

第三天，冉阿讓回家了。珂賽特把她彷彿聽到的和見到的都講給他聽。她原希望能得到一些寬慰，估計她父親會聳聳肩頭對她說：「你這小姑娘發神經了。」

冉阿讓卻顯得有些不安。

「不能說這裡面沒有原因。」他對她說。

他支吾了幾句，便離開她去園子裡，珂賽特望見他在仔仔細細地檢查那道鐵欄門。

她半夜裡醒來，這一回她可聽真切了，清清楚楚，在她的窗子下面，緊靠著臺階的地方，有人在走路。她跑去把窗頭上的小窗打開。園裡果然有一個人，手裡捏著一根粗木棒。她正要嚷出來，卻又從月光中看清了那個人的側影。原來是她父親。

她又睡下了，心裡想：「看來他很擔了些心事！」

冉阿讓在園裡過了那一夜，接著又連守了兩夜。珂賽特能從她的板窗洞裡望見他。

第三天，月亮漸漸缺了，升得也比較遲了，約莫在午夜一點鐘，她忽然聽見有人大笑，隨即又聽見她父親的聲音在喊她。

「珂賽特！」

她連忙跳下床來，套上她的長睡衣，開了窗子。

她父親站在下面的草地上。

「我把你喊醒，好讓你放心，」他說，「瞧，這就是你那戴圓邊帽的影子。」

同時，他把月光投射在草地上的一個影子指給她看，那確實像一個戴圓邊帽的人的鬼影。但只是隔壁人家屋頂上一個帶罩子的鐵皮煙囪的影子。

珂賽特也笑了出來，她所有種種不祥的猜想打消了，第二天，和她父親一同吃早點時，這個煙囪鬼盤桓的凶園子使她又說又笑。

冉阿讓又完全安靜下來了，至於珂賽特，她並沒有十分注意那煙囪是否確實立在她所看見的或自以為看見過的那個人影的方向，也沒有注意當時月亮是否在天上的同一方位。她沒有追問自己：「那煙囪的影子怎麼會那麼古怪，當有人注意看它時，它居然怕被人當場捉住，趕忙縮了回去。」因為那天晚上，珂賽特一轉身，影子便不見了，這原是珂賽特深信不疑的。現在珂賽特完全放心了。她認為她父親的解說是圓滿的，即使有人可能在天黑以後或半夜裡在園裡行走，也不至於再使她胡猜。

可是幾天過後，又發生了一件新的怪事。

三 杜桑的敘述

在那園裡，靠鐵欄門臨街的地方，有一條石凳，為了擋住人們好奇的視線，在石凳旁邊，栽了一排千金榆，但是，嚴格地說，一個過路人如果把手臂從鐵欄門和千金榆縫裡伸過來，仍能伸到石凳上面。

仍是在那個四月裡，一天，將近黃昏時，冉阿讓上街去了，珂賽特坐在石凳上，當時太陽已經落山。樹林裡的風已經有些涼意，珂賽特正想著心事，一種莫來由的傷感情緒漸漸控制了她，蒼茫中帶來的這種無可克服的傷感，也許，是由在這一時刻的半開著的墳墓裡的一種神祕力量引起的吧，誰知道？

芳汀也許就在迷濛的暮色中。

珂賽特站起來，繞著園子，踏著沾滿露水的青草，慢慢地走，像個夢遊人，她淒聲說道：「這種時刻在園裡走，真非穿著木鞋不可。弄不好要感冒的。」

她回到了石凳前。

正待坐下去時，她發現在她原先離開的坐處，放了一塊相當大的石頭，這明明是之前沒有的。

珂賽特望著石頭，心裡在問那是什麼意思。她想這塊石頭絕不會自己跑到坐位上來，一定是什麼人放在那裡的，一定有誰把手臂從鐵欄門的縫裡伸進來過。這個思想一出現，她便害怕起來了。這一次是真正害怕了。沒有什麼可懷疑的，石頭在那裡嘛，她沒有碰它，連忙逃走，也不敢回頭望一眼。躲進房子後她立即把臨臺階的長窗門關上，推上板門、門杠和鐵門。她問杜桑說：

「我爹回來了沒有？」

「還沒有回來，姑娘。」

（我們已把杜桑口吃的情形寫過了，提過一次，便不必再提。希望讀者能允許我們不再突出這一點。我們厭惡那種把別人的缺陷一板一眼記錄下來的樂譜。）

冉阿讓是個喜歡思索和夜遊的人，他常常要到夜深才回家。

「杜桑，」珂賽特又說，「您到夜裡想必一定會把對花園的板門關好，門杠上好，把那些小鐵件好好插在那些鐵環裡的吧？」

「呵！您請放心吧，姑娘。」

杜桑在這些方面從不大意，珂賽特也完全知道，但是她無法控制自己不加上這麼一句：

「問題是這地方太偏僻了！」

「說到這點，」杜桑說，「真是不錯。要是有人來殺害我們，我們連哼一聲的時間也不會有。特別是，先生不睡在這大房子裡。但是您不用害怕，姑娘。我天天晚上要把門窗關得和鐵桶一樣。孤零零的兩個女人！真是，我一想到，寒毛便會豎起來！您想想吧。半夜裡，看見許多男子漢走到你屋子裡來，對你說：『不許喊！』他們上來便割你的頸脖子。死，並沒有什麼了不起，要死就死吧，你也明明知道，不死沒有旁的路，可怕的是那些人走上來碰你，那可不是滋味。並且，他們那些刀子，一定是不大能割得動的！天主啊！」

「不許說了，」珂賽特說，「把一切都好好關上。」

珂賽特被杜桑臨時編出來的戲劇性臺詞嚇得心驚肉跳，也許還回想到在那個星期裡遇到的怪事，竟至不敢對她說：「您去看看什麼人放在石凳上的石塊嘛！」唯恐去園裡的門開了，那些「男子漢」便會

闖進來。她要杜桑把所有的門窗都一一留意關好，把整所房子，從頂樓到地窖，全部檢視一番，回頭把自己關在臥房裡，推上鐵門，檢查了床底下，提心吊膽地睡了。

一整夜，她都看見那塊石頭，大得像一座山，滿是洞穴。

出太陽的時候——初升太陽的特點便是叫我們嘲笑夜間的一切驚擾，嘲笑的程度又往往和我們有過的恐懼成正比——，出太陽的時候，珂賽特，醒過來，便把自己的一場虛驚看作了一場惡夢，她對自己說：「我想到哪裡去了？這和我上星期晚上自以為在園子裡聽到腳步聲是同一回事！和煙囪的影子也是同一回事！我現在快要變成膽小鬼了吧？」太陽光從板窗縫裡強烈地照射進來，把花緞窗簾照得發紫，使她完全恢復了自信心，清除了她思想中的一切，連那塊石頭也不見了。

「石凳上不會有石頭，正如園裡不會有戴圓帽的人，全是由於我做夢，才會有什麼石頭和其他的東西。」

她穿好衣服，下樓走到園裡，跑向石凳，覺得自己出了身冷汗，石頭仍在老地方。

但這不過是一剎那間的事。夜間的畏懼一到白天便成了好奇心。

「有什麼關係！」她說，「讓我來看看。」

她搬開那塊相當大的石頭，下面出現一件東西，彷彿是一封信。

那是一個白信封。珂賽特拿起來看。看這一面，沒有姓名地址，那一面也沒有火漆印。信封雖然敞著口，卻不是空的。裡面露出幾張紙。

珂賽特伸手到裡面去摸。這已不是恐懼，也不是好奇心，而是疑惑的開始。

珂賽特把信封裡的東西抽出來看。那是一小疊紙，每一張都編了號，並寫了幾行字，筆跡很秀麗，珂賽特心裡想，並且字跡纖細。

珂賽特找一個名字，沒有，找一個簽字，也沒有。這是寄給誰的呢？也許是給她的，因為它是放在她坐過的條凳上的。是誰送來的呢？一種無可抗拒的誘惑力把她控制住了。她想把她的眼睛從那幾張在她手裡發抖的紙上移開。她望望天，望望街上，望望那些沐浴在陽光中的刺槐，在鄰居屋頂上飛翔的鴿子，隨後她的視線迅捷地朝下看那手稿，並對自己說，她應當知道那裡寫的究竟是什麼。

四 石頭下面的一顆心

她唸道：

把宇宙縮減到唯一的一個人，把唯一的一個人擴張到上帝，這才是愛。

愛，便是眾天使向群星的膜拜。

靈魂是何等悲傷，當它為愛而悲傷！

不見那唯一充塞天地的人，這是何等的空虛！呵！情人成上帝，這是多麼真實。人們不難理解，如果萬物之父不是明明為了靈魂而創造宇宙，不是為了愛而創造靈魂，上帝也會傷心的。

能從遠處望見一頂紫飄帶白縐紗帽下的盈盈一笑。已夠使靈魂進入美夢之宮了。

上帝在一切的後面，但是一切遮住了上帝。東西是黑的，人是不透明的。愛一個人，便是要使他透明。

某些思想是祈禱。有時候，無論身體的姿勢如何，靈魂卻總是雙

膝跪下的。

相愛而不能相見的人有千百種虛幻而真實的東西用來騙走離愁別恨。別人不讓他們見面，他們不能互通音訊，他們卻能找到無數神祕的通信方法。他們互送飛鳥的啼唱、花朵的香味、孩子們的笑聲、太陽的光輝、風的嘆息、星的閃光、整個宇宙。這有什麼辦不到呢？上帝的整個事業是為愛服務的。愛有足夠的力量可以命令大自然為它傳遞書信。

呵，春天，你便是我寫給她的一封信。

未來仍是屬於心靈的多，屬於精神的少。愛，是唯一能占領和充滿永恆的東西。對於無極，必須不竭。

愛是靈魂的組成部分。愛和靈魂是同一本質的。和靈魂一樣，愛也是神的火星；和靈魂一樣，愛也是不可腐蝕的，不可分割的，不會涸竭的。愛是人們心裡的一個火源，它是無盡期、無止境的，任何東西所不能局限，任何東西所不能熄滅的。人們感到它一直燃燒到骨髓，一直照耀到天際。

呵，愛！崇拜！兩心相知、兩情相投、兩目相注的陶醉！你會到我這裡來的，不是嗎，幸福！在寥寂中並肩散步！美滿、光輝的日子！我有時夢見時間離開了天使的生命，來到下界伴隨人的命運。

上帝不能增加相愛的人們的幸福，除非給予他們無止境的歲月。在愛的一生之後，有愛的永生，那確是一種增益；但是，如果要從此生開始，便增加愛給予靈魂的那種無可言喻的極樂的強度，那是無法做到的，甚至上帝也做不到。上帝是天上的飽和，愛是人間的飽和。

你望一顆星，有兩個動機，因為它是發光的，又因為它是望不透的。你在你的身邊有一種更柔美的光輝和一種更大的神祕，女人。

無論我們是誰，全有供我們呼吸的物質。如果我們缺少它們，我們便缺少空氣，不能呼吸。我們便會死去。因缺愛而死，那是不堪設

想的。靈魂的窒息症！

當愛把兩人溶化並滲合在一個極樂和神聖的一體中時，他們才算是找到了人生的祕密，他們便成了同一個命運的兩極，同一個神靈的兩翼。愛吧，飛翔吧！

一個女人來到你的跟前，一面走，一面放光，從那時起，你便完了，你便愛了。你只有一條路可走，集中全部力量去想她，以迫使她也來想你。

愛所開始的只能由上帝來完成。

真正的愛可以為了一隻失去的手套或一條找到的手帕而懊惱，而陶醉，並且需要永恆來寄託它的忠誠和希望。它是同時由無限大和無限小所構成的。

如果你是石頭，便應當做磁石；如果你是植物，便應當做含羞草；如果你是人，便應當做意中人。

愛是不知足的。有了幸福，還想樂園，有了樂園，還想天堂。

愛中的你呵，那一切已全在愛中了。靠你自己去找來。天上所有的，愛中全有，仰慕；愛中所有的，天上不一定有，歡情。

「她還會來盧森堡公園嗎？」「不會再來了，先生。」「她到這個禮拜堂裡來做彌撒，不是嗎？」「她現在不來這兒了。」「她仍住在這房子裡嗎？」「她已經搬走了。」「她搬到什麼地方去了呢？」

「她沒有說。」

多麼淒慘，竟不知道自己的靈魂在何方。

愛有稚氣，其他感情有小氣。使人變渺小的感情可恥。使人變孩子的感情可貴！

這是一件怪事，你知道嗎？我在黑暗中。有個人臨走時把天帶走了。

呵！手牽著手，肩並著肩，同睡在一個墓穴裡，不時在黑暗中相互輕輕撫摸我們的一個手指尖，這已能滿足我的永恆的生命了。

因愛而受苦的你，愛得更多一點吧。為愛而死，便是為愛而生。

愛吧。在這苦刑中，有星光慘淡的樂境。極苦中有極樂。

呵，鳥雀的歡樂！那是因為它們有巢可棲，有歌可唱。

愛是汲取天堂空氣的至上之樂。

深邃的心靈們，明智的精靈們，按照上帝的安排來接受生命吧。這是一種長久的考驗，一種為未知的命運所作的不可理解的準備工作。這個命運，真正的命運，對人來說，是從他第一步踏出墓穴時開始的。到這時，便會有一種東西出現在他眼前，他也開始能辨認永定的命運。永定，請你仔細想想這個詞兒。活著的人只能望見無極，而永定只讓死了的人望見它。在死以前，為愛而忍痛，為希望而景仰吧。不幸的是那些只愛軀殼、形體、表相的人，唉！這一切都將由一死而全部化為烏有。

應當知道愛靈魂，你日後還能找到它。

我在街頭遇見過一個為愛所苦的極窮的青年。他的帽子是破舊的，衣服是磨損的，他的袖子有洞，水浸透他的鞋底，星光照徹他的靈魂。

何等大事，被愛！何等更為重大的事，愛！心因激情而英雄化了。除了純潔的東西以外，心裡什麼也沒有了，除了高貴和偉大的東西以外，它什麼也不依附了。邪惡的思想已不能再在這心裡滋長，正如蕁麻不能生在冰山上。欲念和庸俗的衝動所不能攀緣的崇高寧靜的

靈魂高踞青天，鎮壓著人世間的烏雲和黑影，瘋狂，虛偽，仇恨，虛榮，卑賤，並且只感別來自命運底下的深沉的震撼，有如山峰感知地震。

人間如果沒有愛，那麼太陽也會熄滅。

五 珂賽特看信以後

珂賽特在讀信時，漸漸進入夢想。她看到那一疊紙的最後一行，抬起眼睛，恰巧望見那個俊美的軍官高仰著臉兒準時打那鐵欄門前走過。珂賽特覺得他醜惡不堪。

她再回頭去細細玩味那疊紙。紙上的字跡非常秀麗，珂賽特這樣想，字是一個人寫的，但是墨跡不一樣，有時濃黑，有時很淡，好像墨水瓶裡新加了水，足見是在不同的日子裡寫的。因此，那是一種有感而作的偶記，不規則，無次序，無選擇，無目的，信手拈來的。珂賽特從來沒有見過這類東西。這隨筆裡所談的，她大都能領會，彷彿見了一扇半開著的寶庫門。那些奧妙語言的每一句都使她感到耀眼，使她的心沐浴在一種奇特的光裡。她從前受過的教育經常向她談到靈魂，卻從來沒有提到過愛，幾乎像只談熾炭而不談火光。這十五張紙上的隨筆一下子便把全部的愛、痛苦、命運、生命、永恆、開始、終止都一一溫婉地向她揭示開了。好像是一隻張開的手突然向她拋出了一把光明。她感到在那寥寥幾行字裡有一種激動、熱烈、高尚、誠摯的性格，一種崇高的志願，特大的痛苦和特大的希望，一顆抑鬱的心，一種坦率的傾慕。這隨筆是什麼呢？一封信。一封沒有收信人姓名，沒有寄信人姓名，沒有日期，沒有簽字，情詞迫切而毫無所求的信，一封天使致貞女的書柬，世外的幽期密約，孤魂給鬼影的情書。是彷彿準備安安靜靜到死亡中去棲身的一個悲觀絕望的陌生男子，把命運的祕密、生命的鑰匙、愛，寄給了一個陌生的女子。那是腳踏在墳墓裡，手指伸在天空中寫的。那些字，一個個落在紙上，可以稱之為一滴滴的靈魂。

現在，這幾張東西是誰送來給她的呢？是誰寫的呢？珂賽特一點沒有產生疑問。一定是那個唯一的人。他！

她心裡又亮了。她感到一種從未有過的快樂和一種深切的酸楚。是他！是他寫給她的！是他到此地來過了！是他從鐵欄門外把手臂伸進來過了！當她把他忘了的時候，他又把她找著了！不過，她真把他忘了嗎？沒有！從來沒有！她在神志不清的時候曾偶然那麼想過一下。她始終是愛他的，始終是崇拜他的。她心中的火曾隱在它自己的灰底下燃燒了一段時間。但是她看得很清楚，它只是燃燒得更深入一些，現在重又冒出來了，把她整個人裹在火焰裡了。那一疊紙如同從另外一個靈魂裡爆出來落在她的火裡的一塊熾炭的碎片，她感到一場大火又開始了。她深入領會了那隨筆裡的每一個字：「是呵！」她說，「我深深體會到這一切！這完全是我從前從他眼睛裡看到過的那種心情。」

當她第三遍讀完那手跡時，忒阿杜勒中尉又打那鐵欄門前走回來，一路踏著街心的石塊路面，把他靴上的刺馬距震得一片響，使珂賽特不得不抬起眼睛來望了一下。她覺得他庸俗、笨拙、愚蠢、無用、浮誇、討厭、無禮並且還非常醜。那軍官認為應當向她露個笑臉。她連忙把頭轉過去，感到丟人，並且生了氣，差一點沒有抓個什麼東西甩在他的頭上。

她逃了進去，回到房子裡，把自己關在臥室裡反覆閱讀那幾篇隨筆，把它背下來，並細細思索，讀夠以後，吻了它一下，才把它塞在自己的襯衣裡。

完了。珂賽特又深深地陷在仙境似的愛慕中了。神仙洞府裡的深淵又開放了。

一整天，珂賽特都處在如醉如痴的狀態中。她幾乎不想什麼，腦子裡的思路成了一團亂麻。任何問題都無法分析，只能悠悠忽忽地一心期待。她不敢要自己同意什麼，也不願要自己拒絕什麼。面容憔悴，身體顫驚。有時，她彷彿覺得自己進入幻境；她問自己：「這是

真實的嗎？」這時，她便捏捏自己衣服裡的那一疊心愛的紙，把它壓在胸口，感到紙角刺著自己的皮肉，如果冉阿讓這時候見了她，一定會在她眼裡溢出的那種空前光豔的喜色面前發抖。「是呀！」她想道，「一定是他！是他送來給我的！」

她並且認為是天使關懷，上蒼垂念，又把他交還給她了。呵，愛的美化！呵，幻想！所謂上蒼垂念，所謂天使關懷，只不過是一個匪徒從查理大帝院經過拉弗爾斯監獄的房頂拋向獅子溝裡另一匪徒的一個麵包團罷了。

六 老人好在走得及時

黃昏時，冉阿讓出去了，珂賽特動手梳妝。她把頭髮理成最適合自己的式樣，穿一件裙袍，上衣的領口，因為多剪了一刀，把頸窩露出來了，按照姑娘們的說法，那樣的領口是「有點不正派」的。其實一點也沒有什麼不正派，只不過比不那樣的更漂亮些罷了。她這樣裝飾，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

她想出去嗎？不。

她等待客人來訪問嗎？也不。

天黑了，她從樓上下來，到了園裡。杜桑正在廚房裡忙著，廚房是對著後院的。

她在樹枝下面走，有時得用手去分開樹枝，因為有些枝子很低。

她這樣走到了條凳跟前。

那塊石頭仍在原處。

她坐下來，伸出一隻白嫩的手，放在那石頭上，彷彿要撫摸它、

感激它似的。

她忽然有一種說不出的感覺：在自己背後立著一個人，即使不看，也能感到。

她轉過頭去，並且立了起來。

果然是他。

他頭上沒戴帽子，臉色顯得蒼白，並且瘦了。幾乎看不出他的衣服是黑的。傍晚的微光把他的俊美的臉映得發青，兩隻眼睛隱在黑影裡。他在一層無比柔和的暮靄中，有種類似幽靈和黑夜的意味。他的臉反映著奄奄一息的白晝的殘暉和行將遠離的靈魂的思慕。

他像一種尚未成鬼卻已非人的東西。

他的帽子落在幾步外的亂草中。

珂賽特蹣跚欲倒，卻沒有喊一聲。她慢慢往後退，因為她感到自己被吸引住了。他呢，立著不動。她看不見他的眼睛，卻感到他的目光裡有一種說不上來的難以表達和憂傷的東西把她裹住了。

珂賽特往後退時，碰到一棵樹，她便靠在樹身上。如果沒有這棵樹，她早已倒下去了。

她聽到他說話的聲音，這確實是她在這之前從來沒聽到過的，他吞吞吐吐地說，比樹葉顫動的聲音大不了多少：「請原諒，我到這兒來了。我心裡太苦悶，不能再那樣活下去，所以我來了。您已看了我放在這……這條凳上的東西了吧？您認清我了吧？請不要怕我。已很久了，您還記得您望我一眼的那天嗎？那是在盧森堡公園裡，在那角鬥士塑像的旁邊。還有您從我面前走過的那一天，您也記得嗎？那是六月十六和七月二日。快一年了。許久許久以來，我再也見不著您。我問過出租椅子的婦人，她告訴我說她也沒有再看見過您。您當時住在西街，一棟新房子的四層樓上。您看得出我知道嗎？我跟過您，

我。我有什麼辦法？過後，您忽然不見了。有一次，我在奧德翁戲院的走廊下面讀報紙，忽然看見您走過。我便跑去追原來並不是您。是個戴一頂和您的帽子一樣的人。到了晚上，我常來這兒。您不用擔心，沒有人看見我。我到您窗子下面的近處來望望。我輕輕地走路，免得您聽見，要不，您會害怕的。有一天晚上，我站在您的背後，您轉身過來，我便逃了。還有一次，我聽到您唱歌。我快樂極了。我在板窗外面聽您唱，您不會不高興吧？您不會不高興。不會的，對嗎？您明白，您是我的天使，讓我多來幾次吧。我想我快死了，假使您知道！我崇拜您，我！請您原諒，我和您說話。我不知道我說了些什麼，我也許使您生氣了；我使您生氣了嗎？」

「呵，我的母親！」她說。

她好像要死似的，癱軟下去了。

他連忙攙住她，她仍往下墜，他只得用手臂把她緊緊抱住，一點不知道自己在幹什麼。他踉踉蹌蹌地扶住她，覺得自己滿腦子裡煙霧繚繞，睫毛裡電光閃閃，心裡也迷糊了，他彷彿覺得他是在完成一項宗教行為，卻犯了褻瀆神明的罪。其實，他懷裡抱著這個動人的女郎，胸脯已感到她的體形，卻毫無欲念。他被愛情弄得神魂顛倒了。

她拿起他的一隻手，把它放在胸口。他感到藏在裡面的那疊紙。他怯生生地說：

「您愛我嗎？」

她以輕如微風，幾乎使人聽不見的聲音悄悄地回答說：

「不要你問！你早知道了！」

她把羞得緋紅的臉藏在那個出類拔萃、心花怒放的青年的懷裡。

他落在條凳上，她待在他旁邊。他們已不再說話。星光開始閃耀。他們的嘴唇又怎麼相遇的呢？鳥雀又怎麼會唱，雪花又怎麼會

融，玫瑰又怎麼會開，五月又怎麼會紛紅駭綠，曙光又怎麼會在蕭瑟的小丘頂上那些幽暗的林木後面泛白呢？

一吻，便一切都在了。

他倆心裡同時吃了一驚，睜著雪亮的眼睛在黑暗中互相注視。

他們已感覺不到晚涼，也感覺不到石凳的冷，泥土的潮，青草的濕，他們相互望著，思緒滿懷，不知不覺中，已彼此互握著手。

她沒有問他，甚至沒有想到要問他是從什麼地方進來的，又是怎樣來到這園裡的。在她看來，他來到此地是一件極簡單自然的事！

馬呂斯的膝頭間或碰到珂賽特的膝頭，他倆便感到渾身一陣顫。

珂賽特偶爾結結巴巴地說上一兩句話。她的靈魂，像花上的一滴露珠，在她的唇邊抖顫。

他們漸漸談起話來了。傾訴衷腸接替了代表情真意酣的沉默。在他們上空夜色明淨奇美。他倆，純潔如精靈，無所不談，談他們的懷念，他們的思慕，他們的陶醉，他們的幻想，他們的憂傷，他們怎樣兩地相思，他們怎樣遙相祝願，他們在不再相見時的痛苦。他們以已無可增添的極度親密互訴了自己心裡最隱密和最神祕的東西。他們各憑自己的幻想，以天真憨直的信任，把愛情、青春和各自殘剩的一點孩子氣全部交流了。彼此都把自己的心傾注在對方的心裡，這樣一個鐘頭過後，少男獲得了少女的靈魂，少女也獲得了少男的靈魂。他們互相滲透，互相陶醉，互相照耀了。

當他們談完了，當他們傾吐盡了時，她把她的頭靠在他的肩上，問他說：

「您叫什麼名字？」

「我叫馬呂斯，」他說，「您呢？」

「我叫珂賽特。」

第六卷 小伽弗洛什

一 風的惡作劇

從一八二三年起，當孟費耶的那個客店漸漸衰敗，逐步向……不是向破產的深淵，而是向零星債務叢集的泥潭沉陷下去時，德納第夫婦又添了兩個孩子，全是雄的。這樣便成了五個，兩個姑娘，三個男孩。夠多的了。

最小的兩個年紀還很小時，德納第大娘便把他們打發掉了，她心裡還怪高興的。

說「打發掉」，是對的。這個婦人原只有天性的一個碎片。這種現象的例子不止一個。和拉莫特·烏丹古爾元帥夫人一樣，德納第大娘做母親只做到她的兩個女兒身上為止。她的母愛到此便完了。她對人類的憎恨從她的幾個兒子身上開始。在她兒子那邊，她的凶狠勁便陡然高聳，在這裡她的心有一道陰森的陡壁。我們已經見過她怎樣厭惡她的大兒子，對另外兩個兒子，她更是恨透了。為什麼？因為。這是最可怕的原因和最無可爭辯的回答：因為。

「我不想養一大群牛崽。」那個做母親的常這樣說。

我們來談談德納第兩口子是怎樣擺脫他們對兩個小兒子的責任，甚至從中找些好處的。

在前面幾頁裡，我們談到過一個叫馬儂的姑娘，曾取得吉諾曼這個老好人的津貼來撫養她的兩個兒子，現在涉及到的便是這個婦人。她當時住在則肋斯定河沿，在那條古老的小麝香街轉角的地方，那條街已力所能及地把它臭名聲變為香氣。我們還記得三十五年前那次白喉流行症曾廣泛侵襲塞納沿河岸一帶的地區，當時的科學還利用了這一機會來大規模試驗明礬噴霧療法的效果，這種療法幸而今天已被

外用碘酒所替代。在那次白喉流行期間，馬儂姑娘在一天裡，早上一個，傍晚一個，接連失掉了兩個兒子，兩個年齡都還很小。這是一個打擊。那兩個孩子對他們的母親來說是寶貴的，他們代表每月八十法郎的收入。這八十法郎一向是由吉諾曼先生的年息代理人巴什先生——退職公證人，住在西西里王街——準時如數代付的。兩個孩子一死，津貼便沒有著落了。馬儂姑娘便得想辦法。她原是那種罪惡的黑社會裡的一分子，大家知道一切，並且相互保密，相互支援。馬儂姑娘急需兩個孩子，德納第媽媽恰有兩個。同一性別，同一年齡。對一方來說，是一筆好交易，對另一方來說，是一筆好投資。兩個小德納第便成了兩個小馬儂。馬儂姑娘離開了則肋斯定河沿，遷到鐘錐街去住了。在巴黎，一個人的出身可以由住處換一條街而斷絕。

民政機關一點沒有發覺，也就無所謂異議，這一偷換行為便毫不費勁地成功了。不過德納第在出借那兩個孩子時，要求每月非分給他十個法郎不可，馬儂姑娘表示同意，甚至每月到期照付。吉諾曼先生當然繼續承擔義務。他每六個月來看一次那兩個小孩。他沒有看出破綻。馬儂姑娘每次都對他說：

「先生，他們長得多麼像您！」

德納第不難改名換姓，他趁這機會變成了容德雷特。他的兩個女兒和伽弗洛什幾乎沒有時間來注意他們還有兩個小弟弟。貧苦到了某種程度，人會變成孤魂野鬼，彼此漠不關心，把生人也當成遊魂。你的最親的骨肉也會被你看作是些幢幢往來的黑影，幾乎成了人生的窮途末路中一些若有若無的形象，很容易和無形的鬼魂混淆在一起。

德納第大娘對她的兩個小兒子，原已下定決定永遠拋棄不要了的，可是在把他們交付給馬儂姑娘的那天晚上，她忽然感到心虛，或是故意裝作心虛。她對她的丈夫說：「這可是遺棄孩子喲，這種作法！」德納第見她心虛，便威嚴地冷冰冰地安慰她說：「讓·雅克·盧梭比我們幹得更高明呢！」可是大娘由心虛轉到了心慌，她說：「萬一警察來找我們的麻煩呢？我們幹的這種事，德納第先生，你說說，是允許的嗎？」德納第回答說：「全是允許的。誰也會認為這是

通明透亮的。並且，對這種沒有一文錢的孩子，誰也不會感興趣，要跑來看個清楚。」

馬儂姑娘是一種作惡的漂亮人物。她愛裝飾。她家裡的陳設既窮酸又考究，和她同住的是一個有本領的女賊，入了法國籍的英國姑娘。這個取得巴黎戶籍的英國姑娘受到人們尊敬，是因為她和一些富人交往，她同圖書館裡的勳章和馬爾斯小姐的金剛鑽都有密切的關係，日後在一些刑事案件中還很有名。人們稱她為「密斯姑娘」。

那兩個孩子，歸了馬儂姑娘以後，沒有什麼可抱怨的。在那八十法郎的栽培下，他們和任何有油水可榨的東西一樣，是受到照顧的，穿得一點也不壞，吃得一點也不壞，被看待得幾乎像兩個「小先生」，和假母親相處得比真母親還好。馬儂姑娘裝出一副貴婦人的樣子，不在他們面前說行話。

他們便這樣過了幾年。德納第確有先見之明。一天，馬儂姑娘來付她那十個法郎的月費，他對她說：「應當由『父親』來給他們受點教育了。」

那兩個可憐的孩子，雖然命薄，總算一向受到相當好的保護，沒想到他們忽然一下被拋入了人生，非開始自謀生路不可。

像在德納第賊窩裡進行的那種大規模逮捕，必然還惹出一連串的搜查和拘禁，這對生活在公開社會下的那種醜惡的祕密社會來說，確是一種真正的災難，這樣的風浪常在黑暗世界裡造成各式各樣的崩塌。德納第的災難引起了馬儂姑娘的災難。

一天，在馬儂姑娘把那張關於卜呂梅街的紙條交給了愛潘妮後不久，忽然有一批警察來到鐘錐街，馬儂姑娘被捕了，密斯姑娘也被捕了，並且那整棟房子裡的人，因形跡可疑，都被一網打盡。兩個小男孩這時正在一個後院裡玩，一點沒有看見當時的那種突襲情形。到了他們要回家時，他們發現家裡的門已經封了，整棟房子都是空的。對面棚子裡的一個補鞋匠把他們找去，把「他們的母親」留下來的一張

紙交給了他們。紙上寫的是一個地址：「西西里王街，八號，年息代理人，巴什先生」。棚子裡的那個人還對他們說：「你們不再住這兒了。去找這個地方，很近。左邊第一條街便是。拿好這張紙，問路去。」

兩個孩子走了，大的牽著小的，手裡捏著那張引路的紙。當時天氣正冷，他的小指頭僵了，抓不大穩，沒有把那張紙拿好。走到鐘錐街轉角的地方，一陣風把他手裡的紙吹走了，天已經黑下來，孩子沒法把它找回來。

他們只好在街上隨便流浪。

1 0 2 2

二 小伽弗洛什托拿破崙的福

巴黎的春天常會刮起陣陣峭勁的寒風，它給人們的感受不完全是冷，而是凍，這種風像從關得不嚴密的門窗縫裡吹進暖室的冷空氣那樣，即使在晴天也能使人愁苦。彷彿冬季的那扇陰慘的門還半開著，風是從那門口吹來的。本世紀歐洲的第一次大流行病便是在一八三二年春天突發的，從沒有像那次霜風那樣冷冽刺骨。比起平時冬季的那扇半開的門，那一年的門來得還更凍人些。那簡直是一扇墓門。人們感到在那種寒風裡有鬼氣。

從氣象學的角度看，那種冷風的特點是它一點不排除高電壓。那一時期經常有雷電交加的大風暴。

有一個晚上，那種冷風正吹得起勁，隆冬彷彿又回了頭，有錢人都重新披上了大氅，小伽弗洛什始終穿著他的那身爛布條似的衣服，立在聖熱爾韋榆樹附近的一家理髮店的前面出神，冷得發抖但高高興興。他圍著一條不知是從什麼地方拾來的女用羊毛披肩，用來當作圍巾。看神氣，小伽弗洛什是在一心欣羨一個蠟製的新娘，那蠟人兒敞

著胸脯，頭上裝飾著橙花，在櫥窗後面兩盞煤油燈間轉個不停，對過路的人盈盈微笑；其實，伽弗洛什老望著那家鋪子的目的，是想看看有沒有辦法從櫃臺上「摸」一塊香皂，拿到郊區的一個「理髮師」那裡去賣一個蘇。他是時常依靠這種香皂來吃一頓飯的。對這種工作，他頗有些才幹，他說這是「刮那刮鬍子人的鬍子」。

他一面瞻仰新娘，並一眼又一眼瞟著那塊香皂，同時他牙齒縫裡還在嘮嘮叨叨地說：「星期二……不是星期二……是星期二吧？……也許是星期二……對了，的確是星期二。」

從來不曾有人知道過他這樣自問自答究竟是在談什麼。

要是這段獨白涉及到他上一次吃飯的日子，他便是三天沒有吃飯了，因為那天是星期五。

理髮師正在那生著一爐好火的店裡為一個主顧刮鬍子，他不時扭過頭去瞧一下他的敵人，這個冷到哆嗦，兩手插在口袋裡，腦子裡顯然是打壞主意的厚臉皮野孩子。

正當伽弗洛什研究那新娘、那櫥窗和那塊溫莎香皂時，忽然走來另外兩個孩子，一高一矮，穿得相當整潔，比他個子還小，看來一個七歲，一個五歲，羞怯怯地轉動門把手，走進那鋪子，不知道是在請求什麼，也許是在請求布施，低聲下氣，可憐巴巴的，好像是在哀告而不是請求。他們兩個同時說話，話是聽不清楚的，因為小的那個的話被抽泣的聲音打斷了，大的那個又凍到牙床發抖。理髮師怒容滿面地轉過身來，手裡捏著剃刀，左手推著大的，一個膝頭推著小的，把他們倆一齊推到街上，關上大門，一面說道：

「無緣無故走來害人家受凍！」

那兩個孩子，一面往前走，一面哭。同時，天上飄來一片烏雲，開始下雨了。

小伽弗洛什從他們後面趕上去，對他們說：

「你們怎麼了，小鬼？」

「我們不知道到哪裡去睡覺。」大的那個回答說。

「就為了這？」伽弗洛什說，「可了不得。這也值得哭嗎？真是兩個傻瓜蛋！」

接著，他又以略帶譏笑意味的老大哥派頭，憐惜的命令語氣和溫和的愛護聲音說道：

「小傢伙們，跟我來。」

「是，先生。」大的那個說。

兩個孩子便跟著他走，像跟了個大主教似的。他們已經不哭了。

伽弗洛什領著他們朝巴士底廣場的方向走上了聖安東尼街。

伽弗洛什一面走，一面向後轉過頭去對著理髮師的鋪子狠狠地望了一眼。

「這傢伙太沒有心腸，老白魚【註：理髮師都喜歡在頭髮裡撒上白粉，認為美觀。因此人們戲稱理髮師為白魚。】，」他嘟囔著，「這是個英國佬。」

一個姑娘看見他們三個一串兒地往前走，伽弗洛什領頭，她放聲大笑起來。這種笑聲對那一夥失了敬意。

「您好，公車【註：有屬於眾人的意思。】小姐。」伽弗洛什對她說。

過了一陣，他又想起那理髮師，他說：

「我把那畜生叫錯了，他不是白魚，是條蛇。理髮師傅，我要去找一個銅匠師傅，裝個響鈴在你的尾巴上。」

那理髮師使他冒火。他在跨過水溝時遇見一個看門婆，她嘴上有鬍鬚，手裡拿著掃帚，那模樣，夠得上到勃羅肯山【註：在德國，相傳是巫女和魔鬼幽會的地方。歌德的《浮士德》中對此有描寫。】去找浮士德。

「大嬸，」他對她說，「您騎著馬兒上街來了？」

正說到這裡，他又一腳把汗水濺在一個過路人的漆皮靴子上。

「小壞蛋！」那過路人怒氣沖沖地嚷了起來。

「先生要告狀嗎？」

「告你！」那過路人說。

「辦公時間過了，」伽弗洛什說，「我不受理起訴狀了。」

可是，在順著那條街繼續往上去的時候，他看見一個十三、四歲的女叫化子，待在一扇大門下冷得發抖，她身上的衣服已短到連膝頭也露在外面。那女孩已經太大，不能這樣了。年齡的增長常和我們開這種玩笑。恰恰是在赤腳露腿有礙觀瞻的時候裙子變短了。

「可憐的姑娘！」伽弗洛什說，「連褲衩也沒有一條。接住，把這拿去吧。」

他一面說，一面把那條暖暖的圍在他頸子上的羊毛圍巾解下來，披在那女叫化子的凍紫了的瘦肩頭上，這樣，圍巾又成了披肩。

女孩呆瞪瞪地望著他，一聲不響，接受了那條披肩。人窮到了某種程度時往往心志沉迷，受苦而不再呻吟，受惠也不再道謝。

這之後：

「撲……！」伽弗洛什說，他抖得比聖馬丁【註：相傳聖馬丁曾以身上的半件衣服讓給一個窮人。】更凶，聖馬丁至少還留下了他那大氅的一半。

他這一撲……那陣大雨，再接再厲，狂傾猛洩下來了。真是惡天不佑善行。

「豈有此理，」伽弗洛什喊著說，「這是什麼意思？它又下起來了！慈悲的天主，要是你再下，我便只好退票了。」

他再往前走。

「沒有關係，」他一面說，一面對那蜷縮在披肩下的女叫化子望了一眼，「她這一身羽毛還不壞。」

他望了望頭上的烏雲，喊道：

「糟了！」

那兩個孩子照著他的腳步緊跟在後面。

他們走過一處有那種厚鐵絲網遮護著的櫥窗，一望便知道是一家麵包鋪，因為麵包和金子一樣，是放在鐵柵欄後面的，伽弗洛什轉過身來問道：

「我說，小傢伙們，我們吃了晚飯沒有呀？」

「先生，」大的那個回答說，「我們從今天早上起還沒有吃過東西。」

「難道你們沒有父親，也沒有母親嗎？」伽弗洛什一本正經地問。

「請不要亂說，先生，我們有爸爸媽媽，但是我們不知道他們在什麼地方。」

「有時，知道還不如不知道的好。」伽弗洛什意味深長地說。

「我們已經走了兩個鐘頭，」大的那個繼續說，「我們在好些牆角裡找過，想找點東西，可什麼也沒有。」

「我知道，」伽弗洛什說，「狗把所有的東西全吃了。」

沉默了一陣，他接著又說：

「啊！我們丟了我們的作者。我們不知道是怎麼搞的。不應當這樣，孩子們。把老一輩弄丟了，真是傻。可了不得！我們總得找點吃的。」

此外他並不向他們問底細。沒有住處，還有什麼比這更簡單的呢？

兩個孩子裡大的那個，幾乎一下子便完全回到童年時代那種無憂無慮的狀態裡，他大聲說道：

「想想真是滑稽。媽媽還說過，到了樹枝禮拜日那天，還要帶我們去找些祝福過的黃楊枝呢。」

「唔。」伽弗洛什回答說。

「媽媽，」大的那個又說，「是個和密斯姑娘同住的夫人。」

「了不起。」伽弗洛什說。

他沒有再說下去，他在他那身破爛衣服的各式各樣的角落裡摸摸找找已經有好一陣了。

最後他終於仰起了頭，他那神氣，原只想表示滿意，而他實際表現的卻是極大的興奮。

「不用愁了，小傢伙們。瞧這已經夠我們三個人吃一頓晚飯的了。」

同時他從身上的一個衣袋裡摸出了一個蘇來。

那兩個孩子還沒有來得及表示高興，他便已推著他們，自己走在他們的背後，把他們一齊推進了麵包鋪，把手裡的那個蘇放在櫃臺上，喊道：

「伙計！五生丁的麵包。」

那賣麵包的便是店主人，他拿起了一個麵包和一把刀。

「切作三塊，伙計！」伽弗洛什又說。

他還煞有介事地補上一句：

「我們一共是三個人。」

他看見麵包師傅在研究了這三位晚餐客人以後，拿起一個黑麵包，他便立即把一個指頭深深地塞在自己的鼻孔裡，猛吸一口氣，彷彿他那大拇指頭上捏了一撮弗雷德里克大帝的鼻煙，正對著那麵包師傅的臉，粗聲大氣地衝他說了這麼一句：

「K e k s e k c a ? 」

在我們的讀者中，如果有人以為伽弗洛什對麵包師傅說的這句話是俄語或波蘭語，或是約維斯人和波托古多斯人對著寥寂的江面隔岸相呼的蠻語，我們便應當指出，這不過是他們（我們的讀者）每天都在說的一句話，它是「Q u ' e s t - c e q u e c ' e s t

que cela?」【註：法語，「這是什麼？」】的一種說法而已。那麵包師傅完全聽懂了，他回答說：

「怎麼！這是麵包，極好的二級麵包呀。」

「您是說黑炭團吧，」伽弗洛什冷靜而傲慢地反駁說，「要白麵包，伙計！肥皂洗過的麵包！我要請客。」

麵包師傅不禁莞爾微笑，他一面拿起一塊白麵包來切，一面帶著憐憫的神情望著他們，這又觸犯了伽弗洛什。他說：

「怎麼了，麵包師傅！您幹嘛要這樣丈量我們啊？」

其實他們三個連接起來也還不夠一脫阿斯。

當麵包已經切好，麵包師也收下了那個蘇，伽弗洛什便對那兩個孩子說：

「動手吧。」

那兩個小男孩直望著他發楞。

伽弗洛什笑了出來：

「啊！對，不錯，小毛頭還聽不懂，還太小！」

他便改口說：

「吃吧。」

同時他遞給他們每人一塊麵包。

他又想到大的那個似乎更有資格作為他交談的對象，也應當受到一點特殊的鼓勵，使他解除一切顧慮來滿足他的食欲，他便揀了最大

的一塊，遞給他，並說道：

「把這拿去塞在你的炮筒裡。」

他把三塊中最小的一塊留給了自己。

這幾個可憐的孩子，包括伽弗洛什在內，確是餓慘了。他們大口咬著麵包往下嚥，現在錢已收過了，麵包師傅見他們仍擠在他的鋪子裡，便顯得有些不耐煩。

「我們回到街上去吧。」伽弗洛什說。

他們再朝著巴士底廣場那個方向走去。

他們每次打有燈光的店鋪門前走過，小的那個總要停下來，把他那用一根繩子拴在頸子上的鉛表拿起來看看鐘點。

「真是個憨寶。」伽弗洛什說。

說了過後，他又有所感嘆似的，從牙縫裡說：

「沒有關係，要是我有孩子，我一定會拉扯得比這好一些。」

他們已經吃完麵包，走到了陰暗的芭蕾舞街的轉角處，一望便可以看見位於街底的拉弗爾斯監獄的那個矮而森嚴的問訊窗口。

「嗨，是你嗎，伽弗洛什？」一個人說。

「喲，是你，巴納斯山？」伽弗洛什說。

這是剛碰到那野孩的人，不是別人而是已化了裝的巴納斯山，他戴著一副夾鼻藍眼鏡。伽弗洛什卻仍能認出他來。

「壞種！」伽弗洛什接著說，「你披一身麻子膏藥顏色的皮，又

像醫生一樣戴副藍眼鏡。你真神氣，老實說！」

「噓，」巴納斯山說，「聲音輕點。」

他急忙把伽弗洛什拖出店鋪燈光所能照到的地方。

那兩個小孩手牽著手，機械地跟了過去。

他們到了一道大車門的黑圓頂下面，一個人眼望不見，雨也打不著的地方。

「你知道我要去什麼地方嗎？」巴納斯山問。

「去悔不該來修道院。【註：指斷頭臺。】」伽弗洛什說。

「爛你的舌頭！」

巴納斯山接著又說：

「我要去找巴伯。」

「啊！」伽弗洛什說，「她叫巴伯。」

巴納斯山放低了聲音。

「不是她，是他。」

「啊，巴伯！」

「對，巴伯。」

「他不是被抓起來了嗎？」

「他又自己溜了。」巴納斯山回答說。

他又急急忙忙告訴那野孩子說，當天早晨，巴伯被押解到刑部監獄去時，走到「候審過道」裡，他原應往右轉，可是他來了個往左轉，便溜走了。

伽弗洛什對這種機靈勁兒大為欣賞。

「這老油條！」他說。

巴納斯山把巴伯越獄的細情又補充說明了幾句，最後，他說：

「呵！事情還沒有完呢。」

伽弗洛什一面聽他談，一面把巴納斯山手裡的一根手杖取了來，他機械地把那手杖的上半段拔出來，一把尖刀的刀身便露出來了。他趕忙又推進去，說道：

「啊！你還帶了一名便衣隊。」

巴納斯山眨了眨眼睛。

「冒失鬼！」伽弗洛什又說，「你還準備和活閻王拚命嗎？」

「不知道，」巴納斯山若無其事地回答說，「身上帶根別針總是好的。」

伽弗洛什追問一句：

「你今晚到底要幹什麼？」

巴納斯山又放低了聲音，隨意回答說：

「有事。」

他陡然又改變話題，說：

「我想到一件事！」

「什麼事？」

「前幾天發生的一樁事。你想想。我遇見一個闊佬。他給了我一頓教訓和一個錢包。我把它拿來放在口袋裡。一分鐘過後，我摸摸口袋，卻什麼也沒有了。」

「只剩下那教訓。」伽弗洛什說。

「你呢？」巴納斯山又說，「你現在去什麼地方？」

伽弗洛什指著那兩個受他保護的孩子說：

「我帶這兩個孩子去睡覺。」

「睡覺，去什麼地方睡覺？」

「我家裡。」

「什麼地方，你家裡？」

「我家裡。」

「你有住處嗎？」

「對，我有住處。」

「你的住處在哪兒？」

「大象肚子裡。」

巴納斯山生來就不大驚小怪，這會兒卻不免詫異起來：

「大象肚子裡？」

「一點沒錯，大象肚子裡！」伽弗洛什接著說。「K e k s e k c a？」

這又是一句誰也不寫但人人都說的話。它的意思是：Q u ' e s t - c e q u e c e l a？【註：法語，這有什麼？】

野孩這一深邃的啟發恢復了巴納斯山的平靜心情和健全的理智。他對伽弗洛什的住處似乎有了較好的感覺。

「可不是！」他說，「是啊，大象肚子……住得還好嗎？」

「很好，」伽弗洛什說，「那兒，老實說，舒服透了。那裡面，不像橋底下，沒有穿堂風。」

「你怎樣進去呢？」

「就這麼進去。」

「有一個洞嗎？」巴納斯山問。

「當然！但是，千萬不能說出去。是在兩條前腿的中間。c r o q u e u r s【註：密探，警察。——原注】都沒有看出來。」

「你得爬上去？當然，我懂得。」

「簡單得很，嚟嚟兩下便成了，影子也沒有一個。」

停了一會，伽弗洛什接著又說：

「為了這兩個娃子，我得找條梯子才行。」

巴納斯山笑了起來。

「這兩個小鬼，你是從什麼鬼地方找來的？」

伽弗洛什簡單地回答說：

「這兩個小寶貝，是一個理髮師好意送給我的。」

這時，巴納斯山有所警惕。

「剛才你一下便認出我來了。」他低聲說。

他從衣袋裡掏出兩件小東西，兩根裹了棉花的鵝翎管，在每個鼻孔裡塞了一根。這樣一來，他的鼻子便變了個樣兒。

「你變了個樣兒了，」伽弗洛什說，「你醜得好一點了，你應當一直裝上這玩意兒才是。」

巴納斯山原是個美男子，但是伽弗洛什愛耍貧嘴。

「說正經的，」巴納斯山問道，「你覺得我怎麼樣？」

他說話的聲音也完全不同了。一轉眼，巴納斯山已變成另一個人。

「呵！你演一段波里希內兒給我們瞧瞧。」伽弗洛什嚷著說。

那兩個孩子原來並沒有注意他們的談話，只一心一意挖自己的鼻孔，聽見提到波里希內兒這名字，便走攏來，開始露出歡樂和羨慕的樣子。

可惜巴納斯山存了戒心。

「聽我說，孩子，要是我在廣場上帶著我的奪格，我的達格和我的狄格，你儘管給我十個大個兒的蘇，我也不會拒絕當場耍一套，但

是我們不是在過狂歡節。」

這句怪話對那野孩產生了一種奇特的效果。他連忙轉過身去，睜著一雙亮晶晶的小眼睛，聚精會神地向四面張望，發現一個警察的背影，立在相隔幾步的地方。伽弗洛什說了聲：

「啊，好！」立即又住了嘴，搖著巴納斯山的手說，「好吧，再見，我要領著我的乖乖去找我的大象了。萬一哪個晚上你需要我，可以到那地方去找我。我住在樓上。沒有門房。你找伽弗洛什先生就是了。」

「好的。」巴納斯山說。

他們彼此分了手，巴納斯山走向格雷沃，伽弗洛什走向巴士底廣場。伽弗洛什拖著小哥，小哥拖著小弟，五歲的小弟幾次回頭向後望著越走越遠的波里希內兒。

巴納斯山在發現警察時，用來通知伽弗洛什的那句黑話，並沒有什麼巧妙之處，只不過把「狄格」這兩個音，用了多種不同的方式，重複五、六遍罷了。「狄格」這個音節，不是孤立地說出的，而是經過藝術加工，嵌在一個句子裡面的，它的意思是：「小心，不能隨便說話。」並且，巴納斯山的這句話，具有一種文學美，伽弗洛什卻沒有領會到，「我的奪格，我的達格和我的狄格」，這是大廟一帶的黑話，詞義是「我的狗，我的刀和我的女人」，這是在莫里哀寫作和卡洛【註：法國十七世紀畫家及版畫家。】繪畫的那個大世紀裡的一般小丑和紅尾所習用的。

在巴士底廣場的東南角，在運河旁古寨監獄下水道開浚出來的那個船塢附近，曾有過一座怪模怪樣的建築物，那是人們在二十年前還能隨時見到的，現在已從巴黎人的記憶中消失了，但還值得為它留下一點痕跡，因為那東西出自「科學院院士，埃及遠征軍總司令」的想像。

那雖只是一個小模型，我們仍稱它為建築物。因為這小模型本身

便是一種龐然大物，是拿破崙某個意念的雄偉屍體，接二連三的陣陣狂風已把它吹得離我們一次比一次更遠，變成了歷史上的殘跡，但反使它那臨時性的形體具有一種說不出的永久性。那是一頭四丈高的大象，內有木架，外有塗飾，背上馱一個塔，像座房子，當初由某個泥水匠塗成綠色，現在則由天時雨露使它變黑了。在那廣場的淒涼空曠的角上，這一巨獸的寬額、長鼻、大牙、坐塔、壯闊的臀部、四條庭柱似的腿，夜裡星光點點的天空便襯托出一幅異樣駭人的剪影。人們不知道那是什麼意思。那是人民力量的象徵。深沉，神祕，宏壯。這不知是種什麼樣的有形有體的大力神立在巴士底廣場上那無形無影的幽靈旁。

外來的人很少參觀這一建築，過路的人更不會去望它一眼。它已漸漸圯毀，每季都有泥灰從它的腰腹剝落下來，使它傷痕累累，醜惡不堪。從一八一四年以來，在一般斯文人的談吐中所謂的「市容檢查大員」早已把它丟在腦後了。它待在它的角落裡，一臉愁容病態，沉沉欲倒，被圈在一道朽木柵欄裡，隨時都受到一些酗酒的車夫們的糟蹋，肚皮龜裂，尾巴上露出一根木條，腿間長滿茅草，並且由於這廣場的地面，三十年來，在它周圍不斷升高——大城市的地面都是在不知不覺中慢慢不斷上升的——它便陷在一塊凹地裡，彷彿土在它的下面往下沉似的。它是汙穢，是被人輕視，使人厭惡而又莊嚴燦爛的，在財主們的眼裡顯得醜陋，在深思想者的眼裡卻顯得悒鬱。它好像是一堆即將被清除的穢物，又好像是一個即將被斬首的君王。

我們先前已經說過，到了夜裡，景色便有所不同。每到日暮黃昏時分，那頭老象便另有一種神韻，它在那靜謐幽遠使人悸慄的夜色中變得肅靜威猛了。它是屬於過去的，因此它屬於黑夜，而沉沉黑夜和它的莊嚴氣象又正相宜。

這建築物，粗糙、矮壯、笨拙、枯索、矜莊，幾乎不成形，但肯定莊嚴有威，具有一種美妙的肅穆氣息和野趣，現在它已不存在了，已讓位給一座帶個煙囪的特大火爐，讓它昂然穩坐在那座黑漆漆的九塔堡壘的舊址上，幾乎像資產階級取代封建制。用一個火爐來象徵一個鍋的力量的時代，那是極自然的。這個時代必將過去，它已經在過

去，人們已經開始懂得，如果鍋爐裡能產出能量，也只是因為頭腦裡能產出力量，換句話說，引導人類前進的不是火車頭，而是思想。把火車頭掛在思想後面，那是對的，但是請不要把坐騎當作騎士。

不論怎樣，為了回到巴士底廣場，用泥灰造這大象的建造人表達了偉大的事物，用紫銅造那火爐煙囪的建造人的表現卻是渺小的。

這個獲得了一個響亮的名稱，被命名為七月紀念碑【註：路易·菲力浦的政府為了紀念七月革命，在巴士底廣場上建立了一座高五十米的紫銅紀念碑，方形底座上安一根圓柱，柱上立一個自由神像。】的火爐煙囪是一次流產了的革命的不成器的標誌，直到一八三二年——至今仍使我們感到惋惜——，還被罩在一層無比高大的鷹架裡，並被一大圈木板柵欄環繞著，把那大象完全孤立起來了。

野孩領著兩個「小傢伙」所要去的地方，正是那廣場的這個被遠處一盞迴光燈微微照著的角上。

請讀者允許我們在此地離開一下正題，並追述一件簡單的事實：輕罪法庭在二十年前曾根據禁止流浪及損壞公共建築的禁令，判處一個擅自在巴士底廣場的大象裡住宿的孩子。

這事交代以後，我們接著往下談。

到了那龐然大物附近，伽弗洛什意識到無限大能對無限小所起的作用，他說道：

「小傢伙！你們不用害怕。」

隨後，他從木柵欄的一個缺口鑽進了圍住大象的圈子裡，並幫助兩個孩子跨過縫隙。那兩個孩子有些膽怯，一聲不響地跟著伽弗洛什，把自己託付給這位曾分給他們麵包，許給他們住處，穿一身破爛的小救主。

有一條梯子順著木柵欄倒在地上，那是附近一個工地的工人們在

白天使用的。伽弗洛什以少見的體力把它扶了起來，靠在象的一條前腿上。在靠近梯子的盡頭處，在巨獸的肚子上露出一個黑洞。

伽弗洛什把梯子和洞口指給他的兩位客人看，對他們說：

「請上去，請進。」

兩個小孩害怕了，彼此瞪眼望著。

「你們害怕，小傢伙們？」伽弗洛什說。

他隨即加上一句：

「瞧我的。」

他不屑用梯子，抱住那條粗皮象腿，一眨眼便到了裂口邊。他把頭伸進去，像條鑽縫的蛇似的，一下便滑到裡面去了，一會兒之後，兩個孩子又隱隱望見他的頭，像個蒼白模糊的什麼東西，出現在那黑咕隆咚的洞口。

「好吧，」他喊道，「上來吧，小鬼！上來瞧瞧，這兒多舒服！」

他又對著大的那個說：「上來，你。我把手伸給你。」

兩個小孩用肩頭互相推著，那野孩一面嚇唬他們，一面又鼓勵他們，並且雨也確實下大了。大的那個決計冒一下險。小的那個，望著他的哥往上爬，自己獨自一人留在巨獸的兩條腿中間，幾乎要哭出來，卻又不敢。

大的那個順著梯子的橫條，搖搖晃晃地往上攀登，伽弗洛什一路鼓勵他，不斷地嚷，像武術教師教徒弟或是騾夫趕騾子那樣：

「不要怕！」

「對了，就這樣！」

「照樣來！」

「腳踩在這兒！」

「手抓緊！」

「勇敢些！」

等孩子到了近處，他狠狠一把抓住他的胳膊，猛力向自己身邊一拖。

「成啦！」他說。

那小把戲已經越過了裂縫。

「現在，」伽弗洛什說，「等等我。先生，請裡面坐一會兒。」

他像先前鑽進裂縫那樣，又從裂縫裡鑽出來，以獼猴的輕捷勁兒，順著像腿滑下，直立在草地上，把那五歲的孩子攔腰一把抱起來，送他立在梯子的中段，自己跟著爬到他的後面，對大的那個喊道：

「我來推他，你來拉他。」

一轉眼，他們把那小的朝著洞口又送，又推，又拖，又拉，又捅，又塞，他還來不及弄清楚是怎麼回事，伽弗洛什已經跟在他後面鑽了進去，順腳把梯子踢倒在草地上，連連拍手，嚷著說：

「我們到了！拉斐德將軍萬歲！」

歡呼過後，他又說：

「小兄弟，你們來到我的家裡了。」

伽弗洛什也確有四處為家的滿足感。

呵，廢物的意外用途！偉大事物的援手！巨人的仁慈！這座大而無當的建築物原是因皇上的一念而產生的，現在卻成了一個野孩的藏身處。小不點兒受到了龐然大物的接待和庇護。穿著節日盛裝的闊佬們，從巴士底廣場走過時，睜著一雙凸出的眼睛，帶著輕蔑的神情，打量那頭大象，隨口說道：「這東西究竟有什麼用處？」這東西的用處是使一個無父、無母、無食、無衣、無家的小人兒免受冷氣、寒風、霜、雹、雨的侵襲，不會因睡在汙泥地上而發燒，不會因睡在雪地裡而死去。這東西的用處是收容社會所拋棄的無罪的人。這東西的用處是減輕公眾的罪惡。這是為每戶人家都閉門不納的那個人敞開著的窩巢。這頭老象，窮愁潦倒，被蟲豸所侵蝕，被人們遺忘、拋棄、廢絕，它遍身瘡、痣、黑黥、蟲傷，像個立在十字路口向人求憐的彪形乞丐，它彷彿對這個窮小子，這個腳上沒鞋，頭上無遮，呵著一雙凍手，吃著殘湯剩飯的小叫化子起了憐憫心。這便是巴士底廣場上那頭大象的用處。拿破崙的這一設想，雖被人們所鄙棄，卻被上帝採納了。原來只想成為堂皇富麗的東西，結果卻變成使人肅然起敬的了。為了實現皇上的意圖，原來非使用紫石英、青銅、鐵、金、雲石不可，而對上帝，卻只要幾塊舊木板、幾根椽條、一點石灰便夠了。他原想用這頭無比壯大、威猛非凡、高仰著鼻子、馱著寶座、四周噴射著歡騰飛濺的清泉的巨象來象徵人民的力量，上帝卻用它來完成一件更偉大的事業，庇護一個小孩。

讓伽弗洛什鑽進去的那個洞，我們已經說過，是隱在像肚子下面的一條裂口裡，從外面看去，幾乎是看不見的，極窄的一線小縫，也只有貓兒和小孩能勉強通過。

「第一件事，」伽弗洛什說，「便是要叮囑門房，說我們不在家。」

他好像一個對自己家裡的事物很熟悉的人，以熟練的動作，摸黑進去，取出一塊木板，堵住了洞口。

伽弗洛什又回到暗處。兩個孩子聽到火柴在磷瓶裡嗤響的聲音。當時還沒有化學火柴，代表那個時代的進步的是菲瑪德打火機。

突然出現的光明使他們睜不開眼；伽弗洛什已經燃起一根那種浸過松脂、叫做地窖老鼠的繩子。地窖老鼠煙多而光小，使象肚子的內部隱約可見。

伽弗洛什的兩位客人向他們的四周望去，他們的感受有如一個關在海德堡大酒桶裡的人，或者，說得更正確一點，有如聖書所說，被吞沒在鯨魚肚裡的約拿。一整套特高特大的骨架出現在他們眼前，把他們包圍起來。上面，有一長條褐色的大梁，每隔一定距離，便有兩根弓形的粗橫木條依附在大梁上，這樣便構成了脊梁和肋骨，鐘乳石似的石膏，像臟腑似的懸在那上面，左右肋骨之間張掛著大蜘蛛網，形成了滿布灰塵的橫膈膜。他們看見在那些轉角裡，這兒那兒，都有一些大黑點，彷彿是活的，以急促驚慌的動作竄來竄去。

從象背上落到它肚子上的灰渣已把凹面填平了，因此他們能像在地板上似的走動。

最小的那個緊靠著他哥哥，低聲說道：

「黑漆漆的。」

這話教伽弗洛什生氣了。那兩個孩子的頹喪神情得受點震動才成。

「你們在胡說什麼？」他嘆道，「想開開玩笑？擺擺架子？非得住杜伊勒里宮不成？難道你們真是兩個笨貨？你們說吧。告訴你們，我不是傻瓜隊伍裡的人。難道你們是教皇副官的孩子？」

驚慌中來一點粗暴是有好處的。它能起安撫作用。兩個孩子全向

伽弗洛什靠攏了。

伽弗洛什見到這種信賴，他的心軟得和慈父一樣，他由剛轉柔，對那小的說：

「笨蛋，」他帶著撫慰的口吻說著這種沖犯的話，「外面才是黑漆漆的呢。外面下雨，這兒沒有雨；外面刮風，這兒一絲風也沒有；外面盡是人，這兒沒有一個外人；外面連月亮也沒有，這兒有我的蠟燭，你說對嗎？」

兩個孩子望著那間公寓，已開始不怎麼怕了，但是伽弗洛什不讓他們有瞻望的閒情。

「快。」他說。

同時他把他們推向那個我們非常樂意稱為臥室的地方。

那是他放床的地方。

伽弗洛什的床是萬事俱備的。就是說，有褥子，有被，還有一間帶帷幔的壁廂。

褥子是一條草蓆，被是一條相當寬大的灰色粗羊毛毯，很暖，也相當新。那間壁廂是這樣的：

三根相當長的木條，穩穩地插在地上的灰渣裡，就是說，插在象肚皮上的灰渣裡，兩根在前，一根在後，頂端由一根繩子拴在一起，構成一個尖塔形的架子。架子頂著一幅銅絲紗，紗是隨便罩在那架子頭上的，但是以很高的手藝用鐵絲綁好了的，因而把那三根木條完全罩起來了。地上還有一圈大石塊，團團壓住紗罩的邊，不讓任何東西鑽到紗罩裡去。這個紗罩只不過是塊動物園裡供蒙鳥籠用的銅紗。伽弗洛什的床便好像是安在鳥籠裡似的，放在這紗罩下。整個結構像一個愛斯基摩人的帳篷。

所謂帷幔便是這紗罩了。

伽弗洛什把那幾塊壓在紗罩前面的石塊移了移，兩片重疊著的紗邊便張開了。

「小傢伙，快爬進去！」伽弗洛什說。

他仔仔細細把他的兩位客人送進籠子以後，自己也跟在後面爬了進去，再把那些石塊移攏，嚴密合上帳門。

他們三人一同躺在那草蓆上。

他們儘管都還小，卻誰也不能在壁廂裡立起來。伽弗洛什的手裡始終捏著那根地窖老鼠。

「現在，」他說，「睡吧！我要熄燈了。」

「先生，」大哥指著銅絲紗罩問伽弗洛什，「這是什麼東西？」

「這，」伽弗洛什嚴肅地說，「這是防耗子的。睡吧！」

可是他感到應當多說幾句，來教育一下這兩個嫩小子，他又說道：

「這些都是植物園裡的東西，是野獸用的東西。整個庫房全是這些玩意兒。你只要翻過一堵牆，跳一扇窗子，爬進一道門，要多少有多少。」

他一面說著，一面把一邊毯子裹住那小的，只聽見他嘟囔著：

「呵！這真好！真暖！」

伽弗洛什洋洋得意地望著那條毯子。

「這也是植物園裡的，」他說，「我是從猴子那裡取來的。」

他又把他身下的那條編得極好的厚厚的草蓆指給大孩子看，說道：

「這玩意兒，原是給長頸鹿用的。」

停了一會，他又接著說：

「這全是那些野獸的。我拿來了，牠們也沒有什麼不高興。我告訴牠們：『大象要用。』」

他又靜了一會，接著說：

「我翻牆過去，全不理會政府。這算不了什麼。」

兩個孩子懷著驚奇敬畏的心，望著這個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他竅門多，和他們一樣流浪，和他們一樣孤單，和他們一樣瘦弱，帶一股窮苦而又萬能的味兒。在他們的眼裡，他彷彿不像凡人，滿臉是一副老江湖擠眉弄眼的怪相，笑容極其天真而又嫵媚。

「先生，」大的那個怯生生地問道，「難道您不害怕警察嗎？」

伽弗洛什只回答了這麼一句：

「小傢伙！我們不說警察，我們說c o g n e s。【註：黑話，警察。】」

小的那個瞪著眼睛，但是他不說話。他原是睡在草蓆邊上的，他哥哥睡中間，伽弗洛什像個母親似的，拿了一塊舊破布，墊在他頭邊的草蓆下面，當作他的枕頭。接著，他又對大的那個說：

「你說，這地方，不是舒服得很嗎？」

「是啊！」大的那個回答說，眼睛望著伽弗洛什，活像個得救的天使。

渾身濕透的小哥兒倆開始感到溫暖了。

「我問你，」伽弗洛什繼續說，「你們剛才為什麼要哭？」

又指著小的那個對他的哥說：

「像這麼一個小娃兒，也就不去說他了，但是，像你這麼一個大人，也在哭，太笨了，像個豬頭。」

「聖母，」那孩子說，「我們先頭不知道到什麼地方去找住處。」

「小傢伙！」伽弗洛什接著說，「我們不說住處，我們說『p i o u e』。【註：黑話，住處。】」

「後來我們心裡害怕，單是我們兩個人，這樣待在黑夜裡。」

「我們不說黑夜，我們說『s o r g u e』。【註：黑話，夜晚。】」

「謝謝，先生。」那孩子說。

「聽我說，」伽弗洛什說，「以後不要再這樣無原無故地哼哼唧唧。我會照顧你們的。你們會明白，好玩的事多著呢。夏天，我帶你們和蘿蔔，我的一個朋友，到冰窖去玩，到碼頭上去洗澡，我們光著屁股到奧斯特里茨橋跟前的木排上面去跑，去逗那些洗衣服的娘兒們光火。她們又叫又罵的，你們不知道，那才夠味兒呢！我們還要去看看那個骨頭人。他是活的。在愛麗舍廣場。他瘦得真是嚇人，這位教民。另外，我還要帶你們去看戲。我帶你們去看弗雷德里克·勒美特爾演戲。我能弄到戲票，我認識好些演員，我並且參加過一次演出。我們全是一伙一般高的小鬼，我們在一塊布的下面跑來跑去，裝海裡

的波浪。我還可以把你們介紹到我的戲院子裡去工作。我們還要去參觀野蠻人。那不是真的，那些野蠻人。他們穿著肉色的緊身衣，衣上會有皺摺，也能看得見他們的胳膊肘上用白線縫補的地方。看了這個以後我們還要去歌劇院。我們跟著捧場隊一道進去。歌劇院的捧場隊組織得非常好。我不會跟著那些在街上捧場的人走。在歌劇院，你想想，有些人給二十個蘇，這全是些傻瓜。人們管這些人叫做擦碗布。另外，我們還要去殺殺人。我帶你們去看那個劊子手。他住在沼澤街。桑松先生。他的門上有個信箱。啊！開心事兒多著呢！」

這時，一滴蠟油落在伽弗洛什的手指上，把他拉回到現實生活中。

「見鬼！」他說，「這燭芯一下子便燒了一大截。注意！我每个月的照明費不能超過一個蘇。躺在床上，便應當睡覺。我們沒有時間來讀保羅·德·柯克的小說。並且燈光會從門縫裡露出去，c o g n e s（警察）一眼便能望見。」

「並且，」大的那個羞怯地補充一句，他是唯一敢和伽弗洛什對話並交換意見的人，「燭花也可能會掉在草上面，小心別把房子燒了。」

「我們不說燒房子，」伽弗洛什說，「我們說『r i f f a u d e r l e b o c a r d』。」

風暴更猛了。從滾滾雷聲中，能聽到瓢潑大雨打在那巨獸的背上。

「沖吧，雨！」伽弗洛什說，「我最愛聽滿瓶子的水順著這房子的大腿淌下去。冬天是個笨蛋，它白白丟失它的貨物，白費它的力氣，它打濕不了我們，只好噤哩咕嚕，這送水老倌。」

伽弗洛什是以十九世紀哲學家的態度接受雷雨的全部效果的，可他的話剛一影射到雷聲，立即來了一道極其強烈耀眼的閃電，某種東西還從那裂縫裡鑽進像肚子。幾乎是在同時，轟然一聲霹靂，並且極

為猛烈。那兩個孩子叫了一聲，猛然坐起，幾乎撞開了紗罩，但是伽弗洛什把他那大膽的臉轉過去對著他們，趁這雷聲大笑起來。

「靜下來，孩子們。不要把這宅子掀倒了。這雷真打得漂亮，再好沒有！這不是那種眨眼睛的閃電。慈悲天主真了不起！好傢伙！幾乎比得上昂比古。【註：巴黎的喜劇院。】」

說了以後，他又把紗罩整理好，輕輕地把那兩個孩子推到床頭邊，把他們的膝頭壓平，伸直，並說道：

「慈悲天主既然點起了他的蠟燭，我便可以熄滅我的蠟燭了。孩子們，應當睡了，我的年輕小伙子。不睡覺是很不好的。那樣你會 *schlinger du couloir*，或是，按照上流社會的說法，你會嘴臭。快蓋好被子。我要熄燈了。你們準備好了沒有？」

「準備好了，」大的那個細聲說，「我很舒服。我好像有鴨絨枕頭枕著頭。」

「我們不說頭，」伽弗洛什喊道，「我們說『*tronche*』。」

那兩個孩子彼此擠在一起，伽弗洛什把他們好好安頓在草蓆上，又把毯子一直拉到他們的耳朵邊，第三次用他那真言神識似的語言發出命令：

「睡了。」

同時，他吹熄了燭芯。

火剛滅不久，便有一種奇怪的震動搖著那三個孩子頭上的紗罩。那是一片窸窣難辨的金屬聲音，彷彿有些爪子在爬、有些牙齒在啃那銅絲。同時還有種種輕微尖銳的叫聲。

五歲的那個孩子，聽到他頭上的這一陣騷擾，嚇得出了冷汗，他用胳膊肘推推他的哥哥，但是他哥哥已照伽弗洛什的指示睡了。這時，那小孩實在怕得按捺不住，便壯起膽量叫伽弗洛什，憋住呼吸，低聲喊道：

「先生？」

「嗯？」伽弗洛什說，他剛閉上眼睛不久。

「這是什麼？」

「是耗子。」伽弗洛什回答說。

他讓自己的頭落回到草蓆上。

大象的軀殼裡確有成千上萬隻老鼠在孳生繁衍，也就是我們前面提到過的那些黑點點，有燭光時，牠們還不敢活動，剛一熄燭，這黑洞便又立即成了牠們的世界，牠們嗅到了那位絕妙的童話作家貝洛所說的「鮮嫩的肉」的氣味，便一齊撲向伽弗洛什的帳篷，一直爬到了頂上，咬那銅絲網，彷彿要穿透這新型的碧紗櫥。

可是那小的睡不著：

「先生！」他又喊。

「嗯？」伽弗洛什說。

「耗子是什麼東西？」

「就是小老鼠。」

這一說明使那孩子稍稍安了心。他在他的生活中曾見過幾次白色的小鼠，他並沒有害怕。可是他又提高嗓子說：

「先生？」

「嗯？」伽弗洛什說。

「您為什麼沒有貓呢？」

「我有過一隻，」伽弗洛什回答說，「我弄到過一隻，但是牠們把它吃了。」

這第二次說明破壞了第一次說明的效果，那孩子又開始發抖了。他和伽弗洛什之間的對話進入了第四輪：

「先生！」

「嗯？」

「是誰給吃掉了？」

「貓。」

「是誰把貓吃了？」

「耗子。」

「小老鼠嗎？」

「對，那些耗子。」

孩子想到那些吃貓的小老鼠，嚇破了膽，緊追著問：

「先生，那些小老鼠不會連我們也吃掉吧？」

「說不定！」伽弗洛什說。

孩子的恐怖已到了無以復加的程度。但是伽弗洛什接著又說：

「別害怕！牠們進不來。並且有我在這兒！好啦，抓住我的手。不再說話了，快睡吧！」

同時，伽弗洛什從他哥哥的身體上抓住他的手。孩子把這手緊抱在懷裡，感到心寬了。勇敢和力量是能產生這種神祕的交流的。他們的周圍又靜了下來，耗子已被他們說話的聲音嚇跑，幾分鐘過後，牠們再回來騷擾也不礙事了，三個在酣睡中的孩子是啥也聽不見了。

黑夜的時間悄悄流逝。寥廓的巴士底廣場上地暗天昏，寒風夾著雨點陣陣襲來，巡邏隊察看著各處的門戶、小道、圈地、黑暗的轉角，搜尋夜間活動的遊民，他們悄悄地從這大象跟前走過，這怪獸，巋然不動，兩眼望著黑處，好像是在夢中默許自己的善行，保衛著那三個睡眠中的孩子，不讓他們遭受天災人禍的侵擾。

為著便於了解下面即將發生的事，我們應當記得，在當年，巴士底的警衛隊是駐紮在廣場的另一頭的，大象附近發生的事不會被哨兵望見或聽到。

在破曉前不久，有個人從聖安東尼街跑來，穿過廣場，繞過七月紀念碑的大圍欄，一直跑到大象的肚子下邊。假使有任何一種光照在這人身，從他那渾身濕透的情況來看，我們便不難看出他這一整夜是在雨裡度過的。走到大象的下面以後，他發出一種奇特的呼喚聲，那種聲音不屬任何一種人類語言，只有鸚鵡才能仿效。他連續喊了兩次，下面的這種文字記錄也只是近似而已：

「噤哩噤咕！」

喊到第二次時，一個清脆、愉快和年輕的聲音從象肚子裡回答說：

「有。」

幾乎是同時，那塊堵洞的木板移開了，一個孩子順著像腿滑下

來，一下便輕輕巧巧地落在那漢子的身邊。下來的是伽弗洛什。那漢子是巴納斯山。

至於嘰哩嘰咕的喊聲一定就是那孩子先頭所說的「你找伽弗洛什先生就是了」。

他聽到他的喊聲，一下便驚醒了，他撩起一角紗罩，爬出他的壁廂，又仔細理好紗罩，接著便掀開門板，下來了。

那漢子和孩子在黑暗中都悶聲不響，彼此認清以後，巴納斯出只說了一句：

「我們需要你來幫一下忙。」

那野孩並不問緣由。

「行。」他說。

兩人便一同順著巴納斯山剛才走來的原路走向聖安東尼街，急急忙忙從一長串趕早市的蔬菜車子中間左穿右插，往前奔去。

菜販子們都蜷伏在他們車上的蔬菜堆裡打盹，由於雨也打得正猛，他們連眼睛也縮在布褂子下面，全沒對這兩個奇怪的過路人望一眼。

三 越獄風波

下面是這同一個晚上發生在拉弗爾斯監獄裡的事：

巴伯、普呂戎、海嘴和德納第之間早已商量好了要越獄，儘管德納第是關在單人牢房裡。巴伯當天便辦妥了他自己的事，這是我們已在巴納斯山向伽弗洛什所作的敘述中見到了的。

巴納斯山應當從外面援助他們。

普呂戎在刑房裡住了一個月，趁這期間他做了兩件事：一，編好了一根繩子；二，一套計劃思考成熟了。從前，獄裡的制度是讓囚犯自己去處理自己的，囚禁他們的那種嚴酷的地方，四堵牆是條石砌的，頂上也是條石架的，地上鋪了石板，放一張布榻，有一個用鐵條攔住的透風洞，一道釘上鐵皮的門，這種地方叫做囚牢，但是有人認為囚牢太可怕了。現在，這種地方的結構是：一道鐵門、一個用鐵條攔住的透風洞、一張布榻、石板地面、條石架起的頂、條石砌起的四堵牆，而且改稱為刑房。那裡在中午稍微有點光。這種房間，我們心裡明白，已不是囚牢，但仍有它的不便之處，那就是，它讓一些應當從事勞動的人待下來動腦筋。

普呂戎，正因為他愛動腦筋，才帶著一根繩子走出了刑房。他在查理大帝院裡，被公認為一個相當危險的人物，別人便把他安插在新大樓裡。他在新大樓裡發現的第一件東西，是海嘴，第二件，是一根釘子。海嘴，意味著犯罪，一根釘子，意味著自由。

關於普呂戎，我們現在應當有個完整的概念。這人，外表具有文弱的體質和經過預先細想過的憂傷神情，是一條打磨光了的漢子，聰明，詭詐，眼神柔媚，笑容凶殘。眼神是他意志的表露，笑容是他本性的表露。他最先學習的技藝是針對屋頂的，他大大發展了拔除鉛皮的技能，運用所謂「切牛胃」的方法來破壞屋頂結構和溜槽。

使當時更有利於實現越獄企圖的，是當日有些泥瓦工在掀開重整那監獄房頂上的石板瓦。聖貝爾納院和查理大帝院以及聖路易院之間已不是絕對隔離的了。那上面架起了不少鷹架和梯子，也就是說，已有了一些可以和外界溝通的天橋和飛梯了。

新大樓原是那監獄的弱點，已處處開裂，破舊到了舉世無雙的程度。那些牆被鹽硝腐蝕到如此地步，以至每間寢室的拱形圓頂都非加上一層木板來保護不可，因為常有石塊從頂上落到睡在床上的囚犯身

上。房屋雖已破舊不堪，人們卻仍錯誤地把那些最凶狠的犯人，按照獄裡的話來說，把那些「重案子」關在新大樓裡。

新大樓有四間上下相疊的寢室和一間叫做氣爽樓的頂樓。一道很寬的壁爐煙囪——也許是前拉弗爾斯公爵的廚房裡的煙囪，從底層起，穿過四層樓房，把那些寢室一隔為二，像一根扁平的柱子，直通過屋頂。

海嘴和普呂戎同住一間寢室。為了謹慎起見，人們把這兩個人安置在下面的一層樓上。他們兩人的床頭又都偶然抵在壁爐煙囪上。

德納第住在所謂氣爽樓的那間頂樓裡，正好在他們的頭上。

街上的行人，在走過消防隊營房，停在聖卡特琳園地街的班家宅子的大車門前，便能望見一個擺滿栽有花木的木盆的院子，院子底裡有一座白色的圓亭，亭有兩翼，都裝了綠色的百葉窗，頗有讓·雅克所夢想的那種牧場情趣。前此不出十年，在這圓亭上面，還聳立著一道高大的黑牆，形象奇醜，圓亭便緊靠著這道赤裸裸的牆。牆頭便是拉弗爾斯監獄的巡邏道所在之處。

圓亭背後的這道牆，令人想像出現在貝爾坎背後的密爾頓。

那道牆儘管很高，但仍從牆頭露出一道更黑的屋頂，那便是新大樓的屋頂。屋頂上有四扇全裝了鐵條的天窗，那便是氣爽樓的窗子。一道煙囪從屋頂下伸出來，那便是穿過幾層寢室的一道煙囪。

氣爽樓在新大樓的頂層，是一大間頂樓，有幾道裝了三層鐵欄的門和兩面都裝了鐵皮並布滿特大鐵釘的板門。我們從北面進去，左面有那四扇天窗，右面，正對著天窗有四個相當大的方形鐵籠，四個籠子是分開的，它們之間有一條窄過道，籠子的下面一截是齊胸高的牆，上面一截是直達屋頂的鐵柵欄。

德納第自二月三日晚上起，便被單獨關在這樣的一個鐵籠裡。人們始終沒能查明，他是如何，以及和誰勾結，得到了一瓶那種據說是

德呂發明的含有麻醉劑的藥酒，這幫匪徒因而以「哄睡者」聞名於世。

在好些監獄裡都有那種奸詐狡猾的獄吏，半官半匪，他們協助越獄，向警察當局虛報情況，從中撈取油水。

就在小伽弗洛什收留兩個流浪兒的那天晚上，普呂戎和海嘴知道了巴伯已在當天早上逃走並將和巴納斯山一起在街上接應他們。他們悄悄從床上爬起來，開始用普呂戎找來的那棍釘子挖通他們床頭邊的壁爐煙囪。灰渣全落在普呂戎的床上，以免旁人聽見。風雨夾著雷聲，正推使各處的門在門臼中撞擊，以至監獄裡響起了一片駭人而有用的響聲。被吵醒的囚犯們都假裝睡著了，讓海嘴和普呂戎行動。普呂戎手腳靈巧，海嘴體力充沛。獄卒睡在一間對著寢室開一道鐵欄門的單人房間裡，在他聽出動靜以前，那兩個凶頑的匪徒早已挖通牆壁，爬上煙囪，破開煙囪頂上的鐵絲網，到了屋頂上面。雨和風來得更猛，屋頂是滑溜溜的。

「一個多麼好的開小差的夜晚！」普呂戎說。

一道六尺寬、八丈深的鴻溝橫在他們和那巡邏道之間。在那鴻溝的底裡，他們還望見一個站崗兵士的步槍在黑暗中閃光。他們拿出普呂戎在牢裡編的繩子，一頭拴在煙囪頂上剛被他們扭曲的鐵條上，一頭向著巡邏道的上面甩出去，一個箭步便跨過了鴻溝，雙手攀住牆邊，翻身跨上去，一前一後，順著那根繩子滑下去，落在班家大院旁邊的一個小屋頂上，接著又拉回他們的繩子，跳到班家院子裡，穿過院子，推開門房門頭上的小窗，抽動那根懸在小窗旁邊的索子，開了大車門，便到了街上。

從他們在黑暗中，手裡捏著一根釘子，腦子裡有著一個計劃，爬起來立在床上算起，還不到三刻鐘。

不久他們便遇上了在附近徘徊的巴伯和巴納斯山。

他們的那根繩子，在抽回時斷了，有一段還拴在屋頂上的煙囪口

上。除了手掌皮幾乎全被擦掉以外，他們並沒有其他的傷。

那晚，德納第便已得到消息，不知他是怎麼得到的，他老睡不著。

將近凌晨一點鐘時，夜黑極了，雨大風狂，他望見兩個人影，在屋頂上，從他那鐵籠對面的天窗外面閃過。其中的一個在天窗口上停了一下，不過一眨眼的時間。這是普呂戎。德納第認清楚了，他心裡明白。這已經夠了。

德納第是被指控為黑夜手持凶器謀害人命的凶犯而受到囚禁和監視的。老有一個值班的兵士揹著槍在他的鐵籠前面走來走去，每兩個鐘點換一班。氣爽樓是由一個掛在牆上的燭臺照明的。這犯人的腳上有一對五十斤重的鐵球。每天下午四點，由一個獄卒帶兩隻大頭狗——當時還採用這種辦法——來到他的鐵籠裡，把一塊兩斤重的黑麵包、一罐冷水、一滿瓢帶幾粒豆子的素湯放在他的床前，檢查他的腳鐐，敲敲那些鐵件。這人每晚要帶著他的大頭狗來巡查兩次。

德納第曾得到許可，把一根鐵扞似的東西留下來，好插住他的麵包釘在牆縫裡。「免得給耗子吃了。」他說。由於德納第是經常受到監視的，便沒有人感到這鐵扞有什麼不妥。直到日後大夥兒才想起有個獄卒曾經說過：「只給他根木扞會更妥當些。」

早上兩點鐘換班時把一個老兵撤走了，換來一個新兵。過了一會兒，那個帶狗的人來巡查，除了感到那「丘八」過於年輕和「那種鄉巴佬的樣子」外，並沒有發現什麼，也就走了。過了兩個鐘頭，到四點，又該換班，這才發現那新兵像塊石頭似的倒在德納第的鐵籠旁邊，睡著了。至於德納第，已不知去向。他的腳鐐斷了，留在方磚地上。在他那鐵籠的頂上，有一個洞，更上面，屋頂上，也有一個洞。他床上的一塊木板被撬掉了，也許還被帶走了，因為日後始終沒有找回來。在那囚牢裡，還找到半瓶迷魂酒，是那兵士喝剩下來的，他已被蒙汗藥蒙倒，他的刺刀也不見了。

到這一切都被發覺時，大夥兒都認為德納第已經遠走高飛了。其實，他只逃出了新大樓，沒有脫離危險。他的越獄企圖還遠沒有完成。

德納第到了新大樓的屋頂上，發現普呂戎留下的那段繩子，還掛在煙囪頂罩上的鐵條上，但是這段繩子太短，他不能像普呂戎和海嘴那樣，從巡邏道上面逃出去。

當我們從芭蕾舞街轉進西西里王街時，便幾乎立即遇到右手邊的一小塊骯髒不堪的空地。這地方，在前一世紀，原有一棟房子，現在只剩下一堵後牆了，那真正是一棟破爛房子的危牆，高達四層樓，豎在毗鄰的房屋之間。這一殘跡不難辨認，現在人們還能望見那上面的兩扇大方窗，中間，最靠近右牆尖的那扇窗子頂上還橫著一根方椽，這是作為承受壓力的擱條裝在那上面的，已有蟲傷。過去人們從這些窗口可以望見一道陰森森的高牆，那便是拉弗爾斯監獄的圍牆，牆頭上便是巡邏道。

那房屋被毀以後，留下一塊臨街的空地，空地的一半由一道有五根條石支撐著的柵欄圍著，柵欄上的木板已經腐朽。柵欄裡隱藏著一間小木棚，緊靠在那堵要倒不倒的危牆下面。柵欄上有一扇門，幾年前，門上還有一根銷子。

德納第在早上三點過後不久到達的地方便是在這危牆頂上。

他是怎樣來到這地方的呢？誰也說不清，也無從理解。閃電大致一直在妨礙他，也一直在幫助他。他是不是利用了那些蓋瓦工人的梯子和鷹架，從一個房頂達到一個房頂，一個圈欄達到一個圈欄，一個間隔達到一個間隔，先是查理大帝院的大樓，再是聖路易院的大樓，巡邏道的牆頭，從這裡再爬到這破房子上的呢？但是在這樣一條路線上，有許多無法解決的銜接問題，看來是不大可能的。他是不是把他床上的那塊木板當作橋梁，從氣爽樓架到巡邏道的牆頭，再順著圍牆邊，趴在地上，繞著監獄爬了一圈，才到達這幢破房子的呢？但是拉弗爾斯監獄的這條巡邏道的牆是起伏不平的，它時而高，時而低，在

消防隊營房那一帶，它低下去，到了班家大院，又高起來，一路上還被一些建築所隔斷，靠近拉莫瓦尼翁府邸那一段的高度便不同於對著鋪石街那一段的高度，處處都是陡壁和直角，並且，哨兵們也不會看不見一個逃犯的黑影，因此德納第所走的路線，要這樣去解釋，也仍舊說不通。以這兩種方式，看來逃走都是不可能的。德納第迫切渴望自由，因而情急智生，把深淵化為淺坑，鐵欄門化為柳條籬，雙腿殘缺者化為運動員，不能走路的人化為飛鳥，愚痴化為直感，直感化為智慧，智慧化為天才，他是否臨時創造發明了第三種辦法呢？始終沒有人知道。

越獄的奇蹟不總是能闡述清楚的。脫離險境的人，讓我們反覆說明，常靠靈機一動，在促成逃脫的那種精祕的微明中，常有星光和閃電，探尋生路的毅力是和奇文妙語同樣驚人的。我們在談到一個逃犯時，常會問道：「他怎麼會翻過這房頂的呢？」同樣，我們在談到高乃依時，也常會問道：「他是從什麼地方想出那句妙語『死亡』的呢？」

總之，淌著一身汗，淋著一身雨，衣服縷裂，雙手被剝了皮，雙肘流血，雙膝被撕破了的德納第來到了那堵危牆的「刃兒」上——照孩子們想像的說法——，他伸直了身體，伏在那上面，精疲力竭了。在他和街面之間還隔著一道四層樓高的陡峭削壁。

他抓著的那根繩子太短了。

他只能等待，臉如死灰，力氣不濟，剛才的指望全成了泡影，雖然仍在黑夜的掩蔽中，心裡卻老念著不久就要天亮，想到附近聖保羅教堂的鐘馬上就要報四點了，更是心驚膽戰，到那時，哨兵要換班，人們將發現那哨兵躺在捅開了的屋頂下面，他喪魂失魄地望著身下的駭人的深度，望著路燈的微光，望著那濕漉漉、黑洞洞、一心想踏上卻又危險萬狀、既能帶來死亡又是自由所在的街心。

他心裡在琢磨，那三個和他同謀越獄的人是否已經脫逃，他們是否在等他，會不會來搭救他。他側耳細聽。自從他到達那上面以後，

除了一個巡邏隊以外，還沒有誰在街上走過。凡是從蒙特勒伊、夏羅納、萬塞納、貝爾西去市場的蔬菜販子幾乎全是由聖安東尼街走的。

四點鐘報了。德納第聽了毛髮直豎。不大一會兒，監獄裡便響起一片在發現越獄事件後必有的那種亂哄哄的驚擾聲。開門，關門，鐵門斗的尖叫，衛隊的喧嚷，獄卒們的啞嗓子，槍托在院子裡石板地上撞擊的聲音，都一齊傳到了他的耳邊。無數燈光在那些寢室的鐵窗口忽上忽下，火炬在新大樓的頂上奔跑，旁邊營房裡的消防隊員也調來了。火炬照著他們的鋼盔，在各處的房頂上迎著風雨來來往往。同時，德納第望見，靠巴士底廣場那個方向，有一片灰暗的色彩，在蒼茫淒慘的天邊漸漸轉白。

他呢，陷在那十寸寬的牆頭上，躺在瓢潑大雨的下面，左右兩邊都是絕地，動彈不得，既怕頭暈掉下去，又怕重遭逮捕，他的思想，像個鐘錘，在這樣兩個念頭間來回搖擺：掉下去便只有死，不動又只有被捕。

他正在悲痛絕望中，忽然看見——當時街道還完全是黑的——一個人順著圍牆，從鋪石街那面走來，停在他德納第彷彿臨空掛著的那地方下面的空地上。這人到了以後，隨即又來了第二個人，也是那樣偷偷摸摸走來的，隨後又是第三個，隨後又是第四個。這些人會齊以後，其中的一個提起了柵欄門上的銷子，四個人全走進了那有木棚的圈欄裡。他們恰巧都站在德納第的下面。這幾個人顯然是為了不讓街上的過路人和守在幾步以外拉弗爾斯監獄瞭望口的那個哨兵看見，才選擇了這塊空地作為他們交談的地點。也應當指出，當時的大雨已把那哨兵封鎖在他的崗亭裡。德納第看不清他們的面孔，只得集中一個自嘆生機已絕的窮途末路人所具有的那一點無所希冀的注意力，張著耳朵去聽他們的談話。

德納第彷彿看見他眼前有了一線希望，這些人說的是黑話。

第一個輕輕地，但是清晰地說道：

「我們走吧。我們還待在此地幹啥？」

第二個回答說：

「這雨下得連鬼火也熄滅了。並且警察就要來了。那邊有個兵在站崗。我們會在此地被人逮住。」

「I c i g o」和「i c i c a i l l e」這兩個字全當「此地」講，頭一個字屬於便門一帶的黑話，後一個屬於大廟一帶的黑話，這對德納第來說，等於是一道光明。從i c i g o，他認出了普呂戎，普呂戎原是便門一帶的歹徒，從i c i c a i l l e，他認出了巴伯，巴伯幹過許多行業，也曾在大廟販賣過舊貨。

大世紀的古老黑話，也只有大廟一帶的人還能說說，巴伯甚至是唯一能把這種黑話說得地道的人。他當時如果沒有說i c i c a i l l e，德納第絕不會認出他來，因為他把口音完全改變了。

這時，第三個人插進來說：

「不用急，再等一下。現在還不能肯定他不需要我們。」

這句話是用法語說的，德納第聽到，便認出了巴納斯山，此人的高貴處便在於能聽懂任何一種黑話，而自己絕不說。

第四個人沒有開口，但是他那雙寬肩膀瞞不了人。德納第一眼便看出了。那是海嘴。

普呂戎表示反對，他幾乎是急不可耐，但始終壓低著嗓子說道：

「你在和我們說什麼？客店老板大致沒有逃成功。他不懂得這裡的竅門，確是！撕襯衫，裂墊單，用來做根繩子，門上挖洞，造假證件，做假鑰匙，擰斷腳鐐，拴好繩子甩到外面去，躲起來，化裝，這些都得有點小聰明！這老倌大致沒有能辦到，他不知道工作！」

巴伯說的始終是普拉耶和卡圖什常說的那種正規古典的黑話，而普呂戎所用的是一種大膽創新、色彩豐富、敢於突破陳規的黑話，它們之間的不同，有如拉辛的語言不同於安德烈·舍尼埃的語言。巴伯接著說道：

「你那客店老板也許當場就讓人家逮住了。非有點小聰明不成。他還只是個學徒。他也許上了一個暗探的當，甚至被一個假裝同行的奸細賣了。聽，巴納斯山，你聽見獄裡那種喊聲沒有？你看見那一片燭光。他已被抓住了，你放心！不成問題他又得去坐他的二十年牢了。我並不害怕，我不是膽小鬼，你們全知道，但是現在只能溜走，要不，我們也跟著倒楣。你不要生氣，還是跟我們一道去喝一瓶老酒吧。」

「朋友有困難，我們總不能不管。」巴納斯山嘟囔著。

「我告訴你，他已經完了！」普呂戎說，「到如今，那客店老板已經一文不值。我們沒有辦法。我們還是走吧。我隨時都感到一個警察已把我牽在他的手裡。」

巴納斯山只能微微表示反對了，事情是這樣：這四個人，帶著匪徒們常有的那種彼此永不離棄的忠忱，曾不顧任何危險，在拉弗爾斯監獄四周徘徊了一整夜，希望著見德納第忽然出現在某一處的牆頭上。但是那天夜裡的确太好了，傾盆大雨清除了各處街道上的行人，寒氣越來越重，他們的衣服全濕透了，鞋底通了，監獄裡響起了一片使人心慌的聲音，時間過去了，巡邏隊一再走過，希望漸漸渺茫，恐懼心逐漸回復，這一切都在迫使他們退卻。巴納斯山本人，也許多少算是德納第的女婿，也讓步了。再過片刻，他們便全散了。德納第待在牆頭上，氣促心跳，正像美杜莎海船上的罹難者，待在木排上面，遠遠望見一條船，卻又在天邊消失了。

他不敢喊，萬一被人聽見，便全完了，他心生一計，最後的一計，一線微光；他把普呂戎拴在新大樓煙囪上被他解下來的那段繩子從衣袋裡掏出來，往木柵欄圈子裡丟去。

繩子正好落在他們的腳邊。

「一個 *veuve* 【註：寡婦：指繩子。（大廟的黑話）】。」
巴伯說。

「我的 *tortouse* 【註：烏龜，指繩子。（便門的黑話）】！」普呂戎說。

他們抬頭望去。德納第把腦袋稍微伸出了一點。

「快！」巴納斯山說，「你另外的那一段繩子還在嗎，普呂戎？」

「在。」

「把兩段結起來，我們把繩子拋給他，他拿來拴在牆上，便夠他下來了。」

德納第冒著危險提起嗓子說：

「我凍僵了。」

「回頭再叫你暖起來。」

「我動不了。」

「你滑下來，我們接住你。」

「我的手麻木了。」

「拴根繩子在牆上，你總成吧。」

「不成。」

「我們非得有個人上去不行。」巴納斯山說。

「四層樓！」普呂戎說。

一道泥灰砌的管道——供從前住在木棚裡的人生火爐用的管道——貼著那堵牆向上伸展，幾乎到達德納第所在處的高度。煙囪已經有許多裂痕，並且全破裂了，現在早已坍塌，只留下一點痕跡。那管道相當窄。

「我們可以從這兒上去。」巴納斯山說。

「一個orgue！」【註：大風琴，指大人。（黑話）】巴伯說，「鑽這煙囪？決過不去！非得有個mion【註：小孩。（大廟的黑話）】不成。」

「非得有個mome【註：小孩。（便門的黑話）】。」普呂戎說。

「到哪兒去找小孩？」海嘴說。

「等等，」巴納斯山說，「我有辦法。」

他輕輕把柵欄門推開了一點，看明了街上沒人，悄悄走了出去，順手把門帶上，朝著巴士底廣場那個方向跑去了。

七、八分鐘過去了，對德納第來說卻是八千個世紀，巴伯、普呂戎、海嘴都一直咬緊了牙，那扇門終於又開了，巴納斯山，上氣不接下氣，領著伽弗洛什出現了。雨仍在下，因而街上絕無行人。

伽弗洛什走進柵欄，若無其事地望著那幾個匪徒的臉。頭髮裡雨水直流。海嘴先開口對他說道：

「小鬼，你是個大人吧？」

伽弗洛什聳了聳肩，回答說：

「像我這樣一個mome是一個orgue，像你們這樣的orgues卻是些momes。」

「這小子說話好不厲害！」巴伯說。

「巴黎的小孩可不是吃素的。」普呂戎說。

「你們要怎麼？」伽弗洛什說。

巴納斯山回答說：

「從這煙囪裡爬上去。」

「帶著這個寡婦。」巴伯說。

「還得拴上這隻烏龜。」普呂戎跟著說。

「在這牆上。」巴伯又說。

「在那窗子的橫杠上。」普呂戎補充。

「還有呢？」伽弗洛什問。

「就這些！」海嘴回答說。

那野孩細看了那些繩子、煙囪、牆、窗以後，便用上下嘴唇發出那種無法說清、表示輕蔑的聲音，含義是：

「屁大的事！」

「那上面有個人要你去救。」巴納斯山又說。

「你肯嗎？」普呂戎問。

「笨蛋！」那孩子回答說，彷彿感到那句話問得太奇怪，他隨即脫下鞋子。

海嘴一把提起伽弗洛什，將他放在板棚頂上，那些蛀傷了的頂板在孩子的體重下左右搖閃，他又把普呂戎在巴納斯山離開時重新結好了的繩子遞給他。孩子向那煙囪走去，煙囪在接近棚頂的地方有一個大缺口，他一下便鑽進去了。他正在往上爬的時候，德納第望見救星來了，有了生路，便把腦袋伸向牆邊，微弱的曙光照著他那浸滿了汗水的額頭，土灰色的顴骨細長、開豁的鼻子，散亂直豎的灰白頭髮，伽弗洛什已經認出了他。

「喲！」他說，「原來是我的老子！……呵！沒有關係。」

他隨即一口咬住那根繩子，用力往上爬。

他到達破屋頂上，像騎馬似的跨在危牆的頭上，把繩子牢固地拴在窗子頭上的橫條上。

不大一會兒，德納第便到了街上。

一踏上街心，感到自己脫離了危險，他便不再覺得疲乏麻木，也不再發抖了，他剛掙脫的那種險惡處境，像一溜煙似的全消逝了，他完全恢復了他固有的那種凶殘少見的性格，感到自己能站穩，能自主，踏步前進了。這人開口說出的第一句話是：

「現在，我們打算去吃誰呢？」

這個透明到可怕的字，不用再解釋了，它的含義既是殺，又是謀害，又是搶劫，「吃」的真正意義是「吞下去」。

「大家站攏點，」普呂戎說，「我們用三兩句話來談一下，然後大家立刻分手。卜呂梅街有件買賣，看來還有點搞頭，一條冷清的街，一幢孤零零的房子，一道古老的朽鐵門對著花園，孤孤單單的兩

個女人。」

「好嘛！何不來一下呢？」德納第問。

「你的女兒，愛潘妮，已經去看過了。」巴伯回答說。

「她給了馬儂一塊餅乾，」海嘴接著說，「沒有搞頭。」

「這姑娘並不傻，」德納第說，「可是應當去瞧瞧。」

「對，對，」普呂戎說，「應當去瞧瞧。」

這時，那幾個人好像全沒注意伽弗洛什，伽弗洛什坐在一塊支撐柵欄的條石上，望著他們談話，他等了一會，也許是在等他父親向他轉過來吧，隨後，他又穿上鞋子，說道：

「事情是不是完了？不再需要我了吧，你們這些人？我要走了。我還得去把我那兩個孩子叫起來。」

說完，他便走了。

那五個人，一個跟著一個，也走出了木柵欄。

當伽弗洛什轉進芭蕾舞街不見時，巴伯把德納第拉到一邊，問他說：

「你留意那個孩子沒有？」

「哪個孩子？」

「爬上牆頭，把繩子捎給你的那個孩子。」

「我沒有怎麼留意。」

「喂，我也不知道，我好像覺得那是你的兒子。」

「管他的！」德納第說，「不見得吧。」

他便也走開了。

第七卷 黑話

一 起源

「P i g r i t i a」【註：拉丁文，懶惰。】是個可怕的字。

它生出一個世界，l a p è g r e，意思是「盜竊」，和一個地獄，l a p é g r e n n e，意思是「飢餓」。

因此，懶惰是母親。

她有一個兒子，叫盜竊，和一個女兒，叫飢餓。

我們現在在談什麼？談黑話問題。

黑話是什麼？它是民族同時又是土語，它是人民和語言這兩個方面的盜竊行為。

三十四年前，這個陰慘故事的敘述者在另一本和本書同一目的的著作中【註：指《一個死囚的末日》。】，談到過一個說黑話的強盜，在當時曾使輿論嘩然。「什麼！怎麼！黑話！黑話終究是太醜了！這話終究是那些囚犯、苦役牢裡的人、監獄裡的人、社會上最惡的人說的！」等等，等等，等等。

我們從來就沒有聽懂過這類反對意見。

從那時起，兩個偉大的小說家，一個是人心的深刻的觀察者，一個是人民的勇敢的朋友，巴爾扎克和歐仁·蘇，都像《一個死囚的末日》的作者在一八二八年所作的那樣，讓一些匪徒們用他們本來的語言來談話，這也引起了同樣的反對。人們一再說道：「這些作家寫出了這種令人作嘔的俗話，他們究竟想要我們怎麼樣？黑話太醜了！黑

話使人聽了毛骨悚然！」

誰會否認這些呢？肯定不會。

當我們要深入觀察一個傷口、一個深淵或一個社會時，從幾時起，又有誰說過：「下得太深，下到底裡去是種錯誤呢？」我們倒一向認為深入觀察有時是一種勇敢的行為，至少也是一種樸素有益的行動，這和接受並完成任務是同樣值得加以注意並寄予同情的。不全部探測，不全部研究，中途停止，為什麼要這樣呢？條件的限制可使探測工作中止，但探測者卻不應該中止工作。

當然，深入到社會結構的底層，在土壤告罄汙泥開始的地方去尋找，到那粘糊糊的濁流中去搜尋，抓起來並把那種鄙俗不堪、泥漿滴答的語言，那種膿血模糊、每個字都像穢土中幽暗處那些怪蟲異豸身上的一個骯髒環節，活生生地丟在陽光下和眾人前，這並不是種吸引人的工作，也並不是種輕而易舉的工作。在思想的光輝下正視著公然大說特說著的駭人的大量的黑話，再沒有什麼比這更淒慘的了。它確實像一種見不得太陽剛從汙池裡撈出來的怪獸。人們彷彿見到一片活生生的長滿了刺的怪可怕的荊棘在抽搐、匍匐、跳動，鑽向黑處，瞪眼唬人。這個字像隻爪子，另一個字像隻流血的瞎眼，某句話像個開合著的蟹螯。這一切都是活著的，以某種雜亂而有秩序的事物的那種奇醜的生命力活動著。

現在我們要問，醜惡的事物，從幾時起被排斥不研究呢？疾病又從幾時起驅逐了醫生呢？一個人，拒絕研究毒蛇、蝙蝠、蠍子、蜈蚣、蜘蛛，見了這些便把牠們打回到牠們的洞裡去，同時還說：「啊！這太難看了！」這樣還能設想他是個生物學家嗎？掉頭不顧黑話的思想家有如掉頭不顧癰疽的外科醫師。這就好比是一個不大想根究語言的實際問題的語言學家，一個不大想鑽研人類的實際問題的哲學家。因此，必須向不明真相的人說清楚，黑話是文學範疇中的一種奇蹟，也是人類社會的一種產物。所謂的黑話究竟是什麼呢？黑話是窮苦人的語言。

到此，人們可以止住我們，人們可以把這一事理廣泛運用到其他範疇，雖然廣泛運用有時能起沖淡的作用，人們可以對我們說，所有的手藝，一切職業，也不妨加上等級社會中的所有一切階層，各種各樣的知識都有它們的黑話。商人說「蒙培利埃可發售」，「優質馬賽」；兌換商說「延期交割，本月底的手續貼補費」；玩紙牌的人說「通行無阻，黑桃完啦」；諾曼底群島的法庭執達吏說「在租戶有禁令的地段，在宣布對拒絕者的不動產有繼承權時，不能從這地段要求收益」；鬧劇作家說「喝了倒彩」；喜劇作家說「我垮了」；哲學家說「三重性」；獵人說「紅野禽，食用野禽」；骨相家說「友善，好戰，熱中於祕密」；步兵說「我的黑管」；騎兵說「我的小火雞」；劍術師說「三度，四度，衝刺」；印刷工人說「加鉛條」；所有這些印刷工人、劍術師、騎兵、步兵、骨相家、獵人、哲學家、喜劇作家，鬧劇作家、法庭執達吏、玩紙牌的人、兌換商、商人，全是在說黑話。畫家說「我的刷子」；公證人說「我的跳來跳去的人」；理髮師說「我的助手」；鞋匠說「我的幫手」，也是在說黑話。嚴格地說，假使我們一定要那麼看，所有那些表達右邊和左邊的種種方式，如海員們所說的「船右舷」和「左舷」，舞臺布景人員所說的「庭院」和「花園」，教堂勤雜人員所說的「聖徒的」和「福音的」，也還都是黑話。從前有過女才子的黑話，今天也有嬌娘子的黑話。朗布耶的府第和聖跡區相去不遠。還有公爵夫人的黑話，王朝復辟時期的一個極高貴又極美麗的夫人在一封情書裡寫的這句話便可以證明：「你從所有這些誹謗中可以找到大量根據，我是不得不逃出來的啊。」外交界的數字和密碼也是黑話，教廷的國務院以 26 作為羅馬的代號，以「g r k z t n t g z y a l」為使臣的代號，以「a b f x u s t g r n o g r k z u t u X I」為摩德納公爵的代號，便是黑話。中世紀的醫生稱胡蘿蔔、小紅蘿蔔和白蘿蔔為「o p o n a c h , p e r f r o s c h i n u m , r e p t i t a l m u s , d r a c a t h o l i c u m a n g e l o r u m , p o s t m e g o r u m」，也是在說黑話。糖廠主人說「沙糖、大糖塊、淨化糖、精製塊糖、熱糖酒、黃糖砂、塊糖、方塊糖」，這位誠實的廠主是在說黑話。二十年前評論界裡的某一派人常說「莎士比亞的一半是來自文字遊戲和雙關的俏皮話」，他們是在說黑話。有兩個詩人和藝術家意味深長地說，如果德·蒙莫朗西先生對韻文和雕塑不

是行家的話，他們便要稱他為「布爾喬亞」，這也是在說黑話。古典的科學院院士稱花為「福羅拉」，果為「波莫那」，海為「尼普頓」，愛情為「血中火」，美貌為「迷人」，馬為「善跑」，白帽徽或三色帽徽為「柏洛娜【註：羅馬神話中之女戰神。】的玫瑰」，三角帽為「瑪斯的三角」，這位古典院士是在說黑話。代數、醫學、植物學也都有它們的黑話。人在船上所用的語言，讓·巴爾、杜肯、絮弗朗和杜佩雷等人在帆、桅、繩索迎風呼嘯，傳聲筒發布命令，舷邊刀斧搏擊，船身滾蕩，狂風怒吼，大炮轟鳴中所用的那種極其完整、極其別致、令人讚賞的海上語言也完全是一種黑話，不過這種具有英雄豪邁氣概的黑話和流行於鬼蜮世界的那種粗野的黑話比起來，確有雄獅與豺狗之分。

這是無疑的。然而，不論人們說什麼，這樣去認識黑話這個詞，總還是就廣義而言，而且還不是人人都能接受的。至於我們，我們卻要為這個詞保存它舊時的那種確切、分明、固定的含義，把黑話限制在黑話的範圍裡。真正的黑話，精采的黑話（假定這兩個詞可以連綴在一起的話），古老到無從稽考自成一個王國的黑話，我們再重複一次，只不過是窮苦社會裡那種醜惡、使人驚疑、陰險、奸宄、狠毒、凶殘、曖昧、卑鄙、隱祕、不祥的語言而已。在墮落和苦難的盡頭，有一種極端窮苦的人在從事反抗，並決計投入對幸福的總體和居於統治地位的法律的搏鬥，這種可怕的搏鬥，有時狡猾，有時猛烈，既險惡又凶狠，它用針刺（通過邪惡手段），也用棍棒（通過犯罪行為），向社會秩序進行攻擊。為了適應這種搏鬥的需要，窮人便發明了一種戰鬥的語言，這便是黑話。

把人類說過的任何一種語言，也就是說，由文明所構成或使文明更複雜的因素之一，不論好壞，也不論是否完整，去把它從遺忘和枯井中拯救出來，使它能倖存下去，免於泯沒，這也就是對社會提供進行觀察的資料，為文明本身作出了貢獻。普勞圖斯，在有意或無意中，讓兩個迦太基士兵用腓尼基語談話，便作了這種貢獻；莫里哀曾使他的許多角色用東方語言和各式各樣的方言談話，也作出了這種貢獻。這兒又出現了反對意見：腓尼基語，妙極！東方語，也很好！甚至方言，也還說得過去！這些都是某國或某省的語言。可是這黑話？

把黑話保留下來有什麼好處呢？讓黑話「倖存下去」有什麼好處呢？

對此，我們只打算回答一句話。如果說一國或一省所說的語言是值得關懷的，那麼，就還有比這更值得注意研究的東西，那就是一個窮苦層所說的語言。

這種語言，在法國，舉例說，便說了四百多年，說這種語言的不僅是某一個窮苦層，而是整個窮苦層，在人類中可能存在的整個窮苦層。

並且，我們要強調，對社會的畸形和殘疾進行研究，把它揭示出來以便加以醫治，這種工作是絕不能單憑個人好惡而加以選擇或放棄的。研究習俗和思想的歷史學家的任務的嚴肅性絕不在研究大事的歷史學家之下。後者所研究的是文明的表層、王冠的爭奪、王子的出生、國君的婚姻、戰爭、會議、著名的大人物、陽光下的興衰變革，一切外表的東西；而另一種歷史學家研究的是內容、實質、勞動、苦難、期待著的人民、被壓迫的婦女、呻吟中的兒童、人與人的暗鬥、隱祕的暴行、成見、公開的不平等待遇、法律的暗中反擊、心靈的祕密演變、群眾的隱微震顫、餓到快死的人、赤腳露臂的無依靠的人、孤兒孤女、窮愁潦倒蒙羞受辱的人和在黑暗中流浪的一切遊魂野鬼。他應懷著滿腔憐憫心，同時以嚴肅的態度下到那些進不去的坑窟裡，像同胞兄弟和法官似的去接近那些在那裡橫七豎八攪作一團的人、流血的人和動武的人、哭泣的人和咒罵的人、挨餓的人和大嚼的人、吞聲忍淚和為非作歹的人。難道這些觀察人們心靈的歷史學家的責任比不上那些研究外部事物的歷史學家嗎？誰能認為但丁要說的東西比馬基雅弗利少些呢？文明的底蘊是不是因為比較深奧、比較幽暗便不及表相那麼重要呢？在我們還沒有認識山洞時，我們能說已經認清山了嗎？

我們還要順便指出，根據上面所說的那幾句話，我們可以推論出兩類截然不同的歷史學家，其中的區別並不存在於我們的思想裡。一個研究各族人民公開的、可見的、明顯的群眾生活的歷史學家如果他不同時也洞悉他們隱蔽的較深的生活，便不是一個優秀的歷史學家；

而一個人，如果不能在需要時成為外部事物的歷史學家，也就不可能成為一個良好的內在事物的歷史學家。習俗和思想的歷史是滲透在大事的歷史裡的，反過來也是如此。這是兩類互相影響、隨時互相關聯、經常互為因果的不同事物。上蒼刻畫在一個國家表面上的線條，必有暗淡而明顯的平行線，在它的底裡的任何騷亂也必然引起表面的震動。歷史既然包羅一切，真正的歷史學家便應過問一切。

人並不是只有一個圓心的圓圈，它是一個有兩個焦點的橢圓。事物是一個點，思想是另一個點。

黑話只不過是語言在要幹壞事時用來改頭換面的化裝室。它在這裡換上面罩似的詞句和破衣爛衫似的隱喻。

這樣，它便成了面目可憎的。

人們幾乎認不出它的真面目了。這確是法蘭西語言，人類的偉大語言嗎？它準備上臺，替罪行打掩護，適合扮演整套壞戲中的任何角色。它不再好好走路，而是一瘸一拐的，它兩腋支在聖跡區的拐杖上蹣跚前進，拐杖還可以一下變成大頭棒，它自稱是托鉢行乞的，牛鬼蛇神把它裝扮成種種怪模樣，它爬行，也能昂頭豎起，像蛇的動作。它從此能擔任任何角色，作偽的人把它變成斜視眼，放毒的人使它生了銅鏽，縱火犯替它塗上松煙，殺人犯替它抹上胭脂。

當我們在社會的門邊，從誠實人這方面去聽時，我們的耳朵會刮到一些門外人的對話。我們能分辨出一些問話和一些答話。我們聽到一種可惡的聲音在竊竊私語，不知道說些什麼，好像是人在說話，但更像狗吠，不全像人話。這便是黑話了。那些字是畸形的，帶一種不知是什麼怪獸的味道。我們彷彿聽見了七頭蛇在說話。

這是黑暗中的鬼語。軋軋聒耳，翕張如風，彷彿黃昏時聽人猜啞謎。人在苦難時眼前一片黑，犯罪時眼前更黑，這兩種黑凝結在一起便構成黑話。天空中的黑，行動上的黑，語言裡的黑。這是種可怕的癩蝦蟆語言，它在茫茫一大片由雨、夜、飢餓、淫邪、欺詐、橫暴、

裸體、毒氣、嚴冬（窮苦人的春秋佳日）所構成的昏黃迷霧中來往跳躍，匍匐，唾沫四濺，像魔怪似的扭曲著身體。

對於受到懲罰的人我們應當有同情心。唉！我們自己是些什麼人？向你們談話的我是什麼人？聽我談話的你們又是什麼人？我們是從什麼地方來的？誰能肯定我們在出生以前什麼也沒有做過呢？地球和牢獄並非絕無相似之處。誰能說人不是天條下再次下獄的囚犯呢？

你們把眼睛湊近去細察人生吧。從各個方面去看，我們會感到人的一生處處是懲罰。

你是個被人稱作幸福的人嗎？好吧，可你沒有一天不是憂心忡忡的。每天都有大的煩惱或小的操心。昨天你曾為一個親人的健康發抖，今天你又為自己的健康擔憂，明天將是銀錢方面的麻煩，後天又將受到一個誹謗者的抨擊，大後天，一個朋友的壞消息；隨後又是天氣問題，又是什麼東西砸破了，丟失了，又是遇到一件什麼開心事，但心裡不安或使脊梁骨也不好受了；另一次又是什麼公事進展問題。還不去算內心的種種痛苦，沒完沒了，散了一片烏雲，又來一片烏雲。一百天裡難得有一天是充滿歡樂和陽光的。還說什麼你是屬於這少數享福人裡的！至於其餘的人，他們卻老待在那種終年不亮的沉沉黑夜裡。

有思想的人很少用這樣的短語：幸福的人和不幸的人。這個世界顯然是另一個世界的前廳，這兒沒有幸福的人。

人類的真正區分是這樣的：光明中人和黑暗中人。

減少黑暗中的人數，增加光明中的人數，這就是目的。這也是為什麼我們要大聲疾呼：教育！科學！學會讀書，便是點燃火炬，每個字的每個音節都發射火星。

可是光明不一定就是歡樂。人在光明中仍然有痛苦，過度的光能引起燃燒。火焰是翅膀的敵人。燃燒而不中止飛翔，那只是天仙的奇蹟。

當你已有所悟並有所愛，你還是會痛苦的。曙光初現，遍地淚珠。光明中人想到了黑暗中的同類，能不垂淚歎吁。

二 根源

黑話是黑暗中人的語言。

思想在它那最幽暗的深處起伏翻騰，社會哲學，面對這種受過烙刑而又頑抗的謎語似的俗話，不能不作最沉痛的思考。這裡有明顯的刑罰。每個音節都有烙痕。通常語言的詞彙在這裡出現時也彷彿已被劊子手的烙鐵烙得縮斃枯焦。有些似乎還在冒煙。某些句子會給你這樣一種印象：彷彿看見一個盜匪突然剝下了衣服，露出一個有百合花烙印的肩頭【註：法國古代用烙刑在犯人右肩上烙一個百合花形的烙印。】。人們幾乎要拒絕用這些被法律貶斥了的詞彙來表達思想。那裡所用的隱喻法有時是那麼大膽，致使人們感到它是箍過鐵枷的。

可是，儘管這一切情況，也正因為這一切情況，這種奇特的俗話，在對鏽銅錢和金勳章都沒有成見、一概收藏的方格大櫃裡，也就是所謂文學的領域裡，理應有它的一格地位。這黑話，不管你同意不同意，是有它的語法和詩律的。這是一種語言。如果我們能從某些單詞的醜惡中看出曼德朗【註：十八世紀法國著名強人。】的影響，我們也能從某些換喻的卓越中感到維庸也曾說過這種話。

這句雋永而極著名的詩：

M a i s o ù s o n t l e s n e i g e s d ' a n
t a n ? 【註：意思是「往年的雪又在哪兒呢？」】

就是一句黑話詩。a n t a n (來自 a n t e a n n u m) , 這是土恩王國【註：十五世紀巴黎乞丐集團之一，聚居在聖跡區。參閱雨果另一小說《巴黎聖母院》。】黑話裡的字，意思是「去年」，

引伸為「從前」。三十五年前，在一八二七年那次大隊犯人出發的時期，人們還可在比塞特監獄的一間牢房裡看見這句由一個被發配大槓船服刑的土恩王用釘子刻在牆上的名言：「Les dabs d'antan / trimaient siempres ponnr la pierre du Coesre .」這句話的意思是「從前的國王總是要去舉行祝聖典禮的。」在這個國王的思想裡，祝聖，便是苦刑。

「Décarrade」這個字所表達的意思是一輛重車飛奔出發，據說這字源出於維庸，這倒也相稱。這個字令人想見四隻鐵蹄下面的火花，把拉封丹這句美好的詩：

六匹駿馬拉著一輛馬車。

壓縮在一個巧妙的擬聲詞裡了。

從純文學的角度看，也很少有比黑話更為豐富奇特的研究題材了。這是語言中整整一套語言，一種病態的樹瘤，一種產生腫瘤的不健康的接枝，一種根子扎在高盧老樹幹上，虯枝怪葉滿布在整整半邊語言上的寄生植物。這可稱為黑話的第一個方面，通俗方面。但是，對那些以應有的嚴肅態度——也就是說像地質學家研究地球那樣——研究語言的人來說，黑話卻真象一片真正的沖積土。當我們往下挖掘，在深淺不一的地方發現，在黑話中比古代法蘭西民族語言更往下的地方有普羅旺斯語、西班牙語、義大利語、東方語（地中海沿岸各港口的語言）、英語和德語，有羅曼語的三個分支法蘭西羅曼語、義大利羅曼語和羅曼羅曼語，有拉丁語，最後還有巴斯克語和克爾特語。深厚離奇的結構。這是所有窮苦人在地下共同起造的建築。每一個被詛咒的部族都鋪上了它的一層土，每一種痛苦都投入了它的一塊石，每一顆心都留下了它的一撮砂。無數惡劣、卑下、急躁、度過人生便消失在悠悠宇宙中的靈魂還幾乎以原有形象存留在我們中間，憑藉一個詞的奇形怪狀顯現在我們的眼前。

要從西班牙語方面談談嗎？這裡大量存在著古老的哥特語的黑

話。例如boffette（風箱），出自bofetton；vantane和後來的vanterne（窗子），出自vantana；gat（貓），出自gato；acite（油），出自aceyte。要從義大利語方面談談嗎？例如spade（劍），出自spada；carvel（船），出自caravella。要從英語方面談談嗎？例如bichot（主教），出自bishop；raille（間諜），出自rascal，rascalion（流氓）；pilche（套子），出自pilcher（鞘）。要從德語方面談談嗎？例如caleur（侍者），出自kellner；hers（主人），出自herzog（公爵）。要從拉丁語方面談談嗎？例如frangir（破），出自frangere；affurer（偷盜），出自fur；cadène（鏈條），出自catena。有一個字，以一種強大的力量和神祕的權威出現在大陸上的一切語言中，那便是magnus這個字，蘇格蘭語用它來構成它的mac（族長），如Mac-Far-lane，Mac-Callummore（應注意mac在克爾特語裡作「兒子」解釋）；黑話用它來構成meck，後又變為meg，也就是說「上帝」。要從巴斯克語方面談談嗎？例如gahisto（鬼），出自gaiztoa（惡）；sorBgabon（晚安），出自gabon（晚上好）。要從克爾特語談談嗎？例如blavin（手帕），出自blavet（噴泉）；ménesse（女人，含有惡意的說法），出自meinec（戴滿鑽石的）；barant（溪流），出自baranton（泉水）；goffeur（鎖匠），出自goff（鐵匠）；guédouze（死神），出自guenndu（白和黑）。最後還要知道這些事嗎？黑話稱埃居為maltaise【註：馬爾他的錢幣。】，這詞來自對從前馬爾他大橈船上通行的錢幣的回憶。

除了剛才就語言學方面指出的種種來源以外，黑話還另有一些更為自然、直接出自人們意識的根源。

第一，字的直接創造。這在語言中是難於理解的。用一些字去刻畫一些有形象的事物，既說不出通過什麼方式，也說不出為了什麼理由。這是人類任何一種語言最原始的基石，我們不妨稱它為語言的內

核。黑話中充斥著這一類的字，一些自然渾成、憑空臆造、不知來自何處出自何人、既無根源也無旁據也無派生的詞，一些獨來獨往、粗野不文、有時面目可憎，卻具有奇特的表現力和生命力的詞。劊子手（t a u l e），森林（s a b r i），恐懼、逃跑（t a f），僕從（l a r b i n），將軍、省長、部長（p h a r o s），魔鬼（r a b o u i n）。再沒有比這些又遮掩又揭露的字更奇怪的東西了。有些字，如 r a b o u i n，既粗俗又駭人，使你想像出獨眼巨人作的鬼臉。

第二，隱喻。一種既要完全表達又要完全隱瞞的語言，它的特點便是增加比喻。隱喻是一種謎語，是企圖一逞的盜匪和陰謀越獄的囚犯的藏身之處。沒有任何語言能比黑話更富於隱喻的了。D é v i s s e r l e c o c o（扭脖子），t o r t i l l e r（吃），e t r e g e r b é（受審），u n r r a t（一個偷麵包的賊），i l l a n s q u i n e（下雨），這是句非常形象化的古老的話，多少帶有它那時代的烙印，它把雨水的斜長線條比作長矛隊的斜立如林的矛杆，把「下刀子」這一通俗換喻表現在一個字裡了。有時，黑話從第一階段進入第二階段的過程中，某些字會從野蠻的原始狀態轉入隱喻。「鬼」不再是 r a b o u i n，而變成 b o u l a n g e r，也就是說，把東西送進爐子的人。這樣比較風趣，卻減了氣派，彷彿是繼高乃依而起的拉辛，繼埃斯庫羅斯而起的歐里庇得斯。黑話中某些跨兩個時代的句子兼有粗野和隱喻的性格，就像凹凸透鏡裡的鬼影。L e s s o r g u e u r s v o n t s o - l l i c e r d e s g a i l s à l a l u n e（賊將在夜裡去偷馬），這給人一種如見鬼群的印象，不知看見的是什麼。

第三，應急之策。黑話憑藉語言而生存。它按自己一時興之所至而加以利用，它在語言中隨意信手拈取，並且常常在必要時簡單粗暴地加以歪曲。有時，它用一些改變原形的普通字，夾雜在純黑話的專用詞中，構成一些生動的短語，我們能在這裡感到前兩種因素——直接創造和隱喻——的混合使用：L e c a b j a s p i n e , j e m a r r o n n e q u e l a r o u l o t t e d e P a n t i n t r i m e d a n s l e s a b r i（狗咬人，我

懷疑巴黎的公共馬車已進入樹林)。Le dab est sin ve, la dabuge est merloussière, la fée est bative (老板傻, 老板娘狡猾, 姑娘漂亮)。還有一種最常見的情況, 為了迷惑別人的聽覺, 黑話只從 aille, orgue, iergue 或 uche 這些字尾中不加區別地任選一個, 替日常語言所用的一些字加上一條非常難聽的尾巴。例如: Vous iergue trouvailla bon orgue ce gigotmuche? (你認為這羊後腿好嗎?) 這是卡圖什對一個獄卒說過的一句話, 他要問的是他所贈送的越獄款是否合他的意。近年來, 才添了 mar 這個字尾。

黑話是一種常具有腐蝕性的俗話, 因而它自身也易於被腐蝕。此外, 它總是要遮遮掩掩, 一旦感到自己已被識破, 便又改頭換面。正和一切植物相反, 它一見太陽, 便得死亡。因而黑話一直是處在不停的敗壞和新生中, 它隱秘、迅捷、從不停息地工作。它在十年中所走的路比普通語言在十個世紀中所走的路還遠些。於是 lart on (麵包) 變成 lartif, gail (馬) 變成 gaye, fertanche (麥秸) 變成 fertile, momignard (小孩) 成了 momacque, siques (破爛衣服) 成了 frusques, chique (教堂) 成了 égrugeoir, colabre (頸子) 成了 colas。「鬼」最初是 gahisto, 後來變成 rabouin, 繼又改為 boulanger (麵包師傅); 神甫是 raticchon, 繼為 sanglier (野豬); 匕首是 vingtdeux (二十二), 繼為 surin, 繼又為 lingre; 警察是 railles (耙子), 後來改為 roussins (高大的馬), 再改為 rouses (紅毛女人), 再改為 marchands de lacets (賣棉紗帶的小販), 再改為 coqueurs, 再改為 cagnes; 劊子手是 taulle (鐵砧的鐵皮墊子), 後來改為 Charlot (小查理), 再改為 atigeur, 再改為 becquillard。在十七世紀, 「互毆」是 se donner du tabac (互敬鼻煙), 到十九世紀, 卻成了 se chiquer la gueule (互咬狗嘴)。在這兩個極端之間曾改變過二十種不同的說

法。卡圖什的黑話對於拉色內爾，幾乎是希伯來語。這種語言的詞正如說這種語言的人一樣，永不停息，總是在逃避。

但是，在某些時候，由於變來變去，古老的黑話也會再次出現成為新的。它有一些保存自己的據點。大廟保存了十七世紀的黑話；比塞特，當它還是監獄時，也保存了土恩王國的黑話。在那些黑話裡，人們可以聽到古代土恩王國居民所用的 *anche* 這字尾。 *Boyanchestu?* (你喝嗎?) *il croyanche* (他信)。但是永恆的變化仍然是一條規律。

一個從事哲學的人，如果能有一段時間來研究這種不斷消失的語言，他便會落在苦痛而有益的沉思裡。沒有任何研究工作會比這更有功效，更富於教育意義。黑話中的每個隱喻和每個詞源都是一個教訓。在那些人中，「打」作「偽裝」解釋，他「打」病，狡詐是他們的力量。

對他們來說，「人」的概念是和「黑影」的概念分不開的。夜是 *sorgue*，人是 *orgue*。人是夜的派生字。

他們已習慣於把社會當作殺害他們的環境，當作一種致命的力量來看待。他們談到自己的自由正如人們談到自己的健康一樣。一個被逮捕的人是個「病人」，一個被判了刑的人是個「死人」。

被埋在四堵石牆裡的囚犯所最怕的是那種冰冷的獨居生活，他稱地牢為 *castus*。在這種陰森淒慘的地方，外界的生活總是以它最歡樂的形象出現的。囚犯拖著腳鐐，你也許以為他所想念的是腳能走路吧？不，他所想念的是腳能跳舞，萬一他能鋸斷腳鐐，他的第一個念頭就將是「他現在能跳舞了」，因此他把鋸子叫做「村鎮中的舞會」。一個「人名」是一個「中心」，一種極深的相似。匪徒有兩個腦袋，一個指導他的行動使他度過一生的腦袋，一個到他臨死那天還留在他肩上的腦袋，他稱那個唆使他犯罪的腦袋為「神學院」，替他抵罪的那個腦袋為「樹樁子」。當一個人到了只剩下一身破衣和一腔惡念、在物質和精神兩方面都已墮落到「無賴」這個詞所具有的雙重

意義時，他便是到了犯罪的邊緣，他像一把鋒利的快刀，有著雙刃：窮苦和凶惡，不過黑話不說「一個無賴」，它說「一個磨快了的」。苦役牢是什麼？是該詛咒的火坑和地獄。苦役犯叫做「成束的柴枝」。最後，歹徒們替監獄取了個什麼名字呢？「學府」。整整一套懲罰制度可以從這個詞裡產生出來。

你們要不要知道苦役牢裡的那些歌，在專用詞彙裡所謂 *l i r o n f a* 的那種疊歌，多半是從什麼地方開出花來的呢？請聽我說：

從前在巴黎的小沙特雷，有個長長的大地牢。這地牢緊貼著塞納河，比河水低八尺。什麼窗子通風洞它全沒有，唯一的洞口是一道門。人可以進去，空氣卻進不去。地牢頂上是石砌的圓拱頂，地上是十寸厚的稀泥。地上原是鋪了石板的，但由於水的滲透，石板全腐爛了，遍地是裂縫。離地八尺高的地方有根粗重的長梁，從地道的這一端伸到另一端，從這巨梁上，每隔一定距離便垂下一根三尺長的鐵鏈，鏈子頭上掛一個鐵枷。這地牢是用來看管那些發配大橈船的犯人的，直到他們被遣送到土倫去的那天為止。這些犯人，一個個被推到那橫梁下面，去接受那條在黑暗中搖搖擺擺等待著他們的鐵器。那些鏈子，像垂著的胳膊，還有那些枷，像張著的手掌，把一個個可憐人的頸子掐起來。鉚釘釘上以後，他們便在那裡待著。鏈條太短，他們躺不下去。他們呆呆地待在那地牢裡，在那樣的一個黑洞裡，那樣的一根橫梁下面，幾乎是掛著的，得使盡全力才能摸到麵包或水罐，頭頂著圓拱頂，半條腿浸在稀泥裡，糞便沿著兩腿淌下去，疲乏到渾身酥軟，如遭四馬撕裂的死刑那樣，彎著胯骨，屈著膝頭，兩手攀住鏈條，這才能喘一口氣，只能立著睡覺，還得隨時被鐵枷掐醒，有些人也就不再醒了。要吃東西，他們得用腳跟把別人丟在汙泥裡的麵包順著大腿推送到自己的手裡。他們這樣得待多久呢？一個月，兩個月，有時六個月，有一個待了一整年。這裡是大橈船的接待室。偷了國王的一隻野兔，便得到那裡去待。在這墳墓地獄裡面，他們幹些什麼呢？做一些人在墳墓裡所能做的，他們等死，也做一些人在地獄裡所能做的，他們歌唱。因為凡是希望斷絕的地方，一定有歌聲。在馬爾他的水面上，當一隻大橈船搖來時，人們總是先聽到歌聲，後聽到橈聲。蘇爾旺尚，那個違禁打獵的可憐人，便在這小沙特雷的地牢裡待

過，他說：「當時支持著我的便是詩韻。」詩味索然，韻有什麼用處呢？幾乎所有用黑話唱出的歌全產生在這地牢裡。蒙哥馬利大撓船上的那首悲切的疊歌 *Timaloumisaine, timoulamison* 便是從巴黎大沙特雷的那個地牢裡唱起的。這些歌多半是淒淒慘慘的，有幾首是愉快的，有一首卻溫柔：

這兒是

小投槍手【註：指射箭的愛神。】的舞臺。

你別白費力氣。你消滅不了人心中這一點永存的殘餘：

愛。

在這處處是曖昧行為的世界上，人人相互保守祕密。祕密，這是大眾的東西。對那些窮苦人來說，祕密是構成團結基礎的統一體。洩密，便是從這個橫蠻的共同體的每個成員身上奪去他本人的一點東西。在黑話的那種有力的語言裡，「揭發」是「吃那塊東西」。這彷彿是說，揭發者為他自己，從大眾的實體中取走了一點東西，從每個人身上取走了一塊肉去養肥他自己。

挨耳光是什麼？庸俗的隱喻回答說：「就是看三十六支蠟燭。」黑話在這裡參加意見說：「*Chandelle, camoufle* 【註：黑話稱 *Chandelle*（蠟燭）為 *camoufle*。】。」於是日常用語便以 *camouflet* 為「耳光」的同義詞。於是黑話在隱喻——這一無法計算的彈道——的幫助下，通過一種自下而上的滲透，便由匪窟升到文學院，根據普拉耶所說的「我點燃我的 *camoufle*（蠟燭）」，伏爾泰便也寫下了「朗勒維·拉波梅爾夠得上挨一百下 *camouflets*（耳光）。」

對黑話進行挖掘，步步都能有所發現。對這種奇特語言深入的鑽研能把人引向正常社會和那被詛咒的社會幽奧的交叉點。

賊，也有他的炮灰，可偷的物質，你，我，任何人都是；*le /*

pan-tre。(Pan:人人。)

黑話，便是語言中的苦役犯。

願人的思維的活力能深深下降到底層，讓厄運的黑暗勢力能把它牽曳束縛在那裡，讓一種不知道是什麼的用具捆紮在那萬丈深淵裡，你必將茫然自失。

呵，窮困中人的苦心！

唉！難道沒有人來拯救黑暗中人的靈魂嗎？這些人的命運難道是永遠在原處等待著這位精神的解放者，這位跨著飛馬和半馬半鷹飛獸的偉大天神，這位身披曙光長著雙翅從天而降的戰士，這位光輝燦爛代表未來的飛將軍嗎？它將永遠毫無結果地向理想的光輝呼救嗎？它將永遠困在那黑暗的洞裡，揪心地聽著惡魔的進逼聲，望著那猙獰嚴酷的頭、嚙著口沫的下額、虎爪、蛇身、虺腹，時起時伏，翻騰出沒在惡水中嗎？難道它就該待在那裡，沒有一線光明，沒有希望，聽憑禍害來臨，聽憑魔怪發覺，只好心驚膽戰，蓬頭散髮，扼腕絞臂，像天昏地黑中慘痛、白潔、赤身露體的安德洛墨達【註：希臘神話中被獻祭給海怪的少女。】那樣，永遠拴在幽冥的岩石上嗎？

三 哭的黑話和笑的黑話

正如我們所見，整個黑話，無論是四百年前的黑話或今天的黑話，都滲透了那種時而把抑鬱姿態，時而把威嚇神情賦予一切詞的象徵性的陰暗氣質。我們能在這裡感受到當年在聖跡區玩紙牌的那些流浪漢的鬱怒情緒，那些人有他們自己獨創的紙牌，我們還保存了幾副。例如那張梅花八便是一株有八片大花瓣的大樹，一種表現森林的怪誕手法。樹底下畫了一堆燃燒著的火，三隻野兔抬著一個穿在烤叉上的獵人在火上烘烤，樹後面，另一堆火上掛一口熱氣騰騰的鍋，鍋裡露出一個狗頭。這上面所畫的是對那種燒死走私犯和煮死鑄私錢犯的火刑的反擊情緒，而竟描繪在一張紙牌上，可以說再沒有什麼比這

更陰森的了。在黑話的王國裡，思想所採取的各種不同形式，即使是歌曲、嘲笑或恐嚇，也全有那種無可奈何和壓抑的特徵。所有的歌曲——某些旋律已經收集——全是低聲下氣悲切到使人流淚的。鬼蜮社會自稱為「可憐的鬼蜮社會」，它總是像一隻隨時隱藏的野兔、逃竄的老鼠、飛走的小鳥。它稍微表示了一點意見，便又抑制自己，以一嘆了之。我們的耳朵刮到過這麼一句訴苦的話：「我不懂，上帝，人的父親，怎麼可以虐待他的子孫後代，聽憑他們呼號而無動於衷。」窮苦人每到想問題時，總自以為在法律面前是渺小的，在社會面前是軟弱無力的，他五體投地地乞求憐憫，人們感到他認識了自己的錯誤。

但在上一世紀的中葉，卻起了變化。監獄裡的歌，歹徒們經常唱的曲調，可以說，有了種傲慢和歡樂的姿態。怨嘆的 *maluré* 已被 *larifla* 所替代。及至十九世紀，幾乎所有的大槓船、苦役牢、囚犯隊裡的任何歌曲都有了一種瘋狂費解的輕快趣味。人們在其中常聽到這幾句尖戾跳動的疊歌，它們好像被微弱的磷光照亮著，隨著笛聲被一團鬼火引進森林裡似的：

看啊在那裡，就在那裡嘛，

高聲歌唱啊，大打牙祭吧！

就在那裡啊，你去看看嘛！

歌聲要響亮，狂飲要痛快！

在地窖裡或在林中一角掐死人時，人們便唱著這首歌。

嚴重的症狀。那些陰沉階級的古老傷感情緒到十八世紀已經消失了。他們開始笑起來了。他們嘲笑上帝和國王。在談到路易十五時，他們把法蘭西國王叫做「龐坦侯爺」。他們幾乎是輕鬆愉快的。有一種輕微的光從這些窮苦的人群中透出來了，彷彿他們心中的壓抑已不存在。這些活在黑暗中的悲慘人群已不僅是只有行動上那種不顧一切的膽量，也還有精神上那種無所顧忌的膽量。這說明他們已失去了那種自慚罪惡過多的感受，並感到自己已在某些思想家和空想者中間受

到一種說不上是什麼的不自覺的支持。這說明偷盜和劫掠行為已被列為某些學說和詭辯的論題，得以稍稍減掉一點它們的醜惡，卻也大大增加了這些學說和詭辯的醜惡。總之，這說明，假使沒有變化，在不久的將來，便將出現巨大的暴動。

且慢。我們在此地控訴誰呢？十八世紀嗎？它的哲學嗎？當然不是。十八世紀的成就是健康的，好的。以狄德羅為首的百科全書派，以杜爾哥【註：路易十六的財政大臣，曾廢除國內關卡，實行糧食自由買賣，減輕賦稅。】為首的重農學派，以伏爾泰為首的哲學家，以盧梭為首的烏托邦主義者，這是四支神聖的大軍。人類走向光明的巨大進展應當歸功於他們。這是人類向進步的四個方面進軍的四個先鋒，狄德羅馳向美，杜爾哥馳向功利，伏爾泰馳向真理，盧梭馳向正義。但是，在哲學家的身旁和底下，有那些詭辯派，這是雜在香花中的毒草，是逞威於處女林中的鞭子。正當劊子手在最高法院的正廳樓梯上焚燒那個世紀一些偉大而志在解放的書籍時，許多現已被遺忘的作家卻在國王的特許下發表了不知多少破壞性極強的文章，專供窮苦人盡情閱讀。這些著作中的好幾種，說也奇怪，還受到一個親王的保護，收藏在「祕密圖書館」裡。這些意味深長但不讓人知的小事，表面上是未被覺察的。而有時，一件事的危險性正在於它的不公開。它不公開，因為它是在地下進行的。在所有這些作家的著作中，把人民群眾引向最不健康的邪路上去的一部，也許要數上勒蒂夫·德·拉布雷東【註：十八世紀，法國作家。】的。

這部著作，風行於整個歐洲，在德國比在任何地方為害更烈。在德國，經過席勒在他那部劇《強盜》中加以概括以後，偷盜和劫掠便曾在某個時期挺身而出，向財產和工作提出抗議，吸取了某些淺薄、似是而非、虛偽、表面正確而實際荒謬的思想，並用這些思想把自己裝扮起來，隱藏在裡面，取了個抽象的名詞，使自己成為理論，並以這樣的方式在勤勞、痛苦和誠實的人民群眾中泛濫成災，連那配製這一混合藥劑的化學家也沒有察覺，連那些接受了它的群眾也沒有察覺。每次發生這樣的事，那總是嚴重的。痛苦生怒火，每當榮華階級瞎了眼或睡大覺（這總是閉著眼的），苦難階級的仇恨便在一些鬱悶或懷著壞心眼待在角落裡夢想的人的心中燃起它的火把，並開始對社

會作研究。仇恨所作的研究，可怕得很！

因此，假使時代的災難一定要這樣，便會發生人們在過去稱作「扎克雷運動」【註：原指十四世紀中葉席卷法國北部的農民大起義，繼泛指一般暴力運動。】的那種駭人聽聞的震蕩，純政治性的動亂和那種運動比較起來只不過是兒戲，那已不是被壓迫者對壓迫者的抗爭，而是窘困對寬裕的暴動。到那時候一切都得崩潰。

扎克雷運動是人民發起的抗爭行動。

在十八世紀末，這種危險也許已迫在眉睫，法國革命——這一正大光明的行動——卻一下子截住了它。

法國革命只不過是一種用利劍武裝起來的理想，它挺身猛然一擊，在同一動作中關上了惡門也打開了善門。它解決了問題，宣布了真理，清除了瘴氣，淨化了世紀，替人民加了冠冕。

我們可以說它又一次創造了人類，賦予人類以第二個靈魂——人權。

十九世紀繼承並享受了它的成果，到今天，我們剛才指出的那種社會災難已經變成不可能的了。只有瞎子才會對它大驚小怪！只有傻子才會對它談虎色變！革命是預防扎克雷運動的疫苗。

幸虧那次革命，社會的情況改變了。在我們的血液裡已不再存在封建制和君主制的病害。在我們的體質裡已經不再存在中世紀。我們這時代不會再發生那種引起劇變的內部紛爭聚訟，不會再聽到自己腳下那種隱隱可辨的暗流，不會再遇到那種來自鼯鼠的坑道、出現在文明表層的難於形容的騷動，不會再有地裂，岩洞下塌，也不會再看見妖魔鬼怪的頭從地底下突然鑽出來。

革命觀便是道德觀。人權的感情，一經發展，便能發展成責任感。全民的法律，這就是自由，按照羅伯斯庇爾的令人欽佩的定義，自由止於他人自由之始。自從一七八九年以來，全體人民都以崇高化

了的個體從事自我發展，沒有一個窮人不因獲得了人權而興高采烈，餓到快死的人也感到對法蘭西的誠實滿懷信心，公民的尊嚴是精神的武裝。誰有自由，誰就自愛，誰有選舉權，誰就是統治者。不可腐蝕性由此而生，不健康的貪念由此而滅，從此，人們的眼睛都在誘惑面前英勇地低垂下去了。革命的淨化作用竟達到了如此程度，一朝得救，例如在七月十四日，例如在八月十日，所有的賤民全不存在了。光明偉大的群眾的第一聲吶喊便是：「處死盜竊犯！」進步創造正氣，理想和絕對真理絕不偷偷摸摸。一八四八年載運杜伊勒里宮財富的那些貨車是由誰押送的？是由聖安東尼郊區的那些收破衣爛衫的人押送的。破爛兒護衛著寶庫。好品德使那些衣服襤褸的人顯得無比莊嚴。在那些貨車上的一些沒有關緊，有些甚至還半開著的箱子裡，在一百個燦爛奪目的寶石匣子裡，有那頂整個鑲滿了鑽石の古老王冠，頂上托著那顆價值三千萬の代表王權和攝政權所用の紅寶石。他們，赤著腳，保衛著這頂王冠。

足見不會再有扎克雷運動了。我對那些機智の人感到遺憾。舊日の畏懼心在這裡起了它最後一次作用，從此不能再用在政治方面了。紅鬼の大彈簧已斷。現在人人都識破了這一點。稻草人已不能再嚇唬人了。飛鳥已和草人混熟，鳩雀停在它的頭上，資產者把它當作笑話。

※※※

四 雙重責任：關懷和期望

既然如此，社會的危險是否完全消失了呢？當然不是。扎克雷運動絕不會發生。在這方面，社會可以安心，血液不再上沖使頭腦發暈了，但是它得注意呼吸。不用再怕腦溢血了，癆病卻還存在。社會的癆病便是窮。

慢性侵害和突然轟擊一樣能使人死亡。

我們應當不厭其煩地反覆提出：要最先想到那些沒有生計的痛苦民眾，為他們減少困難，讓他們得到空氣和光明，愛護他們，擴大他

們的視野，使他們感到燦爛輝煌，用種種形式為他們提供接受教育的機會，為他們提供勞動的榜樣，而不是遊手好閒的榜樣，減輕他們個人負擔的壓力，增加他們對總目標的認識，限制窮困而不限制財富，大量創造人民共同勞動的天地，像布里亞柔斯【註：神話中的巨人，是天和地的兒子，有五十個頭和一百隻手。】那樣，把一百隻手從四面八方伸向受壓迫和軟弱無力的人，為這一偉大職責運用集體的力量，為所有的胳膊開設工廠，為所有的才能開辦學校，為所有的智力設立實驗室，增加工資，減輕懲罰，平衡收支，也就是說，調整福利與勞動之間和享用與需求之間的比重。總之，要使社會機器為受苦和無知的人的利益發出更多的光明和更多的溫暖，使富於同情心的人不忘記這些，這是人間友愛的第一義務，使自私自利的人懂得這些，這是政治的第一需要。

我們還得指出，所有這些，只不過是一個開始。真正的問題是：勞動如果不成為權利，就不可能成為一種法制。

我們不在這裡細談，這裡不是細談的地方。

如果自然界是人類的依靠，人類社會便該有預見。

才智和精神的增長的必要性絕不亞於物質的改善。知識是人生旅途中的資糧，思想第一重要，真理是糧食，有如稻麥。缺乏科學和哲理依據的智力必然枯竭。不吸取營養的精神和不吃不喝的胃是一樣可憐的。如果還有什麼比死於饑渴的軀體更能使人痛心的話，那一定是由於得不到光明而死去的靈魂了。

進步總傾向於問題的解決。總有一天，人們會大吃一驚。人類既是向高處前進的，處於底層深處的階層必將自然而然地從災區衝出。貧困的消滅將由水準的一次簡單提高而得以完成。

人們如果懷疑這種善良的解決，那就錯了。

過去的影響在目前確實還是很強大的。它會捲土重來。再次獲得青春的屍體是駭人的。瞧！它大踏步地走來了。它好像是勝利者，這

死屍成了征服者。它領著它的軍團——種種迷信，帶著它的佩劍——專制制度，舉著它的大旗——愚昧無知，來到了，不久前它還打了十次勝仗。它前進，它威嚇，它笑，它到了我們的門口。至於我們，我們不用氣餒。讓我們把漢尼拔駐軍的營地賣了吧。

我們有信念，我們還怕什麼呢？

思想並不比江河有更多倒退的餘地。

可是不要未來的人應當多想想。他們不要進步，其實他們所否認的並不是未來，而只是他們自己。他們甘願害暗疾，他們把過去的種種當作疫苗來給自己接種。只有一個辦法可以拒絕明天，那便是死去。

因此，不要死亡，軀體的死亡越遲越好，靈魂永不要死亡，這便是我們的願望。

是的，謎底終將被揭開，斯芬克司終將說話，問題終將得到解決。是的，人民在十八世紀已經受了啟蒙教育，他們必將成熟於十九世紀。對此，只有白痴才懷疑！普遍的美好的生活，在將來，在不久的將來，一定會像鮮花那樣遍地開放，這一前景是天經地義，必然會到來的。

各方無限巨大的推力一同操縱著人間的事物，在一定時期使它們——合乎邏輯，也就是說，平衡，也就是說，到達平等。一種由天地合成的力量來自人道並統治著人類，那種力量是創造奇蹟的能手，對它來說，巧妙地排除困難並不比安排劇情的非常轉變更棘手些。在來自人間的科學和來自上方的機緣這兩者的幫助下，它對被提出的問題裡一些可能會使庸人感到無法解決的矛盾是不怎麼驚訝的。它從各種思想的綜合分析中找到的解決方法的能力，並不低於從各種事態的綜合分析中得出的教訓，從進步的這種神祕威力中人可以期望一切，有朝一日，進步將使東方和西方在墳墓的底裡相對，將使伊瑪目【註：伊斯蘭教清真寺的教長。】和波拿巴在大金字塔的內部對話。

目前，在這洋洋大觀的思想長征中，我們不要止步，不要游移，不要有停頓的時間。社會哲學主要是和平哲學。它的目標，它應有的效果，是從研究敵對的動機中消除憤怒。它調查，它探討，它分析，隨後，它重新組合。它通過切削的辦法進行工作，它把一切方面的仇恨全都切除。

人們不止一次看到一個社會會在一陣風暴中消失，歷史中有不少民族和帝國慘遭滅頂，有不少習俗、法律、宗教，在一天之內被一陣突然襲來的颶風全部摧毀。印度、迦勒底、波斯、亞述、埃及的文明都先後消失了。為什麼？我們不知道。這些災難的根源何在？我們不了解。這些社會，在當時竟是無從拯救的嗎？這中間有沒有它們自身的過失呢？它們是不是曾在某種必然帶來不幸的罪惡方面堅持錯誤，以致自取滅亡呢？在一個國家和一個民族的這種可怕的絕滅中，自殺的因素應占多大比重呢？這些問題，都無從回答。覆蓋在這些消逝了的文明上面的，是一片黑暗。既然它們漏水，它們就被吞沒了，再沒有什麼可說的。我們回溯已往的若干世紀，有如注視汪洋大海中的滔天巨浪，看見一艘艘特大的船：巴比倫、尼尼微、塔爾蘇斯【註：土耳其城市。】、底比斯、羅馬，在黑風惡浪的狂沖猛襲中，一一沉入海底，不禁意奪神駭。但是，那邊黑暗，這邊光明。我們不懂古代文明的病害，卻知道自己文明的疾患。我們處處都有權利把它拿到陽光下來照照，我們瞻仰它的美麗，也要赤裸裸地揭露它的醜惡。它哪裡不對勁，我們便在哪裡診治，一旦查明病情便可研究病因，對症下藥。我們的文明是二十個世紀的成果，它既奇形怪狀，但也絢爛不凡，它是值得救護的。也一定能得救。救助它，那已經不壞，開導它，就更好。現代社會哲學的一切活動都應集中於這一目標。今天的思想家負有一個重大的職責，那便是對文明進行聽診。

我們要反覆指出，這種聽診是能鼓舞人心的，也正是為了加強這種鼓舞作用，我們才在一個悲慘故事中插進這幾頁嚴肅的題外話。社會可以消亡，人類卻不會毀滅。地球不會因這兒那兒有了些像傷口那樣的火山口，像癩疥那樣的硫質噴氣孔，也不會因有座像流膿血那樣噴射著的火山而死去。人民的疾病殺不了人。

雖然如此，對社會進行臨床診斷的人，誰也會有搖頭的時候。最剛強、最柔和、最講邏輯的人有時也會迷惘。

未來果真會來到嗎？人們被眼前的黑暗嚇住時，幾乎會對自己提出這樣的問題。自私的人和貧苦的人的會見是陰慘的。在自私的人方面，有種種成見，那種發家致富教育的毒害，越吃越饞的胃口，財迷心竅的喪心病狂，對受苦的懼怕，有些竟惡化到了對受苦人的厭惡，毫不容情地要滿足自己的欲念，自負到了精神閉塞的狀態；在貧苦的人方面，有羨慕心、嫉妒心、見別人快樂而起的憤恨、因追求滿足而發自內心深處的獸性衝動、充滿了迷霧的心、憂愁、希求、怨命、不潔而又單純的無知。

應當繼續仰望天空嗎？我們見到的天邊的那個光點，是不是那些在熄滅中的天體之一呢？理想，高懸在遙遠的天邊，是那樣微小，孤獨，難以覺察，閃著亮光，看去令人心寒，在它四周，還圍繞著堆疊如山的險阻危難和惡風黑影，然而它並不比雲邊的星星更處於危險之中。

第八卷 暢快和失望

一 春光好

讀者已經懂了，愛潘妮在馬儂的授意下，曾去卜呂梅街認清了住在那鐵欄門裡的女子，並立即擋住了那夥匪徒，隨後，她把馬呂斯引到那裡。馬呂斯，如醉如痴地在那鐵欄門外張望了幾天以後，被那種把鐵屑引向磁石、把有情人引向意中人所住房屋門牆的力量所推動，終於仿照羅密歐與茱麗葉的故事，鑽進了珂賽特的園子，羅密歐當日還得翻過一道圍牆，馬呂斯卻只要稍微用點力，把鐵欄門上年久失修、像老年人的牙齒那樣、在鏽了的門框上搖晃的鐵條從臼裡移出一根，他那瘦長的身軀便很容易通過了。

那條街上從沒有人走過，馬呂斯又只在天黑以後才進那園子，因此他沒有被人發現的危險。

自從他倆在那幸福和神聖的時刻一吻訂終身以後，馬呂斯便沒有一天不去那裡。假使珂賽特在她生命的這一關頭遇到的是個不檢點的放蕩男子的愛，她也就完了，因為和善大方的人兒往往輕易順從，而珂賽特正屬於這種性格。女性寬宏大量的一種表現便是讓步。愛情，當它到了它的絕對高度時，常攙和著一種使人莫名其妙把貞操觀念拋向九霄雲外只一味盲從的感情。可是，高貴的人兒，你得闖過多少危險啊！常常，你捧出的是一片真心，別人取的卻是肉體。心還是你的心，你在暗地裡望著它發抖。愛情絕不走中間路線，它不護助人便陷害人。人的整個命運便是這兩端論。這個非禍即福的兩端論在人的命運中，沒有什麼比愛情奉行得更冷酷無情的了。愛就是生命，如果它不是死亡。是搖籃，也是棺木。同一種感情可以在人的心中作出兩種完全相反的決定。在上帝創造的萬物中，放出最大光明的是人心，不幸的是，製造最深黑暗的也是人心。

上帝要珂賽特遇到的愛是那種護助人的愛。

一八三二那年整個五月的每天夜晚，在那荒蕪的小小園子裡，在那些日益芬芳茂盛的繁枝雜草叢中，總有那兩人在黑暗中相互輝映，他們無比貞潔，無比天真，心中洋溢著齊天幸福，雖是人間情侶卻更似天仙，純潔，忠實，心醉神迷，容光煥發。珂賽特彷彿覺得馬呂斯戴著一頂王冠，馬呂斯也彷彿覺得珂賽特頂著一圈光輪。他們相偎相望，手握著手，一個挨緊一個，但他們間有一定距離是他們所不曾越過的。他們不是不敢越過，而是從不曾想過。馬呂斯感到一道柵欄：珂賽特的貞潔；珂賽特也感到有所依附：馬呂斯的忠誠。最初的一吻也就是最後的一吻。馬呂斯，從那次以後，也只限於用嘴唇輕輕接觸一下珂賽特的手，或是她的圍巾、她的一圈頭髮。對他來說，珂賽特是一種香氣，而不是一個女性。他呼吸著她。她無所拒，他也無所求。珂賽特感到快樂，馬呂斯感到滿足。他們生活在這種幸福無邊的狀態中——這種狀態也許可以稱為一個靈魂對一個靈魂的讚歎吧。那是兩顆童貞的心在理想境界中的無可名狀的初次燃燒。是兩隻天鵝在室女星座的相逢。

在那相愛的時刻，欲念已在景仰親慕的巨大威力下絕對沉寂的時刻，馬呂斯，純潔如仙童的馬呂斯，也許能找一個妓女，但絕不會把珂賽特的裙袍邊掀起到她踝骨的高度的。一次，在月光下，珂賽特彎腰去拾地上的什麼東西，她的衣領開大了一點，開始露出她的頸窩，馬呂斯便把眼睛轉向別處。

在這兩人之間發生了什麼事呢？什麼也沒有。他們互相愛慕罷了。

到了夜晚，每當他們在一起時，那園子好像成了個生氣勃勃的聖地。所有的花都在他們的周圍開放，向他們獻出香氣，他們，也展開各自的靈魂，撒向花叢。四周的植物，正在精力旺盛、汁液飽滿的時節，面對著這兩個喁喁私語的天真人兒，也不免感到醉意撩人，春心蕩漾。

他們談的是些什麼呢？只不過是些聲息。再沒有旁的。這些聲息

已夠使整個自然界騷動興奮了。我們從書本中讀到這類談話，總會感到那是只能讓風吹散的枝葉下的煙霧，而裡面的巨大魔力卻是難於理解的。你從兩個情人的竊竊私語中，去掉那些有如豎琴的伴奏、發自靈魂深處的旋律，剩下的便只是一團黑影，你說，怎麼！就這麼點東西！可不是，只是一些孩子話，人人說了又說的話，毫無意義的開玩笑的話，毫無益處的廢話，傻話，但也是人間最卓絕最深刻的話！唯一值得一述也值得一聽的話！

這些傻話，這些淺薄的語言。凡是從來沒有聽說過的人，從來沒有親自說過的人，都是蠢材和惡人。

當時珂賽特對馬呂斯說：

「你知道嗎？……」

（他倆既然都懷著那種絕無濁念的童貞情感，在這一切的談話中，又怎能隨意以「你」相稱，這是他和她都說不清楚的。）

「你知道嗎？我的名字是歐福拉吉。」

「歐福拉吉？不會吧，你叫珂賽特。」

「呵！珂賽特，這名字多難聽，是我小時人家隨便叫出來的。我的真名是歐福拉吉。你不喜歡這名字嗎，歐福拉吉？」

「當然喜歡……但是珂賽特並不難聽。」

「你覺得珂賽特比歐福拉吉好些嗎？」

「呃……是的。」

「那麼我也覺得珂賽特好些。沒有錯，珂賽特確是好聽。你就叫我珂賽特吧。」

她臉上還漾起一陣笑容，使這些對話可以和天國林園中牧童牧女的語言媲美。

另一次，她定定地望著他，喊道：

「先生，您生得美，生得漂亮，您聰明，一點也不笨，您的知識比我淵博多了，但是我敢說，說到『我愛你』這三個字，您的體會卻比不上我！」

馬呂斯，在這時候，神遊太空，彷彿聽到了星星唱出的一首戀歌。

或者，她輕輕拍著他，因為他咳了一聲嗽，她對他說：

「請不要咳嗽，先生。我不許人家在我家裡不先得到我的同意就咳嗽。咳嗽是很不對的，並且叫我擔憂。我要你身體健康，因為，首先，我，假使你身體不好，我就太痛苦了。你叫我怎麼辦呀！」

這種話地地道道是只應天上才有的。

一次，馬呂斯向珂賽特說：

「你想想，有一段時間，我還以為你叫玉秀兒呢。」

他們為這話笑了一整夜。

在另一次談話中，他偶然想起，大聲說道：

「呵！有一天，在盧森堡公園，我險些兒沒把一個老傷兵的骨頭砸碎。」

但是他立即停了下來沒往下說。要不，他便得談到珂賽特的吊襪帶，那在他是不可能的。這裡有一道無形的堤岸，一涉及到肉體問題，自有一種神聖的畏懼心使這天真豪邁的情人向後退縮。在馬呂斯

的想像中，他和珂賽特的生活，只應是這樣而不應有旁的：他每晚來到卜呂梅街，把那法院院長鐵欄門上的一根肯成人之美的老鐵條挪動一下，並肩坐在石凳上，仰望傍晚時分樹枝中間的閃閃星光，讓他褲腿膝頭上的褶紋和珂賽特的寬大的裙袍挨在一起，摸撫她的指甲，對她說「你」，輪番嗅一朵鮮花……天長地久，了無盡期。這時，朵朵白雲在他們的頭上浮過。微風吹走的人間夢幻常多於天上的白雲。

難道在這種近乎樸拙的純愛中，絕對沒有承顏獻媚的表現嗎？不。向意中人「說奉承話」，這是溫存愛撫的最初形式，是試探性的半進攻。奉承，具有隔著面紗親吻的意味。在其中，狎昵的意念已遮遮掩掩地伸出了它溫柔的指尖。在狎昵念意的跟前，心，為了更好地愛，後退了。馬呂斯的甜言蜜語是充滿了遐想的，可以說，具有碧空的顏色。天上的鳥兒，當牠們和天使比翼雙飛時，應當聽到這些話的。但這裡也雜有生活、人情、馬呂斯大大的堅強的自信心。那是岩洞裡的語言，來日洞房情話的前奏，是真情的婉轉披露，歌與詩的合流，鷓鴣咕咕求偶聲的親切誇張，是表達崇拜心情的一切美如花團錦簇、吐放馥郁天香的綺文麗藻，是兩心交喚聲中無可名狀的嚶嚶啼唱。

「呵！」馬呂斯低聲說，「你多麼美！我不敢看你。因此我只是嚮往你。你是一種美的形態。我不知道我是怎麼搞的。只要你的鞋子尖兒從你裙袍下伸出來，我便會心慌意亂。並且當你讓我猜著你的思想時，我便看見一種多麼耀眼的光！你說的話有驚人的說服力。有時我會覺得你只是幻境中的人。你說話吧，我聽你說，我敬佩你。呵珂賽特！這是多麼奇特，多麼迷人，我確實要瘋了。你是可敬愛的，小姐。我用顯微鏡研究你的腳，用望遠鏡研究你的靈魂。」

珂賽特回答說：

「從今早到現在，我一刻比一刻越來越愛你了。」在這種對話中，一問一答，漫無目標，隨心所欲，最後總像水乳交融，情投意合。

珂賽特處處顯得天真、淳樸、赤誠、潔白、坦率、光明。我們可以說她是明亮的。她讓見到她的人彷彿感到如見春光，如見曉色。她眼睛裡有露水。珂賽特是曙光凝聚起來的婦女形體。馬呂斯既崇拜她，便欽佩她，這是極自然的。但事實是，這個新從修道院裡打磨出來的小寄讀生，談起話來，確有美妙的洞察力，有時也談得合情合理，體貼入微。她那孩子話未必盡是孩子氣。她什麼也不會搞錯，並且看得準。婦女是憑著她心中的溫柔的天性——那種不犯錯誤的本能——來領悟和交談的。誰也不會像婦女那樣把話說得既甜美又深刻。甜美和深刻，整個女性也就在這裡了，全部稟賦也就在這裡了。

在這種美滿的時刻，他們隨時都會感到眼裡淚水汪汪。一個被踏死的金龜子，一片從鳥巢裡落下的羽毛，一根被折斷的山楂枝，都會使他們傷感，望著發怔，沉浸在輕微的惆悵中，恨不得哭它一場。愛的最主要症狀便是一種有時幾乎無法按捺的感傷情緒。

與此同時——這些矛盾現象都是愛情的閃電遊戲——他們又常會放聲大笑，無拘無束。笑得怪有趣的，有時幾乎像是兩個男孩子。但是，儘管沉醉了的童心已無顧慮，天生的性別觀念總還是難忘的。它依然存在於他倆的心中，既能使人粗俗，也能使人高尚。無論他倆的靈魂如何皎潔無邪，在這種最貞潔的促膝密談中，仍能感到把一對情人和兩個朋友區別開來的那種可敬的和神祕的分寸。

他們互敬互愛，如對神明。

永恆不變的事物依然存在。他們相愛，相對微笑，撅起嘴來做小丑臉，相互交叉著手指，說話「你」來「你」去，這並不妨礙時間無盡期地推移。夜晚，兩個情人和鳥雀、玫瑰一同躲在昏暗隱秘處，把滿腔心事傾注在各自的眼睛裡，在黑暗中相互吸引注視，這時，太空中充滿著巨大天體的運行。

二 美滿幸福的麻醉作用

他們被幸福沖昏了頭腦，在稀裡糊塗地過日子。那個月裡，霍亂正在巴黎流行，死亡慘重，他們全不在意。他們互相傾訴衷情，盡量使對方了解自己，而這一切從來沒有遠離各自的身世。馬呂斯告訴珂賽特，說他是孤兒，他叫馬呂斯·彭眉胥，他是律師，靠替幾個書店編寫資料過活，他父親當初是個上校，是個英雄，而他，馬呂斯，卻和他那有錢的外祖父鬧翻了。他也多少談了一下他是男爵；但是這對珂賽特一點也沒發生影響。馬呂斯男爵？她沒有聽懂。她不知道那是什麼意思。馬呂斯就是馬呂斯。從她那方面，她向他說她是在小比克布斯修道院裡長大的，她的母親，和他的一樣，已經死了，她的父親叫割風先生，還說他為人非常好，他大量周濟窮人，而他自己並沒有錢，他節省自己的費用，卻要保證她什麼也不缺。

說也奇怪，馬呂斯自從遇見了珂賽特以後，在他所過的那種交響音樂似的生活中，過去的事，甚至是過去不久的事，對他來說都已變得那樣模糊遙遠，以致珂賽特對他談的一切完全可以滿足他。他甚至沒有想到要把那天夜晚在德納第窮窟裡發生的事，他父親怎樣燒傷自己的胳膊，他那奇怪的態度，機靈的脫險等等經過說給她聽。馬呂斯一時把那些全忘了，他甚至一到天黑，便想不起自己在上午幹了些什麼，是在什麼地方吃的午飯，有誰和他說過話，他耳朵裡經常有歌聲，使他接觸不到任何其他思想，他只是在看見珂賽特時才活過來。因此，他既是生活在天堂裡，當然想不起塵世的事了。他倆昏昏沉沉地承受著這種非物質的快樂的無限重壓。這兩個所謂情人的夢遊病患者便是這樣過活的。

唉！誰又沒有經受過這一切考驗？為什麼好事總會多磨？

為什麼以後生命還要延續下去？

愛幾乎取代思想：愛是健忘的，它使人忘掉一切。你去同狂熱的愛情談邏輯吧。人心中的絕對邏輯連繫並不多於宇宙機構中的規則幾何形。對珂賽特和馬呂斯來說，世上除了馬呂斯和珂賽特以外，便不再有旁的什麼了。他們周圍的宇宙已落到一個洞裡去了。他們生活在黃金的片刻裡。前面無所有，後面也無所有。馬呂斯幾乎沒有想過珂

賽特有個父親。在他的腦子裡，只是一片耀眼的彩光，把什麼都遮沒了。這一對情人談了些什麼呢？我們已經知道，談花、燕子、落山的太陽、初升的月亮，所有這一類重要的東西。他們什麼都談到了，什麼也沒有談到。情人的一切，是一切皆空。那個父親、那些真人真事、那個窮窟，那些綁匪、那種驚險事，這有什麼可談的？那種惡夢似情景，是真有過的嗎？他們是兩個人，他們彼此相愛，這已是一切了。其他全是不存在的。也許是這樣：地獄在我們背後的陷落原是和進入天堂連在一起的。誰看見過魔鬼呀？真有魔鬼嗎？真有人發過抖嗎？確有人受過苦嗎？什麼全不知道了。在那上面，只有一朵玫瑰色的彩雲。

那兩個人便是這樣過活的，高潔絕倫，世上少有，他們既不在天底點，也不在天頂點，是在人與高級天使之間，在汙泥之上，清霄之下，雲霧之中；幾乎沒有了骨和肉，從頭到腳全是靈魂和憧憬；著地已感固體太少，升空又嫌人味太重，彷彿是在原子將落未落的懸浮狀態中；看來已超越於生死之外，不知有昨日、今日、明日這樣乏味的輪轉，陶陶然，醺醺然，飄飄然，有時，輕盈得可以一舉升入太虛，幾乎能夠一去不復返。

他們便這樣睜著眼睛沉睡在溫柔鄉中。呵，現實被幻想麻醉了的絕妙昏睡症！

有時，儘管珂賽特是那樣美，馬呂斯卻在她跟前閉上了眼睛。閉眼是觀望靈魂的最好方法。

馬呂斯和珂賽特都不曾想過這樣將把他們引向什麼地方，他們認為這便是他們最後歸宿了。想要愛情把人導向某處，那是人們的一種奇怪的奢望。

三 陰影的初現

冉阿讓什麼也沒有感覺到。

珂賽特不像馬呂斯那樣神魂顛倒，她比較心情輕快，這樣已夠使冉阿讓快樂了。珂賽特雖有她的心事，她那甜滋滋的憂慮，腦子裡充滿了馬呂斯的形象，但她那無比純潔美好的面貌，和原先一樣，仍是天真爛漫，笑盈盈的。她正處在意貞聖女懷抱愛神、天使懷抱百合花的年齡。因此，冉阿讓是心境舒坦的。並且，當兩個情人一經商妥以後，事情總能進行得很順利，企圖干擾他們美夢的第三者往往被一些慣用的手法——每個有情人都照例採用的那些辦法——蒙蔽過去。因而珂賽特對冉阿讓百依百順。他要出去散步嗎？好，我的小爸爸。他要留在家裡嗎？好極了。他要和珂賽特一同度過這一晚嗎？她再高興沒有。由於他總在夜間十點鐘上床睡覺，這一天，馬呂斯便要到十點過後，從街上聽到珂賽特把臺階上的長窗門開了以後，他才跨進園子。不用說，馬呂斯白天是從不露面的。冉阿讓甚至早已不再想到還有馬呂斯這麼一個人了。只是有一次，一天早晨，他忽然對珂賽特說：「怎麼搞的，你背上一背的石灰！」馬呂斯在前一天晚上，一時激動，竟把珂賽特擠壓在牆上。

那個老杜桑，睡得早，家務一做完，便只想睡覺，和冉阿讓一樣，是被蒙在鼓裡的。

馬呂斯從來不進那屋子。當他和珂賽特一道時，他倆便藏在臺階附近的一個凹角裡，免得被街上的人看見或聽見，坐在那裡，說是談心嗎？往往只不過是彼此緊捏著手，每分鐘捏上二十次，呆呆地望著樹枝。在這種時刻，這一個的夢幻是那麼深渺，那麼深入到另一個的夢幻，即使天雷落在他們身邊三十步以內，也不會驚動他們的。

通明透澈的純潔。共度的時辰，幾乎都一樣純淨。這種愛情是一種百合花瓣和白鴿羽毛的收藏。

整個園子是在他們和街道之間。馬呂斯每次進出，總要把鐵欄門上被移動了的鐵條重新擺好，不讓它露出絲毫痕跡。

他經常要到夜半十二點才離開，回到古費拉克家裡。古費拉克對

巴阿雷說：

「你信不信？馬呂斯現在要到凌晨一時才回家！」

巴阿雷回答說：

「你有什麼辦法？年輕人總是要鬧笑話的。」

有時，古費拉克交叉著手臂，擺出一副嚴肅面孔，對馬呂斯說：

「小夥子，你也未免太辛苦一點了吧！」

古費拉克是個講實際的人，他不欣賞那種由無形的天堂映在馬呂斯身上的光輝，他不習慣那些未公開表現的熱情，他不耐煩了，不時對馬呂斯發出警告，想把他拉回到現實中來。

一天早晨，他這樣數落了他一次：

「我的親愛的，看你這副模樣，我覺得你現在是在月球、夢國、幻省、肥皂泡京城裡。談談吧，做個好孩子，她叫什麼名字？」

但是馬呂斯怎麼也不肯走漏一點消息。他寧可讓人家拔掉他的指甲，也不會說出構成珂賽特這個不當洩露的神聖名字的那三個音節中的一個。愛情是和黎明一樣光耀，和墳墓一樣沉寂的。不過古費拉克從馬呂斯身上看出這樣一種改變：他雖不說話，卻是喜氣洋洋的。

在這明媚的五月中，馬呂斯和珂賽特嘗到了這樣一些天大的幸福：

爭吵並以「您」相稱，僅僅是為了過一會兒能更好地說「你」；沒完沒了、盡量仔細地談論一些和他們毫不相干的人，又一次證明：在愛情這種動人的歌劇裡，腳本幾乎是無用的；

對馬呂斯來說，聽珂賽特談衣服；

對珂賽特來說，聽馬呂斯談政治；

膝頭碰著膝頭，聽巴比倫街上的馬車駛過；

凝望天空的同一顆行星或草叢中的同一隻螢火蟲；

靜靜地坐在一起默不作聲，比聊天有更大的樂趣；

等等，等等。

可是各種各樣麻煩事兒正在逼來。

一天晚上，馬呂斯走過殘廢軍人院街去赴約會，他一貫是低著頭走路的，他正要拐進卜呂梅街，聽到有人在他身邊喊他：

「晚上好，馬呂斯先生。」

他抬起頭，認出了是愛潘妮。

這給了他一種奇特的感受。自從那天，這姑娘把他引到卜呂梅街以後，他一次也沒有想到過她，也從來沒有再見過她，他已經完全把她忘了。他對她原只懷著感激的心情，他今天的幸福是從她那裡得來的，可是遇見她總不免有些尷尬。

如果認為幸福和純潔的感情可以使人進入完善的境界，那是錯誤的。我們已經見到，專一的感情只能使人健忘。在這種情況下，人會忘記做壞事，但也會忘記做好事。感激的心情、責任感、不應疏忽的和討人厭的回憶都會消逝。在另外一種時刻，馬呂斯對愛潘妮的態度也許會完全兩樣。自從他被珂賽特吸引以後，他甚至沒有明確地意識到這個愛潘妮的全名是愛潘妮·德納第，而德納第這個姓是寫在他父親的遺囑裡的，幾個月以前，他對這個姓還是那麼強烈愛戴的。我們如實地寫出馬呂斯的心情。連他父親的形象，在他靈魂中也多少消失在他愛情的光輝中了。

他帶點為難的樣子回答說：

「啊！是您嗎，愛潘妮？」

「您為什麼要對我說『您』？難道我在什麼地方得罪了您嗎？」

「哪裡的話。」他回答說。

當然，他對她絲毫沒有什麼不滿。遠不是那樣。不過，他現在已對珂賽特說「你」了，便只能對愛潘妮說「您」，再沒有別的辦法。

她看見他不再說話，便嚷道：

「喂，您……」

她又停住了。這姑娘在從前原是那樣隨便，那樣大膽的，這時卻好像找不出話來說了。她想裝出笑臉，但是不成。她接著說：

「那麼……」

她又不說下去了，低著眼睛站在那裡。

「晚安，馬呂斯先生。」她忽然急促地說，隨即轉身走了。

四 在英語中滾翻，在黑話中叫喊的 C A B

【註】C A B 在英語中是馬車，在巴黎的黑話中是狗。

第二天是六月三日，一八三二年六月三日，這個日期是應當指出的，因為當時有些重大的事件，像雷雨雲那樣，壓在巴黎的天邊。這天，馬呂斯在傍晚時，正順著他昨晚走過的那條路往前走，心裡想著那些常想的開心事，忽然看見愛潘妮在樹林和大路之間向他走來。一

連兩天。太過分了。他連忙轉身，離開大路，改變路線，穿過先生街去卜呂梅街。

愛潘妮跟著他直到卜呂梅街，這是她在過去沒有做過的。在這以前，她一向滿足於望著他穿過大路，從不想到要去和他打個照面。只是昨天傍晚，她才第一次想找他談話。

愛潘妮跟著他，他卻沒有覺察。她看見他挪開鐵欄門上的鐵條，鑽到園子裡去。

「喲！」她說，「他到她家裡去了。」

她走近鐵欄門，逐根地搖撼那些鐵條，很容易就找出了馬呂斯挪動過的那根。

她帶著陰森森的語調低聲說：

「那可不成，麗賽特！」

她過去坐在鐵欄門的石基上，緊靠著那根鐵條，彷彿是在守護它。那正是在鐵欄門和鄰牆相接的地方，有一個黑暗的角落，愛潘妮躲在那裡面，誰也看不見。

她這樣待在那裡，足有一個多鐘頭，不動也不出氣，完全被自己心裡的事控制住了。

將近夜裡十點鐘的時候，有兩個或三個行人走過卜呂梅街，其中一個是耽誤了時間的老先生，匆匆忙忙走到這荒涼、名聲不好的地段，挨著那園子的鐵欄門，走到門和牆相接處的凹角跟前，忽然聽見一個人的沙嘎凶狠的聲音說道：

「怪不得他每晚要來！」

那過路人睜大眼睛四面望去，卻看不見一個人，又不敢看那黑角

落，心裡好不害怕。他加快腳步走了。

這過路人幸虧趕快走了，因為不一會兒，有六個人，或前或後，彼此相隔一定距離，挨著圍牆，看去好像是一隊喝醉了的巡邏兵，走進了卜呂梅街。

第一個走到那園子的鐵欄門前，停了下來，等待其餘的幾個，過了一會兒，六個人會齊了。

這些人開始低聲說話。

「就這兒。」其中的一個說【註：以下這一段裡，有許多匪徒的黑話。】。

「園子裡有狗嗎？」另一個問。

「我不知道。不用管那些，我帶了一個團子給牠吃。」

「你帶了砸玻璃窗用的油灰嗎？」

「帶了。」

「這是一道老鐵欄門。」第五個人說，那是個用肚子說話的人。

「再好沒有，」先頭第二個說話的人說，「它不會在鋸子下面叫，也不會那麼難切斷。」

一直還沒有開門的那第六個人，開始察看鐵欄門，就像愛潘妮先頭做過的那樣，把那些鐵條逐根抓住，仔細地一一搖撼。他搖到了馬呂斯已經弄脫了白的那根。他正要去抓那鐵條，黑暗中突然伸過一隻手，打在他的手臂上，他覺得好像被人當胸猛推了一掌，同時聽到一個人的嘶啞聲音對他輕輕吼道：

「有狗。」

他看見一個面色蠟黃的姑娘站在他面前。

那人猝不及防，大吃一驚，他立即擺開凶猛的架勢，猛獸吃驚時的模樣是最可怕的，牠那被嚇的樣子也是最嚇人的。他退後一步，嘴裡結結巴巴地說：

「這是個什麼妖精？」

「你的女兒。」

那正是愛潘妮在對德納第說話。

愛潘妮出現時，那五個人，就是說，鐵牙、海嘴、巴伯、巴納斯山和普呂戎，都無聲無息，不慌不忙，沒說一句話，帶著夜晚活動的人所專有的那種慢而陰狠的穩勁，一齊走攏來了。

他們手裡都帶著奇形怪狀的凶器。海嘴拿著一把強人們叫做「包頭巾」的彎嘴鐵鉗。

「媽的，你在這兒幹什麼？你要怎麼樣，瘋了嗎？」德納第盡量壓低聲音吼著說，「你幹嘛要來礙我們的事？」

愛潘妮笑了出來，跳上去抱住他的頸子。

「我在這兒，我的小爸爸，因為我在這兒。難道現在不許人家坐在石頭上了嗎？是你們不應當到這兒來。你們來這兒幹什麼？你們早知道是塊餅乾嘛。我也告訴過馬儂了。一點辦法也沒有，這兒。但是，親親我吧，我的好爸爸，小爸爸！多久我沒有看見您老人家了！您已經在外面了，看來……？」

德納第試圖掰開愛潘妮的手臂，低聲埋怨說：

「好了。你已經吻過我了。是的，我已經在外面了，我不在裡

面。現在，你走開。」

但是愛潘妮不鬆手，反而抱得更緊。

「我的小爸爸，您是怎麼出來的？您費盡腦筋才逃了出來的吧。您說給我聽聽！還有我的媽呢？我媽在什麼地方？把我媽的消息告訴我。」

德納第回答說：

「她過得不壞。我不知道，不要纏我，去你的，聽見了嗎？」

「我就是不願意走開，」愛潘妮裝頑皮孩子撒嬌的樣子說，「您放著我不管，已經四個月了，我見不著您，也親不著您。」

她又抱緊她父親的頸子。

「夠了，已經夠傻的了！」巴伯說。

「快點！」海嘴說，「憲兵們要來了。」

那個用肚子說話的人唸出了這兩句詩：

我們不在過新年，

吻爹吻娘改一天。

愛潘妮轉過身來對著那五個匪徒說：

「喲，普呂戎先生。您好，巴伯先生。您好，鐵牙先生。您不認識我嗎，海嘴先生？過得怎樣，巴納斯山？」

「認識的，大家都認識你！」德納第說，「但是白天好，晚上好，靠邊兒站！不要搗亂了。」

「這是狐狸活動的時候，不是母雞活動的時候。」巴納斯山說。

「你明明知道我們在此地有事要做。」巴伯接著說。

愛潘妮抓住巴納斯山的手。

「小心，」他說，「小心割了你的手，我拿著一把沒有套上的刀子呢。」

「我的小巴納斯山，」愛潘妮柔聲柔氣地回答說，「你們應當相信人。我是我父親的女兒，也許。巴伯先生，海嘴先生，當初人家要了解這樁買賣的情況，那任務是交給我的。」

值得注意的是，愛潘妮不說黑話。自從她認識馬呂斯後，這種醜惡的語言已不是她說得出口的了。

她用她那皮包骨頭、全無力氣的小手，緊捏著海嘴的粗壯的手指，繼續說：

「您知道我不是傻子。大家平時都還信得過我。我也替你們辦過一些事。這次，我已經調查過了，你們會白白地暴露你們自己，懂嗎。我向您發誓，這宅子裡弄不出一點名堂。」

「有幾個單身的女人。」海嘴說。

「沒有。人家已經搬走了。」

「那些蠟燭可沒有搬走，總而言之……」巴伯說。

他還指給愛潘妮看，從樹尖的上面，看得見在那涼亭的頂樓屋子裡，有亮光在移動。那是杜桑夜裡在晾洗好的衣服。

愛潘妮試作最後的努力。

「好吧，」她說，「這是些很窮的人，是個沒有錢的破草棚。」

「見你的鬼去！」德納第吼著說，「等我們把這房子翻轉過來了，等我們把地窖翻到了頂上，閣樓翻到了底下，我們再來告訴你那裡究竟有的是法郎，是蘇，還是小錢。」

他把她推過一邊，要衝向前去。

「我的好朋友巴納斯山先生，」愛潘妮說，「我求求您，您是好孩子，您不要進去！」

「小心，要割破你了！」巴納斯山回答她說。

德納第以他特有的那種堅決口吻接著說：

「滾開，小妖精，讓我們男人幹自己的活。」

愛潘妮放開巴納斯山的手，說道：

「你們一定要進這宅子？」

「有點兒想。」那個用肚子說話的人半開玩笑地說。

她於是背靠著鐵欄門，面對著那六個武裝到牙齒、在黑影裡露著一張鬼臉的匪徒，堅決地低聲說：

「可是，我，我不願意。」

那些匪徒全愣住了。用肚子說話的那人咧了咧嘴。她又說：

「朋友們！聽我說。廢話說夠了。我說正經的。首先，你們如果跨進這園子，你們如果碰一下這鐵欄門，我便喊出來，我便敲人家的大門，我把大家叫醒，我要他們把你們六個全抓起來，我叫警察。」

「她會幹得出來的。」德納第對著普呂戎和那用肚子說話的人低聲說。

她晃了一下腦袋，並說：

「從我父親開始！」

德納第走近她。

「站遠點，老傢伙！」她說。

他朝後退，牙縫裡嘰嘰咕咕埋怨說，「她究竟要什麼？」並加上一句：

「母狗！」

她開始笑起來，叫人聽了害怕。

「隨便你們要什麼，你們反正進不去了。我不是狗的女兒，因為我是狼的女兒。你們是六個，那和我有什麼關係？你們全是男人。可我，是個女人。你們嚇唬不了我，你們放心。我告訴你們，你們進不了這宅子，因為我不高興讓你們進去。你們如果走近我，我便叫起來。我已經關照過你們了，狗，就是我。你們這些人，我壓根不把你們放在眼裡。你們給我趕快走開，我見了你們就生氣！你們去哪兒都行，就是不許到這兒來，我禁止你們來這兒！你們動刀子，我就用破鞋子揍你們，反正都一樣，你們敢來試試！」

她向那夥匪徒跨上一步，氣勢好不嚇人，她笑了出來。

「有鬼！我不怕。這個夏天，我要挨餓，冬天，我要挨凍。真是滑稽，這些男子漢以為他們嚇唬得了一個女人！怕！怕什麼！是呀，怕得很！就是因為你們有潑辣野婆娘，只要你們吼一聲，她們就會躲到床底下去，不就是這樣嗎！我，我啥也不怕！」

她瞪著眼睛，定定地望著德納第，說道：

「連你也不怕！」

接著她睜大那雙血紅的眼睛，對那夥匪徒掃去，繼續說：

「我爹拿起刀子把我戳個稀巴爛，明天早晨人家把我從卜呂梅街的鋪石路上揀起來，或者，一年過後，人家在聖克魯或天鵝洲的河裡，在用網子撈起腐爛了的瓶塞子和死狗堆時發現我的屍體，我都不在乎！」

她不得不停下來，一陣乾咳堵住了她的嗓子，從她那狹小瘦弱的胸口裡傳出一串咯咯的喘氣聲。

她接著又說：

「我只要喊一聲，人家就會來，全完蛋。你們是六個人，我是所有的人。」

德納第朝她那邊動了一下。

「不許靠近我！」她大聲說。

他立即停了下來，和顏悅色地對她說：

「得，得。我不靠近你，但是說話小聲點。我的女兒，你不讓我們工作嗎？可我們總得找活路。你對你爹就一點交情也沒有嗎？」

「你討厭。」愛潘妮說。

「可我們總得活下去呀，總得有吃……」

「餓死活該。」

說過這話，她坐回鐵欄門的石基上，嘴裡低聲唱著：

我的胳膊胖乎乎，

我的大腿肥嘟嘟，

日子過得可不如。

她把肘彎支在膝頭上，掌心托著下巴，搖晃著一隻腳，神氣滿不在乎。從有洞的裙袍裡露出她的枯乾的肩胛骨。附近一盞路燈照著她的側影和神氣，再沒有比那顯得更堅決，更驚人的了。

六個歹徒被這姑娘鎮住了，垂頭喪氣，不知道怎麼辦，一齊走到路燈的陰影裡去商量，又羞又惱，只聳肩膀。

這時，她帶著平靜而粗野的神氣望著他們。

「她這裡一定有玩意兒，」巴伯說，「有原因。難道她愛上了這裡的狗不成？白白跑這一趟，太不合算了。兩個女人，一個住在後院的老頭，窗上的窗簾確實不壞。那老頭一定是個猶太人。我認為這是一筆好買賣。」

「那麼，進去就是，你們五個，」巴納斯山說，「做好買賣。我留在這兒，看好這閨女，要是她動一動……」

他把藏在衣袖裡的刀子拿出來在路燈光下亮了一下。

德納第沒吭聲，好像準備聽從大夥兒的意見。

普呂戎，多少有點權威性，並且，我們知道，這「買賣是他介紹的」，還沒有開口。他好像是在深入思考。他一向是被認為不在任何困難面前退卻的。大家都知道，有一天，僅僅是為了逞能，他洗劫過一個城區的警察哨所。此外，他還寫詩和歌，這些都使他有相當高的

威望。

巴伯問他：

「你不說話，普呂戎？」

普呂戎仍沉默了一會兒，接著，他用多種不同的方式搖晃了幾次頭，才提高嗓子說：

「是這樣：今早我看見兩隻麻雀打架，今晚我又碰上一個吵吵鬧鬧的女人。這一切都不是好事。我們還是走吧。」

他們走了。

巴納斯山，一面走，一面嘟囔：

「沒關係，如果大家同意，我還是可以給她一腳尖。」

巴伯回答他說：

「我不同意。我從不打女人。」

走到街角上，他們停下來，交換了這麼幾句費解的話：

「今晚我們睡在哪兒？」

「巴黎下面。」

「你帶了鐵欄門的鑰匙吧，德納第？」

「還用說。」

愛潘妮的眼睛一直盯著他們，看見他們從先頭來的那條路走了。她站起來，一路順著圍牆和房屋，跟在他們後面爬。她這樣跟著他們

一直到大路邊。到了那裡，他們便各自散了。她看見那六個人走進黑暗裡，彷彿和黑暗溶合在一起。

※※※

五 夜間的東西

匪徒們走了以後，卜呂梅街便恢復了它平靜的夜間景色。

剛才在這條街上發生的事，如果發生在森林裡，森林絕不至於吃驚。那些大樹，那些叢林，那些灌木，那些相互糾結的樹枝，高深的草叢，形成一種幽晦的環境，荒野中蠕蠕攢動的生物在那裡瞥見無形者的突然出現，在人之下者在那裡透過一層迷霧，看見了在人之上者，我們生人所不知道的種種東西，夜間在那裡會集。鬣毛直豎的野獸，在某種超自然力逼近時，感到驚愕失措。黑暗中的各種力量彼此相識，並且在它們之間，有著神祕的平衡。喝血的獸性，號饑覓食的饕餮，有爪有牙專為飽肚子而生存的本能，驚驚惶惶地望著嗅著那個在殮屍布下披著顫抖的寬大殮衣徘徊或佇立著的無表情的鬼臉，這些鬼臉看來好像在過一種可怕的陰間生活似的。這些純物質的暴力似乎不敢和那種由廣大的黑暗所凝聚而成的未知的實體打交道。一張攔住去路的黑臉斷然制止那凶殘的野獸。從墳墓裡出來的使從洞窟裡出來的感到膽怯和張皇失措，凶猛的怕陰險的，狼群在遇到吃屍鬼時退縮了。

※※※

六 馬呂斯老實地把他的住址告訴了珂賽特

正當那生著人臉的母狗堅守鐵欄門，六個強人在一個姑娘眼前退卻時，馬呂斯恰在珂賽特的身旁。

天上的星星從沒有那樣晶瑩動人，樹也從不那樣震顫，草也從沒那麼芬芳，枝頭入睡小鳥的啁啾從沒有那麼甜蜜。天空明靜，景物宜人，這與他倆當時心靈內部的音樂，不能唱答得更加和諧了。馬呂斯

從來沒有那麼鍾情，那麼幸福，那麼興高采烈。但是他發現珂賽特悶悶不樂。珂賽特哭過。她的眼睛還是紅的。

這是初次出現在這場可喜的美夢中的陰霾。

馬呂斯的第一句話是：

「你怎麼了？」

她回答說：

「不怎麼。」

隨後，她坐在臺階旁邊的凳上，正當他哆哆嗦嗦過去坐在她身旁時，她繼續說：

「今天早晨，我父親叫我作好準備，說他有要緊的事，我們也許要走了。」

馬呂斯感到一陣寒噤，從頭顫到腳。

人在生命結束時，死，叫做走；在開始時，走，卻等於死。六個星期以來，馬呂斯一點一點地、一步步、慢慢地、一天天地占有著珂賽特。完全是觀念上的占有，但是是深入的占有。正如我們已經說過的，人在愛的初期，取靈魂遠遠先於肉體；到後來，取肉體又遠遠先於靈魂，有時甚至全不取靈魂；福布拉斯【註：在法國出版的小說《德·福布拉斯騎士》一書之主角。】和普律多姆【註：漫畫中之人物，一般指性情浮誇的人。】之流更補充說：「因為靈魂是不存在的。」但是這種刻薄話幸而只是一種褻瀆。因而馬呂斯占有珂賽特，有如精神的占有，但是他用了他的全部靈魂裏繞著她，並以一種難於想像的信念，滿懷妒意地抓著她。他占有她的微笑、她的呼吸、她的香氣、她那雙藍眼睛的澄澈的光輝、她皮膚的柔潤（當他碰到她的手的時候）、她頸子上的那顆迷人的痣、她的全部思想。他們曾經約定：睡眠中必須彼此夢見，他們並且是說話算數的。因此他占有了珂

賽特的每一場夢。他經常不停地望著她後頸窩裡的那幾根短頭髮，並用他的呼吸輕拂著它們，宣稱那些短頭髮沒有一根不是屬於他馬呂斯的。他景仰並崇拜她的穿著、她的緞帶結、她的手套、她的花邊袖口、她的短統靴，把這些都當作神聖的東西，而他是這些東西的主人。他常迷迷忽忽地想他自己是她頭髮裡那把精緻的玳瑁梳子的主權所有人，他甚至暗自思量（情欲初萌時的胡思亂想）：她裙袍上的每根線、她襪子上的每個網眼、她內衣上的每條皺紋，沒有一樣不是屬於他的。他待在珂賽特的身旁，自以為是在他財產的旁邊，在他所有物的旁邊，在他的暴君和奴隸的旁邊。他們好像已把各自的靈魂攙和在一起了，如果要想收回，已無法分清，「這個靈魂是我的。」「不對，是我的。」「我向你保證，你弄錯了。肯定是我。」「你把它當作你，其實是我。」馬呂斯已是珂賽特的某一部分，珂賽特已是馬呂斯的某一部分。馬呂斯感到珂賽特生活在他的體內。有珂賽特，占有珂賽特，對他來說，是和呼吸一樣分不開的。正是在這種信念、這種迷戀、這種童貞和空前的絕對占有欲、這種主權觀念的縈繞中，他突然聽到「我們要走了」這幾個字，突然聽到現實的粗暴聲音對他喊道：「珂賽特不是你的！」

馬呂斯驚醒過來了。我們已經說過，六個星期以來，馬呂斯是生活在生活之外的。走！這個字又狠狠地把他推進了現實。

他一句話也說不出。珂賽特只覺得他的手是冰冷的。現在輪到她來說了：

「你怎麼了？」

他有氣無力地回答，珂賽特幾乎聽不清，他說：

「我聽不懂你說了些什麼。」

她接著說：

「今天早晨我父親要我把我的日用物品收拾起來準備好，說他就要把他的換洗衣服交給我放在大箱子裡，他得出門去旅行一趟，我們

不久就要走了，要我準備一個大箱子，替他準備一個小的，這一切都要在一個星期以內準備好，還說我們也許要去英國。」

「可是，這太可怕了！」馬呂斯大聲說。

毫無疑問，馬呂斯這時的思想，認為任何濫用權力的事件、任何暴行，最荒謬的暴君的任何罪惡，布西利斯【註：傳說中的古代埃及暴君。】、提比利烏斯或亨利八世的任何行為，都比不上這一舉動的殘酷性：割風先生要帶女兒去英國，因為他有事要處理。

他聲音微弱地問道：

「你什麼時候動身？」

「他沒有說什麼時候。」

「你什麼時候回來？」

「他沒有說什麼時候。」

馬呂斯立了起來，冷冰冰地問道：

「珂賽特，您去不去呢？」

珂賽特把她兩隻淒惶欲絕的秀眼轉過來望著他，不知所云地回答說：

「去哪兒？」

「英國，您去不去呢？」

「你為什麼要對我說『您』？」

「我問您，您去不去？」

「你要我怎麼辦？」她扭著自己的兩隻手說。

「那麼，您是要去的了？」

「假使我父親要去呢？」

「那麼，您是要去的了？」

珂賽特抓住馬呂斯的一隻手，緊捏著它，沒有回答。

「好吧，」馬呂斯說，「那麼，我就到別的地方去。」

珂賽特沒有聽懂他的話，但已覺得這句話的分量。她臉色頓時大變，在黑暗中顯得慘白。她結結巴巴地說：

「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馬呂斯望著她，隨即慢慢地抬起眼睛，望著天空，回答說：

「沒有什麼。」

當他低下眼皮時，他看見珂賽特在對他微笑。女子對她愛人的微笑，在黑暗中有一種照人的光亮。

「我們多傻！馬呂斯，我想出了一個辦法。」

「什麼辦法？」

「我們走，你也走！回頭我再告訴你去什麼地方！你到我們要去的地方來找我！」

馬呂斯現在是個完全清醒的人了。他又回到了現實。他對珂賽特大聲說：

「和你們一道走！你瘋了嗎？得有錢呀，我沒有錢！去英國嗎？我現在還欠古費拉克，我不知道多少，至少十個路易。他是我的一個朋友，你不認識的。我有一頂舊帽子，值三個法郎，我有一件上衣，前面缺著幾個扣子，我的襯衫稀爛，衣服袖子全破了，我的靴子吸水。六個星期以來，我全沒想到這些，也沒向你談過。珂賽特！我是個窮小子。你只是在夜晚看見我，把你的愛給我了。要是你在白天看見我，你會給我一個蘇！到英國去！嗨嗨！我連出國護照費也付不起！」

他一下衝過去立在旁邊的一棵樹跟前，手臂伸到頭頂上，前額抵著樹身，既不感到樹在戳他的皮肉，也不覺得熱血頻頻敲著他的太陽穴，他一動不動，只待倒下去，像個絕望的塑像。

他這樣待了許久。也許永遠跳不出這個深淵了。最後，他轉過頭來。他聽到從他後面傳來一陣輕柔淒楚的抽噎聲。

是珂賽特在痛哭。

他向她走去，跪在她跟前，又慢慢伏下去，抓住她露在裙袍邊上的腳尖，吻著它。

她任他這樣做，一聲不響。婦女有時是會像一個悲憫忍從的女神那樣，接受愛的禮拜的。

「不要哭了。」他說。

她低聲地說：

「我也許就要離開此地了，你又不能跟來！」

他接著說：

「你愛我嗎？」

她一面抽泣，一面回答，她回答的話，在含著眼淚說出來時，是格外驚心動魄的：

「我崇拜你！」

他用一種說不出有多溫柔委婉的語聲說：

「不要哭了。你說，你願意嗎，為了我，你就不要再哭了？」

「你愛我嗎，你？」

他捏著她的手：

「珂賽特，我從來沒有對誰發過誓，因為我怕發誓。我覺得我父親在我身邊。可是現在我可以向你發出最神聖的誓：如果你走，我就死。」

他說這些話時的聲調有著一種莊嚴而平靜的憂傷氣息，使珂賽特聽了為之戰慄。她感到某種陰森而實在的東西經過時帶來的冷氣。由於恐懼，她停止了哭泣。

「現在，你聽我說，」他說，「你明天不要等我。」

「為什麼？」

「後天再等我。」

「呵！為什麼？」

「你會知道的。」

「一整天見不著你！那是不可能的。」

「我們就犧牲一整天吧，也許能換來一輩子。」

馬呂斯又低聲對自己說：

「這人是從不改變他的習慣的，不到天黑從不會客。」

「你說的是誰呀？」珂賽特問。

「我嗎？我什麼也沒有說。」

「那麼你希望的是什麼？」

「等到後天再說吧。」

「你一定要這樣？」

「是的，珂賽特。」

她用她的兩隻手捧著他的頭，踮起腳尖來達到他身體的高度，想從他的眼睛裡猜出他的所謂希望。

馬呂斯接著說：

「我想起來了，你應當知道我的住址，也許會發生什麼事，誰也不知道。我住在那個叫古費拉克的朋友家裡，玻璃廠街十六號。」

他從衣袋裡摸出一把兩折的小刀，用刀尖在石灰牆上刻下了「玻璃廠街，十六號」。

珂賽特這時又開始觀察他的眼睛。

「把你的想法說給我聽。馬呂斯，你在想著一件什麼事。說給我聽。呵！說給我聽，讓我好好睡一夜！」

「我的想法是這樣：上帝不可能把我們分開。後天你等我吧。」

「後天，我怎樣挨到後天呀？」珂賽特說，「你，你在外面，去去來來。男人們多快樂呀！我，我一個人待在家裡。呵！好不愁人喲！明天晚上你要去幹什麼，你？」

「有件事，我要去試試。」

「那麼我就祈禱上帝，讓你成功，心裡想著你，等你來。我不再問你什麼了，你既然不要我問。你是我的主人。我明晚就待在家裡唱《歐利安特》，那是你愛聽的，是你有一天夜裡在我板窗外聽過的。但是後天，你要早點來。我在夜裡等你，九點正，預先告訴你。我的上帝！多麼愁人，日子過得多麼慢呵！你聽明白了，準九點，我就在園子裡了。」

「我也一樣。」

他倆在不知不覺中，被同一個思想所推動，被那種不斷交馳於兩個情人之間的電流所牽引，被並存於痛苦之中的歡情所陶醉，不約而同地相互投入了對方的懷抱，他們的嘴唇也於無意中相遇了，神魂飛越，淚水盈眶，共同仰望著夜空繁星點點。

馬呂斯走出園子時，街上一個人也沒有。愛潘妮這時正跟在那夥匪徒後面爬向大路。

當馬呂斯把腦袋抵在那棵樹上冥思苦想時，一個念頭出現在他的腦子裡，一個念頭，是呀，只可惜在他本人看來，也是怪誕的和不可能的。他硬著頭皮決定去試試。

七 年老的心和年輕的心坦誠相見

吉諾曼公公這時早已有九十一歲了。他一直和吉諾曼姑娘住在受難修女街六號他自己的老房子裡。我們記得，他是一個那種筆挺地立著等死、年齡壓不倒、苦惱也折磨不了的老古董。

可是不久前，她的女兒常說：「我父親癟下去了。」他已不再打女僕的嘴巴，當巴斯克替他開門開得太慢時，他提起手杖踹樓梯板，也沒有從前的那股狠勁了。七月革命的那六個月，沒怎麼惹他激怒。他幾乎是無動於衷地望著《通報》中這樣聯起來的字句：「安布洛·孔泰先生，法蘭西世卿。」其實這老人的苦惱大得很。無論從體質方面或精神方面說，他都能做到遇事不屈服，不讓步，但是他感到他的心力日漸衰竭了。四年來，他時時都在盼著馬呂斯，自以為萬無一失，正如人們常說的，深信這小壞蛋遲早總有一天要來拉他的門鈴的，但到後來，在心情頹喪的時刻，他常對自己說，要是馬呂斯再遲遲不來……他受不了的不是死的威脅，而是也許不會再和馬呂斯相見這個念頭。不再和馬呂斯相見，這在以前，是他腦子裡從來不曾想過的事；現在他卻經常被這一念頭侵擾，感到心寒。出自自然和真摯情感的離愁別恨，只能增加外公對那不知感恩、隨意離他而去的孩子的愛。在零下十度的十二月夜晚，人們最思念太陽。吉諾曼先生認為，他作為長輩，是無論如何不可能向外孫邁出一步的。「我寧願死去。」他說。他認為自己沒有錯，但是只要一想到馬呂斯，他心裡總會泛起一個行將入墓的老人所有的那種深厚的慈愛心腸和無可奈何的失望情緒。

他的牙已開始脫落，這使他的心情更加沉重。

吉諾曼先生一生從來沒有像他愛馬呂斯那樣愛過一個情婦，這卻是他不敢對自己承認的，因為他感到那樣會使自己狂怒，也會覺得慚愧。

他叫人在他臥室的床頭，掛一幅畫像，使他醒來第一眼就能看見，那是他另一個女兒，死了的那個女兒，彭眉胥夫人十八歲時的舊畫像。他常對著這畫像看個不停。一天，他一面看，一面說出了這樣一句話：

「我看，他很像她。」

「像我妹妹嗎？」吉諾曼姑娘跟著說。

「可不是。」老頭兒補上一句：

「也像他。」

一次，他正兩膝相靠坐著，眼睛半閉，一副洩氣樣子，他女兒壯著膽子對他說：

「父親，您還在生他的氣嗎？……」

她停住了，不敢說下去。

「生誰的氣？」他問。

「那可憐的馬呂斯？」

他一下抬起他上了年紀的頭，把他那枯皺的拳頭放在桌子上，以極端暴躁洪亮的聲音吼道：

「可憐的馬呂斯，您說！這位先生是個怪物，是個無賴，是個沒天良愛虛榮的小子，沒有良心，沒有靈魂，是個驕橫惡劣的傢伙！」

同時他把頭轉了過去，免得女兒看見他眼睛裡的滿眶老淚。

三天過後，一連四個小時沒說一句話，他突然對著他的女兒說：

「我早已有過榮幸請求吉諾曼小姐永遠不要向我提到他。」

吉諾曼姑娘放棄了一切意圖，並作出了這一深刻的診斷：「自從我妹子做了她那件蠢事後，我父親也就不怎麼愛她了。很明顯，他厭惡馬呂斯。」

所謂「自從她做了她那件蠢事」的含義就是自從她和那上校結了

婚。

此外，正如人們所猜測的，吉諾曼姑娘曾試圖把她寵愛的那個長矛兵軍官拿來頂替馬呂斯，但是沒有成功。頂替人忒阿杜勒完全失敗了。吉諾曼先生不同意以偽亂真。心頭的空位子，不能讓阿貓阿狗隨便坐。在忒阿杜勒那方面，他儘管對那份遺產感興趣，卻又不喜歡曲意奉承。長矛兵見了老頭，感到膩味，老頭見了長矛兵，也看不順眼。忒阿杜勒中尉當然是個快活人，不過話也多，輕佻，而且庸俗，自奉頗豐，但是交友不慎，他有不少情婦，那不假，但是吹得太多，那也不假，並且吹得不高明。所有這些優點，都各有缺點。吉諾曼先生聽他大談他在巴比倫街兵營附近的種種豔遇，連腦袋也聽脹了。並且那位忒阿杜勒中尉有時還穿上軍裝，戴上三色帽徽來探望他。這簡直就使他無法容忍。吉諾曼公公不得不對他的女兒說：「這個忒阿杜勒已叫我受夠了，要是你樂意，還是你去接待他吧。我在和平時期，不大愛見打仗的人。我不知道我究竟是喜歡耍指揮刀的人還是喜歡拖指揮刀的人。戰場上刀劍的對劈聲總比較不那麼可憐，總而言之，總比指揮刀的套子在石板地上拖得一片響來得動聽一點。並且，把胸脯鼓得像個綠林好漢，卻又把腰身捆得像個小娘們兒，鐵甲下穿一件女人的緊身衣，這簡直是存心要鬧雙料笑話。當一個人是一個真正的人的時候，他就應當在大言不慚和矯柔造作之間保持相等的距離。既不誇誇其談，也不扭捏取寵。把你那忒阿杜勒留給你自己吧。」他女兒妄費心機，還去對他說：「可他總是您的侄孫呀。」看來這吉諾曼先生，雖然從頭到指甲尖都地地道道是個外祖父，卻一點也不像是個叔祖父。

實際情況是，由於他有點才智，並善於比較，忒阿杜勒所起的作用，只使他更加想念馬呂斯。

一天晚上，正是六月四日，這並不妨礙吉諾曼公公仍在他的壁爐裡燃起一爐極好的火，他已把他的女兒打發走了，她退到隔壁屋子裡去做針線活。他獨自待在他那間滿壁牧羊圖景的臥室裡，兩隻腳伸在爐邊的鐵欄上，被圍在一道展成半圓形的科羅曼德爾九折大屏風的中間，深深地坐在一把錦緞大圍椅裡，肘彎放在桌子上（桌上的綠色遮

光罩下燃著兩支蠟燭)，手裡拿著一本書，但不在閱讀。

他身上，依照他的癖好，穿一身「荒唐少年」的服裝，活像加拉【註：路易十六的司法大臣，他是督政府時期時髦人物的代表。】老了時候的畫像。他如果這樣上街，一定會被許多人跟著起鬨，因此每次出門，他女兒總給他加上一件主教穿的那種寬大的外套，把他的服裝掩蓋起來。他在自己家裡，除了早晚起床和上床以外，從來不穿睡袍。「穿了顯老。」他說。

吉諾曼公公懷著滿腔的慈愛和苦水，思念著馬呂斯，但經常是苦味占上風。他那被激怒了的怨慕心情，最後總是要沸騰並轉為憤慨的。他已到了準備固執到底，安心承受折磨的地步了。他這時正在對自己說，到現在，已沒有理由再指望馬呂斯回來，如果他要回來，早已回來了，還是死了這條心吧。他常勉強自己習慣於這個想法：一切已成泡影，此生此世不會再見「那位小爺」了。但是他的五臟六腑全造反，古老的骨肉之情也不能同意，「怎麼！」他說，這是他痛苦時的口頭禪，「他不回來了！」他的禿頭落在胸前，眼睛暈暈沉沉地望著爐膛裡的柴灰，神情憂傷而鬱忿。

他正深深陷在這種夢想中時，他的老僕人巴斯克走進來問道：

「先生，能接見馬呂斯先生嗎？」

老人面色蒼白，像個受到電擊的死屍那樣，突然一下，坐得直挺挺的。全身的血都回到了心房，他結結巴巴地說：

「是姓什麼的馬呂斯先生？」

「我不知道，」被主人的神氣弄得心慌意亂的巴斯克說，「我沒有看見他。剛才是妮珂萊特告訴我的，她說：『那兒有個年輕人，您就說是馬呂斯先生好了。』」

吉諾曼公公低聲嘟囔著：

「讓他進來。」

他照原樣坐著，腦袋微微顫抖，眼睛盯著房門。門又開了。

一個青年走進來。正是馬呂斯。

馬呂斯走到房門口，便停了下來，彷彿在等待人家叫他進去。

他的衣服，幾乎破得不成樣子，幸而是在遮光罩的黑影裡，看不出來。人家只看見他的臉是安靜嚴肅的，但顯得異樣地憂鬱。

吉諾曼公公又驚又喜，傻傻地望了半晌還只能看見一團光，正如人們遇見了鬼魂那樣。他幾乎暈了過去，只見馬呂斯周圍五顏六色的光彩。那確實是他，確實是馬呂斯！

終於盼到了！盼了足足四年！他現在抓著他了，可以這樣說，一眨眼便把他整個兒抓住了。他覺得他美，高貴，出眾，長大了，成人了，體態不凡，翩翩風度。他原想張開手臂，喊他，向他衝去，他的心融化在歡天喜地中了，多少體己話在胸中洶湧澎湃，這滿腔的慈愛，卻如曇花一現，話已到了唇邊，但他的本性，與此格格不入，表現出來的只是冷峻無情。他粗聲大氣地問道：

「您來此地幹什麼？」

馬呂斯尷尬地回答說：

「先生……」

吉諾曼先生恨不得看見馬呂斯衝上來擁抱他。他恨馬呂斯，也恨他自己。他感到自己粗暴，也感到馬呂斯冷淡。這老人覺得自己內心是那麼和善，那麼愁苦，而外表卻又不得不板起面孔，確是一件使人難受也使人冒火的苦惱事。他又回到苦惱中。他不待馬呂斯把話說完，便以鬱悶的聲音問道：

「那麼您為什麼要來？」

這「那麼」兩個字的意思是「如果您不是要來擁抱我的話」。馬呂斯望著他的外祖父，只見他的臉蒼白得像一塊雲石。

「先生……」

老人仍是以嚴厲的聲音說：

「您是來請求我原諒您的嗎？您已認識您的過錯了嗎？」

他自以為這樣能把他的心願暗示給馬呂斯，能使這「孩子」向他屈服。馬呂斯渾身寒戰，人家指望他的是要他否定自己的父親，他低著眼睛回答說：

「不是，先生。」

「既然不是，您又來找我幹什麼？」老人聲色俱厲，悲痛極了。

馬呂斯扭著自己的兩隻手，上前一步，以微弱顫抖的聲音說：

「先生，可憐我。」

這話感動了吉諾曼先生。如果早點說，這話也許能使他軟下來，但是說得太遲了。老公公立了起來，雙手支在手杖上，嘴唇蒼白，額頭顫動，但是他的高大身材高出於低著頭的馬呂斯。

「可憐您，先生！年紀輕輕，要一個九十一歲的老頭可憐您！您剛進入人生，而我即將退出，您進戲院，赴舞會，進咖啡館，打彈子，您有才華，您能討女人喜歡，您是美少年，我嗎，在盛夏我對著爐火吐痰，您享盡了世上的清福，我受盡了老年的活罪，病痛，孤苦！您有您的三十二顆牙、好的腸胃、明亮的眼睛、力氣、胃口、健康、興致、一頭的黑髮，我，我連白髮也沒有了，我丟了我的牙，我失去了我的腿勁，我失去了我的記憶力，有三條街的名字我老搞不

清：沙洛街、麥渣街和聖克洛德街，我已到了這種地步。您有陽光燦爛的前程在您前頭，我，我已開始什麼也看不清了，我已進入黑暗，您在追女人，那不用說，而我，全世界沒有一個人愛我了，您卻要我可憐您！老天爺，莫里哀也沒有想到過這一點。律師先生們，假使你們在法庭上是這樣開玩笑的，我真要向你們致以衷心的祝賀。您好滑稽。」

接著，這九旬老人又以憤怒嚴峻的聲音說：

「您究竟要我幹什麼？」

「先生，」馬呂斯說，「我知道我來會使您不高興，但是我來只是為了向您要求一件事，說完馬上就走。」

「您是個傻瓜！」老人說，「誰說要您走呀？」

這話是他心坎上這樣一句體己話的另一說法：「請我原諒就是了！快來抱住我的頸子吧！」吉諾曼先生感到馬呂斯不一會兒就要離開他走了，是他的不友好的接待掃了他的興，是他的僵硬態度在攆他走，他心裡想到這一切，他的痛苦隨著增加起來，他的痛苦立即又轉為憤怒，他就更加硬邦邦的了。他要馬呂斯領會他的意思，而馬呂斯偏偏不能領會，這就使老人怒火直冒。他又說：

「怎麼！您離開了我，我，您的外公，您離開了我的家，到誰知道是什麼地方去，您害您那姨媽好不牽掛，您在外面，可以想像得到，那樣方便多了，過單身漢的生活，吃、喝、玩、樂，要幾時回家就幾時回家，自己尋開心，死活都不告訴我一聲，欠了債，也不叫我還，您要做個調皮搗蛋、砸人家玻璃的頑童，過了四年，您來到我家裡，可又只有那麼兩句話跟我說！」

這種促使外孫回心轉意的粗暴辦法只能使馬呂斯無從開口。吉諾曼先生叉起兩條胳膊，他的這一姿勢是特別威風凜凜的，他對馬呂斯毫不留情地吼道：

「趕快結束。您來向我要求一件事，您是這樣說的吧？那麼，好，是什麼？什麼事？快說。」

「先生，」馬呂斯說，他那眼神活像一個感到自己即將掉下懸崖絕壁的人，「我來請求您允許我結婚。」

吉諾曼先生打鈴。巴斯克走來把房門推開了一條縫。

「把我姑娘找來。」

一秒鐘過後，門又開了，吉諾曼姑娘沒有進來，只是立在門口。馬呂斯站著，沒有說話，兩手下垂，一張罪犯的臉，吉諾曼先生在屋子裡來回走動。他轉身對著他的女兒，向她說：

「沒什麼。這是馬呂斯先生。向他問好。他要結婚。就是這些。你走吧。」

老人的話說得簡短急促，聲音嘶啞，說明他的激動達到了少見的劇烈程度。姨母神色慌張，向馬呂斯望了一眼，好像不大認識他似的，沒有做一個手勢，也沒有說一個音節，便在她父親的叱吒聲中溜走了，比狂飆吹走麥秸還快。

這時，吉諾曼公公又回到壁爐邊，背靠著壁爐說道：

「您要結婚！二十一歲結婚！這是您安排好的！您只要得到許可就可以了！一個手續問題。請坐下，先生。自從我沒這榮幸見到你以來，您進行了一場革命。雅各賓派占了上風。您應當感到滿意了。您不是已具有男爵頭銜成了共和黨人嗎？左右逢源，您有辦法。以共和為男爵爵位的調味品。您在七月革命中得了勳章吧？您在羅浮宮裡多少還吃得開吧，先生？在此地附近，兩步路的地方，對著諾南迪埃街的那條聖安東尼街上，在一所房子的三層樓的牆上，嵌著一個圓炮彈，題銘上寫著：一八三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您不妨去看看。效果很好。啊！他們幹了不少漂亮事，您的那些朋友！還有，原來立著貝里公爵先生塑像的那個廣場上，他們不是修了個噴泉嗎？您說您要結

婚？同誰結婚啊？請問一聲同誰結婚，這不能算是冒昧吧？」

他停住了。馬呂斯還沒有來得及回答，他又狠巴巴地說：

「請問，您有職業了嗎？您有了財產嗎？在您那當律師的行業裡，您能賺多少錢？」

「一文也沒有，」馬呂斯說，語氣乾脆堅定、幾乎是放肆的。

「一文也沒有？您就靠我給您的那一千二百利弗過活嗎？」

馬呂斯沒有回答。吉諾曼先生接著又說：

「啊，我懂了，是因為那姑娘有錢嗎？」

「她和我一樣。」

「怎麼！沒有陪嫁的財產？」

「沒有。」

「有財產繼承權嗎？」

「不見得有。」

「光身一個！她父親是幹什麼的？」

「我不清楚。」

「她姓什麼？」

「割風姑娘。」

「割什麼？」

「割風。」

「呸！」老頭兒說。

「先生！」馬呂斯大聲說。

吉諾曼先生以自言自語的聲調打斷了他的話。

「對，二十一歲，沒有職業，每年一千二百利弗，彭眉胥男爵夫人每天到蔬菜攤上去買兩個蘇的香菜。」

「先生，」馬呂斯眼看最後的希望也將幻滅，驚慌失措地說，「我懇切地請求您！祈求您，祈求天上的神，合著手掌，先生，我跪在您跟前，請允許我娶她，結為夫婦。」

老頭兒放聲狂笑，笑聲尖銳淒厲，邊笑邊咳地說：

「哈！哈！哈！您一定對您自己說過：『見鬼，我去找那老祖宗，那個荒謬的老糊塗！可惜我還沒有滿二十五歲！不然的話，我只要好好地扔給他一份徵求意見書！我就可以不管他了！沒有關係，我會對他說，老呆子，我來看你，你太幸福了，我要結婚，我要娶不管是什麼小姐，不管是什麼人的女兒做老婆，我沒有鞋子，她沒有襯衣，不管，我決計把我的事業、我的前程、我的青春、我的一生全拋到水裡去，頸子上掛個女人，撲通跳進苦海，這是我的志願，你必須同意！』那個老頑固是會同意的。好嘛，我的孩子，就照你的意思辦吧，拴上你的石塊，去娶你那個什麼吹風，什麼砍風吧……不行，先生！不行！」

「我的父親【註：因馬呂斯是吉諾曼先生撫養大的，故書中屢次稱吉諾曼先生為「父親」。】！」

「不行！」

聽到他說「不行」那兩個字的氣勢，馬呂斯知道一切希望全完

了。他低著腦袋，躊躇不決，慢慢兒一步一步穿過房間，好像是要離開，但更像是要死去。吉諾曼先生的眼睛一直跟著他，正在房門已開，馬呂斯要出去時，他連忙以躁急任性的衰齡老人的矯健步伐向前跨上四步，一把抓住馬呂斯的衣領，使盡力氣，把他拖回房間，甩在一張圍椅裡，對他說：

「把一切經過和我談談。」

是馬呂斯脫口而出的「我的父親」這個詞使當時形勢發生了變化。

馬呂斯呆呆地望著他。這時表現在吉諾曼先生那張變幻無常的臉上的，只是一種粗澀的淳厚神情。嚴峻的老祖宗變成慈祥的外祖父了。

「來吧，讓我們看看，你說吧，把你的風流故事講給我聽聽，不用拘束，全抖出來！活見鬼！年輕人全不是好東西！」

「我的父親。」馬呂斯又說。

老人的臉頓時容光煥發，說不出地滿臉堆笑。

「對，沒有錯兒！叫我你的父親，回頭你再瞧吧。」

在當時的那種急躁氣氛中，現在出現了某些現象，是那麼好，那麼甜，那麼開朗，那麼慈祥，以致處在忽然從絕望轉為有望的急劇變化中的馬呂斯，感到有些迷惑不解，而又欣喜若狂。他正好坐在桌子旁邊，桌上的燭光，照著他那身破舊的衣服，吉諾曼先生見了，好不驚奇。

「好吧，我的父親。」馬呂斯說。

「啊呀，」吉諾曼先生打斷他的話說，「難道你真的沒有錢嗎？你穿得像個小偷。」

他翻他的抽屜，掏出一個錢包，把它放在桌上：

「瞧，這兒有一百路易，拿去買頂帽子。」

「我的父親，」馬呂斯緊接著說，「我的好父親，您知道我多麼愛她就好了。您想不到，我第一次遇見她，是在盧森堡公園，她常去那地方，起初我並不怎麼注意，隨後不知怎麼搞的，我竟愛上她了。呵！使我十分苦惱！現在我每天和她見面，在她家裡，她父親不知道，您想，他們就要走了；我們是在那花園裡相見，天黑了以後。她父親要把她帶到英國去，這樣，我才想到：『我要去看我外公，把這事說給他聽。』我首先會變成瘋子，我會死，我會得一種病，我會跳水自殺。我絕對需要和她結婚，否則我會發瘋。整個真實情況就是這樣，我想我沒有忘記什麼。她住在一個花園裡，有一道鐵欄門，卜呂梅街。靠殘廢軍人院那面。」

吉諾曼公公喜笑顏開地坐在馬呂斯旁邊。他一面聽他說，欣賞他說話的聲音，同時，深深地吸了一撮鼻煙。聽到卜呂梅街這幾個字的時候，他忽然停止吸氣，讓剩下的鼻煙屑落在膝頭上。

「卜呂梅街！你不是說卜呂梅街嗎？讓我想想！靠那邊不是有個兵營嗎？是呀，不錯，你表哥忒阿杜勒和我說過的，那個長矛兵，那個軍官。一個小姑娘，我的好朋友，是個小姑娘。一點不錯，卜呂梅街。從前叫做卜洛梅街。現在我完全想起來了。卜呂梅街，一道鐵欄門裡的一個小姑娘，我聽說過的。在一個花園裡。一個小家碧玉。你的眼力不錯。聽說她生得乾乾淨淨的。說句私話，那個傻小子長矛兵多少還對她獻過殷勤呢。我不知道他進行到什麼程度了。那沒有多大關係。並且他的話不一定可靠。他愛吹，馬呂斯！我覺得這非常好，像你這樣一個青年會愛上一個姑娘。這是你這種年紀的人常有的事。我情願你愛上一個女人，總比去當一個雅各賓派強些。我情願你愛上一條短布裙，見他媽的鬼！哪怕二十條短布裙也好，卻不希望你愛上羅伯斯庇爾。在我這方面，我說句公道話，作為無套褲漢，我唯一的愛好，只是女人。漂亮姑娘總是漂亮姑娘，還有什麼可說的！不可能

有反對意見。至於那個小姑娘，她瞞著她爸爸接待你。這是正當辦法。我也有過這類故事，我自己。不止一次。你知道怎麼辦嗎？做這種事，不能操之過急，不能一頭栽進悲劇裡去，不要談結婚問題，不要去找斜挎著佩帶的市長先生。只要傻頭傻腦地做個聰明孩子。我們是有常識的人。做人要滑，不要結婚。你來找外公，外公其實是個好好先生，經常有幾捲路易藏在一個老抽屜裡。你對他說：『外公，如此這般。』外公就說：『這很簡單。』青年人要過，老年人要破。我有過青年時期，你也將進入老年。好吧，我的孩子，你把這還給你的孫子就是。這裡是兩百皮斯托爾。尋開心去吧，好好幹！再好沒有了！事情是應當這樣應付的。不要結婚，那還不是一樣。你懂我的意思嗎？」

馬呂斯像個石頭人，失去了說話的能力，連連搖頭表示反對。

老頭放聲大笑，擠弄著一隻老眼，在他的膝頭上拍了一下，直直地望著他的眼睛，極輕微地聳著肩膀，對他說：

「傻孩子！收她做你的情婦。」

馬呂斯面無人色。外祖父剛才說的那一套，他全沒有聽懂。他囉囉嗦嗦說到的什麼卜洛梅街、小家碧玉、兵營、長矛兵，像一串幢幢黑影似的在馬呂斯的眼前掠過。在这一切中，沒有一件能和珂賽特扯得上，珂賽特是一朵百合花。那老頭是在胡說八道。而這些胡言亂語歸結到一句話，是馬呂斯聽懂了的，並且是對珂賽特的極盡惡毒的侮辱，「收她做你的情婦」這句話，像一把劍似的，插進了這嚴肅的青年人的心中。

他站起來，從地上拾起他的帽子，以堅定穩重的步伐走向房門口。到了那裡，他轉身向著他的外祖父，對他深深一鞠躬，昂著頭，說道：

「五年前，您侮辱了我的父親，今天，您侮辱了我的愛人。我什麼也不向您要求了，先生。從此永訣。」

吉諾曼公公被嚇呆了，張著嘴，伸著手臂，想站起來，還沒有來得及開口，房門已經關上，馬呂斯也不見了。

老頭兒好像被雷擊似的，半晌動彈不得，說不出話，也不能呼吸，像有個拳頭緊緊頂著他的喉嚨。後來，他才使出全力從圍椅裡立起來，以一個九十一歲老人所能有的速度，奔向房門，開了門，放聲吼道：

「救人啊！救人啊！」

他的女兒來了，跟著，僕人們也來了。他悲傷慘痛地嚎著：「快去追他！抓住他！我對他幹了什麼？他瘋了！他走了！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這一下，他不會再回來了！」

他跑向臨街的那扇窗子，用他兩隻哆哆嗦嗦的老手開了窗，大半個身體伸到窗口外面，巴斯克和妮珂萊特從後面拖住他，他喊道：

「馬呂斯！馬呂斯！馬呂斯！馬呂斯！」

但是馬呂斯已經聽不見了，他在這時正轉進聖路易街的轉角處。

這個年過九十的老人兩次或三次把他的雙手舉向鬢邊，神情沮喪，蹣跚後退，癱在一張圍椅裡，脈搏沒有了，聲音沒有了，眼淚沒有了，腦袋搖著，嘴唇發抖，活像個呆子，在他的眼裡和心裡，只剩下一些陰沉、幽遠、類似黑夜的東西。

第九卷 他們去向何方？

一 冉阿讓

在那同一天下午，將近四點時，冉阿讓獨自一人坐在馬爾斯廣場上一條最清靜的斜坡上。他現在已很少和珂賽特一道上街，這也許是出於謹慎，也許是出於潛心靜養的願望，也許只是出於人人都有的一種習慣上的逐漸改變。他穿著一件工人的褂子，一條灰色帆布長褲，戴一頂鴨舌帽，遮著自己的面部。他現在對珂賽特方面的事是心情安靜的，甚至是快樂的，前些日子，使他提心吊膽的那些疑懼已經消逝，但最近一兩個星期以來，他卻有了另一種性質的憂慮。一天，他在大路上散步時，忽然望見德納第，幸而他改了裝，德納第一點沒認出他來；但是，從那以後，冉阿讓又多次遇見他，現在他可以肯定，德納第常在那一帶遊蕩。這已夠使他要下決心認真對待。德納第的出現，意味著說不盡的後患。

另外，當時巴黎不平靜，政治上的動亂，對那些隱瞞身世的人來說，帶來這樣一種麻煩，那就是警察已變得非常緊張，非常多疑，他們在搜尋像佩潘或莫雷【註：兩人是菲埃斯基的同夥。】那樣一個人時，是很可能會發現像冉阿讓這樣的人的。

由於這些原因，他已是心事重重了。

新近又發生件不可解的事，使驚魂初定的他重新受到一次震動，因而他更加警惕起來。在那同一天的早上，他第一個起床，到園裡散步時，珂賽特的板窗還沒有開，他忽然發現有人在牆上刻了這樣一行字，也許是用釘子刻的：

玻璃廠街十六號。

這是最近發生的事。那堵牆上的石灰原已年久發黑，而刻出的字

跡是雪白的。牆腳邊的一叢蕁麻葉子上，還鋪著一層新近落上去的細白粉。這也許是昨晚剛刻的。這究竟是什麼？是個通信地址嗎？是為別人留下的暗號嗎？是給他的警告嗎？無論如何，這園子顯然已被一些來歷不明的人偷偷摸進來過了。他回憶起前不久把他一家人搞得惶惑不安的那些奇怪事情。他的腦子老向這些方面轉。他絕不把發現牆上有人用釘子刻了一行字的這件事告訴珂賽特，怕她受驚。

對這一切經過思考，經過權衡以後，冉阿讓決計離開巴黎，甚至法國，到英國去待上一段時間。他已向珂賽特提過，要在八天以內起程。現在他坐在馬爾斯廣場的斜坡上，腦子裡反覆想著這些事：德納第、警察、刻在牆上的那一行字、這次的遠行以及搞一份出國護照的困難。

他正在這樣思前想後，忽然看見太陽把剛剛來到斜坡頂上緊挨著他背後的一個人的影子投射在他的眼前。他正要轉過頭去看，一張一折四的紙落在他的膝頭上，好像是由伸在他頭頂上的一隻手扔下來的。他拾起那張紙，展開來看，那上面有幾個用粗鉛筆寫的大字：

快搬家。

冉阿讓立即站了起來，斜坡上一個人也沒有，他向四面尋找，只見一個比孩子稍大又比成年人稍小的人，穿一件灰色布褂和一條土色的燈芯絨長褲，正跨過矮牆，向馬爾斯廣場的溝裡滑下去。

冉阿讓趕忙回家。心情沉重。

二 馬呂斯

馬呂斯懷著沮喪的心情離開了吉諾曼先生的家。他進去時，原只抱著極小的一點希望，出來時，失望卻是大極了。

此外，凡是對人的心性從頭觀察過的人，對他必能理解。外祖父

向外孫當面胡謔了一些什麼長矛兵、軍官、傻小子、表哥忒阿杜勒，這都沒留下一點陰影在他心裡。絕對沒有。寫劇本的詩人從表面看來也許會在外祖父對外孫的洩露裡使情況突然複雜化，但是增加戲劇性會損害真實性。馬呂斯正在絕不相信人能做壞事的年齡，但還沒有到輕信一切的年齡。疑心有如皮上的皺紋。青年的早期沒有這種皺紋。能使奧賽羅心慌意亂的，不能觸動老實人【註：奧賽羅，莎士比亞同名悲劇中的主人公，一般指輕信的人。老實人，伏爾泰小說《老實人》中的主人公。】。猜疑珂賽特！馬呂斯也許可以犯種種罪行，卻不至於猜疑珂賽特。

他在街上走個不停，這是苦惱人的常態。他能回憶起的一切他全不去想。凌晨兩點，他回到了古費拉克的住所，不脫衣服便一頭倒在他的褥子上。當他昏昏沉沉入睡時天早已大亮了。他迷迷糊糊地睡著，腦子仍在胡思亂想。他醒來時，看見古費拉克、安灼拉、弗以伊和公白飛都站在屋子裡，戴上帽子，非常忙亂，正準備上街。

古費拉克對他說：

「你去不去送拉馬克將軍【註：法國將軍，復辟時期和七月王朝時期自由主義反對派的著名活動家】入葬？」

他聽起來以為古費拉克在說中國話。

他們走後不久，他也出去了。二月三日發生那次事件時，沙威曾交給他兩支手槍，槍還一直留在他手中。他上街時，把這兩支槍揣在衣袋裡。槍裡的子彈原封不動。很難說清他心裡有什麼隱祕的想法要揣上這兩支槍。

他在街上毫無目的地蕩了一整天，有時下著雨，他也全不覺得，他在一家麵包鋪裡買了一個麵包捲，準備當作晚餐，麵包一經放進衣袋，便完全把它忘了。據說他在塞納河裡洗了一個澡，他自己卻沒有一點印象。有時腦子裡有一爐火【註：指思想鬥爭激烈。】。馬呂斯正是在這種時刻。他什麼也不再指望，什麼也無所畏懼，從昨晚起，

他已邁出了這一步。他像熱鍋上的螞蟻，等著天黑，他也只剩下一個清晰的念頭：九點他將和珂賽特見面。這最後的幸福將成為他的整個前程，此後，便是茫茫一片黑暗。他在最荒僻的大路上走時，不時聽到在巴黎方面有些奇特的聲音。他振作精神，伸著腦袋細聽，說道：「是不是打起來了？」

天剛黑，九點正，他遵守向珂賽特作出的諾言，來到了卜呂梅街。當他走近那鐵欄門時，什麼都忘了。他已有四十八小時不曾和珂賽特見面，他即將看見她，任何其他的想法全消失了，他目前只有這一件空前深刻的稱心事。這種以幾個世紀的渴望換來的幾分鐘，總有那麼一種勝於一切和美不勝收的感受，它一經到來，便把整個心靈全占了去。

馬呂斯挪動那根鐵條，溜進園子。珂賽特卻不在她平時等待他的地方。他穿過草叢，走到臺階旁邊的凹角裡。「她一定是在那裡等著我。」他說。珂賽特也不在那裡。他抬起眼睛，望見房子各處的板窗全是閉著的。他在園裡尋了一圈，園子是空的。他又回到房子的前面，一心要找出他的愛侶，急得心驚肉跳，滿腹疑惑，心裡亂作一團，痛苦萬分，像個回家回得不是時候的家長似的，在各處板窗上一頓亂捶。捶了一陣，又捶一陣，也顧不得是否會看見她父親忽然推開窗子，伸出頭來，狠巴巴地問他幹什麼。在他這時的心中，即使發生了這種事，這和他猜想的情形相比，也算不了一回事。他捶過以後，又提高嗓子喊珂賽特。「珂賽特！」他喊，「珂賽特！」他喊得更急迫。沒有人應聲。完了。園子裡沒有人，屋子裡也沒有人。

馬呂斯大失所望，呆呆地盯著那所陰沉沉、和墳墓一般黑一般寂靜因而更加空曠的房子。他望著石凳，在那上面，他和珂賽特曾一同度過多少美好的時刻啊！接著他坐在臺階的石級上，心裡充滿了溫情和決心，他在思想深處為他的愛侶祝福，並對自己說：「珂賽特既然走了，我只有一死了之。」

忽然他聽見一個聲音穿過樹木在街上喊道：

「馬呂斯先生！」

他立了起來。

「噯！」他說。

「馬呂斯先生，是您嗎？」

「是我。」

「馬呂斯先生，」那聲音又說，「您的那些朋友在麻廠街的街壘裡等您。」

這人的聲音對他並不是完全陌生的，像是愛潘妮嘶啞粗糙的聲音。馬呂斯跑向鐵欄門，移開那根活動鐵條，把頭伸過去，看見一個人，好像是個小夥子，向著昏暗處跑去不見了。

三 馬白夫先生

冉阿讓的錢包對馬白夫先生沒起一點作用。可敬的馬白夫先生，素來品行端正而饒有稚氣，他絕不接受那份來自星星的禮物，他絕不同意星星能自己鑄造金路易。他更不會想到從天上掉下來的東西來自伽弗洛什。他把錢包當作拾得的失物，交給了區裡的警察哨所，讓失主認領。這錢包便真成了件失物。不用說，誰也不曾去認領，它對馬白夫先生也一點沒有幫助。

在這期間，馬白夫先生繼續走著下坡路。

靛青的實驗工作無論在植物園或在他那奧斯特里茨的園子裡都沒成功。上一年，他已付不出女管家的工資，現在，他又欠了幾個季度的房租未付。那當舖，過了十三個月，便把他那套《植物圖說》的銅版全賣了，幾個銅匠拿去做了些平底鍋。他原有若干冊不成套的《植

物圖說》，現在銅版沒有了，也就無法補印，便連那些插圖和散頁也當作殘缺的廢紙賤價賣給了一個舊書販子。他畢生的著作到此已蕩然無存。他專靠賣那幾部存書度日。當他見到那一點微薄的財源也日漸枯竭時，他便任他的園子荒蕪，不再照顧。從前，他也偶然吃上兩個雞蛋和一塊牛肉，但是長期以來，連這也放棄了。他只吃一塊麵包和幾個馬鈴薯。他把最後的幾件木器也賣了，隨後，凡屬多餘的鋪蓋、衣服、毛毯等物，以及植物標本和木刻圖版，也全賣了；但是他還有些極珍貴的藏書，其中有些極為稀有的版本，如一五六〇年出版的《歷史上的聖經四行詩》，皮埃爾·德·貝斯寫的《聖經編年史》，讓·德·拉埃寫的《漂亮的瑪格麗特》，書中印有獻給納瓦爾王后的題詞，貴人維里埃·荷特曼寫的《使臣的職守和尊嚴》，一本一六四四年的《拉賓尼詩話》，一本一五六七年迪布爾的作品，上面印有這一卓越的題銘：「威尼斯，于曼奴香府」，還有一本一六四四年里昂印的第歐根尼·拉爾修【註：三世紀，古希臘哲學家，古代哲學家叢書的編纂者。】的作品，在這版本裡，有十三世紀梵蒂岡第四一一號手抄本的著名異文以及威尼斯第三九三號和三九四號兩種手抄本的著名異文，這些都是經亨利·埃斯蒂安【註：十六世紀，法國文字學家，以研究希臘古代文字和法國語言著稱。】校閱並取得巨大成績的，書中並有多利安方言的所有章節，這是只有那不勒斯圖書館十二世紀的馳名手抄本裡才有的。馬白夫先生的臥室裡從來不生火，為了不點蠟燭，他不到天黑便上床睡覺。彷彿他已沒有鄰居，當他出門時，人家都及時避開，他也察覺到了。孩子的窮困能引起一個做母親的婦女的同情，青年人的窮困能引起一個少女的同情，老年人的窮困得不到任何人的同情。這是一切窮困中最冷酷無情的窮困。可是馬白夫公公沒有全部喪失他那種富於孩子氣的寧靜。當他注視他那些書籍時，他的眼睛總是神采奕奕的，在端詳那本第歐根尼·拉爾修的作品時，他總面帶微笑。他的一個玻璃書櫃是他保留下來的唯一不屬於那些非有不可的家具之列的。

一天，普盧塔克媽媽對他說：

「我沒有東西做晚餐了。」

她所說的晚餐，是一塊麵包和四、五個馬鈴薯。

「賒欠呢？」馬白夫先生說。

「您知道人家都不肯賒欠了。」

馬白夫先生打開他的書櫃，好像一個做父親的，在被迫交出他的兒子去讓人家砍頭以前，不知選誰好，對著他的那些書，他望來望去，久久不決，繼又狠心抓出一本，夾在胳膊下面，出去了。兩個鐘頭過後回來時，胳膊下已沒有東西，他把三十個蘇放在桌上說：

「您拿去做點吃的吧。」

從這時起，普盧塔克媽媽看見一道陰暗的面紗落在那憨厚老人的臉上，不再撩起了。

第二天，第三天，每天，都得重演一次。馬白夫先生帶一本書出去，帶一個銀幣回來。那些舊書販子看見他非賣書不可了，只出二十個蘇收買他當初花了二十法郎買來的書。有時，向他收購的書商也就是當日賣書給他的同一個人。一本接著一本，整套藏書就這樣不見了。他有時對自己說：「不過我已年過八十了。」這好像是想說，在他的書賣完之前，他不知還會有什麼希望。他的憂傷，不斷加劇。不過有一次他卻又特別高興。他帶著一本羅貝爾·埃斯蒂安【註：巴黎印書商，他是亨利·埃斯蒂安的父親。】印的書去馬拉蓋河沿，賣了三十五個蘇，卻又在格雷街花四十個蘇買了一本阿爾德【註：十六世紀威尼斯印書商阿爾德印的書。】回家。「我還欠人家五個蘇。」他興致勃勃地告訴普盧塔克媽媽。

這一天，他一點東西沒有吃。

他是園藝學會的會員。學會中人知道他貧苦。會長去看他，向他表示要把他的情況告訴農商大臣，並且也這樣做了。

「唉，怎麼搞的！」大臣感慨地說，「當然啦！一位老科學家！

一位植物學家！一個與人無爭的老好人！應當替他想個辦法！」第二天，馬白夫先生收到一張請帖，邀他去大臣家吃飯。他高興得發抖，把帖子拿給普盧塔克媽媽看。「我們得救了！」他說。到了約定日期，他去到大臣家裡。他發現他那條破布巾似的領帶，那身太肥大的老式方格禮服，用雞蛋白擦過的皮鞋，叫看門人見了好不驚訝。沒有一個人和他談話，連大臣也不曾和他談話。晚上快到十點了，他還在等一句話，忽然聽到大臣夫人，一個袒胸露背，使他不敢接近的美人問道：「那位老先生是個什麼人？」他走路回家，到家已是午夜，正下著大雨。他是賣掉一本埃爾澤維爾【註：十六、十七世紀荷蘭的印書商。】去付馬車費赴宴的。

每晚上床以前，他總要拿出他的第歐根尼·拉爾修的作品來讀上幾頁，這已成了他的習慣。他對希臘文有相當研究，因此能品味這本藏書的特點。現在他已沒有其他的享受。這樣又過了幾個星期。忽然一天，普盧塔克媽媽病了。有比沒有錢去麵包鋪買麵包更惱人的事，那便是沒有錢去藥鋪買藥。有一天傍晚，醫生開了一劑相當貴的藥。並且病情也嚴重起來了，非有人看護不可。馬白夫先生打開了他的書櫃，裡面全空了。最後一本書也不在了。剩下的只是那本第歐根尼·拉爾修的作品。

他把這孤本夾在胳膊下出去了，那正是一八三二年六月四日，他到聖雅克門找魯瓦約爾書店的繼承人，帶了一百法郎回來了。他把那一摞五法郎的銀幣放在老婦人的床頭櫃上，沒說一句話便回到他屋子裡去了。

第二天，天剛明，他坐在園子裡那塊倒在地上的石碑上，從籬笆上人們可以看見他在那裡整整坐了一個早晨，紋絲不動，兩眼霧濛濛地望著那枯萎了的花畦。有時下著雨，老人似乎全不覺得。到了下午，巴黎各處都發出一些不尋常的聲響。好像是槍聲和人群的喧擾聲。

馬白夫公公抬起了頭。他看見一個花匠走過，便問道：

「這是什麼？」

花匠背著一把鐵鏟，以極平常的口吻回答說：

「暴動了。」

「怎麼！暴動？」

「對。打起來了。」

「為什麼要打？」

「啊！天知道！」花匠說。

「在哪一邊？」馬白夫又問。

「靠兵工廠那邊。」

馬白夫公公走進屋子，拿起帽子，機械地要找一本書夾在胳膊下面，找不到，便說道：「啊！對！」就慌慌張張地走出去了。

第十卷 一八三二年六月五日

一 問題的表面

暴動是什麼東西構成的？一無所有，而又一切都有。一點一點放出的電，突然燃燒的火焰，飄遊的力，流動的風。這風碰到有思想的頭腦、虛幻的念頭、痛苦的靈魂、熾烈的情感和呼號的苦難，並把這些一齊帶走。

帶到什麼地方？

漫無目標。通過政府，通過法律，通過別人的豪華和蠻橫。

被激怒的信念，被挫傷的熱忱，被煽動的怨憤，被壓抑的鬥志，狂熱少年的勇敢，輕率慷慨的豪情，好奇心，見異思遷的習性，對新鮮事物的渴慕，使人愛看一場新劇的海報並喜歡在劇場裡聽布景人員吹哨子的那種心情；種種隱恨，宿怨，懊惱，一切怨天尤人自負不凡的意氣；不自在，不著邊際的夢想，困在重圍絕境中的野心；希望在崩塌中尋得出路的人；還有，處於最底層的泥炭，那種能著火的汗泥，這些都是暴動的成分。

最偉大的和最低微的，在一切之外閒遊窺伺希圖乘機一逞的人，流浪漢，遊民，十字路口的群氓，夜間睡在人煙稀少的荒涼地段，以天上寒雲為屋頂的人，從來不肯勞動專靠乞討維生的人，貧苦無告兩手空空的光棍，赤膊，泥腿，都依附於暴動。

任何人，為地位、生活或命運等方面的任何一件事在靈魂中暗懷敵意，便已走到暴動的邊緣，一旦發生暴動，他便會開始戰慄，感到自己已被捲入漩渦。

暴動是社會大氣中的一種龍捲風，在氣溫的某些條件下突然形

成，並在它的旋轉運動中奔騰轟劈，把高大個子和瘦小個子、堅強的人和軟弱的人、樹身和麥稈、一齊捲起，鏟平，壓碎，摧毀，連根拔起，裹走。

誰要是被它裹走，誰要是被它碰著，定遭不幸。它會把他們在相互的衝突中毀滅。

它把一種不知是什麼樣的非凡的威力輸送給它所控制的人。它把時局造成的力量充實第一個碰到的人，它利用一切製造投射的利器。它使卵石變成炮彈，使腳夫成為將軍。

某些陰險毒辣的政治權威認為，從政權的角度看，稍微來點暴動是可喜的。他們的理論是，推翻不了政府的暴動正可用以鞏固政權。暴動考驗軍隊，團結資產者，活動警察的肌肉，檢查社會結構的力量。這是一種體操，幾乎是一種清潔運動。

政權經過暴動會更健壯，正如人體經過按摩會更舒暢。

暴動在三十年前還有過另外一種看法。

對每件事都有一種自命為「正確思想」的理論，反對阿爾賽斯特的非蘭德【註：莫里哀戲劇《憤世者》裡兩個人物，阿爾賽斯特堅持是非觀念，非蘭德調和是非。】，居於真理和謬論之間的折中主義，解釋、勸告、既有譴責又有原諒的雜拌兒，自以為高人一等、代表哲理的中庸之道往往只是迂腐之見。一整套政治學說，所謂中庸之道便是從這裡產生出來的。處於冷水和熱水之間的是溫水派。這個學派，貌似精深，實是淺薄，它只細查效果，不問起因，從一種半科學的高度它責罵公共廣場上的騷動。

這個學派說：「那幾次暴動攪渾了一八三〇年的成就，因而這一偉大事業的部分純潔性消失了。七月革命是人民的一陣好風，好風過後，立即出現了晴朗的天。可是暴動又使天空陰雲密布，使那次為人們一致歡慶的革命在爭吵中大為減色。七月革命，和其他連連突擊而得來的進步一樣，造成不少潛在的骨折，暴動觸痛了這些暗傷。人們

可以說：『啊！這裡是斷了的。』七月革命過後，人們只感到得了救，暴動過後，人們只覺得遭了殃。

「每次暴動，都使店鋪關門，證券跌價，金融萎縮，市面蕭條，事業停頓，破產紛至遝來，現金短缺，私人財產失去保障，公眾的信用動搖，企業紊亂，資金回籠，勞力貶值，處處人心浮動，波及一切城市。因而險象環生。人們計算過，暴動的第一天使法國損耗了兩千萬，第二天四千萬，第三天六千萬。三天暴動就花了一億二千萬，這就是說，僅從財政的角度著眼，那等於遭受一場水旱災害，或是打了一次敗仗，一個有六十艘戰艦的艦隊被殲滅。

「當然，在歷史上，暴動有它的美，用鋪路石作武器的戰爭和以樹枝木棍為武器的戰爭，兩相比較，前者的宏偉悲壯並不亞於後者；一方面有森林的靈魂，另一方面有城市的肝膽；一方面有讓·朱安，另一方面有貞德。暴動把巴黎性格中最有特色的部分照得鮮紅而又壯麗：慷慨，忠誠，樂觀，豪放，智勇兼備的大學生，絕不動搖的國民自衛軍，店員的野營，流浪兒的堡壘，來往行人對死亡的蔑視。學校和兵團對峙。總之，戰士與戰士之間只有年齡的差別，種族相同，同是一些百折不回的人，有的二十歲為理想而死，有的四十歲為家庭而亡。軍隊在內戰中心情總是沉重的，它以審慎回擊果敢。暴動表現了人民的無畏精神，同時也鍛鍊了資產者的勇氣。

「這很好。但是為了這一切，就值得流血嗎？並且除了流血以外，你還得想想那暗淡下去的前途，被攪亂了的進步，最善良的人的不安，失望中的誠實自由派，因見到革命自己傷害自己而感到幸運的外國專制主義，一八三〇年被擊潰的人現在又趾高氣揚起來了，他們還這樣說：『我們早說過了的！』再加上：『巴黎壯大了，也許，但是法國肯定縮小了。』還得再加上：『大規模的屠殺（我們應把話說透）固然是勝利地鎮壓了瘋狂的自由，維持了治安，但是這種血腥的治安並不光榮。』總之，暴動是件禍國殃民的事。」

那夥近似高明的人——資產者——這樣談著，那夥近似的人，就很自然地感到滿足了。

至於我們，我們摒棄那過於含糊，因而也過於方便的「暴動」一詞。我們要區別對待一個民眾運動和另一個民眾運動。我們不過問一次暴動是否和一次戰爭花費同樣多的錢。首先，為什麼會有戰爭？這裡，提出了一個戰爭問題。難道戰爭的禍害不大於暴動的災難嗎？其次，一切暴動全是災難嗎？假使七月十四日得花一億二千萬，那又怎樣呢？把菲力浦五世安置在西班牙【註：菲力浦五世是路易十四的孫子。十八世紀初，西班牙國王去世，路易十四乘機把菲力浦五世送去當西班牙國王，因而與英、奧、荷蘭聯軍作戰多年。】，法國就花了二十億。即使得花同樣的代價，我們也寧願花在七月十四日。並且，我們不愛用這些數字，數字好像很能說明問題，其實這只是些空話。既然要談一次暴動，我們得就它本身加以剖析。在上面提到的那種教條主義的反對言論裡，談到的只是效果，而我們要找的是起因。

讓我們來談個清楚。

二 問題的實質

有暴動也有起義，這是兩種不同性質的憤怒，一種是錯誤，而另一種是權利。在唯一公平合理的民主政體中，一小部分人有時會篡取政權，於是全體人民站起來，為了恢復自身的權利，可以走上武裝反抗的道路。在所有一切涉及集體的主權問題上，全體反對部分的戰爭是起義，部分反對全體的進攻是暴動；要看杜伊勒里宮接納的是什麼人，如果它接納的是國王，對它進攻便是正義的，如果它接納的是國民公會，對它進攻便是非正義的。同一架瞄準民眾的大炮，在八月十日是錯的，在葡月十三日【註：公元一七九五年十月五日。這天，保王黨人在巴黎暴動，向國民公會所在地杜伊勒里宮武裝進攻。拿破崙指揮軍隊擊潰了保王黨人。】卻是對的。外表相似，本質不同，瑞士雇傭軍保護的是錯誤的，波拿巴保護的是正確的。

普選在自由和自主的情況下所作的一切，不能由街道來改變。在純屬文明的事物中也是這樣，群眾的本能，昨天清晰，明天又可能糊

塗。同一種狂怒，用以反對泰雷【註：法王路易十五的財政總監，為人貪狠。】是合法的，用以反對杜爾哥卻是謬誤的。破壞機器，搶劫倉庫，掘起鐵軌，拆毀船塢，聚眾橫行，不按照法律規定對待進步人士，學生殺害拉米斯【註：十六世紀法國學者，參加宗教改革運動，在巴托羅繆節大屠殺中被天主教徒殺害。】，用石頭把盧梭趕出瑞士【註：一七六五年，盧梭在瑞士居住時，曾有一群反動青年，在教士的唆使下向他的住宅投擲石塊。】，這些都是暴動。以色列反對摩西，雅典反對伏西翁，羅馬反對西庇阿【註：羅馬統帥，執政官，後為西班牙總督。】，是暴動，巴黎反對巴士底，是起義。士兵反對亞歷山大，海員反對哥倫布，是同樣的反抗，狂妄的反抗。

為什麼？因為亞歷山大用劍為亞洲所做的是，也就是哥倫布用指南針為美洲所做的是，亞歷山大和哥倫布一樣，發現了一個大陸。向文明贈送一個大陸，這是光明的極大增長，因而對此的任何抗拒都是有罪的。有時人民對自己也變得不忠誠。群眾成為人民的叛徒。比如私鹽商販的長期流血抗爭，這一合法的慢性反抗，一旦到了關鍵時刻，到了安全的日子，人民勝利的日子，卻忽然歸附王朝，一變而為朱安暴亂，使反抗王室的起義，轉為擁護王室的暴動！無知的悲慘傑作！私鹽商販們逃脫了王室的絞刑架，頸子上的絞索還沒有解下來，便又戴上白帽徽，「打倒食鹽專賣政策」，忽又變成「國王萬歲」。真是咄咄怪事！聖巴托羅繆節的殺人者【註：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夜，亨利二世之妻，太后卡特琳，利用納瓦爾的亨利與國王姐姐的婚禮，在首都集會之際，突然對胡格諾派教徒進行大屠殺，海軍上將科里尼（胡格諾派）等均遭害。】、九月的扼殺者【註：即指「九月暴徒」。】、殺害科里尼的凶手、殺害德·朗巴爾夫人【註：路易十六王后的密友，一七九二年九月被處死。】的凶手、殺害布律納的凶手、米克雷【註：原為受招安的西班牙匪幫，參加西班牙軍隊。拿破崙在一八〇八年創建法國的米克雷軍團，用以鎮壓西班牙。】、綠徽黨【註：在王朝復辟的恐怖時期，保王分子佩帶綠色帽徽。】、辮子兵【註：一七九四年熱月政變後年輕保王派的髮式。】、熱胡幫【註：熱月政變時法國南方的熱月派。】、鐵臂騎士【註：這裡是雨果對昂古萊姆公爵的黨徒諷刺性的稱呼，因他們在左臂佩帶綠色袖章。】，這些都是暴動。旺代是天主教的一次大暴動。人權發動的聲

音是可以辨別的，它不一定出自群眾奔突衝撞的雜響聲，有失去理智的暴怒，有坼裂的銅鐘，號召武裝反抗的鐘不一定全發出青銅聲。狂熱和無知的騷亂不同於前進中的動蕩。站起來，可以，但只應當是為了向上。請把你選擇的方向指給我看。起義只能是向前的。其他一切的「起來」都不好。一切向後的強烈步伐都是暴動，倒退對人類是一種暴行。起義是真理的怒火的突發。為起義而掘起的鋪路石迸發著人權的火花。這些石塊留給暴動的只是它們的泥渣。丹東反對路易十六是起義，阿貝爾反對丹東是暴動。

因此，正如拉斐德所說，在某種情況下，如果起義能是最神聖的義務，暴動也可以是無可挽回的罪行。

在熱能的強度方面也有所區別，起義是火山，暴動是草火。

我們說過，反抗有時發生在政權的內部。波林尼雅克搞的是暴動，卡米爾·德穆蘭治理國家。

有時，起義就是起死回生。

用普選來解決一切問題還是個嶄新的方法，以前的四千年歷史充滿了人權被蹂躪和人民遭災難的事實，每個歷史時期都帶來了適用於當時的抗議形式。在凱撒的統治時期，不曾有過起義，但有尤維納利斯。

憤怒代替了格拉古兄弟的悲劇。

在凱撒時代有流放賽伊尼【註：埃及地名，即今亞斯文地區。】的犯人，也有歷史年表裡的人物。

我們在這裡不談論巴特莫斯【註：愛琴海斯波拉澤斯群島之一。】的巨大放逐，這件事也引起理想世界對現實世界的強烈抗議，使成為大規模的諷刺，使尼尼微的羅馬、巴比倫的羅馬和所多瑪的羅馬作出《啟示錄》的光輝啟示。

約翰【註：耶穌十二門徒中四大門徒之一，晚年被流放。】站在山石上就像斯芬克司蹲在底座上，人們可能不理解他，他是猶太人，寫的是希伯來語，但寫《編年史》的是拉丁人，說得更恰當一些，他是羅馬人。

那些尼祿們的黑暗統治，應同樣被描繪出來，僅以刻刀雕琢是平淡無味的，應使刻痕具有簡練而辛辣的文風。

暴君有助於思想家的觀察，接二連三的言論是猛烈的言論。當某一主宰剝奪群眾的言論自由時，作者就要再三加強他的語氣。沉默會產生神祕的威力，使思想經過篩濾如青銅般堅硬，歷史上的壓制造成了歷史家的精確性。某些文章像花崗石一樣堅固，實際上是暴君的壓力形成的。

暴君制度迫使作者把敘述的範圍縮小了，也就增添了力量，在羅馬的西塞羅時代，對韋雷斯【註：古羅馬地方總督，在西西里島貪汙，為當時政治家西塞羅所批判。】的評論多少有些力量，可是對卡利古拉就遜色了。詞句簡練而加強了打擊力，塔西佗的思想是強有力的。

一個偉人的正義感是由公正和真理凝合而成的，遇事給予雷霆般的打擊。

順便談一談，應當注意到塔西佗不是在歷史上壓倒了凱撒。羅馬王族是保留給他的。凱撒和塔西佗是相繼出現的兩個非凡人物。他們的相遇是神祕的、不經安排的，在世紀的舞臺上規定了他們的入場和出場。凱撒是偉大的，塔西佗是偉大的，上帝免去了這兩個偉人相遇。裁判官在打擊凱撒時可能過火了，因而成為不公正。上帝並不願意如此。非洲和西班牙的戰爭，西西里島上的海盜被消滅，把文化引進到高盧、布列塔尼以及日耳曼地區，這些光榮遮蔽了魯比肯【註：義大利和高盧邊界的一條小河，為了避免衝突，雙方相約不准越過此河，但凱撒沒有遵守。】事變。這正是神聖正義的微妙表示，不批判著名篡位者的令人生畏的歷史學家在猶豫不決，於是使凱撒得到塔西

它的寬恕，這樣就給予英才一些可減輕罪行的情況。

當然，專制政治總是專制政治，就是在有才能的專制君主統治之下，在有名的暴君之下，也有腐化和墮落，但是在一些喪失廉恥的暴君的統治之下道義方面的災害是更醜惡的。在這些朝代裡恥辱是不加遮蓋的，塔西佗和尤維納利斯這些表率人物，在人類面前有意地批判痛斥這些無可辯解的恥辱。

羅馬在維特里烏斯【註：羅馬國家活動家，西元六〇年代為日耳曼行省總督，西元六十九年一月被推為皇帝，在同年年底綿延不斷的內戰中戰敗被殺。】統治時期比西拉時代更壞。在克勞狄烏斯和多米齊安時代，其卑劣畸形是符合暴君的醜惡面貌的。奴隸們的卑鄙是由專制君主直接造成的，在這些沉淪的內心中散發出來的濁氣反映了他們的主人。社會的權力是汙濁的，人心狹窄，天良平凡，精神如臭蟲。卡拉卡拉【註：一一二世紀，羅馬皇帝，以奪權開始，以被刺結束，在位時擴大羅馬民法。】時代是這樣，康莫德【註：二世紀，羅馬皇帝，馬可·奧里略之子，以殘酷著名，後被毒死。】時代是這樣，海利奧加巴爾【註：三世紀，羅馬皇帝，他的名字成為揮霍、獨裁和淫亂的代名詞。】時代也是這樣。可是在凱撒時代，在羅馬元老院內只散發出一些鷹巢內本身的臭味。

從這時起出現了塔西佗和尤維納利斯等人，看來似乎遲了一點，這時期明顯地產生了示威運動者。

如尤維納利斯和塔西佗，同樣如《聖經》時代的以賽亞以及中古時代的但丁，都是個人，可是暴動和起義是群眾，有時是錯誤的，有時是正義的。

一般的情況，暴動由物質現實所引起，而起義總是一種精神的現象，暴動就如馬贊尼洛【註：漁民，一六四七年那不勒斯反對西班牙統治的人民起義領袖。】，而起義是斯巴達克。起義是局限在思想領域裡，而暴動屬於飢餓方面。加斯特【註：法國古小說中人物，此詞的意義是肚子或胃。】冒火了，加斯特未必總是缺理的。在饑荒問題

上，暴動，例如比尚賽【註：是指法國國王路易十五的一個情婦，挑動國王去領導軍隊。】事件，出發點是正確的，悲壯和正確，為什麼還只是暴動呢？因為它實質上雖然有理，但在形式上是錯誤的。雖有權力，但行動橫蠻，雖然強大，但殘暴不堪，亂打一陣，像一隻瞎了眼的象，在前進中摧殘一切，在後面留下一批老幼婦女的屍體，他們不知不覺犧牲了那些天真無辜者的鮮血。哺養人民是一個好願望，而殘殺他們是一個壞方法。

一切武裝起義，包括合法的，如八月十日和七月十四日，在開始時都有同樣的混亂。在法定權力被解放以前總有些騷動和糟粕，起義的前奏是暴動，同樣一條河流是由急流開始的，通常起義是歸納到革命的海洋中。有時起義從高山出發，那裡是正義、明智、公理，民權的天地，理想純潔如白雪，經過岩石到岩石的長距離傾瀉，並在它明鏡似的流水中反映了蔚藍的天空之後，就成為壯大的百條巨川，具有勝利的雄壯氣概，突然，起義事業迷失在資產者的窪地中，像萊茵河那樣流入了沼澤。

這些都是往事，未來則又不同。普選有這樣可欽佩之處，它原則上消除暴動，當你給起義者以選舉權，你就解除了他們的武裝。戰爭就此消滅了，不論是街壘戰或是國境戰。這就是必然的進步。不問今天的情況如何，和平是明天的事。

總之，起義不同於暴動，可是真正的資產者，不能理解這種細微的差別。在他們看來，這一切都是民變，純粹是叛亂，是看門狗的反抗，想咬主人；想咬人就得用鐵鏈鎖起來關在籠子裡，狗用大聲或小聲狂吠著，直到狗頭的形象突然變大的一天，暗中隱約出現了一隻獅子的臉。

於是資產者就喊起來：「人民萬歲！」

經過這樣的解釋，根據歷史的觀點，一八三二年六月的運動是什麼？是暴動？還是起義？

這是一場起義。

從這場可怕事變的舞臺佈置，我們可能把它說成暴動，但這僅是表面現象，同時我們要具有區分暴動的形式和起義的實質的能力。

這次一八三二年的事變，在它爆發的速度和它悲慘的熄滅中都表現出無限偉大，就是那些只認為它是暴動的人也不能不以尊重的態度來談論它。在他們看來這僅是一八三〇年事件的餘波。他們說，被激動的思想不會在一日之內平靜下去。一切革命不能一刀把它垂直地切斷。在回到平靜時期之前必須經過一段波折，好像高山慢慢達到平原一樣，好比沒有汝拉山區就沒有阿爾卑斯山脈，沒有阿斯圖里亞斯，就沒有庇里牛斯山脈。

在近代史中，這次感動人心的危局，在巴黎人的記憶中稱之謂「暴動時期」，這肯定是本世紀風暴中最突出的一個時期。

在言歸正傳之前再來談一件事。

下面我要談的是件活生生的戲劇性的事，歷史家由於缺少時間和機會而把它忽略了，可是，我們要特別指出，在這件事裡有生活，使人忐忑不安和發顫，我們好像以前曾講過，有些細節，好像巨大事變中的一些小枝葉，已在遙遠的歷史裡消失了。在所謂的暴動時期有許多這類瑣事。有些司法部門的調查，由於其他原因而不是為了歷史，沒有把一切都揭發出來，也可能沒有深入了解。在已經公布的眾所周知的一些特殊情況裡，還有些事，或是因為遺忘，或因當事人已死，沒有流傳下來，我們因而來揭露一些。這些宏偉場景中的大多數演員已經不在了，相隔一日，他們已經沉默。而我們在下面要講的，可以說是我們親眼見到的。我們更改了一些人名，因為歷史是敘述而不是揭發，但是我們描寫的是真實的情節。我們寫這本書時的條件只能顯示某一事件的某一方面，當然是一八三二年六月五、六兩天中最沒有被人注意到的情節。我們要做到使讀者在我們揭起暗淡的帷幕後，能約略見到這次可怕的群眾事變的真實面貌。

三 埋葬：再生之機

一八三二年春，儘管三個月以來的霍亂已使人們精神活動停止，並在他們激動心情上蒙上一層說不上是什麼的陰沉的死氣，巴黎仍處於長期以來就有的那種一觸即發的情緒中。正如我們先前說過的，這個大城市就像一尊大炮，火藥已經裝上，只待一粒火星落下便會爆炸。在一八三二年六月，那粒火星便是拉馬克將軍之死。

拉馬克將軍是個有聲望也有作為的人。他在帝國時期和王朝復辟時期先後表現了那兩個時期所需要的勇敢：戰場上的勇敢和講壇上的勇敢。他那雄辯的口才不亞於當年的驍勇，人們感到他的語言中有一把利劍。正如他那老一輩的富瓦一樣，他在高舉令旗以後，又高舉著自由的旗幟。他坐在左與極左之間，人民愛他，因為他接受未來提供的機會，群眾愛他，因為他曾效忠於皇上。當初和熱拉爾伯爵和德魯埃伯爵一道，他是拿破崙的那幾個小元帥之一。一八一五年的條約把他氣得七竅生煙，如同受了個人的侮辱。他把威靈頓恨之入骨，因而為群眾所喜愛，十七年來他幾乎不過問這其間的多次事件，他巋然不動地把滑鐵盧的痛史銘刻心中。他在彌留時，在那最後一刻，把百日帝政時期一些軍官贈給他的一把劍緊抱在胸前。拿破崙在臨終時說的是「軍隊」，拉馬克臨終時說的是「祖國」。

他的死，原是預料中的，人民把他的死當作一種損失而怕他死，政府把他的死當作一種危機而怕他死。這種死，是一種哀傷。像任何苦痛一樣，哀傷可以轉化為反抗。當日發生的情形正是這樣。

六月五日拉馬克安葬的預定日期，在那天的前夕和早晨，殯儀行列要挨邊路過的聖安東尼郊區沸騰起來了。這個街道縱橫交錯的雜亂地區，處處人聲鼎沸。人們盡可能地把自己武裝起來。有些細木工帶上他們工作檯上的鐵夾「去撬門」。他們中的一個用一個鞋匠用來引線的鐵鉤，去掉鉤子，磨尖鐵柄，做了一把匕首。另一個，急於要「動手」，一連和衣躺了三夜。一個叫龍比埃的木工，遇見一個同行問他：「你去哪兒？」「我呀！我還沒有武器。」「怎麼辦呢？」「我

到工地上去取我的兩腳規。」「幹什麼？」「不知道。」龍比埃說。一個叫雅克林的送貨工人，遇見任何一個工人便和他談：「你跟我來。」他買十個蘇的酒，還說：「你有工作嗎？」「沒有。」「到費斯比埃家裡去，他住在蒙特勒伊便門和夏羅納便門之間，你在那裡能找到工作。」費斯比埃家裡有些子彈和武器。某些知名的頭頭，「搞著串連」，就是說，從這家跑到那家，集合他們的隊伍。在寶座便門附近的巴泰勒米的店裡和卡佩爾的小帽酒店裡，那些喝酒的人，個個面容嚴肅，聚在一起密談。有人聽到他們說：「你的手槍在哪裡？」「在我的褂子裡。你呢？」「在我的襯衣裡。」在橫街的羅蘭作坊前面，在一座著過火的房子的院裡，工具工人貝尼埃的車間前，一堆堆的人在低聲談論。在那群人裡有個最激烈的人，叫馬福，他從來沒有在同一個車間裡做上一個星期，所有的老板都不留他。「因為每天都得和他爭吵。」馬福第二天便死在梅尼孟丹街的街壘裡。在同一次戰鬥中被打死的卜雷托，是馬福的助手，有人問他：「你的目的是什麼？」他回答說：「起義。」有些工人聚集在貝爾西街的角上，等候一個叫勒馬蘭的人，聖馬爾索郊區的革命工作人員。口令幾乎是公開傳達的。

六月五日那天，時而下雨，時而放晴，拉馬克將軍的殯葬行列，配備了正式的陸軍儀仗隊，穿過巴黎，那行列是為了預防不測而稍微加強了的。兩個營，鼓上蒙著黑紗，倒背著槍，一萬國民自衛軍，腰上掛著刀，國民自衛軍的炮隊伴隨著棺材。柩車由一隊青年牽引著。殘廢軍人院的軍官們緊跟在柩車後面，手裡握著桂樹枝。隨後跟著的是無窮無盡的人群，神情急躁，形狀奇特，人民之友社的社員們、法學院、醫學院、一切國家的流亡者，西班牙、義大利、德國、波蘭的國旗，橫條三色旗，各色各樣的旗幟，應有盡有，孩子們揮動著青樹枝，正在罷工的石匠和木工，有些人頭上戴著紙帽，一望而知是印刷工人，兩個一排，三個一排地走著，他們大聲叫喊，幾乎每個人都揮舞著棍棒，有些揮舞著指揮刀，沒有秩序，可是萬眾一心，有時混亂，有時成行。有些小隊推選他們的領頭人，有一個人，毫不隱諱地佩著兩支手槍，好像是在檢閱他的隊伍，那隊人便在他前面離開了送葬行列。在大路的橫街裡、樹枝上、陽臺上、窗口上、屋頂上，人頭像螞蟻一樣攢動，男人、婦女、小孩，眼睛裡充滿了不安的神情。一

群帶著武器的人走過去，大家驚驚慌慌地望著。

政府從旁注視著。它手按在劍柄上注視著。人們可以望見，在路易十五廣場上，有四個卡賓槍連，長槍短銃，子彈全上了膛，彈盒飽滿，人人騎在鞍上，軍號領頭，一切準備就緒，待命行動；在拉丁區和植物園一帶，保安警察隊從一條街到一條街，分段站崗守衛著；在酒市有一中隊龍騎兵，格雷沃廣場有第十二輕騎聯隊的一半，另一半在巴士底，第六龍騎聯隊在則助斯定，羅浮宮的大院裡全是炮隊。其餘的軍隊在軍營裡，巴黎四周的聯隊還沒計算在內。提心吊膽的政府，在市區把二萬四千士兵，在郊區把三萬士兵，壓在橫眉怒目的群眾頭上。

送葬行列裡流傳著種種不同的小道消息。有的談著正統派的陰謀；有的談到雷希施塔特公爵【註：拿破崙之子，即羅馬王，又稱拿破崙第二，病死於一八三二年。】，正當人民大眾指望他起來重建帝國時，上帝卻一定要他死去。一個沒有暴露姓名的人傳播消息說，到了一定時候有兩個被爭取過來的工頭，會把一個武器工廠的大門向人民開放。最突出的是，在這行列中，大多數人的臉上都已流露出一種既興奮又頹喪的神情。這一大群人已激動到了急於要做出些什麼暴烈而高尚的行動來，其中也偶爾攙雜著幾張出言粗鄙、貌似匪徒，他們在說著：「搶！」某些騷動可以攪渾一池清水，從池底攪起一陣泥漿。這種現象，對「辦得好」的警署來說，是一點也不會感到奇怪的。

送葬行列從死者的府邸，以激動而沉重的步伐，經過幾條大路，慢慢走到了巴士底廣場。天不時下著雨，人們全不介意。發生了幾件意外的事：柩車繞過旺多姆紀念碑時，有人發現費茨·詹姆斯公爵【註：法蘭西世卿及極端保王派。】站在一個陽臺上，戴著帽子，便向他扔了不少石塊；有一根旗杆上的高盧雄雞【註：法國在大革命時期，旗杆頂上裝一隻雄雞，名為高盧雄雞，這種裝飾，到拿破崙帝國時期被取消了，到一八三〇年菲力浦王朝時期又被採用。】被人拔了下來，在汙泥裡被拖著走；在聖馬爾丹門，有個憲兵被人用劍刺傷；第十二輕騎聯隊的一個軍官用很大的聲音說：「我是個共和黨人」；

綜合工科學校的學生，在強制留校不許外出之後突然出現，人們高呼：「萬歲！共和萬歲！」這是發生在送葬行列行進中的一些花絮。氣勢洶洶的趕熱鬧的人群，像江河的洪流，後浪推前浪，從聖安東尼郊區走下來，走到巴士底，便和送葬隊伍匯合起來，一種翻騰震蕩的駭人聲勢開始把人群搞得更加激動了。

人們聽到一個人對另一個說：「你看見那個下巴下有一小撮紅鬍子的人吧，等會兒告訴大家應在什麼時候開槍的人便是他。」據說後來在引起另一次暴動的凱尼賽事件中，擔任同一任務的也是這個小紅鬍子。

柩車經過了巴士底，沿著運河，穿過小橋，到達了奧斯特里茨橋頭廣場。它在這裡停下來了。這時，那股人流，如果從空中鳥瞰，就活像彗星，頭在橋頭廣場，尾從布爾東河沿開始擴展，蓋滿巴士底廣場，再順著林蔭大道一直延伸到聖馬爾丹門。柩車的四周圍著一大群人。嘩亂的人群忽然靜了下來。拉斐德致詞，向拉馬克告別。那是一種動人心弦的莊嚴時刻，所有的人都脫下帽子，所有的心都在怦怦跳動。突然有個穿黑衣騎在馬上的人出現在人群中，手裡擎著一面紅旗，有些人說是一根長矛，矛尖頂著一頂紅帽子。拉斐德轉過頭來。埃格澤爾芒【註：法國元帥。】離開了隊伍。

這面紅旗掀起了一陣風暴，隨即不見了。從布爾東林蔭大道到奧斯特里茨橋，人聲鼓噪有如海潮咆哮，人群動蕩起來了。兩聲特別高亢的叫喊騰空而起：「拉馬克去先賢祠！拉斐德去市政府！」一群青年，在大片叫好聲中，立即動手將柩車裡的拉馬克推向奧斯特里茨橋，挽著拉斐德的馬車順著莫爾朗河沿走去。

在圍著拉斐德歡呼的人群中，人們發現一個叫路德維希·斯尼代爾的德國人，並把他指給大家看，那人參加過一七七六年的戰爭，在特倫頓【註：紐澤西州的州府。】在華盛頓的指揮下作戰，在布朗蒂溫，在拉斐德的指揮下作戰，後來活到一百歲。

這時在河的左岸，市政府的馬隊趕到橋頭擋住去路，在右岸龍騎

兵從則肋斯定開出來，順著莫爾朗河沿散開。挽著拉斐德的人群在河沿拐彎處，突然看見他們，便喊道：「龍騎兵！龍騎兵！」龍騎兵緩步前進，一聲不響，手槍插在皮套裡，馬刀插在鞘裡，短槍插在槍托套裡，神色陰沉地觀望著。

離開小橋兩百步的地方，他們停下來了。拉斐德坐的馬車直到他們面前，他們向兩旁讓出一條路，讓馬車通過，繼又合攏。這時龍騎兵和群眾就面對面了。婦女們驚慌失措地逃散了。

在這危急時刻發生了什麼事呢？誰也搞不清楚。那是兩朵烏雲相遇的陰暗時刻。有人說聽到在兵工廠那邊響起了衝鋒號，也有人說是有個孩子給一個龍騎兵一匕首。事實是突然連響三槍，第一槍打死了中隊長灼雷，第二槍打死了孔特斯卡爾浦街上一個正在關窗的聾老婦，第三槍擦壞了一個軍官的肩章。有個婦人喊道：「動手太早了！」人們忽然看見一中隊龍騎兵從莫爾朗河沿對面的兵營裡衝了出來，舉著馬刀，經過巴松比爾街和布爾東林蔭大道，橫掃一切。

到此，風暴大作，事已無可挽回。石塊亂飛，槍聲四起，許多人跳到河岸下，繞過現已填塞了的那段塞納河灣，盧維耶島，那個現成的巨大堡壘上聚滿了戰士，有的拔木樁，有的開手槍，一個街壘便形成了，被攆回的那些青年，挽著柩車，一路飛跑，穿過奧斯特里茨橋，向著保安警察隊衝去，卡賓槍連飛奔過來，龍騎兵逢人便砍，群眾向四面八方逃散，巴黎的四面八方都響起了投入戰鬥的吼聲，人人喊著：「拿起武器！」人們跑著，衝撞著，逃著，抵抗著。怒火鼓起了暴動，正如大風煽揚著烈火。

四 當年的沸騰

沒有什麼比暴動的最初騷亂更奇特的了。一切同時全面爆發。這是預見到的？是的。這是準備好的？不是。從什麼地方發生的？街心。從什麼地方落下來的？雲端。在這一處起義有著密謀的性質，而在另一處又是臨時發動的。第一個見到的人可以抓住群眾的共同趨勢

並牽著他們跟他一道走。開始時人們心中充滿了驚恐，同時也攙雜著一種駭人的得意勁頭。最初，喧囂鼓噪，店鋪關門，陳列的商品失蹤；接著，零散的槍聲，行人奔竄，槍托衝擊大車門的聲音，人們聽到一些女僕在大門後的院子裡笑著說：「這一下可熱鬧了。」

不到一刻鐘，在巴黎二十個不同的地方就幾乎同時發生了這些事：

聖十字架街，二十來個留著鬍鬚和長髮的青年走進一間咖啡館，隨即又出來，舉著一面橫條三色旗，旗上結一塊黑紗，他們的三個領頭人都帶著武器，一個有指揮刀，一個有步槍，一個有長矛。

諾南第耶爾街，有個衣服相當整潔的資產者，腆著肚子，聲音洪亮，光頭高額，黑鬍鬚硬邦邦地向左右張開，公開地把槍彈散發給過路行人。

聖彼得蒙馬特爾街，有些光著胳膊的人舉著一面黑旗在街上走，黑旗上寫著這麼幾個白字：「共和或死亡！」絕食人街、鐘面街、驕山街、曼達街，都出現一群群的人揮動著旗子，上面的金字是「區分部」【註：一七九〇年，制憲議會把巴黎劃分為四十八個行政區，設立區分部。】，並且還有一個編號。其中的一面，紅藍兩色之間夾著一窄條白色，窄到教人瞧不見。

聖馬爾丹林蔭大道的一個武器工廠被搶，還有三個武器商店也被搶，第一個在波布爾街，第二個在米歇爾伯爵街，另一個，在大廟街。群眾的千百隻手在幾分鐘之內便抓走了二百三十支步槍，幾乎全是兩響的，六十四把指揮刀，八十三支手槍。為了武裝較多的人，便一個人拿步槍，一個人拿刺刀。

在格雷沃河沿對面，有些青年拿著短槍從一些婦女的屋裡對外發射。其中的一個有一支轉輪短槍。他們拉動門鈴，走進去，在裡面做子彈【註：當時的子彈殼是紙做的，裝有底火，這部分由武器廠完成，「做子彈」就是把彈藥裝進子彈殼。】。這些婦女中的一個敘述

說：「我從前還不知道子彈是什麼東西，我的丈夫告訴了我才知道。」

老奧德里耶特街上的一家古玩鋪被一群人衝破門，拿走了幾把彎背刀和一些土耳其武器。

一個被步槍打死的泥水匠的屍體躺在珍珠街。

接著，在右岸、左岸、河沿、林蔭大道、拉丁區、菜市場區，無數氣喘吁吁的人、工人、大學生、區的工作人員讀著告示，高呼：「武裝起來！」他們砸破路燈，解下駕車的馬匹，挖起鋪路的石塊，撬下房屋的門板，拔樹，搜地窖，滾酒桶，堆砌石塊、石子、家具、木板，建造街壘。

人們強迫資產者一同動手。人們走進婦女的住處，要她們把不在家的丈夫的刀槍交出來，並在門上用白粉寫上「武器已交」。有些還在刀槍的收據上簽上「他們的名字」，並說道：「明天到市政府去取。」街上單獨的哨兵和回到區公所去的國民自衛軍被人解除了武裝。軍官們的肩章被扯掉。在聖尼古拉公墓街上，有個國民自衛軍軍官被一群拿著棍棒和花劍的人追趕著，好不容易才躲進一所房子，直到夜裡才改了裝出來。

在聖雅克區，一群群大學生從他們的旅館裡湧出來，向上走到聖亞森特街上的進步咖啡館，或向下走到馬蒂蘭街的七球檯咖啡館。在那裡，有些青年立在大門前的牆角石上分發武器。人們搶劫了特蘭斯諾南街上的建築工場去建立街壘。只有一處，在聖阿瓦街和西蒙·勒弗朗街的轉角處，居民起來反抗，自己動手拆毀街壘。只有一處，起義的人退卻了，他們已在大廟街開始建立一座街壘，在和國民自衛軍的一個排交火以後便放棄了那街壘，從製繩街逃走了。那個排在街壘裡拾得一面紅旗、一包彈藥和三百粒手槍子彈。那些國民自衛軍把那紅旗撕成條條，掛在他們的槍刺尖上。

我們在此一件件慢慢敘述的一切，在當年卻是那城市在每一點上

同時發出的喧囂咆哮，有如無數道閃電匯合成的一陣霹靂滾滾聲。

不到一個鐘頭，僅僅在那菜市場區，便平地造起了二十七座街壘。中心是那座著名的第五十號房子，也就是從前讓娜和她一百零六位戰友的堡壘，在它的兩旁，一面是聖美里教堂的街壘，一面是莫布埃街的街壘，這三座街壘控制著三條街，阿爾西街、聖馬爾丹街和正對面的奧白利屠夫街。兩座曲尺形的街壘，一座由驕山街折向大化子窩，一座由熱奧弗瓦·朗之萬街折向聖阿瓦街。巴黎其他的二十個區，沼澤區、聖熱納維埃夫山的無數個街壘沒有計算在內，梅尼孟丹街上的一座，有一扇從門臼裡拔出來的車馬大門，另一座，在天主醫院的小橋附近，是用一輛卸了馬的蘇格蘭大車翻過來建造的，離警署才三百步。

在遊鄉提琴手街的街壘裡，有個穿得相當好的人向工人們發錢。在格爾內塔街的街壘裡出現一個騎馬的人，向那好像是街壘頭目的人交了一捲東西，像是一捲錢幣，並說道：「喏，這是作開銷用的，葡萄酒，等等。」一個白淨的年輕人，沒有結領帶，從一個街壘到一個街壘傳達口令。另外一個，握著一把指揮刀，頭上戴一頂警察的藍帽子，在派人放哨。在一些街壘的內部，那些酒廳和門房都變成了警衛室。並且暴動是按最高明的陸軍戰術進行的。令人折服地選擇了那些狹窄、不平整、彎曲、凸凹、轉拐的街道，特別是菜市場那一帶，有著像森林一樣紊亂的街道網。據說，在聖阿瓦區指揮那次起義的是人民之友社。一個人在朋索街被殺死，有人在他身上搜出了一張巴黎地圖。

真正指揮暴動的，是空氣中一種說不出的躁急情緒。那次起義，突然一手建起了街壘，一手幾乎全部抓住了駐軍的據點。不到三個鐘頭，像一長串火藥連續在延燒，起義的人便侵占了右岸的兵工廠、王宮廣場、整個沼澤區、波邦古武器製造廠、加利奧特、水塔、菜市場附近的每一條街道，左岸的老軍營、聖佩拉吉、莫貝爾廣場、雙磨火藥庫和所有的便門。到傍晚五點，他們已是巴士底、內衣商店、白大衣商店的主人，他們的偵察兵已接近勝利廣場，威脅著銀行、小神父兵營、郵車旅館。

巴黎的三分之一已在暴動中。

在每一處鬥爭都是大規模進行的，加以解除武裝，搜查住宅，積極搶奪武器商店，結果以石塊開始的戰鬥變成了火器交鋒。

傍晚六點前後，鮭魚通道成了戰場。暴動者在一頭，軍隊在另一頭。大家從一道鐵欄門對著另一道鐵欄門對射。一個觀察者，一個夢遊人，本書的作者，曾去就近觀望火山，被兩頭的火力夾在那過道裡。為了躲避槍彈，他只得待在店與店之間的那種半圓柱子旁邊，他在這種危殆的處境中幾乎待了半個小時。

這時敲起了集合鼓，國民自衛軍連忙穿上制服，拿起武器，憲兵走出了區公所，聯隊走出了兵營。在鐵錨通道的對面，一個鼓手挨了一匕首。另外一個，在天鵝街，受到了三十來個青年的圍攻，他們捅穿了他的鼓，奪走了他的刀。另一個在聖辣匝祿麥倉街被殺死。米歇爾伯爵街上，有三個軍官，一個接著一個地倒在地上死了。好幾個國民自衛軍在倫巴第街受傷，退了回去。

在巴塔夫院子前，國民自衛軍的一個支隊發現了一面紅旗，旗上有這樣的字：「共和革命，第一二七號。」難道那真是一次革命嗎？

那次的起義把巴黎的中心地帶變成了一種曲折錯亂、叫人摸不清道路的巨大寨子。

那地方便是病灶，顯然是問題的所在。在其餘的一切地方都只是小衝突。能證明一切都取決於那地方的，是那裡還一直沒有打起來。

在少數幾個聯隊裡士兵是不穩的，這更使人因不明危機的結局而更加驚恐。人們還記得在一八三〇年七月人民對第五十三聯隊保持中立的歡呼聲。兩個經受過歷次大戰考驗的猛將，羅博元帥和畢若將軍，掌握著指揮權，以羅博為主，畢若為副。由幾個加強營組成的巡邏隊，在國民自衛軍幾個連的全體官兵護衛和一個斜挎著綬帶的警務長官的率領下，到起義地區的街道上去進行視察。起義的人也在一些

岔路口的路角上佈置了哨兵，並大膽地派遣了巡邏隊到街壘外面去巡邏。雙方互相監視著。政府手裡有著軍隊，卻還在猶豫不決，天快黑了，人們開始聽到聖美里的警鐘。當時的陸軍大臣，參加過奧斯特里茨戰役的蘇爾特元帥，帶著陰鬱的神情注視著這一切。

這些年老的軍人，素來只習慣於作正確的戰爭部署，他們的力量源泉和行動的指導只限於作戰的謀略，面對著這種汪洋大海似的所謂人民公憤，竟到了不辨方向的程度。革命的風向是難於捉摸的。

郊區的國民自衛軍匆匆忙忙亂哄哄地趕來了。第十二輕騎聯隊的一個營也從聖德尼跑到了，第十四聯隊從彎道趕到，陸軍學校的炮隊已經進入崇武門陣地，不少大炮從萬塞納下來。

杜伊勒里宮一帶冷冷清清。路易·菲力浦泰然自若。

五 巴黎的特色

兩年以來，我們已提到過，巴黎見過的起義不止一次。除了起義的地區以外，巴黎在暴動時期的面貌一般總是平靜到出奇的。巴黎能很快習慣一切；那不過是一場暴動，並且巴黎有那麼多事要做，它不會為那一點點事而大驚小怪。這些龐大的城市單憑自己就可以提供種種表演。這些廣闊的城市單憑自己就可同時容納內戰和那種說不上是種什麼樣的奇怪的寧靜。每當起義開始，人們聽到集合或告警的鼓聲時，店鋪的老板照例只說一聲：

「聖馬爾丹街好像又在鬧事了。」

或者說：

「聖安東尼郊區。」

常常，他漫不經心地加上一句：

「就在那一帶。」

過後，當人們聽到那種陰慘到令人心碎的稀疏或密集的槍聲時，那老板又說：

「認起真來了嗎？是啊，認起真來了！」

再過一陣，如果暴動到了近處，勢頭也更大了，他便連忙關上店門，趕快穿上制服，這就是說，保障他貨物的安全，拿他自己去冒險。

人們在十字路口、通道上、死胡同裡相互射擊，街壘被占領，被奪回，又被占領；血流遍地，房屋的門牆被機槍掃射得彈痕累累，睡在床上的人被流彈打死，屍體布滿街心。在相隔幾條街的地方，人們卻能聽到咖啡館裡有象牙球在球檯上撞擊的聲音。

好奇的人在離這些戰火橫飛的街道兩步遠的地方談笑風生，戲院都敞開大門，演著鬧劇。出租馬車穿梭來往，過路的人進城宴飲，有時就在交火的地區。一八三一年，有一處射擊忽然停了下來，讓一對新婚夫婦和他們的親友越過火線。

在一八三九年五月十二日的那次起義中，聖馬爾丹街上有個殘廢的小老頭，拉著一輛手推車，車上載著一些盛滿某種飲料的瓶子，上面蓋著一塊三色破布，從街壘走向軍隊，又從軍隊走向街壘，一視同仁地來回供應著一杯又一杯的椰子汁，時而供給政府，時而供給無政府主義。

再沒有什麼比這更奇特的了，而這就是巴黎暴動所獨具的特徵，是任何其他都城所沒有的。為此，必須具備兩件東西：

巴黎的偉大和它的豪興。必須是伏爾泰和拿破崙的城市。

可是在一八三二年六月五日的這次武裝反抗中，這個大城市感到

了某種也許比它自己更強大的東西。它害了怕。人們看見，在那些最遠和最「無動於衷」的區裡，門、窗以及板窗在大白天也都關上了。勇敢的拿起了武器，膽小的躲了起來。街上已見不到那種不聞不問、單為自己奔忙的行人。許多街道都像早晨四點鐘那樣，不見人影。大家都嘮嘮叨叨地談著一些驚人的新聞，大家都散播著一些生死攸關的消息，說什麼「他們已是國家銀行的主人」，「僅僅在聖美里修道院，他們就有六百人，在教堂裡挖了戰壕並築了工事」，「防線是不牢固的」，「阿爾芒·加萊爾【註：法國政論家，自由派。】去見克洛塞爾【註：伯爵，法國將軍，一八三一年起是元帥。】元帥，元帥說：『您首先要調一個聯隊來。』」，「拉斐德在害病，然而他對他們說：『我和你們在一起。我會跟著你們去任何地方，只要那裡有擺一張椅子的地方』」，「應隨時準備好，晚上會有人在巴黎的荒僻角落裡搶劫那些孤零零的人家（在此我們領教了警察的想像，這位和政府混在一起的安娜·拉德克利夫【註：英國女作家，著有一些描寫祕密罪行的小說。】）」，「奧白利屠夫街設了炮兵陣地」，「羅博和畢若已商量好，午夜或至遲到黎明，就會有四個縱隊同時向暴動的中心進攻，第一隊來自巴士底，第二隊來自聖馬爾丹門，第三隊來自格雷沃，第四隊來自菜市場區；軍隊也許會從巴黎撤走，退到馬爾斯廣場；誰也不知道會發生什麼事，但是，這一次，肯定是嚴重的」，「大家對蘇爾特元帥的猶豫不決都很關心」，「他為什麼不立即進攻？」「肯定他是高深莫測的。這頭老獅子好像在黑暗中嗅到了一隻無名的怪獸」。

傍晚時分到了，戲院都不開門，巡邏隊，神情鬱怒，在街上來回巡視，行人被搜查，形跡可疑的遭逮捕。九點鐘已經逮捕了八百人，警署監獄人滿，刑部監獄人滿，拉弗爾斯監獄人滿。特別是在刑部監獄，在人們稱為巴黎街的那條長地道裡鋪滿了麥稈，躺在那上面的囚犯擠成了堆，那個里昂人，拉格朗日【註：在里昂建立「進步社」，一八三四年他領導里昂工人起義。】，正對著囚犯們大膽地發表演說。這些人躺在這些麥稈上，一動起來，就發出一陣下大雨的聲音。其他監獄裡的囚犯，都一個壓著一個，睡在敞開的堂屋裡。處處空氣緊張，人心浮動，這在巴黎是少有的。

在自己的家裡人也都採取了防禦措施。做母親的，做妻子的，都惴惴不安，只聽見她們說：「啊，我的天主！他還沒有回來！」難得聽到一輛車子在遠處滾動。人們立在大門口聽著那些隱隱傳來的、不清晰的鼓噪、叫喊、嘈雜的聲音，他們說：「這是馬隊走過。」或者說：「這是裝彈藥箱的馬車在跑。」他們聽到軍號聲、鼓聲、槍聲，最揪心的是聖美里的警鐘聲。人們等待著第一聲炮響。一些拿著武器的人忽然出現在街角，喊道：「回家去，你們！」隨即又不見了。大家趕緊推上門門說道：「幾時才鬧得完啊？」隨著夜色的逐漸加深，巴黎暴動的火焰好像也越來越顯得陰慘駭人了。

第十一卷 原子和風暴的結拜

一 關於伽弗洛什的詩的來源的幾點說明。一位院士對這詩的影響

人民和軍隊在兵工廠前發生衝突以後，跟在柩車後緊壓著（不妨這樣說）送葬行列的頭部的人群，這時已不得不折回往後退，前面擠後面，這樣一來，連續幾條林蔭大道上的隊伍頓時一片混亂，有如退潮時的駭人情景。人流激盪，行列瓦解，人人奔跑，潰散，躲藏，有的高聲叫喊向前衝擊，有的面色蒼白各自逃竄。林蔭大道上的人群有如江河的水，一轉瞬間，向左右兩岸沖決泛濫，像開了閘門似的，同時注入那二百條大街小巷。這時，有個衣服破爛的男孩，從梅尼孟丹街走下來，手裡捏著一枝剛從貝爾維爾坡上採來的盛開的金鏈花，走到一個賣破爛婦人的店門前，一眼瞧見了櫃臺上的長管手槍，便把手裡的花枝扔在街上，叫道：

「我說，大娘，您這玩意兒，我借去用用。」

他抓起那手槍便逃。

兩分鐘過後，一大群湧向阿麥洛街和巴斯街的嚇破了膽往前奔竄的資產者，碰到這孩子一面揮動著手槍，一面唱著：

晚上一點看不見，

白天處處陽光照。

先生收到匿名信，

亂抓頭髮心煩躁。

你們應當修修德，

芙蓉裙子尖尖帽。

這男孩便是小伽弗洛什。他正要去投入戰鬥。

走到林蔭大道上，他發現那手槍沒有撞針。

他用來調節步伐的這首歌和他信口唱出的其他一切曲子，是誰編的？我們答不上。誰知道？也許就是他編的。伽弗洛什原就熟悉民間流行的種種歌謠，他又常配上自己的腔調。他是小精靈和小淘氣，他常把天籟之音和巴黎的聲調和成一鍋大雜燴。他把鳴禽的節目和車間的節目組合起來。他認識幾個學畫的小夥子，這是和他意氣相投的一夥。據說他當過三個月的印刷業學徒。有一天他還替法蘭西學院的院士巴烏爾·洛爾米安辦過一件事。伽弗洛什是個有文學修養的野孩子。

在那淒風苦雨的夜晚，伽弗洛什把兩個小把戲留宿在大象裡，卻沒料到他所接待的正是他的親兄弟，他替老天爺行了一件善事。他在晚上救了他的兩個兄弟，早上又救了他的父親，他便是這樣過了那一夜的。天剛亮時他離開了芭蕾舞街，趕忙回到他那大象裡，輕輕巧巧地把兩個孩子從象肚子裡接出來，和他們一同分享了一頓不三不四由他自己創造出來的早餐，隨即和他們分了手，把他們交給了那位叫做街道的好媽媽，也就是從前多少教養過他自己的那位好媽媽。和他們分手時，他和他們約好晚上在原處相會，並向他們作了這樣一段臨別的講演：「我要折斷手杖了，換句話說，我要開小差了，或者，按照王宮裡的說法，我要溜之大吉了。小乖乖們，要是你們找不著爹媽，今晚便回到這裡來。我請你們吃宵夜，還留你們過夜。」那兩個孩子，也許是被什麼警察收留關進拘留所了，或是被什麼江湖藝人拐走了，或者壓根兒就是迷失在這個無邊無際的巴黎迷宮裡了，他們沒有回來。今日社會的底層是充滿了這種失蹤事件的。伽弗洛什不曾和他們再見過面。從那一夜起，過了十個或十二個星期，他還不時搔著頭說：「我那兩個孩子究竟到哪兒去了？」

這時，他手裡捏著那支手槍，走到了白菜橋街。他注意到這條街上只剩下一間商店是開著門的，並且，值得令人深思的是，那是一間糕餅店。真是上蒼安排的一個好機會，要他在進入茫茫宇宙之前再吃一個蘋果餃。伽弗洛什停下來，摸摸自己的褲口袋，搜遍了背心口袋，翻過了褂子口袋，什麼也沒有找出來，一個錢也沒有，他只得大聲喊道：「救命啊！」

人生最後的一個餅，卻吃不到嘴，這確是難受的。

伽弗洛什卻不因此而中止前進。

兩分鐘過後，他到了聖路易街。在穿過御花園街時，他感到需要補償一下那個無法得到的蘋果餃，便懷著無比歡暢的心情，趁著天色還亮，把那些劇場的海報一張張撕了個痛快。

再遠一點，他望見一群紅光滿面財主模樣的人打他眼前走過，他聳了聳肩，隨口吐出了這樣一嘴富有哲理的苦水：「這些吃利息的，養得好肥啊！這些傢伙，有吃有喝，天天埋在酒肉堆裡。你去問問他們，他們的錢是怎麼花去的。他們準答不上。他們把錢吞了，這還不簡單！全在他們的肚子裡。」

※※※

二 伽弗洛什在行進中

捏著一支手槍，一路招搖過市，儘管它沒有撞針，這對官家來說總還是件大事，因此伽弗洛什越走越帶勁。他大喊大叫，同時還支離破碎地唱著《馬賽曲》：

「全都好。我的左蹄痛得慘。我的風濕毀了我，但是，公民們，我高興。資產階級只要穩得住，我來替他們哼點拆臺歌。特務是什麼？是群狗。狗雜種！我們對狗一定要恭敬。如果我這槍也有一條狗【註：法語中，狗和撞針是同一個字。】，那又多麼好。我的朋友

們，我從大路來，鍋子已燒燙，肉湯已翻滾，就要沸騰了，清除渣滓的時候已來到。前進，好樣的！讓那骯髒的血澆灌我們的田畝！為祖國，我獻出我的生命，我不會再見我的老婆了，呢，呢，完蛋了，是的，妮妮！這算什麼，歡樂萬歲！戰鬥，他媽的！專制主義，我受夠了。」

這時，國民自衛軍的一個長矛兵騎著馬走來，馬摔倒了，伽弗洛什把手槍放在地上，扶起那人，繼又幫他扶起那匹馬。這之後他拾起手槍繼續往前走。

托里尼街，一切平靜。這種麻痺狀態是沼澤區所特有的，和四周一大片喧雜人聲恰成對比。四個老婆子聚在一家大門口聊天。蘇格蘭有巫婆三重唱，巴黎卻有老媽媽四重唱。在阿爾木伊的荒原上，有人向麥克白【註：據莎士比亞的同名戲劇，蘇格蘭爵士麥克白在出征歸國途中，遇見三個巫婆，說他將做國王。】說：「你將做國王。」這句話也許又有人在博多瓦耶岔路口陰森森地向波拿巴【註：指拿破崙第三。】說過了。這幾乎是同樣一種烏鴉叫。

托里尼街的這夥老婆子只關心她們自己的事。其中的三個是看門的。另一個是拾破爛的，她背上背個筐，手裡提著一根帶鉤的棍子。

她們四個彷彿是在人生晚年的枯竭、凋殘、衰頹、愁慘這四隻角上，各佔一角。

那拾破爛的婦人，態度謙恭，在這夥立在風中的婦人裡，拾破爛的問安問好，看大門的關懷照顧。這是由於牆角裡的破爛堆由門房支配，或肥或瘦，取決於堆垃圾的人一時的心情。掃帚下也大有出入。

那個背筐拾破爛的婦人識得好歹，她對那三個看門婆微笑，何等的微笑！她們談著這樣一些事：

「可了不得，您的貓兒還是那麼凶嗎？」

「我的天主，貓兒，您知道，生來就是狗的對頭。叫苦的倒是那

些狗呢。」

「人也一樣叫苦呢。」

「可貓的跳蚤不跟人走。」

「這倒不用說它了。狗，總是危險的。我記得有一年，狗太多了。報紙上便不得不把這事報導出來。那時，杜伊勒里宮還有許多大綿羊拉著羅馬王的小車子，您還記得羅馬王嗎？」

「我覺得波爾多公爵更討人喜歡些。」

「我，我看見過路易十七。我比較喜歡路易十七。」

「肉又漲價了，巴塔貢媽！」

「啊！不用提了。提到肉，真是糟透了。糟到頂了。除了一點筋筋拉拉的肉渣以外，啥也買不到了。」

談到這兒，那拾破爛的婦人搶著說：

「各位大姐，我這工作才不好幹呢。垃圾堆也全是乾巴巴的了。誰也不再丟什麼，全吃下去了。」

「也還有比我們更窮的呢，瓦古萊姆媽。」

「是啊，這是真話，」那拾破爛的婦人謙卑地說，「我總算還有個職業。」

談話停了一下。那拾破爛的婦人被渴望誇張的人類本性所驅使，接著又說：

「早上回家，我便理這筐子，我做經理工作（大概是想說清理工作）。我屋裡擺滿一堆又一堆的東西。我把碎布放在籃子裡，水果心

子、菜幫子放在木盆裡，汗衣汗褲放在我的壁櫥裡，毛織品放在我的五斗櫃裡，廢紙放在窗角上，那些能吃的東西放在我的瓢裡，碎玻璃放在壁爐裡，破鞋破襪放在門背後，骨頭放在我的床底下。」

伽弗洛什正立在她們背後聽。

「老婆子們，」他說，「你們為什麼談政治？」

四張嘴，像一陣排炮，齊向他射來。

「又來了一個短命鬼。」

「他那鬼爪子裡抓個啥玩意兒？一支手槍！」

「真不像話，你這小化子！」

「這些傢伙不推翻官府便安頓不下來。」

伽弗洛什滿不在乎，作為反擊，只用大拇指掀起鼻尖，並張開手掌。

拾破爛的婦人嚷起來：

「光著腳的壞蛋！」

剛才代表巴塔貢媽答話的那老婆子，沒好氣，拍著雙手說：

「準出倒楣事，沒錯。那邊那個留一撮小鬍子的小壞種，我每天早上都看見他攬著一個戴粉紅帽子的姑娘的胳膊從這兒走過，今天我又看見他走過，可他攬著一支步槍。巴舍媽說上星期發生了一場革命，在……在……在……一下想不起來了！在蓬圖瓦茲。而這一下你們又瞧見這個叫人作嘔的小鬼拿著一支手槍！我聽人說，則肋斯定全架起大炮。我們已吃過許多苦頭，現在總算能過稍微安頓一點的日子了，這些壞種卻又要惹麻煩，您叫政府怎麼辦？慈悲的天主，那位可

憐巴巴坐在囚車裡從我面前走過的王后！這一切又得抬高菸葉的價錢。真不要臉！總有一天，我會看見你上斷頭臺的，壞蛋！」

「你在用鼻子吸氣，我的老相好，」伽弗洛什說，「擤擤你那煙囪管吧。」【註：擤鼻子，在法語中又解釋為「少管閒事」。】他接著就走開了。

走到鋪石街，他又想起了那拾破爛的婆子，獨自說了這樣一段話：

「你侮辱革命的人，你想錯了，扒牆根角落的媽媽。這手槍，對你是有好處的。是為了讓你能在那背筐裡多裝點好吃的東西。」

他忽然聽到背後有聲音，那看門的婦人，巴塔貢，跟了上來，在遠處舉起一個拳頭喊著說：

「你只是個雜種！」

「那，」伽弗洛什說，「我很清楚不用我費心。」

不久，他走過拉莫瓦尼翁公館，在那門前發出了這一號召：

「出發去戰鬥！」

他隨即又受到一陣淒切心情的侵擾。他帶著惋惜的神情望著那支手槍，像要去打動它似的。他對它說：

「我已出發了，而你卻發不出。」

這條狗可以使人忘掉那條狗。迎面走來一條皮包骨的捲毛狗。伽弗洛什心裡一陣難受。

「我可憐的嘟嘟，」他對那瘦狗說，「你吞了一個大酒桶吧？你渾身是桶箍。」

隨後，他向聖熱爾韋榆樹走去。

三 理髮師的脾氣發得有道理

從前攆走過伽弗洛什以慈父心腸收容在大象肚子裡的那兩個孩子的理髮師，這時正在店裡替一個曾在帝國時期服役的老軍人刮鬍子，他們同時也談著話。理髮師當然免不了向那老兵談到這次起義，繼又談到拉馬克將軍，從拉馬克將軍又轉到了皇帝。這是一個理髮師和一個士兵的談話。普律多姆當時如果在場，他一定會進行藝術加工，題為《剃刀與馬刀的對話》。

「先生，」那理髮師說，「皇上騎馬的本領高明吧？」

「不高明。他不知道如何從馬上下來。但也從沒有跌下來過。」

「他有不少好馬吧？他應當有不少好馬吧？」

「他賜十字勳章給我的那天，我仔細看了看他那牲口。那是一匹雌的跑馬，渾身全白。兩隻耳朵分得很開，脊梁凹。細長的頭上有一顆黑星，脖子很長，膝骨非常突出，肋寬，肩斜，臀部壯大。比十五個巴爾姆【註：義大利民間的一種長度計算單位，隨地區而異。】稍高一點。」

「好漂亮的馬。」理髮師說。

「是皇帝陛下的牲口。」

理髮師感到在聽到這樣的稱號之後稍稍肅靜一下是適當的。他這樣做了以後，接著又說：

「皇上只受過一次傷，不是嗎，先生？」

老軍人以一個當時目擊者所應有的平靜莊嚴口吻回答說：

「腳跟上。在雷根斯堡戰場。我從沒有見過他穿得像那天那樣講究。他那天潔淨得像個新的蘇。」

「您呢，退伍軍人先生，您總免不了要常常掛點彩吧。」

「我，」那軍人說，「啊！沒有什麼大不了的。在馬倫哥我脖子後給人砍了兩刀，在奧斯特里茨右臂吃過一顆槍彈，在耶拿左邊屁股也吃過一顆，在弗里德蘭挨了一刺刀，刺在……這兒，在莫斯科河，胡亂挨了七、八下長矛，在呂岑一顆開花彈炸掉了我的一個手指……啊！還有，在滑鐵盧，一銃打在我的大腿上。就這些。」

「這有多好，」理髮師帶著鏗鏘的語調高聲讚歎著，「死在戰場上，有多好！我說句真心話，與其害病，吃藥，貼膏藥，灌腸，請醫生，弄到身體一天不如一天，躺在一張破床上慢慢地死去，我寧可在肚子上挨一炮彈！」

「您不怕痛？」那軍人說。

他的話剛說完，一種爆破聲，好不嚇人，震撼著那店子。櫥窗上的一大塊玻璃突然開了花。

「啊，天主！」他喊著說，「當真就來了一顆！」

「一顆什麼？」

「炮彈。」

「就在這兒。」那軍人說。

他拾起一顆正在地上滾著的什麼，是一顆圓石子。

理髮師奔向碎了的玻璃，看見伽弗洛什正朝著聖約翰市場飛跑。他從理髮店門前走過時心裡正想著那兩個小朋友，抑制不住要向他問好的願望便朝著他的玻璃櫥窗扔了塊石頭。

「您瞧見了！」那臉色已由白轉青的理髮師吼著說，「這傢伙為作惡而作惡。難道是我惹了他，這野孩子？」

四 孩子驚遇老人

這時，聖約翰市場的據點已被繳械，伽弗洛什走來，正好和安灼拉、古費拉克、公白飛、弗以伊率領的人會了師。他們或多或少是武裝了的。巴阿雷和讓·勃魯維爾也找到他們，便更壯大了那支隊伍。安灼拉有一支雙響獵槍，公白飛有一支國民自衛軍編了番號的步槍，從他那件沒有扣好的騎馬服裡還露出兩支手槍，插在腰帶上。讓·勃魯維爾有一支舊式馬槍，巴阿雷是一支短槍，古費拉克揮動著一根去了套子的帶劍的手杖。弗以伊握著一把出了鞘的馬刀走在前面，喊著：「波蘭萬歲！」【註：當時波蘭正全國起義，爭取獨立。】

他們走到了莫爾朗河沿，沒繫領帶，沒有帽子，喘著氣，淋著雨，眼睛閃閃發光。伽弗洛什態度從容，和他們交談起來。

「我們去什麼地方？」

「跟著我們走。」古費拉克說。

巴阿雷走在弗以伊的後面，像急流中的一條魚，蹦蹦跳跳。他穿了一件鮮紅的坎肩，說話全沒忌諱。他那坎肩驚動了一個過路人，那人喪了膽似的大聲說：

「紅黨來了！」

「紅黨，紅黨！」巴阿雷反擊說，「怕得可笑，資產階級。至於

我，我在虞美人跟前一點也不發抖，小紅帽也不會引起我恐怖。資產者，相信我，把怕紅病留給那些生角的動物【註：指牛。】吧。」

他瞧見牆角上貼著一張布告，那是一張世界上最不礙事的紙，巴黎大主教准許在封齋節期間吃蛋類的文告，是給他的那些「羔羊」們看的。

巴阿雷大聲說：

「羔羊，豬崽的文雅稱號。」

他順手把那文告從牆上撕下來。這一行動讓伽弗洛什歎服。從這時起，伽弗洛什開始注意巴阿雷了。

「巴阿雷，」安灼拉指出，「你不該這樣。那布告，不動它也可以。我們今天的事不是針對它的，你把你的火氣花得太不值得了。留點力氣吧。不到時候不浪費力量，無論是人的精力還是槍的火力。」

「各人的脾胃不同，安灼拉，」巴阿雷反駁說，「主教的那篇文章叫我生氣，我吃雞蛋不用別人准許。你的性格是內熱外冷的，我呢，愛圖個痛快。我並沒有消耗力量，我正來勁呢，我撕那布告，以海克力斯的名義【註：希臘神話裡的英雄，曾完成十二項艱鉅的工作。】！正是要開開胃。」

海克力斯這個詞引起了伽弗洛什的注意。他素來喜歡隨時尋找機會來豐富自己的知識，加以那位布告撕毀者是值得欽佩的。他問他說：

「海克力斯是什麼意思？」

巴阿雷回答說：

「那是拉丁語裡的該死。」

在這裡，巴阿雷認出一個白淨臉黑鬍鬚的年輕小夥子在一個窗口望著他們走過，那也許是A B C社的一個朋友吧。他向他喊道：

「快，槍彈！P a r a b e l l u m。」

「美男子！確是。」伽弗洛什說。他現在懂拉丁語了【註：be l l u m（戰鬥）和法語be l h o m m e（美男子）發音相同。】。

一長列喧鬧的人伴隨著他們，大學生、藝術家、艾克斯苦古爾德社的社員們、工人、碼頭工人，有的拿著棍棒，有的拿著刺刀，有幾個和公白飛一樣，褲腰裡插著手槍。夾在這一群人裡往前走的還有一個老人，一個顯得很老的老人。他什麼武器也沒有。他那神氣彷彿是在想著什麼，但卻仍奮力前進，唯恐落在人後。伽弗洛什發現了他。

「這是什麼？」他問公白飛。

「是個老人。」

這是馬白夫先生。

五 老 人

我們先談談經過。

當龍騎兵衝擊時，安灼拉和他的朋友們正走到布爾東林蔭大道的儲備糧倉附近。安灼拉、古費拉克、公白飛和另外許多人，都沿著巴松比爾街一面走一面喊著：「到街壘去。」走到雷迪吉埃街時，他們遇見一個老人，也在走著。

引起他們注意的是那老人走起路來東倒西歪，像喝醉了酒似的。此外，儘管那天早晨總在下雨，而且也下得相當大，他卻把帽子捏在手裡。古費拉克認出了那是馬白夫先生。他認識他，是因為他曾多次

陪送馬呂斯直到他的大門口。他早知道這個年老的有藏書癖的教會事務員，一貫愛好清靜，膽小怕事，現在看見他在這嘈雜的環境中，離馬隊的衝擊才兩步路，幾乎是在炮火中，在雨裡脫掉帽子，走在流彈橫飛的地區，不免大吃一驚。他向他打了個招呼。這二十五歲的起義戰士便和那八十歲的老人作了這樣一段對話：

「馬白夫先生，您回家去吧。」

「為什麼？」

「這兒會出亂子呢。」

「太好了。」

「馬刀對砍，步槍亂放呢。」

「太好了。」

「會有大炮轟炸。」

「太好了。你們去什麼地方，你們這些人？」

「我們要去把政府推翻。」

「太好了。」

他立即跟著他們往前走。從這以後他一句話也沒有說。他的步伐忽然穩健起來了，有些工人想攙著他的胳膊走。他搖搖頭，拒絕了。他幾乎是走在行列的最前面，他的動作是前進，他的神情卻彷彿是睡著了。

「好一個硬骨頭老傢伙！」大學生們在竊竊私語。消息傳遍了整個隊伍，有人說，這人當過國民公會代表，也有人說，這老頭投票判處國王死刑。

隊伍走進了玻璃廠街。小伽弗洛什走在前面大聲歌唱，用以代替進軍的號角。他唱道：

月亮已經上來了，

我們幾時去森林？

小查理問小查麗。

啞，啞，啞，去沙圖。

我只有一個上帝、一個國王、一文小錢、一隻靴。

百里香上有朝露，

飛來兩隻小山雀，

喝了香露還要喝。

吱，吱，吱，去巴喜。

我只有一個上帝、一個國王、一文小錢、一隻靴。

可憐兩隻小狼崽，

醉得像那畫眉鳥，

老虎在洞裡笑牠們。

咚，咚，咚，去默東。

我只有一个上帝、一个国王、一文小钱、一隻靴。

你發誓來我賭咒，

我們幾時去森林？

小查理問小查麗。

叮，叮，叮，去龐坦。

我只有一个上帝、一个国王、一文小钱、一隻靴。

他們朝著聖美里走去。

六 新戰士

隊伍越走越壯大。到皮埃特街時，一個頭髮花白的高大個子加入了他們的行列，古費拉克、安灼拉、公白飛，都注意到他那粗獷大膽的容貌，但是沒有人認識他。伽弗洛什忙著唱歌，吹口哨，哼調子，走在前面領路，並用他那支沒有撞針的手槍的托子敲打那些商店的板窗，沒有注意那個人。

進入玻璃廠街，他們從古費拉克的門前走過。

「正好，」古費拉克說，「我忘了帶錢包，帽子也丟了。」

他離開隊伍，三步當兩步地跑到他樓上的屋子裡。他拿了一頂舊帽子和他的錢包。他又從一些穿髒了的換洗衣服堆裡拿出一隻相當大的、有一隻大提箱那麼大的方匣子。他跑到樓下時，看門女人叫住他。

「德．古費拉克先生！」

「門房太太，您貴姓？」古費拉克頂撞她說。

一下把那看門女人弄傻了眼。

「您知道的嘛，我是看大門的，我叫富旺媽媽。」

「好，如果您再叫我做德．古費拉克先生，我就要叫您德．富旺媽媽。現在，您說吧，有什麼事？有什麼話要說？」

「有個人找您。」

「誰？」

「我不知道。」

「在哪兒？」

「在門房裡。」

「見鬼！」古費拉克說。

這時，從門房裡走出一個工人模樣的小夥子，瘦小個子，皮色枯黃，還有斑點，穿一件有洞的布褂子，一條兩旁都有補丁的燈芯絨褲子，不像男人，像個穿男孩衣服的女孩，說起話來，天曉得，一點也不像女人的聲音。這小夥子問古費拉克說：

「請問馬呂斯先生在嗎？」

「不在。」

「今晚他會回來嗎？」

「我不知道。」

古費拉克又加上一句：

「我是不會回來的了。」

那小夥子定定地望著他，問道：

「為什麼？」

「因為……」

「您要去什麼地方？」

「這和你有什麼相干？」

「您肯讓我給您背這匣子嗎？」

「我要去街壘呢。」

「您能讓我跟您一道去嗎？」

「隨你便，」古費拉克回答說，「街上誰都可以走。街面上的石塊是大家的。」

他隨即一溜煙跑去追他那些朋友了。趕上他們，他把匣子交給他們中的一個背著。足足過了一刻鐘以後他果然發現那小夥子真跟在他們後面來了。

隊伍不一定想去哪裡就去哪裡。我們已經說過，它是讓一陣風吹著跑的。他們走過了聖美里，也不知怎麼就走到了聖德尼街。

第十二卷 科林斯

一 科林斯誕生之後的歷史

現在的巴黎人，從菜市場這面走進朗比托街時，會發現在他的右邊正對蒙德都街的地方，有一家編製筐籃等物的鋪子，鋪子的招牌是一個用柳條編的拿破崙大帝的模擬人像，上面寫著：

拿破崙完全是個柳條人

過路的人未必料想得到這地方近三十年前所目擊的慘狀。

這就是當年的麻廠街，更古老的街名是Chanvellerie街，開設在那裡的那家著名的酒店叫科林斯。

讀者應當還記得，我們前面談到過一個建立在這裡並被聖美里街壘擋住了的街壘。今天這街壘在人們的記憶中已毫無影蹤了。我們要瞻望的正是這麻廠街的街壘。

為了敘述方便，請允許我們採用一種簡單方法，這方法是我們在敘述滑鐵盧戰爭時採用過的。當時從聖厄斯塔什突角附近到巴黎菜市場的東北角，也就是今天朗比托街的入口處，這一帶的房屋原是橫七豎八極其紊亂的。對這裡的街道，讀者如果想有一個比較清晰的概念，不妨假設一個N字母，上從聖德尼街起，下到菜市場止，左右兩豎是大化子窩街和麻廠街，兩豎中間的斜道是小化子窩街，橫穿過這三條街的是極盡彎曲迂迴的蒙德都街。在這四條街縱橫交錯如迷宮似的地方，一方面由菜市場至聖德尼街，一方面由天鵝街至布道修士街，在這一塊一百平方托阿斯的土地上，分割成奇形怪狀、大小不同、方向各異的七個島狀住房群，正像那建築工地上隨意亂丟的七堆亂石，房屋與房屋之間都只留一條窄縫。

我們說窄縫，是因為我們對那些陰暗、狹窄、轉彎抹角、兩旁夾著傾斜破舊的九層樓房的小巷找不出更確切的表達方式。那些樓房已經破舊到如此程度，以致在麻廠街和小化子窩街上，兩旁房屋的正面都是用大木料面對面互相支撐著的。街窄，但水溝寬，街心終年是濕的，行人得緊靠街邊的店鋪走，店鋪暗到像地窖子，門前豎著打了鐵箍的護牆石，垃圾成堆，街旁的小道口上，裝有百年以上的古老粗大的鐵欄門。這一切都已在修築朗比托街時一掃而光了。

蒙德都【註：意思是轉彎抹角。】這名稱，確已把這種街道迂迴曲折的形象描繪得淋漓盡致。稍遠一點，和蒙德都相接的陀螺街這個街名則更好地表達這彎曲形象。

從聖德尼街走進麻廠街的行人，會發現他越朝前走，街面便越窄，好像自己鑽進了一個管子延長的漏斗。到了這條相當短的街的盡頭，他會看見一排高房子在靠菜市場一面擋住了他的去路，他如果沒有看出左右兩旁都各有一條走得通的黑巷子，還會認為自己陷在了死胡同裡。這巷子便是蒙德都街了，一頭通到布道修士街，一頭通到天鵝街和小化子窩。在這種死胡同的底裡，靠右邊那條巷子的角上，有一幢不像其他房子那麼高的房子，伸向街心，有如伸向海中的岬角。

正是在這幢只有三層的房子裡，三百年來，欣欣向榮地開著一家大名鼎鼎的酒店。從這酒店裡經常傳出人的歡笑聲，這裡也是老泰奧菲爾【註：十六—十七世紀，法國詩人。】在這樣兩行詩裡所指出的：

情郎痛絕懸梁死，

骸骨飄搖如逐人。

這是個好地方，那家酒店老板便世代代在這裡開著酒店。

在馬蒂蘭·雷尼埃【註：十六—十七世紀，法國諷刺詩人。】的時代，這酒店的店名是「玫瑰花盆」，當時的風尚是文字遊戲，那店家使用一根漆成粉紅色的柱子【註：玫瑰花盆和粉紅色的柱子發音相

同。】作為招牌。在前一世紀，那位值得崇敬的納托瓦爾【註：十八世紀法國油畫家和木刻家。】——被今日的呆板學派所輕視的奇想派大師之一——曾多次到這酒店裡，坐在當年雷尼埃經常痛飲的那張桌子旁邊醉酒，並曾在那粉紅柱子上畫了一串科林斯葡萄，以表謝意。店主人大為得意，便把舊招牌改了，在那串葡萄下面用金字寫了「科林斯葡萄酒酒店」。這便是科林斯這名稱的來歷。酒徒們喜歡文字簡略，原是很自然的。文字簡略，有如步履踉蹌。科林斯便漸漸取代了玫瑰花盆。最後那一代主人，人們稱為于什魯大爺的，已經不知道這些掌故，找人把那柱子漆成了藍色。

樓下的一間廳裡有賬臺，樓上的一間廳裡有球檯，一道螺旋式樓梯穿通樓板到樓上，桌上放著酒，牆上全是煙，白天點著蠟燭，這便是那酒店的概貌。樓下的廳裡，地上有翻板活門，掀起便是通往地窖的梯子。三樓上是于什魯一家的住房。二樓的大廳裡有一扇暗門，通過樓梯——與其說是樓梯，不如說是梯子——上去，房頂下面有兩間帶小窗洞的頂樓，那是女僕的窩巢。廚房在樓下，和那間有賬臺的廳房分占著地面層。

于什魯大爺也許生來便是個化學家，事實上，他是個廚師，人們不僅在他店裡喝酒，還在那裡吃飯。于什魯發明了一道人們只能在他店裡吃到的名菜，那就是在肚裡塞上肉餡的鯉魚，他稱它為灌肉鯉魚（carpes au gras）。人們坐在釘一塊漆布以代檯布的桌子前面，在一支脂燭或一盞路易十六時代的油燈的微光裡吃著這東西。好些顧客並且是從遠道來的。有天早晨，于什魯忽然靈機一動，要把他這一「拿手好菜」給過路行人介紹一番，他拿起一管毛筆，在一個黑顏料鉢裡蘸上墨汁，由於他的拼寫法和他的烹調法同樣有他的獨到之處，便在他的牆上信手塗寫了這幾個引人注目的大字：

CAR P ES HO GRAS【註：HO GRAS是AU GRAS之誤，但發音相同。】

有一年冬天，雨水和夾雪驟雨，出於興之所至，把第一個詞詞尾的S和第三個詞前面的G抹去了，

剩下的只是：

CARPE HO RAS【註：唸起來像是CARPE AU R
AT（耗子肉燒鯉魚）。】

為招引食客而寫的這一微不足道的廣告，在季節和雨水的幫助下竟成了一種有深遠意義的勸告。

於是，這位于什魯大爺，不懂法文竟懂了拉丁文，他從烹飪中悟出了哲理，並且，在要索性廢除封齋節這一想法上趕上了賀拉斯。尤其出奇的是，它還可以解釋為：敬請光顧。

所有這一切，到今天，都已不存在了。蒙德都迷宮從一八四七年起便已被剖腹，很大程度上被拆毀了，到現在也許已不存在了。麻廠街和科林斯都已消失在朗比托街的鋪路石下面。

我們已經說過，科林斯是古費拉克和他的朋友們聚會地點之一，如果不是連繫地點的話。發現科林斯的是格朗泰爾。他第一次進去，是為了那CARPE HO RAS，以後進去是為了CARPES AU GRAS。他們在那裡喝，吃，叫嚷；對賬目他們有時少付，有時欠付，有時不付，但始終是受到歡迎的。于什魯大爺原是個老好人。

于什魯，老好人，我們剛才說過，是一個生著橫鬍子的小飯鋪老板，一種引人發笑的類型。他的面部表情老是狠巴巴的，好像存心要把顧客嚇跑，走進他店門的人都得看他的嘴臉，聽他埋怨，忍受他那種隨時準備吵架、不情願開飯侍候的神氣。但是，正如我們先頭說過，顧客始終是受到歡迎的。這一怪現象使他的酒店生意興隆，為他引來不少年輕主顧，他們常說：「還是去聽于什魯大爺發牢騷吧。」他原是個耍刀使棍的能手。他常突然放聲大笑。笑聲雄厚爽朗，足見他心地是光明的。那是一種外表愁苦而內心快活的性格。他最樂意看見你怕他，他有點像一種手槍形狀的鼻煙盒，它能引起的爆炸只不過是個噴嚏。

他的老伴于什魯大媽是個生著鬍子模樣兒怪醜的婦人。

一八三〇年左右，于什魯大爺死了。做灌肉鯉魚的祕法也隨著他的死去而失傳。他的遺孀，得不到一點安慰，繼續開著那店鋪。但是烹調遠不如前，壞到叫人難以下嚥。酒，原來就不好，現在更不成了。古費拉克和他的朋友們卻照舊去科林斯，「由於懷念故人。」博須埃常這樣說。

于什魯寡婦害著氣喘病，她對從前的農村生活念念不忘，因而她語言乏味，發音也很奇特。鄉下度過的青春時期她還有不完整的印象，她用她自己特有的方式來談論這些，她回憶當年時常說：「她從前的幸福便是聽知根（更）鳥在三（山）楂樹林裡歌唱」。

樓上的廳房是「餐廳」，是一間長而大的房間，放滿圓凳、方凳、靠椅、條凳和桌子，還有個癩腿老球檯。廳的角上有個方洞，正如輪船上的升降口，樓下的人，從一道螺旋式樓梯經過這方洞，到達樓上。

這廳房只靠一扇窄窗子進光，隨時都點著一盞煤油燈，形象很是寒傖。凡是該有四隻腳的家具好像都只有三隻腳。用石灰漿刷過的牆上沒有一點裝飾，但卻有這樣一首獻給于什魯大媽的四行詩：

十步以外她驚人，兩步以內她駭人。

有個肉瘤住在她那冒失的鼻孔裡；

人們見了直哆嗦，怕她把瘤噴給你，

有朝一日那鼻子，總會落在她嘴裡。

那是用木炭塗在牆上的。

于什魯大媽和那形象很相像，從早到晚，若無其事，在那四行詩

跟前走來又走去。兩個女僕，一個叫馬特洛特，一個叫吉布洛特，人們從來不知道她們是否還有其他名字，幫著于什魯大媽把盛劣酒的罐子放在每張桌子上，或是把各種餵餓鬼的雜碎湯舀在陶製的碗盞裡。馬特洛特是個胖子，滿身贅肉，紅頭髮，尖聲尖氣，奇醜，醜得比神話中的任何妖精還醜，是已故于什魯大爺生前寵幸的蘇丹妃子；可是，按習俗僕人總是立在主婦後面的，和于什魯大媽比起來，她又醜得好一點。吉布洛特，瘦長，嬌弱，皮白，淋巴質的白，藍眼圈，眼皮老耷拉著，總是那麼睏倦，可以說她是在害著一種慢性疲乏症，她每天第一個起床，最後一個睡覺，侍候每一個人，連另一個女僕也歸她侍候，從不吭聲，百依百順，臉上總掛著一種疲勞的微笑，好像是睡夢中的微笑。

在那賬臺上面還掛著一面鏡子。

在進入餐廳的門上有這麼兩句話，是古費拉克用粉筆寫的：

吃吧，只要你能；

吞吧，只要你敢。

※※※

二 起初的快樂

我們知道，賴格爾·德·莫經常住在若李的宿舍裡。他有一個住處，正如鳥兒有根樹枝。兩個朋友同吃，同住，同生活。對他們來說，一切都是共同的，無一例外。他們真是形影不離。六月五日的上午，他們到科林斯去吃午飯。若李正害著重傷風，鼻子不通，賴格爾也開始受到感染。賴格爾的衣服已很破舊，但是若李穿得就不錯。

他們走到科林斯推門進去時，大致是早上九點鐘。

他們上了樓。

馬特洛特和吉布洛特接待他們。

「牡蠣、起司和火腿。」賴格爾說。

他們選了一張桌子坐下。

那酒店只有他們兩個，沒有其他人。

吉布洛特認識若李和賴格爾，往桌上放了一瓶葡萄酒。

他們正吃著開頭幾個牡蠣時，有個人頭從那樓梯的升降口裡伸出來，說道：

「我正走過這兒。我在街上聞到一陣布里起司的香味，太美了。我便進來了。」

說這話的是格朗泰爾。

格朗泰爾選了一張圓凳，坐在桌子前面。

吉布洛特看見格朗泰爾來了，便往桌上放了兩瓶葡萄酒。

這樣就有了三個人。

「難道你打算喝掉這兩瓶酒嗎？」賴格爾問格朗泰爾。

格朗泰爾回答說：

「人人都是聰明的，唯有你是高明的。兩瓶葡萄酒絕嚇不倒一個男子漢。」

那兩個已經開始吃，格朗泰爾便也開始喝。一口氣便喝了半瓶。

「你那胃上怕有個洞吧？」賴格爾說。

「你那衣袖上確也有一個。」格朗泰爾說。

接著，他又乾了一杯，說道：

「說真的，祭文大師賴格爾，你那衣服也未免太舊了一點吧。」

「舊點好，」賴格爾回答說，「正因為舊，我的衣服和我才相安無事。它隨著我伸屈，從不別扭，我是個什麼怪樣子，它就變個什麼怪樣子，我要做個什麼動作，它也跟著我做個什麼動作。我只是在熱的時候，才感到有它。舊衣服真和老朋友一樣能體貼人。」

「這話對，」開始加入談話的若李大聲說，「一件舊衣服就是一個老盆（朋）友。」

「特別是從一個鼻子堵塞的人的嘴裡說出來。」格朗泰爾說。

「格朗泰爾，你剛才是從大路來的嗎？」賴格爾問。

「不是。」

「剛才若李和我看見那送葬行列的頭走過。」

「那是一種使人禁（驚）奇的場面。」若李說。

「這條街可真是清靜！」賴格爾大聲說，「誰會想到巴黎已是天翻地覆？足見這一帶從前全是修道院！杜布厄爾和索瓦爾開列過清單，還有勒伯夫神甫【註：法國歷史學家，曾編寫過巴黎的歷史。】。這附近一帶，從前滿街都是教士，像一群群螞蟻，有穿鞋的，有赤腳的，有剃光頭的，有留鬍子的，花白的，黑的，白的，方濟各會的，小兄弟會【註：方濟各會的一支。】的，嘉布遣會的，加爾默羅會的，小奧古斯丁的，大奧古斯丁的，老奧古斯丁的……充滿了街頭。」

「不用和我們談教士吧，」格朗泰爾插嘴說，「談起教士就叫我渾身不舒服。」

他接著又叫了起來：

「哇！我把一個壞了的牡蠣吞下去了。我的憂鬱病又要發作了。這些牡蠣是臭了的，女招待又生得醜。我恨人類。我剛才在黎塞留街，在那大公共圖書館門前走過。那些圖書，只不過是一大堆牡蠣殼，叫我想起就要吐。多少紙張！多少墨汁！多少亂七八糟的手稿！而那全是一筆一筆寫出來的！是哪個壞蛋說過人是沒有羽毛的兩腳動物【註：柏拉圖說過人是沒有羽毛的兩腳動物。】呀？另外，我還遇見一個我認識的漂亮姑娘，生得像春天一樣美，夠得上被稱為花神，歡欣鼓舞，快樂得像個天使，這倒楣的姑娘，因為昨天有個滿臉麻皮、醜得可怕的銀行老板看中了她。天哪！女人欣賞老財，絕不亞於欣賞鈴蘭，貓兒追耗子，也追小鳥，這個輕佻的姑娘，不到兩個月前她還乖乖地住在她那小閣樓裡，把穿帶子的小銅圈一個個縫上緊身衣，你們管那叫什麼？做針線活。她有一張帆布榻，她待在一盆花前，她算是快樂的。一下子她變成銀行老板娘了。這一轉變是在昨晚完成的。我今早又遇見了這個歡天喜地的受害人。可怕的是，這個小娼婦今天還和昨天一樣漂亮。從她臉上一點也看不出她那財神爺的醜行。薔薇花和女人比起來就多這麼一點長處，也可以說是少這麼一點長處，這就是說，毛蟲在薔薇花上留下的痕跡是看得見的。啊！這世上無所謂道德。我用這些東西來證實：香桃木作為愛情的象徵，桂樹作為戰爭的象徵，這愚蠢的橄欖樹作為和平的象徵，蘋果樹用它的核幾乎梗死亞當，無花果樹，裙子的老祖宗。至於法權，你們要知道法權是什麼嗎？高盧人想占領克魯斯【註：在法國上薩瓦省境內，靠近日內瓦，古代為羅馬與法國爭奪之地。】，羅馬保護克魯斯，並質問他們克魯斯對他們來說有什麼錯誤？布雷努斯【註：古高盧首領，三九〇年入侵義大利，攻占羅馬。】回答說：『犯了阿爾巴【註：義大利古代城市之一。】的錯誤，犯了菲代納【註：義大利古國沙賓一城市。】對你們所犯的錯誤，犯了埃克人、伏爾斯克人、沙賓人【註：古義大利各地區人民。】對你們所犯的錯誤。他們和你們比鄰而居。」

克魯斯人和我們比鄰而居，和你們一樣我們和鄰居和睦共處。你們搶了阿爾巴，我們要拿下克魯斯。」羅馬說：『你們拿不了克魯斯。』布雷努斯便攻占了羅馬。他隨後還喊道：『Va Victis！』【註：拉丁文，把不幸給戰敗者。】這樣便是法權。啊！在這世界上，有多少猛禽！多少雄鷹！我想到這些便起一身雞皮疙瘩！」

他把玻璃杯遞給若李，若李給他斟滿，他隨即喝一大口，接著又說，幾乎沒有讓這杯酒隔斷他的話，旁人沒有察覺到，連他自己也沒有察覺到：

「攻占羅馬的布雷努斯是雄鷹，占有那花姑娘的銀行老板也是雄鷹。這裡無所謂羞恥，那裡也無所謂羞恥。因此，什麼也不要相信。只有一件事是可靠的：喝酒。不論你的見解如何，你們總應當像烏里地區那樣對待瘦公雞，或者像格拉里地區那樣對待肥公雞，關係不大，喝酒要緊。你們和我談到林蔭大道，談到送殯行列等等。天知道，是不是又要來一次革命？慈悲上帝的這種鬼辦法確是叫我驚訝。祂隨時都要在事物的槽子裡塗上滑潤油。這裡出了毛病了，那裡行不通了。快點，來一次革命。慈悲上帝的一雙手老是讓這種髒油膏弄黑了的。如果我處在他的地位，我就會簡單些，我不會每時每刻都上緊發條，我會敏捷俐落地引導人類，我會像編花邊那樣把人間事物一一安排妥貼，而不把紗線弄斷，我不需要什麼臨時應急措施，我不會演什麼特別節目。你們這些人所說的進步，它的運行依靠兩個發動機：人和事變。但是，惱火的是，有時也得有些例外。對事變和人來說，平常的隊伍不夠，人中必得有天才，事變中必得有革命。重大的意外事件是規律，事物的順序不可能省略，你們只須看看那些彗星的出現，就會相信天本身也需要有演員上臺表演。正是在人最不注意時天主忽然在蒼穹的壁上來顆巨星。好不奇怪的星，拖著一條其大無比的尾巴。凱撒正是因此而死的。布魯圖戳了他一刀子，上帝賜給他一顆彗星。突然出現了一片北極光，一場革命，一個大人物，用大字寫出的九三年，不可一世的拿破崙，廣告牌頂上的一八一一年的彗星。啊！多麼美妙的天藍色廣告牌，布滿了料想不到的火焰般的光芒！砰！砰！景象空前。抬起眼睛看吧，閒遊浪蕩的人們。天上的星，人間的戲劇，全是雜亂無章的。好上帝，這太過分了，但也還不夠。這

些採取的手段，看上去好像是富麗堂皇的，其實寒酸得很。我的朋友們，老天爺已經窮於應付了。一場革命，這究竟證明什麼？證明上帝已經走投無路了。祂便來他一次政變，因為在現在和將來之間需要連接，因為祂，上帝，沒有辦法把兩頭連起來。事實證明我對耶和華的財富的估計是正確的，只要看看上界和下界有這麼多的不自在，天上和地下有這麼多的窮酸相，鄙吝的作風，貧陋的氣派，窘困的境遇；只要從一隻吃不到一粒粟米的小鳥看到我這個沒有十萬利弗年金的人；只要看看這疲敝不堪的人類的命運，甚至也看看拿著繩索的王親貴族的命運——孔代親王便是吊死的；只要看看冬天，它不是什麼旁的東西，它只是天頂上讓冷風吹進來的一條裂縫；只要看看早上照著山岡的鮮豔無比的金光紫氣中也有那麼多的破衣爛衫，看看那些冒充珍珠的露水，仿效玉屑的霜雪，看看這四分五裂的人類和七拼八湊的情節，並且太陽有那麼多的黑點，月球有那麼多的窟窿，處處都是饑寒災難，我懷疑，上帝不是富有的。祂的外表不壞，這是真話，但是我覺得祂不能應付自如。祂便發起一次革命，正如一個錢櫃空了的生意人舉行一個跳舞會。不要從外表上去鑑別天神。在這金光燦爛的天空下我看見的只是一個貧窮的宇宙。在世界的創造中也有失敗的地方。這就是為什麼我心裡感到不高興。你們瞧，今天是六月五號，天也幾乎黑了，從今早起，我便一直在等天亮。可直到現在天還不亮，我敢打賭，今天一整天也不會亮的了。一個低薪辦事員把鐘點弄錯了。是呀，一切都是顛三倒四的，相互間什麼也對不上，這個老世界已經完全殘廢了，我站在反對派這邊。一切都是亂七八糟的。宇宙愛戲弄人，就像孩子們一樣，他們要，但什麼都得不到，他們不要，卻樣樣都有。總之，我冒火了。另外，賴格爾·德·莫，這個光禿子，叫我見了就傷心。想到我和這孱頭同年紀，我便感到難為情。但是，我只批評，我不侮辱。宇宙仍然是宇宙。我在這兒講話，沒有惡意，問心無愧。永生之父，請接受我崇高的敬意，此致敬禮。啊！我向奧林匹斯的每個聖者和天堂裡的每位天神宣告，我原就不該做巴黎人的，就是說，永遠像個羽毛球似的，在兩個網拍間來去，一下落在吊兒郎當的人堆裡，一下又落在調皮搗蛋的人堆裡！我原應當做個土耳其人，像在道學先生的夢裡那樣，整天欣賞東方的嬌娘玉女們表演埃及的那些絕妙的色情舞，或是做個博斯的農民，或是在貴婦人的簇擁中做個威尼斯的貴族，或是做個日耳曼的小親王，把一半步兵供給日耳曼聯

邦，自己卻優遊自在地把襪子晾在籬笆上，就是說，晾在國境線上！這樣才是我原來應有的命運！是呀！我說過，要做土耳其人，並且一點也不改口。我不懂為什麼人們一提到土耳其人心裡總不懷好意，穆罕默德有他好的一面，我們應當尊敬神仙洞府和美女樂園的創始人！不要侮辱伊斯蘭教，這是唯一配備了天堂的宗教！說到這裡，我堅決主張乾杯。這個世界是件大蠢事。據說，所有這些蠢材又要打起來了，在這百花盛開的夏季，他們原可以挽著個美人兒到田野中剛割下的麥秸堆裡去呼吸廣闊天地中的茶香味，卻偏要去互相廝殺，打到鼻青臉腫！真的，傻事兒幹得太多了。我剛才在一個舊貨店裡看見一個破燈籠，它使我想起：該是照亮人類的時候了。是呀，我又悲傷起來了！囫圇吞下一個牡蠣和一場革命真不是味兒！我又要垂頭喪氣了，呵！這可怕の古老世界！人們在這世界上老是互相勾搭，互相傾軋，互相糟蹋，互相屠殺，真沒辦法！」

格朗泰爾咿哩哇啦說了這一大陣子，接著就是一陣咳嗽，活該。

「說到革命，」若李說，「好像毫無疑問，巴（馬）呂斯正在鬧戀愛。」

「愛誰，你們知道嗎？」賴格爾問。

「不知道。」

「不知道？」

「確實不知道。」

「馬呂斯的愛情！」格朗泰爾大聲說，「不難想像。馬呂斯是一種霧氣，他也許找到了一種水蒸氣。馬呂斯是個詩人類型的人。所謂詩人，就是瘋子。天神阿波羅。馬呂斯和他的瑪麗，或是他的瑪麗亞，或是他的瑪麗葉特，或是他的瑪麗容，那應當是一對怪有趣的情人。我能想像那是怎麼回事。一往情深竟然忘了親吻。在地球上玉潔冰清，在無極中成雙成對。他們是兩個能感覺的靈魂。他們雙雙在星星裡就寢。」

格朗泰爾正準備喝他那第二瓶酒，也許還準備再嘮叨幾句，這時，從那樓梯口的方洞裡，冒出一個陌生人。這是個不到十歲的男孩，一身破爛，個子很小，黃臉皮，突嘴巴，眼睛靈活，頭髮異常濃厚，渾身雨水淋漓，神情愉快。

這孩子顯然是不認識那三個人的，但是他毫不遲疑，一上來便對著賴格爾·德·莫問道：

「您就是博須埃先生吧？」

「那是我的別名，」賴格爾回答說，「你找我幹什麼？」

「是這樣，林蔭大道上的一個黃毛高個子對我說：『你認得于什魯大媽嗎？』我說：『認得，麻廠街那個老頭兒的寡婦。』他又對我說：『你到那裡去一趟，你到那裡去找博須埃先生，對他說，我要你告訴他：A B C。』他這是存心和你開玩笑，不是嗎？他給了我十個蘇。」

「若李，借給我十個蘇，」賴格爾說，轉過頭來他又對格朗泰爾說：「格朗泰爾，借給我十個蘇。」

賴格爾把借來的二十個蘇給了那男孩。

「謝謝，先生。」那小孩說。

「你叫什麼名字？」賴格爾說問。

「我叫小蘿蔔，我是伽弗洛什的朋友。」

「你就待在我們這兒吧。」賴格爾說。

「和我們一道吃午飯。」格朗泰爾說。

那孩子回答說：

「不成，我是遊行隊伍裡的，歸我喊打倒波林尼雅克。」

他把一隻腳向後退一大步，這是行最高敬禮的姿勢，轉身走了。

孩子走了以後，格朗泰爾又開動話匣子：

「這是一個純粹的野孩子。野孩子種類繁多。公證人的野孩子叫跳溝娃，廚師的野孩子叫沙鍋，麵包房的野孩子叫爐罩，侍從的野孩子叫小廝，海員的野孩子叫水鬼，士兵的野孩子叫小蹄子，油畫家的野孩子叫小邇邊，商人的野孩子叫跑腿，侍臣的野孩子叫聽差，國王的野孩子叫太子，神仙鬼怪的野孩子叫小精靈。」

這時，賴格爾若有所思，他低聲說著：「A B C，那就是說，拉馬克的安葬。」

「那個所謂黃毛高個子，一定是安灼拉，他派人來通知你了。」格朗泰爾說。

「我們去不去呢？」博須埃問。

「正在下雨，」若李說，「我發了誓的，跳大坑，有我，淋雨卻不幹。我不願意傷風感報（冒）。」

「我就待在這兒，」格朗泰爾說，「我覺得吃午飯比送棺材來得有味些。」

「這麼說，我們都留下，」賴格爾接著說，「好吧，我們繼續喝酒。再說我們可以錯過送葬，但不會錯過暴動。」

「啊！暴動，有我一份。」若李喊著說。

賴格爾連連搓著兩隻手。

「我們一定要替一八三〇年的革命補一堂課。那次革命確實叫人民不舒服。」

「你們的革命，在我看來，幾乎是可有可無的，」格朗泰爾說，「我不厭惡現在這個政府。那是一頂用棉布小帽做襯裡的王冠。這國王的權杖有一頭是裝了一把雨傘的。今天這樣的天氣使我想起，路易·菲利浦的權杖能起兩種作用，他可以伸出代表王權的一頭來反對老百姓，又可以把另一頭的雨傘打開來反對天老爺。」

廳堂裡黑咕隆咚，一陣烏雲把光線全遮沒了。酒店裡，街上，都沒有人，大家全「看熱鬧」去了。

「現在究竟是中午還是半夜？」博須埃喊著說，「啥也瞧不見。吉布洛特，拿燈來。」

格朗泰爾愁眉苦眼，只顧喝酒。

「安灼拉瞧不起我，」他嘴裡唸著說，「安灼拉捉摸過，若李病了，格朗泰爾醉了。他派小蘿蔔是來找博須埃的。要是他肯來找我，我是會跟他走的。安灼拉想錯了，算他倒楣！我不會去送他的殯。」

這樣決定以後，博須埃、若李和格朗泰爾便不再打算離開那酒店。將近下午兩點時，他們伏著的那張桌子上放滿了空酒瓶，還燃著兩支蠟燭，一支插在一個完全綠了的銅燭臺裡，一支插在一個開裂的玻璃水瓶的瓶口裡。格朗泰爾把若李和博須埃引向了杯中物，博須埃和若李把格朗泰爾引回到歡樂中。

中午以後格朗泰爾已經超出了葡萄酒的範圍，葡萄酒固然能助人白日做夢，但是滋味平常。對那些嚴肅的酒客們來說，葡萄酒只會有益不會有害。使人酩酊酣睡的魔力有善惡之分，葡萄酒只有善的魔力。格朗泰爾是個不顧一切、貪戀醉鄉的酒徒。當那凶猛迷魂的黑暗出現在他眼前時，他不但不能適可而止，反而一味屈從。他放下葡萄酒瓶，接著又拿起啤酒杯。啤酒杯是個無底洞。他手邊沒有鴉片煙，

也沒有大麻，而又要讓自己的頭腦進入那種昏沉入睡的狀態，他便乞靈於那種由燒酒、烈性啤酒和苦艾酒混合起來的猛不可當的飲料，以致醉到神魂顛倒，人事不知。所謂靈魂的鉛塊便是由啤酒、燒酒、苦艾酒這三種酒的烈性構成的。這是三個不見天日的深潭，天庭的蝴蝶也曾淹死在那裡，並在一層彷彿類似蝙蝠翅膀的薄膜狀霧氣中化為三個默不作聲的瘋妖：夢魘、夜魅、死神，盤旋在睡眠中的司魂天女的頭上。

格朗泰爾還沒有醉到如此程度，還差得遠呢。他當時高興得無以復加，博須埃和若李也從旁助興。他們頻頻碰杯。格朗泰爾指手畫腳，清晰有力地發揮他的奇想和怪論，他左手捏起拳頭，神氣十足地抵在膝頭上，胳膊肘作曲尺形，解開了領結，兩腿叉開騎在一個圓凳上，右手舉著個酌滿酒的玻璃杯，對著那粗壯的侍女馬特洛特，發出這樣莊嚴的指示：

「快把宮門通通打開！讓每個人都進入法蘭西學院，並享有擁抱于什魯大媽的權利！乾杯。」

轉身對著于什魯大媽，他又喊道：

「歷代奉為神聖的古代婦人，請走過來，讓我好好瞻仰你一番！」

若李也喊道：

「巴（馬）特洛特，吉布洛特，不要再拿酒給格朗泰爾喝了。他吃下去的錢太多了。從今早起，他已經報報（冒冒）失失吞掉了兩個法郎九十五生丁。」

格朗泰爾接著說：

「是誰，沒有得到我的許可，便把天上的星星摘了下來，放在桌上冒充蠟燭？」

博須埃，醉得也不含糊，卻還能保持鎮靜。

他坐在敞開的窗臺上，讓雨水淋濕他的背，睜眼望著他的兩個朋友。

他忽然聽到從他背後傳來一陣鼓噪和奔跑的聲音，有些人還大聲喊著「武裝起來！」他轉過頭去，看見在麻廠街口聖德尼街上，有一大群人正往前走，其中有安灼拉，手裡拿著一支步槍，還有伽弗洛什，捏一支手槍，弗以伊，拿把馬刀，古費拉克，拿把劍，讓·勃魯維爾，拿支短銃，公白飛，拿支步槍，巴阿雷，拿支卡賓槍，另外還有一大群帶著武器氣勢洶洶的人跟在他們後面。

麻廠街的長度原不比卡賓槍的射程長多少。博須埃立即合起兩隻手，做個擴音筒，湊在嘴上，喊道：

「古費拉克！古費拉克！喂！」

古費拉克聽到喊聲，望見了博須埃，便向麻廠街走了幾步，一面喊道：「你要什麼？」這邊回答：「你去哪兒？」

「去造街壘。」古費拉克回答說。

「來這兒！這地段好！就造在這兒吧！」

「這話不錯，賴格爾。」古費拉克說。

古費拉克一揮手，那一夥全湧進了麻廠街。

三 格朗泰爾開始覺得天黑了

那一地段確是選得非常高明。街口寬，街身窄，街尾像條死胡同，科林斯控制著咽喉，左右兩側的蒙德都街街口都容易堵塞，攻擊

只能來自聖德尼街，也就是說，來自正面，並且是敞著的。喝醉了的博須埃的眼光不亞於餓著肚子的漢尼拔。

那一夥湧進來後整條街上的人全驚慌起來了。沒有一個過路人不躲避。一眨眼工夫，街底、街右、街左、商店、鋪面、巷口的柵欄、窗戶、板簾、頂樓、大小板窗，從地面直到房頂全關上了。一個嚇破了膽的老婦人，把一塊厚床墊繫在兩根晾衣服的杆子上掛在窗口外面，用以阻擋流彈。只有那酒店還開著，原因是那一夥人都已進去了。「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于什魯大媽邊嘆氣邊這樣說。

博須埃下樓找古費拉克去了。

若李待在窗口，喊著說：

「古費拉克，你應當帶把雨傘。你又要傷風感報（冒）了。」

同時，不到幾分鐘那酒店的鐵欄門上的鐵條便被拔走了二十根，二十來米長的街面上的石塊也被挖走了。伽弗洛什和巴阿雷看見一個名叫安索的燒石灰商人的兩輪馬車，載著三滿桶石灰從他們面前經過，他們便攔住那車子，把它推翻，把石灰墊在石塊的下面。安灼拉掀開地窖的平板門，寡婦于什魯所有的空酒桶全部拿去支住那些石灰桶了；弗以伊，為了固定那些木桶和那輛馬車，用他那十個慣常為精巧扇頁著色的手指，在桶和車子的旁邊堆砌了高高的兩大堆鵝卵石。鵝卵石和其他的東西都是臨時收集起來，也沒人知道是從什麼地方弄來的。從臨近的一所房子的外牆上拆下了好些支牆的木柱，用來鋪在木桶的面上。當博須埃和古費拉克回來時，半條街已被一座一人多高的堡壘堵塞住了。再沒有什麼能像群眾的雙手那樣去建造一切為破壞而建的東西。

馬特洛特和吉布洛特也參加了大夥的工作。吉布洛特來回搬運石灰渣。她向街壘貢獻了她的那種懶勁。她把鋪路的石塊遞給大家，正像她平時給客人遞酒瓶時的神態，睡眼惺忪。

兩匹白馬拖著一輛公共馬車從那街口經過。

博須埃見了，便跨過石塊奔向前去，叫那車夫停住，讓旅客們全部下來，攙扶著「女士們」下了車，打發了售票員，便抓住韁繩，把車子和馬一同帶了回來。他說：

「公共馬車不從科林斯門前過。」

一會兒過後，卸下來的那兩匹馬，從蒙德都街口溜走了，公共馬車翻倒在街壘旁邊，完成了那條街的堵塞工事。

于什魯大媽心慌意亂，躲到樓上去了。

她眼睛模糊，看東西也看不見，一直在低聲叫苦。但可怕的叫聲不敢出喉嚨。

「這是世界的末日。」她嘟囔著。

若李在于什魯大媽的粗紅頸子的皺皮上吻了一下，對格朗泰爾說：

「我的親愛的，我還以為女人的頸子總是無比細膩的呢。」

但是格朗泰爾這時正進入酒神頌的最高潮。馬特洛特回到樓上來時，格朗泰爾曾把她攔腰抱了一把，還在窗邊狂笑不止。

「馬特洛特真是醜！」他喊著說，「你做夢也不會想到馬特洛特會那麼醜！馬特洛特是一頭怪獸。她出生的祕密是這樣的：有個塑造天主堂屋頂水溝瓦檔上饜饜頭像的哥特人，一天早晨，像皮格馬利翁【註：據希臘神話，皮格馬利翁對自己所塑造的一座美女像發生愛情，愛神維納斯使那塑像成為活人。】那樣，忽然愛上了那些塑像中最可怕的一個。他央求愛神賜給它生命。那饜饜便變成了馬特洛特。公民們，請看！她的頭髮和提香【註：十五—十六世紀，義大利畫家，他有一張畫題名是《提香的情婦》。】的情婦一樣，都作鉻酸鉛的顏色。她是個心地善良的姑娘。我向你們保證，她能勇敢戰鬥。凡

是善良的姑娘都有一顆英雄的心。于什魯大媽也是一個老當益壯的婦人。你們看看她嘴上的鬍子！那是從她丈夫那裡繼承下來的。一個烏薩【註：匈牙利騎兵。】娘子兵，沒有錯！她也一定能勇敢作戰。有了她們兩個，準可以威震郊區。同志們，我們一定能夠推翻這個政府，這是確切可靠的，確切可靠到正如在脂肪酸和蟻酸之間有十五種中介酸那樣。這些事與我毫不相干。先生們，我的父親從來就嫌棄我，因為我不懂數學。我只懂得愛和自由。我是好孩子格朗泰爾！我從來不曾有過錢，也沒有找錢的習慣，因此我也從來不缺錢，但是，要是我有錢的話，世界上就不會再有窮苦人！那將是人人能看得到的！呵！假使好心腸都有大錢包，那可就好了！我常想，要是耶穌基督能像路特希爾德【註：十八—十九世紀，德國籍猶太銀行家，巨富，這裡代表最富有者。】那樣闊氣，他會做出多少好事！馬特洛特，擁抱我！您呀，多情而靦腆！您有著招來姐妹親吻的雙頰，有著要求情人親吻的雙唇！」

「不要鬧了，酒桶！」古費拉克說。

格朗泰爾回答說：

「我是風流太守！我是品花大師！」

安灼拉，手裡握著步槍，昂起他那俊美莊嚴的頭，直立在街壘的頂上。我們知道，安灼拉像個斯巴達人和清教徒。 he 可以和萊翁尼達斯一起，戰死在塞莫皮萊【註：一譯溫泉關，在希臘。公元前四八〇年，三百名斯巴達人在國王萊翁尼達斯率領下，在此奮戰波斯大軍，全部陣亡。】，也可以和克倫威爾一起，焚燒德羅赫達【註：愛爾蘭城市。】。

「格朗泰爾，」他喊道，「你走開，到別處酗酒去。這兒是出生入死的地方，不是醉生夢死的地方。不要在此地丟街壘的臉！」

這些含著怒氣的話在格朗泰爾的身上產生了一種奇特的效果。他好像讓人家對他臉上潑了一杯冷水，忽然清醒過來了。他在窗子旁

邊，把手肘支在一張桌子上，坐了下來，帶著一種說不出的和藹神情望著安灼拉，對他說：

「你知道我信服你。」

「走開。」

「讓我在此地睡睡。」

「到別處去睡。」安灼拉喊著說。

但是格朗泰爾的那雙溫和而尷尬的眼睛一直望著他，嘴裡回答說：

「讓我睡在這兒……直到我死在這兒。」

安灼拉帶著藐視他的意味估量著他：

「格朗泰爾，你啥也不能，信仰，思想，志願，生，死，你全不能。」

格朗泰爾以嚴肅的聲音回答說：

「你走著瞧吧。」

他還結結巴巴說了幾句聽不清楚的話，便一頭栽了桌子上，這是酩酊狀態的第二階段，是常有的現象，安灼拉猛然一下把他送進了這階段，不一會兒，他睡著了。

四 試圖安慰于什魯寡婦

巴阿雷望著那街壘出神，他喊道：

「這條街可以說是袒胸露背的了！好得很！」

古費拉克也多少把那酒店裡的東西損壞了些，他同時試圖安慰那當酒店女主人的寡婦。

「于什魯大媽，那天您不是在訴苦，說吉布洛特在您的窗口抖了一條床毯，您便接到了通知並罰了款嗎？」

「是啊，我的好古費拉克先生。啊！我的天主，您還要把我的那張桌子也堆到您那堆垃圾上去嗎？為了那床毯，還為了從頂樓掉到街上的一盆花，政府便已罰了我一百法郎，你們還要這樣來對待我的東西嗎？太不像話了！」

「是啊！于什魯大媽，我們是在替您報仇呢。」

于什魯大媽聽了這種解釋，似乎不大能理解她究竟得到了什麼補償。從前有個阿拉伯婦人，被她的丈夫打了一記耳光，她走去向她的父親告狀，吵著要報仇，她說：「爸，我的丈夫侮辱了你，你應當報復才對。」她父親問道：「他打了你哪一邊的臉？」「左邊。」她父親便在她的右邊臉上給了她一巴掌，說道：「你現在應當滿意了。你去對你的丈夫說，他打了我的女兒，我便打了他的老婆。」于什魯大媽這時感到的滿足也無非如此。

雨已經停了。來了些新戰士。有些工人把一些有用的東西，藏在布衫下帶了來：一桶火藥、一個盛著幾瓶硫酸的籃子、兩個或三個狂歡節用的火把、一筐三王來朝節剩下的紙燈籠。這節日最近在五月一日才度過。據說這些作戰物資是由聖安東尼郊區一個名叫貝班的食品雜貨店老板供給的。麻廠街唯一的一盞路燈，和聖德尼街上的路燈遙遙相對以及附近所有的街——蒙德都街、天鵝街、布道修士街、大小化子窩街上的路燈，全被打掉了。

安灼拉、公白飛和古費拉克指揮一切。這時，人們在同時建造兩座街壘，兩座都靠著科林斯，構成一個曲尺形；大的那座堵住麻廠街，小的那座堵住靠天鵝街那面的蒙德都街。小的那座很窄，只是用

一些木桶和鋪路石構成的，裡面有五十來個工人，其中三十來個有步槍，因為他們在來的路上，把一家武器店的武器全部借來了。

沒有什麼比這種隊伍更奇特和光怪陸離的了。有一個穿件齊膝的短外衣，帶一把馬刀和兩支長手槍，另一個穿件襯衫，戴一頂圓邊帽，身旁掛個盛火藥的葫蘆形皮盒，第三個穿一件用九層牛皮紙做的護胸甲，帶的武器是一把馬具製造工人用的那種引繩錐。有一個大聲喊道：「讓我們把他們殲滅到最後一個！讓我們死在我們的刺刀尖上！」這人並沒有刺刀。另一個在他的騎馬服外面繫上一副國民自衛軍用的那種皮帶和一個盛子彈的方皮盒，盒蓋上還有裝飾，一塊紅毛呢，上面印了「公共秩序」幾個字。好些步槍上都有部隊的編號，帽子不多，領帶絕對沒有，許多光胳膊，幾杆長矛。還得加上各種年齡和各種面貌的人，臉色蒼白的青年，曬成了紫銅色的碼頭工。所有的人都在你追我趕，互相幫助，同時也在交談，展望著可能的機會，說凌晨三點前後就會有援兵，說有個聯隊肯定會響應，說整個巴黎都會動起來的。驚險的話題卻含有出自內心的喜悅。這些人親如兄弟，而彼此都不知道姓名。巨大的危險有這麼一種壯美：它能使互不相識的人之間的博愛精神煥發出來。

在廚房裡燃起了一爐火。他們把酒店裡的錫器：水罐、匙子、叉子等放在一個模子裡，燒熔了做子彈。他們一面工作，一面喝酒。桌上亂七八糟地堆滿了封瓶口的錫皮、鉛彈和玻璃杯。于什魯大媽、馬特洛特和吉布洛特都因恐怖而有不同的反常狀態，有的變傻了，有的喘不過氣來，有的被嚇醒了，她們待在有球檯的廳堂裡，在撕舊布巾做裹傷繃帶，三個參加起義的人在幫著她們，那是三個留著長頭髮和鬍鬚的快活人，他們用織布工人的手指揀起那些布條，並抖了抖它們。

先頭古費拉克、公白飛和安灼拉在皮埃特街轉角處加入隊伍時所注意到的那個高大個子，這時在小街壘工作，並且出了些力。伽弗洛什在大街壘工作。至於那個曾到古費拉克家門口去等待並問他關於馬呂斯先生的年輕人，約在大家推翻公共馬車時不見了。

伽弗洛什歡天喜地，振奮得要飛起來似的，他主動做著加油打氣的鼓動工作。他去去來來，爬高落低，再爬高，響聲一片，火星四射。他在那裡好像是為了鼓勵每一個人。他有指揮棒嗎？有，肯定有：他的窮苦；他有翅膀嗎？有，肯定有：他的歡樂。伽弗洛什是一股旋風。人們隨時都見到他的形象，處處都聽到他的聲音。他滿布空間，無時不在。他幾乎是一種激奮的化身，有了他，便不可能有停頓。那龐大的街壘感到他坐鎮在它的臀部。他使閒散的人感到侷促不安，刺激懶惰的人，振奮疲倦的人，激勵思前想後的人，讓這一夥高興起來，讓那一夥緊張起來，讓另一夥激動起來，讓每個人都行動起來，對一個大學生戳一下，對一個工人咬一口，這裡待一會，那裡停一會，繼又轉到別處，在人聲鼎沸、幹勁沖天之上飛翔，從這一群人跳到那一群人，叨嘮著，嗡嗡地飛著，駕馭著那整隊人馬，正像巨大的革命馬車上的一隻蒼蠅。

那永恆的活動出自他那瘦小的臂膀，無休止的喧噪出自他那弱小的肺腔：

「加油啦！還要石塊！還要木桶！還要這玩意兒！哪兒有啊？弄一筐石灰渣來替我堵上這窟窿。太小了，你們的這街壘。還得壘高些。把所有的東西都搬上去，丟上去，甩上去。把那房子拆了。一座街壘，便是吉布媽媽的一場茶會。你們瞧，這兒有扇玻璃門。」

這話使那些工人都吼起來了。

「一扇玻璃門，你那玻璃門能做什麼用啊，小馬鈴薯兒？」

「你們是大大的了不起！」伽弗洛什反駁說，「街壘裡有扇玻璃門，用處可大呢。它當然不能防止人家進攻，但它能阻擋人家把它攻下。你們偷蘋果的時候難道從來就沒有爬過那種插了玻璃瓶底的圍牆嗎？有了一扇玻璃門，要是那些國民自衛軍想登上街壘，他們腳上的老繭便會被劃開。老天！玻璃是種陰險的東西。真是的，同志們，你們也太沒有豐富的想像力了！」

此外，他想到他那沒有撞針的手槍便冒火。他從這個問到那個，要求說：「一支步槍。我要一支步槍。你們為什麼不給我一支步槍？」

「給你一支步槍！」古費拉克說。

「嘿！」伽弗洛什回駁說，「為什麼不？一八三〇年當我們和查理十世翻臉的時候，我便有過一支！」

安灼拉聳了聳肩頭。

「要等到大人都有了，才分給孩子。」

伽弗洛什趾高氣揚地轉身對著他回答說：

「要是你比我先死，我便接你的槍。」

「野孩子！」安灼拉說。

「毛頭小夥子！」伽弗洛什說。

一個在街頭閒逛的花花公子轉移了他們的注意力。

伽弗洛什對他喊道：

「來我們這兒，年輕人！怎麼，對這古老的祖國你不打算出點力嗎？」

花花公子連忙溜走了。

五 備 戰

當時的一些報紙曾報導麻廠街的街壘是一座「無法攻下的建

築」，他們的描繪是這樣的。他們說它有一幢樓房那麼高，這種說法錯了。事實是它的平均高度沒有超出六尺或七尺。它的建造設計是讓戰士能隨意隱蔽在壘牆後面或在它上面居高臨下，並可由一道砌在內部的四級石塊階梯登上牆脊，跨越出去。街壘的正面是由石塊和木桶堆築起來的，又用一些木柱和木板以及安索的那輛小馬車和翻倒了的公共馬車的輪子，縱橫交錯，連成一個整體，從外面看去，那形象是杈桠歧生、紊亂錯雜的。街壘的一頭緊接酒店，在另外那一頭和對面房屋的牆壁之間，留了一個能容一人通過的缺口作為出路。公共馬車的轆杆已用繩索綁紮，讓它豎起來，杆端繫了一面紅旗，飄揚在街壘的上空。

蒙德都街的那座小街壘，隱在酒店房屋的背後，是瞧不見的。這兩處街壘連在一道便構成一座真正的犄角堡。安灼拉和古費拉克曾認為不宜在布道修士街通往菜市場那一段蒙德都街上建造街壘，他們顯然是要留一條可以通向外面的路，也不大怕敵人從那條危險和艱難的布道修士街攻進來。

這條未經阻塞留作通道的出路，也許就是福拉爾【註：十七—十八世紀，法國軍事學家。】兵法中所說的那種交通小道；如果這條小道和麻廠街的那條狹窄的缺口都不計算在內，這座街壘內部除了酒店所構成的突角以外，便像一個全部封閉了的不規則四邊形。這座大街壘和街底的那排高房子，相隔不過二十來步，因此我們可以說，街壘是背靠著那排房子的。那幾座房子全有人住，但從上到下全關上了門窗。

這一切工程是在不到一小時之內順利完成了的，那一小夥膽大氣壯的人沒有見到一頂毛皮帽【註：十九世紀初，法國近衛軍頭戴高大的毛皮帽，此處泛指政府軍。】或一把槍刺。偶爾也有幾個資產者仍在這暴動時刻走過聖德尼街時，向麻廠街望了一眼，見了這街壘便加快了腳步。

兩個街壘都已完成，紅旗已經豎起，他們便從酒店裡拖出一張桌子，古費拉克立在桌子上。安灼拉搬來了方匣子，古費拉克打開匣

蓋，裡面盛滿了槍彈。槍彈出現時最勇敢的人也起了一陣戰慄，大家全靜了下來。

古費拉克面帶笑容，把槍彈分給大家。

每人得到三十發槍彈。好些人有火藥，便開始用熔好的子彈頭做更多的槍彈。至於那整桶火藥，他們把它放在店門旁的另一張桌子上，保存起來。

集合軍隊的鼓角聲響徹巴黎，迄今未止，但已成一種單調的聲音，他們不再注意了。那種聲音，時而由近及遠，時而由遠及近，來回飄蕩，很是難聽。

後來街壘建成了，各人的崗位都指定了，槍彈進了膛，哨兵上了崗，行人已絕跡，四周房屋全是靜悄悄的，死了似的，絕無一點人的聲息，暮色開始加深，逐漸進入黑夜，他們孤孤單單地留在這種觸目驚心的街巷中，黑暗和死寂的環境中，感到自己已和外面隔絕，向著他們逼來的是種說不出有多悲慘和駭人的事物，他們緊握手中武器，堅定，安閒，等待著。

六 等 待

在等待的時候他們幹些什麼呢？

我們應當講出來，因為這是歷史。

當男人做槍彈，婦女做繃帶時，當一口大鐵鍋還在烈火上冒氣，裡面盛滿融化了的錫和鉛，正待注入彈頭模子時，當哨兵端著武器立在街壘上守衛時，當安灼拉全神貫注，巡視各處崗哨時，公白飛、古費拉克、讓·勃魯維爾、弗以伊、博須埃、若李、巴阿雷，還有另外幾個，互相邀集在一起，正如在平時平靜的日子裡，同學們促膝談心那樣，坐在那已成為避彈地窖的酒店的一個角落裡，離他們建造的堡

壘只兩步路的地方，把他們上好子彈的槍枝靠在他們的椅背上，這一夥壯美的年輕人，開始念一些情詩。

什麼詩呢？這些：

你還記得我們的甜蜜生活嗎？

當時我倆都年少，

我們一心嚮往的，

只是穿著入時，你我長相好。

在當時，你的年紀，我的年紀，

合在一起，四十也還到不了；

我們那簡陋的小家庭，

即使在寒冬，也處處是春光好。

那些日子多美好喲！曼努埃爾豪邁而明智，

帕里斯正坐上聖餐筵席，

富瓦叱吒似驚雷，

我被戳痛在你汗衣的別針尖兒上。

人人都愛偷望你！我，一個無人過問的律師，

當我陪你去普拉多晚餐時，

你是多麼俏麗！我暗自尋思：

薔薇花兒見了你，也會轉過臉兒背著你。

我聽到他們說：她多美！她多香！

她的頭髮多麼像波浪！

可惜她的短大衣，遮去了她的小翅膀；

她頭戴玲瓏小帽，好似蓓蕾初放。

我常挽著你溫柔的手臂，漫步街頭，

過往行人見了都認為：

愛神通過我倆這對幸福的情侶，

已把明媚的初夏許配給豔陽天。

我們掩上門，不見人，像偷啖天庭禁果，

飽嘗愛的滋味，歡度美好光陰。

我還沒有說出心中話，

你已先我表同心。

索邦真是個銷魂處，在那裡，

我溫存崇拜你，從傍晚到天明。

多情種子就這樣，

拉丁區裡訂鴛盟。

呵莫貝爾廣場！呵太子妃廣場！

在那春意盎然的小樓上，
當你穿長襪到你秀美的大腿上，
我看見一顆明星出現在閣樓裡。
我曾攻讀柏拉圖，
但已完全無印象。

馬勒伯朗士【註：十七世紀，法國哲學家，形而上學者。】和
拉梅耐，也都不能和你比；

你給我的一朵花兒，
比他們更能顯示上蒼的美意。
我對你百依百順，你對我有求必應；
呵金光閃耀的閣樓！我在那裡摟抱你！
天欲曉，我見你，披睡衣，舉舊鏡，
來回移步床前，窺望鏡中倩影。

晨曦，星夜，花間，飄帶，綉紗，綾綺，
美景良辰，誰能忘記！

相對喁喁私語時，
村言俚語全無忌。

我們的花園是一鉢鬱金香，

你把你的襯裙當作窗簾掛。

我將白泥菸斗手中拿，

並把那日本瓷杯遞給你。

還有那些常使我們笑話的災難！

你的手籠燒著了！你的長圍巾丟失了！

有一夜，為了同去吃一餐，

我們竟把詩聖莎士比亞的畫像賣掉了！

我像個討飯的化子，而你卻樂善好施。

我常乘你不提防，偷吻你鮮潤豐腴的臂膀。

把但丁的對開本拿來當作檯子用，

我們快樂無邊，同吃了一百個栗子。

當我第一次在那喜氣洋洋的破樓裡，

吻了你火熱的嘴唇，

你頭髮散亂臉緋紅，撇下我走了時，

我面色蒼白竟至相信有上帝。

記取我們種種說不完的幸福，

還有那廢棄了的無數絲巾綢帕！

呵！嘆息聲聲，

從我們鬱結的心頭飛向寥廓天際！

那樣的時刻，那樣的環境，對青年時期種種往事的追憶，開始在天空閃爍的星星，荒涼死寂的街巷以及凶多吉少、迫在眉睫的嚴酷考驗，都為讓·勃魯維爾這個溫柔悱惻的詩人低呻吟誦著的這些詩句，增添了一層淒迷的魅力。

這時在那小街壘裡燃起了一盞彩色紙燈籠，大街壘裡也燃起了澆了蠟的火炬。這種火炬，我們已經知道，來自聖安東尼郊區，每年油葷星期二【註】，人們戴著面具擠上馬車向拉古爾第區進發時，點燃在馬車前面的那種火炬。

【註】按天主教教規，每年在三月前後的四十天中，教徒不吃肉不喝酒，是為封齋期。封齋期在一個星期三開始。齋期開始前舉行狂歡節，大吃大喝大樂若干天，到封齋期前夕星期二晚，進入最高潮，是為油葷星期二。拉古爾第區在巴黎東郊，是狂歡活動最集中的地方。

那火炬被插在三面用石塊擋住的避風籠子裡，讓火炬的光像盞聚光燈似的，全部射在那面紅旗上。街道和街壘都仍處在黑暗中，人們只能看見那面亮得可怕的紅旗。

火炬的光在旗子的朱紅色上增添一種說不出多麼駭人的紫紅顏色。

七 在皮埃特街加入隊伍的人

天已完全黑了，還沒有發生任何事。人們只聽到一些隱隱約約的鼓噪聲，有時也聽到遠處傳來的一些有氣無力的零散槍聲。這種漫長的沉寂狀態說明政府正在從容不迫地集結力量。這五十個人在等待六

萬人。

在這時，正如那些面臨險境性格頑強的人那樣，安灼拉感到自己有些急躁。他走去找伽弗洛什，伽弗洛什正在樓下廳堂裡的微弱燭光下做槍彈，那些桌子上都撒滿了火藥，為了安全，只在櫃臺上放兩支蠟燭。燭光一點也不會照到外面。起義的人已注意不在樓上點燈。

伽弗洛什這時心神不定，並不完全是為那些槍彈。

來自皮埃特街的那個人剛走進廳堂，他走去坐在燭光最暗的那張桌子旁邊，兩腿夾著一支大型的軍用步槍。伽弗洛什在這以前，一心想著種種「好玩的」事，一點沒有注意那個人。

他走進來時，伽弗洛什的眼光機械地落在他的那支步槍上，心裡好生羨慕，隨後，當那人坐下去時，這野孩突然立了起來。如果有人在這以前偵察過那人的行動，便早已發現他曾以一種奇特的注意力察看過整個街壘和每一個起義的人。但自從他進入廳堂以後，他又好像陷入一種冥思苦想的狀態，全不注意發生在他四周的事了。這野孩踮著腳走近那個潛心思索的人，繞著他兜圈子，怕驚醒了他似的。這時，在他那張既頑皮又嚴肅、既放肆又深沉、既高興又擔憂的孩兒臉上，出現了老人的種種奇形醜態，意思是說：「怎麼！」「不可能吧！」「我眼花了吧！」「我在做夢吧！」「難道這會是個……」「不，不會的！」「肯定是的！」「肯定不是！」等等。伽弗洛什立在腳跟上左右搖晃，把兩個拳頭捏緊在他的衣袋裡，像隻小鳥似的轉動著腦袋，用他下嘴唇表現的全部機敏做了一個其醜無比的撇嘴醜臉。他愣住了，沒有把握，有所懷疑，有把握了，樂極了。他當時的神態就像一個閹奴總管在奴隸市場的大肚皮女人堆中發現一個維納斯，在劣等油畫堆中識別一幅拉斐爾真跡的鑒賞家。他全部的嗅覺和運籌的才智都活躍起來了。很明顯，伽弗洛什正面臨一件大事。

當安灼拉走來找他時，他正處在這種緊張狀態的頂點。

「你個子小，」安灼拉說，「不容易被發現。你到街壘外面去走

一趟，沿著房屋的牆壁溜到街上各處去看看，回頭再來把外面的情況告訴我。」

伽弗洛什把兩手叉在胯上，挺起胸膛說：

「小人兒也會有用處！這太好了！我這就去。可是，你信得過小人，也還得提防大人……」同時，伽弗洛什抬起頭，瞄著皮埃特街上的那個人，低聲說道：

「你看見那個大個子嗎？」

「怎麼呢？」

「那是個特務。」

「你有把握？」

「還不到半個月，我在王家橋石欄杆上乘涼，揪我耳朵把我從欄杆頂上提下來的便是他。」

安灼拉立即離開了那野孩，旁邊正有一個酒碼頭的工人，他以極小的聲音對那工人說了幾句話。工人便走出廳堂，立即又領著三個人轉回來。這四個人，四個寬肩大漢，絕不驚動那個來自皮埃特街的人，走去立在他的後面，那人仍以肘彎靠在桌上，坐著不動。那四個人顯然是準備好了要向他撲上去的。

這時安灼拉走向那人，問他說：

「你是什麼人？」

那人，經他這樣突如其來地一問，大吃一驚。他把他的目光直射到安灼拉坦率的眸子底裡，並顯出他已猜出對方的思想。他面帶笑容，那種極其傲慢堅定有力的笑容，以倨傲沉著的聲音回答說：

「我懂了是怎麼回事……要怎樣便怎樣吧！」

「你是暗探嗎？」

「我是公職人員。」

「你叫什麼名字？」

「沙威。」

安灼拉對那四個人遞了個眼色。一眨眼，沙威還沒有來得及轉過頭去望一眼，他已被揪住衣領，按倒在地，用繩索綁了起來，身上也被搜查了。

從他身上搜出一張粘在兩片玻璃中間的小圓卡片，一面印有銅版雕刻的法蘭西國徽和這樣的銘文：「視察和警惕」；另一面有這些記載：沙威，警務偵察員，五十二歲；還有當時警署署長的簽字「M．吉斯凱」。

另外，他有一隻錶和一個錢包，包裡有幾個金幣。錶和錢包都還給了他。在那錶的下面口袋底裡，摸出一張裝在信封裡的紙。安灼拉展開來看，上面有警署署長親筆寫的這幾行字：

政治任務完畢以後，沙威偵察員應立即執行特殊任務，前往耶拿橋附近調查是否確有匪群在塞納河右岸岸邊進行活動。

搜查完畢以後，他們讓沙威立起來，把他的兩條臂膀反綁在背後，捆在廳堂中間當年酒店據以命名的那根有名的木柱上。

伽弗洛什目擊這一切經過，他一直沒有吭聲，只暗暗點頭表示讚許，這時，他走近沙威，對他說：

「這回是小老鼠逮著了貓兒。」

這件事辦得非常迅速，直到完事以後，酒店四周的人才知道。沙威一聲也沒有叫喊。聽說沙威已被綁在木柱上，古費拉克、博須埃、若李、公白飛以及散在兩個街壘裡的人都跑來看。

沙威背靠著木柱，身上纏了無數道繩子，一點也動彈不得，帶著從不說謊的人那種無畏而泰然自若的神氣，他昂著頭。

「這是個特務。」安灼拉說。

又轉過去對著沙威說：

「你將在這街壘攻陷以前兩分鐘被槍斃。」

沙威以極其大膽的語調回答說：

「為什麼不立即動手？」

「我們要節省彈藥。」

「那麼，給我一刀子也就完了。」

「特務，」俊美的安灼拉說，「我們是法官，不是凶手。」

接著，他喊伽弗洛什。

「你！快去做你的事！照我剛才對你說的去做。」

「我這就去。」伽弗洛什大聲說。

正要走時，他又停下來說：

「我說，你們得把他的步槍給我！」他還加上一句，「我把這音樂家留給你們，但是我要那單簧管。」

野孩行了個軍禮，高高興興地從那大街壘的缺口跨出去了。

八 勒·卡布克身上的疑問

伽弗洛什走了以後，緊接著便發生了一樁凶殘而驚心動魄的駭人事件；我們在這兒既已試圖描繪當時情況的輪廓，如果放棄這一事件的經過不談，我們設計的畫面便會不完整，在產生社會、產生革命的陣痛中發生驚厥的偉大時刻，讀者會看不到它的確切真實的突出面。

那些人的組合，我們知道，是由一大群各色各樣的人像滾雪球那樣，匯集在一起的。他們並不相互詢問各自的來歷。在安灼拉、公白飛和古費拉克率領的那一群沿途聚集攏來的過路人當中，有一個，穿件搬運工人的布褂，兩肩都已磨損，說話時指手畫腳，粗聲大氣，面孔像個橫蠻的醉漢。這人的名字或綽號，叫勒·卡布克，其實那些自稱認識他的人也都不認識他，當時他已喝得大醉，或是偽裝醉態，和另外幾個人一同把那酒店裡的一張桌子拖到外面，坐了下來。這個勒·卡布克，在向那些和他交談的人頻頻舉杯的同時，好像也在運用心思仔細端詳那座矗立在街壘後面六層的高大樓房，凌駕在整條街上，面對著聖德尼街。他忽然喊著說：

「夥計們，你們知道嗎？要開槍，就得到那房子裡去。要是我們守住那些窗口，誰要走進這條街，活該他送命！」

「對，但是那房子關起來了。」另一個酒客說。

「我們去敲門！」

「不會有人開。」

「把門砸開！」

勒·卡布克跑到樓房門前，門上有個相當大的門錘，他提起便

敲。沒有人開門。他再敲。也沒人應聲。敲第三回。仍沒人理睬。

「裡面有沒有人？」勒·卡布克叫了起來。

沒有動靜。

於是他抓起一支步槍，用槍托捅門。那是一扇古老的大門，圓頂、矮窄、堅固，全部是櫟木做的，裡面還包了一層鐵皮，裝了整套鐵件，是一扇真正的牢門。槍托的衝撞把那房子震得一片響，但是那扇門紋絲不動。

住在裡面的人家肯定被驚動了，因為到後來，四層樓的一扇小方窗子裡有了光，窗子也開了，窗口出現一支蠟燭和一個灰白頭髮的老頭兒，滿臉驚慌發呆，這是門房的頭。

撞門的人停了下來。

「先生們，」門房間，「你們要什麼？」

「開門！」勒·卡布克說。

「先生們，不能開。」

「要開！」

「不成，先生們！」

勒·卡布克端起步槍，瞄準了門房，但是由於他立在下面，天又非常黑，門房一點也看不見他。

「你到底開不開？」

「不開，先生們！」

「你說不開？」

「我說不開，我的好……」

門房還沒說完那句話，槍已經響了，槍彈從他的下巴進去，經過咽喉，從後頸窩射出。老人一下便倒下去了，一聲也沒哼。蠟燭掉到下面，熄滅了。人們只見窗口邊上有個不動的人頭和一縷白煙升向屋頂。

「活該！」勒·卡布克說，重新把他的槍托放在地上。

他剛說完這話，便覺得有隻手，像鷹爪似的，猛落在他的肩頭上，並聽到一個人對他說：

「跪下。」

那殺人犯轉過頭來，看見在他面前的是一張慘白冷峻的臉，安灼拉的臉。安灼拉手裡捏著一支手槍。

他聽到槍聲，趕來了。

他用左手揪住勒·卡布克的衣領、布褂、襯衫和背帶。

「跪下。」他又說了一次。

這個二十歲的嬌弱青年以一種無比權威的氣概，把那寬肩巨腰的彪形大漢，像一根蘆葦似的壓下去，跪在泥淖裡。勒·卡布克試圖抗拒，但是他感到自己已被一隻超人的巨掌抓住了。

安灼拉面色蒼白，敞著衣領，頭髮散亂，他那張近似女性的臉，這時說不出多麼像古代的忒彌斯【註：希臘神話中的司法女神。】。他那鼓起的鼻孔，低垂的眼睛賦予他那鐵面無私的希臘式側影一種憤怒和貞靜的表情，從古代社會的觀點看，那是適合於司法的。

整個街壘裡的人全跑來了，他們遠遠地站成一個圈子，心裡都感到自己對那即將見到的事無法進一言。

勒·卡布克垂頭喪氣，不再試圖掙扎，只渾身發抖。安灼拉放了他，抽出自己的懷錶。

「集中你的思想，」他說，「禱告或思考，隨你便。給你一分鐘。」

「開恩啊！」殺人犯吞吞吐吐地說，接著他低下頭嘟囔了幾句沒說清楚的咒神罵鬼的話。

安灼拉的眼睛沒離開他的錶，他讓那一分鐘過去，便把那錶放回他的背心口袋裡。接著，他揪住抱著他兩膝怪喊大叫的勒·卡布克的頭髮，把槍管抵在他的耳朵上面。在那些膽大無畏安安靜靜走來觀看這場駭人事件的漢子中，好些人都把頭轉了過去。

大家聽見了槍響，那凶手額頭向前，倒在石塊路面上。安灼拉抬起頭來，張著他那雙自信而嚴峻的眼睛向四周望了一轉。

隨後，他用腳踢著屍體說道：

「把這丟到外面去。」

那無賴的屍體仍在機械地作生命停止前的最後抽搐，三個漢子抬起它，從小街壘上丟到蒙德都巷子裡去。

安灼拉若有所思地立著不動。誰也不知道在他那駭人的寧靜中展開一幅什麼樣的五光十色的陰森景象。突然，他提高了嗓子。大家全靜下來。

「公民們，」安灼拉說，「那個人幹的事是殘酷的，而我幹的事是醜惡的。他殺了人，因此我殺了他。我應當這樣做，因為起義應當有它的紀律。殺人的罪在此地應比在旁的地方更為嚴重，我們是在革

命的眼光照射之下，我們是宣傳共和的牧師，我們是體現神聖職責的衛士，我們不該讓我們的戰鬥受到人們的誹謗。因此我進行了審判，並對那人判處死刑。至於我，我被迫不得不那樣做，但又感到厭惡，我也審判了我自己，你們回頭便能知道我是怎樣判處我自己的。」

聽到這話的人都毛骨悚然。

「我們和你共命運。」公白飛喊了起來。

「好吧，」安灼拉回答說，「我還要說幾句。我處決了那個人，是由於服從需要；但是需要是舊世界的一種怪物，需要的名字叫做因果報應。而進步的法律要求怪物消失在天使面前，因果報應讓位於博愛。現在不是提出愛字的恰當時候。沒有關係，我還是要把它提出來，並且要頌揚它。愛，你就是未來。死，我利用你，但是我恨你。公民們，將來不會再有黑暗，不會再有雷擊，不會再有野蠻的蒙昧，也不會再有流血的肉刑。魔鬼既不存在，也就不需要除魔天使了。將來誰也不再殺害誰，大地上陽光燦爛，人類只知道愛。這一天是一定會到來的，公民們，到那時，處處都是友愛、和諧、光明、歡樂和生機，這一天是一定會到來的。也正是為了促使它早日到來我們才去死。」

安灼拉不說話了，他那處女般的嘴唇合上了，他還在那流過血的地方停留了一會兒，像個塑像似的，久立不動。他凝思注視的神情使他周圍的人都低聲議論起來。

讓·勃魯維爾和公白飛立在那街壘的角上，手握手，肩靠肩，懷著含有惋惜心情的敬意，對那既是行刑人又是牧師，明潔如水晶而又堅如岩石的冷峻青年，屏息凝神地注視著。

讓我們現在就談談日後發現的情況。當戰事已成過去，屍體都被送到陳屍所受搜查時，人們在勒·卡布克身上搜出一張警務人員證。關於這件案子，本書的作者在一八四八年手中還有過一份一八三二年寫給警署署長的專案調查報告。

還應當補充一點。當時警方有種奇怪的說法，也許有根據，要是可信的話，這勒·卡布克就是鐵牙。事實是自從勒·卡布克死了以後便不再有人提到鐵牙了。鐵牙的下落毫無線索可尋，他好像一下子便和無形的鬼物合為一體了。他的生活曖昧不明，他的結局一團漆黑。

全體起義者對這件處理得如此迅速、結束得也如此迅速的慘案都還驚魂未定時，古費拉克看見早上到他家去探聽馬呂斯消息的那個小夥子又回到街壘裡。

這孩子，好像既不畏懼，也無顧慮，深夜跑來找那些起義的人。

第十三卷 黑暗籠罩馬呂斯

一 從卜呂梅街到聖德尼區

先頭在昏黃的暮色中喊馬呂斯到麻廠街街壘去的那聲音，對他來說，好像是出自司命神的召喚。他正求死不得，死的機會卻自動找他來了，他正敲著墓門，而黑暗中有一隻手把鑰匙遞給了他。出現在陷入黑暗的失意人眼前的陰森出路是具有吸引力的。馬呂斯扒開那條曾讓他多次通過的鐵條，走出園子並說道：「我們一同去吧！」

馬呂斯已經痛苦到發瘋，不再有任何堅定的主見，經過這兩個月來的青春和愛情的陶醉，他已完全失去了掌握自己命運的能力，已被失望中的種種妄想所壓倒，他這時只有一個願望：早日一死了之。

他拔步往前奔。剛好他身上帶有武器，沙威的那兩支手槍。

他自以為見過一眼的那個小夥子，到街上卻不見了。

馬呂斯離開了卜呂梅街，走上林蔭大道，穿過殘廢軍人院前的大廣場和殘廢軍人院橋、愛麗舍廣場、路易十五廣場，到了里沃利街。那裡的商店都還開著，拱門下面點著煤氣燈，婦女在商店裡買東西，還有些人在萊泰咖啡館裡吃冰淇淋，在英國點心店裡吃小酥餅。只有少數幾輛郵車從親王旅社和默里斯旅社奔馳出發。

馬呂斯經過德樂姆通道進入聖奧諾雷街。那裡的店鋪都關了門，商人們在半掩的門前談話，路上還有行人來往，路燈還亮著，每層樓的窗子裡，和平時一樣，都還有燈光。王宮廣場上有馬隊。

馬呂斯沿著聖奧諾雷街往前走。走過王宮，有光的窗口便逐漸稀少了，店鋪已關緊了門，不再有人在門口聊天，街越來越暗，同時人卻越來越多。因為路上行人現在已是成群結夥的了。在人群中沒有人

談話，卻能聽到一片低沉的嗡嗡耳語聲。在枯樹噴泉附近，有些「聚會」，一夥一夥神情鬱悶的人停在行人來往的路上不動，有如流水中的砥石。

到了勃魯維爾街街口，人群已不再前進。那是結結實實一堆低聲談論著的群眾，緊湊密集，無隙可通，推擠不動，幾乎無法穿過。裡面幾乎沒有穿黑衣服戴圓邊帽的人。是些穿罩衫、布褂、戴鴨舌帽、頭髮蓬亂豎立、面如土色的人。這一大群人在夜霧中暗暗浮動。他們的耳語有如風雨聲。雖然沒有人走動卻能聽到腳踏泥漿的聲音。在這一堆人更遠一點的地方，在魯爾街、勃魯維爾街和聖奧諾雷街的盡頭，只有一扇玻璃窗裡還有燭光。在這些街道上，還可以看見一行行零零落落、逐漸稀少的燈籠。那個時代的燈籠就像是吊在繩子上的大紅星，它的影子投射在街上像個大蜘蛛。在這幾條街上，不是沒有人。那兒有一簇簇架在一起的步槍，晃動的槍刺和露宿的士兵。誰也不敢越過這些地方去滿足好奇心。那兒是交通停止，行人留步，軍隊開始的地方。

馬呂斯無所希求，也就無所畏忌。有人來喊過他，他便應當去。他想盡辦法，穿過那人群，穿過露宿的士兵，避開巡邏隊，避開崗哨。他繞了一個圈子，到了貝迪西街，朝著菜市場走去。到布爾東內街轉角處，已經沒有燈籠了。

他穿過人群密集的地區，越過了軍隊布防的前線，他到了一個可怕的地方。沒有一個過路的人，沒有一個兵，沒有一點光，啥也沒有，孤零零，冷清清，夜深沉，使人感到心悸。走進一條街，就像走進一個地窖。

他繼續往前走。

他走了幾步。有人從他身邊跑過。是個男人？是個女人？

是幾個人？他答不上。跑了過去便不見了。

繞來繞去，他繞進了一條小胡同，他想那是陶器街，在這小胡同

的中段，他撞在一個障礙物上。他伸手去摸，那是一輛翻倒了的小車；他的腳感到處處是泥漿、水坑、分散各處而又成堆的石塊。那裡有一座已經動手建立，隨即又放棄了的街壘。他越過那些石塊，到了壘址的另一邊。他靠近牆角石，摸著房屋的牆壁往前走。在離廢址不遠的地方，他彷彿看見他面前有什麼白色的東西。他走近去，才看清那東西的形狀。原來是兩匹白馬，早上博須埃從公共馬車上解下來的馬，牠們在街上遊蕩了一整天，結果到了這地方。這兩匹馬帶著那種隨遇而安、耐心等待的畜生性格，無目的地蕩來蕩去，牠們不懂人的行動，正如人不懂上蒼的行動一樣。

馬呂斯繞過那兩匹馬往前走。他走近一條街，他想是民約街，到那兒時，不知從什麼地方飛來一顆槍彈，穿過黑暗的空間緊擦他的耳邊，噓的一聲，把他身旁一家理髮鋪子門上掛在他頭上方的一個刮鬍子用的銅盤打了個窟窿。一八四六年，在民約街靠菜市場的那些柱子轉角的地方，人們還能看見這個被打穿了的銅盤。

有這一槍，總還說明那地方有人在活動。此後，他便什麼也沒有遇到了。

他走的這整條路線好像是一條在夜間摸黑下山的梯級。

馬呂斯照樣往前走。

二 巴黎景象

這時如果有人長著蝙蝠或梟鳥的翅膀在巴黎上空飛翔，他便會看到呈現在他眼底的是一片淒涼景象。

他會看到聖德尼街和馬爾丹街經過的、穿插著無數起義的人們賴以建造街壘和防地的小街小巷，這整個城中之城似的菜市場老區，聖德尼街和聖馬爾丹街貫穿全區，看起來就好像是挖在巴黎中心的一個其大無比的黑窟窿。在這一帶地方是望不到底的。由於路燈已全被破

壞，窗子也都閉上，這兒已沒有任何光、任何生命、任何人聲、任何活動。暴動的無形警察在四處巡邏，這時的秩序便是黑夜。把一小部分淹沒在廣大的黑暗中，用這黑暗所創造的條件來加強每個戰士的戰鬥力，這是起義必要的戰略。在那天天黑時，凡是有燭光的窗子都挨了一槍。光熄了，有時住戶也死了。因此動靜全無。那些人家只有惶恐、哀傷、困惑，街上也只是一片壓倒一切的陰森氣象。甚至連一排排一層層的窗戶、犬牙交錯的煙囪和屋頂、泥濘路面的微弱反光也都看不見。從上往下向這一大堆黑影望去的眼睛，也許能看見這兒那兒，在一些相距不遠的地方，有由朦朧的火光映照著的一些特別的曲折線條，一些形狀怪異的建築物的側影，一些像來往於廢墟中微光似的東西，這便是那些街壘的所在地了。在這之外的其他地方全是迷霧沉沉，死氣瀰漫，像一潭黑水。突出在這些上面的有些屹立不動的陰森黑影，那便是聖雅克塔和聖美里教堂和兩三座人要賦以高大形象而黑夜要使之成為鬼物的建築。

在這荒涼並令人不安的迷宮周圍，在巴黎的交通還沒有完全消失的地區，在多少還有幾盞路燈亮著的地方，這位飛行觀察者也許能見到一些軍刀和槍刺的金屬閃光，炮車的無聲滾動，蟻群似的聯隊在悄悄地、一分鐘一分鐘地逐步增大，慢慢推向暴動地區的周圍，漸漸縮小它的包圍圈，終於完成了一道駭人的鐵箍。

那被封鎖的地區已只是一種怪模怪樣的野人窟，那裡好像一切都在睡眠中，毫無動靜，並且，正如我們剛才見過的，每條平日人人都能到達的街，現在只是一道道黑影。

險惡的黑影，布滿了陷阱，處處都可以遇到突如其來的猛烈襲擊，那些地方進去已足使人寒心，停留更使人心驚膽戰，進去的人在等待著的人面前戰慄，等待的人也在進去的人面前發抖。每條街的轉角處都埋伏了一些無形的戰士，深邃莫測的黑影中隱藏著墓中人佈置的套索。完了。從這以後，在那些地方，除了槍口的火光以外沒有其他的光可以希望，除了死亡的突然來臨以外，不會有其他的遭遇。死亡來自何處？怎樣來？什麼時候來？沒有人知道，但那是必然的，無可避免的。在這不容忽視的陣地上，政府和起義的人們，國民自衛軍

和群眾組織，資產者和暴動群，都將面對面地摸索前進。雙方都非這樣做不可。要麼死在這地方，要麼成為這地方的勝利者，非死即勝，不可能有其他出路。局勢是這樣僵，黑暗是這樣深，以致最膽怯的人也都覺得自己在這裡下定決心，最膽壯的人也都覺得自己在這裡害了怕。

此外，雙方都同樣狂暴，同樣剛愎，同樣堅強。對一方來說，前進，便是死，但誰也沒有想到要後退；對另一方來說，留下，便是死，但誰也沒有想到要逃走。

無論起義轉為革命也好，一敗塗地也好，勝利屬於這邊也好，屬於那邊也好，這一切都必須在明天結束。政府和各個黨派都懂得這一點，最小的資產者也有此同感。因此，在這即將決定一切的地區的無法穿透的黑暗中，攪和著一種惶惶不安的思想；因此，在這即將出現一場災難的沉寂中，存在著一種有增無已的焦急情緒。在那裡，人們只聽到一種僅有的聲音——一種和臨終時的喘息一樣使人聽了為之心碎，和凶惡的詬罵一樣使人聽了為之心悸的聲音——聖美里的警鐘聲。那口鐘在黑暗中狂敲猛擊，傳送著絕望的哀號，再沒有比這更悲涼的了。

常有這樣的情形：天好像要對人將做的事表示贊同。天人之間的這種不幸的默契是牢不可破的。當時天上全不見星光，慘淡的愁雲，層層疊疊，堆在地平線上。黑色的天宇籠罩著這些死氣沉沉的街巷，有如一幅巨大的裹屍布覆蓋在這巨大的墳墓上。

當一場仍限於政治範疇的鬥爭在這經受過多次革命風暴的同一場地上醞釀進行時，當高談主義的年輕一代、各種祕密會社、各種學府院校和熱中利潤的資產階級彼此對面走來，準備互相衝擊、扼殺、鎮壓時，當每個人都在為這個被繁華幸福的巴黎的珠光寶氣所淹沒了的老巴黎，在它的深不可測的密樓暗室裡，在這被厄運所困的地區以外和更遠的地方奔走呼號，促使危機的最後決定時刻早日到來時，人們聽到人民的鬱憤聲在暗中切齒怒罵。

那種駭人而神聖的聲音，同時具有猛獸的吼聲和上帝的語言，能使弱者聽了發抖，也能發哲人的深思，它既像下界的獅吼，又像上界的雷鳴。

三 邊際盡頭

馬呂斯走到了菜市場。

這裡和附近的那些街道比起來是更清靜，更黑暗，更沒有人的活動。從墳墓中鑽出來的那種冰冷的寧靜氣氛好像已散漫在地面上。

一團紅光把那排從聖厄斯塔什方面擋住麻廠街高樓的屋脊托映在黑暗的天空，這是燃燒在科林斯街壘裡的那個火炬的反光。馬呂斯朝紅光走去。紅光把他引到了甜菜市場。他隱隱看見布道修士街的黑暗街口。他走了進去。起義的哨兵守在街的另一頭，沒有看見他。他覺得他已經很接近他要找的地方了。他踮著腳往前走。我們記得，安灼拉曾把蒙德都街的一小段留作通往外面的唯一通道。馬呂斯現在到達的地方正在進入這一小段蒙德都街的轉角處。

在這巷子和麻廠街交接的地方一片漆黑，他自己也是隱在黑影中的。他看見前面稍遠一點的石塊路面上有點微光，看見酒店的一角和酒店後面一個紙燈籠在一道不成形的牆裡眨著眼，還有一夥人蹲在地上，膝上橫著步槍。這一切和他相距只十脫阿斯。這是那街壘的內部。

巷子右側的那些房屋擋著他，使他望不見酒店的其餘部分、大街壘和旗幟。

馬呂斯只須再多走一步了。

這時這個苦惱的青年坐在一塊牆角石上，手臂交叉，想起了他的父親。

他想到那英勇的彭眉胥上校是個多麼傑出的軍人，他在共和時期捍衛了法國的國境，在皇帝的率領下到過亞洲的邊界，他見過熱那亞、亞歷山大、米蘭、都靈、馬德里、維也納、德累斯頓、柏林、莫斯科，他在歐洲每一個戰果輝煌的戰場上都灑過他的鮮血，也就是在馬呂斯血管裡流著的血，他一生維護軍紀，指揮作戰，未到老年便已頭髮斑白，他腰扣武裝帶，肩章穗子飄落到胸前，硝煙燻黑了帽徽，額頭給鐵盔壓出了皺紋，生活在板棚、營地、帳幕、戰地醫療站裡，東征西討二十年，回到家鄉臉上掛一條大傷疤，笑容滿面，平易安詳，人人敬佩，為人淳樸如兒童，他向法蘭西獻出了一切，絲毫沒有辜負祖國的地方。

他又想，現在輪到他自己了，他自己的時刻已經到了，他應當步他父親的後塵，做個勇敢、無畏、大膽冒槍彈、挺胸迎刺刀、灑鮮血、殲敵人、不顧生死、奔赴戰場、敢於拼殺的人。他想到他要去的戰場是街巷，他要參加的戰鬥是內戰。

想到內戰，他好像看見了一個地洞，在他面前張著大嘴，而他會掉到那裡去。

這時他打了一個寒噤。

他想起他父親的那把劍，竟被他外祖父賣給了舊貨販子，他平時想到這事，便感到痛心，現在他卻對自己說，這把英勇堅貞的劍寧可飲恨潛藏於黑暗中也不願落到他的手裡是對的，它這樣遁跡避世，是因為它有智慧，有先見之明，它預知這次暴動，這種水溝邊的戰爭，街巷中的戰爭，地窖通風口的射擊，來自背後和由背承擔的毒手，是因為它是從馬倫哥和弗里德蘭回來的，不願到麻廠街去，它不願跟著兒子去幹它曾跟著老子幹過的事！他對自己說這把劍，要是在這兒，要是當初在他父親去世的榻前他接受了這把劍，今天他也敢於把它握在手中，它一定會燙他的手，像天使的神劍那樣，在他面前發出熊熊烈焰！他對自己說幸而它不在，幸虧它已失蹤，這是好事，這是公道的，他的外祖父真正保衛了他父親的榮譽，寧可讓人家把上校的這把

劍拍賣掉，落在一個舊貨商手裡，丟在廢鐵堆裡，總比用它來使祖國流血強些。

接著他痛哭起來。

這太可怕了。但是怎麼辦呢？失去了珂賽特，仍舊活下去，這是他辦不到的。她既然走了，他便只有一死。他不是已向她宣過誓，說他會死的嗎？她明明知道這點，卻又走了，那就是說，她存心不問馬呂斯的死活了。並且，她事先沒有告訴馬呂斯，也沒有留下一句話，她不是不知道馬呂斯的住址，卻沒有寫一封信，便這樣走了。足見她已不再愛馬呂斯了。現在他又何必再活下去呢？為什麼還要活下去呢？並且，怎麼說！已經到了此地，又退縮！已經走向危險，又逃走！已經看到街壘裡的情形，又閃開！一面發抖，一面閃開，說什麼：「確實，我已經受夠了，我已經看清楚，看夠了，這是內戰，我走開好！」把等待著他的那些朋友丟下不管！他們也許正需要他！他們是以一小撮對付一支軍隊！丟掉愛情，丟掉朋友，自己說話不算數，一切全放棄不顧！以愛國為藉口來掩飾自己的畏懼！但是，這樣是說不過去的，他父親的幽靈，如果這時正在他身邊的黑暗中，看見他往後退縮，也一定會用他那把劍的劍脊抽他的腰，並向他吼道：「上，膽小鬼！」

被他的思潮起伏所苦惱，他的頭慢慢低下去了。

他又忽然抬起了頭。精神上剛起一種極為壯觀的矯正，有了墓邊人所特有的那種思想膨脹，接近死亡能使人眼睛明亮。對將採取的行動他也許正看到一種幻象，不是更為悲慘而是極其輝煌的幻象。街壘戰，不知由於靈魂的一種什麼內在作用，在他思想的視力前忽然變了樣。他夢幻中的一大堆喧囂紛擾的問號一齊回到他的腦子裡，但並沒有使他煩亂。他一一作出解答。

想一想，他父親為什麼會發怒？難道某種情況不會讓起義上升到天職的莊嚴高度嗎？對上校彭眉胥的兒子來說，他如果參加目前的戰鬥，會有什麼東西降低他的身分呢？這已不是蒙米賴或尚波貝爾

【註：兩地都在法國東部，一八一四年，拿破崙在這兩處曾挫敗俄普聯軍的進犯。】，而是另外一回事。這裡並不涉及神聖的領土問題，而是一個崇高的理想問題。祖國受苦，固然是的，但是人類在歡呼。並且祖國是不是真正會受苦呢？法蘭西流血，而自由在微笑，在自由的微笑面前法蘭西將忘卻她的創傷。況且，如果從更高的角度來看，人們對內戰究竟會說些什麼呢？

內戰？這意味著什麼？難道還有一種外戰嗎？人與人之間的戰爭，不都是兄弟之間的戰爭嗎？戰爭的性質只取決於它的目的。無所謂外戰，也無所謂內戰。戰爭只有非正義的與正義的之分。在人類還沒有進入大同世界的日子裡，戰爭，至少是急速前進的未來反對原地踏步的過去的那種戰爭，也許是必要的。對於這樣的戰爭有什麼可譴責的呢？僅僅是在用以扼殺人權、進步、理智、文明、真理時戰爭才是恥辱，劍也才是凶器。內戰或外戰，都可以是不義的，都可以稱之為犯罪。除了用正義這條神聖的標準去衡量以外，人們便沒有依據以戰爭的一種形式去貶斥它的另一種形式。華盛頓的劍有什麼權利來否認卡米爾·德穆蘭的長矛？萊翁尼達斯反抗外族，蒂莫萊翁【註：西元前四世紀，希臘政治家，推崇法治。】反抗暴君，誰更偉大呢？一個是捍衛者，另一個是解救者。人能不問目的便誣衊城市內部的任何武裝反抗嗎？那麼，布魯圖、馬塞爾【註：十四世紀巴黎市長，曾為限制王權而鬥爭。】、阿爾努·德·布蘭肯海姆、科里尼，你都可以稱為歹徒了。叢林戰嗎？巷戰嗎？為什麼不可以呢？這便是昂比奧里克斯【註：古高盧國王，西元前五四年曾反對凱撒，失敗。】、阿爾特維爾德【註：十五世紀比利時根特行政長官。】、馬爾尼克斯【註：十六世紀反對西班牙統治的佛蘭德人民起義領袖。】、佩拉熱【註：八世紀西班牙境內阿斯圖里亞斯國王，反對阿拉伯人入侵。】所進行的戰爭。但是，昂比奧里克斯是為反抗羅馬而戰，阿爾特維爾德是為反抗法國而戰，馬爾尼克斯是為反抗西班牙而戰，佩拉熱是為反抗摩爾人而戰，他們全是為了反抗外族而戰的。

好吧，君主制也就是外族，壓迫也就是外族，神權也就是外族。專制制度侵犯精神的疆界，正如武力侵犯地理的疆界。驅逐暴君或驅逐英國人，都一樣是為了收復國土。有時抗議是不中用的，談了哲學

之後還得有行動；理論開路，暴力完工；被縛的普羅米修斯開場，阿利斯托吉通結尾。百科全書啟發靈魂，八月十日為靈魂充電。埃斯庫羅斯之後得有特拉西布爾【註：公元前五世紀希臘將軍，結束希臘三十年專制制度，恢復民主。】，狄德羅之後得有丹東。人民大眾有順從主子的傾向，民間籠罩著暮氣，群眾易於向權貴低頭。應當鼓動這些人，推搡他們，用解救自身的利益鞭策他們，用真理的光去刺他們的眼睛，用大量駭人的光明，大把大把地投向他們。他們應當為自身的利益而多少受些雷擊，電光能驚醒他們。因而就有必要敲響警鐘，進行戰鬥。應當有偉大的戰士紛紛冒出來，以他們的大無畏精神為各族人民的表率，把這可嘆的人類，一味渾渾噩噩欣賞落日殘暉留戀蒼茫暮色的眾生，從神權、武功、暴力、信仰狂、不負責任的政權和專制君王的黑暗中拯救出來。打倒暴君！什麼？你指的是誰啊？你把路易·菲力浦稱為暴君嗎？不是，他不見得比路易十六更暴些。他們兩個都是歷史上一慣稱為好國王的。原則不容閹割，真實的邏輯是直線條的，真理的本質不能隨意取捨，因此，沒有讓步的餘地，任何對人的侵犯都應當鎮壓下去，路易十六身上有神權，路易·菲力浦身上有波旁的血統，兩人都在某種程度上負有踐踏人權的責任，為了全部清除對權力的篡竊行為，必須把他們打倒，必須這樣，因為法國歷來開山劈路。法國的主子垮臺之日，也就是其他主子紛紛落地之時。總之，樹立社會的真理，恢復自由的統帥地位，把人民還給人民，把主權還給老百姓，把紫金冠重新戴在法蘭西的頭上，重新發揮理智和平等的全部力量，在各人自主的基礎上消滅一切仇恨的根源，徹底摧毀君主制設置在通往大同世界大道上的障礙，用法律劃一全人類的地位，還有什麼事業比這更正義的呢？也就是說，還有什麼戰爭比這更偉大的呢？這樣的戰爭才導致和平。目前還有一座由成見、特權、迷信、虛偽、勒索、濫取、強暴、欺凌、黑暗所構成的巨大堡壘屹立在地球上，高聳著它的無數個仇樓恨塔。必須把它摧毀。必須把這個龐然怪物夷為平地。在奧斯特里茨克敵制勝固然偉大，攻占巴士底更是無與倫比。

誰都有過這樣切身的體會：靈魂具有這樣一種奇特的性能，這也正說明它既存在於個體而又充塞虛空的妙用，它能使處於絕境的人在最激動的時刻幾乎仍能冷靜地思考問題，激劇的懊喪和沉痛的絕望在

自問自答而難於辯解的苦惱中，也常能進行分析和研討論題。紊亂的思路中雜有邏輯，推理的線索飄蕩於思想的淒風苦雨中而不斷裂。這正是馬呂斯當時的精神狀態。

他心情頹喪，不過有了信心，然而仍在遲疑不決，總之，想到他將採取的行動仍不免膽戰心驚，他一面思前想後，一面望著街壘裡面。起義的人正在那裡低聲談話，沒人走動，這種半沉寂狀態使人感到已經到了等待的最後時刻了。馬呂斯發現在他們上方四層樓上的一個窗子邊，有個人在望著下面，他想那也許是個什麼人在窺探情況，這人聚精會神的樣子好不奇怪。那是被勒·卡布克殺害的看門老頭。從下面望去，單憑那圍在石塊中間的火炬的光是看不清那人頭的。一張露著驚駭神情的灰白臉，紋絲不動，頭髮散亂，眼睛定定地睜著，嘴半開，對著街心伏在窗口，像看熱鬧似的，這形象出現在那暗淡搖曳的火光中，確是沒有比這更奇特的了。不妨說這是死了的人在望著將死的人。那前頭流出的血有如一長條紅線，自窗口直淌到二樓才凝止住。

第十四卷 失望的崇高

一 紅旗——第一幕

還沒有發生什麼事。聖美里的鐘已經敲過十點，安灼拉和公白飛都握著卡賓槍走去坐在大街壘的缺口附近。他們沒有談話，他們側耳細聽，聽那些最遠和最微弱的腳步聲。

突然，在這陰森的寂靜中，有個年輕人的清脆愉快的聲音好像來自聖德尼街那面，用《在月光下》這首古老民歌的曲調，開始清晰地大聲唱著這樣的歌詞，末尾還加上一句模仿雄雞的啼叫：

我的鼻子淌眼淚，
我的朋友畢若啣，
把你的士兵借給我，
讓我和他們說句話啣。
老母雞頭上戴軍帽，
身上披著軍大衣啣，
牠們已經到郊區，
喔喔喔啣。
他們彼此握了一下手。

「這是伽弗洛什的聲音。」安灼拉說。

「來向我們報信的。」公白飛說。

一陣急促的腳步聲驚動了荒涼的街道。一個比雜技演員還矯捷的人影從公共馬車上爬過來，接著伽弗洛什跳進了街壘，他氣喘吁吁，急忙說道：

「我的槍！他們來了。」

一陣電流似的寒噤傳遍了街壘，只聽見手摸槍枝的聲音。

「你要不要我的卡賓槍？」安灼拉問那野孩。

「我要那支步槍。」伽弗洛什回答。

說著他取了沙威那支步槍。

兩個哨兵也折回來了，幾乎是和伽弗洛什同時到達的。他們一個原在那街口放哨，一個在小化子窩街。布道修士街的那個守衛，仍留在原崗位上沒動。這說明在橋和菜市場方面沒有發生情況。

麻廠街在照著紅旗的那一點微光的映射下只有幾塊鋪路石還隱約可見，它像一個煙霧迷濛中的大黑門洞似的，展現在那些起義的人們眼前。

每個人都在自己的戰鬥崗位上。

四十三個起義戰士，包括安灼拉、公白飛、古費拉克、博須埃、若李、巴阿雷和伽弗洛什，都蹲在大街壘裡，頭略高於壘壁。步槍和卡賓槍的槍管都靠在石塊上，如同炮臺邊的炮眼，個個聚精會神，全無聲息，只待開槍射擊。弗以伊領著六個人，守在科林斯的上下兩層樓的窗口，端著槍，瞄準待放。

又過了一些時候，一陣由許多人踏出的整齊沉重的腳步聲清晰地從聖勒方面傳來，起初聲音微弱，後來逐漸明顯，再後又重又響，一

路走來，沒有停頓，沒有間歇，沉穩駭人，越走越近。除這以外，沒有其他聲音。就像一尊巨大塑像的那種死氣和威風，但那種沉重的腳步聲又使人去想像黑壓壓一大片真不知有多少生靈，既像萬千個群鬼，又像是龐然一巨鬼。陰森駭人，有如聽到妖兵厲卒的來臨。這腳步聲走近了，走得更近了，突然停了下來。人們彷彿聽到街口有許多人呼吸的聲音。但是什麼也看不見，只看到在那街的盡頭，隱隱約約有無數纖細的金屬線條在黑暗中晃動，像針一樣，幾乎看不清楚，正如人在合上眼皮剛入睡時出現在眼前的那種無可名狀的螢光網。那是被火炬的光映照著的遠處的槍刺和槍管。

又停頓了一陣子，好像雙方都在等待。忽然從黑暗的深處發出一個人喊話的聲音，由於看不見那人的身影，他的聲音便顯得格外淒厲駭人，好像是黑暗本身在喊話，那人喊道：

「口令？」

同時傳來一陣端槍的咔嚓聲。

安灼拉以洪亮高亢的聲音回答說：

「法蘭西革命。」

「放！」那人的聲音說。

火光一閃，把街旁的房屋照成紫色，好像有個火爐的門突然開了一下，又立即閉上似的。

街壘發出一陣駭人的摧折破裂的聲音。那面紅旗倒了。這陣射擊來得如此猛烈，如此密集，把那旗杆，就是說，把那輛公共馬車的轆木尖掃斷了。有些槍彈從牆壁上的突出面反射到街壘裡，打傷了好幾個人。

這第一次排槍射擊給人的印象是夠寒心的。攻勢來得凶猛，最大膽的人對此也不能不有所思考。他們所要對付的顯然是一整個聯隊。

「同志們，」古費拉克喊著說，「不要浪費彈藥，讓他們進入這條街，我們才還擊。」

「首先，」安灼拉說，「我們得把這面旗子豎起來。」

他拾起了那面恰巧倒在他腳跟前的旗幟。

他們聽到外面有通條和槍管撞擊的聲音，軍隊又在上槍彈了。

安灼拉繼續說：

「這兒誰有膽量再把這面紅旗插到街壘上去？」

沒有人回答。街壘分明成了再次射擊的目標，到那上面去，簡直就是送命。最大膽的人也下不了自我犧牲的決心。安灼拉自己也感到膽寒。他又問：

「沒有人願去？」

二 紅旗——第二幕

自從他們來到科林斯並開始建造街壘以後，他們便沒有怎麼注意馬白夫公公。馬白夫公公卻一直沒有離開隊伍。他走進酒店以後，便去坐在樓下那間廳堂的櫃臺後面。可以說，他在那裡已經完全寂滅了。他彷彿已不再望什麼，也不再想什麼。古費拉克和另外幾個人曾兩次或三次走到他跟前，把當時的危險說給他聽，請他避開，他卻好像什麼也沒聽見。沒有人和他談話時，他的嘴唇會頻頻啟閉，好像是在對誰答話，在有人找他談話時他的嘴唇卻又完全不動，眼睛也好像失去了生命似的。在街壘受到攻擊的幾個小時以前，他便坐在那裡，兩個拳頭抵在膝上，頭向前僵著，彷彿是在望一個什麼危崖深谷，幾個鐘頭過去了，他一直保持這一姿勢，沒有改變過。任何事都不能驚

動他，看來他的精神完全不在街壘裡。後來每個人都奔向各自的戰鬥崗位，廳堂裡只剩下了三個人：被綁在柱子上的沙威、一個握著軍刀監視沙威的起義戰士和馬白夫。當攻打開始、爆裂發生時，他的身體也受到了震動，彷彿已經醒過來了，他陡然立了起來，穿過廳堂，這時，安灼拉正重複他的號召，說：「沒人願去？」人們看見這老人出現在酒店門口。他的出現，使整個隊伍為之一驚，並引起了一陣驚喊：「這就是那個投票人！就是那個國民公會代表！就是那個人民代表！」

也許他並沒有聽見。

他直向安灼拉走去，起義的人都懷著敬畏的心為他讓出一條路，他從安灼拉手裡奪過紅旗，安灼拉也被他愣住了，往後退了一步，其他的人，誰也不敢阻擋他，誰也不敢攙扶他，他，這八十歲的老人，頭顛顛巍巍，腳步踏踏實實，向街壘裡那道石級，一步一步慢慢跨上去。當時的情景是那麼莊嚴，那麼偉大，以致在他四周的人都齊聲喊道：「脫帽！」他每踏上一級，他那一頭白髮，乾癟的臉，高闊光禿滿是皺紋的額頭，凹陷的眼睛，愕然張著的嘴，舉著旗幟的枯臂，都從黑暗步步伸向火炬的血光中，逐漸升高擴大，形象好不駭人。人們以為看見了九三年的陰靈，擎著恐怖時期的旗幟，從地下冉冉升起。

當他走上最高一級，當這戰戰兢兢而目空一切的鬼魂，面對一千二百個瞧不見的槍口，視死如歸，舍身忘我，屹立在那堆木石灰土的頂上時，整個街壘都從黑暗中望見了一個無比崇高的超人形象。

所有的人都屏住了呼吸，只在奇蹟出現時才会有那種沉寂。

老人在這沉寂中，揮動著那面紅旗，喊道：

「革命萬歲！共和萬歲！博愛！平等和死亡！」

人們從街壘裡聽到一陣低微、急促、像個牧師匆匆唸誦祈禱文似的聲音。也許是那警官在街的另一頭，做他的例行勸降工作。

接著，先頭喊「口令？」的那尖利嗓子喊道：

「下去！」

馬白夫先生，臉氣白了，眼裡冒著悲憤躁急的火焰，把紅旗高舉在頭頂上，再一次喊道：

「共和萬歲！」

「放！」那人的聲音說。

第二次射擊，像霰彈似的，打在街壘上。

老人的兩個膝頭往下沉，隨即又立起，旗子從他手中滑脫了，他的身體，像一塊木板似的，向後倒在石塊上，直挺挺伸臥著，兩臂交叉在胸前。

一條條鮮血，像溪水似的，從他身下流出來。他那衰老的臉，慘白而悲哀，彷彿仍在望天空。

起義的人全被一種不受人力支配的憤激心情所控制，甚至忘了自衛，他們在驚愕恐駭中齊向那屍體靠近。

「這種處決皇帝的人真是英雄！」安灼拉說。

古費拉克湊近安灼拉的耳邊說：

「這句話是說給你一個人聽的，因為我不願潑冷水。但是這個人完全比得上那些處決皇帝的代表。我認識他。他叫馬白夫公公。我不知道他今天是怎麼一回事。但是他一向是個誠實的老糊塗。你瞧他的腦袋。」

「老糊塗的腦袋，布魯圖的心。」安灼拉回答說。

接著，他提高嗓子說：

「公民們！這是老一輩給年輕一代做出的榜樣。我們遲疑，他挺身而出！我們後退，他勇往直前！讓我們瞧瞧因年老而顫抖的人是怎樣教育因害怕而顫抖的人的！這位老人在祖國面前可說是浩氣凜然。他活得長久，死得光榮。現在讓我們保護好他的遺體，我們每個人都應當像保護自己活著的父親那樣來保護這位死了的老人。讓他留在我們中間，使這街壘成為銅牆鐵壁。」

在這些話後面的是一陣低沉而堅決的共鳴聲。

安灼拉蹲下去托起那老人的頭，怯生生地在他的前額上吻了一下，隨即又掰開他的手臂，輕柔謹慎、怕弄痛了死者似的，扶起他的身體，解下他的衣服，把那上面的彈孔和血跡一一指給大家看，並說道：

「現在，這就是我們的紅旗了。」

三 伽弗洛什和安灼拉的卡賓槍

人們把寡婦于什魯的黑色長圍巾蓋在馬白夫公公的身上。六個人用他們的步槍組成一個擔架，把屍體放在上面，脫下帽子，緩步莊嚴地抬進酒店的廳堂，停放在一張大桌子上。

這些人都在一心一意地辦著這件嚴肅神聖的事，以致忘了他們當時處境的危險。

當屍體從沙威身旁經過時，安灼拉對那一陰陽怪氣的密探說：

「你！一會兒就輪到你了。」

伽弗洛什是唯一沒有離開崗位留在原地守望的人，他在這時彷彿看見有些人朝著街壘偷偷地摸過來。他陡然喊道：

「大家注意！」

古費拉克、安灼拉、讓·勃魯維爾、公白飛、若李、巴阿雷、博須埃，都連忙從酒店裡衝出來。幾乎已來不及了。他們看見密匝匝一大排閃著光的槍刺已在街壘的頂上晃動。一群個兒高大的保安警察，有的越過公共馬車，有的穿過缺口，正往裡躡，向那野孩撲來，野孩只往後退，卻不逃跑。

那真是萬分緊急的時刻。正如激洪驟發，水已漲齊江岸，開始從各個缺口罅隙滲透過來的那種最初的駭人景象。再過一秒鐘，那街壘便要被攻占了。

巴阿雷端起卡賓槍，向第一個鑽進來的保安警察衝去，迎面一槍，便結果了他，第二個一刺刀殺死了巴阿雷。另一個已把古費拉克打倒在地，古費拉克正喊著：「救我！」一個最高大的彪形大漢挺著刺刀向伽弗洛什逼來。野孩的兩條小胳膊端起沙威那支奇大的步槍，堅決地抵在肩上，瞄著那巨人射擊。槍不響，沙威不曾在他的步槍裡裝子彈。那個保安警察放聲大笑，提起槍桿向孩子刺去。

刺刀還沒有碰到伽弗洛什身上，那步槍已從大兵的手裡脫落：一粒子彈正打中他的眉心，仰面倒在地上。第二粒子彈又打中了進逼古費拉克的那個保安警察的心窩，把他撂倒在石塊上。

這是因為馬呂斯進入了街壘。

四 火藥桶解圍

馬呂斯原來一直躲在蒙德都街的轉角處，目擊了初次交鋒的情況，他心驚膽顫，失了主張。但是，不用多久，他便已擺脫那種不妨

稱之為鬼使神差的沒來由的強烈眩感，面對那一髮千鈞的危險處境，馬白夫先生的謎一樣的慘死，巴阿雷的犧牲，古費拉克的呼救，那孩子受到的威脅，以及亟待援救或為之報仇的許多朋友，他原有的疑慮完全消失了，他握著他的兩支手槍投入了肉搏戰。他第一槍救了伽弗洛什，第二槍幫了古費拉克。

聽到連續的槍聲、保安警察的號叫，那些進攻的軍隊齊向街壘攀登，這時街壘頂上已出現一大群握著步槍，露出大半截身體的保安警察、正規軍、郊區的國民自衛軍。他們已蓋滿壘壁的三分之二，但沒有跳進街壘，他們彷彿還在躊躇，怕有什麼暗算。他們像窺探一個獅子洞似的望著那黑暗的街壘。火炬的微光只照見他們的槍刺，羽毛高聳的軍帽和驚慌激怒的上半部面龐。

馬呂斯已沒有武器。他丟掉那兩支空手槍，但是他看見廳堂門旁的那桶火藥。

正當他側著臉朝這面望去時，一個兵士也正對著他瞄準。這時，有一個人驀地跳上來，用手抓住那槍管，並堵在槍口上。這人便是那個穿燈芯絨褲子的少年工人。槍響了，子彈穿過那工人的手，也許還打在他身上，因為他倒下去了，卻沒有打中馬呂斯。這一切都發生在煙霧中，看不大清楚。馬呂斯正衝進那廳堂，幾乎不知道有這一經過。他只隱隱約約見到那對準他的槍管和堵住槍口的那隻手，也聽到了槍聲。但是在那樣的時刻，人們所見到的事都是在瞬息萬變之中，注意力不會停留在某一件事物上。人們只恍惚覺得自己的遭遇越來越黑暗，一切印象都是迷離不清的。

起義的人們吃驚不小，但並不害怕；他們聚集在一起。安灼拉大聲說：「等一等！不要亂開槍！」確實如此，在那混亂開始時他們會傷著自己人。大部分人已經上樓，守在二樓和頂樓的窗口，居高臨下，對著那些進攻的人。最堅決的幾個都和安灼拉、古費拉克、讓·勃魯維爾、公白飛一道，雄赳赳地排列在街底那排房屋的牆跟前，毫無屏障，面對著立在街壘頂上那層層的大兵和部隊。

這一切都是在不慌不忙的情況下，混戰前少見的那種嚴肅態度和咄咄逼人的氣勢中完成的。兩邊都已槍口指向對方，瞄準待放，彼此間的距離又近到可以相互對話。正在這一觸即發的時刻，一個高領闊肩章的軍官舉起軍刀喊道：

「放下武器！」

「開槍！」安灼拉說。

兩邊的槍聲同時爆發，硝煙瀰漫，任何東西都看不見了。

在辛辣刺鼻令人窒息的煙霧中，人們聽到一些即將死去和受了傷的人發出的微弱沙啞的呻吟。

煙散了以後兩邊的戰士都少了許多，但仍留在原處，一聲不響地在重上槍彈。

突然有個人的聲音猛吼道：

「你們滾開，要不我就炸掉這街壘！」

大家都向發出這聲音的地方望去。

馬呂斯先頭衝進廳堂，抱起那桶火藥，利用當時的硝煙和瀰漫在那圈子裡的那種昏暗的迷霧，順著街壘，一直溜到那圍著火炬的石塊籠子旁邊。他拔出那根火炬，把火藥桶放在一疊石塊上，往下一壓，那桶底便立即通了，輕易到使人驚異，這一切都是馬呂斯一上一下的時間內完成的。這時，在街壘那頭擠作一團的國民自衛軍、保安警察、軍官、士兵，全都駭然望著馬呂斯，只見他一隻腳踏在石塊上，手握著火炬，豪壯的面龐在火光中顯出一種表示必死之心的堅定意志，把火炬的烈焰伸向那通了底的火藥桶旁邊的一大堆可怕的東西，並發出這一駭人的叫嚷：

「你們滾開，要不我就炸掉這街壘！」

馬呂斯繼那八十歲老人之後，屹立在街壘上，這是繼老革命而起的新生革命的形象。

「炸掉這街壘！」一個軍士說，「你也活不了！」

馬呂斯回答說：

「我當然活不了。」

同時他把火炬伸向那桶火藥。

但那街壘上一個人也沒有了。進犯的官兵丟下他們的傷員，亂七八糟一窩蜂似的，全向街的盡頭逃走了，重行消失在黑夜中。一幅各自逃生的狼狽景象。

街壘解了圍。

※※※

五 讓·勃魯維爾殉難

大家都圍住馬呂斯。古費拉克抱著他的頸子。

「你也來了！」

「太好了！」公白飛說。

「你來得正是時候！」博須埃說。

「沒有你，我早已死了！」古費拉克又說。

「沒有您，我早完了蛋！」伽弗洛什補上一句。

馬呂斯問道：

「頭頭在哪兒？」

「頭頭就是你。」安灼拉說。

馬呂斯這一整天腦子裡燃著一爐火，現在又起了一陣風暴。這風暴發生在他心中，但他覺得它在他的體外，並且把他刮得顛顛倒倒。他彷彿覺得他已遠離人生十萬八千里。他兩個月來美滿的歡樂和戀愛竟會陡然一下子發展到目前這種絕地。珂賽特全無蹤影，這個街壘，為實現共和而流血犧牲的馬白夫先生，自己也成了起義的頭頭，所有這一切，在他看來，都像是一場驚心動魄的惡夢。他得使勁集中精力才能回憶起環繞著他的事物都是真實不虛的。馬呂斯還缺少足夠的人生經驗去理解最迫切需要做的正是自以為無法做到的事，最應當提防的也正是難於預料的事。正如他在觀看一場他看不懂的戲那樣，看著他自己的戲。

沙威一直被綁在柱子上，當街壘受到攻打時，他頭也沒有轉動一下，他以殉教者逆來順受的態度和法官莊嚴倨傲的神情望著他周圍的騷亂。神志不清的馬呂斯甚至全不曾察覺到他。

這時，那些進犯的官兵停止了活動，人們聽到他們在街口紛紛走動的聲音，但是不再前來送死，他們或許是在等候指示，或許是要等到加強兵力以後再衝向這攻不下的堡壘。起義的人們又派出了崗哨，幾個醫科大學生著手包紮傷員。

除了兩張做繃帶和槍彈的桌子以及和馬白夫公公躺著的桌子外，其他的桌子全被搬出酒店，加在街壘上，寡婦于什魯和女僕床上的厚褥子也被搬下來，放在廳堂裡，代替那些桌子。他們讓傷員們躺在那些厚褥子上。至於科林斯的原住戶，那三個可憐的婦人，現在怎樣，卻沒有人知道。後來才發現她們都躲在地窖裡。

大家正在為街壘解了圍而高興，隨即又因一件事而驚慌焦急。

在集合點名時，他們發現少了一個起義人員。缺了誰呢？缺了最

親愛的一個，最勇猛的一個，讓．勃魯維爾。他們到傷員裡去找，沒有他。到屍體堆裡去找，也沒有他。他顯然是被俘虜了。

公白飛對安灼拉說：

「他們逮住了我們的朋友，但是我們也逮住了他們的人員。你一定要處死這特務嗎？」

「當然，」安灼拉說，「但是讓．勃魯維爾的生命更重要。」

這話是在廳堂裡沙威的木柱旁說的。

「那麼，」公白飛接著說，「我可以在我的手杖上結一塊手帕，作為辦交涉的代表，拿他們的人去向他們換回我們的人。」

「你聽。」安灼拉把手放在公白飛的胳膊上說。

只聽見從街口傳出了一下扳動槍機的聲音。

他們聽到一個男子的聲音喊道：

「法蘭西萬歲！未來萬歲！」

他們聽出那正是讓．勃魯維爾的聲音。

火光一閃，槍也立即響了。

接著，聲息全無。

「他們把他殺害了。」公白飛大聲說。

安灼拉望著沙威，對他說：

「你的朋友剛才把你槍斃了。」

※※※

六 求生的奮鬥緊隨臨死的奮鬥

這種戰爭有這麼一個特點，對街壘幾乎總是從正面進攻，攻方在一般情況下，常避免用迂迴戰術，不是怕遭到伏擊，便是怕陷在曲折的街巷裡。因而這些起義的人把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大街壘方面，這兒顯然是時時受到威脅、也必然是要再次爭奪的地方。馬呂斯卻想到了小街壘，並走去望了一眼。那邊一個人也沒有，守在那裡的只是那盞在石塊堆中搖曳的彩色紙燈籠。此外，那條蒙德都巷子以及小化子窩斜巷和天鵝斜巷都是靜悄悄的。

馬呂斯視察了一番，正要回去時，他聽見一個人在黑暗中有氣無力地喊著他的名字。

「馬呂斯先生！」

他驚了一下，因為這聲音正是兩個鐘頭以前在卜呂梅街隔著鐵欄門喊他的那個人的聲音。

不過現在這聲音彷彿只是一種噓氣的聲音了。

他向四周望去，卻不見有人。

馬呂斯以為自己搞錯了，他以為這是周圍那些不尋常的事物在他精神上引起的一種幻覺。他向前走了一步，想要退出那街壘所在的凹角。

「馬呂斯先生！」那聲音又說。

這一次他聽得清清楚楚，不能再懷疑了，他四面打量，什麼也看不見。

「就在您腳跟前。」那聲音說。

他彎下腰去，看見有個東西在黑暗中向他爬來。它在鋪路的石塊上爬著。向他說話的便是這東西。

彩色紙燈籠的光照出一件布衫、一條撕破了的粗絨布長褲、一雙赤腳、還有一攤模模糊糊像是血的東西。馬呂斯隱隱約約望見一張煞白的臉在抬起來對他說：

「您不認識我嗎？」

「不認識。」

「愛潘妮。」

馬呂斯連忙蹲下去，真的是那苦娃兒，她穿一身男人的衣服。

「您怎麼會在這地方？您來這兒幹什麼？」

「我就要死了。」她對他說。

某些話和某些事是能使頹喪的心情興奮起來的。馬呂斯好像從夢中驚醒似的喊著說：

「您受了傷！等一下，讓我把您抱到廳堂裡去。他們會把您的傷口包紮起來。傷勢重嗎？我應當怎樣抱才不會弄痛您呢？您什麼地方痛？救人！我的天主！您到底為什麼要到這兒來？」

他試著把他的手臂伸到她的身體底下，想抱起她來。

在抱的時候，他碰了一下她的手。

她輕輕叫了一聲。

「我弄痛了您嗎？」

「稍微有點。」

「可我只碰了一下您的手。」

她伸出她的手給馬呂斯看，馬呂斯看見她手掌心上有一個黑洞。

「您的手怎麼啦？」他說。

「它被打通了。」

「打通了！」

「是啊。」

「什麼東西打通的？」

「一粒子彈。」

「怎麼會？」

「您先頭沒有看見有桿槍對著您瞄準嗎？」

「看見的，還看見有隻手堵住那槍口。」

「那就是我的手。」

馬呂斯打了個寒噤。

「您真是瘋了！可憐的孩子！幸而還好，如果只傷著手，還不要緊。讓我把您放到一張床上去。他們會把您的傷口包紮起來，打穿一隻手，不會送命的。」

她細聲說道：

「槍彈打通了手，又從我背上穿出去。用不著再把我搬到別的地方去了。讓我來告訴您，您怎樣才能包紮好我的傷口，您準會比外科醫生包紮得更好。您來坐在我旁邊的這塊石頭上。」

他依著她的話坐下去，她把她的頭枕在馬呂斯的膝上，眼睛不望馬呂斯，獨自說道：

「呵！這可有多好！這樣多舒服！就這樣！我已經不痛了。」她靜了一會兒，接著，她使勁把臉轉過去，望著馬呂斯說：「您知道嗎，馬呂斯先生？您進那園子，我心裡就別扭，我太傻了，把那幢房子指給您看的原就是我，並且，到頭來，我心裡總應當明白，像您這樣一個青年……」

她突然停了下來，她心裡或許還有許多傷心話要說，但她跳過去了，沒有吐出來，她只帶著慘痛的笑容接著說：

「您一向認為我生得醜，不是嗎？」

她又往下說：

「您瞧，您已經完了！現在誰也出不了這街壘。是我把您引到這兒來的，您知道！您就快死了。我擔保。可是當我看見有人對著您瞄準的時候，我又用手去堵住那槍口。太可笑了！那也只是因為我願意比您先死一刻。我吃了那一槍後，便爬到這兒，沒有人瞧見我，也就沒有人把我收了去。呵！假使您知道，我一直咬緊我的布衫，我痛得好凶啊！現在我可舒服了。您還記得嗎，有一天，我到過您住的屋子裡，在您的鏡子裡望著我自己，還有一天，我在大路上遇見了您，旁邊還有好些做工的女人，您記得這些嗎？那時鳥兒唱得多好呀！這都好像是昨天的事。您給了我一百個蘇，我還對您說：『我不要您的錢。』您該把您的那枚錢幣拾起來了吧？您不是有錢人。我沒有想到要告訴您把它拾起來。那天太陽多好，也不冷。您記得這些嗎，馬呂斯先生？呵！我高興得很！大家都快死了。」

她那神氣是瘋瘋癲癲、陰沉、令人心碎的。那件撕裂了的布衫讓

她的胸口露在外面。說話時，她用那隻射穿了的手捂住她胸口上的另一個槍孔，鮮血從彈孔裡一陣陣流出來，有如從酒桶口淌出的葡萄酒。

馬呂斯望著這不幸的人心裡十分難受。

「呵！」她又忽然喊道，「又來了。我吐不出氣！」

她提起她的布衫，把它緊緊地咬著，兩腿僵直地伸在鋪路的石塊上。

這時從大街壘裡響起伽弗洛什的小公雞嗓音。那孩子正立在一張桌子上，往他的步槍裡裝子彈，興高采烈地唱著一首當時廣泛流行的歌曲：

拉斐德一出觀，

丘八太爺便喊道：

「快逃跑！快逃跑！快逃跑！」

愛潘妮欠起身子仔細聽，她低聲說：

「這是他。」

她又轉向馬呂斯：

「我弟弟也來了。不要讓他看見我。他會罵我的。」

馬呂斯聽了這話，又想起他父親要他報答德納第一家人的遺囑，心中無比苦惱和沉痛。他問道：

「您弟弟？誰是您的弟弟？」

「那孩子。」

「是唱歌的孩子嗎？」

「對。」

馬呂斯動了一下，想起身。

「呵！您不要走開！」她說，「現在時間不會長了！」

她幾乎坐了起來，但是她說話的聲音很低，並且上氣不接下氣，有時她還得停下來喘氣。她把她的臉盡量靠近馬呂斯的臉。她以一種奇特的神情往下說：

「聽我說，我不願意捉弄您。我衣袋裡有一封信，是給您的。昨天便已在我衣袋裡了。人家要我把它放進郵筒。可我把它扣下了。我不願意您收到這封信。但是等會兒我們再見面時您也許會埋怨我。死了的人能再見，不是嗎？把您的信拿去吧。」

她用她那隻穿了孔的手痙攣地抓住馬呂斯的手，好像已不再感到疼痛了。她把馬呂斯的手放在她布衫的口袋裡。馬呂斯果然摸到裡面有一張紙。

「拿去。」她說。

馬呂斯拿了信。她點點頭，表示滿意和同意。

「現在為了謝謝我，請答應我……」

她停住了。

「答應什麼？」馬呂斯問。

「先答應我！」

「我答應您。」

「答應我，等我死了，請在我的額頭上吻我一下。我會感覺到的。」

她讓她的頭重行落在馬呂斯的膝上，她的眼睛也閉上了。他以為這可憐人的靈魂已經離去。愛潘妮躺著一動也不動，忽然，正當馬呂斯認為她已從此長眠時，她又慢慢睜開眼睛，露出的已是非人間的那種幽深縹渺的神態，她以一種來自另一世界的淒婉語氣說：

「還有，聽我說，馬呂斯先生，我想我早就有點愛您呢。」

她再一次勉力笑了笑，於是溘然長逝了。

七 伽弗洛什很能計算路程

馬呂斯履行他的諾言。他在那冷汗涔涔的灰白額頭上吻了一下。這不算對珂賽特的不忠，這是懷著無可奈何的感傷向那不幸的靈魂告別。

他拿到愛潘妮給他的信心中不能不為之震驚。他立即感到這裡有重大的事。他迫不及待，急於要知道它的內容。人心就是這樣，那不幸的孩子還幾乎沒有完全閉上眼睛，馬呂斯便已想到要展讀那封信。他把她輕輕放在地上，便走開了。某種東西使他無法在這屍體面前唸那封信。

他走進廳堂，湊近一支蠟燭。那是一封以女性的優雅和細心折好封好的小柬，地址是女子的筆跡，寫著：

玻璃廠街十六號，古費拉克先生轉馬呂斯·彭眉胥先生。

他拆開信封，唸道：

我心愛的，真不巧，我父親要我們立刻離開此地。今晚我們住在武人街七號。八天內我們去倫敦。珂賽特。六月四日。

他們的愛情竟會天真到如此程度，以致馬呂斯連珂賽特的筆跡也不認識。

幾句話便可把經過情形說清楚。一切全是愛潘妮幹的。經過六月三日夜間的事以後她心裡有了個雙重打算：打亂她父親和匪徒們搶劫卜呂梅街那一家的計劃，並拆散馬呂斯和珂賽特。她遇到想穿穿女人衣服尋開心的一個不相干的小夥子，便用她原有的破衣，換來她身上的這套服裝，扮成個男子。在馬爾斯廣場向冉阿讓扔下那意味深長的警告「快搬家」的便是她。冉阿讓果然回到家裡便向珂賽特說：「我們今晚要離開此地，和杜桑一同到武人街去住，下星期去倫敦。」珂賽特被這一意外的決定搞得心煩意亂，趕忙寫了兩行字給馬呂斯。但是怎樣把這封信送到郵局去呢？她從來不獨自一人上街，要杜桑送去吧，杜桑也會感到奇怪，肯定要把這信送給割風先生看。正在焦急時，珂賽特一眼望見穿著男裝的愛潘妮在鐵欄門外閃過；愛潘妮近來經常在那園子附近逡巡的。珂賽特把這「少年工人」叫住，給了他五個法郎並對他說：「勞駕立刻把這封信送到這地方去。」愛潘妮卻把信揣了在她的衣袋裡。第二天，六月五日，她跑到古費拉克家裡去找馬呂斯，她去不是為了送信，而是為了「去看看」，這是每一個醋勁大發的情人都能理解的。她在那門口等了馬呂斯，或至少，等了古費拉克，也還是為了「去看看」。當古費拉克對她說「我們去街壘」時，她腦子裡忽然有了個主意。她想她橫豎活不下去，不如就去死在街壘裡，同時也把馬呂斯推進去。她跟在古費拉克後面，確切知道了他們建造街壘的地點，並且還預料到，她既然截了那封信，馬呂斯無從得到消息，傍晚時他必然要去那每天會面的地方，她到卜呂梅街去等候馬呂斯，並借用他朋友們的名義向他發出那一邀請，她想，這樣一定能把馬呂斯引到街壘裡去。她料定馬呂斯見不著珂賽特必然要悲觀失望，她確也沒有估計錯。她自己又回到了麻廠街。我們剛才見到了她在那裡所做的事。她懷著寧可自己殺其所愛、也絕不讓人奪其所

愛，自己得不著、便誰也得不著的那種妒忌心，痛快地走上了慘死的道路。

馬呂斯在珂賽特的信上不斷地親吻。這樣看來，她仍是愛他的了！他一時曾想到他不該再作死的打算。接著他又對自己說：「她要走了。她父親要帶她去英國，我那外祖父也不允許我和她結婚。因此，命運一點也沒有改變。」像馬呂斯這樣夢魂縈繞的人想到這件終生恨事，從中得出的結論仍只有死路一條。與其在受不了的苦惱中活著，倒不如死了乾脆。

他隨即想到還剩下兩件事是他必須完成的：把他決死的心告訴珂賽特，並向她作最後的告別；另外，要把那可憐的孩子，愛潘妮的兄弟和德納第的兒子，從這場即將來臨的災難中救出去。

他身上有個紙夾子，也就是從前夾過他在愛慕珂賽特的初期隨時記錄思想活動的那一疊隨筆的夾子。他撕下一張紙，用鉛筆寫了這幾行字：

我們的婚姻是不可能實現的。我已向我的外祖父提出要求，他不同意，我沒有財產，你也一樣。我到你家裡去過，沒有找著你，你知道我向你作出的誓言，我是說話算數的。我決心去死。我愛你。當你唸著這封信時，我的靈魂將在你的身邊，並向你微笑。

他沒有信封，只好把那張紙對折了兩下，寫上地址：

武人街七號，割風先生家，珂賽特·割風小姐收。

信折好以後，他又想了一會兒，又拿起他的紙夾子，翻開第一頁，用同一支鉛筆，寫了這幾行字：

我叫馬呂斯·彭眉胥。請把我的屍體送到我外祖父吉諾曼先生家，地址是：沼澤區，受難修女街六號。

他把紙夾子放進他衣服口袋裡，接著就喊伽弗洛什。那野孩聽到

馬呂斯的聲音，帶著歡快殷勤的面容跑來了。

「你肯替我辦件事嗎？」

「隨您什麼事，」伽弗洛什說，「好上帝的上帝！沒有您的話，說真的，我早被烤熟了。」

「你看得見這封信嗎？」

「看得見。」

「你拿著。馬上繞出這街壘（伽弗洛什心裡不踏實，開始搔他的耳朵）。明天早上你把它送到這地方，武人街七號割風先生家，交給珂賽特·割風小姐。」

那英勇的孩子回答說：

「好倒好，可是！在這段時間裡街壘會讓人家占了去，我卻不在場。」

「看來在天亮以前不會有人再來攻打街壘，明天中午以前也決攻不下來。」

官軍再次留給這街壘的喘息時間確在延長。夜戰中常有這種暫時的休止，後面跟著來的卻總是倍加猛烈的進攻。

「好吧，」伽弗洛什說，「我明天早晨把您的信送去，行嗎？」

「那太遲了。街壘也許會被封鎖，所有的通道全被掐斷，你會出不去。你立刻就走吧。」

伽弗洛什找不出反駁的理由，但他還是呆立著不動，拿不定主意，愁眉苦臉地只顧搔耳朵。忽然一下，以他那常有的小雀似的急促動作抓去了那封信。

「好。」他說。

他從蒙德都巷子跑出去了。

伽弗洛什下了決心，因為他有了個主意，但是沒有說出來他怕馬呂斯反對。

他的主意是這樣的：

「現在還不到晚上十二點，還差幾分鐘。武人街也不遠。我立刻把這信送去，還來得及趕回來。」

第十五卷 武人街

一 吸墨紙成了洩密紙

一個城市的痙攣和靈魂的驚駭比較起來，算得了什麼？人心的深度，大於人民。冉阿讓這時的心正受著駭人的折磨。舊日的危崖險谷又一一重現在他眼前。他和巴黎一樣，正在一次驚心動魄、吉凶莫測的革命邊緣上戰慄。幾個鐘頭已足夠使他的命運和心境突然陷在黑影中。對於他，正如對巴黎，我們不妨說，兩種思潮正在交鋒。白天使和黑天使即將在懸崖頂端的橋上進行肉搏。兩個中的哪一個會把另一個摔下去呢？誰會勝利呢？

在六月五日這天的前夕，冉阿讓在珂賽特和杜桑的陪同下遷到了武人街。一場急劇的轉變正在那裡候著他。

珂賽特在離開卜呂梅街以前，不是沒有試圖阻擾。自從他倆一道生活以來，在珂賽特的意願和冉阿讓的意願之間出現分歧，這還是第一次，雖說沒有發生衝突，卻至少有了矛盾。一方面是不願遷，一方面是非遷不可。一個不認識的人突然向他提出「快搬家」的勸告，這已夠使他提心吊膽，把他變成堅持己見無可通融的了。他以為自己的隱情已被人家發覺，並有人在追捕他。珂賽特便只好讓步。

他們在去武人街的路上，彼此都咬緊了牙沒說一句話，各人想著各自的心事。冉阿讓憂心如焚，看不見珂賽特的愁苦，珂賽特愁腸寸斷，也看不見冉阿讓的憂懼。

冉阿讓帶著杜桑一道走，這是他以前離家時，從來不曾做過的。他估計他大致不會再回到卜呂梅街去住了，他既不能把她撇下不管，也不能把自己的祕密說給她聽。他覺得她是忠實可靠的，僕人對主人的出賣往往開始於愛管閒事。而杜桑不愛管閒事，好像她生來就是為冉阿讓當僕人的。她口吃，說的是巴恩維爾農村婦人的土話，她常

說：「我是一樣一樣的，我拉扯我的活，尾巴不關我事。」（「我就是這個樣子，我做我的工作，其餘的事與我無關。」）

這次離開卜呂梅街幾乎是倉皇出走，冉阿讓只攜帶那隻香氣撲鼻、被珂賽特慣常稱為「寸步不離」的小提箱，其他的東西全沒帶。如果要搬裝滿東西的大箱子，就非得找搬運行的經紀人不可，而經紀人也就是見證人。他們在巴比倫街雇了一輛街車便這樣走了。

杜桑好不容易才得到許可，包了幾件換洗衣服、裙袍和梳妝用具。珂賽特本人只帶了她的文具和吸墨紙。

冉阿讓為了盡量掩人耳目，避免聲張，還作了時間上的安排，不到天黑不走出卜呂梅街的樓房，這就讓珂賽特有時間給馬呂斯寫那封信。他們到達武人街時天已完全黑了。

大家都靜悄悄地睡了。

武人街的那套住房是對著後院的，在第一層樓上有兩間臥室，一間餐室和一間與餐室相連的廚房，還帶一間斜頂小屋子，裡面有張吊床，也就是杜桑的臥榻。那餐室同時也是客廳，位於兩間臥室之間。整套住房裡都配備了日用必需的家庭用具。

人會莫名其妙地無事自擾，也會莫名其妙地無故自寬，人的性情生來便是這樣。冉阿讓遷到武人街不久，他的焦急心情便已減輕，並且一步一步消失了。某些安靜的環境彷彿能影響人的精神狀態。昏暗的街，平和的住戶，冉阿讓住在古老巴黎的這條小街上，感到自己也好像受了寧靜氣氛的感染，小街是那麼狹窄，一塊固定在兩根柱子上的橫木板，擋住了車輛，在城市的喧鬧中寂靜無聲，大白天也只有昏黃的陽光，兩排年逾百歲的高樓，有如衰邁的老人，寂然相對，似乎可以說在這種環境中，人們的感情已失去了激動的能力。在這條街上人們健忘，無所思也無所憶。冉阿讓住在這裡只感到心寬氣舒。能有辦法把他從這地方找出來嗎？

他最關心的第一件事便是把那「寸步不離」的東西放在自己的手

邊。

他安安穩穩地睡了一夜。常言道，黑夜使人清醒，我們不妨加這麼一句，黑夜使人心安。第二天早晨，他醒來時幾乎是愉快的。那間餐室原是醜陋不堪的，擺了一張舊圓桌、一口上面斜掛著鏡子的碗櫥，一張有蟲蛀的圍椅和幾把靠背椅，椅上堆滿了杜桑的包袱，冉阿讓見了這樣一間屋子卻感到它美。有個包袱開著一條縫，露出了冉阿讓的國民自衛軍制服。

至於珂賽特，她仍待在她的臥室裡，讓杜桑送了一盆肉湯給她，直到傍晚才露面。

杜桑為了這次小小的搬家，奔忙了一整天，將近五點鐘時，她在餐桌上放了一盤涼雞肉，珂賽特為了表示對她父親的恭順，才同意對它看了一眼。

這樣做過以後，珂賽特便藉口頭痛得難受，向冉阿讓道了晚安，縮到她臥房裡去了。冉阿讓津津有味地吃了一隻雞翅膀，吃過以後，他肘端支在桌上，心情漸漸開朗，重又獲得了他的安全感。

他在吃這頓簡樸的晚飯時，曾兩次或三次模模糊糊聽到杜桑對他嘮叨道：「先生，外面熱鬧著呢，巴黎城裡打起來了。」但是他心裡正在想東想西，沒有過問這些事。說實在的，他並沒有聽。

他立起來，開始從窗子到門，又從門到窗子來回走動，心情越來越平靜了。

在這平靜的心境中，他的思想又回到了珂賽特——這個唯一使他牽腸掛肚的人的身上。他掛念的倒不是她的頭痛，頭痛只是神經上的一點小毛病，姑娘們愛鬧的閒氣，暫時出現的烏雲，過一兩天就會消散的，這時他想著的是將來的日子，並且，和平時一樣，他一想到這事，心裡總有點樂滋滋的。總之，他沒有發現他們恢復了的幸福生活還會遇到什麼阻擾，以至不能繼續下去。有時，好像一切全不可能，有時又好像一切都順利，冉阿讓這時正有那種事事都能如願以償的快

感。這樣的樂觀思想經常是繼苦惱時刻而來的，正如黑夜過後的白天。這原是自然界固有的正反輪替規律，也就是淺薄的人所說的那種對比方法。冉阿讓躲在這條僻靜的街巷中，漸漸擺脫了近來使他惶惑不安的種種苦惱。他所想像的原是重重黑暗，現在卻開始望見了霽色晴光。這次能平安無事地離開卜呂梅街已是一大喜事。出國到倫敦去待一些時候，哪怕只去待上幾個月，也許是明智的。待在法國或待在英國，那有什麼兩樣？只要有珂賽特在身邊就可以了。珂賽特便是他的國家。珂賽特能保證他的幸福。至於他，他能不能保證珂賽特的幸福呢？這在過去原是使他焦慮失眠的問題，現在他卻絲毫沒有想到這件事。他從前感到的種種痛苦已全部煙消雲散，他這時的心境是完全樂觀的。在他看來，珂賽特既在他身邊，她便是歸他所有的了，把表象當實質，這是每個人都有過的經驗。他在心中極其輕鬆愉快地盤算著帶著珂賽特去英國，通過他幻想中的圖景，他見到他的幸福在任何地方都是可能的。

他正在緩步來回走動，他的視線忽然觸到一件奇怪東西。

在碗櫥前面，他看見那傾斜在櫥上的鏡子清晰地映著這樣的幾行字：

我心愛的，真不巧，我父親要我們立刻離開此地。今晚我們住在武人街七號。八天內我們去倫敦。珂賽特。六月四日。

冉阿讓一下子被驚到發了呆。

珂賽特昨晚一到家，便把她的吸墨紙簿子放在碗櫥上的鏡子跟前，她當時正愁苦欲絕，也就把它丟在那裡忘了，甚至沒有注意到是她讓它開著攤在那裡的，並且攤開的那頁，又恰巧是她在卜呂梅街寫完那幾行字以後用來吸乾紙上墨汁的那一頁。這以後她才讓那路過卜呂梅街的青年工人去投送。信上的字跡全印在那頁吸墨紙上了。

鏡子又把字跡反映出來。

結果產生了幾何學中所說的那種對稱的映像，吸墨紙上的字跡在

鏡子裡反映成原形，出現在冉阿讓眼前的正是珂賽特昨晚寫給馬呂斯的那封信。

這是非常簡單而又極其驚人的。

冉阿讓走向那面鏡子。他把這幾行字重讀了一遍，卻不敢信以為真。他彷彿看見那些字句是從閃電的光中冒出來的。那是一種幻覺。那是不可能的。那是不存在的。

慢慢地，他的感覺變得比較清晰了。他望著珂賽特的那本吸墨紙，逐漸恢復了他的真實感。他把吸墨紙拿在手裡，並說道：「那是從這兒來的。」他非常激動地細看吸墨紙上的那幾行字跡，感到那些反過來的字母的形象好不拙劣奇怪，實在是任何含義也看不出來。於是他對自己說：「不過這並不說明什麼，這並不能成為文字。」他深深地吐了一口氣，感到胸中有說不出的舒暢。在驚駭慌亂的時刻誰又不曾有過這種盲目的歡樂呢？在幻想還沒有完全破滅時，靈魂是不會向失望投降的。

他拿著那吸墨紙，不斷地看，呆頭呆腦地感到幸運，幾乎笑了出來，說自己竟會受到錯覺的愚弄。忽然，他的眼睛又落在鏡面上，又看見了鏡中的反映。幾行字在鏡子裡毫不留情地顯得清清楚楚，這一下可不能再認為是錯覺了。一錯再錯的錯覺也只能是真實，這是摸得著瞧得見的，這是在鏡子裡反映出來的手書文字。他明白了。

冉阿讓打了個趔趄，吸墨紙也跌落了，他癱倒在碗櫥旁的破舊圍椅裡，低垂著腦袋，眼神沮喪，茫然不知如何是好。他對自己說，這已經是明擺著的了，在這世界上，從此不會再見到陽光了，那肯定是珂賽特寫給某人的了。他聽到他的靈魂，暴跳如雷，又在黑暗中哀號怒吼。你去把落在獅子籠裡的愛犬奪回來吧！

可怪又可嘆的是，這時馬呂斯還沒有收到珂賽特的信，偶然的機緣卻把信中消息在馬呂斯知道以前，便陰錯陽差地洩露給了冉阿讓。

冉阿讓直到目前為止還不曾在考驗面前摔過交。他經受過可怕的

試探，受盡了逆境的折磨，法律的迫害，社會的無情遺棄，命運的殘暴，都曾以他為目標，向他圍攻過，他卻從不曾倒退或屈服。在必要時，他也接受過窮凶極惡的暴行，他犧牲過他已恢復的人身不可侵犯性，放棄過他的自由，冒過殺頭的危險，喪失了一切，忍受了一切，成了一個刻苦自勵、與世無爭的人，以致有時人們認為他和殉教者一樣無私無我。他的良心，在經受種種苦難的千磨百煉以後好像已是無懈可擊的了，可是，如果有誰洞察他的心靈深處，就不能不承認，他的心境，此時此刻，是不那麼坦然的。

這是因為他在命運對他進行多次審訊時所遭受的種種酷刑，目前的這次拷問才是最可怕的。他從來還沒有遇到過這種夾棍的壓榨。他感到最深摯的情感也在暗中游離。他感到了有生以來從未嘗過的那種心碎腸斷的慘痛。唉，人生最嚴峻的考驗，應當說，唯一的嚴峻考驗，便是眼睜睜望著即將失去的心愛的人兒。

當然，可憐的老冉阿讓對珂賽特的愛，只是父女之愛，但是，我們在前面已經指出過，在這種父愛中，也摻進了因他那無親無偶的處境而產生的其他的愛，他把珂賽特當作女兒愛，也把她當作母親愛，也把她當作妹子愛，並且，由於他從不曾有過情婦，也從不曾有過妻室，由於人的生性像個不願接受拒絕支付證書的債權人，他的這種情感——一種最最牢不可破的情感——便也攙和在其他一些朦朧、昏昧、純潔、盲目、無知、天真、超卓如天使、聖潔如天神的情感中，說那是情感，卻更像是本能，說它是本能，卻又更像是魅力，那是分辨不出瞧不見的，然而卻是真實的，那種愛，確切地說，是蘊藏在他對珂賽特所懷的那種深廣無際的慈愛中的，正如蘊藏在深山中的那種不見天日、未經觸動的金礦脈一樣。

請讀者回憶一下我們已經指出過的這種心境。在他們之間是不可能有什麼結合的，甚至連靈魂的結合也不可能，而他們卻又相依為命。除了珂賽特，也就是說，除了一個孩子，冉阿讓在他這一生的漫長歲月中再也知道有什麼可以愛。對一般五十左右的人來說，誰都有那種繼熾熱的戀情而起的愛，正如入冬的樹葉，由嫩綠轉為暗綠，冉阿讓的心中卻不曾有過這種變化。總之，我們已不止一次地談到

過，這種內心的契合，這個由高貴品德凝成的整體，只能使冉阿讓成為珂賽特的父親。這父親是由冉阿讓生而固有的祖孫之愛、父女之愛、兄妹之愛、夫婦之愛鑄成的，父愛之中甚至還有母愛，這父親愛珂賽特，並且崇拜她，把這孩子當作光明，當作安身之處，當作家庭，當作祖國，當作天堂。

因此，當他看見這一切都要破滅，她要溜走，她要從他手中滑脫，她要逃避，一切已如煙雲，一切已成泡影，擺在他眼前的是這樣一種錐心刺骨的局面：她的心已有所屬，她已把她的終身幸福托給了另一個人，她已有了心愛的對象，而我只是個父親了，我不再存在了。當他已不能再有所懷疑，當他對自己說「她撇下我的心要遠走高飛了」，這時他感到的痛苦確已超過可能忍受的限度。想當初他是怎樣盡心竭力，到頭來卻落得這麼個結果！並且，還有什麼可說的！一場空！在這當口，正如我們剛才說過的，他憤激到從頭到腳渾身發抖。他從頭髮根裡也感到他從前的那種強烈的唯我主義思想已在蘇醒活動。

「我」又在這人的心靈深處哀號。

內心的崩塌是常有的。自認確已走上絕路的思想，一經侵入心中，必然會坼裂並摧毀這人心靈中的某些要素，而這些要素又往往就是他本人自己。當痛苦已到這種程度，良心的力量便會一敗塗地。這兒便是生死存亡的關鍵時刻。在我們中能巋然不動，堅持正見，度過難關的人是不多的。不能戰勝痛苦，便不能保全美德。冉阿讓重又拿起那吸墨紙，想再證實一下，那幾行字畢竟是無可否認的，他低著頭，瞪著眼，待著不動，腦子裡煙霧騰騰，思想一片混亂，看來這人的內心世界已全部坍塌了。

他在浮想的誇大力量的支配下，研究著這次的暴露，他外表靜得可怕，因為當人靜到像塑像那樣冷時，那是可怕的。

他衡量著他的命運在他不知不覺中邁出的那驚人的一步，他回憶起去年夏季他有過的那次疑懼，好不容易才消釋，他這次又見到了那

種危崖絕壁，還是那樣，不過冉阿讓已不再是在洞口，而是到了洞底。

情況是前所未聞並令人痛心的。他毫無所知，便落到洞底。他生命的光全熄滅了，他永不會重見天日了。

他本能地感覺到，他把某幾次情景、某些日期、珂賽特臉上某幾回的紅暈、某幾回的蒼白連繫起來進行分析，並對自己說：「就是他了。」失望中的猜測是一種百發百中的神矢。他一猜便猜到了馬呂斯。他還不知道這個名字，但已找到了這個人。在他那記憶力的毫不留情的追溯中，他一清二楚地看見了那個在盧森堡公園裡跟蹤的可疑的陌生人，那個想吃天鵝肉的癩蝦蟆，那個吊兒郎當的閒漢，那個蠢材，那個無賴，因為只有無賴才會走來對著有父親愛護陪伴的姑娘擠眉弄眼。

當他明白在這件事的背後有這麼個小夥子在作怪以後，他，冉阿讓，這個曾狠下工夫來改造自己的靈魂，盡過最大努力來使自己一生中受到的一切苦難和一切不平的待遇都化為仁愛，也讓自己得以從新做人的人，現在反顧自己的內心，卻看見一個鬼物：憎恨。

大的痛苦能使人一蹶不振。它使人悲觀絕望。遭受極大痛苦的人會感到有某種東西又回到自己心中。人在少壯時巨大的痛苦使他悲傷，而到了晚年它能置人於死地。唉，當血還是熱的，頭髮還是黑的，頭顱還能像火炬的火焰那樣直立在肩上，命運簿還沒有翻上幾頁，仍剩下一大疊，心裡還充滿愛的傾慕，心的跳動也還能在別人心裡引起共鳴，還有悔過自新後的前途，女人也都還在對自己笑盈盈，前程遠大，視野遼闊，生命力還完全充沛，這時如果失望是件可怕的事，那麼，在歲月飛馳，人已老去，黃昏漸近，殘照益微，暮色蒼茫，墓上星光已現時失望又會是什麼？

當他凝想時杜桑進來了。冉阿讓立了起來，問她說：

「是靠哪面？您知道嗎？」

杜桑，愣住了，只能這樣回答：

「請問是……」

冉阿讓又說：

「您先頭不是對我說，打起來了嗎？」

「啊！對，先生，」杜桑回答說，「是靠聖美里那面。」

我們最隱祕的思想常在我們不知不覺中驅使我們作出某種機械活動，正是由於這種活動的作用，冉阿讓才會在沒有十分意識到的情況下，五分鐘過後去到了街上。

他光著頭，坐在家門口的護牆石墩上。他好像是在靜聽。

天已經黑了。

二 野孩敵視路燈

他這樣待了多久？那些痛心的冥想有過怎樣的起伏？他振作起來了嗎？他屈伏下去了嗎？他已被壓得腰彎骨折了嗎？他還能直立起來並在他良心上找到堅實的立足點嗎？他自己心中大致也無數。

那條街是冷清清的。偶爾有幾個心神不定，急於要回家的資產階級也幾乎沒有看見他。在危難的時刻人人都只顧自己。點路燈的人和平時一樣，把裝在七號門正對面的路燈點燃以後便走了。冉阿讓待在陰暗處，如果有人觀察他，會感到他不是個活人。他坐在大門旁的護牆石上，像個凍死鬼似的，紋絲不動。失望原可使人凝固。人們聽到號召武裝反抗的鐘聲，也隱約聽到風暴似的鼓噪聲。在這一片狂敲猛打的鐘聲和喧騰嘩亂的人聲中，聖保羅教堂的時鐘莊嚴舒緩地敲著十一點，警鐘是人的聲音，時鐘是上帝的聲音。冉阿讓對時間的流逝毫

無感覺，他呆坐不動。這時，從菜市場方面突然傳來一陣爆破的巨響，接著又傳來第二聲，比第一次更猛烈，這大概就是我們先頭見到的、被馬呂斯擊退了的那次對麻廠街街壘的攻打。那連續兩次的射擊，發生在死寂的夜間，顯得格外狂暴，冉阿讓聽了也大吃一驚，他立了起來，面對發出那聲音的方向，隨即又落在護牆石上，交叉著手臂，頭又慢慢垂到了胸前。

他重又和自己作愁慘的交談。

他忽然抬起眼睛，聽見街上有人在近處走路的聲音，在路燈的光中，他望見一個黃瘦小夥子，從通往歷史文物陳列館的那條街上興高采烈地走來。

伽弗洛什剛走到武人街。

伽弗洛什昂著頭左右張望，彷彿要找什麼。他明明看見了冉阿讓，卻沒有理睬他。

伽弗洛什昂首望了一陣以後，又低下頭來望，他踮起腳尖去摸那些門和臨街的窗子，門窗全關上、插上銷了、鎖上了，試了五、六個這樣嚴防緊閉著的門窗以後，那野孩聳了聳肩，冒出了這樣一句話：

「見他媽的鬼！」

接著他又朝上望。

在這以前，冉阿讓在他那樣的心境中是對誰都不會說一句話，也不會答一句話的。這時他卻按捺不住，主動向那孩子說話了。

「小孩兒，」他說，「你要什麼？」

「我要吃的，我肚子餓，」伽弗洛什毫不含糊地回答。他還加上一句，「老孩兒。」

冉阿讓從他的背心口袋裡摸出一個值五法郎的錢幣。

伽弗洛什，像隻動作敏捷的野鴿子，已從地上拾起一塊石頭。他早注意到了那盞路燈。

「嗨，」他說，「你們這兒還點著燈籠。你們不守規則，我的朋友。這是破壞秩序。砸掉它。」

他拿起石頭往路燈砸去，燈上的玻璃掉得一片響，住在對面房子裡的幾個資產階級從窗簾下面伸出頭來大聲說：「九三年的那套又來了！」

路燈猛烈地搖晃著，熄滅了。街上一下子變得漆黑。

「就得這樣，老腐敗街，」伽弗洛什說，「戴上你的睡帽吧。」

接著又轉向冉阿讓說：

「這條街盡頭的那棟大樓，你們管它叫什麼啊？歷史文物陳列館，不是嗎？它那些老大老粗的石頭柱子，得替我稍微打掃一下，好好地做一座街壘。」

冉阿讓走到伽弗洛什身旁，低聲對自己說：

「可憐的孩子，他餓了。」

他把那枚值一百個蘇的錢放在他的手裡。

伽弗洛什抬起他的鼻子，見到那枚錢幣會那麼大，不免有點吃驚，他在黑暗中望著那個大蘇，它的白光照花了他的眼睛。他聽人說過，知道有這麼一種值五法郎的錢，思慕已久，現在能親眼見到一個，大為高興。他說：「讓我看看這上面的老虎。」

他心花怒放地細看了一陣，又轉向冉阿讓，把錢遞給他，一本正

經地說：

「老板，我還是喜歡去砸路燈。把您這老虎收回去。我絕不受人家的腐蝕。這玩意兒有五個爪子，但是它抓不到我。」

「你有母親嗎？」冉阿讓問。

「也許比您的還多。」

「好嘛，」冉阿讓又說，「你就把這個錢留給你母親吧。」

伽弗洛什心裡覺得受了感動。並且他剛才已注意到，和他談話的這個人沒有帽子，這就增加了他對這人的好感。

「真是！」他說，「這不是為了防止我去砸爛路燈吧？」

「你愛砸什麼，便砸什麼吧。」

「您是個誠實人。」伽弗洛什說。

他隨即把那值五法郎的錢塞在自己的衣袋裡。

他的信任感加強了，接著又問：

「您是住在這街上的嗎？」

「是的，你為什麼要問？」

「您肯告訴我哪兒是七號嗎？」

「你問七號幹什麼？」

那孩子不開口。他怕說得太多，他使勁把手指插在頭髮裡，只回答了這一句：

「啊！沒什麼。」

冉阿讓心裡一動。焦急心情常使人思想靈敏。他對那孩子說：

「我在等一封信，你是來送信的吧？」

「您？」伽弗洛什說，「您又不是個女人。」

「信是給珂賽特小姐的，不是嗎？」

「珂賽特？」伽弗洛什嘟囔著，「對，我想是的，是這麼個怪滑稽的名字。」

「那麼，」冉阿讓又說，「是我應當把這信交給她。你給我就是。」

「既是這樣，您總該知道我是從街壘裡派來的吧。」

「當然。」冉阿讓說。

伽弗洛什把他的拳頭塞進另一個口袋，從那裡抽出一張一折四的紙。

他隨即行了個軍禮。

「向這文件致敬禮，」他說，「它是由臨時政府發出的。」

「給我。」冉阿讓說。

伽弗洛什把那張紙高舉在頭頂上。

「您不要以為這是一封情書。它是寫給一個女人的，但是為人民的。我們這些人在作戰，並且尊重女性。我們不像那些公子哥兒，我們那裡沒有把小母雞送給駱駝的獅子。」

「給我。」

「的確，」伽弗洛什繼續說，「在我看來，您好像是個誠實人。」

「快點給我。」

「拿去吧。」

說著他把那張紙遞給了冉阿讓。

「還得請您早點交去，可塞先生，因為可塞特小姐在等著。」

伽弗洛什感到他能創造出這麼個詞，頗為得意。

冉阿讓又說：

「回信應當送到聖美里吧？」

「您這簡直是胡扯，」伽弗洛什大聲說，「這信是從麻廠街街壘送來的。我這就要回到那兒去，祝您晚安，公民。」說完這話，伽弗洛什便走了，應當說，像隻出籠的小鳥，朝著先頭來的方向飛走了。他以炮彈飛行的速度，又隱沒在黑暗中，像是把那黑影衝破了一個洞似的，小小的武人街又回復了寂靜荒涼，這個彷彿是由陰影和夢魂構成的古怪孩子，一眨眼，又消失在那些排列成行的黑暗房屋中的迷霧裡，一縷煙似的飄散在黑夜中不見了。他好像已完全泯沒了，但是，幾分鐘過後，一陣清脆的玻璃破裂和路燈落地聲又把那些怒氣沖天的資產階級老爺們驚醒了。伽弗洛什正走過麥荏街。

三 當珂賽特和杜桑都在夢鄉的時候

冉阿讓拿著馬呂斯的信回家去。

他一路摸黑，上了樓梯，像個抓獲獵物的夜貓子，自幸處在黑暗中，輕輕地旋開又關上他的房門，細聽了一陣周圍是否有聲音，根據一切跡象，看來珂賽特和杜桑都已睡了，他在菲瑪德打火機的瓶子裡塞了三根或四根火柴，才打出一點火星，他的手抖得太厲害了，因為做賊自然心虛。最後，他的蠟燭算是點上了，他兩肘支在桌上，展開那張紙來看。

人在感情強烈衝動時，是不能好好看下去的。他一把抓住手裡的紙，可以說，當成俘虜似的全力揪住，捏成一團，把憤怒或狂喜的指甲掐了進去，一眼便跑到了末尾，又跳回到開頭，他的注意力也在發高燒，他只能看懂一個大概，大致的情況，一些主要的東西，他抓住一點，其餘部分全不見了。在馬呂斯寫給珂賽特的那張紙裡冉阿讓只看見這些字：

「……我決心去死。當你唸著這封信時，我的靈魂將在你的身邊。」

面對這兩行字，他心裡起了一陣幸災樂禍的狂喜，他好像被心情上的這一急劇轉變壓垮了，他懷著驚喜交集的陶醉感，久久望著馬呂斯的信，眼前浮起一幅仇人死亡的美麗圖景。

他在心裡發出一陣猙獰的歡呼。這樣，也就沒有事了。事情的好轉比原先敢於預期的還來得早。他命中的絆腳石就要消失了。它自己心甘情願、自由自在地走開了。他冉阿讓絕沒有干預這件事，這中間也沒有他的過失，「這個人」便要死去了。甚至他也許已經死了。想到此地，他那發熱的頭腦開始計算：「不對，他還沒有死。」這信明明是寫給珂賽特明天早晨看的，在十一點和午夜之間發生了那兩次爆炸以後，他還沒有遇到什麼，街壘要到天亮時才會受到認真的攻打，但是，沒有關係，只要「這個人」參加了這場戰鬥，他便完了，他已陷在那一套齒輪裡了。冉阿讓感到他自己已經得救。這樣一來，他又可以獨自一人和珂賽特生活下去了。競爭已經停止，前途又有了希

望。他只消把這信揣在衣袋裡。珂賽特永遠不會知道「這個人」的下落，「一切聽其自然就可以了。這個人決逃不了。如果現在他還沒有死，他遲早總得死。多麼幸福！」

他對自己說了這一切以後，感到心裡鬱悶煩躁。

他隨即走下樓去，叫醒那看門人。

大致一個鐘頭過後，冉阿讓出去了，穿上了國民自衛軍的全套制服，並帶了武器。看門人沒有費多大的勁，便在附近一帶，為他配齊了裝備。他有一支上了槍彈的步槍和一隻盛滿槍彈的彈盒。他朝著菜市場那邊走去。

※※※

四 伽弗洛什過於激動

這時伽弗洛什遇到一件意外的事。

伽弗洛什在認認真真砸爛了麥渣街的那盞路燈以後，他轉向了老奧德烈特街，沒有遇見一隻「老貓」，覺得這是個好機會可以把他能唱的歌曲盡情地全部唱起來。他的腳步，遠沒有被歌子拉慢，反而加快了。他順著那些睡著了或是嚇壞了的房子，一路散播著這種有煽動性的歌詞：

小鳥們在樹林子裡罵，

說阿達拉昨天

跟著個俄國佬走了。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我的朋友比埃羅，你的閒話多，

因為那天小米拉

敲著她的玻璃窗子，又叫了我。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騷女人，多麼乖，

她們的毒坑了我，

又要害奧菲拉【註】先生迷心竅。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註】十八—十九世紀，巴黎醫科學校的化學教授和毒物學家。

我愛愛神，她打情罵俏，

我愛阿涅斯，我愛巴美拉，

莉絲要對我玩火，把她自己燒毀了。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從前，我見了蘇珊特
和澤以拉的遮頭巾，
我的靈魂和它們的皺褶混在一起了。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愛神，當你在你發光的陰影裡，
戴上羅拉玫瑰花，
我墮地獄也願意。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讓娜你對著鏡子穿衣裳！
我的心有一天飛跑了，
我想是讓娜把它收起了。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晚上跳完四人舞走出來，

我把斯代拉指給星星看，

並對星星說，你們看看她。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伽弗洛什一面唱，一面還做著豐富多采的表演。姿態是疊句的支點。他的臉有著千變萬化、層出不窮的臉譜，在大風裡飛揚的破被單上的窟窿眼兒也比不上他那張臉的滑稽突梯、變幻莫測。可惜他只是一個人，並且是在黑夜裡，沒人看見，有人也看不見。這是被埋沒了的財富。

他突然一下停住不唱了。

「把浪漫曲暫停一下。」他說。

他那雙貓眼睛發現在一扇大車門的門洞裡有一幅所謂的構圖，也就是說，一幅人物畫：物是一輛手推小車，人是一個睡在車子裡的奧弗涅人。

那小車的車杆著地，奧弗涅人的頭靠著車廂的邊。他的身體捲曲在斜著的車板上，兩隻腳垂到地上。

伽弗洛什富有經驗，一眼看出那人喝醉了。

那是一個在那一帶推送貨物的工人，他喝得太多，也睡得太死。

「是這樣，」伽弗洛什想道，「夏天的夜晚，大有好處。這奧弗涅人在他的小車裡睡著了。讓我來把這車子送給共和國，把奧弗涅人留給王朝。」

他心裡一亮，有了個主張。他想道：

「這輛小車，把它放在我們的街壘上，那才好呢。」

那奧弗涅人正在打鼾。

伽弗洛什輕輕地從後面拖動那小車，又從前面，就是說，抓著他的腳，拖動那奧弗涅人，一分鐘過後，奧弗涅人便安安逸逸地直躺在地上。

小車沒有牽絆了。

伽弗洛什已習慣於處處預防不測，因而他身上什麼都有。他從衣袋裡掏出一張破紙和一小段從一個木工那裡摸來的紅鉛筆。

他寫道：

法蘭西共和國

收到你的小車一輛

他還簽上自己的名字：「伽弗洛什。」

寫完以後，他把這張紙塞進仍在打鼾的奧弗涅人的燈芯絨背心的袋子裡，兩手抓住車杆，推起小車，朝著菜市場的方向飛跑走了，把那輛歡騰得意的小車一路上推得咯登咯登震天價響。

他這樣做是危險的。在王家印刷局有個哨所。伽弗洛什沒有想到，那哨所是由郊區的國民自衛軍駐守的。那一班的人已經有些被驚醒了，好幾個人的頭已從行軍床上抬起來。連續兩盞路燈被砸爛，加上那一陣怪吼怪叫的歌聲，這已足夠了，那幾條街上的人原是膽小怕事的，太陽落山便想睡，老早使用蓋子罩上蠟燭。一個鐘頭以來，這野孩像個玻璃瓶裡的蒼蠅似的，在這一帶鬧得天翻地覆。郊區的那個班長已經注意了。他在等著。他是個小心謹慎的人。

那輛小車的狂奔亂滾使班長忍無可忍，不能再等了，他決定出去巡查。

「他們是一大夥人！」他說，「我得慢慢兒上。」

很明顯，那條無政府主義七頭蛇已經鑽出籠子，在那一帶興妖作怪。

班長捏著一把汗，躡手躡腳，從哨所裡鑽出來。

伽弗洛什推著小車，正要走出老奧德烈特街時，忽然面對面地碰上了一身軍服、一頂軍帽、一縷帽纓和一支步槍。

他急忙停下來。這是他第二次停步。

「呵，」他說，「是他。您好，公共秩序。」

伽弗洛什的驚慌是短暫的，很快就消失了。

「你去什麼地方，流氓？」那班長大聲說。

「公民，」伽弗洛什說，「我還沒有叫您做資產者，您為什麼要侮辱我？」

「你去什麼地方，壞蛋？」

「先生，」伽弗洛什又說，「您昨天也許還是個聰明人，今天早上您卻已經被砸了飯碗。」

「我問你去什麼地方，無賴？」

伽弗洛什回答說：

「您說起話來很惹人愛。的確，我看不出您有多大年紀。您應當把您的頭髮賣了，每根賣一百法郎。這樣，您就可以賺五百法郎。」

「你去哪兒？你去哪兒？你去哪兒？土匪！」

伽弗洛什接著說：

「這是些粗話。下次，人家餵您吃奶時，得好好把您的嘴揩揩乾淨。」

那班長端起了刺刀。

「你到底說不說你要去什麼地方，窮光蛋？」

「我的將軍，」伽弗洛什說，「我要去找醫生，替我的太太接生。」

「你找死！」班長吼著說。

用害你的東西救你自己，這才是高明人的高招，伽弗洛什一眼便認清了形勢。給他帶來麻煩的是那輛小車，應當用小車來保護他。

當班長正要向伽弗洛什撲上去時，那輛小車突然變成了炮彈，順手一送，便狂暴地向那班長滾了過去，正衝在他的肚子上，把他撞了個仰面朝天，落在街旁的臭水溝裡，步槍也朝天打了一槍。

哨所裡的人聽到班長叫喊，一窩蜂似的湧了出來，跟在那第一槍後面，漫無目標地亂放一氣，放過以後，又裝上子彈再放。

這一場捉迷藏似的射擊足足延續了一刻鐘，並且打死了幾塊玻璃窗。

伽弗洛什這時正瘋狂地往後跑，跑過了五、六條街才停下來，坐在紅孩子商店轉角處的護牆石上喘氣。

他張著耳朵聽。

喘過一陣以後，他轉向槍聲緊密的地方，把左手舉到鼻子的高度，向前連送三次，同時用右手敲著自己的後腦勺，這是巴黎的野孩子們從法國式的諷刺中提煉出來的藐視一切的姿勢，並且效果顯然是良好的，因為它迄今已風行了半個世紀。

這場高興被一個苦惱的念頭攪亂了。

「對呀，」他說，「我只顧咕咕地笑，笑痛了肚皮，笑了個痛快，卻迷了路，非得繞個彎兒不成。我得趕快回街壘，不要耽誤了時間！」

說了這話，他便起步趕路。

在跑著的時候，他說：

「唉，我剛才唱到哪一段了？」

他又唱起了他的那首歌，邊唱邊向小街裡跑，歌聲在黑暗中逐漸減弱：

但是還剩下不少的巴士底監獄，

我要搗爛砸碎

現在的所謂公共秩序。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大家來玩九柱戲啲！

讓一個大球滾上去，

把舊世界衝得稀巴爛。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歷史悠久的好人民，

舉起你們的拐杖，

砸爛羅浮宮中鑲著花邊的爛王朝。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我們攻破過它的鐵欄門，

國王查理十世在那天，

擔驚害怕失了魂。

這是美麗姑娘走的路，

哎呀。

哨所的這次戰鬥遠不是沒有成果的。那輛小車被占領了，那個醉漢也被俘虜了。車子被沒收，人後來被軍事法庭當作同謀犯交付審訊。當時的檢察機關也圍繞這件案子，對社會的防護表現了不懈的忠誠。

在大廟地區，伽弗洛什的這次非常事件成了家喻戶曉的傳說，在沼澤區的那些資產階級老朽們的回憶裡，也是一件最駭人聽聞的巨案：夜襲王家印刷局哨所。

第五部 冉阿讓 第一卷 戰爭在四座牆間— 1

一 聖安東尼郊區的險礁和大廟郊區的漩渦

觀察社會疾苦的人可能會提到的那兩座最使人難忘的街壘，並不屬於本書所述故事發生的時期。這兩座街壘是在一八四八年那次無法避免的六月起義期間從地下冒出來的，那是一次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巷戰，從兩個不同的方面看，這兩座街壘都是那次驚險局勢的標誌。

有時，廣大的亂民，在走投無路的時候，是會從他們的苦惱中，從他們的頹喪中，從他們的貧困中，從他們的焦灼中，從他們的絕望中，從他們的怨氣中，從他們的愚昧中，從他們的黑暗中，起來反抗，甚至反對原則，甚至反對自由、平等、博愛，甚至反對普選，甚至反對由全民擁立為治理全民的政府，亂民有時會向人民發動戰爭。

窮棒子衝擊普通法，暴民起來反對平民。

那是一些陰慘的日子，因為即使是在那種暴亂中，總還有一定程度的法律，在那種決鬥中還有著自殺的性質；並且，不幸的是，從窮棒子、亂民、暴民、群氓這些帶謾罵意味的字眼中，人們體驗到的往往是統治階層的錯誤而不是受苦受難者的錯誤；是特權階層的錯誤，而不是一無所有者的錯誤。

至於我們，當我們說著這些字眼時，心裡總不能不感到痛苦，也不能不深懷敬意。因為，如果從哲學方面去觀察和這些字眼有關的種種事實，人們便常常能發現苦難中有不少偉大之處。雅典便是暴民政治，窮棒子建立了荷蘭，群氓曾不止一次拯救了羅馬，亂民跟隨著耶穌基督。

思想家有時也都會景仰下層社會的奇觀異彩。

當聖熱羅姆說「羅馬的惡習，世界的法律」這句神祕的話時，他心裡想到的大概就是那些亂民，所有那些窮人，那些流浪漢，那些不幸的人，使徒和殉道者就是從他們中間產生的。

那些吃苦流血的群眾的激怒，違反他們視作生命原則的蠻橫作風以及侵犯人權的暴行，這些都使民眾起來搞政變，是應當制止的。正直的人，苦心孤詣，正是為了愛護這些群眾，才和他們進行戰鬥。但在和他們對抗中，又覺得他們情有可原！在抵制他們時又覺得他們是多麼崇高可敬！這樣的時刻真是少有，人們在盡他們本分的同時也覺得有些為難，幾乎還受了某種力量的牽制，叫你不要再往前走；你堅持，那是理所當然的；但是得到了滿足的良心是鬱鬱不樂的，完成了職責，但內心卻又感到痛苦。

讓我們趕快說出來，一八四八年六月是一次獨特的事件，幾乎不可能把它列入歷史的哲學範疇中去。在涉及這次非常的暴動時，我們前面提到的那些字眼，應當一概撇開；在這次暴動中，我們感到了勞工要求權利的義憤。應當鎮壓，那是職責，因為它攻擊共和。但是，究其實，一八四八年六月到底是怎麼回事？是一次人民反對自己的暴亂。

只要不離開主題，話就不會說到題外去，因此，請允許我們讓讀者的注意力暫時先在我們前面提到的那兩座街壘上停留一會兒，這是兩座絕無僅有的街壘，是那次起義的特徵。

一座堵塞了聖安東尼郊區的入口處，另一座擋住了通往大廟郊區的通道；親眼見過這兩座為內戰而構築的駭人傑作聳立在六月晴朗的碧空下的人們，是永遠忘不了它們的。

聖安東尼街壘是個龐然大物，它有四層樓房高，七百尺寬。它擋住進入那一郊區的一大片岔路口，就是說，從這端到那端，它連續遮攔著三個街口，忽高忽低，若斷若續，或前或後，零亂交錯，在一個大缺口上築了成行的雉堞，緊接著又是一個又一個土堆，構成一群稜堡，向前伸出許多突角；背後，穩如磐石地靠著兩大排凸出的郊區房

屋，像一道巨大的堤岸，出現在曾經目擊過七月十四日的廣場底上。十九個街壘層層排列在這母壘後面的幾條街道的縱深處。只要望見這母壘，人們便會感到在這郊區，遍及民間的疾苦已經到了絕望的程度，即將轉化為一場災難。這街壘是用什麼東西構成的？有人說是用故意拆毀的二座五層樓房的廢料築成的。另一些人說，這是所有的憤怒創造出來的奇蹟。它具有仇恨所創造的一切建築——也就是廢墟的那種令人痛心的形象。人們可以這麼說：「這是誰建造的？」也可以這麼說：「這是誰破壞的？」它是激情迸發的即興創作。喲！這板門！這鐵柵！這屋簷，這門框！這個破了的火爐！這隻裂了的鐵鍋！什麼都可以拿來！什麼也都可以丟上去！一切一切，推吧，滾吧，挖吧，拆毀吧，翻倒吧，崩塌吧！那是鋪路石、碎石塊、木柱、鐵條、破布、碎磚、爛椅子、白菜根、破衣爛衫和詛咒的協作。它偉大但也渺小。那是在地獄的舊址上翻修的混沌世界。原子旁邊的龐然大物；一堵孤立的牆和一隻破湯罐；一切殘渣廢物的觸目驚心的結合；西緒福斯【註：據希臘神話，西緒福斯原是科林斯王，為人殘忍苛刻，死後在地獄中被罰推一巨石上山，到了山頂，巨石滾回山腳，還要再推上山。】在那裡拋下了他的岩石，約伯也在那裡拋下了他的瓦礫。總而言之，很可怕。那是赤腳漢的神廟，一些翻倒了的小車突出在路旁的斜坡上；一輛巨大的運貨馬車，車軸朝天，橫亙在張牙舞爪的壘壁正面，像是那壘壁上的一道傷疤；一輛公共馬車，已經由許多胳膊興高采烈地拖上了土堆，放在它的頂上，轆木指向空中，好像在迎接什麼行空的天馬。壘砌這種原始堡壘的建築師們，似乎有意要在製造恐怖的同時，增添一點野孩子趣味。這一龐然大物，這種暴動的產物，使人想起歷次革命，猶如奧沙堆在貝利翁上【註：希臘的兩座山，神話中的巨人想上天，就把奧沙堆在貝利翁上面。】，九三堆在八九上，熱月九日堆在八月十日上，霧月十八日堆在一月二十一日上，菊月堆在牧月上【註：菊月十三日指一七九五年十月五日，保王黨暴動分子進攻國民公會，拿破崙指揮共和軍擊敗了保王黨人。牧月一日指一七九五年五月二十日，人民起義反對國民公會，要求肅清自熱月九日後一直存在的反動勢力。】，一八四八堆在一八三〇上。這廣場無愧此舉，街壘當之無愧地出現在被摧毀的巴士底監獄原址上。如果海洋要建堤岸，它就會這般修建。狂怒的波濤在這畸形的雜物堆上留下了痕跡，什麼波濤？民眾。我們好像見到石化了的喧囂聲。猶如聽見一群

激進而又隱蔽的大蜜蜂，在牠們這蜂窩似的街壘上嗡嗡低鳴。是一叢荊棘嗎？是酒神祭日的狂歡節嗎？是堡壘嗎？這建築物似乎振翅欲飛，令人頭昏目眩。這稜堡有醜陋的一面，而在雜亂無章之中也有威嚴之處。在這令人見了灰心失望的一堆混亂物中，有人字屋頂架、裱了花紙的閣樓天花板、帶玻璃窗的框架（插在磚瓦堆上等待著架炮）、拆開了的爐子煙囪、衣櫥、桌子、長凳以及橫七豎八亂成一團的連乞丐都不屑一顧的破爛貨，其中含有憤怒，同時又空無所有。就像是民眾的破爛、朽木、破銅爛鐵、殘磚碎石，都是聖安東尼郊區用一把巨大的掃帚掃出來的，用它的苦難築成的街壘。有些木塊像斷頭臺，斷鏈和有托座的木架像絞刑架，平放著的一些車輪在亂堆中露出來，這些都給這無政府的建築物增添了一種殘酷折磨人民的古老刑具的陰森形象。聖安東尼街壘利用一切作為武器，一切內戰中能夠用來射擊社會的都在那兒出現了，這不是一場戰鬥，而是極度憤恨的爆發。在防衛這座稜堡的短槍中，有些大口徑的槍發射出碎的陶器片、小骨頭、衣服鈕扣、直至床頭櫃腳上的小輪盤，這真是危險的發射物，因為同屬銅質。狂暴的街壘，它向上空發出無法形容的叫囂，當它向軍隊挑戰時，街壘充滿了咆哮的人群，一夥頭腦憤激的人高據街壘，擁塞其中猶如蟻聚，它的頂部是由刀槍、棍棒、斧子、長矛和刺刀形成的尖峰，一面大紅旗在風中噼啪作響，到處聽得到指揮員發令的喊聲、出擊的戰歌、隆隆的戰鼓聲、婦女的哭聲以及餓漢們陰沉的狂笑。它龐大而又生動，好像一隻電獸從背部發出雷電火星。革命精神的戰雲籠罩著街壘頂部，在那裡群眾的呼聲像上帝的聲音那樣轟鳴著，一種奇異的威嚴從這巨人的亂石背簍裡流露出來。這是一堆垃圾，而這也是西奈【註：在埃及。《聖經》記載，上帝在西奈向摩西傳授十戒。】。

正如我們以前講到過，它以革命的名義進攻，向什麼進攻？向革命。它，這街壘，是冒險、紊亂和驚慌，是誤解和未知之物，它的對立面是制憲議會、人民的主權、普選權、國家、共和政體，這是《卡瑪尼奧拉》向《馬賽曲》的挑戰。

狂妄而又勇敢的挑戰，因為這老郊區是一個英雄。

郊區和稜堡是相互支援的，郊區支持稜堡，稜堡也憑藉郊區。這廣闊的稜堡像伸展在海邊的懸崖，攻打非洲的將軍們的策略在那兒碰了壁。它的岩穴，它的那些腫瘤，那些疣子，以及彎腰駝背的怪態，似乎在煙幕中擠眉弄眼，嘲弄冷笑。開花炮彈在這怪物中消失了，炮彈鑽進去，被吞沒了，沉入深坑；炮彈只能打個窟窿；炮轟這雜亂的一堆有什麼意義呢？那些聯隊，經歷過最凶險的戰爭場面，卻惶惑不安地望著這隻鬃毛豎得像野豬、巨大如山的猛獸堡壘而束手無策。

離此一公里，在通往林蔭大道、挨近水塔的大廟街轉角上，如果有人膽敢在達爾麻尼商店鋪面所形成的角上把頭伸出去，他準會遠遠看到在運河那一邊，在向上通往貝爾維爾坡道的街的頂端，一堵怪牆有房子正面的三層樓那麼高，好像是左右兩排樓房的連接線，就像這條街自動折疊起來成為一片高牆似的，突然堵塞了去路。這牆是鋪路石砌成的。它筆直、整齊、冷酷、垂直，是用角尺、拉線和鉛錘來達到這一平正和劃一的。牆上顯然缺乏水泥，但正像某些羅馬的牆壁，對建築物本身的堅固樸實卻絲毫無損。看了它的高度，我們可以猜到它的深度。它的簷部和牆基是嚴格平行的。在那灰色的牆面上，我們可以辨別出這兒那兒有一些幾乎看不出來的黑線條似的槍眼，以相等的距離相互間隔著。街上望到頭也不見一個人影，所有的門窗都緊閉著，在縱深處豎起的這塊擋路牌使街道變成了死胡同。牆壁肅立，靜止，不見人影，也聽不見任何聲音。沒有叫喊，沒有聲音，沒有呼吸，這是一座墳。

六月眩目的陽光籠罩著這怪物。

這就是大廟郊區的街壘。

當你到達現場見到了它，最勇敢的人，見到這神祕的東西出現在眼前，都免不了會沉思默想起來。這街壘經過修飾、榫合，呈疊瓦狀排列，筆直而對稱，但陰森可怕。這裡既有科學又有黑暗。我們感到這個街壘的首領是一個幾何學家或一個鬼怪。見到的人都竊竊私語。

有時候如果有人——士兵、軍官或民眾代表——冒險越過這靜悄悄

的街心，我們就會聽見尖銳而低低的呼嘯聲，於是過路人倒下、受傷或死去，如果他倖免了，我們就看見一顆子彈射進關著的百葉窗、碎石縫或牆壁的沙灰裡去。有時是一個實心炮彈，因為街壘中的人把兩段生鐵煤氣管製成兩門小炮，一端用麻繩頭及耐火泥堵塞起來，絲毫不浪費火藥，幾乎百發百中。到處躺著一些死屍，鋪路石上有一攤一攤的鮮血。我記得有隻白粉蝶在街上飛來飛去，可見夏日依然君臨一切。

附近的大門道裡，擠滿了受傷的人。

在這兒，人感到被一個看不見的人所瞄準，並且知道整條街都被人瞄準著。

運河的拱橋在大廟郊區的入口處形成一個駝峰式的地勢，它後面密集著進攻的隊伍，士兵們嚴肅而聚精會神地觀察著這座靜止、陰沉、無動於衷的稜堡，而死亡將從中產生。有幾個匍匐前進直至拱橋的高處，小心翼翼地不露出軍帽的邊緣。

勇敢的蒙特那上校對這座街壘讚美不已，他向一個代表說：「建築得多麼好！沒有一塊突出的石頭，真太精緻了。」這時一顆子彈打碎了他胸前的十字勳章，他倒下了。

「膽小鬼！」有人說，「有本事就露面吧！讓人家看看他們！他們不敢！只能躲躲藏藏！」大廟郊區的街壘，八十個人防禦，經受了一萬人的攻打，它堅持了三天。第四天，採用了曾在扎阿恰和君士坦丁【註：扎阿恰，阿爾及利亞沙漠中的綠洲；君士坦丁，阿爾及利亞的城市，兩處都曾被法軍攻占。】的辦法，打穿了房屋，從屋頂上攻進去，才攻克了街壘。八十個膽小鬼沒有一個打算逃命，除了首領巴特爾米之外全被殺死了。關於巴特爾米的事，我們即將敘及。

聖安東尼的街壘暴跳如雷，大廟郊區的街壘鴉雀無聲。就可怕和陰森而言兩座稜堡各不相同，一個狂暴怒吼，另一個卻以假相欺人。

如把這次巨大而陰慘的六月起義作為憤怒和謎的結合，我們感到

第一個街壘裡有條龍，而第二個背後是斯芬克司。

這兩座堡壘是由兩個人修建起來的，一個名叫庫爾奈，另一個叫巴特爾米。庫爾奈建造了聖安東尼的街壘，巴特爾米建造了大廟區的街壘。每個堡壘都具有修建者的形象。庫爾奈個子魁偉，兩肩寬闊，面色紅潤，拳頭結實，生性勇敢，為人忠實，目光誠懇而炯炯駭人。他膽大無畏，堅韌不拔，急躁易怒，狂暴激烈，對人誠摯，對敵手不心軟。戰爭、武鬥、衝突是他的家常便飯，使他心情愉快。他曾任海軍軍官，根據他的聲音和舉動，可以猜出他是來自海洋和風暴；在戰鬥中他堅持颶風式的戰鬥作風。除了天才這一點，庫爾奈有點像丹東，正如除了神性這一點，丹東略似海克力斯。

巴特爾米瘦弱而矮小，面色蒼白，沉默寡言，他像一個淒慘的流浪兒。他曾被一個警察打過一記耳光，於是他隨時窺伺，等待機會，終於把這個警察殺死，因此他十七歲就被關進監獄。出獄後建成了這座街壘。

後來巴特爾米和庫爾奈兩人都被放逐到倫敦，巴特爾米殺死了庫爾奈，這是命中註定的，是一場悲慘的決鬥。不久以後，他被牽連進一樁離奇的凶殺案裡去，其中不免涉及愛情。這種災禍根據法國的裁判有可能減罪，而英國的司法則認為該處死刑。巴特爾米上了絞架。陰暗的社會結構就是如此這般，由於物質的匱乏和道德的淪喪，致使這不幸的人——他有才智，肯定很堅強，也許不很偉大——在法國從監獄開始，在英國以絞刑結束。巴特爾米，在這樣情況下，只舉起了一面旗——黑旗。

二 在深淵中如果不談話，又幹什麼呢？

暴動，在地下進行了十六年的教育！到了一八四八年，比起一八三二年六月便精煉得多了。因此麻廠街的街壘和我們前面所描述的兩座巨大的街壘相比，僅是一張草圖，一個雛形，但在當時，它算是很可怕的了。

安灼拉親眼看著那些起義者，他們充分利用夜晚的時間，因為當時馬呂斯對一切都不聞不問。那街壘非但進行了修理，而且還擴大加高了兩尺。那些插在鋪路石塊縫裡的鐵釘，好像一排防護的長槍，從各處搬來的殘物堆積在上面，使這些混亂的外形更加複雜化。這稜堡的外表是亂七八糟的，可是朝裡的這一面卻很巧妙地變成了一堵牆。

他們修復了用鋪路石堆砌的臺階，藉以登上像城堡一樣的牆頂。

街壘的內部也整理了一番，出清了地下室，把廚房改成戰地病房，包紮了傷員，收集了散在地上和桌上的炸藥，熔化了彈頭，製造了子彈，理齊了包紮傷員的碎布，分配了倒在地上的武器，打掃了稜堡的內部，收拾了殘餘物品，搬走了屍體。

死屍被堆到還在控制範圍內的蒙德都巷子裡。那兒路面早已是血跡斑斑了。屍體中有四具是郊區國民自衛軍的士兵。

安灼拉吩咐把他們的制服收放在一邊。

安灼拉勸告大家睡兩小時。安灼拉的勸告就是命令，可是只有三四個人接受。弗以伊利用這兩個小時在面對酒店的牆上刻了下面的題銘：

人民萬歲！

這四個字是用釘子在石塊上鑿出來的，到一八四八年，在這堵牆上還能看得很清楚。

那三個女人趁著夜間的暫時停火乾脆溜走了，這使那些起義者鬆了一口氣。

她們設法躲到鄰近的一所屋子裡去。

大部分的傷員還能繼續作戰，這也是他們的意願。在那臨時成為

戰地病房的廚房裡，用草蓆和草捆鋪的墊子上面躺著五個重傷員，其中兩個是保安警察。保安警察首先被敷藥包傷。

在地下室裡只剩下黑布蓋著的馬白夫和綁在柱子上的沙威。

安灼拉說：「這裡是停屍間。」

在這間屋子的內部，一支蠟燭的暗淡光線在搖曳著，那停屍臺放在柱子後面進深處，好像一根橫梁，因此站著的沙威和躺著的馬白夫，好像形成一個大十字架。

那輛長途馬車的轆木，雖已被炮火轟斷，但依然豎立在那兒，可以在上面懸掛一面旗幟。

安灼拉具有那種說到做到的首領的作風，他把已犧牲老人的一件被子彈打穿了的血衣掛了上去。

開飯已是不可能了。沒有麵包，也沒有肉。街壘中五十來個人，在十六個小時內，很快就把酒店裡有限的儲存物吃得一乾二淨。到一定時候，堅持著的街壘不免要成為美杜莎木排了。大家免不了要忍饑挨餓。六月六日，在這個斯巴達式的日子的凌晨，在聖美里街壘中，讓娜被那些叫嚷要麵包的起義者圍繞著，她對他們說：「還要吃？現在是三點鐘，到四點鐘我們都已經死了。」

正因為沒有吃的，安灼拉禁止大家喝酒，他不准大家喝葡萄酒，只定量配給些燒酒。

他們在酒窖中發現了封存完好的滿滿的十五瓶酒，安灼拉和公白飛檢查了這些瓶子。公白飛走上來的時候說：「這是于什魯大爺的存底，他以前是飲食雜貨店的老板。」博須埃提出看法：「這肯定是真正的好葡萄酒。幸好格朗泰爾睡著了，否則這些瓶子就很難保住。」安灼拉不理睬這些閒話，對這十五個瓶子他下了禁令，為了不讓任何人碰，為了使這些瓶子像聖品似的保留著，他吩咐放在躺著馬白夫公公的桌子底下。

清晨兩點鐘左右，他們點了一下人數，還有三十七個人。

東方開始發白。不久前他們剛熄滅了放置在石塊凹穴處的火把。在街壘內部，這個由街道圍進來的小院子被黑暗籠罩著，通過令人有些寒悚的暗淡曙光，看起來好像一艘殘損船隻的甲板。戰士們來來去去，猶如黑影在移動。在這可怕的黑窩上面，各層寂靜的樓房開始在青灰色的背景上顯出輪廓，不過高處的一些煙囪卻變成灰白色了。天空呈現出一種悅目的似白近藍的色調。鳥群一面飛一面愉快地啼鳴。街壘後面的那所高樓是向陽的，它的屋頂反映著粉紅色的霞光。在四樓的一個小窗口，晨風吹拂著一個死人的灰白頭髮。

古費拉克對弗以伊說：「滅了火把我很高興。在風中飄忽的火焰叫人煩悶，它好像懷著恐懼。那火把的光芒就像懦夫的智慧，它搖曳著，所以才照而不亮。」

曙光喚醒了鳥群和人的心靈，大家都在談天。

若李看見一隻貓在屋簷上徘徊，就作出了哲學的分析。

他高聲說：「貓是什麼？這是一劑校正的藥。上帝創造了老鼠，就說：『喲！我做錯了一件事。』於是他又創造了貓，貓是老鼠的勘誤表。老鼠和貓就是造物者重新閱讀他的原稿後的修正。」

公白飛被學生和工人圍著，在談論一些已死的人。談到讓·勃魯維爾、巴阿雷、馬白夫，談到勒·卡布克以及安灼拉深沉的悲痛。他說：

「阿爾莫迪烏斯和阿里斯托吉通、布魯圖【註：羅馬共和派領袖，此處指刺殺他的義父凱撒。】、謝列阿【註：羅馬法官，殺死暴君卡利古拉而被誅。】、史特方紐斯、克倫威爾【註：英國革命領袖，處死暴君查理七世。】、夏綠蒂·科爾黛【註：十八世紀，刺死馬拉者。】、桑得【註：德國大學生，因謀殺反動作家科采布而被誅。】，他們事後都曾有過苦悶的時刻。我們的心是如此不穩定而人

的生命又是如此神祕，所以，即使為了公民利益或人的自由所進行的一次謀殺事件（如果存在這類謀殺的話），殺人後的悔恨心情仍超過造福人類而感到的欣慰。」

閒聊時話題經常改變，一分鐘後，公白飛從讓·勃魯維爾的詩轉到把翻譯《農事詩》【註：古羅馬詩人維吉爾的作品。】的羅和古南特相比，又把古南特和特利爾相比，還指出幾節馬爾非拉特的譯文，特別是關於因凱撒之死而出現的奇蹟。談到凱撒，話題又回到了布魯圖。

公白飛說：「凱撒的滅亡是公正的。西塞羅對凱撒是嚴厲的，他做得對。這種嚴厲不是謾罵。佐伊爾辱罵荷馬，梅維呂斯辱罵維吉爾，維塞辱罵莫里哀，蒲伯辱罵莎士比亞，弗萊隆辱罵伏爾泰，這是一條古老的規律——妒忌和憎恨在起作用；有才華的人難免招致誹謗，偉人多少要聽到狗吠。可是佐伊爾和西塞羅是兩回事，西塞羅用思想來裁判，布魯圖以利劍來裁判。至於我，我斥責後面這種裁判，可是古代卻允許這種方式。凱撒是破壞魯比肯協議的人，他把人民給他的高官顯職當作他自己給的，在元老院議員進來時也不起立，正如歐忒洛庇【註：公元前四世紀拉丁歷史學家。】所說：『所作所為如帝王，類似暴君，像暴君一樣執政。』他是一個偉人，很遺憾，或者是好極了，教訓是巨大的。我對他身受的二十三刀比向耶穌臉上吐唾沫更無動於衷。凱撒被元老院議員刺死，耶穌挨了奴僕的巴掌。受盡人間侮辱的莫過於上帝。」

博須埃站在一個石堆上，在眾人之上，他手中握著卡賓槍，向談論的人大聲說：

「啊，西達特倫，啊，密利呂斯，啊，勃羅巴蘭特，啊，美麗的安蒂德！使我像洛約姆或艾達普臺翁那兒的希臘人一樣，朗誦荷馬的詩吧！」

三 明朗化和憂鬱感

安灼拉出去偵察了一番，他從蒙德都巷子出去，轉彎抹角地沿著牆走。

看來這些起義者是充滿了希望的。他們晚間打退了敵人的進攻，這使他們幾乎在事先就蔑視凌晨的襲擊。他們微笑以待，對自己的事業既不發生懷疑，也不懷疑自己的勝利。再說，還有一支援軍肯定會來協助他們。他們對這支援軍寄託著希望。法蘭西戰士的部分力量來自這種輕易預料勝利的信心，他們把即將開始的一天分成明顯的三個階段：早晨六點，一個「他們做過工作的」聯隊將倒戈；午時，全巴黎起義；黃昏時刻，革命爆發。

從昨晚起，聖美里教堂的鐘聲從沒停止過，這證明那位讓娜的大街壘仍在堅持著。

所有這些希望，以愉快而又可怕的低語從一組傳到另一組，彷彿蜂窩中嗡嗡的作戰聲。

安灼拉又出現了。他在外面黑暗中作了一次老鷹式陰鬱的巡視。他雙臂交叉，一隻手按在嘴上，聽了聽這種愉快的談論。接著，在逐漸轉白的晨曦中，他面色紅潤、精神飽滿地說：

「整個巴黎的軍隊都出動了。三分之一的軍隊壓在你們所在的這個街壘上，還有國民自衛軍。我認出了正規軍第五營的軍帽和憲兵第六隊的軍旗。一個鐘頭以後你們就要遭到攻打。至於人民，昨天還很激奮，可是今晨卻沒有動靜了。不用期待，毫無希望。既沒有一個郊區能相互呼應，也沒有一支聯隊來接應。你們被遺棄了。」

這些話落在人們的嗡嗡聲中，像暴風雨的第一個雨點打在蜂群上。大家啞口無言。在一陣無法形容的沉默中，好像聽到死神在飛翔。

這只是短促的一剎那。

在最後面的人群裡，一個聲音向安灼拉喊道：

「就算情形是這樣，我們還是把街壘加到了二十尺高，我們堅持到底。公民們，讓我們提出用屍體來抗議。我們要表示，雖然人民拋棄共和黨人，共和黨人是不會背離人民的。」

這幾句話，從個人的憂心忡忡裡道出了大夥的想法，受到了熱情的歡呼。

大家始終不知道講這話的人叫什麼名字，這是一個身穿工作服的無名小卒，一個陌生人，一個被遺忘的人，一個過路英雄，在人類的危境和社會的開創中，經常會有這樣的無名偉人，他在一定的時刻，以至高無上的形式，說出決定性的言語，如同電光一閃，剎那間他代表了人民和上帝，此後就在黑暗中消失了。

這種不可動搖的堅定意志，散布在一八三二年六月六日的空氣裡，幾乎同時，在聖美里街壘中，起義者也發出了這一具有歷史意義並載入史冊的呼聲：「不管有沒有人來支援我們，我們就在這兒拼到底，直到最後一人。」

我們可以看到，這兩個街壘雖然分處兩地，但卻又互通聲氣。

四 少了五個，多了一個

在那個普通人宣布了「屍體的抗議」、代表了大夥的共同志願講了話之後，大家異口同聲發出了一聲奇特的既滿意而又可怕的呼聲，內容淒慘但語氣高亢，好像已得到勝利似的：

「死亡萬歲！咱們大夥都留在這兒！」

「為什麼都留下來？」安灼拉問。

「都留下！都留下！」

安灼拉又說：

「地勢優越，街壘堅固，三十個人足夠了。為什麼要犧牲四十個人呢？」

大家回答：

「因為沒有一個人想離開呀！」

「公民們，」安灼拉大聲說，他的聲音帶點激怒的顫動，「共和國在人員方面並不算多，要節約人力。虛榮就是浪費。對某些人來說，如果他們的任務是離開這裡，那麼這種任務也該像其他任務一樣，要去完成。」

安灼拉是一個堅持原則的人，在他的同道中他具有一種從絕對中產生出來的無上權威。他雖有這種無限的權力，但大家仍低聲議論紛紛。

安灼拉是個十足的領袖，他見人議論、就堅持他的看法，他用高傲的語氣繼續發問：「有誰擔心只留下三十個人，出來說說。」

嘟囔聲越來越大了。

人群中有個聲音提醒說：「離開這裡，說得倒容易，整個街壘都被包圍了。」

安灼拉說：「菜市場那邊沒有被包圍。蒙德都街無人看守，而且從布道修士街可以通到聖嬰市場去。」

人群中另一個聲音指出：「在那兒就會被抓起來。我們會遇到郊區的或正規的自衛軍，他們見到穿工人服戴便帽的人就會問：『你們從哪兒來？你不是街壘裡的人嗎？』他們會叫你伸出手來看，發現手

上有火藥味，就槍斃。」

安灼拉並不回答，他用手碰了一下公白飛的肩膀，他們走到下面的廳堂裡去了。

一會兒他們又從那兒出來。安灼拉兩手托著四套他吩咐留下的制服，公白飛拿著皮帶和軍帽跟在後面。

安灼拉說：「穿上制服就很容易混進他們的隊伍脫身了。這裡至少已夠四個人的。」

他把這些制服扔在挖去了鋪路石的地上。

這些臨危泰然自若的聽眾沒有一個人動一動。公白飛接著發言。

「好啦，」他說，「大家應當有點惻隱心。你們知道現在的問題是什麼嗎？是婦女。請問婦女到底存在不存在？孩子到底存在不存在？有沒有身邊圍著一群孩子，用腳推著搖籃的母親？你們中間，誰沒有見過餵奶母親的請舉手。好啊！你們要犧牲自己，我對你們說，我也願意這樣，可是我不願女人的陰魂在我周圍悲泣。你們願意死，行，可是不能連累別人。這裡將要出現的自殺是高尚的，不過自殺也有限制，不該擴大；況且一旦你身邊的人受到自殺的影響，那就成為謀殺了。應當為那些金髮孩兒、還有那些白髮老人想想。聽我講，剛才安灼拉對我說，他看見在天鵝街轉角上，六樓的一個小窗口點著一支蠟燭，玻璃窗裡映出一個哆哆嗦嗦的老婆婆的頭影，她好像通宵未眠，在等待著。這可能是你們中間哪一位的母親。那麼，這個人應該趕快走，快回去向他母親說：『媽，我回來了！』他只管放心，我們這裡的工作照樣進行。當一個人要用勞動去撫養他的近親時，他就沒有權利犧牲。否則就是背離家庭。還有那些有女兒的和有姊妹的人，你們考慮過沒有？你們自己犧牲了，死了，倒不錯，可是明天怎麼辦呢？年輕的女孩子沒有麵包，這是可怕的。男人可以去乞食，女人就得去賣身。呵！這些可愛的人兒是這樣的優雅溫柔，她們戴著飾花軟帽，愛說愛唱，使家裡充滿著貞潔的氣氛，好像芳香四溢的鮮花，這

些人間無瑕的童貞說明天上是有天使的，這個讓娜，這個莉絲，這個咪咪，這些可愛而又誠實的人是你們所祝福而且為之驕傲的，啊老天，她們要挨餓了！你們要我怎麼說呢？是有著一個人肉市場的，這可不是單憑你那雙在她們身旁發顫的幽靈的手就能阻止她們進入！想想那些街巷，想想那些擁擠的馬路，那些在商店櫥窗前面來來往往袒胸露臂墮入泥坑的女人吧。這些女人以前也是純潔的。有姊妹的人要替姊妹們考慮。窮困、賣淫、保安警察、聖辣匝祿監獄，這些嬌小美麗的女孩子因此而墮落，她們是脆弱的出色的人兒，靦腆、優雅、賢慧、清秀。比五月的丁香更鮮妍。啊，你們自己犧牲了！啊，你們已不在人間了！好吧，你們想把人民從王權下拯救出來，但卻把自己的女兒交給了保安警察。朋友們，注意，應當有同情心。女人，這些可憐的女人，大家經常習慣於為她們著想。我們對女子沒受到和男子同等的教育感到心安理得，不讓她們閱讀，不讓她們思考和關心政治，你們也禁止她們今晚到停屍所去辨認你們的屍體嗎？好啦！那些有家室的人要發發善心，乖乖地來和我們握手，然後離開這裡，讓我們安心工作。我知道，離開這兒是要有勇氣的，也是困難的，但越困難就越值得讚揚。有人說：『我有一支槍，我是屬於街壘的，活該，我不走。』活該，說得倒痛快。可是，朋友們，還有明天，明天你已不在世上了，你們的家庭可還在。有多少痛苦呀！你看，一個健壯可愛的孩子，面頰像蘋果，一邊笑一邊咿咿呀呀學講話，你吻他時感到他是多麼嬌嫩，你可知道他被遺棄後會怎麼樣？我見過一個，一點點大，只有這麼高，他的父親死了，幾個窮苦人發慈悲把他收留下來，可是他們自己也經常吃不飽。小孩老是餓著。這是在冬天。他一聲不哭。人們見他走到從沒生過火的火爐旁，那煙筒，你知道，是塗上了黃粘土的。那孩子用小手指剝下一些泥來就吃。他的呼吸聲沙啞，臉色蒼白，雙腿無力，肚子鼓脹。他什麼話也不說。人家問他，他不回答。他死了。臨死，人家把他送到納凱救濟院，我就是在那兒看到他的，當時我是救濟院的住院醫生。現在，如果你們中間有當父親的，星期天就去幸福地散步，用壯健的手握著自己孩子的小手。請每個父親想像一下，把這個孩子當作自己的孩子。這可憐的小娃娃，我還記得，好像就在眼前一樣，當他赤身露體躺在解剖桌上時，皮下肋骨突出，好像墓地草叢下的墳穴。在這孩子的胃中我找到了泥土一類的東西。在牙縫中有灰渣。好吧，我們捫心自問，讓良心指路吧！據統計，被

遺棄的孩子的死亡率是百分之五十五。我再重複一遍，這是和妻子、女兒和孩子有關的問題。我不是說你們。大家都很清楚你們是什麼人，天呀，誰都知道你們是勇士。誰都明白你們在為偉大事業犧牲自己的生命，心裡感到快樂和光榮。誰都知道你們自己感到已被選定要去作有益而莊嚴的獻身，要為勝利盡自己的一份力量。這是再好不過的，但你們不是單身漢，要想到其他的人，不要自私。」

大家沉鬱地低下了頭。

在最壯烈的時刻，人的內心會產生多麼奇特的矛盾！公白飛這樣講，他自己也並不是孤兒。他想到別人的母親，而忘了自己的。他準備犧牲自己。他是「自私的人」。

馬呂斯忍著飢餓，心情狂熱，接二連三地被一切希望所拋棄，他受到痛苦的折磨，這是最淒慘的折磨，他充滿了激烈的感情，感到末日即將來臨，於是逐漸陷入痴呆的幻境中，這是一種自願犧牲者臨終前常出現的狀態。

一個生理學家可以在他身上去研究那種已為科學所了解、並也已歸類的漸漸加劇的狂熱呆痴症狀，此症起於極端的痛苦，這和極樂時的快樂相似，失望也會使人心醉神迷，馬呂斯是屬於這種情況的。他像局外人那樣看待一切，正如我們所說，他面前發生的事對他是如此遙遠，他能知道一些總的情況，但看不到細節。他在火焰中看到來來往往的人，他聽到的說話聲就好像來自深淵一樣。

可是這件事卻刺激了他。這一情景有點觸及了他的心靈，使他驚醒過來。他唯一的心願就是等死，他不願改變主張，但是在淒涼的夢遊狀態中他也曾想過，他死並不妨礙他去拯救別人。

他提高嗓子說：

「安灼拉和公白飛說得有理。不要作無謂的犧牲。我同意他們，要趕快。公白飛說了決定性的話。你們中間凡是有家屬的、有母親的、有姊妹的、有妻子的、有孩子的人就站出來。」

沒有一個人動一動。

馬呂斯又說：「已婚男子和有家庭負擔的人站出來！」

他的威望很高，安灼拉雖是街壘的指揮官，但馬呂斯是救命人。

安灼拉說：「我命令你們！」

馬呂斯說：「我請求你們。」

於是，這些被公白飛的話所激動，被安灼拉的命令所動搖，被馬呂斯的請求所感動的英雄，開始互相揭發。一個青年對一個中年人說：「是呀，你是一家之長，你走吧。」那個人回答：「是你，你有兩個姊妹要撫養。」一場前所未聞的爭辯展開了，就看誰不被人趕出墓門。

古費拉克說：「趕快，一刻鐘之後就來不及了。」

安灼拉接著說：「公民們，這裡是共和政體，實行普選制度。你們自己把應該離開的人推選出來吧。」

大家服從了，大約過了五分鐘，一致指定的五個人從隊裡站了出來。

馬呂斯叫道：「他們是五個人！」

一共只有四套制服。

五個人回答說：「好吧，得有一個人留下來。」

於是又開始了一場慷慨的爭論。問題是誰留下來，每個人都說別人沒有理由留下來。

「你，你有一個熱愛你的妻子。」「你，你有一個老母親。」
「你，你父母雙亡，三個小兄弟怎麼辦？」「你，你是五個孩子的父親。」
「你，你只有十七歲，太年輕了，應該活下去。」

這些偉大的革命街壘是英雄們的聚會之所，不可思議的事在這裡是極其普遍的，在他們之間甚至都不以為奇了。

古費拉克重複說：「快點！」

人群中有一個人向馬呂斯喊道：

「由你指定吧，哪一個該留下。」

那五個人齊聲說：「對，由你選定，我們服從。」

馬呂斯不相信還有什麼事能更使他感情衝動，但想到要選一個人去送死，他全身的血都湧上了心頭。他的面色本來已經煞白，不可能變得更蒼白了。

他走向對他微笑的五個人，每個人的眼睛都冒著烈火，一如古代堅守塞莫皮萊的英維的目光，都向馬呂斯喊道：

「我！我！我！」

馬呂斯呆呆地數了一下，確是五個人！然後他的視線移到下面四套制服上。

正在這時，第五套制服，好比從天而降，落在這四套上面。

那第五個人得救了。

馬呂斯抬頭認出是割風先生。

冉阿讓剛走進街壘。

可能他已探明情況，或由於他的本能，也許是碰巧，他從蒙德都巷子來。幸虧他那身國民自衛軍的制服，很順利地就通過了。

起義軍設在蒙德都街上的哨兵，不為一個國民自衛軍發出警報信號。這哨兵讓他進入街道時心裡想：「這可能是個援軍，大不了是個囚徒。」哨兵要是玩忽職守，這一時刻可是太嚴重了。

冉阿讓走進稜堡，沒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這時大家的目光都集中在這選出的五個人和四套制服上。冉阿讓也看到聽到了一切，他不聲不響地脫下自己的制服，把它扔在那堆制服上。

當時情緒的激動是無法描繪的。

博須埃開口問道：「他是什麼人？」

公白飛回答：「是一個拯救眾人的人。」

馬呂斯用深沉的語氣接著說：

「我認識他。」

這種保證使大家放了心。

安灼拉轉向冉阿讓說：

「公民，我們歡迎你。」

他又接著說：

「你知道我們都將去死。」

冉阿讓一言不發，幫助他救下的那個起義者穿上他的制服。

五 在街壘頂上見到的形勢

眾人的處境，在這致命的時刻和這嚴正無私的地方，是使安灼拉無比憂鬱的最大緣由。

安灼拉是一個不折不扣的革命者，但從絕對完善的角度來看，還是有缺點的，他太像聖鞠斯特，不太像阿那卡西斯·克羅茨【註：法國大革命時革命者，推崇理性，後和雅各賓左派一起被處死。】；但他的思想在「A B C的朋友們」中受到公白飛思想的吸引；不久以來，他逐漸擺脫了他那狹隘的信條，走向擴大的進步；他開始承認，最終的宏偉演進是把偉大的法蘭西共和國轉變為浩浩蕩蕩的全人類的共和國。

至於目前的辦法，一種凶暴的環境已經形成，他堅持用暴力；在這點上，他不改變；他對那可怕的史詩般的學派信守不渝，這學派用三個字概括：

「九三年」【註：即一七九三年，當時法國大革命，路易十六上斷頭臺。】。

安灼拉站在鋪路石堆成的臺階上，一隻臂肘靠著他的槍筒。陷入沉思；好像有一陣過堂風吹過，使他戰慄；在面臨死亡的場合，使人感到像坐上了三腳凳【註：指古希臘祭臺上的三腳凳，女祭司坐在上面宣述神諭。】一樣。他那洞察內心的瞳孔閃射出受到壓抑的光芒。突然他抬起頭來，把金黃的頭髮朝後一甩，就像披髮天神駕著一輛由星星組成的黑色四馬戰車，又像是一隻受驚的獅子把它的鬃毛散成光環。安灼拉於是大聲說：

「公民們，你們展望過未來的世界沒有？城市的街道上光明普照，門前樹木蒼翠，各族人民親如兄弟，人們大公無私，老人祝福兒童，以往讚美今朝，思想家自由自在，信仰絕對平等，上天就是宗教，上帝是直接的牧師，人們的良心是祭臺，沒有怨恨，工廠和學校友愛和睦，以名譽好壞代替賞罰，人人有工作，個個有權利，人人享

受和平，不再流血，沒有戰爭，母親們歡天喜地。要掌握物質，這是第一步；實現理想，這是第二步。大家想想，現在的進步到了什麼程度。在原始時代，人類驚恐地看到七頭蛇興風作浪，火龍噴火，天上飛著鷹翼虎爪的怪物，人們處在猛獸威脅之下；可是人們設下陷阱，神聖的智慧陷阱，終於俘獲了這些怪物。

「我們馴服了七頭蛇，它就是輪船；我們馴服了火龍，這就是火車頭；我們即將馴服怪鳥，我們已抓住了它，這就是氣球。有朝一日，人類最終完成了普羅米修斯開創的事業，任意駕馭這三種古老的怪物，七頭蛇、火龍和怪鳥，人將成為水、火、空氣的主人，他在其他生物中的地位就如同過去古代的天神在他的心中地位。鼓起勇氣吧，前進！公民們，我們向何處前進？向科學，它將成為政府；向物質的力量，它將成為社會唯一的力量；向自然法則，它本身就具有賞與罰，它的頒布是事實的必然性決定的；向真理，它的顯現猶如旭日東升。我們走向各民族的大團結，我們要達到人的統一。沒有空想，不再有寄生蟲。由真理統治事實，這就是我們的目的。文化在歐洲的高峰上舉行會議，然後在各大陸的中心，舉行一個智慧的大議會。如同事情已經存在過一樣。古希臘的近鄰同盟會每年開兩次會，一次在德爾法，那是眾神之地，另一次在塞莫皮萊，那是英雄之地。歐洲將有它的近鄰同盟會議，全球將有它的同盟會議。法國孕育著這個崇高的未來，這就是十九世紀的懷胎期。古希臘粗具雛型的組織理應由法國來完成。弗以伊，聽我說，你是英勇的工人，平民的兒子，人民的兒子。我崇敬你，你確實清楚地見到了未來世界，不錯，你有道理。你已沒有父母親，弗以伊；但你把人類當作母親，把公理當作父親。你將在這兒死去，就是說在這兒勝利。公民們，不論今天將發生什麼事，通過我們的失敗或勝利，我們進行的將是一場革命。正好比火災照亮全城，革命照亮全人類一樣。我們進行的是什麼樣的革命？正如我剛才所說，是正義的革命。在政治上，只有一個原則：人對自己的主權。這種我對自己的主權就叫做自由。具有這種主權的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人組織起來就出現了政府。但在這種組織中並不放棄任何東西。每人讓出一部分主權來組成公法。所有人讓出的部分都是等量的。每個人對全體的這種相等的讓步稱為平等。這種公法並不是別的，就是大家對各人權利的保護。這種集體對個人的保護稱為博愛。

各種主權的集合點稱為社會。這個集合是一種結合，這個點就是一個樞紐，就是所謂社會聯繫，有人稱之為社會公約，這都是一回事，因為公約這個詞本來就有著聯繫的意思。我們要搞清楚平等的意義，因為如果自由是頂峰，那平等就是基礎。公民們，所謂平等並不是說所有的植物長得一般高，一些高大的青草和矮小的橡樹結為社會，鄰居之間的忌妒要相互制止；而在公民方面，各種技能都有同樣的出路；在政治方面，所投的票都有同樣的分量；在宗教方面，所有信仰都有同樣的權利；平等有一個工具：免費的義務教育。要從識字的權利這方面開始。要強迫接受初等教育，中學要向大家開放，這就是法律。同等的學歷產生社會的平等。是的，教育！這是光明！光明！一切由光明產生，又回到光明。公民們，十九世紀是偉大的，但二十世紀將是幸福的。那時就沒有與舊歷史相似的東西了，人們就不會像今天這樣害怕征服、侵略、篡奪，害怕國與國之間的武裝對抗，害怕由於國王之間的通婚而使文化中斷，害怕世襲暴君的誕生，害怕由一次會議而分裂民族，害怕因一個王朝的崩潰而造成國土被瓜分，害怕兩種宗教正面衝突發生了像兩隻黑暗中的公山羊在太空獨木橋上相遇的絕境；人們不用再害怕災荒、剝削，或因窮困而賣身，或因失業而遭難，不再有斷頭臺、殺戮和戰爭，以及無其數的事變中所遭到的意外情況。人們幾乎可以說：『不會再有事變了。』人民將很幸福。人類將同地球一樣完成自己的法則；心靈和天體之間又恢復了融洽。我們的精神圍繞著真理運轉，好像群星圍繞著太陽。朋友們，我和你們談話時所處的時刻是暗淡的，但這是為獲得未來所付的驚人代價。革命是付一次通行稅。啊！人類會被拯救，會站起來並得到安慰的！我們在這街壘中向人類作出保證。不在犧牲的高峰上我們還能在什麼地方發出博愛的呼聲呢？啊，弟兄們，這個地方是有思想的人和受苦難的人的集合點；這個街壘不是由石塊、梁柱和破銅爛鐵堆起來的，它是兩堆東西的結合，一堆思想和一堆痛苦。苦難在這兒遇到了理想，白晝在這兒擁抱了黑夜並向它說：『我和你一同死去，而你將和我一起復活。』在一切失望的擁抱裡迸發出信念；痛苦在此垂死掙扎，理想將會永生。這種掙扎和永生的融合使我們為之而死。弟兄們，誰在這兒死去就是死在未來的光明中。我們將進入一個充滿曙光的墳墓。」

安灼拉不是結束而好像是暫時停止了他的發言。他的嘴唇默默地

顫動著，彷彿繼續在自言自語，因而使得那些人聚精會神地望著他，還想聽他講下去。沒有掌聲，但大家低聲議論了很久。這番話好比一陣微風，其中智慧在閃爍發光，一如樹葉在簌簌作響一樣。

六 馬呂斯驚恐不安，沙威言語簡練

我們來談談馬呂斯的思想活動。

大家可以回憶一下他的精神狀態。我們剛才已經提到，現在一切對他只是一種幻影。他的辨別力很弱。我們再重複一遍，馬呂斯是處在臨終者上方那巨大而幽暗的陰影之下，他自己感到已進入墳墓，已在圍牆之外，他現在是在用死人的目光望著活人的臉。

割風先生怎麼會在這兒呢？他為什麼要來？他來幹嘛？馬呂斯不去追究這些問題。再說，我們的失望有這樣一個特點，它包圍我們自己，也包圍著別人，所有的人都到這裡來死這件事他覺得好像還是合理的。

但是他的心情沉重，想念著珂賽特。

再說割風先生不和他說話，也不望他一眼，好像根本沒有聽見馬呂斯在高聲說：「我認識他。」

至於馬呂斯，割風先生的這種態度使他精神上沒有負擔，如果能用這樣一個詞來形容這種心情，我們可以說，他很喜歡這種態度。他一向覺得絕對不可能和這個既曖昧威嚴，又莫測高深的人交談。何況馬呂斯又很久沒有見到他了，馬呂斯的性格本來就靦腆審慎，這更使他不可能去和他交談了。

五個指定的人從蒙德都巷子走出了街壘，他們非常像國民自衛軍。其中的一個泣不成聲。離開以前，他們擁抱了所有留下的人。

當這五個又回到生路上去的人走了以後，安灼拉想起了該處死的那個人。他走進地下室，沙威仍被綁在柱子上，正在思考著什麼。

安灼拉問他：「你需要什麼嗎？」

沙威回答：

「你們什麼時候處死我？」

「等一等，目前我們還需要我們所有的子彈。」

沙威說：「那就給我一點水喝。」

安灼拉親自遞了一杯水給他，幫他喝下，因為沙威被捆綁著。

安灼拉又問：「不需要別的了？」

「我在這柱子上很不舒服，」沙威回答，「你們一點也不仁慈，就讓我這樣過夜。隨便你們怎樣捆綁，可是至少得讓我躺在桌上，像那一個一樣。」

他用頭朝馬白夫先生的屍體點了一下。

我們還記得，那間屋子的盡頭有一張大長桌，用來熔化彈頭和製造子彈的。子彈做好及炸藥用完之後，現在桌子是空著的。

根據安灼拉的命令，四個起義者把沙威從柱子上解下來。這時，第五個人用刺刀頂住他的胸膛。他們把他的手反綁在背後，把他的腳用一根當鞭子用的結實繩子捆起來，使他只能邁十五寸的步子，像上斷頭臺的犯人那樣，他們讓他走到屋子盡頭的桌旁，把他放在上面，攔腰緊緊捆牢。

為了萬無一失，又用一根繩子套在他脖子上，使他不可能逃跑，這種捆紮方法在獄中稱之為馬領韁，從脖子捆起，在肚子上交叉分

開，再穿過大腿又綁在手上。

捆綁沙威的時候，有一個人在門口特別注意地端詳他。這個人的投影使沙威回轉頭來，認出了是冉阿讓。他一點也不驚慌，傲慢地垂下眼皮，說了句：「這毫不足怪。」

七 情況嚴重

天很快就要亮了，但沒有一扇窗子打開來，沒有一扇門半開半掩，這是黎明，但還不是蘇醒。街壘對面麻廠街盡頭的部隊撤走了，正如我們前面提到過的，它似乎已經暢通並在不祥的沉寂中向行人開放。聖德尼街像底比斯城內的斯芬克司大道一樣鴉雀無聲。在陽光照亮了的十字路口沒有一個行人。沒有比這種晴朗日子的荒涼街道更淒涼的了。

人們什麼也看不到，可是聽得見。一個神祕的活動在遠處進行。可以肯定，重要關頭就要到來。正如昨晚哨兵撤退，現在已全部撤離完畢一樣。

這街壘比起第一次受攻打時更堅固了，當那五個人離開後，大夥又把它加高了一些。

根據偵察過菜市場區的放哨人的意見，安灼拉為防備後面受到突擊，作出了重要的決定。他堵住那條至今仍通行無阻的蒙德都巷子。為此又挖了幾間屋子長的鋪路石。這個街壘如今堵塞了三個街口：前面的麻廠街，左邊的天鵝街和小化子窩，右邊的蒙德都街，這確是不易攻破的了，不過大家也就被封死在裡面了。它三面臨敵而沒有一條出路。古費拉克笑著說：「這確是一座堡壘，但又像一隻捕鼠籠。」

安灼拉把三十多塊石頭堆在小酒店門口，博須埃說：「挖得太多了點。」

將發動進攻的那方無比沉寂，所以安灼拉命令各人回到各自的崗位上去。

每人分到一定量的燒酒。

沒有什麼比一個準備衝鋒的街壘更令人驚奇的了。每個人像觀劇那樣選擇好自己的位置，互相緊挨著，肘靠肘，肩靠肩。有些人把石塊堆成一個坐位。哪兒因牆角礙事就離開一些，找到一個可作防禦的突出部分就躲在裡面，慣用左手操作的人就更可貴了，他們到別人覺得不順手的地方去。許多人佈置好可以坐著戰鬥的位置。大家都願意自在地殺敵或舒舒服服地死去。在一八四八年六月那場激戰中，有一個起義者是一個凶猛的槍手，他擺了一張伏爾泰式的靠背椅，在一個屋頂的平臺上作戰，一顆機槍子彈就在那兒打中了他。

當首領發出了準備戰鬥的口令以後，一切雜亂的行動頓時終止了。相互間不再拉扯，不再說閒話，不再東一堆西一堆地聚在一起，所有的人都精神集中，等待著進攻的人。一個街壘處在危急狀態之前是混亂的，而在危急時刻則紀律嚴明；危難產生了秩序。

當安灼拉一拿起他的雙響槍，待在他準備好的槍眼前，這時，大家都不說話了。接著一陣清脆的嗒嗒聲沿著石塊牆錯雜地響了起來，這是大家在給槍上膛。

此外，他們的作戰姿態更為勇猛，信心十足；高度的犧牲精神使他們非常堅定，他們已經沒有希望，但他們有得是失望。失望，這個最後的武器，有時會帶來勝利，維吉爾曾這樣說過。最大的決心會產生最高的智慧。坐上死亡的船可能會逃脫翻船的危險；棺材蓋可以成為一塊救命板。

和昨晚一樣，所有的注意力都轉向或者可以說都盯著那條街的盡頭，現在是照亮了，看得很清楚。

等待的時間並不長。騷動很明顯地在聖勒那方開始了，可是這次不像第一次進攻。鏈條的嗒拉聲，一個使人不安的巨大物體的顛簸

聲，一種金屬在鋪路石上的跳動聲，一種巨大的隆隆聲，預報著一個可怕的鐵器在向前推進，震動了這些安靜的老街道的心臟，當初這些街道是為了思想和經濟利益的暢通而修建的，並不是為通過龐大的戰車的巨輪而建。

所有注視這街道盡頭的目光都變得凶狠異常。

一尊大炮出現了。

炮兵們推著炮車，炮已上了炮彈，在前面拖炮的車已分開，兩個人扶著炮架，四個人走在車輪旁，其餘的人都跟著子彈車。人們看到點燃了的導火線在冒煙。

「射擊！」安灼拉發出命令。

整個街壘開了火，在一陣可怕的爆炸聲裡傾瀉出大量濃煙，淹沒了炮和人，一會兒煙霧散去，又出現了炮和人；炮兵們緩慢地、不慌不忙地、準確地把大炮推到街壘對面。沒有一個人被擊中。炮長用力壓下炮的後部，抬高炮口，像天文學家調整望遠鏡那樣慎重地把炮口瞄準。

「幹得好啊，炮兵們！」博須埃喊道。

所有街壘中的人都鼓掌。

片刻後，大炮恰好安置在街中心，跨在街溝上，準備射擊。

一個令人生畏的炮口對準了街壘。

「好呀，來吧！」古費拉克說，「粗暴的傢伙來了，先彈彈手指，現在揮起拳頭來了。軍隊向我們伸出了它的大爪子。街壘會被狠狠地震動一下。火槍開路，大炮攻打。」

「這是新型的銅製八磅重彈搗炮，」公白飛接著說，「這一類

炮，只要錫的分量超過銅的百分之十就會爆炸；錫的分量多了就太軟。有時就會使炮筒內有砂眼缺口。要避免這種危險，並增加炸藥的分量，也許要回到十四世紀時的辦法，就是加上箍，在炮筒外面從後膛直至炮耳加上一連串的無縫鋼環。目前，只有盡可能修補缺陷，有人用一種大炮檢查器在炮筒中尋找砂眼缺口，但是另有一個更好的方法，就是用格里博瓦爾的流動星去檢測。」

「在十六世紀炮筒中有來復線。」博須埃指出。

「是呀，」公白飛回答，「這樣會增加彈道的威力，可是減低了瞄準性。此外，在短射程中，彈道不能達到需要的陡峭的斜度，拋物線過大，彈道不夠直，不易打中途中的所有目標，而這是作戰中嚴格要求的；隨著敵人的迫近和快速發射，這一點越來越重要了。這種十六世紀有膛線的炮的炮彈張力不足是由於炸藥的力量小，對於這類炮，炸藥力量不足是受到了炮彈學的限制，例如要保持炮架的穩固。總之，大炮這暴君，它不能為所欲為，力量是一個很大的弱點。一顆炮彈每小時的速度是六百法里，可是光的速度每秒鐘是七萬法里。這說明耶穌要比拿破崙高明得多。」

「重上子彈！」安灼拉說。

街壘的牆將怎樣抵擋炮彈呢？會不會被打開一個缺口？這倒是一個問題。當起義者重上子彈時，炮兵們也在上炮彈。

在稜堡中人心焦慮。

開炮了，突然出現一聲轟響。

「到！」一個喜悅的聲音高呼道。

炮彈打中街壘的時候，伽弗洛什也跳了進來。

他是從天鵝街那邊進來的，他輕巧地跨過了正對小化子窩斜巷那邊側面的街壘。

伽弗洛什的進入，在街壘中起著比炮彈更大的影響。

炮彈在一堆雜亂的破磚瓦裡消失了，最多只打爛了那輛公共馬車的一個輪子，毀壞了安索那輛舊車子。看到這一切，街壘中人大笑起來。

「再來呀。」博須埃向炮兵們大聲叫道。

※※※

八 炮兵們認真起來了

大家圍住了伽弗洛什。

但他沒有時間講什麼話。馬呂斯顫抖著把他拉到了一邊。

「你來這兒幹什麼？」

「噢！」孩子回答說，「那您呢？」

他那勇敢而調皮的眼睛直盯著馬呂斯。他內心驕傲的光芒使他的眼睛大而有神。

馬呂斯用嚴肅的聲調繼續說：

「誰叫你回來的？你究竟有沒有把我的信送到那地點呢？」

對於這封信的傳遞情況，伽弗洛什不無遺憾。由於他急忙要回街壘，他沒有把信送到收信人手中，而匆匆脫了手。他心裡不得不承認自己把信隨便交給一個他連面孔都沒有看清的陌生人是輕率的。這人確實沒有戴帽子，但這一點不能說明問題。總之，他對這件事多少有些內疚，並且又怕馬呂斯責怪。為了擺脫窘境，他採取了最簡單的方法，撒了一個彌天大謊。

「公民，我把那封信交給了看門的。那位夫人還睡著，她醒來就會見到的。」

馬呂斯當初送信有兩個目的：向珂賽特訣別並且救出伽弗洛什。他的願望只滿足了一半。

送信和割風先生在街壘中出現，這兩件事在他頭腦裡連繫起來了。他指著割風先生問伽弗洛什：

「你認識這個人嗎？」

「不認識。」伽弗洛什回答。

確實，我們剛才提到過，伽弗洛什是在夜間見到冉阿讓的。

馬呂斯心中的混亂和病態的猜測消失了。他知道割風先生的政見嗎？割風先生可能是一個共和派，他來參加戰鬥就不足為奇了。

此時伽弗洛什已在街壘的那一頭嚷道：

「我的槍呢！」

古費拉克讓人把槍還給了他。

伽弗洛什警告「同志們」（這是他對大家的稱呼），街壘被包圍了。他是費了很大的勁才進來的。一營作戰的軍隊，槍架在小化子窩斜巷，把守住天鵝街那一邊。另一面是保安警察隊守著布道修士街，正面是主力軍。

講了這些情況之後，伽弗洛什接著說：

「我授權你們，向他們放一排狠毒的排槍。」

這時安灼拉一邊聽著，一邊仍在槍眼口仔細窺伺。

進攻的軍隊，肯定對那發炮彈不太滿意，沒有再放。

一連作戰的步兵來占領街的盡頭，在大炮的後面。步兵們挖起鋪路石，堆成一道類似胸牆的矮牆，大約有十八寸高，正對街壘。在胸牆左角，我們可以看到集合在聖德尼街上的一營郊區軍隊前面幾排的士兵。

正在瞭望的安灼拉，覺得聽到了一種從子彈箱中取出散裝子彈盒的特殊聲響。他還看到那個炮長，把炮轉向左邊一點，調整目標瞄準。接著炮兵開始裝炮彈。那炮長親自湊近炮筒點火。

「低下頭，集合到牆邊，」安灼拉喊道，「大家沿著街壘跪下！」

那些起義者，在伽弗洛什來到時，離開了各自的作戰崗位，分散在小酒店前面，這時都亂哄哄地衝向街壘；可是還沒有來得及執行安灼拉的命令，炮已打出，聲音很可怕，像連珠彈，這的確是一發連珠彈。

大炮瞄準稜堡的缺口，從那兒的牆上彈回來，彈跳回來的碎片打死了兩人，傷了三人。

如果這樣繼續下去，街壘就支持不住了，連珠彈會直接打進來。

出現了一陣驚慌雜亂的聲音。

「先防止第二炮。」安灼拉說。

於是他放低他的卡賓槍，瞄準那個正俯身在炮膛口校正方位的炮長。

這炮長是一個長得很英俊的炮兵中士，年輕，金黃色的頭髮，臉

很溫和，帶著這種命定的可怕武器所要求的聰明樣子。這種武器在威懾方面得到不斷改進，結果必將消滅戰爭本身。

公白飛站在安灼拉旁邊注視著這個青年。

「多可惜！」公白飛說，「殺戮是何等醜惡的行為！算了，沒有帝王就不會再有戰爭。安灼拉，你瞄準這個中士，你都不看他一眼。你想像一下，他是一個可愛的青年，勇敢有為，看得出他會動腦筋，這些炮兵營的人都有學問。他有父親，母親，有一個家，可能還在談戀愛呢，他至多不過二十五歲，可以做你的兄弟！」

「他就是。」安灼拉說。

「是呀，」公白飛回答說，「他也是我的兄弟，算了，不要打死他吧。」

「不要管我。該做的還是要做。」

一滴眼淚慢慢流到安灼拉那雲石般的面頰上。

同時他扳動卡賓槍的扳機，噴出了一道閃光。那炮手身子轉了兩下，兩臂前伸，臉仰著，好像要吸點空氣，然後身子側倒在炮上不動了。大家可以看到從他的後背中心流出一股鮮血。

子彈穿透了他的胸膛。他死了。

要把他搬走，再換上一個人，這樣就爭取到了幾分鐘。

九 使用偷獵者的技巧和一種百發百中的曾影響一七九六年判決的槍法

街壘中議論紛紛。這門炮又要重新開始轟擊。在這樣的連珠炮彈

轟擊下街壘在一刻鐘以後就要垮了，必須削弱它的轟擊力。

安灼拉發出了這道命令：

「在缺口處得放一塊床墊。」

「沒有床墊了，」公白飛說，「上面都躺著傷員。」

冉阿讓坐在較遠的一塊界石上，在小酒店的轉角處，雙腿夾著他的槍，直至目前為止，他一點也沒有過問所發生的這些事。他似乎沒有聽見周圍的戰士說：「這兒有支槍不起作用。」

聽到安灼拉發了命令，他站了起來。

人們記得當初來到麻廠街集合時，曾見到一個老太婆，她為了防禦流彈，把她的床墊放在窗前。這是一扇閣樓的窗戶，在緊靠街壘外面的一幢七層樓的屋頂上。這個床墊橫放著，下端擱在兩根曬衣服的杆子上，用兩根繩子——遠看好像兩根線——掛在閣樓窗框的兩根釘子上。繩子看得很清楚，彷彿兩根頭髮絲懸在空中。

「誰能借一支雙響的卡賓槍給我？」冉阿讓說道。

安灼拉把他那支剛上了子彈的槍遞給了他。

冉阿讓瞄準閣樓放了一槍。

兩根吊墊子的繩中的一根被打斷了。

現在床墊只吊在一根繩索上。

冉阿讓放第二槍。第二根繩子打了一下閣樓窗子的玻璃，床墊在兩根杆子中間滑了下來，落在街上。

全街壘鼓掌叫好。

大家大聲喊叫：

「有一個床墊了。」

「不錯，」公白飛說，「但是誰去把它拿進來？」

的確，這床墊是落在街壘外邊，在攻守兩方的中間。此時那個炮兵中士的死亡使部隊十分憤怒，士兵們都已臥倒在他們壘起的石砌的防線後面，大炮被迫沉默，需要重新安排，他們就向街壘放槍。起義者為了節省彈藥，對這種排槍置之不理。那排槍打在街壘上就爆炸了，於是街上子彈橫飛，非常危險。

冉阿讓從缺口出去，進入街心，冒著彈雨，奔向床墊，拿起來就背回街壘。

他親自把床墊擋住缺口，緊緊靠著牆，好讓炮兵們注意不到。

做完以後，大家等待著下一次轟擊。

等不多久。

大炮一聲吼，噴出了一叢霰彈，但沒有彈跳的情況。炮彈在床墊上流產了，產生了預期的效果，街壘保住了。

「公民，」安灼拉向冉阿讓說，「共和國感謝您。」

博須埃一邊笑一邊讚歎道：

「這很不像話，一個床墊有這麼大的威力。這是謙遜戰勝了暴力。無論如何，光榮應該屬於床墊，它使大炮失效了。」

十 曙 光

這時珂賽特醒來了。

她的房間是窄小的，整潔，幽靜，朝東有一扇長長的格子玻璃窗，開向房子的後院。

珂賽特對在巴黎發生的事一無所知。昨天黃昏她還不在這兒，當杜桑說「好像有吵鬧聲」時她已走進了寢室。

珂賽特只睡了很少的幾個鐘點，但睡得很好。她做了個甜蜜的夢，可能跟她睡的那張小床非常潔白有關。她夢見一個像馬呂斯的人站在光亮中。當她醒來時，陽光耀眼，使她感到夢境彷彿還在延續。

從夢中醒來的第一個感覺是喜悅。珂賽特感到十分放心，正如幾個小時以前的冉阿讓一樣，她的心由於絕不接受不幸，正產生一種反擊的力量。不知為什麼她懷著一種強烈的希望，但接著又一陣心酸，已經三天沒有見到馬呂斯了。但她想他也該收到她的信了，已經知道她在什麼地方，他那麼機智，肯定會有辦法找到她的。很可能就在今天，或許就在今天早晨。天已大亮，但由於陽光平射，她以為時間還很早，可是為了迎接馬呂斯，應當起床了。

她感到沒有馬呂斯就無法生活下去，因此不容置疑馬呂斯就會來的。任何相反的意見都不能接受，這一點是肯定無疑的。她愁悶了三天，十分難挨。馬呂斯離開了三天，這多麼可怕呀，慈祥的上帝！現在上天所賜的嘲弄這一考驗已屬過去，馬呂斯就會來到，並會帶來好消息。青年時代就是這樣。她迅速擦了擦眼睛，她認為用不著煩惱，也不想接受它。青春就是未來在向一個陌生人微笑，而這陌生人就是自己。她覺得幸福是件很自然的事，好像她的呼吸就是希望。

再說，珂賽特也回憶不起馬呂斯對這次不應超過一天的分別曾向她說過什麼，向她講的理由是什麼。大家都曾注意到，一個小錢落到地上後一滾就會不見，這多麼巧妙，使你找不到它。我們的思想有時也這樣在和我們開玩笑，它們躲在我們腦子的角落裡，從此完了，它

們已無影無蹤，無法把它們回憶起來。珂賽特思索了一會兒，但沒有效果，所以感到有些煩惱。她自言自語地說，忘記馬呂斯對她說過的話是不應該的，這是她自己的過錯。

她下了床，做了身心方面雙重的洗禮：祈禱和梳洗。

我們至多只能向讀者介紹舉行婚禮時的新房，可是不能去談處女的寢室，詩句還勉強能描述一下，可散文就不行了。

這是一朵含苞未放的花的內部，是藏在暗中的潔白，是一朵沒有開放的百合花的內心，沒有被太陽愛撫之前，是不應讓凡人注目的。花蕾似的女性是神聖的。這純潔的床被慢慢掀開，對著這可讚歎的半裸連自己也感到羞怯，雪白的腳躲進了拖鞋，胸脯在鏡子前遮掩起來，好像鏡子是隻眼睛，聽到家具裂開的聲音或街車經過，她便迅速地把襯衣提起遮住肩膀。有些緞帶要打結，衣鉤要搭上，束腰要拉緊，這些微微的顫動，由於寒冷和羞怯引起的哆嗦，所有這些可愛的虛驚，在這完全不必害怕的地方，到處有著一種無以名之的顧慮。穿著打扮的千姿百態，一如曙光中的雲彩那樣迷人，這一切本來不宜敘述，提一提就已嫌說得太多。

人的目光在一個起床的少女面前應比對一顆初升的星星更虔誠。不慎觸及了可能觸及之物應倍增尊敬。桃子上的茸茸細毛，李子上的霜，白雪的閃光晶體，蝴蝶的粉翅，這些在這一不明白自己就是純潔的貞潔面前，只不過是些粗俗的東西罷了。一個少女只是一個夢的微光，尚未成為一個藝術的雕像。她的寢室是隱藏在理想的陰影中。輕率地觀望等於損毀了那若隱若現、明暗交錯的詩情畫意，而仔細的觀察那就是褻瀆了。

因此我們完全不去描繪珂賽特醒來時的一些柔和而又忙亂的小動作。

一個東方寓言說，神創造的玫瑰花本是白色的，可是亞當在它開放時望了一眼，它感到羞怯而變成玫瑰色。我們在少女和花朵前是應

當止步的，要想到她們是可敬可頌的。

珂賽特很快穿好了衣服，梳妝完畢；當時的裝扮很簡單，婦女們已不再把頭髮捲成鼓鼓的環形，或把頭髮在正中分為兩股，再加墊子和捲子襯托，也不在頭髮裡放硬襯布。這之後她開了窗，目光向周圍一望，希望看到街中一段、一個牆角或一點路面，能在那兒瞥見馬呂斯。可是外面什麼也見不到。後院被相當高的牆圍著，空隙處只見到一些花園。珂賽特斷言這些花園很難看，她有生以來第一次覺得花兒不美麗，還不如去看看十字路口的一小段水溝呢。她決心朝天仰望，好像她以為馬呂斯會從天而降似的。

突然她哭得像個淚人兒似的。這並不是內心變化無常，而是沮喪的心情把希望打斷了，這就是她的處境。她模糊地感到一種莫名其妙的恐懼。確實，一切都在天上飄忽而過。她感到什麼都沒有把握，意識到不能和他見面就等於失去了他；至於那個認為馬呂斯可能從天而降的想法，這並不是吉事而是一個凶兆。

然而，在這些烏雲暗影之後，她又平靜下來，恢復了希望和一種無意識的信賴上帝的微笑。

屋裡的人都還在睡覺，周圍是一片外省的寧靜氣氛。沒有一扇百葉窗打開著。門房還沒有開門。杜桑沒有起床。珂賽特很自然地這樣想父親還睡著。她一定受了很大的痛苦，所以現在還覺得很悲傷，因為她說父親對她不好，她把希望寄託在馬呂斯身上。這樣一種光明的消失是絕不可能的，她祈禱。她不時聽到遠處傳來沉重的震動聲。她暗想著：「真怪，這麼早就有人在開閉通車輛的大門了。」事實上那是攻打街壘的炮聲。

在珂賽特窗下幾尺的地方，牆上黑色的舊飛簷中有一個雨燕的巢，那燕子窩突出在屋簷的邊緣，因此從上面能看到這個小天堂的內部。母燕在裡面展開翅膀，像一把扇子那樣遮著雛燕，那公燕不斷地飛，飛去又飛來，用嘴帶來食物和接吻。升起的太陽把這個安樂窩照得金光閃閃，「傳種接代」的偉大規律在這兒微笑並顯示出它的莊

嚴，一種溫存的奧祕展現在清晨的燦爛光輝裡。珂賽特，頭髮沐浴在陽光中，心靈墮入幻想，內心的熱戀和外界的晨曦照耀著她，使她機械地俯身向前；在注視這些燕子時，她幾乎不敢承認自己同時也想起了馬呂斯，這個小小的家庭，這隻公鳥和母鳥，這個母親和一群幼雛，一個鳥窩使一個處女的內心深深升起一股柔情。

※※※

十一 槍無虛發，也沒傷人

攻打的軍隊繼續在開火。排槍和霰彈輪番發射，但實際上並沒有造成多大損傷。只有科林斯正面的上方遭了殃；二樓的格子窗和屋頂閣樓被大小子彈打得百孔千瘡，已慢慢地在變形。駐守在那兒的戰士得側身躲開。再說，這也是攻打街壘的一種策略，採用疲勞戰術射擊，目的是消耗起義者的彈藥，如果被圍的人回擊就中了計。一旦發現被圍者的火力弱下來，就說明沒有子彈和炸藥了，這就可以發動突擊。但安灼拉沒有中計；街壘毫不回擊。

軍隊每發一次排槍，伽弗洛什就用舌頭鼓起他的腮幫子，表示極大的蔑視。

「好吧，」他說，「把床墊撕爛。我們需要繃帶呀。」

古費拉克斥責霰彈不中用，他對大炮說：

「夥計，你太不集中了。」

在作戰時，好像在舞會上一樣，人們互施詭計。大概這稜堡的沉默開始使進攻的一方擔心了，生怕發生意外，他們感到需要摸清這堆石塊後面的情況，並了解這堵漠不關心、只挨打不還擊的牆內究竟在幹什麼。起義者們突然發覺鄰近的屋頂上有一頂消防隊的鋼盔在陽光中閃爍。一個消防隊員靠在高煙囪旁好像在那兒站崗。他的視線正好直直地落到街壘裡。

「那是一個礙事的監視。」安灼拉說。

冉阿讓已經把卡賓槍還給了安灼拉，但他還有自己的槍。

他一聲不響，瞄準那消防隊員，一秒鐘後，鋼盔被一顆子彈打中，很響亮地落在街心。受驚的士兵趕快逃開了。

另一個監視人接替了他的崗位。這是一個軍官。冉阿讓又裝好子彈，瞄準新來的人，把軍官的鋼盔打下去找士兵的鋼盔作伴去了。軍官不再堅持，很快也退了下去。他們明白了這個警告。從此沒有人再出現在屋頂上，他們放棄了對街壘的偵察。

「您為什麼不打死那個人？」博須埃問冉阿讓。

冉阿讓沒有答覆。

十二 無秩序支撐著秩序

博須埃在公白飛的耳邊低聲說：

「他沒有回答我的問題。」

「這是一個槍下留情的人。」公白飛說。

那些對遙遠的事還有些記憶的人知道郊區國民自衛軍在鎮壓起義時也相當勇敢。尤其在一八三二年六月的日子裡他們頑強而無畏。龐坦、凡都斯和古內特這些小酒店的好老板，當暴動使「企業」停工時，看到舞廳沒有顧客，就都成了小獅子，他們犧牲自己的性命，為的是維持郊區小酒店所代表的治安。在這同時具有市儈氣息和英雄氣概的時期，各種思潮都有它的騎士，利潤也有它的俠客。平凡的動機並沒有減少它在運動中的膽量。看到白銀堆降低了，銀行家就唱起《馬賽曲》。為了錢櫃，人們熱情地流了自己的血；有人以斯巴達人

的狂熱來護衛小店鋪——這個極其渺小的國家的縮影。

我們可以說，事實上這一切並沒有不嚴肅的地方，這是社會各成分間的衝突，將來有一天會達到平衡。

那個時期的另一特點是無政府主義混入了政府至上主義（這是正統派的怪名稱）之中。人們在維持秩序，但毫無紀律。在某一國民自衛軍上校的指揮下戰鼓突然莫名其妙地擂起了集合令；某個上尉一時激動就上了火線，某個自衛軍為了「主義」，為了自己去戰鬥。在某些危急關頭，在這些「日子」裡，大家不去徵求上級的指示而憑自己的本能行事。在治安部隊裡有真正的游擊隊員，有些人像法尼各那樣拿起武器，還有的像亨利·方弗來特那樣執筆撰文。

在這個時代，文明不幸是某些利益的集合而不是某些原則的代表，它是，或自以為是處於危急之中。它發出緊急呼籲。每個人以自己為中心，並根據自己的想法起來防衛它，支援它，保衛它；隨便一個什麼人都自認為要負責拯救社會。

有時這種熱忱發展到要處死人。國民自衛軍的某個分隊擅自組織了一個軍事法庭，在五分鐘內判決一個被俘的起義者死刑並立即執行。就是這樣一個臨時組織殺死了讓·勃魯維爾。殘酷的林奇裁判【註：美國的一種刑法，抓到罪犯後當場判決，立即執行。】，沒有任何一方有權去責怪對方，因為美國的共和體制就是這樣行事的，猶如歐洲的君主政體一樣。這種私刑加上誤會就更複雜了。在某一個暴動的日子裡，有一個叫保羅·埃美·加尼埃的年輕詩人在王宮廣場被人持著刺刀追逐，他只得躲進六號大門洞裡。有人大聲喊：「又是一個聖西門主義者！」他們要殺死他。當時他臂下夾著一本聖西門公爵【註：十八世紀，著有《回憶錄》，記述當時宮廷及顯貴瑣事。】的《回憶錄》。有一個國民自衛軍在封皮上一唸到「聖西門」這個名字就大叫起來：「把他殺死！」

一八三二年六月六日，有一連郊區國民自衛軍，由上尉法尼各指揮，這個人前面已提到過，他出於怪癖和一時的興致，在麻廠街造成

了大量傷亡。這一事件，在一八三二年起義結束後進行的司法預審中有記載證實。法尼各上尉是一個性情急躁和冒險的小市民，在維護秩序的隊伍中他是一個類似雇傭兵那樣的角，這種人我們已描繪過他們的特性，他是個狂熱而無法無天的政府至上主義者，他不能抑制衝動要提前開火，並有著由他帶領連隊單獨取下街壘的野心，他在接連看到紅旗後又見到把舊衣當作黑旗，這使他怒不可遏，於是破口大罵那些在開會的將軍和軍團長們，因為他們認為總攻的決定性時刻尚未到來，根據他們間的一句名言，那就是「讓反抗者在他們自己的肉汁中煮熟吧」。至於法尼各，他認為奪取街壘已經成熟，熟了的东西就該落地，所以他就去嘗試。

他指揮著一夥和他同樣堅決的人，當時的見證人稱之為「一群瘋子」。他那一連人，就是槍殺詩人讓·勃魯維爾的，是駐紮在那條街轉角上的營中的第一連。在一個誰也很少想到的時刻，這上尉派遣他的人向街壘進攻。這種只憑願望而無策略的行動，使法尼各這連人蒙受了巨大的傷亡。他們還沒有進入到這條街三分之二的地方，就遭到街壘中發出的一次全面射擊。跑在最前面的四個最膽大的士兵在離稜堡腳下很近的地方被擊斃。國民自衛軍這夥好漢是極為英勇的，但還缺乏軍人的頑強性，他們猶豫了一下就退下來了，在街心留下了十五具屍體。正當他們猶豫的時候，起義者又有時間去重新裝上子彈，第二次射擊殺傷力很強，打中了這一連裡還沒來得及回到街角掩體裡的人。有那麼一會兒，他們處在兩股霰彈火力的夾擊中，還受到大炮的轟擊，因為這門大炮沒有接到停火的命令。這位英勇而不謹慎的法尼各就是被霰彈擊中的人裡的一個。他被炮火擊斃，也就是說被接受命令派擊斃。

這次凶猛而不嚴肅的進攻激怒了安灼拉。「這群蠢材！」他說，「他們把自己人打死，還白白浪費了我們的彈藥。」

安灼拉是以暴動裡一個真正的將軍身分講了這番話的。起義者和鎮壓者在力量懸殊的情況下作戰，起義者很快就被消耗殆盡，他們只能放有限的幾槍，人員的損失也是一種限制。一個彈盒空了，一個人死了，就無法補充了。鎮壓者卻擁有整個軍隊，人員不成問題，擁有

萬塞納兵工廠，也無須計算彈藥。鎮壓者有街壘中人員那麼多的聯隊，有街壘中彈盒那麼多的兵工廠，所以這是以百對一的戰爭，街壘最後一定要被摧毀，除非革命突然爆發，在天平上加上它那天神的火紅利劍。如果這種情況發生了，那時一切都會站起來，大街上開始沸騰，民眾的稜堡將急劇增多，如雨後春筍一般，巴黎將為此極度震動，一個神妙的東西出現了，一個八月十日又來到了，一個七月二十九日又來到了；出現了神奇的光輝，張著血盆大口的權威將會退卻，還有軍隊，這隻獅子，它將望著鎮定自若站在它面前的預言者——法蘭西。

第一卷 戰爭在四座牆間— 2

十三 掠過一線希望

在防衛街壘的道義感和激烈衝動的混雜心情中是應有盡有的，有勇敢的精神，有青年的朝氣，有榮譽的欲望，有激動的熱情，有理想，有堅定的信仰，有賭徒的頑強，特別還有斷斷續續的一線希望。

在這時斷時續期間，突然一個模糊的希望顫動著，在意想不到的時候掠過麻廠街的街壘。

「你們聽，」一直嚴加戒備的安灼拉突然叫起來，「巴黎似乎醒來了。」

在六月六日清晨，這些起義者在一兩個小時裡確實勇氣倍增。聖美里持續不斷的警鐘使一些微弱的希望復活了。梨樹街和格拉維利埃街也築起了街壘。聖與爾丹門前有一個青年，獨自用卡賓槍射擊一個騎兵連。他毫不隱蔽地在林蔭大道上跪下一膝，以肩抵槍，瞄準並擊斃了騎兵中隊長，然後回轉頭來說：「又少了一個，他不會再給我們罪受了。」那青年被馬刀砍死了。聖德尼街有一個婦女在放下的百葉簾後面射擊保安警察。她每打一槍，就可以看到百葉簾在顫動。一個十四歲的孩子在高松納利街被捕，他的口袋裡裝滿了子彈。好幾個崗哨受到了攻打。在貝爾坦·波瓦雷街口，由卡芬雅克·德·巴拉尼將軍【註：是一八四八年殘酷鎮壓巴黎工人六月起義的陸軍部長卡芬雅克的叔父。】帶領的裝甲聯隊意外地受到排槍的猛烈射擊；在卜朗什·米勃雷街，有人從屋頂向過路的軍隊扔下破罈爛罐和家用器皿，這是不祥之兆。當有人把這種情況向蘇爾特元帥報告時，這位拿破崙的老上尉不禁墮入沉思，他回憶起絮歇【註：十七—十八世紀，法國元帥，在西班牙作戰獲勝。】元帥在薩拉戈薩時講的一句話：「什麼時候老奶奶往我們頭上用尿壺倒尿，我們就完蛋了。」

當人們以為暴動已被控制不再蔓延時，又出現了這種普遍的症狀，重又燃起的怒火，這些人們稱之為巴黎郊區柴堆上飛舞的火花，所有這一切都使軍事長官們惶恐不安。他們急於撲滅剛冒頭的火災。在未撲滅之前，推遲了對莫布埃街、麻廠街和聖美里這些街壘的進攻，目的是好集中兵力對付它們，一舉全殲。有些縱隊被派遣到有騷亂的街上去，肅清大街，進而追索左右的一些小街小巷，有時躡手躡腳，小心提防，有時則加快步伐。軍隊捅破那些放過冷槍的門，同時，騎兵驅散了在林蔭大道上集合的人群。這種鎮壓不免引起騷亂和軍民之間的衝突。安灼拉在炮轟和排槍之間所聽到的就是這些聲音。此外，他看見街那頭有人用擔架抬走受傷的人，他對古費拉克說：「受傷的不是我們這邊的人。」

希望沒有延長多久，微光很快就消逝了。不到半小時，孕育中的暴動破滅了，猶如沒有雷聲的閃電瞬息即逝一般，起義者感到一塊鉛質的棺罩，被冷漠的民眾蓋在他們這些頑強不屈的被遺棄者的身上。

當時的普遍行動似乎已略具規模，但卻流產了。陸軍大臣【註：指蘇爾特。】的注意力和將軍們的策略，現在能運用集中到這三、四個還屹立著的街壘上來了。

旭日從地平線上升起。

一個起義者質問安灼拉：

「我們這兒大家都餓了。難道我們真的什麼都不吃就這樣死去嗎？」

安灼拉始終把手肘支在胸牆上，注視著街的盡頭，點了一下頭。

十四 這兒看到了安灼拉情人的名字

古費拉克坐在安灼拉旁邊一塊鋪路石上，繼續辱罵那門大炮，每

次隨著巨響迸射出被稱為霰彈的大量炮彈時，他就用一連串的諷刺話來數落它。

「可憐的老畜生，你大叫大嚷，我替你難受，你吼不響了，這不像是放炮，而是在咳嗽呀。」

他周圍的人哄然大笑起來。

古費拉克和博須埃，他們的英雄氣概和舒暢心情隨著危機與時俱增，就像斯卡隆夫人【註：路易十四的情婦。】那樣，用開玩笑來代替飲食，因為沒有葡萄酒了，他們就向群眾灌注歡樂。

【註】斯卡隆夫人（MAdAmeScARRON），

博須埃說：「我佩服安灼拉，他那沉著的膽量使我驚歎。他過著孤獨的生活，這可能使他有些抑鬱。安灼拉因他的偉大事業使他束身鰥居而抱怨，我們這些人，多少有些情婦使我們狂熱，也就是說使我們勇敢。一個人能像老虎那樣戀愛，至少也會像獅子那樣去戰鬥。這也是對那些給我們顏色看的娘兒們的一種報復。羅蘭【註：指義大利詩人阿里歐斯托的長詩《瘋狂的羅蘭》中的主人公，他熱戀著安傑麗嘉。】讓人殺死自己，為的是使安傑麗嘉煩惱。我們的大無畏精神是從女人那兒來的。一個沒有女人的男人是一支沒有撞針的手槍；使男人奮發的正是女人。安灼拉沒有女人，他不談戀愛，可是他膽大無畏。一個人能冷若冰霜而又猛如烈火，這真是不可思議。」

安灼拉似乎不在聽人講話，可是如果有誰在他身旁，就會聽到他在喃喃低語：「祖國。」博須埃還在談笑，古費拉克突然大叫：

「來了個新玩意兒！」

然後，模仿看門人的通報語調，又加上了一句：

「八磅炮閣下。」

確實，一個新腳色登上了舞臺。這是第二門火炮。

炮兵們迅速而使勁地操作著，把這第二尊炮架好在第一尊旁邊，準備射擊。

這樣就出現了收場的局面。

過不多久，這兩門炮立刻進入戰鬥，對準街壘轟擊，作戰分隊和郊區分隊用排槍協助作戰。

稍遠處，人們還聽到其他的炮火聲。在這兩門炮猛力轟擊麻廠街稜堡的同時，另外又有兩門炮，一門瞄準聖德尼街，另一門對著奧白利屠夫街，把聖美里街壘打得彈痕累累，有如篩孔。這四門炮相互間的回聲都淒厲哀怨。

警犬陰鬱的吠聲也相互呼應。

轟擊麻廠街街壘的兩門炮，一門使用霰彈，一門發射實心彈。

那門發射實心彈的炮口瞄準得高些，算好要讓炮彈擊中街壘頂層，把它削平，把鋪路石打成碎片，像霰彈一樣去擊傷那些起義者。

這樣轟擊的用意是想把稜堡頂上的戰士趕下去，迫使他們退進街壘，也就是說總攻已迫在眉睫了。

當實心彈把戰士從街壘頂上轟下來、霰彈又把小酒店窗口的起義者驅散以後，這樣突擊中隊就可以衝進街道而不致遭到射擊，甚至不被發覺，就可以像昨晚那樣突然爬進稜堡，誰知道呢？也許可以用奇襲的辦法拿下街壘。

「必須減輕這兩門炮的干擾，」安灼拉說，接著他大聲喊道，「向炮兵開火！」

人人都準備好了。沉寂了那麼久的街壘又奮起開槍射擊了，他們

猛烈而愉快地連續發射了七、八排槍彈，街上充滿了濃煙，教人睜不開眼睛。幾分鐘過後，透過這有著一道道火焰的煙霧，大家可以隱約看到三分之二的炮兵已經倒在炮輪之下了。依然站著的那幾個炮兵強作鎮靜，仍在使用那些火器，可是火力已經慢了下來。

「好極了，」博須埃向安灼拉說，「很成功！」

安灼拉搖搖頭，回答說：

「這樣的成功。再過它一刻鐘，街壘裡便剩不下十顆子彈了。」

伽弗洛什好像聽到了這句話。

十五 伽弗洛什外出

古費拉克忽然發現有個人在街壘的下面，外邊，街上，火線下。

伽弗洛什從小酒店裡取了一個盛玻璃瓶的籃子，穿過缺口走出去，安閒自在地只顧把那些倒斃在街壘斜沿上的國民自衛軍裝滿子彈的彈藥包倒進籃子。

「你在幹什麼？」古費拉克說。

伽弗洛什翹起鼻子：

「公民，我在裝籃子。」

「難道你沒看見霰彈？」

伽弗洛什回答說：

「是啊，在下雨。又怎樣呢？」

古費拉克吼了起來：

「進來！」

「回頭就來。」伽弗洛什說。

於是，他一躍跳到街心。

我們記得法尼各連在退卻時，留下了一大串屍體。

整條街的路面上，這兒那兒，躺著將近二十具屍體。對伽弗洛什來說，這是二十來個彈藥包，對街壘來說，是大批的子彈。

街上的煙就像迷霧一樣。凡是見過一朵雲落在峽谷中兩座峭壁之間的人都能想像這種被壓縮在——並且好像濃化了的——陰森森的兩列高房子中間的煙。它緩緩上升，還不斷得到補充，以致光線越來越模糊，甚至使白晝也變得陰暗起來。這條街，從一頭到另一頭，並不怎麼長，可是交戰的人，幾乎彼此望不見。

這種模糊的狀態，也許是指揮攻打街壘的官長們所需要、所籌劃的，卻也給伽弗洛什帶來了方便。

在這層煙幕的縈迴下，由於伽弗洛什個子小，便能在這條街上走得相當遠而不被人察覺。他倒空了最初七八個彈藥包，冒的危險還不算大。

他緊貼地面往前爬，四肢快速行動著，用牙咬住籃子，身體扭著，溜著，波浪似的行動著，像蛇一樣爬行，從一個死屍到另一個死屍，把一個個的彈藥包或子彈盒都倒乾淨，就像一隻剝核桃的猴子。

他離街壘還相當近，裡面的人可不敢叫他回來，恐怕引起對方的注意。

在一具屍首——是個排長——的身上，他找到一個打獵用的火藥

瓶。

「以備不時之需。」他一面塞進口袋一面說。

他不斷往前移動，終於到了煙霧稀薄的地方。

於是埋伏在石堆後面的一排前線狙擊兵和聚集在街角上的郊區狙擊兵，忽然不約而同地相互指點煙霧裡有個東西在活動。

正當伽弗洛什在解一個倒在界石附近的中士身上的彈藥包時，一顆子彈打中了那屍體。

「好傢伙！」伽弗洛什說，「他們竟來殺我的這些死人了。」

第二顆子彈打在他身邊，把路面上的石塊打得直冒火星。

第三顆打翻了他的籃子。

伽弗洛什打量了一下，看見這是從郊區方面射過來的。他筆直地立起來，站著，頭髮隨風飄揚，兩手叉在腰上，眼睛盯著那些開槍射擊的國民自衛軍，唱道：

楠泰爾人醜八怪，

這只能怨伏爾泰；

帕萊索人大膿包，

這也只能怨盧梭。

隨後他拾起他的籃子，把翻了出來的子彈全撿回去，一顆不剩，然後繼續向開槍的地方前進，去解另一個彈藥包；到了那裡，第四顆子彈仍舊沒有射中他。伽弗洛什唱道：

公證人我做不來，

這只能怨伏爾泰；

我只是隻小雀兒，

這也只能怨盧梭。

第五顆子彈打出了他的第三段歌詞：

歡樂是我的本態，

這只能怨伏爾泰；

貧窮是我的格調，

這也只能怨盧梭。

這樣延續了一些時候。

這景象真駭人，也真動人。伽弗洛什被別人射擊，他卻和射擊的人逗樂。他的神氣好像覺得很好玩。這是小麻雀在追啄獵人。他用一段唱詞回答一次射擊。人們不斷地瞄準他，卻始終打他不著。那些國民自衛軍和士兵一面對他瞄準一面笑。他伏下身去，又站起來，躲在一個門角裡，繼而又跳出來，藏起來不見了，隨即又出現，跑了又回來，對著槍彈做鬼臉，同時還撈子彈，掏彈藥包，充實他的籃子。那些起義者急得喘不過氣來，眼睛盯住他不放，街壘在發抖。而他，在歌唱。他不是個孩子，也不是個大人，而是個小精靈似的頑童。可以說，他是混戰中的一個無懈可擊的侏儒。槍彈緊跟著他，但他比槍彈更靈活。他跟死亡玩著駭人的捉迷藏遊戲。每一次當索命的鬼魂來到他跟前時，這頑皮的孩子總是「啪」的一下給它來個彈指。

可是有一顆子彈，比其餘的都來得準些，或者說，比其餘的都更為奸詐，終於射中了這磷火似的孩子。大家看見伽弗洛什東倒西歪地

走了幾步，便軟下去了，街壘裡的人發出一聲叫喊，但在這小孩的體內，有安泰的神力；孩子一觸及路面，就像那巨人接觸大地一樣。伽弗洛什倒下去，很快就又直起身子。他坐了起來，臉上流著一長條鮮血，舉起他的兩隻手臂，望著打槍的方向，又開始唱起來：

我是倒了下來，

這只能怨伏爾泰；

鼻子栽進了小溪，

這也只能怨……

他沒有唱完。第二顆子彈，由原先的那個槍手射出的，一下使他停了下來。這一次，他臉朝地倒下去，不再動彈了。這個偉大的小靈魂飛逝了。

十六 長兄如何成了父親

正在此時，在盧森堡公園中——戲劇的目光應該無所不在——有兩個孩子手牽著手，一個約有七歲，另一個五歲。雨水把他們淋濕了，他們在向陽一邊的小徑上走著，大的領著小的，他們衣衫襤褸，面容蒼白，好像兩隻野雀。小的說：「我餓得很。」老大多少像個保護人了，左手牽著小弟弟，右手拿著一根小棍棒。

只有他們兩人在花園裡，花園空無一人，鐵柵欄門在起義期間根據警方的命令關閉了。裡面宿營的部隊已離開迎戰去了。

孩子們怎麼會在這裡的？這可能是從半掩著門的收容所裡逃出來的；也許是從附近，從唐斐便門，或天文臺的瞭望臺上，或從鄰近的十字路口，那兒有一個居高臨下的三角門楣的裝飾，上面寫著「今拾到一個布裹的嬰兒」，從那裡的賣藝的木棚裡逃出來的；也可能是頭

天晚上關門時，他們躲過了看門人的目光，在閱報亭裡度過了一宵？事實是他們在流浪，然而又好像很自由。流浪而好像很自由就是無家可歸。這兩個可憐的孩子確實已沒有歸宿了。

讀者應該還記得，這就是使伽弗洛什擔憂的兩個孩子，德納第的孩子，曾借給馬儂當作吉諾曼先生的孩子，如今已像無根的斷枝上掉下來的落葉，被風捲著遍地亂滾。

他們的衣服，在馬儂家時是整潔的，那時對吉諾曼先生要交代得過去，現在已經破爛不堪了。

這些孩子從此便列入「棄兒」統計表內，由警方查明，收容，走失，又在巴黎馬路上找到了。

還得碰上今天這樣混亂的時期，可憐的孩子才能來到公園。如果看門人發現了他們，一定要攆走這些小化子。因為窮苦的孩子是不能進入公園的。其實人們應該想到，作為孩子，他們有權利欣賞鮮花。

幸虧關了鐵門，他倆才能待在裡面。他們違犯了規章，溜進了公園，他們就在裡面待下來。鐵門雖關卻不允許檢查人員休息，檢查人員仍被認為在繼續進行檢查，但執行得懈怠而不嚴格；他們同樣受到民眾不安的影響，關心園外遠勝園內，他們不再檢查花園，因而沒有看見這兩個犯有輕罪的小孩。

昨晚下了雨，今晨還飄了雨點。但六月的驟雨不算一回事。暴雨過後一小時，人們很難察覺這美麗的豔陽天曾經流過淚。夏天地面很快被曬乾，就像孩子的面頰一樣。

在這夏至時節，白天的太陽可以說是火辣辣的，它控制了一切。它緊貼著伏在大地上，好像在吮吸似的。太陽好像渴了，驟雨等於一杯水，一陣雨立刻被喝盡。清晨處處溪流縱橫，中午卻已揚起了灰塵。

沒有再比雨水打濕、陽光拭乾的芳草更宜人的了，這是夏日的清

新氣息。花園和草地，根上有雨露，花上有陽光，同時成為散發出各種氤氳的香爐。一切在歡笑，歌唱，都在獻出各自的芬芳，這使人感到一種甜蜜的陶醉。春天是暫時的天堂，陽光使人變得堅韌有力。

有些人不再苛求，他們只要有蔚藍的天空就說：「這樣足夠了！」他們沉湎在神奇的幻想中，對大自然的崇拜使他們在善與惡面前漠然處之，他們對宇宙沉思默想，而對人則出奇地心不在焉，他們不明白，當人可以在樹林中遐想自娛時，為什麼還要為這些飢餓的人，那些乾渴的人，要為冬天衣不蔽體的窮人，要為因淋巴而背脊彎曲的孩子，要為陋榻、閣樓、地牢以及在破衣爛衫中哆嗦的姑娘們操心；這些安謐和不近人情的心靈，毫無憐憫心的自得其樂。奇怪的是，他們滿足於無限的太空。而人的重大需求，那包含博愛的有限事物，他們卻並不理解。為有限所承認的進步，這一高貴的辛勞，他們不去想一想。而這沒有一定限制，在人與天的結合而產生的各方面，他們也同樣體會不到。只要能與無限相對，他們就微笑。他們從不感到歡樂，但經常心醉神迷。自甘沉溺其中，這就是他們的生活。人類的歷史在他們看來只是一些片段而已，這不是什麼完整，真正的萬有在外界，何必為人的這類瑣事操心？人有痛苦，這很可能，但請看這顆紅星【註：金牛座中最亮的一顆星。】升起了！母親沒有奶水，新生兒瀕於死亡，我一點也不知道，但請你察看一下顯微鏡下樅樹的截斷面所形成的奇妙的圓花形！你把最美麗的精緻花邊拿來比比看！這些思想家忘記了愛。黃道帶竟使他們專心到看不見孩子在哭泣。上帝使他們見不到靈魂。這是某種思想家的類型，既偉大又渺小。賀拉斯是如此，歌德是如此，拉封丹可能也是如此；對待無限堂而皇之的利己主義，對疾苦無動於衷的旁觀者，天氣晴朗就看不見尼祿，太陽可以為他們遮住火刑臺，望著斷頭臺行刑時還在尋找光線的效果，他們聽不見叫喊、啜泣、斷氣的喘息聲，也聽不見警鐘，對他們來說，只要存在五月，一切都是盡善盡美的，只要頭上有金黃和絳紫色的雲彩，他們就感到心滿意足，並決心享樂直至星光消逝，鳥兒不再鳴囀為止。

他們是光輝燦爛中的黑暗。他們並沒猜想到自己是可憐蟲。無疑地他們就是如此。誰沒有同情之淚也就是一無所見。我們應當讚美並

憐憫他們，正如我們既憐憫又讚美一個同時是黑夜又是白晝的人，在他們的眉毛下面沒有眼睛，只有一顆星星在額上。

思想家的冷酷，照某些人看來，這才是一種精深的哲學。就算這樣，但在這種精深中有著欠缺的一面。一個人可以是不朽的，然而又是跛子，伏爾甘【註：希臘神話中的跛足火神。】就是一個明證。人可以高人一籌，也有低人一等的地方。大自然中存在著無窮盡的不完整的現象，誰知道太陽是否盲目呢？

那怎麼辦？信賴誰呢？誰敢說太陽虛假呢？某些天才，某些傑出的人，那些星官們也會失誤？那個在上空，在頂端，在最高峰，在天頂上的東西，它送給大地無窮光明，但它看見的很少，看不清或完全看不見？這難道不令人感到沮喪？不對。在太陽之上究竟還有什麼？有上帝。

一八三二年六月六日上午十一時左右，盧森堡公園杳無人跡，景色迷人。排成梅花形的樹木和花壇在陽光下發出芬芳的氣息和奪目的色彩。所有的樹枝在正午的烈日下似乎都在狂喜地相互擁抱。埃及無花果樹叢中鶯群一片啾啾，麻雀在唱凱歌，啄木鳥爬上板栗樹用嘴在樹皮的窟窿裡啄著。花壇接受了百合花的合法王位；最尊貴的馨香出自潔白的顏色。石竹花的芬芳瀰漫在空間，瑪麗·德·梅迪契的老白嘴鴉在大樹林中談情說愛。陽光在鬱金香上飛金貼紫，使它們發出火光，這簡直就是一朵五光十色的火焰。蜜蜂在所有的鬱金香花壇四周忙亂地轉圈，就像火花上的火星，連同即將到來的陣雨，一切都是豔麗的，喜氣洋溢的；這一再滋潤的雨水，鈴蘭和金銀花正可受益而無須擔驚受怕！燕子低飛顯示了一種可愛的威脅【註：燕子低飛，表示即將下雨。】，這裡萬物都浸沉在幸福裡，生命是何等的美好，整個自然界處於真誠、救助、支援、父愛、溫存和曙光中。從天而降的思想就像我們吻著孩子的小手那樣溫柔。

樹木下的石像，潔白而裸露，透過陽光的照射，樹蔭給它們穿上了一件衣衫；這些女神身上光線明暗不一，而四周全是光線。大水池周圍，地乾得像是烤焦了一樣。常常刮風使得到處都是塵土。晚秋的

幾片黃葉在歡樂地相互追逐，就像野孩子在嬉戲一樣。

到處一片光明使人感到一種無可形容的慰藉。生命、樹液、暑熱和香氣都在湧溢；從宇宙萬像中我們體會到那種巨大的泉源；在這充滿了愛的微風中，在這往覆的反響和反射中，在這肆意揮霍的陽光中，在這無限傾瀉的金色流體中，使我們感到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在這瑰麗似火的帷幕後面，我們瞥見了主宰億萬星辰的上帝。

感謝細沙，這裡沒有一點泥跡，幸虧雨露，這裡沒有一粒灰塵。花束洗滌一淨；所有幻成花形從地下冒出來的絲絨、綾緞、彩釉和黃金都毫無瑕疵。這種華麗是完美無缺的。園林浸沉在一片歡悅的大自然的靜謐裡。一種天上才有的幽靜與千萬種音樂融洽共存，鳥巢中的咕咕聲，蜂群的嗡嗡聲和風的颯颯聲。這個季節所有的音響和諧地合成一個完美的協奏；春季的物候井然有序，丁香凋謝了，茉莉迎上來；有些花要遲開，有些昆蟲卻來得很早；六月紅蝶的先鋒隊和五月白蝶的後衛隊親如兄弟。梧桐換上新裝。和風使高大華美的栗樹叢此起彼伏，氣勢雄偉。附近兵營的一個老兵在鐵柵欄門外望著說：「這是一個披堅執銳全副戎裝的春天。」

整個自然界在進餐，萬物已經就席。到時間了。大幅的藍帷幕張掛在天上，寬闊的綠桌布鋪陳在地下，陽光燦爛。上帝供全世界就餐。每種生物都有自己的飼料或糕點。野鴿找到了麻子，燕雀找到了小米，知更鳥找到了蛆蟲，蜜蜂找到了花朵，翠鳥找到了蒼蠅。牠們之間多少存在著相互吞噬的現象，是善和惡神祕的混合，但牠們沒有一個是空著肚子的。

兩個被遺棄的孩子來到大池旁，陽光使他們有點昏昏沉沉，他們設法躲藏，這是窮人和弱者在豪華面前的本能畏縮，儘管不是在人前；於是他們躲在天鵝棚後面。

這兒那兒，在順風時，可以斷斷續續模糊地聽見叫喊聲、嘈雜聲和一種喧鬧的嗒嗒聲，這就是機槍在響，還有低沉的擊拍聲，這就是在開炮。菜市場那邊的屋頂上冒著煙。一個類似召喚的鐘聲在遠處迴

響。

這兩個孩子似乎聽不見這些響聲。小的那個不時輕聲說：

「我肚子餓。」

幾乎和這兩個孩子同時，另外一對也走近了大水池；一個五十歲光景的老人牽著一個六歲的小娃娃，這大概是父子倆。

六歲的小孩手裡拿著一塊大蛋糕。

在這一時期，在夫人街和唐斐街上有一些沿河的房屋，配備了盧森堡公園的鑰匙，當公園的鐵柵欄關閉時，房客們可以用它進入園中。後來這種特許取消了。父子倆大概是從一幢這樣的房子裡出來的。

兩個窮孩子望見「紳士」走來，便藏得更隱蔽一些。

這是個有錢人。也許就是馬呂斯在熱戀時期碰到的那個人。他曾聽到他在這大池旁教訓兒子「凡事不能過分」。他的態度和藹而高傲，有一張合不攏的嘴，老在笑。這機械的笑容出自牙床大，包不住，露出的是牙齒而不是心靈。孩子拿著咬剩的蛋糕，好像已經吃撐了。由於處於動亂時期，孩子穿一身國民自衛軍的服裝；而父親仍是有錢人的打扮，而這是為了謹慎。

父子倆停在兩隻天鵝戲水的大池旁，這個有錢人似乎特別欣賞天鵝，他在走路方面和牠們也很相像。

這時天鵝正在游泳，這是牠們的專長，游的姿態很優美。

如果這兩個可憐的孩子注意聽了，並也已到了懂事的年齡，他們就會聽見一個道貌岸然的人所說的話。父親對兒子說：

「賢者活著滿足於無所求。看著我，我的兒子，我不愛奢華。從

來不會有人見到我穿著綴有金片或寶石的衣服，我把這些假的光彩讓給那些頭腦有缺陷的人。」

此刻來自菜市場方面的沉悶的呼叫聲、鐘聲和嘈雜的聲音同時加劇起來。

「這是什麼？」孩子問。

父親回答：

「這是慶豐收的土神節。」

忽然間，他發現了這兩個衣衫襤褸的孩子，一動不動地站在天鵝的綠色小屋後面。

「這正是開始。」他說。

停了一會兒，他加上一句：

「無政府狀態進入了公園。」

這時兒子咬了口蛋糕，又吐出來，忽然哭了起來。

「你哭什麼？」父親問。

「我不餓。」孩子說。

父親的笑容更為明顯了：

「點心不是非等餓了才吃。」

「我討厭這塊糕點，它不新鮮。」

「你不要了？」

「不要了。」

父親向他指指天鵝。

「丟給這些有蹼的鳥吧！」

孩子猶豫不決。他不要糕點，但沒有理由要把它送掉。

父親繼續說：

「要仁慈，對動物應當有同情心。」

於是他從兒子那兒拿過糕點，丟進水池。蛋糕掉在離岸很近的水裡。

天鵝在距離較遠的池中心忙著吃捕獲的東西。牠們既沒有看見這個有錢人，也沒有看見蛋糕。

這個有錢人感到糕點有白丟的危險，對無謂的損失感到痛心，就設法現出一種焦急的樣子，結果引起了天鵝的注意。

牠們看見水面上漂浮著一樣什麼東西，於是就像帆船似的轉舵慢慢地游向蛋糕，不失這種白色珍禽應有的高貴氣派。

「天鵝領會這些手勢。」這個有錢人說，為自己的俏皮話得意洋洋。

這時城中的騷亂忽又增強起來，變得更加淒厲。幾陣風吹來，要比別的更能說明情況。現在可以聽到清晰的戰鼓聲、叫囂聲、小分隊的槍聲，沉鬱的警鐘和炮聲在相互呼應。這時一團烏雲忽然遮住了太陽。

天鵝還沒有游到蛋糕那兒。

「回去吧，」父親說，「他們在進攻杜伊勒里宮。」他抓住兒子的手，又說：

「從杜伊勒里宮到盧森堡，只有王位到爵位的距離，這不算遠。槍聲將如驟雨。」

他望望烏雲。

「可能雨也要下了，天也加了進來，王朝的旁支【註：指路易·菲力浦。】完了。快回家吧！」

「我要看天鵝吃蛋糕。」孩子說。

父親回答：

「這太冒失了。」

於是他把小有錢人帶走了。

孩子捨不得天鵝，不住地向大池回頭望，直到梅花形排列的樹木在轉角處遮住了他的視線為止。

與天鵝同時，這時兩個小流浪者也走近了蛋糕。糕點浮在水面上，小的那個眼睜睜地望著，另一個望著走開的有錢人。

父親和兒子走上了蜿蜒的小路，這條路通往夫人街那邊樹叢密集的寬大的梯級那裡。

當不再看到他們時，大孩子立刻趴在水池的圓邊上，左手抓住邊緣，俯在水上，幾乎要掉下去，他用另一隻手伸出棍子挨近蛋糕。天鵝看見對手，動作就加快了，牠們的前胸迅速移動，產生了對小漁夫有利的效果，水在天鵝前面向後流，一圈蕩漾著的波紋把糕點推向孩子的棍棒。天鵝剛游到，棍子也正好碰到蛋糕。孩子用一個快速動作來撥蛋糕，他嚇走了天鵝，抓住蛋糕後就站起來。蛋糕浸濕了，但他

們又饑又渴。大孩子把糕一分為二，一大一小，自己拿小的，把大的那一半給了弟弟，並對他說：

「拿去填肚子吧。」

十七 死去的父親等待將死的孩子

馬呂斯衝出街壘。公白飛跟著他。但太遲了。伽弗洛什已經死去。公白飛捧回了那籃子彈，馬呂斯抱回了孩子。

唉！他心中想，那個父親為他父親所做的，他要在兒子身上報答，可是德納第救回了他活的父親，他呢，他抱回來的是死孩子。

當馬呂斯抱著伽弗洛什走進稜堡時，他像那孩子一樣，臉上也是鮮血淋淋。

他正彎腰抱伽弗洛什時，一顆子彈擦傷了他的頭蓋骨，他並沒有覺察到。

公白飛解下他的領帶包紮馬呂斯的額頭。

大家把伽弗洛什放在停放馬白夫的那張桌子上，並用一塊黑紗蓋住兩個身子，一老一少剛夠用。

公白飛把他取回的籃子裡的子彈發給大家。

這樣每人得到了十五發。

冉阿讓仍待在老地方，一動不動地坐在他的界石上。當公白飛遞給他十五發子彈時，他搖搖頭。

「這兒有個少見的古怪人，」公白飛低聲對安灼拉說，「他居然

在街壘中不作戰。」

「這並不妨礙他保衛街壘。」安灼拉說。

「有一些奇怪的英雄。」公白飛回答。

古費拉克聽見後，添了一句：

「他跟馬白夫老爹不是一類的。」

有件事值得指出，向街壘射來的火力對內部影響很小。沒有經歷過這種旋風式戰鬥的人，不能理解在這種緊張氣氛中，還能有寧靜的時刻。人們走來走去，隨意聊天，開著玩笑，髮鬆散散。有一個我們認識的人聽見一個戰士在霰彈聲中向他說：「我們好像是單身漢在進午餐。」麻廠街的稜堡，我們再重複一遍，內部看起來的確很鎮定。一切演變和各個階段都已經完成或即將結束，處境已從危急轉為可怕，從可怕大概要演變成絕望。隨著處境逐漸變得慘淡，英雄們的光芒把街壘映得越來越紅。安灼拉嚴肅地坐鎮街壘，他的姿勢正如一個年輕的斯巴達人，他立誓要把光禿禿的劍奉獻給憂鬱的天才埃比陀達斯。

公白飛腰間圍著圍腰，在包紮傷員，博須埃和弗以伊用伽弗洛什從排長屍體上取來的火藥罐裡的火藥在做子彈。博須埃對弗以伊說：「我們不久就要坐上公共馬車到另一個星球去了。」古費拉克像一個少女在仔細整理她的針線盒一樣，在幾塊他拾來放在安灼拉旁邊的鋪路石上安放排列一整套軍械：他的劍杖、他的槍、兩支馬槍和一支手槍。冉阿讓默不作聲，望著他對面的牆。一個工人用細繩把于什魯大媽的大草帽拴在頭上，他說：「免得中暑。」艾克斯苦古爾德地方的年輕人愉快地在閒談，好像急著要最後一次說說家鄉的土話似的。若李把于什魯寡婦的鏡子從鉤子上取下來察看自己的舌頭。幾個戰士在抽屜中找到了一些幾乎發黴的麵包皮，貪婪地吃著。馬呂斯在發愁，他的父親會對他說些什麼呢？

十八 禿鷲成為獵物

我們應該詳述一下街壘裡所特有的心理狀態。一切和這次驚人的巷戰有關的特徵都不該遺漏。

不論我們提到的內部安謐有多麼奇特，這街壘，對裡面的人來說，仍然是一種幻影。

在內戰中有一種啟示，一切未知世界的煙霧混在這凶暴的烈火中，革命猶如斯芬克司，誰經歷過一次街壘戰，那就等於做了一個夢。

這些地方給人的感覺，我們已在述及馬呂斯時指出了，我們還將看到它的後果，它超出了人的生活而又不像人的生活。一走出街壘，人們就不知道剛才在那裡究竟見到過什麼。當時人變得很可怕，但自己並不知道這一點。周圍充滿了人臉上表現出來的戰鬥思想，頭腦中充滿了未來的光明。那兒有躺著的屍體和站著的鬼魂。時間長極了，像永恆一樣。人生活在死亡中。一些影子走過去了，這是什麼？人們見到了帶血的手；這裡有一種可怕的震耳欲聾的聲音，但也有一種駭人的沉默；有張口喊叫的，也有張口不出聲的；人是在煙霧中，也許是在黑夜中。人似乎感到已經觸到了不可知的深淵中險惡的淤泥；人看著自己指甲上某種紅色的東西，其餘一概回憶不起來了。

讓我們再回到麻廠街。

突然在兩次炮火齊射中，他們聽見遠處的鐘聲在報時。

「這是中午。」公白飛說。

十二響還未打完，安灼拉筆直站了起來，在街壘頂上發出雷鳴般的聲音：

「把鋪路石搬進樓房，沿著窗臺和閣樓的窗戶排齊。一半的人持

槍，一半的人搬石頭。時間已刻不容緩了。」

一組消防隊員，扛著斧子，排成戰鬥隊形在街的盡頭出現了。

無疑的這是一個縱隊的前列。什麼縱隊？肯定是突擊縱隊，消防隊奉命摧毀這座街壘，因而總得行動在負責攀登的士兵之前。

他們顯然要進行類似一八二二年克雷蒙·東納先生稱之為「大刀闊斧」的攻打。

安灼拉的命令被正確無誤地飛速執行了，因為這樣的迅速正確是街壘和輪船特別需要的，只有在這兩個地方逃跑才成為不可能。不到一分鐘，安灼拉命令把堆在科林斯門口三分之二的鋪路石搬上了二樓和閣樓，第二分鐘還沒過完，這些鋪路石已整齊地壘起來堵住二樓窗戶和閣樓老虎窗的一半。幾個孔隙，在主要的建築者弗以伊的精心部署下，小槍筒已通出去。窗上的防衛很容易辦到，因為霰彈已停止發射。那兩門炮用實心炮彈瞄準牆的中部轟擊，為了打開一個洞，只要能造成缺口，就發起突擊。

當指定作最後防禦物的鋪路石安置好時，安灼拉命令把他放在馬白夫停屍桌下的酒瓶搬上二樓。

「誰喝這些酒？」博須埃問。

「他們。」安灼拉回答。

接著大家堵住下面的窗戶，並把那些晚上門酒店大門的鐵門閂放在手邊備用。

這是一座不折不扣的堡壘，街壘是壁壘，而酒店是瞭望塔。

剩下的鋪路石，他們用來堵塞街壘的缺口。

街壘保衛者必須節約彈藥，圍攻者對這一點是很清楚的，圍攻者

用那種令人生氣的從容不迫在進行調動，不到時候就暴露在火力下，不過這是在表面上，事實上並不是這樣，他們顯得很自在。進攻的準備工作經常是有規律的緩慢，接著，就是雷電交加。

這種延緩使安灼拉能夠再全部檢閱一遍，並使一切更為完備。他感到這些人既然要去死，他們的死應該成為壯舉。

他對馬呂斯說：「我們兩個是領隊。我去裡面交代最後的命令。你留在外面負責觀察。」

馬呂斯於是坐鎮在街壘頂上警戒著。

安灼拉把廚房門釘死，我們還記得，這裡是戰地醫院。

「不能讓碎彈片打中傷員。」他說。

他在地下室簡短地發出了最後的指示，語氣十分鎮靜，弗以伊聽著並代表大家回答。

「二樓，準備好斧子砍樓梯。有沒有？」

「有。」弗以伊回答。

「有多少？」

「兩把斧子和一把戰斧。」

「好。我們是二十六個沒倒下的戰士。有多少支槍？」

「三十四。」

「多八支。這八支也裝上子彈，放在手邊。劍和手槍插在腰間。二十人待在街壘裡，六個埋伏在閣樓和二樓，從石縫中射擊進攻者。不要有一個人閒著。一會兒，當戰鼓擂起進攻號時，下面二十人就奔

進街壘。最先到達的崗位最好。」

佈置完了，他轉向沙威說：

「我沒有忘了你。」

他把手槍放在桌上，又說：

「最後離開屋子的人把這個密探的腦漿打出來。」

「在這兒嗎？」有一個聲音問。

「不，不要把這死屍和我們的人混在一起。蒙德都巷子的小街壘很容易跨過去。它只有四尺高。那人綁得很結實，把他帶去，在那兒幹掉他。」

這時有個人比安灼拉更沉著，這就是沙威。

冉阿讓在這時出現了。

他混在一群起義者中間，站出來，向安灼拉說：

「您是司令官嗎？」

「是的。」

「您剛才謝了我。」

「代表共和國。這街壘有兩個救護人：馬呂斯·彭眉胥和您。」

「您認為我可以得到獎賞嗎？」

「當然可以。」

「那我就向您要一次。」

「什麼獎賞？」

「讓我來處決這個人。」

沙威抬起頭，看見冉阿讓，他做了一個不易察覺的動作說：

「這是公正的。」

至於安灼拉，他在馬槍裡重新裝上子彈，環視一下四周：

「沒有不同意的嗎？」

接著他轉向冉阿讓：

「把密探帶走。」

冉阿讓坐在桌子一端，的確已占有了沙威。他拿起手槍，輕輕的一聲「喀噠」，說明子彈上了膛。

幾乎在同時大家聽到了號角聲。

「注意！」馬呂斯在街壘上面喊。

沙威以他那種獨有的笑容無聲地笑了笑，盯著起義者向他們說：

「你們的健康並不比我好多少。」

「大家都出來！」安灼拉喊道。

當起義者亂哄哄地衝出去時，讓我們這樣形容一下，沙威朝他們背後嚷了這樣一句話：

「待會兒見！」

十九 冉阿讓報復

剩下了冉阿讓單獨和沙威在一起，他解開那根攔腰捆住犯人的繩索，繩結在桌子下面。然後做手勢要沙威站起來。

沙威微笑照辦，笑容還是那樣無法捉摸，但表現出一種被捆綁的權威的優越感。

冉阿讓抓住沙威的腰帶，如同人們抓住負重牲口的皮帶那樣，把他拖在自己後面，慢慢走出酒店，由於沙威雙腿被捆，只能跨很小的步子。

冉阿讓手中握著手槍。

他們經過了街壘內部的小方場。起義者對即將到來的猛攻全神貫注，身子都轉了過去。

馬呂斯單獨一人被安置在圍牆盡頭的左側邊，他看見他們走過。他心裡燃燒著的陰森火光，照亮了受刑人和劊子手這一對形象。

冉阿讓不無困難地讓捆著腿的沙威爬過蒙德都巷子的戰壕，但是一刻也不鬆手。

他們跨過了這堵圍牆，現在小路上只有他們兩人，誰也瞧不見他們。房屋的轉角遮住了起義者的視線。街壘中搬出來的屍體在他們前面幾步堆成可怕的一堆。

在這堆死人中可以認出一張慘白的臉，披散著的頭髮，一隻打穿了的手，一個半裸著的女人的胸脯，這是愛潘妮。

沙威側目望望這具女屍，分外安詳地小聲說：「我好像認識這個女孩子。」

他又轉向冉阿讓。

冉阿讓臂下夾著槍，盯住沙威，這目光的意思是：「沙威，是我。」

沙威回答：

「你報復吧。」

冉阿讓從口袋中取出一把刀並打開來。

「一把匕首！」沙威喊了一聲，「你做得對，這對你更合適。」

冉阿讓把捆住沙威脖子的繩子割斷，又割斷他手腕上的繩子，再彎腰割斷他腳上的繩子，然後站起來說：

「您自由了。」

沙威是不容易吃驚的。這時，雖然他善於控制自己，也不免受到震動，因而目瞪口呆。

冉阿讓又說：

「我想我出不了這裡。如果我幸能脫身，我住在武人街七號。用的名字是割風。」

沙威像老虎似的皺了皺眉，嘴的一角微微張開，在牙縫中嘟囔著：

「你得提防著。」

「走吧。」冉阿讓說。

「你剛才說的是割風，武人街？」

「七號。」

沙威小聲重複一遍：「七號。」

他重新扣好他的大衣，使兩肩間筆挺，恢復軍人的姿態，向後轉，雙臂交叉，一隻手托住腮，朝麻廠街走去。冉阿讓目送著他。走了幾步，沙威又折回來，向冉阿讓喊道：

「您真使我厭煩，還不如殺了我。」

沙威自己也沒有留意，他已不用「你」對冉阿讓說話了。

「您走吧。」冉阿讓說。

沙威緩步離去，片刻後，他在布道修士街的街角拐了彎。

當沙威已看不見了，冉阿讓向天空開了一槍。

他回到街壘裡來，說：

「幹掉了。」

當時的情況是這樣的：

馬呂斯忙於外面的事，顧不上注意內部，在這之前還沒有仔細瞧捆在地下室後部黑暗中的密探。

當他在日光下看見他跨過街壘去死時，這才認了出來。一個回憶突然在他腦中閃過。他記起了蓬圖瓦茲街的偵察員，這人曾給過他兩支手槍，就是他馬呂斯目前正在街壘中使用的，他非但想起了他的相貌，而且還記得他的名字。

這個回憶像他的其他思想一樣是模糊不清的，他不能肯定，因而在心裡自己問自己：

「他不就是那個對我說過叫沙威的警務偵察員嗎？」

可能還來得及由他出面說一下情？但首先要知道究竟是不是那個沙威。

「安灼拉！」

「什麼？」

「那人叫什麼名字？」

「哪個人？」

「那個警察。你知道他的名字嗎？」

「當然知道。他對我們說了。」

「叫什麼？」

「沙威。」

馬呂斯豎起了身子。

這時聽見一聲槍響。

冉阿讓回來喊著：「幹掉了。」

馬呂斯心裡憂鬱地打了一個寒戰。

※※※

二十 死者有理，活人無過

街壘的垂死掙扎即將開始。

一切都使這至高無上的最後一剎那有著悲劇性的莊嚴：空中那千萬種神祕的爆破聲，在看不見的街道上行動著的武裝的密集隊伍的聲息，騎兵隊斷斷續續的奔馳聲，前進的炮兵部隊發出的沉重的震動聲，齊射的槍聲和大炮聲在迷宮般的巴黎上空回旋，戰爭的金黃色煙雲在屋頂上冒起來，一種說不上來的有點駭人的怪叫聲從遠處傳來，到處是可怕的火光，聖美里的警鐘此刻已成嗚咽聲，溫和的季節，陽光和浮雲點綴著的燦爛的青天，絢麗的時光以及令人恐怖的死氣沉沉的房屋。

因為從昨晚開始，這兩排麻廠街的房屋已變成兩堵牆，兩堵不讓人接近的牆，門窗緊閉，百葉窗也關著。

在那個時代，和我們現在的情況大不相同，當老百姓認為國王賜予的憲章或立法政體這種局面歷時太久，要求結束的時候，當普遍的憤慨散布在空中，當城市允許掘去它的鋪路石，當起義者向市民輕輕耳語，把口令私下相告而聽者微笑時，這時的居民可以說是充滿了暴動的情緒，他們就成為戰鬥者的助手，於是房屋和依賴房屋的臨時堡壘就友愛地成為一體。當形勢尚不成熟，當起義顯然沒有得到人們的贊助，當群眾否定這個運動時，戰鬥者就毫無希望了。在起義者的四周，城市變為沙漠，人心冷漠，可避難的場所堵死了，街道成為協助軍隊去奪取街壘的掩蔽地帶。

我們不能突如其來地要老百姓違反他們的意願而加速前進。誰想強迫老百姓誰倒楣！老百姓絕不聽人支配。他們會拋棄起義者，不管他們，這時暴動者便無人理睬了。一所房屋是一塊峭壁，一扇門是一種拒絕，一座建築物的正面是一堵牆。這堵牆看得見，聽得明，但不願理睬你。它可以半開著來營救你。不。這堵牆是個法官，它望著你而判你刑。緊閉著門的屋子是何等陰沉，它們彷彿已經死去，其實裡面是活著的。內部的生命好像暫時停止了，但卻存在著。二十四小時以來並沒有人出來，可是一個人也不缺。在這石窟中，人們來來去

去，睡覺，起床，全家聚集在一起吃喝；人們擔心害怕，這害怕是件可怕的事！害怕可以使人原諒這種可怕的冷淡，害怕中夾雜著驚惶失措，就更情有可原了。有時，這種情況也是有的，懼怕會變為激情，驚駭能變成瘋狂，如同謹慎變成狂怒一樣，從而出現了這句深刻的話：「瘋狂的穩重。」極端恐懼的火焰可以產生一縷陰鬱的煙，那就是怒火。「這些人要幹什麼呢？他們永不知足。他們會連累和平的人們，好像革命還不夠多似的！他們來這兒幹什麼？讓他們自己去脫身吧！活該，是他們不對，自作自受，與我們無關。我們倒楣的街道被亂彈射擊，這是一群無賴。千萬不要開門。」於是房屋就如同墳墓一樣。起義者在門前垂死掙扎，他們眼見霰彈和白刃來臨，如果他們叫嚷，他們知道會有人聽見，但不會有人出來，有牆可以保護他們，有人可以營救他們，這些牆有的是肉做的耳朵，但這些人卻是鐵石心腸。

這怪誰？

無人可怪！怪所有的人。

怪生活在一個不完善的時代。

烏托邦轉變為起義者，由哲學的抗拒轉變為武裝的抗拒，從密涅瓦到帕拉斯【註：密涅瓦的另一個名字，她是智慧女神，也是戰神。】，總是冒著風險的，烏托邦急躁冒進成為暴亂，明知自己會有什麼結局，常因操之過急，於是只好屈從，泰然地接受災禍而不是勝利。它毫無怨恨地為那些否認它的人們服務，甚至為他們辯解，它的高尚就在於能忍受遺棄，在障礙面前它不屈不撓，對忘恩負義者溫存體貼。

究竟是否忘恩負義？

從人類的角度來說，是的。

從個人角度來說，不是。

進步是人的生活方式。人類的生活常態稱之為進步；人類的一致步驟稱之為進步。進步在前進；它天上地下大巡遊，要達到巧奪天工的神聖境界；它有時停頓，等待著和落在後面的人群會合；它有它的歇息，此時正在某個即將豁然開朗的出色的迦南【註：據《聖經》記載，迦南是上帝賜給以色列人的聖地。】面前沉思；它也有入睡的長夜；使思想家痛心疾首的一點就是：陰影投射在人類的精神上，人在暗中摸索，無法使正在酣睡中的進步蘇醒。

「上帝可能已死去。」有一天，熱拉爾·德·奈瓦爾【註：十九世紀初，法國詩人及文學家。】對本書作者說。他將進步與上帝混為一談，把運動的暫時停止當成上帝的死亡。

絕望是錯誤的，進步必然會蘇醒。總之，可以這樣說，它睡著也在前進，因為人們發現它成長了。當它又站起來時，人們覺察到它高了一些。進步如同河流，不可能永遠平靜；不要築起堤壩，不要投入石塊；障礙能使河流濺起泡沫，使人類沸騰，從而產生混亂；但在混亂之後，我們就認識到進了一步。在秩序，即全球性的和平建立之前，在和諧統一普及大地之前，進步總是以革命為驛站的。

進步是什麼？我們剛才已經說過，是人民永久的生命。

然而有時個人目前的生活抗拒著人類永久的生活。

讓我們毫無隱痛地承認，各人有他不同的利益，他謀求這個利益並保衛它而無越權之罪；為了眼前的打算可以允許一定程度的自私；目前生活有它自己的權利，並非必須為未來而不斷犧牲自己。目前的一代人有權在地球上過路，不能強迫他們為了後代而縮短自己的路程，後代和他們是平等的，將來才輪到後代過路。「我存在著。」有一個人輕聲說，這個人就是大家，「我年輕，我在戀愛，我老了，我需要休息，我有孩子，我工作，我生財有道，事業昌盛，我有房屋出賃，我有資金投放在政府的企業裡，我幸福，我有妻室兒女，我熱愛這一切，我要活下去，不要干擾我。」這些原因使這些人有時對人類偉大的先鋒隊極端冷漠。

此外烏托邦，我們得承認，一打仗就離開了自己光芒四射的領域。它是明日的真理，它採用了戰爭的方式，這是昨日使用的手段。它是未來，但卻和過去一般行動。它本是純潔的思想，卻變為粗暴的行為。它在自己的英勇中夾雜了暴力，對這暴力它應當負責；這是權宜之計的暴力，違反原則必定受到懲罰。起義式的烏托邦，手中拿著老軍事規章戰鬥；它槍殺間諜，處死叛徒，它消滅活人並將他們丟入無名的黑暗中。它利用死亡，這可是嚴重的事情。似乎烏托邦對光明已喪失信心，光明本是它無敵的永不變質的力量。它用利劍打擊，然而沒有一種利劍是單刃的，每把劍都有雙刃，一邊傷了人，另一邊便傷了自己。

作出了這種保留之後，並且是嚴肅的保留之後，我們不得不讚頌——不論他們成功與否——這些為了未來而戰鬥的光榮戰士，烏托邦的神甫。即使失敗了，他們仍是可敬的，也許正因為失敗了，所以更顯得威嚴。一個符合進步的勝利值得人民鼓掌；但一個英勇的失敗更應該得到人民的同情。一個是宏偉的，另一個是崇高的。我們賞識犧牲者遠勝於成功者，我們認為約翰·布朗比華盛頓偉大，比薩康納比加里波的偉大。

總得有人支持戰敗者。

人們對這些為了未來而努力從事、以失敗告終的偉大的人是不公正的。

人們責怪革命者散布恐怖，每個街壘好像都在行凶。人們指責他們的理論，懷疑他們的目的，擔心他們別有用心，並譴責他們的意識。人們責備他們不該抗拒現存的社會制度，不該豎起、築起並造成大量貧窮、痛苦、罪惡、不滿和絕望，不該從地底下掘起黑暗的石塊，築起雉堞來進行鬥爭。人們向他們叫喊：「你們把地獄的鋪路石都拆毀了！」他們可以回答：「這正說明我們築街壘的動機是純正的。」

最妥善的辦法當然是和平解決。總之，我們得承認，當我們見到了鋪路石時，就會聯想起那隻熊【註：拉封丹寓言《熊和園藝愛好者》中的主角，這隻熊想趕走朋友鼻子上的蒼蠅，他用石頭砸蒼蠅，結果砸死了自己的朋友。】來，社會在為這種好心腸而擔憂。但社會應該自己拯救自己；我們向它的善意呼籲，不需要劇烈的藥劑，通過友好協商來研究疾苦，查明病情，然後再治癒它，這是我們對社會的勸告。

無論如何，這些人，在世界的各個角落，目光注視著法國，並以理想的堅定邏輯，為了偉大的事業而戰鬥。他們即使倒下，特別在倒下的時候，也是令人敬畏的。他們為了進步無償地獻出自己的生命，他們完成了上天的旨意，作出了宗教的行動。到了一定的時刻，像演員到了要接臺詞時那樣，大公無私、照上天劇情所安排的那樣去進入墳墓。這個沒有希望的戰鬥，和這泰然自若的消失，他們都能接受，為的是要把從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日開始的這一不可抗拒的人的運動，發展到它那輝煌而至高無上的世界性的結局為止。這些士兵是傳教士，法國革命是上帝的行動。

再說，在另一章裡已經指出的區別之外，還應增加下面這一區別：有被人接受的起義，這稱之為革命，也有被人否定的革命，這稱之為暴動。一個起義的爆發，就是一種思想在人民面前接受考驗，如果老百姓擲下黑球，這思想就是一個枯萎的果子，起義便成為輕舉妄動了。

每當空想願意變成事實時，那時一聲召喚，便立即進行戰爭，但這不是老百姓的作風，這些民族不是時刻都有著英雄和烈士氣質的。

他們講究實際。他們一開始就對起義有反感，第一，因為起義的結果經常是一場災難；第二，因為起義的出發點經常是抽象的。

因為，盡忠者總是，並且也僅為理想而獻身，這一點很高尚。起義是狂熱的表現。狂熱的頭腦可以發怒，因而拿起了武器。但任何針對政府或政體的起義，矛頭都對得更深遠。譬如，我們要強調一下，

一八三二年的起義領袖，尤其是麻廠街的激進青年所攻擊的，並不完全是路易·菲力浦。大多數人，在坦率交談時能公正地對待這個介乎君主制和革命之間的君王的優點，沒有人憎恨他。在路易·菲力浦身上他們所攻擊的是世襲神權王位的旁支，正如他們在查理十世身上攻擊的是嫡系。我們已經解釋過，他們推翻法國王朝，主要是想在全世界推翻人對人的篡奪和特權對人權的篡奪。巴黎如果沒有君王，其結果就是世上將沒有暴君。他們是如此推論的，他們的目標肯定很遙遠，可能很模糊，他們在困難面前退卻，但他們是偉大的。

情況就是這樣。人們為這些幻影獻身；對獻身者來說，這些幻影幾乎總是些夢想，總之，是些混淆了人類堅定信念的夢想。起義者把起義鍍上了金又把它詩意化了。人們一頭扎進這一悲慘事件中去，並被即將從事的事業所陶醉。誰知道呀！也許會成功。他們人數少，要和整整一支軍隊對抗，但他們為了保衛人權和自然法，保衛每個人不可放棄的主權，保衛正義、真理，必要時他們可以像那三百個斯巴達人一樣死去。他們想到的不是堂吉訶德，而是萊翁尼達斯，他們勇往直前，既已投入戰鬥，就不後退，低著頭往前衝，希望獲得空前的勝利，更為完善的革命，恢復了自由的進步，希望人類更加偉大，世界得到拯救，最壞也無非是塞莫皮萊罷了。

這些為了進步的交鋒常常遭到失敗，我們剛才已說明了原因。群眾不願受勇士的驅使。這些呆滯的人民大眾，他們所以脆弱是因為他們遲鈍，他們害怕冒險的行動，而理想是具有冒險性的。

此外，我們不能忘記，這兒有一個利益問題，與理想和感情不大相容，有時胃會使心麻痺。

法國的偉大和美麗就在於它不像其他民族那樣肚子凸起，它能較靈便地把繩子繫在腰上，它最早覺醒，最後入睡。它前進，它探索。

這正是因為它是藝術家。

理想無非就是邏輯的最高峰，同樣美就是真的頂端。藝術的民族

同時也是徹底的民族。愛美就是要求光明。因此歐洲的火炬，即文明的火炬，首先由希臘舉起，再傳到義大利，再傳到法國。神聖的民族先鋒隊！他們在傳遞生命之燈。

奇妙的是，一個民族的詩意是它進步的原素。文化的分量是由想像力的分量來測定的。但一個傳播文化的民族應該是剛強的。像科林斯【註：古希臘城市，此處指其剛強，曾與雅典、斯巴達抗衡。】，對了！像西巴利斯【註：古義大利城市，居民以柔弱著稱。】，不行。誰愛懦弱，誰就要衰退。不要當業餘愛好者，也別當有名的演奏家，要做藝術家。至於文化，不應將其提煉精製，而應使其純化。在這一條件下，我們就能賜予人類理想的模範。

現代的理想以藝術為典型，以科學為手段。照科學辦，我們就能實現詩人的宏偉幻想——社會的美。我們將用 A + B 重建樂園。文化發展到這樣一種程度，精確成了壯麗不可少的成分，科學手段不僅幫助而且充實了藝術的情感。夢想必須謀劃。本是征服者的藝術，應以科學為支點，這是它的原動力。坐騎的堅固與否是很重要的，現代的智慧，就是以印度天才為運載工具的希臘天才，是亞歷山大騎在大象身上。

被教條僵化或被利欲腐蝕的民族不適宜領導文化。膜拜偶像或金錢會使支配行走的肌肉萎縮，使向上的意志衰退。沉浸在宗教的傳統中或商業買賣中就會使民族遜色，降低其水準，同時也縮小了它的視野，使它失去了那為世界目標奮鬥的既屬人又屬神的智慧，這智慧本可使這民族成為傳道者。巴比倫沒有理想，迦太基也沒有。雅典和羅馬才具有，並在經歷了多少世紀的黑暗後仍保持著文化的光環。

法國和希臘、義大利有著同樣的民族素質，它有雅典人的美，羅馬人的偉大。此外，它是善良的。它慷慨獻身，它比其他民族更樂於盡忠，樂於犧牲，可是這種氣質時有時無，這樣對於那些法國想走、他們偏要跑，或法國想停下、他們偏要走的人是很危險的。法國也曾多次犯過唯物主義的錯誤，有時，使這超凡的頭腦閉塞的思想一點也不能使人回想起偉大的法國，而只回想起密蘇里州或南卡羅萊納州罷

了。怎麼辦？巨人裝矮子，遼闊的法國有時會突然愛好渺小。就是這樣而已。

對於這種情況無話可說。人民和星宿一樣，有權暫時隱沒。一切都很好，只要光明重現，只要暫時的隱沒不要退化成黑夜就是了。黎明和復活是同義詞，光明的重現和「我」的延續相同。

讓我們平靜地來看待這些事。死於街壘或流亡，對於忠誠的人來說，在不得已時都是可以接受的。忠忱的真諦，就是忘我。被遺棄者讓他們被遺棄吧，流放者被流放吧，我們只懇求偉大的人民後退時不要退得過遠；不要藉口恢復理智，而在下坡路上滑過了頭。

物質是存在的，時間是存在的，利益是存在的，肚子是存在的；但肚子不應該是唯一的智慧。目前的生活有權被重視，我們承認這一點，但永久的生活也有它的權利。唉！登高了有時還會下跌，很遺憾這種事歷史上常常能見到。有一個民族曾顯赫一時，它曾處於理想的境界，然後又陷入汙泥並還感到稱心如意。如果有人問它為什麼拋棄蘇格拉底去找法斯達夫【註：十五世紀，英國著名軍官，以沉湎酒色、厚顏無恥著名。】，它的回答是：「因為我愛政客。」

在回到這次混戰之前再說幾句話。

一次我們此刻所談到的戰爭無非是一種面向理想的痙攣。遇到障礙的進步是病態的，它就有著這些悲慘的癩癩病。進步的病痛是內戰，在我們的行程中免不了會遇到。這是這齣戲不可避免的一個階段，既是一幕，又是幕間休息，劇的中心人物是一個社會上的受苦人，劇的真正名字叫「進步」。

進步！

這是代表我們思想經常發出來的呼聲，我們這出劇發展到現在，它所包含的思想還要經受不止一次的考驗，也許我們可以揭去帷幕，至少讓它的光芒能清晰地透露出來。

此刻讀者手邊的這部書，中間不論有怎樣的間斷、例外或缺欠，從頭到尾，從整本到細節都是從惡走向善，從不公正到公正，從假到真，從黑夜到天明，從欲望到良心，從腐化到生活，從獸行到責任，從地獄到天堂，從虛無到上帝。它的出發點是物質，終止處是心靈；它由七頭蛇開始，以天使告終。

廿一 英雄們

突然襲擊的戰鼓敲響了。

颶風式的猛攻。昨夜在黑暗中，街壘好像被一條蟒蛇悄悄地靠近了。現在大白天，在敞開的大街上，奇襲肯定是不可能的；此外，強大的兵力已經暴露。大炮已開始狂吼，軍隊向街壘猛衝。狂怒現在成為巧妙的技能。一支強大的步兵呈戰列縱隊，在相當的距離內，平均地安插在國民自衛軍和保安警察隊之間，並有無數聽得到看不見的人作後盾，向大街跑步衝來，他們擂起戰鼓，吹著軍號，刺刀平端，工兵開路，在槍林彈雨中沉著前進，直抵街壘，像根銅柱那樣把重量壓在一堵牆上。

這堵牆頂住了。

起義者激烈地開火。街壘出現了人在上面競相攀登的場面，它有著一簇像鬃毛樣披散的火光。攻打是如此猛烈，一時間四周全是進攻者；就像獅子對付群狗，街壘擺脫了這些士兵，它被圍攻者覆蓋著，只不過像浪花衝擊懸崖一樣，不一會兒，又重新露出黑色的巨大峭壁。

縱隊被迫退卻後又在街上密集，他們已沒有掩護，但很可怖，他們用駭人的排槍向稜堡還擊。見過煙火的人將會記起那種稱之為禮花的交叉著的火光，試想這簇禮花不是垂直而是橫著的，每束火花頂端有一顆實心彈、一顆大粒霰彈或一顆散子彈，在一連串的電閃雷鳴中撒播著死亡。街壘正處在它的下方。

雙方的決心是相等的。勇敢在這裡近於野蠻，並夾雜著某種殘酷的英雄行為，這首先是來自自我犧牲的精神。在那個時代國民自衛軍打起仗來就像輕步兵一樣。軍隊要結束這場戰爭，起義者卻要繼續戰鬥。在年輕力壯的時候去接受死亡，這使大無畏的精神變為瘋狂。混戰中的每一個人都感到了最後時刻所賜予的至高無上的形象。街上堆滿了屍體。

街壘的一頭是安灼拉，另一頭是馬呂斯。安灼拉關心整個街壘，他等待戰機，暫作隱蔽；三個士兵看都沒有看到他，就在他的槍孔前接連倒下。馬呂斯則是不加掩護地作戰，成了眾矢之的。他從稜堡頂上露出大半截身子。一個吝嗇的人在發狂時可以千金一擲，在所不惜，但也沒有比一個冥想者行動起來更可怕的了。馬呂斯既極其可怕又沉思不醒。他在戰鬥中的動作如同在夢裡一樣，看起來好像是一個鬼魂在打槍。

被包圍者的子彈逐漸耗盡，他們的嘲諷卻還沒有枯竭。在這座墳墓的旋風中，他們還是嬉笑自如。

古費拉克光著腦袋。

「你把帽子弄哪兒去了？」博須埃問他。

古費拉克回答：

「他們老開炮給轟掉了。」

或者他們還態度傲慢地評論一番。

「真不明白這些人，」弗以伊辛酸地喊著（他唸著一些名字，有些甚至很有名，一些過去軍界中的人士），「他們答應來參加並發誓幫助我們，他們曾以榮譽擔保，他們是我們的將軍，可是卻拋棄了我們！」

公白飛只報以莊嚴的微笑：

「有些人遵守榮譽信條，好比人們觀察星星，隔著老遠的距離。」

街壘的內部撒滿炸開的彈片，就像下了一場雪。

進攻者人數眾多，起義者地勢優越。起義者在一堵高牆上很近地瞄準那些在屍體和傷兵間踉蹌前進或在陡坡上跌腳絆手的士兵。這街壘築得這樣牢固真令人歎服，真不愧是一個固守的陣地，少數人就可阻擋一個軍團。可是隨時在補充人員並在槍林彈雨中不斷增援的突擊縱隊無情地迫近了，現在正在一點點、一步步、但有把握地前進，像是壓榨機的螺絲在擰緊，軍隊逐漸逼近街壘。

突擊連續不斷，恐怖越加強烈。

於是在這堆鋪路石上，在這條麻廠街上，展開了一場堪與特洛伊之戰相比的搏鬥。這些形容憔悴、衣衫破爛、疲憊不堪的人，十四小時沒進食，沒合眼，只剩下幾發子彈可供射擊，現在正摸著沒有子彈的空口袋；他們幾乎都受了傷，頭或手臂都用發黑的血汙的布條包紮著，衣服的破洞中流出鮮血，有的武器只是管壞槍和舊而鈍的刀，但卻要成為巨人泰坦了。街壘曾十次受到圍困、攻打、攀登，但始終未被占領。

要對這次戰鬥有個概念，我們可以想像在一堆可怕的勇士身上點起火來，再來觀看這場火災。這不是一場戰鬥，這是一個火爐的爐膛。他們的嘴在吞吐火焰，他們的臉非常奇特。這已不再是人的形態；戰士們渾身是火；見到這些在混戰的紅焰中來往的火蛇真是令人膽戰心驚。對雙方同時進行的連續不斷的大規模殺戮場面，我們將不予描述，因為只有長篇的英雄史詩才有權用一萬二千行詩句來敘述一次戰鬥。

簡直就像婆羅門教的地獄，十七種地獄中最可怕的一種，在《吠陀》【註：印度最古的宗教文獻和文學作品的總稱。】中被稱為劍

林。

肉搏開始了，短兵相接，用手槍射擊，長刀砍，拳頭打，遠處，近處，從上面，從下面，到處皆是，從屋頂，從酒店窗口，幾個人鑽進了地下室，從通氣洞射擊。這是一對六十的懸殊戰。科林斯的門面已毀去一半，形狀很醜。窗上彈痕累累，玻璃和窗框都已不在，只是一個畸形的洞而已，用鋪路石亂七八糟地堵著。博須埃被殺死了，弗以伊被殺死了，古費拉克被殺死了，若李被殺死了，公白飛正在扶起一個傷兵時被刺刀刺了三下，刺穿了胸，只朝天望了一眼就氣絕了。

馬呂斯繼續戰鬥，渾身是傷，尤其是頭部，滿面鮮血，好像蓋了一塊紅手帕。

安灼拉是唯一沒有受傷的。他沒有了武器，就左右伸手，有個起義者隨便放一把刀在他手裡。他的四把劍只剩下了斷片，比弗朗索瓦一世【註：法國國王，一五一五年至一五四七年在位。一五一五年在義大利馬林雅諾城戰勝瑞士人。】在馬林雅諾還多一把。

荷馬說：「狄俄墨得斯扼殺了住在歡樂的阿利斯巴的特脫拉尼斯的兒子阿希勒；墨西斯特的兒子於利亞除掉了特來梭斯、奧菲提奧斯、埃賽普以及河神阿巴巴萊和無可非難的布科里奧懷孕後生下的兒子貝達希斯；烏利西斯推翻了貝谷斯的畢弟特；安提羅科推翻阿培來；波里波特斯推翻阿斯第耶；波里達馬斯推翻西蘭的奧多斯；透克洛斯推翻阿埃達翁。梅岡提奧斯死在歐里畢勒的標槍下。阿伽門農，英雄之王，打翻了生長在波濤滾滾的沙特諾以斯河所灌溉的懸崖城市中的埃拉多斯。」【註：以上人名均系荷馬史詩《伊利亞德》及《奧德賽》中之英雄。】在我們古代的英雄史詩中埃斯勃朗第安用兩頭冒火的利刃攻打巨人斯汪蒂坡爾侯爵，侯爵拔起城樓向這位騎士擲去自衛。我們的古老壁畫中可以見到布列塔尼和波旁兩個武裝了的公爵，他們帶著徽章和戰盔，騎著馬，握著戰斧，戴著鐵面罩，穿著鐵靴，戴著鐵手套，一匹馬披著銀鼠馬衣，另一匹裹著藍呢；布列塔尼那一位在冠冕的兩角之間有他的獅子為記，波旁的那一位在鐵盔帽舌上裝飾著一大朵百合花。其實要表示堂皇，不需要像伊奉那樣戴著公爵的

高頂盔，像埃斯勃朗第安那樣，舉著一個火炬，或像波里達馬斯的父親費來斯那樣，從埃非爾帶回歐菲特王的禮物——一副好甲冑，這只需為一個信仰或為了盡忠獻出生命就夠了。這個天真的小士兵，昨天還是博斯或里摩日的農民，腰間別著菜刀，在盧森堡公園孩子們的保姆周圍徘徊，這個年輕的學生，面色蒼白，專心解剖或看一本書，一個用剪刀剪鬍子的金髮少年，把他們兩人集合在一起，向他們鼓吹一下責任心，把他們帶到布什拉街口或在卜朗什·米勃雷死胡同內面對面站著，使一個為了自己的旗幟、另一個為了理想而戰，讓雙方都認為是在為祖國而戰；鬥爭將很激烈，這兩個對抗著的步兵和外科醫生，他們投在人類鬥爭的大戰場上的影子可與多虎的里西君王美加萊在和偉大的與神明相等的埃阿斯【註：特洛伊戰爭中的希臘英雄。】肉搏時所投的影子相媲美。

※※※

廿二 一步一步

當時活著的領隊人只剩下隊長安灼拉和馬呂斯在街壘的兩端，由古費拉克、若李、博須埃、弗以伊和公白飛堅持了很久的中部已抵擋不住了。炮火雖沒有轟出可通行的缺口，卻在稜堡的中部截了一個相當大的凹形。這兒的牆頂已被炮彈打塌，掉下來的碎石亂瓦有的倒向內，有的倒向外，積累成堆，使屏障內外形成了兩個斜坡，外面的成了有利於攻打的斜坡。

發動了一次決定性的突擊，這次突擊成功了。兵士舉著如林的刺刀向前猛衝，勢不可擋；突擊縱隊密集的戰鬥行列在陡坡頂上的煙火中出現了，這時大勢已去，在中部抗禦的起義人群混亂地退卻了。

有些人燃起了一線模模糊糊的求生的欲望，他們不願在這槍林彈雨中束手待斃。這時保全自己的本能使他們發出嗥叫，人又重新回復到動物的狀態。他們被迫退到稜堡後部一所七層的樓房前面。這所房屋是可以救命的。它從上到下關得緊緊的，像砌了一堵牆似的。在軍隊進入稜堡之前，有充分的時間來打開又關上一扇門，只要一剎那就

夠了。這門忽然半開但又立即關上，對這些絕望的人來說，這就是生命。房屋後面，有大路可以逃跑，空曠無阻。他們開始用槍托捶門，用腳踢門，又喊又叫，合掌哀求，可是沒有人來開。在四樓的窗口，只有死人的頭在望著他們。

但是安灼拉和馬呂斯，還有七、八個聚在他們身旁的人，飛跑過去保護他們。安灼拉向士兵們叫喊：「不要近前！」一個軍官不聽從，安灼拉殺死了他。此刻他在稜堡小後院中，緊靠著科林斯的房屋，他一手持劍，一手握槍，把酒店的門打開，攔住進攻者。他向那些絕望的人大聲說：「只有這扇門是開的。」他用身子掩護他們，獨自一人應付一個戰鬥營，讓他們在他身後過去。大家都衝進去。安灼拉揮舞著馬槍，此刻起了一根棍棒的作用，這一著耍棍棒的人稱之為「蓋薔薇」，用來挫倒他四周和前面的刺刀，自己最後一個進門；這時出現了可怖的一剎那，士兵們要進門，起義者要關門。那門關得這樣猛，結果在關緊之後，可以見到一個抓住門框的士兵的五個斷指粘在門框上。

馬呂斯留在外面，一顆子彈打碎了他的鎖骨，他感到暈眩而倒了下來。這時他閉上了眼睛，但還意識到一隻有力的手抓住了他。對珂賽特最後的懷念在他心頭縈迴，他剛剛有時間閃過這樣一個念頭：「我成了俘虜，要被槍斃了。」接著就昏了過去。

安灼拉在逃入酒店的人中沒有見到馬呂斯時，也有同樣的想法。但是此刻人只有時間考慮自己的死。安灼拉門上門門，插上插銷，把鑰匙在鎖眼裡轉了兩下，再鎖上掛鎖，這時外面猛烈敲打，士兵用槍托，工兵用斧子。進攻者麇集在門前，開始圍攻酒店。

士兵們，可以這樣說，都充滿了狂怒。

炮長之死激怒了他們，更糟的是，在攻打前幾小時，士兵中流傳著起義者摧殘俘虜的說法，據說在酒店裡有一具無頭士兵的屍體。這種必然會帶來災禍的流言蜚語經常伴隨著內戰，也正因為這類謠傳，後來引起了特蘭斯諾南街的事件【註：一八三四年四月十四日，政府

軍進攻特蘭斯諾南街壘時，從十二號房屋裡射出一槍，傷一軍官，軍隊在攻入街壘後進行血腥屠殺。】。

當門已堵住後，安灼拉向其他人說：「我們死也必須使對方付出很高的代價。」

然後他走向躺著馬白夫和伽弗洛什的長桌。黑布下是兩個筆直僵硬的形體，一大一小，兩張臉在冷冰冰的裹屍布的褶襖下面隱約可辨。一隻手從屍布下露出來垂向地面，這是老人的手。

安灼拉彎腰吻了這隻可敬的手，前一天晚上他曾吻過他的額頭。

這是他一生中僅有的兩次吻。

我們扼要地說，街壘之戰好比底比斯城門之戰，酒店之戰等於薩拉戈薩的巷戰，這種抗拒是頑強的。對戰敗者不饒命，沒有談判的可能，人們拼死廝殺。當絮歇說：「投降！」帕拉福克斯回答：「炮戰後拼刺。」于什魯酒店遭受突擊攻下時什麼都用上了：有鋪路石從窗口和屋頂如雨般傾瀉打擊圍攻者，使士兵們遭到可怕的傷亡因而怒不可遏，有從地窖和閣樓打出來的槍，有猛烈的攻打，有狂暴的抗擊，最後，門攻破後，就是瘋狂的殺盡滅絕。進攻者衝進酒店，倒地的破門板絆住了他們的腳，竟找不到一個戰士。盤旋的樓梯被斧子砍斷，橫在樓下廳堂中，幾個受傷者剛斷了氣，所有未被殺死的人都在二樓，從本是樓梯通道的天花板的洞口，猛烈地開了火。這是他們最後的子彈。當子彈用盡了，這些瀕於死亡的猛士已沒有任何彈藥，他們每人手中拿兩個安灼拉儲備的瓶子（我們前面提到過），他們用這易碎的駭人的粗棒對付攀登者。這是裝了錘水的瓶子。我們如實地敘述這種淒慘的殘殺。被圍者，真可嘆，把一切東西都變為武器。希臘的火硝並未傷害阿基米得的聲譽，沸滾的松脂也無損於巴亞爾【註：十五—十六世紀，法國騎士，被同代人譽為「大無畏而又無可責難的騎士」。】的名聲；一切戰爭都是恐怖的，沒有選擇的餘地。包圍軍的機槍手，自下而上雖有些不便，殺傷力仍很可觀。天花板洞口四周很快被一圈死人的頭圍著，流淌著長條的鮮血。那些嘈雜聲真無法形

容；在緊閉的火熱的濃煙中就像在黑夜中作戰一樣，已到非筆墨所能形容的恐怖程度。這種地獄中的搏鬥已沒有人性，這已不是巨人對付大漢，這像彌爾頓和但丁，而不像荷馬。惡魔在進攻，鬼魂在頑抗。

這是殘酷的英雄主義。

廿三 俄瑞斯忒斯挨餓，皮拉得斯酣醉

最後，圍攻的人疊人成梯，再利用斷梯，爬上牆，攀住天花板，劈傷洞口最後幾個抵抗者，二十個左右的進攻者，有士兵、國民自衛軍和保安警察隊，大家亂成一團，一大半人在驚心動魄的攀登中面部受傷，流血使眼睛看不見東西。他們怒不可遏，野性大發，衝進了二樓室中。那裡只有一個人還站著，這就是安灼拉。他一無子彈，二無利劍，手中只有一管槍筒，槍托已在侵入者的頭上敲斷了。他把彈子檯橫在自己和進攻者之間，自己退至屋角，目光炯炯，昂首挺立。他握著斷槍，神情可怖，致使無人近前。突然一聲大叫：

「這是頭頭，是他殺死了炮長。他倒挑了個地方，倒也不壞，就讓他這樣待著，就地槍決！」

「開槍吧。」安灼拉說。

他摔掉手裡的槍筒，兩臂交叉，挺起胸等著。

英勇就義總是令人感動的。一旦安灼拉叉起雙臂，接受死刑，震耳的廝殺聲在屋中頓時寂靜下來，混亂狀態立刻平息，變為墳場般的肅穆。安灼拉手無寸鐵，一動不動，凜然不可犯。這年輕人，似乎對嘈雜聲施展了一種壓力，是唯一沒有受到一點傷的人。他舉止高貴，渾身沾滿鮮血，神態動人，像不會受傷的人那樣無動於衷，好像單憑他那鎮靜的目光就迫使這凶狠的人群懷著敬意來槍殺他。他那英俊的容貌，此刻再加上他的傲氣，使他容光煥發，他好像既不知疲勞，也不會受傷，經過了這可怕的二十四小時，仍面色紅潤鮮豔。事後一個

證人在軍事法庭上談到的人可能就是他：「有一個暴動者，我聽見大家叫他阿波羅。」【註：此處指安灼拉容貌英俊，和阿波羅相似。】一個國民自衛軍瞄準安灼拉後，又垂下他的武器說：「我感到似乎要去槍殺一朵花。」

十二個人在安灼拉的角落對面組成了一個小隊，默默地準備好他們的武器。

然後一個班長叫了一聲：「瞄準！」

一個軍官打斷了說：

「等一會兒。」

他問安灼拉：

「需要替您蒙上眼睛嗎？」

「不用。」

「是不是您殺了我們的炮長？」

「是的。」

格朗泰爾已經醒了一會兒了。

格朗泰爾，我們記得，從昨晚起他就睡在酒店的樓上，坐在椅子上，撲倒在桌上。

他和從前的那種比喻完全一樣：死醉。這種可惡的迷人的烈性酒精使他昏睡。他的桌子太小，對街壘起不了作用，所以就留下給他了。他老是保持同一種姿勢，胸部俯向桌面，頭平伏在手臂上，周圍有著玻璃杯、啤酒杯和酒瓶。他沉重的睡眠有如冬眠的熊和吸足了血的螞蟥，排槍齊射、炮彈、霰彈從窗口打進他所在的屋內，甚至連襲

擊驚人的叫囂，一切對他都不起作用。對炮聲他有時以鼾聲作答。免得使自己醒來，他好像在等著一顆子彈。好幾個屍體躺在他的四周，乍一看他和這些死去的沉睡者是分不清的。

喧囂不曾吵醒一個醉漢。寂靜反而使他醒來。這種怪現象不止一次地被人見到。四周坍塌的一切格朗泰爾都一無知覺，坍塌好像使他睡得更穩。在安灼拉面前停止的喧囂對這位昏睡者也起了震撼的作用。等於一輛飛跑著的車子突然停下來一樣，車中的酣睡者因此醒來。格朗泰爾突然直起身來，撐開兩臂，柔柔眼睛望望，打個呵欠，終於明白了。

醉性過去就像拉開帷幕。醉漢一眼就全部理解了布幕遮住的一切。種種情況都在他腦中浮現，他不知道二十四小時以來發生過什麼事，但剛一睜眼，就全明白了。頭腦突然又清醒過來，沉醉時的模糊不清，那迷惑頭腦的霧氣，消失了，隨之而來的是擺脫不開的清清楚楚的現實。

士兵們盯著那個退在角落裡的安灼拉，他像被彈子檯隱蔽著一樣，一點也沒看見格朗泰爾。班長正準備再一次發令：「瞄準！」這時他們忽然聽見一個洪亮的聲音在旁邊喊著：

「共和國萬歲！我也是一個。」

格朗泰爾站起來了。

他錯過了的整個戰鬥的無限的光輝，此刻在變得高尚的醉漢目光中閃耀著。

他重複說著「共和國萬歲！」並用堅定的步伐穿過這間房，靠著安灼拉站到一排槍前。

「你們一次打兩個吧！」他說。

又轉向安灼拉溫和地問他：

「你允許嗎？」

安灼拉微笑著握了握他的手。

這微笑尚未結束，排槍就響了。

安灼拉，中了八槍，靠著牆像被子彈釘在那兒一樣，只是頭垂下了。

格朗泰爾被打倒在他腳下。

不久以後，士兵們把最後幾個藏在房子頂部的暴動者趕了下來，他們穿過一個木柵欄對準閣樓放槍。人們在閣樓中交戰。有人把人從窗口扔了出來，有幾個還是活的。兩個正在設法扶起打壞了的公共大馬車的輕騎兵，被閣樓裡打來的兩槍送了命。一個穿罩衫的人被拋了出來，肚子被刺刀戳穿，倒在地上呻吟。一個士兵和一個暴動者同時從瓦礫坡上滑下來，互不鬆手，凶猛地扭在一起摔下來。在地窖裡也進行著同樣的搏鬥，叫喊聲、槍聲以及野蠻的踐踏聲，然後突然寂靜下來，街壘被占領了。

士兵們開始搜查四周的房屋並追捕逃亡者。

※※※

廿四 俘 虜

馬呂斯確實被俘了，他做了冉阿讓的俘虜。

當他摔倒的時候，一隻手從後面緊抱住他，雖已失去知覺，他仍能感到是被抓住了，這隻手是冉阿讓的。

冉阿讓沒有參加戰鬥，他只是冒著危險待在那兒。沒有他，在這瀕危的緊要關頭，沒有人會考慮到受傷者。幸而有他，屠殺時他好像

神人一樣無處不在，把倒下的人扶起來，送到地下室包紮好。間歇時，他修整街壘。但類似打人、攻擊、或個人的自衛等絕不會出自他的手。他默不作聲地幫助人。再說，他只有少數擦傷的地方。子彈看不中他。如果自殺是他來到這座墳墓時的一個夢想，在這方面他可沒有成功，但我們懷疑他會去考慮自殺這一違反宗教的行為。

冉阿讓，在戰鬥的濃煙中，好像沒看見馬呂斯，其實他的目光一直沒離開過他。當一槍把馬呂斯打倒時，冉阿讓如老虎般敏捷地一跳，向他撲過去，像擒住一個獵物那樣，把他帶走了。

旋風式的攻打此刻非常猛烈地集中在酒店門口和安灼拉的身上，因此沒有人看見冉阿讓，他用雙臂托著暈過去的馬呂斯，走過了這失去鋪路石的街壘戰場，在科林斯房屋的轉角處消失了。

我們記得這轉角處形成了一個伸向大街的海岬，它形成一個幾尺見方的能擋住槍彈和霰彈、也能擋住人的視線的地方。有時在火災中也有一間沒有燒著的房間，在最狂暴的海上，在岬角的另一邊或暗礁的盡頭，會有一個平靜的小角落，就是在這種街壘內部的梯形隱蔽處愛潘妮斷了氣。

冉阿讓在這兒止了步，把馬呂斯輕輕地放在地上，他緊靠著牆並用目光四面掃視。

當時處境危急。

目前，可能在兩三分鐘以內，這堵牆還是一個掩體，但怎麼能逃出這個屠殺場呢？他回想起八年前，他在波隆梭街時的焦慮，他是如何脫身的，這在當時是困難的，而在今日則是不可能的了。他面前是一所無情的七層房屋，好像只住著那個俯首窗外的死人，他右邊是堵塞小化子窩的相當低矮的街壘，跨過這障礙似乎容易，但在這障礙物的頂上可以見到一排刺刀尖，那是戰鬥隊，防守在街壘外邊，埋伏著。毫無疑問跨越這街壘，那就是引來排槍的射擊，誰敢冒險在這鋪路石堆的牆上探頭，誰就要成為六十發槍彈的目標。他左邊是戰場，

死亡就在這牆角的後面。

怎麼辦？

只有一隻小鳥才能逃脫。

必須立刻作出決定，找到辦法，打定主意。在他幾步之外正在作戰，幸虧所有的人都在激烈地爭奪一個點，就是酒店的門；但是如果有一個士兵，只要有一個，想到繞過房屋，或從側面去攻打，那就一切都完了。

冉阿讓望望他前面的房屋，看看身旁的街壘，然後又帶著陷入絕境的強烈感情望望地，心裡十分混亂，想用眼睛在地上挖出一個窟窿。

由於專心注視，不知什麼模糊然而可以捕捉的東西在這垂死掙扎的時刻顯現出來並在他的腳旁形成了，好像是目光的威力使得心願實現了似的。他看見幾步以外，在那堵外面被無情地守衛著和窺伺著的矮牆腳下，有一扇被一堆塌下的鋪路石蓋住一部分的鐵柵欄門，它是安在地上的。這鐵門，用粗的橫鐵棍製成，大致有兩平方尺。支撐它的鋪路石框架已被掘掉，鐵柵欄好像已被拆開。透過鐵條可以看到一個陰暗的洞口，一個類似煙囪的管道或是貯水槽的管子。冉阿讓衝過去，他越獄的老本領好像一道亮光在腦中一閃。搬開鋪路石，掀起鐵柵欄，背起一動不動像屍體般的馬呂斯，降下去；馱著這重負，用手肘和膝頭使勁，下到這種幸而不深的井裡，再讓頭上的重鐵門再落下來；鋪路石受震後又倒下來，有些落在門上，這時冉阿讓腳踏在鋪了石塊的低於地面三米的地上；他像一個極度興奮的人那樣，用巨人的力氣、雄鷹的敏捷完成了這些動作，為時不過幾分鐘。

冉阿讓和昏迷的馬呂斯進入到一種地下長廊裡。

這兒，無比安全，極端寂靜，是漆黑的夜。

過去他從大街上落進修女院時的印象又出現在眼前，但今天他背

負的不是珂賽特，而是馬呂斯。

此刻他只勉強聽到在他上面，像一種模糊不清的竊竊私語一樣，那攻占酒店時驚人的喧囂聲。

第二卷 利維坦的腸子

一 海洋使土地貧瘠

巴黎一年要把二千五百萬法郎拋入海洋。

這並非修辭方面的隱喻。怎樣拋，又以什麼方式？日以繼夜。為了什麼目的？毫無目的。用意何在？從未考慮過。為什麼要這樣做？什麼也不為。通過什麼器官？通過它的腸子。

它的腸子是什麼？那就是它的下水道。

二千五百萬是從專業角度估計出來的最低約數。

經過長期的摸索，科學今日已經知道肥效最高的肥料就是人肥。中國人，說來令人慚愧，比我們知道得早。沒有一個中國農民——這是埃格勃說的——進城不用竹子扁擔挑兩桶滿滿的我們稱之為汙物的東西回去。多虧人肥，中國的土地仍和亞伯拉罕【註：希伯來民族之始祖。】時代那樣富於活力。中國小麥的收成，一粒種子能收獲一百二十倍的麥子。任何鳥糞都沒有首都的垃圾肥效高。一個大城市有著肥效極高的糞肥。利用城市來對田野施肥，這肯定會成功的。如果說我們的黃金是糞尿，反之，我們的糞尿就是黃金。

我們的這些黃金糞尿是如何處理的呢？我們把它倒在深淵中。

我們花了大量開支，派船隊到南極去收集海燕和企鵝的糞，而手邊不可估量的致富因素卻流入海洋。全世界損失的人獸肥，如歸還土地而不拋入水中，就足夠使全世界豐衣足食了。

這些牆轉角處的垃圾堆，半夜在路上顛簸的一車車淤泥，使人厭惡的清道夫的載運車，鋪路石遮蓋的在地下流動著的臭汙泥，你可知

道這是什麼？這是鮮花盛開的牧場，是碧綠的草地，是薄荷草，是百里香，是鼠尾草，是野味，是家畜，是大群雄牛晚上知足的哞哞聲，是噴香的乾草，是金黃的麥穗，是你們桌上的麵包，是你們血管中的血液，是健康，是快樂，是生命。神祕的造物主就是要使地上變化無窮，天上改觀變形。

把這些歸還給大熔爐，您將從中得到豐收，平原得到的營養會變為人類的食物。

你們可以拋棄這些財富，並且還覺得我很可笑。這是你們愚昧無知的十足表現。

根據統計學的計算，僅法國一國每年就從它的河流傾入大西洋五億法郎。請注意，用這五億法郎我們就可以支付國家預算開支的四分之一。可是人竟如此高明，寧願將這五億扔進河溝裡。讓我們的陰溝一滴一滴地注入河流，並讓河流大量向大海傾瀉的，是人民的養分。陰溝每打一個嚏，就耗費一千法郎。這就產生兩個結果：土壤貧瘠，河流被汙染。饑饉來自田畦，疾病來自河流。

例如，盡人皆知，現在泰晤士河使倫敦中毒。

至於巴黎，最近只得把絕大多數的陰渠出口改到下游最後一座橋的下方。

一種雙管設備，設有活門和放水閘門，引水進來又排洩出去。一個極簡單的排水法，簡單得就像人的肺，在英國好幾個地區已大量採用，已把田野的清流引進城市並把城市的肥水輸入田野。這種世上最簡單的一來一去，可以保住扔掉的五億法郎，然而人們想的是別的事。

目前的做法是想辦好事卻幹了壞事。動機是好的，但後果卻很糟。他們以為在使城市清潔，其實他們在使人民憔悴，陰渠使用不合理。一旦這種只洗滌而傷元氣的陰渠都換成了有兩種功能的、吸受後又歸還的排水系統，再配上一套新的社會經濟體系，那麼地裡的產物

就可以增長十倍，窮困問題將大大緩和。加上又消滅了各類寄生蟲，問題將會得到解決。

目前，公共的財富流進河裡。漏損接連不斷。漏損這字眼很恰當，就這樣，歐洲因這一消耗而破產。

至於法國，我們剛才已提到過它的數字，現在巴黎占全國人口的二十五分之一，而巴黎的糞溝是所有陰溝中最富的，所以在法國，每年拋棄的五億中估計巴黎損失二千五百萬還是一個低於實際的數字。這二千五百萬如用在救濟和享受方面，可以使巴黎更加繁華，但這個城市卻把它花在下水道裡。因此我們可以這樣說，巴黎最大的揮霍，它奇妙的節日，波戎區的狂歡，它的盛宴，它的揮金如土，它的豪華，它的奢侈，它的華麗，就是它的陰渠。

由於這樣，一個盲目而又拙劣的政治經濟學使公眾的福利喪失，付之流水，使它沉沒在深淵中。對於公眾的財富，應該用上聖克魯的網【註：法國塞納河畔的要塞，在該處河中置網，用以攔截河中各種漂流物。】才是。

從經濟方面來說，這事可以作這樣的總結：巴黎是一個漏筐。

巴黎，這個模範城市，一切有水準的首都的典範，每個民族都試圖仿效它，這個理想的首都，這個創舉、推進試驗的雄偉策源地，這個精神的中心，這個城市之國，這個創造未來的場所，這個集巴比倫和科林斯之大成者，在我們所指出的方面，卻要使一個福建的農民聳肩譏笑。

仿效巴黎，就會使你破產。

此外，尤其是在這遠得無法追憶而又缺乏理智的揮霍方面，巴黎本身也是仿效別人的。

這些令人驚異的無能不是新鮮事！這不只是近代產生的愚昧行為。古人和今人的作法相同。李比希【註：德國化學家。】曾說：

「羅馬的下水道吞沒了羅馬農民的福利。」當羅馬的農村被羅馬的陰溝毀滅之後，羅馬又使義大利疲憊。它把義大利扔進陰溝裡之後，它又把西西里扔進去，然後又扔進了撒丁和非洲。羅馬的陰溝把全世界捲了進去，這個下水道淹沒了全市和全球。羅馬城席捲全世界。這是座不朽之城，無底的坑。

對這些事和對其他事一樣，羅馬起到了首創作用。

巴黎，以一切文化城市固有的傻勁，仿效這個樣板。

由於我們剛才解釋的工序的需要，巴黎在它下面另有一個巴黎，一個陰溝的巴黎，它有它的道路、它的十字路、它的廣場、它的死胡同、它的動脈以及汙泥的循環，只是缺少人形而已。

因為，什麼也不要恭維，也不能恭維，這裡應有盡有，有壯麗卓絕的一面，也有不光彩的一面；如果巴黎具有雅典城的光明，提爾【註：古代腓尼基城市，在地中海東岸。】城的實力，斯巴達城的道義，尼尼微城的英才，但它也有著呂代斯【註：巴黎古名。】的汙泥。

何況，它的力量的印驗也表現在這裡，巴黎巨大的骯髒溝道，在所有的大建築中，這一奇特典型被人類中幾個人物所體現，如馬基雅弗利、培根【註：英國哲學家，自然科學家和歷史學家。】和米拉波，都是可恥的偉大。

如果視線能透過路面，巴黎的地下會呈現出一個巨大的石珊瑚形狀，海綿孔也不會比這塊上面矗立著偉大古城的、周圍有著六法里長的土塊下面的狹徑和管道更多，還不包括地下墓窟——這是另一種地窖，還不包括錯雜的煤氣管，還不算龐大的一直通到取水龍頭的飲用水管道系統，單單陰渠本身在河的兩岸下面就形成了一個黑暗的網道，斜坡就是這座迷宮的引路線。

這兒，在潮濕的煙霧中，出現了大老鼠，就像巴黎分娩出來的一樣。

※※※

二 陰渠的歷史

讓我們想像一下，巴黎像揭蓋子那樣被揭開了，筆直地往下著，這個地下的陰渠網有如畫在兩邊岸上與河流銜接的樹幹。在右岸的陰渠總管道好比樹枝的主幹，較細的管道好比樹枝，死胡同一如枝桠。

這圖形很粗略，只是大致相似而已，地下分枝常出現直角，在植物中這是罕見的。

我們如果把這奇異的實測平面圖想像成在一個黑底子上平視到的一種古怪而雜亂的東方字母表，這樣會更相像一點，它那畸形的字母，表面上雜亂無章，好像很隨便地有時在轉角處、有時在盡頭處相互銜接。

汙水坑和陰渠在中古時代，在羅馬帝國後期【註：指二三五年至四七六年的羅馬帝國。】和古老的東方起過很大作用。瘟疫在那兒發生，暴君在那兒死亡。民眾見到這些腐爛物的溫床、駭人的死亡的搖籃時幾乎產生一種宗教性質的恐懼。貝拿勒斯【註：印度聖城。】的害蟲深坑與巴比倫的獅子坑同樣使人頭暈目眩。根據猶太士師書中的記載，蒂拉發拉查崇敬尼尼微的汙物坑。讓·德·賴特就是從蒙斯特的溝渠中引出他的假月亮來的，和他相貌酷似的東方的莫卡那，這個蒙著面紗的霍拉桑【註：伊朗的一個省份。】先知，從蓋許勃的汙井中使他的假太陽升起來。

人類的歷史反映在陰渠的歷史中。古羅馬罪犯屍體示眾場敘述了羅馬的歷史。巴黎的陰渠是一個可怕的老傢伙，它曾是墳墓，它曾是避難所。罪惡、智慧、社會上的抗議、信仰自由、思想、盜竊，一切人類法律所追究的或曾追究過的都曾藏在這洞裡；十四世紀巴黎的持槌抗稅者，十五世紀沿路攔劫的強盜，十六世紀蒙難的新教徒，十七世紀的莫蘭【註：巫師，一六六三年在巴黎被焚。】集團，十八世紀的燒足匪徒【註：在革命動亂時期化裝搶劫農村的匪徒，燒受害人之

足，迫使他們拿出錢財。】都藏在裡面。一百年前，夜間行凶者從那兒出來，碰到危險的小偷又溜了回去；樹林中有岩穴，巴黎就有陰渠。乞丐，即高盧的流氓，把陰渠當作聖跡區，到了晚上，他們奸猾又凶狠，鑽進位於莫布埃街的進出口，好似退入帷幕之中。

一貫在搶錢死胡同或割喉街幹勾當的人晚上在綠徑陰溝或於爾博瓦橋排水渠住家是很自然的。有關那兒的回憶數不勝數。各種鬼怪都在這長而寂寞的陰溝中出沒，到處是黴爛物和瘴氣，這兒那兒有一個通氣洞，維庸曾在這洞口和外面的拉伯雷閒談。

老巴黎的陰渠，是一切排洩物和一切鋌而走險者的匯合處。政治經濟學的觀點認為這是人體的碎屑，而社會哲學的觀點則把它看成是渣滓堆。

陰渠，就是城市的良心，一切都在那兒集中，對質。在這個死灰色的地方，有著它的黑暗處，但祕密已不存在。每件東西都顯出了原形，或至少顯出它最終的形狀。垃圾堆的優點就是不撒謊。樸實藏身於此，那裡有巴西爾的假面具，但人看見了硬紙也看見了細繩，裡外都看到，面具還塗上一層誠實的汙泥。司卡班的假鼻子緊挨在一旁。文明社會的一切卑鄙醜物，一旦無用，就都掉入這真相的陰渠中，這是社會上眾多日漸變壞之物的終點。它們沉沒在那兒，展開示眾，這些雜亂的貨色是一種自白。這兒，已沒有假相，無法再粉飾，汙穢脫下了襯衫，赤裸裸一絲不掛，它擊潰了空想和幻景，以致原形畢露，顯示出命終時的邪惡相，現實和消滅。這兒，一個瓶底承認酗酒行為，一個籃子柄敘述僕役生涯；這兒曾有過文學見解的蘋果核【註：暗指無用的頭腦。】，又變成蘋果核了。一個大銅錢上的肖像已完全變綠，該亞法的痰唾與法斯達夫的嘔吐物相遇了，在這裡，一個從賭博場中出來的金路易撞著了懸掛上吊繩子的釘子，一個慘白的胎兒，用最近狂歡節時為在歌劇院跳舞而穿的有金箔裝飾的衣服裹成一捲，一頂審判過人的法官的帽子，躺在這曾是馬格東【註：指放蕩的婦人。】襯裙的汙物旁，這不僅是友愛，而且還是親密。一切塗脂抹粉的都變成一塌糊塗的形象。最後的面紗終於揭開，陰溝是一個厚顏無恥者，它暗示一切。

淫蕩敗德的坦率令人感到痛快，心情舒暢。當人們在世上長期忍受了以國家利益為重的大道理之後——諸如那些裝腔作勢的宣誓、政治上的明智、人類的正義、職業上的正直、應付某種情況的嚴正以及法官的清廉等，再走進陰溝並見到說明這些事物的污垢，那確實是件快事。

同時這也是一個教訓。我們剛才已提到，陰渠反映了歷史聖巴托羅繆的鮮血一滴一滴地從鋪路石縫中滲入陰溝。大量的暗殺，政治與宗教領域的屠殺，經過這文明的地窖把殺戮後的屍體丟進去。以沉思者的眼光看，一切歷史上的凶手都在這兒，在醜惡的昏暗處，跪在地上，用他們當作圍腰用的裹屍布的一角，淒慘地抹去他們幹的勾當。路易十一和特里斯唐【註：路易十一的道路總監。】在那裡面，弗朗索瓦一世和杜普拉【註：弗朗索瓦一世的司法大臣。】在裡面，查理九世和他的母親在裡面，黎塞留和路易十三在裡面，盧夫瓦在裡面，勒泰利埃在裡面，阿貝爾和馬亞爾也在裡面，他們刮著那些石頭，想消滅他們為非作歹的痕跡。人們聽見拱頂下這些鬼怪的掃帚聲；人們在那兒嗅到社會上嚴重災禍的惡臭，在一些角落裡看到微紅的反光。那兒淌著洗過血手後的可怕的水流。

社會觀察家應當走進這些陰暗處，這是他的實驗室的一部分。哲學是思想的顯微鏡，一切都想避開它，但絲毫也溜不了。推諉強辯都無濟於事。遁辭暴露了自己的哪一面呢？厚顏無恥的一面。哲學用正直的目光追蹤罪惡，絕不允許它逃之夭夭。已經過去而被忘卻之事，已經消失而被貶低之事，它都能認出。根據破衣它能恢復王袍，根據爛衫能找出那個婦人，利用汙坑它使城市再現，利用泥濘可使習俗再生。從一塊碎片它推斷出這是雙耳尖底甕還是水罐。憑藉羊皮紙上的一個指甲印，它可以認出猶大本土的猶太族和移居的猶太族之間的區別。在剩下的一點殘餘上它恢復原來的面目，是善，是惡，是真，是假，宮中的血跡，地窖中的墨水汙跡，妓院的油漬，經受過的考驗，欣然接受的誘惑，嘔吐出來的盛宴，品德在卑躬屈膝時留下的褶紋，靈魂因粗俗而變節時留下的跡象，在羅馬腳夫的短衫上有著梅沙琳胳膊的跡印。

三 勃呂納梭

中世紀時，巴黎的陰溝有著傳奇的色彩，到了十六世紀，亨利二世曾試圖探測一下，但是失敗了。近百年來，汙坑已被拋棄在一邊，聽其自然變化了，邁爾西埃【註：法國作家，著有《巴黎景象》。】證明了這一點。古老的巴黎正是如此，專事爭吵，猶豫不決，暗中摸索，以致長期停留在愚昧階段。後來在一七八九年才顯示出城市怎樣具有智慧。但在淳樸的古代，首都不論在精神和物質上都還不大有頭腦，垃圾和流弊一樣，卻未能得到鏟除。一切都成為障礙，處處發生問題。譬如陰渠，它對任何路線都是抗拒的。人們在陰溝裡辨不出方向，在城市中意見也不能一致；上面是無法理解，下面是無法理清；在混亂的舌戰下面加上混亂的地窖；在代達羅斯【註：迷宮，源出希臘神話中為克里特國王建造迷宮的建築師之名。】上面壘起了巴別塔【註：《聖經》中諾亞的子孫沒有建成的通天塔。】。

有時巴黎的陰渠突然泛濫，好像這不為人知的尼羅河突然發怒了。於是就出現了——說來可恥——陰渠裡的洪水。這文明的腸胃有時消化不良，汙物倒流到城市的喉頭，巴黎就充滿了它的汙泥的回味。陰溝倒流與悔悟類似，大有益處，這是警告，但並不受歡迎，巴黎城因泥垢如此猖狂而憤慨了，它不能允許汙穢再回來，必須妥善清除。

一八〇二年的水災是八十歲的巴黎人記憶猶新之事。汙泥漿在勝利廣場，即路易十四的銅像所在處，擴散成十字形，它由愛麗舍廣場的兩個陰溝出口流到聖奧諾雷街，由聖弗洛朗丹的陰溝口流到聖弗洛朗丹街，由鐘聲街的溝口流到魚石街，由綠徑街的溝口流到波邦古街，由拉普街的溝口流入洛蓋特街；它淹沒了愛麗舍廣場的街邊明溝高達三十五公分；在南邊，塞納河的大溝管起了倒流作用，它侵占了馬薩林街、埃旭特街、沼澤街，在一百〇九米的地方停止了，離拉辛的舊居正好不過幾步路，它在十七世紀，尊重詩人勝過國王。它在聖皮埃爾街水位最高，比排水管高出三尺，在聖沙班街，它的面積最寬

處擴展到二百三十八米長。

在本世紀初，巴黎的陰渠仍是一個神祕處所。汙泥始終不能獲得好評，而這裡的壞名聲卻又引起恐怖。巴黎模模糊糊知道它下面有個可怕的地窖。人們談起這地窖就如談到底比斯的龐大汗穢坑一樣，裡面有無數的十五尺長的蜈蚣，這坑可以作為比希莫特【註：《聖經》中提及的陸上巨大怪獸，魔鬼的象徵。】的澡盆。清溝工人的大靴子從不敢冒險越過那幾處熟悉的地點。當時人們離清道夫用兩輪馬車掃除垃圾的時代還不遠——在車頂上聖福瓦和克來基侯爵友好共處——，垃圾直接就往陰溝中倒，至於疏通陰溝的任務就只好依賴暴雨了。而暴雨卻遠遠不能起到沖洗的作用，反而使陰溝堵塞。羅馬還留下一些有關它的汙坑的詩，稱它為喏木尼，巴黎侮辱它自己的陰渠，稱它為臭洞；從科學和迷信方面看，人們一致認為它是恐怖的。臭洞對衛生和傳奇同樣都很不協調；鬼怪僧侶【註：穿僧侶法衣的搗亂鬼，傷害他們遇到的人。】坑出現在穆夫達陰渠的臭拱頂下；所有馬穆塞【註：系指查理五世或查理六世時的顧問團，勃艮第公爵將他們處死或流放。】的屍體都被拋入巴利勒利陰溝中。法貢【註：路易十四的第一個醫生。】把一六八五年驚人的惡性熱病歸咎於沼澤區陰渠的大敞口，直到一八三三年仍在聖路易街上露天敞開著，差不多就在「殷勤服務處」的招牌對面。莫特勒里街的陰溝敞口因產生瘟疫而著名，它那帶刺的鐵柵欄好像一排牙齒，它在這不幸的街道上好像張開龍嘴向人們吹送著地獄的氣息。在群眾的想像裡巴黎陰暗的排水溝是一種醜惡的無數東西的混合物。陰溝是無底坑。陰溝是巴拉特【註：雅典城西棄置罪犯屍體的山谷。】。連警署也未曾有過去查看一下這些癩病區的想法。探索這不為人知之物，測量它的黑暗，深入發掘這沉淵，誰有這個膽量呀？這是一件令人畏縮的事。可是居然有人自告奮勇。汙穢溝自有它的哥倫布。

在一八〇五年，有一天，是皇帝難得在巴黎出現的日子，一個內政大臣叫特克雷或克雷特的，參加了主子的起床接見，聽得見崇武門偉大的共和國的和偉大帝國的非凡士兵們佩劍的鏗鏘聲，英雄們擁擠在拿破崙的門口，從萊茵河、埃斯科河、阿迪傑河和尼羅河部隊裡來的人；茹貝爾、德澤、馬索、奧什、克萊貝爾等將軍的戰友，弗勒律

斯的汽艇觀察員，美因茨的投彈手，熱那亞的架橋兵，金字塔戰役的輕騎兵，有著茹諾炮彈硝煙味的炮兵，突擊打敗了停泊在茹德澤的艦隊的裝甲兵；有些曾跟隨波拿巴在洛迪橋參戰，有些曾陪同繆拉在曼圖亞作戰，還有一些曾趕在拉納之前到達芒泰貝洛的深窪路。所有當時的軍隊都集合在杜伊勒里宮的院子裡，以一班或一排為代表，守衛著在休息的拿破崙。這是極盛時代，當時的大軍已獲得馬倫哥戰役的勝利，並將在奧斯特里茨大敗敵軍。

「陛下，」拿破崙的內政大臣說，「今天我見到了一個您的帝國中最勇敢的人。」

「是什麼人？」皇帝粗暴地問，「他做了什麼事？」

「他想做一件事，陛下。」

「什麼事？」

「視察巴黎的陰渠。」

這個人確實是存在的，他名叫勃呂納梭。

四 人所不知的細節

視察進行了。這是一次可怕的戰役，在漆黑的夜間向瘟疫和窒息性瓦斯進軍。同時也是一次有所發現的旅行。參加這次探險還活著的人之一，當時是一個年輕聰明的工人，幾年前他還談起一些奇異的細節，而當時，勃呂納梭認為這些細節與他呈給警署署長的報告的公文文體不稱而刪去了。那時的消毒方式是很簡陋的，勃呂納梭剛越過地下網的頭幾條支管，二十個工人中就有八個拒絕再往前走。工作是複雜的，視察免不了要疏通，因此必須清除，同時還要測量，去標明水的進口，數清鐵柵欄和管口，了解分支的詳情，指出流水的分叉處，明確各個蓄水池的界限，探查接在總管上的小管，從拱心石處測量每

個溝道的高度，從拱頂開始處到溝槽底測量寬度，最後確定或從陰溝底，或從街面與每一進水口成直角的水平測量縱座標。他們的進展是艱苦的。下溝的梯子經常陷入三尺深的稀泥中，燈籠在沼氣中忽明忽暗，不時有清溝工人失去知覺而被抬出去。有些地方簡直是深淵。土地下陷，石板地塌了，陰溝變成了暗井，人們找不到立足之地；一個工人忽然失蹤了，大家吃力地把他拖了出來。依照福克瓦【註：十八世紀，法國化學家。】的建議，大家在基本上打掃乾淨的地方，隔一定距離，就用大籠子裝滿浸透樹脂的舊麻點燃起來照明。牆壁上，有些地方長滿了畸形的菌，簡直就勃呂納梭在他的探險中是從上游到下游去。在大吼者街，兩條水管分開處，他在一塊突出的石頭上辨認出一五五〇年這個日期。這塊石頭指出費利貝爾·特洛姆在此止步，他曾被亨利二世委任視察巴黎的地下溝道。這塊石頭是十六世紀留在溝中的記號。勃呂納梭在明索溝管和老人堂街溝管上發現了十七世紀的手工工程，這是一六〇〇年到一六五〇年建築的拱管，還有在集流管道西段發現了十八世紀的工程，這是一七四〇年開鑿和建成的拱管。這兩條管路，尤其是年代較近的那條，即一七四〇年的工程，看來要比一四一二年環城陰溝的泥水工程更破舊更久遠，當時梅尼孟丹清水溪被抬高到巴黎大陰溝的地位，好像一個農民忽然高升，成為國王的第一侍從，一個鄉巴佬變成勒貝爾【註：十九世紀法國軍官。】一樣。

大家認為在很多地方，主要在法院下面，發現了建造在溝渠中的古老地牢的祕室。在醜陋的幽靜中，在一間祕室內掛著一個鐵枷。所有密室都砌死了，發現了一些古怪的東西：例如一八〇〇年植物園丟失的猩猩的骸骨，這一丟失大致與十八世紀最後一年中有名的、無可爭辯的、在貝納丹街出現鬼魂的事有關。這個倒楣鬼最後淹死在汙溝裡。

在通到馬利容橋的拱形長巷中，有一個拾破爛的背篋保存得完好無缺，識貨的人嘖嘖稱奇。清溝工人終於大膽用手摸索汙泥，裡面有大量貴重物品，有金銀飾物、寶石、硬幣。一個巨人如果用篩子去濾這些汙泥，便可在他的篩中得到幾世紀的財富。在大廟街和聖阿瓦街兩根支管的分叉處，人們拾到一個古怪的胡格諾新教徒的銅質紀念章，一面是一頭戴著紅衣主教冠的豬，另一面是一隻頭戴羅馬教皇三

重冕的狼。

最稀罕的發現是在大陰渠的進口處。這個進口過去是用鐵柵欄關著的，現在只剩下一些鉸鏈。在其中的一個鉸鏈上掛著一塊骯髒的不成形的破布——肯定是在經過這兒時被掛住了——在黑暗中飄搖，最後成了破布條。勃呂納梭把燈籠湊近仔細察看這塊破布。這是很細的麻紗，在一個比較完整的角上可以看見繡著一個紋章的冠冕，下方有七個字母：L A V B E S P。這是一個侯爵的冠冕，七個字母的意思是羅貝斯冰，大家認出了在眼前的是一塊裹葬馬拉的屍布。根據歷史的考證，馬拉年輕時有過一些風流韻事，這是他在阿圖瓦伯爵家當獸醫時，和一位貴婦人私通後留下的床單。這是殘留物或紀念品。他死後，由於這是他家中唯一的一塊較細的料子，因此人們就用它來給他裹屍。老婦人們用這塊有過他歡樂的襁褓裹起這悲哀的人民之友，並把他送入墓窟。

勃呂納梭不理睬這塊布。他們讓這破布條留在原處，並不毀掉它。這是表示蔑視還是尊敬呢？馬拉在這兩方面都受之無愧。而且命運在那兒已留下充分的印跡，致使人們產生顧慮，不願去碰觸它。此外，屬於墳墓中的東西應當讓它留在它所選擇的地方。總之，這遺物是古怪的。一位侯爵夫人在裡面睡過，馬拉在那裡面腐爛，它經過了先賢祠，最後來到了這老鼠溝。這塊床上的破布，華托曾高興地畫出它所有的褶襖，結果是應受但丁的凝視。

對巴黎地下污水溝的全部視察歷時七年，從一八〇五年到一八一二年。勃呂納梭邊走邊指示，經他領導結束了龐大的工程。一八〇八年，他把朋索街的溝槽加深，並到處添設了新溝管，一八〇九年，他把溝道通過聖德尼街並延伸到聖嬰噴泉，一八一〇年延伸到冷大衣街和婦女救濟院下面，一八一一年，擴展到小神父新街、瑪依街、肩帶街、王宮廣場，一八一二年延長到和平街和昂坦大街。同時他對全部溝網消毒淨化。從第二年起勃呂納梭就讓他女婿納谷當了他的助手。

就這樣，在本世紀初，舊社會消除了它的雙層底並打扮了它的陰渠。無論如何，這一次起碼是把這些東西打掃乾淨了。

回顧巴黎過去的陰渠，彎彎曲曲，到處是隙縫裂口，不見石塊鋪底，坑坑窪窪，有些古怪的拐彎轉角，無故升高降低，惡臭，粗陋，野蠻，沉浸在黑暗中，鋪溝石瘡疤累累，牆上被刀劍砍傷，驚險駭人。陰溝分叉伸向四面八方，壕溝縱橫交錯，枝枝節節，像鵝掌，像坑道中的星叉道，像盲腸和死胡同；起硝的拱頂，含毒的汗水坑，牆上滲出水泡瘡的膿水，溝頂往下滴水，到處一片漆黑；沒有比這排汗水的古老地下墓室更可怕的了，這是巴比倫的消化道，是洞，是坑，是道路四通八達的深淵，是巨大的鼯鼠洞，人們在那過去是榮華富貴的垃圾堆上，彷彿看見了那隻瞎眼的大鼯鼠在黑暗中徘徊，這鼯鼠就是往昔。

我們再重複一遍，這就是過去的陰溝。

五 現在的改善

今天的陰渠整潔、涼爽、筆直而又端正，它幾乎實現了英國稱之為「體面」的那種理想的陰渠。它是體面的，淺灰色的，由直線拉齊，幾乎可以說是筆直的。它好比是一個商人當上了政府顧問。裡面幾乎是明亮的。汙泥在裡面也循規蹈矩。乍看很可能被當作從前相當普遍的君主和王子逃亡時的一條地下長廊，那時是「老百姓愛戴他們君王」的好時光。今日的陰渠是條漂亮的陰溝，風格淳樸，被趕下詩壇的筆直的十二音節的古典詩好像躲進了這座建築物之中，似乎已和陰暗微白的長拱廊的每塊石塊合而為一了，每個排水孔都是一個拱廊，里沃利街在汗水溝方面也成了模範區。此外，如果說幾何線條在什麼地方合適的話，那就肯定是在一個大城市的糞窖中。在那兒，一切都要服從最短的路線。今日的陰渠已具有某種正式的外表。甚至警方在報告中提到它時也不再有所失敬之處。官方文件中稱呼它的字眼是高雅嚴肅的，過去叫做腸子的，現在稱作長廊；以往人們叫做窟窿的，現在叫做眼孔。維庸將認不出他的臨時舊居了。這個地窖網當然仍有它的古得無法追憶的齧齒類居民，現在比以往任何時候都要多；

不時有一隻有著老鬚的老鼠，冒險向溝窗外探頭察看巴黎人；這隻寄生鼠也習慣了，牠對牠的地下宮殿很滿意。汙溝已沒有以往的猙惡相，從前雨水汙染陰溝，現在沖洗一淨。但也不能太放心，瘴癘仍然盤據在裡面。更恰當地說，它是偽善的，而不是無可非議的。警署和公共衛生委員會也無法解決，儘管用上了一切改善環境衛生的辦法，陰溝仍發出一股模糊可疑的氣味，就像懺悔後的達爾杜弗一樣。

無論如何，我們總得承認，打掃是陰渠向文明致敬，從這個觀點看，達爾杜弗的良心較之奧革阿斯【註：希臘厄利斯國王，他的牛棚裡養著三千頭牛，牛棚有三十年沒打掃過。】的牛棚又前進了一步，巴黎的陰渠無疑得到了改良。

這不僅是進步，這是蛻變，在古老的陰渠和今日的陰渠之間，曾有過一次革命。誰進行了這次革命呢？

是被眾人遺忘而我們提到的勃呂納梭。

六 未來的進步

挖掘巴黎的下水道並非是輕而易舉的工程。過去十個世紀都在為它勞動而未能結束，如同未能完成巴黎的建築一樣。陰渠確實也受到巴黎擴展的影響。這是地下的一種黑暗的有無數觸鬚的水蝗，城市在上面擴展，它就在下面長大。每逢城市開闢一條路，陰渠就長出一隻手臂，在過去君主政體時期只建造了二萬三千三百米陰溝，這是一八〇六年一月一日巴黎的情況。從那時開始，我們不久還會談到，工程曾有效地、堅決地被修復並繼續下去；拿破崙建造了四千八百〇四米，一個奇怪的數字；路易十八，五千七百〇九米；查理十世，一萬〇八百三十六米；路易·菲力浦，八萬九千〇二十米；一八四八年的共和國，二萬三千三百八十一米；目前的政府，七萬〇五百米；總共到目前為止是二十二萬六千六百一十米，這是六十法里的陰渠，成了巴黎龐大的肚腸。黑暗中的分支工程一直在進行，規模宏大而不為人知。

正如我們所見，今日巴黎的地下迷宮，與這個世紀開始時相比已增加了十倍以上。人們很難想像，為使這條下水道達到現在相對完善的程度，必須作何種努力和具備何種堅韌不拔的精神。舊的君主制度的巴黎市政府和十八世紀最後十年的革命市政府好不容易才挖通了一八〇六年就已存在的五法里的溝渠。各種障礙阻擋了這一工程，有的是因土壤的性質，有的是因巴黎勞動人民的成見。巴黎建築在一塊鏟不動、鋤不鬆、鑽不進、人力不易解決的特殊礦床上。在這一地質結構上聳立著具有歷史意義的稱之為巴黎的奇妙構造，再沒有比這一結構更難戳破和打通的了；不論以什麼方式，工作一開始並冒險深入這沖積層後，地下的阻力就層出不窮。有稀粘土，有活水泉，有堅石，有軟而深的淤泥——科學的專門名詞稱之為芥末。十字鎬費勁地鑿進這一石灰石層，一層層很薄的粘土和一層層鑲嵌著亞當時代以前的海中牡蠣殼的結晶片就交替出現了。有時一條河流忽然沖斷剛開闢的拱頂，淹沒了工人；或者忽然出現一股泥石流，它像一股狂暴的瀑布，像打碎玻璃那樣，把最粗的支柱折斷。最近，在費耶特，必須既不停航、也不抽乾運河水，去把總管安在聖馬爾丹運河下面。河床出現了裂口，水突然灌滿地下工地，超出了水泵的抽水力，因此只得由一名潛水員去尋找大水池狹窄入口處的裂口，好不容易才把它堵住了。別處，在靠近塞納河處，甚至在離河還相當遠的地方，比如在貝爾維爾、在大道和呂尼埃通道上，人們遇到了能陷沒人的無底流沙，在那兒，一個人眼看著就沉沒下去。此外尚有令人窒息的腐爛氣體、可能把人埋上的塌方、突然的地陷以及工人們慢慢感染上的斑疹傷寒。近來，在挖掘克利希街的地下長廊並用砌道來為烏爾克運河安裝（這得在十米深的坑道裡施工）一根主要的輸水管之後；在頂著塌方挖掘，經常遇到腐爛層，並用支撐加固的情況下，從醫院路直至塞納河，在建成皮埃弗的拱頂之後；為使巴黎避免在蒙馬特爾區急流成災，並使這一有著九公頃之廣的在殉教者街便門附近的滯水塘有條出路，人們不分晝夜，在地下十一米處修建了一條從布朗希便門到歐貝維利耶大路的溝道之後；在烏喙小柵欄街，在不開溝的情況下，在六米深的地下——真是前所未聞——建成了一條地下溝管之後，工程指揮蒙諾就去世了。

在城市各處，從聖安東尼橫街到魯爾辛街建成了三千米陰溝之後；在利用弩弓街的支管把稅吏街穆夫達街十字路口的雨水災害排除之後；在用碎石塊和混凝土在流沙上砌了路基、築成了聖喬治街的溝管之後；在指揮了危險的納澤爾聖母院街的支管的降低工程之後，杜羅工程師就去世了。這樣勇敢的功績竟沒有一個公報，其實這比在戰場上愚蠢的廝殺有益得多。

在一八三二年，巴黎的陰渠遠不是今天這樣的，勃呂納梭曾積極建議，但一直等到發生霍亂，方始定下後來的巨大的重建工程。說來也怪，例如，在一八二一年，像在威尼斯一樣，被稱為大運河的陰溝的總渠，有一段汙穢的滯水在酒葫蘆街露天敞著。直到一八二三年，巴黎城才在口袋中找到了遮蓋這汙水所需的二十六萬六千〇八十法郎十生丁。戰鬥便門、古內特、聖芒代的三個排洩口，機械裝置、排汙水滲井和淨化支管的吸水井，是到一八三六年方始出現的。巴黎的下水道，我們已經說過，二十五年來修建一新，並增加了十倍以上。

三十年前，在六月五日和六日起義時期，許多地方基本上還是老陰溝。大多數的街道，當時街心還開裂，現在已隆起了。人們常常在一條街或十字路口的斜坡的最低點看到大的方形粗鐵柵欄，鐵杠已被行人的腳底磨擦得發亮了，每當車輛經過，情況既滑又險，並使馬失足。橋梁建築正式的術語給這個低點和柵欄一個生動的名稱「陷阱」。一八三二年在無數街道上，明星街、聖路易街、大廟街、老人堂街、納澤爾聖母院街、梅利古遊樂場街、花堤、小麝香街、諾曼底街、牝鹿橋街、沼澤街、聖馬爾丹郊區、勝利聖母院街、蒙馬特爾郊區、船娘倉街、愛麗舍廣場、雅各布街、圖爾農街，老哥德式的汙水坑，還是不害羞地張著它們的大嘴巴。這是船篷巨大的石縫，有時用界石圍著，放肆到了極點。

一八〇六年的巴黎溝渠基本上仍是一六六三年考察時的數字：五千三百二十八脫阿斯。在勃呂納梭之後，一八三二年一月一日，是四萬〇三百米。從一八〇六年到一八三一年，每年平均建造七百五十米；此後，每年在混凝土的地基上，用碎石攪拌水泥建造八千甚至一萬米溝廊，造價是二百法郎一米，目前巴黎的六十法里陰渠共用去四千八

百萬法郎。

除去開始時我們指出的經濟方面的進步之外，嚴重的公共衛生問題是和巴黎陰渠這一巨大問題有關的。

巴黎處在兩層之間，一層水和一層空氣。這層水聚集在相當深的地層下，這已為兩次鑽探所證明，這是由一層位於白堊和侏羅紀的石灰石之間的綠砂石所提供的，這片水可用一個圓盤來表示，半徑是二十五法里，無數河流、小溪在那兒滲出。我們可在一杯格勒內爾井水中喝到塞納、馬恩、榮納、瓦茲、埃納、歇爾、維埃納和盧瓦爾這些江河的水。這一片水是衛生的，它首先是由天而降，其次是由地下出來的。那層空氣則不衛生，它是從溝渠中出來的。一切污水坑的腐爛氣息都混在城市的呼吸中，由此而產生這股臭味。從一個糞草堆上取點空氣，經過科學證實，比在巴黎上空取的空氣還要純潔，經過了一定的時間，進步起了作用，機械逐漸趨向完善，一切都明朗化了，我們可用這層水淨化這層空氣，這就是說要沖洗陰渠。我們知道，使陰渠清潔意味著把汙泥歸還土地，把糞肥送回土地，使肥料回田。這樣一件簡單的事，對公眾來說，將會減少貧困和增進健康。目前，巴黎疾病已擴散到以羅浮宮為中心的方圓五法里地區。

我們可以說，十個世紀以來，污水坑是巴黎疾病的來源，陰溝是這個城市血液的病。在這方面人民的本能從來不會錯。過去，修建陰溝的職業幾乎和剝馬皮賣肉的職業同樣危險和使人厭惡，認為它很可怕，因此長期以來就推給劊子手去做。要使一個泥水工下到臭坑就必須付很高的工資，挖井工人猶豫著，不肯把梯子放進汙坑裡去，那時的俗話說：「下坑如進墳。」各種可怕的傳說，我們已經談過，使這個龐大的溝槽充滿了恐怖，這個令人害怕的骯髒潮濕的地方有著地球的變化和人類革命的痕跡，我們可以在那兒找到一切天災人禍的遺物，從洪水泛濫時期的貝殼一直到馬拉的敝衣。

第三卷 陷入泥潭，心卻堅定

一 陰渠和它那使人料想不到之處

冉阿讓就處於巴黎的下水道中。

這是巴黎和大海的又一相似之處。就像在大澤裡一樣，潛水員也能在下水道裡失蹤。

這種轉移是出奇的。就在市中心，冉阿讓就離開了城市；剎那間，在揭開蓋子又關上的工夫，他就從大白天進入絕對的黑暗，從中午到了半夜，從喧囂達到絕靜，從雷電般的漩渦中到了死氣沉沉的墳墓裡，比波隆梭街的變化轉折更不可思議的，是從極端的危境到了絕對的安全地帶。

突然掉入地窖，在巴黎的地牢裡消失，離開到處是死亡的街道來到這能活命的墳墓，這真是一個奇特的時刻。他一時感到頭昏眼花，於是傾耳諦聽，痴呆失常。這個救命的陷阱忽然在他下面打開。仁慈的上蒼就像使他上了當似的。這是上天安排的可愛的埋伏！

但是受傷者毫不動彈，冉阿讓不知他帶進陰溝的是活人還是死人。

他最初的感覺是失明。他突然什麼也看不見了。他感到在一分鐘時間裡他耳也聾了，什麼也聽不見了。激烈的殘殺的怒吼在他上面只有幾尺遠，但由於有厚厚的土地隔絕，傳到他所在處，我們曾提起過，就變得微弱不清，好像地深處的聲響似的。他只要感到腳下踏實，這就夠了。他伸出一條手臂，接著又伸出另一條，在兩邊都接觸到了牆，發現巷道很窄；他腳下滑了一下，發現石板很濕。他謹慎地跨出了一步，怕有洞、小井或深坑什麼的。他發現石板路向前伸展著。一股惡臭提醒他自己在什麼地方。

不久以後，他已不瞎了。從他滑落下來的通風洞那兒射進了少許光線，他的視覺已經適應這地窖。他開始能辨別出一些東西。他藏身的地下巷道——沒有別的字眼比這更能說明這一情況了——後面有牆堵著。這是一條死胡同，術語稱之為分支管。在他前面，有另一堵牆，是一堵黑夜的牆。通風洞射進的光線在冉阿讓身前十步或十二步即消失，僅能在幾米長的陰溝濕牆上產生一點暗淡的白色，再遠一點就一團漆黑了；鑽到裡面去似乎很可怕，進去就像被吞沒一樣。但人仍能闖進這堵濃霧似的牆，也必須這樣做，甚至還得趕緊做。冉阿讓想起他在鋪路石下面發現的鐵柵欄，也很可能被士兵們發現，一切都讓偶然來安排，他們也可能走下這陷阱並搜查它。此刻一分鐘也不能耽誤了。他已把馬呂斯放在地上，現在又把他拾起來——「拾起來」這個詞用得很恰當——他把他背到背上並向前走，堅決進入黑暗。

事實上他倆並非像冉阿讓所想的那樣已經得救。另一種危險，也不見得小，在等待著他們。在迅如閃電的鬥爭之後來到了到處是陷阱和腐爛氣息的地窖，在混亂後來到了糞坑。冉阿讓從地獄的一個圈子掉進了另一個圈子。

他走了五十步後就不得不停下來，出現了一個問題。這條巷道通到另一條橫管道。兩條路在面前出現了。選擇哪一條呢？他該向左還是向右？在漆黑的迷宮中如何定向呢？這座迷宮，我們已經指出過，有一條引線，這就是它的坡度，隨著斜坡，就走向河流。

冉阿讓立刻心中有了數。

他想他大概是在菜市場的陰溝中，因此，如果他選左路順坡而下，一刻鐘後他就可到達交易所橋和新橋之間，塞納河的一處出口，這也等於說在大白天出現在巴黎人口最稠密的地方。他可能會走到一個遊手好閒的人群集的十字路口。行人該多麼驚愕地看到兩個鮮血淋淋的人在他們腳下從地下走出來。警察會突然來到，附近就有著武裝的保安警察。他們還沒出洞口就會被捕。所以還不如鑽進這座曲折的迷宮，信任這黑暗，至於以後的出路只有聽天由命了。

他走上坡路，向右拐。

當他轉過了巷角以後，遠處通氣洞的光線就消失了，黑幕又在他前面落下，使他再次失明。但他仍繼續前進，盡力快走。馬呂斯的雙臂圍著他的脖子，雙足在他後面掛著。他用一隻手抓住這雙手臂，另一隻手摸索著牆。馬呂斯的面頰靠著他的面頰並貼在上面，而且在流血。他感到一股來自馬呂斯的微溫的水流在他身上淌著，浸透了他的衣服，但挨在他耳旁的受傷者的嘴裡仍有一股濕潤的熱氣，這說明他仍有呼吸，因此還有生命。此刻冉阿讓走的通道比第一條要寬些。冉阿讓困難地走著。昨夜的雨水尚未淌盡，在溝槽中間形成一道小激流。他必須靠著牆走，以免雙足泡在水裡。他這樣摸黑前進，就好像黑夜中人在看不見的地方摸索，結果迷失在地下黑暗的脈管裡。

可是，慢慢地，也許遠處通氣洞透進了一點浮動著的光亮到這濃霧中來了，也許他的目光已習慣這種黑暗，他又有了一點模糊的視覺，他開始模糊地意識到，有時他碰到的是牆，有時他正走過拱頂，瞳孔在夜間擴大了，結果在那裡找到了光亮，同樣靈魂在災禍中膨脹了，終於找到了上帝。

要辨別方向是不容易的。

可以這樣說，陰渠的線路反映了與它重疊著的街道的線路。當時巴黎有兩千兩百條街道，我們可以想像一下地下那黑魘魘的支管如林的所謂的陰渠。當時已建成的陰渠，如各段相接，就有十一法里長。我們在前面已經提到，目前的路網，多虧最後三十年特殊的辛勞，已不少於六十法里了。

冉阿讓一開始就搞錯了，他以為他在聖德尼街下面，然而很不幸他並不在那兒。在聖德尼街下面有一條路易十三時期的石砌老溝，它直通被稱作大渠的總渠，它只有一個轉角，在右方；在舊聖跡區下面，它只有一條支管，聖馬爾丹溝，它的四臂成十字形。小化子窩斜巷的溝管的進口挨近科林斯小酒店，但從沒和聖德尼街的地下管接

通；它通到蒙馬特爾溝管，這就是冉阿讓所在之處。在這裡迷路的機會太多了，蒙馬特爾陰渠是古老管網中最複雜的迷宮之一。幸而冉阿讓已走過了菜市場的陰渠，這條陰渠的平面圖呈現出無數雜亂的鸚鵡棲架似的岔道，但在他面前的困難還不止一次，街道（這確實是街道）的轉角也不止一個，在黑暗中像一個問號似的出現著：第一，在他左方，是石膏窯街大陰渠，這個傷腦筋的東西，它亂七八糟的支管成T字和Z字形，從郵政大廈地下和麥市圓亭下一直到塞納河，以Y字形結束；第二，在他右方，是鐘面街的彎曲巷道和它三條岔道，都是死胡同；第三，在他左邊，是瑪依街的分支，幾乎在進口處就像一個長柄叉，彎彎曲曲地伸展到羅浮宮下面排汗水的地下室，有許多分支伸向四面八方；最後，在右邊，是絕食人街下面的死胡同，在沒到達總溝之前，這兒那兒還有些沒計算在內的小隱蔽處；總溝是唯一可以引導他到一個較遠因而也比較保險的出口去的。

如果冉阿讓對我們在這兒所指出的這一切有點概念，他只要摸摸溝牆，就很快明白他不在聖德尼街的地下溝渠中。他會感到手下摸到的不是打磨出來的老石塊，不是那種即使在陰溝裡也是高貴而堂皇的古式建築，地基是花崗石和石灰漿砌成的，其造價是八百利弗一脫阿斯；他會感到摸到的是現代的廉價貨，經濟的節省的措施，碎磨石拌水泥砂漿，下面有一層混凝土，造價是二百法郎一米，資產階級的泥水工程稱它為「碎石貨」。但冉阿讓對此卻一無所知。

他心情焦急，但鎮靜地向前走去，什麼也看不見，什麼也不知道，靠運氣，換句話說靠上天保佑。

漸漸地，可以說有種恐懼侵襲了他。包圍他的黑暗進入了他的心靈。他在謎中走。這個汗水溝渠實在太可怕，它的交叉使人暈眩。在這黑暗的巴黎裡被擒是淒慘的事。冉阿讓必須找到，也就是在盲目地探索他的路線。在這陌生地區，他每冒險走一步都可能成為他的最後一步。他怎樣走出這裡呢？他是否能找到一條出路？他是否能及時找到？這個有石頭孔穴的龐大的地下海綿能讓人鑽進又穿出去嗎？在黑暗中是否會碰到什麼意想不到的疙瘩？是否會走到錯綜複雜無法跨越的地方？馬呂斯是否會因流血過多而他也因飢餓而同歸於盡？難道他

倆最後要在這裡迷路並在這黑夜的角落裡留下兩具屍骨？他一無所知。他自問但又無法自答。巴黎的腸道是個深淵。就像預言家一樣，他是在魔鬼的肚子裡。

他忽然遇到了一件使他吃驚的事。在最意料不到的時刻，他不停地向前直走，但發現他已不在上坡，小河的水在衝擊他的腳跟，而不是迎著腳尖瀉來。陰渠在下降。這是為什麼？他是否突然會到達塞納河？這一危險很大，但後退的危險則更大。於是他就繼續前進了。

他完全不是向塞納河走去。巴黎在河右岸有一處是驢背形的地勢，兩邊都是斜坡，其中一邊的污水瀉入塞納河，另一邊流入總渠。分開兩股水的驢背形斜坡的頂端是一條流向變化不定的線路，最高的分水嶺，是過了米歇爾伯爵街，在聖阿瓦溝渠中；靠近林蔭大道，在羅浮宮溝渠中；在菜市場附近，在蒙馬特爾溝渠中。冉阿讓就是到了這個分水嶺的最高峰。他走向總渠，他的路線是正確的，但他一點也不知道。

每遇到一個分支管，他就去摸轉角，如果發覺出口比他所在的巷道狹些，他就不進去，就繼續原來的路線。他認為窄路通向死胡同，只能使他離開目標，也就是離開出路。他判斷得很正確。他就這樣避開了黑暗向他伸出的、我們已列舉過的四個迷宮給他設下的四個陷阱。

有一陣他覺得他在下面已躲開了因暴動而造成的驚慌的巴黎，那裡的街壘使交通斷絕，他已回到了活躍正常的巴黎的下面。他忽然聽到頭上有雷鳴樣的響聲，距離很遠，但連續不斷，這原來是車輛的滾動聲。

他大致走了半點鐘光景，至少這是他自己的估計，他還沒有想到要休息一下，只換了一下抓住馬呂斯的手。黑暗顯得更加幽深，但這一幽深使他安心。

忽然間他在身前看見自己的影子。它被一種微弱得幾乎看不清的

紅光襯托出來，這一微光使他腳下的路和頭上的拱頂呈現出模糊的紫紅色，並在他左右巷道的粘糊糊的牆上移動。他驚愕地回頭一望。

在他後面，在他剛經過的溝巷中，他覺得離他很遠的地方，一點可怕的星光劃破了沉重的黑暗，好像在注視著他。

這是保安警察的陰暗的星光在陰渠中升起了。

在這星光後面有八到十個黑影，筆直、模糊、駭人地在亂動。

二 說 明

在六月六日的白天，上級命令搜索陰渠。他們擔心戰敗者以此作為避難所，警署署長吉斯凱負責搜查巴黎的隱蔽處，同時由畢若將軍肅清巴黎公開的暴民；雙重的有連繫的作戰需要官方武力的雙重戰略，這股力量上面有軍隊代表，下面則由警署承擔。三個由警察和陰渠清潔工人組成的小隊探索著巴黎的地下管道。一隊在河右岸，二隊在河左岸，三隊在市中心。

警察有馬槍、棍棒、刀和劍武裝著。

此時照著冉阿讓的，是河右岸的巡邏隊的燈籠。

這組巡邏隊剛檢查了鐘面街下面的彎曲的巷道和三條死胡同。當他們用手提燈籠探照死胡同盡頭時，冉阿讓在路上已到過巷道口，認為比總渠窄而未進入，他就走過去了。這些警察走出鐘面街的巷道時，好像聽見有聲音從總渠那個方向傳來，這確是冉阿讓的腳步聲。警察班長舉起燈籠，那小隊開始朝聽見聲音的那邊迷霧中探望。

這對冉阿讓是無可言狀的一剎那。

幸而，雖然他看清了燈籠，燈籠可照不見他。它是光而他是黑

影。他在很遠處，隱在那兒的黑色中。他停下來，靠牆縮著。

再說，他也不明白在他後面移動的是什麼。失眠、沒有進食以及緊張的情緒，使他也進入見到幻影的境界。他見到一個火光，在火光四周有妖魔。這是些什麼？他不了解。

冉阿讓停下來，聲音也沒有了。

巡邏隊靜聽後一無所聞。他們看了看，什麼也看不見。他們商量了一下。

當時在蒙馬特爾這邊的陰渠裡有一種十字路口叫「值勤處」，後又被取消了，因為那裡積水成塘，這是傾盆大雨時雨水的急流在那裡遇到了阻礙後形成的。巡邏隊就縮在這交叉路口。

冉阿讓看見這些妖魔圍成一圈。這些猛犬的頭靠攏在一起，低聲說話。

開會的結果這些守夜犬認為是搞錯了，並沒有什麼聲音，也沒有什麼人在這兒，沒有必要鑽進總溝渠，這是浪費時間，應該趕緊到聖美里那邊去，並認為如有什麼事要做或有什麼「布桑戈」要追蹤，那也是在這個地區。

黨派不時給舊的詛咒換上新裝，在一八三二年，「布桑戈」這個詞替代了已過時的雅各賓派和當時還不通用但後來非常有貢獻的德馬格派【註：煽動群眾者。】。

班長下令向左轉沿塞納河坡岸前進。如果他想到分成兩組朝兩個方向去，冉阿讓就被捕了。這真是一髮千鈞之際。可能警署有指示，估計到會和人數眾多的暴動者作戰，不准巡邏隊分散。巡邏隊又開始走了，把冉阿讓留在後面，這一切，除了燈籠忽然轉向消失外，冉阿讓一無所知。

在未離去之前，為了盡到警察的責任，班長向離去的地方，朝著

冉阿讓的方向開槍射擊，槍聲在地下墳墓中引起不斷迴響，就像泰坦巨人的腸鳴。一塊泥土掉入小股流水中，使水濺到冉阿讓前面幾步的地方，這告訴他槍彈已打中了他頭上的拱頂了。

整齊而緩慢的腳步聲在渠道中迴響，不斷增加的距離使它慢慢弱下去。那群黑影鑽進深處，一點微光搖晃著，浮動著，形成了一個圓形的淺紅色暗光，照在拱頂上。這圓光逐漸減退，於是消失。深沉的寂靜又出現了，又回到了徹底的黑暗中，耳聾眼瞎又重新與黑暗作伴；冉阿讓還不敢動彈，很久很久一直靠著牆壁，豎起耳朵，睜大眼睛，望著這鬼影巡邏隊的消失。

三 被跟蹤的人

我們應當公正地承認，即使在局勢最嚴重的時刻，當時的警察仍鎮靜地盡到他們的道路管理和監視的責任。在他們看來，絕不能讓壞人把一次暴動當作胡作非為的藉口，他們不能因政府多難而對社會有所疏忽。在執行特殊的任務時正常的職務也準確完成，並不受到干擾。在已開始的無數的政治事變中，在可能發生革命的壓力下，並沒有被起義和街壘所分心，有個警察正在跟蹤一個小偷。

六月六日下午，在塞納河右河灘殘廢軍人院橋過去一點的地方發生的正是這類事件。

今天在那兒已沒有河灘了，這一帶的面貌現在也已改觀。

在這段河灘上，隔著一段距離的兩個人好像在互相注視著，一個在躲著另一個。在前面走著的人設法遠離，在後面跟著的人則盡量接近。

這好像是遠遠地無聲地在下著一局棋。這一個和那一個似乎都不匆忙，兩個人都緩步而行，好像誰都怕因步子太急會使對方加快步伐。

就像一個饞嘴跟著一個獵物，但又不顯出有意這樣做的神氣。那獵物是陰險的，它有所提防。

在被追捕的黃鼠狼和獵狗之間所要求的距離被保持著。設法想逃走的那個人個子不大、面容消瘦；想捕獲的那個人身材高大，相貌粗魯，和他打交道一定很不好受。

第一個，感到自己是最弱的，要逃避第二個；但逃避時神態相當憤怒，誰要是觀察他就能看到，他的目光裡露出逃竄時陰沉的敵對情緒和在恐懼時感受到的威脅。

河灘荒僻，沒有一個過路人；這裡那裡停泊著的駁船上也沒有船夫，也沒有裝卸工人。

人們只能在河岸對面才容易看清這兩個人，在這一距離誰要是觀察到他們的話，便可看見前面走的那個好像一個毛髮聳立的人，衣衫襤褸，躲躲閃閃，心情焦急，在破罩衫下發抖；而另一個像是個典型的公務人員，穿著那種紐子一直扣到下頰的制服。

讀者如果在比較近的地方去看這兩個人，那可能是認識他們的。

後面一個人的目的何在呢？

大概要使第一個人穿得暖和一些吧！

當一個穿著國家發的制服的人去追捕一個衣衫襤褸的人時，其目的是使那人也穿上國家發的制服。但顏色是個關鍵。

穿上藍色服裝是光榮的，穿上紅色衣衫是倒楣的。

有一種下等的紫紅色【註：此處指囚犯穿的紅衣。】。

第一個人想逃避的大概是某些煩惱和這類紫紅色的服裝。

如果另一個讓他在前面走而不逮捕他，那是因為，從表面現象看來，希望能發現他去赴一個有意義的約會或到一群值得抓的人那裡去。這種微妙的行動便稱為「放長線」。

這個推測可能完全正確，因為扣好紐子的人看見河灘上一輛空馬車走過，就向車夫做了個手勢，車夫也已會意，很明顯他知道在跟什麼人打交道，就把馬轉過來並開始慢步在高岸上跟著這兩個人。這些並沒有被那走在前面的衣衫襤褸的可疑的人所看見。

街車沿著愛麗舍廣場的樹木滾動著，人們可以在護牆上看見車夫的上半身過去了，他手裡拿著馬鞭。

警署對警察的祕密指示中有一條，內容是「身邊總得有一輛街車備用」。

當他們各自都在進行無可指責的戰略時，兩人走到了一個通往河灘的斜坡，當時從巴喜來的馬車夫可以從這斜坡到河邊飲馬。為了整齊對稱，這個斜坡後來被整修不存在了。馬兒渴得要死，但人的眼睛是舒適了。

看來穿罩衫的人要上這斜坡，設法逃入樹木成林的愛麗舍廣場，但那兒警察密布，是另一個人下手很方便的地方。

河岸的這一處離開一八二四年勃拉克上校從莫雷移到巴黎的房屋不太遠，這所房子叫做「弗朗索瓦一世住宅」，附近有一個衛隊。

使監視者大為驚奇的是，被追捕者不沿著飲水的斜坡走上來，卻繼續在河灘上沿著河岸前進。

他的處境顯然很危急。

除非是想跳進塞納河，不然去幹什麼呢？

從此沒有辦法再上河岸了，不再有斜坡，也沒有階梯，他已到了塞納河拐彎處接近耶拿橋的地方，那兒的河灘越來越窄，最後成一細條而在水中淹沒，在這裡他將不可避免地夾在右邊的陡牆和左邊及前方的河流中，後面有公安人員跟蹤。

這邊河灘的盡頭確實被一堆六、七尺高的不知拆毀了什麼而留下的廢料擋住了視線。難道這個人以為躲在這堆別人只要一繞就到的瓦礫後就行了？這種應付的方法是幼稚的。他肯定不想這麼做。小偷還不至於天真到如此程度。這堆瓦礫在水邊堆成小丘，延伸到河岸的高牆那裡，就像海岬一樣。

被追蹤者到了這個小丘就過了過去，使他不再被另外那個人看見。

那個人，他既看不見，也沒被人看見，他就利用這點，不再遮掩，飛步前進。一會兒就到了那堆垃圾，繞了過去，在那兒，他吃驚地停了下來，他追捕的人已經不在。

穿罩衫的人已完全失蹤。

從廢物堆起河灘的長度連三十步都不到，接著就沒入衝擊岸牆的水中。

這個逃亡者不可能在跳入塞納河或爬上河岸時不被跟蹤的人望見，他到哪兒去了呢？

穿著扣好紐子的長大衣的人一直走到河灘盡頭，在那裡沉思片刻，兩拳起了痙攣，極目搜索。忽然間他拍著自己的額頭。他發現在土地和水的接連處，有一扇寬矮的拱形鐵柵門，裝有很大的一把鎖和三根粗鉸鏈。這是一種裝在河岸下方，半露水面半在水下的鐵柵門，一股黑水從下面流出，瀉入塞納河。

在生鏽的粗鐵柵欄後面，可以清楚地看到一種有拱頂的陰暗長廊。

這個人兩臂交叉在胸前，用譴責的神情望著鐵柵欄。他望著還不夠，還試圖推動鐵門，他搖它，門卻很堅固，搖不動。大概它剛才被打開了，奇怪的是鐵柵門已鏽成這樣，然而沒有聽見一點聲音，但肯定門是又被關上了。這說明這個開門的人用的不是彎鉤，而是一把鑰匙。

這種明確的證據立刻使搖門者恍然大悟並使他發出這樣憤怒的感嘆：

「這未免太不像話了！有著一把公家的鑰匙！」

然後他又立刻平靜下來，一口氣噴出帶諷刺味的有力的單音節字，表達了他內心的許多想法：

「妙！妙！妙！妙！」

說完後，不知還抱著什麼希望，或者是想看那個人再出來，或者想看到別的人進去，他埋伏在那堆廢物後面守候著，懷著獵狗那種耐心的憤憤不平。

至於在他的一切舉動之後緊跟著的街車也在他上面靠近河欄杆處停下來。馬車夫預料到將有長時間的停留，就把馬鼻子套在巴黎人很熟悉的打濕了的燕麥麻袋裡，順便提一下，政府有時把袋子套到他們嘴上【註：嘴上了套，使他們不能說話。】。耶拿橋稀少的行人，在走遠之前，回頭看一下景色中這不動的兩點，河灘上的人，河岸邊的馬車。

四 他也背著他的十字架

冉阿讓又繼續走下去，不再停留。

走路已變得越來越困難了。圓拱頂的高度有變化，一般的高度是五尺六寸，這是按照一個人的高度設計的。冉阿讓必須彎著腰，這樣使馬呂斯不致撞著拱頂；他得隨時彎腰，接著又豎起身子來不停地摸著牆。潮濕的石頭和粘滑的溝槽對手和腳都是不利的支撐點。他在城市的汙穢中踉蹌前進。間隔著的通風洞的光線相距很遠，使大太陽暗淡如月光；此外就是迷霧、腐爛的氣息、不透光、黑暗。冉阿讓既渴又饑，尤其是渴，這裡像在海上一樣，到處是水，可是不能喝。他的體力本是異乎尋常的，這我們已經知道，而且很少因年歲而減弱，因為他的生活貞潔簡樸，但此刻也開始垮下來了。他感到疲憊，慢慢減弱的體力使負擔變重了。馬呂斯，可能已經死去，就像不會動的身體那樣重。冉阿讓背著他，這樣為使馬呂斯的胸部不致受壓，並且也使呼吸能夠盡量通暢。他感到老鼠在他的兩腿中間迅速地溜過。其中有一隻嚇得甚至來咬他。從陰溝蓋那裡不時吹來一陣新鮮空氣，使他清醒了一會兒。

他到達總管時大概是下午三點鐘。

開始他感到驚訝，陰渠忽然擴大了。

他突然到了一條伸手觸不到兩邊的牆，而且頭也碰不到頂的巷道中了。大陰渠確有八尺寬七尺高。

蒙馬特爾的陰溝和大陰渠接頭的地方，另有兩條地下坑道，一條是普羅旺斯街的，另一條是屠宰場的，形成了一個十字路口。在這四條路中，不如他明智的人一定會猶豫不決。冉阿讓選擇了最寬大的，也就是總溝渠。但這樣又有了問題：下坡，還是上坡？他考慮到形勢緊急，因此不管何種危險他必須現在就到塞納河去，換句話說，要下坡。於是他向左轉。

他幸虧這樣做。要是認為總管有兩個出口，一到貝爾西，另一到巴喜，如認為就像名稱所指的那樣，這是巴黎地下河右邊的總管，那就錯了。這條大陰渠並非別條，我們該記得，就是過去的梅尼孟丹小河，如果往上走，就通到一條死胡同，也就是它原先的出發點，河的

起源處，在梅尼孟丹街的小丘下。它和聚集巴黎水流的從波邦古區起經阿麥洛陰溝在過去的盧維耶島輸入塞納河的支管沒有任何管道直接相連。這條支管，作為總管的輔助管道，就在梅尼孟丹街下面被一塊把水分成上游和下游的高地與總管分隔開。如果冉阿讓走上坡的溝道，他將在千辛萬苦之後、疲憊力竭氣虛瀕危之時，在黑暗中碰上一堵牆，這樣他就完了。

必要時也可以退回幾步，走進受難修女街的巷道，只要在布什拉街的地下鵝掌十字路口毫不猶豫地取道聖路易溝管，然後，向左，走聖吉爾街溝管，再向右避開聖塞巴斯蒂安陰溝，他就可能到達阿麥洛街溝，從這裡，只要不在巴士底監獄下的「F」形溝道裡迷路，就可來到靠近兵工廠的塞納河出口。但是，要這樣走，就必須徹底清楚這個巨大珊瑚形陰渠的所有分岔和直管。可是，我們要再說一遍，冉阿讓對他所走的可怕的路線一無所知。如果有人問他在什麼地方，他可能回答：「在黑暗裡。」

他的本能起了良好的作用，下坡確有可能得救。

他放棄右邊兩個像爪子一樣分岔的拉菲特街和聖喬治街下的溝管和有支管的昂坦大街下的巷道。

走過了一條支流，可能是馬德蘭教堂的支管，他止步休息。他很勞累。有一個出氣洞相當大，大概是昂儒街的洞眼，射進了一道幾乎閃亮的光。冉阿讓用長兄對受傷弟弟那樣輕柔的動作，把馬呂斯放在陰溝裡的長凳上。馬呂斯鮮血模糊的臉在出氣洞的白光中顯出來就像從墳墓深處顯出來一樣。他雙目緊閉，頭髮粘在太陽穴上，好像乾了的紅色畫筆，雙手垂著一動不動，四肢冰冷，唇角凝著血塊。有塊血塊凝聚在領帶結上；襯衫進到傷口裡，衣服呢子磨擦著開著大口子的肉。冉阿讓用手指把衣服扯開，把手放在他的胸上，心還在跳動。冉阿讓撕下自己的襯衫，盡量把傷口包紮好，止住了血。於是，在朦朧的光線中他俯視著一直失去知覺、幾乎沒有呼吸的馬呂斯，用無以名狀的仇恨瞧著他。

在解開馬呂斯的衣服時，他在口袋裡發現兩件東西，一塊昨晚就忘在那裡的麵包和馬呂斯的筆記本。他吃了麵包，把筆記本打開。在第一頁上，他發現馬呂斯寫的幾行字。我們還記得是這樣寫的：

「我叫馬呂斯·彭眉胥，請把我的屍體送到我外祖父吉諾曼先生家，地址是：沼澤區，受難修女街六號。」

藉著出氣洞的光，冉阿讓唸了這幾行字，呆了一會兒，像在沉思，低聲重複著：「受難修女街六號，吉諾曼先生。」他把筆記本放回馬呂斯的口袋裡，吃了麵包後，他的體力已恢復，他又背起馬呂斯，小心翼翼地把他頭放在自己的右肩上，開始在溝裡往下坡走。

這個大陰渠是順著梅尼孟丹山谷的最深谷底線修建的，大概有二法里長，路的大部分都鋪了石塊。

我們用巴黎的街名，像火炬一樣，為讀者照亮了冉阿讓在巴黎地下的路線。但冉阿讓卻沒有這個火炬。沒有任何東西告訴他，他現在正穿過市中的哪一區或已走過什麼街。只有逐漸暗淡下去的間隔著的微光告訴他太陽正離開路面，黃昏即將來臨。在他頭上車輪的不斷滾動聲已變得斷斷續續，接著又幾乎像停止了。他得出的結論是他已不在巴黎市中心的下面並且已接近某個荒僻地區，如靠近郊外的馬路或河岸的盡頭。在房屋和街道較少的地方，陰溝的通風洞也少。冉阿讓的四周越來越黑，他仍在暗中摸索前進。

突然這種黑暗變得非常可怕。

※※※

五 流沙像女人，狡猾又奸詐

他感到他進入水中，在他腳下不再是石塊路而是淤泥了。

有時在布列塔尼或蘇格蘭的某些海濱，一個人，一個旅行者或一個漁民，退潮後在沙灘上走，遠離海岸，他忽然發覺幾分鐘以來他的

行走有點困難了。海灘在他腳下就像瀝青一樣，鞋底粘在上面，這已不是沙粒，而是粘膠了。沙灘完全是乾的，但每走一步，當提起雙腳時，留下的腳印就灌滿了水，儘管如此眼睛卻見不到一點變化，遼闊的海濱勻淨而安寧，看起來沙灘到處都一個樣，無法辨別堅實的和下陷的土地。成群歡樂的海蛎蟲繼續在行人腳上亂蹦。人繼續向前，朝陸地走去，盡力走近海岸。他沒有什麼不安，有什麼可擔心呢？不過他已感到，似乎每走一步腳上都增加了重負。忽然他陷了下去。陷下二三寸。他走的路顯然不對，於是他停下來另找方向。突然間他朝腳上一看，腳掌已看不見了。原來沙已把腳掌埋上。他把腳從沙裡拔出，想往回走，他向後轉，但陷得更深。沙到了踝骨，他拔出來朝左蹦，沙到了小腿，他朝右蹦，沙到了膝下。於是他變得無可名狀地驚恐起來，意識到他已被圍困在流沙之中，在他下面是人不能走、魚不能游的恐怖地帶。他如有重負則需扔掉，就像遇難的船卸去一切一樣，但也已經太遲了，沙已過了他的膝蓋。

他叫喊著，搖著他的帽子或手帕，他越陷越深；如果海灘上沒有人，如果離陸地太遠，如果這個流沙層是出名的險惡，如果近處沒有勇敢的人，那就完了，他就一定陷入流沙之中，一定遭到這種驚心動魄的埋葬，這是漫長的、必然的、毫不容情的，得歷時數小時，沒完沒了，無法延遲也無法加速，當你自由自在地站著十分健康時，它就把你逮住了，它拖著你的腳，你每次試圖用力掙扎，每次出聲喊叫，就使你更陷落一點，好像在用加倍的摟抱來懲罰你的抗拒，就這樣，一個人慢慢地沉入地下，還讓他有充分的時間望著天邊、樹木、蔥翠的田野、平原上村莊裡冒著的煙、海上的船帆、又飛又唱的鳥兒、太陽和碧空。陷入流沙，也就是墳墓變成海潮，並從地下升到一個活人跟前。每分鐘都在進行毫不容情的埋葬。這個可憐人試圖坐著、躺下、爬行，一切動作都在埋葬他；他又豎起身來，又沉下去。他感到在被淹沒；他吼叫、哀告、向行雲呼喊，扭著雙臂，他絕望了。此刻流沙已到腹部，流沙又到了胸部，他只剩下上半身了。他伸出雙手，狂怒地呻吟，手指痙攣地捏住沙，企圖抓住這沙土不往下沉，用手肘撐住，想擺脫這軟套子，瘋狂地嗚咽著；沙在上升。沙到了肩部，到了頸部，現在只看見面部了。嘴在叫喊，沙把它填滿，沒聲了。眼睛還注視著，沙使它們閉上，黑夜。然後額部在下沉，一束頭髮在沙上

顫抖，一隻手伸出來，穿過沙面，搖擺，揮動，接著見不到了。一個人淒慘地消失了。

有時騎士和馬一同陷下去，有時趕大車的人和車子一同陷下去，全部沉沒在沙灘下。這是在別處而不是在水中翻了船，這是土地淹沒了人。這種土地，被海洋浸透了，成為陷阱，它像原野一樣呈現著，像波濤一樣伸展著。這深淵具有這一類的欺詐。

這種陰鬱的意外之災，可能常常發生在這一帶或那一帶海濱，也可能發生在三十年前巴黎的陰渠中。

在一八三三年動工的重要工程以前，巴黎的地下溝道時常會突然塌陷。

水滲入某些特別容易碎的地下層，無論是老溝中那種鋪了底的，或像新溝中那樣澆上硬石灰的混凝土，它一旦失去支撐就彎曲了。在這種地上，一條折就是一道裂縫，一道裂縫就能引起崩塌。溝道可以下陷一長段。這種裂縫，深淵中汙泥的龜裂，專門名詞稱之為地陷。地陷是什麼？是海濱流沙突然進入地下，是一條陰溝裡的聖米歇爾山的沙灘。土地浸濕以後像已溶解，它的所有分子都處於稀軟的狀態中，它已不是土地，但也不是水，有時還很深。人遇此情況遭遇極其凶險。如果水占優勢，將出現淹沒現象，人便迅速死亡，如泥占優勢，死亡便緩慢，這就是下陷。

我們能去想像這種死亡嗎？如果說海灘上的沉陷是可怕的，那在溝渠中又將如何呢？這和在曠野裡不能比，在光天化日之下，麗日當空，碧空萬里，眾多的音響，行雲下滿是生命，遠處的小船，各種希望，可能會有的過路人，直至最後一刻還可能有得救的希望；但在這裡則遠遠不是這樣，這裡有的是耳聾眼瞎，有黑色的拱頂和已完工的墓穴，去死在有覆蓋的泥沼中，被汙穢慢慢地窒息，在石槓中汙泥伸爪扼頸，臨終時含著惡臭嚙氣，汙泥替代沙粒，硫化氫替代颶風，垃圾替代海洋！呼叫，咬牙，扭動肢體，掙扎，臨終喘息，而在你頭上的大城市卻一無所聞！

這樣死去是種無法形容的恐怖！死亡有時由於有著一定程度的可怕的崇高，因而彌補了它殘酷的一面，在遭難的船中，人可能有偉大的表現；在火裡也像在水裡一樣，非常好的表現也可能出現；人在殉難時變了樣。但這兒就不行。這種死是不清潔的。這樣斷氣是恥辱的，最後飄浮著的幻影是卑賤的。汙泥是恥辱的同義詞。這是渺小的，醜陋的，可恥的。死在芳香甘美的葡萄酒大木桶中，像克拉朗斯【註：公爵，英王愛德華四世之弟，由於背叛被處死刑，他要求淹死在葡萄酒桶中。】那樣，這還可以；如果死在清道夫的垃圾坑中，如艾斯古勃洛，那就太可怕了，在裡面掙扎是極醜的，臨終時還在粘泥中打滾。這裡已暗如地獄，汙泥成塘，垂死者不知他將變成鬼還是變成癩蝦蟆。

在別的地方墳墓是陰慘的，而這裡它是畸形的。

地陷的深度、長度和密度隨著地下層的土質的好壞而變化不一，有時塌下三、四尺，有時八尺或十尺；有時深不見底。淤泥在這兒差不多已變硬了，而在那兒則又幾乎還是液體狀態，在呂尼埃地陷消滅一個人要一整天，而在菲利波泥坑，五分鐘就可吞沒一個人。淤泥的負重程度因它的密度而變。一個孩子可以逃脫的地方，成人就要喪生。人要得救，第一個條件就是扔掉一切負荷。丟掉工具袋，或是背筐或提籃，這就是任何一個通陰渠的工人，當他感到腳下的地下陷時第一件要做的事。

地陷有各種原因：土壤的易碎性；在人力所不能及的地下出現的崩塌；夏季的暴雨；冬季連綿不斷的雨水；長期的毛毛雨。有時一塊泥灰地或沙土地周圍的房屋的重量壓在地下溝廊的拱頂上，使它變形，或者溝底在這一重壓下折裂。一世紀以前先賢祠的下陷，就這樣堵塞了聖熱納維埃夫山上一部分的溝管。當一條陰溝在房屋的壓力下坍塌時，在某些情況下這類混亂的情況在上面的反映就是街心出現一條鋸齒形裂縫，這條裂縫出現在整段開裂的溝頂上面，此時情況顯然不妙，所以搶修還能及時。但有時內部的毀壞在外面沒有顯露痕跡，在這種情況下，陰渠的清道夫就要遭災。他們毫無提防地進入通了底

的溝，就可能在那裡送命。據舊時檔案記載，好幾個挖井工人就這樣埋在陷下去的地裡。他們提到了好幾個名字，其中一個名叫勃雷士·布脫蘭的陰溝清道夫陷入了卡萊姆·卜勒納街下面崩塌的溝渠中。這個勃雷士·布脫蘭就是一七八五年取消的聖嬰公墓最後一個埋葬工人尼古拉·布脫蘭的兄弟。

還有一個是我們已談到過的年輕俊美的艾斯古勃洛子爵，萊里達圍城戰時的英雄之一，他們攻城時，穿著絲襪，用小提琴開路。艾斯古勃洛有一天晚上正在他的表妹蘇蒂公爵夫人處，忽然有人來了，為了避開公爵，他隱藏在博特萊伊陰溝的窪地裡面被淹死了。蘇蒂夫人聽到別人向她敘述這一死亡時，便要她的香水瓶來盡量聞嗅醒鹽，以致連哭泣都忘了。在這種情況下，不存在經得起考驗的愛情，汙泥已把它撲滅了。海洛拒絕擦洗利安得【註：希臘青年，與美神阿佛洛狄忒的女祭司海洛相愛，後淹死在赫來斯篷附近。】的屍體，蒂絲白在比拉姆【註：巴比倫青年，與蒂絲白相愛。一日蒂絲白被獅追逐，慌忙中掉下絲巾逃脫。比拉姆見紗巾，疑蒂絲白已死，遂自殺。蒂絲白知比拉姆為己而死，也自殺殉情】前面捏著鼻孔還說：「呸！」

六 地 陷

冉阿讓面前是一塊陷落的地。

當時這類塌陷在愛麗舍廣場下面是經常發生的，這裡的地下層對水利工程很不利，因為它的流動性極大，所以地下的建築不夠堅實。這種流動性的土壤較之聖喬治區的流沙還更不牢靠，流沙只在石塊加混凝土築成地基後才能加以克服；而流動性的土壤也不比殉教者區惡臭的有沼氣的粘土層牢靠，這粘土稀薄到使殉教者區地下長廊的溝道只能用一條鑄鐵管來溝通。一八三六年，當局拆除並重建聖奧諾雷郊區下面舊的石砌溝渠，這正是冉阿讓此刻所在之處，那時從愛麗舍廣場直至塞納河地下都是流沙，這一障礙使工程延長將近六個月，以致引起沿岸住戶的強烈抗議，尤其是住大公館和有馬車的住戶。工程不

但艱鉅，而且還非常危險，那時確是降了四個半月的雨，塞納河的水位也三次升高。

冉阿讓遇到的地陷是頭天晚上的暴雨造成的。鋪路石的下面是沙子，沒有堅實的支撐，所以鋪路石彎曲，形成了雨水的積聚。雨水即將鋪路石浸透，於是坍塌相繼而來，溝槽開裂後就陷入了泥沼。塌陷的地方究竟有多長？這無法說清。黑暗在這兒比任何地方都深厚，這是夜之洞穴中的一個泥坑。

冉阿讓感到溝道在腳下陷落了，他踏進了泥漿。這裡上面是水，下面是淤泥。但他還是得走過去。再轉身走回頭路已不可能了。現在馬呂斯已瀕危，冉阿讓也已力竭。還有什麼路可走呢？所以冉阿讓仍繼續前進。再說開始在窪地裡走了幾步，並不感到深，但越向前走，他的腳就越陷越深。不久淤泥深到腿的一半，而水則過了膝頭。他一面走，一面用兩臂把馬呂斯盡量高舉，超出水面。現在淤泥已到膝下，而水則到了腰際。他已無法再後退了，越陷越深。這淤泥的稠度可以承受一個人的重量，顯然不能承受兩個人的。如果馬呂斯和冉阿讓是單個走過去，則還有可能脫險。冉阿讓仍繼續往前走，舉著這個垂死的人，這也可能是具屍體了。

水到了腋下，他感到自己在沉下去，他在這泥濘深處幾乎無法活動。密度既支撐重量，但同時也是障礙。冉阿讓一直舉著馬呂斯，因而向前走就須消耗大量體力，他在陷下去。現在他只剩下頭部露出水面了，但兩手仍高舉著馬呂斯。在有些洪水成災的古代油畫中，一個母親就是這樣舉著她的孩子的。

他還在下沉，他仰起臉避水來保持呼吸。如果有人在那種黑暗裡看見他，還以為這是個面具在暗中漂蕩呢；他模糊地看見在他上面馬呂斯倒垂的頭和青灰色的面容；他拚命使了一下勁，把腳伸向前；他的腳觸著了一個不知是什麼的硬東西。

這是個支點。好險！再晚一點就不行了。

他豎起身來又彎下去，拚命在這個支點上站穩。他覺得自己好像踏上了生命階梯上的第一級。

在汙泥中危急萬分時碰到的這一支點原來是溝道另一邊的斜坡的開始，它彎而未斷，在水下拱著，好像一整條地板，用石塊砌得很好的建築成一拱形而相當堅固。這一段溝槽，部分已陷入水中，但仍很結實，確是一個斜坡。一踏上這斜坡，人就得救了。冉阿讓走上這平坦的斜坡，就走到了泥沼的另一邊。

他走出水時，碰到一塊石頭就跪著跌倒了。他認為確應如此，他就這樣待了一會兒，靈魂沉浸在向上帝祈禱的不知怎樣的一種言語中。

他又站起來，顫抖著，感到僵冷，惡臭熏人，他彎腰去背這垂死的人，泥漿直淌，心裡充滿了奇異的光彩。

七 在人以為能上岸時卻失敗了

他又開始上路了。

此外，如果說他沒把生命斷送在陷坑裡，但他也似乎感到已在那兒用完了力氣。最後的一把勁使他精疲力盡，現在他每走兩三步就要靠在牆上喘口氣。有一次他不得不坐在長凳上來改變馬呂斯的姿勢，他以為自己要待在那兒動不了了。他雖然失去了體力，但毅力卻絲毫無損。於是他又站了起來。

他拚命走著，幾乎還很快，這樣一走上百步不抬頭，幾乎不呼吸，忽然他撞在牆上。他到了陰溝的轉角處，因為低著頭到了轉彎處，所以撞了牆。他抬頭一望，在地溝的盡頭，在他前面很遠很遠的地方，他見到了亮光，這次，這不是一種凶光，而是吉祥的白色的光，這是白天的光線。

冉阿讓望見了出口。

一個墮入地獄的靈魂，在烈火熊熊的爐中，忽然見到地獄的出口，這就是冉阿讓的感受。這靈魂用它燒殘的翅膀發狂地向光芒四射的大門飛去。冉阿讓已不再感到疲憊，也不再覺得馬呂斯的重量，他鋼鐵般的腿力恢復了，他不是走，而是在跑。在他逐漸走近時，出口越來越清晰了，這是一個圓的拱門，比慢慢降低的溝頂矮，沒有那隨著溝頂降低而逐漸縮小的溝管寬。這溝管出口處像一個漏斗的內部，很可惡地變窄，像拘留所的小門，在獄中是合理的，但在溝中卻不合理，後來被改正了。

冉阿讓到了出口。

在那兒，他站住了。

這確是出口，但出不去。

半圓門有粗鐵柵欄關著，這鐵柵欄看來很少在它氧化了的鉸鏈上旋轉，它被一把鏽得發紅、像一塊大磚似的大鎖固定在石頭門框上。可以看得見鎖孔，粗厚的鎖門深深地嵌在鐵鎖前頭，這鎖看得出是雙轉鎖，是監獄用的一種鎖，過去在巴黎人們很喜歡用它。

出了鐵柵欄那就是野外、河流和陽光，河灘很窄，但走過去是可以的，遙遠的河岸，巴黎——這很容易藏身的深淵，遼闊的天邊，還有自由。在河右邊下游，還可以辨認出耶拿橋，左邊上游是殘廢軍人院橋；待到天黑再逃走，這是個很合適的地方。這是巴黎最僻靜的地區之一，河灘對面是大石塊路。蒼蠅從鐵柵欄的空格裡飛出飛進。

大致是晚上八點半了，天已快黑。

冉阿讓把馬呂斯放在牆邊溝道上乾的地方，然後走到鐵柵欄前，兩手緊握住鐵條，瘋狂地搖晃，但一點震蕩也沒有。鐵柵門紋絲不動。冉阿讓一根又一根地抓住鐵棍，希望能拔下一根不太牢固的來撬門破鎖。可是一根鐵棍也拔不動。就是老虎牙床上的牙也沒有這麼牢

固。沒有撬棍，沒有能撬的東西，困難便不能克服。無法開門。

難道就死在這裡？怎麼辦？會發生什麼事呢？退回去，重新走那條駭人的已走過的路線，他已沒有力氣。再說，怎樣再穿過這靠奇蹟才脫險的窪地呢？走過窪地之後，沒有警察巡邏隊了嗎？當然不可能兩次躲過巡邏隊。而且，往哪裡走？朝什麼方向？順著斜坡不能到達目的地。即使能到達另一個出口，可能又被一個蓋子或鐵柵欄堵住。所有的出口無疑都是這樣關閉的。進來時僥倖遇到了那個開著的鐵柵門，但其他溝口肯定是關著的。只有在監牢中越獄才會成功。

一切都完了。冉阿讓所作的一切都無濟於事，因為上帝不允許。

他們倆都被陰暗而巨大的死網網住，冉阿讓感到那隻極其可怕的蜘蛛在暗中抖動的黑絲上來回爬行。

他背向鐵柵欄，跌倒在地，他是倒地而不是坐下，靠著一直不會動的馬呂斯，他的頭垂在兩膝中。沒有出路。他已嘗盡了辛酸。

在這沉重的沮喪時刻，他想到了誰？不是他自己，也不是馬呂斯，他惦念著珂賽特。

八 撕下的一角衣襟

他正處在萬分頹喪之中，忽然一隻手放在他的肩上，一個輕輕的聲音向他說：

「兩人平分。」

黑暗中難道竟還有人？沒有比絕望更像夢境的了。冉阿讓以為是在做夢，他沒有聽見一點腳步聲。這可能嗎？他抬頭一望。

一個人站在他面前。

這個人穿一件罩衫，光著腳，左手拿著鞋，他脫去鞋肯定是為了走近冉阿讓而不讓人聽到他的走路聲。

冉阿讓一刻也不猶豫，相遇雖然如此突然，但他認得這個人。這就是德納第。

可以這麼說，冉阿讓儘管被驚醒，但他對驚慌也早已習慣，他經受過需要快速對付的意外打擊，於是立刻恢復了清醒的頭腦。何況，處境也不能更為惡劣，困境到了某種程度已無法再升級，德納第本人也不能使這黑夜更黑。

一剎那間的等待。

德納第把右手舉到額際來遮陽，接著又皺起眉頭眨眨眼，這一動作再加上略閉雙唇，說明一個精明的人試著去認出另一個人。但他沒有認出來。我們剛才說過，冉阿讓背著陽光，加上他又變得如此面目全非，滿臉的汙泥和鮮血，就是在白天，也未必能被人認出來。相反地，鐵柵欄的光——這地窟中的光——正面照著德納第，確實是這樣，他是慘淡的，但能看得清清楚楚，正如俗話所說，說得很對，冉阿讓一眼就認出了德納第。所處情況的不同使得這一祕密的即將開始的兩種地位和兩個人之間的決鬥將對冉阿讓有利。兩人相遇，一個是面目看不清楚的冉阿讓，另一個是真相畢露的德納第。

冉阿讓立刻發現德納第沒有認出他來。

他們在這半明半暗的地方互相觀察了一番，好像在進行較量，德納第首先打破了沉默：

「你打算怎麼出去？」

冉阿讓不回答。

德納第繼續說：

「無法用小鉤開鎖，可是你必須出去。」

「對。」冉阿讓說。

「那麼對半分。」

「你說什麼？」

「你殺了人，好罷，我呢，我有鑰匙。」

德納第用手指著馬呂斯，繼續說：

「我不認識你，但我願意幫助你，你得夠朋友。」

冉阿讓開始懂了，德納第以為他是一個凶手。

德納第又說：

「聽著，夥伴，你不會沒看看兜裡有什麼就把人殺了。給我一半，我就替你開門。」

他從有著無數洞的罩衫下面露出了一把大鑰匙的一半，又加上一句：

「你要見識一下田野的鑰匙【註：「拿田野的鑰匙」是句成語，意思是「逃之夭夭」。】是什麼樣的嗎？在這兒。」冉阿讓「愣住了」，這是老高乃依的說法，他甚至懷疑所見是否是現實。這是外表看起來可怕的老天爺，以德納第的形象從地底下鑽出來的善良天使。

德納第把拳頭塞進罩衫的一個大口袋裡，抽出一根繩索遞給冉阿讓。

「拿著，」他說，「我還另外送你這根繩子。」

「一根繩子，做什麼用？」

「你還需要一塊石頭，但你在外邊找得到，那兒有一堆廢物。」

「用什麼用處，一塊石頭？」

「笨蛋，你既然要把這傻瓜丟下河，就得有一塊石頭和一根繩子，不然他就會漂起來。」

冉阿讓接過繩子，每個人都會這樣機械地接受東西。

德納第彈了一個響指，好像忽然想起了一件事：

「喂，夥伴，你怎麼搞的竟能擺脫那兒的窪地！我沒敢冒險去那兒。呸！你好難聞。」

停了一下，他又說：

「我問你話，你不回答是對的，這是學習對付在預審推事前的那難堪的一刻鐘。還有，一點不說，就不怕說得太大聲。我看不清你的臉，又不知道你的姓名，儘管如此，你別以為我就不知道你是什麼人，想幹什麼。我什麼都知道。你敲了一下這位先生，現在你要把他藏在一個地方，你需要的是河，這是藏禍之處。我來幫你擺脫窘境。在困難中幫助一個好人，我很樂意。」

他儘管讚許冉阿讓的緘默，顯然他也在設法使他開口。他推推他的肩膀，想從側面觀察他，並用他一直保持著的不高不低的聲音叫道：

「說起窪地來，你真是一個古怪的傢伙，為什麼你不把這個人丟進去？」

冉阿讓保持沉默。

德納第又說，同時把一塊當作領結的小布舉到喉結處，這個舉動更顯示了一個一本正經的人的明智：

「說實話，你這樣幹可能是聰明的。明天工人來補洞，肯定會找到遺忘在這兒的巴黎人，他們可能會根據線索，一點一點，找到你的足跡，抓到你。有人經過這陰溝。誰？他打哪兒出去的？有人看見他出去了嗎？警察十分機警。陰溝是陰險的，可以告發你。找到這樣的東西是罕見的，能引人注意，很少人做事利用陰溝，至於河流則是為眾人服務的。河流是真正的墳墓。一個月後，有人在聖克魯的網裡把這人打撈上來。好罷，這有什麼關係？不過是一具腐爛的屍體罷了，誰殺了這個人？巴黎。這樣，法院根本不過問，你做得對。」

德納第越是話多，冉阿讓也就越緘默。德納第又搖搖他的肩膀。

「現在，把生意結束一下，要平分，你看見我的鑰匙了，讓我看你的錢！」

德納第一副凶相，就像野獸一樣，形狀可疑，帶點恫嚇的神氣，然而又表現得很親善。

有一樁怪事，德納第的態度很不自然，他的神氣很不自在，儘管沒有裝得很神祕的樣子，他卻低聲說話，不時把手指放在嘴上輕聲說：「噓！」很難使人猜出其中的原因。這兒除了他們兩人之外沒有別人。冉阿讓猜想可能還有其他盜賊藏在近處的角落裡而德納第不打算和他們分贓。

德納第又說：

「讓我們結束吧！那傻瓜的衣袋裡究竟有多少錢？」

冉阿讓在自己的衣袋裡尋找。

我們記得，他的習慣總是要帶點錢在身邊。他過著隨時要應付困

難的陰暗的生活，這使他不得不這樣做。然而這一次他措手不及，昨晚他穿上他的國民自衛軍的軍服時，心情頹喪已極，所以忘了帶上錢包。他只有少數零錢在他背心的口袋裡，總共有三十法郎左右。他翻轉口袋，裡面浸滿了汙泥，他把一個金路易和兩個五法郎的錢幣以及五、六個銅板放在溝管的長凳上。

德納第伸長了下唇，意味深長地扭了一下脖子。

「你殺了他沒撈到多少錢。」他說。

他開始放肆地摸摸冉阿讓的口袋和馬呂斯的口袋。冉阿讓主要是注意背著光線，任由他翻。在翻著馬呂斯的衣服時，德納第用魔術師般靈巧的動作，設法撕下了一角衣襟藏在他罩衫裡面而未被冉阿讓看見，大概他想這塊破布以後可能會幫助他認出被害者和凶手。他在三十法郎之外再也沒有找到什麼。

「不錯，」他說，「兩個人加起來，你們也只有這一點錢。」

他全部拿走了，忘了他所說的「平分」。

對銅板他稍稍猶豫了一下，想了想，他嘟囔著也拿走了：

「沒有關係！殺人得這一點錢太少了。」

他說完後，又在罩衫下把大鑰匙拉出來：

「現在你得出去了，朋友。這裡和集市一樣，出去是要付錢的。你既然付了，出去吧。」

於是他笑了起來。

他用鑰匙來幫助一個陌生人，讓除他之外的另一個人從這道門出去，他是否出於完全無私的目的去救一個凶手？這是值得懷疑的。

德納第幫助冉阿讓把馬呂斯背上，事後他踮起赤腳的腳尖走到鐵柵欄門前，同時向冉阿讓做手勢讓他跟上來。他望望外面，把手指放在唇邊，停了幾秒鐘；經過觀察以後，他把鑰匙伸進鎖眼。鐵門滑開，門轉動了。沒有一點軋軋聲和吱呀聲，動作輕巧，顯然這鐵柵欄門和鉸鏈都仔細地上了油，開的次數比人們想像的要多，這種輕巧是陰森的。這種輕巧使人感到偷偷地來來去去，靜悄悄地出出進進的夜行人以及害人的豺狼的腳步。陰渠肯定是某個祕密集團的同謀。這沉默的鐵柵欄門就是窩主。

德納第半開著門，讓冉阿讓的身子剛剛能通過，他又關上了門，鑰匙在鎖中轉兩道，繼而又鑽進黑暗處，沒發出一點比呼吸更大的聲響。他好像是用老虎的毛茸茸的爪子在走路。不久以後，這個可怕的老天爺已看不見了。

冉阿讓到了外邊。

九 內行人看來馬呂斯似已死去

他把馬呂斯輕輕放在河灘上。

他們出來了！

腐爛的氣息、黑暗、恐怖已在他的後面。健康、純潔、新鮮、歡樂、可以隨意呼吸的空氣已充滿他的周圍。四周一片寂靜，這是太陽在碧空西沉時令人心曠神怡的寂靜。黃昏來臨，夜開始了，這是個大救星，是一切需要以黑影作大衣逃出苦難的人的朋友。蒼穹廣闊安詳，在他腳下河水潺潺，有如接吻。可以聽到愛麗舍廣場上榆樹叢中鳥巢在空中對話，互道晚安。寥寥幾顆明星（在淺藍色的天頂上稍稍有點惹人注目，這只有沉思冥想者才能發現）在無邊無際的天空中發出難以辨認的微弱的閃光。夜把無極的一切溫存撒在冉阿讓的頭上。

這是明暗難辨的絕妙時辰，天已黑了，數步之外人就看不清，然

而在走近時卻還有足夠的餘暉來辨認。

有幾秒鐘冉阿讓情不自禁地被這莊嚴而又撫慰人的寧靜所侵襲，人每每有這樣一種忘懷的時刻，痛苦不再折磨悲慘的人，思想裡一切都消逝了，和平就像夜幕籠罩下夢想著的人，在黃昏的餘暉裡，有如在明亮的天空裡那樣，心裡布滿了星星。冉阿讓情不自禁地仰望頭上這遼闊皎潔的夜色，他墮入冥想，在永恆蒼穹莊嚴的寂靜中，他沉浸在祈禱和出神之中，於是突然間，好像又恢復了責任感，他彎腰向著馬呂斯，又用手心捧了點水，輕輕地灑幾滴在他的臉上。馬呂斯的眼睛沒睜開，但半開的嘴還有呼吸。

冉阿讓正要把手重新伸入河中，忽然間，他感到一種不知什麼的干擾，好像有什麼人在他身後似的，雖然還沒看見。

我們曾在別處提到過這種大家都知道的感覺。

他轉過頭來。

正像剛才一樣，確有一個人在他後面。

一個魁梧的大個子，裹著一件長大衣，兩臂交叉在胸前，右拳握著一根可以見到鉛錘頭的悶棍，站在正蹲在馬呂斯身旁的冉阿讓後面幾步的地方。

由於在薄暮中，這真像是鬼魂出現似的，一個普通人在黃昏時見到是要害怕的，一個深思熟慮的人害怕的是悶棍。

冉阿讓認出來這是沙威。

讀者一定猜到了追捕德納第的不是別人就是沙威。沙威出乎他的意料離開街壘之後，就到了警署，向警署署長本人作了口頭匯報，在簡短的接見以後，他就立刻復職，他的職責包括，我們還該記得他身上的字條，監視愛麗舍廣場的右河灘，那兒最近已引起公安當局的注意。他在那裡見到了德納第並追蹤他。其餘的事我們都已知道了。

我們也明白了這扇門如此殷勤地在冉阿讓面前打開，是德納第在耍手腕。德納第感到沙威一直在這兒，凡是被監視的人都有靈敏的嗅覺，得扔根骨頭給這警犬。送上一個凶手，這該是多麼意外的收獲呀！這是替罪羊，從來不會被拒絕的。德納第把冉阿讓放出去替代他，同時給警察一個獵物，使他放棄追蹤，使自己在樁更大的案件中被忘記，使沙威沒有白等，這總會使密探得意，而自己又掙了三十法郎。至於他本人，打算就這樣來轉移視線脫身。

冉阿讓從一個暗礁又撞到另一個暗礁上。

這兩次接連的相遇，從德納第掉到沙威手中，實在使人難堪。

沙威沒認出冉阿讓，我們已經說過，因為冉阿讓已很不像他本人了。沙威不垂下手臂，而用一種覺察不出的動作使拳頭抓穩悶棍，並用簡短鎮定的聲音說：

「您是誰？」

「是我。」

「是誰，您？」

「冉阿讓。」

沙威用牙咬住悶棍，屈膝彎腰，用兩隻強大的手放在冉阿讓肩上，像兩把老虎鉗似的把他夾緊，仔細觀察，認出了他。他們的臉幾乎相碰，沙威的目光令人感到恐怖。

冉阿讓在沙威的緊握下毫不動彈，好像獅子在忍受短尾山貓的爪子。

「偵察員沙威，」他說，「您抓住我了。其實，從今天早晨起我早已把自己看作是您的犯人了，我絲毫沒有在給了您地址後又設法從

您那兒逃脫的打算，您抓住我吧！只是請答應我一件事。」

沙威好像沒有聽見似的，他眼睛盯住冉阿讓，聳起的下巴把嘴唇推向鼻子，這是一種凶狠的沉思著的表現。後來，他放下冉阿讓，一下子直起身來，一把抓住悶棍，並且似夢非夢，不像在問而是含含糊糊地說：

「您在這兒幹什麼？這人又是誰？」

他一直不再用「你」這種稱呼來和冉阿讓說話。

冉阿讓回答時，他的聲音好像把沙威喚醒了似的：

「我正想和您說說他的事，您可以隨意處理我，但先幫我把他送回家，我只向您要求這一件事。」

沙威的面部起了皺，在旁人看來這是他每次有可能讓步時的表現，他並沒有拒絕。

他重新彎下腰，從口袋裡抽出一塊手帕，在水中浸濕，拭去了馬呂斯額上的血跡。

「這人曾是街壘裡的，」他輕聲地好像在自言自語，「就是那個別人管他叫馬呂斯的人。」

頭等密探，在以為自己要死的時候，還在觀察一切，聽著一切，聽到了一切並收集了一切。在垂死之前還在偵察，靠在墳墓的第一級石階上，他還在記錄。

他抓住了馬呂斯的手尋找他的脈搏。

「是一個受了傷的人。」冉阿讓說。

「是一個死人。」沙威說。

冉阿讓回答：

「不，還沒有死。」

「您把他從街壘帶到這兒來的嗎？」沙威說。

他的心事一定很重，因而他一點也沒有追究這個使人不安的從陰溝裡把人救出來的事，也沒有注意到冉阿讓對他的問話默不作答。

冉阿讓也好像只有一個念頭，他說：

「他住在沼澤區受難修女街，他的外祖父家裡……我不記得他外祖父的名字了。」

冉阿讓在馬呂斯的衣服裡搜尋，把筆記本抽出來，翻出馬呂斯用鉛筆寫的一頁，遞給沙威。

空中還有足夠的浮光可以看出字跡。況且沙威的眼睛有著夜鳥那種像貓一樣的磷光。他看清了馬呂斯寫的幾行字，嘴裡咕嚕著：「吉諾曼，受難修女街六號。」

於是他叫了一聲：「車夫！」

我們還記得有輛車在等著，以備不時之需。

沙威留下了馬呂斯的筆記本。

不久，馬車從飲馬處斜坡上下來，到了河灘，馬呂斯被放在後座長凳上，沙威和冉阿讓並排坐在前面長凳上。

車門又關上，馬車向前飛跑，上了河岸向巴士底獄的方向駛去。

他們離開河岸到了大街。車夫，像一個黑影坐在他的座位上，鞭

打著他那兩匹瘦弱的馬。車中是冰冷的沉默，馬呂斯，一動不動，身體靠在後座角上，頭垂在胸前，雙臂掛著，兩腿僵硬，彷彿只等著一口棺材了。冉阿讓就像一個亡魂，沙威好像石像；在漆黑的車中，每次經過路燈時，車內如被間隔的閃電照成灰暗的蒼白色，命運把他們結合在一起，好像在使這三個一動不動的悲劇性的屍體、幽靈、石像在共同淒慘地對質。

十 慷慨捐軀的孩子回來了

每次遇到街石引起的震動，從馬呂斯的頭髮中就掉下一滴血。

街車到了受難修女街六號時已是夜晚了。

沙威第一個下車，在大門上看一眼門牌，就抬起式樣古老的沉重的熟鐵門錘，錘上飾有公羊和森林之神角力的像，重重敲了一下。門半開了，沙威把門推開。看門人半露出身子，打著呵欠，似醒非醒，手中拿著蠟燭。

房子裡所有的人都已入睡。在沼澤區大家睡得很早，尤其在暴動時期。這個老區，被革命嚇壞了，就到睡夢中躲避危險，就像孩子們聽見妖怪來了，就急忙把頭藏進被窩裡。

這時冉阿讓和車夫把馬呂斯從車裡抬出來，冉阿讓從脅下抱著他，車夫抱著腿部。

冉阿讓一面這樣抱著馬呂斯，一面把手伸進口子撕得很大的衣服，摸摸他的胸口，證實了他的心還在跳。心跳得比剛才有力一些了，好像車子的震動對生命的恢復起了一定的作用。

沙威對看門人說話的聲音和政府工作人員對叛亂者的門房說話時的口氣是一樣的：

「有個叫吉諾曼的人嗎？」

「是這兒，您找他有什麼事？」

「我們把他的兒子送回來了。」

「他的兒子？」看門人目瞪口呆地說。

「他死了。」

冉阿讓，在沙威後面來到，衣服又破又髒，使看門人見了有點厭惡，他向門房搖頭表示沒有死。

看門人好像既沒有懂沙威的話，也沒有懂冉阿讓搖頭所表示的意思。

沙威繼續說：

「他到街壘去了，現在在這兒。」

「到街壘去了！」看門人叫了起來。

「他自己去找死。快去把他父親叫醒。」

看門人不動。

「快去呀！」沙威又說。

並又加上一句：

「明天這裡要埋葬人了。」

對沙威來說，街道上經常發生的事故是分門別類排列整齊的。這是警惕和監督的開始，每件偶然事故都有各自的一格；可能發生的事

可以說是放在抽屜裡，並根據場合，當街上鬧事、發生暴動、過狂歡節、有喪事時，就從抽屜裡取出一定數量的案卷來。

看門人只叫醒巴斯克。巴斯克叫醒妮珂萊特；妮珂萊特叫醒吉諾曼姨媽。至於外祖父，人家讓他睡覺，考慮到他總會很早知道這件事的。

他們把馬呂斯抬到二樓，家裡其他的人誰也沒有見到，他們把他放在吉諾曼先生套房裡一張舊長沙發上。巴斯克去找醫生，妮珂萊特打開衣櫃，這時冉阿讓感到沙威碰了一下他的肩頭，他明白了，就下樓去，沙威的腳步聲在後面跟著他。

看門人望著他們離開，跟望見他們來時一樣，帶著半睡半醒的恐怖神情。

他們又坐上馬車，車夫坐到自己的位子上。

「偵察員沙威，」冉阿讓說，「再答應我一件事吧。」

「什麼事？」沙威粗暴地問他。

「讓我回一趟家，以後隨您怎樣處理我。」

沙威沉默了片刻，下巴縮進大衣的領子裡去，然後放下了前面一塊玻璃：

「車夫，」他說，「武人街，七號。」

十一 在絕對中動搖

在整個路程中他們不再開口。

冉阿讓打算怎麼辦？結束他已開始的事，通知珂賽特，告訴她馬呂斯在什麼地方，可能另外給她一些有用的指示，如果可能的話，作些最後的安排。至於他，和他本身有關的，那是完了；他被沙威逮捕了，他不抗拒；如果是另一個人碰到這種處境，可能多少會想起德納第給他的繩子和他將進入的第一所牢房門上的鐵棍；但是，自從見到了主教以後，冉阿讓對一切侵犯，包括對自己的侵犯，我們可以肯定說，宗教信仰已使他躊躇不前了。

自盡，這神祕的對未知境界的粗暴行為，在某種程度上意味著靈魂的死亡，對冉阿讓是不可能的。

進入武人街口，車子停下，因街道太窄，車子進不去。沙威和冉阿讓下了車。

車夫謙恭地向「偵察員先生」提出他車上的烏德勒支絲絨被受害者的血和凶手的泥漿弄髒了。他是這樣理解的。他說得給他一筆賠償費，同時，他從口袋裡抽出他的記錄本，請偵察員先生替他寫上「一點證明」。

沙威把車夫遞給他的小本子推回去，並說：

「一共該給你多少，連等的錢和車費在內？」

「一共七小時一刻鐘，」車夫回答，「還有我的絲絨是全新的。共八十法郎，偵察員先生。」

沙威在口袋裡取出四個金拿破崙，把馬車打發走了。

冉阿讓猜想沙威想徒步把他帶到白大衣商店哨所或歷史文物陳列館哨所那裡去，這兩處都不遠。

他們走進了街，照樣空無一人。沙威跟著冉阿讓，他們到了七號，冉阿讓敲門，門開了。

「好吧，」沙威說，「上去。」

他用奇特的表情好像很費勁地說了這樣一句話：

「我在這兒等您。」

冉阿讓看看沙威，這做法和沙威的習慣不相符。然而，如果說現在沙威對他有一種高傲的信任，像一隻貓給一隻小耗子的、和牠爪子那麼長的一點自由的信任，既然冉阿讓決心自首並決心結束一切，沙威的這種做法不會使他太詫異。他推開大門，走進屋子，對睡在床上拉了床邊開門繩的門房叫一聲：

「是我！」就走上樓去。

上了二樓，他歇了一下。一切痛苦的道路都有休息站。樓梯平臺的窗子是一扇吊窗，正敞開著，就像好些老式住宅一樣，樓梯在此取光並可望見街道。街上的路燈，正裝在對面，還照亮一點樓梯，這樣就可以節省照明。

冉阿讓可能為了喘一口氣，也許是機械地探頭望望窗外，俯身看看街心。街道很短，從頭到尾有路燈照亮著。冉阿讓驚喜得發呆了，沒有人了。

沙威已經離去。

十二 外祖父

巴斯克和看門人把初到時安放在長沙發上躺著一動不動的馬呂斯抬到客廳裡。醫生，在他們去叫後，也已經趕到，吉諾曼姨媽也已起床了。

吉諾曼姨媽來回走動，慌裡慌張，握著自己的雙手，做不了什麼

事，只會說：「上帝呀！這怎麼可能呀！」有時，她添上一句：「到處都會沾上血了！」開始時的恐懼過後，對待現實的某種哲學就出現在她的腦海裡，她用這樣的叫喊來表達：「結果一定是這樣的！」她還算沒有加上一句：「我早就這樣說過！」這是人們在這種場合慣用的一句話。

遵照醫生的吩咐，在長沙發旁支起一張帆布床。醫生檢查了馬呂斯，當他知道受傷者的脈搏還在跳，胸部沒有重傷，唇角的血來自鼻腔後，醫生就讓他在床上平臥，不用枕頭，頭和身體一樣平，甚至比身體還稍低一點，上身赤裸，為使呼吸通暢。吉諾曼小姐，看到在脫馬呂斯的衣服時就退了出去。她到寢室裡去念經。

馬呂斯上身沒有一點內傷，有顆子彈被皮夾擋住，順著肋骨偏斜了，造成一個可怕的裂口，但傷口不深，因此沒有危險。在地下的長途跋涉使打碎了的鎖骨脫了臼，這才是嚴重的傷。他的兩臂有刀傷。臉上沒有破相的傷口，可是頭上好像布滿了刀痕，頭上的傷口會產生什麼後果呢？傷只停留在頭皮的表面嗎？還是傷及了頭蓋骨呢？目前還無法斷定。一個嚴重的症狀就是傷口引起了昏迷，這種昏迷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蘇醒過來的。此外，流血已使受傷者極度衰弱。從腰部以下，下半身受到街壘的防護。

巴斯克和妮珂萊特在撕床單和衣衫作繃帶，妮珂萊特把布條縫起來，巴斯克把布條捲起來。由於缺少裹傷用的舊紗布團，醫生暫用棉花捲止住傷口的血。臥榻旁，三支點燃的蠟燭放在陳列著外科手術用具的桌上。醫生用涼水洗淨馬呂斯的臉和頭髮。一桶水一會兒就成了紅色。看門人手裡拿著蠟燭照亮著。

醫生好像很憂愁地在思考著。不時搖一下頭，彷彿在回答自己心裡的問題。醫生這種祕密的自問自答對病人來說是不利的表現。

當醫生拭著他的面部並用手指輕輕碰碰他一直合著的眼皮時，客廳那頭的一扇門打開了，一個蒼白的長臉出現了。

這是外祖父。

兩天以來，暴動使吉諾曼先生很緊張，他是又氣憤又發愁，前晚不能入睡，昨天整天有熱度。晚上，他很早就上了床，吩咐家人把屋子都插上插銷，他因疲憊而朦朧睡去。

老年人的睡眠，容易驚醒；吉諾曼先生的臥室緊連著客廳，儘管大家很小心，仍有聲音把他驚醒了。他看見門縫裡漏出燭光，感到很驚奇，他就起床摸著黑出來。

他站在門口，一隻手抓住半開的門的把手，頭稍向前傾斜而搖晃著，身子裹在一件白晨衣中，直挺挺沒有褶子，像件殮衣，他神情驚訝，像一個幽靈在窺視著墳墓。

他看見了床，褥子上鮮血淋淋的年輕人，像白蠟那樣慘白，雙目緊閉，口張著，嘴唇沒有血色，上身赤露著，到處是紫紅色的傷口，一動也不動，這一切都被照得清清楚楚。

外祖父骨瘦如柴的軀體從頭到腳哆嗦起來，他那因高年而角膜發黃的眼睛，蒙上了一種透明的閃光，整張臉霎時間顯出了骷髏般土灰色的稜角，兩臂掛下來，好像裡面的發條斷了似的，他的驚愕表現在兩隻老而顫抖的手的手指的叉開上。他的膝蓋向前彎曲，從打開的晨衣裡可以見到他那可憐的白毛聳起的雙腿，他低聲說：

「馬呂斯！」

「老爺，」巴斯克說，「有人把少爺送回來了，他到街壘裡去了，而且……」

「他死了！」老人用可怕的聲音叫道，「咳！這無賴！」

這時一種陰森森的變態使這個百歲老人像年輕人一樣站直了身子。

「先生，」他說，「您就是醫生，先告訴我一件事，他死了，是嗎？」

醫生，焦急萬分，沒有回答。

吉諾曼先生扭絞著雙手，同時駭人地放聲大笑：

「他死了！他死了！他到街壘去讓人殺了！為了恨我！為了對付我他才這樣幹！啊！吸血鬼！這樣回來見我！我真是命中遭災，他死了！」

他走到一扇窗前，把窗打開，好像他感到憋氣，面對黑暗站著，向著街對黑夜講起話來：

「被子彈打穿，被刀刺，割斷喉頭，毀滅，被撕碎，切成碎塊！你們看，這無賴！他明知我在等他，我叫人把他的寢室佈置好，我把他小時候的相片放在我床頭；他明知他隨時都可以回家，他明知多少年來我都在叫他回來，每晚我坐在火爐旁兩手放在膝上，不知幹什麼好，他明知我因而變瘦了！這你全知道，你知道你只要回來，只要說一聲『是我』，你便立刻是家中之主，我就會依從你；你就可以隨便擺佈你的傻瓜爺爺！這你很清楚，但你說『不，他是個保王派，我就是不回家！』你就上街壘去，懷著惡意去找死！為了對我曾向你說過的有關德·貝里公爵先生的話進行報復！這是何等的卑鄙！您睡吧，靜靜地安眠吧！他死了。我醒過來發現的就是這麼回事。」

醫生開始為這祖孫倆擔心了，他離開馬呂斯一會兒，走到了吉諾曼先生跟前，挽著他的手臂。外祖父轉過身來，用好像睜大而且充血的眼睛望著他，並且鎮靜地向他說：

「先生，我謝謝您，我很安靜，我是男子漢，我見過路易十六的死，我能忍受事變，有樁事很可怕，就是想到你們的報紙使一切都變壞了，你們可以有拙劣的作家、能說會道的人、律師、演說家、法庭、辯論、進步、光明、人權、出版自由，而結果是別人就這樣把你們的孩子送回家來！咳！馬呂斯！太慘了！他被殺了！死在我前面！」

一個街壘！咳！這強盜！醫生，我想您是住在這區的吧？啊！我認得您。我從我窗口看見您的車子走過。我告訴您，假如您認為我在發怒，那您就錯了。一個人不能對死人發怒。這未免太愚蠢了。他是我撫養大的孩子。那時我已老了，他還很小。他帶著他的小椅子和小鏟子在杜伊勒里宮花園裡玩耍，為了不受看守人員的責備，他一邊用小鏟在地上挖洞，我就跟著用我的手杖填洞。有一天他叫道『打倒路易十八！』就走了。這不是我的錯呀。他臉色紅潤，頭髮金黃。他的母親已經去世。您有沒有注意到所有的小孩都是金黃色的頭髮？這是什麼原因？他是盧瓦爾省一個強盜的孩子。對父輩的罪行孩子是無罪的。我記得當他只有這麼一點高的時候，他說不清d字。他說話的聲音又溫柔又含糊，使人感到像一隻小雀。我記得有一次在法爾內斯的《海克力斯》像前，好些人圍著他，大家都在讚歎，都愛慕他，因為這孩子確實很漂亮！他的容貌就像油畫裡那樣。我對他大聲嚷嚷，用拐杖嚇唬他，但他知道這是鬧著玩的。清早，他到我寢室裡來，我叱責他，但他使我感到好像被陽光照暖著一樣。對這樣的孩子大家毫無辦法。他們抓住你，纏住你，再也不放你了。確實，再沒有比這個孩子更可愛的了。現在，你們認為你們的拉斐德，你們的班加曼·貢斯當，還有你們的狄爾居爾·德·高塞勒【註：十九世紀，法國政治家，曾任駐梵蒂岡大使。】怎麼樣？是他們殺了我的孩子！這樣是不行的。」

他走近面色慘白仍然一動不動的馬呂斯。醫生也回到了病人的身邊，外祖父又開始扭絞他的手臂。老人家蒼白的嘴唇機械地顫動著，吐出一種難以聽清的像臨終嚙氣時的話：「咳！沒良心的東西！啊！政治集團分子！哼！無賴漢！九月虐殺王黨的人！」他用一種臨終的人的輕聲在責備一個死人。

漸漸地，正如內心的火山總是要爆發一樣，外祖父長串的話又開始了，但他好像已無力說出，他的聲音已低沉微弱得像來自深淵的底裡：

「不管了，我也要死了。你們想想，在巴黎沒有一個女人不樂意向這個傢伙委身的。這壞蛋不去尋歡作樂，不去盡情享受生活，偏要

去打仗，像畜生一樣被機槍掃射！究竟是為了誰？為了什麼原因？為了共和政府！寧願不到旭米耶去跳舞，這本該是年輕人的事！二十青春枉然虛度。共和國，好聽的卑鄙謬論！可憐的母親們，你們何苦生下這些美麗的孩子！得了，他死了。大門堂下將會有兩起喪事。你被人害成這個模樣就是為了博得拉馬克將軍的歡心！這個拉馬克將軍給了你什麼！一個殘暴無知的軍人！胡說八道的人！為了一個死人去拼命！怎麼不叫人發瘋！想想看！才二十歲！也不回頭看看身後是否還留下什麼！這一下，可憐的老頭們只好獨自死去。倒斃在你的角落裡吧！孤僻鬼！這一下，說實在話，再好沒有，正是我所盼望的，也就會把我整死。我已太老了，我已一百歲，我已十萬歲。我早就有權死去了。這一下子，成了。一切都完了，好不痛快！何必還要給他聞阿摩尼亞，還有這一大堆藥？您是白費力氣，傻醫生！算了吧，他已死了，完全死了。我是內行，我自己也死了。他於這事倒沒有半途而廢。說真話，目前這個時代是醜惡的，醜惡的，醜惡的，這是我對你們的看法，對你們的思想，對你們的制度，對你們的主子，對你們的神諭，對你們的醫生，對你們的無賴作家，對你們的乞丐哲學家，並對六十年來使杜伊勒里宮的大群烏鴉驚飛四散的所有那些革命的看法。你既毫無憐憫之心，就這樣去送死，那我對你的死也毫不感到遺憾，聽見了沒有，凶手！」

這時，馬呂斯慢慢地睜開了眼睛，他的目光仍被昏睡後醒來的驚訝所籠罩，停在吉諾曼先生的臉上。

「馬呂斯，」老人大叫，「馬呂斯！我的小馬呂斯！我的孩子！我親愛的兒子！你睜開眼了，你望著我，你活回來了，謝謝！」

於是他昏倒了。

第四卷 沙威失去了信念

沙威腳步緩慢地離開了武人街。

他生平第一次垂頭喪氣地走著，也是生平第一次把兩手放在背後。

直到今天，沙威只採用拿破崙兩種姿勢中表示果斷的那一種：兩臂在胸前相抱；另一種表示猶豫不決的是兩手放在背後，這種姿勢對他是陌生的。現在，發生了變化，他全身顯得遲鈍憂鬱，惶恐不安。

他走進僻靜的街道。

反而是朝著某個方向走去的。

他抄最近的路朝塞納河走去，到了榆樹河沿後，又沿著河沿，走過格雷沃廣場，距離沙特雷廣場的哨所不遠，在聖母院橋的轉角上停了下來。塞納河在聖母院橋到交易所橋這一邊，和鞣皮製革河沿到花市河沿的那一邊，形成一個有急流經過的方形水池。

塞納河的這一處是水手們害怕的場所。沒有比這急流更危險的了，當時這水流並不寬，並被現已拆除的橋頭磨坊的一排木樁所堵塞，因而十分湍急。這兩座橋離得如此近，更增加了危險。河水經過橋洞時，更是急沖猛瀉，掀起可怕的大浪，就在那兒積聚起來，水位暴漲，波浪像根粗水繩那樣緊抱橋墩，好像想把它們拔去。在這兒掉下去的人是不會再露出水面的，最懂得水性的人也會沒頂。

沙威兩肘撐在欄杆上，兩手托著下巴，指甲機械地緊縮在他密密的頰鬚裡沉思著。

一件新奇的事，一次革命，一樁災禍正在他的心裡發生，他有必

要檢查一下自己。

沙威異常痛苦。

幾小時以來，沙威已不再是個頭腦簡單的人了。他心裡十分混亂，這個腦袋在盲目執行時是很清晰的，現在則已失去它的清澈，在這塊水晶中已產生了雲霧。沙威的良心使他感到他的職責已具有兩重性，這一點他已不能對自己掩飾。當他在塞納河灘意外地碰到冉阿讓時，他當時的心情就好比狼又抓到了牠的獵物，狗又找到主人一樣。

在他面前他看見兩條路，都是筆直的，確實他見到的是兩條路，這使他驚惶失措，因為他生平只認得一條直路。使他萬分痛苦的是這兩條路方向相反。兩條直路中的一條排斥另一條，究竟哪一條是正確的呢？

他的處境真是無法形容。

被一個壞人所救，借了這筆債又還了他，這違反自己的意願，和一個慣犯平起平坐，還幫他忙，以此報答他幫自己的忙；讓別人對自己說「走吧」，自己又對他說「你自由了」；為了個人的原因而不顧職責，這一普遍的義務，但又感到在這些個人的因素中也存在著一種共同的東西，可能還要高一等；背叛社會為了忠於良心；這些妄誕的事他居然都做了，而且還壓在他的心頭，把他嚇呆了。

有件事使他驚愕，就是冉阿讓饒恕了他。還有另一件事把他嚇得發呆，就是他沙威也饒恕了冉阿讓。

他究竟怎麼啦？他在尋找自己而找不到。

現在怎麼辦？交出冉阿讓，這是不應該的；讓冉阿讓恢復自由，也不對。第一種情況，是執行權威的人比苦役犯還卑賤；第二種情況是囚犯升高到法律之上，並將法律踩在腳下。這兩種情況對他沙威來說都是有損榮譽的。所有能採取的辦法都是犯罪的。在不可能之前命運也有它的懸崖峭壁。越過這些峭壁，生命就只是一個無底深淵了。

沙威就處在這樣一種絕境裡。

他的焦慮之一就是被迫思索，這種強烈的矛盾的感情迫使他思索。思考對他是不習慣的，因而他也特別感到苦惱。

思想裡總會有些內心的叛變，由於有了這些內心的叛變，他又感到非常憤懣。

思考，在他狹隘的公職之外的不論何種論題以及在任何場合下的思考，對他來說都是無益和疲勞的。對剛過去的這一天進行思考是一種折磨。在這樣的衝擊之後，還應當觀察自己的內心，使自己了解自己。

他剛才做的事使他戰慄，他，沙威，違反一切警章，違反一切社會和司法制度，違反所有的法規，認為釋放一個人是對的，這樣做使他自己滿意，他不辦公事而辦自己的私事，這不是壞得無法形容嗎？每當他正視他所做的這件不知怎樣稱呼的事時，他渾身發抖。決定做什麼呢？他只有一個辦法：立刻回到武人街，把冉阿讓監禁起來。明擺著這是他該做的事。但是他不能這樣做。

有件東西堵著他這方面的路。

有件東西？怎麼？難道世上除了審判廳、執行判決、警署和權威之外，還有其他東西嗎？沙威因而煩悶苦惱。

一個神聖的苦役犯！一個不受法律制裁的勞改犯，而這是沙威造成的。

沙威和冉阿讓，一個是嚴懲者，一個是忍受者，兩人都受著法律的管制，而現在兩人竟都高居在法律之上，這難道不可怕嗎？

怎麼？難道發生了如此荒謬絕倫的事後竟無人受到懲罰！比整個社會秩序更強大的冉阿讓自由了，而他沙威，繼續吃著政府的麵包！

他的沉思越來越可怕了。

在他的沉思中，他本來也可以責備自己在把那個暴動者帶到受難修女街去的這件事上是失了職，但他沒有想到這一點。大錯遮住了小錯。此外，這個暴動者肯定已死，在法律上死者是不被追究的。

冉阿讓，這才是他精神上的負擔。

冉阿讓使他困惑。他一生中依據的所有原則在這個人的面前都無法存在。冉阿讓對他沙威的寬宏大量使他感到壓抑。他回想起了另外一些事，過去他以為是謊言的，現在看來是真實的了。馬德蘭先生在冉阿讓後面出現，這兩個人的面目重疊起來，變成一個人，一個可敬的人。沙威感到一種可怕的東西侵入了他的心，那就是他對一個苦役犯感到欽佩。去尊敬一個勞改犯，這可能嗎？他因而發抖，但又無法擺脫。經過無效的掙扎，他在內心深處只得承認這個卑賤者的崇高品質。這真令人厭惡。

一個行善的壞人，一個有著同情心的苦役犯，溫和，樂於助人，仁慈，以德報怨，對仇恨加以寬恕，以憐憫來替代復仇，寧可毀滅自己而不斷送敵人，救出打擊過他的人，尊崇高尚的道德，凡人和天使他更接近天使！沙威被迫承認這個怪物是存在的。

但情況也不能再這樣延續下去了。

當然，我們再說一遍，他並非毫無抗拒地就向這個使他既憤慨又驚愕的怪物，這個令人厭惡的天使，這個醜惡的英雄投降。當他和冉阿讓面對面坐在馬車裡時，法制像老虎一樣無數次在他心裡怒吼。無數次他企圖衝向冉阿讓，抓住他並把他吞掉——這就是說逮捕他。確實，這又有什麼困難呢？向經過的第一個哨所叫一聲：「這是一個潛逃在外的慣犯！」把警察叫來向他們說：「這個人交給你們處理！」然後把犯人留在那裡，自己走開，不問後事如何，自己什麼也不再管了。這個人將永遠是法律的囚犯，聽憑法律處理。這有什麼不公正的呢？——沙威曾這樣對自己說過。他曾想走得更遠，動手逮捕這個人，

但就像現在一樣，他沒能做到。每次他的手痙攣地朝著冉阿讓的領子舉起的時候，又好像在一種重負之下掉了下來，他聽見在他思想深處有個聲音向他叫著：「好啊，出賣你的救命恩人。然後叫人把本丟彼拉多【註：猶太巡撫，因祭司長等堅持要處死耶穌，他便叫人端盆水來洗手，表示對此事不負責任，後來耶穌被判刑釘十字架。】的水盆端過來，再去洗你的爪子。」

接著他又想到自身，在高尚的冉阿讓面前，他感到他沙威的地位降低了。

一個苦役犯居然是他的恩人！

他為什麼同意這個人讓自己活下去？他在那街壘裡有權被人殺死。他應該利用這一權利。叫別的起義者來幫助他反對冉阿讓，強迫他們槍斃他，這樣還好些。

他極端痛苦，為了失去堅定的信心，他感到自己已被連根拔起。法典在他手裡只是一根斷株殘樁了。他得和一種不熟悉的顧慮打交道。他發現了一種感情，和法律上的是非截然不同，而這法律過去一直是他唯一的尺度。停留在他以往的正直作風上已經感到不夠了。一系列意想不到的事湧現出來並征服了他。一個新天地在他心裡出現：接受善行又予以報答，這種犧牲精神，仁慈、原宥，出自憐憫的動機而違反了嚴峻的法紀，尊重個人，不再有最終的判決，不再有入地獄的罪過，法律的眼睛也可能流下一滴淚珠，一種說不清的上帝的正義和人的正義是背道而馳的。他看見在黑暗中可怕地升起了一個生疏的道義的太陽，他感到厭惡，但又眼花繚亂。一隻貓頭鷹被迫強作雄鷹的俯瞰。

他對自己說，這原來是真的，事情會有例外，權力也會變得窘迫，規章在一件事實面前也會不知所措，並非一切都可以框進法規條文中去，意外的事可以使人順從，一個苦役犯的崇高品質可以給公務員的正直設下陷阱，鬼怪可以成為神聖，命運中就有這種埋伏，他絕望地想起他自己也無法躲避意料不到的事。

他被迫承認善良是存在的。這個苦役犯是善良的。而他自己，也真是聞所未聞，也行了善。因此他已墮落了。

他覺得自己懦弱，他厭惡自己。

對沙威來說最理想的是，不去講人道、偉大和崇高，而只求無過罷了。

可是現在他已犯了錯誤。

他怎麼會到這種地步？這一切是怎麼發生的？他自己也無法對自己說清楚。他兩手捧著頭，但無濟於事，他仍茫然不知如何解答。

他當然一直都在使冉阿讓再度伏法，冉阿讓本來就是法律的俘虜，而他沙威，則是法律的奴隸。他從不承認，當他抓住冉阿讓時曾有過一瞬間想放他走的想法。他好像是不知不覺地鬆開了手，放走了他。

各種難解的新問題在他眼前閃過，他自問自答，他的答覆使他吃驚。他自問：「這個苦役犯，這個絕望的人，我追捕他到了迫害他的地步，而我曾倒在他的腳下，他本可以復仇，也為了洩恨，同時為了自身的安全，他都應該復仇，但他卻赦免了我，讓我活著。他做了什麼？盡他的責任？不是。這是進了一步。而我，我也饒恕了他，我做的又是什麼？盡了我的責任。不是。也更進了一步。這樣說，在職責之外還有其他的東西？」這使他驚惶失措，他的天平也散了架，一個秤盤掉進深淵，另一個上了天；沙威對上面的那個和下面的那個都感到同樣恐怖。他一點也不是所謂的伏爾泰主義者、哲學家或無神論者，相反地，他本能地是尊敬已成立的教會，他只把它當作整個社會的一個莊嚴的部分來認識，公共秩序是他的信條，對他來說這已足夠了；自從他成年當了警察，他幾乎把公安警務當作他的宗教，他做密探就像別人做神甫一樣，我們用這些字眼都是從最嚴肅的涵義而言，絲毫不帶諷刺。他有一個上級，吉斯凱先生，迄今為止他從沒想到過另外那個上級：上帝。

這個新長官，上帝，他出乎意外地感到了，因而心情紊亂。

這個出乎意料的出現使他迷失了方向，他不知拿這個上級怎麼辦，他明知下級應當永遠服從，不能違背命令，不能責怪，不能爭辯，他知道在一個使他感到過分驚奇的上級面前，下級只有辭職這一條出路。

但怎樣去向上帝遞辭呈呢？

不管怎樣，他總是回到這點上來，對於他有件事比什麼都重要，那就是他犯了可怕的違法的罪行。他對一個判了刑潛逃的慣犯熟視無睹。他釋放了一個苦役犯。他從法律那裡扣下一個屬於法律制裁的人。他做了這件事，所以他對自己也不了解了。他對是否還是他自己也沒有了把握。他不明白自己這樣做的原因是什麼，他感到的只是頭暈目眩。迄今為止他是靠了盲目的信仰生活著，由此而產生一種黑暗的正直。現在這一信仰已經失去，所以這一正直也不復存在。他所信仰的一切都消逝了。他不願接觸的真理嚴酷地折磨著他。今後他得做另外一種人了。他感到一種奇特的痛苦，一種良心在除去蒙蔽後的痛苦。他見到了他所不願見到的事。他感到自己空虛、無用，和過去的生活脫了節，被撤了職，毀了。權力在他思想裡已經死去，他沒有理由再活著。

他被感動了，這是多麼可怕的遭遇！

是花崗石，但又猜疑！是法律模子中澆鑄出來的一個執掌懲罰的銅像，然而忽然在銅像乳房下發覺有一個怪誕而不順從的東西，差不多像一顆心！居然以德報德，雖然直至今日人們仍認為這種德是一種惡！是看門狗卻舔人！是冰塊，但卻融化了！本是鐵鉗，卻又變成一隻手！忽然感到手指鬆開了！鬆了手，這是多麼可怕的事！

一個勇往直前的人迷了路，正在往後退。

被迫來承認這一點：正確無誤不是肯定有效的，教條也可能有

錯，法典並不包括一切，社會不是盡善盡美的，權力也會動搖，永恆不變的也可能發生破裂。法官只是凡人，法律也可能有錯，法庭可能錯判！在無邊無際的像碧色玻璃的蒼穹上看到了一條裂痕！

沙威的心裡出現了一個憨直的良心所能有的極大震動，越出常軌的靈魂，是在無法抗拒的情況下被扔出去的正直，它筆直地和上帝相撞而撞碎了。當然這是很奇特的。治安的司爐，權力的司機，騎著盲目的鐵馬在一條直硬的路上奔馳，竟能讓一道光打下馬來！不可轉移，直達，正確，幾何學般的嚴格，被動和完備，竟然也會屈服了！火車頭也有通往大馬士革【註：敘利亞首都。】的途徑！

上帝永遠存在於人的心裡，這是真正的良心，它不為虛假的良心所左右，它禁止火星熄滅，它命令光要記住太陽，當心靈遇到虛假的絕對時，它指示心靈要認識真正的絕對，人性必勝，人心不滅，這一光輝的現象，可能是我們內心最壯麗的奇蹟，沙威能理解它嗎？沙威能洞察它嗎？沙威能有所體會嗎？肯定不能。但在這種不容置疑的不理解的壓力下，他感到自己的腦袋開裂了。

這一奇蹟沒能使他改變面貌，反而使他受害。他忍受著這一變化，很惱火，對所有這一切他只感到要活下去極其艱難，他覺得從今以後好像他的呼吸都要不舒暢了。

在他頭上出現了不認識的事物，對此他是不習慣的。

直到目前為止，在他上方所見到的是一個清晰、簡單、透澈的平面，沒有一點不知道或模糊的地方；沒有什麼不是確定的，調整好的，連接的，清楚的，準確的，劃清區域的，有限制的，有範圍的；一切皆可預測；權力是一個平正的東西，本身不會傾覆，在它面前不會暈頭轉向。沙威只在下面才見過不知道的東西。不正當、意外、那種無秩序的混亂缺口、滑入深淵的可能性，這些都是屬於下層的，屬於叛亂者，屬於壞分子和卑賤的人。現在沙威向後仰起頭來，他忽然驚訝地見到從未見過的事出現了：上面有了深淵。

怎麼啦！徹底被摧毀了！完全被打亂了！還依據什麼呢？

確信的事物都崩潰了。

怎麼？這個社會的弱點可以被一個寬宏大量的壞人找到！怎麼？法律的忠實的勤務員能看到自己處於兩種罪行之中：讓人逃脫之罪和逮捕這人之罪！政府對職員所下的命令並不都是確實可靠的！在職責中能出現走不通的路！怎麼這些都是確實的！難道一個屈服在刑罰之下的過去的匪徒，竟能挺起腰板，最後倒有理了？這難道可以相信？難道在有些情況下法律在改變面貌的罪人面前應當退卻，而且還表示歉意？

是的，確實如此！沙威見到了！沙威接觸到了！他非但不能否認，他還參預了。這是事實。可怕的是，真實的事實能有這樣畸形的變化。

如果讓事實來履行自己的職責，它們就只限於成為法律的論據，但這些事實是上帝送來的。現在無政府狀態是否也將從天而降呢？

就這樣，在這種誇大了的痛苦和沮喪的錯覺中，本來還可以限制和改正他的印象的一切都消失了，社會、人類、宇宙，從此在他眼前只剩下一個簡單而醜惡的輪廓，就這樣刑罰、被審判過的事、法律所賦予的權力、最高法院的判決、司法界、政府、羈押和鎮壓、官方的才智、法律的正確性、權力的原則、一切政治和公民安全所依據的信條、主權、司法權、出自法典的邏輯、社會的絕對存在、大眾的真理，所有這一切都成了殘磚破瓦、垃圾堆和混亂了；沙威他自己——秩序的監視者、廉潔的警務員、社會的看門猛犬——現在已被戰敗，敲打翻在地了；而在這一切的廢墟上，卻站著一個人，頭上戴著綠帽【註：苦役犯戴綠色帽子。】，上面有著光環；他的思想竟混亂到了這種程度，這就是他心靈中可怖的幻影。

這能容忍嗎？不能。

要是反常的現象，這就是個例子。只有兩條出路，一條是堅決

去找冉阿讓，把犯人送進牢獄，另一條.....

沙威離開了欄杆，這一次他仰著頭穩步走向沙特雷廣場一個角落裡的哨所，那裡有一盞燈籠。

到了那裡，他從窗外看見一個警察，於是便走了進去，單憑他們推開警衛隊的門的方式，警衛人員就認得出他們自己的人。沙威說了自己的名字，把證件遞給警察看，在哨所裡燃著一支蠟燭的桌旁坐下。桌上有一支筆、一個鉛製墨水瓶和一些紙張，這是為可能需要的筆錄以及夜間巡邏寄存物品時備用的。

這張桌子，總配上一把麥秸坐墊的椅子，這是一種規定，所有警衛哨所中都配備齊的；桌上還固定不變地有著一個裝滿了木屑的黃楊木碟子和一個硬紙盒，裝滿了封印用的紅漿糊，這種桌子屬於低級警官所用的格式。政府的公文就是從這裡開始的。

沙威拿起筆和一張紙開始寫字，下面就是他寫的內容：

為了工作，有幾點提請大家注意：

第一：我請求警署署長過目一遍。

第二：當被拘押者從預審處來到時，是赤著腳站在石板上等待搜查。很多人回獄後就咳嗽，這樣便增加了醫藥的開支。

第三：跟蹤一個可疑的人時，在一定的距離要有接替的警察，這是好的，但在重要的場合，至少要有兩個警察相互接應，因為如遇到某種情況，一個警察在工作中表現軟弱，另一個便可監視他和替代他。

第四：不能理解為何要對瑪德樂內特監獄作出特別規定，禁止犯人有一張椅子，付出租費也不准許。

第五：在瑪德樂內特監獄食堂的窗口只有兩根欄杆，這樣女炊事

員的手就可能讓犯人碰到。

第六：有些被拘押者，被人稱作吠狗的，他們負責把其他被拘押者叫到探監室去，他們要犯人出兩個蘇才肯把名字喊清楚。這是種搶劫行為。

第七：在紡織車間，一根斷線要扣犯人十個蘇，這是工頭濫用職權，斷線對紡織品無損。

第八：拉弗爾斯監獄的訪問者要經過孩子院才能到埃及人聖瑪麗接待室，這件事不好。

第九：我們在警署的院子裡，確實每天都能聽到警察在談論司法官審問嫌疑犯的內容。警察應是神聖的，傳播他在預審辦公室裡聽到的話，這是嚴重的不守紀律。

第十：亨利夫人是一個正派的女人，她管理的監獄食堂十分清潔，但讓一個婦女來掌握祕密監獄活板門的小窗口則是錯誤的。這和文明大國的刑部監獄是不相稱的。

沙威用他最肅穆工整的書法寫下了這幾行字，不遺漏一個逗號，下筆堅定，寫得紙在重筆下沙沙作響。在最後一行的下面他簽了字：

沙威

一級偵察員

於沙特雷廣場的哨所

一八三二年六月七日

凌晨一時許

沙威吸乾紙上墨跡，像書信一樣把紙折好，封好，在背面寫上

「呈政府的報告」，並把它放在桌上，就走出哨所。那扇有鐵柵欄並鑲了玻璃的門在他後面關上了。他又斜穿沙特雷廣場，回到了河岸邊，機械而準確地回到那才離開了一刻鐘的原來的地點。他用臂肘以同樣的姿勢靠在原先的石面欄杆上，好像沒有走動過似的。

黑暗幽深，這是午夜後像墳墓般陰森的時刻，一層烏雲遮住了星星。天上是陰沉沉的厚厚的一層。城裡的房屋已經沒有一盞燈火，也沒有過路的人；目光所及之處路上和岸邊都空無人影；聖母院和法院的鐘樓好像是黑夜所勾勒出來的輪廓。一盞路燈照紅了河岸的邊石，那些橋的影子前後排列著在迷霧中都變了形。雨使河水上漲。

沙威憑倚的地方，我們還記得，正在塞納河急流的上方，可怕的漩渦筆直的就在他下面，漩渦旋開又旋緊，形成了一個無休止的螺旋形。

沙威低下頭，望了望。一片漆黑，什麼也辨別不清。聽得見浪花聲，但見不到河流。偶爾，在這使人暈眩的深淵處出現一線微光，模模糊糊，像蛇一樣蜿蜒著，水就有這種威力，在烏黑的夜裡，不知從哪兒得到光線，並使它變成水蛇。光線消失了，一切又變得模糊不清。無邊遼闊的天地好像在這裡開了一個口子，下面的不是水而是深谷，河的堤壩陡峭，模糊不清，與水氣相混，忽然隱而不見，就像無限空間的絕壁一樣。

什麼也看不見，但能感到水那含有敵意的冷氣和乏味的石頭的潮氣。一陣惡風從深淵中直吹上來。能想像而看不到的河流的上漲，波濤淒涼的嗚咽聲，高大陰慘的橋拱，在想像中掉進了這憂鬱的虛空之中，整個陰影都充滿了恐怖。

沙威一動不動地待了幾分鐘，望著這個黑暗的洞口，他好像在專心注視著前面的虛空。水聲汨汨，忽然他脫下帽子，放在石欄邊上，片刻後，一個高大黑色的人影，站著出現在欄杆上方，遠處遲歸的行人可能把他當作鬼怪，這人影俯身塞納河上，繼又豎起身子，筆直地

掉進了黑暗中，立即發出潑刺刺落水的低沉的聲音，只有陰間才知道
這個消失在水中黑影的劇變的隱情。

第五卷 外祖父與外孫

一 林中空地

在我們敘述的事件不久之後，蒲辣禿柳兒老頭遇到一件使人震驚的事。

蒲辣禿柳兒老頭是孟費郿地方的養路工人，在本書陰暗的部分我們曾多少見到過他。

讀者大概還記得，蒲辣禿柳兒是一個幹著多種曖昧勾當的人，他打石塊，同時在大路上掠奪過往行人。這個人既是挖土工又是強盜，他有一個夢想，他相信在孟費郿森林中有人埋藏了財寶，他希望有那麼一天能在某棵大樹腳下掘到寶藏；目前，他就在行人的口袋裡任意搜括。

可是，現在他也小心謹慎了。他不久前剛僥倖脫險。我們知道他和一夥強盜在容德雷特破屋中一同被捕。惡癖也有用處，他的酗酒救了他，始終沒有查明他在那兒究竟是搶人的還是被搶的。由於查明伏擊的那個夜晚，他處於酒醉狀態，命令規定對他不予追究，釋放了他，他恢復了自由。他回到從加尼到拉尼的路上，在官方的監督下，替政府鋪碎石路基，垂頭喪氣，十分沉默，這次搶劫幾乎斷送了他，所以他對搶劫不怎麼來勁了，但醉酒也救了他，因此他就更愛酗酒了。

至於他回到養路工的茅棚不久之後碰到的那件使他震驚的事是這樣的：

有一天清早，蒲辣禿柳兒照例去工作，也許也是去他的潛伏地點，他在日出以前就出發了，他在樹枝中間看見一個人的背影，在這樣一段距離和朦朧的曙光中，他發覺這個人的身材對他不是完全陌生

的。蒲辣禿柳兒雖是個醉漢，但卻有著正確清晰的記憶力，這是一個與合法秩序有點衝突的人所必需具備的自衛武器。

他在暗想：我究竟在什麼地方見過這樣一個漢子呢？

但是他無法回答自己——除在他記憶中曾有過一個和這人身材相似的模糊印象之外。

蒲辣禿柳兒雖無法回憶起這人是誰，但他作了一些比較和計算。這個漢子不是本地人，他剛來到。他肯定是步行來的。在這個時辰沒有公共車經過孟費郿，他走了一整夜。他從哪裡來的？不遠。因為他既無背囊，也沒有小包裹。他肯定是從巴黎來的。但為什麼到這森林裡來呢？為什麼要在這時候來？他來幹什麼呢？

蒲辣禿柳兒想到了財寶。由於苦思苦想，他模糊地想起來了，幾年前也曾有過類似的相遇，他覺得那個人很可能就是這個漢子。

他一邊想，沉思的重負使他低下了頭，這是自然的現象，但太不機靈了。當他再抬頭時，已經什麼也看不見了。那人已在光線模糊的森林中失去了蹤跡。

「見鬼，」蒲辣禿柳兒想，「我會再找到他的。我會找到這個教民所屬的教區。這個夜遊神一定有他的原因，我遲早會知道。在我的森林中的祕密，不會沒有我的份。」

他拿起他那銳利的十字鎬。

「就用這個傢伙，」他嘟囔著，「既可掘地又可搜身。」

就像把一根線索接到另一根上那樣，他走進了密林。盡量跟著那條漢子可能走的路線走著。

當他跨出百步左右以後，開始亮了的天色幫助了他。沙土上這兒那兒發現有鞋印，踐踏過的草叢，踩斷的灌木，倒在荊棘中的嫩樹枝

優美地在慢慢恢復原狀，好像一個剛醒過來的漂亮女人伸懶腰時的手臂，對他來說這些都是線索。他跟著這些蹤跡，但又失去了。過了一段時間之後，他更深入密林，到了一個高丘地帶。一個清晨從遠處小徑路過的、嘴裡吹著吉約利【註：民歌中的英雄。】曲調的獵人使他想起要爬上樹去。他雖然年老，但還靈活。那兒有一棵高大的山毛櫸，對蒂蒂爾【註：維吉爾詩歌中牧羊人的名字。】和蒲辣禿柳兒正合適，蒲辣禿柳兒盡量爬到最高處。

這個主意不錯，正當他極目搜索密林中雜亂荒僻的那部分時，猛然間他看見了那漢子。

可剛一瞥見，又不見了。

那漢子走進，或者說得更恰當些，溜進了林中相當遠的一塊空地裡，這空地被一些大樹隱蔽著，但蒲辣禿柳兒很熟悉，因為他曾注意到，在一大堆磨石旁邊，有一棵有病的栗樹，有一塊釘在樹皮上的鋅牌。這塊空地以前叫布拉于礦地。這堆石塊，不知作何用途，在三十年前就有了，肯定現在還在那裡。除木柵欄外，再沒有比石堆的壽命更長的了。本是暫時堆放，有什麼理由久存呢！

蒲辣禿柳兒高興得迅速從樹上連爬帶滾而下。獸窟已經找到，問題是要捉住那野獸。那夢想的財寶肯定就在那兒了。

要走到那礦地並不簡單。如果走小路，就得繞過無數惱人的彎路，得走上足足一刻鐘。走直路要經過這裡相當茂密多刺並且傷人的荊棘叢，要走大半個鐘頭才能到達。蒲辣禿柳兒不懂這一點，這是他的錯誤。他相信走直路好，這種眼力的幻覺是可貴的，但使很多人失敗，荊棘儘管多刺，他卻認為是捷徑。

「沿著里沃利狼路過去。」他說。

蒲辣禿柳兒本來就習慣走彎路，這回他卻錯誤地向前直走。

他果斷地鑽進了纏手絆腳的荊棘叢。

他得和灌木、蕁麻、出楂、野薔薇、飛廉和一觸即怒的黑莓打交道。他被扎得非常厲害。

在一個溪谷谷底，他遇到了不得不越過的河流。四十分鐘後，他淌著汗，全身濕透，喘著氣，滿身是傷，惡狠狠地趕到了布拉于礦地。

礦地裡沒有人影。

蒲辣禿柳兒跑到石堆跟前。它仍堆在原處，並沒有人把它搬走。

至於那漢子，已在林中消失了。他逃跑了。跑到哪裡去了呢？往哪邊？鑽進了哪一個荊棘叢？這就無法猜測了。

而最使人痛心的是，在那堆石塊後面，釘有鋅牌的樹腳下，有剛剛翻動過的泥土，留下的是一把被遺忘或被拋棄了的十字鎬，還有一個土穴。

這土穴是空的。

「強盜！」蒲辣禿柳兒大叫起來，兩拳向天高舉著。

二 馬呂斯決心準備和家庭作戰

馬呂斯長期處於不死不活的狀態。他在幾個星期裡發著高燒，神志昏迷，加上腦部症狀嚴重，主要是由於頭部受傷後受震，而不是由於傷的本身。

他常整夜在淒慘的高燒囁語中以及在陰鬱的垂死掙扎時喊著珂賽特的名字。他有些傷口太大，這很危險，大的傷口化膿，在一定的氣候影響下，常會外毒內侵，導致死亡。每次氣候發生變化，再遇上點

暴風雨，醫生就提心吊膽。他一再叮囑不要讓病人受一點刺激。包紮傷口是複雜而困難的，當時還沒有發明用膠布固定夾板和紗布。妮珂萊特做包傷布用去一條床單，她說：「這和天花板一樣大。」好不容易才用氯化洗劑和硝酸銀治癒了壞疽。當病情危急時，吉諾曼絕望地守在外孫床前，他和馬呂斯一樣，不死也不活。

看門的注意到，每天，有時一天兩次，有一個衣著整齊的白髮老人，來打聽病人的消息，並且放下一大包裹傷布。

自從這垂死的人在那淒慘的夜晚被送到他外祖父家整整三個月以後，在九月七日，醫生終於說他保證病人已脫離險境，恢復期開始了。由於鎖骨折斷引起的後果，馬呂斯還得在長椅上躺兩個多月。常常會有最後一個不易癒合的傷口，使病人極其厭煩地忍受著長期的包紮。

其實這次久病和長期的療養使他逃脫了追捕，在法國，即使是公眾的憤怒，也不會長達六個月而不熄滅。當時社會上的情況，暴動等於是大家的過錯，在一定程度上只得睜一隻眼閉一隻眼。

此外吉斯凱命令醫生揭發傷員的那項可恥的通知激怒了輿論，它非但引起公憤，而且首先觸怒王上，受傷者受到了這一憤怒的庇護。除去在戰鬥中當場被俘者之外，軍事法庭不敢再找任何一個傷員的麻煩，因此馬呂斯這才可以太平無事。

吉諾曼先生先經受了一切痛苦，繼而又品嚐了各種狂喜。別人很難阻止他整夜陪伴病人，他叫人把他的大靠背椅搬到馬呂斯床旁；他要他的女兒把家中最漂亮的麻紗布料做成紗布和繃帶。吉諾曼小姐是個既理智又年長的人，她想方設法留下細軟的布料，但同時又使外祖父相信他的命令被執行了。吉諾曼先生不允許別人向他解釋用粗布裹傷比麻紗好，舊布比新布好。每次包紮傷口他都在旁看著，吉諾曼小姐則羞怯地避開。在用剪刀剪去死肉時，老人叫著「啊唷！」「啊唷！」看到他慈祥地哆嗦著遞一杯湯藥給病人時，沒有比這更感動人的了。他對醫生不斷地發問，他沒有發現自己總是在重複同樣的問

話。

當醫生通知他病人已脫離危險期的那天，這老好人聽了驚喜若狂，當天他賞了看門的三個路易。晚上回到自己的寢室時，他用大拇指和食指彈著，代替響板，跳起了嘉禾舞，並且還唱著下面的歌：

讓娜生在鳳尾草中，

好一個牧羊女的窩棚，

我愛她那惹人的

短裙。

愛神，你活在她心中，

因為在她眼裡

有著你那嘲諷人的

箭筒！

我歌頌她，我更愛，

較之獵神狄安娜，

讓娜和她那高聳的布列塔尼人的

乳峰！

然後他跪在一張椅子上，巴斯克在半掩的門縫中觀察他，深信他肯定在祈禱。

直到此刻他是不大信上帝的。

明顯地病勢在日益好轉，每有一次新的好轉，外祖父就作一次荒謬的行動。他機械地做出許多高興的動作，漫無目的地樓上樓下來回地跑。一個女鄰居，挺漂亮的，有一天早晨很驚訝地收到了一大束花，這是吉諾曼先生送她的。丈夫因嫉妒而吵了一架。吉諾曼先生試著把妮珂萊特抱在膝頭上。他稱馬呂斯為男爵先生。他高呼：「共和國萬歲！」

他隨時都在詢問醫生：「是不是沒有危險了？」他用祖母的目光注視著馬呂斯，目不轉睛地望著他進餐。他已不認識自己，他自己已不算數了，馬呂斯才是家中的主人，歡暢的心情使他讓了位，他變成自己外孫的孫子了。

這種輕鬆愉快使他成了一個最可尊敬的孩子。為了避免使初癒的人疲乏或厭煩，他就待在病人的後面對他微笑。他心滿意足，他快樂、愉快、可愛、年輕。他那銀絲白髮使煥發的容光更增添了溫柔的莊嚴氣派。當臉上的皺紋再加上優雅時，這優雅就更可愛了。在喜氣洋洋的老年有著一種無以名之的曙光。

至於馬呂斯，他任憑別人替他包傷，護理，心裡牢牢地只有一個念頭：珂賽特。

自從他擺脫了高燒和昏迷狀態以後，他不再唸這個名字了，別人可能認為他已經忘記了。正因為他念念不忘，所以他守口如瓶。

他不知道珂賽特怎樣了，麻廠街的經過在他的回憶中就像煙霧一樣迷濛，模糊不清的人影在他腦海中飄浮，愛潘妮、伽弗洛什、馬白夫、德納第一家，還有他所有的朋友都陰慘地混合在街壘的硝煙中；割風先生在這次冒險的流血事變中奇怪地露面，使他感到像是風暴中的一個啞謎；他對自己這條命怎麼得來的也不清楚，他不了解是什麼人，用什麼方法救了他，他四周的人也不知道；至多只能告訴他，那天晚上他在街車中被人帶到受難修女街來；在他模模糊糊的思想裡，過去、現在和將來的事都好像迷霧重重，但在這迷霧中有絕不動搖的一點，一個清楚而又準確的輪廓，一個牢不可破的東西，一個決心，

一個志願：要重新找到珂賽特。在他的心裡，生命和珂賽特是分不開的；他已作出決定不能得此失彼，無論是誰，是外公、命運或地獄要強使他活著的話，他堅決要求先替他重建失去的樂園。

至於障礙，他並非沒有估計到。

在這裡我們要著重指出一個細節：外公的關懷和愛護一點沒有贏得他的歡心，也很少使他感動。首先他不知道一切內情，其次在他病時的夢幻中，可能當時還在發燒，他對這種溺愛是有警惕的，認為這種新奇的表現，目的是為了要馴服他。他對此是冷淡的。外祖父他老人家可憐的微笑全屬枉然。馬呂斯暗想只要自己不開口，隨人擺佈，事情就好辦，但是只要一涉及珂賽特，他就會看到另一種面孔，外公就真相畢露了。於是事情就要不好辦了；又要重提家庭問題，是否門當戶對等，一切譏諷異議又全來了，割風先生，切風先生，金錢，窮苦，貧困，頸上懸著重石，未來。猛烈的反對，下結論，拒絕。馬呂斯事前就準備好頑強對抗。

當他逐漸恢復健康時，他心中的不滿又出現了，記憶中的老瘡疤又裂開了，他回想過去，彭眉胥上校又來到吉諾曼先生和他馬呂斯之間，他覺得這個對他父親如此不公正又如此凶狠的人是不會有真正的善心的。隨著健康的增進，他又恢復了那種生硬的態度來對待外祖父。老人溫順地忍受著痛苦。

吉諾曼先生雖不作任何表示，但他察覺自從馬呂斯被送回他家中恢復知覺之後，從來沒有叫過他一聲父親。但也不稱他先生，不錯，但他說話時設法同時避開這兩種稱呼。

事情顯然快爆發了。

馬呂斯為了試試自己的力量，在作戰前先進行一點小接觸，在這種情況下是常有的事，這叫做摸底。有一天清晨，吉諾曼先生隨手拿到一張報紙，他就對國民公會草率地發表己見，並且脫口說出了保王派對丹東、聖鞠斯特和羅伯斯庇爾的結論，「九三年的人是偉大

的，」馬呂斯嚴肅地說。老人立刻住了嘴，並且那一整天都沒有再開口。

在馬呂斯的腦海中一直保留著早年外祖父那剛強不屈的形象，因此認為這種沉默是強烈怒火的集中表現，這預示著一場激烈的鬥爭，他在思想深處增強了戰鬥的準備。

如果被拒絕，他就下定決心扯掉夾板，使鎖骨脫臼，把剩下的傷口都敞開不包，拒絕一切飲食。他的傷口，就是他的武器。得到珂賽特或者死去。

他懷著病人所特有的那種陰鬱的耐心等待著有利的時機。

這個時機來到了。

三 馬呂斯進攻

有一天，當吉諾曼先生的女兒正在整理大理石面櫥櫃上的瓶子杯子時，吉諾曼先生彎下腰用他最溫柔的聲音向馬呂斯說：

「你知道，我的小馬呂斯，我要是你，我現在就吃肉而不吃魚。鱈魚對開始恢復健康是最恰當的，但是要使病人站起來，就得吃一大塊排骨。」

馬呂斯已基本上恢復了元氣，他集中力量，在床上豎起身子，兩拳緊握擱在床單上，望著外祖父的臉，擺出一副嚇唬人的樣子說：

「說起排骨【註：據《聖經·創世記》記載，上帝造第一個人名叫亞當。他取亞當的一根肋骨造成夏娃，這就是亞當的妻子。】，我倒要向你談件事。」

「什麼事？」

「就是我要結婚。」

「早知道了。」外祖父說，於是他哈哈大笑起來。

「怎麼，早知道了？」

「是呀，早知道了。你會娶到你那小姑娘的。」

馬呂斯呆住了，驚喜得喘不過氣來，四肢顫抖著。

吉諾曼先生繼續說：

「是呀，你會娶到你那漂亮標緻的小姑娘的。她每天讓一位老先生來代她探聽你的消息。自從你受傷後，她整天哭泣，做紗布。我打聽過了。她住在武人街七號。啊，我說對了吧！啊！你要她。好吧，你會得到她的。你想不到吧。你用你那小詭計，暗自說道：『我要向這個外祖父直截了當地把事情說出來，這個攝政時期和督政府時期的木乃伊，這個過去的花花公子，這個變成惹隆德的陶朗特【註：代表風流男子。】，他也有過他的風流豔史，也曾談情說愛，也結交過風騷賣俏的女人，也有過他的珂賽特；他也曾炫耀過，也有過翅膀飛翔過，他也有過青春；他應該記得這些。』我們等著瞧吧。開戰。啊！你抓住冒失鬼的角，真不錯，我給你一塊排骨，而你卻回答我：『說起這個，我要結婚。』你真會改變話題！啊！你是打算和我吵一架的！你還不知道我是個老膽小鬼。你覺得怎麼樣？你滿腹牢騷。你發現你的外公比你還蠢，出乎你意料之外，你準備講給我聽的演說沒用了，律師先生，這挺逗的。想發怒，算了。你想幹什麼我都依你，這使你大吃一驚，傻瓜！聽我說，我調查清楚了，我也會搞陰謀，她是個美麗的姑娘，又賢慧，長矛兵的事情不是真的。她做了很多紗布，她是個寶貝，她愛你。假如你死了，我們三個都要同歸於盡；她的靈柩會伴著我的。你病情一有點好轉，我就打算乾脆把她帶到你床前來，但是只有在小說裡才會這樣，立即把姑娘帶到她們感興趣的受了傷的美男子床前。這樣做是不恰當的。你姨媽又該怎麼說了？你四分之三的時間是赤身露體的，我的孩子。你問問妮珂萊特看，她是一直

在你身旁的，有沒有辦法在這裡接待一個婦女。此外醫生又該怎麼說呢？一個美女不能治癒發燒。總之，好吧，不必再談論了，說定了，決定了，確定了，娶她吧。你看，我就是這樣的殘暴。你知道，我看到你對我沒有好感，我在考慮該怎麼辦才能讓這個小畜生愛我呢？我想，有了，小珂賽特已在我手裡，我要把她給他，他就多少會愛我一點了，不然他就會去說他的道理。啊！你以為老頭又要大發雷霆了，大吼大叫，不答應，並且拿起拐杖就打新一代。一點也不會。珂賽特，同意！愛情，同意！我舉雙手贊成，先生，勞駕你就結婚吧。祝你幸福，我心愛的孩子。」

說完這話，老人突然痛哭起來。

他捧著馬呂斯的頭，用兩臂把它緊貼在他年老的胸前，於是兩人都哭起來了。這是種至高無上的幸福的表現。

「我的父親！」馬呂斯喊著。

「啊！你還是愛我的！」老人說。

有那麼一會兒難以形容的時刻，他們像窒息了似的說不出話來。

後來老人結結巴巴地說：

「好吧！他想通了。他叫我『父親』。」

馬呂斯把頭從外祖父雙臂中脫出來，溫和地說：「可是，父親，現在我既然已經痊癒了，我覺得可以和她見面了。」

「這個也想到了，你明天就可以見到她。」

「父親！」

「怎麼啦？」

「為什麼不在今天呢？」

「好吧，今天。就是今天吧。你叫了我三次『父親』，這值得我讓步。我去想辦法，會有人送她來的！都想到了，告訴你。這些情節詩裡已有記載，在安德烈·舍尼埃的悲歌《抱病的青年》的結尾處，就是這個被惡棍……被九三年偉大的人物砍了頭的安德烈·舍尼埃。」

吉諾曼先生似乎覺得馬呂斯皺了一下眉。其實，我們該說清楚，他已不再在聽外公說話，在他驚喜若狂的時候，他想珂賽特比想一七九三年多得多。

「砍頭這個字眼是不恰當的，事實是那些革命的大天才，他們並無惡意，這是肯定的，他們是英雄，當然嘍！他們覺得安德烈·舍尼埃有點礙事，所以把他送上了斷……就是說這些大人物，為了公眾的利益，在熱月七日，請安德烈·舍尼埃去……」

吉諾曼先生被他自己的話卡住，說不下去了，既不能結束，也無法取消。當他的女兒在馬呂斯後面整理枕頭時，這老人為激情所擾，用他年齡許可的速度，衝出臥室，把門帶上，面色通紅，喉嚨好像被掐住，白沫縱橫，眼球突出，和在候客室中擦鞋的忠僕巴斯克正打一個照面。他一把抓住巴斯克的衣領，怒沖沖地向他叫道：「我向十萬個長舌鬼發誓，這些強盜殺害了他。」

「誰，先生？」

「安德烈·舍尼埃！」

「是，先生。」嚇慌了的巴斯克這樣回答。

四 割風先生手中的書

珂賽特和馬呂斯又相見了。

這次會面的情形，我們不必敘述了。有些事是不該試著描繪的，太陽就是其中之一。

當珂賽特進來時，全家人，連巴斯克和妮珂萊特在內，都聚集在馬呂斯的臥室裡。

她出現在門口，好像有一個光環圍繞著她的臉。

正就在這會兒，外祖父準備擤鼻涕，他一下呆住了，鼻子捂在手帕中，從上面瞧著珂賽特：

「真可愛！」他喊了一聲。

接著他大聲擤鼻子。

珂賽特如痴如醉，心花怒放，驚恐不安，像進了天堂。幸福使她驚慌失措。她吞吞吐吐，面色一陣白一陣紅，很想倒入馬呂斯懷裡而又不肯。當著這些人的面她覺得很害羞。大家卻不會去憐憫一對幸福的情人；當他們正需要單獨在一起時，大家卻待著不走開，其實他們毫不需要別人呀。

在珂賽特後面陪著她進來的是一位白髮老人，態度莊重，但含著微笑，可這是一種捉摸不定和沉痛的微笑。這是「割風先生」，也就是冉阿讓。

正如看門人所說，他的「衣著很講究」，全身一套黑色的新西服，繫著白領帶。

看門人一點也認不出這個整齊的資產者，這個可能是個公證人的人原來就是六月六日晚上那個可怕的背著死屍闖進門來的人；當時他的衣衫襤褸，滿身泥汗，醜陋不堪，驚慌失色，滿臉鮮血和汙泥，架著昏迷的馬呂斯；可是他作為門房的嗅覺蘇醒了。當割風先生和珂賽

特來到時，看門人禁不住私下向他的女人說了這樣一句話：「不知道為什麼，我總覺得我見過這張臉。」

割風先生，在馬呂斯的房中，好像不和別人在一起似的靠門口待著，他臂下夾著一個小包裏，好像一部八開的書，用紙包著，紙呈綠色，像發了黴似的。

「是不是這位先生手邊老帶著書？」一點也不愛書本的吉諾曼小姐低聲問妮珂萊特。

「就是，」吉諾曼先生聽見了她的話也低聲回答，「他是一位學者。怎麼啦？他有什麼不對？我認得的布拉先生也是走路都抱著一本書的。」

於是他一邊鞠躬，一邊高聲打招呼：

「切風先生……」

吉諾曼老爹並非故意這樣，但不注意別人的姓名是他的一種貴族作風。

「切風先生，我榮幸地替我的外孫彭眉胥男爵向小姐求婚。」

「切風先生」以鞠躬來致答。

「一言為定了。」外祖父說。

於是他轉身向著馬呂斯和珂賽特，兩臂舉起祝福他倆並且叫著：

「允許你們相愛了。」

他們不需要別人說兩遍。不管了！兩人開始喁喁私語。他們低聲說著，馬呂斯的胳膊肘支在躺椅上，珂賽特站在他身邊。「哦，老天！」珂賽特輕聲說，「我總算又見到您了。是你！是您，就這樣去

打仗！為什麼？太可怕了，四個月來我等於死了。哦！您真壞，去參加這次戰爭！我哪裡得罪了您？我原諒您，但是不能再這樣子做了。剛才有人來叫我們來的時候，我還感到我要死了，但那是快樂得要死。我原先是那麼的愁苦！我衣服也沒換，一定難看極了。您的家長看見我的衣領都柔皺了，該怎麼說呀？您怎麼不開口！讓我一個人說？我們還是住在武人街。聽說您的肩膀很可怕。據說可以放進一個拳頭。還聽說還用剪刀剪去了肉。這太可怕了。我哭呀哭的，哭得眼睛都腫了。這真怪，一個人能這樣痛苦。您的外祖父看起來人很好！您別動，不要撐著手肘，要注意，這樣會疼的。哦！我真快樂！不幸的日子結束了！我真傻。我要向您說的話都想不起來了。您還是愛我的吧？我們住在武人街。那兒沒有花園。我整天做紗布；這兒，先生，您瞧，這就怪您，我手指上都起了老繭啦！」

「天使！」馬呂斯說。

「天使」是語言中唯一屢用不厭的字眼，所有其他的字都被談戀愛的人重複得無法再用了。

後來，因為有人在旁，他們中止了談話，只滿足於互相輕輕地用手碰一下。

吉諾曼先生轉身向那些在房裡的人大聲說：

「你們盡量大聲說話，大家都出點聲音，來吧，得有點嘈雜的聲音嘛，喂！好讓這兩個孩子能夠隨便聊聊。」

於是他走近馬呂斯和珂賽特，輕聲向他們說：

「別用『您』這個尊稱了，你們不要拘束。」

吉諾曼姨媽驚異地看到光明突然降臨到她這陳舊的家中來了，這種驚異毫無惡意，她一點沒有用諷刺和嫉妒的梟鳥式的目光來看這對野鴿。這是一個可憐的五十七歲的忠厚長者的呆笨的眼光，她自己錯過了青春，現在正在觀望愛情的勝利。

「吉諾曼大姑娘，」她的父親說，「我早已向你說過你會見到這種事的。」

他靜默了一下又說：

「瞧瞧別人的幸福呀！」

他又轉向珂賽特說：

「她真美麗，真美麗，這是一幅戈洛治的畫。你打算一個人獨占，壞蛋！啊！調皮鬼，我這一關你總算僥倖逃過，你幸福了，如果我年輕十五歲的話，我們就來比劍，哪一個贏了就歸哪一個。你看！小姐，我可愛上你了。這是很自然的，這是你的權利啊！這一來就要舉行一個非常好的引人注目的迷人的婚禮啦！聖沙克雷芒的聖德尼教堂是我們教區的，但我會弄到許可證讓你們到聖保羅教堂去舉行婚禮。那座教堂比較漂亮。那是耶穌會教士建造的。它的建築優美，正對著紅衣主教比拉格的噴泉。耶穌會著名的建築是在那慕爾，名叫聖路教堂。你們婚後該去參觀一下，值得為此去作一次旅行。小姐，我完全同意你們的主張，我贊成女孩子都結婚，她們生來就該如此。有那麼一個聖卡特琳，我希望她永遠不戴帽子【註：聖卡特琳節這一天，年滿二十五歲的未婚姑娘要戴上「聖卡特琳便帽」，算是進入老處女行列了。】。做老處女，這不錯，但不溫暖。《聖經》上說要增加人口。為了拯救國民，我們需要貞德，但是為了增加人口，我們也需要綺葛妮【註：法國民間故事中一位多子女的婦女。】媽媽。因此，美麗的姑娘們，結婚吧。我不明白做處女有什麼意義？我知道她們在教堂裡有一間單獨的小禮拜堂，她們可以參加童貞聖母善堂；可是，活見鬼，嫁一個漂亮的丈夫，一個正直的男子，一年後，一個金髮的嬰兒快樂地吮著你的奶，大腿上的脂肪堆得打皺，粉紅的小爪子一把一把地亂摸你的乳房，他和晨曦一樣歡笑著，這樣，總比手中捧著蠟燭在黃昏時去讚頌《象牙塔》【註：是讚頌聖母馬利亞的祈禱文。】強多啦！」

九十歲的外祖父用腳跟轉了一個身，上足了發條似的繼續說：

你不用再胡思亂想，

就這樣吧，阿爾西帕，

真的你不久就要結婚了。

「我想起來了！」

「什麼事情，父親？」

「你不是有一個知己的朋友嗎？」

「有，古費拉克。」

「他現在怎麼樣啦？」

「他已經死了。」

「那就算了吧。」

他坐近他們，讓珂賽特坐下，把他們的四隻手抓在他的起皺的老手中。

「這個小寶貝真俊俏，這個珂賽特真是一件傑作！她是個小小的姑娘，又像一個高貴的夫人。她將來只能是個男爵夫人，這未免委屈了她；她生來就該是侯爵夫人才對。看她的睫毛多美！孩子們，你們好好記住：這是理所當然的。你們相親相愛吧。要有傻勁。愛情本是人做的蠢事，卻又是上帝的智慧。你們相愛吧，可是，」他忽帶愁容地說，「真不幸！我此刻才想到，我的一大半錢都是終身年金【註：積蓄可以變成終身年金，只要放棄本金，只取利息，到死為止。】；我活著的時候，還過得去，但我死後，大概二十年後，啊！我可憐的孩子們，你們將一無所有！到那時候，男爵夫人，你那纖白的手就要

過最操勞的日子啦。」

這時聽見有人用嚴肅安靜的聲音說：

「歐福拉吉·割風小姐有六十萬法郎。」

這是冉阿讓的聲音。

他一直還沒有開過口，大家好像不知道他在那兒，他一動不動站在這些幸福的人後面。

「提到的歐福拉吉小姐是什麼人？」外祖父驚愕地問道。

「是我。」珂賽特回答。

「六十萬法郎！」吉諾曼先生重複了一遍。

「其中可能少一萬四、五千法郎。」冉阿讓說。

他把那個吉諾曼姨媽以為是書本的紙包放在桌上。

冉阿讓自己把紙包打開，裡面是一疊現鈔。經過清點後，其中有五百張一千法郎的鈔票和一百六十八張五百法郎的鈔票，共計是五十八萬四千法郎。

「這真是一本好書！」吉諾曼先生說。

「五十八萬四千法郎！」吉諾曼姨媽低聲說道。

「這樣解決了很多問題，對嗎，吉諾曼大姑娘？」外祖父又說，「馬呂斯這小鬼，他在夢鄉樹上找到了一個極為富有的姑娘！今天年輕的情侶真有辦法！男學生找到了六十萬法郎的女學生！小天使比路特希爾德更有辦法。」

「五十八萬四千法郎！」吉諾曼小姐又輕聲重複一遍，「五十八萬四千就等於是六十萬！」

至於馬呂斯和珂賽特，他們這時正互相注視著，對這些細節不很關心。

五 森林裡的財寶

不需要再詳細解釋，大家已經知道冉阿讓在商馬第案件之後，幸虧他第一次越獄數日，及時來到巴黎，從拉菲特銀行中取出了他在濱海蒙特勒伊用馬德蘭先生的名字掙得的存款；為了怕再被捕，他把現款深深埋在孟費郿的布拉于礦地裡，果然不久，他又被捕。幸虧六十三萬法郎的紙幣體積不大，放在一個盒子裡，但為了防備盒子受潮，他把紙盒子放入一個橡木小箱中，裡面裝滿了栗樹木屑。在小箱中，他又把他的另一寶物，主教的燭臺也放了進去。我們還記得，當他從濱海蒙特勒伊逃跑時，他是帶著這一對燭臺的。蒲辣禿柳兒有一天傍晚第一次見到的那個人，就是冉阿讓。事後每當冉阿讓需要錢時，他就到礦地去取。我們提到過的他的幾次旅行就是如此。他有一把十字鎬藏在灌木叢中一個只有他知道的隱蔽處。當他看見馬呂斯已初步恢復健康，他感到需要用款的時候已不遠了，就去把錢取了出來；蒲辣禿柳兒在樹林中看見的仍是他，這次是在清晨而不在傍晚。蒲辣禿柳兒繼承了那把十字鎬。

總數是五十八萬四千五百法郎。冉阿讓留五百法郎自己使用。「以後再看情況吧。」他思忖著。

從拉菲特銀行取出的六十三萬法郎和目前這筆錢之間的差數就是從一八二三年到一八三三年十年間的開支，在修女院五年只花了五千法郎。

冉阿讓把一對閃爍發光的銀燭臺放在壁爐架上，杜桑看了十分羨慕。

此外，冉阿讓知道自己已擺脫了沙威。有人在他面前講過同時他也見到《通報》上的公告，證實了這件事，警務偵察員沙威淹死在交易所橋和新橋之間的一條洗衣婦的船下面，這個沒有犯過錯誤並且深受長官器重的人，留下了一紙遺書，使人推測到他是因神經錯亂而自殺的。「總之，」冉阿讓暗想，「他既已抓住了我，又讓我自由，毫無疑問，他已經神經失常了。」

六 各盡所能

為了婚事家中在準備一切。徵求了醫生的意見，認為二月份可以舉行婚禮。目前還是十二月。幾個星期美滿幸福的愉快日子過去了。

外祖父同樣感到歡樂。他時常久久地凝視著珂賽特。

「奇妙的美姑娘！」他大聲說，「她的神情是如此溫柔善良！沒得說的，我的意中人，這是我生平見到的最俊俏的姑娘。將來她的美德就像紫羅蘭一樣馨香。這真是一個天仙！應當和她在高貴的環境中相處。馬呂斯，我的孩子，你是男爵，你富有，我求你不要再去當律師了。」

珂賽特和馬呂斯忽然從墳墓裡上升到了天堂。轉變是如此突然，他們倆如果不是眼花繚亂，也會目瞪口呆的。

「你明白這是怎麼回事嗎？」馬呂斯問珂賽特。

「不，」珂賽特回答，「但是我感到上帝在瞧著我們。」冉阿讓辦理一切，鋪平道路，安排一切，使事情順利推進。表面看來他似乎和珂賽特一樣愉快，他殷切地盼望著她的幸福能早日來臨。

由於他當過市長，他解決了一個為難的問題，只有一個人知道其中奧祕，這就是有關珂賽特的身分問題。直截了當地說出她的出身，

誰知道呀！有可能破壞婚事。他為珂賽特排除了一切困難。他把她安排成一個父母雙亡的孩子，這樣才可以不冒風險。珂賽特是一個孤兒；珂賽特不是他的女兒，而是另一個割風的女兒。割風兄弟倆在小比克布斯做過園丁。派人到修道院去過了，調查後得到很多最好的情況，最值得尊敬的見證；善良的修女們不太懂也不喜歡去追究別人父系方面的問題，她們看不出其中有什麼花招，因此始終也沒搞清楚小珂賽特究竟是哪一個割風的女兒。她們說了別人需要她們說的話，並且語氣誠懇。一個身分證明書已經辦妥。根據法律珂賽特就是歐福拉吉·割風小姐了。她被宣稱父母雙亡。冉阿讓以割風的名字，被指定為珂賽特的保護人，又加上吉諾曼先生，這是保護人的代理人。

至於那五十八萬四千法郎，是一個不願具名的人留給珂賽特的遺產。原來的數字是五十九萬四千法郎，珂賽特的教育費花去了一萬法郎，其中五千法郎付給了修女院。這筆遺產交給第三者保管，應在珂賽特成年後或結婚時交還給她。看來這一切都是合情合理的，尤其加上這五十多萬的遺產。但其中也不免有些漏洞，但別人覺察不到。有一個與此有利害關係的人被愛情蒙住了眼睛，其他的人也被六十萬法郎蒙蔽過去了。

珂賽特知道了被她叫了很久「父親」的老人不是她的親父，而只是一個親戚；另一個割風才是她的父親。如果不是此時此刻，她會感到難過的。但目前她在這難以形容的良辰美景中，這不過是一點陰影，一點抑鬱而已，但她的心情是那麼歡樂，以致烏雲不久就消散了。她有了馬呂斯。年輕的男子來到後，那老人就銷聲匿跡了。人生就是這麼回事。

還有，珂賽特多年來，習慣看到她四周有些難解的謎；人凡是經歷過這種神祕的幼年時期，對某些事就常常不去深究了。

她仍然稱呼冉阿讓為「父親」。

珂賽特心曠神怡，她崇拜吉諾曼老爺爺。他確實向她說了不少讚揚的話，並送給她無數禮物。當冉阿讓在替珂賽特創造一個社會上正

常的地位和一筆無可指摘的財富時，吉諾曼先生在為她的結婚禮品籃子【註：新郎送新娘的一籃禮物。】作準備。沒有比追求豪華更使他起勁的事了。他送了珂賽特一件班希【註：比利時一個著名產花邊的城市。】特產的花邊衣服，這是他的親祖母傳給他的。「這種式樣又流行了，」他說，「老古董又風行一時了，在我年老時的少婦穿得像我幼年時的老奶奶一樣。」

他翻著那多年沒打開過的科羅曼德爾漆的凸肚式名貴五斗櫃。「讓這些老古董招供吧，」他說，「看看它們肚裡有些什麼東西。」他亂翻著那些鼓肚的抽屜，裡面塞滿了他的妻子、他所有的情婦和上輩的服裝。中國花緞、大馬士革錦緞、中國絲綢、畫了花的縐綢。用火烤過的浮毛的圖爾料子衣服、用可以下水洗的金線繡的手帕、幾塊沒有正反面的王妃綢、熱那亞和阿朗松的挑花、老式的金銀首飾、以細巧的戰爭畫作裝飾的象牙糖果盒、裝飾品、緞帶，他把所有一切都送給了珂賽特。珂賽特驚喜交集，對馬呂斯情深似海，對吉諾曼先生感恩不盡，夢想著一個用綢緞和絲絨交織起來的無比的幸福。她覺得自己的結婚禮品籃子好像被天使托著，她的心好像長著馬林花邊的翅膀，在蔚藍的天空裡翱翔。

這對情人如痴如醉，我們已經提到，只有外祖父的狂喜才能與之相比。在受難修女街好像有人吹奏著歡慶的銅管樂。

每天清晨外祖父都送來一些古董給珂賽特。她四周是應有盡有的襯裙花邊，就像盛開的花朵一樣。

有一天不知從什麼話題引起的，很喜歡在幸福中談論嚴肅問題的馬呂斯說道：

「那些革命時期的人物是如此偉大，他們好像已有好幾個世紀的威望，像卡托和伏西翁，他們兩人都是自古以來受人憑弔的。」

「古錦【註：即「閃光縐綢」。】！」吉諾曼高聲說，「謝謝，馬呂斯，這正是我要找的東西。」

第二天，在珂賽特的結婚禮品籃子裡又增加了一件美麗的茶色古錦衣服。

外祖父在這堆衣著上作出了他的智慧的結論：

「愛情，這當然很好，但必須有這些東西作陪襯。幸福需要一些無用的東西。幸福，這僅僅是必需品。要用許多奢侈品來調味。要一個宮殿來迎接愛情，愛情少不了羅浮宮。有了她的愛情，還需要凡爾賽的噴泉。把牧羊女給我，我盡力使她成為公爵夫人。把戴著矢車菊花冠的費莉【註：詩歌中美麗貧窮的牧羊女。】帶來，給她加上十萬利弗的年金。在大理石的柱廊下向我展現出一望無際的田園風光。我贊成牧人的田舍，同時也讚美大理石和金色的仙界。乾巴巴的幸福就像吃乾麵包，吃是吃了，但不是筵席。我要多餘的和不是必需品的東西，我要荒誕的、過分的、毫無用處的東西。我記得在斯特拉斯堡的教堂中見過一座有四層樓高的報時鐘，它屈尊報時，但它不像是為此而造的，它在報了午時或午夜以後（中午是太陽的時辰，午夜是愛情的時辰），或是報了其他任何一個鐘點以後，還為你現出月亮和星星、大地和海洋、鳥和魚、福玻斯【註：希臘神話中太陽神阿波羅的別名。】和菲貝【註：月神。】，從一個窩裡鑽出無數的玩意兒：有十二個門徒【註：指耶穌的十二個門徒。】，還有查理五世皇帝【註：德國皇帝。】，還有愛波妮【註：高盧女英雄，沙別紐斯之妻，她進行了使高盧人民從羅馬的壓迫下解放出來的鬥爭，失敗後被殺。】和沙別紐斯，除此之外還有很多鍍金的小人兒在吹著喇叭。還不算那些隨時播送出來的、不知為什麼發出的響徹雲霄的優美鐘樂。一個平凡的光禿禿的只能報時的鐘能和它相提並論嗎？我讚賞斯特拉斯堡的大鐘遠遠勝過仿黑森林杜鵑叫聲的報時小鐘。」

吉諾曼先生對婚禮發表了特別荒唐的謬論，於是十八世紀的妓女都在他的頌歌中雜亂無章地出現了。

「你們不懂得過節的那套方法。在這個時代你們不會過一天歡樂的日子，」他大聲說，「你們的十九世紀萎靡不振。它過分節制，它不懂得富裕，它不懂得高貴。在各方面它都剃成光禿禿的。你們的第

三等級【註：法國在一七八九年大革命前，全國分為三個等級，第一等級是貴族，第二等級是僧侶，其他人屬於第三等級。】毫無意義，平淡、無味，是畸形的。你們的這些成家的有錢人婦女的夢想，用她們的話來說就是佈置一個漂亮的有著最新裝飾的貴婦人的小客廳，紫色的木器和碎花棉布。讓開！讓開！吝嗇鬼娶個守財奴。富麗又堂皇的場面！蠟燭上貼著個金路易。這個時代就是這樣。我恨不能逃到比沙馬特族【註：古時散居大西洋一帶的民族。】住地更遠的地方去。啊！從一七八七年，我便預告一切都要完了，那時我見到了也是萊翁親王的羅安公爵、夏博公爵、蒙巴松公爵、蘇比斯侯爵、都阿爾子爵和法國的大臣們坐著二輪馬車到隆桑【註：巴黎附近的女修道院，因屢次出現醜聞，一七九〇年停辦。】去！這些都產生了後果。本世紀大家做買賣，在交易所投機，大發其財，都變成了吝嗇鬼。他們修飾自己，但只講究外表；穿得筆挺，洗得乾乾淨淨，用上肥皂，刮乾淨，剃乾淨，梳頭，上蠟，又光又滑，擦呀，刷呀，外表整潔，無懈可擊，光滑得像石子，態度審慎，講究，同時，我以我的情婦的貞潔發誓，他們的內心是糞堆和汗水坑，髒得可以把一個用手擤鼻涕的放牛人嚇得退避三舍。對這個時代，我獻上這樣一句題詞：骯髒的清潔。馬呂斯，你不要見怪，請允許我發言。我對你的老百姓沒有毀謗過，這你是知道的，我經常把你的老百姓掛在嘴上，但請讓我對資產階級稍稍地口出不遜。我也是其中的一個。打是親，罵是愛。關於這一點我就乾脆挑明了，今天人們舉行婚禮，都不知道該怎麼舉行。啊！說真話，我為失去過去優雅的習俗感到惋惜，我對失去的一切感到惋惜。那種人人都有的斯文的舉止，騎士的俠義，殷勤而和藹的風度，使人歡樂的豪華，音樂是婚禮的一個內容，管弦樂在樓上，鑼鼓在樓下，舞會，酒席宴上歡樂的臉，過分琢磨的對女人的恭維話，唱歌，焰火，盡情歡笑，五花八門，應有盡有，許多大的緞帶結。我還常想起新娘的襪帶。新娘的襪帶和維納斯的腰帶是表姊妹。特洛伊戰爭是為了什麼？當然是為了海倫的襪帶呀！為什麼要發起戰爭？為什麼神聖的狄俄墨得斯把眉里奧納巨大的青銅頭盔戳上十個洞？為什麼阿喀琉斯和赫克托爾【註：特洛伊第一勇士。】互相持矛刺殺？正因為海倫讓帕里斯拿走了她的襪帶。荷馬本可為珂賽特的襪帶寫下《伊利亞德》。他將把一個像我這樣的囉嗦老頭兒寫進他的詩篇，可以給他起內斯托這個名字。朋友們，過去，在那可愛的過去，人們辦喜事

很講究；先好好寫下一份婚書，接著再請一頓豐盛的筵席。居雅斯【註：法國著名法律家。】一出門，加馬什【註：西班牙名著《堂吉訶德》中人物，以豐盛的婚禮筵席著稱。】就進門，可是，當然呀！因為胃是一隻有趣的畜生，它要它分內的東西，喜事也得有它的份。酒席很豐盛，在酒席宴上，身旁坐著一個不戴修女頭巾的美女，她只略略遮住一點胸部！哦！大家張口大笑，那個時代人們真快活！那時青春是一束花，每個青年手裡都拿著一枝丁香或一束玫瑰，即使是戰士，也會成為牧羊人！如果碰上你是龍騎兵上尉，你也設法取名弗羅利昂【註：十八世紀法國作家，善諷刺。】。每個人都在使自己變得漂亮，都在修飾自己，他們一身紫紅。一個資產者的人像一朵花，一個侯爵如同一塊寶石。沒有人穿扣襪鞋，沒有人穿長靴，人人漂漂亮亮，抹上油，發亮，穿著金褐色的衣服，翩翩起舞，優美而愛打扮，但腰間仍不妨掛著劍，蜂鳥有喙有爪，那是《高雅的印度》【註：十八世紀法國音樂家拉莫的歌舞劇，一七三五年首次在巴黎上演。】的時代。那個世紀既是舉止文雅，又講究豪華。我向老天發誓！那時大家真玩得痛快。今天，大家如此嚴肅。富人個個吝嗇，女的都是假正經；你們這個世紀很不幸。你們可以因美神過於袒胸露臂而把她們驅逐。唉！你們把美貌當醜八怪一樣遮掩起來。自從革命以來，每個人都穿長褲子，連舞女也不例外，一個跳滑稽舞的女演員也得很嚴肅；你們成對跳的輕快舞蹈也是一本正經的。得很威嚴才是，態度不莊重大家就會感到遺憾了。一個舉行婚禮的二十歲青年的理想就是要像羅耶·科拉爾先生【註：十八—十九世紀法國哲學家。】那樣。你可知道這種威嚴的結果是怎樣的？它使人渺小。你們要懂得這一點：歡樂並不純粹是愉快，它是偉大的。因此歡樂地戀愛吧，見鬼！你們結婚時得熱烈，要頭暈目眩、喧囂沸騰，得有幸福的嘈雜聲！在教堂中應當莊嚴，這我同意，但彌撒一結束，管他的！我們就要在新娘四周像夢幻似的旋轉舞蹈了。一個婚禮應該既堂皇又充滿幻想的！隊伍應該從蘭斯教堂延續到香德路寶塔。我討厭差勁的婚禮。見鬼！至少這一天要置身於天國。當天神吧！啊！你們可以變成地仙、娛樂的神、歡笑的神、財神；你們都是小妖精！朋友們，新郎都該是阿陀勃朗第尼王子【註：佛羅倫斯的紅衣主教，在他的別墅裡發現了羅馬開國時期的古壁畫，名為《阿陀勃朗第尼的婚禮》。】。盡情來享受一生中僅有的千金一刻，去和天鵝鷺鷹一同上九天去遨遊，哪怕第二天又掉回

青蛙式的資產階級的生活中來。不要在婚禮上節省開支，不要有損它的光彩；不要在你們容光煥發的時刻吝惜金錢。結婚不是平常過日子。啊！如果照我的興致去辦，那就妙不可言了。我們可以在林中聽到小提琴的演奏。我的節目應是天藍色和銀光閃閃的。在這個節日裡我要把田野之神都請來；我要請來山林女神和海裡仙女。婚禮要像安菲特里特【註：希臘神話中海之女神，海神波塞冬的妻子。】那樣，是一片粉紅色的彩雲，其中有頭髮梳得漂漂亮亮的裸體的山林水澤仙女，一個院士向女神唸著四行頌詩，海獸正拖著一輛雙輪車前進。

特里同【註】在前面快步走，

他用海螺吹出妙音，

聞者為之出神！

【註】希臘神話中魚身人面海神。

這才是婚禮的節目，要不然，我就算是個外行，見鬼去吧！」

當外祖父詩興勃勃地自說自聽時，珂賽特和馬呂斯脈脈含情互相隨意凝視著。

吉諾曼姨媽平靜而沉著地望著這一切。五、六個月以來她經受了許多刺激：馬呂斯回來了，馬呂斯流著血被送回來了，馬呂斯從街壘中被送回來了，馬呂斯死了，後來又活了過來，馬呂斯言歸於好了，馬呂斯訂了婚，馬呂斯要和一個貧窮的姑娘結婚，馬呂斯要和一個非常富有的姑娘結婚。那六十萬法郎是最後一件使她驚訝的事。接著她又恢復了那種初次受聖禮者對世情的淡漠感。她按時去做禮拜，撥她的念珠，讀她的祈禱書，在屋子的一角輕聲唸著《聖母頌》，那時在另一個角落裡有人輕聲說著「我愛你」。她模模糊糊看到的馬呂斯和珂賽特好像兩個影子。其實影子是她自己。

有一種苦修的呆滯狀態，心靈被麻痹所中和，因而對我們所謂的生活一無所知，除開地震和災禍之外，沒有普通人的任何感覺，既沒

有歡樂的，也沒有痛苦的。「這種虔信，」吉諾曼老爹對女兒說，「像頭部感冒。你對生活沒有一點嗅覺。聞不到臭味，但也聞不到香味。」

此外，那六十萬法郎已使老處女的猶豫心情一掃而光了。她的父親平時一貫不重視她，所以在馬呂斯的婚事上也沒去徵求她的意見。他照自己的想法，單憑激情行事，暴君已變為奴僕，唯一的心願就是使馬呂斯滿足。至於姨媽，她的存在，她可能有什麼意見，他甚至沒有想到過，她再溫順，但這件事的確得罪了她。她的內心深處雖然稍有反感，但表面上沉著無事。她暗想：「我的父親決定婚事不和我商量，所以我解決我的財產繼承問題時也不去問他。」她確是富有的，而父親則不是。她因而在這問題上保留了自己的決定權。如果這樁親事是貧窮的結合，她可能就讓他們去過貧窮的日子了。外甥先生娶一個女化子，他也當化子去吧。但珂賽特有六十萬法郎這件事使姨媽很高興，她對這對情人的看法有了改變。六十萬法郎是應該重視的，顯然，她只能把自己的財產留給這兩個青年了，原因是他們並不缺這筆財產。

新婚夫婦已安排好要住在外祖父家中。吉諾曼先生一定要把家裡最漂亮的他的寢室讓出來。「這樣就使我年輕了，」他說，「這是早就有的打算。因我一直有著在我房裡舉行婚禮的念頭。」他用很多高雅的古玩佈置新房，他用一匹他認為是烏德勒支的特別名貴的料子來裝飾牆和天花板，料子是緞底上有著金毛茛花以及起絨的蓮香花。他說：「昂維爾公爵夫人就是用這種料子在洛許格榮做她的床罩的。」他在壁爐上擺了一個薩克森的彩色瓷人，她肚子裸露著，捧著一個手籠。

吉諾曼先生的藏書室成了馬呂斯需要的律師辦公室。我們記得，辦公室是治安會議規定必須要有的。

七 幸福中的殘夢

這對情人天天見面。珂賽特和割風先生一同來。「事情顛倒過來了，」吉諾曼小姐說，「未婚妻親自上門來讓情人追求。」但馬呂斯病後需要療養，所以養成這個習慣，同時也因為受難修女街的沙發椅比武人街的草墊椅在促膝談心時更加舒適，所以把她留住了。馬呂斯和割風先生相見並不交談，這好像是有了默契似的。女孩子都需要一個年長的人陪伴，沒有割風先生，珂賽特就不可能來。對馬呂斯來說，割風先生是珂賽特來到的條件。他接受了。當馬呂斯把關於改善全民生活的政治問題含糊而不明確地攤在桌上談時，他們相互要比說簡單的「是」「不」稍稍多說了幾句。有一次，關於教育問題，馬呂斯認為應該是免費和強迫，應以各種方式使人人受教育，如同得到空氣和陽光一樣，一句話，要使全民都能受到教育，這時他們的看法一致了，並且相互間幾乎是在進行交談了。馬呂斯這時注意到割風先生很會說話，在一定程度上談吐甚至是高雅的。可是其中好像還缺少點什麼。割風先生缺少某種上流社會紳士所具有的東西，但有些地方又有所超越。

在馬呂斯的內心和思想深處，對這個僅僅是和氣而又冷淡的割風先生有著各種沒張口說出的疑問。有時他對自己的回憶發生懷疑。在他的記憶裡有個窟窿，一個黑暗的場所，一個被四個月的垂死掙扎掘成的深淵。很多事在裡面消失了。他甚至問自己在街壘裡是否真見到了這樣一位嚴肅而又鎮靜的割風先生。

再說過去的種種事物的出現和消逝並不是他思想裡唯一感到驚奇的。不要認為他已擺脫了回憶一切的困擾，這些困擾，儘管在快樂的時候，儘管在心滿意足的時候，也會使我們憂傷地回顧以往。不回顧消逝了的昨天的人是沒有思想和感情的。有時候馬呂斯兩手托腮，於是騷亂而又模糊的往事就在他腦海深處掠過。他又見到馬白夫倒下去，他聽見伽弗洛什在槍林彈雨中唱歌，唇下又感到愛潘妮冰冷的額頭；安灼拉、古費拉克、讓·勃魯維爾、公白飛、博須埃、格朗泰爾，所有他的朋友在他面前站起來又幻滅了。所有這些寶貴的、苦痛的、勇敢的、可愛的或悲慘的人是夢中之影還是真正存在過的？暴亂把一切都捲入了它的煙霧。這些熱火朝天的人都懷著偉大的理想。他暗自發問，他在思索，消逝了的往事使他頭暈目眩。他們究竟在哪裡

呢？難道真的都死去了嗎？在黑暗中的一次跌倒，除了他一人之外，就把一切都帶走了。他感到所有這一切好像都消失在劇院的一塊布幕後面。生活中有著類似的幕落的場面。上帝又轉到下一幕去了。

他自己還是原來的那個人嗎？他原是窮苦的，但現在已變成富有的了；他是被遺棄的，現在有一個家了；他原是絕望的，現在要和珂賽特結婚了。他感到自己穿過了一座墳墓，進去時是黑的，出來時成白的了。這座墳墓，別人都留在裡面沒出來。有時這些過去的人，重新回來並出現在他眼前，圍著他，使他沮喪；於是他想到珂賽特，心情又恢復了平靜。唯有這一幸福才能消除這種災難的印象。

割風先生幾乎也處在這些消失的人中。馬呂斯對於街壘中的割風先生是否就是面前這個有血有肉、莊重地坐在珂賽特旁邊的割風先生，始終猶豫不敢相信。第一個割風可能是他在昏迷時刻的噩夢裡出現而又幻滅了的。此外他倆的性情太不一樣，馬呂斯不可能向他擺出問題，也不曾想到過要這樣做。我們也已經指出過這一特殊的細節。

兩個人有個共同的祕密，而這也像一種默契一樣，兩人對這個問題並不交談，而這也不像人們所想的那樣比較罕見。

只有一次，馬呂斯試探了一下。他在談話中故意提到麻廠街，於是向割風先生轉過身去問道：

「您認識這條街吧？」

「什麼街？」

「麻廠街。」

「這一街名我沒有一點印象。」割風先生回答他時語氣非常自然。

他的回答是涉及街名，而不是涉及街道本身，馬呂斯覺得這更說明問題。

「無疑的！」他想到，「肯定我做過亂夢。這是我的一種錯覺。那是個和他相似的人。割風先生並沒有去過那兒。」

※※※

八 兩個無法尋找的人

狂歡的日子雖然使人銷魂，但一點也不能抹去馬呂斯思想中的其他掛慮。

婚禮正在準備，在等待佳期來臨的時候，他設法在對往事作艱苦而又審慎的調查。

在多方面他都應當感恩，他為他的父親感恩，也為自己報德。

一個是德納第，還有那個把他馬呂斯送回吉諾曼先生家中的陌生人。

馬呂斯堅決要找到這兩個人，他不願意自己結婚過著幸福的日子而把他們遺忘，他並擔心不把欠下的恩情償還，會在他這從此將是光輝燦爛的生活中投下陰影。他不願在他後面欠著未償的債務，他要在愉快地進入未來生活之前，對過去有一張清賬的收據。

德納第儘管是個惡棍，但不等於他沒有拯救過彭眉胥上校。所有的人，除了馬呂斯之外，都認為德納第是個匪徒。

馬呂斯不了解當時滑鐵盧戰場上的真實情況，不知道這樣一個特點：他的父親處在這樣一種奇特的境遇中，德納第是他父親的救命人，而不是恩人。

馬呂斯所任用的各種偵察人員沒有一個找得到德納第的蹤跡。似乎和這方面有關的情況已經全部消失了。德納第的女人在預審時就已死在獄中，德納第和他的女兒阿茲瑪，這淒慘的一夥中僅存的兩個

人，也已潛入黑暗中。社會上那條不可知的深淵靜靜地將他們淹沒了。水面上見不到一點顫動，一點戰慄，也見不到那陰暗的圓形水紋，說明有東西掉在裡面，人們可以進行探測。

德納第的女人死了，蒲辣禿柳兒與本案無關，鐵牙失蹤了，主要的被告已逃出監獄，戈爾博破屋的綁架案等於流了產。案情仍不清楚，刑事法庭只抓住兩個脅從犯：邦灼，又叫春天，又叫比格納耶；還有半文錢，又叫二十億，他們被審訊並判處十年苦役。在逃沒有到案的同謀則被判處終身苦役。主犯德納第，也被缺席判了死刑。這一判決是唯一留下來的和德納第有關的事。在殮屍布裹著的名字上，投下了一道陰森的光，就像靈柩旁的一支蠟燭。

而且，為了害怕再被捕，德納第被攆到了暗洞的最深處，這個判決使此人埋到深深的黑暗中。

至於另外一個，就是那個救了馬呂斯的陌生人，開始尋找時有了點眉目，後來又停止不前了。人們設法找到了六月六日傍晚那輛把馬呂斯送到受難修女街的街車。車夫說，六月六日，一個警察命令他「停在」愛麗舍廣場的河岸旁、大陰溝的出口處，從下午三時等到傍晚；晚上九時左右，對著河岸的陰溝鐵柵欄門開了，一個背著像是死人的漢子從那裡走出來，警察正等候著，他逮捕了活人，抓住了死人。在警察的命令下，他，車夫，讓「這一夥人」都坐上了他的馬車，先到了受難修女街，把死人放下，他說死人就是馬呂斯先生，他認得出他，雖然他「這一次」是活的；後來他們又坐上了馬車，他還用鞭子趕著馬到了離歷史文物陳列館門口不遠的地方，叫他停車，在大街上付清車錢，他們便離去了，警察帶走了那個人；此外他就一無所知；那時天已經很黑了。

馬呂斯，我們已經說過，什麼也回憶不起來。他只記得當他在街壘中向後倒下去時，一隻強有力的手從後面抓住了他；他後來不省人事。他到了吉諾曼先生家中方蘇醒過來。

他百般推測但得不到解答。

他不能懷疑他自己本人。然而他明明倒在麻廠街，怎麼又被警察在塞納河灘殘廢軍人院橋附近扶起來？是有人把他從菜市場區背到愛麗舍廣場來的，怎麼背來的？通過下水道。這真是前所未聞的忠忱獻身！

有人？什麼人？

馬呂斯尋找的就是這個人。

關於這個人，他的救命人，沒有消息，毫無跡象，連一點徵兆也沒有。

雖然馬呂斯在這方面必須十分審慎，但他已把他的追查擴大到警署去了。可在那兒也和和在別處一樣，調查的結果並沒有解決絲毫問題。警署沒有馬車夫了解得多，他們一點也不知道六月六日在大下水道鐵柵欄那兒逮捕過人，他們沒有得到警察方面任何與這方面有關的報告，警署認為這一切純屬編造，是馬車夫造的謠。通常一個車夫為了得到一點小費，什麼事都幹得出來，甚至會去捏造。然而事情是實實在在的，馬呂斯無法懷疑，除非懷疑他自己本人，這我們剛剛已經說過了。

所有的一切，在這個離奇的啞謎中，是無法解釋的。

這個人，這個神祕的人，馬車夫看見他背著昏過去的馬呂斯從大下水道的鐵柵欄門那裡出來，埋伏著的警察當場抓住他在救一個暴動者，他後來怎樣了？警察又上哪兒去了？那人是否已經逃跑？為什麼這警察要保持緘默？警察受他的賄賂了嗎？為什麼這個人，馬呂斯的救命人，一點不向馬呂斯表示他還活在人間呢？這種大公無私的態度和慷慨獻身的精神是同樣奇偉的。為什麼這個人不再露面了呢？可能他不願要任何酬勞，但沒有人不願接受別人的感激的。他是否已經死去？他是怎樣的一個人呢？他的面貌是什麼樣的？任何人也答不上來。馬車夫回答說：「那天晚上天太黑了。」巴斯克和妮珂萊特魂不附體，當時只注意血流滿面的年輕的主人。唯獨門房，當他用蠟燭照

著悲慘的馬呂斯來到時，注意到了這個人，下面是他提供的特徵：
「這個人的神態令人感到恐怖。」

馬呂斯把他帶回外祖父家時穿的血跡斑斑的衣服保留著，希望能對他的搜索有用，當他仔細看著這件衣服時，發現下襬的一邊很古怪地被人撕破了，而且還少了一塊。

有一天晚上，馬呂斯在珂賽特和冉阿讓面前談起了這樁離奇的遭遇以及他進行的無數得不到結果的查詢，「割風先生」冷淡的表情使他很不耐煩。他很激動，幾乎發怒似的喊道：

「是的，這個人，不論他是個怎樣的人，他做的事真了不起。你知道他做了什麼嗎，先生？他好像一個大天使那樣出現了，他在戰火中把我偷出來，打開下水道，把我拖進去，背著我！在這可怕的長廊裡彎著腰，屈著膝，在黑暗中，汗水中，走了差不多一法里半，先生，背上還要背著一個死屍呢！他的目的何在？只是為了搭救這個死屍。而這個死屍就是我。他對自己說：『可能還有一線生機，為了這可憐的一線生機，我會冒著生命危險！』而他不只冒了一次生命危險，而是二十次！他的每一步都很危險。證明就是他一出陰溝就被捕了。先生，這人所做的這一切您知道嗎？他並不指望任何報酬。我當時是什麼人？一個起義者。什麼樣的人呢？一個敗兵。呵！如果珂賽特的六十萬法郎是我的……」

「這錢是您的。」冉阿讓插了一句。

「那麼，」馬呂斯接著說，「為了找到這個人，我寧願花去這筆錢！」

對此冉阿讓默不作聲。

第六卷 無眠的夜晚

一 一八三三年二月十六日

一八三三年二月十六日至十七日之夜是祝福之夜。在它黑影之上，天門打開了。這是馬呂斯和珂賽特新婚之夜。

這是喜氣洋洋的一天。

這不是外祖父所夢想的奇妙的佳節，一種有小天使和愛神一起出現在新婚夫婦頭上的仙境，不是一件可以裝飾在門的上方如同婚禮畫裡的那種喜事，但這是一次甜蜜而歡暢的婚禮。

一八三三年的結婚儀式和今天的不一樣。法國還沒有採用英國那種無比細膩的把妻子搶走的做法，一出教堂就溜了，含著羞把幸福隱藏起來，將破產者的行徑和《雅歌》【註：《聖經·舊約》中之一篇。】裡那種狂喜結合起來。讓自己的天堂在驛站馬車裡顛簸，讓喀嚕喀嚕聲來打斷自己神祕的心情；選一張小旅店的床當作新床，在普通的按夜計費的寢室裡留下一生中最神聖的回憶，再加上和馬車夫以及旅店侍女的接觸，大家還不懂得這一切是多麼貞潔、美妙和端莊得體。

在我們生活的這十九世紀下半葉，市長和他的肩帶，神甫和他的背心，法律和上帝都已經不夠了，必須加上朗朱莫驛站的車夫；穿著紅翻口袖的藍上衣，飾有鈴鐺鈕扣的金屬臂章，綠色皮褲，咒罵著紮起尾巴的諾曼底雙馬，假的肩章帶，打蠟的帽子，撲了粉的粗頭髮，很長的馬鞭和笨重的靴子。法國也還沒有模仿英國貴族的那種優雅做法：把磨損了後跟的拖鞋和舊鞋像下冰雹似的砸在新婚夫婦的驛站馬車上，學邱吉爾的樣，後稱馬爾波羅式或馬爾勃路克式【註：約翰·邱吉爾，馬爾波羅公爵，英國將軍，曾在西班牙獲勝。在詩歌中，他被稱作「馬爾勃路克」。】，他在結婚那天，姑媽的盛怒給他帶來了

福氣。破鞋和舊拖鞋還沒有參加到我們的婚禮中來，不用著急，好的習俗繼續在擴展，不久就會到來的。

在一八三三年，一百年以前，人們舉行婚禮是從容不迫的。

那個時代，也真怪，大家覺得婚禮是私人的喜事，同時也是社會上的禮節，家長式的喜筵並無損於家中盛典的隆重氣氛，允許有極端歡樂情緒的表現，只要是正派的，這對幸福毫無損害，還有，這兩個命運的結合在家裡開始了，這個結合將產生一個家族，新房從此將證明他們是在此成家立業的，這些都是可尊敬的好事。

人們不因在家中成婚而害臊。

因此婚禮就按照現在已經過時的方式，在吉諾曼先生家中舉行。舉行婚禮，雖然看來是普通而自然的事，但要去公布通知，申請結婚證，跑市政府、教堂，也不免有些複雜，在二月十六日以前無法準備就緒。

碰巧十六日正是星期二，狂歡節的最後一天，我們提到這一細節，只是因為我們喜歡準確。大家猶豫，躊躇，特別是吉諾曼姨媽拿不定主意。

「狂歡節最後一天！」外祖父大聲說，「再妙不過了，俗話說得好：

狂歡節結婚，

沒有不孝的子孫。

不管了！決定十六日！你願意延期嗎，你，馬呂斯？」

「當然不願意！」那情人回答。

「結婚吧。」外祖父說。

因此婚禮就在十六日舉行了，儘管大家正在慶祝歡騰的節日。那天下雨，但情人總能見到天上有一角照顧幸福的藍天，其餘的世界都在雨傘之下也就不在乎了。

前一天，冉阿讓當著吉諾曼先生的面，把那五十八萬四千法郎交給了馬呂斯。

婚姻採取的是夫妻共有財產制，所以結婚證書很簡單。

從此，冉阿讓已不再需要杜桑，珂賽特留下了她，並把她提升為貼身女僕。

關於冉阿讓，在吉諾曼家中，已特意为他佈置了一間漂亮的臥室，而且珂賽特還說「父親，我求求你」，這使他很難拒絕，她差不多已得到他的諾言來此居住了。

婚期前幾天，冉阿讓出了點事，他的右手大拇指被壓傷了一點點，但並不嚴重，他不願任何人，包括珂賽特在內，為這事操心，他不要人替他包傷或看看他的傷口，但不得不用布把手包起來，用繃帶吊著手臂，這使他無法簽字。吉諾曼先生是珂賽特的代理保護人，於是就代替了他。

我們不把讀者帶到市政府和教堂裡去，因為很少人跟著一對情人來到這些地方，一般的習慣是當劇情發展到新郎上衣翻領飾孔上插上了一束花，大家對演出就轉過身去不看了。我們只想提一提一件發生在從受難修女街到聖保羅教堂路上的小事，這是參加婚禮的人沒有注意到的。

當時聖路易街北段末端正在翻修。從御花園街起就不通行了。婚禮的車輛不能直接去聖保羅教堂。必須改變路線，最近的路線是從林蔭大道繞過去。來賓中有一個人提醒說這天是狂歡節，那邊會有很多車輛。吉諾曼先生問：「為什麼？」「因為有化裝遊行。」「妙極了，」外祖父說，「就打那兒過，這兩個年輕人結婚後，就要過嚴肅

的家庭生活，讓他們看一下狂歡節的化裝作為準備吧。」

他們就從林蔭大道走。第一輛婚禮轎式馬車中坐著珂賽特和吉諾曼姨媽，吉諾曼先生和冉阿讓。馬呂斯按照慣例，仍與未婚妻分開，只乘坐第二輛。婚禮的行列從受難修女街出發後，就加入了那漫長的車隊，形成了兩條沒完沒了的鏈條，一條從馬德蘭教堂到巴士底監獄，另一條又從巴士底監獄到馬德蘭教堂。

林蔭大道上全是戴著假面具的人。儘管不時下著雨，滑稽角色、小丑和傻瓜依然在活動。在一八三三年心情舒暢的冬季，巴黎化裝成了威尼斯。今天我們已見不到這種狂歡節了。現在一切現象都是擴大了的狂歡節，所以沒有什麼狂歡節了。

街道兩旁擠滿了過路人，窗口擠滿了好奇的人。在劇院立柱廊周圍的大平臺上，沿著邊擠滿了觀眾。除了觀看化裝戴假面具的人外，還要看這狂歡節所特有的、像隆桑那樣的車隊，這些形形色式的車輛，如出租馬車、市民馬車、帶篷大車、皮篷式兩輪小車、單馬有篷雙輪車，它們順序前進，按警章嚴格要求，一輛緊跟一輛，好像在鐵軌上行駛一般。在這車隊中的任何人，他既是觀眾又在演出。警察把這兩條平行的、朝相反方向前進的絡繹不絕的車輛控制在林蔭大道的兩側，不讓這兩條河一樣的車流發生任何故障，一條往下游去，一條往上游去，一條走向昂坦大街，一條走向聖安東尼郊區。那些帶有徽章的法國貴族院議員和公使的車輛可以在大路中央自由來往。有些精采而歡樂的車隊，特別是肥牛【註：狂歡節中盛飾遊行的肥牛，表示吃葷的最後一日。】車也有這種特權。在巴黎的狂歡中，英國人也揮著他的馬鞭，西麥勳爵坐著遊覽馬車招搖過市，這車被起了一個下等人的綽號。

保安警察沿著這兩列車隊跑來跑去，好像看羊的群狗，車隊裡有規規矩矩的私人轎式馬車，擠滿了姨婆和老祖母，在車門口站立著容光煥發的化了裝的兒童，七歲的男小丑，六歲的女小所扮的滑稽角色的尊嚴，態度莊重，猶如官員。

車隊不時會在某處發生阻塞，路側兩列車隊中的一列就得停下來一直等到疙瘩解開；一輛礙事的車子足以使整個隊伍癱瘓，後來又繼續前進。

婚禮的車隊是在走向巴士底的行列裡，沿著大道的右邊。走到白菜橋街附近時，停了一下。幾乎同時，對面，往馬德蘭教堂去的那一列車隊也停下來了，就在這地方有著一輛載有戴假面具的人的車。

這種車輛，或者說得更確切一點，這些滿載戴假面具的人的貨車，巴黎人是很熟悉的。如果它們在某個狂歡節或封齋節的中期不出現，人們就會覺得出了事，就會說：「裡面肯定有名堂，大概內閣要換人了吧！」一大堆卡桑德【註：義大利喜劇中的老頭，總是被周圍的人所欺騙。】、阿勒甘【註：義大利喜劇中之人物，身穿各色三角形布頭拼湊成的衣服，頭戴黑色面具。】、高隆比娜【註：義大利喜劇中聰明伶俐的侍女。】，高出行人的頭，在車中顛簸著，奇形怪狀的人物應有盡有，從土耳其人到野人，扶著侯爵夫人的大力士，能使拉伯雷塞住耳朵的滿口粗話的女人，同樣的情況罵街的潑婦們也會使阿里史托芬垂下眼簾，麻絲做的假髮，桃紅色的汗衫，衣著講究的人戴的帽子，扮鬼臉人的眼鏡，雅諾【註：滑稽丑角。】那種會引來蝴蝶的三角帽，衝著行人的怪叫，兩拳支在大胯上，姿態大膽放肆，袒著雙肩，戴著假面具，真是極其厚顏無恥；這是一夥放任不羈的亂糟糟的角色被一個戴著花冠的馬車夫帶著遊逛，這種車就是這樣的一個集體。希臘需要特斯畢斯【註：希臘悲劇始祖，乘車巡迴演出，以馬車作為戲臺。】的四輪載貨馬車，法國需要瓦代【註：十八世紀，法國滑稽歌曲作家、戲劇家。】的出租馬車。

一切都可以被滑稽地模仿，甚至連模仿的東西也要被模仿。農神節，這個古代美的模仿，由於不斷誇張擴大，後來發展成為狂歡節。酒神節，從前的巴克科斯【註：酒神。】頭戴葡萄藤，沐浴在日光裡，露出絕妙的半裸的身體和大理石的雙乳，今天卻很憔悴，穿著北方襤褸的濕衣，最後變成了狂歡節戴面具的人。

化裝車輛這一傳統起源於最古的王朝時代，路易十一的開支中就

曾撥給宮中法官「圖爾城鑄的二十蘇作三輛化裝競賽馬車在街頭活動」的費用，今天這群喧鬧的人一般是由老式的雙輪馬車運載的，他們擠在車子的頂層，或者這群活躍的人是由一輛官辦的敞篷四輪馬車拖著。六人坐的馬車載著二十人。有的坐在位子上，有的坐在可折疊的加座上，有的坐在車篷側面和轆木上。他們甚至騎在馬車的燈籠上。有站著的，臥著的，坐著的，蹲著的，掛著腿的，婦女則坐在男子的膝上。在蠕動的人頭上很遠就能看到像金字塔那樣的一堆狂人。這些滿載的車輛，在嘈雜的人群中如同一座歡騰的高山，出現了科萊【註：十八世紀法國民謠戲劇作家。】、巴那爾【註：十八世紀法國民謠戲劇作家。】和畢龍【註：十八世紀法國詩人及歌謠作家。】，滿口黑話更加強了氣氛，他們向群眾噴出一大串褻瀆的粗話。這輛馬車因載人過多，顯得無比龐大，有著一種勝利的神情。前面人聲喧嚷，後面一片混亂。人們在車裡怒吼、吊嗓、亂叫、發怒，高興得前俯後仰；歡樂在咆哮，諷刺噴出火焰，輕鬆愉快像帝王一樣統治著。兩個乾癟的女人演著一臺劇情發展已到頂點的滑稽戲，這是歡笑的勝利車。

這厚顏無恥的笑不是爽朗的笑，的確這種笑是可疑的。這種笑有一項任務，它負責向巴黎人證實狂歡節的來臨。

這些下流的車輛，它們使人感到一種莫名其妙的黑暗，會引起哲學家的深思。其中有屬於執政者方面的，從那裡可以接觸到官方和公娼的神祕相似之處。

卑鄙醜態拼湊成逗樂的東西，用下流加無恥來誘惑群眾；支持賣淫的私下偵察在和人對峙，它使人開心，群眾愛看四輪馬車載著這堆活妖怪走過，飾著金箔的敝衣，一半汙穢一半光亮，這些人又叫又唱；人們為這由羞恥匯集而成的勝利鼓掌；如果警察不讓這長了二十個頭的歡樂水蛇在人群中巡遊的話，大家就不認為在過節，這些事實令人感到可悲。但又有什麼辦法呢？這些兩輪垃圾車裝飾著緞帶和花朵，被人群的笑聲凌辱著又寬恕著。大眾的笑是普遍墮落的同謀。有些不健康的節日腐蝕人民，使他們墮為群氓；而群氓和暴君都需要逗樂的小丑。帝王有羅克洛爾【註：十六—十七世紀，法國元帥，以

說風趣話取悅路易十四。】，老百姓則有巴亞斯。當巴黎不是一座卓越的大城時，它就是一座瘋狂的大城。狂歡節是政治的一部分。我們應該承認巴黎心甘情願讓無恥在那兒裝腔作勢。它只向它的大師——如果它有大師的話——提出一個要求：「替我把這些汗穢抹上脂粉吧。」羅馬也有同樣的氣質，她喜愛尼祿，尼祿是巨人型的裝運工。

我們剛才提到了一輛大型四輪輕便馬車，帶著一群畸形的蒙面男女，停在大道的左邊，碰巧這時結婚的車輛行列也正停在大道右邊。從大道那邊到這邊，蒙面人的車輛看見了對面新娘的馬車。

「噢！」一個蒙面人說，「參加婚禮的人。」

「假的，」另一個說，「我們才是真的。」

距離太遠，不便向婚禮的行列打招呼，再說又怕警察來干涉，那兩個蒙面人就瞧別處去了。

不到一會兒，整個蒙面車裡的人都忙亂起來了，群眾開始向他們喝倒彩，這是群眾對戴假面具人的隊伍的一種親熱的表示；剛才談話的兩個蒙面人就得和同伴們一起對付大家，他們用盡了菜市場慣用的所有的謾罵，用那種武器才勉強回擊了群眾的唇槍舌劍，蒙面人和群眾之間交換了一些可怕的隱喻。

這時，另外兩個同車的蒙面人，一個有大鼻子、大黑鬍子、模樣顯老的西班牙人和一個瘦小的罵街女子，她還很年輕，戴著假面具，他們也注意到了婚禮車，當他們的夥伴和過路人在互相對罵時，他們正在低聲對話。

他們的私語被嘈雜的聲音所掩蓋，聽不見了，陣雨把敞開的車輛淋濕，二月的風又不溫暖，這個罵街的袒胸女子，一邊在回答西班牙人的話，一邊顫抖著，又咳又笑。

這是他們的對話：

「喂！」

「什麼？父親。」

「你看見這個老頭了嗎？」

「哪個老頭？」

「那兒，在婚禮的第一輛馬車裡，靠我們這邊。」

「那個有黑領結手臂掛著的？」

「不錯。」

「怎麼呢？」

「我肯定認識他。」

「啊！」

「如果我不認識這個巴黎人，我願讓別人砍下我的頭，今生又從沒說過『您』、『你』、『我』。」【註：這是段黑話，意思是「我拿腦袋擔保，我認得這個巴黎人」。】

「今天巴黎只是一個木偶。」

「你彎下腰能看見新娘嗎？」

「看不見。」

「新郎呢？」

「這輛車裡沒有新郎。」

「啊！」

「除非就是另外那個老頭。」

「你設法再彎下點腰去，這就能看清新娘了。」

「我辦不到。」

「無論如何，這個爪子上有點東西的老頭，我肯定認得他。」

「你認得他又有什麼用？」

「不知道。也許有用！」

「我對老頭不感興趣。」

「我認得他！」

「隨你便去認得他吧。」

「見鬼，他怎麼會在婚禮行列中？」

「那我們也一樣啊。」

「這婚禮車是從哪兒來的？」

「難道我知道？」

「聽著。」

「什麼？」

「你應該做件事。」

「什麼事？」

「你走下我們的車去跟蹤這輛婚禮車。」

「幹什麼？」

「為了知道它上哪兒去，是什麼人的車？快下去，快跑，我的女兒，你年紀輕。」

「我不能離開車子。」

「為什麼不能？」

「我是被雇用的。」

「啊，糟了！」

「我替市政府當一天罵街的。」

「不錯。」

「如果我離開車子，第一個見到我的警務偵察員就要逮捕我。這你是知道的。」

「是，我知道。」

「今天我是被政府買下的。」

「無論如何，這老頭使我煩惱。」

「老頭使你煩惱，你又不是一個年輕姑娘。」

「他在第一輛車裡。」

「那又怎麼樣呢？」

「在新娘車裡。」

「那又怎麼樣？」

「因此他是父親。」

「這與我有什麼相干？」

「我告訴你他是父親。」

「又不是只有這一個父親。」

「聽我說。」

「什麼？」

「我嘛，我只能戴著面具出來。在這兒，我是藏著的，別人不知道我在這兒。但是明天就沒有面具了。今天星期三是齋期開始。我有被捕的危險。我得鑽進我的洞裡去。而你是自由的。」

「不太自由。」

「總比我好一些。」

「你的意思是？」

「你要盡量打聽到這輛婚禮車到什麼地方去？」

「到哪裡去？」

「對。」

「我知道。」

「到哪兒去？」

「到藍鐘面街。」

「首先，不是這個方向。」

「那就是到拉白區。」

「也許到別處去。」

「它是自由的。參加婚禮的人是自由的。」

「不僅僅是這點，我告訴你要設法替我了解這婚禮是怎麼回事，有這老頭在裡面，這對新婚夫婦住在哪兒？」

「絕不！這才有意思呢。在八天後去找到一家婚禮車在狂歡節路過巴黎的人家難道容易嗎？大海撈針！這怎麼辦得到？」

「不管怎樣，要努力。聽見沒有，阿茲瑪？」

兩列車隊在大道兩旁以相反的方向移動，婚禮車逐漸在蒙面車的視野中消失了。

二 冉阿讓的手臂仍用繃帶吊著

實現自己的夢想，誰有這種可能呢？為此上天一定要進行選擇；我們都是沒有意識到的候選人；天使在投票。珂賽特和馬呂斯中選了。

珂賽特在市政府和教堂裡豔麗奪目，非常動人。這是杜桑在妮珂萊特的幫助下替她打扮的。

珂賽特在白色軟緞襯裙上面，穿著班希產的鏤空花邊的連衣裙，披著英國的針織花面紗，帶著一串圓潤的珍珠項鍊和戴著一頂橘子花

的花冠；這一切都是潔白無瑕，這種雅淨的裝飾使珂賽特容光煥發。這是絕妙的天真在光明中擴展而且神化了，好像一個貞女正在幻變成為天仙。

馬呂斯的美髮光亮又芳香，在鬢髮下好幾處地方可以看到街壘給他帶來的幾條淺色傷痕。

外祖父華貴而神氣，他的服裝和姿態高度集中了巴拉斯【註：十七—十八世紀，子爵，國民公會軍司令，督政府的督政官。】時代所有的優雅舉止，他引著珂賽特。他代替吊著繃帶不能攙扶新娘的冉阿讓。

冉阿讓穿著黑色禮服，微笑跟在後面。

「割風先生，」外祖父向他說，「這是好日子。我投票表決悲痛和憂傷的結束，從今以後任何地方不應再有愁苦存在。我對天發誓！我頒布快樂！苦難沒有理由存在。事實上現在還有不幸的人，這是上天的恥辱。痛苦不是人造成的，人的本性是善良的。一切痛苦的首府和中央政府就是地獄，換句話說，就是魔鬼的杜伊勒里宮。好呀，現在我也說起蠱惑人心的話來啦！至於我，我已沒有政治見解；但願大家都富裕，就是說都愉快，我只要求這一點。」

所有的儀式都進行了：對市政府和神父的問題的無數次「是」的回答，在市政府和教堂的登記冊上簽了字，交換了結婚戒指，在香煙繚繞中雙雙並排跪在白色皺紋布的傘蓋下，這之後他們這才手攙手，被大家讚美羨慕。馬呂斯穿著黑色禮服，她是一身白，前面是帶著上校肩章的教堂侍衛開道，用手中的戟蹀響石板，他們走在兩列讚歎的來賓中間，從教堂兩扇大開著的門裡走出來，一切都已結束，準備上車的時候，珂賽特還不相信這是真的。她看看馬呂斯，看看大家，看看天，害怕醒來似的。她那種既驚訝又擔心的神情，為她增添了一種說不出的魅力。回去時，馬呂斯和珂賽特並肩同坐一車；吉諾曼先生和冉阿讓坐在他們對面，吉諾曼姨媽退了一級，坐在第二輛車裡。

「我的孩子，」外祖父說，「你們現在是男爵先生和男爵夫人了，有

三萬利弗的年金。」於是珂賽特緊挨著馬呂斯，在他耳邊用天使般的妙音輕聲說：「原來是真的。我叫馬呂斯，我是『你』夫人。」

這兩個人容光煥發，他們正處在一去不復返、再難尋覓的一剎那，也就是處在整個青春和一切歡樂的光耀炫目的交叉點上。他們實現了讓·勃魯維爾的詩句所說的「他倆相加還不到四十歲」。這是崇高的結合，這兩個孩子是兩朵百合花。他們不是相互注視，而是相互禮拜。珂賽特覺得馬呂斯是在榮光中；馬呂斯感到珂賽特是在聖壇上。而在這聖壇上和在這榮光中，這兩個神化了的人，其實已不知怎麼合而為一了，對珂賽特來說是處在一層彩雲之後，對馬呂斯來說，則處在火焰般的光芒中。那裡有著理想的東西，真實的東西，這就是接吻和夢幻般的相會，以及新婚的枕席。

他們經歷過的苦難，回憶起來真令人陶醉。他們覺得現在已成為愛撫和光明的一切悲傷、失眠、流淚、憂慮、驚慌和失望，好像在使即將到來的令人喜悅的時刻變得更有魅力；對歡樂而言，好像悲傷已起到陪襯的作用。受過折磨是何等有益！他們的不幸構成了幸福的光圈。長期戀愛的苦悶使他們的感情升華了。

兩個人的心靈同樣感到銷魂蕩魄，馬呂斯稍帶點情欲，珂賽特則有點羞怯。他們輕聲說：「我們再去卜呂梅街看看我們的小花園。」珂賽特的衣服褶襖搭在馬呂斯的身上。

這樣的一天是夢幻和現實的混合。既占有卻又是假設。目前還有時間來猜測。這一天，在中午去夢想午夜的情景是一種無法形容的激動情緒。兩顆心裡都洋溢著動人的幸福，使過路人也感到了輕鬆愉快。

行人在聖安東尼街聖保羅教堂前面停下來，為了透過馬車的玻璃，看橘子花在珂賽特的頭上顫動。

然後他們回到受難修女街家中。馬呂斯與珂賽特勝利歡樂地並排走上過去人們在它上面拖回垂死的馬呂斯的樓梯。窮人們聚集在門口

分享他們的施捨，並且祝福新婚夫婦。到處都插滿鮮花。家裡像教堂裡一樣充滿著芳香；在神香之後現在是玫瑰花。他們似乎聽到天上有歌聲；上帝在他們心中；他們的前途好像滿天的星斗；他們看見了一道初升的陽光在頭上閃耀。忽然時鐘響了。馬呂斯注視著珂賽特那裸露的迷人的粉臂和透過上衣的花邊隱約可見的紅潤的地方，珂賽特察覺了馬呂斯的目光，羞得面紅耳赤。

很多吉諾曼家的老友都應邀而來，大家圍著珂賽特，爭先恐後地稱她男爵夫人。

軍官忒阿杜勒·吉諾曼，現在是上尉了，從他的部隊駐紮地夏爾特爾來參加表弟彭眉胥的婚禮，珂賽特沒有認出他來。

他呢，對婦女們稱他為美男子已習以為常，一點也想不起珂賽特或其他任何女人。

「我幸好沒有相信關於這個長矛兵的流言。」吉諾曼老爹心裡暗想道。

對冉阿讓，珂賽特從沒有過此刻這樣的溫柔和體貼。她和吉諾曼老爹也和協一致；在他把快樂當作箴言準則的同時，如同香氣一樣她全身也散發著愛和善。幸福的人希望大家都幸福。

她和冉阿讓談話時，又用她幼年時的語氣，對他微笑著表示親熱。

一桌酒席設在飯廳裡。

亮如白晝的照明是盛大喜宴不可缺的點綴品。歡樂的人不能容忍昏暗和模糊不清。他們不願待在黑暗裡。夜裡，可以；黑暗，不行。如果沒有太陽，就得創造一個。

飯廳是一個擺滿賞心悅目物品的大熔爐。正中，在雪白耀眼的飯桌的上方，吊著一盞威尼斯產的金屬片制的燭臺，上面有著各色的

鳥：藍的，紫的，紅的，綠的，都棲息在蠟燭中間；在吊著的燭臺四周有多枝的燭臺，牆上掛有三重和五重的枝形壁燈反射鏡；玻璃、水晶、玻璃器皿，餐具、瓷器、陶器、瓦器、金銀器皿，一切都光彩奪目，玲瓏可愛。燭臺的空隙處，插滿了花束，因此，沒有燭光的地方就有花朵。

在候見室裡有三把小提琴和一支笛子在輕聲演奏著海頓的四重奏。

冉阿讓坐在客廳裡一張靠椅上，在門背後，這敞著的門幾乎把他遮住了。上桌吃飯前片刻，珂賽特心血來潮，用雙手把她的新娘禮服展開，向他行了個屈膝大禮，她帶著溫柔而調皮的目光問他：

「父親，你高興嗎？」

冉阿讓說：「我很高興。」

「那你就笑一笑吧！」

冉阿讓就笑起來了。

幾分鐘以後，巴斯克通知筵席已準備好了。

吉諾曼先生讓珂賽特挽著他的手臂走在前面，和跟在後面的賓客一同進入餐廳，大家根據指定的位子，在桌旁入座。

兩張大安樂椅擺在新娘的左右兩旁。

第一張是吉諾曼先生的，第二張是冉阿讓的。吉諾曼先生坐下了。另一張還空著。

大家的目光都在尋找「割風先生」。

他已不在了。

吉諾曼先生問巴斯克：

「你知道割風先生在哪兒嗎？」

「老爺，」巴斯克回答，「正是割風先生叫我告訴老爺，他受了傷的手有點痛，他不能陪男爵先生和男爵夫人用餐，他請大家原諒他，他明天早晨來。他剛剛離去。」

這個空著的安樂椅，使喜宴上有片刻感到掃興。割風先生缺席，但有吉諾曼先生在，外祖父興致勃勃能抵兩個人。他明確地說如果割風先生感到不舒服，那最好早點上床休息，又說，這只是輕微的一點「疼痛」。這點說明夠了。更何況在一片歡樂中一個陰暗的角落又算得了什麼？珂賽特和馬呂斯正處在自私和受祝福的時刻，此時人除了見到幸福之外已沒有其他能力了。於是吉諾曼先生靈機一動。「嗨，這椅子空著，你來，馬呂斯。雖然按理你應坐在你姨媽旁邊，但她會允許你坐過來的。這椅子是屬於你的了。這是合法而且親切的，如同財神挨近了福星。」全桌一致鼓掌。馬呂斯便占了珂賽特旁邊冉阿讓的位子；經過這樣的安排，珂賽特本來因冉阿讓不在而不樂，結果卻感到滿意。既然馬呂斯當了後補，珂賽特連上帝不在也不會惋惜的。她把她那柔軟的穿著白緞鞋的小腳放在馬呂斯的腳上。

椅子有人坐了，割風先生已被忘卻；大家並不感到有什麼欠缺。於是五分鐘後，全桌的來賓已經笑逐顏開，什麼都忘了。

餐後上水果點心時，吉諾曼先生起立，手中舉著一杯不大滿的香檳，這是因為他那九十二歲的高齡怕手顫而使酒溢出，他向新婚夫婦祝酒。

「你們逃避不了兩次訓誡，」他大聲說，「早晨你們接受了教士的，晚上要接受外祖父的。聽我說，我要勸告你們：『你們相愛吧！』我不來搬弄一堆華麗的詞藻，我直截了當地說，『你們幸福吧！』天地萬物沒有比斑鳩更聰明的了。哲學家說歡樂要有分寸。我卻說：『要盡情歡樂，要像魔鬼那樣熱戀，如痴如醉。』哲學家是在

胡謔，我要把他們的哲學塞回到他們的喉嚨裡去。人們難道會嫌芳香過分，玫瑰花開得過多，歌唱的黃鶯太多，翠葉太多，生命中的清晨太多嗎？難道人會愛得過火？難道雙方會相互喜歡得過火？注意，愛絲特爾，你太美麗了！小心，內莫朗，你太漂亮了！這純粹是蠢話！難道相互會過分迷戀、過分愛撫、過分使對方陶醉嗎？難道生命的活力會過多？幸福會過分？歡樂要節制。呸！打倒哲學家！歡天喜地就是智慧。你們興高采烈吧，讓我們興高采烈吧！我們感到幸福難道是由於我們善良？還是正因為我們是幸福的所以我們也是善良的呢？桑西所以被稱作桑西，是因為它屬於哈勒·德·桑西【註：法國行政長官，有一顆五十三克拉重的鑽石，這顆鑽石即名桑西。又桑西與法語中「一百〇六」同音，故後面引出一百〇六克拉之語。】呢還是因為它重一百〇六克拉呢？關於這我一點也不知道；生活中充滿了這類難題；重要的是去獲得桑西和幸福。幸福吧！不要挑剔，要盲目地服從太陽。太陽是什麼，就是愛情呀。提到愛情，就是指女人。啊！啊！無上權威就在這兒，這就是女人。你們問問這個造反的馬呂斯，他是不是珂賽特這個小暴君的奴僕。他是心甘情願的，這膽小鬼！女人！沒有站得住腳的羅伯斯庇爾，還是女人掌權。我也只是這個王黨的保王黨員了。亞當是什麼？他是夏娃的王國，對夏娃來說，是沒有一七八九年的。有的君主權杖上有朵百合花，有的裝著一個地球，查理曼大帝的權杖是鐵的，路易十四的是金的，革命把這些權杖用大拇指和食指折斷了，好像兩文錢的麥稈一樣擰彎了，完蛋了，斷了，都倒在地上了，不再有權杖了；但是你們給我來造造這塊香草味的繡花小手帕的反吧！我倒想瞧瞧你們敢不敢。試試吧。它為什麼結實？因為是塊布頭。啊！你們是屬於十九世紀的？那又怎麼樣呢？我們是屬於十八世紀的！我們和你們一樣愚蠢。你們管霍亂叫流行性霍亂，稱奧弗涅舞蹈為卡朱沙。不要以為你們因此就使宇宙有多大改變，永遠都得愛女人。我不信你們能擺脫得了。這些女魔是我們的天使。不錯，愛情、女子、接吻，這個圈子你們跳不出來；至於我，我還想鑽進去呢。你們之中誰曾見過，金星在天空升起，她是這個深淵上賣弄風情的女郎【註：維納斯是羅馬神話裡愛和美的女神，在法語中又指金星。】。海洋裡的色里曼納，她安撫著下方的一切，好像一個美女在俯視狂濤。海洋是一個粗暴的阿爾賽斯特。它嘟囔也沒用，維納斯一露面，它就得喜笑顏開。這隻野獸就被馴服了。我們大家都是這樣的

忿怒，咆哮，霹靂，怒氣沖天。一個女人登上舞臺，一顆星星升起，就都服服貼貼了！馬呂斯六個月之前還在戰鬥，今天他結婚了。做得好。不錯，馬呂斯，對了，珂賽特，你們做得對。你們勇敢地為對方生存吧，特別親昵，使別人因不能這樣做而氣得發瘋，你們互相崇拜吧！用你們小小的鳥喙拾起地上所有的幸福草，設法用它做成你們一輩子的安樂窩。啊！戀愛，被愛，年輕時候的奇蹟！你們不要以為這是你們發明的。我也曾有過幻夢、冥想和嘆息，我也曾有過浪漫的心靈。愛神是一個六千歲的小孩。愛神有權長一口長長的白鬍鬚，瑪土撒拉在丘比特面前只是一個孩子。六十個世紀以來男女相愛，解決了一切問題，魔鬼，這個狡猾的東西，憎恨男子，男子比他更狡猾，去愛上女子。因此他得到的好處超過魔鬼給他的壞處。這種巧妙的事，自從開天闢地以來就存在了。朋友們，這個發明已經陳舊，可是它還很新穎。你們利用這個發明吧！你們目前可以是達夫尼斯和克羅埃【註：希臘小說《達夫尼斯和克羅埃》中的主人公。】，將來你們再成為菲利門和波息司【註：神話中人物，象徵夫婦恩愛，長壽，同生同死。】。當你們在一起時，就應該一無所需，珂賽特要成為馬呂斯的太陽，馬呂斯要成為珂賽特的天地。珂賽特，你的豔陽天就是馬呂斯的微笑；馬呂斯，你的雨水就是妻子的淚珠，要使你們夫妻生活中永遠不下雨。你們的愛情得到宗教的祝福，你們抽到了一個好籤，是頭彩，要好好保存，鎖起來，不要浪費掉，要互敬互愛，此外可以不聞不問。相信我說的話。這是理智的。理智不會騙人。你們要像敬神一樣相互敬重。每個人崇拜上帝的方式不同。見鬼！最高明的敬仰上帝的方式，就是愛自己的妻子。我愛你，這就是我的教理。誰愛，誰就是正教派。亨利四世的瀆神話是把神聖放在盛宴和陶醉之間。『畜生！【註：這是亨利四世慣用的罵人的話，法文是「肚子．聖人．醉」。】』我不信奉這句粗話的宗教。因為其中女人被忘卻了。我很詫異亨利四世的褻瀆的話竟會是這個。朋友們，女人萬歲！據人說我是老了；我感到多麼奇怪自己正越活越年輕。我很想到樹林裡去聽聽風笛。這兩個孩子都是美而愉快的，這使我陶醉。我也千真萬確地想結婚，如果有人願意的話。不能設想上帝創造我們是為了別的原因，而不是為了狂熱地愛，情話綿綿，精心打扮，當小寶貝，做最受女人讚賞的人，從早到晚親吻愛人，為自己的愛妻自豪，得意洋洋，炫耀自負；這就是生活的目的。這些就是——希望不要見怪——我們那個時

代，當我們是年輕人時的想法。啊！我發誓！那個時代迷人的女子可多啦，標緻的面龐，年輕的少女！我使她們神魂顛倒。因此你們相愛吧。如果不相愛，我真不懂春天有什麼用；至於我，我請求上帝，把他給我們看的一切美好的東西都拿回去，收藏起來，重新把花朵、小鳥、美女放進他的寶盒。孩子們，來接受一個老人的祝福吧！」

這一晚過得輕鬆愉快而親切。外祖父極為舒暢的心情為節日定了調，每個人都為這將近一百歲老人的熱誠而行事，大家跳了一會舞，笑聲不絕；這是一個親切的婚禮。真可以邀請「往昔」這位好好先生來參加。其實吉諾曼老爹也就等於是「昔日」這位好好先生了。

有過活躍熱鬧的場面，現在安靜下來了。

新婚夫婦不見了。

午夜剛過，吉諾曼的屋子變成了一所廟宇。

到這裡我們止步了。在新婚之夜的房門前，有一個微笑的天使站著，用一個手指按在唇邊。

在這歡慶愛情的聖地之前，心靈進入了冥想的境界。

屋子的頂上肯定有微光在閃爍。屋裡充滿著喜悅的光芒，一定會從牆頭的石縫中透露出來，把黑暗微微劃破。這個命中註定的聖潔的喜事，不可能不放射出一道神光到太空中去。愛情是融合男人和女人的卓越的熔爐，單一的人，三人一體，最後的人，凡人的三位一體由此產生。兩個心靈和合的誕生，一定會感動幽靈。情人是教士；被奪走的處女感到驚恐。這種歡樂多少會傳送到上帝那裡。真正的崇高的婚姻，即愛情的結合，就有著理想的境界。一張新婚的床在黑夜裡是一角黎明，如果允許肉眼看見這些可畏而又迷人的上天的形象，我們可能見到夜裡的那些形體，長著翅膀的陌生人，看不見的藍色的旅客，彎著腰，一簇黑影似的人頭，在發光的房屋的周圍，他們感到滿意，祝福新婚夫婦，互相指著處女新娘，他們也略感緊張，他們神聖的容貌上有著人間幸福的反照。新婚夫婦在至高無上的銷魂極樂時

刻，認為沒有他人在旁，如果傾耳諦聽，他們就可以聽見簌簌的紛亂的翅膀聲。完美的幸福引來了天使的共同的關懷。在這間黑暗的小寢室上面，有整個天空作為房頂。當兩人的嘴唇，被愛情所純化，為了創造而互相接近時，在這個無法形容的接吻上空，遼闊而神祕的繁星，不會沒有一陣震顫。

這幸福是真實不虛的，除了這一歡樂外沒有其他的歡樂。

唯獨愛令人感到心醉神迷。此外一切都是可悲可泣的。

愛和曾愛過，這就夠了。不必再作其他希求。在生活的黑暗褶子裡，是找不到其他的珍珠的。愛是完滿的幸福。

三 難分難捨

冉阿讓後來怎麼樣了？

在珂賽特的親切命令下，冉阿讓笑了之後，乘人不備，立刻站起身來，沒有人察覺，他走到了候客室。就是在這間屋子裡，八個月以前，他滿身汗泥，又是血，又是灰塵，把外孫送來給外祖父的。那些老式的木器上都有著花和葉的裝飾，琴師們坐在過去放置馬呂斯的長椅上。巴斯克穿著黑色上衣、短褲、白襪和戴著白手套，把玫瑰花圈放在每一盤要上的菜的四周。冉阿讓向他指著自己吊著繃帶的手臂，託他解釋他缺席的原因，就出去了。

飯廳的格子窗向著大街，冉阿讓一動不動地在黑暗中閃亮的窗子下面站了幾分鐘。他聽著。酒席上的嘈雜聲傳到了他耳邊。他聽見外祖父那高亢而帶有命令口氣的講話、小提琴聲、杯盤的叮噠聲、哈哈大笑聲，在整個歡樂的喧嘩聲中，他能辨別出珂賽特的溫柔而愉快的聲音。

他離開了受難修女街，回到了武人街。

回家時，他經過聖路易街、聖卡特琳園地街和白大衣商店，這路線比較長，但這是三個月以來，為了避免擁擠和老人堂街的泥濘，他和珂賽特每日從武人街到受難修女街常走的路。

這條珂賽特走過的路，使他摒棄了任何其他路線。

冉阿讓回到家。他點起蠟燭上樓。房間是空的。杜桑也不在了。冉阿讓在房中的腳步聲比往日要大聲些。所有櫥櫃都敞開著。他走進珂賽特的房間。床上已沒有墊單。細棉布的枕心，沒有枕套也沒有花邊，放在褥子腳頭折疊好了的被套上，墊褥露出了麻布套子，沒有人再來睡了。一切珂賽特喜愛的女人用的小物品她都帶走了；只剩下笨重的木器和四堵牆。杜桑的床也同樣剝光了，只有一張床是鋪好的，似乎等待著一個人，這就是冉阿讓的床。

冉阿讓看看牆頭，關上幾扇櫥門，從這間房走到那間房。

然後他回到自己的房中，把蠟燭放在桌上。

他把手從吊帶中解出來，他使用右手就像他沒有感到疼痛那樣。

他走近臥鋪，他的目光，不知是偶然還是有意，停留在那「難分難捨的東西」上面，這就是珂賽特過去曾經妒忌過的那隻他不離身的小箱子。當他六月四日來到武人街時，便把它放在床頭一張獨腳小圓桌上。他迅速走向圓桌，從口袋中取出一把鑰匙，把小箱子打開。

他慢慢地把十年前珂賽特離開孟費耶時穿的衣服拿出來；先取出黑色小衣服，再取出黑色方圍巾，再取出粗笨的童靴，珂賽特現在差不多還能穿得下，因為她的腳很小巧，接著他又取出很厚的粗斜紋布緊身上衣，還有針織品的短裙，又取出有口袋的圍裙，再取出毛線襪。這雙毛線襪還很可愛的保留著孩子小腿的形狀，它比冉阿讓的手掌長不了多少。這一切都是黑色的。是他把這些服裝帶到孟費耶給她穿的。他一邊取出衣物，一邊放在床上。他在想。他在回憶。那是一個冬季，一個嚴寒的十二月，她半裸著身體在破衣爛衫中顫抖，可憐

的小腳在木鞋中凍得通紅。是他冉阿讓，使她脫下了這襤褸的衣服，換上了孝服。那位母親在墳墓中見到女兒在替她戴孝，尤其是見到她有衣服穿而且還很暖和時該有多麼高興啊！他想起了孟費郿的森林；他們是一同穿過的，珂賽特和他；他回想起當時的天氣，想起了沒有葉子的樹，沒有鳥的林，沒有太陽的天；儘管如此，一切都非常可愛。他把小衣服擺在床上，圍巾放在短裙旁，絨襪放在靴子旁，內衣放在連衣裙旁，他一樣一樣地看。她只有這麼高，她懷裡抱著她的玩具大娃娃，她把她的金路易放在圍裙口袋裡，她笑呀笑呀，他們手攬著手向前走，她在世上只有他一個人。

於是他那白髮蒼蒼可敬的頭倒到床上，這個鎮靜的老人的心碎了，他的臉可以說是埋在珂賽特的衣服裡，如果這時有人從樓梯上走過，就可以聽見沉痛的哭聲。

四 「不死的肝臟」【註】

【註】「不死的肝臟」，原文為拉丁文，普羅米修斯因竊天火給人類，被釘在高加索山的懸崖上，宙斯每天叫一隻大鷹啄食他的肝臟，到了夜晚啄食掉的肝臟又恢復原狀。

以往可怕的搏鬥，我們曾見過好幾個回合，現在又開始了。

雅各和天使只搏鬥了一宵。可嘆的是，我們見到多少次冉阿讓在黑暗中被自己的良心所擒，不顧死活地和它搏鬥。

聞所未聞的惡鬥！有時是失足滑脫，有時是土地塌陷。這顆狂熱追求正義的良心多少次把他箍緊而壓服！多少次，這個不可逃避的真理，用膝蓋壓住他的胸膛！多少次，他被光明打翻在地，大聲求饒！多少次，主教在他身上，在他內心點燃的這個鐵面無私的光明，在他希望著不見時，卻照得他眼都發花！多少次，他在戰鬥中重新站起來，抓住岩石，倚仗詭辯，在塵埃裡打滾，有時他把良心壓在身下，有時又被良心打翻！多少次，在支吾其詞、在以自私為出發點的一種

背叛的似是而非的推論之後，他聽見憤怒的良心在他耳邊狂呼：「陰謀家！無恥！」多少次，他執拗的思想在無可否認的職責前痙攣地輾轉不安！對上帝的抗拒。悲傷的流汗。多少暗傷，只有他自己感到仍在流血！他悲慘的一生中有過多少傷痛！多少次他重新站了起來，鮮血淋淋，受了致命傷，碰到挫折，於是恍然大悟，心裡絕望，靈魂卻寧靜了！他雖然失敗，但卻感到勝利了。他的良心使他四肢脫臼，受到百般折磨，筋斷骨折之後，就站在他上面，令人望而生畏，這良心光芒四射，在安詳地向他說：「現在，平安無事了！」

但經過這樣一場沉痛的搏鬥之後，唉！這是多麼淒慘的一種平安！

然而這一夜，冉阿讓感到他打的是最後一仗。

一個使人心碎的問題出現了。

天命不是一直都是筆直的，它們在命運已經註定的人面前展開的不是一條直的路；有絕路、死胡同、黑暗的拐彎、令人焦急的多岔道的交叉路口。冉阿讓此刻正停留在這樣一個最危險的交叉路口上。

他已到了最重要的一個善惡交叉的路口。這個暗中的交叉點就在他眼前。這次和以往在痛苦的波折裡一樣，兩條路出現在他面前，一條誘惑他，另一條使他驚駭。究竟走哪一條路呢？

一條可怕的路是，當我們注視黑暗時，就能見到一個神祕的手指在指引著。

冉阿讓又一次要在可怕的避風港和誘人的陷阱這兩者之間作出選擇。

據說靈魂能痊癒而命運則不能。難道這話是真的？多麼可怕的事，一個無法挽救的命運！

出現的問題是這樣的：

對於珂賽特和馬呂斯的幸福冉阿讓應抱什麼態度？這一幸福是他願意的，是他一手造成的，是他用盡心血使之實現的，此刻望著這個成果，他感到的滿意，正如一個鑄劍師看見從他胸口拔出來的熱氣騰騰的刀上，有自己鑄造的標記。

珂賽特有了馬呂斯，馬呂斯占有了珂賽特。他們應有盡有，也不缺財富。這都是他一手造成的。

但這個幸福，現在既已存在，並且就在眼前，他冉阿讓將如何對待？他是否硬要進入這一幸福中去？是否把它看成是屬於他的呢？珂賽特當然已歸另一個人，但他冉阿讓還能保持他和珂賽特間一切能保持的關係嗎？和以往一樣當作一個偶爾見見面但受到敬重的父親？他能泰然進入珂賽特的家裡去嗎？他能一言不發，把他的過去帶到這未來的生活中去嗎？他是否感到有權進去，並且戴著面罩，坐在這個光明的家庭裡？他是否能含著笑用他悲慘的雙手來和純潔的孩子們握手呢？他能把帶著法律上不名譽的黑影的雙腳放在吉諾曼客廳中安靜的壁爐柴架上嗎？他能這麼進去同珂賽特和馬呂斯分享好運嗎？他是否要把自己額上的黑影加深並使他們額上的烏雲也加厚？他要把他的災禍攙雜在他們兩人的幸福裡嗎？繼續隱瞞下去嗎？總之一句話，在這兩個幸運兒身旁，他將是命運陰森的啞巴？

當有些可怕的問題赤裸裸地暴露在我們面前時，必須對無數和一系列厄運感到習慣我們才敢正視這些問題。善或惡就在這嚴厲的問號後面。你打算怎麼辦呢？斯芬克司在問他。

冉阿讓慣於接受這些考驗，他目不轉睛地看著斯芬克司。

他從各個方面去考慮這個殘酷的問題。

珂賽特，這個可愛的生命，是沉溺者得救的木筏。怎麼辦？

抓緊它，還是鬆手？

如果抓緊，他可以脫離災難，又回到陽光下，他可以使苦水從衣服和頭髮裡流乾淨，他就得救了，他就能活了。

鬆手嗎？

那就是深淵。

他痛苦地和思想協商。或者說得準確一點，他在鬥爭；拳打腳踢，怒火沖天，內心裡有時反對自己的意願，有時反對自己的信心。

痛哭對冉阿讓來說是一種幸福。這樣可能使他清醒。但開始時相當猛烈。一陣洶湧的波濤比過去把他推向阿拉斯時還更強烈，像脫了鎖鏈似的在他心裡爆發出來。過去又回來和現在正面相對；他比較了一下，於是嚎啕痛哭，眼淚的閘門一開，這個失望的人便哭得直不起腰來。

他感到出路被擋住了。

可嘆的是，這種自私心和責任感之間的激烈拳擊，當我們在不能剝奪的理想面前一步一步後退時，會心亂如麻，頑強抗拒的，我們為後退而激怒，寸土必爭，希望有逃脫的可能，當我們正在尋找出路，忽然在我們後面碰到一堵牆。這是多麼可怕的阻礙啊！

感到了神聖的黑影在擋住去路！

嚴正的冥冥上蒼，怎麼也擺脫不掉！

因此和良心打交道是沒完沒了的。布魯圖，你就死了心吧！卡托，你死了心吧。為了上帝，良心是無底的坑。我們可以把一生的事業丟進這深井，把家產丟進去，把財富丟進去，把成就丟進去，把自由或祖國丟進去，把舒適丟進去，把安息丟進去，把快樂丟進去。還要！還要！還要！把瓶子倒空！把罐子側過來！最後還要把自己的心也丟進去。

在古老的地獄某一處的煙霧中，有一個這樣的桶。

最後拒絕這樣做，難道不能被原諒嗎？可以有權沒完沒了地折磨人嗎？漫長的鎖鏈難道不是超過了人的耐力嗎？誰會責備西緒福斯和冉阿讓，如果他們說：「受夠了！」

物質的服從是被磨擦所限制的；難道靈魂的服從沒有一個限度？如果永恆的運轉是不存在的，是否能要求永久的忠誠呢？

第一步不算什麼，最後一步才是艱鉅的。商馬第事件和珂賽特的婚姻及其後果比起來又算得了什麼？和再進牢房和變得一無所有比起來又算得了什麼？

啊！要走的這第一步，你是多麼暗淡呀！第二步，你是多麼黑暗呀！

這一次怎麼能把頭掉過去呢？

殉難者有高尚的品德，一種腐蝕性的高尚。這是一種使人聖化的磨難。開始時還能忍受，坐了燒紅了的鐵寶座，把紅鐵冠戴在頭上，接過火紅的鐵地球，拿著火紅的權杖，還要穿上火焰的外套，悲慘的肉身難道一刻也不能反抗，難道永遠沒有拒絕肉刑的時候？

最後冉阿讓在失望中安靜了。

他衡量，默想，他考慮著這個在輪番起落的光明和黑暗的神祕天平。

讓這兩個前途無限光明的孩子來承擔他的徒刑，或是他自己來完成他那無可救藥的沉淪。一邊是犧牲珂賽特，另一邊是犧牲自己。

他作了什麼結論？採取了什麼決定？他內心對這永不變化的命運的審問，最終將如何作答？他決定打開哪一扇門？他決定關掉並封閉生命中的哪一邊？處在四周被深不可測的懸崖圍困之中，他的選擇是

什麼？他接受哪一條末路？他向這些深淵中的哪一條點頭表示同意？

他經過了一整夜的頭暈目眩的苦思。

他用同樣的姿勢待到天明，在床上，上身撲在兩膝上，被巨大的命運所壓服，也許被壓垮了，唉！他兩拳緊握，兩臂伸成直角，好像一個被釘在十字架上剛取下來的人，臉朝地被扔在那裡。他待了十二個小時，一個隆冬漫漫長夜裡的十二個小時，他凍得冰涼，但沒有抬一下頭，也沒有說一句話。一動不動，就像死屍一樣，這時，他的思潮在地下打滾又騰空，有時像七頭蛇，有時像鷹鷲。他一動不動，像個死人；忽然他痙攣地顫抖起來，他貼在珂賽特衣服上的嘴又在吻這些衣服；這時人才看到他是活著的。

誰？人？既然冉阿讓是一個人，並沒有任何人在旁？

那是一個潛在的「人」。

第七卷 最後的苦澀

一 第七重環形天和第八層星宿天【註】

【註】二世紀時托勒密創立地心說，每個行星為一重天，最高的行星為七重天，八層為恆星天，此說後被哥白尼推翻。

婚禮的第二天是靜悄悄的，大家尊重幸福的人，讓他們單獨在一起，也讓他們稍遲一點起身。來訪和祝賀的喧鬧聲稍後一點才會開始。二月十七日，中午稍過，當巴斯克臂下夾著抹布和雞毛撣，正忙著打掃「他的候客室」時，他聽見輕輕的敲門聲。沒有按門鈴，在當天這樣做是知趣的。巴斯克打開門，見到割風先生。他把他引進客廳，那裡東西都零亂地堆放著，就像是昨晚快樂節日後的戰場。

「天哪，先生，」巴斯克注意到了，「我們都起遲了。」

「你的主人起床了沒有？」冉阿讓問。

「先生的手好了沒有？」巴斯克回答。

「好些了，你的主人起床了嗎？」

「哪一位？老的還是新的？」

「彭眉胥先生。」

「男爵先生？」巴斯克站直了身子說。

身為男爵主要是在他僕人的眼裡，有些東西是屬於他們的；哲學家稱他們為沾頭銜之光者，這一點使他們得意。馬呂斯，我們順便提一下，是共和國的戰士，他已證實了這一點，現在則違反他的心願成

了男爵。家裡曾為這個頭銜發生過一次小小的革命；而現在卻是吉諾曼先生堅持這點了，馬呂斯倒滿不在乎。不過彭眉胥上校曾留過話：「吾兒應承襲我的勳位。」馬呂斯服從了。還有珂賽特，她已開始成為主婦，也很樂意做男爵夫人。

「男爵先生？」巴斯克又說，「我去看看。我去告訴他割風先生來了。」

「不，不要告訴他是我，告訴他有人要求和他個別談話，不用說出姓名。」

「啊！」巴斯克說。

「我要使他感到出其不意。」

巴斯克又「啊」了一下。第二個「啊」是他對第一個「啊」的解釋。

於是他走了出去。

冉阿讓獨自留在客廳裡。

這個客廳，我們剛才說過，還是亂七八糟的。仔細去聽時好像還能隱約聽到婚禮的喧嘩聲。地板上有各種各樣的從花環和頭上掉下來的花朵。燃燒到頭的蠟燭在水晶吊燈上增添了蠟製的鐘乳石。沒有一件木器擺在原來的地方。在幾個角落裡，三、四把靠近的椅子圍成一圈，好像有人還在繼續談天。整個情況看起來還是歡樂的。已過去了的節日，還留下了某種美感。這些都曾是快樂的。在拖亂了的椅子上，在開始枯萎的花朵中，在熄了的燈光下，大家曾想到過歡樂。繼吊燈的光輝之後太陽興高采烈地進入客廳。

幾分鐘過去了。冉阿讓沒有動，仍待在巴斯克離去時的地方。他臉色慘白。他的眼睛因失眠陷進眼眶，幾乎看不見了。他的黑色服裝現出穿了過夜的皺紋，手肘處沾著呢子和墊單磨擦後起的白色絨毛。

冉阿讓望著腳邊地板上太陽畫出來的窗框。

門口發出了聲音，他便抬頭望。

馬呂斯進來了，高昂著頭，嘴上帶著笑，臉上有著無法形容的光彩，滿面春風，目光裡充滿了勝利的喜悅，原來他也沒有睡覺。

「是您呀，父親！」他看見冉阿讓時這樣叫道，「這個傻瓜巴斯克一副神祕的樣子！您來得太早了，剛十二點半，珂賽特還在睡覺呢！」

馬呂斯稱割風先生「父親」的意思是「無比的幸福」。我們知道，在他們之間一直存在著隔閡、冷淡和拘束，存在著要打碎的或融化的冰塊。馬呂斯陶醉的程度已使隔閡消失，冰雪融化，使他和珂賽特一樣把割風先生當作父親來看待了。

他繼續說著，心中冒出說不完的話，這正是聖潔的極度歡樂所應有的表現：

「我真高興見到您！您不知道昨天我們因您不在而感到多麼遺憾！早安，父親。您的手怎麼樣了？好些了，是嗎？」

於是，他很滿意他對自己作出的好的回答，他又繼續說：

「我們倆一直在談您。珂賽特非常愛您！您不要忘記這裡有您的寢室。我們不再需要武人街了，我們真不再需要了。您當初怎麼會去住在那樣一條街上？它是有病的，愁眉苦臉的，醜陋不堪，一頭還有一道柵欄，那裡又冷，簡直進不去。您來住在這裡，今天就來。否則珂賽特要找您算賬。我預先通知您，她是準備牽著我們大家的鼻子跟她走的。您看見您的寢室了，它緊挨著我們的房間，窗子向著花園；已經叫人把門上的鎖修好了，床也鋪好了，房間都整理好了，您只要來住就行了。珂賽特在您的床前放了一張烏德勒支絲絨的老圈手椅，她向它說：『你伸開兩臂迎接他。』每年春天，在您窗前刺槐的花叢裡會飛來一隻黃鶯。兩個月以後您就能見到牠了。牠的巢在您的左

邊，而我們的窩則在您的右邊。晚上牠來歌唱，白天有珂賽特的語聲。您的房間朝著正南方向。珂賽特會把您的書放在那裡，您的《庫克將軍旅行記》，還有另一本旺古費寫的旅行記，以及所有您的東西。我想，還有一隻您所珍視的小提箱，我已給它選定了一個體面的角落。您得到了我外祖父的讚賞，您和他談得來。我們將一起共同生活。您會打惠斯特紙牌嗎？您會打惠斯特就更使外祖父喜出望外了。我到法院去的日子，您就帶珂賽特去散步，讓她攬著您的手臂，您知道，就和從前在盧森堡公園時一樣。我們完全決定了要過得十分幸福。而您也來分享我們的幸福，聽見嗎？父親？啊，您今天和我們一起進早餐吧？」

「先生，」冉阿讓說，「我有一件事要告訴您。我過去是一個苦役犯。」

耳朵聽到的尖音有一個對思想和耳朵都可以超過的限度。這幾個字「我過去是一個苦役犯」，從冉阿讓口中出來，進入馬呂斯的耳中，是超出了聽到的可能。馬呂斯聽不見。他覺得有人向他說了話；但他不知道說了些什麼，他呆住了。

此刻他才發現，和他說話的人神情駭人，他激動的心情使他直到目前才發現這可怕的慘白面色。

冉阿讓解去吊著右手的黑領帶，去掉包手的布，把大拇指露出來給馬呂斯看。

「我手上什麼傷也沒有。」他說。

馬呂斯看了看大拇指。

「我什麼也不曾有過。」冉阿讓又說。

手指上的確一點傷痕也沒有。

冉阿讓繼續說：

「你們的婚禮我不到比較恰當，我盡量做到不在場，我假裝受了傷，為了避免作假，避免在結婚證書上加上無效的東西，為了避免簽字。」

馬呂斯結結巴巴地說：「這是什麼意思？」

「意思是說，」冉阿讓回答，「我曾被罰，幹過苦役。」

「您真使我發瘋！」馬呂斯恐怖地喊起來。

「彭眉胥先生，」冉阿讓說，「我曾在苦役場待過十九年，因為偷盜。後來我被判處無期徒刑，為了偷盜，也為了重犯。目前，我是一個違反放逐令的人。」

馬呂斯想逃避事實，否認這件事，拒絕明顯的實情，但都無濟於事，結果他被迫屈服。他開始懂了，但他又懂得過了分，在這種情況下總是這樣的。他感到醜惡在心頭一閃而過；一個使他顫抖的念頭，在他的腦中掠過。他隱約看到他未來的命運是醜惡的。

「把一切都說出來，全說出來！」他叫著，「您是珂賽特的父親！」

於是他向後退了兩步，表現出無法形容的厭惡。

冉阿讓抬起頭，態度如此尊嚴，似乎高大得頂到了天花板。

「您必須相信這一點，先生，雖然我們這種人的誓言，法律是不承認的……」

這時他靜默了一下，於是他用一種至高無上而又陰沉的權威口氣慢慢地說下去，吐清每一個字，重重地發出每一個音節：

「……您要相信我。珂賽特的父親，我！在上帝面前發誓，不是

的，彭眉胥先生，我是法維洛勒地方的農民。我靠修樹枝維持生活。我的名字不是割風，我叫冉阿讓。我與珂賽特毫無關係。您放心吧。」

馬呂斯含糊地說：

「誰能向我證明？……」

「我，既然我這樣說。」

馬呂斯望著這個人，他神情沉痛而平靜，如此平靜的人不可能撒謊。冰冷的東西是誠摯的。在這墓穴般的寒冷中使人感到有著真實的東西。

「我相信您。」馬呂斯說。

冉阿讓點一下頭好像表示知道了，又繼續說：

「我是珂賽特的什麼人？一個過路人。十年前，我不知道她的存在。我疼她，這是事實。自己老了，看著一個孩子從小長大，是會愛這個孩子的。一個人老了，覺得自己是所有孩子的祖父。我認為，您能這樣去想，我還有一顆類似心一樣的東西。她是沒有父母的孤兒，她需要我。這就是為什麼我愛她的原因。孩子是如此軟弱，任何一個人，即使像我這樣的人，也會做他們的保護人。我對珂賽特盡到了保護人的責任。我並不認為這一點小事當真可以稱作善事；但如果是善事，那就算我做了吧。請您記下這一件可以減罪的事。今天珂賽特離開了我的生活；我們開始分道。從今以後我和她毫無關係了。她是彭眉胥夫人。她的靠山已換了人。這一替換對她有利。一切如意。至於那六十萬法郎，您不向我提這件事，我比您搶先想到，那是一筆託我保管的錢。那筆款子為什麼會在我手中？這有什麼關係？我歸還這筆款子。別人不能對我有更多的要求。我交出這筆錢並且說出我的真姓名。這是我的事，我本人要您知道我是什麼人。」

於是冉阿讓正視著馬呂斯。

馬呂斯此刻的感覺是心亂如麻，茫無頭緒。命運裡有些狂風會引起心裡這樣洶湧澎湃的波濤。

我們大家都經歷過這種內心極其混亂的時刻，我們說的是頭腦裡首先想到的話，這些話不一定是真的應該說的。有些突然洩露的事使人承受不了，它好像毒酒，使人昏迷。馬呂斯被新出現的情況驚得不知所措，他在說話時甚至像在責怪這人暴露了真情。

「您究竟為什麼要向我說這些話呢？」他叫喊著，「什麼原因在強迫您說？您盡可以自己保留這個祕密。您既沒有被告發，也沒有被跟蹤，也沒有被追捕？您樂意來洩露這事總有個理由，說完它，還有其他的事。根據什麼理由您要承認這件事？為了什麼原因？」

「為了什麼原因？」冉阿讓回答的聲音如此低沉而微弱，好像在自言自語而不是在向馬呂斯說話。「不錯，為了什麼原因，這個苦役犯要來說：『我是一個苦役犯？』是呀！這個原因是很奇怪的，這是為了誠實。您看，最痛苦不過的是有根線牽住了我的心。尤其在人老了的時候，這些線就特別結實，生命四周的一切都可毀掉，而這線卻牢不可斷。如果我能拔掉這根線，將它拉斷、解開或者切除疙瘩，遠遠地走開，我就可以得救，只要離開就行了；在布洛亞街就有公共馬車；你們幸福了，我走了。我也曾設法把線拉斷，我抽著，但它卻牢不可斷，我連心都快拔出來了。於是我說：『我只有不離開這裡才能活下去，我必須待在這裡。』真就是這樣，您有理，我是一個蠢人，為什麼不簡簡單單地待下來？您在您的家裡給了我一間寢室，彭眉胥夫人很愛我，她向這個沙發說：『伸開兩臂迎接他。』您的外祖父巴不得我來陪伴他，他和我合得來，我們大家住在一起，同桌吃飯，珂賽特挽著我的手臂……彭眉胥夫人，請原諒，我叫慣了，我們在一個屋頂下，同桌吃飯，共用一爐火，冬天我們圍爐取暖，夏天仍去散步，這些都是何等愉快，何等幸福，這些就是一切。我們同住像一家人一樣。一家人！」

提到這兩個字，冉阿讓變得怕和人交往的樣子，他又起雙臂，眼

睛盯著腳下的地板，好像要挖一個地洞，他的聲音忽然響亮起來了：

「一家人！不可能，我沒有家，我，我不是你們家裡的人。我不屬於人類的家庭。在家庭的生活中我是多餘的，世上有得是家，但不是我的。我是不幸的人，流離失所的人。我是否有過一個父親或一個母親？我幾乎懷疑這一點。我把這孩子嫁出去的那天，一切就結束了，我看到她幸福並和她心愛的人在一起，這裡有一個慈祥的老人，一對天使共同生活，幸福美滿，一切稱心如意了，於是我對自己說：『你，可不要進去。』我可以說謊，不錯，來瞞著你們所有的人，仍舊當割風先生。只要為了她，我就能說謊；但現在是為了我自己，我不該這樣做。不錯，我只要不說，一切就會照舊，你問我是什麼理由迫使我說出來？一個怪理由，就是我的良心。不洩露其實很容易。我曾整夜這樣來說服我自己；您讓我說出祕密，而我來向您說的事是如此不尋常，您確實有權讓我說；真的，我曾整夜給自己找理由，我也給自己找到了很充足的理由，是的，我已盡我所能。但有兩件事我沒有做到：我既沒有把牽住我、釘住我、封住我的心的線割斷，又沒有，當我一人獨處時，讓那輕聲向我說話的人住口。因此我今早來向您承認一切。一切，或者幾乎就是一切。還有一些是不相干的，只涉及我個人的，我就保留下來了。主要的您已知道。因此我把我的祕密交給您，在您面前我說出我的祕密，這並不是一個容易下的決心。我掙扎了一整夜，啊！您以為我沒有向自己解釋這並不是商馬第事件，隱瞞我的姓名無損於人，並且割風這個名字是割風為了報恩而親自送給我的，我完全可以保留它，我在您給我的房中可以過得愉快，我不會礙事，我將待在我的角落裡，您有珂賽特，我也感到自己和她同住在一所房子裡。每個人都有自己恰如其分的一份幸福，繼續做割風先生，這樣一切問題都解決了。不錯，除了我的良心，到處使我感到快樂，但我心靈深處仍是黑暗的。這樣的幸福是不夠的，要自己感到滿意才行。我這樣仍舊當割風先生，我的真面目就隱藏起來了，而在你們心花怒放的時候，我心裡藏著一件曖昧的事，在你們的光明磊落中，我還有著我的黑暗；這樣，不預先警告，我就逕自把徒刑監獄引進了你們的家，我和你們同桌坐著，心中暗自思量，如果你們知道我是誰，一定要把我趕出大門，我讓僕從侍候著我，如果他們知道了，一定會叫：『多麼可怕呀！』我把手肘碰著您，而您是有權拒絕的，

我可以騙到和你們握手！在你們家裡，可敬的白髮老人和可恥的白髮老人將分享你們的敬重；在你們最親切的時候，當人人都以為相互都已把心完全敞開，當我們四個人一起的時候，在您的外祖父、你們倆和我之中，就有一個是陌生人！我將和你們在一起共同生活，同時一心想的是不要把我那可怕的井蓋揭開。這樣我會把我這個死人強加給你們這些活人，我將終身被判過這種生活。您、珂賽特和我，我們三個人將同戴一頂綠帽子！你難道不發抖嗎？我只是眾人裡一個被壓得最低的人，因而也就是一個最凶狠的人。而這罪行，我將每日重犯！這一欺騙，我則每日重複！這個黑暗的面具，我每天都要戴著！我的恥辱，每天都要使你們擔負一部分！每天！使你們，我親愛的，我的孩子，我的純潔的人來負擔！隱瞞不算一回事？緘默是容易辦到的嗎？不，這並不簡單。有的緘默等於撒謊。我的謊言，我的假冒的行為，我的不適當的地位，我的無恥，我的背叛，我的罪惡，我將一滴一滴地吞下肚去，吐了又吞，到半夜吞完，中午又重新開始，我說的早安是種欺騙，我說的晚安也會是種欺騙，我將睡在這上面，和著麵包吞下去，我將面對珂賽特，我將用囚犯的微笑回答天使的微笑，那我將會是一個萬惡的騙子！為了什麼目的？為了得到幸福。為了得到幸福，為自己！難道我有權利得到幸福？我是處於生活之外的人啊，先生。」

冉阿讓停了下來。馬呂斯聽著。像這樣連貫的思想和悲痛是不能中斷的。冉阿讓又重新放低語調，但這已不是低沉的聲音，而是死氣沉沉的聲音：

「您問我為什麼要說出來？您說我既沒有被告發，也沒有被跟蹤，也沒有被追捕。是的，我是被告發了！是的！被跟蹤和被追捕了！被誰？被我自己。是我擋住我自己的去路，我自己拖著自己，我自己推著，我自己逮捕自己，我自己執行，當一個人自己捉住自己時，那就是真捉住了。」

於是他一把抓住自己的衣服朝馬呂斯靠去：

「您看這個拳頭，」他繼續說，「您不覺得它揪住這領子是不打

算放掉的？好吧！良心完全是另一種拳頭呀！如果要做幸福的人，先生，那就永遠不應懂得天職，因為，一旦懂得了，它就是鐵面無私的。似乎它因為你懂了而懲罰你；不對，它為此而酬報；因為它把你放進一個地獄裡去，在那裡你感到上帝就在你身旁。剖腹開膛的懲罰剛要結束，自己和自己之間就相安無事了。」

於是他用一種痛心而強調的語氣繼續說：

「彭眉胥先生，這不合乎常情，我是一個誠實的人。我在您眼裡貶低自己，才能在自己眼裡抬高自己。我已碰到過一次這樣的事，但沒有這樣沉痛；那不算什麼。是的，一個誠實人。如果因我的過錯，您還繼續尊敬我，那我就不是誠實的人；現在您鄙視我，我才是誠實的。我的命運註定了只能得到騙來的尊重，這種尊重使我內心自卑，並徒增內疚，因此要我自尊，就得受別人的蔑視。這樣我才能重新站起來。我是一個不違反良心的苦役犯。我知道這很難使人相信。但我又有什麼辦法？就是這樣。我自己向自己許下諾言；我履行諾言。一些相遇把我們拴住，一些偶發事件使我們負起責任。您看，彭眉胥先生，我一生中遇到的事真是不少啊。」

冉阿讓又停頓了一下，用力嚥下口水，好像他的話裡有一種苦的回味，他又繼續說下去：

「當一個人有這樣駭人的事在身上時，就無權去瞞人而使別人來共同分擔，無權把瘟疫傳給別人，無權使別人在一無所知的情況下從他的絕壁往下滑，無權使自己的紅帽子【註：死囚戴紅帽子。】去拖累別人，無權暗中使自己的苦難成為別人幸福的拖累。走近健康的人，暗中把自己看不見的癰疽去碰觸別人，這是多麼的卑鄙。割風儘管把姓名借給我，我可無權使用；他能給我，我可不能佔有。一個名字，是代表本人的。您看，先生，我動了一下腦筋，我讀過一點書，雖然我是一個農民；大道理我還能懂得。您看我的言詞還算得體。我自己教育過自己。是啊！詐取一個名字，據為己有，這是不誠實的。字母也像錢包或懷錶一樣可以被盜。簽一個活著的假名，做一個活的假鑰匙，撬開鎖進入誠實人的家，永不能昂首正視，永遠得斜著眼偷

看，自己心裡真感到恥辱，不行！不行！不行！不行！我寧願受苦，流血，痛哭，自己用指甲剝下肉上的皮，整夜在痛苦中輾轉打滾，折磨自己的心靈。這就是我來向您講明這一切的原因，正像您所說的，我情願這樣做。」

他困難地喘著氣，並且吐出了最後一句話：

「過去，為了活命，我偷了一塊麵包；今天，為了活命，我不盜竊名字。」

「為了活命！」馬呂斯打斷他的話，「您不需要這個名字了，為了活命？」

「啊！我懂得自己的意思了。」冉阿讓緩慢地連續幾次抬起了頭又低了下去。

一陣沉默。兩人都默默無言，各人都沉浸在思想深處。馬呂斯坐在桌旁，屈著一指托住嘴角，冉阿讓來回踱著，他停在一面鏡子前不動，於是，他望著鏡子但沒有看見自己，像是在回答內心的推測一般，他說：

「只是現在我才如釋重負！」

他又開始走，走到客廳的另一頭，他回頭時發現馬呂斯在注視著他走路，於是他用一種難以形容的語氣對他說：

「我有點拖著步子走路。您現在知道是什麼原因了。」

然後他完全轉向馬呂斯：

「現在，先生，請您想像一下，我仍是割風先生，我在您家裡待下去，我是您家裡的人，我在我的寢室裡，早晨我穿著拖鞋來進早餐，晚上我們三個人去看戲，我陪彭眉胥夫人到杜伊勒里宮和王宮廣場去散步，我們在一起，你們以為我是你們一樣的人；有那麼一天，

我在這兒，你們也在，大家談天說笑，忽然，你們聽見一個聲音，叫著這個名字：『冉阿讓！』於是警察這隻可怕的手從黑暗中伸出來，突然把我的假面具扯掉了！」

他又沉默了；馬呂斯戰慄著站了起來，冉阿讓又說：

「您覺得怎麼樣？」

馬呂斯用沉默作回答。

冉阿讓接著說：

「您看，我沒有保持沉默是對的。好好地繼續過你們幸福的生活吧！好像在天堂裡一樣，做一個天使的天使，生活在燦爛的陽光中，請對此感到滿足，不要去管一個可憐的受苦人是以什麼方式向您開誠布公和盡他的責任的。在您面前是一個悲慘的人，先生。」

馬呂斯慢慢地在客廳中穿過，當他走近冉阿讓時，向他伸出手來。

但馬呂斯是不得不去握那隻不向他伸出的手的，冉阿讓聽憑他握，馬呂斯覺得好像握著一隻大理石的手。

「我的外祖父有些朋友，」馬呂斯說，「我將設法使您獲得赦免。」

「無濟於事，」冉阿讓回答，「別人認為我已死去。這已足夠了。死了的人不會再被監視。他們被認為是在靜靜地腐爛著。死了，等於是赦免了。」

於是，他把馬呂斯握著的手收回來，用一種嚴酷的自尊語氣補充了一句：

「此外，盡我的天職，這就是我要向它求救的那個朋友；我只需

要一種赦免，那就是我自己良心的赦免。」

這時，在客廳的那一頭，門慢慢地開了一半，在半開的門裡露出了珂賽特的頭。人們只看到她可愛的面容，頭髮蓬鬆，很好看，眼皮還帶著睡意。她做了一個小鳥把頭伸出鳥巢的動作，先看看她的丈夫，再看看冉阿讓，她笑著向他們大聲說著，好像是玫瑰花心裡的一個微笑：

「我打賭你們在談政治！真傻，不和我在一起！」

冉阿讓打了一個寒噤。

「珂賽特！……」馬呂斯吞吞吐吐。接著他停住了。在別人看來好像兩個有罪的人。

珂賽特，興高采烈地繼續來回地看著他們兩人。她的眼裡像是閃耀著天堂裡的歡樂。

「我當場抓住你們了，」珂賽特說，「我剛從門外聽見我父親割風說：『良心……盡他的天職……』這是政治呀，這些。我不愛聽。不該第二天就談政治，這是不公正的。」

「你弄錯了，珂賽特，」馬呂斯說，「我們在談生意。我們在談你的六十萬法郎存放在什麼地方最好……」

「還有別的，」珂賽特打斷他的話，「我來了，你們歡迎我來嗎？」

她乾脆走進門，到了客廳裡。她穿著一件白色寬袖百褶晨衣，從頸部一直下垂到腳跟。在那種天上金光閃耀的古老的哥德式油畫中，有著這種可以放進一個天使的美麗的寬大衣裳。

她在一面大穿衣鏡前從頭至腳地注視自己，然後突然用無法形容的狂喜聲調大聲說：

「從前有一個國王和一個王后。啊！我太高興了！」

說完這句話，她向馬呂斯和冉阿讓行了一個屈膝禮。

「就是這樣，」她說，「我來坐在你們身旁的沙發椅上，再過半小時就進早餐了，你們儘管談你們的，我知道男人們是有話要說的，我會乖乖地待著。」

馬呂斯挽著她的手臂親熱地向她說：

「我們在談生意。」

「想起了一件事，」珂賽特回答，「我剛才把窗子打開了，有很多小丑到花園裡來了。都是些小鳥，不戴面具。今天是齋期開始，可是小鳥不吃齋呀！」

「我告訴你我們在談生意，去吧，我親愛的珂賽特，讓我們再談一下，我們在談數字，你聽了會厭煩的。」

「你今天打了一個漂亮的領結，馬呂斯。你很俏皮，大人，不，我不會厭煩。」

「我肯定你會厭煩的。」

「不會，因為是你們，我聽不懂你們談的話，但我能聽著你們說話，聽見心愛的人的聲音，就不用去了解說的是什麼了。只要能在一起，這就是我的要求。無論如何，我要和你們待在這兒。」

「你是我親愛的珂賽特！但這件事不行。」

「不行！」

「對。」

「好吧，」珂賽特又說，「我本來有新聞要告訴你們。我本想告訴你們外祖父還在睡覺，姨媽上教堂去了，我父親割風房間裡的煙囪冒著煙，還有妮珂萊特找來了通煙囪的人，還有杜桑和妮珂萊特已吵了一架，妮珂萊特譏笑杜桑是口吃。好吧，你們什麼也不知道。啊！這不行？我也一樣，輪到我了，你看吧，先生，我也說：『不行。』看看哪一個上了當？我求求你，我親愛的馬呂斯，讓我和你倆在一起吧！」

「我向你發誓，我們必須單獨談話。」

「那麼請問我是一個外人嗎？」

冉阿讓不開口。

珂賽特轉向他：

「首先，父親，您，我要您來吻我，您在這兒幹嘛一言不發，不替我說話？誰給了我這樣一個父親？您看我在家中很痛苦。我的丈夫打我。來吧，馬上吻我一下。」

冉阿讓走近她。

珂賽特轉向馬呂斯：

「你，我給你一個鬼臉。」

於是她把額頭靠近冉阿讓。

冉阿讓走近她一步。

珂賽特後退。

「父親，您的面色慘白，是不是手臂很痛？」

「手已經好了。」冉阿讓說。

「是不是您沒有睡好？」

「不是。」

「您心裡發悶？」

「不是。」

「那麼就吻我吧，如果您身體健康，睡得好，心裡愉快，我就不責怪您。」

她再把額頭伸向他。

冉阿讓在這有著天上光彩的額頭上吻了一下。

「您笑笑。」

冉阿讓服從了。這是幽靈的微笑。

「現在幫助我來對抗我的丈夫吧。」

「珂賽特……」馬呂斯說。

「做出生氣的樣子，父親。告訴他我一定要待在這兒。你們盡可以在我面前說話。難道你們覺得我竟這樣傻。難道你們說的話竟這樣驚人！生意，把錢存入銀行，這有什麼了不起。男人們總愛故弄玄虛。我要待在這兒。我今天早晨很美麗，看看我，馬呂斯！」

她可愛地聳聳肩，裝出一副說不出的逗人的賭氣的模樣望著馬呂斯。兩人間好像有電花閃了一下，雖然旁邊還有人，但也顧不了了。

「我愛你！」馬呂斯說。

「我崇拜你！」珂賽特說。

於是兩人不由自主地擁抱起來了。

「現在，」珂賽特一邊整理晨衣的一個褶子，撅起勝利的嘴說，
「我待在這兒。」

「這可不行，」馬呂斯用一種懇求的聲調回答道，「我們還有點
事要講完。」

「還不行？」

馬呂斯用嚴肅的語氣說：

「說實在話，珂賽特，就是不行。」

「啊！您拿出男子漢的口氣來，先生。好吧，我走開。您，父親，您也不支持我。我的丈夫先生，我的爸爸先生，你們都是暴君。我去告訴外祖父。如果你們認為我回頭會向你們屈服，那就錯了。我有自尊心，現在我等著你們。你們會發現我不在場你們就會煩悶。我走了，活該。」

她就出去了。

兩秒鐘後，門又打開了，她鮮豔紅潤的面容又出現在兩扇門裡，
她向他們大聲說：

「我很生氣。」

門關上了。黑暗又重新出現。

這正如一道迷路的陽光，沒有料到，突然透過了黑夜。

馬呂斯走過去證實一下那門確是關上了。

「可憐的珂賽特！」他低聲說，「當她知道了……」

聽了這句話，冉阿讓渾身發抖，他用失魂落魄的眼光盯住馬呂斯。

「珂賽特！啊，對了，不錯，您會把這件事告訴珂賽特。這是當然的。您看，我還沒有考慮過這件事，一個人有勇氣做一件事，但沒有勇氣做另一件。先生，我懇求您，我哀求您，先生，您用最神聖的諾言答應我，不要告訴她。難道您自己知道了還不夠嗎？我不是被迫，是自己說出來的，我能對全世界說，對所有的人，我都無所謂。但是她，她一點不懂這是件什麼事，這會使她驚駭。一個苦役犯，什麼！有人就得向她解釋，對她說：『這是一個曾在苦役場待過的人。』她有一天曾見到一些被鏈子鎖著的囚犯，啊，我的天呀！」

他倒在一張沙發上，兩手蒙住臉，別人聽不見他的聲音，但他肩膀在抽搐，看得出他在哭。無聲的淚，沉痛的淚。

啜泣引起窒息，他一陣痙攣，向後倒向椅背，想要喘過一口氣，兩臂下垂，馬呂斯見他淚流滿面，並且聽見他用低沉的好像來自無底深淵的聲音說：「噢！我真想死去！」

「您放心吧，」馬呂斯說，「我一定替您保密。」

馬呂斯的感受可能並沒有達到應有的程度，但一小時以來他不得不忍受這樣一件可怕的出乎意外的事，同時看到一個苦役犯在他眼前和割風先生的面貌逐漸合在一起，他一點點地被這淒涼的現實所感染，而且形勢的自然發展使他看出自己和這個人之間剛剛產生的距離，他補充說：

「我不能不向您提一下，關於您如此忠心誠實地轉交來的那筆款子，這是個正直的行為，應該酬謝您，您自己提出數字，一定會如願

以償，不必顧慮數字提得相當高。」

「我謝謝您，先生。」冉阿讓溫和地說。

他沉思一會兒，機械地把食指放在大拇指的指甲上，於是提高嗓子說：

「一切差不多都完了，我只剩下最後的一件事……」

「什麼事？」

冉阿讓顯得十分猶豫，幾乎有氣無力，含糊不清地說：「現在您知道了，先生，您是主人，您是否認為我不該再會見珂賽特了？」

「我想最好不再見面。」馬呂斯冷淡地回答。

「我不能再見到她了。」冉阿讓低聲說。

於是他朝門口走去。

他把手放在門把上，擰開了門，門已半開，冉阿讓開到能過身子，又停下來不動了，然後又關上了門，轉身向馬呂斯。

他的面色不是蒼白，而是青灰如土，眼中已無淚痕，但有一種悲慘的火光。他的聲音又變得特別鎮靜：

「可是，先生，」他說，「您假如允許，我來看看她。我確實非常希望見她，如果不是為了要看見珂賽特，我就不會向您承認這一切，我就會離開這兒了；但是為了想留在珂賽特所在的地方，能繼續見到她，我不得不老老實實地都向您說清楚。您明白我是怎樣想的，是不是？這是可以理解的事。您想她在我身邊九年多了。我們開始時住在大路旁的破屋裡，後來在修女院，後來在盧森堡公園旁邊。您就是在那裡第一次見到她的。您還記得她的藍毛絨帽子。後來我們又住到殘廢軍人院區，那兒有一個鐵柵欄和一個花園，在卜呂梅街。我住

在後院，從那兒我聽得見她彈鋼琴。這就是我的生活。我們從不分離。這樣過了九年零幾個月。我等於是她的父親，她是我的孩子。我不知道您能否理解我，彭眉胥先生，但現在要走開，不再見到她，不再和她談話，一無所有，這實在太困難了。如果您認為沒有什麼不恰當，讓我偶爾來看看珂賽特。我不會經常來，也不會待很久。您關照人讓我在下面一樓的小屋裡坐坐。我也可以從僕人走的後門進來，但這樣可能使人詫異。我想最好還是走大家走的大門吧。真的，先生，我還想看看珂賽特。次數可以少到如您所願。您設身處地替我想一想吧，我只有這一點了。此外，也得注意，如果我永不再來，也會引起不良的後果，別人會覺得奇怪。因此，我能做到的，就是在晚上，黃昏的時候來。」

「您每晚來好了，」馬呂斯說，「珂賽特會等著您。」

「您是好人，先生。」冉阿讓說。

馬呂斯向冉阿讓一鞠躬，幸福把失望送出大門，兩個人就分手了。

二 洩露的事裡可能有的疑點

馬呂斯的心裡亂極了。

對珂賽特身旁的這人他為什麼一直都有著反感，從此就得到了解釋，他的本能使他察覺到這人有著一種不知怎樣的謎，這個謎，就是最醜的恥辱——苦役。割風先生就是苦役犯冉阿讓。

在他的幸福中突然發現這樣一個祕密，正如在斑鳩巢中發現了一隻蠍子。

馬呂斯和珂賽特的幸福是否從此就得和這人有關？這是否是一個既成的事實？接納這個人是已締結婚姻的一個部分？

是否已毫無辦法了？

難道馬呂斯也娶了這個苦役犯？

儘管頭上戴著光明和歡樂的冠冕，儘管在享受一生中黃金時刻的美滿愛情，遇到這種打擊，即使是歡欣得出神的天使，或是在榮光中神化的人也會被迫戰慄起來。

馬呂斯捫心自問，是否應歸咎於自己？這是一個人在這種突然的徹底改變時經常產生的現象。他是否缺少預見？是否太不謹慎？是否無意中魯莽從事？可能有一點。他是否不夠小心，沒有把四周的情況了解清楚，就一頭鑽進這個以和珂賽特結婚告終的愛情故事裡？他察覺到，經過一系列的自我觀察，生活就是如此一點一點地把我們矯正過來；他察覺到，他的性情具有妄想和夢幻的一面，內在的煙霧是很多體質的特徵，當戀愛和痛苦達到極端時，它就擴大了，心靈的溫度變了，煙霧就侵占全身，使他只能有一個混沌的意識。我們不止一次地指出過馬呂斯個性中這樣一種獨特的成分。他回想起在卜呂梅街當他陶醉在戀愛中時，在那心醉神迷的六、七個星期裡，他竟沒有向珂賽特提起過戈爾博破屋中那謎一樣的悲劇，其中的受害人在搏鬥裡古怪地堅持緘默，後來又潛逃了。他怎麼一點也沒有向珂賽特談到？而這是不久前發生的，又是這樣駭人！怎麼他連德納第的名字也沒有向她提過，尤其是當他遇到愛潘妮的那一天？現在他幾乎無法理解他當時的沉默。其實他是意識到的。他想起當時他昏頭昏腦，他為珂賽特而感到陶醉，愛情淹沒了一切，彼此都陶醉在理想的境界中，也可能有那麼一點不易察覺的理智混入了這強烈而又迷人的心境中，有一個模糊的隱隱約約的本能，想隱瞞消除記憶中他害怕接觸的這一可怕的遭遇，他不願在裡面擔任任何角色，他逃避這件事，他不能既當這件事的敘述者或證明人而同時又不成為揭發人。何況這幾個星期一閃就過去了；除了相親相愛之外，無暇他顧。最後他把一切衡量了一下，在反覆檢查思考之後，他認為即使他把戈爾博的埋伏綁架案告訴珂賽特，向她提出了德納第的名字，其後果又該如何呢？即使他發現了冉阿讓是一個苦役犯，這樣能使自己發生變化嗎？會使珂賽特發生變化

嗎？他是否會退縮？他是否會對珂賽特愛得少一點？他是否會不娶她？不會。這些對已經做了的事會有一點改變嗎？不會。因此沒有什麼可後悔的，沒有什麼可自責的。一切都很好。這些被稱作情人的陶醉者有一個上帝護衛著他們。盲目的馬呂斯遵循了一條他清醒時也會選擇的路。愛情蒙住了他的眼睛，把他帶到什麼地方去了呢？帶進了天堂。

但這個天堂由於有地獄相隨，從此變得複雜了。

過去馬呂斯對這個人，這個變成冉阿讓的割風的反感現在則又夾雜了厭惡。

在這厭惡中，我們可以說，也有點同情，甚至還有一定的驚奇的成分。

這個盜賊，這個慣犯，歸還了一筆款子。一筆什麼樣的款子？六十萬法郎。他是唯一知道這筆錢的祕密的人。他本可全部留下，但他卻全部歸還了。

此外，他自動暴露了他的身分。沒有什麼來迫使他暴露。如果有人知道他的底細，那也是由於他自己。他承認了，不僅要忍受恥辱，還要準備災難臨頭。對判了刑的人來說，一個假面具不是假面具，而是一個避難所。他拒絕了這個避難所。一個假姓名意味著安全，但他拋棄了這個假姓名。他這個苦役犯盡可永遠藏身在一個清白的人家；但他拒絕了這種誘惑。出自什麼動機？出自良心的不安。他自己已用無法抑制的真實語氣闡述了。總之，不論這冉阿讓是個什麼樣的人，他肯定是個對良心悔悟的人。他心裡開始有一種不知什麼樣的神祕的要重新做人的要求；而且，根據一切現象來看，在很久以前良心上的不安就已支配著這個人。這樣極端公正和善良的心是不屬於庸俗的人的。良心的覺醒就是靈魂的偉大。

冉阿讓是誠實的。這種誠實看得見，摸得到，無可懷疑，單憑他付出的痛苦代價就足以證明，因而一切查問都已沒有必要，可以絕對

相信這個人所說的一切。這時，對馬呂斯來說，位置是古怪地顛倒過來了。割風先生使人產生什麼感覺？懷疑。

而從冉阿讓那裡得出的是什麼？信任。

馬呂斯經過苦思冥想，對冉阿讓作了一份總結，查清了他的功和過，他設法想得到平衡。但這一切就像在一場風暴裡一樣。馬呂斯力圖對這個人得出一個明確的看法，可以說他一直追逐到冉阿讓的思想深處，失去了線索，接著又在煙霧迷漫的厄運中重新找到了。

款子誠實地歸還了，直言不諱地認罪，這些都是好現象。

這好像烏雲裡片刻的晴朗，接著烏雲又變成漆黑的了。

馬呂斯的回憶雖然十分混亂，但仍留下了一些模糊的印象。

容德雷特破屋中的那次遭遇究竟是怎麼回事？為什麼警察一到，這個人非但不告狀，反而逃走了？馬呂斯在這裡找到了回答，原來這個人是個在逃的慣犯。

另一個問題：這個人為什麼要到街壘裡來？因為馬呂斯已清楚地回想起了過去的這件事，現在在他情緒激動時，這事就像隱形墨水靠近火一樣，又重新顯露出來了。這人曾經到街壘裡來，但他並沒有參加戰鬥。他來幹什麼？在這個問題上，一個鬼怪出來作了回答：沙威。馬呂斯完全記得當時冉阿讓那愁苦的幻影把捆著的沙威拖出了街壘。蒙德都巷子轉角後面可怕的手槍聲還在他耳邊迴響。很可能這奸細和這犯人之間有仇恨。一個妨礙了另一個。冉阿讓是到街壘裡去復仇的。他來得較遲。大概他知道沙威被囚。科西嘉島式的復仇【註：法國在地中海裡的島嶼，當地的復仇一直連累到敵對一方的家屬。】深入到了社會的底層，成為他們的法律；這種復仇平凡得使那些心已一半向善的人也不會感到驚異；他們的心就是這樣：一個已走上懺悔之路的罪人，對於盜竊，良心會有所不安，面對復仇則是無所謂的。冉阿讓殺死了沙威。至少這件事顯然如此。

最後還有一個問題，但這個問題無法作答。馬呂斯感到這個問題像把鉗子。冉阿讓怎麼會這樣長時期地和珂賽特生活在一起？上天開的是種什麼樣的可悲的玩笑，要讓這個孩子接觸到這麼一個人？難道上界也鑄有雙人鏈，上帝喜歡把天使和魔鬼拴在一起？難道一個罪人和一個純潔的孩子在神祕的苦難監獄中可以同房作伴？在這被稱作人類命運的判刑人的行列裡，兩個人的額頭可以挨得如此近，一個是天真的，另一個是可怕的，一個沐浴著晨曦的神聖白光，另一個永遠被一道永恆的閃電照得慘無人色？誰對這莫名其妙的搭配作出了決定？以什麼方式？是一種什麼樣的奇蹟使這個聖潔的孩子和老罪犯共同生活在一起？誰把羔羊和豺狼拴在一起？還更使人莫名其妙的是，去把狼拴在羔羊身上？因為狼愛羔羊，因為這野蠻人崇拜這脆弱的人，因為，九年以來，天使依靠惡魔作為支柱。珂賽特的幼年 and 青春，她的出生，這童貞少女向著生命和光明發育成長，都依靠這醜惡漢子的忠忱護衛。在這一點上，問題一層層解開了，可以說出現了無數的謎，深淵底下又出現深淵，致使馬呂斯在俯視冉阿讓時不能不暈頭轉向。這個斷崖絕壁似的人究竟是怎麼回事呢？

《創世記》裡的老信條是永恆的，在一直存在著的人類社會中，直到將來的某一天，一種更大的光明來改變這個社會時，也永遠會有兩種人，一種是高尚的，另一種是卑下的；向善的是亞伯，作惡的是該隱。那麼這個秉性善良的該隱又是什麼呢？這個虔誠地一心一意崇拜一個聖女的盜賊，他守衛她，教養她，保護她，使她品格高尚，雖然他本身汙穢。這個盜賊是個什麼樣的人呢？他是垃圾卻尊敬一個天真的人，他把她培養得潔白無瑕，這又怎麼理解呢？這個教育珂賽特的冉阿讓是個什麼人？這個黑暗的面孔唯一的目的是防止陰影和雲霧遮蔽一個星辰的升起，這又作何解釋呢？

這是冉阿讓的祕密，也是上帝的祕密。

在這雙重祕密前面，馬呂斯在後退。一個祕密可以說已使他對另一個祕密安了心。顯而易見上帝和冉阿讓一樣參預了這一奇遇，上帝有自己的工具，他使用他願意使用的工具。他對人類負責。我們知道上帝的辦法嗎？冉阿讓在珂賽特身上付出了勞動。他也多少培養了這

個靈魂。這是不容置疑的。那又怎麼樣呢？工匠令人感到恐怖；但作品是傑出的。上帝隨心所欲地在顯示他的奇蹟。他創造出這個可愛的珂賽特，他為此而用上了冉阿讓。他樂意挑選這個怪誕的助手。我們有什麼可責難他的？難道廢肥是第一次幫助玫瑰花在春天開放嗎？

馬呂斯自問自答，認為自己這些答案是正確的。在我們所指出的的一切論點上，他沒敢深挖冉阿讓，但又不敢向自己承認他不敢，他深深地愛著珂賽特，珂賽特已經屬於他，珂賽特是出奇的純潔。對此他心滿意足。還需要弄清楚什麼呢？珂賽特就是光明。光明還需要再明朗化嗎？他已有了一切；還有什麼其他的希求呢？應有盡有了，還不滿足嗎？冉阿讓個人的事與他無關。當他對這個人的不幸陰影俯視時，他就緊緊抓住這悲慘的人莊嚴的聲明：「我與珂賽特毫無關係，十年前，我還不知道她的存在呢！」

冉阿讓是個過路人。他自己已說過。是啊，他是路過。不管他是什麼人，他的任務已經完成。從今以後有馬呂斯當珂賽特的靠山。珂賽特在燦爛的藍天裡找到了她的同類，她的情人，她的丈夫，她的卓絕的男人，珂賽特長出雙翼神化了，在飛上天時她把她那醜惡的空蛹冉阿讓扔在她後面的地下。

無論馬呂斯在什麼樣的思想裡打轉，歸根結柢，他對冉阿讓總有一定程度的厭惡。可能是一種崇敬的厭惡，因為他感到這個人「有神聖的一面」。無論他怎麼處理，無論找什麼減罪的情節，最後仍不得不回到這一點：這是一個苦役犯。這就是說在社會的階梯上，一個連位子都沒有的人，因為他處在樓梯的最後一級之下。最末一個人之後才是苦役犯。苦役犯可以說已經不是活著的人的同類。法律在他身上已剝奪了對一個人所能剝奪的全部人格。馬呂斯雖然是共和派，但對刑罰卻仍贊成嚴酷的制度，他對待被法律打擊的人，看法和法律所判的完全一致。可以說他還沒有接受一切進步的思想。他還不能辨別什麼是人決定的，什麼是上帝決定的，還不能區分法律和權利。人們自封有權處理不能挽回和不能補救的事，馬呂斯一點也沒研究估量過這種自封的權利。他覺得對成文法的某些破壞要受永久的處罰，這是很容易理解的，他同意社會把有些人罰入地獄是一種文明的做法。他還

停留在這一步，當然以後也必然會進步，因為他的天性是善良的，實質上裡面含有潛在的進步。

在這種思想範疇裡，他覺得冉阿讓畸形、討厭。這是一個惡人，一個苦役犯。這個字眼對他來說就像末日審判時的號角；於是在長時間觀察了冉阿讓之後，他最後的態度是轉過頭去，「魔鬼退下」。

我們應當承認並且還該著重指出馬呂斯對冉阿讓曾經提過問題，而冉阿讓向他說：「你在讓我招供。」其實他還並沒有提出兩三個決定性的問題。並非他想不起這些問題，而是他怕這些問題。容德雷特破屋？街壘？沙威？誰知道揭到什麼時候才会有完？冉阿讓不像是個畏縮的人。誰知道，如果馬呂斯追問後，他是否會希望冉阿讓不再說下去？在某些重要關頭，我們大家難道不曾遇到過，在提了一個問題之後，自己去塞住耳朵不想聽到答覆？尤其是在戀愛時期是會有這種懦弱的現象的。過分追究險惡的情況是不謹慎的，尤其當我們自己生活裡不能割斷的一面又不幸牽涉在裡面時。冉阿讓失望的解釋，可能會暴露出一些可怕的事，誰知道這道醜惡的光是否會波及珂賽特？誰知道在珂賽特天使般的額頭上是否已留下這種地獄之光呢？濺出的閃電的光仍屬霹靂。天命決定了這種相互的關聯，由於陰沉的反光規律在起作用，無辜的人也會染上罪惡的痕跡，最清白的面容也可以永遠保留著可憎的近鄰的反射。無論正確與否，馬呂斯害怕了。他已知道得太多了。他想含糊過去，並不打算弄清底細。在失望中，他糊裡糊塗地抱走珂賽特，而對冉阿讓閉起了眼睛。

這個人屬於黑暗，屬於活生生的可怖的黑夜。他怎麼敢追根究柢呢？盤問黑影是種恐怖。誰知道它將如何作答。黎明可能會永遠被它玷汙！

在這種思想狀態裡，一想到這個人今後將和珂賽特會有某種接觸時馬呂斯感到驚惶失措。這些可怕的問題，當時他是退縮不敢提，這些問題本可能會使他得出一個毫不容情的一刀兩斷的決定，他此刻幾乎埋怨自己沒有把它提出來。他覺得自己心腸太好，太寬厚，也就是說，太懦弱了。這種軟弱使他作出了一個不謹慎的讓步。他被人感動

了。他不該如此。他應該簡單而乾脆地甩開冉阿讓。冉阿讓是惹禍的人，他應該犧牲他，把他從家中趕出去。他責怪自己，他怪自己突然被激動搞糊塗了，使自己耳聾眼瞎，被拖著跑了。他對自己感到很不滿。

現在怎麼辦呢？冉阿讓的來訪使他十分反感。這個人到他家？來有什麼用？怎麼辦？至此他已頭昏眼花，他不願深思，不願細察，也不願追問自己。他已經答應了，他被動地答應了；冉阿讓得到了他的諾言；即使對一個苦役犯，尤其對一個苦役犯，也絕不能食言，然而他首先要負起的責任仍是珂賽特。總之，一種壓倒一切的厭惡在支配他。

所有這些想法在馬呂斯腦海中混亂地上下翻騰，從一種想法轉到另一種，每一種都使他激動，他因而極端惶惑。要在珂賽特面前隱藏起這種情緒是不容易的，但愛情是天才，馬呂斯做到了。

此外，他似乎無目的地向珂賽特提了幾個問題，天真無邪，潔白如鴿子的珂賽特毫不懷疑；他向她談到她的幼年和少年時期，於是他越來越深信凡是一個人能具有的善良、慈愛和可敬之處，對珂賽特來說這個苦役犯都是具有的。馬呂斯的預感和推測都是正確的。這株可怕的蕁麻疹愛並且護衛了這朵百合花。

第八卷 傍晚的殘月

一 地下室

第二天，黃昏時刻，冉阿讓去敲吉諾曼家的大門。迎接他的是巴斯克。巴斯克恰好在院子裡，好像他已接到命令。有時候我們會關照僕人：「你在這兒守著某某人，他就要來了。」

巴斯克未等冉阿讓來到跟前就問他：

「男爵先生叫我問先生，要上樓還是待在樓下？」

「在樓下。」冉阿讓回答。

巴斯克確是十分恭敬的，他把地下室的門打開了說：「我去通知夫人。」

冉阿讓走進了一間有拱頂的潮濕的地下室，有時這是當作酒窖用的。昏暗的光線從一扇有鐵欄杆的開向街心的紅格玻璃窗裡射進來。

這不是一間像其他被拂塵、打掃天花板的揮子以及掃帚經常清理過的房間，灰塵在裡面安安靜靜地堆積著。對蜘蛛的消滅計劃還沒有建立。一個精緻的黑黑的大蛛網張掛著，上面綴滿死蒼蠅，裝模作樣地鋪呈在一塊窗玻璃上。房間既小又矮，牆角有著一堆空酒瓶。牆壁刷成赭黃色，石灰大片大片剝落。靠裡有一個木質的壁爐漆成黑色，爐架窄小，爐中生了火，很明顯，這說明他們估計冉阿讓的回答是「在下面」。

兩把扶手椅放在火爐兩旁，在扶手椅之間鋪了一塊床前小墊，代替地毯，小墊只剩下粗繩，幾乎沒有羊毛了。

房間利用火爐的光和從窗子透進來的黃昏天色來照明。

冉阿讓疲乏不堪。好幾天來他不吃也不睡，他倒在一張扶手椅裡。

巴斯克進來，把一支燃著的蠟燭放在爐架上又走了。冉阿讓低著頭，下巴垂在胸口上，沒有看見巴斯克，也沒看見蠟燭。

忽然他興奮地站了起來，珂賽特已在他後面。

他沒有見她進來，但他感到她進來了。

他轉過身來，他打量她，她美麗得令人仰慕。但他用深邃的目光觀望的不是美麗的容貌，而是靈魂。

「啊，不錯，」珂賽特大聲說，「好一種想法！父親，我知道您有怪癖，但我再也想不到會有這一著。馬呂斯告訴我您要我在這裡接待您。」

「是的，是我。」

「我已猜到您的回答，好吧，我警告您，我要和您大鬧一場。從頭開始，父親，先來吻我。」

她把面頰湊過去。

冉阿讓呆呆地不動。

「您動也不動，我看清楚了，這是有罪的表現。算了，我原諒您。耶穌說：『把另一邊面頰轉向他。』在這裡。」

她把另一邊臉湊過去。

冉阿讓一動也不動，好像他的腳已被釘在地上了。

「這可嚴重了，」珂賽特說，「我怎麼得罪您了？我聲明要翻臉了，你得和我言歸於好。您來和我們一起吃飯。」

「我吃過了。」

「不是真話，我找吉諾曼外祖父來責備您，祖父可以訓父親。快快和我一同上客廳去吧，立刻走。」

「不行。」

到此，珂賽特感到有點拿不住了，她不再命令而轉為提問。

「為什麼？您挑選家裡最簡陋的房間來看我，這裡真待不住。」

「你知道……」

冉阿讓又改口說：

「您知道，夫人，我很特別，我有我的怪癖。」

珂賽特拍著小手。

「夫人！……您知道！……又是件新鮮事！這是什麼意思？」

冉阿讓向她苦笑，有時他就這樣笑著。

「您要當夫人，您是夫人了。」

「但對您可不是，父親。」

「別再叫我父親。」

「為什麼？」

「叫我讓先生，或者讓，隨您的便。」

「您不是父親了？我也不是珂賽特了？讓先生？這是什麼意思？這是革命，這些！發生了什麼事？請您看著我。您也不願來和我們同住！您又不要我的房間！我怎麼得罪了您？我怎麼得罪您啦？難道發生了什麼事？」

「沒有。」

「那又為什麼呢？」

「一切仍像過去一樣。」

「您為什麼要改變姓名？」

「您不是也改了，您。」

他仍帶著那種微笑對著她，並且還說：

「既然您是彭眉胥夫人，我也可以是讓先生。」

「我一點也不明白，這一切都是愚蠢的。我要問我的丈夫是否允許我稱您讓先生，我希望他不同意。您使我多麼難受，您有怪癖，但也不必使您的小珂賽特難過呀！這不好。您沒有權利變得厲害，您原來是十分善良的！」

他不回答。

她很快地抓住他的雙手，用無法抵抗的舉動，把手靠近自己的臉，她又緊緊地把手挨著她的脖子，放在下巴下面，這是一種極溫柔的動作。

「啊，」她向他說，「請您仁慈點吧！」

她又繼續說：

「我說仁慈是指和氣，來住在這裡，恢復我們那有益的短時間的散步，這裡和卜呂梅街一樣也有小鳥，來和我們一起生活，離開武人街那個洞，別讓我們來猜謎，和其他人一樣，來和我們一起吃飯，和我們一起吃早餐，做我的父親。」

他把手縮回去。

「您不需要父親了，您已有了丈夫。」

珂賽特冒火了。

「我不需要父親了！這種話太不近人情，真令人不知說什麼好！」

「如果杜桑在的話，」冉阿讓說話時好像一個在找靠山、抓住任何樹枝就不放的人，「她會第一個承認我真是有我自己的一套習慣。什麼事也沒有發生，我一直喜歡我的黑暗的角落。」

「這裡冷得很，看也看不清。要當讓先生，這真糟透了，我不要您對我用『您』稱呼。」

「剛才來的時候，」冉阿讓回答，「在聖路易街烏木器店裡我看見一件木器，如果我是個漂亮的婦女，我就要把這件木器買到手。一個很好的梳妝臺，式樣新，我想就是你們所說的香木，上面嵌了花，一面相當大的鏡子，有抽屜，很好看。」

「哼！怪人！」珂賽特回答。

於是她用十分可愛的神氣，咬緊牙咧開嘴向冉阿讓吹氣。

這是一個美神在學小貓的動作。

「我氣憤得很，」她又說，「從昨天起你們全都在使我發怒，我心裡很惱火，我不懂。您不幫我對付馬呂斯，馬呂斯不支持我對付您。我是孤單的。我佈置得很好的一間臥室。如果我能把上帝請來，我也都想請進去。你們把房間甩給我。我的房客跑掉了。我叫妮珂萊特準備一頓美味的晚餐。『人家不要吃您的晚餐，夫人。』還有我的父親割風要我叫他讓先生，還要我在這個可怕的陳舊簡陋的發黴的地窖裡接待他，這兒牆上長了鬍子，空瓶代替水晶器皿，蛛網代替窗簾！您性情古怪，這我承認，這是您的個性，但對剛結婚的人總得暫時休戰。您不該立刻就變得很古怪。您居然能在那可恨的武人街住得很安逸。在那裡我本人倒是悲觀失望的！您對我有什麼不滿？您使我十分難過。呸！」

然後，忽而又一本正經，她盯住冉阿讓又說：

「您不高興是因為我幸福了？」

天真的話，有時不自覺地說到了點子上。這個問題，對珂賽特來說是簡單的，對冉阿讓則是嚴酷的。珂賽特要讓他痛一下，結果使他心碎腸斷了。

冉阿讓臉色慘白。他停了一下不回答，然後用一種無法形容的聲音好像自言自語地輕輕說：

「她的幸福，是我生活的目的。現在上帝可以召喚我去了。珂賽特，你幸福了，我沒有用了。」

「啊！您對我稱『你』了！」珂賽特叫起來。

於是她跳過去抱住他的脖子。

像失去了理智那樣冉阿讓熱烈地把她緊抱在胸前，他好像覺得他又把她找回來了。

「謝謝，父親！」珂賽特說。

這種激動的感情正要使冉阿讓變得非常傷心，他慢慢地離開珂賽特的手臂並且拿起他的帽子。

「怎麼啦？」珂賽特說。

冉阿讓回答：

「我走了，夫人，別人在等您。」

在到門口時，又加了一句：

「我對您稱了『你』，請告訴您的丈夫，以後我不再這樣稱呼您了，請原諒我。」

冉阿讓出去了。留下珂賽特在為這莫名其妙的告別而發呆。

二 再一次讓步

第二天，在同一時刻冉阿讓來了。

珂賽特不再問他，不再表示驚訝，不再叫她覺得冷，不再提客廳的事了；她避免稱他父親或讓先生，她任他稱「您」，任他稱「夫人」，只是她的歡樂減弱了。如果她有可能愁悶的話，她會發愁的。

很可能她和馬呂斯已作過一次這樣的談話，她的愛人在這次談話裡說了要說的話但不加任何解釋，而且還使愛妻滿意。相愛的人對愛情之外的事物好奇心是不會太大的。

地下室被稍稍整理了一下。巴斯克拿走了瓶子，妮珂萊特清除了蜘蛛網。

這之後，在這同一時刻冉阿讓都來到。他每天來，他沒有勇氣不照馬呂斯所說的來辦。馬呂斯則設法讓自己在冉阿讓來時不在家。家裡人對割風先生這種新的情況也習慣了。杜桑也幫著解釋，「先生一貫就是這樣的。」她這樣重複著。外祖父作了這樣一個結論：「這是一個怪人。」一句話就道盡一切。此外九十歲的人不可能還有什麼交往，一切都只是湊合而已，來一個新人不免使人感到拘束，已沒有空位置了；一切習慣都已養成。割風先生，切風先生，吉諾曼外祖父覺得最好這位「先生」別來。他還說：「這種怪人是常見的。他們經常做些怪事。什麼目的？沒有。戈那勃勒侯爵比他更怪。他買了一座宮殿，自己卻住在閣樓裡。有些人是會有這種古怪的表現的！」

沒有人能隱隱約約地感到隱藏著的可怕的東西。誰能去猜這樣的事？印度有種沼澤，那裡的水好像很特別，無法理解，無風時水生波紋；該平靜處卻會起浪。人們看到水面無故波濤起伏，但看不到水底有條七頭蛇在爬行。

這樣很多人都有一種祕密的怪物，一種自己養成的病痛；一條啃齧他們的龍，一種使他們在夜間不得安息的絕望。這種人和其他人一樣，來來去去。我們不知道他有著一種痛苦，一種可怕的長著一千顆牙的生物寄生在這悲慘的人的身上，導致他的死亡。我們不知道這人是個深淵，他是死水，深極了。不知什麼緣故水面偶爾出現混亂。一圈神祕的水紋，忽然不見了，忽然又出現；一個水泡升上來又破滅了。這是不足道的小事一件，但卻很可怕。這是隻別人所不知的野獸在呼吸。

人往往有某些古怪的習慣，有人在別人離去時來到，在別人炫耀時隱藏，一切場合他都穿上一件我們稱作土牆那種顏色的外衣，專找僻靜的小路，喜歡無人走的街。不參加別人的談話，避開人群和節日，貌似寬裕其實卻很清貧，儘管很富，但還總是自己裝著鑰匙，燭臺放在門房裡，從小門進來，走隱祕的樓梯，所有這些無關緊要的奇特的舉動，諸如漣漪、氣泡、水面轉瞬即逝的波紋，常常是來自一個可怕的深淵。

幾個星期就這樣過去了。一種新的生活慢慢地支配了珂賽特；婚後有種種事務如拜客、家務、娛樂等這些大事。珂賽特的娛樂並不費錢，主要可以歸納為一項：和馬呂斯在一起。和他一同出去，和他待在一起，這是她生活裡的大事。他們隨時手挽手一同上街，在陽光下，在大路上，不用躲避，就他們兩人，出現在眾人面前，對他們來說這永遠是種新的歡樂。珂賽特有件不稱心的事，就是杜桑因和妮珂萊特合不來而離去了。要使兩個老處女處得好是不可能的。外祖父身體很好；馬呂斯有時為幾起訴訟出庭辯護；吉諾曼姨媽安靜而知足地在新夫婦身旁過著她的次要地位的生活。冉阿讓每日都來。用「你」的稱呼不見了，用的是「您」、「夫人」和「讓先生」，這樣使他在珂賽特面前就不一樣了。他設法使珂賽特和他疏遠，這已有了成效。她越來越快樂，而溫情卻一天比一天少下去。其實她仍很愛他，這一點他也感覺得到。有一天她忽然向他說：「您曾是我的父親，現在不是了，您曾是我的叔叔，現在不是了，您本是割風先生，而現在卻成讓先生了。您究竟是什麼人呢？我不喜歡這些。如果我不知道您是這樣的善良，那我見您就會害怕了。」

他仍住在武人街，下不了決心離開珂賽特居住的地區。

開始時他只和珂賽特在一起待上幾分鐘就走了。

慢慢地他養成了把探望時間延長一點的習慣，就像是由於白天長了，他也可以這樣做一樣，他來得早一點，離開得晚一點。

有一天珂賽特脫口叫了他一聲「父親」。冉阿讓年老陰沉的臉上閃過一道快樂的光，他關照她：「叫讓。」「啊，對了，」她一邊大笑一邊答話，「讓先生。」「很好，」他說。他轉過身去不讓她看見他在擦他的眼睛。

三 追憶起卜呂梅街的花園

這是最後一次了。這最後的微光一過，就出現了完全的熄滅。不

再有親近的表示，見面問好時不再接吻，不再聽到「父親」這個非常溫暖的稱呼了！是他，按照自己的要求和自己計劃好的，接連把自己的一切幸福趕走；他受的苦難是在一天之內先是整個地失去珂賽特，後來還得一點一點地失去她。

眼睛已經對地窖裡的光線習慣了。總之，每天見珂賽特一面，他已感到滿足。他的生活都集中在這一刻裡。他坐在她身旁，靜靜地望著她，或者和她談談過去的那些年，她的童年時期，她在修女院的情景和她那時的小朋友。

有一天下午——在四月初，天氣已經暖了，但還有點涼意，正是陽光明媚的時刻，馬呂斯和珂賽特窗外的花園已經蘇醒，山楂花即將開放，一排紫羅蘭豔麗得像寶石，在老牆上開放，粉紅的狼嘴花在石縫裡張著大口，小白菊和金毛茛可愛地出現在綠草叢中，今年的白蝴蝶也初次露面。風，這個天長地久的喜事吹鼓手，在樹林中開始演奏晨曦的大交響樂，老詩人則稱之為新春。馬呂斯向珂賽特說：「我們說過要去看看我們卜呂梅街的花園，這就去吧，別成為忘恩負義的人。」於是他倆就去了，好像兩隻燕子飛向春天一樣。他們感到這卜呂梅街的花園好像他們的黎明。他們已在生活裡留下了某種類似愛情的春天的東西。卜呂梅街的房子原有租賃契約，現在還屬於珂賽特。他們到那個花園和房屋裡去。他們又在那兒聚首，並在那裡忘記了一切。晚上，在慣常的時刻，冉阿讓來到受難修女街。「夫人和先生一同出去了，還沒有回來。」巴斯克向他說。他靜坐等了一小時，珂賽特還沒有回來。他低下頭就走了。珂賽特對這次重訪「他們的花園」心醉神迷，並且為「整整一天生活在她的過去」而非常快樂，第二天她除了這件事之外沒談過別的，她沒有注意到她沒有見到冉阿讓。

「你們是怎麼去的？」冉阿讓問她。

「走去的。」

「回來呢？」

「坐街車。」

近來，冉阿讓注意到年輕的夫婦在節儉過日子，他為此感到煩惱。節儉是馬呂斯嚴格遵守的，而這個詞對冉阿讓則完全有它的意義。他試探著問了一句：

「為什麼你們不自備一輛車呢？一輛漂亮的轎式馬車一個月只花五百法郎，你們是富裕的。」

「我不知道。」珂賽特回答。

「就拿杜桑來說吧，」冉阿讓說，「她走了，您也不添個人，為什麼？」

「有妮珂萊特就夠了。」

「您應該有一個收拾房間的女僕呀。」

「我不是有馬呂斯嗎？」

「你們應該有自己的房子，自己的僕人，一輛馬車和戲院裡的包廂，對您來說沒有一樣東西會太過分的。為什麼不利用你們的財富？財富是增添幸福的呀！」

珂賽特不作聲。

冉阿讓來訪的時間並沒有縮短，恰好相反，如果心在向下滑，就不會在坡上停住。

當冉阿讓想延長他的訪問而使人忘卻時間時，他就稱讚馬呂斯；他覺得他是美男子，高貴、勇敢、有智慧、有口才、心地好。珂賽特更加以補充。冉阿讓重又開始讚頌，簡直說不完。馬呂斯，這個名字的涵義是無窮無盡的，六個字母拼成的名字包含好幾本書的內容。這樣冉阿讓就能多待一會兒。看到珂賽特在他身旁忘記一切，這對他是

何等的溫暖！這是他傷口的敷料。好幾次巴斯克一連通知兩遍：「吉諾曼先生叫我提醒男爵夫人，晚餐已經準備好了。」

在這些日子裡，冉阿讓就心事重重地回家去。

馬呂斯曾想到把他比作蝶蛹，難道其中有著真實的一面？

冉阿讓難道是個蝶蛹，它堅持不懈地來看望他的蝴蝶？

有一天他比往常還待得久一點。第二天他注意到火爐裡沒有生火。「咦！」他在想，「沒有火了。」他自己又這樣解釋：「很簡單，已經到了四月。冷天已經過去了！」

「上帝！這裡真冷！」珂賽特進來時喊著。

「不冷嘛！」冉阿讓說。

「那麼是您叫巴斯克不要生火的？」

「是的，我們快到五月了。」

「但我們到六月還要生火。在這地窖裡，全年都得生火。」

「我認為不要火了。」

「這又是您的怪主意！」珂賽特說。

第二天，火又生起來了。但那兩把扶手椅擺到門口去了。

「這是什麼意思？」冉阿讓思忖著。

他去把椅子搬過來放在火爐旁。

重新燃起的爐火給了他勇氣。他使他們的談天又比平時長了一

點。當他站起來要走時，珂賽特說：

「昨天我的丈夫和我談了一樁怪事。」

「什麼事？」

「他和我說：『珂賽特，我們有三萬利弗的年金，你有二萬七千，外祖父給我三千。』我說：『一共有三萬。』他又說：『你有勇氣用那三千法郎生活嗎？』我回答說：『可以，沒有錢也行，只要和你在一起。』事後我問他：『為什麼你對我說這些話？』他回答我：『為了想了解一下。』」

冉阿讓找不到話可說。珂賽特大概等著他的解釋，他憂鬱地靜聽著。他回到武人街；由於全神貫注在這件事上致使他走錯大門。他沒有進入自己的家，卻走進了隔壁的房子，幾乎走到了三樓才發覺自己錯了，這才又折了回來。

猜測使他的精神受折磨，馬呂斯肯定在懷疑這六十萬法郎的來源，他怕來路不明，誰知道呀？可能他發現這筆款是屬於他冉阿讓的，他對這可疑的財產有顧慮，不願接受！他和珂賽特寧願保持清貧，不願靠這可疑的財產致富。

此外冉阿讓開始隱約感到主人有逐客之意。

隔天，他走進地下室時感到一陣震驚，扶手椅不見了，連一把普通的椅子也沒有。

「啊，怎麼啦！」珂賽特進來叫著，「沒有扶手椅了，到哪兒去了？」

「它們不在了。」冉阿讓回答。

「這太不像話！」

冉阿讓結結巴巴地說：

「是我叫巴斯克搬走的。」

「原因是什麼？」

「今天我只待幾分鐘。」

「待一會兒也沒有理由要站著。」

「我想巴斯克客廳裡需要扶手椅吧！」

「為什麼？」

「你們今晚可能有客人。」

「今晚一個客人也沒有。」

冉阿讓再沒有話可說了。

珂賽特聳聳肩。

「叫人把扶手椅搬走！那天又叫人熄火，您真古怪。」

「再見。」冉阿讓輕聲說。

他沒有說：「再見，珂賽特。」但也沒有勇氣說：「再見，夫人。」

他心情沉重地走了出來。

這一次他明白了。

第二天他沒有來。珂賽特到了晚上才發覺。

「噢，」她說，「今天讓先生沒有來。」

她心中有點抑鬱，但並不明顯，馬呂斯的一吻就使她忘了此事。

以後的日子，他也沒有再來。

珂賽特沒有注意，她度過她的晚上，睡她的覺，好像平時一樣，只在醒來時才想到。她是如此幸福！她很快就差妮珂萊特到讓先生家去問問是否病了，為什麼昨晚沒有來。妮珂萊特帶回讓先生的回話，他一點沒有病。他很忙，他很快就會來，他盡量早點來。再說，他要出去作一次短期的旅行。夫人應該記得他的習慣是不時要出去作一次旅行的，不要為他擔心，不要惦記他。

當妮珂萊特走進讓先生家時，她把她主婦的原話向他重複一遍：「夫人叫我來問問為什麼讓先生昨晚沒有來。」「我兩天沒有去了。」冉阿讓和氣地說。

但他提到的這一點，妮珂萊特並沒有記住，回去也沒有對珂賽特說。

四 引力與消失

在一八三三年晚春和初夏的時候，沼澤區稀少的過路人，店裡的商人，站在門口的閒人，都注意到一個穿著整潔的黑色服裝的老人，每天黃昏在一定的時候，從武人街出來，靠聖十字架街那一邊，走過白大衣商店，經聖卡特琳園地街，到披肩街，再向左轉走進聖路易街。

到了這裡他就放慢腳步，頭衝向前，什麼也看不見，什麼也聽不到，目不轉睛地注視著一個目標，這對他是一個星光閃爍的地方，這不是別的，就是受難修女街的轉角。他越走近這條街的轉角，他的眼睛就越射出光芒，某種歡樂，好像內在的晨曦，使他眼珠發亮，他的

神情像是被吸引，又像被感動，他的嘴唇微微顫動著，好像在向一個看不見的人說話，他恍惚在微笑，於是他盡量越走越慢。好像他一方面想走到，同時又怕已走得太近。當他離這條好像吸引他的街只有幾幢房子遠的地方，他的腳步緩慢得有時會使人以為他並沒有在走。他的頭搖擺著，目光固定，好像指南針在尋找兩極。雖然他拖延到達的時間，但終究也到了；到了受難修女街後，就停下來，渾身發抖，帶著一種憂鬱的膽怯神氣，把頭從最後一幢房屋的角落裡伸出來，望著這條街，他那淒慘的目光好像因一件辦不到的事而眼花，又好像是關閉了的天堂的反射。於是一滴眼淚，一點一點地積聚在眼角上，聚成了大淚珠就掉下來，流在腮上，有時停在嘴角邊。老人嘗到了淚水的苦味。他這樣待上幾分鐘，好像石頭人一樣；後來他又走原路回去，以同樣的步伐，越走越遠，他的目光也隨之暗淡下來。

慢慢地，這老人已不再走到受難修女街的轉角上，他停在聖路易街的半路上；有時遠一點，有時近一點。有一天，他停在聖卡特琳園地街的轉角上，遠遠望著受難修女街。接著他靜靜地搖著頭，好像拒絕自己的一點要求，就折了回去。

不久，他連聖路易街也走不到了。他走到鋪石街，搖搖腦袋就往回走；後來他不超過三亭街；最後他不超過白大衣商店；好比一個沒有擰上發條的鐘，鐘擺搖晃的距離逐漸縮短，在等待完全的停止。

每天，他在同一時間走出家門，他開始他相同的路程，但不再走完，也許他不自覺地不斷在縮短。他整個面部表情說明了這唯一的想法：何苦來呢！眼睛已沒有神，沒有光彩；淚珠也已乾了，它不再積在眼角上；沉思的眼睛是乾澀的，老人的頭卻總是衝向前；下巴有時擺動；可憐他脖子瘦得打皺。有時天氣不好，他手臂下挾著一把傘，他從不打開，那個地區的婦女說：

「這是個傻子。」孩子們跟在他後面笑。

第九卷 黑暗與崇高

一 同情不幸者，寬宥幸福人

幸福的人們不免心狠！自己是多麼滿足！此外就一無所需了！當他們得到了幸福這個人生的假目的之後，竟把天職這個真目的忘掉了！

然而，說到這事，如果去責怪馬呂斯那是不公正的。

馬呂斯，我們已經解釋過，在結婚前沒有盤問過割風先生，此後，他又怕去盤問冉阿讓。他對他被動地答應下的諾言感到後悔。他多次感到對失望者的讓步是錯誤的。他只能慢慢地使冉阿讓離開他的家，並盡力使珂賽特忘記他。他設法常使自己處於珂賽特和冉阿讓之間，這樣她肯定不會再看到冉阿讓，也不會再去想他。這比忘卻更進一步，這等於是消失了。

馬呂斯做他認為必須要做的和公正的事，他覺得他有充分理由採取不生硬和堅決的措施擺脫冉阿讓，有些理由很重要，這我們已經知道，還有其他的以後我們還將知道。他偶然在他辯護的一件訟事中遇到一個拉菲特銀行過去的職員，他沒有去尋找就得到了一些保密的資料，這些資料確實是他無法深究的，因為他要遵守他不洩密的諾言，又要顧到冉阿讓的危險處境。他認為，此刻他有一件重要的任務要完成，這就是把這六十萬法郎歸還他在盡量審慎地尋找的原主。目前他不動用此款。

至於珂賽特，她對這些祕密一無所知；要責備她，也未免太苛刻了。

在馬呂斯和她之間有一種最強的磁力，能使她出自本能或幾乎機械地照馬呂斯的願望行事。她感到對「讓先生」，馬呂斯有一定的主

意；她就順從。她的丈夫不用向她說什麼，她感到了他那雖沒說出但很明顯的意圖的壓力而盲從他。她的服從主要在於不去回憶馬呂斯已忘卻的事。她毫不費力地做到了。她自己也不知為什麼，對此也無可譴責，她的心已變得和丈夫的毫無區別，因此馬呂斯思想裡被陰影遮蔽的東西，在她思想裡也變得暗淡了。

然而我們也不必過多地去追究、對冉阿讓，這種忘懷和刪除只是表面的。她主要是由於疏忽而不是忘記。其實，她很愛這個很久以來就被她稱作父親的人。但她更愛她的丈夫。因此在她內心的天平上有點向一邊傾斜的現象。

有時珂賽特談起了冉阿讓而感到詫異，於是馬呂斯安慰她說：「我想他不在家，他不是說要去旅行嗎？」「不錯，」珂賽特暗想，「他是經常這樣離開的。但不會這麼久。」她曾打發妮珂萊特到武人街去過兩三次，問問讓先生旅行回來了沒有。冉阿讓關照回答說沒有。

珂賽特不再多問，她在世上唯一所需的人是馬呂斯。

我們還要談到，馬呂斯和珂賽特他們也曾離開過家，他們到過維爾農。馬呂斯帶珂賽特去上他父親的墳。

馬呂斯慢慢地使珂賽特擺脫了冉阿讓，珂賽特聽從他的擺佈。

此外，人們在某些情況下說孩子們忘恩負義，也是過於嚴厲的，其實這並不像人所想的那樣有罪。這種忘懷是屬於自然現象。自然，我們在別處提到過，這就是「向前觀望」。自然把眾生分為到達的和離去的兩種。離去的面向陰暗，到達的則向著光明。從這裡產生的距離對老人是不利的，而在青年方面則是屬於無意識。這種距離，在初期還感覺不到，慢慢地擴展下去就好比樹的分枝，細枝雖不脫離樹幹，但已逐漸遠離。這不是他們的過錯。青年趨向歡樂、節日、炫目的光彩和愛情，而老人則趨向盡頭。雖然互相見面，但已失去緊密的連繫。生活使年輕人的感情淡漠，而墳墓則沖淡老年人的感情。不要

錯怪這些無辜的孩子們。

※※※

二 油枯燈盡

有一天，冉阿讓下樓，在街上走了兩三步後，在一塊界石上坐下來。六月五日至六日的那天晚上，伽弗洛什就是看到他坐在這塊石塊上沉思的；他在這兒待了幾分鐘，又上樓去了。這是鐘擺最後的搖動。第二天他沒出房門。第三天，他沒下床。

他的門房，替他做簡單的飯菜，一點蔬菜或幾個馬鈴薯加點豬油，她看看棕色的陶土盤叫道：

「怎麼您昨天沒有吃東西，可憐的好人！」

「吃了。」冉阿讓回答。

「碟子是滿的。」

「您看那水罐，它空了。」

「這說明您只喝了水，這並不等於吃了飯。」

冉阿讓說：「我要是只想喝水呢？」

「這叫做口渴，如果不同時進餐，這就叫發燒。」

「我明天吃。」

「或者在聖三節吃。為什麼今天不吃呢？難道有這種說法：『我明天吃！』把我做的菜整盤都剩下！我燒的白菜味道好著呢！」

冉阿讓握著老婦人的手：

「我答應您吃掉它。」他用和善的語氣對她說。

「我對您很不滿意。」看門的女人回答。

冉阿讓除了這個婦人之外，很少見到其他人。巴黎有些無人走過的街道和無人進去的房屋。他住的就是這樣的街道和這樣的房屋。

當他還能上街時，他從鍋匠那兒用幾個蘇買到一個小的銅十字架，掛在床前釘子上。望著這個絞刑架總是有益的。

一個星期過去了，冉阿讓沒有在房裡走動一步。他老是躺著。看門的對她丈夫說：「上面的老人不起床了，也不吃東西，他活不多久了。他很難過。我非常相信他的女兒一定嫁得不好。」

看門的男人用丈夫的權威口氣回答說：

「要是他有錢，就該請醫生來看看。如果沒錢，他就沒有醫生。如果沒有醫生，他就得死去。」

「如果他有一個呢？」

「他也會死的。」看門的男人說。

看門的女人用一把舊刀，把門前被她稱作是她的鋪路石縫裡長出的青草除去，一邊除一邊嘟囔著：

「可憐，一個這樣正直的老人！他清白得像小雞一樣。」

她看見街尾一個本區的醫生走過，就自作主張請他上樓。

「在三樓，」她向他說，「您進去好了。那老人睡在床上不能動了，鑰匙一直插在門上鎖眼裡。」

醫生看了冉阿讓，並和他說了話。

當他下樓後，看門的女人問他：

「怎麼樣，醫生？」

「您的病人病得厲害。」

「是什麼病？」

「什麼病都有，但又沒有病。看來這人失去了一個親人，這會送命的。」

「他對您說些什麼？」

「他說他身體很好。」

「您還來嗎，醫生？」

「來，」醫生回答，「但需要另一個人回來。」

三 他已拿不起一支鋼筆

有一天傍晚、冉阿讓很困難地用手臂把自己撐起來；他自己把脈，但已摸不到脈搏；他的呼吸已很短促，而且還不時停頓；他承認自己從來沒有這樣衰弱過。於是，大概某種特別重的心事使他拚命使勁，坐了起來，穿上衣服。他穿他的工人服，既不再出門，他就又恢復穿這種服裝，這是他比較喜歡的。他在穿衣時不得不停了幾次，僅僅為了穿短上衣的袖子，他額頭的汗珠就不停地往下流。

自從他一個人生活以來，他已把床放在前廳裡了，為的是盡量少占這一套空蕩蕩的房間。

他把手提箱打開，又把珂賽特的服裝拿出來。

他把這些衣服攤開在床上。

主教的蠟燭臺仍放在壁爐架上。他在一個抽屜裡取出兩支蠟燭插在燭臺上，於是，雖然天還亮著，當時是夏天，他把蠟燭點起來，在有死人的房裡有時大白天就這樣點著蠟燭的。

每走一步，從一件家具走到另一件，都使他極度衰竭，他必須坐下來。這完全不是普通的疲乏，消耗了的體力可以再恢復，但這只是剩下的一丁點能動的餘力了；這是耗盡了的生命，正在一滴一滴地消失在最後的難以支持的努力中。

他倒在鏡子前面的一把椅子上，這鏡子對他是種不幸，但對馬呂斯卻是一種天賜，在鏡中他見到了珂賽特吸墨紙上的反面字跡。他對著鏡子已不再認識自己。他已八十歲了；在馬呂斯婚前，人們覺得他還不到五十歲，這一年抵得上三十年。他的額頭上，已經不是年齡的皺紋，而是死亡神祕的痕跡。已經可以感到那無情指甲的掐印。他兩腮下垂，面如土色，嘴角朝下。好像從前刻在墓上的人臉裝飾；他帶著抱怨的神情望著空中；好像悲劇裡的一個主角正在埋怨某一個人。

他停留在這種狀態，沮喪的最後階段，這時痛苦已不再發生變化，可以說它已經凝固了；就像靈魂上凝聚著失望一樣。

夜已來臨，他很吃力地把一張桌子和一把舊扶手椅拖到壁爐邊，在桌上放下筆、墨水和紙張。

做完這些，他昏過去了。神志恢復後，他感到口渴。他提不起水罐，他很困難地把它側過來靠近嘴，喝了一口水。

後來他轉向床鋪，仍舊坐著，因為他已站不住，他望著這套黑色的小孝服和所有這些心愛的東西。

這種沉思靜觀可以延續數小時，但好像只過了幾分鐘，忽然他一

陣寒顫，感到寒冷已向他襲來，他撐在主教的燭臺光照耀著的桌上，拿起了筆。

但筆和墨水因很久不用，筆尖彎了，墨水也乾了，他不得不站起來滴幾滴水在墨水中，這樣做又不得不停下來坐下兩三次，他只能用筆尖背面來寫字，而且還不時拭著額頭。

他的手哆嗦著，慢慢寫下了以下幾行字：

珂賽特！我祝福你，我要向你解釋。你的丈夫有理由向我表示我該離去；不過在他的猜想裡也有些誤會，不過他這樣猜測是有道理的。他是個好人。我死後你要永遠愛他。彭眉胥先生，您也要永遠愛我親愛的孩子。珂賽特，你會找到這張紙的，下面就是我要向你說的話，你將看到這些數字，如果我還能記得清的話，聽我說，這筆錢完全是屬於你的。一切情節如下：白玉是挪威的產品，黑玉是英國的產品，黑玻璃是德國的產品。玉石較輕，較珍貴，價值較高。在法國我們可以像德國那樣仿造這些飾物。只需一個兩英吋見方的鐵砧和一盞酒精燈來熔化蜂蠟。過去蜂蠟是用樹脂和黑煙灰製成的，要四法郎一市斤。我發明用樹上的蟲膠和松節油來製造，這就只需一個半法郎了，並且品質還高得多。扣子是用這種膠把紫色玻璃粘在黑鐵的底托上。鐵托的飾物用紫玻璃，金底的飾物用黑玻璃，西班牙買進很多這類飾物，那是個玉的國家……

寫到這裡他停下了，筆從手中跌落，他又一次和過去有時發生過的那樣，從心底裡發出失望的嚎啕大哭，這可憐的人兩手捧著頭沉思著。

「唉！」他內心在叫喊（可憐的哀嚎，只有上帝聽見），「這一下完了，我再也見不到她了。她是一個在我身旁經過的微笑。在我進入黑暗之前，不能再見她一面了。唉！一分鐘也罷，一剎那也罷！能聽到她的聲音，摸摸她的裙邊，看她一眼，她，就是天使！然後再死去！死是無所謂的，可怕的是，死而見不到她。她會對我微笑，她會向我說幾句話。難道這樣會有損於人嗎？不，完了，永遠完了。我形

單影隻，我的上帝呀！我的上帝！我再也見不到她了。」

正在這時，有人敲門了。

※※※

四 墨水洗刷出的清白

就在這一天，或者說得更清楚一些，就在這一晚，馬呂斯吃完晚飯到回到辦公室，因為有一份案卷要研究，這時巴斯克遞給他一封信並且說：「寫這信的人在候客室裡。」

珂賽特挽著外祖父的手臂在花園裡散步。

一封信，跟一個人一樣，也可以有一種不端正的外表。粗糙的紙張，笨拙的折疊法，有些信只要一看就使人不高興。巴斯克拿來的信就是屬於這一類的。

馬呂斯接過來，信上有一股菸葉味。沒有再比一種氣味更能使人回憶起往事了。馬呂斯想起了這種菸味。他看信封上的地名：送給先生，彭眉胥男爵先生，他的公館。熟悉的菸味使他認出筆跡。我們可以說驚愕是會發出閃光的，馬呂斯好像被這樣的一閃照得清醒了。

菸味，這神祕的備忘錄，使他想起了許多事。正就是這種紙張，這種折疊方式，淡淡的墨水，熟悉的筆跡，尤其是菸味，容德雷特的破屋在他的眼前出現了。

如此奇特的巧遇！他曾再三尋找的兩種蹤跡之一，這是不久前他還全力以赴去尋找、後來認為永遠消失了的，不料竟自己送上門來了。

他迫不及待地拆開信念著：

男爵先生：

如果上帝賜給我天才的話，我本可成為德納男爵、院士（可學完），但是我不是。我僅和他同名，如果這件事能使我獲得您的關照，我將感到榮幸。如蒙您恩賜，我將報答。我拈有一個關魚某人的祕密。這人又與您有關。我可以把這祕密告訴您，希望能榮幸地為您福務。我奉上一個最簡單的辦法，把這無權留在您尊貴的家庭裡的人區逐出去，男爵夫人出身是高貴的，道德的聖地不能再與罪惡童居而不有損於自身。

我在候客實等呆男爵先生的命令。

敬頌

大安

這封信的簽名是「德納」。

簽的名不假，只是縮減了一點。

此外文字不知所云和別字連篇充分暴露了真情。這個身分證已經完備，不容再懷疑了。

馬呂斯的情緒十分激動，驚愕之後，他感到了幸運。但願現在再能找到他尋找的另一個人，那個救了他馬呂斯的人，那麼他就別無他求了。

他把寫字檯的抽屜打開拿出幾張鈔票，放入口袋，關上抽屜就按鈴。巴斯克半開著門。

「帶他進來。」馬呂斯說。

巴斯克通報：

「德納先生。」

一個人走了進來。

馬呂斯又感到驚訝。進來的人他完全不認識。

這人年老，長著一個大鼻子，下巴隱藏在領結裡，戴著綠色眼鏡，加上雙層綠綢遮光帽簷。頭髮光滑直齊眉梢，好像英國上流社會馬車夫的假髮。他的頭髮花白。全身黑服，是一種磨損了的黑色，但還乾淨；一串裝飾品在背心口袋上吊著，使人猜想是錶鏈。他手裡拿著一頂舊帽子，駝著背走路，鞠躬的深度使得背更駝了。

一見面就使人注意到這人的衣服太肥大，雖然仔細扣上紐子，仍不像是為他縫製的。

這裡有必要加一點題外的話。

當時在巴黎博特萊伊街，靠近兵工廠的地方，在一所不三不四的老房子裡住著一個精明的猶太人，他的職業是把一個壞蛋化裝成正派人。時間不用太久，不然，壞蛋會感到拘束。這種化裝立即奏效，可以維持一兩天，代價是三十個蘇一天，辦法是穿一套與一般正派人的穿著非常相似的服裝。這個服裝出租者的名字叫「更換商」，這是巴黎的扒手們送給他的綽號，不知道他的真姓名叫什麼。他的服裝室相當齊全。他用來打扮人的那些舊衣爛衫基本上還過得去。他劃分專業和類型；在他鋪子的每個釘子上都掛有社會上某種地位的人的磨損和起皺的服裝，這裡是行政官員的服裝，那裡是教士的服裝，那裡又是銀行家的服裝，在一個角落裡又有著退伍軍人的服裝，而在另一處則是文人的服裝，遠一點的地方還有著政界人士的服裝。這個人是詐騙犯在巴黎演出大型戲劇時的化裝人。他的陋室是盜賊和騙子進出的後臺。一個襤褸的壞蛋走進這個服裝室，放下三十個蘇，挑選適合他今天要演出的角色的服裝，當他走下階梯時，這個壞蛋就已變成一個人物了。第二天，衣服又很誠實地被送回來。這個「更換商」，他把一切都信託給小偷，也從未被盜竊過。這些服裝有一個缺點，「不合身」，因為不是為穿衣的人訂做的，對有些人太瘦，對有些人則太

肥，沒有一個人穿了合身。任何一個比普通身材高大或矮小的壞蛋，穿了「更換商」的服裝都感到不自在。不能太胖或太瘦，「更換商」只考慮到一般的身材。他隨便找一個乞丐來量身裁衣，那個人不胖，不瘦，不高也不矮。因此要求都合身有時是困難的，只得由「更換商」的主顧自己遷就了事。特殊的身材活該倒楣！譬如政界人士的服裝，上下一身黑，因此是恰當的，但皮特穿了嫌太肥，加斯特爾西加拉又嫌太瘦。和政界人士相稱的服裝在「更換商」的服裝目錄裡標明如下，我們照抄在此：「黑呢上衣一件，黑色緊面薄呢褲一條，綢背心一件，長統靴和襯衣。」邊上還寫著「以前的大使」。另外還有注解，也抄錄如下：「在另一個盒子裡有燙好的整潔的假髮，一副綠色眼鏡，一串裝飾品，棉花裡裹著兩根大拇指長的小羽毛管。」這些都和政界人士，以前的大使官相一致。這套衣服，我們可以這樣說，已經相當舊了；縫線發白，胳膊肘的某一處有一個隱約可見的扣子大小的洞，此外，前胸缺少一顆扣子；這只是一點細節；政客的手應該隨時都插在衣服裡靠胸的地方，它的作用就是要遮住缺少的扣子。

如果馬呂斯熟悉巴黎這種隱祕的機構的話，他立刻就會認出，巴斯克引進來的客人身上所穿的政客服裝就是從「更換商」那兒的鉤子上租來的。

馬呂斯看見進來的人並非是他所等待的人，於是感到失望，他對新來的人表示不歡迎，他從頭到腳打量著他，當時這人正在深深地鞠躬，他不客氣地問他：

「您有什麼事？」

這人用一個親善的露齒笑容作了回答，這笑容有點像鱷魚的溫存微笑：

「我覺得在社交界裡我不可能沒有榮幸見到過男爵先生。我想幾年前我在巴格拉西翁公主夫人家中見到過您，還在法國貴族院議員唐勃萊子爵大人的沙龍裡和您見過面。」

這些是無賴常用的策略，裝出認識一個不相識的人。

馬呂斯密切注意著這人的說話，琢磨著他的口音和動作，但他的失望增加了，這種帶鼻音的聲調，和他期待的尖銳生硬的聲音完全不同，他像墜入五里霧中。

「我既不認識巴格拉西翁夫人，也不認識唐勃萊先生，」他說，「我從沒去過這兩家。」

他帶著易怒的聲調回答著。這人仍親切地堅持說：

「那我就是在夏多勃里昂家裡見到過先生！我和夏多勃里昂很熟悉，他很和氣。有時他對我說：『德納我的朋友……你不來和我乾一杯嗎？』」

馬呂斯的神氣越來越嚴厲：

「我從來沒有榮幸被夏多勃里昂接待過。簡單地直說吧，您來幹什麼？」

這人聽了這嚴酷的語氣，更深深地鞠躬：

「男爵先生，請聽我說，在美洲巴拿馬那邊一個地區，有一個村子叫若耶，這村子只有一所房子。一棟四層樓的由太陽曬乾的磚所砌成的四方的大房子，四方房子的每一邊有五百尺長，每層比下層退進十二尺，這樣在房屋四周的前面就有一個繞屋的平臺，當中是一個內院，那裡堆積著糧食和武器，沒有窗子，但有槍眼，沒有門，但有梯子，梯子從地上架到第二層平臺，再從第二層架到第三層，從三層架到第四層，再用梯子下到內院，房間沒有門，只有吊門，房間也沒有樓梯，只有梯子；夜間關上吊門拿走梯子，大口槍和馬槍都在槍眼裡瞄準著，無法走進去，這裡白天是一所房子，晚上是一座堡壘，有八百住戶，這村子就是這樣的。為什麼要如此小心呢？因為這是一個危險地區，有很多吃人的人，為什麼人們要去呢？因為這是個絕妙的地方；那裡找得到黃金。」

「您究竟要幹什麼？」馬呂斯因失望而變得不耐煩，打斷了他的話。

「我要說的是，男爵先生，我是一個疲憊的老外交家。舊文化使我厭倦，我想過過未開化的生活。」

「還有呢？」

「男爵先生，自私是世間的法律。無產的雇農看見公共馬車走過就回過頭去，有產的農民在自己的田裡勞動就不回頭。窮人的狗對著富人叫，富人的狗對著窮人叫。人人都為自己，錢財是人們追求的目的。金子是磁石。」

「還有什麼話？快說完。」

「我想到若耶去安家。我們一家三口，妻子和女兒，一個很漂亮的姑娘。旅途長而旅費貴，我需要一點錢。」

「這和我有什麼關係？」馬呂斯問。

這不相識的人把下巴伸出領結外，好像禿鷲的動作，並用雙重意味的微笑來回答。

「難道男爵先生沒有讀過我的信嗎？」

這話有點說對了。事實上是馬呂斯沒有十分注意信的內容。他看到筆跡，忽略了內容。他幾乎想不起來了。目前他又得到了一條新的線索。他注意到這個細節：我的妻子和女兒，他用深刻的目光盯住這個陌生人。一個審判官也不如他看得更仔細，他等於在窺伺，他只是回答：

「說清楚點。」

陌生人把兩手插在背心的口袋中，抬起頭但並不撐直脊背，他那通過眼鏡的綠目光也在細察著馬呂斯。

「好吧，男爵先生，我說清楚點。我有一個祕密向您出售。」

「一個祕密！」

「一個祕密。」

「和我有關？」

「多少有點。」

「什麼祕密？」

馬呂斯一邊聽著，同時越來越仔細觀察這個人。

「我開始時不提報酬，」陌生人說，「對我所講的您會感到很有意思。」

「說下去！」

「男爵先生，您家裡有一個盜賊和一個殺人犯。」

馬呂斯一陣震顫。

「在我家裡？不會。」他說。

陌生人鎮定地、用衣袖肘刷刷帽子，繼續說：

「殺人犯和盜賊。男爵先生請注意，我這裡說的並不是往事，不是過期的，失效的，不是法律的具體規定和神前懺悔可以取消的，我講的是最近的事，眼前的事，此刻尚未被法律發現的事。我說下去。這個人騙取了您的信任，幾乎鑽進了您的家庭，他用了一個假名。我

告訴您他的真名，我不要分文來向您說。」

「我聽著。」

「他叫冉阿讓。」

「我知道。」

「我告訴您他是誰，但仍不要報酬。」

「說吧！」

「他是一個老苦役犯。」

「我知道。」

「您知道是因為我榮幸地向您說了。」

「不是。我早已知道了。」

馬呂斯冷冷的語氣，兩次「我知道」的回答，說話簡短，表示不願交談，引起了陌生人的一點暗火。他那發怒的目光偷偷瞥了馬呂斯一眼，但又立刻熄滅了。這目光雖然如此迅速，但人們只要見過一次，以後就會認出來的，而且也沒逃過馬呂斯的眼睛。某種火焰只能出自某些靈魂，它會燒著眼睛，這個思想的通風洞；眼鏡不能遮蔽任何東西，就像在地獄前面放上一塊玻璃一樣。

陌生人微笑著又說：

「我不敢反駁男爵先生。總而言之，您知道我是了解實情的。現在我要告訴您的事情只有我一個人知道。這與男爵夫人的財產有關。這是一個特殊的祕密，它可以出售，我先獻給您，價錢便宜，兩萬法郎。」

「這祕密和其他的一樣，我也知道。」

那人感到需要殺點價：

「男爵先生，給一萬法郎吧，我就說。」

「我再重複一遍，您沒有什麼可告訴我的。我已知道您要說些什麼了。」

這人的眼中又閃出一道光，他大聲叫喊起來：

「今天我總得要吃飯呀。我對您說，這是一個特殊的祕密。男爵先生，我要說了，我就說。給我二十法郎好了。」

馬呂斯的眼睛盯住他：

「我知道您的特殊祕密，就像我知道冉阿讓的名字，也像我知道您的名字一樣。」

「我的名字？」

「是的。」

「這不難，男爵先生，我榮幸地寫給您了，並向您說了：德納。」

「第。」

「什麼？」

「德納第。」

「這是誰？」

在危急之中，箭豬會豎起刺來，金龜子會裝死，老看守人員會擺出架勢，這人就大笑起來。

於是他用手指揮去衣袖上的一點灰塵。

馬呂斯繼續說：

「您也是工人容德雷特，演員法邦杜，詩人尚弗洛，西班牙貴人堂．阿爾瓦內茨，又是婦人巴利查兒。」

「什麼婦人？」

「您在孟費郿開過小酒店。」

「小酒店！從沒有過的事。」

「我對您說，您是德納第。」

「我否認。」

「還有，您是一個壞蛋，拿著。」

這時馬呂斯從口袋裡抽出一張鈔票，摔在他臉上。

「謝謝！對不起！五百法郎！男爵先生！」

這人驚惶失措，鞠躬，抓住鈔票，仔細瞧。

「五百法郎！」他驚訝地又說一遍。他含含糊糊地輕聲說道：「值錢的鈔票！」

於是突然又說：

「好吧，」他大聲說，「讓我們舒服一下吧。」

說過後他用猴子般靈敏的速度，把頭髮朝後一甩，抓下眼鏡，從鼻孔裡取出那兩根雞毛管並把它們藏起來，這是剛才已提到的東西，並且在這本書的另一頁上也已經見到過。他像脫帽那樣改變了他的臉譜。

他的眼睛發亮了；一個凹凸不平、有的地方有著疙瘩的、皺得出奇的醜的額頭露出來了，鼻子又恢復鷹鉤形；這個詭譎凶狠的掠奪者的外形現在又出現了。

「男爵先生完全正確，」他用清晰的失去鼻音的聲音說，「我是德納第。」

他把駝背伸直了。

德納第，確實是他，他非常吃驚，如果他能慌亂的話，他也會慌亂的。他是打算來使人大吃一驚的，結果是他自己吃了一驚。這種屈辱的代價是五百法郎，總之，他還是收下；但不免仍感到驚愕。

儘管他化了裝，第一次來見這位彭眉胥男爵，這位彭眉胥男爵就認出了他，並且還徹底了解他。這男爵非但知道德納第的事，同時似乎也知冉阿讓的事。這個基本上還沒長鬍子的青年是個什麼人？他如此冷酷然而又如此慷慨，他知道別人的名字，知道別人所有的名字，慷慨解囊，但叱責騙子又像法官，賞他們錢時又像個受騙的傻瓜。

我們記得，德納第雖曾是馬呂斯的鄰居，但卻從沒見過他，這在巴黎是常有的事；他曾隱隱約約聽到他的女兒們提到過有個窮青年叫馬呂斯，住在那幢房子裡。他給他寫過我們知道的那封信，但並不認識他。在他思想裡還不可能把這個馬呂斯和彭眉胥男爵先生連繫起來。

至於彭眉胥的名字，我們記得在滑鐵盧戰場上，德納第只聽到最後兩個音，他對這兩個音【註：「眉胥」，與法文中的「謝謝」發音相同。】一直是蔑視的，人們看不起簡單的一聲道謝，這是合情合理

的。

此外，他讓女兒阿茲瑪跟蹤二月十六日的新婚夫婦，依靠女兒，再靠自己的搜索，結果他得知很多情節，從他黑暗的深處，他抓住了不止一根祕密線索。他施展了不少伎倆後發現了，或至少在盡量歸納推理後，猜到 he 那天在大陰溝裡遇到的是什麼人。從這個人，很容易就得到了他的名字。他知道彭眉胥男爵夫人就是珂賽特。但關於這一點，他打算謹慎從事。珂賽特是誰？他自己也不很清楚。他模糊地預感到是個私生子，芳汀的歷史他一直覺得是有點不明不白的，談這些有什麼用呢？為保守祕密而得些報酬嗎？他有，或認為自己有比這更值錢的東西要出賣。還有，按照表面的情況看，沒有證據就來向彭眉胥男爵洩露「您的夫人是個私生兒」，這樣的結果會使告密者的腰部挨到丈夫的腳踹。

在德納第看來，和馬呂斯的談話還沒有開始。他不得不先退卻，改變戰略，放棄陣地，上另一道前線，主要之事尚未達成協議，他已有五百法郎在口袋裡了。此外他還有一些有決定意義的東西要說，他覺得來對抗這個既無所不知又武裝得那麼好的彭眉胥男爵他仍是個強者。像德納第這種性格的人，所有的對話都是在搏鬥。在即將進行的這場搏鬥中，自己的情況究竟如何？他不知道他說話的對象是誰，但他知道要說的內容是什麼。他很快暗暗地檢閱了一下自己的力量，在說過了「我是德納第」之後，他等待著。

馬呂斯在深思。他終於抓到了德納第。這個人，他多麼希望能找到他，現在就在身邊了。他可以實踐彭眉胥上校的叮囑了。這位英雄欠了這個賊的情，他父親從墓底開給他馬呂斯的匯票至今沒有兌現，他感到是種羞辱。面對德納第時他思想裡也有著複雜的想法，他感到應為上校不幸被這類壞蛋所救而復仇。但不管怎樣，他是滿意的。他終於要把上校的幽靈從這下流的債權人那裡救出來，他感到他將把父親身後的名譽從債務的牢獄中解救出來。

除了這一責任外，還有另外一點他也要弄清楚，如果他能辦到的話，那就是珂賽特財產的來源問題。機會好像已在眼前，德納第可能

知道一些情況。探探這個人的底細可能有用處。他就從這裡開始。

德納第已把這「值錢的鈔票」藏進了背心的口袋裡，溫和到接近柔情的程度望著馬呂斯。

馬呂斯打破了沉默：

「德納第，我對您說出了您的名字。現在，您想告訴我的祕密，要不要我來向您說？我也有我的情報，我，您會覺察到我知道得比您更多。冉阿讓，您說他是殺人犯和盜賊。他是盜賊，因為他搶劫了一個富有的手工業廠主馬德蘭先生，並使他破了產。他是個殺人犯，因為他殺死了警察沙威。」

「我不懂，男爵先生。」德納第說。

「我把話說清楚，聽著，大約在一八二二年時，在加來海峽省的一個區，有一個過去和司法機關有過糾葛的人，名叫馬德蘭先生，他後來改過自新，恢復了名譽。這人成為一個不折不扣的正直的人。他創建一種行業製造黑玻璃珠子，使得全城發了財。至於他自己也發了財，那是次要的，可以說是偶然的。他是窮人的救濟者，他設立醫院，開辦學校，探望病人，給姑娘們錢作嫁妝，援助寡婦，撫育孤兒，他好像是地方上的一個保護人。他拒絕接受勳章，他被提名為市長。一個釋放了的苦役犯知道這人過去被判過刑的隱情，揭發了這人並使他被捕，這個苦役犯又利用這人被捕來到巴黎，從拉菲特銀行——我這個情報是出納員供給的——，用一個假簽名，領走了馬德蘭存款上五十萬以上的法郎。這個搶劫了馬德蘭先生的苦役犯就是冉阿讓，至於另一樁事，您也沒有什麼可告訴我的。冉阿讓殺死了沙威，他用手槍打死的，我當時正在場。」

德納第神氣地向馬呂斯看了一眼，就像一個吃敗仗的人又抓住了勝利，並在一分鐘內收回了所有失地，但他立刻又恢復了微笑，下級在上級前的得勝應該顯得溫和，德納第只向馬呂斯說：

「男爵先生，我們走岔道了。」

他為了要強調這句話，故意把一串飾物掄了一轉。

「怎麼！」馬呂斯說，「您能駁倒這些嗎？這是事實。」

「這是幻想。我榮幸地得到男爵先生的信任，使我有義務向他這樣說，首先要注意事實和正義。我不願見到有人不公正地控告別人。男爵先生，冉阿讓並沒有搶劫馬德蘭，還有冉阿讓也沒有殺死沙威。」

「這真叫人很難相信！為什麼？」

「為了兩個原因。」

「哪兩個？說。」

「第一，他沒有搶劫馬德蘭先生，因為冉阿讓本人就是馬德蘭先生。」

「您說什麼？」

「而第二，他沒有殺死沙威，因為殺死沙威的人，就是沙威自己。」

「您這是什麼意思？」

「我的意思是沙威是自殺的。」

「拿出證據來！拿出證明來！」馬呂斯怒不可遏地叫著。

德納第一字一句地重新說了一遍，好像在唸十二音節的古詩。

「警察——沙威——被發現——溺死在——交易所橋的——一條船下。」

「拿出證據來。」

德納第在旁邊的口袋裡取出一個灰色大信封，好像裝有一些折成大小不等的紙。

「我有我的案卷。」他鎮靜地說。

他又補充道：

「男爵先生，為了您的利益，我曾深入了解我的冉阿讓。我說冉阿讓和馬德蘭就是一個人，我又說沙威除了沙威自己以外，沒有別人殺死他，我這樣說，我是有證據的。不是手寫的證據，手寫是可疑的，可以為獻殷勤而隨便亂寫，我的證據是印刷品。」

德納第一邊說，一邊從信封裡取出兩張發黃、陳舊、有一大股菸味的報紙。其中一張，折疊的邊緣部分已破碎，成塊地掉下來，看來比另一張更陳舊。

「兩件事情，兩種證據。」德納第說。於是他把兩張打開的報紙遞給馬呂斯。

這兩張報紙讀者都知道，最舊的那張是一八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的《白旗報》，我們可以在本書的第三卷看到原文。證實了馬德蘭先生和冉阿讓確是一個人；另一張是一八三二年六月十五日的《通報》，證明沙威的自殺，附加說明這是引自沙威向警署署長的口頭匯報：當他被囚在麻廠街街壘時，一個寬宏大量的暴動者饒了他一命，那人持槍可以打死他，但卻沒有打他的腦袋而只向空中放了一槍。

馬呂斯讀了，這是明顯的事，日期確切，證據無可懷疑，這兩張報紙不是為了證明德納第的話而故意印刷出來的，在《通報》上刊登的消息又是警署官方提供的。馬呂斯不能懷疑。那個出納員提供的情況是假的，自己也搞錯了。冉阿讓，忽然變偉大了，從雲霧中出來，馬呂斯禁不住歡快地叫道：

「那麼，這不幸的人是一個可敬可佩的人！這筆財產真是他的！他就是馬德蘭，整整一個地區的護衛者！冉阿讓是沙威的救命人！這是個英雄！一個聖人！」

「他不是一個聖人，也不是一個英雄，」德納第說，「他是個殺人犯和盜賊。」

他加上了一句，用一種開始感到自己有了點權威的語氣說話：「我們得靜下心來。」

盜賊，殺人犯，馬呂斯認為這些字眼已經消失了，可是它們又再次出現，他好像被當頭潑了一盆冷水。

「怎麼還是這些事！」他說。

「總是這些事，」德納第說，「冉阿讓沒有搶劫馬德蘭，但他是個盜賊。他沒有殺死沙威，但他確是殺人犯。」

馬呂斯問：「您是否指四十年前那樁可憐的偷竊案？根據您手邊的報紙，說明他已終身懺悔，克己利人，道義兼備，贖罪自新了。」

「我說殺人和盜竊，男爵先生。我再重複一遍，我說的是最近的事。我要向您洩露的事別人是一無所知的，是沒人聽說過的，您可能在其中能找到冉阿讓手段高明地送給男爵夫人的財產的來源。我說手段高明，因為，通過這樣的贈款，鑽進一個高貴的家庭來分享清福，同時隱藏了自己的罪惡，享受著搶來的錢，隱瞞自己的名字，建立起一個家庭，這不是一個笨人所能做到的。」

「我可以在這裡打斷您的話，」馬呂斯提醒他注意，「但您還是繼續說下去！」

「男爵先生，我一切都向您直說，酬勞由您慷慨賞賜好了。這個祕密真值大量黃金呢。您會問我：『為什麼我不去找冉阿讓？』原因

很簡單，我知道他放棄了這些錢，讓給了您，我覺得他謀劃得很巧妙；但他現在卻是一文不名了，要是去找他，他會讓我看他兩手空空。既然我到若耶去需要旅費，我樂意來找無所不有的您，而不願去找一無所有的他。我感到有些疲乏了，請允許我坐下吧！」

馬呂斯坐下，也示意讓他坐下。

德納第坐到一張有軟墊的椅子上，再拿起那兩張報紙塞進信封裡，小聲嘟囔，一邊用指甲敲著《白旗報》說：「這一張是我費盡心血才弄到的。」然後，他翹起二郎腿，靠著椅背，這種姿勢正是說話有把握的人所特有的，於是進入正題，嚴肅地說著下面這些有分量的話：

「男爵先生，一八三二年六月六日，大概一年前，在暴動的那天，有一個人在巴黎大陰溝裡，在陰溝和塞納河的接頭處，殘廢軍人院橋和耶拿橋之間。」

馬呂斯忽然把他的椅子靠近了德納第的椅子。德納第注意到了這個動作，慢慢地繼續他的敘述，就像一個演說家吸引住了和他對話的人，並感到對方聽了自己的敘述在激動起來，心驚膽戰。

「這個人，不得不藏起來，其原因和政治無關，他把陰溝當作住家，並且還有一把鑰匙。我再說一遍，這天是六月六日，大概在晚上八時左右，這人聽見陰溝裡有聲音。他大為驚奇，就躲了起來，窺伺著。這是走路的腳步聲，在黑暗中有人在向他這邊走來。這真是怪事，除他之外還有另外一個人也在陰溝裡。陰溝的鐵柵欄出口離此不遠，從那兒射來的一點光使他能看見新來的人，並看見這人背上背著東西。他彎著腰前進。那彎著腰走路的人是一個過去的苦役犯，背的是一具死屍。如果有現行的殺人犯的話這就是一個。至於說到搶劫，那當然不成問題；沒有人會無故行凶的。這人正要把屍體丟進河去。有一點請注意，在到達鐵柵欄出口之前，這個苦役犯來自陰溝遠處，他一定會遇到一個可怕的窪地，他好像也可以把屍體丟進去，但第二天，通陰溝的工人在窪地工作時會發現被殺害的人，殺人犯不願這樣

做。他寧願背著重負越過窪地，他一定花了驚人的力氣，他冒了最大的生命危險，我不懂他怎麼能夠活著出來。」

馬呂斯的椅子又挨近了一點。這時德納第就深深地吸了一口氣。他繼續說下去：

「男爵先生，一條陰溝不是『馬爾斯廣場』，那裡什麼都缺，也缺地方。兩人在裡面總得見面。這事也發生了。住戶和過路的人不得不打招呼，雖然雙方都不願意。過路的向住戶說：『您看，我背著這東西，我得走出去，你有鑰匙，給我吧。』這個苦役犯力大如牛，當然不能拒絕他。但有鑰匙的人和他談判，為了故意拖延時間。他察看了這個死人，但看不清什麼，只知他是個年輕人，穿著講究，像一個富家子弟，面部血跡模糊。他一邊談話，一邊設法撕下死者背後的一塊衣襟，而並沒有被殺人犯發覺。一種物證，您明白了吧，這是可以重新抓到線索的辦法，並可以向罪人證明他所犯的罪。他把物證放在口袋裡。這之後，他把鐵柵欄打開，放出這人和他背上的負擔，再關上門就逃跑了，他不願再牽連進去，尤其不願在凶手丟屍入河時自己還在旁邊。現在您明白了，背死屍的是冉阿讓，有鑰匙的人此刻正在和您說話，還有那塊衣襟……」

德納第在說完這話的同時，從口袋裡抽出一塊撕碎了的沾滿深色斑點的黑呢碎片，他用兩個大拇指和兩個食指夾著，舉得和他的眼睛一般高。

馬呂斯站起來，面色慘白，呼吸困難，眼睛盯著這塊黑呢一言不發，他目光不離這塊破布地退到牆邊，用右手向後伸去，在牆上摸索著尋找一把在壁爐旁邊的壁櫥鎖眼上的鑰匙。他找到這把鑰匙後，打開壁櫥門，伸進手臂，不用眼看，他驚愕的眼光不離開德納第展開的破布。

這時德納第繼續說：

「男爵先生，我有充分理由認為這個被殺的年輕人是一個被冉阿

讓誘騙來的、身上有著大量錢財的外國闊佬。」

「這青年就是我，衣服在這裡！」馬呂斯大聲叫著，把一件沾滿血跡的舊衣服丟在地板上。

然後，他把德納第手上那塊碎片奪過來，蹲在衣服前，把撕下的這塊湊在缺去一塊的衣襬上，撕口完全吻合，破布正好補全了那件衣服。

德納第目瞪口呆，他心想：「我完蛋了。」

馬呂斯顫抖著站起來，既失望又喜不自禁。

他搜索著衣袋，氣憤地走向德納第，把抓滿了五百和一千法郎的拳頭舉到他面前，幾乎碰著他的臉：

「你這卑鄙的東西！你撒謊，誹謗，陰險惡毒。你來誣告這個人，你卻反而證明他無罪；你要陷害他，結果你反而使他變得更加榮耀。而盜賊就是你！你是殺人犯！我見過你，你這個容德雷特的德納第，住在醫院路的貧民窟裡。我知道的和你有關的情況足以送你去服苦役，甚至要去比服苦役更遠的地方，如果我願意的話。拿著，這裡是一千法郎，惡貫滿盈的無賴！」

於是他扔了一張一千法郎的鈔票給德納第。

「啊！容德雷特的德納第，下流騙子！這一下你該受到教訓了，販賣機密的舊貨商，出售祕密的掮客，在黑暗中搜索的傢伙，下賤的東西！拿去這五百法郎，滾出去，滑鐵盧保護了你。」

「滑鐵盧！」德納第嘟囔著，把五百和一千法郎裝進了口袋。

「不錯，殺人犯！你在那裡救了一位上校的命……」

「一位將軍。」德納第昂起了頭說。

「一位上校！」馬呂斯氣憤地回答，「為一位將軍我是不會給你一分錢的。而你來這裡是破壞別人的名譽的！我告訴你，你犯過一切罪行。滾！不要再露面了！只盼你能幸福，我只希望這一點。啊！魔鬼！這裡又是三千法郎，拿去。明天你就離開這裡，帶著女兒到美洲去。你的老婆早已死了，可惡的騙子！我要監視你動身，強盜，那時我再給你兩萬法郎，滾到別處去找死吧！」

「男爵先生，」德納第深深鞠躬回答說，「感恩不盡。」

於是，德納第出去了，他莫名其妙，在這種甜蜜的上千法郎的轟擊下，鈔票像雷擊那樣劈頭蓋臉而來，他感到驚喜交集。

他確實是被雷擊了，但他也樂意，如果有一個避雷針的話，他反而感到遺憾了。

我們立刻把這個人的事交代完。在我們此刻所敘述的事兩天之後，他在馬呂斯的安排下，用了一個假名，揣著匯到紐約去的兩萬法郎的匯票，帶著女兒阿茲瑪到美洲去了。德納第這個失敗的資產者的歹毒心腸是無可救藥的，他到美洲後依然和在歐洲時一樣。和一個壞人接觸有時常常就把好事變成了壞事。有了馬呂斯這筆款，德納第做了一個販賣黑奴的商人。

德納第一出門，馬呂斯就跑到花園裡，珂賽特還在散步。

「珂賽特，珂賽特！」他叫著，「來！快來，一起出去。巴斯克，一輛街車！珂賽特，來，啊！我的上帝！是他救了我的命！不要耽誤時間了！快圍上圍巾。」

珂賽特以為他瘋了，但還是聽從了他的話。

他喘不過氣來，用手壓住心跳，他大步地來回走著，他吻著珂賽特，「啊！珂賽特！我是一個可恥的人！」他說。

馬呂斯心情狂亂，他開始模糊地看到冉阿讓那不知多麼崇高而慘淡的形象。一種絕無僅有的美德顯示在他眼前，至高無上而又溫和，偉大而又謙虛。這個苦役犯已經聖化，成為基督了。這奇蹟使馬呂斯眼花繚亂，他不知道究竟見到了什麼，只知道偉大無比。

一會兒，街車來到了門前。

馬呂斯讓珂賽特上車，自己也跳了上去。

「車夫，」他說，「武人街七號。」

馬車出發了。

「啊！多麼幸福呀！」珂賽特說，「武人街，我都不敢向你提了，我們去看望讓先生！」

「是你的父親，珂賽特，他比任何時候都更是你的父親。珂賽特，我猜著了。你說你從沒有收到我叫伽弗洛什送給你的信，這信肯定是落在他的手裡了。珂賽特，他到街壘去是為了把我救出來。他既發願要成為天使，他順便又救了別人，他救了沙威。他把我從這深淵裡拖出來帶給你。他背著我通過那可怕的陰溝，啊！我是一個駭人聽聞的忘恩負義的人。珂賽特，他做了你的保護人，又成了我的保護人。你想想，那裡有一個可怕的窪地可以使人沒頂千百次，人會埋在汙泥裡，珂賽特，他卻使我渡過去了。我當時處在昏迷狀態，我看不到，聽不見，對自己的遭遇一無所知。我們去把他接回來，和我們一起回來，不論他願意不願意，不讓他再離開我們了。但願他在家裡！但願我們能找到他！今後我將終生崇敬他。對了，一定是這樣，你明白嗎，珂賽特？伽弗洛什的信是送給他了，一切都弄清楚了，你懂了吧！」

珂賽特一點也不懂。

「你說得對。」她向他說。

這時車輪正向前滾動。

五 黑夜之後的光明

冉阿讓聽見敲門聲，就轉過身去。

「進來。」他用微弱的聲音說。

門一開，珂賽特和馬呂斯出現了。

珂賽特跑進房間。

馬呂斯在門口站著，靠在門框上。

「珂賽特！」冉阿讓說，他在椅子上豎起身來，張開顫抖的兩臂，神情驚恐，面色慘白，看起來很駭人，目光裡顯出無限愉快。

珂賽特因激動而感到窒息，倒在冉阿讓的懷中。

「父親！」她喊著。

冉阿讓精神錯亂，結結巴巴地說：

「珂賽特！她！是您！夫人！啊！我的上帝！」

於是，在珂賽特的緊抱之中，他叫道：

「是你呀！你在這兒！你原諒我了！」

馬呂斯垂著眼簾不讓眼淚淌下，走近一步，嘴唇痙攣地緊縮著，忍住痛哭，輕輕地喊了一聲：

「我的父親！」

「您也是呀，您也原諒我了！」冉阿讓說。

馬呂斯一句話也說不出，冉阿讓又說：「謝謝。」

珂賽特把圍巾拉下來，把帽子扔在床上。

「戴著不方便。」她說。

她於是坐在老人的膝上，一邊用可愛的動作把他的白髮摺開，吻他的額頭。

冉阿讓隨她擺佈，神情恍惚。

珂賽特模糊地懂得了一點，她加倍親熱，好像要替馬呂斯贖罪。

冉阿讓含糊地說：

「我真傻！我以為見不到她了。您想想，彭眉胥先生，你們進來的時候，我正在想：『完了，她的小裙衫在這兒，我是一個悲慘的人，我見不到珂賽特了。』我這樣想時，你們正在上樓梯。我多愚蠢呀！蠢到如此地步！我們考慮問題沒有想到上帝。慈悲的上帝說：『你以為他們就這樣把你遺棄了，傻瓜！不會的，不會，絕不會這樣的。來吧，這裡有個可憐人需要一個天使。』天使就來了，我又見到了我的珂賽特，我又見到了我的小小珂賽特！啊！我曾經萬分痛苦呀！」

他有一陣子幾乎說不出話來，後來又繼續說下去：

「我實在十分需要偶爾來看看珂賽特。一顆心，需要一點寄託。但我又感到我是個多餘的人。我自己說服自己：『他們不需要你了，待在你自己的角落裡吧，你無權永遠賴著不走。』啊！感謝上帝，我又見到她了！你知道嗎，珂賽特，你的丈夫很漂亮？啊！你有一個美麗的繡花領子，這樣好得很。我愛這種花樣。是你丈夫選擇的，對

嗎？還有，你應當有幾條開司米圍巾，彭眉胥先生，讓我稱她『你』吧。這不會很久了。」

珂賽特接著說：

「您這樣把我們丟下多不近人情！您上哪兒去啦？為什麼離開這麼久？以前您多次的旅行最多三、四天。我差妮珂萊特來，老回答說：『他沒有回來。』您什麼時候回來的？為什麼不告訴我們？您變化很大，您知道嗎？啊！壞父親！他生了病，我們竟不知道！你瞧，馬呂斯，摸摸他的手，竟然冷成這個樣！」

「這麼說您來了！彭眉胥先生，您原諒我了。」冉阿讓又說了一遍。

聽了冉阿讓重複這句話，一切擁塞在馬呂斯心頭的東西找到了發洩的機會，爆發出來了：

「珂賽特，你聽見嗎？他還這樣說！要我原諒他。你知道他怎樣對待我嗎，珂賽特？他救了我的命。他做的還不止這些，他把你給了我。在救了我之後，在把你給了我之後，珂賽特，他自己又怎麼樣呢？他犧牲了自己。他就是這樣一個人。而對我這忘恩負義的人，對我這個健忘的人，對我這個殘酷的人，對我這個罪人，他卻說：『謝謝！』珂賽特，我一輩子為他鞠躬盡瘁也不能報答他。這個街壘，這條陰溝，這個火坑，這些汗水溝，他都經歷過了，為了我，為了你，珂賽特！他背著我，使我避開一切死難，而他自己卻承受一切。一切勇敢，一切道義，一切英雄精神，一切神聖的品德，他都具備了！珂賽特，這個人真是一位天使！」

「噓！噓！」冉阿讓輕聲說，「為什麼要說這些話？」

「但是您！」馬呂斯生氣然而又尊敬地說，「為什麼您不說這些事？這也是您的過錯，您救了別人的命，還要瞞著別人！尤其是，藉口說您要暴露自己，您其實是在誹謗自己，這真可怕。」

「我說的是真話。」冉阿讓回答。

「沒有，」馬呂斯又說，「講真話，要講全部的真話，而您並沒有講。您是馬德蘭先生，為什麼沒有講？您救了沙威，為什麼不講？您救了我的命，為什麼不講？」

「因為我想的和您一樣，我覺得您有道理。我應該走開。如果您知道了陰溝的事，您就要留我在你們身邊。因此我不應該說。如果我說出來，大家都會感到拘束了。」

「拘束什麼！誰拘束呢！」馬呂斯回答，「難道您還想待在這兒嗎？我們要帶您走。啊！天哪！我想到我完全是偶然獲悉這些情況的！我們要把您接去，您和我們是分不開的。您是她的父親，也是我的。您不會再多留一天在這可怕的屋子裡了。您不要以為您明天還在這兒。」

「明天，」冉阿讓說，「我不會在這兒，但也不會在您的家裡。」

「您這是什麼意思？」馬呂斯問，「啊，現在我們不允許您再去旅行。您不要再離開我們，您是我們的人，我們不放您走了。」

「這一次，說了是要算數的。」珂賽特加上一句，「我們有車子在下面，我們要把您帶走，如果有必要的話，我還要用武力呢！」

於是她笑著做出用手臂抱起老人的姿勢。

「家裡一直保留著您住的房間，」她繼續說，「您可知道現在花園可真美呀！杜鵑花開得很茂盛。小路都用河沙鋪過了，沙裡還有小的紫色貝殼。您將要吃到我的草莓，是我自己澆水種的。沒有什麼夫人，也沒有什麼讓先生了，我們都生活在共和國裡，大家都以『你』相稱。對嗎？馬呂斯？生活的法則也變了。您不知道，父親，我有一件傷心事，有一隻知更鳥在牆頭洞裡做了窩，一隻可惡的貓把牠吃掉了。我那可憐的美麗的小知更鳥把頭伸在牠的窗口望著我！我曾為牠

哭泣，我真想殺了那隻貓！但現在沒有人哭了。大家都歡笑，大家都幸福。您和我們一起回去。外祖父會多麼高興呀！在花園裡您將要有您的一小塊地，您自己耕種，我們看看您的草莓是不是和我的長得一樣好。還有，我樣樣依順您，還有，您得好好地聽我的話。」

冉阿讓在聽著，但又沒聽見，他聽著她那像音樂一樣的說話聲，而不是聽懂她話的意思；一大顆眼淚，靈魂裡幽暗的珍珠，慢慢地在眼裡出現，於是他輕聲說：

「足以證明上帝是慈悲的，她在這兒了。」

「父親！」珂賽特呼喚著。

冉阿讓繼續說：

「不錯，能在一起生活，這多好。樹上有很多鳥。我和珂賽特去散步，和活著的人一樣，互相問好，在花園裡相互呼喚，這多甜蜜。從清早就能相見。我們每人各種一塊地。她種的草莓給我吃，我讓她摘我的玫瑰花，這該多麼好呀。但是……」

他停下來溫和地說：

「可惜。」

眼淚沒落下來，又收回去了，冉阿讓用一個微笑代替了它。

珂賽特把老人的雙手握在她手中。

「我的上帝！」她說，「您的手更冷了。您有病嗎？您不舒服嗎？」

「我嗎，沒有病，」冉阿讓回答說，「我很舒服，可是……」

他又停下不說了。

「可是怎麼樣呢？」

「我馬上就要死了。」

珂賽特和馬呂斯聽了以後就打顫。

「要死了！」馬呂斯叫道。

「是呀，但這不算什麼。」冉阿讓說。

他呼吸了一下，微笑著，又說了下去：

「珂賽特，你剛才在和我說話，繼續下去，再說點，那麼說你的小知更鳥是死了，講吧，讓我聽聽你的聲音！」

馬呂斯嚇呆了，他望著老人。

珂賽特發出一聲淒厲的叫聲。

「父親！我的父親！您要活下去，您會活的，我要您活下去，聽見了吧！」

冉阿讓抬起頭來向著她，帶著一種熱愛的神色：「噢，是的，禁止我死吧。誰知道？我可能會聽從的。你們來時我正要去死，就這樣我就停了下來，我覺得我好像又活過來了。」

「您是充滿了活力和生命的，」馬呂斯大聲說，「難道您認為一個人會這樣死去嗎？您曾痛苦過，以後再不會有了。是您在請求您的原諒，我還要跪著請求您的原諒！您會活著的，和我們一起活著，並且還會長壽。我們接您回去。我們兩人從今以後只有一個願望，那就是您的幸福！」

「您看，」珂賽特滿面淚痕地說，「馬呂斯說您不會死的。」

冉阿讓微笑著繼續說：

「彭眉胥先生，您帶我回去，難道我就不會是現在的我了嗎？不行，上帝的想法和您我一樣，並且他不會改變主張，我最好還是離開。死是一種妥善的安排。上帝比我們更知道我們需要的是什麼。祝你們快樂，祝彭眉胥先生有著珂賽特，青春要和清晨作伴，我的孩子們，你們四周有丁香，又有黃鶯，你們的生命像朝陽下美麗的草坪，天上的喜悅充滿你們的心靈，現在我已一無用處，讓我死吧，肯定這一切都會好的。你們看，要懂道理，現在一切都已經不能挽救了，我覺得自己是絕對完了。一個鐘頭以前，我昏厥了一次。還有昨天晚上，我喝完了這一罐水。你的丈夫真好，珂賽特！你跟著他比跟著我好多了。」

門上發出聲音。是醫生進來了。

「早安和再見，醫生，」冉阿讓說，「這是我可憐的孩子們。」

馬呂斯走近醫生，他只向他說了兩個字：「先生？……」但說時的神情等於完整地提了一個問題。

醫生向他丟了一個富含表情的眼色作回答。

「因為這種事使人感到不愉快，」冉阿讓說，「這不能成為自己對上帝不公正的一種藉口。」

大家靜默無言，所有人的心都感到沉重。

冉阿讓轉向珂賽特，向她凝視著，好像要把她的形象帶到永生裡去那樣。他雖已沉入黑暗深處，但望著珂賽特他還會出神。這個溫柔的容貌使他蒼白的臉發出光芒，墓窟因而也有著它的光彩。

醫生為他診脈。

「啊！原來他缺少的是你們。」他望著珂賽特和馬呂斯輕聲說。

於是他湊近馬呂斯的耳邊輕聲加了一句：

「太遲了。」

冉阿讓幾乎不停地望著珂賽特，安靜地看看馬呂斯和醫生。我們聽見從他嘴裡含糊地說出這樣的一句話：

「死不算一回事，可怕的是不能活了。」

忽然他站起身來，這種體力的恢復有時就是臨終的掙扎。他穩穩地走向牆壁，把要扶他的馬呂斯和醫生推開，取下掛在牆上的銅十字架，回來坐下的動作好像完全健康時那樣自由自在，他把十字架放在桌上並且高聲說：

「這就是偉大的殉道者。」

然後他的胸部下陷，頭搖晃了一下，好像墓中的沉醉侵犯了他，放在膝上的兩隻手開始用手指甲摳褲子的布。

珂賽特扶著他的雙肩嗚咽著，想要和他說話又說不出來。她的聲音裡夾雜著淒惶，也摻進了淚水，她說：「父親，不要離開我們，怎麼能剛找到您就失去您呢？」

我們可以說垂死的掙扎有如蛇行，它去了又來，走近墳墓而又回頭走向生命，在死亡的動作裡有著摸索的過程。

冉阿讓在半昏迷狀態之後，又恢復了一點力氣，他搖晃了一下腦袋，像要用掉黑暗，接著幾乎變得完全清醒了。他拿起珂賽特的一角袖子吻了一下。

「他緩過來了！醫生，他緩過來了！」馬呂斯喊著。

「你們兩個人都好，」冉阿讓說，「我告訴你們什麼事在使我痛苦。使我痛苦的是，彭眉胥先生，您不肯動用那筆款項。那筆款項確是您夫人的。我要向你們解釋，我的孩子們，也就是為了這個原因，我很高興見到你們。黑玉是英國的產品，白玉是挪威的產品。這一切都寫在這張紙上，你們以後看吧。關於手鐲，我發明了不用焊藥焊住金屬扣環，而是把金屬扣環搭緊，這樣比較美觀，而且價廉物美。你們明白這樣可以賺很多錢。因此珂賽特的財產確是屬於她的。我講這些詳情為了使你們安心。」

看門的上樓來了，通過半開的門向裡面探望著，醫生叫她走開，但沒能制止這個熱心的婦人在走開之前向垂死的人大聲說：

「您需要一個神父嗎？」

「我已有了一個。」冉阿讓回答。

這時他用手指好像指著他頭上方的某一處，他好像看見有個人。

大概主教真的在這臨終的時刻來到了。

珂賽特輕手輕腳地把一個枕頭塞在他的腰部。

冉阿讓又說：

「彭眉胥先生，不用擔心，我懇求您。那六十萬法郎是屬於珂賽特的。如果你們不願享受它，那我就白活了！我們很成功地做出了這些玻璃飾物。我們和被稱作柏林的首飾競爭，可是比不上德國的黑玻璃。一籬有一千二百粒打磨得整齊的珠子只要三個法郎。」

當我們所愛的一個人要臨終時，我們的眼睛就盯住他，想把他留住。他們兩人痛苦得說不出話來，不知要向垂死的人說些什麼，他們失望地顫抖著站在他眼前，馬呂斯握著珂賽特的手。

冉阿讓一點一點地衰竭下去，他不斷地在變弱，他已接近黑暗的

天邊。他的呼吸已斷斷續續；喉中有種嘎嘎的響聲在間歇地截斷氣息，他的上臂已很難移動，足部也已經不能動，當四肢失靈，身體越來越衰竭時，莊嚴的靈魂在上升，並且已經顯示在他的額頭上。他的眼珠裡已經出現了未知世界的光明。

他的臉逐漸失色，但仍帶著笑容，生命已經結束，這裡剩下的是別的東西。他的呼吸中斷，眼睛睜大，人們覺得這是一具長著翅膀的屍體。

他做了一個手勢要珂賽特走近，又要馬呂斯走近；這肯定是最後一小時的最後一分鐘，他用微弱得好像來自遠方的聲音和他們說話，現在好像已有一堵牆把他和他們隔開了。

「過來，你倆過來，我很愛你們，啊！這樣死去有多好！你也一樣，你愛我，我的珂賽特。我知道你對你這個老人一直是有感情的，你把這靠墊放在我腰部是多麼體貼我！你將會稍稍為我哭一下，對不對？可不要太過分。我不願你真的難過。你們應當多多享樂，我的孩子。我還忘了告訴你們，沒有扣針的扣環比所有的一切更賺錢。十二打的成本只合十個法郎，賣出去是六十法郎。這真是一個好買賣。所以您不要再為會有六十萬法郎而感到詫異了，彭眉胥先生。這是清白的錢，你們可以安享富貴。應該有一輛車，不時定一個包廂到戲院去看看戲，做些漂亮的舞會服裝，我的珂賽特，用盛宴招待你們的朋友，要生活得非常幸福。剛才我寫了封信給珂賽特。她會找到我的信的。我把壁爐上這對燭臺留給她。燭臺是銀的，但對我來說它是金的，是鑽石的，它能把插在上面的蠟燭變成神燭。我不知道把它贈給我的那一位在天上是否對我感到滿意，我已盡我所能了。孩子們，你們不要忘了我是一個窮苦人，你們把我埋在隨便哪一塊地上，用一塊石板蓋著做記號。這是我的遺願。石上不要刻名字。如果珂賽特有時能來看望我一下，我會感到愉快。還有您也來，彭眉胥先生。我要向您承認，我並非一直都對您有好感的，我為此向您道歉。現在您和她，對我來說是一個人了。我十分感激您，我感到您使珂賽特幸福。您可知道，彭眉胥先生，她那紅潤而美麗的雙頰就是我的愉快，當我看見她有點憔悴時，我便心裡發愁。在櫥櫃裡有一張五百法郎的票

子。我還沒有動用。這是施捨給窮人的。珂賽特，你看見你的小裙衫在這張床上嗎？你還認得嗎？其實這還只是十年前的事。時間過得多麼快呀！我們曾經多麼幸福呀。現在完了。孩子們不要哭，我去不了多遠。我從那兒看得見你們。當天黑下來的時候，你們只要注意瞧，會望見我在微笑。珂賽特，你還記得在孟費郿，在樹林裡，你多麼害怕，你還記得當時我提起水桶手把嗎？那是第一次我接觸到你這可憐的小手，它是冰涼的！啊！當時你的手凍得通紅，小姐，現在你的手是雪白的了。還有你的大娃娃！你記得嗎？你叫她卡特琳。你後悔沒有把她帶進修女院！有時你真令我發笑，我可愛的天使！下雨的時候，你把草莖放在水溝裡看著它們漂去。有一天，我買了一個柳條拍子和一個黃藍綠三色的羽毛球給你。你忘了這些事了。你小時候多調皮！你玩著。你把櫻桃放在耳朵裡。這些都是過去的事了。我和我的孩子經過的森林，我們一起在下面散步的樹木，我們一起藏身的修女院，種種遊戲，童年時代歡暢的嬉笑，都已經消失了。我一直認為這一切是屬於我的，我愚蠢之處就在於此。德納第家的人都很凶狠，原諒他們吧。珂賽特，現在我該把你母親的名字告訴你了。她叫芳汀。記住這個名字：芳汀。當你提到她的名字時，你應當跪下。她吃過很多苦。她非常愛你，她的痛苦正和你的幸福成對比。這是上帝的安排。祂在天上，祂看見我們大家，祂在祂的星宿中知道祂做的一切。我就要去了，孩子們，你們永遠相愛吧。世上除了相愛之外幾乎沒有別的了。你們有時想想死在這兒的可憐的老人。啊！我的珂賽特，這段時間我沒有見到你，這可不能怪我，那時我心都碎了；我一直走到你住的那條街的轉角上，見到我走過的人一定覺得我古怪，我好像瘋了一樣，有一次我沒有戴帽子就出去了。孩子們，我現在已看不大清楚了，我還有話要說，算了吧。你們稍稍地想一想我。你們是上帝保佑的人。我不知道我怎麼啦，我看見光亮。你們倆再挨近我些，我愉快地死去。把你們親愛的頭挨近我，我好把手放上去。」

珂賽特和馬呂斯跪下，心慌意亂，悲淚哽咽，每人靠著冉阿讓的一隻手，這隻莊嚴的手已不再動彈了。

他倒向後面，兩支燭光照著他；他那白色的臉望著上天，他讓珂賽特和馬呂斯拼命吻他的手，他死了。

夜沒有星光，一片漆黑，在黑暗中，可能有一個站著的大天使展開著雙翅，在等待著這個靈魂。

六 荒草隱蔽，雨露沖洗

在拉雪茲神甫公墓裡，靠近普通墓穴的旁邊，遠離這墓園中優雅的地區，遠離那些稀奇古怪的在永恆面前還要展示死後流行式樣的醜墓，就在一個荒僻的角落裡，靠著一堵舊牆，在一棵爬著牽牛花的大水杉下面，在茅草和青苔之中，有一塊石板，這塊石板和別的石板一樣，日子一久也剝落得斑斑點點，生了黴斑，長著苔蘚，堆著鳥糞。雨水使它發綠，空氣使它變黑。它不在任何路旁，人們不喜歡到這邊來，因為野草太高，使腳立刻浸濕。當少許太陽露面時，壁虎會出現，四周還有野燕麥圍著沙沙作響，春天紅雀在樹上歡唱。

這塊石板是光禿禿的，鑿石的人只想到這是築墓石所需，除了使它夠長夠寬能蓋住一個人之外，就沒有考慮過其他方面。

上面沒有名字。

但是多年前，有隻手用鉛筆在上面寫了四句詩，在雨露和塵土的洗刷下已慢慢地看不清楚了，而今天大概已經消失了：

他安息了。儘管命運多舛，

他依然苟活。失去了他的天使他就喪生，

事情是自然而然地發生，

就如同夜幕降臨，夕陽西下。

（全書完）